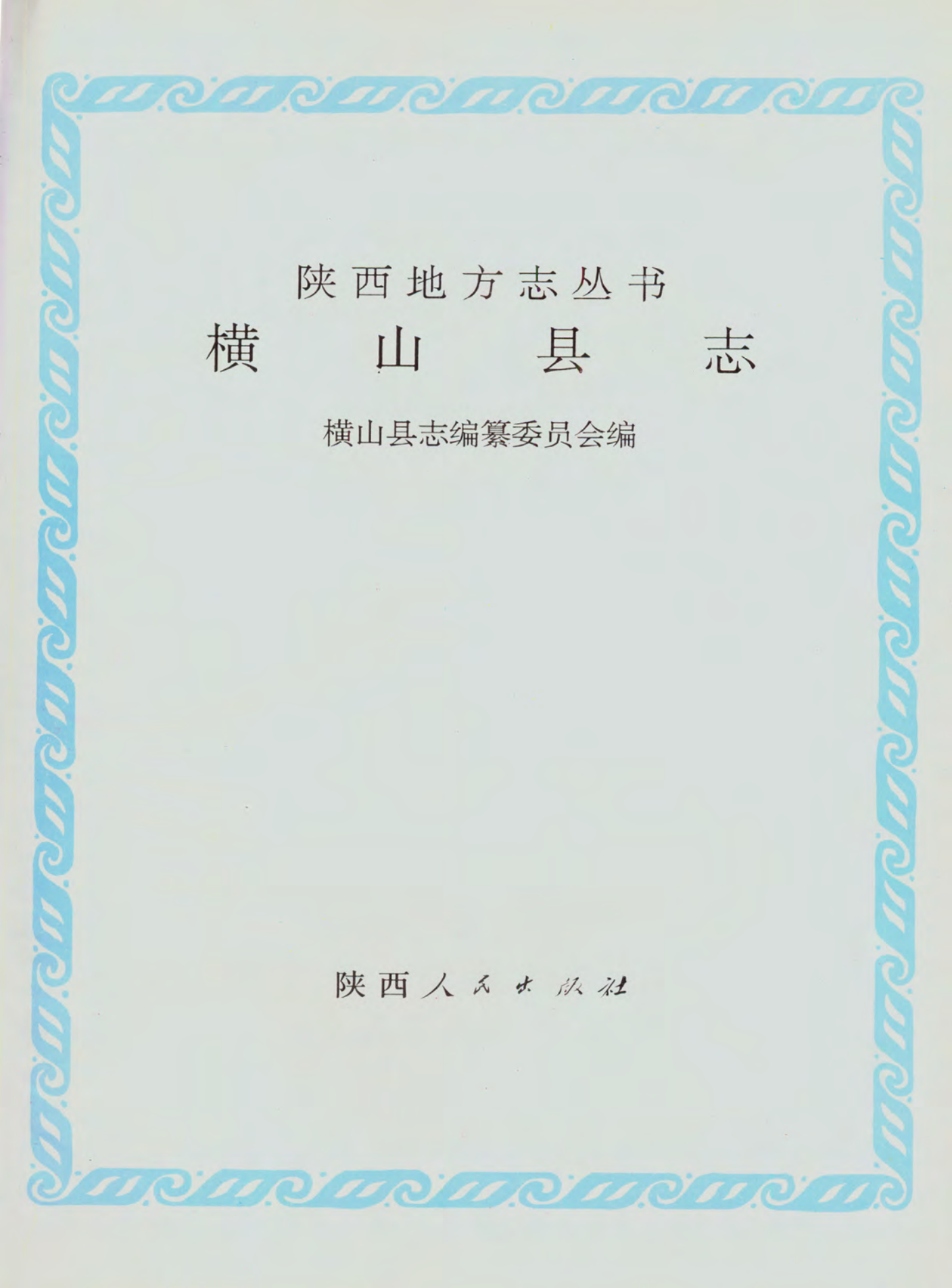


陕西地方志丛书

横山县志

横山县志



陕西地方志丛书
横 山 县 志

横山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横山县志》编纂委员会成员(以届次为序)

主任	马生骏	孔令春	党凯	樊立孚		
副主任	孙炎波	师保洲	韩生敏	安景涵	刘振元	
委员	钱宏谋	韩步桂	崔月德	刘占真	张治杰	
	付永庆	李善元	朱序亮	姬凤武	张克敬	
	邵培禄	张广清	冯学仁	张思铨	刘子华	
	胡守奋	董占怀	冯生丽	黄怀业	刘存玉	
	许子发	何志发	张永新	杨广辉	李蔚	
	张步格	胡培聪	高锦宏	辛忠民	吴巨良	
	刘天渊					

顾问 席九鸣 王东泉
办公室主任 (以任职先后为序)
韩步桂 姬凤武 何志发(常任)
副主任 张治杰 刘天渊

《横山县志》编辑部成员

主编	韩生敏				
责任副主编	刘天渊				
副主编	何志发				
编辑	(以编纂志章为序)				
	安明文	刘天渊	曹瑜	刘文富	樊德厚
	石印珍	李兰芳	何志发		
摄影	张智房				
工作人员	李兰芳	朱绪萍			
地图编绘	何志发				

《横山县志》审稿单位

初审	横山县人民政府
复审	榆林地区行政公署
终审	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序

记述横山县自然、社会、经济、政治等等发展情况的新编《横山县志》同横山县人民以及关心横山的人们见面了。这是横山人民的一件喜事，更是参与、支持、帮助编写这一志书的人们的大喜事。

横山县位于陕西北部，历史的变迁曾使这个地方和这块土地上的人们发生过巨大的变化。这里曾是边塞要冲，兵家相争的战争场地；也曾是水草丰茂，建都立业兴盛之地；后来，衰落凋敝，变成人迹稀少的荒凉之地。生活在这块土地上的人们，既想了解自己祖辈的过去，也想了解自己生长、生活、战斗在此地的现在，还想让后人知道今日社会主义建设的情况，用以存史、资治、教化。因此，编好县志，是广大人民渴望的一件好事。

横山县是一个人杰地灵的好地方。这里有丰富的资源物产、山川土地、历史名胜，还有值得记载的风格别具的生活习惯，生动有趣的乡俗民情，淳厚朴实的人民群众，也有不少千古留芳的杰出人物。这里是伟大的农民起义领袖李自成的出生地和生长地，是显赫一时的夏国首都所在地，这里还是为新中国建立做出重大贡献的陕甘宁革命老根据地的重要组成部分。

横山这个地方，在清雍正九年（1773）始设怀远县，民国三年更名为横山县，历史上曾三次修志：第一次是清乾隆十一年（1747），苏其炤任县知事时编纂《怀远县志》；第二次是道光二十二年（1842），何炳勋任县知事时编纂《怀远县志》；第三次是民国十八年（1929），刘治堂任县令时编纂《横山县志》。三次修志从不同的角度反映了横山这个地方发展变化的情况。尽管这些志书受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有很大的局限性，未能真实反映横山县历史发展的全貌，但仍不失为我们了解横山的历史沿

革，借鉴过去的十分可贵的资料。

本次新编《横山县志》，是历代县志编纂的继续，又是社会主义时代的第一部新县志。新编《横山县志》，远远优胜于历代旧志。

时代是发展变化的，历史是人民创造的。反过来，一定的历史时势又会造就人民及其事业。新中国的诞生，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自然为横山增加了新的动力和生机。横山这块土地上，在短短的几十年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这些变化通过志书反映出来，既可表现横山人民的功绩，又可歌颂社会主义的伟业，还可以给后人以启迪。笔者于1984年冬至1990年初任横山县县长，适逢党和国家倡导修志。横山县志编纂工作，在中共横山县委和横山县人民政府的关怀和组织领导之下，顺利开展。为编好志书，县上成立了县志编纂委员会和编志办公室，抽调了得力的专业人员组成编写班子。经过编纂人员的辛勤劳动，反复调查研究，走访各方，查阅档案资料，收集材料，在占有大量而丰富的史实的基础上着手编写工作。

编写过程中从让横山人民了解横山，认识自己，让外边的人更多地知道横山出发，用唯物史观总揽全局，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经过去伪存真、去粗取精，进行反复核实加工，并邀请汇集省、地、县有关专家学者几经评审讨论，数易其稿，始克完成。

这部志书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领域、不同的侧面，从自然到社会，从历史到现状，反映了横山的全貌，虽达不到精湛无误的程度，但与前三部旧志比较，却有不少突出的特点。它立意新颖、思想纯正、涉及面广、内容丰富、统合古今、篇目合理、史料翔实、记述简洁、言语朴实、文字流畅。整部县志弘扬了民族、革命的优良传统，反映了经验教训，歌颂了人民功业，赞扬了模范英豪。新编《横山县志》的问世，无疑对了解县情、建设横山、发展横山、振兴横山提供了依据和经验，给社会主义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建设起到添砖加瓦的作用，当然也是给横山的子孙后代留下的珍贵文献。

这次修志过程中，得到县上各方面的支持和帮助，特别得到省、地有关人员的帮助。几名主要的修志人员更是十分辛苦勤劳，倍洒汗水，自然应受到横山人民的感谢。

党 凯

1992年9月

凡 例

一、新编《横山县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与辩证唯物主义的统一，坚持“统合古今、详今略古、详异略同、存真求实”的修志原则，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志篇目采取平列分目体，为志、章、节、目四级结构。全志顺序按照先自然，后社会，先经济基础，后上层建筑排列，以类系事，事以类从。大事记、附录不列入志的序列。基本做到纵不断线，横不缺项。

三、志文记述，除大事记为编年体外，各志的记述均采用以时为纬，以事为经的记述方法。

四、本志时限，上自事物发端，下至公元1985年，部分延至1989年。

五、志文以志为主，纪、传并用，图表穿插其中，做到图文并茂。一些不便入志的重要杂类资料编入附录。

六、文字叙述，采取规范语体文，并用国家统一公布的简化汉字。

七、历史纪年、地理名称、历代政府机构、职官，均按当时当地的历史习惯称谓。历史纪年采用汉字，后面注明公元纪年；公元纪年统一用阿拉伯数字，一些必需用农历记述的时间亦用汉字。

八、按照志书通例，不为生人立传。凡入传人物以本籍为主，且均是对当地历史发展起到正、反作用的名人。入传人物不分类，依卒年顺序排列。

九、本志资料主要来自省、地、县档案馆和有关部门，部分采自古籍、文物、报刊杂志、专著及知情者的口碑资料。对于本县前三部旧志内容，在剔除其封建糟粕和进行详尽考订的基础上，分解融合于本志之中。经济资料数据以横山县统计局的基本统计资料为主，不足者使用经有关业务部门核实过的数据。

目 录

序	(1)	第二节 黄土性土	(91)
凡 例	(1)	第三节 黑垆土	(92)
大事记	(1)	第四节 其它土	(92)
行政建置志			
第一章 位置县域	(37)	第六章 植 被	(93)
第一节 位 置	(37)	第一节 野生植物	(93)
第二节 县 域	(37)	第二节 栽培植物	(97)
第二章 县置沿革	(39)	第七章 动 物	(101)
第三章 行政区划	(40)	第一节 野生动物	(101)
第四章 城乡建设	(57)	第二节 饲养动物	(103)
第一节 县 城	(57)	第八章 自然灾害	(104)
第二节 乡 镇	(59)	第一节 干 旱	(104)
自然地理志			
第一章 地 质	(65)	第二节 冰 雹	(107)
第一节 构造发展	(65)	第三节 水 灾	(111)
第二节 地 层	(65)	第四节 大 风	(113)
第三节 矿 藏	(66)	第五节 霜 冻	(113)
第二章 地 貌	(67)	第六节 病虫害	(114)
第一节 类 型	(67)	第七节 地 震	(115)
第二节 山 阜	(68)	第八节 异 象	(115)
第三章 气 候	(71)	人 口 志	
第一节 特 征	(71)	第一章 人口源流	(119)
第二节 四 季	(79)	第二章 人口变动	(123)
第三节 分 区	(80)	第一节 出生、死亡	(123)
第四节 物 候	(80)	第二节 流动、迁移	(124)
第四章 水 文	(87)	第三章 人口结构	(125)
第一节 地表水	(87)	第一节 年龄、性别	(125)
第二节 地下水	(89)	第二节 地域分布	(127)
第五章 土 壤	(91)	第三节 社会构成	(128)
第一节 风沙土	(91)	第四章 婚姻·家庭	(131)
		第一节 婚 姻	(131)
		第二节 家 庭	(132)
		第五章 人口控制	(134)

第一节 教育奖罚 (134)
第二节 节育效果 (135)

农 业 志

第一章 机 构 (139)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39)
第二节 事业机构 (139)
第二章 所有制变革 (141)
第一节 封建生产方式 (141)
第二节 土地改革 (142)
第三节 农业合作社 (144)
第四节 “人民公社” (145)
第五节 农业生产责任制 (147)
第三章 农作物种植 (149)
第一节 耕作制度 (149)
第二节 主要农作物品种 (149)
第三节 耕作技术 (160)
第四节 经济作物 (161)
第五节 病虫害防治 (163)
第六节 肥 料 (164)
第四章 生产工具 (166)
第一节 传统生产工具 (166)
第二节 农业机械 (167)
第五章 经营管理 (169)
第一节 劳动管理 (169)
第二节 财务管理 (170)
第三节 收益分配 (171)

林 业 志

第一章 机 构 (175)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75)
第二节 事业机构 (175)
第二章 林业管理 (178)
第三章 采种育苗 (180)
第一节 采 种 (180)
第二节 育 苗 (181)
第三节 育苗新技术的引进 ... (184)
第四章 植树造林 (185)

第一节 造林区划 (187)
第二节 “三北”防护林系建设二期规划及重点工程 (188)

第三节 造林技术 (189)
第四节 造林先进典型 (190)

第五章 林业保护 (198)

第一节 病虫害普查 (198)
第二节 病虫害防治 (199)
第三节 珍稀古老树 (199)

畜 牧 志

第一章 机 构 (207)

第一节 行政机构 (207)
第二节 事业机构 (207)

第二章 畜禽改良与育种 (209)

第一节 大家畜改良 (209)
第二节 山羊改良 (211)
第三节 猪种改良 (214)
第四节 鸡改良 (214)
第五节 陕北细毛羊育种 (215)

第三章 畜禽疫病与防治 (221)

第一节 畜禽疫病 (221)
第二节 疫病防治 (226)
第三节 检 疫 (229)

第四章 饲养管理 (230)

第一节 饲 草 (230)
第二节 饲 料 (230)
第三节 饲料加工 (230)
第四节 家畜饲管 (231)

水利水保志

第一章 机 构 (239)

第一节 行政机构 (239)
第二节 事业机构 (239)

第二章 水利建设 (243)

第一节 渠道工程 (243)
第二节 水库工程 (248)
第三节 饮水工程 (250)

第四节 防洪工程	(252)	第二章 私营商业	(311)
第五节 提水工程	(253)	第一节 商 号	(311)
第三章 水土保持	(257)	第二节 经 营	(315)
第一节 水土流失	(257)	第三章 合作商业	(316)
第二节 水保治理	(259)	第一节 机 构	(316)
第四章 综合经营	(265)	第二节 收 购	(318)
第一节 水 产	(265)	第三节 供 应	(320)
第二节 水力发电站	(265)	第四节 管 理	(322)
第三节 水力站	(266)	第四章 国营商业	(325)
工交邮电志		第一节 机 构	(325)
第一章 工 业	(271)	第二节 购 销	(327)
第一节 机 构	(271)	第三节 管 理	(332)
第二节 煤 炭	(271)	第五章 粮 食	(335)
第三节 陶瓷业	(274)	第一节 机 构	(335)
第四节 机械工业	(275)	第二节 调 购	(335)
第五节 食品加工业	(276)	第三节 供 应	(336)
第六节 服装加工、地毯		第四节 仓储与加工	(337)
编织业	(277)	第六章 饮食服务	(339)
第七节 建 材	(277)	第一节 食 堂	(339)
第八节 印刷、造纸、烟花		第二节 旅 社	(339)
爆竹业	(278)	第三节 理发、照像等	
第九节 企业管理	(278)	服务业	(339)
第十节 手工业	(280)	第七章 物 资	(341)
第十一节 电力工业	(281)	第一节 机 构	(341)
第二章 交通运输	(286)	第二节 供 应	(341)
第一节 道 路	(286)	第八章 对外贸易	(343)
第二节 运 输	(292)	第一节 机 构	(343)
第三章 邮 电	(297)	第二节 支援出口	(343)
第一节 机 构	(297)	第三节 主要出口产品简介 ...	(344)
第二节 邮 政	(297)	第九章 工商管理	(345)
第三节 电 信	(301)	第一节 市场管理	(345)
商 业 志		第二节 工商企业登记	(345)
第一章 集市贸易	(307)	第三节 个体工商业管理	(346)
第一节 集 市	(307)	第十章 物价管理	(347)
第二节 贸 易	(308)	第一节 计划价格	(347)
第三节 市 价	(309)	第二节 议 价	(355)
		第三节 其他价格	(356)
		第四节 管 理	(358)

财税金融志

第一章 财 政	(361)
第一节 机 构	(361)
第二节 财政制度	(361)
第三节 财政收入	(363)
第四节 财政支出	(363)
第五节 陕建资金	(364)
第二章 税 收	(368)
第一节 机 构	(368)
第二节 税 收	(368)
第三节 税务征收管理和 检查	(376)
第三章 金 融	(377)
第一节 银行机构	(377)
第二节 典 当	(379)
第三节 货 币	(379)
第四节 存款与贷款	(381)
第五节 结算与联行	(389)
第六节 公 债	(391)
第七节 保 险	(391)

党派群团志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	(395)
第一节 组织建设	(395)
第二节 中心工作	(398)
第三节 历届党员代表大会 ..	(400)
第四节 党员教育	(402)
第五节 纪律检查	(404)
第二章 政 协	(405)
第一节 机 构	(405)
第二节 统一战线	(405)
第三章 中国国民党	(408)
第一节 组 织	(408)
第二节 活 动	(409)
第三节 复兴社	(409)
第四章 群众团体	(411)
第一节 农民组织	(411)

第二节 工 会	(412)
第三节 青少年组织	(413)
第四节 妇女组织	(416)
第五章 社会团体	(418)
第一节 抗敌后援会	(418)
第二节 中苏友谊协会	(418)
第三节 抗美援朝分会	(418)
第六章 会道门	(420)
第一节 一贯道	(420)
第二节 哥老会	(421)
第三节 其他会道门	(422)

政 权 志

第一章 人民代表大会	(425)
第一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	(425)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	(427)
第二章 政 府	(428)
第一节 县级政府	(428)
第二节 基层政府	(433)
第三章 人民检察院	(435)
第一节 机 构	(435)
第二节 检 察	(435)
第四章 法 院	(436)
第一节 机 构	(436)
第二节 审 判	(436)
第五章 公安司法	(438)
第一节 公 安	(438)
第二节 司 法	(440)
第六章 民 政	(441)
第一节 军人优抚	(441)
第二节 复员安置	(442)
第三节 救灾救济	(443)
第四节 福 利	(445)
第五节 信 访	(445)
第七章 人事劳动	(446)
第一节 人事管理	(446)
第二节 劳动就业	(447)

第三节 劳动保护	(448)
第四节 劳动工资	(449)
附: 参议会	(451)

军 事 志

第一章 机 构	(455)
第二章 驻军与设施	(457)
第一节 驻 军	(457)
第二节 设 施	(458)
第三章 地方武装	(460)
第一节 民团保甲	(460)
第二节 自卫大队	(460)
第三节 游击队	(460)
第四节 民 兵	(462)
第四章 兵 役	(465)
第五章 主要战事记略	(467)
第一节 永乐之役	(467)
第二节 回民在横山的 战事纪实	(468)
第三节 刘志丹两次打横山 ...	(468)
第四节 解放横山	(469)
第五节 殿市反击战	(470)

科 技 志

第一章 机 构	(475)
第一节 科协、科委、 科干局	(475)
第二节 科技服务单位	(475)
第三节 学会及乡(镇) 科普协会	(476)
第二章 科技普及	(478)
第一节 科技知识宣传	(478)
第二节 科技推广应用	(481)
第三章 科技成果	(486)
第一节 绵羊改良	(486)
第二节 山羊改良	(486)
第三节 沙打旺青贮技术 试验研究	(487)

第四节 引水拉沙改造良田 ...	(487)
第五节 防 雹	(487)
第四章 科技队伍	(489)
第五章 计量管理	(492)
第一节 计量演变	(492)
第二节 计量改革	(493)

教 育 志

第一章 机 构	(498)
第二章 私塾、义学、书院、 学堂	(500)
第一节 私 塾	(500)
第二节 义 学	(500)
第三节 书 院	(500)
第四节 学 堂	(501)
第三章 普通教育	(502)
第一节 学前教育	(502)
第二节 小学教育	(502)
第三节 中学教育	(509)
第四章 中等专业教育	(513)
第一节 师范教育	(513)
第二节 农林中学	(513)
第三节 党岔“五七”共产主义 劳动大学	(513)
第四节 职业中学	(514)
第五章 成人教育	(515)
第一节 农民业余教育	(515)
第二节 职工业余教育	(516)
第三节 中师函授	(517)
第四节 高等教育	(517)
第六章 教育制度	(518)
第一节 教育方针、学制与 课程设置	(518)
第二节 教学方法	(519)
第三节 考试和招生制度及 人才输送	(520)
第七章 师资队伍	(523)
第一节 地位和待遇	(523)

第二节 培养提高 (525)
第八章 教育经费 (527)
第一节 财政拨款 (527)
第二节 集资办学与
勤工俭学 (528)
第三节 学校产业与
教学设施 (529)

文化文物志

第一章 文化机构和文艺团体 ... (533)
第一节 机构 (533)
第二节 事业单位 (533)
第三节 文艺团体 (536)
第四节 文化活动场所 (537)
第五节 基层文化事业 (537)
第二章 文化艺术 (539)
第一节 文艺创作 (539)
第二节 群众文艺 (542)
第三节 作品选录 (544)
第三章 现代文化设施 (559)
第一节 机构设置 (559)
第二节 广播 (561)
第三节 电视 (562)
第四节 技术培训 (562)
第五节 社会服务 (562)
第六节 基建与经费 (563)
第四章 文物古迹 (565)
第一节 古文物遗址 (565)
第二节 古建筑 (569)
第三节 古墓葬 (571)
第四节 石刻 (572)
第五节 石窟 (572)
第六节 文物藏品 (572)
第七节 名胜古迹 (575)
第八节 李自成出生地 (576)
第九节 革命遗址与文物 (576)
第十节 文物普查 (577)

体育卫生志

第一章 体育 (581)
第一节 机构 (581)
第二节 民间体育 (581)
第三节 学校体育 (582)
第四节 职工体育 (582)
第五节 竞技体育 (583)
第六节 人才培养 (585)
第七节 体育经费与设施 (585)
第二章 卫生 (587)
第一节 机构 (587)
第二节 医疗单位 (588)
第三节 爱国卫生运动 (593)
第四节 中医中药 (595)
第五节 中西医结合 (597)
第六节 疫病防治 (598)
第七节 妇幼保健 (602)
第八节 公费医疗 (604)
第九节 医疗队伍 (605)
第十节 经费与设备 (606)

社会志

第一章 民族与姓氏 (613)
第二章 宗教 (616)
第一节 佛教 (616)
第二节 道教 (616)
第三节 天主教 (616)
第四节 基督教 (617)
第三章 社会风俗 (619)
第一节 节日 (619)
第二节 礼俗 (621)
第三节 革除陋习 (625)
第四节 社会新风 (627)
第四章 社区生活 (628)
第一节 服饰 (628)
第二节 饮食 (629)
第三节 居住 (630)
第四节 行旅 (630)

第五节 用 具	(631)	第二节 近现代	(671)
第五章 方 言	(632)	第二章 人物录	(706)
第一节 横山方言梗概	(632)	第一节 革命烈士英名录	(706)
第二节 语 音	(634)	第二节 因公牺牲者名录	(709)
第三节 横山话与普通话的比较及其 对应规律	(636)	第三节 退伍红军老战士 名录	(714)
第四节 部分方言分类词表 ...	(644)	第三章 人物表	(716)
第五节 语法特点	(651)	第一节 横山县历代人物表 ...	(716)
第六节 语法例句	(653)	第二节 横山县任职名宦表 ...	(717)
第七节 标音举例	(654)	第三节 横山县英雄模范	(718)
		第四节 革命干部	(721)
		第五节 横山县科技工作者 ...	(723)
		第六节 横山县出国留学学生 ...	(724)
		附 录	(725)
人 物 志			
第一章 人物传	(661)		
第一节 古 代	(661)		

大 事 记

公元前40世纪~前21世纪

先民繁衍生息于横山一带（油房头出土古猿人牙齿化石，石码峁出土“河套人”头顶残骨）。

春 秋

周襄王十七年（前635）

晋文公攻戎在今县境一带。

翟（赤翟、白狄）居于无定河以南地带。

战 国

魏文侯元年至后元六年（前445~前329）

设肤施县（今横山县东南部）——我国较早的置县之一。

秦惠文王十年（前328）

筑长城（过今县境）。

赵惠文王三年（前296）

赵灭中山国，迁其王到肤施（今榆林县南）。

秦昭王三十五年（前272）

秦宣太后诱杀义渠王，灭翟，置上郡（治所肤施），辖今县境。

秦

始皇三十二年（前215）

始皇北巡到上郡，派将军蒙恬（肤施屯兵）伐匈奴。

始皇三十三年（前214）

秦筑榆中34县城，今县境部分当时称新秦。

汉

高祖元年（前206）

七月，始设奢延县（今县境西北部红柳河南岸，内蒙古自治区乌审旗河南乡古录附近）。

惠帝五年（前190）

响水一带属圖阴县（秃尾河西岸古鸿门东南）。

永初五年（111）

春，羌人入河套，上郡治所由肤施迁于衙（今白水县彭衙）。

永建元年（126）

九月，上郡治所仍还肤施。

西 晋

晋泰始七年（271）

正月，匈奴南单于右贤王刘猛在此（今县境北部）叛晋。

东晋及十六国

东晋义熙三年（407）

六月，持节安北将军五原公刘勃勃（南单于后裔）称天王大单于，定都统万城（白城子，在今县北45公里），国号大夏。

大夏凤翔元年（义熙九年，413）

赫连勃勃任叱干阿利为大匠，筑统万城。城高10仞，基厚30步，宫墙高5仞。

南 北 朝

北魏始光三年（426）

十一月，魏世祖闻勃勃死，率骑兵18000袭赫连昌，迁黑水（在县西北纳林河）民万余户而归。

北魏始光四年（427）

五月，魏大举伐夏，赫连昌败走上邽。魏取统万城，俘虏官兵及官人万余，牵走马30万匹，牛羊千只，掠取库藏珍物和车旗器物不计其数。

神䴥四年（431）

大夏主赫连定被吐谷浑将慕容瓌所擒，统万城降为镇，大夏亡（407~431）。

太平真君七年（446）

岩绿县治于统万镇（辖今县境）。

延兴三年（472）

春，统万镇民暴动被平息。

泰和元年（477）

三月，统万镇地震，有声如雷。

泰和十一年（487）

夏州治所设统万镇。

泰和十二年(488)

化政郡治统万镇,属夏州。

正始元年(504)

六月,夏州发生蝗虫灾害。

大统二年(536)

三月,东魏袭取夏州,既而西魏取代,改化政郡为弘化郡。

北周保定三年(563)

儒林(今党岔)建银州(唐辖境相当今米脂、佳县地)。

隋

大业三年(607)

朔方郡治所设于统万镇。

大业十三年(617)

隋鹰扬郎将梁师都(朔方人)据朔方,攻占雕阴、延安等郡称帝,国号梁,年号永隆。

永隆二年(义宁二年,618)

德静县建统万镇东北40公里处,辖今部分县境。

唐

武德元年(618)

八月,延州总管段德操攻梁师都。

武德六年(623)

四月,段军大败梁师都。

贞观二年(628)

四月,驸马都尉柴绍领兵讨梁师都。梁师都父弟洛仁杀师都降唐。唐改梁地为夏州,更岩绿县为朔方县(原址)。

贞观八年(634)

大将尉迟恭任夏州都督。

天宝五年(746)

夏州改称朔方郡。

乾元二年(759)

夏州恢复原称。

十二月,回纥入夏州被唐将崇宗在乌水(原黑水)击败。

大历十一年(776)

九月,吐蕃攻夏州,汾阳郡王郭子仪遣兵击退。

贞元三年(787)

唐置夏州节度使，银、夏、绥州属定难军辖。
长庆二年（822）
十月，夏州大风，沙堆高及统万城矮墙。
大中三年（849）
十月，夏州地震。
中和元年（881）
四月，宥州刺史拓跋思恭（党项族）任夏绥州节度使。

五代十国

后梁开平四年（910）
夏州内乱，节度使李彝昌被部将所杀。
秋，晋岐攻夏州被梁兵击退。
后周广顺元年（951）
五月，知夏州李彝殷叛后晋附北汉。

宋

太平兴国七年（982）
五月，夏州留后李继捧（拓跋思恭后裔）献银、夏等四州给北宋，族弟李继迁（银州人）不愿附从，逃奔夏州东北300里“地斤泽”。
雍熙二年（985）
二月，李继迁在葭芦川诱杀宋都巡检曹光实，占据银州。
雍熙三年（986）
二月，李继迁降于契丹，辽封其为夏国王，嫁义成公主为其妻。
端拱元年（988）
五月，宋任李继捧为定难军节度使，赐其姓名赵保忠。
淳化二年（991）
七月，李继迁向宋请降，宋任其为银州观察使，赐姓名赵保吉。
十月，赵保吉复降辽，受封为西平王。
淳化三年（992），宋兵进夏州执赵保忠赴京，封其为宥罪侯。
淳化五年（994）
李继迁徙绥州居民于夏州，李继隆率师进讨，继迁逃走。太宗认为夏州深处沙漠，为患关右，遂令毁城，迁民20余万到银绥州。500多年的统万城变为废墟。
至道二年（996）
十月，夏州地震，城廓庐舍多坏。
至道三年（997）

二月，李继迁请降，宋任其夏银等五州定难军节度使。

宝元二年（1039）

十一月，西夏进攻北宋边疆，宋保安军巡检指挥使狄青在今县西狄青原驻防。

庆历元年（1041）

正月，宋军在横山一带五路讨伐李元昊（西夏王）无果。

熙宁四年（1071）

正月，宋将种谔谋取横山，率师在啰兀城（无定河西岸，疑即今镇川附近）大败西夏军。

元丰四年（1081）

知延州沈括奉命来横山防夏。

九月，经略副使种谔在无定河川（今党岔东南）又败西夏军。谔军进攻银、石、夏州，遂破石堡城（龙州，今大理河源头）。

元丰五年（1082）

六月，宋侍中徐禧不顾条件在银州东南（疑在今王家孤石岭）用兵夫数万，抢修永乐城。

金

兴定四年（1220）

二月，金元帅庆山奴攻夏州（西夏占）。

元

至元十七年（1280）

五月，元在今县境西察罕脑儿站（红柳河东岸）筑行宫。

明

正统二年（1437）

巡抚郭某建响水寨（今响水）。

正统十年（1445）

巡抚马恭修波罗寺寨（今波罗）

天顺二年（1458）

怀远堡筑于白家梁（旧县城）。

天顺六年（1462）

蒙古部落首领毛里孩、阿罗出等入波罗堡，都督金事靖虏将军许宁及游击孙钺抵御，相持3日夜，蒙军退去。

成化二年 (1466)

六月，毛里孩扰横山，将军彰武伯杨信总领各镇兵在狄青塬反击，毛弃所掠人畜逃走。十一月，尚书王复移响水堡于黑河山，更名平夷堡，移清平堡（砖营儿）于白狼城。

成化五年 (1469)

巡抚王锐筑威武堡（今塔湾附近）。

成化六年 (1470)

闰九月，改属榆林卫。

成化七年 (1471)

三月，阿罗出拥骑兵万余掳掠怀远、响水等堡，巡抚王越、抚宁侯朱永分路伏击，阿罗出败走。

因平夷堡泉涸和白狼城水远，巡抚余子俊呈准二堡仍还旧址，增修怀远堡城。

成化十年 (1474)

闰六月，余子俊修东起府谷清水营西至宁夏花马池长近千公里长城，穿越县境 50 公里。

成化十二年 (1476)

一月，大如碌碡两陨星一坠波罗，一坠樊河。

成化年间 (1460~1467)

僧人雇工在响水堡东无定河床岩堦上斜穿三洞，凿成长 54 米、宽 10 米、高 13 米的跨越无定河唯一桥梁——“天生桥”，清时几位知县主持维修，1963 年塌毁。

正德四年 (1509)

“小王子”（河套蒙古部族首领）攻波罗堡，韩家山总兵吴江增援抵御，固守该堡。

嘉靖十三年 (1533)

三月，参将任杰赶走犯响水堡的吉囊（“小王子”后裔）。

嘉靖二十五年 (1546)

十月，土默特部落首领俺答入清平堡。

嘉靖三十二年 (1553)

俺答犯波罗堡，被御史王以期击败。

隆庆元年 (1567)

二月，游击郭均固守清平堡，俺答再攻不克而退。

隆庆五年 (1571)

延绥巡抚郃光先重修保宁堡至波罗堡长 15 公里长城。

隆庆六年 (1572)

郃光先增修怀远、威武、清平堡城垣。

万历六年 (1578)

官府重修怀、响、波、威、清堡，砖砌牌墙垛口。

万历三十年 (1602)

河套部落首领猛克什力攻响水堡，被巡抚刘敏宽击败。翌年，猛又犯怀远堡，刘在县东 10 公里马鞍山反击，获三捷。后此地建庙，明帝赐金匾“三捷关”，民称斩贼关。

万历三十七年（1609）

冬，猛及沙计又攻波罗堡，被延绥总兵张承荫击退。

万历三十八年（1610）

境内大旱，饥民多疫死。巡抚涂宗浚重修长城，清除积沙。

万历四十年（1612）

张承荫在响水大败沙计，斩首级 700。

万历四十二年（1614）

九月，怀远等 5 堡地震。

崇祯元年至四年（1628～1631）

陕北大旱饥馑，民争相参加义军。四年正月，邑人李自成赴绥州西川（大理河）王左挂子（子顺）、苗美队中当八队闯将，从者日众。巡按御史李应期到绥州计杀王子顺后，李自成率部东渡黄河到绛州合点灯子（赵四）义军攻沁水、蒲州等地。

四年，河套部长吉能袭威武堡，守备梁璞战死。

崇祯八年（1635）

夏，李自成回陕北，明延绥东路副总兵曹文诏率师征讨。双方在波罗西门滩激战，群众帮助义军把明军截为两段击溃，曹自刎。

崇祯十四年（1641）

六月，怀远大水，人畜遭殃。

崇祯十七年（1644）

三月，李自成义军攻入京师，推翻明王朝。

清

顺治二年（1645）

正月十四日，靖远大将英王率兵 8 万在常乐堡战败李自成大将高一功。十六日，清军追高至波罗西门滩打散义军。

顺治十年（1653）

延绥中协副总兵署衙移驻波罗堡。

康熙二年（1663）

怀、响、波、威、清堡设守备。

康熙十四年（1675）

清平堡周济民（今杜羊圈人，一说子洲人）不堪官府压榨，联定边副将朱龙、李闯王（自成）旧将贺桓起义，拥兵万余，连破清平、波罗等堡，攻向绥州，守备献城投降。接着围攻榆林三月不克，转而进逼神木，守将孙崇雅开门迎接。义军渡河（黄河）追击逃往山西的陕北东路巡道杨某，攻陷保德城，杨跳井，守备、知县等千人被杀，翌年六月，清平逆将军毕克力图率军镇压，起义失败，济民被杀。

雍正三年（1725）

波罗堡、威武堡分别设州同和巡检官。

雍正九年 (1731)

怀远县始置 (治所怀远堡)，辖怀、波、响、威、清堡，隶榆林府。

乾隆十年 (1745)

知县苏其韶于县城创立怀阳书院。

乾隆十二年 (1747)

苏纂成首部《怀远县志》。

道光二年 (1822)

怀远大疫。

道光二十二年 (1842)

知县何炳勋修就第二部《怀远县志》。

道光二十六年 (1846)

威武堡 (今余塌村) 余万荣 (绰号“背锅”) 等十数人联名上诉地方官吏增税，遭县衙严刑拷打。他们分路向府、省、都督告状均被关押。余历尽艰辛转赴北京，拦驾御轿，终于胜诉。旨意铸于铁碑，“背锅”千里运回。官方纠正冤案，府县贪官撤换。

咸丰元年 (1851)

县境始种罂粟，鸦片泛滥成灾，乡民不少吸毒，官方牟取暴利。

咸丰四年 (1854)

全县丰收，斗米柴价 160 文。

咸丰十年 (1860)

县境瘟疫流行，山野尸体狼藉。

同治六年 (1867)

渭南的回民起义军进入县境。十一月十日，马大羸拥卒数千围攻响水十余日，未克。

十二月二日深夜，一陨星发声发光坠于响水。

同治七年 (1868)

正月初九，回军马震河万余入境连陷清平、威武堡。十一日晨，回军攻克县城，知县刘昌藩被戮。

十三日晓，回军马文禄攻陷波罗，杀死参将、守备、靖边都司等。榆林简放总兵文星明被杀，军民死伤万余。

十四日夜，回军扑向响水，围攻两日不克。

三月十八日，清军董福祥部在邵家孤斗杀回军马三营部，死伤惨重。

七月，回军杨增三抢劫土匪得粮。匪追至油房头杀回数千，杨被杀。

同治八年 (1869)

境内豺狼成群出没，四处伤人，已成公害。

冬，太平天国西捻军袁本尊部进据怀远，联民抗清。不久东渡黄河而去。

同治十二年 (1873)

六月，无定河水暴溢，冲走沿川庄稼牲畜无数，淹没响水西关街市 (旧街)。

光绪三年 (1877)

冬，境内大雪，深二尺许，人畜冻死无数。

光绪四年（1878）

春，县内大疫，行人裹足。山野狼群吃人。

光绪十三年（1887）

十月二十二日夜，怀远陨星飞落如雨。

光绪二十三年（1897）

侯某（周至人）从西安引天主教杭神甫（西班牙人）来油房头建堂传教。稍后，荷兰、比利时、英国的 20 多名传教士接踵而来，在雷龙湾、景家畔等地传教，发展教徒，盗掠文物，奸污妇女，杀害百姓。至 1946 年教徒达 600 余人。1948 年，教士离境，传教方止。

光绪二十四年（1898）

响水东南蒙骨律山王墓（待考）珍宝被盗，知县惩办掘墓人。

十月初一至初三，境内大雾如夜。

光绪二十八年（1902）

夏，疫染遍境，往来隔绝。

光绪三十二年（1906）

七月，知县章春芳创立横山高等小学堂。

宣统二年（1910）

八月，状如帚形的彗星现于西北，数丈亮光，半月不没。

宣统三年（1911）

十月初十，河南人李大票（敬夫）在辛亥革命影响下聚“哥老会”徒 80 余人（名洪汉军），攻入县城。十一月十日，知县秦骏声当面专文明荐李赴西安“秦陇复汉军”效力，暗里密令民团袭击敬夫。李部行至殿市西沟遭民团千数人伏击，百余人全部遇难。

十月初，县民王继成等响应辛亥革命占领波罗，杀死守备。十一月十六日，民团杀害王等 6 人，追赶其余党出境。

中华民国

元年（1912）

1 月，中华民国政府宣告成立，县属五堡营制废除，波罗参将、守备裁撤，知县改称知事。

2 月，官府豁免乡民历年所欠丁粮田赋。

3 月，知事秦骏声主持修复县城墙百余丈，城楼、城垛皆重修。

怀远堡、响水堡、石湾镇始设邮政代办所，波罗堡、麒麟沟亦设信柜。

二年（1913）

5 月中旬初，县境种植罂粟将熟，省府明令禁烟，榆林府派员会同知事李世英组织 80 多人赴集中种植区阳鸿台铲烟，遭到农民围攻。13 日晨，四乡群众在曹二黑子（名不详）带领下尾随铲烟队至波罗，抬出土炮，鸣炮示威，阻止铲烟。对峙数时后，乡民打死扬言要

动武的铲烟队员6人，呐喊要杀知事。榆府禁烟委员吓得钻入肉铺木柜，李世英藏于马槽底下，带队人躲在商号顶棚，至晚潜于响水。14日，反对铲烟苗（俗称）群众越聚越多，在师风仪率领下追向响水，势不可挡。李等无奈，只得请乡绅曹子正等调解，最后画押答应农民提出当年不铲烟苗，打死铲烟队6人不追究责任和响水软禁知事一月等条件。事后，农民收了罌粟，知事被撤职，师等遭惩处。

三年（1914）

因与安徽怀远重名，内务部令改怀远县为横山县（以境内横山山脉主峰取名）。

四年（1915）

以反对男子留长辫、女子缠小脚为中心的民国革命群众组织“天足会”于县城（怀远堡）成立。

怀远高等小学堂改称横山高级小学校，北平陈建晨（女，后为全国第六届政协委员）等名师受聘任教。

五年（1916）

4月，靖国军将领卢占魁率部由五原南下围县城7日，未克而去。8月，民团由波罗绕至席蓟滩截击，卢部伤亡50余人。

七年（1918）

8月20日，土匪曹老九由清涧北窜夜袭破县城，大肆掠夺，石湾镇亦遭其扰。陕北镇守使井岳秀派兵追剿。

十二年（1923）

英国人桑神甫（天主教）在油房头鹰卧山沟挖出古猿人牙齿化石，盗运回国。

十三年（1924）

北平就学的李绍膺（大理河人）加入中国共产党，县内始有共产党员。此后，不少旅外学生假期回来宣传马列主义，新思想、新文化传播境内。

十四年（1925）

春，在绥德、榆林等地共产党活动影响下，县立第一高等小学学生曹动之等发起反奴化教育斗争。学生列队到县衙请愿，纷纷离校对抗。知事刘济南开除曹等5人学籍，并每人加罚百元学费，借故关押学生2人。学生代表高岗等5人赴榆向镇、道两署申诉，得到榆中师生声援。经校长杜斌丞调解，校方答应释放被关学生，免除罚款，被开除学生可转榆中等求学，允许学生自治，取消打骂制度。因此，校长撤换，知事辞职。“一高学潮”被称“横山革命之先声”。

冬，一高学生发起“取消基督教活动”的运动，师生上街演讲，下乡宣传，揭露县城福音堂（天主教）欺骗群众和进行文化侵略的罪行。教士高恩占（山西汾阳人）溜跑，教堂倒闭。

十六年（1927）

2月，共产党员曹亚华（名丕杰，响水人，中国大学肄业）到一高任教，建立CY（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组织。

5月，中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李大钊就义消息传来，一高师生冒雨上街游行集会，举行隆重追悼大会。

7月，一高建立横山党团混合支部（中国共产党和共青团），曹亚华任支部书记。女党员们带头撕掉缠脚布，提倡男女平等。党支部组织进步学生油印《共产主义ABC》小册子散发。

秋，共产党人高岗等于县城办起“农民运动通俗讲习所”，到翌年被封。

冬，根据中共陕北特委指示，中共横山区委于响水成立，辖六个支部，近百名党员。

十七年（1928）

冬，中共横山县委员会于县城成立，曹亚华被推选为书记，时有波罗、殿市、石湾、威武、小河沟、武镇、油房头、张家峁等党支部或党小组，党员127名，团员110名。

官府决定由征粮草改征银元，每石粮折银2两8钱，一束草征银一分。全县屯粮1547石，草1926束，计征6640元。

十八年（1929）

1月，县政府调整地方行政编制，改保为区，确定十户一甲，五甲一排，百甲一村，若干村一区。

春夏，大旱无雨，烈风怒呼百日，田禾尽被沙埋，全境遭百年不遇大灾，饥馑越发严重，草根树皮掘剥殆尽，民甚至以骨、木果腹。斗米银5元。贩人成市，人价不超50元，官府和绅士收取五分之二卖人税。全县有8000人出走，2000人饿死，2000人被卖，多数户绝烟火，村落成墟。

暑期，民饥无赈，官府强索民粮。在中共党组织鼓动下，黑木头川、响水、油房头等地千余农民手执农具，涌进县城，树下栖身，围衙抗粮，县长张斗山被迫许免，历时3天。

冬，中共陕北特委军委书记刘志丹来横山开展兵运工作。为伺机兵变，高岗、张东蛟等不少党员打入国民党军队，秘密建立中共党特别支部。嗣后，东蛟在甘肃省发动有名的靖远兵变。

年底，石湾、油房头流行鼠疫。

日本法政大学毕业生曹颖僧（响水人）继其父子正编就《横山县志》，靖国军总司令于右任（后为著名书法家、爱国诗人）题名，榆林东顺斋出版（石印）。

十九年（1930）

3~10月上旬，殿市等89村流行鼠疫，病1888人，死1566人。

在中共党组织发动下，各地农民纷纷组织协会。黑木头川炭窑、瓷窑工人组建工人协会，会员百余。

二十年（1931）

春夏，鼠疫、霍乱蔓延遍境，半年丧生数千。10月23日陕西省政府公报：“据最近报告横山县八月份死亡人数已达千余”。

春，为开展党的活动，响水小学校长曹亚华（中共横山县委书记）派教师魏××（名不详）领12名进步学生到波罗小学上学。四月，学校老师邵三春（共产党人）、朱光喜（共产党人）召集学生于睡佛洞开会。事泄，被国民党八十六师手枪队包围。邵越墙脱身，朱被保释，王××（米脂人，名不详）老师和12名学生被抓捕并在榆林活埋。从此，官府怕学生搞共产党活动，撤销波、响小学，重兵驻守波罗。

县政府调查土地买卖价值，水田每亩银元百元，川地45元，山地30元。

二十一年 (1932)

春，在连年遭灾群众衣食无着情况下，县府不思赈民之策，却在地金钱粮上追加“丁粮”，激起民愤，怨声载道，中共陕北特委书记赵伯平等来横山决定在响水一带发动交农具运动，责成特委团委书记鲁贲（旧城人）负责，张毅忱（共产党人，县自卫队当兵，现为陕西省人大副主任）配合行动。6月初，乡民姜玉银、杨增荣等联名给县长裘洁忱写信，要求减粮。8日，裘带一连兵马亲至响水把姜、杨绑押，群众即传“鸡毛信”。翌日晨，万余农民手持农具将区公所围得水泄不通。裘令鸣枪示警，激怒的群众高喊：“不要让秋（裘）瓜蛋子跑了”冲向区公所投掷石头。裘惶逃跌落猪圈，忙令释放姜、杨。9日晓，裘由水门溜出，未及脱鞋袜趟无定河而逃，抗粮群众遂散。裘因此被调离横山，“丁粮”再无人问津。经开明绅士曹雨山营救，县府以“共党嫌疑”罪拘留的鲁、张获释。

8月，共产党员边临雍（波罗人）等6人在榆林国民党军八十六师炮营工兵连策划兵变，事泄，被活埋。

秋，5堡改为5区。

二十二年 (1933)

国民党军八十六师师长井岳秀奉南京政府之命，对陕北共产党员大肆逮捕、屠杀。中共横山县委书记曹亚华逃往北平隐居一年，县内共产党活动被迫停止。

二十三年 (1934)

3月，井岳秀命令曹颖僧领子曹亚华赴榆自首，叛变出卖党组织，使横山党组织几乎全遭破坏。

4月，中共陕北特委派白如冰（清涧人）来横恢复党组织。不到两月，韭菜沟、吴岔、瓦高庄、二石碛、杨沙畔、淖泥海子等建起党支部或小组14个，贫农会60个及部分赤卫队。

5月初，有50余人参加的中共横山县党代表会在白家湾山神庙圪楞吴志祥家召开。由10人组成的中共横山县委员会成立，辖4个中心区委和14个支部，吴任书记。

7月，陕北红军第四团、游击三总队在石佛塬伏击国民党军石湾驻军一连，歼连长等5人，俘7人，缴获枪械10余支。

9月，中共横山县委组织赤卫队杀官府收税人李步深父子。县府对此惊恐，调用3连兵力清剿。

10月16日，由于王某告密，县警察局长曹仰汉领百余兵警分路扑向山神庙圪楞包围吴志祥家。开完会刚躺下的吴闻声突围，中弹牺牲。警员鞭尸烈士，割首置异地，押吴兄、弟等5人到榆林，杀害4人。共产党人张洁华等3人亦被杀。

秋冬，艾好崂南乡奶头圪塔村民殷先昆、殷先明兄弟自发组建本县第一个红军小组游击队。他们十数人用一支套筒枪和土炮、大刀等进行活动，不久被编入陕北红军游击队二十一支队。

冬末，陕北第一个苏维埃政权——赤源县政府（驻子长县龙咀河）成立，辖境内白狼城、柳家桥、清平堡、威武堡、红墩界、鲁家河、安阳孤、吴岔等地。

国民党陕北党务视察员、肃反委员会委员、特务李犹龙（四川彭县人）入境干扰共产党活动。

二十四年(1935)

3月,红军游击队支队负责人拓嘉祯率陕北红军游击队第十支队数十人在大小理河宣传、扩编、游击,后在青水沟遭国民党军石湾部队伏击,队伍打散,嘉祯牺牲。

6月,刘明山、牛岗率领陕北红军一总队和二十三支队到武镇、石窑沟一带活动,武装开辟米西区。

秋,红军地方游击队拉走油房头天主教堂神甫,教堂倒闭。

8月25日,国民党陕北肃反委员会决定在横山设立肃反办事处。9月,国民党横山县党务指导委员会成立。他们采取胁迫、诱骗的办法瓦解共产党,不到一年威逼24名中共党员自首,杀害张洁忱等党员,悬头示众。

9月24日,米西县革命委员会于折山成立,杨彩斌任主任。

红军三总队和二十一支队在赤卫军配合下击毙国民党油房头民团团总李培银,俘40余团丁。此后,小理河流域许士友、陈勇、曹三秀相继组建3支红军游击队,队员百余,有枪50多支。

10月16日,县境上空首次出现飞机,绕县城一周向东飞去。很多人不知何物,翘首仰望。

11月底,米西区苏维埃政府在牛肋脖湾成立,所辖7区皆建游击队,发展党员700余。年底,长征到陕北的中共中央军委主席毛泽东在延安接见米西县、乡15名干部,赞扬他们取得的成绩。

8月和12月,红军西北军委副主席兼北路军总指挥刘志丹挥师两次攻打县城。8月12日晨,刘率西北红军主力兵团长途奔袭县城,被国民党军发现后由偷袭转为强攻,双方决战一日,伤亡皆众,红军向南撤去。12月16日,为配合红军主力东征,刘率红军二十六军两个团和七十八师3个营由瓦窑堡来围城,佯攻5天,于22日撤到石窑沟一带休整,春节后返回瓦窑堡。刘首次攻横山,拔掉城外据点,减轻陕甘宁边区神府根据地的军事压力;再次打县城,吸引东西黄河沿线国民党军。“刘志丹上横山,一心要共产……”的歌谣,至今四乡传颂。

12月12日,红军一总队和赤卫军数百人在元庄寨击溃200多人的“红枪会”,毙头目贺喜邦弟兄3人,获枪200多支。

刘志丹在卧虎湾组建陕北工农红军第二十八军,由地方游击队一总队、三总队、二十一支队、二十三支队组成的陕北红军游击师编入。

苏区进行第一次普选,逐级建立区、乡政权。不少地方群众拉乡绅,斗土豪,分田地。土地分配办法根据优劣按劳力、人口以村为单位均分。

二十五年(1936)

1月,中共陕西省委决定取消赤源县,恢复安定县,成立横山县。横山县苏维埃政府于李家岔成立,辖原属赤源县8个区。

4月23日,红军米西一、二支队和横山一、二支队、安定五支队百余人在油房头集结,准备围打高家沟国民党驻军。由于天主教徒柳某告密,翌日黎明国民党军三、四百人把红军驻地团团包围,红军仓猝应战,伤亡甚众,米一支政委白云祥等30多人当场牺牲。横二支和安五支余部向莫阳畔撤退遭国民党军便衣队伏击,二支队长陈应福等十八、九人被

捕，殷先昆及弟被杀。横一支等撤至新庄塬（七区政府所在地）休整，晚又遭国民党军包围焚烧，19人遇难。国民党军追至郑家梁又杀害七区政府工作人员王月虎等11人。

5月，国民党军队推行“碉堡政策”，强迫乡民到处修寨筑堡，组织“铲共义勇队”，蚕食苏区。

中旬，国民党军袭击五区区政府（贺草岭），区机关7人奋起抵抗，打完子弹用锅、碗还击，直至被放火烧死。

秋，横山县苏维埃政府在王沙湾遭国民党军队袭击，后在麻城界、黑峰子等20多处移驻，辖区只剩白狼、清平、长城。

8月，陕北红军横山独立营长牛占彪率部分路包围国民党二十二军土整子寨驻军，敌军溜逃，我军双方发生误会，致使牛中弹牺牲。

红军某部骑兵团80多人由靖边县八岔出发追赶在青阳岔催粮要草的一连国民党兵。石湾国民党军闻讯绕山路切断红军退路，骑兵团急撤至白狼城瓦窑沟，因遇石崖马无法上去被围，7人牺牲，20多人被俘，余弃马跑掉。

9月，米西县苏维埃政府被迫移至青阳岔，米西苏区尽失。

陕北红军第四团团长吴亚雄和曹动之组建的蒙汉骑兵游击队，攻打顾新庄，占领黑峰子，影响颇大，上级通令嘉奖“勇敢善战可歌可泣的人民骑兵”。

民国县政府征用上千民工修建宁洲关至石湾公路。翌年完成，但因路况较差只勉强试车一次。

二十六年（1937）

“七七”事变后，国共两党宣布合作（第二次合作），横山县苏维埃政府合入靖横县（上级规定国共合作后一县不能存在两个县政府）。

8月，国民党官办抗敌委员会成立，13个堡塘设支会。翌年，主任关瑞玘发动民众募捐军鞋300双。

9月，靖横县苏维埃政府改称靖边县政府。

秋，国民党横山县党务指导办事处主任李鼎新组建横山县交通站，设立波罗、响水、芦河支站，管辖16个交通组，发展骨干60余，专门搜罗共产党活动情报。

11月，横山县抗敌后援会（内称中共横山县中心县委）于麻城界成立，一面建立抗日统一战线，一面领导榆林、米脂、横山国统区中共党组织活动。

11月16日，横山县邮局（三等）成立。

二十七年（1938）

夏，县立第一高级小学师生组织塞峰剧团赴农村演出，利用话剧、秧歌宣传抗日。

中共横山县中心县委为取得合法斗争地位，争取国民党下层人士，批准拓嘉模等部分共产党员任联保主任、保甲长。

二十九年（1940）

春，绥德师范学校校长白进彩领部分师生转移至响水办学，称响水“绥德师范”，办7个教学班，招生近300名。至1946年9月迁往榆林。

4月，以民国陕西省第一区专员刘学海为处长的“陕北水利工程处”在马坊设立，踏勘定惠渠工程。

夏，国民党横山县党部成立，辖27个直属区分部。县党部加强“防务”，组建中统党网、特情、调工、除奸、通讯组、情报委、防空所等20多个特务组织，发展骨干300余，采取“发展内线，扩大外线”方针以瓦解共产党。仅1942年3~7月就逮捕共产党人等66名，杀害7名。

中共陕北省委决定横山县党组织归靖边县委统战部领导。1942年靖边县委直属西北局领导，县委书记为惠中权，统战部长为陈宏（陈元方），地下党横山县委负责人为刘风山、张毅诚。

三十年（1941）

4月15日，横山至安边、定边邮路开办。

5月8日，横山至榆林开办逐日班邮路。

春，陕北水利工程处在赵石窑筑坝修渠（定惠）。至1943年灌渠竣工，长35公里，浇地约万亩。

民国横山县政府调查土地占有情况，全县13000多农户自耕农75%，佃、租、典种户20%，地主、富农5%；千亩以上10户，百亩以上占8%，30亩以上占30%；贫雇农人均8.6亩，地主、富农人均42亩。

县长王俊让躬亲筹划兴办水利，领导民众集资兴修樊家河等26处小型工程，颇见成效。

三十二年（1943）

冬，国民党整顿组织，相继建立怀远、波罗、响水、响水绥师、石湾、油房头区分部。

12月，国民党横山县特委工报委员会组成。他们布网设点，检查行人，搜集情况，逮捕“共党”。

响水绥德师范学校学生杨士伟（共产党员）发起驱逐国民党响水驻军斗争。他们罢课讲演，上街游行，张贴标语，迫使陕北十二团部属离开响水。

三十三年（1944）

为“维护社会治安”，官府登记人口，编订门牌，发放居民证。全县11874户，67649人。

三十四年（1945）

1月，陕甘宁边区政府授予杨步浩（杨家楼人，时居延安）“边区甲等劳动模范”称号。

5月，八路军某部四团由马蹄沟出发歼国民党永丰山一排驻军后，遭武镇敌援军夹击，20多人牺牲。

5月10日，榆林民国《阵中日报》载“较麻疹更为可怕的猩红热已在横山米脂间流行”。至6月27日，县民染病较甚，孩死500人。

三十五年（1946）

6月下旬国民党发动全国性内战。9月，为反对国民党军队的挑衅，中共中央决定发动横山战役。17日，西北野战军新四旅、教导旅千余人由延安开来，向武镇国民党二十二军八十六师何康伯步兵营发起反击，经两天激战，歼俘国民党军200余，擒获国民党米脂流亡县党部书记和县长。17日夜，为配合横山起义，西野教导二旅和警备三旅5个连占领郭家墩、黑家墩、东门岗楼等，重兵包围县城。

10月13日，在中共政策感召下，国民党陕北保安指挥部副指挥胡景铎率部2000余人举行著名的横山起义，在武镇整编后组成西北民主革命军骑兵第六师。

14日晨，民国县政府以通共嫌疑罪枪杀自卫队长王正元等数人。

17日，在中国人民解放军驻绥德教导旅、新四旅配合下，胡景铎率起义部队围歼国民党响水驻军，毙营长肖炳南。20日，胡与国民党二十二军11个精锐连激战于白界，歼国民党军700余人。

17日下午，县城国民党二十二军十七团团团长王永清答应起义，解放军进城扣留县长营骏本。

18日，共产党员李坤润等30多名工作人员进城接管政务。

20日，中共横山县委、横山县人民政府成立。

横山县青年联合会、横山县临时妇女联合会成立。

11月，6个区、85个乡人民政府建立。废除保甲制。

县委工作组配合西北党校工作团开展减租减息运动，建立千余农会小组，废除1946年10月前地租，规定11月起地租应减25%。

年底，区、乡干部动员富裕户献田献地给穷人。

三十六年（1947）

国民党军胡宗南（西北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部大举进犯陕甘宁边区，2月19日侵占马栏，3月19日侵占延安后，县境北线国民党军卷土重来。初建的县人民政府被迫移至红石砭、尖山、七层月、邓家塆等。县城、响水、波罗、殿市被敌军再次占领。

3月18日，人民解放军绥德分区政委高朗亭率部反击殿市寨敌军，毙俘连长王玉安10数人，收复殿市。

韩岔区二乡试行土地改革。

春，县内展开反恶霸运动，镇压马志昌、白向荣、李工旺、刘天礼、惠长乐等45人。

5月，人民解放军某部教导五旅白天强攻国民党二十二军波罗守军未果，伤亡较重。

6月，1600名青年应征入伍，奔赴解放大西北前线。

6月20日，二次占领县城、响水、波罗的国民党军队遁逃，国民党横山县临时办事处逃至榆林县小旭吕等地。

7月中旬，陕甘宁晋绥联防司令员贺龙由山西赴靖边参加“小河会议”，往返于小水沟和石湾，各留一宿。

夏、秋，区乡清查农民房、产、地，根据财产占有量及剥削程度划定成份。划定地主79户、富农278户。至10月，经过登记收回土地9万亩。

8月，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和副主席周恩来在转战陕北途中率九支队由靖边县青阳岔出发，于3日在小水沟住一夜。翌日路过石湾镇住于肖崖村，4天后向绥德县李家村走去（其间与国民党军刘戡整编二十九师只相距20余公里）。

冬，土改纠偏工作开始，政府给60多户错定成份农民退赔土地及财物。

横山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成立。妇女们开展纺织自救运动，仅韩岔乡即织布2000多米。

三十七年（1948）

1月，陕甘宁边区政府给本县拨救灾粮37万公斤，农民赶2000多毛驴由保安（志丹）

县运回。

4月，国民党自卫队偷袭县城，地方游击队突围，有20多人牺牲或被俘。

7月，土地评等定级及征收工作开始，收回6万多亩。

原子洲县石窟沟、高镇区划入本县。

10月，整党开始，本县中共党员身份公开。

12月20日，横山县农会临时委员会成立，乡、村相继建立农会。至1951年会员发展3万余。

石湾“黑头贴掌”反革命集团案破获，10名案犯归案。

县卫生所于韩岔成立，本县始有人民医疗机构。

三十八年（1949）

3月，河北区政府（巴拉素一带）成立。

4月，中共横山县第一次代表大会于韩岔召开。会议总结土改、整党、支前工作，选举姚进贤为县委书记。

春，区、乡“重新统一平均分配土地”，以村为单位按人平分土地，发给证件，确定地权。

5月，横山县人民政府由韩岔迁驻殿市。

9月，政府动员全民灭鼠。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

12月，县内第一个农业互助组——旗锋互助组建立（高镇乡）。

1950年

1月，邮电局发行《人民日报》等数种报纸、杂志。

3月10日，横山县中苏友好协会成立。

春，农村组织变工队、互助组，至1955年夏，建立互助组2563个，万余农户参加，占总数一半。

5月，河北区划归榆林县，榆林之响水、武镇区划入本县，李先区撤销。

9~10月，县、区、乡首次三级干部会在殿市召开，历时23天。会议整风，端正干部思想、工作作风。

1951年

3月，打击一贯道活动开始，处决以封建迷信搞反动活动的李全有等8名道首，惩处50余名道徒。

春，镇压反革命运动展开，审查登记原国民党、政、军、警、特骨干分子，管制罪大恶极者。4~6月，枪决曹仰汉等15人。至10月结束。

5月1日，万余群众于县城举行反对美帝国主义侵略朝鲜示威游行。后，近5万人参加反美武装日本的投票和拥护“缔结五大国和平公约”签名活动。至年底，农民、干部捐款

2881 万元、小米 4950 公斤和慰问袋、针线包等支援朝鲜抗美援朝。

横山县新华书店成立。

陕西省广播电台给县政府送来本县第一部收音机。

1952 年

1 月，反贪污、反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在本县展开。违法乱纪的党员受到教育或惩处，至 10 月结束。

2 月 26 日，县委决定 3 月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运动月，派 26 名报告员和 580 名宣传员设 46 处宣传站大张旗鼓宣传婚姻政策。乡村组织秧歌、社火宣传《婚姻法》内容。全县解除 200 余对包办、买卖成婚及感情破裂的夫妻关系。

5 月，县政府保安科改称横山县公安局。

14 日，本县第一个国营商店——西北贸易公司榆林支公司殿市商店开业。

8 月，中共横山县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通过整党建党及五年生产计划。

秋，高镇乡民高万宪用“高粱剃头法”使高粱亩产由 57 公斤提到 190 公斤。榆报刊载。

本县第一个初级农业合作社——旗锋社建立，5 个自然村 77 户（428 人）农民参加。他们按土地、牲畜、劳力入股，集体劳动，评分记工，以股分红。

王有地“游击队”预谋暴乱案被破获。

省驻榆林第八电影队来县城（殿市）首次放映，观众千余。

1953 年

3 月，部分地区雹灾。

春，石窑沟、党岔区设立。全县 10 区、58 乡、185 行政村、909 村民小组。

夏，首次人口普查开始，查清 7 月 1 日零时全县人口 113547 人。

7 月，不少地方蝗谷虫危害秋田，政府动员全民灭虫抗灾。

石窑沟、殿市乡进行普选试点。

8 月 15 日、16 日，8 个区遭灾，雹洪交加，受灾田地 3000 亩，减产七成多。

9 月，全县 51496 名（女 22819）选民首次参加普选，选出村、乡人民代表，产生 85 个乡人民政府委员会。

秋，国家统购统销粮食，当年县内收购粮食 237.5 万公斤。

10 月，县、区、乡干部开展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

榆定公路横山段破土动工，由榆林地区公路工程大队修建。至 1955 年 12 月竣工通车。

1954 年

春，互助合作运动蓬勃展开。至翌年夏，全县办 148 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入社农户占总数 5.5%。

5 月，杂交玉米于县内落户，当年获亩产三四百公斤收成。

6 月 23 日，横山县首届人民代表大会于殿市召开。85 名代表学习、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选举县人民政府县长。

12 月，县委广泛宣传“要解放台湾”。

根据国家“利用、限制、改造”政策，对私营手工业和商业、服务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

展开。至翌年，个体私营商业组成公私合营商店7个、合作商店5个、小组6个，个体手工匠组成铁业社、木业社、缝纫社。

县邮电局首次设立无线电台，开始收发电报。

1955年

2月，城乡人民签名反对使用原子武器。

春，县内第一所中学——横山中学创建，首期招生180人，大学生黑义忠（绥德人）任校长。

4月，本县兑换货币（比率10000:1），新人民币开始流通。

秋，县内首座土坝——沙沟（高镇）土坝竣工。

10月，文教部门宣布：全县小学由1946年12所增到105所（完小6所，普小99所），学生由544名增到5077名。

冬，义务兵役制始行。经过宣传，近3000人报名参军，111人获准入伍。

县政府建设科改为横山县农林水牧局。

横山电影队成立。

横山县人民剧团组建。

1956年

1月，中共横山县委召开全委会议，决定试办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夏，初级社“突击迈进”高级社。至翌年春，建社365个，所有农民加入高级社。土地私有制历史结束。

2月，干部工资改革。“工资分”和物价津贴制取消，始行工资制。

9月，城乡扫盲协会成立。至年底，县内办民校203处、夜校42处、识字组1159个，60%农民（男32647，女12320）参加学习，近千人脱盲。

10月，横山县第二次人民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横山县人民委员会。

《横山报》社成立，翌年2月1日创刊，计出80余期。到1958年12月横山县建制撤销停刊。

10~11月，肃清反革命（“肃反”）工作展开。群众评审“四类分子”（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75%吸收为正式或候补社员，25%作为监督对象。

11月18日~22日，首届全县体育运动会于殿市举行。县直机关及各区10个体育代表队200余名运动员参加田径、球类比赛。

樊家河煤矿由公私合办转为本县第一家国营煤矿，招工百余，扩建井口。

10个区并为石湾、高镇、赵石畔、殿市、响水、武镇6区，辖36乡。

区、乡架通电话线路。

学校推广普通话教学，学生始学汉语拼音。

1957年

2月，中共横山县委决定整顿农业社。至秋，区、乡整社，365个高级农业社合为290个。

7月，县委、县人民委员会由殿市迁至怀远堡底滩（今县城）。

黑木头川红光渠建成灌水。

下旬，樊家河煤矿用30千瓦蒸汽机带动10千瓦电机发电，本县无电历史结束。

8月，公安机关破获武镇“联盟党”案，白进功等300余党徒受审。

8~12月，县内精简机构，审查下放干部。11月，县级59个单位裁为44个，400多机关干部、工人“自愿”或被动员有计划返乡劳动。

9月，整风运动开始。

11月，赵石畔东方红灌渠修通。

11月26日~12月15日，县、区、乡400多干部参与整风会。会议动员贴“大字报”，开展“大鸣、大放、大辩论”，揭发领导中存在的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作风，突出揭露干部中纪律松弛、工作疲沓、不求进取现象。此后，必要的反右斗争扩大化，使部分知识分子蒙受不白之冤，被错定的“右派分子”达24人。

1958年

“三面红旗”（大跃进、公社化、总路线）运动开始，大刮共产风，农村工作中的“左”倾愈来愈严重。

2月，四级（县、区、乡、村）干部会议提出“山地亩产过黄河（亩产300公斤）、水地产量跨长江（亩产400公斤）”的超越实际可能的生产计划。

3月，县委提出不切实际的《1958年生产大跃进25条奋斗目标》在城乡广泛宣传。

7月，数千干部、师生下乡突击扫盲，提出“大搞特搞拼命搞，一年变成无盲县”的口号，急于求成。

夏、秋，除鼠、雀、蚊、蝇“四害”高潮掀起。在突击月中，县、乡分别召开万人、千人动员大会。机关干部、师生和农民白天上山追赶扑打，晚上持灯笼火把寻找封窝，致利害皆有的麻雀受到毁灭性打击。

7月，小理河第一灌渠修通。

9月，毛泽东主席说“人民公社好”。县委在城关、雷龙湾不到10天就试点建成人民公社，大办人民公社热潮接着掀起。至11月中旬，36个乡建成17个人民公社，290个高级农业合作社改称260个生产大队、800个生产小队。

秋，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赠县政府美制吉普车一辆，县内始有汽车。

县内办“大食堂”178个（全村人一块吃饭），3000余农户参加。至年底，全县实现“食堂化”。由于粮食浪费颇严重，农民不满，到翌年停办。

10月，在上级压力与布置下，全县人民投入“大炼钢铁”运动。有的地方不顾客观条件，不惜砸锅炼铁。

不少地方搞“工具改革运动”，架子车始用。

11月中旬，雷龙湾公社试行供给制和工资制。由于缺乏物质基础，未久流产。

秋、冬，农民修田、拦坝、打旱井，实行大兵团作战。6000余劳力兴修雷惠渠、响惠渠、石湾渠。

12月10日，实行“大县制”，横山县被撤销。石湾、岗城、马家窑子归靖边县，付家坪、孙园子归米脂县，余并榆林县。

年底，横山放大站转播榆林县广播站节目，农民首次听到有线广播。

本年到处“放卫星”（谎称亩产几千斤、上万斤）。白界竟放出亩产小麦9.6万斤的“卫星”，实是多亩地合产。多数计划属一纸空文。群众或明或暗抵制生产上高指标、浮夸风、

瞎指挥和公社“一平二调”。

石马孤农场创立。

横山境内县级医院成立。

杜羊圈大队青年造林突击队受到国务院奖励。

1959年

2月，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区、乡批判“共产风”，扭转“各取所需”分配方式等“左”倾错误做法。

3~6月，境遭雹灾，大雹径5厘米。

7月10~12日，公安机关破获赵石畔“分共党”案，惩处高怀山等70余党徒。从1958年开始，高等秘密串连，发展党羽，购置武器，预谋暴乱。国务院命名破案有功的周炳旺为“全国模范民兵”，赠五六式半自动步枪1支。

至1962年，有关部门摘部分“右派分子”、“四类分子”帽子（仍留尾巴）。

石马孤农场始用拖拉机生产，“铁牛耕地”变成现实。

1960年

春，“一平”（平均主义）、“二调”（统一调配劳力、物资）始得纠正。

雷惠渠竣工放水。

在榆林开渠治沙中，干部杨增占（杨老庄人）创造奇迹，国务院授予“全国治沙英雄”称号。

1961年

春，农村下放“十边地”（路边、田边等），适当放宽限制农民家庭生产。

6月，北部雹灾，大雹重2.5公斤。

7月，横山中学48名首届高中生毕业，近半数考入大专院校。

9月18~21日，东南部降雹，甚者雹积1米，持续数天。

10月1日，横山县制复设，辖32个公社、519个大队、2029个生产队。县政府确定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分配方式“评工记分，按劳分配加照顾”。

11月，榆林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在高镇乡召开千人大会，为被称横山千古奇冤的“宝生圪塔案”公开平反，宣布撤销直接责任者榆林县公安局副局长高某职务，判处冤案制造者韩绪等徒刑。1959年，被定“富农分子”的宝生圪塔村民王学敏、王学纯、王学儒和王治善背地咒骂有行奸等行为的本村党支部书记韩绪。韩图谋报复。9月初，唆使杨某等书写反标，投放砒霜，捏造罪状，嫁祸王家。30日，榆林县公安局拘留4王，屈打成招。11月7日，4王被捕。1961年6月11日，榆林县人民法院以“反革命罪”判处王学敏（1960年冬死狱中）死刑，王学纯、王学儒“死缓”，王治善徒刑10年。省高级人民法院复审，后经查核实系冤案。

全县精减职工210人。

榆林专员公署分配给县政府苏制卡车一辆，县内始有载货汽车。

1962年

5月，大批干部被减，至年底“精减”千余。

7月，雹灾遍境，减产严重。

10月，6个中共区工作委员会成立，分片辖人民公社。

旱续9月，一年未落饱雨，不少地块籽种不归，政府救济。

1963年

1月，“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展开，历时八月。

春，县人民委员会动员沿公路居民广植“行道树”。

9月，县人民委员会派出机构——6个区公所设立。

秋冬，农村兴修水地、梯田，展开农田基本建设。

机关、学校开展学雷锋活动。

某考古研究所（不详）在石码坬挖出“河套人”残头骨，运往北京。“河套人”是新石器时代最早人类。石码坬出土其头骨，对研究陕北以至黄河中游人类起源、演变有重要价值。《中国古代史》（郭沫若著）详细记述。

职工工资调整。

1964年

1月，公社依规定清理林权，私人林木尽被没收，挫伤了群众植树积极性。

4~7月，第二次普查人口，7月1日零时全县167883人。

5月，陈家沟等村由榆林划归横山白界公社。

10月，县委召开四级党员干部会议，历时21天，会议解决“反修防修”问题。

中旬，畜病“口蹄疫”自西传入，全县防范，未遭大患。

冬，在“反修防修”“左”倾思想影响下，农村大杀所谓单干风，阻挠家庭副业发展。

1965年

2月，“清政治、清经济、清思想、清组织”的“四清”运动展开。

3月，学习毛主席著作运动广泛展开。至翌年达到高潮，时延数年，其间，形式主义盛行，搞“活学活用”，比背诵多少，形成套用片言只语绝对化倾向。

春，陕西省医疗队一行38人帮助横山开展工作。翌年，马桂祥等17名优秀队员留横工作。

9月，6个区工委、公所撤销，36个人民公社并为21个，辖341个生产大队。

10月，石码坬——哈兔湾、响水——高镇、绥德——石湾（横山段）公路破土动工。

12月，党岔——武镇公路通车。

本年干旱并遭雹，重灾遍境，称“黑籽老年懂”。10月始至翌年春，政府调拨近2000万公斤粮食和7万余元救济款运往灾区，民皆安度荒年。

1966年

3月，流行性脑脊髓膜炎传染，经组织医疗队全力防治，幸未蔓延。

春，旱续400天。县人委动员大批干部轮番下乡抗旱救灾。

6月26日，在外地影响下，高镇中学部分学生贴大字报、刷标语，排队高喊“打倒当权派”、“打倒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云云，围攻校领导，校长被迫离校。本县开始“文化大革命”。

8月1日~10月20日，县委举办“教师集训会”。会上“斗私批修”，定31名教师为“黑帮”、“坏分子”、“反革命”，围攻64名所谓“第三类教师”，免除20名小学校长，辞退25名民

请教师。

9月，县人委克服干扰，动员全民搞柠条采种、种植。当年采种30万公斤，国家林业部通电表扬。

10月，“红卫兵”组织纷纷成立。横山中学、高镇中学等选百余代表赴京，于11月3日、7日两次受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毛泽东接见（第6、7次接见全国各地“红卫兵”）。

11月，“红卫兵”开始“串联”，吃、住概不付钱。至翌年3月结束。城镇学校“停课闹革命”，工厂被迫停止生产。

冬，“红卫兵”（实“文革”中造反组织）“小将”们大破“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道德、旧风俗），“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强索民间散银，拆毁神殿古迹，乱砸房屋雕刻，焚烧书籍字画。

年底，粉房台3人煤气中毒身亡。

1967年

1月，中共横山县委成立“文革领导小组”，各系统“文革”办公室相继成立，县委书记停职。

2月，横山中学“红卫兵造反司令部”、“东方红造反司令部”，县委、机关“红旗战斗队”，高镇中学“6.26兵团”等造反组织四起。

7月，《毛主席语录》、像章大量发行，“红宝书”、像章摆满商店柜台。

秋冬，工厂、农村“抓革命，促生产”，只搞阶级斗争，不管生产。县、社、队领导和“四类分子”惨遭游斗，站大会，戴纸帽，立冰滩，跪板凳，抹黑脸，套草绳，备受侮辱，甚者惨遭拳打脚踢。

年底，横山造反派组织与榆林所谓“红工机”、“二红”等造反组织挂勾，形成两派对峙，武斗萌动。

1968年

1月，武斗成风，动刀动械，致伤致残多人。

3月，“造反派”实行“革命大联合”。横山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会议“交流学习毛主席著作经验”，产生“横山县革命委员会”（代替县人委）组成党的“核心领导小组”。后公社、单位由“革命委员会”掌权。

4月，“横山县军事管制小组”（后称政法组）成立，公安局、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被夺权。

6月11日夜，“横中造反兵团”私设刑堂，严逼拷打，动鞭用械，当场致死县委监委副书记马子义。

6~7月，“政法组”一一登记国民党员、“三青团”（三民主义青年团）员、复兴社成员等，“集中教育”两月。

8月，县内乱搞“群众专政”（群专），“只许‘四类分子’规规矩矩，不许乱说乱动”。“四类分子”每月逢5日到公社或治保会“受教育”。

8月，韭菜沟钢筋混凝土丁字型公路大桥建成。

9月，樊家河煤矿一号井沉陷报废。

10月，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县内“清理阶级队伍”到处“挖叛徒”，补捞“漏划地主、富农”成分。

11月，大批被批斗干部下放农村劳动。

1966~1968年初，高中毕业城镇知识青年被动员到农村落户，“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至1978年，先后500余人参加劳动。1979年后陆续迁回。

农村办合作医疗站，设有“赤脚医生”。到1979年700余“赤脚医生”改称保健员。民间始用手扶拖拉机、磨面和碾米等加工机具。

1969年

1月，樊家河煤矿二号井投产。

2月，“一斗、二批、三改造”运动展开对“四类分子”、“当权派”改造。

春，“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城镇中学，农村“贫下中农管理学校”。21个公社不顾条件办高中班，近百个大队亦设戴帽中学。

夏，部分被打倒的“当权派”获“解放”。

秋，修筑“人防工程”高潮掀起，到处“深挖洞”，造“土武器”。

10月1日，植树造林做出成绩的杜羊圈大队党支部书记张泽义应国务院邀请赴京参加国庆观光典礼。

冬，横山县“革命委员会”组织百余人赴山西省昔阳县大寨“取经”。

1970年

2月，根据中央3、5、6号文件，“打击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铺张浪费”运动展开。

春，“农业学大寨”运动展开，时延10年。县、社皆设领导机构，各地分批派人参观。300多干部常年战斗在“第一线”，推行大寨“与天斗、与地斗、与阶级敌人斗”经验，长期进行“以阶级斗争为纲”教育，大割“资本主义尾巴”，限制副业发展，摧残商品生产。社队片面追求粮食“过纲要”（亩产200公斤）、“跨长江”（亩产400公斤），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大年三十不停工，正月初一照常干”。农民“白天修地，晚上开会”。农田基建成效明显，涌现出一杆红旗（石窑沟）十朵花（古水、杜羊圈等）先进集体。

夏，县内推行“社会主义大集”（各镇一个集日），严厉打击所谓投机倒把，限制粮、肉、蛋等农产品上市。市场萧条。

6月，在吴（堡）定（边）国防公路绥（德）石（湾）段施工中，寺湾砭滑坡，压死响水民工19人，重伤11人。中央通报全国。

秋，公安机关破获“一贯道复辟案”，审查千余道徒。9月26日一次枪决谢永恒等首、主犯14人。谢等从1967年开始在横、榆、靖3县发展道徒，活动猖獗。

9月，装机容量125千瓦响水塘坝前式水电站发电，塔湾、赵石畔等80村受益。

优种晋杂四号、五号高粱在县内落户。

1971年

春，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政工组、农业组（生产）、财贸组设立。

初夏，县全民运动会举行。15个代表队的30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选拔出男女排球等8个体育队赴榆出席第四届全区运动会。

7月23日，大理河川暴雨，冲毁石湾等社土坝54座。

冬，双城公社刘家河村山滑窑崩，一家9人丧生。

12月，县城至石湾始放客运班车。

全县养猪“达《纲要》”，办集体猪场1700余，年底存栏近7万头，户均2.5头。翌年天旱，“杀母猪，丢仔种”。

石湾高粱沟钢筋混凝土双曲拱型大桥竣工

1972年

春，全县开展“批林批孔”、“批林整风运动”。

4月，横山县林业局成立。

9月，横山县水电局、横山县计划委员会成立。

10月，《中国养蜂》第五期载蜂场工人王子和《蜂群四季管理》，1980年，王被吸收为中国畜牧兽医学会会员。

县境大旱成灾，作物严重歉收，部分人口外流。国家调1400万公斤粮食、130万元款运往灾区，饥民得救。

吴定公路石湾段原称县内第一条国防干线公路（麻湾——中青湾）通车。

1973年

2月，横山县税务局成立。

春，川水地区推广间作套种和草木樨压青种植法，变作物一年一熟为多熟。

夏，高镇中学40多名学生食死猪肉中毒，经抢救脱险。

7月，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撤销政法组、政工组等，县人民法院、公安局和县委组织部、宣传部等复立。

秋，装机容量3600千瓦响水水力发电站发电，沿川城镇农村开始大量用电。该站1969年完成设计，1972年动工始建。

“依尼亚”良种小麦引进县内。

1974年

2月，横山县幼托所成立，县城不少幼儿入托。

3月，横山“五七共产主义大学”在党岔开办，学生每天学习6小时，劳动4小时。至1979年停办，共办专业短训班20期，培训千余农技人员。

春，农村推广“小靳庄经验”，办“政治夜校”。

6月，县人民武装部组织2000余“基干民兵”野营训练，行程1200公里。

夏，建筑面积近3000平方米的横山影剧院筹建，1977年使用。

秋，学校批判“教育战线回潮”，教育事业又遭破坏。

秋冬，学校、机关开展“评法批儒”运动。

12月，横山县电力管理局成立。

有效库容2580立方米的河口庙中型水库竣工。此库能防洪、灌溉、发电、养鱼。1972年破土动工。

1975年

3月，文革期间的省委第一书记李瑞山来横检查工作。

春，机关、学校“评《水浒》”，批判所谓投降主义。

林业部门引进“杂交杨”优良树种，城乡多植。

夏，外贸部门始制柳制品、草制品出口。后，柳制品远销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很受日本、西德商人欢迎。

秋冬，“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展开，党员干部讨论所谓“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问题。

3000 多农户（占总户 9.3%）享受政府重点救济（“拔穷根”）款 27 万余元、棉花近 4 万公斤、棉布 2 万余米，户均款 73 元、布 45 米、棉花 10 公斤。农民说：“共产党是穷人的命根子”。

1976 年

1 月，响（水）——南（塔）公路竣工，社社通公路。

春，县委、县“革委”决定根治无定河。县委副书记何立勋率数百人河堤治理基建团开赴无定河畔，在石码坨至硬地梁河口移河改道。他们坝水于北缘挡沙，开辟河床为广阔水田，至 1979 年，植树 10 余万株，造地 5000 多亩。

7 月，肖崖村民 20 多人吃死驴肉中毒，2 人身亡。

9 月，县广播站购回县内首台电视机，测试效果良好。

11 日，县级机关干部和群众在县委院设堂沉痛悼念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毛泽东逝世。

18 日，县级机关干部和各界人士万人在武装部体育场举行追悼毛泽东主席大会，收听首都追悼大会实况广播。

10 月，县武装民兵基干团在党岔一带进行近似实战的反空降演习，3 个民兵步兵营和 1 个民兵侦察连约 400 人参加。

25 日，粉碎“四人帮”（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消息传来，县城机关干部、师生走上街头，游行庆祝。此后，全县开展揭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活动。

冬，百余科级干部获得“解放”，重新工作。

1977 年

春，国家两次给本县下放救济返销粮 200 余万公斤。

5 月，在榆林地区中学少年运动会上，横山代表队获男子总分第一名。

夏，沙沟梁村民 40 人食死驴肉中毒，经抢救只死 1 人。

秋，教育界恢复招生考试制度。

冬，部分职工工资调整（奖级占 40%）。

1978 年

3 月，榆林地区横山火电厂在高家沟筹建。3 年后被调整下马。

26 日，王有地一农民酒后驾驶拖拉机至响水肇事，7 名妇女丧生。

春，雷龙湾等农民自发分为农业作业组生产。

县内大量引进种植适用性强、产量高、坝沙好的沙打旺牧草。至 1985 年，全县植沙打旺 30 亩，占人工牧草 60%。

5 月，全县开展“说清楚”运动（说清楚“文革”中事情），不少受骗上当的人向“文革”中受迫害者赔礼道歉。

6月中旬，横山县第八次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通过《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把我县建成大寨县而奋斗》报告。

7月，有关部门摘掉反右斗争中错划的24名“右派分子”帽子，恢复其中18人公职和2人党籍，把其中有农村户口的家属转回城镇。

秋，党岔等地引种“京引39”良种水稻，喜获丰收。

机关干部、学校师生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大讨论，认识大有提高。

10月，揭、批、查运动展开。县委采取措施，查清“文革”中本县重大案件，清理领导岗位“三种人”（造反起家的人、帮派体系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纠正冤假错案。有关部门为“文革”致死及蒙受不白之冤者平反昭雪或恢复名誉。

冬，全县人民学习、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彻底否定“以阶级斗争为纲”，实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工作着重点的转移。

在延安召开的陕北冰球运动会上，横山代表队获冠军。

11月，县人民法院复查“文革”（1966~1976）中判处的221件（327人）案件，宣布纯属冤案者21件（29人）平反，错定或定性不准者15件（15人）改判（减刑）。

卫生部门报告：县内地方性甲状腺病防治已达国家规定标准。

1979年

春夏，公安机关纠正“社教”运动中补定地主、富农成份，摘掉“地、富、反、坏分子”帽子，定其子女一律社员成份。

春，畜牧站分批引进辽宁省盖县白绒山羊，经与本地山羊杂交繁殖，杂交羊绒产量显著提高。

畜牧部门进行大家畜人工授精和人工孵化小鸡获得成功。

4月，横山县农垦局成立，横山县农牧局分为横山县农业局、横山县畜牧局。

5月，横山电视调频台转播节目，其覆盖范围榆、米、靖、横4县，电视机进入千家万户。

7月，樊家河煤矿被省“革委”命名为“大庆式企业”。

9月，县内首栋三层楼——县水电局办公楼竣工，住房面积1817平方米。

30日，可容万人的县城灯光球场建成，建筑面积约1537平方米。

秋，高镇公社试行“两法种田”（水平沟、沟垄种植），使山地平均亩产由20公斤增到75公斤，全县大面积推广，开辟山旱地增产途径。

横山县定惠渠管理处获榆林地区科技大会引洪淤沙改土成果奖。他们从1967年开始引洪漫地3000亩，使亩产由50公斤提到200多公斤。

石码瓜农场党委书记安吉祥率先改革，压缩非生产人员，实行生产责任制和经济承包制，农场由长年亏损（最高年亏损25万元）变为年盈利5万元，被国家农垦部命名为“红旗单位”。

农民开始大量使用化肥，供销系统销售化肥5000余吨。

根据中共中央（1979）6号文件，县委为119名起义人员、23名投诚人员落实政策，恢复其中55人名誉和27人公职，给予13人生活补助，把因株连下放农村的57人户口转回城镇。

5万余1~12岁儿童免费驱虫，驱虫率达90%。

1980年

春，农村普遍试行责任制。至年底，90%的生产队把土地、牲畜、大中型农机具等生产资料包给作业组，农民以作业组为集体劳动形式和核算单位。

县财政局改革财政体制，改“统收统支为划分收支，分级包干”。

秋，农业局副局长叶芝华研制的单管多弹头空炸炮防雷试验成功。县内普遍应用，雹灾有所减轻。

10月，韩岔中型水库竣工，坝高60米。

11月，由农技站负责的土壤普查工作铺开，至翌年10月结束。查清境内有风沙土、黄土性土等9个土类（23个亚类）

下旬，县城长千余米、宽10米的水泥混凝土街面铺设完毕。

12月，横山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188名代表首次差额选举横山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横山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

个体户始购汽车。至1985年个人汽车达40辆，城乡运输较前方便。

1981年

2月，横山县人事局、横山县司法局成立。

春，城乡集市贸易恢复并发展，全县贸易点增到16个，每月有80个集日。商品剧增，市场繁荣。

5月，县工农教育委员会组成。大批中青年干部补文化课或参加“自修大学”、电视大学等形式的学习。

6月，地名普查工作开始。

7月，横山县法律顾问处、横山县公证处组成。县内诉讼人聘请律师代诉、答辩日多，法律公证工作也逐渐开展。

秋，所有生产队建立农业生产责任制，多由“作业组”转“包干到户”。农民承包的土地只有使用权。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提高，大豆（黑）提50%，绿豆提35%。

10月，畜牧站鱼功超等完成陕北绵羊改良和品种群建立，被评为陕西省农牧业科研成果。经过二十多年培育，本县绵羊改良达到培育新品种要求和原定方案指标，每只羊产毛由1公斤提到5公斤。1983年获省科技成果一等奖。1985年5月15日，通过内蒙、宁夏等7省（区）16位专家组成鉴定组的鉴定。

不少外流人口陆续迁回。

本年起，由于部分干部忽视思想政治工作，农村赌博、封建迷信、买卖婚姻之风有所抬头。

县人民法院复查“文革”前后期159件初终审案件，宣告24人（23件）无罪，7人（7件）免于刑事处分，88人（79件）减刑。

取消公社“革命委员会”，设立管理委员会。

1982年

春，县、社300余干部到农村定林、定地、定人和查毁林事件，落实“谁造谁有”林业政

策。农民大量种草栽树。

3000 余大队干部不再坐办公室，走进责任田。

5 月，横山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办公室成立，新编《横山县志》始纂。

7 月，第三次人口普查结束。1 日零时全县人口 223083 人。

11 月 15 日，横山县沙漠学会组成，40 名会员从事沙漠及其治理研究活动。

川水地区推广塑料薄膜育秧技术；插秧水稻万亩，平均亩产 325 公斤，单产最高达 700 公斤，一般产量比撒播高 1.5 倍。经榆林地区农业局、科委鉴定，负责此科研课题的助理农艺师刘兆年获省“农技推广”一等奖。

千余农户收入超千元，百余户产粮过万斤。

一大批符合离、退休条件的干部、工人离、退休。

国家林业部定本县为柠条采种基地县。至 1984 年，种子收购量连续 3 年超 5000 万公斤，每年向东北、华北、西北兄弟县提供 40 万公斤种子，成为全国最大的基地县。

“四清”、“文革”中“三案”（冤、假、错）甄别工作结束。县纪委复查、审定 300 余干部、工人“历史遗留问题”，建议恢复百余人党籍。

1983 年

1 月，全县整顿社会治安，严厉打击各种严重刑事犯罪分子。8 月 19 日，政法部门突击缉拿一批团伙、流窜作案等犯罪分子。

3 月，“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展开。

3 日，《陕西日报》第一版载“横山 4 农民自费逛北京”，报道吴家沟农民实行责任制，生活富裕后旅游北京的事。

春，各公社普遍建立科学技术普及协会。到年底，300 多位能工巧匠、“田秀才”加入协会。

6 月，人事局改革干部人事制度，通过考试招聘 40 余名农村青年当轮换干部。

8 日，由 90 多人参加的横山县社会科学学会组成。

夏，农业自然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完成任务，《横山县综合农业区划》等 5 个专业报告获省科技成果奖，国务院奖励农业区划办公室。

秋，8 万多名团员青年义务采集柠条种 1 万余公斤，支援甘肃等省 500 多公斤。共青团中央表彰团县委“青少年义务采种先进单位”。

10 月 1 日，横山县工会俱乐部正式开放。节假日前去活动者络绎不绝。

冬，一胎上环、二胎结扎、三胎引产的计划生育突击运动展开。至翌年 3 月，全县做结扎手术 6000 余例，人工流产 800 余例，中期引产 400 余例，节育率达 82%。

12 月 8 日，中共横山县第九次代表会召开。236 名代表选举产生中共横山县委员会和中共横山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100 余专业技术干部被评定技术职称，1000 余名享受“地区津贴”（每月 10 元），700 余家属陆续转为城镇户口。

800 多农民进城经商或从事工、副业生产，促进个体工商业发展。至翌年底，个体工商户达 1800 余，从业人员 2100 多，拥有资金 100 万元。

县内调整学校结构，“加强小学、压缩中学”，保留 2 所高中、9 所初中。

国家农牧渔业部确定本县为山羊板皮生产基地县。

按照国务院税制改革方针，税务部门增收国营企业所得税、建筑税、试制增值税和公益事业费等。

商业供销部门停止派购生猪、菜羊、鲜蛋等，议购议销农副产品。

15 马力“延河”牌小四轮拖拉机大量开进农村。

1984 年

1 月，横山县首届政治协商会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横山县委员会成立。

3 月，农技部门引进塑料薄膜覆盖栽培技术应用于花生、西瓜、蔬菜生产，皆获高产。春，各行各业试行岗位责任制。

100 余“半脱产人员”被聘为公社合同制干部。

4 月 24 日，在小水沟水库施工中，山体滑塌，8 名民工牺牲。

5 月 27~31 日，三北（东北、西北、华北）造林局于陈家沟等村飞播种草，出苗七成。

夏，为加强后备力量，本县组编榆林陆军预备役步兵第三团，约 3000 人。

9 月，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横山教学辅导站建立，首次招生 30 余。

政府鼓励农民不放松粮食生产，改粮食收购为倒三七比例价格收购。翌年易合同定购。横山中学 70 余名学生考入大专院校，升学率名列全区前茅。

秋，县啤酒厂、黄板纸厂筹建。

外贸公司调运出口绿豆、红小豆 1000 余吨，质量、数量居全省首位。

在陕西省、榆林地区联合召开的赛羊会上，马家梁村民马登繁饲养 2044 号杂交一代 4 岁母羊产原绒 975 克，获全省“冠军”，创国内高产记录。

10 月，21 个公社管理委员会改为 17 个乡、4 个镇人民政府，辖 341 个行政村、2323 个村民小组。

横山县审计局、横山县科技干部管理局成立。

冬，县委、县政府调整各部门负责人，40 余名党外人士担任县、乡领导，促进领导干部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

商业、农牧企业单位试行经济承包制、经理（厂长）负责制，改革成果明显。

县供水公司安装或改建水管近万米，县城居民基本用上自来水。

卫生部门调查证明县内大骨节病基本得到控制。

横山县人民政府通知接引寺、响铃塔、长城、肖崖革命旧址等 10 处为县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接引寺逐步修复。

1985 年

春，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杀迷信、赌博、偷婚风运动于城乡展开，歪风有所收敛。

3 月 1~22 日，外贸公司柳编师傅张玉涛赴日本表演编柳技术，赢得日本商人赞誉。

5 月 30 日，县政协、县委统战部召开首次三胞（台胞、侨胞、港澳同胞）亲属座谈会，听取他们意见，登记 8 户台、侨属海外关系。

6 月，县内广泛进行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至 9 月宣传 8000 场次，受到教育者约万人。

8 月，鉴于党内存在行贿受贿等不正之风和政府机关存在官僚主义、工作效率低等腐败

作风，全县整党，延至翌年。党员通过自查和民主评议，重新登记。极少数党员被开除或“缓登”。

9月，职工工资改革。党政部门、国家机关及事业单位近5000人由工资制改为结构工资制。

冬，武镇、横山等12乡镇办敬老院，数十位孤寡老人入院享受集体供养。

12月，有关部门普查、登记非党知识分子。500余位非党知识分子中有不少人被选为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或政协委员。

年底，劳动人事局报告，1979年以来1000余城镇待业青年得到安置。

农业生产获得大丰收。县委、政府工作报告中称全县人民温饱问题基本解决。

近200户农民从事养鱼，养殖水面达1200多亩。鲜鱼上市。

三北林业局检查团来横，认为林业生产成效显著，二石碓、白界、雷龙湾等毛乌素沙漠南缘出现“人进——林茂——沙退”景象。

《横山腰鼓》（省歌舞团强凯编导）在葡萄牙、西班牙、法国民间艺术节上表演。

县剧团编导何同其获国家文化部“边陲优秀儿女”奖。

县花炮厂产品增为70余种，远销省内外。

行政建置志

第一章 位置县域

第一节 位置

横山县位于陕西省北部，毛乌素沙漠南缘，明长城脚下，无定河中游，僻处内蒙陕西交界，古称塞北边陲。

县境北倚榆林，南抵子长，东靠米脂，西搭靖边，西北与乌审旗接壤，东南同子洲县毗邻，西起雷龙湾乡沙梁村（距县城 30 公里）以西的蒙陕疆界处（东经 $108^{\circ}56'$ ），东止党岔乡朱家沟（距县城 65 公里）以东的榆米会合点（东经 $110^{\circ}02'$ ），南始石湾镇中青湾（距县城 64 公里）附近，北至白界乡老庄子（距县城 46 公里）北边，纬度北纬 $37^{\circ}22' \sim 38^{\circ}14'$ 。

县城地理坐标是东经 $109^{\circ}14'$ ，北纬 $37^{\circ}56'$ ，扼榆定公路之咽喉，距省会西安 723 公里，行署榆林 102 公里，米脂县城 108 公里，靖边 79 公里，子洲 87 公里，乌审旗治 122 公里。

第二节 县域

清雍正九年（1731）置县后，县域北控大边（长城），东连榆林，西接靖边，南与绥、米、安三州（县）犬牙交错。据县志记载，乾隆十二年（1747），县治怀远堡东至榆林县界 55 公里，西至靖边县界 65 公里，南至绥德州界 65 公里（近处离米脂县境 1.5 公里），北至长城 7.5 公里（长城外界线不明），宽 180 公里，长 120 公里。道光二十二年（1842），县治西至三道河靖边县界变成 47.5 公里。

迨民国，县治东至新开沟榆林界 50 公里，西至三道河靖边界 43 公里，南至大理河中川米脂界 75 公里，上川安定界 45 公里，下川绥德界 65 公里，北至长城 10 公里（外至蒙界 50 余公里），东南至马湖峪米脂界 90 公里，西南至卧牛城安定界 85 公里，东北至官庄滩榆林县界 60 公里，西北至石渡口靖边界 65 公里。东西 160 公里，南北 140 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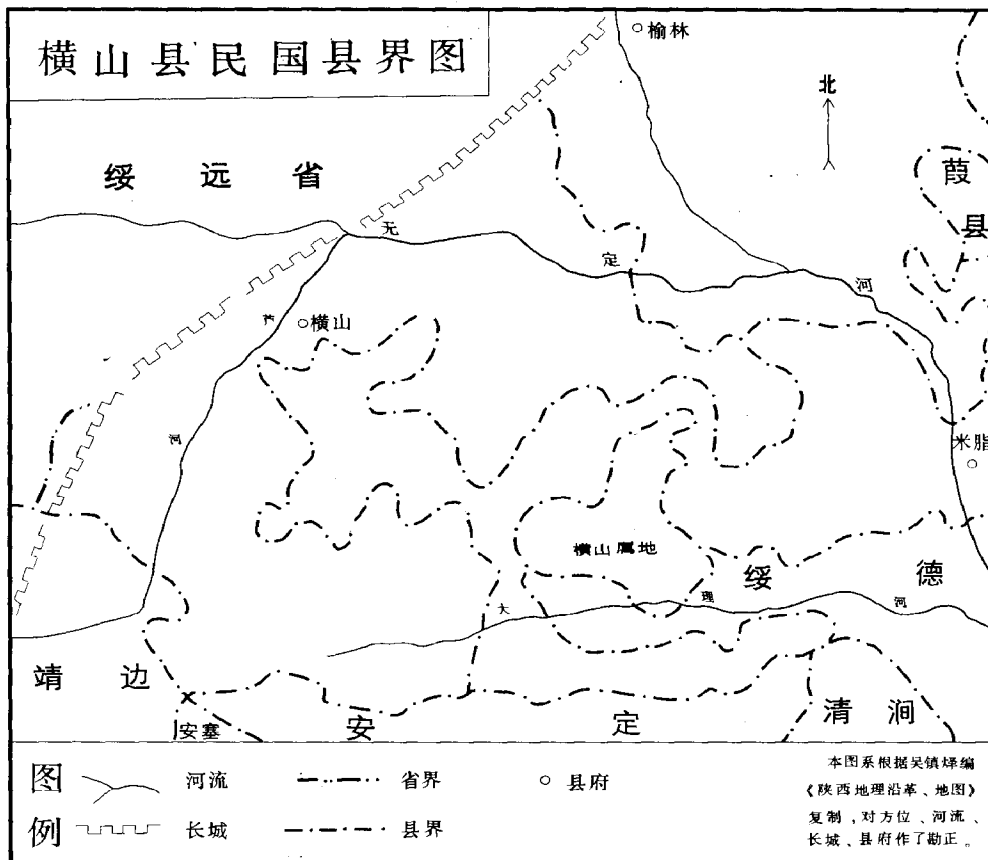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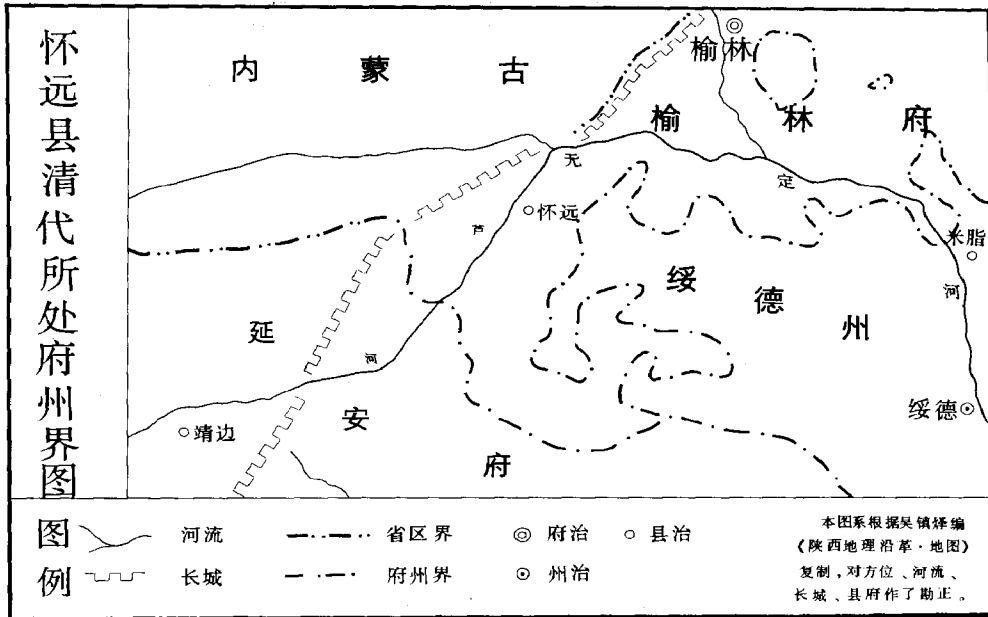
民国二十四年（1935），统万城、清平堡等 1600 平方公里地域被新立赤源县苏维埃政府所辖，后归靖边县。三十三年（1944），小理河流域及石窑沟一带（原米脂县西区）属新建子洲县管辖。1948 年，石窑沟一带和小理河李家圪（暖水沟）以上区域划归横山县，原属本境之巡检司、赵寨子、南电寺等约 300 平方公里地块未归。

1950 年，本县河北区分别划给内蒙古自治区乌审旗（纳令河流域）和榆林县（海流兔河流域），响水、武镇两区由榆林县（原属于镇川的榆横政务委员会）回归横山。

1961 年，横山县复置时，原划入靖边县的打雁岭和米脂县的马湖峪等地未归，原属榆林县的陈家沟等插花地调归横山。

1974年，为建河口庙水库，靖边之芹河、八岔、墩渠等地划归本县。

1985年，县域东西96公里，南北100公里，总面积4281.6平方公里（括50里明沙和水漫界）。界线南西长而北东短，南东与北西近等。县域颇似斜置梯形（含米脂之孟家畔等），酷像“一张羊皮”。



第二章 县置沿革

从境内油房头、九川府和石码孤出土的化石、文物看，横山属旧石器时代的晚期。到新石器时代，本境为仰韶文化区及龙山文化区。因地近河套，战火连绵，从秦汉至明清，地域时失时复，史书不乏记述。

夏，传说雍州之域，为熏育氏族活动之地。

商，熏育、龙方之域。

西周，犬戎、西申（白翟）地。

东周，春秋时属林胡地。战国时，北属林胡，南归魏境。魏置肤施县于境内（今党岔附近）。

秦，秦惠文王十年（前328），始统于秦。境归秦，属上郡肤施县。

西汉，本境分属朔方刺史部上郡奢延县（址于现靖边县城西北30公里红柳河南岸）和肤施县，亦说怀远堡等地属白土县（址在神木县南）。

新，奢延县易为方阴县，西北部属之。

东汉，属并州刺史部上郡肤施、奢延县，今响水一带归圉阴县（址在神木县南）。

三国、西晋，羌胡地。

东晋、十六国，先后属前秦、后赵、后秦上郡。晋安帝义熙三年（407），匈奴贵族赫连勃勃破鲜卑、薛干等部，称天王建大夏（十六国之一，或称五胡夏，定都统万城），归夏。

南北朝，属北魏夏州（治所统万城）化政郡岩绿县（址原统万城，即今靖边县红墩界乡白城子），后归西魏化政郡。北周保定三年（563），银州（今党岔）一带改属北周雕阴郡儒林县（址榆林县东南）。

隋，大业十三年（617），鹰扬郎将梁师都起兵反隋建梁国，属梁。

唐，为关内道夏州朔方县（址白城子）、德静县（内蒙古乌审旗东南）和银州儒林县。

五代十国，属定难军夏州、银州。

北宋，以横山为界，西北部归西夏，南部为宋地属永兴军路延安府绥德军。

南宋，以芦河、无定河为界，北部归西夏夏州，南部为金地属鄜延路绥德州。

元，为陕西行省延安路米脂县。

明，分属陕西省榆林卫和延安府米脂县。

清，雍正九年（1731）取“怀柔边远”之意，置怀远堡为县（治所今旧县城），属榆林府。

民国三年（1914），为别安徽省之怀远县，遂依境内横山山脉更名横山县。

民国二十四年（1935），陕北工农政府领导群众开展土地革命，境内成立赤源县（址麻城界）和米西县（址石窑沟乡牛肋脖湾）。

1946年10月，县府易帜，县境改属榆横政务委员会（设于镇川）管辖。

1947年，归陕甘宁边区政府绥德分区所辖。翌年，改属榆林分区。

1958年12月，横山县置撤销，本境分别划入榆林、靖边、米脂县。

1961年9月，县复，隶属陕西省榆林地区至今。

第三章 行政区划

一、清代

乾隆十二年(1747), 5堡21塘(路, 百户)。怀远堡: 东、南塘; 波罗堡: 上、中、下路; 响水堡: 盐子沟、靖边寨、高石头、大沙坪、沙孤塘; 威武堡: 宋安、赵世相、冯宜、白堂、增粮百户; 清平堡: 汤全、翟贤、糜梁、界北、延安卫、榆林卫百户。

道光二十二年(1842), 5堡40乡。

怀远堡: 东乡(东门沟等24村)、东南乡(小瓷窑沟等37村)、南乡(白家坬等15村)、东北乡(李家坬等14村)、西乡(古水沟等14村)、西北乡(马家墩等12村)、西南乡(贾家大峁等13村)、北乡(口外沙圈131村)。

波罗堡: 东乡(高家沟等14村)、东南乡(马家渠等15村)、南乡(蔡家沟等12村)、东北乡(大石碛等15村)、西乡(三捷关等15村)、西北乡(鸡儿畔等7村)、西南乡(黑沙墩等7村)、北乡(王连圪堵等96村)。

响水堡: 东乡(沐浴沟等22村)、东南乡(刘家渠等9村)、南乡(南塔等16村)、东北乡(席家湾等14村)、西乡(梁家沟等12村)、西北乡(黑河子等38村)、西南乡(高文掌等3村)、北乡(口外小滩等33村)。

威武堡: 东乡(王皮庄等12村)、东南乡(下窑沟等31村)、南乡(大土坬等44村)、东北乡(上余地沟等15村)、西乡(观音塔等24村)、西北乡(仗子峁等9村)、西南乡(上窑沟等117村)、北乡(口外阳坬窑子等136村)。

清平堡: 东乡(东门沟等20村)、东南乡(瓦窑渠等96村)、南乡(南门沟等16村)、东北乡(西河口等18村)、西乡(黄蒿梁等20村)、西北乡(双城等19村)、西南乡(冷窑子等23村)、北乡(口外梁胡子台等41村)。

二、中华民国

三至五年(1914~1916), 置5区16塘(路、百户)。

一区怀远堡, 辖堡、东、南塘。

二区波罗堡, 辖上、中、下路。

三区响水堡, 辖盐子沟、靖边寨、大沙坪、高石头、沙孤塘。

四区威武堡, 辖上三(堡、东、西)、中三(赵上、赵下、白堂)、下三(宋安、冯东、冯西)塘。

五区清平堡, 辖上三(汤全、翟贤、延安卫)、下三(榆林卫、糜梁、界北)百户。

六至十年(1917~1921), 更为怀、波、响、威、清堡。

十一至二十四年(1922~1935), 废堡置区, 领969村。

一区怀远堡领堡、东、南塘173村。

二区波罗堡领柳奇、刘九思百户及口外169村。

三区响水堡领戴洪、王一林、孙钦、孙隆、王尔、马昂、高锐、陈正、黄成、糜梁百户

及口外 214 村。

四区威武堡领堡塘、东、西塘，赵世相上、赵世相下、宋安、冯宜、白堂百户、方旗、榆林卫 235 村。

五区清平堡领翟贤、汤全、界北、糜梁百户、榆林卫、延安卫 177 村。

二十五年至二十九年（1936~1940），改区立 13 乡、镇（亦称联堡），即：堡塘乡、东塘乡、南塘乡、波罗镇、河北乡（雷龙湾一带）、响水镇、武家坡乡、河北乡（白界一带）、威武乡、油房头乡、麒麟沟乡、石湾镇、柳家桥乡，辖 36 保，若干甲（村）。

三十年至三十五年（1941~1946）秋并为怀、响、波和油房头、石湾镇。

民国米脂县西区行政区划：

民国十年（1921）左右，米西区是米脂县第八区（亦称西北上区）。

民国二十五年（1936），米西区分为前后两联保。

前联保（刘家峁）辖狮岔、黑龙山、白治沟、刘兴庄保。

后联保（暖水峁）辖园坪、常家沟、殿房台、树塬保。

民国二十七年（1938），前后联保并为米脂县李先乡（先后于殿房台、狮岔、园坪）。

三十二年（1943），原绥德辖境“三槽四畔七层月”（南、东、西高槽，王家畔、西庄畔、圪兰畔、白家畔，七层月）亦归之。

1935 年赤源县（设李家岔、后归靖边）辖河北、长城、青阳、威武、李先、保森等区。

1946 年 10 月，县人民政府成立，除旧布新，置石湾、威武、城关、波罗、韩岔、李先区。

1949 年 9 月，全县 8 区、38 乡、12070 村。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 年 11 月，境内设立河北区（无定河北巴拉素一带），全县 9 区 52 乡、182 行政村、853 自然村。

1950 年初，河北区划榆林，接收原榆林县辖之响水、武镇区，后撤石窑沟、李先区，计 8 区：一区石湾、二区高镇、三区赵石畔、四区城关、五区韩岔、六区波罗、七区响水、八区武镇，领 46 乡、179 行政村、835 自然村。

1953 年，设立石窑沟、党岔区，时 10 区：一区石湾、二区高镇、三区赵石畔、四区城关、五区韩岔、六区波罗、七区响水、八区武镇、九区石窑沟、十区党岔，领 58 乡、185 行政村、909 自然村。

1956 年更为 6 区、辖 36 乡。

石湾区：杨家楼、王家梁、王家峁、石湾乡。

高镇区：黑水沟、高家沟、鲁家河、毛芦界、石窑沟乡。

赵石畔区：赵石畔、洞塔、顾兴庄、马圈湾、艾好峁、海子沟、马家窑子乡。

殿市区：韩岔、殿市、黄圪墹、五龙山、鲍渠、波罗乡。

响水区：胡沟岔、白界、响水、孙园子、党岔、代河湾、二石碛乡。

武镇区：武镇、李家坪、安老庄、付山、刘渠乡。

直属乡：城关、雷龙湾。

1958年，上半年成立初、高级社属乡。11月，全县公社化，所有乡皆改称公社。

1958年12月并入榆林县后，境内有13个公社（农场）、51个管理区、235个大队、1063个生产队。1961年3月新划为31个公社。

1961年9月，复县，辖36个公社：城关、古水、雷龙湾、张家圪、赵石畔、塔湾、大坪、艾好峁、方子塬、马圈湾、波罗、二石碛、响水、白界、南塔、殿市、石老庄、五龙山、贺甫圪、韩岔、瓦高庄、胡家沟、高镇、油房头、黑水沟、石窑沟、张台、韩台、武镇、王有地、粉房台、石湾、魏家楼、双城、付家坪、马家窑子。

1964年并为21公社，领344个大队。

石湾公社：白狼城、旋水湾、高川、阳岔、羊圈、大水沟、史家圪、高界、沙界、石人坪、麻地沟、清水沟、石湾。

魏家楼公社：宁州关、麒麟沟、庙湾、郑寨、肖崖、枣坪、瓦窑渠、杨家楼、拓家峁、王家峁、梁西山、魏家楼。

高镇公社：代圪塹、沙圪梁、鲁家河、坪塬、油房头、铁路峁、范家塬、圪针梁、沙沟、旗峰、冯家峁、万家畔、白面宽、董家塬、罗圪台、赵家湾、刘楼、李家圪、狮庄、高镇。

石窑沟公社：杨道沟、常峁塬、曹阳圪、安老庄、榆树峁、张台、高家塬、拓家畔、姬家塬、韩台、安子梁、下栾角、上栾角、阎新窑、郑家梁、王家塬、石窑沟。

韩岔公社：邓家塬、黄圪塹、胡家沟、高庙、阎家圪、吴新窑、三星、李四桐、韩岔、白岔、李渠、毕家堡、羊路塬、柳卜塬、瓦高庄、东沟畔、棉蓬圪。

殿市公社：殿市、墩尚、朱阳圪、黄好先、吴岔、店房台、黑石碛、刘家沟、芦家畔、小河沟、雷家梁、石碧子、张家湾、石老庄。

五龙山公社：思新庄、五龙山、王坪、常园子、屈坪、孙石碛、麻渠、张家沟、崖峁塬、沙洞、王山、白家湾、碗家崖、贺甫圪。

响水公社：响水、韭菜沟、驼燕沟、赵峁子、干沟子、李家楼、胜家庄、白龙圪、岗房、屈新窑、姜湾、白岔峁、沐浴沟、杨兴庄。

白界公社：羊圈梁、孙家湾、柳沟、郭石畔、畔家河、陈家河、平邑堡、土地海子、黑峁墩、胡石窑、杨家沟、新开沟、方河、杨官海子、田寺、赵石窑、党庄、曹海子、苏庄子、白界、枣湾、黑河子。

南塔公社：南塔、高圪塔、牛圪塹、李家崖窑、胡沟岔、贾家塬、高楼、小沟、张存有地、屈家塬、庙渠、姬沟、窑沟、范高粱。

党岔公社：南庄、北庄、韩石畔、马坊、杨口子、老庄、枣湾、张沟、尹家塬、泗源沟、背圪、石峁、麻地沟、三皇庙、祁寺、朱家沟、孙园子、孙家塬。

王有地公社：王有地、余山、邓家塬、兴庄、胡新窑、白新窑、朱阳湾、李家坪、李家圪、郭阳畔、拓山。

武镇公社：武镇、二庄窠、白新窑、牛圪塹、三峰子、窑美沟、马兰地、杨老庄、周家坡、九沟、园庄窠、师家塬、党家畔、高家圪、沙坪、高桥、西沟、白印子、高家塬、井梁、秦家畔、王台、高崖、张家湾、高家沟、康庄、刘渠、桥子沟、代春沟。

付家坪公社：赫兴庄、黄城山、谢家沟、柳树峁、韩塔、一步塬、世昌、付家坪、丁

庄、新窑湾、冯家塆、元圪塔、闹林沟、陈家沟。

波罗公社：杨沙畔、双河、沙河、龙泉墩、邵小滩、下烂泥湾、杨窑子、波罗、前梁、樊家河、白连沟、斩贼关、小咀、代庄、朱家沟、薛家沟、高家沟、鲍渠、大路塆、沙沟、二石碓、蔡家沟、谢城。

雷龙湾公社：雷龙湾、沙峁、黑河子、哈免湾、永忠、沙沟、魏沙沟、郝界、酒房沟、沙梁、郭梁、周界。

城关公社：祁家峁、小王地、杏条梁、石窑子、沙坪沟、李家圪、柴兴梁、张家圪、李界沟、吴家沟、创业、王圪塔、魏墙、邵家圪、高家圪、古水、兴峰、盘峰、高峰、吴东峁、曹阳湾、园坪、红石峁、张山、马家梁、砖梁。

赵石畔公社：赵石畔、郭家湾、王皮庄、杜羊圈、水掌、驼巷、冯石畔、大坪、贺马畔、白家梁。

塔湾公社：陈大梁、小豆湾、马圈湾、梨树塆、海子沟、塔湾、韩羊圈、石井、清河、墩渠、八岔、芦沟、付园子。

艾好峁公社：艾好峁、永兴、唐坪、牙坪、奶头、站山、王梁、壑子塆、席老庄、陈石畔、新建、房子塆。

双城公社：沈石畔、刘家河、岗城、柏树渠、月有山、元峁、安渠、姬家塆、田家塆、王家梁、沈家壕、柴家河、双城。

1984年度公社：置4镇17乡。1985年21乡、镇，353个村委会，1827个自然村（见下表）。

横山县 1985 年乡、镇、村委会、自然村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石 湾 镇	白狼城	白狼城、中青湾、石寺沟、梨树台、窑台、城坪
	羊 岔	羊岔、黄山、五龙峁、上过峁、高新庄、柳沟、下过峁
	羊 圈	前羊圈、后羊圈、季山、郭家圪塆、古寨、新庄
	大水沟	大水沟
	姜清滩	姜清滩、南山湾、郭渠
	火石山	火石山、小水沟
	旋水湾	旋水湾、沟台、杨山
	高 川	高川、寨子湾、高家沟、拓家塆、奥子塆、高台
	沙 界	狼卧山、呈向湾、沙界、王家河
	方 界	前方界、后方界、沟台、徐阳关、牛肚塔、杨新庄。
	史家圪	东庄、西庄、黄好沟、冯寨子、叶新窑、桃杏渠、肖沟畔、刘圪凸
	麻地沟	前麻地沟、后麻地沟、杨山、柠条山、吴界、戴家沟
	石仁坪	石仁坪、杨风川、果园、阳兴庄、背新庄
清水沟	清水沟、拐峁、刘新庄、梁坪、聂家湾、官山、张家窑	
石 湾	石湾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魏家楼	杨家楼	杨家楼、倒座峁、蔡庄、蔡园、阳渠、杨保梁、肖寨
	瓦窑渠	瓦窑渠
	魏家楼	魏家楼
	枣坪	枣坪、大沟、沈渠、崖窑、庄窠
	肖崖	肖崖、周家瓜、陈家窑
	庙湾	庙湾、高崖畔、李家山
	郑寨	朱山沟、棉线沟、刘和沟、郑寨
	麒麟沟	麒麟沟、樊兴庄、张新窑、马湾
	宁州关	宁州关、瓦窑峁、李家沟
	拓家峁	拓渠、拓家峁、拓阳坪、忠义山
	王家瓜	施阳台、王家瓜、元山、念枣坪、西沟、南沟、新窑台、曹新庄
	梁西山	大东庄、小东庄、梁西山、胡家湾、枣树瓜、高新庄、尚新窑、椿树塬
高镇乡	代圪塆	代圪塆、黑圪塔、瓦窑梁、王圪塔、大山良、山背后、寨山、老庄上、老庄前、麻庄、陈兴庄、代山、武家畔沟
	沙瓜梁	沙瓜梁、断桥塬、尖山、张兴窑、王兴窑、余塌、孟新窑、何家塬
	坪塬	椿树岗、阎渠、秦良、集河岔、野鹊渠、钥匙塔、坪塬、雷锋塬、良山
	鲁家河	五星村、鲁家河、阳世台、杨高山、连山、兴旺山、青杨林、寨山、麻山
	油房头	前桥村、马前村、秀川峁、柳家山、黄好峁、阳砭村、马后村、李家峁、西沟村、高峁、水坝湾
	铁路峁	苦流水、黑山子、梁山、铁路峁、四合峁、李家沟、包咀
	范家塬	阳山、范家塬、长峁、柳树塔、小豆峁、王元、下塬、花鹤峁
	圪针梁	李有青、阳砭年、圪针梁、高塬梁、鸡山、庙峁沟、白芨湾、老虎塬
	沙沟	碗子瓜、大沙沟、小沙沟、半坡山、侯家窑
	旗峰	大梁沟、杨化渠、拓家塬、马鞍山、圪留塔、石窑山、大路峁、王石窑、宝生圪塔、果子塌
	冯家峁	冯家峁、四好峁、王家梁、徐山、阳山、崔家塬、碾子峁
	万家畔	火石山、万家畔、申家峁、黄好山、唐庄、庙河沟、贺家畔、寨峁山、聚财山、南峁
白面宽	白面宽、贺家园、韩家沟、圪栏畔、关梁台、元山台、李七	
高镇	高镇、鹰卧山、牛心山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高 镇	董家塆	李家岭、香楼山、兴旺山、张山、老麦地、高前圪塔、白草岭、谢新窑董家塆
	罗圪台	侯坪、印子沟、罗圪台、大路塆、吕梁、乔界、胡麻塆、卧牛山
	赵家湾	赵家湾、侯家湾、张家湾、刘新窑、黑水沟、唐新窑
	刘楼	刘楼、谢岔、黄家沟、张家圪、高家圪
	李家圪	李家圪、张家圪
	师庄	师庄、鲁家山、羊路岭
石 窑 沟 乡	姬家塆	门汉塆、霍家塆、马鞍山、刘石畔、柳沟、姬家塆
	曹阳圪	高元山、东畔、高坪、周兴庄、单有沟、曹阳圪
	安子梁	杨宽山、老圪塔、庙梁、鹏家塆、硷塆山、老庄科、安子梁
	张台	陈渠、土窑岭、曹四有、高山湾、沙塆、马石畔、张台
	上栾角	张红花、沙圪塔、姬兴庄、党山、牛胳膊湾、上栾角
	师家塆	寨山、马虎山、赵家畔、榆林岭、师家塆
	苏家元	谷地岭、张家塆、苏家元
	代家塆	姬阳畔、高圪塔、东台山、盘石湾、代家塆
	郑高粱	任兴庄、郭阳畔、杜家岭、郑高粱
	王家塆	高畔岭、王家塆
	常家元	西坪、宣岭、屈家庙、吕家塆、大王山、常家元
	阎兴窑	常阳圪、脑畔山、折塆、霍郎岭、阎兴窑
	杨道沟	瓦窑岭、牛阳畔、狮子圪、高庙山、牛兴山、杨道沟
	常岭塆	当家元、席茭沟、麦地岭、永丰山、常兴窑、陈霍郎塆、常岭塆
	榆树岭	高兴庄、槐树塆、白家岭、苦菜岭、尖圪塔、榆树岭
	安老庄	郝家岭、四合湾、西山岭、叶井沟、安兴窑、安老庄
	拓家畔	高庄子、延柳沟、拓家畔、
	高家塆	老庄、折山、李应山、小老庄、麦窑湾、王庄、平塔、四合圪塔
韩台	马鞍梁、武镇平、墩圪塔、芦家塆、新窑岭、庙梁、宋山、韩台	
下栾角	苏墩、李台、阎坪、下庄、阳圪、四合湾、庄窠湾、马胜山	
韩 岔 乡	邓家塆	大路岭、邓家塆、刘庄窠、王家岭、大圪塔、田具塆、安兴庄、石畔岭东沟、白家原、焦家梁、李巴山、范老庄、庄窠岭
	黄圪塔	石家塆、黄圪塔、田阳圪、杜沙塆、新庄拐、榆树岭、代塆、李子林方家沟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韩岔乡	胡家沟	黑龙山、超桃岭、胡家沟、李家塌、麦地梁、高云地、边子畔、生地岭、雷家梁、余卜咀
	高庙	高庙、柴丰山、姬家岭、贺草岭、高粱塌、张成山、侯兴庄、瓦窑山、安阳瓜、王兴窑、张子年、马前
	三星	王子地、韩宽塌、王家塌、乔子塌、上树岭、下树岭、吕家岭、大兴台
	阎家瓜	阎家瓜、梨树塌、康桐、狮岔、寨山、元子畔、寨岭
	吴新窑	范家河、吴新窑、马社塌、四好梁、王石畔、黑治财、谢家沟
	李四桐	高石磕、马圈圪塄、岭家岭子、寨山、李四桐
	韩岔	李包梁、王道久、刘台、韩岔、崔祥、杨兴窑、西沟、范阳畔、墙头山、韩五中
	白岔	白岔、幕中山、东山沟、前山、西庄、东庄、河湾、老庄沟
	李渠	李渠、侯大塌、元台、吴铁岭、七圪塔
	毕家堡	贾家庙、乔面梁、贺林岭、石进甫地、秦岭、毕家堡
	羊路塌	羊路塌、碾盘山、前山梁、梁有地、杨渠、四好岭、刘家岭
	柳卜塌	沙界塌、柳卜塌、武高山、老庄山、榆树圪塔、白兴庄、白草原、草站圪塔、何家塌
	瓦高庄	新窑上、瓦高庄、强家畔、河湾、洞圪塔、前湾、高家岭
元盆瓜	罗科山、野毛山、新窑湾、元盆瓜、高家岭	
东沟畔	砖窑畔、东沟畔、大北岭、皮罗塌、雷久梁、雷利岭	
殿市镇	殿方台	雨谷城、李谷城、凉水井、麻台、店方台、冯家沟、杜家梁、戴兴庄、李家沟
	雷梁	雷梁、高山沟、祁阳瓜、牛苦山、冯兴窑、雷窑子、井岭、纪克寺
	石老庄	石老庄、李家梁、桃树岭、沙塔、双马山
	黑石磕	刘兴庄、大南岭、兴窑岭、麻渠、庙梁、黑石磕、申家瓜
	黄好先	黄好先、张四忠、李艮山、杨高粱、榆林山、南沙岭
	吴岔	吴岔、李继先、芦长沟
	朱阳瓜	朱阳瓜、张兴窑、屈红道
	石碧子	西庄、东山、石碧子、大沟
	张家湾	张家湾、高崖、折圪塄、兴旺山、胡家沟、乔窑子、曹圪塄、高崖、殿儿沟
殿市	殿市、郑崖、高家湾、郭家湾、九沟子、阳种疙瘩、大石畔、胡楼房、杜渠、当庄、沙瓜、前店、桥头、牛家岭、小石畔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殿市镇	小河沟	小河沟、连石畔、瓷窑砭、王家沟、雷阳畔、兴窑砭、粉房台
	刘家沟	当庄、刘家沟、脑畔梁、樊家岭、曹庄、邢梁、西梁
	芦家畔	芦家畔、马鞍梁、老坟湾、赵兴庄
	墩尚	墩尚、阳岭、沈家石窑
五龙山乡	五龙山	五龙山、沙岭沟
	白家湾	白家湾、王圪塔、强兴庄、山神庙圪塔、白草岭、郭军甫山
	碗家崖	碗家崖、边兴庄
	思兴庄	思兴庄、王树岭沟、沙家湾
	常园子	常园子、文家沟、小湾滩
	屈坪	屈坪、新窑梁
	王坪	王坪
	麻渠	麻渠、贺家沟、树梁、曹庄
	沙洞	沙洞、东山、西山、北山、李家沟
	孙石砭	阳砭、赵庄、西塌、背沟
	崖岭塌	崖岭塌、老庄、东塌、高庄
	王山	西塌、王山
	贺石畔	孙界、树梁、贺石畔、老庄、阳砭
	贺甫砭	王石畔、贺甫砭、张田地、吴兴窑、姚有地
张沟	陈兴庄、刘家岭、岭家梁、张沟、刘石畔	
南塔乡	南塔	南塔、阴条梁
	屈塌	屈塌
	窑湾	窑湾、潘庄、姜新窑、姬渠
	姬沟	姬沟、景家畔、茆庄
	胡沟岔	胡沟岔、陈庄、李家砭
	张村地	张村地
	陈崖窑	陈崖窑、新家岭、高小期地、张道中、向有中、高林庄
	范高粱	范高粱、小瓜子、小界子、刘家岭、刘西塌
	榆林卫	榆林卫、大圪塔、高文章
	高楼	高楼、长洛山、高新窑
	牛圪塔	牛圪塔、鱼塔、鸡梁、新窑梁、张明梁、高家塌、霍新庄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南塔乡	高圪塔	高圪塔、封四、赵新庄、高粱、人兆山、封新窑、付山、大圪塔
	李崖窑	李崖窑、陈塬、路好峁
	小沟子	小沟子、刘吾利
	贾塬	贾塬、胜山、周谢沟
响水乡	响水	响水
	韭菜沟	盛高粱、韭菜沟
	驮燕沟	庙湾、王梁、驮燕沟
	赵峁子	思家砭、赵峁子、白崖、碾子圪、送水沟
	干沟子	吕家塬、干沟子、缠腰峁
	李家楼	李家楼
	胜家庙	白兴庄、胜家庙、粉坊沟、连山、蔺家峁、马勺峁
	缸房	曹渠、石峁、姚庄、缸房
	白龙圪	牛园子、阎兴庄、练牛圪塔、白龙圪
	杨兴庄	胡楼、胡石畔、交家圪、杨兴庄、梁沟、排洪湾、戴洪湾
	屈新窑	老庄、屈新窑、田家峁、赵家峁、彭庄窠、小峁子、马庄、刘新庄、张学梁
	井湾	乔塬、井湾、姜湾
	白岔峁	白岔峁、乔沟
沐浴沟	南沟、沐浴沟、梁塔、走马梁、季家塬	
白界乡	白界	白界
	畔河	畔家沟
	刘家沟	刘家沟
	田寺	老坟梁、新水沟畔、田寺
	党庄	党庄、席家湾、水掌、卜家沟
	郭石畔	郭石畔
	赵石窑	枣湾、赵石窑
	陈家沟	贾家沟、新农村、黑豆梁、老庄、南山
	新开沟	卜家湾、沙峰子、南湾、赵家湾、墩梁
	杨官海子	杨官海子、后滩、东梁
	曹海子	曹海子、小梁子
苏庄子	苏庄子、墩拐、老庄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白 界 乡	土地海子	孟家壕、土地海子
	羊圈梁	羊圈梁
	胡石窑	胡石窑
	孙家湾	草皮瓜、孙家湾、王家湾
	杨沟	杨沟
	柳沟	色草湾、柳沟
	黑河子	黑河子
	黑岭东	黑岭东
	方河	方河、石梁、黄窑子
	平邑堡	平邑堡、马扎梁
党 岔 乡	杨口子	杨口子、马家梁
	马坊	店滩、卜沙滩、王沟、马家塬、刘渠、余沟
	韩石畔	老庄、韩新庄、刁王沟
	北庄	阴湾、上塬掌、上古城、下古城
	南庄	南岭、党家滩、长和塬
	泗源沟	泗原沟
	尹家瓜	刘家塬、老庄
	张沟	张沟
	枣湾	唐家岭、马舍头梁、阳瓜、南瓜、贺岭上
	老庄	新庄、西庄、老庄、麻和梁、南山、贾槽沟
	三皇庙	流水沟滩
	麻地沟	麻地沟
	石岭	石岭
	祁寺	韩沙沟、祁寺
	王家瓜	王家瓜
	孙园子	孙园子
孙家瓜	庄窠、南庄、背瓜	
朱家沟	朱家沟	
王 有 地 乡	王有地	王有地、石山、张五河
	余山	余山、周兴庄
	邓家塬	老庄、前庄、东山、南岭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王 有 地 乡	兴庄	兴庄、刘西山、崖窑峁
	胡兴窑	胡兴窑、黄圪塄、南沟、常庄、温庄、艾兴庄
	白兴窑	刘有中、惠老庄、刘宽地、羊路峁、白兴窑
	朱阳湾	朱阳湾、李三湾、二石碓、大石碓
	小素家瓜	上山、当渠、朱渠、马坊界、一步塄、鱼兴庄、庙梁塄
	李家坪	刘园子、新窑湾、东沟、李家坪、龙眼沟
	郭阳畔	郭阳畔、南塄、庄科湾、七里庙
武 镇 乡	拓山	阳瓜、后湾、梁家峁、对九良
	二庄科	聚财山、东塄、高庙梁、杨市塔、银湾、老庄、大咀峁、庙塄、南峁
	白兴窑	王石火地、柱柴良、圪堵山、庙梁、白兴窑
	三峰子	红狗塄、上兴庄、左兴窑、太穆瓜山、泉峁、下兴庄、阳湾、三峰子
	牛圪塄	常山、麻山、狗派良、官庙湾、树梁、哈塔峁、牛圪塄
	窑美沟	雷家塄、陈家塄、窑美沟、白季山、前姜曹、后姜曹、安兴庄
	马兰地	张家塄、老羊峁、火垫子、马兰地
	杨老庄	杨老庄
	周家坡	土洞、黄蒿峁、先道瓜、周家坡
	九沟	前九沟、后九沟、杨石畔、粉房台
	元庄窠	元庄窠
	师家塄	宁条圪塄、小沟山、西山、黄庙、师家塄
	房子塄	房子塄、刘全山、庙梁、高庙山
	高家瓜	高家瓜、寨子峁
	沙坪	园子沟、王家沟、四平、曹圪塄、沙坪、黑伞子
	高桥	孙老庄、阳高桥、背高桥
	武镇	武镇
	西沟	高山、赵阳瓜、西沟、人谷地峁
	代纯沟	代纯沟
	白窖子	杨兴庄、王家塄、宣峁圪塔、当家峁、白窖子
高家塄	园山、高家塄、杨家圪塔	
井良	生地山、井良、槐树圪塔、庙山	
秦家畔	地墩、当家畔、椿树峁、秦家畔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武 镇 乡	王 台	王家湾、王台、寺区
	高崖窑	田水渠、高崖窑
	张家湾	张家湾
	高家沟	高家沟
	康 庄	康庄
	刘 渠	刘渠
	桥子沟	赵山、桥子沟
付 家 坪 乡	郝兴庄	郝兴庄、朱家后沟、猜得脑
	黄城山	黄城山
	柳树岭	柳树岭、花豹山
	付家坪	付家坪
	谢家沟	谢家沟、狼卧沟
	一步塆	一步塆、安山、大梁、谢家岭子
	世 昌	世昌、九和梁、贺谷地岭
	冯家塆	冯家塆、碳窑沟
	丁 庄	丁庄、曹渠、韩渠
	闹林沟	闹林沟、东庄、庄科岭、八奇岭、李兴庄
	韩 塔	韩塔
	圆圪塔	圆圪塔、郭兴庄、树梁
	新窑湾	新窑湾
	陈家沟	陈家沟、西塆、马家塆
王 庄	王庄	
张石畔	张石畔	
波 罗 镇	沙 沟	石籽岭、李家岭、宋梁、贺梁、张梁
	长 城	荣梁、九台、沙界沟、芦草梁、刘梁、雷海子
	杨沙畔	杨沙畔
	前 梁	高兴庄、胡园子、前梁、西门滩
	龙泉墩	龙泉墩
	波 罗	瓷窑、波罗
	高家沟	韩家村、曹沟、大庄岭、康全、上烂泥湾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 然 村
波 罗 镇	樊 河	樊河
	薛家沟	薛家沟、雷梁、下塌岭
	代 庄	高楼塌、代庄、罗庄、陈沙
	斩贼关	张坟梁、王沙瓜、乔梁、刘梁、麻石碓、凡口子、蔡地岭、王大梁 石园子
	朱家沟	陈梁、梁岭、杨岭、靴岭圪塔、沙渠、南梁、王岭、山堂
	小 咀	边庄、朱家岭沟、小咀、老庄沟、肖梁、小磨沟、新建队
	杨窑子	李家湾、王窑子、后安子、杨窑子
	双 河	砖窑沟、冰草沟、下房、张家湾
	邵小滩	康梁、邵小滩、大西沟
	大路塌	大路塌、马三地、新胜岭
	宋家瓜	庙梁、王岭、当庄、庙阳瓜
	下烂泥湾	槐树岭、吴山、新建队、下烂泥湾
	沙 河	狼木河、沙河、前河口
	蔡家沟	前沟、当庄、西沟、韩山沟
	白连沟	柳家沟、白连沟
	二石碓	大石碓、王村湾、二石碓、三石碓
鲍 渠	杨家湾、周庄、思家湾、旗杆梁、凡家河、思家庄、张家湾	
雷 龙 湾 乡	雷龙湾	河南、河畔、刘家园、朱家岭、沙塘、王沟台、董家梁、东阳梁、西阳渠
	沙 岭	张油房、新地台、雷房子、背后湾、马家湾、沙岭、沙沟畔
	哈兔湾	哈兔湾、梁家畔、白家湾、刘家沟、冯家湾
	黑 河	庙畔、黑河
	郭 梁	黄羊界、郭家畔、前郭家沟、郭梁、沙旋沟、郑家岭
	沙 梁	圪坨界、沙梁、马梁、阳畔、底沟、井子瓜、屈家梁
	永 忠	徐家湾、塘壕湾、高窑畔、雷梁、旋好岭、红崖梁
	郝 界	大圪塔、团窝梁、郝界、高产沟、新建队
	周 界	周界、董家畔、张家沟、沙塔、深沟、张沙塌、焦好岭、郭家沟、新建队
	韩 梁	榆树界、前沙沟、何家畔、大海子沟、墩台、韩梁、白梁
	酒房沟	酒房沟、阳畔、屈家畔、李家岭、鲁家岭、阳瓜
魏沙沟	魏沙沟、王家湾、魏家畔、魏梁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横 山 镇	魏 墙	南滩、羊圈梁、魏墙
	砖 梁	砖梁、冯好塔、陶墩、牛山塌、东梁、王窑子、麻墩
	马家梁	高场、何家沟、墩梁、杨家岭、石墩墙、王阳畔、马家梁
	高 峰	高峰子、邵梁、黑圪栏岭、东界、顾梁、刘墙
	兴 峰	张墙、东阳瓜、李家渠、前沟、花豹岭、正山、西岭、东岭、郭梁、郭塌畔、高家岭、沙窝庄
	顾兴庄	曹塌、上阳畔、安梁、顾上庄、顾兴庄、上阳瓜、张石畔
	创 业	寨城梁、黄好岭、草地梁
	古 水	古水、古塘、老庄、仓正
	九川府	应子沟、镇圪堵、梁家沟、老庄、阳瓜、大圪塔、黄草梁、南塌、九道岭
	王圪堵	大河湾、王圪堵、脑海圪堵、五七
	吴家沟	红墙湾、前石畔、后石畔、后石窑、乔岭村、边墙壕、苏梁村、张家沟、二道岭
	柴兴梁	杨庄子、班庄子、后砭、岗梁、校场瓜、郝家沟、暖水岭、郑家瓜、旧城、东街、郭墩、高店岭、西街、南沙头、柴兴梁、上阳瓜、阳庄、后滩、官园岭、窑瓜
	李家瓜	郭水湾、李家瓜、头道岭、河西
	邵家瓜	姬家沟、常家沟、马营沟、印子岭、石渠、李家阳瓜、邵家瓜
	高家瓜	贾大岭、陈阳瓜、高家瓜、高粱
	张 山	九道岭、张山、老麦山、沙圪地、南梁、沙好岭、梁家岭、忠圪达
	石窑子	张阳瓜、李园沟、沙塌、新庄岭、炭路岭、石窑子、五里墩、老庄
	小王地	回回岭、小王地、宽沟、墩梁、新建、李家梁、蔡家沟、桃畔、阳岭、折西塌
	祁家岭	祁家岭、臭柏咀、老道岭
	沙坪沟	曹渠、杏树梁、庙梁湾、杜家湾、魏家塌、党家岭、星秀东、沙坪沟、高宽梁、小圪塔沟
杏条梁	赴梁、当湾、前湾、常梁、马道岭、张儒家岭、椿树圪坊	
梁家湾	梁家湾	
张家瓜	张家瓜、梁庄子、杨园子	
盘 峰	纸房沟、野麻湾、西山梁、城山、南梁、东圪坊、徐大梁、陈梁后塔、黑梁坑	
元 坪	老榆山、阳畔、后瓜、石窑、南岭、缸房、大梁、石畔岭、墙背后、老家、前山、小厚山、高粱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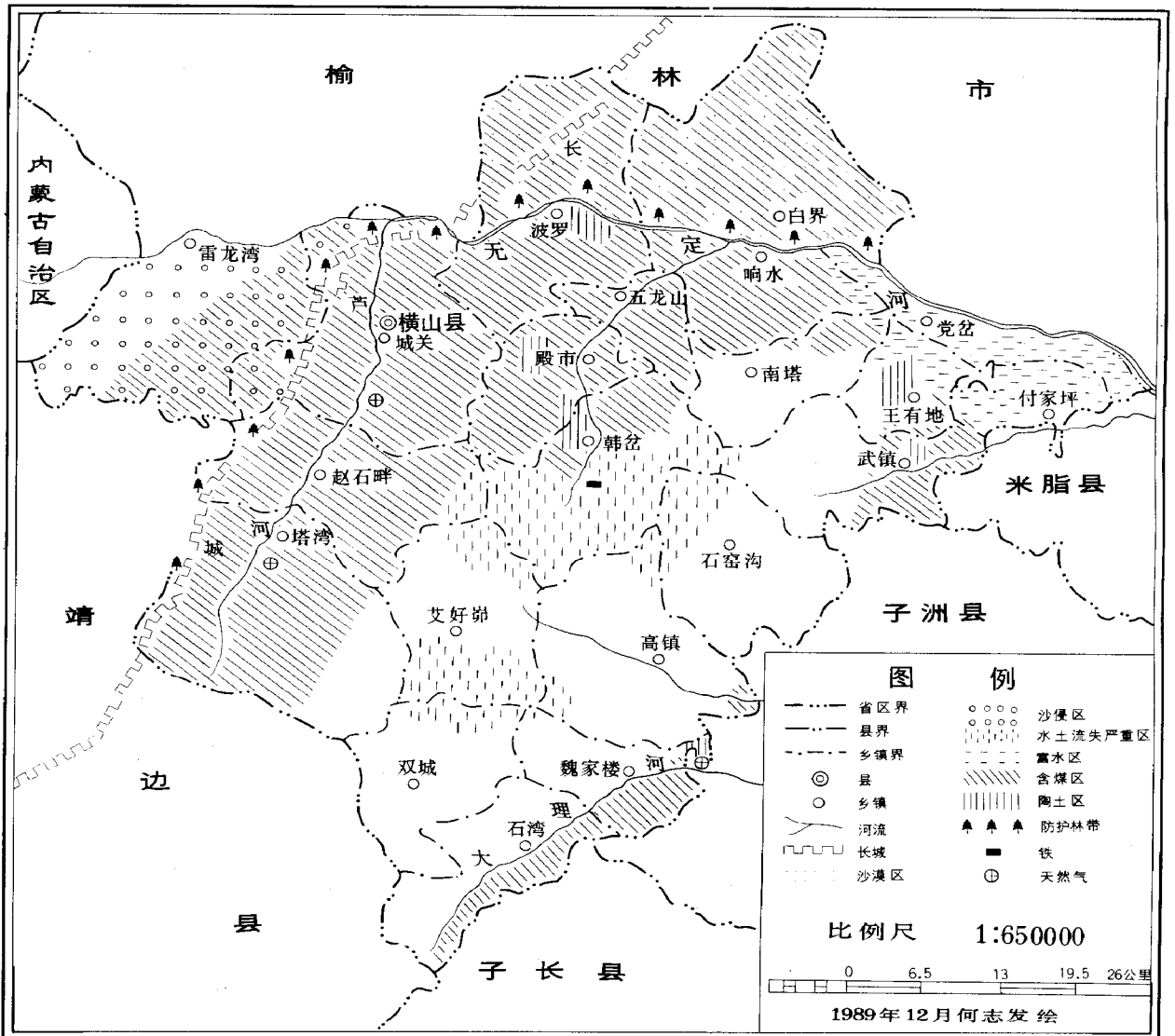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横山镇	吴东岭	红石头岭、毛墩、贾畔、李家塌、吴东岭、高阳畔、席茂塔、曹畔
	红石岭	文渠、窑子岭、郭兔岭、七圪塔、葱地梁、钻天圪塔、谢家湾、红石岭、东山、傲子梁
	曹阳湾	张沟、雷畔、张塌、水路塌、梅家坨、曹阳湾、上梁、印湾泉
	李界沟	李界沟、寇墩、鸦窝畔、银梁
赵石畔乡	赵石畔	赵石畔、刘家坨、小岭子、口子岭、王兴窑、高兴窑、石锦泉、沙家沟、张石畔、白草岭、庙圪达、武家坨、孙家沟、油房渠、石旋
	王皮庄	王皮庄、思家口子、兴庄子、小元岭、龙义岭
	郭家湾	野人沟、郭家湾、石庙沟、胡家湾、石家岭、太保庄
	杜羊圈	程家沟、木岭、杜羊圈、阎梁、烂泥沟、大湾、龙池岭、英塔、寨城岭、元家岭、帐子岭、羊圈岭、贺地岭
	水掌	黄小梁、高兴窑、旧东梁、杨窑子、水掌、刘兴窑、马家湾、让兴窑、桃梨塔、刘梁
	贺马畔	贺马畔、冯西山、站湾、阳庄窠、兴庄子、卷曹湾、场梁、王沙沟、墩山、申梁、宋家畔、张兴窑、小圪塔、寨岭山、芦草岭、高渠
	大坪	大坪、高粱、张兴窑、兴沟、大梁、侯山、阳庄
	冯石畔	老庄山、贺塔、大圪达、王窑子、冯石畔、李新窑、黄米山、代梁、斜岭圪达、八圪塔
	白家梁	洞塌、孟家园、白家梁、元山、贺米梁、新庄岭、冯崖窑、小锦岭、前沙岭、陈新庄、色地岭
	驮巷	驮巷、黄好梁、兴岭、圪洞岭、树梁、大路岭、沙背坨
师家畔	高石畔、陈窑子、好地坨、师家畔、芦草圪塔、桃园子、榆树岭、石庙、前高石畔	
塔湾乡	八岔	南界、背庄、阳庄、小洞沟
	石井	赵皮沟、干沟、杜兴庄、石井、大台、羊圈口子、瓦窑沟、龙口界
	海子沟	后海子沟、后沙岭、杨于地、杨窑子、油延咀、前海子沟、党家山
	梨树塌	东山、冯家口子、青平良、西山、梨树塌、道坐岭、山青岭、梁家畔、走马梁
	小豆湾	小原山、老柠条圪塔、童家塌、陈阳坨、曹家湾、小豆湾、丰水梁、柳树梁、大圪塔湾、黑梁沟
	马园湾	清水沟、羊路岭、沙塌、上梁、柴家沟、桑塌、赤木山、马圈湾、小圪塔、安老庄、新窑、阳畔、背畔
	墩渠	墩渠、前房子、盖排沟、石窑、新建
	韩羊圈	新窑岭、榆树梁、桃树湾、井岭、韩羊圈、小庙梁

续表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塔 湾 乡	芹河	野鸡沟、芹河、砖窑岭、东岭界、羊圈渠、瓦窑界、新界
	付园子	付园子、李家岭、高粱、宋家沟、渠窑子、鲁家窑子、水黄台、贾家窑子、新寨、阳庄、南窑子、陈窑子
	塔湾	管家窑子、陈窑子、杨小川、威武、尚山、窑湾、刘阳孤、响水塘、阎渠、宏梁、石克岭
	陈大梁	黑峰子、贺家塌、杏树岭、窑界、硬土界、陈大梁、杨新窑、原畔、吴大塌、阎老塌、赵新窑
	芦沟	上亲地沟、下亲地沟、东沟畔、前崖窑、边墙梁、后崖窑、芦沟、四里孤、西沟、高粱湾、庞庄、新建
艾 好 岭 乡	艾好岭	艾好岭、董家圪塔、杜界、墩梁、郑梁、高槽、田家圪塔、温新窑、杜家沟、大土孤、关道山、前梁
	站山	枣湾、站山、王圪塔、张鹿山、庙湾、芦草台
	牙坪	高塌、王鹿山、上塌、前高塌、后高塌、南圪塔、阳庄、背庄、艾好界、黄家岭、沟台、庙洞
	奶头	王家畔、乔新窑、马齐良、仓窑山、小界、奶头、黑坡、李咀、姚庄、羊圈湾
	壑子塌	西庄畔、方庄、墩梁、壑子塌、钥匙塔、薛西塌、新窑湾、杭家岭、榆树圪塔
	方子塌	峰子良、堡山、韩家园、刘家岭、方子塌、王家畔、羊路岭
	王梁	王梁、姚阳孤、马家阳孤、胡高塔、牛信山、前方家沟、马勺圪塔、后方家沟
	陈石畔	陈石畔、阳山、黄圪塔、苗圪凹、老圪塔
	席老庄	席老庄、席苕条、罗新庄、九孤、李米塌、燕岭沟、王新窑
	唐坪	圪塔庄、田山、老庄山、石窑沟、徐家窑、九沟、佃岭、雨中山、唐坪
	永新	牛永忠、管家塌、叶家畔、色草湾、羊楼界、新良塌、新庄塌、前沙塌
新建	沙沟梁、圪兰畔、金盆湾、苏碾中、七层月、斗圪塔、庙岭梁、双峰、庄窠梁	
双 城 乡	柏树渠	柏树渠、土壑子、乔石畔、石曹沟、秦山
	月有山	月有山、九地山、米脂山、羊圈岭、小佃岭、宽塌
	园岭	双管界、园岭
	安渠	火神咀、马士庄窠、阳台塌、马家岭沟、盘成梁、安渠、柳石畔、姚家畔
	岗城	岗城、史家山、崖窑岭、枣庄窠、学梁
	沈石畔	枣湾、沈石畔、槐树塌

乡(镇)	村委会	自然村
双 城 乡	双 城	双城、李家塬、焦家河、抗新窑、树梁、冯家湾
	刘家河	刘家河、康庄、申常、罗家塬、苏家塬、刘家梁、张家塬、寨子沟
	孔家塬	孔家塬、沙沟、续柳州、丰子瓜、太保庄、谢兴庄、盘寨子、营盘梁、高生峁
	王 梁	王梁、刘家畔、李家湾、柳桥、韩台、王新窑、后掌沟
	田家塬	田家塬、籽柴塬、张家峁、西阳峁
	柴家河	柴家河、刘家峁、张山、石峁
	沈家壕	沈家壕、石垒台、新窑湾、二草峁、果树台

横山县区域分布图



第四章 城乡建设

第一节 县城

横山旧县城，原址在柴兴梁山顶，昔称怀远堡，解放前系横山县城所在地，县衙建在城内西北处。据民国十八年《横山县志》记载：“怀远堡，明天顺二年（1458）置，旧为白家梁，属汉白土县地。城踞山顶，周二里许，系极冲上地。隆庆六年（1572）加高，万历六年（1578）砖砌牌墙垛口，北带圃水，街市在堡西关，为东西交通大道”。

旧县城呈长方形，城垣总长 2 里 17 步，总占地面积 14819 平方米。城垣外用方石砌筑，内用粘土夯实，高出地面 10 米有余。城墙宽为 13 米，设有四个城门（其中西门不开）及四个墩台，每个墩台高出城墙 3 米多。城内建有中心楼一个，各类庙宇九座，有一条南北通向坎坷不平的土街道，因历代战乱的破坏，于今城墙石料被拆，已成残垣断墙。城内原有建筑都已倾圮殆尽，象大灾过去模样。

1946 年横山县城解放，但经常受到榆林国统区敌人的骚扰。为了安全和工作上的方便，县人民政府先设在中部山区的韩岔，后又搬迁殿市。于 1955 年在原旧县城的底滩北面、芦河东的李家孤建立起新县城。这里原是一片满目荒凉的不毛之地，但地势开阔平坦，又处榆定公路上。新县城城区东西宽 1 公里，南北长 3 公里，总面积 3 平方公里。

1956 年县人民政府由殿市迁到新县城后以政府为中心，对县城建设作了周密的规划：把二街以东、芦河以西划为居民区；二中以南辟为文化区；横山中学以北建为工业区；大街中心地段设为商业和政府机关公共事业区。

1974 年投资 48000 元，在正街铺建了一条南北通向的水泥路面。1981 年再次投资，将这条街道延伸全长 1791 米，约占地 41304 平方米，已铺 1191 米，宽 10 米，两旁各铺 7 米宽的砖面人行道。同时在街道东西两侧建有 12 条巷道，通向县城的各个角落，巷道全长 1338 米，总面积为 8981 平方米。县人民政府座落在人民巷的中心，面南方向，县委在体育场的路东座东向西。横山影剧院于 1976 年建成，耸立在人民巷口的对面，是县城代表性的建筑之一。体育场建在南大街的路西，面积为 2537.6 平方米，是县城面积最大的建筑，内设有灯光球场。

二街与大街平行，是县城东山下的一条大道，榆定公路由此通过，全长 3000 米，宽 15 米，把县城自然分成两个区域。二街以东新建窑房俨然山城，为居民住宅区，以西为政府机关单位驻地。县面粉加工厂、机械厂、建筑公司、汽车站、中医院、城关供销社、物资综合贸易中心及横山镇政府、街道居民办事处均设在这条街上。

至 1985 年底，县城区房屋建筑面积 230768.22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72833.73 平方米。在住宅建筑面积中，居住面积为 40934.24 平方米，平均居住面积 5.2 平方米/人。建筑面积中平房 134907.56 平方米，占房屋建筑面积的 58.5%，2~3 层楼房 90719.01 平方

米，占 39.3%，4 层楼房 5141.65 平方米，占 2.2%。

县城公共建筑项目比较齐全，且分布合理，用地面积 11.58 公顷，人均 8.82 平方米。

城区总人口 13130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7873 人，占总人口的 60%；农业人口 2481 人，占总人口的 18.9%；暂住人口 2776 人，占总人口的 21.1%；流动人口大约为 200 人。

由于受传统文化的影响和地理条件、经济条件的制约，县城大部分建筑形式呆板、色调单一、空间利用率低。但在近年，现代化的建筑开始在县城兴起。

县城几个年度建筑统计表

单位：平方米

名称 \ 时间	1949 年以前	50 年代	60 年代	70 年代	80 年代
机关建筑		22872.81	16527.8	54633.57	87400.92
集体建筑		986.4	991.2	8485.42	4540.91
房产所建筑				2855.79	
私人建筑	553.18	1164.25	3253.91	7363.17	20030.97
合计	553.18	25023.46	20772.91	73337.95	111972.8
占总面积%	0.2	10.8	8.9	31.3	48.7

一、供水

县城的生活用水，在初期完全靠打井水和汲泉水解决。后来机关、居民日渐增多，水源无法满足供应，于 1972 年安装了部分供水工程设施，日供水 40 立方米，输配水管道 1500 米。

为了解决发展中的生活用水需要，1978 年在芦河西岸的大桥南侧，建了一个一级高抽泵站，凿芦河河底渗蓄水坑道 180 米，日产水量提高到 150 立方米，蓄水量达 290 立方米，输配水管道发展到 5000 米，并在西沙山上建造了一个 640 平方米，容量为 200 立方米的长方形蓄水池。1984 年继续扩建了供水工程，河底的渗蓄水坑道增加到 170 米，输配水管道由 4 寸换为 6 寸，支线管道由 2 寸改为 4 寸，并延长到 8000 米。同时在高抽站组装了单机容量 55kW 电机和 65sh—6 型水泵各一台。

县城供水范围 1.7 平方公里，城内设供水房 6 个（总占地 508.13 平方米）。各用水单位均由供水公司安装管道水表，严格管理，按吨计量收取水费。至于居民用水，均在供水点上实行水票制，严控基建和灌溉用水，违者处以罚款。历年供水工程共投资 25.26 万元，受益人数达 9700 人，基本上满足了县城人口生活用水。

二、供电

县城用电始于 1957 年，当时主要靠县农机厂的蒸汽机和柴油机带动发电机在夜间作为照明供电。1977 年响水电站建成投产后，县城才开始正式规模的供电、用电。

在县城内，屠宰场、副食公司、农机厂、面粉厂、花炮厂、鱼种场、供水公司、影剧院、县医院、邮电局、广播站等单位用独立变压器供电；其他机关单位及整个县城居民则都由城内置公用变压器供电。负荷共计 350KW，城内的低压线路全长 3.05KM。另在大街、

二街共建 76 基水泥电杆，安装 70 多个简易的马路弯灯。城内共有用电户 488 户，其中机关、单位 123 户，家属居民 365 户，全年售电量 117 万度，收入电费 14 万元，生活用电每度 0.2 元，动力用电每度 0.085 元。供电一般得到保证。

三、房产管理

县城的房产管理始于 1973 年，其业务主要是管理房屋的建设、维修，安排收费，解决居民住房困难。现共管理窑洞 60 孔，房 66 间。

从 1976 年起县城的房产管理实行了新的办法，凡国家机关单位经批准征用后的土地，均属国家所有，机关单位只有使用权，所建的房屋由各单位自管。而居民经批准修建的房屋则属个人所有，但宅基地仍属国家或集体所有，如果国家因建设需要征用拆迁个人的房屋，要服从国家建设需要，按时搬迁，不能借故拖延。机关单位，团体、企事业单位不能买卖或变相买卖城市私有房屋，若有特殊需要必须购买时，要报经县政府批准。买卖县城私有房，必须经城建部门同意后成交。任何单位、个人都不得转让或私买私卖。严禁以城市私有房屋进行投机倒把活动。房产管理所和机关的家属宿舍，经批准居住者，均按等级和居住数量按月缴纳房租。窑洞月租费，每孔 1.5 元，平房分为三等，每间甲 1.2 元，乙 1.1 元，丙 0.8 元。

现在虽试建商品房，但正处在摸索阶段，尚未大力推行。

第二节 乡 镇

建国初期县境的乡镇窑房建设仍保留了传统土穴窑的掘造方式，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乡镇建造窑房逐渐趋于宽敞、明亮、美观、集中。土窑接面、砖、石窑逐年增多。进入 80 年代，县境乡村的居住已逐渐由注重装饰和具有新型建筑的村落代替了过去那种分散、简陋、原始的穴居方式，尤其在乡级政府所在地的集镇，错落有致的排排砖石窑洞的建筑群一个接着一个。

石湾镇 位于南部大理河上游，西至畔沟靖边界，南搭李家岔子长界，辖区 184 平方公里，半山半川。镇政府驻县城东南 54.5 公里的大理河北岸，此地有大石湾，明朝前叫孙家石湾，后称石湾。50 年代，全镇群众建造砖、石窑 144 孔，建筑面积 3120 平方米；6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304 孔，建筑面积 4920 平方米；7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819 孔，建筑面积 21389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镇群众共造砖、石窑 2085 孔，建筑面积达 50040 平方米。在镇政府所在地的石湾镇建筑楼房 18 幢，面积达 1728 平方米。

魏家楼乡 位于南部的大理河两岸，东南至西沟和月牙树台子洲界，辖区 117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南 50 公里的大理河与马尾河交汇处之魏家楼。50 年代，全乡群众建造砖、石窑 106 孔，建筑面积 2544 平方米；6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98 孔，建筑面积 2352 平方米；7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520 孔，建筑面积 12480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初，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537 孔，建筑面积 12888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魏家楼，建石窑 201 孔，建筑面积 4824 平方米。

高镇乡 位于南部的小理河中、上游，东接石垛坪子洲界，辖区 250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南 40 公里处小理河畔之高家沟，清有高氏总兵居此，故名，1946 年易名高镇。该乡群众

在1980~1985年期间共建造砖、石窑3947孔，建筑面积达94728平方米，居全县之冠。

石窑沟乡 位于东南部，南至李家崖窑子洲界，辖区192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南37公里的石窑沟。50年代，全乡群众建造砖、石窑25孔，建筑面积600平方米；6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30孔，建筑面积650平方米；7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100孔，建筑面积2400平方米；进入80年代，全乡共建1200孔，建筑面积28800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石窑沟，建石窑61孔，建筑面积1464平方米。

韩岔乡 位于中部黑木头河上游，辖区225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南30公里的黑木头河与李四桐河会合处之韩岔。5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20孔，建筑面积480平方米；6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60孔，建筑面积1440平方米；7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198孔，建筑面积4752平方米；进入80年代，全乡建砖、石窑397孔，建筑面积达9528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韩岔，建石窑173孔，建筑面积4133平方米。

殿市镇 位于县境腹部的黑木头河中游，辖区147平方公里，镇政府驻县城东南24公里的黑木头河畔之殿市，此地原有大寺院叫殿寺，民国后成为县境中部地区商品交易的集散地，故易名殿市。50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30孔，建筑面积720平方米；60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60孔，建筑面积1440平方米；70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100孔，建筑面积2400平方米；进入80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410孔，建筑面积达9840平方米。镇政府所在地的殿市镇共建砖、石窑250孔，建筑面积达5880平方米。

五龙山乡 位于黑木头河下游，辖区73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南21公里的五龙山下，此处相传上古天降五龙，唐筑五龙庙，故名。5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45孔，建筑面积1080平方米；6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70孔，建筑面积1680平方米；7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80孔，建筑面积1920平方米；进入8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800孔，建筑面积达19200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五龙山共建砖、石窑161孔，建筑面积达3764平方米。

南塔乡 位于县境东部柿子沟上游，辖区137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南32.5公里的南塔，此处明筑八塔，故名。5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180孔，建筑面积3960平方米；6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200孔，建筑面积4400平方米；7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320孔，建筑面积7040平方米；进入8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200孔，建筑面积4400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南塔建砖、石窑119孔，建筑面积2608平方米。

响水乡 位于北部无定河南侧沿岸，辖区152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北35公里处无定河畔之响水堡，东一里无定河上有天生桥，水通三窟，吼声如雷，故名。5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313孔，建筑面积7512平方米；6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780孔，建筑面积18720平方米；7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1280孔，建筑面积30720平方米；进入8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4443孔，建筑面积达106623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响水堡建砖、石窑974孔，建筑面积15376平方米。

白界乡 位于北部无定河与榆溪河之三角洲，北邻刘官寨、保安堡榆林界，辖区221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北36公里处无定河北岸之白界村。5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189孔，建筑面积4536平方米；6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192孔，建筑面积4608平方米；70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1810孔，建筑面积43440平方米；进入80年代，全乡

群众建砖、石窑 2932 孔，建筑面积 70368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白界村建砖、石窑 195 孔，建筑面积 4680 平方米。

党岔乡 位于东部，北濒无定河，与榆林县的鱼河堡相望，南与米脂县龙镇毗邻，辖区 375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 47.5 公里古银州城脚下的党岔村。5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477 孔，建筑面积 11448 平方米；6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770 孔，建筑面积 18480 平方米；7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1469 孔，建筑面积 35256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2836 孔，建筑面积 68064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党岔村建砖、石窑 526 孔，建筑面积 12624 平方米。

王有地乡 位于东部，辖区 86.3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南 45 公里处之王有地。5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125 孔，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6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516 孔，建筑面积 12384 平方米；7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405 孔，建筑面积 9720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1045 孔，建筑面积 24980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王有地村建砖、石窑 117 孔，建筑面积 2808 平方米。

武镇乡 位于东部武镇河中游，东至芦子沟米脂界，南接柳家塬子洲界，辖区 179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南 48 公里处之武家坡，清居秦武两姓，先叫秦家坡，后称武家坡，民国后易名武镇。5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90 孔，建筑面积 2160 平方米；6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115 孔，建筑面积 2760 平方米；7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91 孔，建筑面积 2184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4491 孔，建筑面积 107784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武镇建造楼房 4 幢，建筑面积 2856 平方米。

付家坪乡 位于东部武镇河下游，南至杨山陈家塬米脂界，辖区 93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东 58 公里的武镇河北岸之付家坪。5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45 孔，建筑面积 1080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2100 孔，建筑面积 50400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付家坪建砖、石窑 96 孔，楼房 1 幢，共计建筑面积为 2466 平方米。

波罗镇 位于北部无定河两岸，北接巴拉素榆林界，辖区 340 平方公里。镇政府驻县城东北 27 公里的无定河畔之波罗堡。5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50 孔，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6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145 孔，建筑面积 3480 平方米；7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372 孔，建筑面积 8928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2593 孔，建筑面积 62232 平方米。在镇政府所在地的波罗建造砖、石窑 196 孔，楼房 17 幢，共计建筑面积 12657 平方米。

雷龙湾乡 位于西北部，西接内蒙之水清湾，南至打雁岬靖边界，辖区 256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西 17 公里处无定河畔之雷龙湾。五六十年代，该乡群众普遍喜建砖瓦房，据统计新建的砖瓦房 510 间，建筑面积 10200 平方米；7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窑 270 孔，建筑面积 6480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窑 674，建筑面积 16176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雷龙湾村建砖窑 192 孔，楼房 2 幢，共计建筑面积 6748 平方米。

横山镇 位于西北部的芦河两岸，北至无定河北缘榆林界，辖区 326 平方公里。镇政府驻县城南端。5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84 孔，建筑面积 2016 平方米；6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227 孔，建筑面积 5448 平方米；7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882 孔，建筑面积 21168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镇群众建砖、石窑 2297 孔，建筑面积 55128 平方米。

在镇政府所在地建砖、石窑 198 孔，楼房 1 幢，共计建筑面积 8258 平方米。

赵石畔乡 于西部的古长城沿线，西接林小沟靖边界，辖区 238 公里。乡政府驻县城南 20 公里芦河东岸之赵石畔。5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48 孔，建筑面积 1152 平方米；6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210 孔，建筑面积 5040 平方米；7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371 孔，建筑面积 8904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807 孔，建筑面积 19368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赵石畔建砖、石窑 727 孔，楼房 1 幢，共计建筑面积 16698 平方米。

塔湾乡 位于西部，西至高墩沙靖边界，辖区 325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西 28 公里芦河与杨小川河汇合处之塔湾。该乡在 80 年代前群众根据当地条件多喜建土砖结构之平板房，进入 80 年代，全乡建砖窑 60 孔，建筑面积 1440 平方米。

双城乡 位于西南部，西接安定山靖边界，辖区 223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南 47 公里处，马尾河上游之双城，相传宋一女将在此筑城两套，故名。5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58 孔，建筑面积 1392 平方米；6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61 孔，建筑面积 1464 平方米；7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117 孔，建筑面积 2808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270 孔，建筑面积 6480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双城建砖、石窑 210 孔、楼房 1 幢，共计建筑面积 5520 平方米。

艾好崂乡 位于西南部，辖区 200 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县城南 50 公里处之艾好崂。5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200 孔，建筑面积 4800 平方米；6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172 孔，建筑面积 4128 平方米；7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48 孔，建筑面积 1152 平方米；进入 80 年代，全乡群众建砖、石窑 578 孔，建筑面积 13872 平方米。在乡政府所在地的艾好崂建砖、石窑 320 孔，建筑面积 7680 平方米。

横山县农村群众、机关、学校建房统计表

单位:平方米

项目		时间		50 年代	60 年代	70 年代	80 年代
群 众	类 别	砖石窑	孔数	2277	3990	9352	34622
			面积	54648	95760	224448	830928
		土窑接 面	孔数	2861	4205	5391	16557
			面积	68664	100920	129384	39738
	平房	间数	688	715	658	362	
		面积	16512	17160	15792	8588	
	土窑	孔数	7789	7286	7383	9180	
		面积	186936	174864	177192	220320	
机 关 、 学 校	类 别	平房	间数	429	1166	1873	826
			面积	9189	24486	39333	17346
		窑洞	孔数	542	1057	2367	1446
			面积	13008	25368	56808	34704
	楼房	幢数			14	19	

自然地理志

第一章 地 质

横山县处于祁(连)吕(梁)贺(兰)山字构造马蹄形盾地的东翼与新华夏系第三沉降带之陕甘宁盆地复合部位的东部,黄土高原向鄂尔多斯高原流沙、低梁、湖滩交错分布的东南洼地过渡带位置。地质构造单元大部属鄂尔多斯地台向斜部分,地质发育与整个华北地台相似。

第一节 构造发展

远在震旦纪,经吕梁运动地槽褶皱抬升形成地台基底,地台在古生代长期处于海浸时期。中奥陶纪,泰康运动后,受加里东运动影响,鄂尔多斯地台向斜开始抬升成陆。经过漫长地质岁月的剥蚀,到石炭纪后期,地台下沉,海水又从西浸入,沉积了海相地层。二迭纪后期海西运动发生,地台三面抬升,至此本区域再未受到海浸。三迭纪后,陕北内陆湖盆地形成,沉积了侏罗系地层,基本上是安定群湖滨相和河流相红色沉积岩系。中生代后,由于地壳的抬升,经过长期侵蚀切割,形成了以下白垩系及其以前地层为主的基岩低山丘陵。

自第四纪以来,高处不断遭到风蚀、水蚀,洼处不断遭到风力的剥蚀和流水堆积,在地台上面形成了绵延不断的山丘和沙地,覆盖了厚层的风成黄土,成为黄土高原的一部分。

第二节 地 层

境内地层自东向西逐渐由老变新,地层以 $1^{\circ}\sim 3^{\circ}$ 倾向西北。大部分地区为中生代沉积岩系。震旦纪开始,本区接受沉积开始发育地台沉积盖层,主要是古生代和中生代的沉积岩。第三系不整合或假整合于中生界之上。由于受前第四纪历次构造运动影响甚微,地层构造完整,断层和褶曲均不发育,很少见岩层褶皱现象。岩石一般呈板状,偶有鱼鳞状岩石。地层产状平缓,构造简单,在中生界碎屑岩系上覆有不同成因的第四系松散岩系。第四系下更新统湖积层在西、南部的古盆地、凹地广为分布。新第三系三趾马红土层在大理河沿岸、小理河流域屡见显露。上三迭统延长群、侏罗系和白垩系下统志丹群地层普遍分布。反映在第四系地层组合剖面上是具有风成沙和新老黄土、古土壤或剥蚀面、河湖相交替出现的沉积系列。在丘陵地区老黄土大部出露于地表,有些地方白垩系基岩也有外露。位于侏罗系或新第三系红色土以上与厚层古土壤以下的黄棕杂白色硬黄土沙层厚9米,位于厚层古土壤以上与新老黄土之间的淡黄棕色软黄土沙层厚达20米,它们是现代流沙产生的基础。在风沙区白垩纪紫红色砂岩,老黄土与风成沙和河湖相沉积亦是流沙的沙质来源之一。

第三节 矿 藏

据初步查明，本县矿藏有石、煤、瓷土、铁矿、石油、天然气、粘土、石英石、石灰石等。除大量的普通石外，煤储量较大，分布广，煤层厚。

一、煤

本县位于著名的神府煤田中部，境内地下皆有含煤层。陕北侏罗纪煤田横山段（榆溪河西南至大理河以北约 7000 平方公里）含煤 6 层，预测储量百亿吨，单层厚 1~3 米不等。据省 185 地质队资料，榆林、横山两县探明煤炭储量约 690 亿吨，仅 5 号煤层储量 106 亿吨。煤种属长焰煤、不粘结煤及弱粘结煤。在波罗至韩岔一带尚有少量气煤，煤质优良，易于开采。高镇、武镇等地还有三迭纪煤、油，米（脂）子（洲）地段延长群 1、2 号气煤。

二、瓷土

殷市、韩岔、波罗、党岔、武镇、王有地、宁州关等地储有丰富瓷土，农民素有烧制瓷器习惯。

三、铁矿

韩岔、波罗、高镇等地下侏罗系延安统灰白、灰绿色砂页岩地层中均有铁矿露头，矿体不大，零散分布。

四、石、砂

石、砂广泛分布于芦河以东、无定河以南的丘陵沟壑区，多为好的建筑材料，县人早就采石建窑，视石窑为上等居室。魏家楼乡高崖畔村下面大理河滩深 2 米处有数层 10 厘米厚的蓝灰色砂质页岩。当地人掘其按一定尺寸加工后砌锅台，盖小房，制石桌，做粮仓，宁、晋、蒙等地前来购买页岩石板者络绎不绝。

五、粘土、石英石

大小理河流域分布有粘土和石英石。魏家楼乡麒麟沟村前大理河南岸三迭系上有三层粘土、石英石、炭质（85%~95%）混合黑色页岩，人称“墨玉”。乡民掘其磨制棋、盘、盖、陀等销往他乡，有“麒麟沟石炭贵如金”赞语。

石灰石境内分布较广。白狼城等地储有石油，宁州关有天然气储存。

第二章 地貌

第三纪上新世初,本区域在古剥蚀面的基础上堆积了三趾马红土。末期,地壳回升,流水侵蚀加强,三趾马红土面遭到破坏,仅在剥蚀较弱地段(如河源分水岭)保存,地面起伏加大,无定河、芦河、大理河等雏型水系形成。下更新世初,雨量充沛,河流侧蚀强烈,较大河谷形成。晚期,西北风盛行,境内普遍堆积大量黄土(午城黄土),形成初期的黄土斜坡。上更新世晚期,风沙特盛,普遍堆积风积沙质黄土(马兰黄土),风、洪、冲积层的覆盖,形成现在地貌基本轮廓。全新世后,北部风力不断搬运与堆积,沉积了厚层的风积层,南部流水侵蚀与堆积,地表水和地下水对黄土的溶蚀及潜蚀,沟谷基岩多被切穿数十米,致成沟谷密集,地形破碎。风沙危害和水土流失至今仍为生产劲敌。

第一节 类型

本县地势大致从西向东、从西北向东南倾斜,其地势西南及中部高,东北及南部低。西南部的西阳坬山为制高点(海拔1534.9米),东北部的无定河出境口河床是最低处(海拔仅879米)。西南部海拔大都在1300~1530米,东、北部海拔一般是900~1200米。

白于山东段东北向延伸部分由西南伸入境内,亘贯境南,构成近似东西向的横山山脉,使东南部成为黄土高原的北缘地带,水土流失严重,是黄土覆盖的丘陵沟壑区。毛乌素沙漠南缘西南向扩移的流沙又自西北部进入长城内外,犹如凶猛的沙龙俯卧北部境地,使西北部变为毛乌素沙漠南缘地段,风蚀作用强烈,系沙地连片的风沙区。至1989年,西与东、北与南基本以芦河、无定河为线,显现出“三沙七丘”的不同类型地貌。

一、黄土丘陵沟壑地貌

分布于芦河以东、无定河以南地区,面积2204平方公里,约占全县70%。它和被大理河、小理河、马尾河、黑木头河、武镇河、石窑沟、柿子沟及其支沟和密如树枝状的沟壑切割成的破碎的黄土丘陵。地面不断受流水侵蚀切割,一般土壤侵蚀模数常年每平方公里万吨以上。沟壑密度每平方公里4~6公里,地面坡度为 10° ~ 45° 。山似“A”形,沟呈“v”状,相对切割深度150~200米,黄土层厚达30~60米。自西向东由黄土长梁、山峁、沟壑、坬地、残塬过渡到塔地,组成其特种地貌。

长梁是一种黄土覆盖的条状或脉状高地,顶宽百、十米不等,长多达数十公里,中部梁面大都有明显的鞍地和丘顶,呈波浪式起伏状态。主梁一般以不规则东西向延伸,次一级梁峁依之分别呈南北向。

山峁是一种圆形或椭圆形、顶部多呈穹状、状似馒头的丘状地形。峁与峁常以分水鞍地相连,其分水鞍两侧多为对头脑沟所在,有的对头沟溯源被蚀,使得分水鞍地变得狭窄,群众叫“峁埝”或“塆”。

沟壑多为对头沟、山谷、溪谷等渠地,长宽不等。

峁地 主要有黄土梁原峁、峁峁、盆峁、小峁等，多数峁被流水侵蚀成“破峁”。

残塬 是侵蚀切割破碎的黄土塬。西部的狄青原是县内最大的残塬。

塔地 多分布在东部，山势渐低，坡度较缓，形似塔状。

近依芦河、无定河尚有分散小块沙地、土地表现出不同程度沙化现象。

当地群众称顶稍宽平的山岭为“圪塔”，较缓山坡为“孤”，平缓且小壑叫“渠”或“渠条”，田边陡坡名“塄”，凸坡是“圪堵”，凹处说“湾”，很多乡镇村庄依之取名。

二、风沙地貌

分布于芦河、无定河以西、北地区，面积1402平方公里，占总面积近30%。区域内沟壑稀少，地面起伏较小，相对高差一般在30~50米；风蚀作用强烈，残墩沙丘随处可见；沙丘连绵起伏，流动、半固定、固定沙丘各占三分之一。流动沙丘有新月形沙丘、长梁形沙垄、丘链和沙堆等。平均每平方公里新月形沙丘多达百余个，一般新月沙丘长百米，底宽70~80米，迎风坡 4° ~ 12° ，背风坡 25° ~ 32° ，高10~30米。丘链长达数百米，高15~20米。

地处无定河与榆溪河之间的三角地带的白界乡及沿蒙、靖交界之地段出现整片“明沙”，茫茫沙丘，交错分布，此起彼伏，连绵不断。

风沙地貌基础地形为低缓的黄土梁峁及冲、洪积滩地，沙丘排列多呈西北—东南向，流动沙丘每年南移1~4米（个别7~15米），半固定沙丘次之。地表形态以各种沙丘、滩地、盆滩为主。沙丘间常有洼地出现，洼地积水成湖，人称“海子”。白界乡等地从前“海子”尤多，部分村庄因而得名。

第二节 山 阜

横山山脉起自六盘山脉，掠宁夏，东迤入陕，经长城附近，终黄河岸边，层峦迭嶂，群峰耸立，险峻峥嵘。境内较大山头有8000余座，志其名者：

横山 山势雄伟，风光秀丽。宋元丰中种谔上言：“横山延袤千里，多马宜稼”。主峰在县西南80公里的大理河南岸之小南山（西阳峁山），海拔1534.9米。山峰奇高，直插云端。

大墩梁 在县西南75公里大理河北岸，为双城、石湾、魏家楼三乡镇之分界岭，山峰挺峻，海拔1534余米。上有土墩一座，为宋代屯兵的瞭望台（亦称横山寨），晓曙攀其可眺榆林。

小原山 在县西南35公里的塔湾、艾好峁乡交界处，山势挺拔耸峙，海拔1500多米。顶建有电视差转调频台。

狄青原 在县西南50公里，海拔在1500米以上。因宋将狄青屯兵驻守得名。塬面平缓，面积万亩。现为县种羊场。

高峰子 在高镇乡南10公里，山顶有山，众岭之冠。登顶可望百里远景。

双峰子 在高镇乡西南6公里，两峰对垒，好像乳头。传说乃王母倒鞋土而致。

三峰子 在石窑沟乡东8公里，群山环抱，众水朝宗。昔李自成祖坟在此。

- 五龙山 在五龙山乡东 2 公里，山势秀峙，犹五龙回旋。上有殿阁，建自唐代。
- 九龙山 在县西南 75 公里的大理河岸，山极高大，上有九座小山若九龙盘绕之势，故名。
- 龙凤山 在县西 15 公里，顶有古寺，称横山八景之一。
- 旗杆梁 在赵石畔乡西 5 公里，相传清周济民起义插旗之地。
- 奶头山 在艾好峁乡南 15 公里，酷似乳头。
- 高山梁 在艾好峁乡东 15 公里，山大梁高，土地肥沃。
- 卧牛山 在高镇乡东 5 公里，形如卧牛。
- 大路峁 在韩岔乡西 12 公里，中峰突起，两侧平联，古为大道。
- 黑龙山 在韩岔乡西 10 公里，有黑龙庙。
- 大王山 在石窑沟乡东北 5 公里，有大王庙。
- 孟山 在高镇乡南 5 公里，高大陡峻，横（山）石（湾）公路翻此山而过。
- 牛形山 在县南 25 公里，山高大。
- 黄城山 在付家坪乡东南 4 公里，有古城遗址。
- 中二堂 在韩岔乡西 20 余公里，长梁阔塌，古坟甚多。当地人相传为好穴地，在此常焚纸钱，以消灾免难。

地貌成因、形态类型和分布规律及形态特征概况表

成因类型	形态类型	分布规律及形态特征
剥蚀——侵蚀地形	低山丘陵区	分布南部大理河上游的双城、石湾西部，基底由下白垩系洛河组砂岩组成，海拔 1400~1600 米，山势平缓，脊顶圆秃，大部分覆极薄黄土，局部地段形成石崩，坡下“U”型冲沟发育，且切割深而坡降大。
堆积——侵蚀地形	黄土残源区	零星分布西部黄土梁峁区中，较大者狄青原塬面宽阔平坦，海拔在 1400 米左右。
	黄土梁峁区	主要分布在不定河、大理河和芦河之间的分水岭地带，梁面宽 100~300 米，长数公里，梁面平坦，微有起伏，两侧主沟呈“U”型，支沟“V”型，沟谷切深 50~100 米，切入基岩数十米。
	黄土崩梁区	分布在大河流的近沙地带，地形破碎，黄土崩多呈圆顶或尖顶状，沟谷切割为 100 米左右。
	临谷丘陵区	分布较大河流 II 级阶地高阶地后缘，沟谷切割 100 米以上，侵蚀强烈，黄土保留厚度薄，部分地段形成石崩，斜坡伴留黄土土类，基岩裸露部分风化作用强烈。

续表

成因类型	形态类型	分布规律及形态特征
侵蚀—堆积地形	河谷区	无定河发育有漫滩和四级阶地，雷龙湾以上河段为 I 级阶地，其余均堆积阶地，芦河发育有 III 级阶地，响水塘以下河段有 I 级阶地多为基座阶地，II 级以上阶地被风沙埋没，大理河发育有四级阶地。
	涧地区	零星分布于黄土梁峁区中的分水岭部位，形不规则面积在 1~4 平方公里左右，中部平坦，周边以 5°~8° 向心缓倾，多数被切为破涧。
堆积地形	风沙草滩区	分布芦河西部与无定河北部，以固定半固定的沙丘较多，局部地段有流动沙丘，与榆交界处尚有沙滩地，多被切割形成半封闭状。

第三章 气候

据有关资料记载，在 4000 年前本县气候温暖、湿润，夏代始发生变化。

本县由于受极地大陆冷空气团控制时间长，受海洋热带暖气团影响时间短，寒季长，热天短，日照富，温差大，降水少，风沙多。季风气候特征明显，四季干湿冷热分明，是典型的温带大陆性季风半干旱草原性气候。近百年来，气候趋向转暖。农作物一年一熟有余，灾害频繁且危害较重。

第一节 特征

一、日照

本县晴天多，阴日少，日照丰富，是多日照、强光辐射区，光能资源居全省前列。在作物生长的主要季节 4~10 月中，每月日照都在 220 小时以上，基本能满足作物生长需要。

日照时数的年分配受四季转换和白昼长短等状况的影响，夏多，春秋次之，冬少。夏季太阳接近直射，昼长夜短（夏至 4 时 50 分天亮，20 时 17 分天黑，昼长 15 小时 27 分），日照时间长（夏至日出 5 时 20 分，日没 20 时过 9 秒）。6 月份日照最长，可达 235.4 小时，占年总量 10.1%。冬季夜长昼短（冬至 7 时 28 分天亮，18 时 15 分天黑，夜长 13 小时 13 分），日照时间短（冬至日出 7 时 55 分，日没 17 时 27 分）。2 月份日照最短，仅 202 小时，只占全年总时数 7.2%。

从 1954 年以来，本县常年日照时数 2815.8 小时，日照百分率达 64%，总辐射量每平方厘米 139.23 千卡，生理辐射每平方厘米 66.83 千卡。年日照时数最多是 1965 年（3216.8 小时），日照时数最少是 1954 年（2444.8 小时）。年均陆面蒸发为 365.5 毫米。

横山县各月日照时数及百分率

月 份	日照时数	占年总量之比%	日照百分率
1	211.4	7.5	69
2	202.3	7.2	66
3	226.8	8.1	61
4	235.9	8.4	60
5	273.2	9.7	62
6	285.4	10.1	65
7	269.6	9.6	60
8	250.6	8.9	60

续表

月 份	日照时数	占年总量之比%	日照百分率
9	222.4	7.9	60
10	227.2	8.1	66
11	205.4	7.3	68
12	205.7	7.3	70
全年	2815.9	100	64
春	245.3	8.7	
夏	268.6	9.5	
秋	218.3	7.8	
冬	206.5	7.3	

横山县 1954 年以来太阳总辐射、生理辐射表

单位: 千卡/平方厘米

年代	项目		年代	项目	
	太阳总辐射	生理辐射		太阳总辐射	生理辐射
1954	122.795	58.94	1968	143.343	68.80
1955	133.069	63.87	1969	143.343	68.80
1956	131.014	62.89	1970	143.343	68.80
1957	128.960	61.90	1971	141.288	67.82
1958	137.179	65.86	1972	141.288	67.82
1959	137.179	65.86	1973	143.343	68.80
1960	139.233	66.83	1974	143.343	68.80
1961	137.179	65.85	1975	139.233	66.83
1962	153.617	73.74	1976	139.233	66.83
1963	143.343	68.80	1977	141.288	67.82
1964	126.905	60.91	1978	145.398	69.79
1965	159.781	76.69	1979	143.343	68.80
1966	137.179	65.85	1980	151.562	72.75
1967	139.233	66.83			

二、气温

本县常年日均气温 8.6 度，气温的一般特征是年际、月际变化大，极端最高气温摄氏 38.4 度，极端最低气温摄氏零下 29 度。年平均大于摄氏 30 度的高温日 42 天，小于摄氏零下 20 度的低温日 7 天。4~10 月气温高于平均值，能基本上满足目前县内主要栽培作物的热量需要。

1954~1985 年中，1961 年是日平均气温最高的年份（9.3 度），1956 年为最低年份（7.6 度），多年平均温差 1.7 度。1954 年 12 月 28 日最低气温零下 29 度，1960 年 7 月 3 日最高气温 38.4 度。常年，盛夏的 7 月平均气温 23.4 度，严寒的 1 月平均气温零下 8.8 度，月差高达 32.2 度。春秋气温升降基本相同，春均 5.7 天升温 1 度，秋均 5.4 天降温 1 度。秋末冬初第一次冷空气袭来降温多在 10 月中旬，一冬约有 5 次冷空气侵袭，其间气温剧降，有时持续 6~7 天。第一次寒潮一般在 11 月下旬到来，日均降温 8 度左右。

据气象资料，一年内零度以上的积温（3687.8℃）239 天，10 度以上的积温（3084.3℃）169 天，20 度以上的积温（1096.6℃）48 天。

1954~1985 年 1、7 月和全年日平均气温资料

单位：℃

年份 \ 项目	1	7	全年	年份 \ 项目	1	7	全年
1954	-7.8	22.7	—	1970	-8.3	24.6	8.3
1955	-13.2	24.1	8.5	1971	-10.4	24.9	8.5
1956	-9.1	22.2	7.6	1972	-7.8	23.6	8.8
1957	-9.7	23.0	8.0	1973	-8.7	23.0	9.0
1958	-10.9	24.4	8.7	1974	-7.3	23.6	8.6
1959	-9.2	24.2	8.8	1975	-6.5	23.3	9.0
1960	-7.1	23.4	9.0	1976	-8.8	23.0	8.0
1961	-8.7	24.3	9.3	1977	-12.0	23.8	8.7
1962	-9.7	23.2	8.4	1978	-7.8	22.8	8.9
1963	-9.9	23.1	8.3	1979	-4.9	21.3	8.9
1964	-8.1	21.7	8.4	1980	-8.9	23.0	8.6
1965	-6.7	23.5	9.2	1981	-8.0	23.5	8.5
1966	-6.3	23.4	9.1	1982	-7.3	22.9	9.2
1967	-10.5	25.0	7.8	1983	-8.2	22.8	8.6
1968	-9.7	23.8	8.4	1984	-9.9	22.5	7.8
1969	-9.0	23.0	8.5	1985	-7.7	23.3	8.4

三、降水

本县年均降水 397.8 毫米，降水日 76 天。降水年际变率大，且有冬干、春旱、夏秋多的特点。

1954 年以来，降水最多是 1964 年，为 687.7 毫米，降水最少是 1965 年，只有 165.3 毫米。一般 3 月降水始增，多集中在 7、8、9 三个月，8 月较多（一般 110.6 毫米），10 月显著减少，12 月最少（2.1 毫米）。1960 年 8 月 7 日降水多达 103.9 毫米，1966 年 7 月 17 日 1 小时降水 46.7 毫米，1975 年 8 月的一天 10 分钟降水 21.3 毫米。暴雨一般集中 6~8 月，连阴雨较少。

本县降雪不多，雪期较长，一般始于 10 月下旬，终于 4 月上旬。建国后，降雪量最大的是 1962 年 11 月 2 日（9.4）毫米。一年平均降雪 3~4 次，最多降雪 9 天。

1954~1985 年 8 月及全年降水日和降水量统计表

年份 \ 月份	8 月 (天数)	全年降 水量(mm)	全年 降水日	年份 \ 月份	8 月 (天数)	全年降 水量(mm)	全年 降水日
1954	16	633.8	66	1970	15	356.9	49
1955	7	269.9	57	1971	7	274.4	58
1956	16	496.5	72	1972	12	265.1	45
1957	11	319.0	57	1973	13	469.3	68
1958	13	512.8	62	1974	3	211.4	40
1959	15	538.7	69	1975	7	388.3	65
1960	11	493.8	58	1976	17	392.5	69
1961	11	496.4	72	1977	18	381.8	68
1962	8	258.9	52	1978	13	556.9	62
1963	14	395.3	75	1979	11	328.2	60
1964	13	687.7	95	1980	15	261.8	84
1965	8	165.3	52	1981	17	449.9	93
1966	12	416.1	65	1982	14	348.6	95
1967	17	478.8	72	1983	16	327.9	107
1968	15	363.8	63	1984	18	449.1	93
1969	11	466.9	64	1985	17	441.5	92

四、气压、风

本县冬季受强大的蒙古冷高压控制，夏季受大陆低气压影响，气压系统有着明显的季节性变化。年平均气压为 890.5 毫巴，极端最高气压 917.9 毫巴，极端最低气压是 871.9 毫

巴。年极端最高气压出现在气温最低期的12月和1月，极端最低气压出现在冷暖空气交替频繁的4月或5月。

自观测以来(1954年)，气压的日变化是两高两低型。3~5时是一个低点，然后逐渐升高，到9~11时为一高点，16~18时又为一低点，到22~24时又是一个高点。

本县多风。风向以南、东南、西北风和北风为主，年平均风日达300天，年均八级以上大风28次，平均风速每秒25米，最大风力可达十级。大风一来，飞沙走石，拔苗埋田，对农作物威胁极大。

自1954年，常常是4—10月盛行南风 and 东南风，11月至翌年3月西北风最多。一般风速自1月始增，4~5月最大，6月迅减，11月最小。在各级风向中唯西和西北风力最大。1959年，西北向大风高达77天，1978年八级以上北风54次，1983年4月27日出现沙尘暴风，到晚西北风速达到每秒35米。一日中，风常是早晚小、午后大。

1954~1985年各月风次

项目 \ 时间	时间												全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风次	28	27	75	135	136	118	79	41	28	39	29	25	760
频率%	4	4	10	18	18	16	10	5	4	5	4	3	100

五、霜

本县常有白“黑”两种霜，平流辐射霜为多。霜前常有冷空气入侵，有时霜前几日雾气沉沉，“对面闻声不见人”。一般10月4日(最早9月17日，最晚11月18日)始霜。常年无霜期146天(最多164天，最少112天)。5月11日(最早4月30日，最晚5月28日)终霜。霜对田禾往往产生不良影响。光绪二十四年(1898)十月初一，大雾三日，晦暗如夜。1975年秋，白霜似雪，大地素裹，满树银花。

横山县1954年以来气温、日照、沙暴资料统计表

年份 \ 项目	气 温 (°C)				日照时数 (小时)	沙暴日数 (天)
	最高	最低	年平均	日较差		
1954	35.7	-29.0	7.8	13.7	2444.8	13
1955	37.0	-27.8	8.5	15.0	2669.3	20
1956	34.9	-23.5	7.6	14.7	2601.7	22
1957	35.9	-23.8	8.0	15.0	2596.7	6
1958	36.1	-25.2	8.7	13.7	2747.0	11
1959	35.5	-24.4	8.8	—	2803.2	22
1960	38.4	-23.2	9.0	—	2797.2	15
1961	36.4	-21.7	9.3	—	2736.2	10

续表

年份 \ 项目	气温 (℃)				日照时数 (小时)	沙暴日数 (天)
	最高	最低	年平均	日较差		
1962	34.3	-20.7	8.4	—	3087.4	17
1963	35.7	-24.9	8.3	13.5	2870.9	12
1964	32.6	-21.8	8.4	11.5	2537.4	3
1965	35.6	-20.6	9.2	14.0	3216.8	13
1966	37.6	-24.1	9.1	13.1	2757.7	12
1967	35.8	-24.7	7.8	12.3	2783.5	8
1968	36.3	-21.4	8.4	13.1	2869.4	14
1969	36.3	-22.4	8.5	13.0	2865.1	24
1970	34.8	-25.5	8.3	13.9	2844.6	16
1971	37.2	-27.8	8.5	12.6	2858.1	15
1972	36.9	-21.9	8.8	12.9	2870.3	23
1973	36.9	-20.6	9.0	12.3	2875.5	18
1974	37.0	-21.6	8.6	13.0	2903.0	17
1975	37.4	-22.5	9.0	12.0	2790.1	9
1976	37.4	-22.6	8.0	12.2	2782.9	15
1977	34.8	-23.8	8.7	12.4	2856.5	12
1978	35.2	-22.4	8.9	12.6	2916.7	4
1979	35.4	-17.8	8.9	12.8	2866.6	6
1980	36.0	-24.7	8.6	13.6	3077.3	15
1981	36.3	-21.3	8.5	12.6	2804.8	14
1982	34.5	-21.3	9.2	12.9	2783.0	19
1983	35.8	-21.6	8.6	12.6	2632.9	13
1984	34.5	-24.4	7.8	12.6	2647.6	6
1985	35.6	-24.7	8.4	12.4	2688.0	6
极值和 平均值	最高	最低	平均	平均	年均	年均
	38.4	-29.0	8.6	13.1	2808.2	14

横山县雨、雪、霜初、终日资料
(1954~1985)

年份	降雨(日/月)		降雪(日/月)		霜(日/月), (天)		
	初日	终日	初日	终日	初日	终日	无霜期
1954	27/3	28/1	17/1	23/3	3/10	21/4	177
1955	4/3	14/11	17/12	31/3	14/10	1/5	175
1956	15/3	10/10	16/11	9/4	2/10	16/4	153
1957	21/3	26/1	10/11	6/3	25/9	30/4	161
1958	12/3	12/11	11/11	27/4	28/9	5/4	150
1959	4/3	1/11	18/12	6/5	18/10	7/4	195
1960	8/3	13/11	24/10	8/3	10/10	25/3	191
1961	28/2	27/11	18/11	7/5	22/10	8/4	210
1962	31/3	16/11	2/11	16/4	28/9	4/5	172
1963	7/3	5/11	9/11	21/3	4/10	1/5	152
1964	8/3	30/11	2/11	5/4	5/10	5/5	156
1965	16/2	8/11	31/10	17/3	13/10	11/4	160
1966	20/2	12/11	5/11	8/3	13/10	19/4	184
1967	15/3	23/11	13/10	9/4	28/9	25/4	161
1968	21/3	22/10	2/11	3/4	28/9	23/3	155
1969	10/3	22/10	3/11	2/4	1/10	1/4	191
1970	6/3	24/10	24/10	17/3	29/9	5/5	180
1971	25/3	8/10	22/11	25/2	19/9	20/3	136
1972	14/3	14/11	15/11	14/3	22/9	21/3	185
1973	9/2	5/11	26/10	24/3	8/10	8/4	200
1974	24/3	3/12	14/11	24/3	9/10	5/5	183
1975	3/3	11/11	22/10	22/4	7/10	5/4	154
1976	16/2	27/10	22/10	4/4	13/10	14/5	183
1977	17/3	15/12	28/10	20/3	7/10	2/4	145
1978	8/3	24/11	26/10	12/4	9/10	3/4	189
1979	21/2	9/11	4/11	12/4	3/10	26/3	179
1980	24/2	22/10	24/10	13/4	22/9	14/4	180
1981	2/3	21/10	21/10	12/5	5/10	28/4	174
1982	22/2	6/10	14/10	13/4	27/9	3/4	152
1983	26/2	9/11	25/10	13/3	13/10	7/4	193

续表

年份 \ 项目	降雨(日/月)		降雪(日/月)		霜(日/月), (天)		
	初日	终日	初日	终日	初日	终日	无霜期
1984	22/3	23/11	25/11	24/3	3/10	16/4	178
1985	19/3	6/11	6/12	20/3	30/9	缺测	166
极值	最早	最晚	最早	最晚	最早	最晚	平均
和平均	9/2	15/12	13/10	7/5	19/9	14/5	172

附: 天气农谚 (农历)

正月雷打雪, 以后雨水缺。

雨洒清明土, 黄风四十五。

月儿戴个大圆圈, 明日起来必变天。

三月天, 后娘脸 (多变)。

天河雾腾腾, 无雨便有风。

天河见乌云, 明日雨淋淋。

乌云结掌 (北), 半夜水响。

月儿套月圆, 有雨眼面前。

早上有雨当天晴, 晚上有雨到天明。

五月雾, 水漫路; 六月有雾, 早到白露。

月背弓, 刮大风。

今晚火烧云 (红云), 明天晒死人; 早上火烧云, 千万要出门。

今晚蚊子恶, 明日有雨落。

青蛙叫, 蛇过道, 大雨不久要来到。

东虹日晒西虹雨, 南虹出了下白雨 (雹)。

天气红, 热气大, 云打架, 必定要把冷子 (雹) 下。

夜寒必旱。

星星眨眼, 离雨不远。

南雷雨, 不是打 (雹) 来便是推 (洪)。

东风吹, 西风顶, 天不下雨不得行。

雷雨隔地界。

大风不过午, 过午连夜吼。

九月雷, 不空回 (降雹)。

十月雷, 百日暖。

春雾暖, 夏雾热, 秋雾风, 冬雾雪。

九 (数九) 里有雪, 伏里有雨。

雨后暖, 雪后寒。

十月太阳碗里转, 好媳妇做不下三顿饭。

南云涨，有雨等天亮。
 黄云雨多，黑云怕死放羊老婆。
 日儿担，不出三。
 天上钩钩云，地下雨淋淋。
 天上瓦块云，地上晒衣勤。
 天上星星稠，地下晒死牛。
 鸡鹛羊抢草，风雨跑不了。
 盐返潮，雨难跑（下雨）。
 亮一亮，下一丈。
 云往东，刮黄风。
 早凉午热湿气大，乌云打架雹子下。
 白云黑云对着跑，这场雹子少不了。
 天有骆驼云，雹子要临门。
 黑云黄稍子，必定下雹子。
 黑云黄云上下翻，云过下场冰蛋蛋（雹）。
 云彩打转转，要下冰蛋蛋。

第二节 四季

春 冷热剧变，风沙多。本县日平均气温大致从清明节（4月5日）开始才稳定达到10度，到夏至前半月（6月5日）一直低于22度，春季一般为61天。此季冷暖空气交替频繁，气温日较差大（最大差30.4℃），易出现寒潮、霜冻。4月中旬后虽有春雷可闻，仍有残冬特色，故有“早穿棉衣，午穿纱”、“四月八，冻死黑豆荚”的说法。每到春季常有大风、沙暴天气出现，占全年风日之半。5月中旬后，极地大陆气团很快削弱北退，东南温暖气流逐渐北进，气候回暖，降水始增，季均降水量为53.6毫米，仅占年降水量14%，有“春雨贵如油”之说。春季平均日气温10.3度，总辐射量每平方厘米40.1千卡，干燥度2.61。

夏 日照强烈，雨集中。从芒种（6月6日）到立秋后7天（8月15日），本县平均气温稳定在22度以上，为期66天。夏季天气主要是气温高，雨量集中。6月以后天渐渐地热起来，到7月强烈的阳光把地皮晒得灼热，时有30度以上的短时炎热天气。1979年6月13日地面温度高到68.7度。季平均日气温23.5度，总辐射量每平方厘米47.03千卡。本季受副热带高压影响和热力的作用，多雷阵雨。7、8月易有大、暴雨伴短时大风、冰雹降临，季降水量达176.4毫米，占年降水60%，是一年中降水最多之季。往往在酷热午后，突然乌云翻滚，电闪雷鸣，一阵倾盆大雨降下，山洪暴发，河水涨溢。霎时雨过天晴，半天空还有时挂着几道彩虹。“说雨就雨”是其特点，有“小暑大暑灌死老鼠”的说法。

秋 天高气爽，日渐凉。伏天过后至寒露（8月16日~10月15日），日均气温在22~10度，这段时间大约为66天。入秋，冷空气活动频繁，北风渐增，暖湿空气势力显著减少，地面辐射冷却加强，早晚天气较冷，降水骤减，能见度好，晴天日数多，形成秋高气爽天气。有的年份冬季风迟迟不来，夏季风继续盛行，秋雨绵绵，气温渐低，“一场秋雨一场

寒”。秋季平均日气温 16 度，总辐射量每平方厘米 29.37 千卡，季降水量 93.9 毫米，占年总量 23.6%。

冬 寒燥期长，雪雨少。冬季由 10 月 16 日开始至次年 4 月 4 日结束，长达 170 天左右，是四季中最长、冷、干燥之季。在强大的西伯利亚冷气团控制下，冬季盛行西北风，气候寒冷、干燥，雨雪稀少，有时“一冬不见雨雪”，有时小雪几场，山野素裹银装，一派北国风光。季均降水量 7.5 毫米，不到年降水量的 2%。冬季平均日气温零下 2.1 度，12 月下旬日最低气温有时降至零下 20 度以下，总辐射量每平方厘米只有 22.67 千卡。一般在 11 月中旬温度就降到零度以下，地面开始结冻，俗云“立冬地不消”。1955 年 1 月 8 日地面温度降到零下 36.5 度。自 1954 年以来平均冻土深度 100 厘米，即“地冻三尺”。1968 年冻土深度达 129 厘米。一般在第 2 年 3 月上旬或中旬土地才分别解冻到 10 厘米及 30 厘米。

第三节 分 区

本县气候呈三个分区。

寒冷干燥风沙区 地处西北部，占总面积 30%，气候干燥，日照充足，雨量较少，年平均气温 7.5~8.5 度，年降水量 340~350 毫米。大于零度初日是 3 月 12 日~15 日，终日是 11 月 9~12 日，平均积温 3750~3800 度；大于 10 度初日在 4 月 24~27 日，终日为 10 月 1~4 日，积温 3100~3200 度。无霜期 158 天，干燥度 1.6。主要灾害性天气是干旱、低温寒潮、春季大风、冰雹等。

寒温干燥丘陵沟壑区 位于中部，占总面积 40%，气候干燥，日照充足，年平均气温 8.5~9 度，年降水量 350~360 毫米。大于零度初日在 3 月 10~13 日，终日是 11 月 12~15 日，平均积温 3800~3850 度；大于 10 度初日在 4 月 21~24 日，终日为 10 月 5~8 日，平均积温 3200~3300 度。无霜期 160 天，干燥度 1.54。主要灾害性天气是干旱、霜冻（低温）、冰雹、暴雨等。

寒温半干旱丘陵沟壑区 位于东南部，占总面积 30%，气候较干燥，日照充足，年平均气温 9~9.5 度，年降水量 370~390 毫米。大于零度初日是 3 月 8~10 日，终日 11 月 14~17 日，平均积温 3850~3900 度；大于 10 度初日在 4 月 18~21 日，终日为 10 月 9~12 日，平均积温 3300~3400 度。无霜期 162 天，干燥度 1.5。主要灾害性天气是干旱、冰雹、暴雨等。

第四节 物 候

春天，本县气温渐暖，大地解冻，冰雪融化，霜终雷鸣，草木萌发，昆虫复苏，野花始放，杏桃盛花，布谷声声，作物入种，万物充满生机，山野逐渐披上绿装。

夏天，天气炎热，植物生长，动物繁育，瓜果上市，蚊蝇肆虐，椿槐盛花，杏桃成熟，小麦收获。

秋天，天气转凉，梨果皆熟，秋禾熟黄，大雁南飞，昆虫蛰伏，蚊蝇消匿，霜降雷息，野草渐渐蔫萎，树叶纷纷脱落，庄稼收割后地皮裸露。

冬天，天寒地冻，树叶落尽，野草干枯，晨霜满地，河水冰封，滴水成冰，满目荒秃。

横山县物候历
(1954~1985)

月份	气候	物候现象	一般时间	最早时间	最晚时间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农历)
2	气温回升 天气稍暖 降雪不多 风日略增	茵陈发芽	15/2	10/2	20/2	10	4—5/2 立春 19—20/2 雨水 送肥选种	五九、六九，水走浮头。
		大雁北飞	20/2	15/2	28/2	12		
		河水涸冰	20/2	4/2	28/2	24		
		阳地雪消	25/2	21/2	28/2	8		
		柳梢泛绿	25/2	21/2	28/2	8		
		冰草发芽	25/2	21/2	28/2	8		
3	气温起伏 忽冷忽热 雨量微增 北风呼啸	10cm 深土地 日消夜冻	4/3	14/2	15/3	30	5~6/3 惊蛰 20~21/3 春分 送肥耕种山地豌豆、谷子和水地春小麦。	早穿棉衣 午穿纱。 七九、八九河边看杨柳，九九加一九，耕牛遍地走。
		冬麦返青	5/3	1/3	10/3	10		
		30cm 深土地解冻	13/3	24/2	21/3	26		
		田鼠出洞	5/3	1/3	10/3	10		
		小地老虎复活	15/3	10/3	20/3	10		
		蛇蝎蜂蛙惊眠	15/3	10/3	20/3	10		
		蛇蝎蜂蛙复苏	25/3	20/3	30/3	10		
		杨柳发芽	25/3	20/3	30/3	10		
		小艾发芽	25/3	20/3	30/3	10		
		杏树始花	25/3	20/3	30/3	10		
雨 始	15/3	9/2	31/3	50				

续表

月份	气候	物候现象	一般时间	最早时间	最晚时间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农历)
4	气温上升 雨量稍增 风沙最多 早象露头	沙柳抽叶	5/4	1/4	15/4	15	5~6/4 清明 20~21/4 谷雨 播种谷子、高粱、 玉米、豆类，育苗 造林，修剪、嫁接 果树，摧芽育稻 秧。	2月清明满 山青，3月 清明不见 青。清明 前后，种 谷种豆。3 月好春光。大家 植树忙。 家有百把 柳，天每 儿喝烧 酒。
		杨树吐絮	3/4	28/3	8/4	10		
		雪 终	1/4	25/2	7/5	72		
		榆钱出现	5/4	1/4	10/4	10		
		春麦出苗	5/4	1/4	10/4	10		
		桃树始花	5/4	1/4	10/4	10		
		雷 始 鸣	15/4	25/3	18/5	54		
		霜 终	15/4	20/3	14/5	55		
		梨树始花	15/4	10/4	20/4	10		
		地老虎成虫	15/4	9/4	20/4	12		
		小燕飞来	15/4	1/4	30/4	30		
		青蛙始鸣	15/4	10/4	20/4	10		
		柳树吐絮	15/4	10/4	20/4	10		
		桑树发芽	15/4	10/4	20/4	10		
		椿槐出叶	15/4	10/4	20/4	10		
		布谷鸟来	25/4	15/4	30/4	15		
		果树始花	25/4	20/4	30/4	10		
		葡萄吐叶	20/4	15/4	25/4	10		
		榆树出叶	20/4	15/4	25/4	10		
		刺槐出叶	20/4	15/4	25/4	10		
		柠条生叶	20/4	15/4	25/4	10		
苜蓿出土	25/4	20/4	30/4	10				
沙打旺出土	25/4	20/4	30/4	10				
羊子换毛	30/4	25/4	10/5	15				
耕牛更毛	25/4	20/4	10/5	20				

续表

月份	气候	物候现象	一般时间	最早时间	最晚时间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农历)
5	天气暖和 气温高升 蒸发加剧 春旱严重	昆虫复活	5/5	1/5	10/5	10	5~6/5 立夏 21~22/5 小满 拔苗定株, 中耕锄草, 插水稻秧, 入种大豆、花生、洋芋, 移栽菜蔬, 始种糜子。防冻防雹。	4月8, 冻死黑豆荚。柠条开花羊饱青。小满一朵花。芒种前乱种田。
		蚊蝇飞出	5/5	1/5	10/5	10		
		野蜂飞起	5/5	1/5	10/5	10		
		羊饱青	5/5	1/5	10/5	10		
		柠条始花	5/5	1/5	10/5	10		
		刺槐始花	10/5	5/5	15/5	10		
		榕树盛花	15/5	10/5	25/5	15		
		马发情交配	5/5	1/4	20/5	50		
		驴发情交配	1/5	1/3	30/5	90		
		沙枣盛花	20/5	15/5	25/5	10		
		草地螟成虫盛期	15/5	8/5	25/5	18		
		雹始降	20/5	20/2	30/5	100		
枣树生叶	15/5	10/5	20/5	10				
6	气温升高 雨季开始 风沙减少 旱象缓和	豌豆开花	5/6	1/6	10/6	10	6~7/6 芒种 21~22/6 夏至。 除草追肥, 始种荞麦, 收打豌豆, 防汛防雹。	芒种后只种糜子不种豆, 豌豆“芒种开花花, 夏至吃荚荚”。
		小麦抽穗	5/6	1/6	10/6	10		
		粘虫成虫	7/6	5/6	10/6	5		
		枣树始花	5/6	1/6	10/6	10		
		葡萄始花	5/6	1/6	10/6	10		
		苜蓿盛花	5/6	1/6	10/6	10		
		酸枣始花	5/6	1/6	15/6	15		
		牛发情交配	1/6	20/5	20/6	30		
		马驴换毛	10/6	1/6	30/6	30		
		粘虫蛾峰期	21/6	18/6	22/6	4		
		豌豆熟	25/6	20/6	10/7	20		

续表

月份	气候	物候现象	一般时间	最早时间	最晚时间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农历)
7	气温最高 空气闷热 雨量猛增 山洪易现	小麦熟	5/7	1/7	10/7	10	7~8/7小暑 23~24/7大暑 中耕除草, 收割小麦, 抢种回茬, 防治病虫, 护坝防洪。	6月里热难当。小暑大暑灌死老鼠。六月桃,老驴也难咬。6月6,白面馍馍泡羊肉。六月韭,驴见愁。初伏见糜谷穗。头伏蔓菁,二伏芥,三伏种的好白菜。两伏半,吃饱饭;全三伏,饿干骨。
		枣树盛花	5/7	1/7	10/7	10		
		中槐盛花	15/7	10/7	20/7	10		
		草木栖始花	1/7	26/6	5/7	10		
		河朔莠花	15/7	10/7	20/7	10		
		谷子抽穗	15/7	10/7	20/7	10		
		玉米抽穗	25/7	20/7	31/7	11		
		水稻抽穗	25/7	20/7	31/7	11		
		高粱扬花	25/7	20/7	31/7	11		
		蝥谷虫危害盛期	15/7	1/7	31/7	31		
		玉米螟危害初期	20/7	15/7	25/7	10		
向日葵始花	20/7	15/7	25/7	10				
8	气温转降 天气渐凉 降水最多 冰雹易降	秋菜出苗	5/8	1/8	10/8	10	7~8/8立秋 23~24/8 处暑。加强 秋田后期管 理,防洪防 雹	秋晒如刀割。暑尽热不来。秋风凉,光棍(无妻者)受了忙。
		蟋蟀始鸣	5/8	1/8	10/8	10		
		柠条籽熟	5/8	1/8	20/8	20		
		灰条始花	5/8	1/8	15/8	15		
		绵羊发情交配	5/8	1/8	20/8	15		
		水稻灌浆	5/8	1/8	15/8	15		
		荞麦盛花	10/8	1/8	30/8	30		
		韭菜开花	10/8	5/8	15/8	10		
		糜谷灌浆	15/8	10/8	20/8	10		
		小燕南飞	15/8	5/8	25/8	20		
		粘虫停止成虫	25/8	20/8	31/8	11		
		视光苹果熟	25/8	20/8	31/8	11		
		谷布鸟离	25/8	20/8	31/8	11		
		枣儿始红	25/8	20/8	31/8	11		
		蝉始鸣	25/8	20/8	10/9	20		
桃熟	15/8	1/8	25/8	25				

续表

月份	气候	物候现象	一般时间	最早时间	最晚时间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 (农历)
9	气温显降 雨量减少 天气变凉 秋高气爽	沙蒿籽熟	5/9	1/9	10/9	10	8~9/9 白露 23~24/9 秋分 播种冬麦, 收割糜谷, 青贮饲草。	秋分糜 子倒一 半。
		山羊发情交配	5/9	1/9	20/9	20		
		沙打旺盛花	7/9	2/9	12/9	10		
		野菊始花	10/9	5/9	25/9	20		
		雷声息	15/9	12/8	25/10	64		
		草地螟终止活动	18/9	15/9	25/9	10		
		糜子熟	20/9	15/9	25/9	10		
		蟋蟀终鸣	25/9	20/9	30/9	10		
		青蛙冬眠	25/9	20/9	30/9	10		
		蛇蝎入巢	25/9	20/9	5/10	15		
		蚊蝇消匿	30/9	25/9	15/10	20		
蝉终鸣	20/9	1/9	10/10	40				
10	气温速降 霜冻出现	早霜降	4/10	17/9	18/11	62	8~9/10 寒露 23~24/10 霜降 收豆类, 挖 洋芋, 摘梨 采果, 打场 晾晒。	寒露谷子 全不见。 养过寒露 不怨天。 霜降杀百 草 九月 九家家 有。
		国光果熟	5/10	1/10	15/10	15		
		大雁南飞	10/10	5/10	20/10	15		
		谷子熟	1/10	20/9	10/10	20		
		玉米、高粱熟	10/10	5/10	15/10	10		
		杨柳叶枯黄	15/10	5/10	25/10	20		
		野草枯萎	10/10	5/10	15/10	10		
		田鼠入洞	20/10	15/10	25/10	10		
		桑叶落尽	25/10	20/10	31/10	11		
		梨果皆熟	15/10	10/10	31/10	21		

续表

月份	气候	物候现象	一般时间	最早时间	最晚时间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农历)
11	寒潮入侵 气温剧降	草皆冻死	1 / 11	25 / 10	10 / 11	15	7~8 / 11 立冬 22~ 23 / 11 小雪 处理草 茬, 积肥 拾粪。	立冬地不消, 冻得 冰凌响, 蔓菁萝卜 正在长, 小雪流凌 定流凌。
		树叶落尽	10 / 11	1 / 10	20 / 11	20		
		冬麦停长	15 / 11	10 / 11	20 / 11	10		
		雪始降	18 / 11	13 / 11	6 / 12	24		
		土壤冻结	17 / 11	11 / 10	12 / 12	61		
		河水流凌	10 / 11	26 / 10	22 / 11	26		
12	气温极低 北风盛吹	河流结冰	5 / 12	25 / 11	20 / 12	25	7~8 / 12 大雪 23~ 24 / 12 冬 至 . 积 肥。	大雪叉河定叉河。 头九二九不算九,三 九四九合门叫狗。 过了冬至长一针 (指日长)。捡柴 拾粪,跌不下亏困。
		滴水成冰	15 / 12	10 / 12	20 / 12	10		
		铁粘湿手	25 / 12	20 / 12	31 / 12	10		

第四章 水 文

县境属黄河水系无定河流域，河流众多，水源充足，水能丰富，水质较好。由于受地貌条件制约，沟谷切割较深，水土流失严重，河流普遍具有洪枯变化和输沙量大的特点。地下水资源南部贫乏，且水位较低。

第一节 地 表 水

一、河流

本县河流错综，沟壑密布。河沟密度每平方公里 0.3 公里，计有大于 1 公里的沟 11343 条，地面河流 115 条。其中流域面积 5~10 平方公里的 36 条，11~50 平方公里的 60 条，51~100 平方公里的 6 条，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 13 条。南部丘陵山区 94 条河流全为大、小理河流域，陡而纵深，含沙量大，洪枯变幅特别明显，“双汛”（春消冰，夏洪水）是其显著特点。北部风沙区 21 条河流地下水补给较多，水量丰沛，河谷宽坦，流量年内、年际变化较少。1975 年后，由于进行水土保持和兴修水利，洪水流量显著减少（30%），正常流量加大（30%），含沙量趋少。

无定河 汉称奢延水，晋及南北朝后叫朔方水，唐代始含沙量渐大，流水浑浊，溃沙急流，河床常迁，故名。发源于定边县东南长春梁东麓，经靖边县、内蒙古的巴图湾进入本县，自西而东呈“∩”型流经县境北部，在雷龙湾、鲍渠、三石碛处有较大的拐弯，依次接纳南北向的黑河、酒房沟、芦河、沙坪沟、黑木头河、柿子沟、盐子沟、马湖峪沟和北南向的大二石碛河、浪木河、方河、畔家河等支流，从朱家沟出境经榆、米、绥、清注入黄河，县内流程 95 公里，是穿越本县最大的河流，亦是黄河中游的主要支流之一。据赵石窑水文站观测，1955~1971 年平均流量每秒 20.5 立方米（最大 28.1，最小 15.9），1972~1985 年平均流量减为每秒 15.31 立方米（最大 18.5，最小 13.2）。1954 年最大洪峰流量每秒 1020 立方米。1984 年枯水时最低流量每秒 0.13 立方米。境内平均河流比降每千米 1.85 米，水能理论出力 6390 千瓦，可建电站 10 座。雷龙湾、石码瓜、赵石窑的河滩宽分别达 120、1000、180 米，正常水深分别是 1.2、0.6、0.7 米。1955~1971 年均输沙 309 万吨（最大含沙量每立方米达 113 公斤）。1978 年以来平均含沙量减为每立方米 45 公斤（年输沙仍 211 万吨）。常年平均水温 8.4 度（高 32 度，低零度）。冻冰一般在 11 月 10 日（早 10 月 26 日，晚 11 月 22 日），“小雪流凌，大雪封河”，一般河岸边冰厚 1 米，河心冰在 0.7 米以上。常常在 3 月 27 日（早 3 月 7 日，晚 4 月 15 日）消冰。水质是重碳酸盐水（钠、镁型）。

芦河 古称圃水，旧志记大概因上游有芦沟和芦子坪得名。发源于靖边白于山北坡，由靖边木瓜沟入境纳阳小川河、古水河等自西南向北流于县境西部至石码瓜注入无定河，县内流程 55 公里。据横山水文站观测，1957~1971 年平均流量每秒 3.52 立方米（最大 5.46，最小 2.66）；1972~1985 年平均流量每秒 1.65 立方米（最大 2.29，最小 1.18）。1964 年 7 月

最大洪水出现时流量每秒 472 立方米，水位 96.52 米，1983 年出现枯水时间流量为零。在县城流过时正常河宽 8 米，水深 0.4 米，境内平均比降每千米 2.96 米，水能资源理论出力 602 千瓦，可建电站 4 座。1957~1971 年平均输沙量 576 万吨，1978 年以来年输沙量减为 366 万吨，水温与无定河相似，水质为重碳酸盐水（钠钙型）。

大理河 发源于靖边白于山东坡，前称平水，元始今名。由靖边县中青湾入境自西南向东从县境南部流过至宁州关，县内流程 39 公里后经子洲、绥德县入无定河。据在青阳岔观测，1959~1971 年平均流量每秒 1.12 立方米（大 1.81，小 0.7）。1964 年 7 月 21 日最大洪水出现时流量每秒 1140 立方米，1969 年 10 月 17 日枯水时间最低流量每秒仅 8 公升。河流平均比降每千米 4.23 米。河床一般宽 2 米，水深 0.2 米。1959~1971 年平均输沙 800 万吨。1972~1985 年平均输沙 600 万吨。水温一般与无定河相同，结冰迟于无定河 1 月。水质是重碳酸盐水（钠、镁型）。

黑木头河 相传从前此处森林茂密，有李氏兄弟放火开荒后黑桩林立，故名。发源于韩岔乡黄圪塆东坵，沿途纳李四桐沟、店房台沟水等，自南向东北流于县境中部至韭菜沟汇无定河，全长 42.2 公里。据在殿市观测，1959~1971 年平均流量每秒 5.5 立方米（最大 8.71，最小 0.237），1972~1985 年均流量每秒 0.37 立方米（最大 0.46，最小 0.30）。1961 年 7 月 30 日最大洪水出现时流量每秒 1140 立方米，1970 年 6 月 29 日枯水时断流。河流平均比降每千米 6 米，一般河宽 5 米，水深 0.4 米。1959~1972 年均输沙 1000 万吨，1972~1985 年每年输沙 700 万吨。水温与无定河基本相同，水质为重碳酸类硫酸盐水（钙镁型）。

小理河 发源于艾好峁乡色草湾和塔湾乡蓬子坵，自西向东南流于县境东南部，由石垛坪出境入大理河，县内长度 43 公里。据在李家河观测，1959~1971 年均流量每秒 1.16 立方米（最大 1.59，最小 0.52），1972~1985 年均流量每秒 0.7 立方米（最大 1.06，最小 0.42）。1968 年 8 月 22 日最大洪水出现时流量每秒 640 立方米，在 1971、1972、1973、1974、1976 年枯水时 5 次断流。河流比降平均为每千米 3.87 米，一般河宽 2 米，水深 0.2 米。1959~1971 年均输沙 900 万吨，1972~1985 年均输沙 700 万吨。冻冰迟于无定河早于大理河。水质是重碳酸类硫酸盐水（钙镁型）。

武镇河 发源于石窑沟乡永丰山脚，自西南向东流于县境东南部，由郭兴庄出境再入县境（付家坪乡），在杨山附近二次出境经龙镇注无定河，县内流程 38 公里。据在马湖峪观测，1962~1971 年均流量每秒 0.69 立方米（最大 1.19，最小 0.29），1972~1985 年均流量每秒 0.47 立方米（最大 0.8，最小 0.27）。1970 年 8 月 1 日最大洪水出现时流量每秒 1840 立方米，1973 年 8 月 1 日枯水断流。河流平均比降每千米 5.23 米。1959~1971 年均输沙量 1000 吨，1978~1985 年均输沙 600 吨。水温与无定河相近。水质是重碳酸类硫酸盐水（钠钙型）。

马尾河 因口岸有马尾城旧址，故名。发源于双城乡鄯寨山下，自西向东流于县境南部至瓦窑渠入大理河，全长 30 公里。

黑河 发源于靖边黑河塘，由打雁峁入境自南而北流于县西北部至庙畔入无定河。县境流程 16 公里。

柿子河 发源于韩岔乡棉蓬坵，自南向北流至响水汇无定河。河长 25.8 公里。

盐子沟 发源于石窑沟乡常家园，自西南向东北流至马坊入无定河。河长 32.9 公里。

古水沟 发源于艾好峁乡牛形山下，自南而北流至古水村注芦河。河长 18.5 公里。

阳小川 发源于塔湾乡窑界东坡，自南而北流至塔湾入芦河。流程 26.9 公里。

浪木河 发源于波罗镇王家峁下，自北而南至前河口入无定河。河长 16 公里。

黑河子 发源于榆林，由叶家滩入境自北而南至黑峁墩汇无定河。河长 18 公里。

大二石碛河 发源于榆林，由乔家峁入境自北向东南斜下至三石碛附近入无定河。河长 14 公里。

二、湖泊

历史上县境北部风沙区低洼地积水成湖，俗称“海子”。“海子”一般面积不大，储水量不多，雨季水深，旱季变浅。大者有曹海子、杨官海子、土地海子、张墩海子、雷家海子等。海子适宜养鱼、灌溉和牲畜饮用。随着气候变化和蒸发量增大，大海子变小，小海子干涸。80 年代后只有杨官海子、张墩海子等。

三、泉水

境内泉水资源丰富，分布面广。县人素来利用河边、谷源的地下泉水掘井饮用，有个别地方尚灌溉农田。县内第四纪松散岩类潜水、基岩风化带潜水作为饮水普遍比较好。党岔以下河段冲积层潜水氯化物含量高，塔湾附近水质咸且矿化度高，县城附近和石窑沟乡刘石畔附近的黄土层潜水不能饮用。

第二节 地下水

本县由于受降水时空分布不均、地表径流变幅大等气象水文条件的影响，总的地下水资源较贫乏，但北部的风沙区与无定河和芦河上游河谷区第四系的潜水丰富。据计算每年共有地下水天然资源 32043 万立方米，开采区补给量是 8000 万立方米。

一、潜水

多附存于第四系松散岩和中生界碎屑岩之中。无定河中下游、芦河赵石畔以下河段及部分冲沟的高漫滩，I 级阶地的粗砂砾卵石层中多为河床相冲积层潜水，黄土梁峁区分水岭部位的涧地有涧、滩地冲积层潜水。无定河以北的风沙草滩区的粉细砂含水层中有较丰富的潜水。黄土梁峁区的黄土状亚粘土、亚砂土下覆有隔水的第三系沙页岩局部潜水体，称裂隙潜水，含水性微弱。下白垩系洛河砂岩裂隙、孔隙潜水分布于雷龙湾、塔湾和双城乡，最大含水层厚 100 米。风沙草滩区，埋藏浅、开发条件好。芦河上游地段水位多在 30 米以上，含水性弱。侏罗系、三迭系基岩风化带裂隙潜水分布于芦河以东及无定河北岸附近地表 60 米以内的风化带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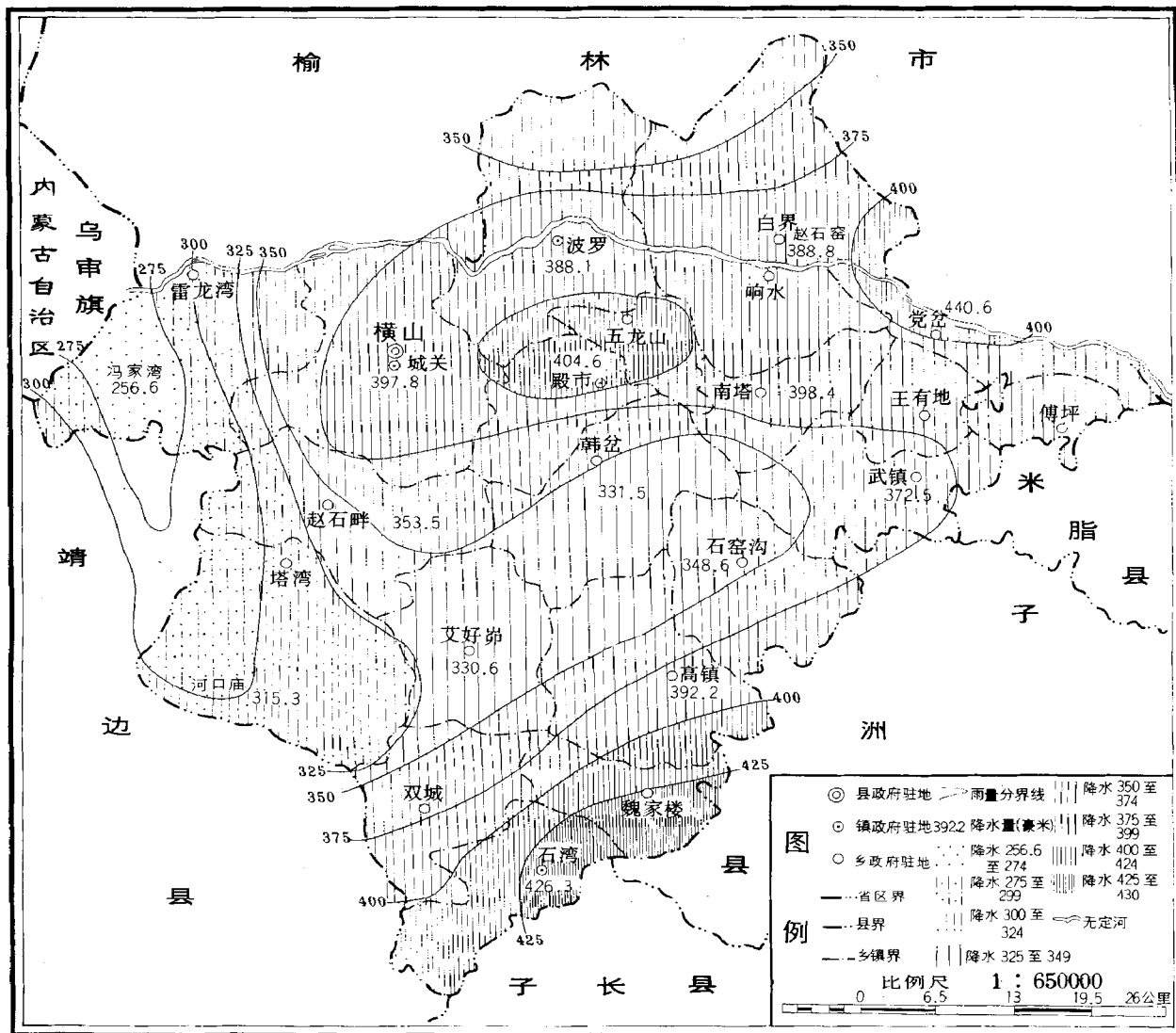
二、承压水

含水层为基岩风化带以下的砂质泥岩，受裂隙发育控制，一般呈有规律的水平与垂直分布，水量较贫乏且质差，在河谷基岩处形成泉。

无定河北部、黑河流域与芦河上游的风沙区占全县地下水可开采资源的 93%。无定河鲍渠以下河谷地是地下水资源开发利用条件较差的地方，最差的是大理河、塔湾以下芦河、武镇河、小理河谷地以及广大的丘陵山区。

本县大部分地区易接受大气降水补给，无定河北、黑河流域、芦河上游分别接受榆、靖等地下水补给。

横山县雨量分布图



第五章 土 壤

本县土地资源 600 多万亩。土壤分布规律与地貌相适应，芦河以西、无定河以北以风沙土类为主，滩地中心多为沼泽土，水稻土和潮土类，其四周是淤土类；芦河以东、无定河以南以黄土性土类为主，零星出现红土类、黑土类和风沙土类。大多土壤缺磷少氮不短钾，有机质贫乏，蓄水保墒能力差，素有“地瘠”之说。据 1981 年县《第二次土壤普查报告》，全县土壤呈 9 个类，21 个亚类，39 个土属，83 个土种。全县所有农耕地肥力水平处于中下等，山地 60% 以上耕地在 5 级以下，土壤尚有沙化趋势。土壤不良是影响农作物产量一直徘徊不前的一个重要原因，它决定横山县必须坚持以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为主的发展农业方向。

很早以来，本县农民采取草田轮作，倒茬种植，拉沙压碱，用水洗碱，增施农肥，熟化土壤等办法逐步改良土壤。50 年代后，在政府的帮助下，广大农民封沙育草，植树造林，修田打坝，保持水土，施用化肥，科学种田，进一步改良和挖掘土地潜力。

第一节 风 沙 土

风沙土分布于北部地区，面积 210 万亩，占总面积 33%。它是在风力的作用下，人类在沙性母质上不合理利用而形成的幼年岩性土壤，分为流动、半固定、固定风沙土亚类（3 个土属，3 个土种）。固定风沙土亚类剖面形态：0~7 厘米颜色淡灰黄，质地沙土，结构为结皮层弱团块，少孔隙，有机质含量 0.5%，酸碱度（PH 值）8.5；7~90 厘米颜色淡黄，质地仍为沙土，无孔隙，有机质含量 0.1%，酸碱度 8.9；90 厘米以下颜色淡黄，质地沙壤，结构块状，无孔隙，有机质含量 0.2%，酸碱度 8.7。此土类质地为沙土，通气透水，缺乏有机质，结构不良，养分含量低，易冷易热，适宜插搭障被，封沙种草造林，发展林牧。

第二节 黄 土 性 土

黄土性土主要分布在芦河以东、无定河以南的丘陵山区与河川沟谷，面积 310 万亩，占总面积近一半。它是在黄土母质上经侵蚀、堆积和长期耕作熟化而形成的土壤，分绵沙土和黄绵土亚类（6 个土属，33 个土种）。绵沙土亚类主要分布在石窑沟以北、大墩梁以西的涧、梁、峁地和黑木头河、无定河及其支流沟道河川地。其剖面形态：100 厘米内颜色多为淡黄、淡黄灰、棕黄、淡棕黄，质地是砂、沙壤、砾质土等，结构块状，较湿润，多孔，有机质含量 0.3%~1%，酸碱度 8.8 左右。黄绵土亚类分布在石窑沟以南、大墩梁以东的梁、峁及大理河中下游及其支流的河川与沟台地上。其剖面形态是 100 厘米内颜色多为淡黄，质地轻壤，结构块状，多孔隙，有机质含量 0.4%~0.18%，酸碱度 8.6~8.9。此土类通气性

好，养分转化快，土性暖，有机质及养分含量少，宜植性广。

第三节 黑 垆 土

黑垆土以狄青塬面积较大，其它仅存于梁、峁分水岭、塬顶、沟掌以及川区、沟台的高阶地，共计1万多亩。它是暖温带草原植被下在黄土母质上形成的地带性土壤，分为砂黑垆土和黑垆土亚类（5个土属，5个土种）。此土壤具有深厚的垆土层，颜色棕灰、黑灰，质地沙、轻壤，结构块状，多小孔。

第四节 其 它 土

红土 零星分布于地势高峻、侵蚀较重、坡度较大的梁峁坡地、沟沿、沟坡和沟条地上，面积5500亩，不到总面积的0.1%。它是在黄土母质上经侵蚀和长期耕作熟化形成的土壤，分为红色土和二色土亚类（2个土属，4个土种）。一般北部多为沙壤，南部与西南部多为轻壤或中壤。土壤颜色以棕色为主，略带红色（氧化铁含量高）。土壤结构块状，多小孔。

淤土 主要分布在河川、滩地及沟谷、河床两岸，面积7万亩，占总面积1%稍多。它是在洪、冲、风积物母质基础上经人工平整土地、耕作熟化而形成的土壤。分为洪、河淤土和堆积土亚类（4个土属，10个土种）。其剖面形态100厘米深度颜色淡黄、淡棕黄、棕黄，质地沙、轻壤和砾石土，结构块状，多小孔，较湿润，有机质含量0.2%~0.14%，酸碱度8.7~9.3。

潮土 主要分布在沙区湿滩地区及各河流沿岸，面积6万亩，占总面积1%。它是直接发育在滩地区和各河流及其支流的湖、洪、冲积物母质上既受地下水影响又经耕作熟化而形成的水成土壤，分潮土和盐化潮土亚类（3个土属，9个土种）。一般土壤颜色淡黄、灰黄，质地沙、轻壤、沙土，较湿润，多小孔，100厘米深度有机质含量0.15%左右，酸碱度8.8。

盐土 在芦河流域零星分布，面积仅200多亩。党岔乡石峁、王家圪多有小面积分布。它的形成受地下水等的影响，盐分在土壤表层聚积，有潮盐土亚类（1个土属，1个土种）。一般土壤颜色灰黄、浅灰黄，质地为重、沙壤，结构团块或板状，较湿，有孔，耕层的土壤含盐量在1%以上，系作物难以生长的土壤。

水稻土 分布于无定河、芦河川，面积1万亩。它是种植水稻在淹水条件下所形成的农业土壤，分淹育性、潴育性、潜育性水稻土亚类（4个土属，5个土种）。一般土壤颜色灰黄、灰蓝，质地沙、轻壤，湿润，多小孔，50厘米深度有机质含量0.3%~0.4%，酸碱度8.3。

沼泽土 分布在无定河、大理河及其支流河床或河床的低河漫滩和大水库、大灌溉渠排水洼地、下湿滩地中心以及海子周围，面积5万亩。它是经常处于季节性或长期性积水状态并生长喜温性植物的条件下而形成的土壤，分草甸、泥质、白泥、腐殖质、脱沼泽土亚类（10个土属，13个土种）。一般土壤颜色黄灰、棕灰，质地沙壤或沙土，结构块状，湿润，多孔，50厘米深度有机质含量0.18%，酸碱度8.7。

第六章 植 被

在早更新世，县域是森林和草原区的过渡地带。到中更新世为稀树草原，至全新世后成草甸草原。史载两汉间横山尚非现在的丘陵起伏和流沙连绵的自然景观：北面水草丰茂，牛羊塞道，有云“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南部林荫蔽日，景色宜人。

南北朝后，北方逐水草而居的游牧民族时常南下，中原汉民族盛时兴兵驱赶，衰日又筑防以御。地处交锋之地的横山战争频繁，重兵长聚，人垦马踏，林草残损。大约自隋唐以来，自然景观发生了变化，唐初以农为主的汉人大量移入后，大片草原变为农田。此后土地兼并，赋税加重，农民大面积垦荒轮种，风蚀流水作用渐渐萌动，地理环境不断变更。至8世纪夏国都统万城“大风积沙”，九世纪“堆沙高及城堞”，10世纪“深在沙漠之中”。后又经历了北宋、元、明、清历代掠夺式开发，大部森林草原破坏殆尽。15世纪流沙开始南侵。17世纪开垦范围更大。19世纪开放蒙荒，进入牧垦时期。鸦片战争后帝国主义侵入传教，雇工滥垦，惨毁植被。之后，自然植被也没有得到很好利用和保护。至前几年每到春季时有“风沙蔽日昼点灯，对面闻声不见人”的天气，人们常常承受自然的惩罚。进入80年代，植被覆盖率约百分之二三十，群落组成以中旱生丛生禾草属的许多种为建群种，它伴生不同种类的中旱生杂类草、旱生灌木等。主要植被类型：

长芒草草原 是多年生丛生禾草草原建群种，主要植物有长芒草、短花针茅、糙隐子草、冰草等。在南部山区山坡、田边、路旁、多年撂荒地可以看到草原片段。

冰草草原 多为旱生疏丛茅草，建群种有针茅、羊草草原。在境内覆沙地段冰草成为建群种。

百里香草原 小半灌木百里香为群落建群种。优势植物种还有长芒草、糙隐子草、羊草、冷蒿、兴安胡枝子等。

沙柳灌丛 分布于流动半流动沙丘，伴生植物有寸草苔、苦马豆、蒙古葱、赖草、狗尾草等。

柠条灌丛 分布于黄土丘陵区 and 固定沙地，伴生植物主要是禾本科草类。

油蒿半灌丛 分布于固定半固定沙地，伴生植物有隐子草、冰草、白草、针茅等禾草及苦豆子、甘草、草木栖等。

沙蒿半灌丛 分布半固定沙丘迎风坡和落沙坡，伴生植物有冷蒿、羊茅、冰草等。

臭柏灌丛 分布雷龙湾乡及50里明沙，生长于沙丘背风坡，与沙蒿、冰草丛块状混生。由于人为破坏，面积只有5000余亩。

第一节 野生植物

一、野草

境内野草品种较多，约有百十种类。

- 芨芨草 俗称席芨，多年生，中等饲用价值牧草，生盐碱滩坳地。
- 小樟毛 俗称小叶芦苇，多年生，长盐碱地。
- 沙芦草 多年生，良等饲用价值牧草，长坡坳、梁峁。
- 冰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地畔。
- 赖草 俗称藜草，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农隙地。
- 羊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生山坡、滩地。
- 三刺草 多年生，良等牧草，长路旁、荒地。
- 三芒草 一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荒地。
- 荻草 俗称水糜子，一年生，中等牧草，多长下湿滩地。
- 猬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梁峁。
- 白羊草 俗称黄欠，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土石山地。
- 无芒雀麦 多年生，优等牧草，长路旁、滩地。
- 芦苇草 俗称抓地莠子，一年生，良等牧草，多长山坡、路旁。
- 无芒隐子草 俗称扫帚草，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谷地。
- 中华隐子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山谷。
- 隐华草 俗称扎屁股草，多年生，中等牧草，长低湿滩地。
- 龙常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渠旁、草地。
- 马唐 一年生，良等牧草，长滩地。
- 稗 俗称稗子，一年生，良等牧草，长稻田、湿地。
- 牛筋草 一年生，良等牧草，长田间、路旁。
- 披碱草 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滩地。
- 野黍 俗称糜合子，一年生，优等牧草，长田野、湿地。
- 画眉草 一年生，良等牧草，长田野、路旁。
- 紫草茅 俗称骨节草，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滩地。
- 小颖羊茅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田野、路旁。
- 牛鞭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谷地。
- 茅香 俗称香毛草，多年生，低等牧草，长山坡、荒地。
- 落草 俗称冰草，多年生，中等牧草，长沟谷、滩地。
- 滨麦 俗称麦秸草，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农田、荒地。
- 广厚臭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谷、林间。
- 臭草 多年生，劣等牧草，长田间、路旁。
- 白草 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地畔。
- 芦苇 俗称芦草，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地畔、湿地。
- 高山梯牧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河滩地。
- 梯牧草 俗称猫尾草，多年生，良等牧草，生长河滩。
- 早熟禾 一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田野。
- 沙鞭 俗称沙竹，多年生，中等牧草，多长沙丘、沙地。
- 直穗鹅冠草 多年生，良等牧草，长路旁、荒地。

- 狗尾草 俗称谷莠子，一年生，优等饲草，生长田野、路边。
- 金色狗尾草 俗称毛莠莠，一年生，优等牧草，长田野、路旁。
- 大油芒 俗称驴尾巴草，一年生，中等饲用价值牧草，多长滩地。
- 长芒草 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谷地。
- 大针茅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荒地。
- 阿尔泰针茅 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滩地。
- 虱子草 一年生，中等牧草，长路旁、荒坡。
- 锋芒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滩地。
- 草木樨状黄芪 俗称扫帚，多年生，中等饲草，长山坡、荒地。
- 野大豆 人称水黑豆，一年生，良等牧草，多长下湿滩地。
- 胡枝子 小灌木，优等饲用价值，长山坡、草地。
- 苦豆子 小灌木，有毒。
- 苦马豆 多长山坡、草地，有毒。
- 披针叶黄花 多年生，劣等饲用价值牧草，多生沙地、谷地。
- 卵穗莎草 又称寸草，多年生，中等牧草，长低湿地。
- 走茎苔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低湿地。
- 水虱草 一年生，低等牧草，多长下湿地。
- 藎草 俗称水三棱，多年生，中等牧草，多长稻田、下湿滩地。
- 蒙古蒿 又称水艾，多年生，中等牧草，多生河滩、渠旁。
- 牛尾蒿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石畔。
- 鬼针草 一年生，长滩地。
- 飞廉 二年生，劣等饲草，生山坡、荒地。
- 大刺儿菜 多年生，低等牧草，长田间、山坡。
- 小刺儿菜 俗称刺苋苗，多年生，中等牧草，长山坡、滩地。
- 狗哇花 多年生，中等牧草，多生山坡、地畔。
- 百里香 俗称地椒，双城等地较多，三伏天采其叶作椒用，味美可口。
- 蓼子朴 不能饲用，长沙地。
- 旋复花 多年生，中等饲用价值，生下湿地。
- 抢茎苦 菜 多年生，良等牧草，长山坡、滩地。
- 祁州漏芦 俗称打爷圪堵，长山坡、滩地。
- 田苣 多年生，良等饲草，人可食，长田间、荒坡。
- 苦菜 多年生，良等饲草，人可食，长田野、地埂。
- 沙蓬 俗称沙米，一年生，长沙丘、沙地，果可人吃。
- 绳虫实 俗称棉蓬，一年生，中等饲草，多长田间、荒地，灾年人可食其籽度荒。
- 猪毛菜 俗称沙蓬，饲用价值不高，一年生，多长田间、山坡。
- 独行菜 俗称麻麻草，一年或二年生，中等饲草，多生田间、道旁。
- 细叶韭 俗称摘门，多年生，良等牧草，多生荒坡、石畔，其花采摘晒干榨油淳香，农家墙头、庭院偶有栽植。

- 小山蒜 二年生，中等饲草，长山坡、荒地。
猫眼草 多年生，有毒。
石竹 饲用价值低，多年生，长山坡、路边。
田紫草 一年生，中等牧草，多长田边、草地。
打碗花 一年生，良等牧草，多长田间、地埂。
老瓜头 俗称牛心朴子，多长沙地，饲用价值低。
地梢皮 俗称马奶奶，多长山坡、地畔。
西米 一年生，良等牧草，多生低湿地。
小香蒲 多长池塘、海子，饲用价值低。
马鞭草 多长荒地、路旁，不好饲用。
节节草 多生低湿地，饲用价值低。
灯心草 多年生，中等牧草，长低湿地。
河朔堇花 俗称羊叶紫，多生山坡，有毒。

二、药草

本县野生药草较多，采回标本 57 种，有药用价值品种 300 余种。

- 大蓟 野生路旁、山坡，根或全草入药，性凉，味甘苦，有止血，解毒功效。
小蓟 生路旁、荒地，嫩叶可食，亦为良饲，全草入药，性凉味甘，止血凉血。
苍耳 俗称苍苗，生于田埂，果实入药，性温，味甘苦，散风祛湿。
茵陈 俗称黄蒿，境内甚多，幼朵入药，性微寒，味苦，清热利湿。
艾蒿 多生崖畔、田边，茎叶晒干燃烧能熏杀蚊虫，可制灸用艾绒。叶入药和血祛寒湿。
蒲公英 俗称黄花菜，生田间、荒坡、河边，全草入药，性寒，味甘辛，清热解毒。
青蒿 俗称臭蒿，长路边、荒野，全草入药，性寒味苦，清热解暑。
枸杞子 多长崖畔，叶子能食，果实、根皮皆可入药。
地肤 俗称秃扫，幼叶可食，果实入药清湿热，利小便。
马齿苋 俗称胖娃娃草，长荒坡、崖畔、田埂，全草入药，性寒，味酸，有清热、解毒、消肿之效。
菟丝子 称黄丝丝，生野坡、沟壑，可入药。
甘草 多生田埂，根入药，性平，味甘，有缓中补虚，泻火解毒调和诸药之效。
柴胡 根入药，性微寒，味甘，解表退热。
野菊 多长荒坡，可入药。
麻黄 茎枝入药，性温，味辛微苦，有发汗解表，宣肺平喘，利尿功效；根入药，性平，味甘，能止汗。
鸡冠花 多长山坡，可入药，味甘，能止汗。
远志 境内多有，根入药，性温，味苦辛，安神、化痰。
白茅 俗称茅草，根花叶针入药，性温，味甘苦，有清热、利尿、凉血、止血之效。
地锦 俗称雀脑瓜盖，生田间、荒地，全草入药，有清热、解毒、利尿、通乳、止血之效。

知母 长荒塌、禾岭，根茎入药，性寒味苦，清热滋阴。

野扁豆 南部较多，根入药。

黄芩 入药性寒味苦，能抗菌、解热、降血压。

车前 籽可榨油，籽草入药，性寒味甘，有利水通淋、清热明目等作用。

蒺藜 田间、山路多有，果刺能入药。

薄荷 茎叶入药，性凉味辛，解毒散风热。

马兜铃 果实入药，性寒，味苦微辛，有清肺、降气之效。

蛇床 果入药，性温，味苦辛，稍毒，能温肾阳、祛寒湿。

甘遂 根入药，性寒，味苦，有毒，有泻水逐饮功能。

三、灌木

酸枣 俗称圪针，多生崖畔山坳，枝刺有人砍压墙头防盗，果酸可食或入药。

文冠果 俗称木瓜，多长崖畔，花美，果能食，木坚硬。

白杞 木硬，花好看可作染料，长崖畔。

沙地柏 俗称臭柏，分布风沙区，是稀有的天然树种。

狼牙刺、黄蘗、黑格兰、野樱桃尚有。

附：菌类

地衣 俗称地软，菌藻，雨后草沃地多生，收之能食。

蘑菇 真菌生于桐柳根者有毒。尚有一种雨后出土，色尤白，味优，可食。

第二节 栽培植物

一、树种

在更新世，本境森林中有松、桦、栎、榆、槭、水青冈等。中更新世有云杉、槭、桦、栎。清代以后，乔灌木树种多为人工栽培，除河北杨、榆树、臭椿有的形成疏林和沙柳、柠条、酸枣、酸刺、臭柏部分形成群落外，其它均为散生状态。

(一) 乔木

旱柳 乡土树种，生长快，易成椽，用途广，境内甚多，谚云“家有200柳，不愁喝烧酒”。多见羊角、白皮柳两个生态型。

水桐 学名小叶杨，乡土树木，耐旱耐瘠，枝大叶茂，民间多植。

杨树 亦称“青杨树”，学名河北杨，耐旱、杆直、丛生，民间多植。60年代后，境内引进箭杆杨、杂交杨、合作杨，等分布广，生长快，易成材。

榆树 乡土树种，有白榆、山榆，其树势大，木质好，民间多植。80年代后，境内引进“五丈榆”广植，它生长快，杆直。榆皮、荚可食或入药。

臭椿 乡土树种，抗干旱，易管护。它木质坚硬，纹理清晰，制家具或门好看耐用，民间多植。

槐树 有中槐、刺槐。中槐多栽宅边道旁。刺槐为引进树种，生长快，木材硬。槐叶、花、角、皮、根、胶皆可入药。

侧柏 四季青，生长慢，木质细，有香味。民国年间不多，只在县衙门和几家富户院内栽有。50年代后，县内引进不少，县城周围、街道、机关、学校及部分居民庭院大都栽植。柏叶、脂、仁、节、根、皮皆可入药。

松树 民国年间只在小理河及部分祠宇有数株。50年代后，县内大量栽植樟子松和油松。松树木质硬，富松脂，树形雅，其节、籽、针、根、皮、花粉、枝头能入药。

白腊 生长快，木材韧。60年代后境内引进，其皮可入药，枝能编筐。

沙枣 风沙区较多，果可食或酿酒、制糖。

楸树 引进树种，木材细而耐湿，籽可入药。

(二) 花果树

果 民国以前民间只有林檎、小花红、沙果等。五、六十年代起，境内大量栽植黄元帅、红元帅、青香蕉、国光、秦冠、红富士等苹果，品质优良。

梨 民国仅小理河等地有植。50年代起县内陆续引进栽培明月、慈梨、鸭梨、苹果梨等10个品种。树叶、皮、根可入药。

桃 传统树种，境内多植。近年开始栽培蜜桃，桃仁、叶、花、枝可入药。

杏 农村较多，果能制杏干、杏脯。杏仁、叶、枝、皮、花、根能入药。

枣 传统树种，木质坚硬可雕刻，果可食用，能入药。县内农民房前屋后不少，多见团(圆)牙(长)两种。

李 俗称李子，果亦可食及制蜜饯，仁、皮能入药。

核桃 境内零星栽植。

葡萄 民国时只有龙眼等，50年代起川水地区大量引进牛奶、玫瑰、无核白等品种广泛栽植。

杜梨 优良砧木，其果酸涩。

山定子 60年代后引进栽培，为嫁接苹果砧木。

花椒 栽植不多。

(三) 灌木

柠条 本县传统优势灌木。它抗干旱，耐瘠薄，好成活，易成林，生长荒坡陡坡和风沙区。其根发达，枝含脂，叶子多，是坝沙、肥地、放牧、燃烧兼用的好树种，枝能编筐，境内甚多。

桑树 传统树种，叶饲蚕，果可食，枝条能编筐。叶、果、枝亦能药用。

沙柳 60年代起风沙区引进栽植，枝旺叶茂，条是优等柳编产品原料，亦是好燃料。

紫穗槐 引进树种，封沙育林灌木，条能编筐。

沙蒿 乡土灌木，较多，籽具坚性。农民吃杂面入之少许可起粘韧便擀之功用。

乌柳 乡土树种，条可扎畚箕。

杞柳 俗称红柳，多长山坳地畔。枝条韧，可编篓筐，绑链架。

油蒿 风沙区多植。

花棒、踏郎、酸刺 多生于风沙区。

二、农作物

县内适宜大量种植糜谷、豆类。50年代后，农作物新品种被大量引进。

(一) 粮食作物

1. 禾谷类 谷子 传统作物，抗旱耐寒，县内种植历史悠久。清种粟谷、梁谷等。民国植有百日熟、霸王鞭、九节穗、狼尾、猪粪、竹叶青、青谷、红谷、白谷等。80年代计有：临秋变、干捞饭、石炮谷、大红谷、青卡谷、圪堵黄6个种植万亩以上品种；黄卡谷、水红谷、猪粪酒谷、汾引一号等11个种植不足万亩品种；榆谷一号、白母谷、7403等22个种植千亩品种；小黄谷、白粒谷、7427等33个种植千亩以下品种，共72种。

糜子 历史上早有种植。民国时有软糜、硬糜、竹糜、灰糜等。1985年种植万亩以上的有红软糜、黄硬糜、二黄糜、红硬糜、大瓦灰；5000亩以上的有红小糜、二瓦灰等6个品种；千亩以上的有牛卵袋、白小糜等7个品种；千亩以下有小黄糜、黑圪蚤等15个品种，共34种。

高粱 民国植有红、白种。到1985年种有晋杂五号、原杂十二号、原杂十一号等18种。

玉米 清、民国早植。至1985年种有中单二号、白单四号、延单四号、黄白单交、白马牙等16个品种。

小麦 清、民国种春、冬两种。到1985年植有62~19、东方红三号、本地冬小麦等11个冬小麦品种；春小麦有伊尼亚、72~5、榆春二号、宏图等15个品种。

大麦、黑麦、燕麦、青稞 清、民国至今皆植。

荞麦 清、民国都植，至1985年有大耳朵、小耳朵、三棱、小稞、苦荞5种。

水稻 清罕种，民国以来撒播。1980年以后县内推广卷秧育苗插秧法，插有京引39、合交594、银梗1号、77Y~15等10余种，高产稳产。

2. 豆类 黑豆植早。至1985年种植有连架条、驴咬稍等10个品种。

豌豆 种植早。至1985年有灰、白、阿尔巴尼亚、保加利亚、罗马尼亚、介心豌豆。

蚕豆、赤小豆、云豆、蔓豆 1970年后引进种植。

扁豆、绿豆、豇豆、花豆（白小豆、羊眼睛豆）、红豆等传统杂豆，广为播种。

3. 薯类 马铃薯 适宜山地种植，“天旱雨涝有收成”，俗称山药、洋芋。清道光年间传入，民国时大面积种植，有紫白二种。到1985年种植万亩以上有新革六号、沙杂十五号，千亩以上有6911、东北白等6个品种；千亩以下有丰收、田选四号、虎头等14种。

红薯 1970年后引种，面积尚小。

(二) 经济作物

1. 油料 大麻、蓖麻、胡麻、芝麻、云芥、黄芥植早，清、民国至1989年仍种。

花生 1960年后陆续引种，推广种植。

向日葵 民国年间播种不多，50年代以后大量种植。

2. 瓜类 西瓜 民国少种，50年代后种植越来越多，80年代起夏季市上堆积如山。

香瓜 境内多种，南部山区有“老汉绵”、“金香脆”等。60年代后，川水地区引进种植白莲脆，食之甜脆可口，为民乐道。

南瓜（云瓜）传统品种，现仍种。

蕃瓜 传统品种，现仍种。

糖瓜 建国后始种。

瓢葫芦 传统品种，现仍种，瓜壳能制勺器。

3. 蔬菜 白菜、萝卜、黄瓜、冬瓜、莲花菜、窝笋、薹苕、芹菜、菠菜、芫荽、大葱、大蒜、小蒜、辣椒、茄子、梅豆、韭菜、蔓菁、苕苕、洋蔓菁、草食蚕、菊笋、沙芥、水萝卜、黄花、西葫芦、刀豆，传统菜蔬，多种。

西红柿、洋葱 50年代后大量种植。

4. 药材 黄芪、党参、枸杞、冬花、银紫胡、赤小豆、白扁豆、大黄，50年代后逐渐引种，面积扩大。

5. 其它 甜菜、烟草（旱烟）传统作物现仍种，民国时雷龙湾等地尚种罌粟。

（三）饲料作物

苜蓿 耐旱，肥地佳草，人畜能食，传统作物，大面积种植。

沙打旺、草木樨、饲料瓜 60年代起引种广播。

三、花卉

以前种植不多，五、六十年代零星种草花。自80年代后机关、居民引进盆栽月季、玫瑰、菊花、大理菊、君子兰、吊兰、仙人掌、仙人球、仙人鞭、牵牛花、指甲花、金鱼草、金盏、美人蕉、夹竹桃、夜来香、海棠、文竹、芍药、倒挂金钟、水仙、紫罗兰、蜀葵等数十种。农村少见。

第七章 动物

从已发现的化石来看，境内很早有不少动物。寒武纪大量繁衍过三叶虫、海百合等海生动物；石炭纪贝、螺类有过发展；三迭纪出现肯氏兽等多种爬行动物；白垩纪前后曾有过恐龙；新生代有过爪兽偶蹄类动物；上新世曾有三趾马、古象、鹿等。进入人类时代还有赤鹿、野猪、野马、羚羊等。因气候和人类活动的作用，明、清以后，前述动物已经绝迹。

在动物地理区划上横山处于古北界蒙新区与华北区交汇处，既有蒙新区的典型动物，又有黄土高原的习见种类。1960年以来，由于药、械的使用，兽、鸟类减少，草兔、鼠类增多，猫大量减少而又开始注意繁殖。本县素有喂养家畜家禽习惯，50年代以来适应、适用的羊、驴、牛、猪等有很大发展。

第一节 野生动物

一、兽类

狼 清、民国以前，三五成群，常伤人畜。1970年以来基本绝迹。

豺 至民国末已绝迹。

狐狸 民国以前多有，现在大量减少，其皮珍贵。

獾 昼伏夜出，危害田禾，皮可制裘，肉能食，油入药清热解毒、消肿止痛。

刺猬 民国山野多有，1980年以来不常见。

黄羊 原多见风沙区草地，因捕、垦至1968年绝迹。

石貂 俗称扫雪，珍贵保护动物，数量稀少，见于沙区与黄土原接壤地区，是极珍贵的稀有种。

虎鼬 仍有，食鼠，是本区特有动物。

荒漠猫 已不多见，境内特有食肉动物。

中华鼬鼠 广布丘陵区，渐多，对农禾危害很大。

黄鼠、岩松鼠 多生活于灌丛和高原峡谷，危害草根、农作物。

中华鼯鼠、三趾跳鼠 活动于草地、田间，挖洞堆土，危害田禾。

花鼠、田鼠、家鼠 大增，分别活动于崖畔、田间、房舍，咬禾啃物，传染疾病，危害极大，民国时有鼠患成灾。

黄鼬、青鼬、水獭 有减少的趋势，其皮经济价值很高。

草兔 1970年以来增多，危害农作物，人们时有猎获。

二、鸟类

林猬、大耳猬 活动于丘陵间，夜出，食昆虫，对农业有益。至1989年少见。

天鹅 70年代以来时有路过境内，极珍贵，系国家二类保护动物。

鸳鸯 栖于无定河岸，极珍贵，系国家二类保护动物。

雕 大减。

猫头鹰 捕鼠，昼伏夜出，有时栖于房前檐下，人多以为不祥之兆。

老鹰、花鸢 善高飞，食鸟或鸡。1980年以来几乎绝迹。

大雁 聚无定河岸，减少，冬去春来。

百灵、野鸭、白头翁、画眉 有减无增，鸣叫婉转，羽色美丽。

燕子 境内有家燕、石燕、胡燕等，食虫益鸟。家燕营巢于房内檐下，秋去春来。

喜鹊 俗称野雀，境内多有，树上营巢，羽色美丽，叫声清脆。有人以为它的叫声可报喜告愁。

啄木鸟 俗称鸽树铍，林木益鸟。

布谷鸟 候鸟，春夏雅鸣。

黑鸦 南部山区较多，多群居，食草根、虫。

山鸡 境内多有，成群结队，羽毛艳丽，叫声咯咯，踩踏庄稼。大者为狩猎上品，小雏童辈爱养观赏。

岩鸽 色青灰，多栖身于石崖陡壁凹窟，食虫、粮。

鸽虎 食野鸽。

麻雀 县内较多，食粮、虫。

鹁子 吃麻雀，数少。

水雀 俗称白脸雀，个小，生活于水边，鸣声动听。

环颈雉 俗称野鸡，羽毛丽，境内不多。

毛腿沙鸡 活动于风沙区。

斑鸠 县境较多，肉可入药。

石鸡 境内亦有。

绿头鸭、赤麻鸭、水黄鸭、绿翅鸭、秋沙鸭 常成群栖于海子和河流，无定河沿岸较多。

乌鸦 境内不多。

三、虫类

七星瓢虫、草青蛉 益虫，仍有。

小地老虎、蛴螬、叩头虫、蝼蛄 常见，地下害虫。

粘虫、蚜虫、草地螟，蝗谷虫、玉米螟、麦根蛴象、豌豆银纹夜蛾、稻飞虱、稻苞虫、二化螟、叶跳蝉、菜青虫、菜根蛆、蝗虫、二十八星瓢虫等，多有，常常危害作物。

蝌蚪、蚯蚓、蜗牛、水马、马蠃、蟋蟀、蜻蜓、蚕、斑蝥（毒虫）、蜘蛛、蜥蜴、壁鱼、毛蚱蚱、蝎（毒）、螺蛳、虾、蚂蚱蚱、螳螂、蜉蝣、蜘蛛、蝴蝶、萤火虫、蝉蜕、蚂蚁、蝇、蚊、鞋底虫、虱、蚤、蛾类、蜈蚣等。

四、其它

蛇 渐少，尚有草蛇、白肌蛇、花斑蛇、水蛇数种，多为毒蛇。

蟾蜍 仍有，能入药。

蝙蝠 昼伏夜出，食蚊、蛾，粪可入药。

青蛙 水中多有。

甲鱼 俗称鳖，生活水中，甲可入药。

第二节 饲养动物

家畜家禽品种较多。

一、家畜

山羊 传统畜种，民国有白黑两种，现在有陕北山羊，辽蒙山羊、黑山羊、白绒山羊、奶山羊等种。山羊抗寒旱，耐粗饲，善攀登，肉香益生，以产绒毛著称。

绵羊 传统畜种，民国不多。现在有本地羊、蒙古羊、新疆细毛羊、杂种羊等多种。绵羊耐粗饲，适应性强，肉质嫩，产毛多。

驴 传统家畜，现在有滚沙驴和佳米驴。驴易饲，性温，灵活，为本县主要役畜。

牛 传统家畜，现在有蒙古牛，秦川牛、杂种牛、黑白花牛、奶牛等。牛易饲，力气大，为本县山地主要耕畜。

猪 传统畜种，至1985年有杂种猪、内江猪、盘克猪等。猪发育快，耐粗饲，产肉多。

马 数量少，多用育骡、乘骑。

骡 较多，马、驴杂交所生，有马骡、驴骡两种，力气大，免疫力强，耕、拉、驮兼乘之畜。

骆驼 清、民国时风沙区多有，70年代以后不多见。

鹿 主要是马鹿，1960年后国营农场喂养。

狗 有本地狗、狼狗、叭儿狗等，民间驯养看门。

麝 1980年后个别户饲养。

兔 50年代后大量养之，有日本大白耳、青紫兰、西德长毛兔等。

猫 农村户多养，捕鼠食雀。

二、家禽

鸡 传统家禽，居民多养，有莱航、星杂288、罗斯等新种。

鸭、鹅 50年代以来饲养，不多。

鸽 1970年后爱好者多养信鸽等。

百灵、鹦鹉 1980年来少数人笼养观赏。

三、鱼类

草鱼、白鲢、鲤鱼 1960年来陆续投放始养。金鱼 1980年后少数人缸养观赏。

四、虫类

蚕 农村妇女多养。

蜜蜂 民国时不多，50年代起县内多养。

蚯蚓 70年代后部分人饲养喂鸡。

第八章 自然灾害

横山自然灾害颇多，素称“多灾之县”。自然灾害有干旱、大风、冰雹、霜冻、水涝、虫害、地震等，以旱为多，占85%以上，有时旱涝交加，虫害横生，常使农作物和人民生活财产遭受极大损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于生产、科技水平的逐步提高，人们引水灌溉，建设“三田”（水田、坝地、梯田），使灾害危害程度渐趋减轻。

第一节 干 旱

横山县气候干燥，常是“十年九旱”。历史上平均每年要干旱两次，大旱之年，劳动人民卖儿鬻女，流离失所，饿殍遍野。从50年代起，气候仍继续变旱，旱灾越来越多。1954~1981年仅27年中干旱就出现58次：大旱10次（百日大旱8次，200天以上大旱2次），中旱34次（其中百日中旱9次），小旱14次。平均近三年一次大旱，一年一次中旱，二年一次小旱。群众总结出干旱发生规律是“春夏多旱；旱灾年年有；二年遇中旱，三年有大旱，十年遭大难（指特大旱）”。

汉景帝后元二年（前142） 上郡（陕北）西旱。

晋永宁元年（301） 自夏及秋陕北旱。

隋开皇四年（584） 陕北亢阳。

唐永隆元年（680） 夏州干旱。

唐永淳元年（682） 陕北春旱，日色如赭。

唐长安二年（702） 陕北春至6月不雨。

唐大历元年（766） 陕北3~6月不雨，冬无雪。

宋咸平五年（1002） 自上年8月不雨，谷尽。

宋咸平六年（1003） 夏、宥州荒旱，民饥。

宋大中祥符元年（1008） 夏境旱，饥饿。

宋大中祥符四年（1011） 夏州旱，饥。

宋康定元年（1040） 日旱，鼠患。

宋元丰八年（1085） 银、夏州大旱，4~8月不雨，赤地满目，禾苗尽枯，平民大饥。

明正统十三年（1448） 陕北夏秋旱。

明嘉靖三十八年（1559） 4月大旱。

明嘉靖三十九年（1560） 陕北旱。

明万历六年（1578） 大旱，饥民多死。

明崇祯元至六年（1628~1633） 春、夏连年大旱，民众死徙过半。

明崇祯十三年（1640） 秋，大旱，饥。11月粟价腾跃，斗米三钱（银），翌年春10倍其值，市罢粮绝。树皮、草根皆食尽，父子、夫妻相剖啖，饿尸堵道，野狼食人，十亡八九。

- 清康熙四年 (1665) 旱, 民饥。
- 清乾隆四年 (1739) 大旱, 饥饿。
- 清乾隆五年 (1740) 夏雨缺, 成灾。
- 清乾隆二十年 (1755) 夏雨缺, 歉收。
- 清乾隆二十二年 (1757) 7 月雨缺。
- 清乾隆二十三年 (1758) 夏初之交雨少, 禾旱。
- 清乾隆二十四年 (1759) 3~4 月雨少, 青苗受旱, 收成微薄。
- 清乾隆三十年 (1765) 夏秋间, 得雨迟。
- 清乾隆四十八年 (1783) 旱灾。
- 清嘉庆元年 (1796) 旱灾, 秋禾缺雨, 受伤不等。
- 清嘉庆十九年 (1814) 雨迟。
- 清道光十六年 (1836) 旱灾。
- 清道光十七年 (1837) 夏秋缺雨, 受旱。
- 清道光二十年 (1840) 秋禾遭旱。
- 清道光二十六年 (1846) 大旱。
- 清光绪三年 (1877) 春至 6 月大旱, 粮价腾高, 斗米银二两, 饥民死者甚多。
- 清光绪十八年 (1890) 夏亢旱, 民大饥。
- 清光绪二十六年 (1900) 大旱, 秋禾无收, 斗米银一两四钱, 饿殍塞途, 死者甚多。
- 清光绪二十七年 (1901) 春雨仍缺, 禾苗枯萎, 灾情未减。
- 清宣统三年 (1911) 旱, 无定河竭。
- 民国四年 (1915) 春夏大旱, 夏收全无, 秋天颗粒未登, 民流亡载道, 卖儿鬻子。
- 民国五年 (1916) 旱延夏至。
- 民国九年 (1920) 大旱成灾。
- 民国十二年 (1923) 夏亢旱成灾。
- 民国十三年 (1924) 旱, 夏田收成一二。
- 民国十四年 (1925) 自春至秋, 天高荒旱, 禾苗殆尽。
- 民国十五年 (1926) 秋旱。
- 民国十七年 (1928) 入夏不雨, 县境赤地百里, 草木枯萎, 野乏刍牧, 颗粒无收, 粮运绝望。男女老幼悉逃晋东就食, 邑民流离失所充塞道路, 啼饥号寒, 厥状凄惨。
- 民国十八年 (1929) 春起无雨, 饥饿益加严重, 草根、树皮掘剥将尽, 甚以骨、木、粪为食, 贩人挤市, 斗米五元 (银), 村多成墟, 户绝烟火。
- 民国二十六年 (1937) 自春亢旱, 春豆枯萎, 收成失望。
- 民国二十七年 (1938) 夏旱, 自春滴雨未落。
- 民国二十八年 (1939) 春旱到夏至后 10 天, 夏田撂籽。
- 民国二十九年 (1940) 入春天旱无雨, 庄稼难以下种。
- 民国三十年 (1941) 春旱。
- 民国三十三年 (1944) 大旱, 秋田收成二三。
- 民国三十六年 (1947) 全境 5~9 月长旱, 刀镰未动, 颗粒没收。

- 1951年 境内春旱。
 1955年 2~8月全境干旱，部分地区9月才落饱雨，粮食减产三成左右。
 1957年 春旱，减产二成之多。
 1960年 干旱。
 1962年 旱续260~270天，一年没落饱雨，籽种未归。
 1963年 小理河流域4~7月无雨，粮食损失七成。
 1965年 城关（今横山镇）、雷龙湾全年无雨，石窑沟、韩岔、高镇、艾好崴半年没雨，人民政府拨送救济粮。
 1966年 全县干旱，夏田多不能入种，秋禾大面积枯竭。
 1972年 全境2~7月无雨，不少地块缺苗少株，多数禾苗直被晒枯，部分地区人口外流，政府大济。
 1974年 高镇南部山区旱。
 1975年 城关、雷龙湾、石窑沟、韩岔2~8月无雨，粮食减产五成。
 1979年 高镇2~5月无雨。
 1984年 全县春、夏旱。
 1985年 夏旱，部分地区减产。

横山县干旱出现时段强度表
 (1954~1980年)

年代	时段(日/月)	类别	强度
~1954	1/1~15/6	冬春连旱	中
	4/9~27/11	秋旱	中
1954~1955	9/3~22/6	春夏连旱	中小
	23/6~26/7	夏旱	小
1955~1956	10/4~1/6	春夏连旱	中
1957~1958	3/9~22/4	秋冬春连旱	大小
	2/6~4/7	夏旱	小
1958~1959	29/3~7/6	春夏连旱	中
1960~1961	2/4~14/6	春夏连旱	中
1961~1962	2/11~26/6	冬春季连旱	大小
	26/9~1/11	春夏秋连旱	大小
1964~1965	2/10~21/4	秋冬春连旱	中
	28/4~19/7	春夏连旱	中
	8/5~2/10	夏秋连旱	中
1965~1966	7/10~4/3	秋冬春连旱	大中
	7/3~16/7	春夏连旱	中
1966~1967	18/5~26/6	春夏连旱	小
	28/9~20/11	秋旱	中

续表

年代	时段(日/月)	类别	强度
1967~1968	26/3~10/7	春夏连旱	大
1968~1969	14/5~4/7	春夏连旱	中小
	21/8~23/9	夏秋连旱	小
1969~1970	23/10~21/4	秋冬春连旱	大中
	30/5~31/7	夏旱	中
1970~1971	8/9~17/1	秋冬连旱	大中
	19/1~23/4	冬春连旱	中
1971~1972	5/11~27/5	冬春连旱	中
	29/5~18/7	夏旱	中
	2/9~13/11	秋旱	中
1972~1973	15/11~14/4	冬春连旱	中小
	1/5~12/6	春夏连旱	小
1973~1974	20/10~19/4	秋冬春连旱	大中
	20/5~23/7	春夏连旱	中
	25/7~28/9	夏秋连旱	中小
	30/9~7/11	秋旱	小
1974~1975	9/11~6/4	冬夏连旱	中小
	27/4~14/6	春夏连旱	小
1975~1976	3/4~19/7	春夏连旱	大
1976~1977	10/10~22/4	秋冬春连旱	中
1977~1978	28/8~18/3	夏秋冬春连旱	中
	20/3~15/5	春旱	中
1978~1979	23/3~17/6	春夏连旱	中
	26/8~2/11	夏秋连旱	中
1979~1980	4/11~7/3	冬春连旱	中
	22/3~30/5	春旱	中

第二节 冰、雹

横山县雹灾发生频繁, 年均6次之多。据多年观察, 降雹多在每年2~10月(5~8月占总次数83%, 7月最多)的日内15~19时发生, 它常在固定地带降落。它在境内呈五条雹线, “雹打一条线”、“雹走老路”是群众对降雹规律的反映和总结。70年代起, 各地进行高空防雹, 危害程度较之过去有所减轻。

明弘治十一年(1498) 陕北雹灾。

清乾隆十一年(1746) 5、6月雹灾。

乾隆十七、十八年 (1752、1753) 雹灾。

乾隆二十八年 (1763) 9月, 威武、清平等地 600 余村遭雹, 荞麦只收二成。

嘉庆十五年 (1810) 境内雹灾。

嘉庆十八年 (1813) 7月, 雨雹 27 村。

嘉庆十九年 (1814) 8月, 雨雹 91 村。

道光五年 (1825) 秋, 雹打 19 村。

道光十八年 (1838) 雹灾甚重, 8月县境 99 村连日遭雹。

道光二十年 (1840) 清平、威武等 24 村雹打。

道光二十七年 (1847) 7、8月雹打全境。

光绪元年 (1875) 7月大雹雨。

光绪十年 (1884) 8月降雹。

光绪十八年 (1892) 八月初一日午后大降冰雹, 打伤田禾, 受灾面积长 40 公里、宽约 15 公里, 涉及 56 村, 邑民大饥。

光绪二十九年 (1903) 7月, 响水等处冰雹伤禾。

光绪三十二年 (1906) 7月, 清平等村雹如鸡蛋, 秋禾被伤七分不等, 受灾 400 亩。

民国九年 (1920) 夏, 冰雹遍境。

民国十二年 (1923) 5月, 石湾雹如鸡蛋, 人畜被灾。

民国十四年 (1925) 7月, 威武等 12 村遭雹, 秋禾瓜菜伤尽, 收获无望, 灾情奇重。

民国十六年 (1927) 雹灾。

民国十九年 (1930) 全县雹打。

民国二十一年 (1932) 6月, 雹如拳头, 地积 3 寸, 庄稼惨损。

民国二十二年 (1933) 夏, 连降巨雹, 田禾摧残, 收获绝望, 少数牧畜受伤。

民国二十五年 (1936) 8月, 波罗堡黄好峁、杨窑子遭受雹灾, 雹如杏大, 秋禾遭损。

民国二十六年 (1937) 7月, 白狼城雹象羊粪, 损失庄稼五成。

民国三十一年 (1942) 9月, 雷龙湾乡沙峁蛋大冰雹降 10 多分钟, 作物重损。

民国三十二年 (1943) 双城乡孔家塬雹如杏大, 惨损庄稼。

民国三十三年 (1944) 6月, 响水堡岗方杏大冰雹降一小时, 雹堆地厚 5~6 寸, 夏田打尽。武镇乡代纯沟等地亦受雹灾, 夏田无望。

民国三十四年 (1945) 9月, 雷龙湾乡沙梁蛋大冰雹剧降, 颗粒无收。10 月高镇同样受灾。

民国三十六年 (1947) 雹灾, 颗粒无收。

民国三十七年 (1948) 秋, 城关张家坵雹如拳, 降半时, 禾全损。

1949 年 韩岔区 48 村降雹, 受灾面积 500 亩。

1950 年 7月城关、武镇、响水、波罗、石湾区均遭雹击, 受灾万亩。

1951 年 全县有 185 村受雹, 庄稼只收二成。

1953 年 8月 15 日, 8 个区遭灾, 雹洪交加, 受灾 2000 亩, 减产七成, 致房塌压死 3

人。16日，6个区重灾，受灾1000亩。

1954年 5、6、8月雹灾，多处人畜受伤。

1955年 6月15日，石湾、韩岔区54村遭雹，受灾2000亩，打死羊300只。8、10月，双城乡孔家坨降雹，庄稼损失四成。

1956年 4月付家坪雹打，5月城关张家坨雹击，7月党岔杨口子遭雹灾，秋粮减产，打死1人。

1957年 高镇受雹，雹如蛋大，下约二刻，夏田全无，秋禾半伤。

1958年 8月22、23日县境降雹，大雹径16毫米，重188克。

1959年 3、4、6月雹灾，大雹径达5厘米。

1961年 6月县北部雹灾，大雹重5斤。7月大理河杨新庄降雹三刻，雹如卵大，减产八成，死羊20只。9月18、21日，王有地、南塔、殿市、赵石畔、大坪、马家窑子、张台、韩台、张家坨（城关）等公社连遭雹击，受灾面积2000亩，有的积雹2~3尺，持续数天。

1962年 7月全县受灾，雹袭万亩，严重减产。

1963年 6月30日高镇村蛋大冰雹下约二刻。7月10日，城关、波罗降雹。8月3日，石湾、石窑沟等地600来村雹灾。8月26、27日，古水、城关、雷龙湾等地雹灾。重者树成光杆，田禾不见，羊死多只。

1964年 6月，魏家楼等地杏大冰雹降约三刻，减产八成。7月15、19日，全县重灾，雹过树叶尽光，寸草不生，羊死无数，打死1人。8月，又降冰雹，受灾22个公社，有的地方颗粒无收。9月，赵石畔、杜羊圈再雹。

1965年 5月1日波罗灾，7月上旬全境不同程度雹打，白界、响水尤为严重，甚者3~4次。

1966年 4、6、7月县内不少地区雹灾。

1967年 5月县北部32村受雹。7月韩岔一带350村被雹，禾无收成。

1968年 5月24、25日党岔、白界降雹。

1969年 5月11日，白界、响水、王有地、武镇公社遭雹，毁树600余株，伤羊300多只，雹积1尺，半月才消。8月，王有地降雹，庄稼尽残，损失六成。

1970年 6月石湾、杨新庄降雹。7月2~3日波罗、殿市、韩岔、五龙山、武镇、南塔属310村遭雹，受灾11万亩。

1971年 5月党岔、波罗公社雹击。8月波罗、雷龙湾、高镇、石湾等18个公社雹雨交加，伴有大风，减产八成，伤亡28人，打死羊200只，轰折树760多株。

1972年 5月17日白狼城降杏大冰雹，夏田颗粒无收。7月又遭雹击，秋粮减产五成。8月12日双城公社柏树渠亦雹，损失六成。8月高镇村遭雹片刻，雹如羊腿、连枷，颗粒无收。

1973年 6月22日白狼城降雹。7月17~19日，艾好峁、赵石畔、雷龙湾、城关连遭雹击。

1974年 5月6日魏家楼、石窑沟、雷龙湾雹如杏大，夏田半损。7月王有地降雹。

1975年 4月28日双城之田家塆降雹，粮减六成。7月5日石湾、韩岔雹袭。8月12

日塔湾公社小豆湾雹打。

1976年 6月4~5日白界、波罗、城关、韩岔、塔湾、艾好峁、石窑沟公社86村雹灾。7月和8月双城、艾好峁、塔湾、石湾公社330村遭灾更重，伤人4名，死羊百只，颗粒无收。

1977年 3、4月南塔、王有地、响水、殿市公社之184村遭灾，受灾6万亩，减产八成，伤10人。7月城关、双城、南塔、五龙山、殿市、武镇、石窑沟、高镇、魏家楼、白界、响水公社269村雹袭，受灾9万亩，损粮七成，雹积5日未消。

1978年 6月20日武镇公社乔子沟降雹一小时，庄稼歉收。7月白窑子遭雹减产九成。9月双城之王梁、孔家塬受雹，损粮八成。

1979年 夏，王有地和石湾公社方界雹如拳头。

1980年 全县先后雹灾。

1981年 4、5月，石湾、庙湾、肖崖和雷龙湾公社沙峁降雹。7、8月高镇、韩岔、艾好峁、双城、塔湾公社100多村雹袭，受灾3万亩，减产八成。

1983年 6月28~29日城关、殿市、武镇、党岔公社82村雹灾。

1984年 5月城关、殿市、艾好峁、石窑沟、雷龙湾、赵石畔公社零星降雹。

横山县(1954~1985)全年及5~8月降雹日数统计表

年份	月份					全年	年份	月份					全年
	5	6	7	8	5			6	7	8			
1954	2	1	0	1	4	1971	0	0	0	0	0		
1955	0	2	0	0	3	1972	0	0	0	0	0		
1956	0	0	2	0	3	1973	0	0	1	0	2		
1958	0	0	0	2	2	1974	0	1	1	0	2		
1959	0	0	0	0	1	1975	0	0	0	0	0		
1960	0	0	0	0	0	1976	0	1	0	2	4		
1961	0	0	0	0	1	1977	0	0	0	4	7		
1962	0	0	0	0	0	1978	0	1	1	0	2		
1963	0	1	0	0	1	1979	1	0	0	0	0		
1964	0	0	0	1	1	1980	1	0	0	0	1		
1965	1	0	0	0	1	1981	0	2	0	0	2		
1966	0	0	1	0	1	1982	0	0	0	0	1		
1967	0	1	0	0	6	1983	0	2	1	0	3		
1968	0	1	1	0	2	1984	3	0	1	0	4		
1969	0	1	1	0	2	1985	1	0	1	0	3		
1970	0	0	0	1	1								

第三节 水 灾

横山降水集中，时有暴雨，易涝成灾。大理河川每过 60 年遭一次特大水灾。

汉成帝建始三年（前 30） 秋，陕北大雨不止。

北魏孝明帝八年（521） 夏州大水。

宋大观四年（1107） 秋，夏州大水。

明天顺六年（1462） 秋，陕北涝。

明崇祯十四年（1641） 7 月，县内大水。

清康熙四年（1665） 秋，汛。

乾隆二十二年（1757） 8 月，境内阴雨经旬。

嘉庆十四年（1809） 水灾。

嘉庆十八年（1813） 8、9 月，计有 20 村水灾。

嘉庆十九年（1814） 9、10 月，雨灾。

嘉庆二十五年（1820） 夏，阴雨。波罗之沙界海子溃决成沟。

道光五年（1825） 6、7 月，雨灾。

道光十八年（1838） 夏，响水堡之黄窑子大水。

道光二十二年（1840） 6、7 月，水灾。

咸丰五年（1885） 7 月，大雨。波罗堡硬地梁河洪水横溃两月。

同治七年（1868） 水灾。

同治十二年（1873） 7 月，无定河大水，沿川冲没牧畜禾稼无算，响水西关街市淹没。

同治十三年（1874） 7 月，响水堡东新开沟沙碛起蛟，山洪暴涨，冲决成沟。

光绪元年（1875） 6、7 月，大雨。

光绪十三年（1887） 8 月上旬，大雨连绵，淫注不已，县东、响水堡之方家河洪水暴发，壅塞无定河上游 25 公里弥漫汪洋，逆流数月。波罗堡口外扯冰滩溃决成沟。

民国六年（1917） 7 月，洪水，大水。

民国八年（1919） 7 月 11 日大雨。县南清平堡冷窑子平地起蛟十余丈，大理河川淹没人畜无数。

民国二十年（1931） 自夏至秋，霖雨为患，川道部分田舍被淹。9 月降雨半月，洪水 10 天。

民国二十四年（1935） 8 月，大水，洪水持续 3~4 天。

民国三十九年（1940） 雨涝。

1946 年 王有地、郭阳畔水灾。

1947 年 6、7 月付家坪、闹林沟等地降雨 40 天。8 月又雨半月，水灾严重。

1949 年 河北区（今无定河北榆林地）73 村被淹。

1950 年 县内水灾，受灾 6000 亩，房舍多倒，人畜伤亡。

1953年 8月，全县大部分地区水灾。水上韩岔街，坝渠多毁，河川摧淹禾畜无数，塌房压死1人。

1964年 8月，大雨倾盆，全县水灾，滩地淹没，坝、水地和梯田冲坏很多，房棚多塌，淹、冲田禾、牲畜、树木不计其数。

1965年 夏，魏家楼、王有地水灾，受灾5000亩，减产八成，淹死2人。

1971年 9月，县境暴雨袭击，摧垮坝400来座，冲毁400亩水地，淹死7人。

1975年 县内部分地区水灾。

1976年 7月，大雨，大理河水猛涨，庄稼被淹，牲畜冲走不少。

1977年 付家坪、闹林沟暴雨。

1979年 武镇公社高家沟水灾。

1980年 7月，南部山区暴雨，不少田禾淹没，公路冲毁。

1981年 7月，波罗、烂泥湾水灾，稻禾被淹。

1985年 夏秋，全县阴雨连绵，房舍多渗水。响水房倒压死9人。

横山县7、8、9月及全年雷暴日统计表
(1954~1985)

年份 \ 月份	7	8	9	全年	年份 \ 月份	7	8	9	全年
1954	2	1	2	16	1970	7	5	2	20
1955	8	8	0	27	1971	10	2	2	25
1956	6	1	2	16	1972	3	3	3	17
1957	5	3	0	12	1973	5	4	7	30
1958	2	4	1	10	1974	13	3	3	25
1959	7	3	4	25	1975	5	4	1	14
1960	2	1	1	8	1976	13	7	7	34
1961	2	1	2	6	1977	5	15	2	39
1962	3	3	0	10	1978	13	6	4	42
1963	1	3	0	7	1979	8	3	5	23
1964	4	4	1	12	1980	8	12	3	29
1965	2	2	0	10	1981	8	8	3	32
1966	8	2	0	19	1982	8	3	3	25
1967	7	7	1	32	1983	6	10	4	34
1968	14	7	0	32	1984	4	10	6	37
1969	12	6	1	25	1985	9	8	5	39

第四节 大 风

横山县多数年份都有大风袭击，占自然灾害 10%。随着植被破坏，大风出现次数增多：1954~1959 年均 19 次，1960~1969 年均 21.3 次，1970~1979 年均 41.1 次。“风灾害全县”。

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三年（500） 9 月，夏州起暴风。

唐长庆二年（822） 11 月，夏州大风。

明崇祯十三年（1640） 3 月，风灾，大饥。

清光绪十五年（1889） 5 月，大风暴起，飞沙走石，县境人畜、房舍多遭损害。

光绪二十五年（1899） 5 月，大风，天昏地暗，羊被吹跑，树被吹倒。

光绪二十六年（1900） 5 月，大风昼晦。

民国十七年（1928） 烈风怒号百日，禾木尽被沙埋。

民国二十二年（1933） 夏，暴风怒号。

民国三十三年（1944） 夏、秋风灾。

1963 年 7 月 8 日石窑沟公社郑高粱遭受七级大风侵袭，减产六成。

1977 年 8 月，县境内六级大风，拔树毁房。

1978 年 5 月，石窑沟、艾好岭公社大风袭击，庄稼多被吹走，严重减产。

1981 年 8 月 23 日，高镇公社沙圪梁风灾。

1983 年 4 月 27 日，全县遭受强风暴袭击，风势猛烈，黄沙滚滚，天昏地暗，车辆停行，摔伤亡 40 多人，跌死家畜 500 来条（只）。

第五节 霜 冻

霜冻本县每年都有发生。

公元前 8~3 世纪 霜冻灾害有记载。

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三年（500） 5 月，夏州霜冻。

唐永徽二年（651） 霜杀稼。

清乾隆二年（1737） 9 月下旬霜冻，庄稼只收三成。

乾隆二十年（1755） 秋禾被霜，五谷未熟。

乾隆二十二年（1757） 8、9 月早霜，秋禾冻损。

乾隆二十三年（1758） 霜冻成灾。

乾隆二十四年（1759） 霜灾欠收。

乾隆三十年（1765） 9 月，霜杀田禾。

嘉庆十七年（1812） 秋禾霜杀。

嘉庆十八年（1813） 霜冻成灾，秋禾尽杀。

嘉庆十九年（1814） 荞麦开花之际降霜尽伤，不能结实。

- 道光六年(1826) 霜伤秋禾。
道光十六年(1836) 9月,秋禾全被霜侵。
光绪十九年(1893) 县境遭霜。
光绪二十五年(1899) 7月下旬降黑霜,秋禾皆枯,收成无望。
光绪二十六年(1900) 8月,霜侵两次,庄稼只收二成。
光绪三十一年(1905) 9月,横山朔风大作,继以严霜,减产七成。
民国五年(1916) 霜冻异常。
民国二十五年(1936) 韩岔等地霜冻无收成。
民国三十三年(1944) 县内夏秋两季霜灾。
1947年 付家坪等地霜冻颗粒无收。
1948年 高镇区霜冻损粮八成。
1956年 石窰沟区代家塬霜灾。
1957年 城关区张家塬霜灾。
1971年 县内北部地区霜冻严重,减产八成。
1973年 雷龙湾等地霜冻,损粮过半。
1974年 秋,党岔霜灾。
1980年 城关、雷龙湾霜冻,减产过半。
1983年 4月29日,全县遭霜冻,春小麦、黑豆等尽伤,损失严重。

第六节 病虫害

虫害以地下虫害、粘虫、蚜虫、蝻谷虫为多,年年发生。一般3~5年大发1次。病虫害往往随旱灾发生。

- 北魏宣武帝元年(504) 7月,夏州蝗。
唐武德六年(623) 夏州蝗。
唐元和元年(806) 夏州蝗害稼。
明洪武六年(1373) 七月,陕北诸州县蝗。
明弘治十年(1497) 七月,境内虫灾,免交草粮。
明嘉靖十一年(1532) 四月,陕北天黄三日,螟虫蔽天,人取之食。
明万历三十九年(1611) 陕北蝗。
明崇祯十二年(1639) 陕北蝗。
清顺治四年(1617) 飞蝗突至,天日不见,境内禾苗顷刻立尽。
民国三十一年(1942) 境内多数农田发病成灾。
1949年 全县虫灾,损粮过半,甚者颗粒无收。
1953年 6月,县内受虫灾,县政府动员民众捉虫千斤。
1955年 全县万亩虫灾,田禾多被咬坏。
1974年 高镇等地虫害。

1975年 无定河川稻田发生稻瘟病，发病率约70%，造成严重减产。

1976年 全境虫害，部分地区药防。南部山区大红谷发生黑穗，一片黑色，造成减产。

1977年 县内玉米发生黑穗病，高镇等地发病率一半以上。

1981年 北部风沙区林木虫害，三北防护林建设指挥部派飞机施药除蛾。

1982年 8~9月草地螟在境内到处成虫，每步目测52条，密度每平方公里2000条以上，严重危害苜蓿、大豆、荞麦等作物，有的田块颗粒无收。

1983年 7月，川水地区玉米、小麦遭受粘虫危害。

1984年 南部山区谷子发生白发病，发病株率12%。武镇等川台地玉米发生黑粉病，多数地块无有收成。

1985年 境内春小麦发生黄叶病，发病率多在40%以上，造成严重减产，颗粒无收面积竟占6~7%。

第七节 地 震

北魏武泰元年(528) 统万城地震，有声如雷。

唐宣宗大中三年(849) 夏州地震。

宋至道二年(996) 夏州地震，城廓庐舍多坏。

明正统十三年(1448) 怀远有震。

成化十四年(1478) 怀远地震有声。

嘉靖三十四年(1555) 轻震。

万历四十二年(1614) 10月，怀远诸堡地震。

清乾隆三年(1738) 11月，怀远大地震，民舍城垣倾毁过半。

乾隆十九年(1752) 地震。

光绪六年(1880) 6月，地震有声。

民国九年(1920) 10月8日11时17分，地震自西北来有声，县城门楼崩塌压伤居民。

民国十三年(1924) 南部地震微感。

1963年 4月16日，境内微感有震。

1969年 12月15日，本境地震，墙上挂勺摆动，缸里饮水摇荡。

1970年 11月6日，境内地震，门窗扇动。

1976年 4月6日凌晨，本境稍感有震。

第八节 异 象

明成化十二年(1476) 12月，波罗堡陨星二如碌碡，坠时大光烛天。

崇祯十三年(1640) 3月，风，雨土。

崇祯十五年（1642） 3月，雨土。

清同治元年（1862） 横山星陨如雨，翌年瘟疫流行。

清光绪十三年（1887） 10月22日夜，星陨飞流，乱落如雨。

光绪二十四年（1898） 10月初2戌刻天鼓鸣。

宣统二年（1910） 9月，哈雷大彗星(?) 现于西北天边，状如帚形，光亮丈余，半月不没。

宣统三年（1911） 6月11日午，天现赤云，贯东西，婉如龙蛇形。

民国三十三年（1944） 境内野狼猖獗，伤害人畜。

1948年 野狼遍地，入村袭人，妇女童辈昼不敢独行。

1971年 12月11日清晨，晴天，7时开始在县城看见天空显现“三环套”由东向西运行，太阳外围东半圈、北半圈、南半圈三段强光组成光圈，其东北、西北不远处分别有强光圈，状似小太阳，到11时，天空渐暗，遂模糊不清。

1971年12月11日清晨，县城天空三环套情形。

人 口 志

第一章 人口源流

横山地处黄河流域中游，很早就是人类生存的地方。民国十二年（1923），油房头出土的古猿人牙齿化石，证明在一百多万年以前的远古时代，古猿人就在今县境内活动。1963年，考古工作者又在石码孤挖掘到的河套人头顶骨，说明在旧石器晚期和新石器早期原始人群体已在无定河边二、三级阶地生活。从第四纪更新世黄土层底发现的大量古生物化石和石器（九川府出土）来看，县境分布着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遗址。可见公元前40世纪～前21世纪，先民们在横山境内大量居住。

夏商以后，县境成为少数民族与华夏族间兵烽之地，人口未有多大增加。秦汉初期，社会比较稳定，人口得到发展。到了晚期，社会动乱，人口大减。唐朝，汉民大量移入，人口慢慢增多。宋与西夏相争，此地屡恣剽劫，生灵涂炭。经过明初几次移民实边，境内人口有回升。但明万历三十八年（1610），瘟疫流行，民多病歿。此后连年灾荒，出现“人相食”的惨景。据明兵部参议马懋才崇祯二年四月《马懋才备大饥》：陕北“自去岁一年无雨，草木枯焦。八九月间，民争采山间草木而食，食之仅可延以不死。至十月以后蓬尽矣，则剥树皮而食，则稍缓其死。迨年终而树皮尽矣！则又掘其山中石块而食，石性冷而味腥，少食辄饱，不数日则腹胀下坠而死。……更可异者，童稚辈及独行者，一出门外，便无踪迹。后见门外之人，炊人骨以为薪，煮人肉以为食，始知前之人，皆为其所食。而食人之人，亦不免数日后面目赤肿，内发燥热而死矣！”足见人口大减。明末李自成起义，清初周济民起义及同治七年（1881）回民起义皆波及横山，县民死伤惨重。到清初，横山“广无人烟”，人口稀少，置为“五等小县”。雍正十三年（1735）后，生产有所发展，人口稍有增加。乾隆四十年（1775），县内12973户，83640人。嘉庆十年（1805）14266户，92212人。道光三年（1823）增为97653人。鸦片战争（1840）开始至清末（1911），社会不安，经济凋敝，加之光绪四年（1878）和二十八年（1902）两次大疫，人口明显减少，不少“村庄成墟，户绝烟火”。到宣统三年，公元1911年，人口只留67659人。民国时期，县境田地荒旱，疫病流行，兵燹匪患频仍，加之苛政盘剥，因而民不堪命，人口锐减。民国四年（1915）、十七年（1928）、二十年（1931）县民被迫逃荒要饭，卖儿卖女及饿死者不计其数。民国十七年（1928）平均每平方公里只有8人。仅民国十八年（1929），饥民出走逃命者8408人（2128户），卖出者1596人（男632人，女964人），饿死者2000余人。据记载，到民国三十五年（1946）全县人口只有5万稍多。民国元年至三十五年（1912～1946）的35年中，全县计减少15000余人，平均每年减少450人左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采取了有利于人民安居乐业的措施，土地国有，社会安定，生产水平上升，人口居住相对稳定，人口数量随之猛增。1949年，县内有62142人；1964年，167883人；1982年，223080人；到1989年底达258999人，是1949年的4倍多，平均每平方公里由13人增加到61人。1949～1989年的40年中，全县净增196857人，平均每年净增4921人。1949～1956年，农业基本连年丰收，人民生活水平大有提高，

人口增长率几乎直线上升。1958~1961年，由于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国民经济出现暂时困难，人口增长率有些降低。之后，随着生产和医疗事业的发展，人口增长率较高，到1972年突破20万人。虽然1965年、1972年遭两次特大旱灾，经过政府救济，人民安度荒年，人口仍在高速发展。1953年、1964年、1982年人口普查表明，由于人口增长速度过快，人均占有耕地急剧减少。事实上人口高速增长已影响到人均工农业产值及文化、教育、商业等各个方面。

从70年代开始，为协调人口增长与经济发展不相适应的矛盾，县内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人口迅猛增长势头得到一定控制。

横山县民国时期部分年份户数、人口统计表

单位：户、人

年 份	户 数	人 口
元年(1912)	—	68743
十二年(1923)	—	104800
十三年(1924)	—	125236
十七年(1928)	13423	74500
二十年(1931)	13473	75073
二十六年(1937)	13331	72934
二十七年(1938)	13516	81354
二十九年(1940)	10564	61259
三十二年(1943)	10336	59393
三十三年(1944)	11874	67649
三十四年(1945)	10795	73506
三十五年(1946)	9093	52811

横山县建国40年户数、人口统计表

单位: 户、人

年 份	户 数	人 数	年 份	户 数	人 数
1949	14921	67889	1970	39428	196135
1950	19457	88453	1971	38967	199755
1951	18673	93806	1972	41825	203958
1952	20707	97694	1973	42290	204584
1953	22740	113547	1974	42858	208334
1954	23380	120828	1975	43501	210966
1955	23723	126854	1976	44154	212076
1956	24951	131935	1977	43327	210105
1957	26164	136280	1978	44057	211732
1958	26266	137806	1979	45256	213920
1959	26505	140010	1980	46262	216309
1960	27791	148699	1981	47725	220841
1961	29445	156725	1982	49468	227008
1962	30420	161957	1983	50210	231208
1963	31380	165560	1984	51918	235104
1964	32622	169414	1985	53218	238931
1965	34172	174839	1986	55989	243721
1966	35623	178153	1987	59648	248868
1967	34366	178419	1988	62156	252969
1968	34926	181419	1989	65415	258999
1969	39120	193531			

横山县建国 40 年人口密度统计表

年 份	人口密度 (人/公里 ²)	年 份	人口密度 (人/公里 ²)
1949	13	1970	38
1950	17	1971	38
1951	18	1972	39
1952	18	1973	39
1953	21	1974	40
1954	23	1975	40
1955	24	1976	41
1956	25	1977	40
1957	26	1978	41
1958	26	1979	41
1959	27	1980	41
1960	28	1981	42
1961	30	1982	53
1962	31	1983	51
1963	31	1984	52
1964	32	1985	53
1965	33	1986	57
1966	34	1987	58
1967	34	1988	59
1968	35	1989	61
1969	37		

第二章 人口变动

历史上，横山人口死亡率高，流动量大。民国年间，人口平均寿命只有30岁左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口居住相对稳定。1949~1970年，人口出生率高，平均寿命增为55岁。1971~1989年，人口步入有计划发展阶段，出生、死亡率皆低，平均期望寿命接近70岁。

第一节 出生、死亡

民国以前，本县人口出生率和死亡率没有准确记载。由于战争、灾害、疫病影响，加上缺医少药和巫婆、神汉行骗，病人得不到治疗，婴儿死亡尤多。民国十九年（1930）3~10月赵石畔、殿市等89个村流行鼠疫，死亡1556人。民国三十四年（1945），猩红热于境内流行，县民染病较甚，7~8月死亡小孩472个。

1949年后，由于人民生活改善及卫生事业发展，人口出生率迅猛增高，死亡率显著下降。1949~1970年平均出生率达37%，1962年竟高至45.25%。在这21年中，人口出现1951~1956年和1962~1967年的两次出生高峰，年出生率皆在40%以上，共计出生5万余人。

自70年代起，县内开展计划生育，年均出生率降到20%上下。1989年人口出生率为25.35%，死亡率占4.30%。

横山县建国40年人口出生死亡情况变化统计表

单位：人

年份	出生(人)	死亡(人)	出生率(%)	死亡率(%)	增长率(%)	年份	出生(人)	死亡(人)	出生率(%)	死亡率(%)	增长率(%)
1949	2465	788	36.31	11.61	24.70	1960	4923	1456	34.00	10.00	24.00
1950	3052	866	39.04	11.08	28.00	1961	4656	996	29.70	6.40	23.00
1951	3725	929	40.88	10.19	30.70	1962	7329	1921	45.25	11.86	33.40
1952	3888	934	41.45	10.49	31.00	1963	6683	2371	40.36	14.32	26.00
1953	4388	1104	42.32	10.65	31.70	1964	7167	2345	42.30	13.84	28.50
1954	5062	1706	43.20	14.56	28.60	1965	7599	2462	43.46	14.08	29.40
1955	4966	1078	41.10	8.70	31.40	1966	6036	2238	33.90	12.60	21.30
1956	5846	1801	45.19	13.92	31.30	1967	7759	2512	43.00	14.00	29.00
1957	5363	1313	39.99	9.79	30.20	1968	6843	2052	38.00	12.00	26.00
1958	3904	1204	29.00	9.00	20.00	1969	6251	1576	33.00	9.00	24.00
1959	4018	1008	29.00	8.00	21.00	1970	5899	1323	30.09	6.75	23.30

续表

年份	出生(人)	死亡(人)	出生率(‰)	死亡率(‰)	增长率(‰)	年份	出生(人)	死亡(人)	出生率(‰)	死亡率(‰)	增长率(‰)
1971	6305	1467	31.56	7.34	24.20	1981	4407	1224	19.96	5.54	14.40
1972	6408	1644	31.43	8.06	23.40	1982	5988	1091	26.70	4.90	21.80
1973	5485	1535	26.31	7.50	19.30	1983	5155	1047	22.30	4.53	17.20
1974	6228	1533	29.91	7.36	22.60	1984	4446	1081	19.07	4.64	14.40
1975	4466	1365	21.18	6.47	14.70	1985	4081	1043	17.22	4.40	16.32
1976	3727	1385	17.58	6.53	11.00	1986	4313	1022	17.7	4.20	13.64
1977	3149	1410	14.99	6.71	8.30	1987	4265	1017	17.5	4.20	13.30
1978	3243	1227	15.32	5.79	9.50	1988	3964	1035	15.8	4.13	11.70
1979	3341	1234	15.63	5.77	9.80	1989	6489	1101	25.35	4.30	21.05
1980	2844	1230	13.15	5.69	7.40						

第二节 流动、迁移

建国前，县境地广人稀，时有外地流民来横定居。但一遇天灾人祸，则又纷纷携儿挈女流落到山西、延安等地谋生。土著居民为避荒年、丁役，也背井离乡，流落异地。

民国九年（1920）、民国十七年（1928）、民国三十六年（1947），秋禾无收，“男女老幼悉逃晋东”（见民国《横山县志》）。民国二十年（1931）不到半年时间就出走饥民2681人，占总人口的3%还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人口流动减少。在1965年和1972年特大灾年里，人口曾有外流，政府救济，设站收容、遣返、安置，部分人口安定下来。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行农村经济改革，城乡人民生活普遍好转，一些外流人口陆续返回。

西汉徙民实边。东汉初匈奴族犯边，人们内迁。唐朝汉民大量移入。明朝于山西洪洞县设移民司，在洪武、宣德年间三次大移民中移入横山不少，民间至今有“要问老家在何处，山西洪洞大槐树”之说。在明正德十二年后的不到五年中，由全国各地发配境内充边近2000人。此外，土著居民皆由山西、河南、山东、河北诸省防屯而来。清朝，民国初期，县境人口迁移幅度不大。

1949年后，人口净迁率极低。只有少数职工随调动工作到横山落户，也有部分本地居民因入伍、结婚、就业或工作调动而迁移他地。

第三章 人口结构

民国前，人口年龄构成近乎成年型，性别比例常有失调，文化水准极低，从事农业人多，城镇人口较少。50年代起，人口年龄向年轻型转变，性别比例渐趋协调，文盲大幅度减少，工、商业者增加，城镇人口上升，劳力负担系数增高。

第一节 年龄、性别

一、年龄

民国，横山县人口高出生率、高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人口年龄接近成年型（少年儿童系数即0~14岁在总人口中比重为30%~40%；老年人口系数即65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重5%~10%；老年与少年人口比重15%~30%；年龄中位数20~30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口年龄构成发生变化。1949年少年儿童44329人，占总人口39.1%；老年人口3740人，占总人口3.2%。在50年代和60年代，少年儿童系数一直偏高并逐年上升，老年人口系数较小，老少比及年龄中位数不断下降。据1964年第二次本县人口普查资料，1964年少年儿童78678人，占总人口47%；老年人口5675人，占总人口的3.41%。人口年龄由成年型向年轻型过渡（少年儿童比重40%以上，老年人口5%以下，老少比15%以下，年龄中位数20岁以下）。70年代后，县内开展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少年儿童系数开始下降，老年人口系数有所上升，老少比和年龄中位数逐渐提高，人口年龄构成向成年型转变。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人口年龄构成呈年轻型：少年儿童80342人（11岁、13岁人口最多），占总人口36%；老年人口10112人，占总人口4.55%；老少比为12%左右；年龄中位数19.5岁。

50年代以来，人口的相对年龄增大，长寿老人增多。据1983年人口普查，全县80岁以上的老人543人（其中，男271；女272）。

横山县1953年人口按龄分组统计表

单位：人

项目 \ 人数	人 口 数			占总人口的百分比		
	合 计	男	女	合 计	男	女
总 计	113547	58363	55184	100.00	51.40	48.60
不满一岁	3725	1924	1801	3.28	1.69	1.59
1~2	9626	4838	4788	8.48	4.26	4.22

续表

项目 \ 人数	人 口 数			占总人口的百分比		
	合 计	男	女	合 计	男	女
3~6	11041	5614	5427	9.73	4.95	4.78
7~13	17437	8951	8486	15.29	7.88	7.41
14~17	10193	4938	5255	8.98	4.35	4.63
13~25	14874	7710	7164	13.10	6.79	6.31
26~35	15404	8019	7385	13.56	7.06	6.50
36~40	7247	3964	3283	6.38	3.49	2.89
41~55	14102	7467	6635	12.42	6.58	5.84
56~60	3158	1577	1581	2.78	1.39	1.39
61~95	6740	3361	3379	5.94	2.96	2.98

横山县 1982 年人口年龄分组统计表

单位:人

年龄别	总人数	占总人口数百分比		
		合 计	男	女
总 计	223085	100	51.29	48.71
0~4	23153	10.38	5.38	5.00
5~9	26003	11.65	5.99	5.66
10~14	31168	13.97	6.97	7.00
15~19	27710	12.42	6.22	6.20
20~24	22485	10.08	5.26	4.82
25~29	19220	8.62	4.61	4.01
30~34	13306	5.97	2.94	3.03
35~39	11197	5.02	2.41	2.61
40~44	10719	4.81	2.46	2.35
45~49	9226	4.13	2.18	1.95
50~54	6870	3.08	1.65	1.43
55~59	6405	2.88	1.51	1.37
60~64	5505	2.52	1.38	1.14

续表

年龄别	总人数	占总人口数百分比		
		合计	男	女
65~69	4811	2.16	1.15	1.01
70~74	2898	1.30	0.69	0.61
75~79	1866	0.84	0.44	0.40
80~84	398	0.18	0.09	0.09
85~89	131	0.06	0.03	0.03
90~94	1.3	0.01		
95	1			

二、性别

县人受“养儿防老”、“传宗接代”等传统观念的影响，素来“重男轻女”。民国前，时有遗弃、溺死女婴现象，因而男性比重大于女性，性别比例常有失调。民国十七年（1928），男 39415 人，女 35154 人，性比例（每百女子所当男子数）112；民国二十四年（1935），男 38331 人，女 34603 人，性比例 111；民国三十三年（1944），男 35404 人，女 31198 人，性比例 112；民国三十四年（1945），男 39789 人，女 33717 人，性比例 118；三十七年（1948），男 36821 人，女 25990 人，性比例高达 140 以上。

建国后，五十年代起，男女比例基本趋于协调。1951 年，男 47673 人，女 46133 人，性比例 103.3；1953 年，男 58363 人，女 55184 人，性比例 105.8；1956 年，男 68351 人，女 63620 人，性比例 107.4；1965 年，男 89346 人，女 85493 人，性比例 104.5；1966 年，男 90915 人，女 87238 人，性比例 104.2；1972 年，男 103103 人，女 100855 人，性比例 102.2；1976 年，男 107755 人，女 104321 人，性比例 103.2；1982 年，男 116819 人，女 110189 人，性比例 106；1985 年，男 124059 人，女 114870 人，性比例 108；1989 年，男 135138，女 123861，性比例 109.1。由于男婴出生率较高，全县人口性比例一般在 105 左右，进入 80 年代趋于上升。因职工中男性占多数，城镇男性比重偏高，农村相反。少年儿童性比例稍高，老年人（61 岁以上）因女性寿命平均大于男性，性比例偏低，18~60 岁人口性比重基本相等。

第二节 地域分布

一、城乡

农业是本县经济主体，乡村人口素来比重很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随着各项事业开展，城镇人口比重有所上升。1949 年，全县只有 152 户城镇户，农村户达 14769 户。1950~1956 年城镇人口所占比重还不到 1%。1963 年，农村 30430 户，城镇增为 950 户，所占比重不到 3%。1979 年以来，农村实行生

产责任制，部分农民进城转入工副业生产和第三产业，不少农业人口开始逐步转向其它生产领域，城镇人口增长较快。1985年，农村50170户，城镇3042户，城镇人口12170人，占总人口5%。1989年，农村61979户，城镇3436户，城镇人口13426人，占总人口5%。

二、地区

民国前，县人傍耕地而居。1949年后，随着土地国有化和水利、公路建设发展，机关、学校及企事业单位大都设于交通方便的川道地，一些农民也向川畔定居。总的分布是川道多于丘陵，丘陵多于风沙区；南部高于北部，东部高于西部。1982年，人口分布：大理河川每平方公里83人，为人口分布较密区；无定河、芦河川每平方公里67人；丘陵区58人；风沙区25人。

1985年底，人口按行政区划分布：石湾镇12647人，魏家楼乡9850人，高镇乡17294人，石窑沟乡13513人，韩岔乡14457人，殿市镇10241人，五龙山乡7041人，响水乡10646人，白界乡8954人，南塔乡9364人，党岔乡12305人，王有地乡5937人，武镇乡14150人，付家坪乡4891人，波罗镇13527人，雷龙湾乡7411人，横山镇27265人，赵石畔乡11333人，塔湾乡11731人，艾好崂乡8962人，双城乡6512人，县城6000人。

第三节 社会构成

一、民族

横山自古就是多民族杂处的地方。夏有熏育，商有北美、龙方，周有狝狁（中申）、犬戎（申戎），春秋有白狄（西申），战国和楚汉之际有林胡（翟），三国后长期被匈奴占领，至唐宋时党项族久居，至此，华夏族与少数民族互相影响，相互传播文化，县境遂成为民族大融合的地方。迨民国，境内少数民族他迁或被同化，全县完全成为汉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有个别少数民族干部调入本县，1985年，横山镇有土家族3人，武镇乡有满族1人，公安集体户有回族1人，少数民族占整个人口比例甚微。

本县居民姓氏中至今保留着多民族融合演变痕迹。1985年全县有姓氏198个，仅横山镇109姓，石湾镇137姓。

二、文化

县人向来勤劳、俭朴、讲信用，重气节，长年守土耕田，不从文习武。清代前，大部分人目不识丁，很多农户写春联拿碗拓黑印。民国时，少数富裕户让子弟就学，但文化人百不挑一。

建国后，随着教育兴办，文盲逐渐减少，人民文化水平有所提高。1964年，县内有大学生104人，每万人中6人稍多；高中生765人，每千人中不到5人；初中生3995人，每百人中不到3人；小学生24854人，占总人口15%；不识字、粗识字的94759人，占6岁以上人口76.31%。1982年，全县有大学生（含肄业）212人（男177，女35），每千人中占1名，比1964年增加108人，增长103%；高中生10887人（男7885人，女3002人），每百人中占5人，比1964年增加10122人，增长14.5倍；初中生27174人（男18997人，女8177人），占总人口12%，比1964年增加24179人，增长6倍多；小学生64963人

(男 42475, 女 22488), 每百人中 29 人, 比 1964 年增加 40109 人, 增长 1.3 倍; 文盲、半文盲 (识字 1500 字以下 92830 人, 女是男 2 倍), 占 6 岁以上人口 49.13%, 与 1964 年相比减少 1929 人, 下降 27.17%。

总的文化构成是: 城镇高于农村, 男性高于女性, 青中年高于老年。

三、职业

横山古为农牧区, 人们多从事垦植放牧。唐至清, 草场退化, 畜牧不兴, 除极少数人挖煤和烧瓷外, 几乎全部劳力以耕耘为业, 从事粮食生产。

到民国, 有少量经商者出现, 98% 以上劳力仍从事农业。民国十五年 (1926) 全县小煤窑矿工只有 90 人; 民国二十九年 (1940) 经营商业者 213 人, 占劳动力 1.14%; 民国三十年 (1941), 农田劳力 1077 人, 农闲匠人 554 人 (木匠 120 人、石匠 99 人、泥水匠 52 人、铁匠 13 人, 铜匠 13 人、其他匠人 237 人), 搞农闲运输脚夫 813 人, 计占总劳力 98.24%。另有水手 2 人、自由职业者 (医生、药剂师) 26 人, 占劳力 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 工矿建筑、商业、服务行业等职业者渐有增加, 农业劳动者有所下降。1949 年农业劳动者占总劳力 99.3%, 其他职业者仅 0.7%。到 1982 年, 从事农、林、水、牧、副、渔业劳动者 107168 人 (男 54755, 女 52413), 占总劳力 91.2%; 从事工矿、运输人员 3712 人 (男 3363, 女 349) 占 3.2%; 从事商业、饮食、服务行业等第三产业者 1065 人 (男 728, 女 337), 占 0.9%; 机关团体组织及文教卫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740 人 (男 1584, 女 156), 占 1.45%;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未计入工作人员) 3880 人 (男 3037, 女 813), 占 3.24%; 有不便分类的劳动者 20 人, (男 15, 女 5), 占 0.01%。

四、劳动力与非劳动力

根据民国陕西省政府统计资料: 民国二十六年 (1937) 全县壮丁 10737 人, 二十七年 (1938) 17616 人, 二十九年 (1940) 9030 人, 三十年 (1941) 9030 人, 三十二年 (1943) 9737 人, 三十三年 (1944) 11286 人, 三十四年 (1945) 11069 人。

由于婴儿死亡率高和人口寿命较短, 总的劳力负担系数不高。

1949 年后, 随着人口的急剧增加, 劳动力数量亦直线上升。1949 年全县劳动人口 2 万余, 1964 年增到近 6 万, 1982 年上升到 8 万余, 1985 年达到 9.9 万多。劳动人口增多, 引起社会负担系数的改变。1964 年总负担系数 103.5%。70 年代以来, 实行计划生育, 劳动力负担系数随着人口出生率下降而下降。到 1982 年劳动力负担少年系数 (0~15 岁人口与男 16~59 岁加女 16~54 岁之比) 为 72%, 负担老年系数 (男 60 岁、女 55 岁以上人口与劳动年龄人口之比) 是 15.5%, 总负担系数 87.5%, 比 1964 年减少 16%。

当地人受生活习惯 (早睡早起、妇女劳动) 的影响, 身体一般具有体态修长和身强力壮等北方人固有的特点。80 年代以来劳动人口健康有力, 成人平均身高 1.65 米~1.75 米 (男中常身高 1.73 米, 女中常身高 1.65 米), 平均体重 55~60 公斤, 一般男人高、重于女人。

横山县劳动力统计表

单位: 人

年 份	劳 动 力	年 份	劳 动 力
1949	21792	1970	69004
1950	21792	1971	72885
1951	28811	1972	72946
1952	31726	1973	72871
1953	50179	1974	75112
1954	48264	1975	76095
1955	49235	1976	74043
1956	51282	1977	72124
1957	53344	1978	70916
1958	44048	1979	75446
1959	44024	1980	77287
1960	47031	1981	79258
1961	48923	1982	80242
1962	49498	1983	84376
1963	50979	1984	87731
1964	59236	1985	95050
1965	67494	1986	95900
1966	62362	1987	99200
1967	65785	1988	102000
1968	78940	1989	102800
1969	78818		

第四章 婚姻、家庭

民国以前，早婚盛行，多包办、买卖婚姻，亦有强迫、捆绑夫妻。家庭多讲究“四世同堂”、“五代共家”。50年代起，随着社会主义制度确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贯彻，婚姻自由，一夫一妻，婚龄推迟；家庭规模缩小，男女平等，妇女地位提高。

第一节 婚 姻

几千年间妇女被当作私有财产，婚姻主要形式为买卖。清代有“万二”、“千金”姑娘。民国一般需15石米麦（约150银元）买一个婆姨，不少穷人因花不起“财礼”（男方给女方财物）成不了家。“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奶头扎亲”，“布袋买猫”，“童养媳”和“小姑换嫂的换亲”等陋俗五花八门，抢亲、典妻、逼婚现象累有发生。清光绪年间，石窑沟村财主李加秀年近六十丧妻，看中镇川20岁姑娘，让婿相亲，姑娘应允。李用三个元宝娶其过门，先不露面，待二更入洞房，新娘觉察，服毒自杀。民国十年（1921），贺家畔村12岁男孩娶18岁姑娘，婚后女方苦于所迫，遂将“小丈夫”投进开水锅致死。富豪之家，往往一夫多妻（妾），结婚之日筵席数天。纨绔子弟，结婚一般很早，十二三岁结婚者不为罕见。“贞节妇女”，一生不嫁二男，“十七八岁丧夫守寡到老”者不乏其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结婚年龄逐渐推迟。1949~1953年男18岁，女16岁；60年代男20岁，女18；70年代起，男22岁，女20岁。80年代初，男女普遍实行晚婚，男25岁，女23岁，1985年男23岁，女21岁结婚。

195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不少人从包办婚姻的枷锁中解脱。1955年结婚447对，离婚32对。自60年代，自由恋爱新风开始形成，婚姻基本自由，男女“两厢情愿”，离婚率一般很低。1961年，结婚807对，离婚28对；1962年，结婚791对，离婚62对；1978年，结婚2371对，离婚34对；1979年，结婚1246对，离婚57对；1980年，结婚2071对，离婚28对；1981年，结婚1563对，离婚24对；1982年，结婚1588对，离婚10对；1983年，结婚2128对，离婚34对；1984年，结婚1703对，离婚25对；1985年，结婚1790对，离婚30对。1986年，结婚1245对，离婚37对；1987年，结婚1282对，离婚46对；1988年结婚1370对，离婚50对；1989年结婚1405对，离婚56对。

进入80年代，婚姻买卖在县城职工范围内基本破除，男方只给女方礼节性物品。农村婚姻买卖虽遭多人谴责，但“财礼”之风尚有市场，男方给女方钱、粮、布计人民币几百元、数千元不等。“早婚”、“换亲”仍在少数地方遗存。

60年代后，举行婚礼大操大办者极少。70年代起，在政府倡导下，少数青年男女举行集体婚礼。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余粮户遇上婚姻喜事请客“接礼”，吃二、四、六顿饭不等，酒肉满上。

横山县 1982 年人口按年龄分组的婚姻状况

单位: 人

年龄别	15岁及15岁以上人口		未 婚		有 配 偶		离 婚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总 计	73503	69253	18521	12807	50669	51508	304	69
15~19	13869	13841	13284	11420	585	2421	—	—
20	2301	2611	1684	720	617	1889	—	2
21	2224	1961	1117	277	1106	1681	1	1
22	2835	2489	905	236	1926	2250	3	3
23	2106	1789	464	82	1637	1703	2	1
24	2263	1905	327	34	1928	1867	5	1
25	2172	1809	200	13	1962	1789	4	4
26	2137	1876	138	12	1986	1861	7	2
27	2119	1795	78	3	2024	1783	10	2
28	2086	1801	63	2	2001	1791	9	1
29	1764	1661	25	—	1719	1653	10	1
30~34	6552	6754	59	5	6416	6711	37	4
35~39	5375	5822	26	—	5242	5734	34	13
40~44	5486	5233	31	1	5298	5081	29	6
45~49	4865	4361	37	—	4561	4123	31	8
50~59	7047	6228	43	1	6165	5309	68	9
60~79	8031	7044	40	1	5426	3845	53	10
80岁以上	271	272	—	—	70	17	1	1

第二节 家 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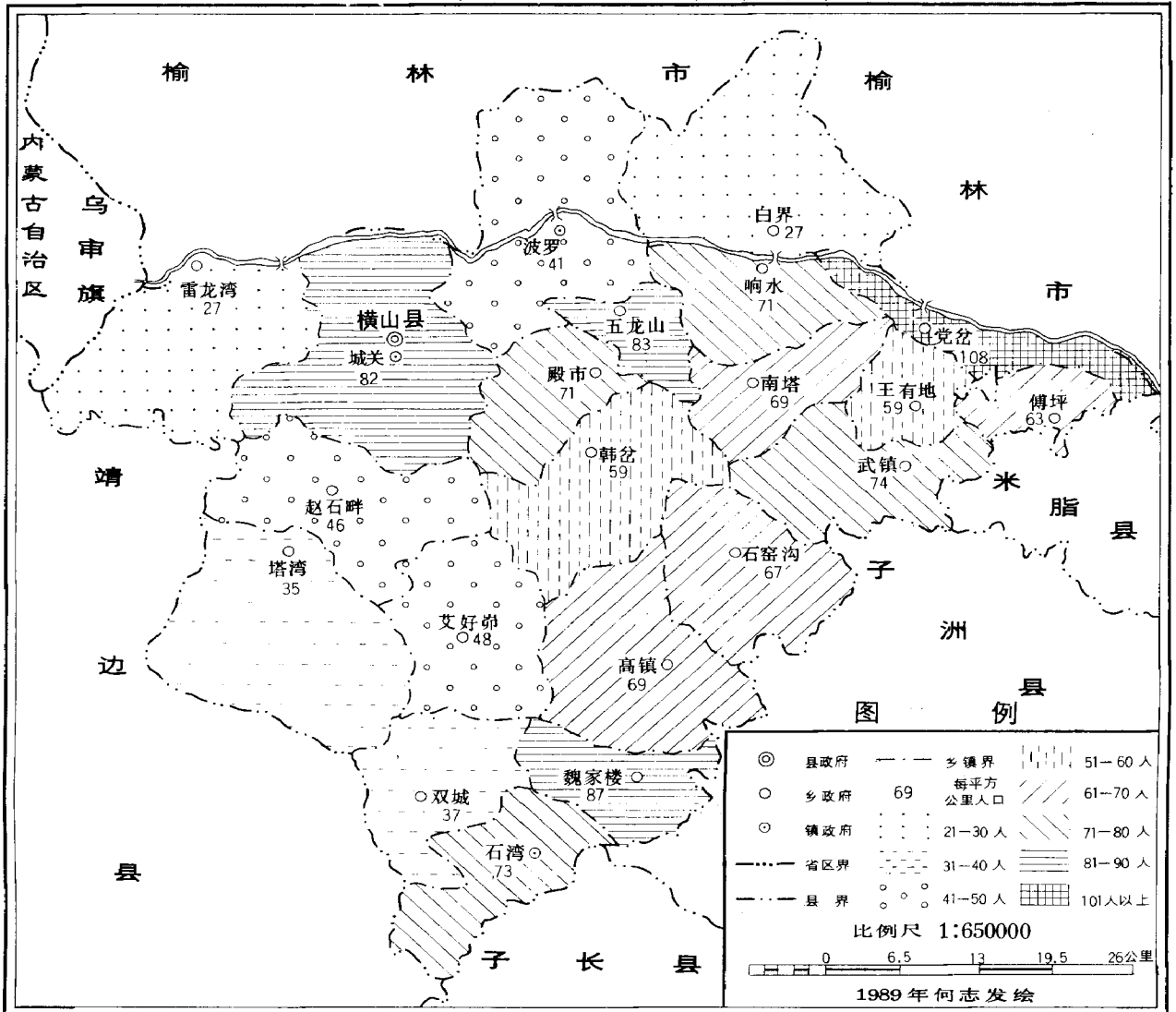
过去在封建宗法制度的束缚下, 家庭规模较大, 有几十口组成的大家庭。清嘉庆十年(1805)户均近10人。民国户均6~8人。多数家庭注重“教门”, 有的户族定“族规”、“家法”。家庭中的妇女地位相当低下, 基本没有财产支配权。

从1949年起, 家庭规模缩小, 人口减少。1949~1953年户均5人, 三代户占到60%。到1985年户均4人, 由夫妻及子女组成两代户占到70%以上。家庭中妇女地位逐渐提高, “夫权思想”已为人们谴责。中青年妇女都有自己的名字, 男人可到有女无儿的家落户。到

80年代，男女共同“当家”占多数，“女当家”也占相当部分。

城乡在1980年后开展“争当好媳妇、好公婆”等活动，尊老爱幼风气正在树立，家庭中吃、穿、住、用水平普遍提高，1985年职工家庭人均收入900元以上，农民家庭人均收入200多元。

横山县人口密度图



第五章 人口控制

以前，人们普遍早婚多育，人口无计划地自然繁衍，处于失控状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生产发展和生活改善，人口增长过快，出现人口增加与经济发展很不适应的矛盾。

1953、1964、1982年普查人数与耕地面积比较表 单位：人、亩、%

年份	项目 普查人口 数(人)	耕地面积		人口累计增长数		人均耕地累计下降数	
		总面积(亩)	人均面积(亩)	增长数(人)	增长率(%)	下降数(亩)	下降率(%)
1953	113547	918400	8.90	—	—	—	—
1964	167883	1067400	6.36	54336	47.85	1.73	21.38
1982	223080	998994	4.48	55197	32.88	1.88	29.56

说明：人口累计增长数、人均耕地累计下降数均系与前次人口普查数据比较。

早在 50 年代后期，一些干部就开始自发性地节制生育。60 年代，在一些职工家属带动下农村部分孩子多的妇女相约到医院上环、结扎或引产。从 70 年代起，政府成立专门机构，广泛宣传，采取措施，施行节育技术，控制人口增长，已取得效果。

第一节 教育奖罚

1973 年，横山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成立，下设办公室，陆续扩编为 5 人。1976 年后，县级单位相应建立计划生育领导机构，公社（乡、镇）皆设有计划生育专职干部。1984 年，县计划生育委员会取代计划生育办公室成为县政府职能部门。1985 年县、乡（镇）、村计划生育管理人员达 42 人，节育技术人员（含村保健员）150 余人。

计划生育部门以宣传教育为主，采取幻灯、广播、会议等形式开展经常性的人口理论、计划生育政策和节育知识的宣传教育，破除“多子多福”等旧观念。城乡皆把计划生育当作大事来抓，有男女 2 个孩子的父母多自觉节育。

政府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奖励领“独生子女证”的父母，设立独生子女门诊部，照顾独生子女入托、入学、分房、招工等，并给予保健费。同时，对超生育者，采取行政和经济处罚。1985 年 10 月 5 日《横山县人民政府关于计划生育工作的暂行规定》下发后，有关部门对计划外生育二胎的干部、工人征收夫妇双方月工资 10% 的超生子女费（7 年止），并影响每人一次调资，不发产假工资；开除强生三胎以上者公职；对计划外生育二胎以上的民办教师、临时工、副业工、轮换工、乡镇集体人员一律辞退；对农民强行超生二胎者，除罚款和扣回一人承包地外，每年征收 60 元超生子女费（7 年止），加倍征收抢生三胎者超生费。

第二节 节育效果

在教育奖罚的基础上，县内有计划、有组织地采取对育龄妇女放置宫内节育器（上环）、男性输精管结扎、女性输卵管结扎、妊娠早期人工流产、妊娠中期引产、女性外用避孕药膜栓、男性避孕药等节育技术措施，有效开展计划生育。

1983年，全县开展以结扎为中心的一胎上环、二胎结扎、三胎引产的计划生育突击运动。县、社200多名干部下到农村定任务、扛死肩，包干完成，加之领导重视，深入宣传、各方配合，措施得力，干部带头，收效显著。1983年11月至1984年3月，全县结扎6683例，（男829例，女5854例），上环5223例，人工流产830例，中期引产467例，节育率达82.4%。其间，部分干部方法不当，片面要求一刀切（结扎），发生拉、捆、绑现象，造成不良影响。

1973~1985年全县少生婴儿36000人（相当一个小乡人口数），促进了本县工农业生产发展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改善。

节育基本情况

单位：人

年 度	育龄 妇女 数	采 取 措 施						节 育 率 %
		合 计	男 扎	女 扎	上 环	服 药	其 它	
1973	27287	13883						50.88
1974	26275	15926	290	587	9609	3016	2424	58.58
1975	25254	18805	327	790	15155	1393	1140	74.46
1976	25733	21437	447	1039	18092	1124	735	83.31
1977	25691	22031	502	1321	18449	875	884	85.75
1978	25843	21817	568	1534	18369	884	462	84.42
1979	20606	24203	574	1559	20599	887	584	95.30
1980	29969	26492	580	1584	22829	791	708	88.40
1981	28025	22252	481	1296	19215	1061	199	79.40
1982	33697	26951	538	1592	23360	1309	152	79.98
1983	34752	31960	4407	4299	22051	868	335	82.18
1984	46667	27237	1211	7134	17678	738	476	58.36
1985	61083	30037	1224	6695	19019	2311	788	49.17
1988	64439	10933	2	21	8222	1781	907	16.96
1989	75100	14394	952	1843	9745	1242	612	19.17

横山县 1981 年育龄妇女按年龄分组的生育胎次状况

单位: 岁、人

人 数 年 龄 别	项 目	15~49 岁 育龄妇女 人数合计	未 生	生育 第一 胎	生育 第二 胎	生育 第三 胎	生育 第四 胎	生育第 五胎及 以上
总 计		55709	49782	2752	1424	722	461	568
15~19		13841	13715	124	2	—	—	—
20~24		10756	8030	2128	548	45	5	—
25~29		8942	6846	482	825	498	224	67
30~34		6754	6130	8	38	161	188	229
35~39		5822	5577	7	6	13	38	181
40~44		5233	5138	1	4	4	4	82
45~49		4361	4346	2	1	1	2	9

农 业 志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行政机构

农业局

解放前，横山虽曾有过管理农业的机构，但未发挥应有作用。1946年横山解放后，成立了县人民政府，下设四科，即民政、财政、教育和建设科，当时全县的农业由建设科管理。1955年建设科改为农林水牧局。1958年12月榆林横山两县合并（水利另设机构），名称改为农林牧局，同时该局下设农业股、林业股、畜牧股。1961年9月榆横分县，农林牧局照旧。1968年3月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成立，下设农业组。是年下半年农业组撤销，成立生产组，下设农工站，具体办理农林水牧业务。1972年（林业另立机构），恢复原局建制，称农牧局。1980年农牧分家。1984年农业局下设政秘、土地管理、业务、经营管理四股。

第二节 事业机构

一、农技推广中心站

1950年横山县在殿市成立农林牧综合技术推广站，编制三人。1952年改为农林技术指导站，并分别在响水、赵石畔、城关、殿市、石湾、马坊下设六个分站，这些分站的主要业务，在农业方面是推广“马牙”玉米、“干捞饭”谷子等良种；在林业方面动员组织基层植树造林。1958年榆横并县，改为农技推广站。在原横山境内设城关、殿市、高镇、武镇、响水五个站。1961年榆横分县，横山成立农业科学技术研究所。1962年又恢复为原来的农技推广站，规模较前扩大，仅农业科技人员就有20人。“文化大革命”期间，其业务由农工站代理。1971年该站改为农技种子站。1980年种子业务分出，另立种子公司，原农技站机构不变。1984年名称改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站至今。

二、种子公司

1980年前种子业务由农技站办理，1980年成立种子公司，该单位是事业管理，企业经营，编制14人。业务主要是引进、试验、增殖、调运、供应、推广粮、草、瓜、菜、油料等良种。

三、农机站

1976年成立农机站，同时成立了农业机械训练班、农业机械研究所，三个机构一套人马。1980年农机站改为农机管理站，农机训练班与农业机械研究所撤销，业务统交农机管理站办理。

四、园艺场

1968年在城关镇郭塌畔村的山脚下，办起了示范场，其业务主要是培育良种。从1970年起该场先后栽培各种苹果树1075株，梨树319株，葡萄70架，与城关苗圃合为一个单位。1971年该场划归林业局管理。1976年与苗圃分家，改为园艺场。1982年该场又交回农业局管理。

五、原种场

1957年在党岔乡阴湾建场，先叫苗圃，属农林牧局管理。1959年场社合一，该场划归党岔公社，属鱼河农场管理。1966年改叫农建师兰字四连。1972年从农场划出改名为示范繁殖场，又交回农牧局管理。1979年改为原种繁殖场。当时的主要业务是培育高粱、玉米种子。1980年后该场的任务是繁殖水稻种子，供应本县及榆林县良种。1983年该场实行责任制，土地由本场工人承包，机构仍归农业局管理。

六、石码坬农场

1958年在石码坬创建第一个农、林、牧场，名为横山县石码坬农林场。1962年林牧分出，原场改为国营雷惠农场，是榆林地区八大农场之一，后由地区统一命名为“东风六场”。1966年将该场划归农建14师管理。1970年与鱼河农场合编为农建46团，属兰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管理。该场为直属营，下辖三个连队。1974年底改为农建六师六团，属省领导。1977年初脱离农建师，与鱼河分场和党岔农场合并，划归地方，由横山县领导，改名为“五七农场”，场部设在石码坬。1980年横山县成立农垦局，该场属农垦局管辖，不久农垦局撤销，将该场交由县农业局管理，名称为“横山县石码坬农场”。

第二章 所有制变革

第一节 封建生产方式

一、土地占有

1946年以前，横山县除石湾区的个别乡外，其余地区均未进行“苏维埃时期的分地运动”和“抗日战争时期的减租减息运动”，土地制度仍属封建、半封建性质的私有制。当时横山虽地广人稀，土地质量较差，但地主、富农占有的土地与当地贫雇农占有的土地在数量和质量上却有很大悬殊。横山解放前夕共有耕地465135亩，39543个农业人口，地主占总人口数的1.41%，拥有土地占总耕地面积的5%，人均42亩，韩岔区地主高步仓一家8口人占地600多亩，人均75亩。贫雇农占人口总数的64.1%，仅占总耕地面积的47%，人均8.6亩，贫雇农土地占有量平均只有地主土地占有量的五分之一左右。

横山县解放前各阶层土地占有状况统计表

单位：人、亩

数 量 成份	类 别	人 口		占有耕地	人均占有量	
		数 量	%		数 量	%
合 计		39543		464293.5		
地 主		530	1.34	23365.5	44.08	5
富 农		2439	6.2	59142	24.2	12.7
富裕中、中农		10810	7	162744	15.1	34.98
贫雇农		25438	64	218529	8.6	46.98
商人及小 手工业者		326	0.82	513	1.57	0.34

二、租佃

横山县在全部出租土地中，地主出租约占25%，富农占13.5%，一些富裕中农、中农和贫农也因田远或缺乏劳力和生产资料而将土地的一部分出租给他人，但这种租佃关系大部分是临时性的，地租标准也一般由业主与佃户协商而定。地租形成一般有“死租制”与“活租制”两种，死租制中又分按出租地的面积、质量和实际收获的粮食交租两种形式，按土地交租形式都在确定租佃关系时议定地租标准；以粮交租者，业主都在收获季节派人或亲临现场

监督，地租标准一般是按“倒四六”分粮。（业主六、佃户四）“死租制”事先佃户都要给业主交押租，如欠租不交，则以押租顶扣，押租扣完后仍无力交清者，业主可随时停止租佃关系。不愿中断租佃关系的佃户，久租期隔一年则租价加倍，俗称“驴打滚”。租期满后仍有欠租者，若继续租佃则租价需加1~3成“活租制”一般租期为一年或一季，租价一般以二八分粮（佃户八、地主二），秸秆归佃。还有的业主将土地典卖给佃户，典卖期内的地租根据土地面积和地力一次交清。

无地的雇农则靠出卖劳动力为生，土地和生产工具全由业主提供，雇工报酬依劳动能力和雇用期长短而定，每月付给雇农细米7升~2斗不等。

三、生产

横山县解放前夕共有农业劳动力8857.5个，占总人数的22.4%，户均大家畜0.85头。生产全使用手工工具和畜力，生产经营方式主要有两种，即“土地私有制条件下的农民家庭自给性生产”和“封建地主土地私有制条件下的具有剥削性质的租佃形式生产”。由于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制和生产经营上封闭性与分散性，生产规模狭小，生产技术落后，劳动生产率极其低下。据调查，解放前平年一般亩产粮食折细米四至九升，仅为1978年全县平均亩产的四分之一。

生产经营项目基本上是单一的粮食生产，粮食收入平均占农民总收入的93%，由于单家独户，农民无力兴建水利设施，植保工作更无保障，对自然灾害的抗御能力极差，加之国民党政府和地主阶级各种苛捐杂税的盘剥，大多数贫雇农欠债累累，地权日趋丧失，生产形成恶性循环。在这封闭式的生活圈子里，人们祖祖辈辈厮守在方寸之地，日出而作，月入而息；或父子相传，或兄弟相承，终身守一业，习一艺；一家门口一个天，见闻不出乡里，交往止于四邻，不知视野之外还有什么天地，不知夫妻口角，邻里纠纷之外还有什么新闻，正所谓：“各人吃饭各人饱，各人生死各人了”。

第二节 土地改革

横山县土地改革从1946年11月开始至1949年1月结束，历时两年零两个月。在县委的组织领导下，通过发动群众斗争大恶霸地主，清算其剥削的财产，实行减租减息，回赎土地、试行征购和纠偏整顿等一系列措施，彻底消灭了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私有制，确立了土地私有制条件下的农民家庭经营方式，使横山农村经济关系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

一、土改的准备阶段

1946年10月20日横山解放后，随即建立和充实了县、区、乡各级人民政府机构。同年11月4日，县委指派以任秀明为组长的17名干部组成工作组，配合西北党校工作团，深入到波罗、石湾、韩岔等5个区，开展减租减息运动，根据陕甘宁边区政府1941年颁布的《减租条例》，工作组一面向农民宣传党的减租政策，一面着手建立整顿农村干部队伍和农村基层组织，到1946年12月底，全县共建立起农会小组1300多个，贫雇农团委员会230多个，农民干部队伍发展到4590多人，但因当时未经严格审查将105名旧保甲人员和投机分子错用为农会干部，1947年春横山一度被敌占领后，这些人大都投敌叛变，致使全县的减

租减息运动受到严重挫折。农民组织健全后，工作组通过“访穷”、“穷联穷”的方法发动群众，让苦大仇深的贫雇农在大会上忆苦，揭露斗争恶霸地主和富农，并且依靠群众彻底清查土地，将土地分类注册。在进一步掌握各种租佃关系的基础上，根据《减租条例》缩减了原租的25%，对1946年10月以前的旧租宣布一律作废，并立约换帐，不许地主随意抽回租田和任意加租。

减租减息斗争团结和教育了广大贫雇农，鼓舞了他们的斗争勇气，摸清了各阶层的土地占有状况和主要斗争对象。为1947年夏、秋的划分阶级成份和土改奠定了基础。

二、展开阶段

在减租减息运动的基础上，1947年2月，县委在韩岔区进行土改试点，3月，各区先在一两个乡搞试点。12月底基本完成了土改没收、征收任务，1948年进行了土改的纠偏整顿工作，1949年1月底土地分配结束。

土改按照“抽多补少、抽肥补瘦、重新统一平均分配土地”的原则，对所有农民的房、地、产进行了清查，依财产的占有量和剥削程度划分了阶级成份，对地主、富农和一些富裕中农进行了清算斗争。由于当时正逢灾年，大部分贫雇农的生活艰苦，急需粮食和财物，加之一些干部对土改政策没有深刻领会，曾做了一些不正确的组织和引导工作。划分阶级成份单从粮食、钱物的占有量出发，忽视了以剥削量划分阶级成份的规定，不论地主、富农还是中农，只要谁有东西就分谁的，边斗边分边吃，划分成份随便自定标准，出现了“金银地主”、“元宝地主”、“政客”、“化形地主”等十多种名堂，五花八门。如韩岔区对富农的斗争比斗争地主还厉害，认为地主是“空壳”，而富农则是“实筑”。斗争方式粗暴，以致吊、捆、打、烤，强迫地富甚至中农交出财物，致使在斗争对象中引起了很大的不安和恐慌情绪。波罗区四名富农和一个中农闻讯而逃，投靠了敌人。后来为了防止地富逃跑，先行扣押了地富分子300多人次，土改没收期间因刑讯逼供自杀六人，其中两人是中农成份。有的乡村农会干部以公费为名，私拿土改没收的财产。全县被私拿的东西计粮食66.2石，银币127两，响洋（银元）166元，皮大衣3件，马一匹，骡子一头，驴三头，地毯大小各一块。由于窃取斗争果实，群众斗争情绪受到严重挫伤，埋怨“共产党来了要穷人翻身，可现在越翻越深了”。1947年12月9日~22日县土改工作会议对13名在土改没收期间犯有严重错误的区、乡、村干部分别进行了党纪政纪处分，土改没收期间的“左”倾错误得以纠正。

通过土改没收，到1947年10月，共收回土地98883亩，划分地主79户，富农278户，清出粮食1614石、银元1983元、元宝26996两、金子0.5两、铜钱19540斤、铜元12枚、驴270头、牛73头、马10匹、骡子13匹、羊3174只。

在土地没收的基础上，1948年元月至10月在全县进行了土地登记、典地、评定土地等级、产量以及土地征收工作。

土地登记工作首先在全县9个乡搞了试点，确定地块边界和地权，并将土地统一注册。根据地形、土质、座向、距离远近及面积大小把土地评定为三等六级，即上一、上二、中一、中二、下一、下二，然后以土地等级评价，其评定标准是：最高价不得超过当地平年两年收获量的总和；最低价不得低于该地平年一年收获量。对平均统一分配土地的做法进行了纠正，采取不同阶级成份区别对待的办法，结合土地征购工作，在各阶层原占有土地的基础上征购土地之地价，采用“超额逐减分法”重新调整土地，贫雇农的土地不得征购，个别中

农、贫农多余的土地采取说服的方法，让其自觉献出，分给无地和少地的人。但调整中农、贫农土地的户数不得超过原有户数的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全县共征购土地 62376 亩，政府将征购的土地，按征购原价分配给无地和少地的农民承购，地价分为十年付清。

土地征购结束后，1948 年 11 月至 1949 年正月底，进行了土地的分配发证工作。以村为单位统计好全部土地，得出每人平均数，其次将可动地（地富与移走农民的土地）分别接收，并对个别占有较多土地的中、贫农进行调整，然后将可动地与贫雇农土地相加，再用总人口平分。确定地权后，由政府立写两联或三联执照，作为土地证发给土地所有人。

三、结束阶段

从 1948 年 10 月开始，结合整党、分配土地，对土改中“左”的偏差进行彻底的纠正，到 1949 年正月底，全县历时两年零两个月的土改运动基本结束。

在纠偏整顿中，对全县错划成份的 60 多户农民进行了土地和财产退赔，退粮 600 余石、牛驴共 137 头、羊 1013 只。纠偏退赔后，全县在土改中共没收征购土地 60132 亩，没收地主、富农窑洞 310 孔，粮食 1014 石，大牲畜 227 头，其余财产折细米 500 石。贫雇农分得土地 112530 亩，贫农团比土改前夕增加了 340 个，农会小组增加了 120 个。农民干部队伍由土改初期的 4500 多人扩大到 13770 多人。土改前期曾平均统一分配了土地，1948 年冬纠偏后，地主、富农人均占有土地 19.3 亩，富裕中农 15.3 亩，中农 20 亩，贫农 13.6 亩，雇农 12 亩。土地仍属农民个体所有。

第三节 农业合作社

一、变工队、互助组

1950 年春，为了把分散的小农经济引导上集体化道路，按照上级指示，本县在所属各区开始组织变工队和互助组，到 1955 年夏收时，全县共组织起互助组 2563 个，10783 户农民参加，其中长年互助组 1051 个，参加 4918 户，土地 225067 亩；临时性互助组 1512 个，参加 5865 户。组织起来的农户占全县总农户的 50.1%。

二、初高级农业合作社

从 1952 年开始至 1955 年底，初级农业合作社经历了由小到大的发展过程。全县第一个初级农业合作社是高镇区“旗峰农业社”，在韩继绪（村民）等人的组织下，从 1948 年至 1949 年间就开始组成小规模互助组，到 1952 年底，成立了横山县第一个农业生产合作社，5 个自然村，方圆 7 华里，参加 77 户，428 人。他们合作得很好，将土地、牲畜等生产资料入股，集体劳动，评分记工，社内实行民主管理，报酬按劳和股份分红。合作起来提高了劳动生产力水平，1956 年和 1957 年遭受旱灾，但该社人均收入仍比 1955 年增长了 15%，比 1954 年增长了 6.31%，比解放前粮食产量提高 11 倍，1957 年该社人均粮 503 斤，比 1952 年前人均 350 斤增加了 153 斤，比不入社的农民收入高出 4 倍。

1955 年夏收时全县共组织起来农业初级社 148 个，入社农户占总农户数的 5.5%，到 1956 年春，全县有 79.8% 的农民加入了初级社，20.2% 的农民组织成了高级社，1956 年夏，大规模地进行了初级社升高级社的运动，同年 11 月，高级社发展到 177 个，参加

14574户，占总农户的63.7%，到1957年春，全部农民加入了高级社，全县共组成高级社365个。

对全县88户地主和278户富农，采取了分别对待的办法，有的给予社员称号，有的在社内交给贫下中农监督改造。

高级社建立后，和1953年相比，有45.5%农户增产10%~300%。

对于入社社员的生产资料也作了明确规定：

1. 土地：初级社仍归社员所有，实行地劳分红。高级社归集体所有，取消土地分红。
2. 大家畜和大型农具：初级社实行私有私养（修），社内只能雇（借）用。高级社则统一折价入社，均属公有。
3. 自留地：水田每人留一分左右，山地每人留五分左右。
4. 其他财产如树木等均属私有私用。

在初级社升高级社的过程中，有很多地方采取强迫命令手段，对大家畜入社折价不公平，社干部不参加劳动，组织形式简单划一，生产秩序曾一度混乱。针对这些情况，1957年秋，县委采取措施，开展整社，对春季组织起来的365个高级社通过整顿，合并建成290个。

第四节 “人民公社”

一、“人民公社”的建立和发展

1958年8月27日党中央作出《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县委经专题研究，派县委副书记刘锦业率一工作队在城关、雷龙湾两乡进行建立“人民公社”的试点工作。仅用了不到10天的时间，这两乡就建成了“人民公社”，接着在全县掀起了“大办人民公社”的高潮，到9月14日，全县原来的36个乡，290个高级社在17天时间内就合并成6个区、17个乡，相继又建立了17个人民公社，实现了“乡社合一”。公社的规模：200至500户的3个，500户至1000户的1个，1000至3000户的13个，最大的社2454户（殿市社），最小的社253户（马家窑子社）。全县17个社下设260个大队，800个生产队。不久，按行政区域实行军事建制，县为团、乡为连、队为排，排下设班，每班8~15人。县长为团长，一位县委副书记任政委，乡长任连长，排、班长由一些复转军人和优秀民兵担任。246名县、乡干部参加公社工作，共选出队干部794名，贫下中农占96%，县委又派85名脱产干部赴各公社党委会担任组织、宣传、监委会等工作，另派161名行政管理干部到别任管理委员会下设的农业、工交、财经、文卫、军事等科（股）的工作。

在高级社转“人民公社”的过程中，虽然开始采用大鸣、大放、大辩论的办法向农民宣传建立“人民公社”的好处，但由于时间紧迫，思想工作做得不够，步子太快，大部分农民的思想还一时转不过弯来，特别对公社无偿平调农民的财产，引起了农民的很多疑虑和不满。故一些农民对建立“人民公社”采取表面应付，背后对抗的办法。一方面“积极”写申请书，决心“踊跃”报名加入公社，所谓“群众精神奋发，情绪高涨。”但另一方面一些农民却砍伐树木，出卖牲畜，宰杀猪羊，大吃大喝，暗藏粮食，取回银行存款等。

当时县委规定成立人民公社的标准是：“成立了人民公社筹备委员会；群众愿意报名入社；健全了人民公社的组织机构”。只要具备这些条件，就可以宣布人民公社的正式成立。

对土地、财产入公社的政策处理是：

1. 土地全部归公，社员只留菜地，但不许买卖土地。
2. 社员的大家畜、大型农具和树木（除房前屋后）全部折价入社，作为投资，长不退，短不补。
3. 对社员在原高级社中的股份基金，不找不补，采取自然转为公有的办法。

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忽视了农民自愿的原则，过高估计形势，轻率地发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共产风”一度严重泛滥。1958年9月底，全县共办起“公共食堂”178个，参加3100户，14904人，到年底，基本上实现了全县“食堂化”。由于管理不善，“吃饭不要钱”，粮食浪费颇为严重，且吃不好，吃不饱，农民对此非常反感。

在生产上出现瞎指挥，搞高标准、浮夸风。白界公社的一个队提出要放一颗亩产冬麦9.6万斤的“卫星”。1958年秋冬全县在水利水保工程中平调劳力6360个，农田基建专业队平调劳力7724个。

二、农业学大寨

1968年冬，横山县革命委员会组织参观团去山西大寨“取经”，毕后，随即建立了“农业学大寨”的组织机构，专门领导本县的“学大寨”运动。

农业学大寨运动，从1968年开始至1979年结束，历时10年，声势浩大，可谓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县“革委”在全县设立6个农业学大寨指挥部。由“革委会”副主任和常委任指挥，每年抽调300多名干部（内有120多名整队积极分子），深入农业第一线，一手抓“路线教育”，一手抓粮食过《纲要》。“路线教育”一开始，以整党建党工作为重点，实际上是以“斗、批、改”和“清理阶级队伍”为主要任务。斗争焦点围绕什么是毛主席的“马克思主义路线”？什么是刘少奇的“反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什么是“社会主义道路”？什么是“资本主义道路”等，发动社员采取大鸣、大放、大辩论的方法，大批“修正主义”，大揭本队“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的盖子”，打击“阶级敌人”，批判“资本主义倾向”，同时在大队建立中共党支部，先后建立了320多个大队党支部。从1972年开始着手整顿农村基层领导班子，第一批整队工作组（宣传队）250多人分别进驻35个规模大、影响大、潜力大的后进大队。大割“资本主义尾巴”，限制农民家庭副业，农民情绪低落，致使粮食生产长期上不去。当时提出粮食要“跨长江”、“过黄河”、“达纲要”，其具体标准是亩产达800斤以上谓之跨长江，600斤过黄河，400斤达纲要。但这些毫无科学依据的“高标准”始终未曾实现，所以不得不将原有的1060000亩农耕地面积人为地缩减到800000亩，以求将亩产粮食“跨纲要”。

大搞农田基本建设亦是农业学大寨的主要任务，每年旧历十月后，县社就派干部抓三田（水田、梯田、坝田）建设。而且要求必须保证70%的劳力参加，搞人海战术，每年全县规定水田要新修3~4万亩，坝田1~2万亩，梯田6万亩左右。由于冬天土壤冻结，劳动效率很低，不得不加班加点，白天修地，晚上开会，当时流传着“早五点，晚9点，一日两餐不见天”的民谣。尽管如此，每年的三田建设任务还是完不成，有些队国家帮助建起的水利设施，没有发挥应有作用。更有甚者，有的水利建设从未使用过。王有地乡的小李家坨和拓山等队，新建的抽水站未曾抽过一次水，像这样的水利设施全县有40处。“农业学大寨”运动中

因没有切实的客观依据，盲目上马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曾造成很大的浪费，劳民伤财，得不偿失。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彻底纠正了农村长期存在的“左”的错误倾向。到1979年初，历时10年的“农业学大寨”运动在本县才告结束。

第五节 农业生产责任制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横山县农村开始探索和陆续建立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从1979年开始，经过农民的比较、选择，从不联产到联产，从包到组进而达到：包到劳、包到户，从包产到包干的实践试验过程，使联产承包责任制逐步完善。到1985年，包干到户已成为联产承包制的主要形式，联产承包制下的农民家庭经营已基本形成本县农村生产的组织形式。

一、责任制的建立

1979年至1980年底，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在全县农村初见雏形。由于当时对生产责任制的具体形式和措施中央没有明确的条文规定，干部群众根据全县各地不同情况与条件，采取不同方式加以组织。所以生产责任制的形式有如下六种：

1. 搞专业承包的144个生产队占全县2417个生产队数的5.4%。
2. 包产到劳，联产计酬的151个队，占5.6%。
3. 联产计酬综合作业组98个队，占3.2%。
4. 大包干综合作业组304个队，占11.4%。
5. 包产到户、包干到户的707个队，占26.4%。
6. 小段包工等其他形式的责任制1013个队，占37.8%。

全县有90.3%的生产队在1980年底，分别确定了各种不同形式的生产责任制，调整了分散、管理不便的302个生产队，新增加了363个生产队。同时对一些生产队平分集体财产的错误行为作了纠正。

在1979、1980年生产责任制的建立阶段，其主要形式是“作业组”的生产队占63.9%。作业组是在原有生产队的规模上缩小了组织规模，将土地、大家畜、大中型农机具等生产资料也分成若干组，以作业组为基本核算单位。

二、责任制的落实

1981年春，经县委、县政府批准，进一步将全县382个规模较大、居住分散、不便管理的生产队划分为842个生产队，比1980年增加了352个生产队。到1981年8月底全县共2769个生产队，全部建立实行生产责任制的形式，由作业组为主转变为以包干到户为主。实行包干到户的2518个生产队，在总队数中所占比例由1980年的26.4%增加到91%。其他形式的责任制由1980年的73.6%下降至9%。基本落实联产承包责任制。1981年11月28日~12月2日，县委召开农村工作会议，对包干到户责任制的若干问题作了具体规定，土地承包者只有使用土地的权力，没有所有权，不准买卖、租佃；大家畜，大中型农机具等固定资产，规定要求不能拆散平分，要统一折价留作集体提留。后来绝大多数生产队，将队

里现有的固定资产全部统一折价，按人口平均分配，集体所需提留和农业税等全部按人摊派，许多水利设备和农业机械设备不是变卖就是弃置一旁未能发挥效益。

三、责任制的完善

在建立联产承包生产责任制的基础上，从1982年开始，县委、县政府通过一系列措施进一步稳定和完善了生产责任制。通过办学习班、开现场会等形式培训社队干部和“三户”（专业户、重点户、科技户）代表9200多次，全县有8个公社成立了科普协会，会员达到2600多人。精减、压缩大队、生产队干部3500多人，占原有队干总数的40%。进一步放宽政策，取消了过去在产供销等方面不应有的种种限制，采取精神上鼓励、技术上帮助、物资上支援等办法，支持农民劳动致富。1982年底，全县出现产粮超万斤的166户，收入超千元的1001户，粮食总产量比1981年增加了50万斤。

为了搞活农村经济，本县对农村涌现出的专业户、重点户、科技户及经济联合体（三户一体），进行鼓励帮助，同时制定“三户一体”的具体标准。到1983年底，全县共有专业户680个，重点户1635个，科技户1270个；经济联合体33个，150户。达到“三户一体”标准的农户占全县总农户的7%。有8981户农民承包治理小流域。1984年中央1号文件颁布后，本县依照“大稳定”、“小调整”的原则，对94%的生产队农民的承包土地进行了重新调整，同时对土地承包作了10条规定，延长承包期，至少15年不变。对五荒地（荒山、荒坡、荒沟、荒地、荒沙），只要有人愿意承包而又有经营能力的，承包面积不限，谁治理谁受益，长期不变，允许继承，允许有偿转让。

为了疏通城乡商品流通渠道，规定允许农民自理口粮到城镇落户、办厂（场）、经商或搞服务业。允许个体户和经济联合体在城镇办贸易货栈，允许买机动车辆搞长途运销等等。

政策的进一步放宽，为农民致富广开了门路，市场繁荣，农民生活得到了很大的改善。到1984年底，全县从事开采、加工、办厂（场）等各类工副业的专业户、重点户发展到1000多户，个体商贩重点户发展到454户。农村经济正向社会化、专业化、商品化转变。

第三章 农作物种植

第一节 耕作制度

建国前横山大部地区都是以苜蓿、豆类和粮食列入轮作制培肥地力。一般为一年一熟制，还有部分撂荒地和连作地，由于干旱少雨，苜蓿生长缓慢，一般需7~8年的生长期。苜蓿开垦后种糜子——谷子——洋芋——高粱——黑豆——谷子——苜蓿，部分是豌豆、黑豆、洋芋倒茬，或谷子、高粱带种绿豆、小豆等。大部分冬小麦则为连作种植。

建国后县境除川道地区的耕作制度有所改变，其他地区基本沿袭旧的耕作制度。川水地区在1972年以前，以一年一熟制为主，主要作物有谷子、玉米、高粱、洋芋、春小麦及其他夏杂粮。有少量一年两熟制，主要有3种形式：①小麦套种黑豆；②大、小麦回茬糜子或小日月谷子；③夏田收后种秋菜。

1973年以来全县推广间作套种，草木犀压青和扩大水稻种植，使川水地的耕作制度有较大的变化，主要是间作套种增加，复种指数提高，近年主要的间套形式有：小麦套种玉米或洋芋；玉米套种洋芋或谷子；春小麦或青裸回茬小日月糜谷或蔬菜；以及草木犀压青；水旱轮作；夏洋芋回茬秋菜；玉米、谷子畦埂带洋芋、豆类等。

从1980年起，全县着重推广了五大农业技术措施即：①山旱地水平沟种植，②川水坝地垄沟种植，③秸秆还田，④简作套种，⑤水稻育秧插秧。到1981年，全县已推广各种间作套种面积280164亩，各种轮作面积547235亩，其中苜蓿倒茬242895亩，旱地豌豆倒茬29194亩，水地豌豆倒茬2980亩，草木犀压青1300亩，旱地豆类倒茬175787亩，推广水稻插秧面积6700亩。

第二节 主要农作物品种

一、品种资源

横山各类作物品种繁多，从调查得知，县境主要农作物品种资源有：

1. 谷子，有临秋变、干捞饭、石炮谷、大红谷、青卡谷、圪堵黄等六个万亩以上品种；有黄卡谷、水红谷、猪粪酒谷、汾引1号等11个5千亩至1万亩的品种；有榆谷1号、白母谷、7403等22个1~5千亩的品种；千亩以下的有小黄谷、白粒谷、7427等33个品种；共计72个品种。

2. 糜子，种植万亩以上的有红软糜、黄硬糜、大黄糜、二黄糜、红硬糜、大瓦灰6个品种；5千至1万亩的有红小糜、二瓦灰等6个品种；1千至5千亩的有牛卵袋、白小糜等7个品种；千亩以下的有小黄糜、黑圪蚤等15品种，共计34个品种。

3. 马铃薯，万亩以上有革新6号、沙杂15号2个品种；千亩至万亩的有6911、东北白

等6个品种；千亩以下的有丰收、田选4号、虎头等14个品种，共计20个品种。

4. 高粱，有晋杂5号、原杂12号、原杂11号等18个品种。

5. 玉米，有中单2号、白单4号、延单4号、黄白单交、白马牙等16个品种。

6. 小麦，有本地冬小麦，62—19、东方红3号等11个品种。春小麦有伊尼亚、72—5、榆春2号、宏图等15个品种。

7. 大豆，有连架条、驴咬稍、柴黑豆，64天黑豆等14个品种。

8. 荞麦，有大耳朵、小耳朵、三棱、小棵和苦荞5个品种。

9. 豌豆，有本地灰豌豆、白豌豆、保加利亚豌豆、阿尔巴尼亚豌豆、罗马尼亚豌豆、介心豌豆6个品种。

10. 水稻，有京引39、合交594、银粳1号、77—15等10个品种（详见附表）。

二、品种改良

建国前县境农民对作物品种的选择、繁育很不重视，常常一种品种沿用几十年，从不更新，致使品种退化，纯度下降，优劣混杂，品质降低，产量不稳定。

建国后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在农业科技部门的指导下，县境广大农民对作物品种的改良引起了高度重视，从实践中认识到作物品种的好坏直接关系到一年的收成。

1. 选留、繁育良种方法

在50年代到60年代之间，对粮食作物主要贯彻自选、自留、自繁、自用和辅之以必要的调剂方针，选留方法有穗选、块选两种。60年代末开始采用在当地建立选种圃，进行提纯复壮。

建国后县境育种方法主要有系统育种和杂交育种。在培育过程中为了加速品种稳定，采取南繁北育方法，增加世代。1969年县在广东海南岛建立有育种场地，并派人常驻。

2. 引进培育新品种

谷子：

汾引1号，1980年从米脂县引进，穗大而紧密，粒大，生育期短，抗旱，抗白发病及红矮病，出米率高，品质好。水地常年亩产500斤，山地历年平均亩产100~120斤。1981年全县播种面积7万亩，近年来继续大面积推广。

榆谷1号，1975年从榆林地区农科所引进，高产、稳产、优质性状均同汾引1号。山地常年亩产量150斤，山地最高单产可达400斤。1981年全县播种面积6985亩，是县境水平沟种植的主要品种。

7424绿和7427红，均从榆林地区农科所引进，在几年来的试验中，抗逆性较强，产量比干捞饭品种提高10%，所以近年来全县播种面积亦逐步扩大。

黄沙谷，60年代从延安引进，适应性强，山地平均单产100斤以上，全县推广面积8万亩，占谷子种植面积的29.5%，是当前的骨干品种。

高粱：

大撒头，县境传统品种，由于穗茎长，农民主要用于做锅盖，因此，在此地区仍普遍种植。

洋大粒、打锣锤，1960~1963年从米脂引进，60年代全县种植面积颇大，占高粱总面积的30%，现已全部淘汰。

遗杂5号、6号、7号，1966年~1968年从中国农科院引进，经试验不适合在县境种植，现已淘汰。

晋杂4号、晋杂5号，1969~1975年从山西引进，穗大，粒多，着壳率低，生育期短，抗旱，抗涝，具有耐肥性，产量稳定，品质优良，很受农民欢迎，在全县大面积推广后，已占全县水地高粱面积的50%。

原杂12号，亦由山西引进，抗逆性强，最适于山地区种植，占全县山地高粱面积的70~80%。

玉米：

县境在60年代到70年代初陆续从外地引进：维尔165、陕玉652，罗马尼亚407，以及从山西引进忻黄单9号和忻黄单17号，现已全部淘汰。1978年从中国农科院引进的中、单2号，抗丝黑穗病较强，产量高，品质好，目前是全县的骨干品种。1981年全县播种面积36000亩，占总面积的80%，近年来播种面积继续扩大。

白单4号，1969年从中国农科院引进，常年亩产量500至600斤，适应性较强，县境播种面积占10~20%。

小麦：

依尼亚、波塔姆，1973年从中国农科院引进，抗逆性较强，产量较高，平均亩产350~400斤，在县境推广较快，使小麦播种面积逐年上升。

榆春3号、72-5，1976年从外地引进，该种适应性强，耐瘠薄，水肥条件要求不高，所以在县境推广较快。进入80年代，该种稳定在1000亩左右，平均亩产400斤。

1983年部分群众从宁夏引进川地小麦品种，在县境大理河川，芦河川和无定河川大面积推广，种植面积曾达到2万亩。

另外还有宏图，龙溪35、京772、秦麦5号、永良4号等品种亦在县境部分地区种植。

水稻：

京引39、幅1号、良粳2号，1978年从外地引进，产量高，感稻瘟病轻，种植面积迅速扩大。目前插秧水稻面积达16000至18000亩，亩产由原来的200斤上升到600斤，亩产最高达到1500斤。现在县境水稻的骨干品种还有秋光良粳1号和从宁夏引进的铁54。

洋芋：

里外黄，1958年从内蒙引进，后来被淘汰。

沙杂15号，1969年从榆林地区农科所引进。该品种抗旱，抗脱疫病，丰产性能好。山地平均亩产1000斤左右，最高单产可达2000斤，比本地紫皮洋芋一般增产20~30%。县境种植面积逐年扩大，从1972年~1975年全县种植面积为192000亩。为良种的更新换代立了一功。

革新6号，1978年从绥德引进，全县播种面积30000多亩。

东北白，1981年由府谷引进，在县境高镇、艾好乡等山地区大面积示范，单产比沙杂15号高20%，深受群众欢迎，现播种面积达10000亩。

革新1号，1985年从绥德引进，在县境高镇、韩岔和五龙山乡种植面积较大，全县种植为5000亩。

3. 品种基地

县境建立品种基地始于 1966，由县农业行政管理部门组织领导，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派技术员负责业务指导。先在石湾公社的大水沟、旋水湾、高川、石人坪，魏家楼公社的庙湾、枣坪等地试行杂交制种，接着在 1967 年大面积推广，陆续在城关公社的苦水、高家圪、李家圪、李界沟、魏墙、吴家沟、王圪堵，赵石畔公社的郭家湾，党岔公社的朱家沟、孙家塬等地建立起杂交制种基地。1970 年全县遍地开花，队队建立制种基地，结果因技术、设备等诸因素所致，培育出的种子不符合标准，纯度极差。1974 年进行调整，采取集中制种的方法，重新对制种基地作了布点，决定城关公社的王圪堵、吴家沟，党岔公社的泗源沟作为全县的制种基地。目前县境两杂制种面积达 700~1000 亩；常规制种面积为 2000 亩。

谷子：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 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临秋变	46763	70	200	本县	继续种植
2	干捞饭	38690	70	200	本县	推 广
3	石炮谷	21045	80	150	本县	推 广
4	大红谷	15985	70	110	本县	继续种植
5	青卡谷	14405	山 100 水 200	山 450 水 500	本县	宜水地种
6	圪堵黄	14235	65	135	本县	宜山、滩地种
7	黄卡谷	9871	100	546	本县	宜水平沟种植
8	水红谷	9498	70	150	本县	宜水地种植
9	猪粪酒谷	9286	60	110	本县	继续种植
10	黄沙谷	7622	60	90	本县	推 广
11	红酒谷	7565	70	80	本地	继续种植
12	九根齐	7375	70	100	本地	水地种植
13	龙爪酒谷	7061	山 60	100	本地	应淘汰
14	大同黄 1 号	6090	山 80	山 180	山西	宜作草木犀、压青谷子
15	马鞭稍	5834	75	120	本地	保 留
16	辽东黄	5441	250	500	外引	宜作回茬
17	汾引 1 号	5010	水 300	水 558 旱 550	外引	推 广
18	榆谷 1 号	4985	100	300	外引	推 广
19	白母谷	4830	80	120	本县	保留种植
20	大旗线	4210	45	100	本县	保留种植
21	大寨谷	4051	水 300 旱 70	水 400 旱 150	外引	不再推广
22	7403	3752	水 300 旱 70	水 500 旱 120	外引	推 广

续表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23	烂脑酒谷	2820	60	100	本县	应淘汰
24	承农2号	2555	水300 旱65	水400 旱100	外引	宜水地
25	胶泥坭	2550	45	100	本县	选择推广
26	硬脖子	2220	45	100	本县	保留
27	硬地黄	2600	80	600	外引	选择推广
28	气死雀	2120	80	100	本县	抗雀害
29	红旗线	2000	30	50	本县	保留
30	马缰绳	1705	400	600	本县	保留
31	白酒谷	1720	65	150	本县	不再推广
32	狼耐谷	1400	70	130	本县	淘汰
33	八月黄	1250	50	300	本县	山地小日月
34	狼尾巴	1220	水300 旱80	水450 旱120	本县	淘汰
35	珠色酒谷	1150	65	180	本县	淘汰
36	白流沙	1130	80~100	200~400	本县	淘汰
37	夹青谷	1060	60	900	本县	保留
38	曲裕谷	1040	80~100	200~400	本县	淘汰
39	小黄谷	980	旱55 水200	旱85 水350	本县	回茬可用
40	白粒谷	815	70	150	本县	淘汰
41	白粮谷	215	70	100	本县	淘汰
42	马口谷	800	60	90	本县	淘汰
43	料磴谷	700	80	280	本县	淘汰
44	毛良谷	540	50	90	本县	淘汰
45	7427	500	山100 水300	山300 水550	外引	推广
46	饿死驴	460	70	200	外引	淘汰
47	延谷5号	450	65	110	外引	淘汰
48	延谷4号	400	100	120	外引	淘汰
49	菠菜腿	400	100	400	外引	淘汰
50	竹叶青	360	60	120	本县	保留

续表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51	谷上谷	350	70	100	本县	淘汰
52	小红谷	310	山60 水200	山100 水350	本县	淘汰
53	红舌口	260	80	103	本县	淘汰
54	青年黄	260	80	120	本县	淘汰
55	壕谷	250	80	100	本县	淘汰
56	乃把齐	240	60	120	本县	淘汰
57	7015	240	500	1000	本县	淘汰
58	毛酒谷	200	50	100	本县	淘汰
59	红腿谷	180	40	100	本县	淘汰
60	朝鲜谷	160	450	500	外引	淘汰
61	长农10号	140	70	300	本县	淘汰
62	磨地黄	140	70	110	本县	淘汰
63	铁棒谷	115	100	120	本县	淘汰
64	延谷1号	110	400	500	外引	淘汰
65	长农1号	56	70	300	本县	淘汰
66	红卡谷	450	100	400	本县	保留推广
67	大墩黄	40	110	130	本县	淘汰
68	等身齐	30	70	100	本县	淘汰
69	伏谷	20	250	500	本县	淘汰
70	长农2号	11	450	600	本县	淘汰
71	牛尾谷	1150	90	200	本县	淘汰
72	延金黄	100	80	300	外引	淘汰

糜子：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红软糜	21889	70	180	本县	推广
2	黄硬糜	19098	70	180	本县	推广
3	大黄糜子	16666	70	100	本县	推广
4	二黄糜子	12960	60	80	本县	推广

续表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5	红硬糜	12862	70	180	本县	推广
6	大瓦灰	10310	75	160	本县	推广
7	红小糜	9608	60	80	本县	宜回茬
8	二瓦灰	8862	75	160	本县	宜山地推广
9	白软糜	8280	60	90	本县	保留推广
10	黄软糜	8180	100	200	本县	保留推广
11	庆阳红	6815	100~150	300	本县	保留推广
12	帚糜	5101	80	180	本县	经济用推广
13	牛卵袋	3904	80	100	本县	保留
14	白小糜	3120	220	350	本县	保留
15	皂篱头	2090	水 300 山 80	水 450 山 150	本县	保留
16	灰软糜	2000	80	200	本县	保留
17	一点红	1040	60	300	本县	保留推广
18	紫圪兰软糜	1020	100	150	本县	保留推广
19	黑圪蚤	846	60	300	本县	保留推广
20	小黄糜	800	60	120	本县	保留推广
21	长心糜	590	95	110	本县	保留推广
22	紫盖头	460	100~150	300	外引	保留推广
23	江苏糜	320	90	150	外引	保留推广
24	白圪兰糜	300	80	200	本县	保留推广
25	大红袍	277	150	400	本县	逐步淘汰
26	红凸暗	200	70	180	本县	逐步淘汰
27	撒撒穗	150	80	300	本县	逐步淘汰
28	紫红糜	120	60	80	本县	逐步淘汰
29	圪塔穗	1000	150	300	本县	逐步淘汰
30	布衫袖	400	85	320	本县	逐步淘汰
31	圪堵白软糜	100	300	500	本县	逐步淘汰
32	黄撒脑	49	70	120	本县	逐步淘汰
33	公鸡脑	40	40	100	本县	淘汰
34	六十天	25	250	440	本县	回茬可用

冬小麦：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 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本地冬小麦	53745	60	120	本县	继续种植
2	62-19	2696	70	100	外引	推 广
3	东方红3号	1220	200	600	外引	南部川道少量种植
4	晋麦5号	800	80	150	外引	推 广
5	红壳红	276	100	150	本县	保留推广
6	代33	226	80	150	清涧	推 广
7	和尚头	223	80	130	本县	保 留
8	东方红5号	200	250	500	外引	淘 汰
9	清青白	100	70	150	清涧	保 留
10	早选10号	20	30	50	外引	推 广
11	延安3号	100	70	120	外引	淘 汰

春小麦：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 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伊尼亚	3262	350	650	外引	推 广
2	72-5	1167.2	350	700	外引	代替保留
3	榆春二号	782	300	550	外引	逐渐淘汰
4	榆春1号	667	300	550	外引	逐渐淘汰
5	本地春麦	585.3	200	350	本县	淘 汰
6	宏 图	362	500	1200	外引	局部推广
7	72-3	245	350	700	外引	淘 汰
8	他诺瑞	23	300	750	外引	淘 汰
9	波塔姆	190	300	700	外引	淘 汰
10	沙瑞克	20	300	700	外引	淘 汰
11	京77 (77Y-4307)	10	500	1250	外引	推 广
12	榆鉴14	10	500	800	外引	观 察
13	7511- 5-1-1	10	400	750	外引	观 察
14	鉴21	10	400	800	外引	观 察
15	天津1号	5	400	500	外引	淘 汰

玉米 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 亩、斤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中单2号	25377	600	1300	外引	推广
2	白单4号	8432	700	1000	外引	局部推广
3	延单4号	1497	500	1000	外引	局部推广
4	白马芽	901	200	300	外引	保留
5	小黄玉米	701	100	300	本县	保留
6	黄白单交	603	500	600	外引	淘汰
7	忻黄单17	552	600	1000	外引	淘汰
8	忻黄单9	550	300	800	外引	淘汰
9	榆单1号	350	600	700	外引	淘汰
10	郑单2号	338	600	100	外引	淘汰
11	中杂44	200	500	800	外引	淘汰
12	小白玉米	150	100	150	外引	淘汰
13	合单1号	150	600	900	外引	淘汰
14	榆三交	100	250	400	外引	淘汰
15	忻黄单11	77	700	800	外引	淘汰
16	陕单2号	50	600	700	外引	淘汰

高粱: 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 亩、斤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晋杂5号	10021	300	1200	外引	保留推广
2	原杂12号	4966	350	1200	外引	推广
3	原杂11号	4325	350	1200	外引	推广
4	勃杂3号	1743	600	1000	外引	淘汰
5	软高粱	1717	50	山80 水200	本县	淘汰
6	牛尾巴	1208	40	50	本县	淘汰
7	黄散头	1557	100	200	本县	淘汰
8	短三尺	1026	150	300	外引	淘汰
9	三尺三	961	200	700	外引	保留
10	大撒脑	750	150	200	本县	淘汰

续表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1	晋杂4号	680	400	1250	外引	推广
12	小白高粱	625	70	100	本县	淘汰
13	原杂9号	230	400	800	外引	淘汰
14	忻杂52	150	600	900	外引	保留
15	忻杂80	100	350	1200	外引	保留
16	红高粱	80	80	150	本县	淘汰
17	长杆高粱	300	100	150	本县	保留
18	长键高粱	20	70	100	本县	保留

洋芋：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忻革6号	63409	(300) 1500	(400) 2000	外来	推广
2	沙杂15号	46719	(120) 600	(400) 2000	外来	保留
3	6911	8670	(140) 700		外来	推广
4	东北白	6007	(140) 700	(980)4900	外来	推广
5	同薯6号	3705	(200) 1000	(600) 3000	外来	淘汰
6	跃进	3400	500	1000	外来	淘汰
7	768	1400	500	1000	外来	淘汰
8	本地紫皮洋芋	1300	500	800	本县	淘汰
9	丰收	700	900	1500	外来	淘汰
10	田选4号	500	2000	2000	外来	淘汰
11	虎头	480	8000	1500	外来	淘汰
12	九选4号	370	100	2000	外来	淘汰
13	高塬1号	338	1000	3000	外来	淘汰
14	533	320	600	1000	外来	淘汰
15	同薯8号	300	1000	3000	外来	淘汰
16	四川洋芋	200	800	1000	外来	淘汰
17	755	160	150	400	外引	淘汰
18	坝薯7号	100	625	1250	外引	淘汰
19	徽州炮	80	800	2500	外引	淘汰
20	67园-15	70	625	1250	外引	淘汰

大豆：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连架条	18567	70	200	本县	推广
2	驴咬稍	8098	80~100	200	本县	推广
3	老黑豆	1084	80	200	本县	保留
4	白狗芽	600	70	150	本县	保留
5	花豆	500	150	200	本县	保留
6	紫黑豆	360	60	90	本县	保留
7	大黑豆	300	70	150	本县	保留
8	60天黑豆	120	70	100	本县	保留
9	绿皮大豆	100	60	150	本县	保留
10	圆黄豆	71	60	80	本县	保留
11	榆豆1号	40	100	200	外引	推广
12	东北大豆	30	70	150	外引	观察
13	北京1号	140	400	500	外引	观察
14	碱黑豆	30	水300	水400	本县	保留

荞麦：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大耳朵荞麦	44	50	600	本县	保留
2	小耳朵荞麦	1180	60	80	本县	保留
3	三棱荞麦	80	80	200	本县	保留
4	小稞荞麦				本县	保留
5	苦荞	60	60	80	本县	保留

豌豆：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灰豌豆	4500 3434	山40	山60	本县	保留
2	白豌豆	350	40	100	本县	保留
3	多纳夫	455	300~400	600	本县	保留
4	罗马尼亚豌豆	30	300~400	600	本县	保留
5	介心豌豆	58	120	2	本县	保留
6	阿尔巴尼亚豌豆	30	300~400	600	外引	保留

水稻：农作物品种资源调查表

单位：亩、斤

编号	品种	播种面积	常年产量	最高亩产	品种来源	群众建议
1	京引 39	5000	800	1540	北京	推广
2	合交 594	500	500	800	外引	淘汰
3	银梗 1 号	30	500	1000	宁夏	淘汰
4	银梗 2 号	70	500	1000	宁夏	保留
5	77Y-15	30	500	800	外引	保留
6	银幅 1 号	70	500	800	宁夏	淘汰
7	本地小白稻	500	150	300	本县	淘汰
8	玉米稻	600	300	500	东北	淘汰
9	公交 10 号	1500	300	600	外引	淘汰
10	公交 12 号	1200	300	600	外引	淘汰

第三节 耕作技术

横山境内粗放的传统耕作方法，数百年一直沿袭下来。事农者清明节后始插铧播种，及苗长，施耘锄三次。初拨苗，而再除草，最后收获。

建国后，粗耨大耩式的耕作方法仍继续沿用。山地区种植糜、谷先将种子和粪搅拌均匀，然后用拿粪斗装上，由一人挂在胸前，跟着犁冲开的沟，再将拌种的粪溜在犁沟内，县境称这种方法为“抓粪”。还有一种是将拌种的粪按“遍纳空”撒在地上，然后用犁犁过，县境俗呼“排粪”。其它豆类作物大都采用穴播或点播。川水地区种植糜、谷、麦类一直采用撒播，其方法：先将粪翻在地内，然后耙成畦田，再将种子均匀地撒在田内，用铧或锄轻轻铲过；有的亦采用跟犁溜种法。

70 年代末，县境从外地引进水平沟种植山旱地作物的耕作方法，是县境山旱地耕作技术的一大改革，打破了长期保守的耕作方法占统治地位的封闭局面，给山旱地作物生产带来了新的生机。1983 年县成立了水平沟种植山旱地作物的领导小组，采取行政措施，在全县范围内宣传、推广水平沟种植山旱地作物的先进经验。1983 年全县水平沟种植山旱地作物 166020 亩，平均亩产 155.6 斤，比山旱地大田作物平均亩产 43.2 斤增加了 112.4 斤。其中主要作物谷子 157039.5 亩，平均亩产 158.6 斤，比山旱地大田谷子平均亩产 46 斤增加了 112.6 斤。

双城乡越有山村农民刘汉士种植 13 亩山地水平沟谷子，平均亩产 340 斤，一家四口人，人均谷子 1105 斤。该乡柴家河村有 50 人，种植水平沟洋芋 50 亩，人均收获洋芋 6300 斤。

水平沟耕作方法：沿坡地等高线套二犁深翻，沟幅 4~5 寸，行距 1.5~1.8 尺，株距 5

~8寸。水平沟耕作主要作用是能保水、保肥，通风透光好。

从70年代中期开始，县境川水地区小麦、糜、谷作物的耕作方法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从原来的撒播、跟犁溜种，现在完全过度到条播。其方法：先将粪翻在地内，接着耙成畦，再用开沟器排行开沟，然后将种子均匀地撒在沟里，最后将沟棱上的土覆盖在沟上用脚踩压。个别有条件的地区都采用条播机种植。

玉米、高粱的播种方法：一般采用跟犁溜种、穴播、条播机播种或明沟窝播法。明沟窝播法是按玉米、高粱行距冲沟，在沟内按株距挖窝，窝内播种，种后盖土；或按玉米行距开4~5寸的深沟，沟内溜种，种后盖土1~1.5寸。

县境从八十年代开始，水稻种植，改变过去那种水田撒种的古老方法，卷秧水稻的种植方法已在全县普及。水稻亩产由150斤上升到1000斤，最高突破1500斤。党岔乡的卷秧水稻闻名全县，亩产已达到1400斤。

第四节 经济作物

横山历来种植经济作物，境内农户大都把经济作物收入当作一项主要的家庭副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的变革，县境农民对种植经济作物、经济林木、药材等积极性更高。近年来，县境长城沿线的风沙区、中南部的丘陵沟壑区以及无定河、芦河、大小理河的川道地区农户把靠边线以下的荒坡、荒沟、荒沙和门前屋后一些零碎的闲散地都充分利用起来种植各类经济作物。

一、油料作物

1.小麻 横山传统种植作物，因此种作物适应性广，耐旱，作务简便，要求肥力不高，故县境农民颇喜种植，农户食用麻油多为自种自食，且有少量节余拿到市场上出售。1984年全县小麻种植面积1.68万亩，亩产84斤，总产5647斤。

2.花生 县境过去很少种植，只有在无定河沿岸川沙地零星种植。1983年在王有地乡试种，当年获得好收成。1984年县农技站引进“徐州684号”新品种在全县推广。1989年全县种植2千多亩，产值达28万元。

3.向日葵 过去农家利用田头、地畔零星种植，采籽炒熟自家食用，只有少量上市出售。1976年，城关镇梁家湾生产队利用碱地种了20亩，年终收入近万元，经济效益比其他农作物高出好几倍。1981年才开始在全县大面积播种，近几年全县每年的经济收入不下28万元。

除此而外，境内的油料作物还有：蓖麻、胡麻、芝麻、云芥、黄芥。

二、瓜类作物

1.西瓜、甜瓜为县农传统种植作物。

西瓜以“小同州”、“大同州”为历来品种，1981年开始引进“郑州3号”等新品种。甜瓜，至今以传统的本地“青蛙皮”为主要品种。县二石碓林场的“青皮”甜瓜皮脆瓤黄，味道香甜可口，上市每每争买一空。

1989年全县种植西瓜甜瓜5800亩，收入261万元。主要在芦河川、无定河川、大理河、小理河诸地种植。另有南瓜、糖瓜、蕃瓜在县境普遍种植。

三、蔬菜作物

横山蔬菜品种多，在夏、秋产菜旺季，基本可满足本县所需。

主要品种有白菜（大头白、小香黄、回子白等好几种）、萝卜、胡萝卜、黄瓜、莴笋、莜苳、芹菜、菠菜、茺荑、茄子、西红柿、西葫芦、大葱、洋葱、小蒜、大蒜、辣椒、豆角、韭菜、蔓菁、水萝卜等 30 余种，每年播种面积近 5 千亩，产量 2000 万斤左右。

主要商品蔬菜区是横山镇李家坵村、柴兴梁村、梁家湾村以及无定河川、芦河川各乡镇。

四、药材

全县有很多野生药材，家种药材 10 余种，近年主要种有黄芪、枸杞、天麻、党参、大黄等。

1. 黄芪 为多年生中药材，入种二年后创其根药用。1975 年开始试种，由县药材公司供应籽种并订合同收购。1979 年大面积推广种植，1980 年满足了县用药需要，并调调往外地，被省列为黄芪生产基地。

1984 年，石窑沟乡姬家塆村的周国帮、周永帮两人就种此药各收入 5000 元，成为本乡的富裕户。

2. 枸杞 县境历来就有，以波罗城内枸杞为最佳品。此处枸杞色红、肉厚、油性大，当地人喜用此泡酒饮的习惯。近年全县各地种植枸杞的人逐渐增多。

3. 天麻 1984 年引进横山，近年来正试种推广。

4. 野生药材 遍布县境山川沟渠，历来被县民挖掘自用或出卖。其中主要有远志、柴胡、地骨皮、甘草、茵陈、艾叶、酸枣仁等。

五、经济果木

全县有 10 多种经济效益高的果木，主要是苹果、梨、红枣、桑等。

1. 苹果 全县共有 365 个果园，栽种面积为 1.68 万亩。年产 181 万斤，近两年产量更高，1988~1989 年，每年都在 200 万斤以上，收入 170 万元。少量就地所用，大部分远销内蒙、宁夏等地。主要品种有黄元帅、红元帅、红玉、鸡冠、味精、青香蕉、国光。

2. 梨 栽种历史悠久，50 年代主要有粗梨、青梨、黄棒槌斤梨。1971 年后陆续新引进鸭梨、香蕉梨、苹果梨雪花梨等。现栽种面积 1177.1 亩，年产 99 万斤，收入 20 多万元。过去多销本地，近年来远销宁夏、内蒙等地。主要产在城关、赵石畔、雷龙湾等乡镇。

3. 红枣 本县传统经济林木。现有 20 余万株，每年产红枣 96 万斤，年收入 19 万元。主要品种有牙枣（又叫长枣）、团枣、木枣，其枣个大肉厚，颜色深红，糖份含量大，营养、药用价值高。主要产区是南部丘陵沟壑区。

4. 桑 县境农村素有植桑养蚕的习惯。合作化前后无定河川、芦河川、大、小理河川，随处可以看到桑林丛生。60 年代末至 70 年代初，片面强调粮食生产，因此造成许多桑林被毁。1984 年，全县桑林面积是 15823 亩，收获乔茧 97.6 担。

六、花卉

县境居民素喜利用院落墙角栽种花草，但无专营花卉者和市卖者，只为美化环境。现境内已有月季、玫瑰、菊花、大理菊、君子兰、挂兰、仙人掌、仙人球、仙人鞭、牵牛花、指甲花、金鱼草、金盏、美人蕉、夹竹桃、夜来香、文竹、芍药、倒挂金钟、水仙、紫罗兰等

数10种。

第五节 病虫害防治

建国前县境农作物病害主要有禾谷类作物黑穗病。虫害有蝼蛄、蛴螬、地老虎等。病虫害对农作物危害极大，加上天灾频仍，常常造成颗粒无收。

建国前面对病虫害，既无农药防治，又无治虫器械，常迷信天意，烧香拜佛，以求“天神”赐恩，免除灾害，结果酿害成灾，但农民在实践中也积累了许多防治土方法。

禾谷类作物黑穗病防治方法主要采取轮作倒茬，防止病害蔓延。对于蝼蛄、蛴螬、地老虎等虫害主要采取捕捉，在川水地区采取秋翻灌水灭蛹或用牛信秧毒草杀虫。

建国后病虫害发生和防治 据调查县境农作物病虫害种类有：

(一) 病害：①禾谷类黑穗病，(包括小麦散黑穗病、大麦散黑穗病、大麦散黑穗病、谷子散黑穗病、糜子黑穗病、高粱黑穗病、玉米黑粉病、玉米丝黑穗病等)。②谷瘟病，③稻瘟病，④小麦黄矮病，⑤谷子白发病，⑥洋芋环腐病，⑦洋芋晚疫病，⑧玉米大病，⑨玉米小斑病，⑩红黄黑疤病，⑪小麦寸钵，⑫小麦线虫病，⑬蔬菜病害：白菜腐烂病，茄子黑疤病，黄瓜霜霉病，辣子炭疽病等。

(二) 虫害：①地下虫害：小地老虎、蛴螬、金针虫、蝼蛄。②粘虫。③草地螟。④蝗谷虫。⑤玉米螟。⑥麦根蛴螬。⑦豌豆银纹夜蛾。⑧稻飞虱。⑨稻苞虫。⑩二化螟。⑪叶跳蝉。⑫蚜虫(包括麦蚜、高粱蚜、豌豆蚜、菜蚜)。⑬菜青虫。⑭菜根蛆。⑮蝗虫。⑯28星瓢虫等。

县境农作物病虫害虽多，但影响较大，为害较重的主要有：

1. 禾谷类黑穗病，这类病害种类多，分布广，为害较大。常年发病在1%~5%，个别田块高达7%~12%，其中以玉米丝黑穗病、谷子黑穗病，发病率高，分别为2.5%~52.7%和3%~25%。一度成为谷子、玉米生产上的威胁。对谷子黑穗病采取轮作倒茬，药剂拌种(赛力散和“769”拌种)，拔除病株等措施。基本控制了谷子黑穗病，使发病率降在0.5%~2%。玉米丝黑穗病1977年大发生，全县平均发病率在5%，高镇乡张家抓村个别田块高达52.7%，造成当年玉米严重减产。1978年，全县及时大面积推广抗病品种中单2号，并采取倒茬种植，发病率逐步降低，到1981年，发病率控制在0.5%~1%。

2. 地下害虫：蝼蛄、蛴螬在全县各地均有分布，地老虎主要发生在川(沟)台水地上，金针虫为害较轻。地下害虫为害，常常造成缺苗断垄，影响基本苗数和产量，全县为害面积达20多万亩，为害率0.3%~1%。县境防治措施：一是“六六六”粉进行土壤处理，二是用“1605”拌种，三是饵毒诱杀，四是人工捕捉，现在年年还有发生。

3. 粘虫：是一种暴发性、杂食性害虫。每年都有发生，一般3至5年大发生一次。由于发生快，来势猛，能造成一定损失。防治措施：一是加强粘虫预报工作，一经发现，及时发出预报，动员群众及时做好灭虫准备工作。二是药物防治，主要用敌百虫，“六六六”喷洒麦田及大秋作物、杂草。三是大发生年挖封锁沟、设置封锁线，结合药物防治进行人工捕捉。

4. 蝗谷虫(即粟灰螟)：是县境山地谷子的一种为害较重的害虫，年年有不同程度的发生，有的地方重，有的地方轻。蝗谷虫在县境一般每年出现二代，以第二代为害较重，一般为害率1%~2%个，个别田块有成片死亡现象，造成40%~50%的减产。防治措施：一是

掏谷茬，消灭其越冬场所。二是拔除中心虫株，消灭发生中心。三是药物防治，主要掌握在3龄以前，喷洒“六六六”防治。

5.稻瘟病：是县境水稻的主要病害，1975年在县境大发生，以波罗公社高家沟稻田为重，发病率达70%，造成严重减产。近年来全县推广了比较抗病的品种，京引39号，同时推广用波尔多液、稻瘟净、春雷素等药物，分别在苗期（育秧期）、拔节期、抽穗期进行喷洒，基本控制了稻瘟病的大发生。

6.洋芋环腐病：是一种检疫性病害，县境原无此病害，1972年随调救灾粮而带入，当年发现，及时采取销毁病薯，实行倒茬换种等措施，控制了该病的蔓延。近几年则零星发生。

7.草地螟：属暴发性害虫，过去多为零星出现，对农作物影响不大。1982年秋大发生，在苜蓿地，虫口密度高达每平方米2000多头。主要为害苜蓿、大豆、荞麦。其他作物也有发现。防治措施主要采用“六六六”、敌百虫喷杀。

8.菜青虫：它是十字花种蔬菜、如莲花白的主要害虫，对产量和品质都有很大影响，防治方法主要是喷敌百虫和生物农药“7216”

9.蚜虫：在县境为害较重的有豌豆蚜、麦蚜、高粱蚜。由于豌豆蚜大多发生在花期，防治有困难，影响豌豆种植面积，为此县境群众总结出在豌豆现蕾到初花期先后喷药2次，就可取得较好的防治效果。麦蚜一般发生在6月份，正当小麦抽穗扬花灌浆期，影响籽粒灌浆。蚜虫又是黄矮病传播的媒介。因此采取冬前喷药和拔节、抽穗各喷药一次，防治效果显著。高粱蚜每年也都发生，防治情况同其他作物。

其他病虫害多为零星或局部发生，也都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县境在农作物病虫害之外，也有一些农田杂草影响作物质量的提高。主要有稻田杂草（稗子、水三稜），旱地杂草有灰条、毛尾草、藜草、白蒿、芦草等。除部分水稻使用杀草剂外其它均为人工锄草。

第六节 肥 料

一、有机肥料

有机肥料亦称农家肥，有厩肥、绿肥、人粪尿、泥杂肥等之分，而以厩肥、绿肥为大宗。

1.厩肥 有猪羊牛马粪、鸡粪、兔子粪等，以养猪、养羊积肥为主。建国前本县养猪、养羊积肥已较普遍，全县平均每10人养猪一头，积粪五、六千斤。建国后，党和政府大力扶植养猪、养羊事业，1957年全县养猪11294头，养羊166007只，积粪8000多万斤，平均每亩耕地约千斤左右。其它牛、马、驴、骡积粪亦在数百万斤以上，鸡、兔粪等肥料，聚积较难，数量亦微。

2.绿肥 本县绿肥主要有柠条、草木犀、沙打旺、牛心卜等。本县种植绿肥历史较久，草木犀、沙打旺始于50年代。因这些绿肥，肥分好，产量高，每百斤鲜草含有机质15斤左右，含氮素肥料0.4~0.5斤，可以改良土壤结构。种植绿肥又提供了大量的青饲料，有利养猪积肥，因此很受本县农民欢迎，在境内北部的风沙区、中南部的丘陵沟壑区大量种植。

全县草木犀、沙打旺的种植面积 50.19 万亩。

3.人粪尿 本县农民历来自积自用，从 1960 年起，县城和波罗、响水、石湾等乡镇人口增多，机关和城镇居民厕所由附近生产队固定管理。近年来仅县城的人粪积聚量每年保持在百吨左右。

二、无机肥料

1.氮肥 本县常用有硫酸铵、尿素、碳酸氢铵等。50 年代后期开始在县境使用，以后逐年扩大，统一由县农副公司经销。70 年代初政府发放贷款，推广使用化肥。近年来，县境农民使用化肥积极性空前高涨，市场上往往供不应求，年前尿素等类化肥一直是按指标分配。

2.磷肥 主要是过磷酸钙，也是 50 年代后期在县境使用。从 70 年代起使用量逐年增加，近年来每年用量保持在 2 千吨左右。

3.复合肥 有氮、磷复合肥和氮磷钾复合肥，均为国外进口货，县境从 1975 年起施用，每年用量不多。

第四章 生产工具

第一节 传统生产工具

县境传统的农业生产工具种类繁多，构造简单，作用各异，操作简便。普通农户以镢、犁、锄、镰、耙、杈、耢、耨、连枷等为主要常用工具。

1. 镢，又名铁镢。似锄，而铲较方阔，楔一3尺多长木柄，用于挖地、开沟、筑畦、作埂，及撒拌肥料等。

2. 镢，又名镢头。形状似镐，掘土的工具。县境农村多用于人工翻地、垦荒、掘根等。

3. 锄，亦称锄头。由一三角形锄片和鹰嘴钩构成。县境农村用于松土、除草。

4. 镰，又名镰刀。形壮似钩，用于收割糜、谷、麦、稻、柴、草等。

5. 犁，县境亦称耩子。由耩辕、耩身、铧和牵引钩构成。使用时，前边由畜力牵引，后边人扶着耩辕，将铧插入土地，往返犁地。是县境农村主要的耕地工具。

6. 耙，亦称耙子。县境用的皆为铁制的钉齿耙，多用于川水地区耕后碎土整地，有时也用作灭茬除草等。

7. 耢，用荆条或树枝编于框架上而成，用畜力或人力牵引，耕后来耢碎土块，平土保墒。

8. 杈，县境多为木制的杈丫，主要用于叉取禾束、柴草。

9. 耨，是县境农家常用耕、播两用工具，由耨架、耨斗、耨腿、耨铲构成，县境多用两腿耨，近年来很少使用。

10. 连枷，是县境一种手工脱粒农具。由手柄及敲杆绞连构成。工作中，操作者持柄使敲干绕短轴旋转，敲击铺在地面上的植株穗荚，使之脱粒。近年来，县境川水地区多用碌碡或脱粒机脱粒，部分山区使用连枷脱粒者，时有见之。

其他人畜的米面和饲料加工工具，如石磨、石碾、石碓、铡刀等户皆有之。

石磨，主要工作部件是磨盘，工作面上刻有磨沟。工作时，谷物在转动磨盘和固定磨盘之间被研磨成粉。转动磨盘的动力有一畜力或人力牵引，进行周而复始的运动。

水磨，县境用水作为动力的石磨叫水磨。它由轮盘、传动轴、石磨盘构成，工作时，用水力冲击轮盘转动，通过传动轴带动转动的下磨盘进行圆周运动。波罗乡二石碓村的水磨是县境最早的水磨，它建于清朝乾隆年间，利用本村自然流水的落差修建而成。建国后县境大理河川、芦河川和无定河川的各乡镇利用石湾渠、芦惠渠、雷惠渠和定惠渠的水力陆续建起了各种水磨、水碾。近年来由于各地农副加工机械的发展，水磨、水碾的加工作业颇显冷落。

石碓，亦称石窝。农户普遍都有，是一种原始的舂米工具。县境农村把它作为机械加工的辅助工具，农妇常常利用工余时间，把极少量的米杵白成细粉，制作糕或馍等食品。

铡刀，牲畜饲草的加工器具，由铡床和一长形刀构成，铡草时，一人蹲卧双手束草置于铡床，另一人站立执刀上下启合把草束切成碎末。近年来有些地方使用铡草机，铡刀亦显得殊为落后。

第二节 农业机械

县境农业生产以传统的手工工具占主导地位，部分山旱地区和川水地区辅之以少量的、适应于该地区生产条件的农业机械。县境农业使用机械作业，始于1957年，国营石码坬农场引进的东方红轮式拖拉机写下了县境农业机械史上的第一页。继而陆续引进了机耕、推土、运输、农副产品加工、饲料粉碎、铡草、打浆、脱粒、植保等作业项目的各种机械。

一、大中小型拖拉机

1.链轨式拖拉机：东方红—75型，1972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该型机接地压力小，附着性能好，对土壤破碎作用小，生产效率高。由于县境地形起伏，大部分地块较小，使用该机有困难，不宜采用。82年全县拥有9台，675马力，主要分布在魏家楼、殿市、塔湾、城关、党岔等公社。

东方红—54型拖拉机，1958年开始在本县使用，其性能基本同于东方红75型拖拉机，现属淘汰机型。1982年全县拥有4台，216马力，主要分布在县属农林场和党岔乡，现均已卖掉。

东方红—60型拖拉机，1973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该机工作性能稳定，克服短期超负荷性能好，用于推土作业较为适宜，在县境使用很受欢迎。1982年全县拥有11台，660马力，主要分布在石窑沟、韩岔、党岔、响水、白界、城关等公社。近年来，又有所增加，目前全县拥有20台，1200马力。

2.轮式拖拉机

东方红—28型拖拉机，1969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该机牵引性能好，坚固耐用，耗油小、故障少，起动不受低温影响，在县境使用效果良好。1982年全县拥有26台，728马力，主要分布在高镇、波罗、城关、党岔等公社。目前全县拥有18台，504马力。

铁牛—55型拖拉机，1973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该机工作性能差，不能满足县境作业需要，不宜采用。1982年全县拥有18台，990马力，主要分布在魏家楼、双城、高镇、韩岔、艾好崂、城关等公社和县属农林场。目前全县拥有11台，605马力。

3.小型拖拉机

在县境使用的有工农—7型、工农—11型、东风—12型和南泥湾—12型手扶拖拉机。工农—7型手扶拖拉机于1969年开始在本县使用。后逐步淘汰。工农—11型和东风—12型手扶拖拉机于1970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这两种机型在县境拥有量不大，目前全县拥有67台、804马力，县境各乡镇均有。全县最普遍使用的是南泥湾—12型手扶拖拉机。该机于1973年开始在本县使用，由于该机结构简单，维修方便，机动性好，综合利用程度高，价格便宜，很受群众欢迎。目前全县拥有量395台，4740马力。近年来，15马力小四轮在县境大量使用，多用于个体运输，全县拥有量粗略统计约103台、1545马力。分布在县境各乡镇。

二、整地机械

县境整地机具都是大中小拖拉机的配套机具。随着拖拉机的使用，各类整地机械也在县境开始使用。县境普遍使用的整地机械有：悬挂二铧犁、手扶双向单铧犁、手扶旋耕机、手扶双铧犁，这些整地机械都具有耕幅窄，结构简单，碎土能力强，覆盖性能好的特点，均适宜在县境作业。目前全县拥有量 27 台。

三、播种机械

县境有 14 行、24 行、7 行谷物播种机，原为畜力牵引，现改为手扶拖拉机牵引，只在部分川水地区使用。

四、收获机械

1978 年县境曾引进 108 型割晒机，该机使用方便，适宜于小块地收割，在本县使用效果良好，后因农村体制变革，该机已弃置不用。

五、农副产品加工机械

1. 66 型面粉机，1972 年在本县使用，该机使用方便，工作可靠，生产效率高，很受群众欢迎，县境普遍使用。目前全县拥有 471 台。

2. 65 型面粉机，1973 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该机在本县使用较 66 型差，后逐年淘汰，目前全县拥有 57 台。

3. 200 型碾米机，1974 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该机生产率 125 公斤/小时，出米率 76%~80%，重量轻，易于搬动，在县境使用效果良好，目前全县拥有 374 台。

六、畜牧机械

1. 310 型粉碎机，本县机械厂加工制造，1975 年全县普遍使用，该机体积小、重量轻，适用于农副产品和饲料加工，用途广，很受群众欢迎。

2. 380 型粉碎机，本县产品，1976 年在县境使用，该机工艺性、通用性差，后淘汰。

3. 红旗—100 型铡草机，1976 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该机生产效率高，但劳动强度大，工作不太安全，目前全县拥有 100 台，主要分布在芦河川和无定河川。

4. 打浆机，本县产品，1976 年在县境使用，该机质次价高，后淘汰。

七、排灌机械

1. 离心泵，60 年代开始在县境使用。该机结构简单、维修方便，安全可靠，在农田灌溉、抽水、拉沙等方面效果良好。目前全县拥有 1546 台。

2. 深井泵，1973 年开始在县境使用，该机转速高，泵体重量轻，效率高，使用效果较好，目前全县拥有 52 台。

八、植保机械

1. 机动喷雾机，1973 年开始在本县使用。该机自带动力，扬程在 10 米以上，重量轻、效率高，适于本县大田植物保护，目前全县拥有 20 台。

2. 人力喷雾机，60 年代初在本县开始使用。因该机价格便宜，使用维修简单，适于小块灭虫，个人、集体均可使用，所以全县农村几乎家家有之。

九、半机械化农具

县境地处山区，交通不便，道路条件差。1958 年架子车在县境开始使用，在县境运输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县境农村户户皆有。

第五章 经营管理

第一节 劳动管理

一、劳动组织形式

解放前历来有伴工互助，解放后由互助组发展到农业生产合作社，其劳动组织形式有：专业作业组、固定作业组、临时作业组，规模较小的生产队由队长直接安排农活。

1958年秋，人民公社“三化”时期，实行“大兵团”作战，生产管理出现许多难以解决的问题。次年夏，恢复以生产队为单位的劳动组织。1962年春，实行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体制，逐步以作业组为单位。

1975年，县境部分以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大队，其劳动组织多数将原来的二、三个生产队合并为一个生产队，下设若干作业组，农机畜牧、运输等均由大队组成专业队统一管理。

1982年，推行“双包”联产责任制，以专业户、承包户为劳动单位。

二、劳动计酬方法

临时互助组基本上是以工换工，干活之家招待伙食。常年互助组由按时计酬改按农活轻重计酬，发展为按件计酬，根据劳动强度、技术高低、农活难易，分别计工分或付现金，使用耕牛、大中农具，开始不计酬，后按等价交换原则，给予适当租金。

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评工记分，定额管理”。根据土地、耕畜、农具等生产条件，以一个中等劳力按技术规程，劳动一天所能完成的农活指标，制定劳动定额，并按田头远近、操作难易、季节忙闲等因素制定差别定额。在此基础上，再按各种农活的劳动强度，技术程度，确定五级计酬标准，级差工分均为一分，最高10分，最低5分，评工计分形式有个人计件、集体计件、死分活评三种。

1966年，推行大寨大队“标兵工分，自报公议”办法。社员劳动只记出动勤天（时）数，一月或数月评议一次工分。先评出最优秀的社员为“标兵”工分，再由群众对照“标兵”自报公议。1974年前后，演变成先由队干评定，再交群众讨论的“等级工分”制。

“文化大革命”中评工记分流于形式，群众称为大概式评分，干多干少、干好干差一个样，严重挫伤了社员的集体生产积极性。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恢复“定额管理”制度，嗣后随着联产承包责任制推广“定额管理”相应消失。

第二节 财务管理

一、会计制度

农业生产合作社使用新式簿记，借贷记账法，以货币核算为主体，辅以物资、劳动工分等记录，实行权责发生制。会计凭证分原始凭证和记账凭单两种；账簿有日记账、总分类账、社员往来明细账、社员投资明细账、产业设备明细账、社员劳动工分明细账和现金出纳登记簿、物资登记簿；会计科目共设 30 个，会计报表有 12 种。

1959 年上半年实行《农村人民公社会计核算试行办法》，内容包括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社办工业、畜牧场的会计制度。公社实行“收付实现制”，不搞收益分配；新办工业、公社畜牧场实行权责发生制，按简易成本核算要求办理财务结算，它的盈亏与投资均向公社上交下拨；大队、生产队核算体制与原来高级社会会计制度大同小异。

1964 年后，实行《生产队简易会计制度（试行草案）》，其特点：钱物分计，统一核算，直收直付，一事一记，公开账目，账牌合一。并改复式簿记为单式簿记，现金与实物分开记账，统一核算；从原来的闭门算账改为笔笔上牌公布，账牌合一；废除记账凭单，直接以原始凭证入账；总账目从 34 个削为 17 个，明细科目除“农业收入”和“农业支出”。保留外，其余一律取消；会计报表从五种改为一种；账簿按过去内容归并为现金（存款）收付账，实物收付账，社员往来账，劳动工分账，分类登记簿，固定财产登记簿，社员往来（专栏）登记簿。

1979 年起，生产队会计制度实行“钱物收付记账法”。钱物为记账基础，账户分“收付类”和“钱物类”。记账规划：异类账户、同收同付；同类账户，有收有付。总账科目共设 38 个，账簿有：现金存款实物收付日记账，总（明细）分类账，粮食明细账，物资明细账，固定资产明细账，劳动工分登记簿。会计报表：每月编制“月结表”，年终分配有：收益分配方案、粮食分配方案、收益分配归户计算表。

二、财务制度

集体所有制一般都遵循《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贯彻勤俭办社方针，设有如下制度：

1. 三不见面制度。会计员管账不管钱，出纳员管钱不用钱，保管（采购）只用钱不存钱，生产队长不兼出纳员和保管（采购）员。

2. 两把锁制度。生产队仓库用两把锁，分两人掌管；有的队实行锁印分管，一人管钱，一人管粮囤印。1964 年后，实行“四见面”分粮制度，生产队分粮时，保管员、贫协组长、队长、会计共同在场，开仓分粮。

3. 公布账目制度。集体经济收支、往来和社员劳动工分按月公布；夏收预分、年终分配全面公布；定期召开社员大会审查财务收支、清仓核算、评议工分以及经营管理等问题。

4. 开支审批制度。购买财产物资由经办人、验收人、负责人签章，并规定社（队）长、新（队）委、社员大会的审批权限。

5. 财物保管制度。种子、化肥、农药等物资，进仓过秤，动用由队长批准。大中型农具专人管理，管用合一，有的队还将修理费包给管理人员，实行权责结合。

6. 财务会审制度。大队会计负责每月定期召集生产队会计互审账目，交流经验。

第三节 收益分配

农业集体所有制的诞生，出现了收益分配。

一、农业生产合作社

初级社按劳动与土地的比例进行收益分配。1952、1953年采用劳土比例制，1954年起多数实行土地定量分配制，亦称定租制。

劳土比例制的分配，一般是劳动报酬占纯收益的60%，土地报酬占37%，公积金占3%。也有从纯收益中先提公积金2%，余下的按劳六土四分配。对农业副产品，一律按土地股分配。

1957年，高级社全部按劳分配。

收益分配时间，办社初期一般是夏熟登场允许社员借支部分，秋收后办理决算分红。1956年起，建立夏收预分和年终决分制度。

二、人民公社

1958年，人民公社实行工资制和供给制相结合的分配制。其社员消费部分有公社统一支配和社员个人支配两种。公社统一支配的部分，即供给制部分，包括：公共食堂的伙食费；社办文教、卫生、体育和集体福利事业的经费；社员困难补助费。社员个人支配部分，即工资，包括“按劳取酬”的基本工资和奖励。基本工资实行五等工资制，分别社员的体力强弱，技术高低、劳动态度以及当年实做工分评定工资等别，等差每月1~1.5元，对不入等的作临时工计算。

这种分配制度，扩大了按需分配，缩小了按劳分配，不合理因素突出。1960年起恢复按劳动工分与人口比例的分配制度，县境绝大部分队取消供给制。

1962年起集体经济三级核算，公社企业逐步实行工资制，大队、生产队两级均按劳动工分与人口比例进行分配。

三、特殊情况的分配政策

社员外出工的收入分配处理是：一般实行“分成补贴，回队分配”。“文化革命”初，逐步实行“交积累”办法。1967年起，外出工收入交队，评工记分。70年代始，社办企业人员采用“企业分配，收入归己”和“固定工资，个人交积累”两种办法；县以上企业的合同工提效集体积累，季节性临时工、轮换工收入交队，评工记分；闲散“五匠”实行定额交队，适当补贴、评工记分办法。

林 业 志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行政机构

林业局 解放前，本县没有专门的林业机构，国民党政府只在县署掌管之下分区域设立数名专事宣传、巡察、统计林务事宜的工作人员，名为林务员。林务员的职责，除督导当地居民在其所辖区域内之名胜、庙宇、大段荒地、河岸滩地及其它特殊地段植树造林外，每月定期在其所管区域内，就一切有关林务事项，巡行视察一次，并将视察情况分别依照各项报告大纲，编制报告呈送省政府林务局。

对于植树造林成绩显著的当地群众，由管辖该地区的林务员呈请省林务局聘为该地区名誉林务劝导员。对于劝导人民植树造林卓著功绩的林务劝导员，由林务员呈请省林务局查核给奖。

解放后，横山县人民政府成立，下设建设科，全县林业统归建设科管理。1955年建设科改为农林水牧局，林业工作由农林水牧局管理。1958年12月榆横两县合并，水利另设机构，原农林水牧局改为农林牧局，该局下设农业股、林业股、畜牧股。林业日常工作由林业股具体办理。1961年9月榆横分县，农林牧局照旧。1968年3月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成立，下设生产组，全县林业工作归该组管理。1972年11月横山县林业局单独成立。1983年有局长1人，副局长3人，咨询员1人，林业工程师2人，技术员3人，共有工作人员12人。办公宿舍面积300平方米，配有各种科研设备仪器和北京吉普车一辆。

第二节 事业机构

一、县林业工作站

该站于1951年秋季建立，地址设在县境波罗镇，有职工20人，下设波罗苗圃。

其业务主要是宣传贯彻党的林业政策，推广林业技术，指导林业生产。1953年搬迁到当时县政府所在地殿市，1957年随县府迁至今横山县城。职工增加到33人，下设波罗、二石碓、城关、赵石畔4个苗圃，雷龙湾、白界2个林场。1958年榆横并县迁榆林。1961年榆横分县，该站随县府迁返横山，编制职工8人。1965年该站下设石湾、高镇、殿市、武镇、响水、城关、赵石畔7个林业分站。1968年改为农业学大寨工作站。1972年又恢复为原来的林业工作站。1985年有职工19人，其中技术人员8人（包括工程师2人，技术员3人），行政干部2人，工人9名。办公宿舍250平方米。

二、县林业分站

1. 城关林业分站，1965年成立，1968年撤销，1972年恢复，站址县城。管辖横山、波罗、雷龙湾3个公社的育苗、造林技术的指导和林木管护工作。1985年有职工7人，其

中有林业助理工程师 1 人，办公宿舍有砖窑 5 孔。

2. 赵石畔林业分站，1965 年成立，1968 年撤销，1972 年恢复，站址赵石畔。负责赵石畔、塔湾、艾好崩 3 公社的育苗、造林的技术指导和林木管护工作。1985 年有职工 5 人，办公宿舍有窑洞 5 孔。

3. 响水林业分站，1965 年成立，1968 年撤销，1972 年恢复，站址响水。负责响水、党岔、南塔、白界 4 公社的育苗、造林的技术指导和林木管护工作。1985 年有职工 6 人，办公宿舍有窑洞 4 孔。

4. 武镇林业分站，1965 年成立，1968 年撤销，1972 年恢复，站址武镇。负责武镇、付家坪、王有地 3 公社的育苗、造林的技术指导和林木管护工作。1985 年有职工 5 人，其中林业技术员 1 人，办公宿舍有窑洞 3 孔。

5. 殿市林业分站，1965 年成立，1968 年撤销，1972 年恢复，站址殿市。负责殿市、韩岔、五龙山 3 公社的育苗、造林的技术指导和林木管护工作。1985 年有职工 6 人，其中技术员 1 人，办公宿舍有窑洞 4 孔。

6. 石湾林业分站，1965 年成立，1968 年撤销，1972 年恢复，站址石湾。负责石湾、魏家楼、双城 3 公社的育苗、造林的技术指导和林木管护工作。1985 年有职工 5 人，其中技术员 1 人，办公宿舍有窑洞 5 孔。

7. 高镇林业分站，1965 年成立，1968 年撤销，1972 年恢复，站址高镇。负责高镇、石窑沟 2 公社的育苗、造林的技术指导和林木管护工作。1985 年有职工 4 人，办公宿舍有土窑洞 2 孔。

三、县林木种子站

1965 年成立，1968 年并入县农技种子站，1972 年又与农技种子站分开，恢复原来建制，站址县城。有职工 4 人，1985 年增加到 20 人，其中干部 8 人（包括技术员 2 人，站长 1 人，副站长 2 人），工人 12 人。其业务主要是经营全县林木种子，划管县境采种基地，引进外地林木良种，收购推销本县林木种子，为全县育苗提供所需种子。有库房 500 平方米，晒场 1000 平方米，办公宿舍 500 平方米。各种科研设备仪器 5 台（架）及大卡车 1 辆。

四、国营林场

本县在雷龙湾、白界、二石碓、赵石畔 4 地设立国营林场。建场方针是：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实行以林为主、多种经营的方针，做到以短养长，长短结合。具体任务：①采种育苗，植树造林，绿化荒沙、荒山、荒地和四旁。②做好幼林抚育，次生林抚育改造；保护林木，防火和防治病虫害，促进林木生长。③根据森林树木生长规律，合理采伐利用，及时更新迹地。④结合生产开展科学实验，推广先进技术，实行科学务林。⑤在大力营造防护林、用材林的同时，积极营造经济林、薪炭林。

1. 雷龙湾林场，1956 年建场，场址雷龙湾。1959 年调查设计宜林地总面积为 391540 亩，实际林业用地 283755 亩。作业范围：除雷龙湾乡外，还有横山镇内的国有荒沙、荒山。1959 年该场改为农林场，场址迁至石马瓜。1962 年农、林场分设，林场原迁回雷龙湾，下设赵石畔 1 个苗圃（1973 年苗圃划出该场），当时有职工 41 人，其中干部 8 人，工人 33 人。1977 年该厂职工减缩为 23 人，其中干部 4 人，工人 18 人。1985 年有职工 30 人，其中干部 6 人（包括技术员 1 人，书记 1 人，正副场长 2 人），工人 24 人，下辖 1 个苗

圃和两个造林工区。截止1985年底，造林保存面积有93000亩，占总面积的23.7%。其中用材林20000亩，防护林72980亩，经济林15亩，苗圃360亩，建筑面积1649平方米（包括办公宿舍324平方米）。有拖拉机2台，通讯线路1华里。

2. 国营白界林场，1956年建场，场址白界。1958年调查设计宜林地总面积为345000亩，实际林业用地270000亩。作业范围：白界乡国有荒沙、荒山。下设白界、胡石窑、二石碓（1973年划出该场）、波罗（1971年交横山县种猪场）4个苗圃。1957年有职工30多人。1959年改为农林场。1962年恢复林场。1977年该场有固定职工15人，其中干部4人（包括助理工程师1人，技术员3人兼书记1人，正副场长2人）。截止1985年底，该场造林保存面积为84000亩，占总面积的24.3%。其中用材林20000亩，防护林63985亩，经济林15亩，苗圃295亩。建筑面积666平方米（包括办公宿舍520平方米）。有大拖拉机1台，手扶拖拉机1台，汽车1辆，通讯线路3公里。

3. 国营二石碓林场（1973年前是白界林场的一个苗圃，1973年改建为林场）。场址二石碓。1959年调查设计宜林地总面积216840亩，实际林业用地173650亩。作业范围：除二石碓外，还有波罗镇内的国有荒沙、荒山。1973年有职工13人，1979年增加到16人。1985年有职工37人，其中干部5人（包括助理工程师2人，技术员2人，兼书记1人，正副场长2人）。截止1985年底，该场造林保存面积55000亩，占总面积的25.3%。其中有用材林10000亩，防护林44980亩，经济林20亩，苗圃330亩。建筑面积800平方米（包括办公宿舍650平方米）。有手扶拖拉机2台，24型推土机1台，汽车1辆，通讯线路1公里。

4. 国营赵石畔林场（1973年前是雷龙湾林场1个苗圃，1973年改建为林场）。场址赵石畔。该场有宜林地139000亩。作业范围：除赵石畔乡外，还有塔湾乡内的国有荒沙、荒山。原有职工18人，1985年有职工27人，其中干部4人（包括助理工程师1人，技术员1人，兼正副场长2人）。截止1985年底，该场造林保存面积53500亩。其中用材林9300亩，防护林44185亩，经济林15亩，苗圃195亩。建筑面积780平方米（包括办公宿舍320平方米）。有手扶拖拉机2台。

五、国营苗圃

本县在城关、石湾镇的大水沟两地设立国营苗圃。其业务主要是，结合县境实际，引进外地优良树木品种，实行科学育苗试验示范，推广播种、扦插、嫁接等技术，培育良种壮苗，为绿化县城、乡镇提供种苗。

1. 城关苗圃，1956年建立，地址城关。该圃从1956~1965年先后更名为：果树试验站、农林场、农科所试验场、示范场。现有育苗面积132亩，每年出圃各种苗木200多万株。原有职工5人，1985年有职工16人，其中干部3人（包括技术员2人，兼正副主任2人）。建筑面积250平方米。有手扶拖拉机1台。

2. 大水沟苗圃，1973年建立，地址石湾公社大水沟。该圃总土地面积142.1亩，其中育苗面积121.4亩。每年出圃各种苗木100多万株。1985年有职工9人，其中干部1人（主任）。建筑面积750平方米（包括办公宿舍400平方米）。有大拖拉机1台，手扶拖拉机1台。

第二章 林业管理

建国前，县署根据上峰指令，颁布制定了一些造林植树、管护林木的条文制度，但均未付诸实施，实属一纸空文。县境各区域之林务员亦多为地方势要之徒，所兼唯以攫取民脂民膏是图。民国二十七年（1938），县境颁布过陕西省政府指令，关于《各县林务员劝导人民植树办法大纲》，其要点为：1. 各林务员每星期至少须向民众演讲一次，如遇所管区域内举行庙会或集会节期等时，林务员须前往宣传植树护林事宜，每次宣传林务时，须将宣传地点、时期、听众人数及讲题列表呈报。2. 林务员须与当地各学校团体合作，劝导植树，并须设法组织民众夜校，除例行课本外，须教授植树须知，并设法代人民写信。3. 林务员于适宜时期，商请当地驻军、民团或其它团体代为植树，以示提倡。4. 林务员须随时领导人民组织林业公会。5. 凡人民为植树事务，有所请求或询问时，林务员须竭力协助或指导之，不得推诿。6. 林务员除将已办事项随时呈报外，须于每月5日内，将上月各项工作填表报告林务局。7. 凡省林务局所属各场、处人员均须遵行本办法之规定。8. 本办法由林务局呈报省政府核准施行，如有未尽事宜，得呈请修正之。

民国十四年（1925），刘济南在横任县长时，曾在县城南关设立过苗圃，并对县城内之学校、庙宇周围之树木保护，亦曾制定过条约，但这些条约均未起过任何作用。

县境与内蒙接壤的50里明沙中的少量自然灌木林，处于自生、自长、无人管理的自然状态。独有村庄、道路、房屋周围等处，零星分布的榆、杨、柳、桐、桃、杏、梨、果等树木，皆为个人栽种，个人管护。庙宇、坟墓之树木的栽种和管护，皆利用乡规民约和宗族规则规定之。

建国初，执行“谁种谁有”的林业政策，并采取国家无偿提供苗木，表彰先进等办法，鼓励群众植树。

1956年随着农业合作化，县境林业生产进入了以集体、国营经营为主的时代，林木所有权，大部或全部归集体、国营所有。个户只保留零星或少量的四旁树（村旁、路旁、水旁、宅旁）。

1958年实行“人民公社化”后，县境刮起了“一平二调三收款”的共产风，社员个人栽种的树木全部归集体外，同时还限制了社员个户在四旁栽树。

1960年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确定林权、保护森林和发展林业的若干政策规定》（试行草案），纠正林业上的“一平二调”之风。

1961年县政府做出决定：合作化前个人栽种的林木，归个人所有；合作化后栽种的树木，全部归集体所有。同时纠正了和平调期集体砍伐个人树木的问题，规定应予折价赔偿。

1962年又对收回集体的个人栽种的杨树窝子进行兑现，采取套圈圈的办法，即用20公分长的一根绳子对丛生的杨树窝子，进行套圈，套不住的归个人，套住的归集体。

1964~1965年，全县进行清理林权，颁发林权证，解决了社队和国营插花林地权属不清的问题。又根据省有关文件精神，提出全县社社、队队办林场，坚持集体造林育苗的方

向。1964年县境第一个办起队办林场的是波罗公社沙河大队，有场员10人。

1966年王有地公社办起“三八妇女林场”，有场员8人。当时办场资金缺乏，林场场长王占林主动把自己的银手镯、银项圈捐献出来，在她的带动下，其它妇女也积极响应。最后共集银首饰10多件，兑回人民币100多元，用这些钱为林场购置工具、种子等。

1967年王有地公社11个大队全部办起林场，是全县社、队办林场的第一个典型。

1973~1974年全县以“割资本主义尾巴”为政策指南，社员个人树木只留院落一棵，其余全部收回集体所有，如果要多留1株小树，顶自留地7步（折3厘）。因此造成不少林木被砍伐，原有林木损失既大，新增者亦保留不多。

1979年五届人大常委会六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试行草案）后，1981年，县政府根据国务院61号和省委71号文件精神，认真研究和安排部署了县境林业的“三定一查”工作（定林权、定树权、定地权、查毁林、毁草）。全县在赵石畔乡试点的基础上，组织了由148名专业人员组成的“三定一查”工作队伍，分赴县境21个乡镇，与乡镇干部紧密配合，从1981年10月1日开始至1982年3月10日结束，历时105天，分三期搞完。

这次“三定一查”工作，共落实人工林面积1420000亩，其中国有林228000亩，集体林1150000亩，其它林34000亩，全县人均林6.6亩。颁发林权证3130份，其中生产队2223份，个人907份。全县四旁零星树木2859900株，其中个人1609000株，全县人均13.6株。调处林权纠纷1969起，涉及林地面积10300亩，零星树木37000株，按政策退还给社员个人树木97100株，树木砍伐需折价赔偿19600元。

全县344个大队，2727个生产队，划定自留山（沙）的有2527个，占总队数的93%。给社员38503户划定自留山（沙）100364亩，占总户数45452户的85%。

查处毁林毁草事件2167起，处理2919人，罚款26200元，收回粮食14000斤。

建立专业场81个，专业队（组）351个，专业户8145个，专业劳力3776个，承包林地75万亩，零星树木2856000株，共计承包单位12353个。以工资报酬的1177个，按比例分成的8643个。

1981年全县21个乡镇规划集体造林地824100亩。

1982~1985年规划造林363900亩，育苗3800亩。

最后根据党的林业政策法规，结合本县具体情况，经过两上两下讨论，制定了一系列的护林法规、公约，在县境各地宣传、张贴，使全县家喻户晓，妇孺皆知。

“三定一查”是本县林业发展史上一件重大事情，它稳定落实了林权、树权、宜林地权，查处了各种毁林、毁草事件，使本县林业生产走上了稳步发展的新时代。

本县林业“三定一查”第一、第二期工作总结呈报榆林行署后，由行署签发，全文转发全区各县参照执行，并受到国务院、省、地的表扬。

1982年，在省和国务院召开的“三定一查”工作会上，由横山县分别作了经验介绍。

1984年，县委、县政府又作出了关于《进一步解放思想，放宽政策发展林业生产》的决定，在县境再一次落实了林业政策，并实行林业生产承包责任制。全县个人承包荒沙、荒山75万亩，签订了承包合同，明确了个人造林种草的期限和所有权、继承权。

第三章 采种育苗

第一节 采种

一、柠条采种

柠条是本县优良的传统乡土灌木树种。具有耐寒、耐旱、丛枝多、生长迅速的特点，最适应在瘠薄土壤生长，是干旱草原地带水土保持和防风固沙的最好灌木树种。

建国前，县境柠条多分布在南部丘陵沟壑区和芦河流域，北部风沙区仅零星分布。柠条种子的采集，全是各区居住群众自发进行，每年在农历六月初，柠条籽成熟时，在柠条分布区域居住的群众，携筐带篓出山采撷。采撷方法有两种：一种是光摘取柠条角，此种方法多为十几岁的小孩采用。另一种是用一小块一寸见方的破鞋帮，两端用细麻绳缀两个小绳套，再将两端的小绳套分别套在右手的拇指和食指上，采撷时，为了避免柠条刺扎在手上，将有角的柠条茎夹在拇指和食指套着的鞋帮间，然后由柠条茎的底部向上用力一捋，柠条茎上的叶和角全部掉到提在左手的筐子里。从山里采撷回来的柠条角，再经过晾晒、脱粒，便成了柠条种子。

过去群众把采撷的柠条种子，除少量在自己所属区域的山坡陡坡种植外，其余大部分用来饲喂羊子和其它牲畜，很少作为商品卖掉。

解放后，县境群众种植柠条和采撷柠条种子的习惯一直沿袭下来。特别是公社化后，在党和政府的号召下，群众种植柠条和采集柠条种子的兴趣更浓。1958年，赵石畔乡杜羊圈村，因种植柠条取得显著成绩，受到国务院嘉奖。

1964年，为了改变荒山秃岭的面貌，根据县境实际，县政府提出“大力发展柠条种植和柠条北移”的口号。自此县境柠条种植面积逐年扩大，并且由南向北发展，北部风沙区由过去的“茫茫沙漠广”变成今天的“芸芸柠条丛”的景观。

1981年，全县柠条林地面积达到80万亩，到1983年全县柠条林地发展到93万亩，占全县林地总面积的51.4%。

柠条种子的采撷，由过去自采自用的自然型变成了现在积极采撷交售国家的商品型。

1966年，全县柠条种子收购量达60万斤，受到林业部的通电表扬。1977~1981年，每年柠条种子收购量均在40万斤左右。

1982年起，在“三北”造林局、陕西省林业厅和榆林地区林业局的帮助下，经过三年的努力，本县已建成全国最大的柠条种子基地县。目前全县有柠条采种基地152000亩，种子收购量连续三年超过百万斤，居全国之冠，占全榆林地区柠条种子收购的三分之一，并且每年向“三北”（东北、华北、西北）兄弟省区提供造林柠条种子80万斤，为“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做出了贡献。

二、花棒采种

花棒是县境 1962 年从宁夏中卫地区引进的灌木树种，具有耐干旱、抗高温、萌蘖力强等特点。

花棒引进县境后，先在雷龙湾乡的打棒山、二爪界，波罗乡的二石碛作小面积试验。1969 年正式开始推广营造，主要分布在波罗、雷龙湾、白界、赵石畔、塔湾五乡镇的国营林地，现保存面积 17800 亩，使县境内 15000 亩流沙成为固定或半固定状态，是县境最有前途的固沙、造林灌木树种。1983 年全县收回花棒种子 9526 斤，商品价值 19052 元。

三、紫穗槐采种

紫穗槐是县境 1957 年从榆林地区林业局引进的灌木树种，在县境享有“铁杆绿肥”之称。此外紫穗槐还可以作饲料、燃料及编织材料。县境每年可由此产绿肥 20 亿斤，饲草 5 亿斤、薪柴 3 亿斤，编织材料 12 万斤。

紫穗槐引进县境后，发展较快，1957~1977 年播种面积达 6000 亩，1978~1980 年播种面积达 11000 亩，主要分布在波罗、雷龙湾、白界、赵石畔、横山、响水等乡镇。

1977 年全县收回种子 5 万斤，1978 年收回种子 7 万 3 千斤，1979 年收回种子 10 万斤以上，三年来，除留自用外，给外地支援种子 16 万斤以上。1985 年全县已建成紫穗槐采种基地 3 万亩，在县境北部风沙区已形成固沙保土林带，使 211900 亩流沙被固定，5800 万亩流失水土得到控制。

四、柳椽种杆

旱柳是县境传统的乡土乔木树种之一，在县境已有 500 多年的栽培史。

建国前，县境旱柳多分布在芦河川、无定河川和黑木头川的沿河两岸，大理河川少量分布，除此而外，在田头、沟谷、路旁和门前屋后有零星栽植。

建国后，旱柳的栽植遍及全县各地，树种有：白皮柳、羊角柳、绿皮柳、红心柳。栽植方法皆采用压杆法，即在每年清明前，选择长丈余、粗 1 公分左右的嫩皮柳椽作种杆，并在水中浸泡二十余天，待发芽后，选择有利地形，挖坑栽植。采取此法，成活率较高。

白皮柳是旱柳中的优良树种，县境群众尤喜栽植，近年来此树种发展较快，全县约有 70 余万棵，占全县旱柳总数的 70%，每年可取优良种树杆 15~30 万根。

旱柳的经济效益较高，一棵树一生可落椽 200 根，每根椽平均以 2 元计算，可收入人民币 400 元。

县境赵石畔乡常园子有一棵大毛头柳树，据说此树已有 200 年，树冠之大可覆盖 1 亩方圆的面积，每茬可落 300 根粗壮柳椽。

旱柳是县境发展林业商品生产的优良树种，芦河川、无定河川和黑木头川已发展成为县境栽植旱柳种杆基地。近年来县境向山西、内蒙、宁夏等省区及本区各县支援旱柳种杆百万根以上。

第二节 育 苗

县境育苗始于民国十二年（1923），县知事刘济南在任时，曾在旧县城南关设立苗圃，

育洋槐苗 2000 株，面积 1 亩。县境群众没有育苗习惯，只有个别群众把自然丛生在自己土地上的杨树窝子分蘖幼枝，进行移栽。此外，还有群众把自己门前屋后栽植的果、梨等树的幼枝剪下来，嫁接在林檎、杜梨上。其嫁接方法是在砧木上破一口子，深达木质部，然后将剪取的接穗插入口内，再用麻绳缠住，最后用泥封糊。此法是县境民间传统的嫁接方法，简陋而笨拙，嫁接之树成活率极低。

建国后，县境育苗从 1956 年正式开始，除在先后办的雷龙湾、白界、二石碛、赵石畔 4 个国营林场和城关、大水沟 2 个国营苗圃大量育苗外，全县各乡、村办的集体苗圃、林场亦大量进行育苗，育出的苗除满足本县、本社、本队需要外，还有大量苗子输送到外县、外省。并且又从外县、外省引进许多优良树种和先进的扦插、嫁接方法。

一、扦插育苗

本县扦插育苗的树种，除县境传统的杨树外，另引进的有北京杨、大关杨、加拿大杨、合作杨、杂交杨、新疆杨、箭杆杨、河北杨，这些树种在县境适应性强，分布亦广。

另有：黄柳、龙爪柳、垂柳、朝鲜岚柳、二白杨、欧美杨、小青杨、银白杨、胡杨等引进树种，县境具有适应性，但分布较少。

还有一些引进树种，在县境试验后，不适应在县境生长的有抱竹柳、尤金杨、沙栏杨、意大利杨、宣武杨、山海关杨、五台代索青杨、斯大林工作杨、五台青皮杨、苏联醋栗、华北醋栗、毛白杨。

全县每年扦插各种杨树面积 7800 多亩，育苗 7520 多万株。

二、嫁接育苗

本县嫁接育苗树种，除县境传统的苹果、梨树外，另引进的苹果、梨树有国光、黄元帅、红元帅、青香蕉、秦冠、祝光、红玉、鸡冠、倭锦；明月苹果梨、巴梨、克发、朝鲜洋梨、康德、吴堡青梨、安梨，这些苹果、梨树种在县境适应性强，分布较广。

另有引进的苹果、梨树种，红星、甜香蕉、大国光、秦光、黄魁、金托恩、早生旭、郝阳；慈梨、晚三甲、日本黑梨、谢花梨、早酥梨、锦丰梨、冬果梨、蜜梨、五月鲜、鸭梨、大黄梨等，均在县境适生，但分布较少。

全县每年嫁接各种苹果、梨树面积约 200 多亩，育苗 120 多万株。

三、播种育苗

本县播种育苗的树种，除县境传统的酸刺、榆树外，另引进的阔叶树种有：沙枣、刺槐、东北白榆、中槐、水桐、杜梨、山定子，这些树种均在县境适生，分布亦广。

另有：白腊、火炬、复叶槭、五角枫、椒树等，在县境适生，但分布较少。

还有在县境不适生的阔叶树种：枫树、白桦、水杉、合欢、皂角、冬青、橡树、梧桐、香椿、泡桐等。

此外，引进的针叶树种有：侧柏、油松，在县境适生；分布较多。樟子松、华北落叶松虽在县境适生，但分布很少。不适生的针叶树种有杜松、华山松、元柏、红松、黑松。

引进的灌木树种，在县境适生的有：花棒、踏郎、紫穗槐、沙棘。不适生的有：沙拐子、荆条、苦楝。

引进的木本经济树种有：花椒、核桃、文冠果、油树、油沙豆等，这些树种虽在县境适生，但分布较少。

全县每年播种紫穗槐、酸刺、榆树、刺槐、花棒、油松等树的面积 76478 亩，育苗 5.9258 亿株。

四、苗木检验

为改变历年苗木出圃规格、标准、价格、调拨不统一的现象。1983 年秋，县制定了《苗木产品合格检验证》和《出圃苗木规格》，育苗单位和个人，如想出圃自己所育之苗，必须经县林业站检验，持有检验证方可出圃。

苗木产品合格检验证

育苗单位:

地 类	树 种	面 积 (亩)	标 准 地 积 (个)	育 苗 方 式	苗 龄	生 长 量		平 均 亩 产 (株)	总 产 苗 量 (万株)	成 苗 量			核 算 价 (元)	产 值 (元)
						平 均 苗 高 (米)	平 均 地 径 (厘米)			计 (万株)	一 级 (万株)	二 级 (万株)		
合 计														

注：产苗量允许误差±5%

出圃苗木规格

单位：米、厘米、元

项 目 名 称	级 别	一 级			二 级			备 注
		平 均 苗 高	平 均 地 径	核 算 价	平 均 苗 高	平 均 地 径	核 算 价	
榆 树		1.5	1.0	0.03	1.0	0.7	0.02	自 议 价 特级 (高 2 米以上, 地径 1.5 厘米)
杨 树		2.0	1.8	0.07	1.5	1.0	0.05	自 议 价 特级 (高 2 米以上, 地径 2 厘米)
河北杨		1.5	1.2	0.08	1.0	0.7	0.05	
刺 槐		1.5	1.5	0.045	1.0	1.0	0.03	
紫穗槐		0.8	0.8	0.015	0.5	0.5	0.010	
花 棒		0.7	0.5	0.025	0.4	0.3	0.015	
油 松		0.18	0.5	0.008	0.13	0.3	0.005	酸刺踏郎同
侧 柏		0.25	0.7	0.05	0.20	0.4	0.03	自 议 价 大苗 (高 50 厘米, 地径 1.0 厘米)

第三节 育苗新技术的引进

一、河北杨扦插育苗技术

该技术是 1983 年由榆林地区林科所引进县境的，近年已广泛推广。

1. 种条选择：11 月下旬采取生长健壮，发育充实、无病虫的一年生长的根萌条，进行软化处理。

2. 插穗处理：经沙藏的种条接穗，浸水 6~8 天，再将插穗基部的三分之一部位沾奈乙酸 250ppm 泥浆或用奈乙酸 100~150ppm 溶液泡插穗基部 12~24 小时，最后将处理插穗放入温床催根（约需 7~10 天）。

3. 温湿度条件：河北杨生根的适宜温度是 18℃~22℃，适宜空气相对湿度在 85% 以上。

4. 插后的管理措施：插后 4 至 6 月加强土壤水分管理，土壤含水量保持 17~25%，经常保持苗床湿润（一般 5~7 天灌水一次）。

插后至六月上旬苗床要覆盖塑料薄膜或搭塑料小拱棚。

二、臭柏扦插育苗技术

该技术是 1983 年由榆林地区林科所引进县境，近年已在县境北部风沙区广泛推广。

1. 种条选择：一般选择生长健壮，粗 0.3~0.7 厘米，长 25~35 厘米的新稍或侧枝条。随采条随扦插，从天然林采取的种条必须泡水 24 小时后再扦插。

2. 插穗处理：插穗下端剪为马耳形，带叶扦插。扦插时，先用铁锹在苗床上隙一 30 厘米深的小缝，然后将插穗插入，深度为插穗长的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

3. 插后管理：插好后必须踩实，每隔 3~4 天用小水浸灌一次，八月下旬至十月上旬，每隔 8~10 天灌水一次，经常保持苗床湿润。

三、葡萄扦插技术

1983 年从外地引进县境，近年来已在县境的芦河川、无定河川和大理河川普遍推广。

1. 插条采取：在春季葡萄发芽前（5 月上旬），采取长 15~20 厘米，并带有 2~3 个芽苞的插条。

2. 插条处理：将采取的插条剪成垂直切面，下端剪成斜面，扦插时，将三分之二的插条斜插入土中，三分之一留在地面。

3. 插后管理：插条插好后填土踏实，立即灌水，到插条生根前的一个月左右时间内，切忌土壤干燥，一般 5 天左右灌水一次，并及时除去插条周围杂草。当插条长至 10 厘米左右时，选留一壮苗，其余全部除去，并可在七月上旬，新条长至 80 厘米时摘心，可促进附枝生长。

第四章 植树造林

建国前，县署对县境植树造林，曾颁布过一些法规、条令、条约等。

民国三十四年（1945），横山县（营俊本）县长，发动自卫保甲干部植树，遵照县行政会议决议案，号召县境住户无分男女老幼，均须在自己住宅附近、河畔山渠空隙之地，每人植树1株，务于本年内完成全县植树5万株之目的，县属各乡镇保公林场多未指定地点，本年内一律指定，并标以木牌，以资识别。每一林场，本年度至少植树500株以上。县城各机关于4月13日分别前往指定地点植树，事前县政府按各机关人数，已将树苗分配就绪，由各机关领回自行栽种。县府由代行秘书康佐之率领县府员工50余人，前往关外岗家梁北坡栽植，乡镇送县树苗，县府规定每株发价10元，当时收到千余株，树苗甚粗壮，故县府对栽树方法甚为注意，务使植一株活一株，期作人员表率。

建国前，县境植树造林主要是群众自发性的零星栽植，树种多为柳、榆、杨、桐、桃、杏、梨等，大多分布在芦河川、无定河川及黑木头川的沿河两岸、山坡沟渠、村庄道路、门前屋后，建国前夕，全县植树造林面积仅有4200亩（包括50里明沙的天然灌木林）。

建国后，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县境的植树造林作了全面规划。于1975年9月至1976年4月，全县组织了林业职工、农村插队知青、复员军人，榆林地区林校的实习师生共1200余人的林业清查队伍，深入全县335个大队，清查了全县的林业资源，解决了建国前后历年林木资源不清的老大难问题，并且从科学的角度，提出了县境林业生产的发展方向：

1. 全面规划，以改土治水为中心，实行山、水、林、田、路全面安排。
2. 明确主攻目标，集中力量打歼灭战，大搞植树造林会战，主攻三带一网（长城林带、水保林带、北缘林带及梯田、地埂、农田林网），大战三川一滩（芦河川、无定河川、大理河川及党岔滩），实现公路绿化，四旁植树上纲要。

1979~1980年，在县委、县政府的组织领导下，进行了全县造林总体设计，设计贯彻“因地制宜、因害设防、适地适树”的原则，做到防护林、用材林、经济林结合，乔灌结合，林带、林网和成片造林结合。在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农、林、牧、副统一规划的基础上进行。此次总体设计通过外出全面调查，将宜林地确定为十四个类型。

凡盖沙黄土地，黄土高原深厚土层及大面积缓坡地规划为用材林地，以植油松、刺槐、椿榆、杨等树种为主。

陡坡立爪、土石山地、梁峁地规划为水土保持林地，以植刺槐、柠条、侧柏等灌木树种为主。

湿润流沙、半固定沙、滩涧地、川塬地，规划为农田、牧场防护林地，以植杨、松、紫穗槐、酸刺等树种为主。

干旱流沙与风蚀严重的盖沙黄土地，规划为防风固沙林地，以营造花棒、沙柳等灌木树种为主。

背风向阳缓坡地，熟土层厚的塬峁地，规划为山杏、木瓜、红枣、核桃等木本油林或

梨、果、桑园。

各类地形营造树种采取用材林实行针阔叶树混交，防护林实行乔灌混交，经济林实行长短效益结合的方针。

造林整地本着防护林、经济林实行反坡梯田整地，用材林实行水平沟整地的原则进行。全县规划宜林地总面积 1310475 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20.4%。各类型宜林地面积：

1. 盖沙黄土地 40910 亩。
2. 干旱流沙地 284879 亩。
3. 湿润流沙地 4542 亩。
4. 半固定沙地 73591 亩。
5. 固定沙地 24544 亩。
6. 风沙滩地 950 亩。
7. 黄土高原 96219 亩。
8. 土石山地 1482 亩。
9. 陡坡立坳地 481425 亩。
10. 缓坡地 243818 亩。
11. 梁峁地 49209 亩。
12. 塬地 50 亩。
13. 川地 8860 亩。

全县宜林地在 10 万亩以上的有雷龙湾、石窑沟 2 个乡，8~10 万亩的有白界、波罗、艾好峁、塔湾、城关 5 个乡镇，万亩以上的大队有石井、清河、席老庄、胡石窑、孙家湾、双河、长城、哈兔湾、沙沟、永忠、郭梁 14 个大队，5 千至 1 万亩有 77 个大队。

截止 1979 年底，全县实有林地面积 847911 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13.4%。

这次总体设计编绘了林业资源现状图，土地利用类型图，总体设计规划图。

县境在 1978~1985 年的 8 年时间内，按照“三北”防护林总体规划的要求，完成了县境林带的第一期工程。

一、成片造林

1. 长城林带：西起塔湾乡的高墩沙，经赵石畔、城关、波罗到白界乡的新开沟东沙，全长 236 华里，原设计林带宽 4 华里，造林面积 28 万亩，1977 年底造林 167600 亩，1978 年后造林 112400 亩，已全部完成。

2. 北缘林带：位于雷龙湾乡与内蒙乌审旗接壤的边缘林带，全长 73 华里，原设计林带面积 27000 亩，已全部完成。

3. 毛乌素固沙片林：包括沙区 7 个乡镇，除去长城林带，灵榆林带和北缘林带的造林面积，营造固沙林 518504 亩。

4. 水土保持片林：黄土丘陵区 14 个乡镇水土流失严重，营造水土保持林 552967 亩。

5. 灵榆防沙林带：1980 年完成规划设计，次年正式施工，工程西起塔湾乡的河口庙水库坝梁，东止党岔乡的桥头滩，全长 232 华里，途径本县芦河川和无定河川 2 个地区，涉及 7 个乡镇，56 个村，4 个国营林场。原设计造林面积 56000 亩，实造林保存面积 55300 亩，为计划的 98.75%。1985 年 9 月经林业部、“三北”造林局和榆林地区林业局对工程进行全面

验收鉴定。鉴定意见：“灵榆林带横山段经过复查验收，工作较扎实，造林面积较实，核实率92.8%，工程质量较好。”

二、四旁植树

县境利用村旁、路旁、宅旁、水旁植树301.9万株，木材蓄积量4.5万立方米。

三、农田林网

根据县境的川、滩、塬、涧的特点，营造农田防护林296080亩，可保护农田147200多亩。芦河川和无定河川基本实现林网化。

四、义务植树

1979年前，县境的义务植树活动仅局限在县城机关、学校、商店的干部、学生、工人中进行。每次植树参加人数不过数百人，植树量不大，植树地点均在县城附近的東西山头上。

从1979年的第一个植树节（3月12日）开始，县境每年春季参加义务植树的就有12万人次，参加的人除县城的干部、学生、工人、居民、驻军指战员外，还有各乡镇企事业单位的职工、农村社员。县境每年在四月初旬开始植树时，由县绿化委员会在全县范围内召开义务植树广播动员大会，会后，县城由县直机关党委负责组织县级63个单位，按系统分编6个组，并按组落实具体任务，各乡镇由乡镇政府负责组织乡镇职工和农村社员，划片包干完成任务，县五套班子领导分赴各地亲临现场进行指挥。

县境每年义务植树85~110万株，植树苗木由县国营场、圃和社、队场圃供给，每年义务植树结束后，由县绿化委员会组织专业人员分赴各地负责检查验收，如发现所植之树有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均责令限期返工，并保证树木成活。

五、飞机播种林草

1984年5月27日至5月31日在县境白界乡的卜家沟、陈家沟2区进行了飞机播种林草扩大试验，同年9月4日至9月6日对此次飞播进行了调查：卜家沟播区飞播面积5616亩，其中白沙蒿3744亩，白沙蒿混交踏郎1822亩，该播区总有苗面积率为73.5%。陈家沟播区飞播面积4081.5亩，其中白沙蒿2448.9亩，白沙蒿混交花棒1632.6亩，该播区总有苗面积率为73.7%，两区共实播面积9697.5亩。

这次飞播进行顺利，种子播撒均匀，效果良好，基本达到了预期目的。

第一节 造林区划

县境从1982年5月开始到年底，根据《全国林业区划原则规定》和《陕西省的县级林业区划技术要点》，在全县调查了153块乔灌木标准地，做了110株解析木，提出了14篇报告，最后在分析研究各地影响林业生产发展的自然地理因素和客观经济状况的基础上，从恢复生态平衡，发展国民经济对林业生产的需要出发，在七十年代中期所作的全县区域造林规划的基础上，按照林业生产地域分异规律，正式将全县划分为四个区：

1. 长城沿线花棒、紫穗槐防风固沙林区。
2. 芦河、无定河川合作杨、旱柳农田防护用材林区。
3. 南部黄土丘陵柠条、河北杨水土保持林区。

4. 大理河川合作杨、旱柳农田防护用材林区。

根据以上四个区的自然条件和林业生产特点，以及从大农业结构整体考虑，县境林业生产发展方向应该是以获得最好的生态效益为主，兼顾取得最佳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以固沙和水土保持为主，经济上为畜牧业发展扩大草场，为粮食生产提供绿肥，为副业生产提供材料，改善农业生态系统机能，从而得到扩大林业经济效益目的。具体部署：风沙区以固沙造林为主，建设灌丛草原；黄土丘陵区以水土保持为主，在沟沿线以上及其它干旱部位的立地条件种植灌木，在立地条件好的微域地形种植乔木，形成疏林灌丛草原。川道滩地、四旁和沟坡下部建立以防护林为主的用材林基地，解决生产和群众生活用材问题。

通过林业区划，总结了县境林业生产的经验和教训，调整了林业结构，改变了过去发展林业的指导思想，过去由于没有从水、土、气候等自然条件的适宜性出发，林业生产一直以发展乔木用材林为主，违背了自然规律，在干燥的沙地、黄土丘陵的干旱部位营造了不少乔木用材林，其结果是劳民伤财，旱柳保存极少，“两杨”成了小老树，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甚微。

近年来，县境林业由发展乔木为主的用材林改变为发展灌木为主的固沙防风林，由过去每年造林 12 万亩增加到现在每年 20 万亩以上，灌木造林任务由原来的 30% 左右调整为现在的 70% 以上。实践证明，这样调整以后，灌木长势良好，为防风固沙水土保持奠定了一个良好的基础。通过这次区划，全县林业用地由原来的 131 万亩调整为 260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40.48%。

此次区划编绘了林业资源现状图、林业区划图、规划图、土地类型图。

第二节 “三北”防护林系建设二期规划及重点工程

县境二期规划从 1984 年 8 月 1 日开始，到 12 月底结束，根据《陕西省防护林体系建设第二期工程规划》，在全县调查了 62 块乔灌木标准基地，做了 20 株解析木，并以党的“十二大”精神为指针，认真贯彻了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种草种树的一系列指示，科学地总结了第一期工程实施中的经验教训，从县境实际出发，继续贯彻执行“因地制宜、因害设防、先易后难、密切结合群众利益”的方针和“乔、灌、草、带、片、网、造、封、管”相结合的技术政策。

二期工程规划造林 500268 亩，其中防风固沙林 251805 亩，水土保持林 181974 亩，农田防护林 2250 亩，薪炭林 42969 亩，经济林 21270 亩，零星植树 1754 万株。

二期规划重点工程有：

1. 毛乌素沙地固沙造林 251805 亩，其中建设花棒、踏郎采种基地 1.5 万亩。
2. 在高镇、石窑沟等乡营造薪炭林 42969 亩。
3. 黄土丘陵区营造水土保持林 128504 亩。
4. 以双城、南塔、艾好峁 3 个乡为重点，建立山桃、山杏的商品生产基地 11270 亩。
5. 以党岔、白界、波罗等乡为重点，利用渠畔滩地栽植杞柳经济林一万亩。
6. 利用四旁大力建设以白皮柳为主的的商品椽生产基地。栽植旱柳、合作杨、小叶杨 1754 万株。

此次规划编绘了林业现状图、二期工程规划图。

第三节 造林技术

一、固沙造林技术

在县境北部风沙区采用传统固沙造林技术有：

1. 先沙窝造林法，此法在县境北部风沙区普遍采用。其方法是第一年在低洼的沙窝栽植一些灌木树种，第二年再在沙丘迎风坡移动了的平缓处，继续营造灌木林种，这样可以互为障蔽，防风固沙，使栽植树木不易死亡，成活率较高。但此法造林保存率不高，只适用于长条沙丘的丘涧低地，而且要离开落沙、坡角3米左右，否则幼树会受到沙压的威胁。

2. 前档后拉造林法，此法在北部风沙区亦普遍使用。在沙丘前沙窝造林的同时，又在沙丘的后面即沙丘迎风坡高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以下的坡面，采取设置沙障或密集式的方法造林，使之沙丘前有阻挡，后有林固定。此法造林防风固沙速度快、效果好，但不能把沙丘拉平，只能把沙丘高度降低。

3. 死物障蔽，此法先是用在保护农田，使之不会受到风沙侵害的启发下，引到保护造林植树上来。死物障蔽造林法是县境北部风沙区主要的一种造林方法，它是利用麦草、稻草或其它干草等作为材料，设置带状或方格状的沙障，这样可以增加地表粗糙度，降低风速，减少输沙量，从而得到固定流沙的目的，采取这种方式是比较有效而经济的固沙措施。此法不宜采用玉米秆和高粱秆作材料搭设障蔽，因这两种秸秆外皮光滑不易挡沙，内部结构虚，易腐烂，寿命短。

4. 活物障蔽，此法是由死物障蔽发展而来的，较之死物障蔽长久耐用，亦是县境北部风沙区主要的造林方法，该法主要采用紫穗槐密集造林，形成防风沙障。具体做法是用等外紫穗槐，沿着搭设防风障蔽的方向进行带状密集造林，带距为2~3米，株距为7~10厘米，当年就可以起到防风固沙的作用，而且这种作用随着紫穗槐的生长越来越大。此法使用寿命长，效果颇佳。

5. 沙丘造林，此法仅在县境波罗、白界两乡的部分风沙滩地使用。其做法是第一年只在沙丘迎风坡基部（坡高三分之二）以下栽植三行树，留下三分之二的坡面让风吹走，第二年紧挨着这三行树，再在被风拉平的地段上栽2~3行树，如此搞3~5年，就能把沙丘撵进沙窝，使起伏不平的流沙变为大体平缓的林地。采用此法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均达85%以上，固沙效果好。

6. 土障蔽，此法在县境很少运用，仅在波罗乡的二石碓沿长城地带零星使用。该法主要利用丘间低地的黄土或胶土搭成防风障蔽，其规格采用带状，与主风方向垂直，带宽2.5~3米，障蔽宽40~50厘米，高30~40厘米，搭设时必须踩实，才能坚固耐用，固沙可达10年之久。此法适用于有黄土条件的沙地。

二、水土保持造林技术

为了保持水土，提高造林的成活率，从1977年开始，在县境南部黄土丘陵沟壑区推广整地造林技术有：

1. 鱼鳞坑整地，在较陡的梁峁坡地及支离破碎的沟坡上（坡面 30 度以上），自上而下沿等高线挖半月形鱼鳞坑，品字排列。挖坑时，先将表土刨向两侧，然后把生土刨向下方，形成弧形土埂，埂高 30 厘米左右，再将表土放在坑内，坑呈倒坡形，里低外高。坑长 80 厘米左右，宽 50 厘米左右，深 30 厘米，坑与坑的中心距离 1.5 米左右。雨季、冬季挖好鱼鳞坑蓄水保墒好，而且省工，栽植的位置随坡度大小而不同，缓坡栽在坑中央，陡坡栽在近土埂处。

2. 水平沟整地，多用于 25 度左右的坡地，在地面沿等高线由上而下挖成长形的蓄水沟，呈“品”字形，一般沟深 30~50 厘米，上口宽 50~80 厘米，底宽 30~40 厘米，沟长 4~6 米，沟上下间距 2 米，左右 1 米。挖沟时先将表土放在上面，用生土在下边坡培成高 30 厘米，顶宽 20 厘米的土埂，再将表土填在沟外侧坡上，在沟内每隔一定距离作一横档，以保持沟底水平，避免冲刷，苗木栽于沟埂内侧坡中部较合适。

3. 水平阶整地，多用于 25 度以下的较缓坡面，沿等高线里切外垫做成宽一米左右的小台阶，里低外高，呈倒坡形，阶距 2 米左右，在阶面中间挖坑造林。

三、造林密度

县境造林密度，经历了一个由稠到稀的发展阶段，过去人们只注重单位面积的造林密度大，经过多年的实践，人们已经认识到在单位面积内造林密度大，会直接影响到林木的健康生长，因此现在造林密度以适度为宜。过去每亩造乔木林 400 株，现在每亩造 100 株，过去每亩造灌木林 666 株，现在每亩造 240 株。

第四节 造林先进典型

一、杜羊圈大队

赵石畔乡杜羊圈大队是县境林业先进集体之一，多次受到省、地表扬和奖励。1958 年大队监委主任白崇杰代表全大队出席全国群英会，周总理亲自颁发了奖状。1969 年大队党支部书记张泽义代表全大队应国务院邀请参加国庆观光典礼。

杜羊圈大队位于长城内外，毛乌素沙漠南沿。是个沙丘起伏，沟壑纵横，面积辽阔的地方。总面积 47700 多亩，过去九沟十八峁无树又无草。解放后，这个大队认识到只有大力造林种草，才能改变生产条件，使全大队富裕起来。

从 1955 年开始，利用自然资源优势，造林种草。现有成林面积 27500 亩，其中防护用材林 16890 亩；柠条 9500 亩；经济林 1110 亩。大家畜由 1956 年的 80 头发展到现在的 291 头，增长 2.6 倍；羊只由 705 只发展到 5360 只，增长了 6.6 倍。

1981 年农业总收入 144650 元，其中农业收入 90000 元，林业收入 10950 元，牧业收入 35000 元，副业收入 8350 元，渔业收入 350 元。在发展生产的同时，社员收入不断增加，人均分配现金由 1979 年的 167 元上升到 1981 年的 210 元，增加 25.7%。粮食产量由 1975 年总产 614000 斤上升到 1981 年的 873000 斤，人均分配粮食 840 斤，山地亩产由 1956 年的 40 斤提高到 1981 年的 148 斤。

二、新开沟大队

白界乡的新开沟大队亦是县境林业先进集体之一，曾多次受到省、地的表扬和奖励。

新开沟大队地处毛乌素沙漠的东南沿，纯属风沙区，总面积42000亩，全队社员居住在一里宽、七里长的窄沟里，四面环沙，是一个风沙危害严重的地方。解放前，这个队没有固定农田，也没有林草，是一片荒凉的无名沙区，几户姓卜的贫民散居在董家海子等五个海子的附近，每年依靠开种湿沙窝糊口，是个“十种九不收，收了吃一秋”的出名穷地方。据《横山县志》载：清同治八年（1889）沙海底烂，推动泥沙轰鸣而出，冲开一条又深又窄的新沟，故称新开沟。

解放后，这里的群众在党的领导下，把植树造林作为改变农业生产条件的战略措施来抓。1966年春季，全大队大搞紫穗槐等灌木造林，到1969年共造林5000亩，粮食亩产400斤以上，总产比造林前翻一番。到1981年底，造林保存面积达29736亩，其中以沙柳为主的防风固沙林21236亩，以杨树、柳树为主的经济林140亩，四旁树37755株，7华里长的沟两岸全部植上紫穗槐，面积达4000亩。

全队72.8%的荒沙已经绿化，由于大力植树造林，固定了流沙，初步改变了自然面貌，特别是大搞紫穗槐绿肥基地建设，使70%的土质发生了变化。1967年粮食总产22万斤，1975年虽遭受长时间的干旱，但总产仍获得了324000多斤的较好收成，到1982年粮食总产达42万斤，人均700斤。羊只由造林前的300只，发展到1985年的1226只，过去大牲畜只有20来头，现在发展到53头。

全队充分发挥本地生长杞柳的优势，利用壕塆、渠岸、地畔、路边等一切可利用的地方，广栽杞柳33000多丛，每年割条10余万斤，仅柳条和柳椽近年收入达10多万元，人均169元，可称县境“杞柳之乡”。

新开沟大队积极发展紫穗槐，大搞绿肥基地建设，促进农牧业生产的发展，为县境风沙区所在队树立了榜样，提供了经验。

三、赵石畔乡

赵石畔乡地处毛乌素沙漠南沿的长城内外，芦河两岸。芦河以西属风沙区，芦河以东属黄土丘陵沟壑区，全乡总面积357000亩，其中荒山、荒坡面积15万亩，农耕地面积5万亩。

建国后，赵石畔乡的广大干部群众，坚持按自然规律办事，坚持在发展农业生产的同时，首先狠抓林业生产的发展，把林业当作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来完成。全乡实行从沟到山、川的全面绿化，使全乡95%以上的荒山、荒坡得到绿化，森林覆盖率达30%以上，造林保存面积12万亩，现已有成材林200万株，人均200株，每年可采伐200立方米的木材。10个大队中7个大队已有百亩以上的苹果园，总面积达2800亩，年产各种苹果百万斤以上。全乡各项林业生产总产值（除去每年平茬五、六百斤柠条，紫穗槐作肥料不计外）达75万元，人均75元。

林业生产的迅猛发展，促进了农牧副渔业的发展，全乡粮食年总产820万斤，人均分配820斤；全乡大家畜2250头，户均实现1头；羊只38000只，户均近20只，人均近4只；社员家庭副业收入户均达400元；赵石畔乡杜羊圈渔塘每年可捕捞7吨鱼。

赵石畔乡是从1953年开始大规模地植树造林，提出了向毛乌素沙漠进军的口号。1956年陕西省政府嘉奖为“绿化乡”，相继又获得国务院水土保持委员会的锦旗奖及地、县的多次奖励。

建国后人工林及未成林造林地面积统计表

单位: 亩

统计单位	合计	各林种面积				灌木林地	未成林造林地
		计	用材林	防护林	经济林		
总计	1486766	445917	178345	248222	19350	982619	58230
第一区	799356	237281	54361	181076	1844	529845	32230
塔湾	93146	25219	3857	21294	68	49113	18814
赵石畔	26142	11624	8552	2741	331	14518	
城关	66739	29304	21869	6332	1103	37386	49
雷龙湾	138822	47268	7903	39335	30	85407	6147
白界	293452	13125	2714	10184	227	276991	3336
波罗	51832	7691	4420	3233	38	40529	3612
双城	32922	6749	5046	1656	47	25901	272
国营	96301	96301		96301			
第二区	223152	51273	29274	19068	2931	160733	11146
赵石畔	15465	1454	1116	113	225	13814	197
城关	44577	18537	16089	709	1739	25922	118
雷龙湾	58942	13575	1667	11793	115	40735	4632
波罗	35474	5793	4254	1484	55	24398	5283
响水	16680	584	471		113	16046	50
白界	16715	5598	902	4696		11104	13
党岔	35299	5732	4775	273	684	28714	853
第三区	446188	150465	89515	47255	13695	281201	14522
响水	34037	3050	2966		84	30854	133
党岔	3810	239	187		52	3571	
波罗	33921	11051	6042	4975	34	21278	1592
城关	43072	18475	11469	4767	2239	24474	123
赵石畔	22261	3787	2472	803	512	18474	
塔湾	65728	23358	7715	15514	129	32508	9862
双城	8734	1205	1140		65	7529	
艾好岭	37133	7427	5601	1696	130	29706	

续表

统计单位	合计	各林种面积				灌木林地	未成林造林地
		计	用材林	防护林	经济林		
殿市	33325	10651	7612	764	2275	22431	243
五龙山	15217	4979	4009	650	320	10238	
韩岔	27984	12020	8922	554	2544	14275	1689
石窑沟	30191	13492	6658	6161	673	16671	28
武镇	12698	5049	3952	402	695	7414	235
高镇	13157	9988	8356	420	1212	2921	248
付家坪	10143	2626	1191	1106	329	7470	47
王有地	15261	6203	2609	2000	1594	8899	159
南塔	20277	12347	5779	5865	703	7802	128
石湾	15468	2474	1173	1301		12994	
魏家楼	3771	2044	1662	277	105	1692	35
第四区	18070	6898	5195	823	880	10840	332
石湾	13104	3276	2292	482	502	9593	235
魏家楼	4966	3622	2903	341	378	1247	97

表一 各类林地面积表

单位: 亩

统计单位	总面积	林业用地						
		林业用地合计	有林地				防护林	经济林
			有林地合计	用材林		人工林		
计	人工林							
总计	6422407	2109838	445917	178345	178345	248222	19350	
第一区	1960040	1130351	237281	54361	54361	181076	1844	
塔湾	345498	109199	25219	3857	3857	21219	68	
赵石畔	89483	62913	30884	8552	8552	22001	331	
城关	191122	32433	29304	21869	21869	6882	1103	
雷龙湾	421054	295493	76159	7903	7903	68226	30	
白界	477376	392588	42015	2714	2714	39074	227	
波罗	234857	141826	26951	4420	4420	22493	38	
双城	200150	45394	6749	5046	5046	1656	47	
第二区	734792	284501	51273	29274	29274	19068	2831	

续表

统计单位	总面积	林 业 用 地						
		林业用地合计	有 林 地				防护林	经济林
			有林地合计	用 材 林				
				计	人工林			
赵石畔	86077	17053	1454	116	116	113	225	
城 关	175909	55068	18537	16089	16089	209	1739	
雷龙湾	131118	77530	13575	1607	1667	11793	115	
波 罗	114147	48425	5793	4254	4254	1484	55	
响 水	72166	21397	584	471	471		113	
白 界	28987	19810	5598	902	902	4696		
党 岔	126388	45221	5732	4775	4775	273	684	
第三区	3463853	654468	150465	89515	89515	47255	13695	
响 水	152309	35253	3050	2966	2966		84	
党 岔	34967	4260	239	187	187		52	
波 罗	112651	41973	11051	6042	6042	4975	34	
城 关	173914	60973	18475	11469	11469	4767	2239	
赵石畔	168905	23537	3787	2472	2472	803	512	
塔 湾	199137	75173	23358	7715	7715	15514	129	
双 城	77830	11407	1205	1140	1140		65	
艾好峁	323265	55757	7427	5601	5601	1696	130	
殿 市	221475	40143	10651	7612	7612	764	2275	
五龙山	126825	25584	4979	4009	4009	650	320	
韩 岔	340200	32153	12020	8922	8922	554	2544	
石窑沟	299715	75846	13492	6658	6658	6161	673	
武 镇	279900	37080	5049	3952	3952	402	695	
高 镇	377640	23397	9988	8356	8356	420	1212	
付家坪	94835	13865	2626	1191	1191	1106	329	
王有地	108420	19501	6203	2609	2609	2000	1594	
南 塔	199755	41748	12347	5779	5779	5865	703	
石 湾	103888	24291	2474	1173	1173	1301		
魏家楼	70222	13527	2044	1662	1662	277	105	

续表

统计单位	总面积	林 业 用 地						
		林业用地合计	有 林 地				防护林	经济林
			有林地合计	用 材 林				
				计	人工林			
第四区	263722	40518	6898	5195	5195	823	880	
石 湾	152474	24788	3276	2292	2292	482	502	
魏 家 楼	111248	15730	3622	2903	2903	341	378	
国 营	67.6804	60.6804	26.4597	4.5911	4.59113	21.8426	0.0258	
赵石畔林场	6.4094	6.4096	6.0707	0.2724	0.2724	5.7926	0.0057	
雷龙湾林场	40.1330	33.1330	8.4000	2.0000	2.0000	6.4000		
二石碛林场	10.5185	10.5185	4.5515	1.5000	3.0500	0.0015	0.0333	
白界林场	10.5418	10.5418	7.4000	0.8000	0.8000	6.6000		
城关苗圃	0.01070	0.01070						
大水沟苗圃	0.0121	0.0121						
党岔农场	0.0547	0.0547	0.0373	0.0187	0.0187	0.0186		

表二 各类林地面积表

单位: 亩

统计单位	林 业 用 地							非林业用地
	苗圃	疏林地	灌木林地	未成林造林地	无 林 地			
					合计	荒山荒地	沙 荒	
总 计	3952	54278	982619		623072	425319	197753	4312569
第一区	1456	30774	529854		330997	138608	192389	829689
塔 湾	101	18713	49113		16053	896	15157	236299
赵石畔			14518		17511	872	16649	26570
城 关	49		37386		15699	15539	160	108684
雷龙湾	580	5567	85407		127780	40231	87549	125561
白 界	365	2971	276991		70246	39264	30982	86288
波 罗	361	3251	40529		70734	29220	41514	93031
双 城		272	25901		12972	12584	388	154256
第二区	452	10694	160733		61349	57246	4103	450291
赵石畔	197		13814		1588	1275	313	69024

续表

统计单位	林 业 用 地							非 林 业 用 地
	苗圃	疏林地	灌木林地	未成林造林地	无林地			
					合计	荒山荒地	沙荒	
城关	118		25922		10488	10488		120844
雷龙湾	26	4606	40735		18588	16326	2262	53588
波罗	48	5235	24398		12951	12951		65722
响水	50		16046		4717	4308	409	50769
白界	13		11104		3095	2821	274	9177
党岔		853	28714		9922	9077	845	81167
第三区	1712	12810	281201		208280	207019	1261	2809385
响水	133		30854		1216	1216		117056
党岔			3517		450	450		30707
波罗		1592	21278		8052	8052		70678
城关	123		24474		17901	17901		112941
赵石畔			18474		1276	1276		143368
塔湾	112	9750	32508		9445	9445		123964
双城			7529		2673	2673		66423
艾好峁			29706		18624	18624		267508
殿市	243		22431		6818	6385	433	181332
五龙山			10238		10367	9925	442	101241
韩岔	221	1468	14275		4169	3783	386	308047
石窑沟	28		16671		45655	45655		23869
武镇	235		7414		24382	24382		242820
高镇	248		2921		9240	9240		355243
付家坪	47		7470		3722	3722		80970
王有地	159		8899		4240	4240		88919
南塔	128		7802		21471	21471		158007
石湾			12994		8823	8823		79597
魏家楼	35		1692		9756	9756		56695
第四区	332		10840		22448	22448		23204
石湾	235		9593		11684	11684		127686

第五章 林业保护

第一节 病虫害普查

县境从1980年5月至1983年5月，用了3年时间，对用材林、防护林、经济林以及四旁树进行了全面的病虫害普查，基本摸清了县境森林主要病虫害的种类及分布范围。

(一) 长城沿线防风固沙林区。常见的病害有：沙柳根癌病、杨烂皮病、杨溃疡病、松苗立枯病、毛白杨锈病等。

常见的虫害有：沙枣虫蠹、兰目天蛾、侧柏毒蛾、沙柳跳甲、杨兰叶甲、柠条豆象、大皱鳃金龟、柳毒蛾、杨毒蛾、双尾舟蛾、白杨透翅蛾、杨干透翅蛾、青杨天牛、沙柳木蠹蛾、黑绒金龟等。

该林区以松苗立枯病、沙柳根癌病、杨树烂皮病、沙枣虫蠹、侧柏毒蛾、兰目天蛾、沙柳跳甲、大皱鳃金龟、柠条豆象等危害严重。

(二) 黄土丘陵水土保持林区。常见的病害有：毛白杨锈病、杨树烂皮病、杨树溃疡病、枣疯病等。

常见的虫害有：枣尺蠖、枣飞象、黑绒金龟、柳毒蛾、杨毒蛾、杨扇舟蛾、白杨透翅蛾、杨干透翅蛾、芳香木蠹蛾、杨杆木蠹蛾、枣镰翅小卷蛾、柠条豆象、刺槐种子小蜂等。该林区以枣疯病、杨树烂皮病、枣尺蠖、枣镰翅小卷蛾、杨杆透翅蛾、柠条豆象等危害严重。

(三) 县境主要害虫的危害。

1. 食叶害虫：沙枣虫蠹危害早柳、杨树、榆、沙枣、柠条等。

兰目天蛾主要危害沙柳，系一暴发性虫害。

沙柳跳甲、柳兰叶甲两者伴随发生，是沙柳的主要害虫，可致大片沙柳黑茬、枯死。

大皱鳃金龟是花棒、踏郎、紫穗槐、杨树、柳树等沙生植物的主要害虫之一。该虫以幼虫危害植物根部，成虫危害叶及嫩梢。

柠条豆象主要危害柠条，这可以使柠条种子全部变成空壳，据测定柠条种子被害率达10%左右。

2. 枝杆害虫：

黄斑星天牛主要危害箭杆杨、小叶杨、欧美杨、大关杨，是一种毁灭性的虫害，受害树木轻者抑制生长发育，重者枯萎死亡或大量风折。

青杨天牛主要危害山杨、小叶杨、钻天杨、加拿大杨、北京杨等幼树。它可以造成树冠畸形，影响成材，使幼树变成小老树，甚者可使树木干枯死亡。

杨杆透翅蛾是四旁树的主要敌人，它可以使树枝杆枯萎。

沙柳木蠹蛾可致大片沙柳枯死，是沙柳最危险的害虫。

第二节 病虫害防治

从1964年开始，在县二石碓、赵石畔沙区、芦河西沙区连年发生柳尺蠖、沙柳兰目天蛾、沙柳跳甲对旱柳的危害，危害面积达4~5万亩。在这些病虫害的沙区，曾先后动员5000多人次，使用药械喷雾器、手摇喷粉器喷洒敌敌涕、敌敌畏、敌百虫、六六六粉等药剂，在离村庄较远的成片林区使用烟雾药剂进行防治。目前，已基本防治了虫害的蔓延。

从1982年以来，在县境以沙柳为主的林区、白界、二石碓发生了兰目天蛾、沙柳跳甲虫害，同年5月进行飞机超低容量防治，防治面积3万多亩。使用的药剂主要是安阳林药厂生产的889、敌一马、敌一丙。防治效果根据标准树调查，兰目天蛾平均死亡率95%，柳跳甲平均死亡率97.1%，据观察，喷药5分钟后，害虫即开始死亡，三小时后大部分害虫死亡。

县境各林区虫害多于病害，病害发生一般不太严重，近年来只是在经济林中局部、零星发生，一旦发生及时治疗，因此不会造成树木枯萎死亡的严重后果。而虫害的发生往往是大面积毁灭性的。近年来，县境对于大面积的虫害多采用飞机超低容量防治，效果颇佳，防治时间多在成虫活动盛期（5月8日~5月10日），药剂以速灭希丁或1605效果最好，卵期防治宜在五月下旬进行，药剂以杀螟松效果最好。

第三节 珍稀古老树

县境珍稀古老树种保存下来的甚微，据调查殿市镇郭家湾村郭银山家的硷畔长一棵老槐树，树干高12米，干围5米，根部直径4.6米，露出地面的根高1.3米。据说过去此树有三枝，西边的一枝最大，长约12米，向北的一枝长约10米，后来枯死。现在南边的一枝是当时最小的，长约8米，原来树冠覆盖面积60平方米，树身的西北边现在还有依附着高2米、周长2米多的一根朽木残桩，看样子是原来的主干，它与两大枝枯朽后，南面侧皮与小枝继续生长，形成新树活了下来，现在有的树枝在枯朽，新的枝干正在成长，看来它还在更新换代。相传这棵老槐树是明朝成化年间，李氏弟兄在黑木头川“开稍”时保存下来的，已有500多岁了。

另有赵石畔乡野人沟源头——龙池沟的龙王庙院，生长着两棵大木瓜树，其中一棵甚大，是县境木瓜树王，树高10米，其干周长8.4米，那棵较小的干围2米，树高9米。

据庙院原来的两口大铁钟上刻文记载，建庙在明朝中期，距今500多年了，庙脑畔崖上原长着木瓜树，这两棵木瓜树是建庙后派生出来的，所以大木瓜树已是400多岁的“老寿星”了。

还有王有地乡黄圪塆村黄文举家的祖坟上长着一棵罕见的圪针树，树高3丈余，地径1尺7寸，胸径1尺3寸，树冠直径1丈2尺，由13根纵横交叉的侧枝组成，树呈圆柱形，远远看去仿佛一座悬挂在天际的绿色宝塔，非常壮观。据说树龄已有400余年，但至今年年枝叶扶疏，生机盎然，每遇中秋，果实累累，招人眷恋。

畜 牧 志

概 述

横山县有发展畜牧业的悠久历史，早在四五万年以前，这里一片森林沼泽，很多野生动物活动，原始畜牧业由此起源。对于畜牧业，历代统治阶级都不同程度地予以重视，制订过各种畜牧制度与政策来发展畜牧业。

公元前 214 年，秦始皇北逐匈奴，在横山附近河套地区建立了 44 个县，迁入大批刑徒，派大将蒙恬和长子扶苏统兵 30 万驻守上郡（包括现在的陕北和内蒙伊克昭盟一带），进行大规模的开垦种植，饲养畜牧，军队所需马匹主要取之当地。西汉时，汉武帝重视养马，一次出游郡国，以新秦中（包括横山），“千里无民，畏寇不敢畜牧，而令设亭缴，故民得畜牧也”（《史记·平准书》）。汉景帝时，为“军国之用”，重视养马。在上郡以西，“益选苑马以广用”（《史记·平准书》）。西汉末年，战争频繁，汉人被迫南迁，这里成为游牧民族占居的畜牧区。这一带水草丰美，土宜产牧，牛马衔尾，羊群塞道。据《史记·货殖列传》载：“上郡等地畜牧为天下饶”。北魏、唐朝、元、明、清各代，在这里均官设牧马场。明朝“有牧马草场、牲地”等官田。清朝时则更是圈地以畜牧，“凡驻防营者置马场，其牧庄旁余，靡不放垦”，但严令垦荒留牧。横山党岔乡的马坊就是当时的养马场，后因之而得名。民国初年，县境历任知事亦屡诫邑民重视畜牧，并对于孳孕各类牲畜多者，酌情给赏。民国十七年（1928）春，大风数月，入夏久旱不雨，县境山野赤涯，草木枯萎，籽种牛羊同归于尽。民国十八年（1929），春旱无雨，烈风怒号百日，田尽被沙埋，县境饥饿益厉，草根树皮剥掘殆尽，畜牧业一蹶不振。到建国前的 1948 年，全县 12015 户，60541 人，共有大家畜 9234 头，户均 0.7 头。其中牛 2485 头，驴 6598 头，马 53 匹，骡 94 头，骆驼 4 头；羊子 23337 只，户均 1.9 只。

建国后，党和政府非常重视畜牧业。50 年代，县境每年发放农业贷款和耕畜补助款，鼓励农民大力发展役畜，并且广泛宣传有关先进的饲养方法，在偏僻的山区发动群众打狼。与此同时积极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民间兽医工作的指示》，本着团结、教育、使用、提高的原则，组织民间兽医，积极开展畜病防治。1953 年以后陆续建立起县社畜牧兽医机构，专门指导全县畜牧生产，因此，县境畜牧业发展迅猛。到 1956 年大家畜递增 19%，其中耕牛 9720 头，比建国初增加 1.3 倍；猪年递增率 66.6%；羊子年递增率 25.2%；鸡递增率 8%。

1956 年到 1957 年，农业合作化后，畜牧主要归集体所有，政府发放大量贷款限期将各户牲畜作价归公，实行大群饲养。由于作价归公太急，集体饲养经验不足，使役制度不健全，许多人认为农业合作化后很快就会实现机械化，一度出现盲目排斥老畜幼畜入社，且入社畜禽作价过低，兑现期过长，因此挫伤了群众保护和发展牲畜的积极性。加之 1956 年县境遭受旱灾，牲畜疫病流行严重，造成大家畜、羊子大批乏瘦死亡。同 1955 年相比大家畜减少 12.7%，羊子减少 9%，猪减少 30.1%。基于这种情况，县委、县政府号召全县开展爱畜保畜运动，并决定实行定额管理制度，要求各基层兽医站签订保槽合同；牲畜分类排队，

分别饲养；发放救灾补助款和耕畜贷款，限期搭棚修圈，增加防寒措施，保证牲畜安全过冬。1957年春，各乡都召开赛畜大会，表扬奖励模范饲养员。由县畜牧站组织各乡分批培训饲养员、配种员1800多名，并在254个生产队进行了定额管理制度。同时动员各乡在夏秋草旺季节集中力量割草储备。

1958年春到1961年，全县开展“以猪羊为纲的多种经营，全面发展畜牧业”的群众运动。畜牧业作为一项多种经营得到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做出决定由县、社、队三级组成畜牧业领导小组，县委副书记刘锦业亲自挂帅，领导开展保畜增畜工作。同时，以发展耕畜为主开展大家畜的改良配种，以“一只不漏，全面改良”的原则进行绵羊改良，并贯彻“自繁、自养、自给，公养为主，公私并重”的原则大办集体养猪场，提出实现“千猪社”、“万猪乡”的口号。从1959年起，全县各社队都建立了“包工、包产、包投资”和“超产奖励”的管理制度，采取繁殖、利用相结合的方针，积极开展大家畜配种繁殖工作。1960年春，波罗公社党委书记曹怀亮，响水公社党委书记张慕荣，城关公社党委书记彭怀玉都亲自拉上种公畜深入生产队配种。县委副书记刘锦业在县畜牧站举办的绵羊人工授精学习班会议上作报告，鼓励学员要“端正思想认识，站稳阶级立场，不屈不挠地为绵改工作奋斗到底”。1961年全县提出，大搞养猪场，养猪不靠粮，达到社社都有种猪场，队队都有养猪场的口号。有些社队为了应付上级检查，搞“一平二调”，抽调小集体和社员个人的猪补充大集体的养猪场，群众称之为“挖肉补膘”。县政府还明文规定“严禁劊割小母猪”。1966年冬殿市公社一社员一次劊割小母猪21头，县司法机关将此人依法逮捕。

由于当时强调牲畜“大群饲养”和猪羊“公养”的方针，只管形式，大搞运动，不从实际出发，加之自然灾害频仍，农业连年歉收，致使人缺口粮畜缺草，牲畜疫病大面积流行，乏瘦死亡现象仍很严重。从1958年起，大家畜平均每年递减1.2%，羊递减4.5%，猪递减3%。1962年全县饲养大家畜23389头，比1955年减少24.3%；羊存栏158675只，比1955年减少7.4%，其中绵羊减少36.2%，山羊增加了6.2%，猪存栏15314头，比1955年增加7.7%，鸡增加1.3倍。

1962年起，县境贯彻“种植与养殖并举”的方针，总结了过去牲畜下降的教训。大家畜改集体大槽饲养为小槽分户包养，盈利抽成。猪、羊采取“私养、私有、公助”的办法。1962年全县进行了畜禽普查，贯彻陕西省委关于《以大家畜为主，及时抢救耕畜》的指示，同年发放耕畜贷款和草料贷款20多万元。县决定各公社都要制定繁殖奖励制度，超产奖励，减产罚款。春季召开了全县畜牧兽医工作会，奖励先进单位26个，模范饲养员601个，奖励现金2082.97元，粮食1260斤。1964年县境普遍实行了大家畜繁殖奖励制度及留猪饲料地、交售肥猪奖励的规定。同时提高了兽医人员及配种人员的待遇，解决了基层畜牧兽医人员的吃粮问题。本年各类畜禽存栏数恢复和超过了合作化前的1955年。1965年县境遭受特大自然灾害，全县开展了抗灾保畜运动，一方面组织人力物力赴延安等地移畜就草，一方面动员全县人民集中力量贮草，寻找代饲料。羊集中保护青口母羊和良种羊，猪重点选母猪。结果大家畜并未减少而有增加，猪羊也迅速得到恢复，使县境牲畜安全度过了灾荒，保证了第二年春耕生产的正常进行。

文化大革命期间（1966~1976年），县境广大农村刮起了一股“大割资本主义尾巴”风，个体户畜禽饲养受到了极大限制。当时全县提出了“猪多、肥多，粮多”，“以养猪为中心，全

面发展畜牧业”等片面性口号，使县境畜牧业出现了畸形发展的局面，只注重引种改良，不注重巩固和实际效果。在大家畜饲养上实行“全部归集体”的原则，并且重骡马，轻牛驴。1972年后，大面积开展大家畜改良，盲目引进伊犁马、秦川牛，结果因自然条件不适应而淘汰。1976年全县存栏大家畜26958头，比1966年减少2.8%。其中牛比1966年减少9.6%；驴比1966年减少6.6%；马增长70.2%，年递增5.5%；骡增长61.3%，年递增4.9%。“文革”期间，县境对养猪颇为重视。从1970年起，全县开展“以养猪为中心”的群众运动，社队都办起了“集体养猪场”，选派贫下中农出身、思想红的社员担任饲养员。在饲养方法上大力推广中曲糖化发酵饲料喂猪以及“见母就留，先留后选”的选种原则。为了追求存栏数，调动群众的养猪积极性，始提出“私养为主”的方针，实行私养为主，公养私养并举，养猪留地，售猪奖粮”的政策。1971年全县养猪达《纲要》，户均2.51头，年底存栏69528头，全年出栏28879头，全县办起集体养猪场1765个，养猪7626头，平均每个养猪场养猪43头。1972年县境又逢干旱，猪饲料严重缺乏，猪瘟病、猪肺疫、猪丹毒、仔猪副伤寒在县境大面积流行，故造成猪大批死亡，许多集体养猪场纷纷倒闭，部分地区出现“送母猪、杀架子猪、丢仔猪”的现象，市场上一头仔猪价格由8~10元猛降倒2~1元，甚至几角钱。年底全县猪存栏39115头，比1971年减少43.7%。1973年政府规定，对无力购买仔猪的贫下中农采取“捉猪记帐，卖猪还本”，或“捉猪贷款，卖猪还款”的办法来刺激群众养猪，但终因猪饲料缺乏，养猪数量一直没有得到恢复。1975年全县存栏猪36800头，户均0.86头，比1971年减少44.5%。本年全县出栏猪16098头，出栏率31%，商品率仅为13.7%，每只平均毛重50.2公斤，净肉上百斤的极为罕见，市场猪肉供不应求。

县境绵羊改良在“文革”期间是作为“反修防修”的一项政治任务来对待。1967年县成立了绵羊改良育种委员会，由县委、县农牧局和县武装部的负责同志组成，负责领导全县大面积的开展绵羊改良工作。1973年从新疆、定边种羊场引回细毛羊5245只，在县境大办社队种羊场。当时在管理上一味强调“集体饲养”，认为只有“集体大群饲养”，才能搞好改良育种，故对个体户养羊仅限制在3~7只之间。集体养羊饲养管理粗放，羊子繁殖率极低，南部地区绵羊年年改良，年年不见改良羊，若逢灾年，羊作为减口节草对象，大批处理宰杀，致使一年中县境羊子发展缓慢。1976年全县杂种羊27729只，占绵羊存栏数的39.3%，山羊存栏240040只，比1966年增长25.4%，平均递增率2.3%；绵羊比1966年增长24.7%，平均递增率2.2%。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县境贯彻“调整、改革、巩固、提高”的方针，全县畜牧业生产转向一个新的发展轨道。畜牧制度上全面推行联产计酬承包责任制，全县集体饲养牲畜全部作价下放到户饲养。从1979年开始，陕建连年投资60多万元，大搞草场划管，草库伦围建，狠抓人工种草，以点带面。并在韩岔乡的郭渠、毕家堡大队进行试点，以此来带动全县。1984年“五荒地”下放到户管理，实行封山、封沟造林种草。同时用签订代养合同增殖分成的办法，积极开展畜禽改良育种工作。大力扶持畜牧专业户、重点户，实行技术、投资两优先。以猪、鸡瘟为中心，全面开展畜禽疫病防治，使县境畜牧得到较快发展。1984年后县境畜牧专业户不断涌现，畜牧业生产逐步向专业化，商品化方向发展。1985年全县大家畜存栏（附1984、1985年畜牧专业户、重点户表）3689头，比1978年增长36.4%，平均年递增4.5%，其中马比1978年增长37%，年递增4.8%；驴增长63.9%，年

递增 7.3%；骡增长 19.9%，年递增 2.6%。牛因其用途单一，在县境逐年减少，1985 年存栏数下降为 2578 头，比 1978 年减少 51.4%，平均年递减 10.7%。1985 年底羊存栏 192270 只，比 1984 年增长 13.3%，其中绵羊存栏 82439 只，创县境历史最高水平；山羊存栏 109831 只，比 1984 年增长 14%；白绒山羊及其杂种羊存栏 20410 只，占山羊存栏数的 18.6%。1985 年生猪饲养量 89279 头，比 1978 年增长 0.4%，出栏率 60.2%，平均产肉量 125 斤，比 1978 年前提高 66.7%，且 150~200 斤的肥猪屡见不鲜。鸡比 1978 年增长了 2 倍，全县实现了养鸡良种化。蜂、兔生产因近年销路不广，故处于停滞状态，蜂比 1978 年减少 22.3%，兔减少 75%。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行政机构

畜牧局 解放前横山县未曾设过管理畜牧业的专门机构。1946年横山解放，县人民政府成立，下设第四科（建设科），统管全县农林水牧、工业交通等诸事业。建国初，该科仍为县人民政府一职能部门。从1955年起，建设科名称迭次变为农林水牧局、农林牧局、农牧局。全县的畜牧事业仍先后由这些单位主管。1980年农牧分设，遂成立畜牧局。

第二节 事业机构

县畜牧兽医工作站 1955年10月在横山县殿市镇成立，有职工5人。其业务是组织民间兽医开展牲畜疫病防治，帮助社队改善牲畜的饲养管理，保证各类牲畜健康发展。1957年4月该站迁移至横山。1958年有职工9人，业务增设了绵羊、大家畜改良项目，站内附设大家畜配种站，有卡拉巴依公马、荷兰公牛、蒙古公马、佳米公驴各一头（匹），并从定边引进新疆细毛羊8只，杂种羊30只，在波罗镇建绵羊人工受精站1处。年底大家畜配种站下放到队。随后榆横并县，该站迁榆，横山设兽医门诊部。1961年榆横分县，该站又迁回横山，有职工14人。其业务在原有基础上，又增加了划管草原，培训社队饲养员、防疫员、配种员等业务。1962年该站下设兽医院，有职工11人。1971年兽医院下放到城关兽医站。1973年县畜牧站成立了兽医院。到1985年站内有职工21名，其中助理畜牧师1人，大专毕业生1人，中专毕业生12人，有液氮运输车1辆，电动手术床1台，并设有门诊部、化验室和动物检疫室。

县草原工作站 1980年正式成立了横山县草原工作站。其业务主要是加强草山、草坡建设、更新，实行草原规划管理，开展人工种草，建立草种基地。1985年有职工17人，其中大学毕业生1人，中专毕业生5人，配有130工具车1辆。

种羊场 1964年在赵石畔乡杜羊圈建立绵羊改良配种站，有种公羊13只（其中新疆羊6只，沙利斯7只），每年配种季节，将种羊下放到各配种点，配种结束后收回。1967年从定边引进澳洲美利奴公羊12只，苏联美利奴公羊12只，新疆公羊32只，沙利斯公羊8只，澳洲美利奴母羊10只；由宁夏引进中卫山羊30只（公羊5只）。与此同时正式成立了横山县种羊场，有临时工4人。当时的主要业务是进行纯种繁育，为社队提供优良种公羊，并从1976年开始培育陕北细毛羊。1978年场址迁移狄青原，饲养种羊280只，截止1989年该场饲养陕北细毛羊520只，白绒山羊237只。种植沙打旺、苜蓿等牧草6073亩，柠条3000多亩，植树26万多株，建成13条林带。全场有干部4人，正式工2人，合同工3人，临时工17人。管理实行技术承包，自负盈亏。全场有职工宿舍和业务用砖窑40孔，羊

舍砖窑 8 幢，并建起人畜饮水二级抽水站一处及兽医门诊部，小百货商店。畜牧机械设备配有 135 马力东风车 1 辆，75 马力链轨拖拉机 1 台，粉碎机 3 台，铡草机 2 台，柴油机 3 台，电动机 1 台，水泵 3 台，手扶拖拉机 1 辆。

种猪场 1970 年 5 月将设在波罗公社原县苗圃改为县种猪场，其业务是进行内江猪的纯种繁殖和杂交改良，并为社队提供纯杂仔猪。当年引进饲养大“二八眉”猪 8 头，全年产仔成活 15 头，成活率 45%，仔猪断奶重 6 斤。1971 年引进新金、洽白、汉白、巴克夏面等种类猪 15 头，1974 年引进内江猪 27 头。现有存栏种猪 58 头，猪饲料基地 65 亩，有职工 13 人，并配有 12 马力手扶拖拉机 1 台，打浆机 2 台，粉碎机 2 台，铡草机 2 台。

种蜂场 1956 年在城关镇梁家湾成立，原由县试验场管理，养蜂 32 箱，有工人 3 名。1967 年该场归县畜牧站管理，场址迁移高家坬。1971 年改为横山县种蜂场，属农林牧局管理，当时该场有干部 2 人，工人 6 人。1980 年农牧分设，该场归畜牧局管理，现有职工 7 人，养蜂 405 框（脾）。

畜禽良种繁殖场 1958 年在畜牧站内初设大家畜配种站，有种畜 4 头。同年底该站下放社队。1972 年该站复立。1976 年地区拨款 3 万余元，在城关镇的张家坬村修建场房、马棚，将该站迁移此处。1982 年正式定名为横山县畜禽良种繁育场，为县境群众繁育畜禽提供良种。现有职工 7 人，饲养蒙古马 2 匹，佳米驴 2 头及良种鸡、兔若干。

各乡镇畜牧兽医站 1953 年在自愿互利的原则下，个体兽医李吉林夫妇等采取集股投资和政府贷款协助的办法，在殿市建起第一个兽医联合诊疗所。1956 年先后又组织起赵石畔、城关、石湾、高镇、响水 5 个兽医联合诊疗所，有兽医 23 人。1957 年底，全县 6 个兽医联诊所由县畜牧站统一合并为兽医院。1958 年县兽医院下放到公社，随即以公社建立起 13 个兽医站。1962 年全县将原 13 个公社扩展为 36 个小公社，基层兽医站也由 13 个（38 名兽医）兽医站调整为 26 个，一人一站者居多，大站 2~3 人。1962 年 10 月全部撤销了小公社兽医站，仅在武镇、响水、殿市、赵石畔、高镇、石湾 6 个区和横山、波罗两个直属公社建立 8 个兽医站，共有兽医 30 人。1965 年全县按行政区划为 21 个公社，公社兽医站相应地在原来的基础上进行了调整，全县在 16 个公社分别设立了兽医站，有兽医 45 名。1969 年至 1970 年先后在剩余的艾好峁、塔湾、南塔、石窑沟、五龙山 5 个公社建起了兽医站。截至 1989 年全县 21 个兽医站共有职工 85 名，其中正式职工 49 名，合同制职工 19 名，副业工 17 名。

第二章 畜禽改良与育种

第一节 大家畜改良

马 横山马的原始品种属蒙古马，原产于蒙古草原，是由蒙古野马演变驯化而成的古老品种。建国初县境北部风沙区数量较多，蒙古马低身广躯，头较粗重，额宽，眼眶突出，鼻平直，鼻孔大，耳稍短，颈短厚，多呈水平颈，鬃甲低而厚，背腰略长且平直宽广，尻短斜，肩短而峻，胸廓深，前胸发育良好，蹄质坚实，皮肤和被毛厚密，鬃鬣、尾距毛长而浓密，毛色以青毛、骝毛为主，栗毛、兔褐毛次之，其体尺、体重如下：

蒙古马体尺体重

单位：公斤 厘米

性 别	体 重	体 高	体 长	胸 围	管 围
公	315	130.8	134.6	157.3	18.3
母	285	121.6	131.8	151.4	16.9

蒙古马属乘、挽、驮兼用品种。主要优点是：体质结实，四肢健壮，持久力强，耐粗饲，对不同的自然环境有很强的适应性。其主要特点是：体格小，后躯发育差，头过于粗笨，步幅不够伸扬，速力不大，飞越能力较差。在县境蒙古马很少役用，仅用作繁殖，母马2年1胎，1年1胎者甚少。常3岁配种，4岁产驹，25至30岁停产，大部分以繁殖骡子为主，配种方式有马配马，马配驴和驴配马三种。

为了增加、提高蒙古马的体尺、体重及其生产性能，适用县境农牧业发展的需要，本县1958年引入苏联卡拉巴依公马1匹。1959年从新疆引回伊犁公马6匹后开始了马的改良。卡拉巴依马及其杂种后代，因在县境适应性差，繁殖率不高，使用价值低，而于60年代淘汰。后在县境用伊犁马改良效果良好。伊犁马具有蒙古马的特征，而且体格高大，结构匀称紧凑，是一个力、速兼优的良马种。但其缺点是体型偏轻，颈部肌肉欠丰，前胸发育较差，四肢不够健壮。70年代本县从新疆先后引进伊犁马40多匹，用以杂交改良蒙古马和繁殖骡子，解决县境役用畜不足的困难。1975年在横山镇苦水村办起种马场，自繁自育。并在赴石畔乡的杜羊圈大队，横山镇的苦水大队，殿市镇的小河沟大队和双城乡的孔家塬大队进行纯种繁育及杂交改良。通过实践改良效果良好，所产杂种后代体大结实，适应性较强。但其纯种繁育和繁育马骡效果较差，纯种马因饲管条件不适应，死亡严重，配滚沙驴常因胎儿过大引起难产，而且其后代体大不灵活，役用性能不良而不受群众欢迎。1976年种马场倒闭。此后马的改良基本中断，伊犁马在县境也逐步淘汰，1985年仅有1匹也被出卖，现已绝种，县境种用马仍然为蒙古马。

牛 横山牛的原始品种主要是蒙古草原小型牛种。其头大平直，眼大有神，角细长而尖

锐，多呈“龙门角”，向前上方弯曲。颈薄长，肉垂不发达，鬃甲平低，胸狭而深，背腰平直，荐骨隆起，尻部倾斜，后躯狭窄，尾根低，尾巴长，四肢短而健壮，后腿肌肉欠丰满，体型瘦削，但乳房较发达，被毛多黄褐色和红色，皮厚而有弹性。

蒙古母牛体尺体重

单位：公斤、厘米

	体 重	体 斜 长	胸 围	管 围	体 重
测定头数	163	163	163	163	32
平 均	107.7	125.5	153.6	15.1	275.0

蒙古牛属役、肉、乳兼用品种。其主要优点是耐粗放，对大陆性沙漠地区适应性强。行动敏捷，在坡度较大的丘陵沟壑区具有独特的役用价值。其肉质较好，屠宰率为40~45%。蒙古牛泌乳期短，平均年产乳量632.9公斤，乳脂率5.22%。其繁殖性能良好，舍饲8~10个月性成熟，在放牧条件下10~15个月性成熟。母牛在2.5~3.5岁开始配种，多于6月~10月份发情。蒙古牛体格较小，后躯发育较差，用途单一，县境曾在50年代发展较快，但以后一直处于停滞状态。

1958年县境引进荷兰公牛1头，秦川公牛1头，在县配种站开始改良蒙古牛，同年鱼种场引进黑白花奶牛4头。配种站下马后，荷兰公牛给鱼种场饲养。牛的改良就此基本停止，处于自然发展状态。70年代，县境先后引进秦川牛近400头，分别投放在赵石畔、殿市、塔湾、艾好峁、城关等公社的部分生产队，进行秦川牛的纯种繁殖和杂交改良蒙古牛，但因秦川牛耐寒性差，不宜在坡度大的山地耕作，颈短不适应放牧，故不受群众欢迎，1978年后逐渐减少。1981年普查：全县共有牛4509头，其中蒙古牛4079头，占90.5%；秦川牛84头，占1.86%；杂种改良牛265头，占5.88%；黑白花牛及其杂种81头，占1.8%。

1984年，本县为了控制牛的减少，提高其生产性能，一面大力号召用秦川牛改良本地黄牛；一面又从西安草滩农场引回黑白花牛的冷冻精液，采取人工授精的办法，在塔湾、雷龙湾、白界、波罗、城关5个乡镇设点改良本地牛种，以提高其泌乳性能，但效果极差。全年情期配种136头，受胎22头，流产2头、产犊3头。1985年继续改良配种，因群众不愿接受，仅配5头，后被迫停止。

驴 滚沙驴是县境古老的传统品种。其体质坚实，耐粗饲，抗寒抗病力强，性情温顺，轻小灵活，虽是羊肠小道也能来去自如，而且用途广泛，驮、拉、骑乘皆可。但其体格、挽力较小。

滚沙驴体尺体重

单位：公斤、厘米

性 别	体 高	体 长	胸 围	管 围	体 重
公	103.4	105.8	112.6	12.5	125.1
母	102.5	104.9	114.9	12.5	121.1

从1958年起，县境即用佳米驴杂交改良滚沙驴，经过实践效果良好，群众欢迎。佳米驴是我国著名的中型驴种之一，以适应性好，耐粗放饲养管理，性情温顺，持久力强，适于山路驮运和骑乘而著称。驮重79~90公斤，可连续行走6~7小时不觉疲劳，而且可以单行耕地。

佳米驴体尺体重

单位：公斤、厘米

性 别	体 高	体 重
公	120~130	280~300
母	115~125	250~280

60年代县境群众重骡马，轻牛驴思想严重，对本地驴的改良不重视。1976年后，在政府和有关业务部门的引导下，群众才积极行动起来，对本地驴进行改良。1978年县境引回佳米驴12头，1980年以后连续引进32头，在政府的扶持下建立佳米驴配种专业户58户。1981年全县有驴24606头，其中滚沙驴17158头，占全县总驴数的67.7%；佳米驴358头，占1.45%；杂种驴7090头，占28.78%，县境佳米驴主要分布在党岔、武镇、石湾、高镇等乡镇。

骡 县境骡子大多数是蒙古马和滚沙驴两种间杂交后代。其役用能力强于马和驴，耐劳、抗病力强，适应于各种饲草饲料的饲养和粗放的管理。县境群众颇喜繁殖饲养，充分显示了杂交改良的优势。60年代县境市场骡子价格昂贵，较好的骡子价格高达千元以上。80年代由于畜力增多，骡子仅作役用不能繁殖，所以发展数量不多，市场价格低于母驴。

第二节 山羊改良

县境山羊原始品种为蒙古紫绒山羊，是一种毛、肉、绒兼用型品种，它耐寒、耐旱、耐粗饲，行动敏捷，爬坡登高能力强，游走采食性能好，宜远征放牧，且合群性强。广泛分布于县境各个乡村。外貌特征：体格坚实，头轻秀较小，公母羊大多有角，颌下有髯，颈宽厚，背腰平直且狭窄，体躯近似方形。被毛多显黑色的占71.5%，白色的占16.53%，杂色的占11.67%。初生羔羊全身被毛有弯曲美观的波浪形毛丛。随着年龄增长逐渐消失。其肉质鲜美，周岁羯羊屠宰率42.9%，净肉率74.57%，肉脂肪0.46%。一年多产一胎，双胎率占3~5%。

蒙古山羊体尺、体重及生产性能表

单位：公斤、厘米、%

性 别	体高	体长	胸围	管围	体重	毛量	绒量	屠宰率
成年公羊	58.2	60.4	68.9	8.62	19.91	0.25	0.18	羯45.08
成年母羊	53.43	57.11	64.92	7.39	19.08	0.21	0.12	羯42.19
周岁公羊	51.6	53.0	58.8	7.4	13.4	0.19	0.11	羯41.95
周岁母羊	45.67	49.7	55.96	6.68	11.93	0.16	0.12	

县境有饲养山羊的悠久历史，但对山羊不够重视，而养山羊之目的，注重积肥，不作选育提高和杂交改良，使山羊品种严重退化，生产性能低下，经济效益差。

建国后，对山羊开始重视，到1967年开始引进宁夏中卫山羊改良本地山羊，但改良效果不甚显著，后逐渐被淘汰。1978年国家确定本县为山羊板皮基地县后，从翌年开始用辽宁白绒山羊作父本、本地山羊作母本杂交改良本地山羊，以提高其生产性能。经过试验改良，取得了可喜成就，杂种山羊产绒量已达到国内外同类型山羊的较高水平，其体尺、体重及产毛、产肉性能较本地山羊均有显著提高。（见附表）

改良过程：60年代末，县境采取绵羊改良的办法，从外地引种对山羊进行改良，但效果不佳，逐渐淘汰。后于1979年、1980年连续两年从辽宁省盖县引进白绒山羊932只（公羊165只，母羊767只），投放在20个公社、47个大队，办起36个队办山羊种羊场和1个县种羊场，进行大面积的纯种繁殖和杂交改良。开始由于责任不落实，饲养管理不当，纯种羊未作良种良养，造成很大损失。出现了公羊配种少，母羊发情少，怀胎少，产羔少和流产多、死亡多的“四少二多”现象。1981年8月县境调查统计：3年共死亡大羊117只，死亡率高达12.5%。赵石畔乡大坪大队1977年投放24只，后死亡17只，死亡率70.8%；高镇乡油房头、罗圪台2个大队饲养34只母羊，3年1羔未产，且大羊死亡21只，死亡率61.8%；城关镇石窑子大队饲养母羊22只，三年仅繁殖3只羊羔，且大羊死亡7只；武镇乡牛圪塔大队10只白绒山羊因患拉稀病，生产队不及时治疗，结果全部死亡。另有不少社队种公羊死亡，而用土种公羊配种。全县767只纯种母羊，三年共繁殖成活羔羊278只，其中县种羊场繁殖成活羔羊140只，队办羊场产羔无几。

鉴于上述情况，县境一度出现了引进白绒山羊进行改良土种羊的分歧意见，有的认为辽宁白绒山羊根本不适合本县的自然条件，应该停止改良，并且举出定边、靖边、米脂、神木等县引种试验失败的教训。但有的认为不然，之所以造成死亡多，怀胎少的根本原因不在于自然条件，而在于饲养管理没跟上，是人为因素造成的。并通过县境狄青原白绒山羊种羊场改良成功的经验证明了这一点。1979年，该场饲养纯种母羊120只，1980年产羔成活68只，产羔率56.7%（部分周岁母羊未配种）。1981年冬季增加饲料、饲草，加强了管理，全场饲养99只，适繁母羊全部配种受孕，产羔109只，产羔率达110.1%，成活羔羊100只，成活率91.7%，而且产绒量随着饲养条件的改善有所提高，1981年平均每只羊产绒0.82斤，比1980年的0.66斤提高19.5%。从杂交后代来看，充分显示了杂种优势，适应性强，生长发育快，产绒量显著提高。最后县委、县政府决定继续在县境引种改良，并将此列为县科研项目。1982年4月在杜羊圈正式成立了“国营横山县白绒山羊场”。同时与地区科委签订了“辽宁白绒山羊与本地山羊杂交改良试验”合同，承担了提供“白绒山羊改良技术研究课题的资料”。为了圆满完成合同要求任务，1982年畜牧局将分散在20个公社的纯种羊全部作价收回，集中投放在塔湾乡的芦沟大队，赵石畔乡的杜羊圈、郭家湾大队，城关镇的李界沟、魏墙、马家梁、吴家沟、沙坪沟大队，波罗镇的斩贼关大队。采取定人、定群、定时观察的办法和养羊能手经公证处签订代养合同，实行包本繁殖，增殖分成，纯毛归养户的原则，组织起纯、杂级进群40个，纳入羊1830只。在种公羊投放上，亦采取签订合同的办法，建立配种专业户，开展人工授精，规定每只羊至少每年配种100只以上。种羊所有权属国家，使用管理权属个户。同时每配一只羊，国家补助2~3角。1984年省地联合召开白绒

山羊比赛会，会上本县城关镇马家梁村的马登繁因饲养的 2044 号一代 4 岁母羊，产原绒 975 克，夺得了全省冠军，创造了全国纪录。截止 1989 年底，全县拥有杂种白绒山羊 109865 只，占山羊存栏数的 48.84%，完成了为地科委签订的合同任务。从 1980 年至 1989 年，全县累计生产白绒 88266 公斤，产值 3214.97 元，改良重点户平均年收入达 4436 元。

白绒山羊引进杂种数量统计表

单位：只

年 份	引种数量	年末实际配种数量	杂种数量
1979	508	508	
1980	424	932	829
1981	112	1044	6260
1982	100	1144	6789
1983		1044	8789
1984		1106	14994
1985	30	1428	18982
1987	85		
1989	470		

杂种山羊体尺、体重及生产性能表

项 目	一代周岁	一代成年	二代周岁	二代成年	三代周岁
体 高(厘米)	49.23 ± 0.83	54.26 ± 0.05	49.02 ± 0.79	53.43 ± 0.07	47.7 ± 1.34
体 长(厘米)	49.67 ± 1.76	54.71 ± 0.46	50.42 ± 1.56	53.74 ± 0.31	47.4 ± 1.14
尻 高(厘米)	52.47 ± 1.06	56.72 ± 0.25	51.76 ± 1.83	55.66 ± 0.19	49.6 ± 1.52
胸 围(厘米)	58.7 ± 0.79	64.4 ± 0.61	58.33 ± 0.6	61.93 ± 0.12	58.6 ± 1.52
管 围(厘米)	7.28 ± 0.16	7.62 ± 0.22	7.26 ± 0.06	7.47 ± 0.1	7.1 ± 0.55
体 重(公斤)	13.68 ± 1.22	16.88 ± 0.25	14.35 ± 2.58	16.26 ± 0.09	14.2 ± 1.37
产绒量(克)	216.3 ± 12.67	242.84 ± 4.24	286.15 ± 13.69	312.97 ± 9.52	422.0 ± 70.85
产毛量(克)	180.0 ± 27.5	219.42 ± 13.58	156.97 ± 12.35	208.49 ± 14.93	156 ± 24.17
屠宰率%	45.08				
胴体重(公斤)	9.8				

第三节 猪种改良

县境猪的原始品种是八眉猪，八眉猪原产于甘肃陇东一带，因额部有一条纵行或斜行皱纹形似八字而得名。其体形较小，呈长方形，头狭长，耳大下垂，但不过鼻端，颜面稍凹，颈长短适中，背腰狭长略凹，腹大下垂，四肢粗壮，骨骼结实，皮较薄，被毛黑色，鬃毛粗硬。乳头6~7对，产仔一般为12~15头。成年母猪体重64.52公斤，体长110.39厘米，胸围88.08厘米，体高58.83厘米，肥育猪一年体重可达75~85公斤，屠宰率62~65%。八眉猪以其适应性强，抗病能力强，耐粗饲，繁殖能力强而著称。但因其生长发育慢，饲料利用率低，体重小，经济效益差而逐步减少。在县境七十年代已经绝种。

县境猪种改良始于60年代末，1969年首次引进盘克猪14头，（公猪3头，母猪11头），1970年办起种猪场，以后相继从外地引进巴克夏、苏白、哈白、汉白猪，1974年又引入内江猪种进行经济杂交。哈白、苏白、汉白猪在县境适应性差，抗病力弱，逐渐淘汰。唯有内江猪和巴克夏猪适应性强，且改良效果好，充分显示了杂交优势。杂种猪产肉性能好，生长发育快，深受群众欢迎。现在县境内群众饲养的猪大部分是内士、巴内士、内巴士、巴士杂种猪，而且有小部分内江猪。1981年全县存栏生猪49004头，其中杂种猪48631头，占98.23%，内江猪327头，占0.7%。随着群众生活水平的普遍提高，对瘦肉的需求量增加，1985年县境从地区种猪场首次引进格洛克瘦肉型猪3头（母猪2头，公猪1头），开展纯种繁殖和杂交改良试验。

第四节 鸡改良

县境鸡属蛋、肉兼用型土种鸡，花色有黑花、芦花、黄花、红黄、白色数种。产蛋量低，每只鸡年产蛋60~100枚，蛋重40~55克，母性好，就巢性强。成年公鸡体重2~2.5公斤，母鸡1.5~2公斤。屠宰率为45%。

1959年县境养鸡作为一项家庭副业得到政府重视，当时提倡社社、队队、户户养来航鸡，全县养鸡存栏达89265只，比1949年增长5.6倍。1960年县境提倡户养鸡30只，并要求社社办养鸡场。赵石畔杜羊圈大队建立了“万鸡山”，同年县商业局办起了电孵场，全年孵出本地鸡、北京鸡、来航鸡2000多只。波罗公社首次采用火坑孵化法，但由于连年遭受自然灾害，鸡的改良与发展受到限制。70年代在大面积开展畜禽改良的形势下，县境在1972、1973两年，连续从西安引进来航鸡和白洛克小鸡2850只，在赵石畔公社的郭家湾大队，城关公社的高家孤大队和张家孤大队建立3个良种鸡基地。1973年底全县良种鸡存栏达3000多只。1974年县畜牧站与县副食公司用油、电两用孵化箱孵小鸡3箱，分六批出雏，孵出小鸡1191只，孵化率56%。1976年推广火坑孵化法，县境采用此法孵化小鸡17688只，入孵蛋孵化率为35%，受精蛋孵化率50%。1978年从西安购置回大型恒温电孵机两台（当时未用）。1981年又从西安引进来航鸡12000只，在殿市、城关、赵石畔建立了三个来航鸡基地，全县开始大面积的鸡种改良。1983年由西安引回来航鸡35498只，其中

星杂“288”鸡 10000 多只，投放在 12 个公社，5 个养鸡场，81 个养鸡专业户。1985 年从陕西军区机关农场引回罗斯鸡父母代 2140 只，为县境养鸡、孵化专业户提供良种鸡，并采取技术、投资两优的办法帮助扶持养鸡、孵化专业户。县境在鸡种改良孵化工作中先后推广了水罐孵化、平箱孵化、电孵和水罐、平箱综合孵化法，提高了孵化率。1983、1984、1985 连续三年全县孵化小鸡近 20 万只，孵化率达 80% 以上，促进了县境养鸡业的迅猛发展。1989 年底全县养鸡存栏 27.00 万只，实现全县养鸡良种化。

第五节 陕北细毛羊育种

县境绵羊原始品种是蒙古绵羊。它适应性强，身体匀称，骨骼发育良好，头大小适中，背腰平直，四肢端正，蹄质坚实，但背腰较窄，肋骨开张不良，腹大下垂，毛稀而粗，而且干死毛多，被毛面积小，腹毛少，部分头蹄有杂色毛，多为黑色和褐色，亦有全白者。公羊鼻梁稍隆起，有螺旋形角；母羊无角或有小角，脂尾，圆锥形或具“S”状弯曲，其肉质肥美，无膻味，屠宰率 42.5%，产毛量 1~1.5 公斤。母羊繁殖率达 70%，多一年一胎，双胞胎极少。

蒙古羊体尺、体重

单位：公斤、厘米

性 别	体 高	体 长	胸 围	体 重
公	58	65.3	71.8~75	45
母	53.6	63.3	69~71	24.7

为了改变蒙古羊体型结构，提高其生产性能，县境从 1975 年起，先后引进新疆细毛羊、沙力斯细毛羊、波尔华斯细毛羊、阿尔泰细毛羊和苏联澳洲美丽奴细毛羊。引进羊种作为父本，本地蒙古羊作母本，用级进杂交的办法改良。经过近 30 年的努力，国家和社队投资近百万元（其中引种投资 60 多万元），于 1985 年经陕西省科学技术委员会鉴定，育成了陕北毛、肉兼用的细毛羊新品种。陕北细毛羊外貌特征：公羊有螺旋状角，母羊无角或有小角，头大小适中，被毛着生至眼线的 52.65%。公羊颈部有 1~2 个较大的横皱褶，母羊皮肤宽松或有纵皱褶；颈圆、中等长，鬃甲稍高，背腰平直，胸宽深，肋骨开张良好，腹围大，尻较宽、长、平，四肢端正，蹄质坚实，色腊黄。前肢绒毛着生至腕关节，后肢至飞节。被毛呈毛丛结构，闭合良好，全白色，密度大，毛匀，油汗适中，多为淡黄或白色。

陕北细毛羊体尺、体重及生产性能表

单位：公斤、厘米、%

性别	体重	平均剪毛量	平均毛长	毛细度	净毛率	产羔率	屠宰率
公	66.87	16.37	7.50	60~64	27	85~95	38~40.5
母	38.61	6.10	7.20	60~64	27	85~95	38~40.5

改良过程：县境绵羊改良工作始于1957年，首先在波罗公社的沙沟大队试行改良。1958年正式决定在县境进行绵羊改良，当时从定边种羊场引进新疆细毛羊8只，一、二、三代杂种羊30只，在波罗公社建立人工授精站一处，培训配种员9人。主要在波罗的长城、龙泉墩一带进行。1959年，在横山境内开始大面积的绵改推广工作，举办绵羊人工授精培训班，共培训配种员31名，建立人工授精站5处，有种公羊66只，当年配种3000余只。1960年在横山境内的波罗、横山两地分期举办绵羊人工授精培训班，参加的有波罗、横山、赵石畔、艾好崮、高镇、石窑沟、殿市、武镇、响水、石马圪农场、白界林场等社队及农林场选派的学员共47名。当年全县在11个社、场大面积开展绵羊改良，建立授精站36处，全年配种母羊13000多只，产羔11000只，产羔成活990只，成活率为9%。1961年吸取“遍地开花”的教训，采取以川水地为主，丘陵区为辅，人工授精为主，本交为辅的重点改良原则，但因群众不接受而中途停止。在这两年中群众总结过去绵改工作的教训，认为绵羊改良在县境不适应，绵改是瞎指挥，而且将原有的100多只种公羊和2000多只杂种羊几乎全部宰杀。到1964年春，全县仅剩10多只老齿种公羊。同年，县境绵羊改良工作二次上马，吸取了以往的教训，采取人工授精与本交相结合，国家设站与社队办站相结合的原则，集中改良，典型示范，改良一批，巩固一批，再扩大一批，使绵改工作扎扎实实地进行。当年县境从定边引进新疆细毛羊6只，沙力斯细毛羊7只，在赵石畔乡的杜羊圈大队建立配种站，开展人工授精。同时把从定边引进的高代杂种羊35只分配给白界公社15只，赵石畔公社19只。在白界、响水、赵石畔3个公社16个大队进行改良，建立人工授精站8处，参加配种人员17名。采取纯种公羊人工授精，杂种公羊拴桩配种的办法，共计配种母羊1246只，其中人工授精618只，次年产羔614只，产羔率是配种母羊的49.28%，成活411只，成活率为67%。1965年改良面积扩展到赵石畔、城关、塔湾、雷龙湾、白界、响水6个公社，35个大队，106个生产队，其中白界、赵石畔公社的曹海子、杜羊圈等14个大队，59个生产队的土种公羊全部淘汰。当年建人工授精站7处，有14名配种员，82只种公羊（13只纯种，69只杂种）参加配种。共计配种母羊2067只（其中人工授精868只），受胎1860只，受胎率为90%。1966年，全县共有7个公社，146个大队开展绵改，有种羊155只（新疆细毛羊39只，沙利斯细毛羊7只，高代杂种羊109只）。高代杂种公羊全部下放给生产队，包本包质，国家所有，生产队使用。1967年县境首次从定边种羊场引进澳洲美丽奴母羊101只，以此为基础成立了横山县细毛羊种羊场，共饲养种羊195只。1968年，县境许多社队自筹资金23000余元，从新疆购回种公羊520只，在全县13个公社开展改良，建人工授精站52处。培训配种员100多名，全年配种母羊11487只，杂种羊发展到6000多只。到1970年全县绵改扩展到17个公社，4个国营农林场，161个大队，832个生产队，当年配种20049只，杂种羊发展到8836只，初步建立起横交固定群22个，并办起15个队办羊场，饲养纯种母羊518只，连同县羊场共有母羊694只（新疆羊502只，澳美羊192只），公羊801只（其中高代杂种羊280只），从此县境基本扭转了依靠国家办站改良绵羊的局面。同年5月对全县绵羊进行了普查，共普查鉴定绵羊25461只，其中杂种羊6079只，占24%，当年新生杂种羔羊9521只，占绵羔羊总数的57.6%，出现了80多群改良“百母百羔群”，为县境绵改史上效果最好的一年。

1971年全县21个公社，4个国营农林场，194个大队，923个生产队开展绵改工作，队

办羊场发展到30处，羊存栏1035只，当年改良配种22015只，杂种羊发展到10355只。1972年5月全县进行了一次全面系统的绵羊普查鉴定整群工作。共计全县有杂种羊14213只（不包括新生羔羊），其中一类羊2584只，占18.2%；二类羊2953只，占20.8%；三类羊5703只，占40.13%；四类羊2973只，占20.91%。新生杂种羔羊11707只，其中纯白同质羔羊2973只，占25.48%；纯白异质羔羊6942只，占59.42%；花羔羊1792只，占15%。全县共有纯种公羊533只，繁殖母羊1030只，当年繁殖纯种羔羊533只，产羔率为51.7%。组织起10个育种专群，有7个公社实现一群羊有一只种公羊。

1973年县境遭旱灾，羊直至8月死皮未退，出现严重乏瘦死亡。为了重点保护绵羊（4~6牙母羊和良种羊），改良配种只按计划完成，重灾区量力而行，能配多少，配多少。当年全县21个公社，159个大队配种21000只，完成计划任务的84%，队办羊场降至27个。1974年县境绵改进入提高固定育种阶段，地区规定县境塔湾、赵石畔、城关、波罗4个公社为育种基地公社，建立人工授精站62处，输精点8处，组织提高固定专群9个，有种公羊470只，自繁5只，母羊205只。同年社队筹资15万元，从新疆引进细毛羊1429只，壮大了队办羊场，使羊场发展到86个，饲养纯种母羊2589只，种公羊1482只。1975年又引进1715只，队办羊场增加到150处，建人工授精站37处，全年配种母羊51100只，（人工授精8100只，自交43000只）受胎42200只。组织起15个育种专群，存栏母羊770只，自交羊450只，同时健全了档案卡片制度，翌年开始逐胎称重。1976年全县21个公社，231个大队，1245个生产队进行了纯种繁育和杂交改良育种工作，占全县生产队的65%。共有杂种细毛羊38294只，占绵羊的54%，育种专群162个，有羊3279只，自繁群13个，有羊549只，纯繁群175个，有细毛羊5850只，全年改良配种38752只，（其中提高固定配种2192只，受胎率80%以上）。这年石湾公社13个大队也办起了人工授精站，为南部山区社队作了典范。1977年对全县羊再次进行普查，共计有杂种羊30495只（不包括羔羊），占绵羊的41.6%，其中一类羊5281只，占17.1%，比1972年减少1.1%；二类羊6686只，占22.2%，比1972年减少1.29%；三类羊10185只，占33%，比1972年增长7.13%；四类羊8233只，占27%，比1972年增长6.09%。全年产绵羊杂种羊羔12343只，占48.8%，其中同质羔5028只，占40.7%，比1972年增长15.2%；异质羔4972只，占40.3%，比1972年减少19.42%；花羔1987只，占16.1%，比1972年增长0.99%。全县有纯种羊6166只，其中公羊1289只，年产羔2401只。赵石畔、城关、塔湾、雷龙湾4个育种公社共有羊86052只，其中绵羊21623只，杂种羊占75.3%，杂种羊中一类羊占23.7%，二类羊占22.6%，三类占32%，四类占21%；自繁羊占0.7%，新生羔羊2821只，绵羊羔8435只，杂种占73.2%，其中同质占42.2%，异质占41.2%，花羔占16.6%。有纯种细毛羊3266只，产羔成活1325只。1977年县境在赵石畔公社7个大队，26个生产队设20个输精点，开展低温送精配种试点，用5只自繁羊，1只纯种羊提高固定配种1642只，受胎率达91.2%，取得了经验。1978年在四个育种公社的13个大队、78个生产队设32个输精点，组织起106个育种专群，调配了43名配种员，用18只自繁公羊提高固定配种3478只，受胎率86.2%。

1979年以后，随着责任制的实行，羊逐渐下放到户，队办羊场停办，仅县境北部改良重点公社部分羊场未下马，南部地区的绵改工作处于停顿状态，大部分纯种羊下放、出卖，

杂种羊多数出卖、宰杀。1982年以后县境绵改工作逐渐放松，每年只投放、少管理，因而绵改发展不快，南部地区杂种羊所剩无几。1984年全县统计细毛羊及杂种羊共有45384只，占绵羊存栏的62.3%，其中南部13个公社存栏7054只，占15.5%。1985年以来，随着绵羊毛市场价格的上涨，县境南部地区群众纷纷不惜高价购买细毛羊，致使县境种公羊供不应求，种羊场的特级种公羊由1982年前的80~100元上升到现在的140~150元，县境的细毛羊及杂种羊数量趋向回升。

横山县历年绵羊引种改良情况统计表

年份	引种数量(只)	引种地点	改良配种数量(只)	杂种羊数量(只)
1958	38	定边	3000	
1960			13000	2000
1964	48	定边	1246	
1965	40	靖边	2067	450
1966	77	新疆、定边	5596	1900
1967	205	定边	7000	
1968	520	新疆、定边	11487	6036
1969	225	新疆		
1970	420	新疆、定边	20049	8836
1971	148	定边	22015	10355
1972			21000	17213
1973	56	定边	21500	16605
1974	1429	新疆	22600	26130
1975	1715	新疆	51100	24000
1976			38752	38294
1977			1642	42838
1978			3478	37500
1979			36500	
1980				39953
1981				30490
1985				50642

横山县几年羊普查情况统计表

单位: 只

年 份	1972	1977	1979	1981
杂种数量	14213	30495	28272	42000
一类羊	2584	5281	8109	8778
%	18.2	17.1	28.7	20.9
二类羊	2953	6686	6544	
%	20.8	22.2	23.1	
三类羊	5703	10185	9341	
%	40.13	33.0	33	
四类羊	2793	8233	3965	
%	20.91	27.0	14.0	

1977年普查专群情况表

单位: 群、只

单位	组群 总数	一类羊群		自繁羊群		纯繁群	
		群数	羊数	群数	羊数	群数	羊数
全县合计	237	16	571	3	110	281	5399
其中4社	148	16	571	3	110	129	2789
赵石畔	46	5	203			30	872
塔 湾	38	3	83			35	526
雷龙湾	15	5	25			20	276
城 关	49	3	70			46	1415

1979年种羊场杂种羊体尺、体重及剪毛数量

单位: 只、公斤、厘米

性 别	成年自繁母羊	一类成年母羊
只 数	23	38
剪毛量	4.79	4.78
体 高	62.17	62.78
体 长	71.08	69.63
尻 高	63.08	65.18
胸 围	77.78	76.89
管 围	7.65	7.76
体 重	33.61	30.35

畜种结构一览表

数 量 年 度	项 目 合 计 羊 单 位	牛		马		驴		骡		绵羊		山羊		猪		鸡		兔		鹿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折 羊 单 位	比 率
1949年	7.58	2.10	27.70	0.02	2.30	2.00	26.40	0.05	0.70	0.80	10.60	2.50	33.0	0.08	1.10	0.03	0.40				
1952年	15.95	4.70	29.50	0.20	1.30	2.90	18.20	0.20	1.30	2.90	18.20	4.10	25.70	0.90	5.60	0.05	0.30				
1956年	23.16	2.90	12.50	0.30	1.30	5.80	25.00	0.60	2.60	4.70	20.30	7.60	32.80	1.20	5.20	0.06	0.30				
1964年	27.00	2.80	10.40	0.20	0.70	5.50	20.40	0.70	2.60	4.70	17.40	10.60	39.30	2.50	9.30						
1972年	31.31	3.30	10.50	0.30	0.90	5.50	17.40	0.90	2.90	2.90	5.20	16.60	10.80	34.50	4.90	15.60	0.10	0.30	0.01	0.03	0.007
1976年	33.11	2.90	8.80	0.30	0.90	5.50	16.60	1.20	3.60	5.70	17.20	12.80	38.70	4.60	13.90	0.10	0.30	0.01	0.03		
1981年	38.70	2.30	5.80	0.20	0.60	7.40	19.10	1.50	3.80	8.10	21.00	12.70	33.20	6.10	15.80	0.30	0.70	0.01	0.03	0.01	0.03
1984年	32.90	1.40	4.30	0.30	0.91	8.80	26.60	1.70	5.00	7.29	22.10	6.80	20.50	6.40	19.40	0.36	1.10	0.01	0.03		
说明	绵羊=1, 山羊=0.7, 牛、骡=5, 马=6, 驴、鹿=3, 猪=1.25, 鸡、兔=0.025, 鸭=0.04																				

畜群结构表

单位: 只、头、匹

项 目 品 种	合 计	公 畜			母 畜		骗 畜		幼 畜			
		数 量	占 总 数 比 率	占 适 用 母 畜 比 率	数 量	占 总 数 比 率	数 量	占 总 数 比 率	数 量	占 总 数 比 率	公	母
绵羊	97833	3239	2.86	5.96	54340	47.99	6680	5.9	33574	29.7	15965	17609
山羊	192850	5827	2.54	5.00	116385	50.88	25151	10.99	45487	19.9	21797	23690
牛	4495	86	1.91	5.83	1476	32.84	2627	58.44	306	6.80	149	157
驴	24599	221	0.9	2.53	8732	35.49	14006	56.93	1640	6.67	826	814
马	352	46	13.06	27.2	169	48.01	120	34.09	17	48.3	7	10
猪	49004	79			2050		未统计		未统计			

第三章 畜禽疫病与防治

第一节 畜禽疫病

一、传染病

据调查，县境发现各类畜禽的传染病有：炭疽、布氏杆菌病、破伤风、痘病、羊快疫、羊痒疽、羊肠毒血症、羔羊痢疾、羊传染性胸膜肺炎、羊坏死杆菌病、羔羊大肠杆菌病、猪羊李氏杆菌病；猪瘟、猪丹毒、猪肺疫、仔猪副伤寒、仔猪白痢、黄痢、红痢、猪水肿病、猪喘气病、猪流感、猪传染性萎缩性鼻炎；牛流感、牛放线菌肿、牛气肿疽、牛瘟；马鼻疽、马腺疫；鸡新城疫、鸡霍乱、鸡白痢、鸡传染性气管炎等 30 多种。其中危害严重、发病最多的有：

1.炭疽：是由炭疽杆菌引起的人畜共患的急性、热性、败血性传染病。该病在县境流行有较明显的季节性，以夏秋两季多见，并呈散发性或地方局限性流行。由于炭疽杆菌形成芽胞后抵抗力极为顽强，在常温干燥情况下可存活 55 年之久，所以在县境一直不能彻底消灭。建国前在县境大量发生，多见于羊。建国后在党和政府的重视下，组织专业人员采取积极预防措施，故该病未形成蔓延，只在局部地区时有发生。1963 年老炭疽区雷龙湾公社，一个生产队 4 只羊发病，全部死亡。1966 年该社 138 只羊感染发病，及时抢救治疗后，死亡 14 只。1977 年城关、雷龙湾两社两个生产队 260 只羊发病，死亡 42 只，1978 年雷龙湾小队 251 只羊发病，死亡 28 只。这几次经及时扑灭，未造成严重损失。1981 年 10 月，靖边县黄大梁生产队（老炭疽区）社员茆丕成在新打土窑内贮草喂羊，引起羊炭疽病发生，先后死亡绵羊 17 只，山羊 36 只，骡子 1 头，驴 1 头，猪 1 头，由于剥食病畜尸体，感染于人，造成茆妻及妹夫、妹子等五人染病，死亡 4 人，茆丕成于古历腊月 19 日将自家剩余的 23 只带菌羊迁入横山县雷龙湾公社沙沟大队何家畔生产队白永祥家放牧，途经县境郝界、杜羊圈、高峰等 7 个大队，途中死亡 5 只，到白家又死亡 5 只，并造成白妻和高富斗妻及 1 头猪死亡，羊发病 20 只，死亡 8 只。1982 年古历正月，横山县接到靖边县通报时才知此事，县委立即组织人力进行封锁、隔离、紧急预防接种，使该病未能蔓延。1982 年 12 月，赵石畔公社贺马畔大队申梁生产队，2 只羊发生该病后死亡。近年来县境尚未发现。

2.布氏杆菌病：是由布氏杆菌引起人畜共患的一种慢性传染病。其特征是妊娠母畜流产、关节炎和公畜睾丸炎等。该病在畜群中流行有一定的规律性，牲畜初发病时流产率很高，以后由于自动免疫，流产则逐渐减少，因此牛、羊患病大部分只发生一次流产，两次甚少，所以在老疫区发生流产的多是第一胎母畜。该病在县境仍然流行，一直不能得到根除。1966 年 6 月 17 日至 8 月 11 日，县境组织人力对老布病区白界公社 22 个大队，70 个生产队的人畜进行了布病普查，共调查 3344 人，占全社总人数的 55.5%，感染布病的 117 人，感染率 5.29%，发病 5 人，发病率 0.015%。检查羊 6415 只，占总数的 87.15%，检出病羊

226只，检出率3.52%；检查大家畜521头（牛453头，驴46头，马6匹，骡9匹，骆驼7头），感染102头（牛98头，驴3头，马1匹），感染率为19.5%；检查猪11头，未见感染者。此后全县每年进行预防接种。1984年6月地区畜牧站对县境白界、波罗2乡镇的部分生产队和县种羊场的838只羔羊进行试管凝集试验，检出3只布病感染羊，检出率0.36%，阳性1只，阳性率0.12%，达到了省地布病控制县之标准。

3.痘病：是由PNA型痘病毒引起的畜禽共患的急性、热性接触性传染病。其特征是在皮肤和某些部位的粘膜发生丘疹和水疱。县境发生的痘病有山羊痘、绵羊痘、猪痘和鸡痘，以羊痘危害较严重。1958年县境已经宣布消灭羊痘，但1963年城关公社的二道岭和曹阳湾280只山羊复发，以后一直未能控制和消灭。1979年全县有9个公社，41个大队，91个生产队，5531只山羊发生痘病，死亡505只，死亡率9.1%。1983年，该病遍及全县21个乡镇，250多个村，发病羊子80264只，死亡2280只，死亡率为2.8%。1984年开始用兰州生化药厂出产的山羊痘疫苗进行免疫注射，年底该病基本得到控制。1985年第一季度全县统计6乡8村，1143只羊子感染此病。

4.猪痘：常限于幼龄猪，在嘴突、眼皮、股内侧及腹部等出现红点、水泡、脓泡，最后结痂，并伴有体温升高，食欲不振和进行性衰弱，常因搔痒摩擦而继发感染死亡。1972年石湾公社严重发生此病。1977、1978、1979年连续3年在县境南部地区部分生产队有974头猪发生该病，死亡300头，死亡率30.8%。

5.鸡痘：其特征是在无毛部皮肤、羽囊上皮发生痘疹和在口腔咽喉粘膜形成科维素性坏死性假膜。冬季发病较多，而且死亡率较高。多呈零星发病，县境60年代经常发生，80年代少见。

6.羊快疫、羊猝狙、羊肠毒血症：该病主要侵害绵羊，常呈混合感染，不易区分，多发于幼令膘情较好的绵羊，其发病急，死亡快。在县境北部风沙区的水滩地区多见，呈散发和零星发生。1979年疫病普查，该病死亡率高达89.4%。1982年赵石畔乡21只绵羊发病全部死亡。

7.羔羊痢疾、羊大肠杆菌病：二者是分别由B型产气荚膜杆菌和致病性大肠杆菌引起的羔羊和大羊的一种急性传染病。特征是剧烈腹泻，死亡率很高，该病在县境发生较多。1979年疫病普查，该病死亡率达24.5%。

8.李氏杆菌病：是由羊核细胞李氏杆菌引起的人畜共患的一种散发性传染病。其特征是人畜表现为脑膜炎、败血症和家畜流产，家禽和啮齿类动物表现为坏死性肝炎和心肌炎。在县境发病率低，但死亡率较高。县境常见于猪羊，死亡率达80%以上。

9.猪瘟：是由猪瘟病毒引起的一种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传染病。其特征是不分年龄、季节，发病率、死亡率均高。高热稽留，先便秘，后拉稀，粪便恶臭，脓性结膜炎，皮肤可见出血点，多数淋巴结边缘出血，脾出血性梗死，肾、膀胱、会厌软腭、肺胃肠道粘膜及心脏内外膜小出血点，回盲口附近的纽扣状溃疡。50年代该病在县境普遍发生，1958年县境21个公社220个大队流行此病。1964年17个公社，41个大队，99个生产队有1050头猪发病，死亡558头，死亡率53%。1965年副食公司300头生猪，发病100头，死亡60头。70年代初，该病在县境逐步得到控制。但1977年又爆发一次，全县12个公社，70个大队，282个生产队，3178头猪发病，死亡1740头，死亡率54.7%。1983年县境达到猪瘟

控制标准。近年由于市场开放，长途贩运，检疫工作松懈，故于1985年冬全县17个乡镇，96个行政村发生猪瘟流行，死亡惨重。

10.猪丹毒、猪肺疫、仔猪副伤寒：县境三者均为危害较严重的常见疾病。主要侵害幼龄猪和架子猪，呈散发性或地方流行性。50年代在县境较为普遍，此后常呈零星发生。1974年春，县种猪场发生过一次猪肺疫，2天内死亡4头，后扑灭。同年，石湾公社1800头猪发生猪丹毒，死亡125头，死亡率6.9%。1975年，高镇公社1200头猪发生肺疫，死亡30头，死亡率2.5%。1979年疫病普查，县境该病死亡率分别为24%、34%、46%。

11.猪流感：是由猪流感病毒引起的急性、热性、高度接触性传染病。特征是突然发病，迅速传播，病猪高热和上呼吸道炎症。1977年全县12个公社532个生产队3497头猪发病，1199头死亡，死亡率34.2%。

12.仔猪大肠杆菌病：是由病原性大肠杆菌引起的一类传染病。因类型不同和年龄不同，发生不同的疾病。常见的有仔猪白痢、黄痢和猪水肿病。白痢多见于10~30日龄仔猪，黄痢发生在3日龄以内，水肿病多发生在3日龄至4日龄小猪。70年代，该病在县境发生较多，主要是白痢。县种猪场在1970年至1975年连续发生，造成仔猪严重死亡，死亡率高达50%。1977年，党岔肉食组2头仔猪发生水肿病，全部死亡。据1979年疫病普查，县境该病死亡率为30%。

13.牛流感、牛流行热：二者均由病毒引起的急性、热性传染病。该病发病急，病程短，死亡率低。60年代该病在县境普遍发生，70年代零星发生。从1979年到1981年，三年县境共计有57头牛发病，死亡4头，死亡率7%。1982年9月波罗乡的前梁、樊河、高家沟大队18头牛发病，经紧急预防治疗，及时扑灭，病牛未死一头。

14.牛放线菌病：在县境流行的是林氏放线杆菌引起的一种传染病。特征是在牛上下颌骨部出现界限明显、不能活动的硬肿，并引起舌、咽变硬，故又称“木舌症”。但因该病在县境发病率、死亡率较低，常不引起重视，至今仍有零星发生。

15.马腺疫：又称“摆喉”。是由马腺疫链球菌引起的马类动物的急性、接触性传染病。以发热鼻咽粘膜发炎和下颌淋巴结急性化脓性炎症为特征。以1~2岁的幼驹发病最多，而且常因护理不当，继发肺炎和脓血症而死亡。1972年城关、付家坪公社流行较多，城关公社吴家沟大队17头大家畜就有10头感染此病，发病率58.8%，1979年普查该病死亡率为5.7%。1980年全县8个公社，10个大队有132头大家畜发病，发病率35.9%，因治疗护理及时，未死一头。

16.鸡新城疫（鸡瘟）：是由鸡新城疫病毒引起的一种急性、败血性传染病，其特征为呼吸困难，下痢，神经错乱，传播快，死亡率高。是严重危害养鸡事业的主要疾病之一。60年代初，县境普遍发生。从1967年开始，县境用鸡新城疫苗预防接种，逐步得到控制。1977年老鸡瘟区石湾公社8个自然村，171只鸡发病，全部死亡。1980年城关公社132只鸡发病，发病率38%，死亡125只，死亡率94.7%。近年此病在县境未见大的发生。

17.鸡霍乱：是由多杂性巴氏杆菌引起的急性、败血性传染病，发病率、死亡率较高。1984年石湾镇从西安引进的星杂“288”和来航鸡发生该病，死亡1300只，死亡率高达70.7%。由于扑灭措施不当，年底该病蔓延到魏家楼、城关、党岔、高镇等六个乡镇，15个行政村，有6502只鸡发病，发病率54.6%，死亡2733只，死亡率42%。1985年全县组

织人力物力进行预防接种鸡霍乱疫苗，于6月份该病基本得到控制和扑灭。

18.鸡白痢：是由鸡的白痢沙门氏杆菌引起乌鸡的一种急性、败血性传染病。该病在县境常有发生，发病率35%，死亡率为68.3%。

二、寄生虫病

家畜寄生虫病是县境极为普遍、危害严重的一类疾病。由于该病多为慢性、消耗性疾病，故危害没有传染病那样明显，往往引不起人们的重视，因而多年来一直未能控制或消灭，每年都有一大批家畜乏瘦、流产或死亡。特别是羊子的混合感染严重。60年代初，县境山区羊寄生虫感染率达100%，强度均在4条以上。有20%以上的羊感染羊鼻蝇。滩地区及河畔附近羊100%感染柳叶虫（肝片吸虫），多者百条以上，少者数十条，并有肠胃线虫。1965年2月县畜牧站对40只羊进行解剖，发现有捻转胃虫、钩虫、绦虫、细头线虫、鞭虫、结节虫、细颈囊尾蚴、棘球蚴、羊鼻蝇蚴、螨等体内寄生虫。1982年11月榆林地区畜牧站在县境北部山、川地区进行寄生虫普查，共剖解大家畜12头（牛、驴、马）、羊子50只，猪20头，鸡30只，发现的寄生虫有：肝片吸虫、东毕吸虫（血吸虫）、矛形双腔吸虫、前后盘吸虫、莫泥茨绦虫、无卵黄绦虫、细颈囊尾蚴、多头蚴（脑色虫）、棘球蚴、蛔虫、哥伦比亚结节虫、粗纹结节虫、有齿结节虫、辐射结节虫、钩虫（牛羊食道线虫）、奥氏特线虫、毛圆线虫（枪形、蛇形）、无齿阿尔夫线虫、普通戴拉风线虫、毛首线虫、六翼泡首线虫、螺烟胃虫、马圆形线虫、马胃蝇、捻转胃虫、美丽筒线虫、鸡异刺线虫、住肉纶子虫等28种。近年来又新发现有羊肺丝虫、猪囊尾蚴、羊螨、羊狂蝇蚴和猪弓形体等。其中危害严重，发病较多的有：

1.螨病：俗称疥癣、癞、瘙或疙癩。是由于螨侵袭家畜皮肤引起搔痒的慢性皮肤病。病畜以皮肤发生剧烈痒觉、湿疹性炎症、脱毛、患部逐渐向周围扩延等为特征，并且具有高度的传染性，往往在短期内可引起全群家畜的严重感染。县境常发于春秋两季，主要是羊疥癣。50年代初发生较多，1958年曾宣布牛羊疥癣在县境消灭。但到1963年该病复发，全县有5个公社，2544只羊子发病，由于当时防疫检疫抓得紧，于1966年基本得到控制。“文化大革命开始”，防疫工作瘫痪，1973年在韩岔、党岔等地又复发，自此后一直未能消灭。1979年全县6个公社，10个大队，19个生产队，886只羊发病，死亡120只。到1982年遍及全县21个公社，52个大队，有7069只羊发病，发病率31.3%，死亡106只，死亡率1.5%。1983年秋冬，县境有72个大队发现羊疥癣并与羊痘混合感染，造成羊子大批乏瘦、流产和死亡。据统计，全县经济损失达10万余元。1984年引起县委、县政府重视，号召全县开展洗羊灭癣活动，效果显著，年底仅3个乡（镇）5个行政村，279只羊发病，发病率为23.2%，死亡率1.1%。

2.肝片吸虫病：在县境北部风沙区下湿滩地发病普遍。1954年白界的杨官海子村因该病致46只羊死亡，死亡率占21.4%。1958年这个地区40%的牛羊发生此病，到1960年这个地区的下湿滩100%的牛羊感染上此病，后用引进的四氧化炭口服驱除牛羊肝片吸虫，但效果不佳，中毒死亡严重。1967年新开沟大队用此药灌羊120只，中毒死亡25只，落羔大半。1968年改用瘤胃注射法，效果显著，驱虫率达100%。1977年全县7个公社、66个大队，238个生产队10942只羊发病，死亡725只，死亡率6.6%。近年来，仅在水滩地区零星发生。

3.羊狂蝇蚴病：是由于绵羊狂蝇的幼虫寄生于羊的鼻腔和与其相连的腔室内而引起的一种慢性疾病，其特征是患病羊表现不安，经常摇头、奔跑、打喷嚏、低头以鼻端靠近地面，或将头伸藏在其他羊的腹下，久而食欲减退，逐渐消瘦，以至死亡。该病在县境滩、水、洞地区的绵山羊均见发生，绵羊尤甚。60年代该病感染普遍，后引用山羊角部注射，绵羊副鼻窦注射，敌百虫灌羊驱除一、二期幼虫，效果均好。1979年全县有2个公社，39个大队，132个生产队2289只羊发病，死亡342只，死亡率14.9%。1980年以后该病在县境基本消灭。

4.结节虫病：由圆形料食道口属线虫引起的牛、羊肠胃疾病。这些线虫寄生在牛羊大肠内，在未成熟阶段钻入肠粘膜，在肠壁形成结节，严重感染时，可引起牛羊消化不良，甚至死亡。该病在县境各地均有，下湿滩地区尤甚。根据历年门诊所做的羊肠套叠手术看，90%的羊皆因此而得。

5.羊肺丝虫病：在县境水滩地区发生普遍。1979年全县5个公社，29个大队，37个生产队3066只羊发病，死亡239只，死亡率7.7%。1984年波罗镇8个大队，1825只羊发病，发病率达42.4%，死亡30只，死亡率1.6%。

6.血吸虫病：是由日本分枝吸虫和鸟毕吸虫寄生于牛羊肠系腹膜静脉和门静脉内引起的牛羊慢性消瘦性疾病。其危害仅次于肝片吸虫。在县境发现的是鸟毕吸虫病，1979年党岔公社杨口子大队，5个生产队794只羊陆续发病，死亡148只，死亡率18.6%。当时县有关部门组织人力用酒石酸锑钾、敌百虫治疗，使之未能大面积蔓延，但一直未能根除，时至今日仍在各地时有发生。

7.捻转胃虫病：捻转胃虫是一种较大型的线虫，寄生于牛羊真胃内，引起极度贫血和虚弱，在羔羊严重感染时，可引起急性发病，在短期内发生大批死亡，县境主要见于羊子。1960年城关公社高家瓜大队1只绵羊死亡后解剖，在胃内检查出捻转胃虫2万余条。1963年县境北部地区羊子感染率达100%，强度每只羊可达400~1200条。横山县白绒山羊场的羊，1982年后经常因乏瘦贫血死亡，经解剖每只羊胃内都有大量捻转胃虫寄生，经多方驱虫治疗，始得控制。

8.绦虫病：以莫尼茨绦虫致病力最强，常引起1.5~8个月的羔羊发病，感染多在温暖、潮湿的夏秋两季。病羊表现乏瘦、拉稀等症状。60年代县境该病发生较多，近年来用引进的硫双二氯酚、氯硝硫胺（驱虫灵），在春秋两季定期驱虫，效果较好，但一直未能根除。

9.羊脑包虫病：是由多头蚴寄生于羊脑腔内引起的一种脑脊髓病。在县境北部水滩地区发病普遍，绵山羊均发生，多为慢性，经过药物治疗效果不佳，常采用手术驱除，但成功率较低，多数羊一旦得病，大都死亡。

10.猪弓形体病：是由艾美耳科的粪地弓形体引起的一种人畜共患的原虫病。该病主要危害架子猪。其特征是呈现不明原因的高热，故在未诊断清以前，人们称此病为“无名高热”病。1980年县境魏家楼、高镇、双城3个公社，15个大队171头猪发病，发病率9.1%，死亡12头，死亡率7%。近年来此病发现较少。

横山县各类家畜寄生虫感染分布表

乡 镇	项 目	各类家畜寄生虫名称	干旱地区感染率%	低湿滩地区感染率%
21个乡镇		羊钩虫	100	100
石湾		哥伦比亚结节虫	93.33	95.24
魏家楼		捻转胃虫	86.67	90.47
双城		游形毛样圆线虫	86.67	100
高镇		细粒棘球蚴	86.66	76.19
石窟沟		羊球虫	60	66.6
武镇		鞭虫	60.33	54.14
王有地		羊狂蝇幼虫	53.33	38.1
付家坪		住肉孢子虫	46.67	61.5
响水		细颈平尾蚴	20	38.1
白界		尖细颈线虫	20	
波罗		无卵囊线虫	20	
殿市		曲子宫绦虫	20	
韩岔		棕色胃虫	13.73	
王龙山		微管结节虫	13.33	9.52
赵石畔		长鼻虱	13.33	4.76
塔湾		羊嘴喘虱	6.66	23.81
艾好崩		穿孔疥虫	6.66	19.65
雷龙湾		脑包虫	6.66	
党岔		肝片吸虫		66.64
城关		双口吸虫		85.74
南塔		美丽食道虫		52.18

第二节 疫病防治

建国前，县境畜禽疫病任意流行，不能控制，处于得失无常的状态中。群众往往把畜禽之疫病归咎于鬼神作祟。如羊快疫群众就称之为“鬼吃羊”。因而群众每每求神问卦，祈马王爷保佑。同时群众把家养畜禽视为“运气之物”。县境有一句传统俗语，“家有千粮万石，长毛的不算”，亦有人常说：“肚膈底走风的东西，只有任其自然”。

建国初，境内有民间兽医近10人，但多为人兽兼医，且以医人为主，对畜禽疫病治疗，亦多采用薰、灸、针、灌等土法，效果殊微，对一些急性的传染性疾病也只好“望羊（洋）兴叹”，一筹莫展。随着党和政府对畜禽疫病防治工作的逐步重视，县境于1953年延聘外地兽医李吉林夫妇，采取集股投资的办法在殿市成立了第一个兽医联诊所，遂在县境开展了畜禽疫病的防治工作。1955年县畜牧站成立后，先后组织起4个兽医联诊所。首先在县境内开始引用炭疽、羊痘、牛气肿疽等疫苗，预防畜禽传染病。1956年，全县4个诊疗所，25名兽医和串游在乡间的零星私人兽医，共防治大家畜1644头，羊子3574只，瘟猪625头。1957年4个诊疗所与93个农业社订立“保槽合同”，采取定区背药下乡，巡回检查的办法，治疗大家畜4182头，羊53532只。1958年全县已消灭了羊痘、羊疥癣、马鼻疽和牛气肿疽，年底实行药物免费，仅收大家畜伍角，羊伍分的手续费。1960年2月15日至29日县畜牧站在波罗试制成猪瘟免化弱毒疫苗430毫升，开始对猪瘟的预防注射工作。同时各区乡培训了猪瘟针灸员，采取“土洋结合，以土带洋”的办法，防治疾病。在春秋两季定期防疫驱虫和常年的中药防灌。1965年全县遭受自然灾害，粮草双缺，猪疫流行严重，此时县农林牧局、县商业局联合发出了《关于对确有困难的贫下中农猪病免费医疗的通知》，县商业局拨款1000元予以支补。同年11月26日榆林地区拨给县境畜禽疫病防治款8200元。翌年3月中旬，在县境展开大面积的牲畜驱虫运动，用敌百虫防治型肠胃线虫的羊子63737只，硫酸铜防治羊绦虫的13182只，用四氯化炭防治羊肝片虫的10450只，用龙香沫治羊3962只。由于未作小型试验治疗，加之羊春季体质瘦弱，在用药后10天左右出现大批中毒死亡，在半个月之内全县统计因中毒死亡羊子达8041只，占全县羊存栏数4%。4月份全县立即采取“以驱虫为主，消除寄生虫后遗症为辅”的综合性预防措施，用“升阳益胃散加减”和磺胺类药物消除后遗症，突击20天，基本控制了羊的死亡。1966年春季，全县组织74名兽医，562名防疫员，129名保健员，8名收购人员，用口蹄疫疫苗注射羊148961只，占羊存栏数的79.64%；注射牛5044头，占90.3%。1972年全县遭受严重干旱，境内公路沿线的社队严重流行着炭疽、布病、脉疫、疥癣、羊痘、羊传染性胸膜肺炎、猪三疫、仔猪白痢等疾病。1973年春，县给重灾区牲畜医疗免费款7000元，并由县畜牧站抽调10多人组成的“抗灾保畜巡回医疗队”，深入韩岔、殿市、五龙山、武镇等7个重灾区进行药物免费治疗。共防治大家畜1824头，避免了牲畜的大批死亡。同年全县大面积引进用硫双二氯酚驱除牛羊吸虫病，效果显著，但有个别地方出现用药过量，造成牲畜中毒死亡的现象。如党岔公社麻地沟大队防疫员白文忠，误将“两”当“钱”，每头以43克剂量灌牛8头，致使中毒死亡5头。1975年4月县境雷龙湾公社躺和湾生产队的牛发生疑似口蹄疫病，5月在雷龙湾、赵石畔、城关、波罗4个公社，295个生产队进行普查，共有643头牛、驴发病，发病率43.4%，当时县委极为重视，组织隔离观察治疗，由于治疗及时，未死亡一头。1976年县境各公社成立合作医疗站，由社队集体投资，县予以适当补助，集体牲畜疫病治疗药品适当免费，但个人牲畜疫病治疗不予免费。1977年秋防期间，县境引用“兰州生化药品厂”的猪瘟冻干苗预防猪瘟，不料在全县21个公社，41个大队，172个生产队因此引起1090头猪死亡，造成经济损失达27250元。

1983年全县开展“以猪、鸡瘟为中心”的防疫运动，县政府领导十分重视，先后发文4次，召开电话会议2次，县长马生骏、县委副书记张毓平、副县长朱国荃亲自带队分三路检

查防疫工作，做到“乡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只”，后经省、地检查验收，鸡的防疫密度达 97.6%，猪的防疫密度达 99.5%，成为全省无猪、鸡瘟县之一。

1984 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以消灭羊痘、羊疥癣为主的群众运动，春秋两季给 145210 只羊子注射羊痘疫苗，药浴羊子 257356 只次，一年之内控制了羊痘、羊疥癣的蔓延。与此同时，全年给 84087 头猪注射了猪瘟疫苗，密度达 84.5%；鸡新城疫 I、II，高苗接种 275388 只次，密度为 75.2%；并分别给 70261 只山羊和 3790 只绵羊注射羊三联苗、绵羊炭疽二号芽胞苗；为 2410 只鸡，注射禽霍乱疫苗；驱虫及中药防灌大家畜 40600 头次，羊 250504 只次，巩固了无猪、鸡瘟县的成果，并得到了布病考核验收标准，扑灭了鸡霍乱和其它疫病。

为了防止疫病的严重流行，县境从 1963 年起与宁夏、内蒙古、山西三省区的毗邻旗(县)建立了畜疫联防制度，及时通报疫情，采取联合防治措施，每年召开一次联防会议，交流防治经验。在宁、蒙、陕第十届和晋、蒙、陕十一届畜疫联防会上，决定将宁、蒙、晋、陕 4 个联防区合并为“宁、蒙、晋、陕畜疫联防区”。

附：历届联防会主任旗(县)表

届次	年份	主任旗(县)	县、市
首届	1963年	内蒙	乌审旗
二届	1964年	陕西	榆林县
三届	1965年	内蒙	鄂托克旗
四届	1972年	陕西	定边县
五届	1973年	宁夏	石咀山市
六届	1974年	内蒙	乌海市
七届	1975年	陕西	府谷县
八届	1977年	宁夏	灵武县
九届	1978年	内蒙	杭锦旗
十届、十一届	1979年	陕西	神木县
十二届	1980年	宁夏	盐池县
十三届	1981年	宁夏	阿拉善左旗
十四届	1982年	山西	偏关县
十五届	1983年	陕西	横山县
十六届	1984年	内蒙	伊金霍洛旗
十七届	1985年	宁夏	陶乐县
十八届	1986年	内蒙	磴口县
十九届	1987年	山西	保德县
二十届	1988年	陕西	定边县
二十一届	1989年	内蒙	达拉特旗

参加联防单位：(共23个)

宁夏：灵武、陶乐、盐池、阿左旗、石咀山市

乌审旗、鄂托克旗、乌海市、杭锦旗、伊金霍洛旗、磴口县、达拉特旗、准格尔旗。

山西：保德县、河曲县、兴县、偏关县。

陕西：榆林、定边、横山、靖边、神木、府谷。

第三节 检 疫

县境检疫工作始于1960年，当时主要进行家畜的健康检查和市场检疫。每年从社队抽调一部分牲畜进行检查疫病。1960年(榆横合县)共检疫大家畜2229头，检疫布病羊16442只，治检羊25900只，驴158头，牛317头，马37匹，骡3匹。屠宰检疫猪2059头，羊10273只，残畜171头。共检出有繁殖役用能力的大家畜37头，羊4000多只，全部退归生产队。对有病的牲畜则进行就地宰杀或送交轻工部门处理。1961年由县畜牧站配调1名专业干部专抓市场检疫和卫生检查工作。1962年县境实行了检疫收费制度，检疫主要由基层兼搞，所收检疫费40%上交县畜牧站。检疫对象主要是出入境牲畜和绒毛、皮张、肉等畜产品。同时实行定期疫情报表制度。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县境检疫工作瘫痪，1972年全县各地牲畜疫病流行，因此于1974年县境又恢复了疫情季节报表制度和市场检疫制度。但由于和商业部门互相扯皮，致使检疫工作不能全面开展(仅在部分乡镇开展)，尤其对出入境的检疫松懈。1976年5月本县从内江市引进内江仔猪158头，因未作实地检疫，将带有仔猪副伤寒、猪瘟和胆道蛔虫的病猪引回，造成114头仔猪死亡。1977年响水公社响水大队从榆林、神木引回100余头带菌仔猪，造成邻近社队生猪死亡417头，死亡率达52.3%。1978年以后，市场开放，允许长途贩运牲畜，县境检疫亦处于松懈状态，因而造成多种畜禽疫病大面积流行。如羊痘、羊疥癣、猪瘟、鸡霍乱等病。1984年省地对检疫工作三令五申要求重视，县境亦加强了检疫工作，重点加强了石湾、党岔、韩岔、赵石畔、横山等乡镇的市场检疫和畜产品检疫，但对出入境检疫仍然不太重视。

1985年国务院颁布了《家畜家禽防疫检疫条例》后，本县成立了动物检疫站，各乡镇均设检疫所，对市场活畜、肉食品、绒毛、皮张和出入境牲畜全面检疫，实行检疫收费，同时培训检疫人员，境内检疫多为常规检查，特殊检疫极少。全县现有兽医防疫检疫人员25人，兽医防疫检疫监督员3人。

第四章 饲养管理

第一节 饲 草

县境家畜（禽）的饲草来源广泛。主要有：

1. 农作物秸秆：谷草、糜草、玉米秆、麦秸、豆秧、稻草等，是大家畜和羊子舍饲的主要饲草。据统计年产草量 44330 万斤，可利用量 31031 万斤，利用率 70%。

2. 天然牧草：全用于放牧和夏秋刈割，共分布面积达 71 万亩，年产草量 22010 万斤，可利用量 15407 万斤，利用率 70% 以下。

3. 人工牧草：截止 1985 年全县保留面积达 50 万亩，年产草量 92100 万斤，可利用量 82890 万斤，利用率 90%。

4. 柠条、树枝、树叶：为羊子放牧和补饲用草，年产草量 19000 万斤，可利用量 13300 万斤，利用率 70% 以下。共计本县平均年产草量 177440 万斤，可利用量 142628 万斤，利用率 80.4%。

第二节 饲 料

县境家畜（禽）饲料来源主要是粮食，如玉米、高粱、大麦、黑豆、谷子、洋芋、萝卜等。1981 年底统计，全县集体饲料提留量 874 万斤，占粮食总产量的 7.28%。其中豆类精料 218.5 万斤，占 25%；谷类精料 655.5 万斤，占 75%。全年每头大家畜供给精料 180 斤，猪 150 斤，绵羊 30 斤，山羊 20 斤，鸡 20 斤。其次农副产品也是畜禽饲料的重要来源。主要有谷糠、米糠、麸皮、醋糟、豆渣、酒糟、小麻饼、苕苳、白菜、洋芋粉渣等。截止 1981 年底统计，年总产量 1718.16 万斤。

第三节 饲料加工

粉碎 是将饲料通过一定的工具或机械粉碎搞成粉、糊状，可以加快畜禽的采食速度和提高饲料的利用率、消化率。县境传统的粉碎方法是用铡刀、菜刀和磨、碾，将长的饲草切短及各类饲料磨成粉、粒状。1972 年以后，县境多用粉碎机和铡草机加工。

青贮 用地窑或塑料袋将粗饲料糖化，提高适口性，消化率，1972 年在县境推广，当年青贮 220 万斤。1978 年以后青贮逐渐减少，近年来只有县种羊场、种猪场、鱼种场每年青贮饲料喂畜禽。

小球藻及“中曲”糖化发酵饲料 主要用于猪。1960 年县境生产小球藻，以解决猪饲料不足的困难，但因其原料来源少，气候寒冷，生产成本高，于 1962 年停产。

第四节 家畜饲养

一、大家畜饲养

建国前大家畜均为个户饲养，县境北部风沙地区以放牧为主要饲养方式，南部丘陵地区以舍饲为主，仅在夏秋农闲时在附近放牧，或外出搞贩运。有个别富裕之户，除役畜外，尚有几头（匹）或十几头匹牧牛或牧马。牧牛、牧马大多以放牧为主，终日放牧，夜不收场，饲养管理粗放。

建国后，随着农业合作化的开展，县境大家畜都“作价归公”，“集体饲养”，由于饲养员缺乏大群饲养经验，同时使役制度不健全，使役人员对集体牲畜不关心，造成家畜严重乏瘦死亡。1957年政府号召开展爱畜保畜运动，推行了定额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各种饲养、使役制度，固定专业饲养员、配种员，并把牲畜分类排队，按膘好坏分等喂养，执行了“包工、包产、包投资和超产奖励”的“三包一奖”制度。同时大力号召人工种草，限期修棚搭圈，增加冬春补饲，控制了牲畜的乏瘦死亡现象。1959年采取繁殖、利用相结合的原则，大力发展耕畜，而且推行和开展了“三勤”（勤喂、勤饮、勤打扫）、“四定”（定时、定量、定槽、定便位）、“五知”（知冷、知热、知饥、知饱、知体力）、“六净”（槽净、草净、料净、水净、圈净、畜体净）的管理措施和“四爱”（爱队如家、爱畜如子、爱肥如粮、爱草如钱）、“六包”（包工分、包草料、包肥料、包繁殖、包膘色、包死亡）、“五保”（母畜保配、孕畜保胎、幼畜保成、乏畜保肥、病畜保治）的爱畜保畜活动，安全使役交接，定期评比奖励，定期召开赛畜大会，培训饲养员，促进了大家畜的发展。1962年县境遭灾，人畜饥荒，牲畜疫病流行，为了保证家畜安全度灾，县境采取大家畜小槽分户包养、轮流饲养和增殖分成的方式，但效果极差，牲畜大批乏瘦死亡。据1963年3月份统计：1962年全县死亡大家畜469头，死亡率2%，全年配种繁殖仔畜426头，繁殖率1.8%。部分社队则更为严重。如艾好岭公社房子塬大队，1962年初饲养大家畜419头（驴299头、牛120头），一年内除1头未繁殖外，死亡驴32头（其中乏瘦死亡8头、跌死5头、压死2头、病死15头），死亡率10.7%；死亡牛20头（其中病死9头、乏瘦死3头、跌死3头、狼吃1头），死亡率为16.7%。赵石畔公社大坪大队仅1963年春死亡大家畜12头。该大队善福塬生产队因耕畜缺乏，出现人背水、人背粪、人掏地等现象。究其原因：一是领导不重视，制度不严，赏罚不明；二是饲喂不固定，轮流喂养，互相依靠；三是使役制度不健全，鞍具套缰不固定，乱拉乱用；四是1962年遭灾后放得过宽，允许社员赶畜走外“托嘴”节草，部分社员借此跑副业，把牲畜搞垮；五是草料不足，每头大家畜只给四合杂粮的料，甚至不喂。1963年经过整党整风，吸取教训，重申了1960年前的牲畜管理制度，制定了大家畜繁殖奖励制度和受益分配制度，大队设畜牧主任，生产队设畜牧队长，专抓牲畜饲养管理。积极开展“四查四比”活动（查繁殖仔畜比成活、查母畜比配种、查怀胎比保驹、查死亡保健壮），积极支持鼓励模范饲养员、配种员，并在生活、物质待遇方面尽量给予照顾，这样调动饲养人员的积极性，暂时扭转了牲畜严重乏瘦死亡的局面。1966~1978年，县境大家畜继续归大集体饲养，并继续执行繁殖奖励和定额管理制度。1978年以后，大家畜由集体大群饲养逐步过渡

到集体所有、分组饲养、分户包养。到1982年后，县境大家畜全部作价归户所有饲养，农民对作为自己必须的劳动工具，饲养十分精细。归纳其饲养经验：分槽饲养、定时定量、精料细作、少喂勤添、适时饮水、适度使役等。

二、猪饲养

县境的饲养主要有：集体饲养，家庭私养，私有私养公助和公有私养收益分配四种方式。合作化前，养猪为私养私有。1958~1961年，县境养猪为“公私并举、公养为主”，集体大办养猪场，县政府对小集体和个体喂养的生猪可以“平调”。1962年以后，实行私养为主，养猪留地，售猪奖粮的政策，并对购买仔猪有困难的社员采取“社有私养，收益分红”的办法，鼓励社员养猪。70年代实行“公私并重、私养为主”的原则，对贫困户采取“买猪记帐、卖猪还本”的办法。进入80年代，县境养猪则为家庭私养。

饲养办法：母猪产前日饲喂三次，不限量，在饲料中加拌米糠、玉米面、小米饭等，以保证一定营养。产后每天饲喂4~5次，多为稀食。初生仔猪，每日喂4~6次，主要喂小米汤拌少量玉米面等。一月后，给小猪喂炒玉米等颗粒饲料，以促进牙齿生长。冬天围严圈舍，用麦秸、糜草垫窝，30~45天断奶出槽。育肥猪多采用抓两头，吊中间的饲养方法。育成期多舍外饲养，饲养期2~4个月；中猪“吊架子”，多喂青饲料（苜蓿、薯苕、野菜等），精料喂量少，每日2~3次，多圈内饲养，饲养期4~6个月；育肥期，多喂精料（玉米、高粱及萝卜、洋芋等），煮熟拌成稠粥状饲喂，每日三次，量不限，饲养期1~2个月。一般从小猪到出栏需要一年左右。近年来，群众为提高出栏率，加快周转，多采用快速饲养法育肥猪，即从小猪断奶到出栏一直饲喂精料，只是不同时期采用不同的饲料配方。一般饲养8个月即可出栏，体重在140斤以上，最高可达300斤。

三、羊饲养

1958年以前，县境羊饲养粗放，一年四季放牧，冬天补饲少。故常出现“夏饱、秋肥、冬瘦、春死亡”的现象，繁殖率、成活率不高。1958年以后，县境羊大部分归集体大群放牧饲养，在饲养上仍然很粗放，不少社队没有专职牧羊员，常以妇女、儿童代牧羊，因此出现乏瘦死亡、遗失、跌死和狼吃现象多。如1960年城关公社因饲养不善，棚圈不好，受大风大雨袭击，死亡大羊992只，其中因感冒死亡809只，跌崖死亡91只；母羊流产462只，羔羊缺奶饿死297只。顾兴庄管区4月25日因下大雨，一天死亡87只。县境实行绵羊改良的头几年，虽经业务部门提倡科学管理，但群众认识不够，仍采用混群放牧的方式，良种不得良养。在繁殖上出现“三多二少”现象，即年年配种多、流产多、死亡多、产羔少、活羔少。特别是南部地区年年改良，年年不见改良羊，导致绵改工作被迫下马。1964年县境绵改二次上马后，政府大力宣传动员实行科学饲养，良种良养。从此县境改良区绵羊与山羊、土种羊和良种羊分群放牧管理，对良种羊偏吃偏喝，延长补饲时间，同时收割野草青贮，做到每只羊有200斤越冬补饲草。实行饲养“三有”（有越冬草料、有暖产房、有补饲槽）、“三好”（好牧场、好牧工、好棚圈）原则和四季放牧法（春天早放迟回，春草发芽羊跑青，应顶头羊、等后羊；夏天早放迟回，流动放牧，力争一日三饱，中午注意卧晒；秋天迟放迟回，免吃露水草、霜冰草，抓抢茬，保证坐好底膘，迎接配种；冬天迟放早回，走沟湾、避风寒、避饮雪水、吃霜草，严防挤压流产）。而且坚持做到“两灌”（春秋灌2次驱虫药）、“两防”（打2次防疫针）、“一洗”（剪毛后药浴1次）、“六照顾”（照顾孕、幼、瘦、弱、病、种

羊)。种羊配种季节一般不跟坡，拴桩饲羊，每日供精料（黑豆等）2~4合，喂鸡蛋1~2枚。冬季对乏瘦羊每日补饲精料1~2合。

横山县1985年畜禽分布表

单位：头、匹、只、箱

数 项 乡 量 (镇)	大家 畜存 栏	其 中				羊 存 栏	山 羊 存 栏	其 中		绵 羊 存 栏	其 中 改 良 羊	生 猪 存 栏	鸡 存 栏	蜂	兔
		牛	马	驴	骡			奶 山 羊	白 绒 山 羊						
合 计	36884	2578	555	30417	3334	192270	109831	426	20356	82439	50642	58459	180757	3049	4683
石 湾	1371	195	1	1066	109	7799	4895	5		2904	630	2527	16520	108	215
魏家楼	1103	81	1	948	73	6982	4723	15		2259	623	2675	6145	16	217
双 城	1582	201	3	1284	94	8190	6000			2190	460	1592	5397	37	
高 镇	2436	42	7	2292	95	8687	4505	165		4182	769	4205	11870	21	240
石窑沟	2066	32	3	1948	83	5288	2381	7		2907	1000	2800	7716	115	245
武 镇	2126	9	6	2070	41	6000	2526	10		3474	3256	4650	8890	20	56
王有地	909	24		844	41	6064	471	4		5593	198	1562	8580	33	10
付家坪	763	12	1	737	13	2290	1490	16		800	460	1110	5438	74	215
响 水	1456	86	5	1208	157	7624	4416			3208	1450	1124	7235	510	310
白 界	810	186	30	403	191	10254	7025	9		3229	2148	2500	7870	42	42
波 罗	1455	376	105	796	178	12018	6937			5081	3468	3547	7298	211	246
殿 市	1697	83	2	1443	169	6107	3398			2709	1806	2188	5860	195	315
韩 岔	2433	68	5	2142	218	9084	5975			3109	2450	3394	8055	161	47
五龙山	992	39	9	822	122	3459	1662	6		1797	932	1617	3994	233	130
赵石畔	2702	107	9	2323	263	18474	9273	4		9201	9181	3487	19530	143	335
塔 湾	2558	379	18	1895	266	18962	13535	5		5427	4380	3035	5760	61	175
艾好岭	2088	143	6	1801	138	9134	5997			3137	2532	2016	7755	26	47
雷龙湾	1460	117	260	680	403	8336	3127	60		5209	3678	2344	6476	50	58
党 岔	1334	190	30	1004	110	5705	3412			2293	1445	2820	7720	30	420
横 山	3922	183	40	3202	497	24320	14884	120		9436	5924	6288	13340	613	760
南 塔	1581	4	10	1501	66	6940	3140			3800	3650	2540	8231	150	500
国 营	40	21	4	8	7	553	59			494	202	438	1077	200	

横山县畜产品历年收购情况统计表

表 1

年 份	山羊毛 (斤)	山羊绒 (斤)	猪鬃 (斤)	肠衣 (根)	生猪 (头)	菜羊 (只)
1949	5230	5238			664	9870
1956	30421	30421	20		9731	15596
1965	62314	62314	500		12300	17862
1976	76355	53064	685	20546	2139	19876
1977	56498	58759	506	27173	9090	19414
1978	61526	57882	697	26180	11600	17031
1979	238453	56529	853	29290	16915	18407
1980	75216	53913			28040	33936
1981	19951	58838			22514	40509
1982	33242	63616			24642	43600
1983	70000	63332			19408	36373
1984	97535	59306			25188	71008
1985	90000	48800			30800	30887

横山县畜产品历年收购情况统计表

表 2

年 份	菜牛 (头)	羊肉 (万斤)	牛肉 (万斤)	鲜蛋 (万斤)	蜂蜜 (万斤)	猪肉 (万斤)
1949		9.98				4.9
1956		14.4		8.3		6.3
1965	324	16.4	1.10	10.1	0.23	9.5
1976	93	11.7	0.51	12.4	4.05	37.8
1977	55	17.2	0.30	13.8	7.2	42.7
1978	33	14.2	0.19	16.2	7.5	64.5
1979	6	13.5	0.04	23.7	5.6	106.8
1980		87.0				368.6
1981						
1982				21.2		
1983		72.8				2910
1984	18	149.8		100.3	15.1	277.6
1985	96	76.4		74.7	14.3	385.6

横山县畜产品历年收购情况统计表

表3

年份	山羊皮 (张)	绵羊皮 (张)	牛皮 (张)	杂皮 (张)	绵羊毛 (斤)	改良毛 (斤)
1949	300	780	500	300	4124	
1956	24212	21000	621	425	24251	8120
1963	34513	31200	800	1800	273224	163315
1976	63718	25071	322	3901	416534	278433
1977	47738	13155	187	2514	424613	317833
1978	50128	13436	114		448814	159140
1979	47987	14664	50	2148	479421	401353
1980	75794	16995			467102	
1981	93614	18326			483300	
1982	66307	18402			472380	331214
1983	77521	16032			486106	
1984	49841	14118			492902	273923
1985	39000	13800			566000	462700

水利水保志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行政机构

水利局 民国前县境无水利专门机构，兴修水利事宜全由县知事倡导办理。民国初年仍沿旧习。直至民国 28 年（1939），陕西省水利局，以陕北地瘠民贫，较关中、陕南兴修水利尤为迫切，于同年 2 月呈准组织陕北水利工程勘测队，队长陈靖于夏季率员来绥榆一带开始工作。队址先设榆林县鱼河堡，旋测鱼惠渠。后移米家园子，复派员分赴神木、横山施测云惠、定惠两渠。一年设计完成，并呈报拨款，兼成立陕北水利工程处。民国 29 年（1940）冬，陕西省第一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奉陕西省政府及省水利局之命，会同陕北水利勘测队筹备成立“陕北水利工程处”。旋于同年 4 月 1 日正式成立以第一区专员刘学海兼任处长，勘测队长陈靖任副处长并兼主任工程师的“陕北水利工程处”，处址设在县境马坊，遂破土动工兴修定惠渠。此为县境有史以来设置的第一个水利行政机构。

建国后，县境兴办水利事宜均由县政府建设科、农林水牧局主办。至 1961 年分设水利局。1962 年夏并为农林水牧局。1965 年水利局再分设为独立机构，以后一直为县政府专施水利、水保、水电、水产等事业的水利行政局。1989 年有职工 27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2 人，工程师 6 人，技术员 13 人，正副局长 4 人，咨询员 3 人。有北京吉普车 1 辆，东风大卡车 1 辆，办公大楼 1 栋。

第二节 事业机构

一、横山县水利工作队

于 1958 年设立，队址横山镇。1968 年更名为水利水电工作队至今。其业务主要从事县内水利、水电工程的规划、勘测、设计和施工。有职工 22 人，其中固定职工 19 人；有技术干部 12 人，其中工程师 1 人，技术员 6 人。

二、横山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于 1962 年设立，站址横山镇。时有职工 6 人，其中固定职工 3 人（技术干部）。1969 年撤销建制。1981 年 8 月复立，有职工 20 人，其中固定职工 13 人；有技术干部 6 人，其中技术员 4 人。现有职工 35 人，其中固定职工 28 人；技术干部 8 人，技术员 5 人。其业务主要从事县内水土保持工程的规划、勘测、设计、施工及无定河流域重点治理的技术指导工作。

三、横山县水土保持专业队

于 1964 年成立，队址横山镇高家孤村。有职工 28 人，其中固定职工 15 人。其业务主要从事县境水土保持项目的实验。因无专业技术人员，业务范围小，对大面积的水土保持工

作指导作用不显，故于 1969 年撤销。

四、横山县水泥制管厂

于 1965 年建立，厂址横山镇高家坵村。其业务专门从事机井壁管的制作。1972 年后，因机井工程业务量减少，壁管成品积存甚多，遂改营低压水泥电杆及小径倒虹吸管之制作。由于业务范围小，产品质量差，故于 1981 年停止生产，从事无定河石马坵河堤之维护工作。1984 年撤销。时有职工 11 人，其中固定职工 5 人。

五、横山县响水电灌管理处

于 1970 年设立，处址响水乡的响水村。主要负责县境电力抽水站的规划、勘测、设计及施工，为响水电站搞电力抽水负荷配套。后因专项投资渐少，电力抽水站建设业务量甚少，于 1984 年 10 月撤销。时有职工 14 人，其中固定职工 9 人；有技术干部 2 人，其中技术员 1 人。

六、横山县鱼种场

于 1973 年成立，场址横山镇梁家湾村。时有职工 13 人，技术干部 1 人。其业务主营鱼种培育，为县境养鱼业提供大规格鱼种，同时兼营县城牛奶供应。现有职工 25 人，其中固定职工 16 人；有鱼种培育专业人员 2 人。拥有调运鱼种载重汽车 1 辆，轻骑 1 辆。

七、横山县地下水工作队

于 1973 年设立，队址横山镇。其业务主要从事机井建设、开发、利用芦河、无定河沿岸之地下水资源。1981 年，因建设机井灌溉效益不显，撤销建制。时有职工 30 人，其中固定职工 17 人，无专业技术人员。拥有四吨载重汽车 4 辆，3 台轮式推土机，两套大锅锥及钻井设备若干。

八、横山县农田水利、水土保持机械化施工队

于 1979 年成立，队址横山镇。原有职工 24 人，其中固定职工 3 人。主要任务是运送水利水保建设物资，为库坝工程及农田基本建设提供推土机械。现有职工 47 人，其中固定职工 20 人，无专业技术人员。拥有四吨载重汽车 5 辆，60—75 马力推土机 14 台（其中轮式推土机 1 台），55 马力拖拉机 10 辆，固定资产总额为 20 万元。

九、横山县水利灌溉管理工作站

于 1984 年成立，站址横山镇。原有职工 8 人，其中固定职工 7 人，有助理工程师 1 人。主要负责五条国营灌区工程、灌溉、经营管理工作的检查指导和县内各项水利工程设施管护责任制的建立健全工作，同时兼管人畜饮水工程的规划、勘测、设计及施工。现有职工 14 人，其中固定职工 11 人；有技术干部 3 人，其中助理工程师 1 人。

十、横山县水产工作站

于 1984 年成立，站址石马坵。其业务主要是检查、指导全县水产养殖工作，引进、推广高产养殖经验和技術，同时进行一定的科学养殖试验。现有职工 14 人，其中固定职工 13 人，有专业人员 1 人。

渠道管理机构

十一、芦惠渠管理处

于1957年设置，处址横山镇。原有职工5人，其中技术员1人。现有职工14人，其中固定职工11人，有技术干部1人（技术员）。其任务主要负责芦惠渠灌区工程管护及灌溉管理。

十二、石湾渠管理处

于1959年设置，处址石湾镇。现有职工13人，其中固定职工8人，有技术干部2人，其中助理工程师1人。其业务是负责石湾渠灌区的工程管护、灌溉管理和小水沟水库的代管工作。

十三、响惠渠管理处

于1960年设置，处址响水乡蟠龙寺。原有职工5人，1965年并入定惠渠。1975年复设，移址党岔乡杨口子村。现有职工10人，其中固定职工7人，有技术干部2人。其任务是负责响惠渠灌区的工程管护及灌溉管理。

十四、雷惠渠管理处

该处成立于1959年，原系榆林地区水利局管辖。后于1962年交本县接管，处址石马瓜。现有职工18人，其中固定职工11人，有技术干部3人。主要任务是负责雷惠渠灌区的工程管理、灌溉管理及无定河石马瓜河堤之维护。

十五、定惠渠

于1969年10月由本县接管地区下放的下放的1950年建制的定惠渠管理处，处址党岔乡北庄村。原有职工7人。该处因历史原因名称迭次更改。1950年设置时，始称定惠渠管理处；1968年“文革”中又改称东风渠管理处；1972年复称定惠渠管理处至今。现有职工29人，其中固定职工21人，有技术干部2人，其中技术员1人。其任务是负责定惠渠灌区的工程管护及灌溉管理。

水库管理机构

十六、河口庙水库管理处

于1975年设置，处址塔湾乡河口庙。其业务是负责水库设施的管理及防汛，合理调节水库水量，为下游芦惠、定惠等灌区的1.4万亩农田补水，为响水电站调配水量，同时兼营水库之2400亩水面的水产养殖。现有职工10人，其中固定职工5人，有技术干部1人。拥有四吨载重汽车1辆，机帆船1艘，防汛无线电台1部。

十七、大川沟水库

于1980年由县接管地区下放的大川沟水库后，始置管理处。处址波罗镇大川沟沟口。其任务是负责水库工程设施的管护及防汛，合理调节水量，为雷惠渠补水，同时兼营3700亩水面之水产养殖。现有职工13人，其中固定职工8人，有技术干部2人，其中技术员1人。

横山县水利系统 1985 年底职工情况表

单位名称	全部职工(人)					全部职工分类(人)				
	合计	固定职工	合同工	副业工	计划外用工	工人	技术人员	管理人员	服务人员	其他人员
水利水保局	13	13				3	3	4		3
响水电站	60	50			10	41	2	5	9	3
水电队	22	19	2		1	6	12	1		3
水保站	35	28	6	1		12	11	4	2	6
水管站	14	11	3			9	3	1		1
机械施工队	47	20	6		21	39		3	5	
水产站	14	13			1	8	2	3	1	
鱼种场	25	16	1	1	7	20		5		
定惠渠管理处	29	21	6		2	16	2	9	2	
雷惠渠管理处	18	11	2		5	13		2	3	
芦惠渠管理处	14	11		3		8	2	1		3
响惠渠管理处	10	7			3	6	1	2	1	
石湾渠管理处	13	8	2	1	2	6	1	3	1	2
合计	314	228	28	6	52	187	39	43	24	21

第二章·水利建设

第一节 渠道工程

民国前，县境土地瘠薄，连岁荒旱，向称贫苦之地。虽天然地势使然，亦因不讲水利有以致之。唯波罗之、二石碓、砖窑沟、方家河，白界之胡石窑、新开沟、刘家沟及大理河等处有零星水渠，亦皆赖其自然，其资人力者盖寡。民国以来，时倡兴水利，但以测量乏术，凿砌不准，以致屡作屡辍，尽耗民资。到民国后期，在兴修定惠渠之带动下，县境靠民众集资倡办小规模水利工程才蔚成风气。

一、雷龙湾渠

雷龙湾渠原在县境西北 50 里无定河之右岸。该处为一天然石峡，跌水数处。民国六年（1917），当地居民高奉五、魏兴才等集资倡办，由雷龙湾村上游 2 公里处，石碓跌水上以自流式凿渠引水，经 3 华里长之石渠，2 华里长之土渠，至民国八年（1919）始告成。可灌无定河之右岸沙丘地约 3000 余亩，耗银近 2 万两。在开渠过程中，因施工者不懂科学方法，耗资良多，但凿成的石渠因渠底比降不一，以致进口水量为 0.5 立方米/秒，出口水量竟减少数倍，常常造成灌地终止。

二、海里兔渠

海里兔河位于县境西北 50 余里（该河上游属内蒙）为无定河左岸一大支流，源出于内蒙古之海里兔庙，向东南蜿蜒百数十里，流至柳八台入无定河。民国六年（1917）7 月间，由当地绅民张风林、曹旺山、刘增华等集资 30 余股，由该河左岸张家城作坝引水，拟灌韩家岭、张家窑子、济耳台一带之沙丘地（诸地方现属榆林县）。已开石渠 300 公尺，至民国八年（1919），引水已至曹家湾，但终因施工者不谙科学方法，虽款尽力竭，所修木柴坝却被水冲毁，遂告终止。计耗白银 900 余两，然劳而无效，实堪惋惜。

三、胡家湾渠

胡家湾位于县境之南芦河右岸。民国二十八年（1939）春，由当地居民吴含英、石玉山等集资千余元，由鹰湾砭作木柴坝，引水灌胡家湾及古水村之滩地 2900 余亩。由引水口起穿凿石渠长 340 公尺。卒因资尽无力而终止。

胡家湾及古水等处之滩地均属急斜冲积地，当事人不谙科学方法，只以殷望用水，冒然集资兴办，耗费良多，卒无成效。

四、哈兔湾渠

哈兔湾位于县境西北之三十里黑河子右岸，民国二十八年（1939）7 月间，该地居民邵风桐等集资兴办，在马家窑子石峡处作木柴坝一座，长 8 丈，高 2 尺 6 寸，凿石渠 86 公尺，共计耗银 1700 余元，卒因无力，功败垂成。

五、定惠渠

定惠渠渠首位于县境东南边境之赵石窑。民国 28 年 (1939)，陕北水利工程筹建处成立后，即着手于定惠渠之勘测事宜。当局把陕北水利事业之兴办，系于定惠渠之成败，故极为重视。水利专家李仪祉亲率同僚，实地踏勘，选定拦河坝址，几经勘测后，将坝址勘定于赵石窑以下石鱼上（赵石窑河床中间，有石隆起，水涸时形如鱼脊，被称为石鱼）。于民国三十年 (1941) 春，将料筹足，即雇用工人开始筑坝修渠，民国三十二年 (1943) 大部分工程完成。渠起自县境赵石窑，横贯榆林县西南部，终于米脂县马湖峪。蜿蜒三县，全长近 70 华里。沿渠可灌县境赵石窑、杨口子、马坊、韩石畔、党岔、泗源沟、三皇庙滩、麻地沟、孙园子、王家瓜等 12 村耕地 1 万余亩。时耗工程费 230 万元。

在定惠渠修筑的同时，县境兴办小规模水利工程日趋热烈。县长王俊让深明境内河流纵横，若能充分利用，惠益无穷之旨，于是躬亲筹划，在陕北水利工程处兴修定惠渠之外，领导民众，集资自行举办小规模水利工程。前后凡 26 处，颇著成效。有樊家河渠、钱家梁渠、白家涧渠、烂泥湾渠、沙沟渠、海子沟渠、野人沟渠、赵石畔渠等。共可灌田 3558 亩，投资 26502 元，每亩工程费用仅 7.41 元，平均每亩收获粮食 1 石，年可收获 3 万余石。

这些渠道多为当地民众利用河流自然落差，在其上游筑一柴草坝用来蓄水，然后开渠引流灌溉附近之农田，均具有投资小，见效快之特点。

建国后，县境水利在政府的重视下，对原有的渠道设施进行了全面的加固、复修、改善，而且充分利用境内水利资源新修大小渠道 177 条（现在实有 67 条），灌溉面积由建国前的 0.7068 万亩增加到现在的 11.44 万亩，增长率 15.19%。其中较大的渠道有五条，并设有管理机构。这五条渠道设施完善，灌溉面积较大的可达 77000 亩，占全县各类水利设施有效面积的 69.2%，为县境的骨干水利工程。

一、定惠渠

1951 年 7 月将第一段干渠修至泗源沟，全长 15.08 公里，可控灌溉面积 9000 亩，当年即灌 4705 亩，翌年灌溉 7002 亩，同时开始第二段干渠的修整（泗源沟～马湖峪），渠长 2.004 公里，设计进水量 40 立方米/秒，可扩灌 2.002 万亩。第三段干渠原计划接二干渠下行，穿越马湖峪沟（上游武镇河）、无定河、小川沟，因比降限制，不能修建倒虹，改修渡槽投资过大，因此暂行搁浅。为了解决马湖峪隔沟的榆林县境 8 村的灌水问题，由地区水利局决定，于 1955 年修建老 38 斗，渠长 4.9 公里，可扩灌 0.18 万亩（现灌溉面积已发展到 0.28 万亩）。1958 年 3 月由当地驻军承建了东三支渠的倒虹工程，该工程引水枢纽移于二干渠 25+900 的祁寺村一号跌水上游。该支渠可控灌面积 1.26 万亩，使毗邻兄弟县之上盐湾、镇川堡的 29 个村灌上了水。1980 年秋季对定惠渠原有设施进行了整修改善，干渠延长到 35.12 公里，支渠 21.9 公里。

定惠渠先后经过四次改善修建才全部告竣。设施灌溉面积 4.3 万亩，其中横山 2.25 万亩，榆林 1.56 万亩，米脂 0.49 万亩。目前实际灌溉面积 4.02 万亩。

二、芦惠渠

芦惠渠位于芦河中下游，渠首枢纽建于赵石畔乡王皮庄村。拦河坝长 50 米，高 4.3 米。

该工程由原绥榆水利工程处与横山县政府组成施工所，于 1956 年 6 月开工到同年 11 月

底告竣。设计灌溉面积 6922 亩，后经 1958 年延长扩大，设施能力达到 8870 亩，实际灌溉面积 8780 亩。

三、雷惠渠

雷惠渠前身系雷龙湾渠。1958 年 4 月由榆林地区水利局勘测，于同年 9 月组成施工所，一边设计，一边施工，开始对该渠道整修和改善。

雷惠渠的渠首枢纽位于雷龙湾村西 1.5 公里处，为无坝形式，即将原 1 公尺宽的隧洞、石渠拓宽、掏深、整平，使其引水量增加到 4.3 立方米/秒，以适应后期发展的需要。原计划设施灌溉面积 3 万亩（其中旧水地 5250 亩），新扩大 24750 亩。灌溉区包括城关、雷龙湾、波罗 3 个乡镇以及横山县石马圪农场的 3 个分场，干渠全长 45 公里。

该工程经历了两年零 4 个月的紧张施工，于 1960 年春始告竣工。实际有效施工时间 634 天，投入劳力 55.15 万个，完成土石方 205.52 万立方米，国家投资 113.42 万元。

1980 年对芦河大倒虹的多年漏水问题进行了整修，同时又增建了一座新倒虹。为了增大引水量，在隧洞进口以下修建了 1.2 米高的低坝。截止 1983 年底统计，实灌溉面积 1.7 万亩，其中建成旱涝保收田 1.5 万亩。

四、响惠渠

响惠渠位于无定河中游，渠首枢纽设于响水乡蟠龙寺。引无定河水灌溉响水、白界、党岔 3 个乡及石马圪农场两个分场的土地 7400 亩。

该渠于 1958 年由榆林地区水利局设计施工，1960 年告竣。拦河大坝为重力砌石坝，总干渠长 4.7 公里，东干渠修至枣湾沟，长 2 公里；西支渠修至党岔乡盐子沟，长 10.5 公里。设施灌溉面积 5000 亩，加上东干渠原设计面积 1500 亩，总控制灌溉面积 20000 亩。

1975 年对响水渠进行了延长、扩大，渠尾直至干柴沟，支渠流量由 0.5 立方米/秒增至 0.9 立方米/秒，渠长 14 公里，设施灌溉面积扩大到 6400 亩。1978~1979 年，石马圪农场为建万亩农场，将总干渠的进水流量扩大为 3.0 立方米/秒，可为东干渠供水 2 立方米/秒，支渠分水 1 立方米/秒。

响惠渠由于受益范围小，有效面积仅为支渠的一部分，实际灌溉面积到 1985 年达到 4500 亩，占有效灌溉面积的 70.3%。

五、石湾渠

石湾渠是由一二两条干渠组成。一干渠于 1958 年由榆林地区水利局勘测设计，亦负责技术施工。渠首位于靖边县青阳岔镇高石窑村，引大理河水灌溉石湾、魏家楼两乡镇的土地 6149 亩及子长县的 41 亩，共计 6190 亩。原设计引水量 0.6 立方米/秒，干渠长 16 公里，支渠一条 1 公里。1959 年建成，投资 111.78 万元。

后因河水供应不足，县决定修筑第二条干渠。二干渠首位于石湾镇旋水湾村，干渠长 20 公里，设计灌溉面积 3410 亩，进水流量 0.6 立方米/秒。1972 年由县水利局负责技术施工，1973 年基本完成配套工程，投资 147.22 万元。石湾两渠总设施灌溉面积 9600 亩，实际灌溉面积 7700 亩，未能达到设计能力，其主要原因仍然是水量不足。为了缓解这一矛盾，县决定由县水利局负责设计施工，在石湾小水沟村于 1985 年已修筑成一座库容量为 230 万立方米的小型水库，其作用主要是给石湾渠补水。

横山县国营灌区基本情况表

灌区名称	项目	引用河流	干支渠长度		引进流量 立方米/秒		灌溉面积 (万市亩)			引水形式	权属	建成年月
			干渠 条/长 (公里)	支渠 条/长 (公里)	设计	实引	设计	有效	实灌			
定惠渠		无定河	1 / 35.12	1 / 21.9	7.0	6.0	4.3	4.2	4.0	坝闸	县	1951.7
雷惠渠		无定河	1 / 45.0	2 / 13	4.0	3.7	1.8	1.7	1.4	坝闸	县	1960.12
响惠渠		无定河	2 / 17.35	1 / 3.3	2.0	1.0	0.74	0.45	0.43	坝闸	县	1960.3
芦惠渠		芦河	1 / 24.5	2 / 12.5	1.1	1.1	0.89	0.89	0.86	坝闸	县	1956.11
石湾渠		大理河	2 / 45.0	9 / 16	1.2	0.6	0.97	0.96	0.77	坝闸	县	1959.4
合计			7 / 166.97	15 / 66.7	15.3	12.4	8.7	8.2	7.46			

横山县千亩以上民营灌区情况表

灌区名称	项目	引用水源	流量(立方米/秒)		灌溉面积(市亩)			干渠长度 (条/公里)	管理权属	建成时间 (年、月)	所在乡(镇)
			设计	实际	设计	有效	实灌				
黑河子		黑河子	0.15	0.12	1200	1000	1000	1 / 2.0	村	1977.8	雷龙湾
马家窑子		黑河子	0.20	0.15	1900	1500	1400		村	1958.10	雷龙湾
红光区		黑木头河	0.20	0.15	1500	1200	1100		乡	1957.11	五龙山
柿子渠		柿子沟	0.20	0.05	1360	500	450		村	1968.10	响水
高一渠		小理河	0.10	0.08	1000	900	900		乡	1958.7	高镇
高二渠		小理河	0.15	0.12	1500	1184	1150		乡	1972.9	高镇
杨小川		杨小川	0.12	0.10	1400	1109	1109		村联管	1959.8	塔湾
东方红		芦河	0.30	0.30	2700	2600	2400		乡水管所	1957.11	赵石畔
黑卯墩		黑河	0.20	0.16	1500	1493	1493		村	1961.11	白界
武镇渠		武镇河	0.20	0.03	1300	1100	60		1982年水毁	1976	武镇
新开沟		新开沟	0.10	0.10	1000	900	621		村	1963	白界

横山县水利建设历年投资情况表

年份	合计	基建投资 (万元)	水利事业费 (万元)									地县 自筹 (万元)	社队 自筹 (万元)	投入 工日 (万工日)	完成 土石方 (万立方米)
			小计 (万元)	农田 水利	水土 保持	抗旱 经费	打井 配套	防汛 整修	人畜 饮水	堤防 整修	其他				
1950	14.064	13.570	0.494	0.494										5.534	19.188
1951	3.818	2.010	1.808	1.808										2.006	3.762
1952	3.631	2.160	1.471	0.953	0.518									1.908	3.439
1953	80.939	72.480	2.835	2.835								5.624		45.410	51.868
1954	2.310	1.910	0.400	0.400										60.349	235.339
1955	16.060	3.650	12.410	10.552	1.858									1.622	5.419
1956	128.194	63.194	65.000	65.000										21.146	52.738
1957	17.971	12.642	4.118	4.118							1.211			9.788	14.045
1958	103.586	69.555	33.821								0.210			56.990	144.801
1959	142.547	141.030									1.517			71.602	180.882
1960	60.128	57.859									2.269			22.321	63.364
1961	25.383	5.220	11.563	7.840	3.723						8.600			8.382	29.009
1962	35.915	8.830	16.595	16.595							10.490			14.762	44.417
1963	34.767	10.040	16.058	16.058							8.669			14.795	23.788
1964	38.600	21.180	14.990	9.890	5.100						2.430			20.564	47.398
1965	92.570	7.760	77.280	39.950	36.330	1.000					7.530			47.009	165.545
1966	39.770	5.670	27.100	5.035	4.105	17.960					7.000			18.150	63.899
1967	28.284		17.940	17.940							10.344			16.094	43.548
1968	12.964		6.800	6.800							6.164			6.934	19.768
1969	54.391	31.690	18.581	18.581							4.120			29.366	163.271
1970	71.167	17.262	49.680	49.680							4.225			186.100	287.000
1971	161.364	100.000	57.000	38.000		19.000					4.364			785.000	1276.000
1972	214.407	137.534	71.900	40.620		25.100	5.580	0.600			4.973			633.100	125.000
1973	455.580	338.900	84.000	36.000	20.000	15.000	12.000	1.000				32.680		775.300	1326.000
1974	414.100	186.200	75.900	28.500	15.000		25.000	7.000			0.400	1.000	151.000	662.000	634.000
1975	290.700	132.800	80.900	39.000	18.000		19.000	0.800	1.100		3.000		80.000	1120.000	2130.000
1976	357.050	115.250	87.400	34.000	21.000	10.000	21.000	0.800			0.600		150.000	1324.000	2231.000

续表

年 份	合 计	基建 投资 (万元)	水 利 事 业 费 (万元)									地县 自筹 (万元)	社队 自筹 (万元)	投入 工日 (万工日)	完 成 土石方 (万立方米)
			小计 (万元)	农田 水利	水土 保持	抗旱 经费	打井 配套	防汛 整修	人畜 饮水	堤防 整修	其 他				
1977	208.150	58.000	95.100	34.000	26.000	4.000	26.000	4.500			0.600		50.550	1130.000	2800.000
1978	176.500	30.300	104.300	36.000	28.000	5.000	26.800	6.900		1.000	0.600		30.000	840.000	1680.000
1979	229.650	50.000	141.700	42.500	37.000	38.000	11.000	4.200		6.000	3.000		31.650	512.000	2374.000
1980	221.060	37.500	114.600	56.000	43.200	7.000		2.000	3.000	1.100	2.300	75.560	40.000	403.000	2178.000
1981	118.800		21.800	16.000	3.000						2.800		97.000		
1982	48.100	7.000	41.100	11.600	27.500						2.000				
1983	142.750		142.750	9.000	129.600						4.150				
1984	144.750		144.750	8.000	130.250						1.650				
1985	69.700		69.700		63.700						6.000				
1986	194.290		130.100		112.000				4.500		13.600		64.190	145.000	445.000
1987	72.000		47.000								47.000		25.000	76.000	216.000
1988	41.750		0.250								0.250		41.500	98.000	149.000
1989	80.240		80.140	12.940	57.000	1.500		3.200	4.000		1.500	0.100		未作统计	

第二节 水库工程

建国前县境无水库。建国后的 50 年代仍是空白。直到 70 年代中后期，在县境内开始兴建水库，进行河水量的再分配，以适应县境农林牧诸业发展的需要。截止 1985 年底，全县共建成中小型水库 44 座，蓄水能力达到 12540 万立方米。其中两座中型水库和五座小型水库的蓄水能力即达 10830 万立方米。

一、河口庙水库

河口庙水库位于芦河中游，在横山、靖边两县的接壤地带。库址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1670 平方公里，除靖边县的旧城、沙旋沟、张家峁、惠桥等五座中型水库的控制面积 1066 平方公里，该库实际控制面积 604 平方公里。

该水库属中型水库，1972 年 6 月勘测设计，同年 11 月破土动工，1975 年 11 月竣工后投入使用。该库坝高 39.5 米，后吸取河南“75.8”型暴雨的教训，为提高该库防洪标准，采用了加坝与降低溢洪道两项保安措施。将坝提高为 43.5 米，坝顶高程 1157.5 米。总库容达到 6140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2580 万立方米，死库容 1320 万立方米。

河口庙水库是兼有防洪、灌溉、发电、养鱼多种用途的综合性水库，并且保证下游灌区（芦惠、响惠、定惠）的供水调节以及响水电站发电水量调节。

该库总造价 343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204 万元。完成土石方 115.75 万立方米，混凝土 218 立方米。截止 1981 年已淤积 1242 万立方米，目前死库容基本淤满，需迅即采取防淤减淤措施，不然再过二十年，水库的兴利库容亦将废弃。

二、韩岔水库

韩岔水库位于黑木头川上游主沟道内，坝址在韩岔乡韩岔村以上约一公里处，坝址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87 平方公里。

该库为中型水库，1975 年 3 月破土动工，1980 年 10 月全部竣工，历时 5 年 7 个月。该库系水拉沙方法填筑的均质土坝，主坝高 60 米，副坝高 36.6 米（安全超高 1 米）。总库容 2400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1700 万立方米，滞洪库容 200 万立方米，死库容 500 万立方米。

该库总造价 153.5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42 万元，占总费用的 27.36%。完成土石方 101.8 万立方米，混凝土 160 立方米。

三、大川沟水库

大川沟水库位于无定河右岸大川沟口，原为火电厂的供水配套工程。控制流域面积 70 平方公里，其上游泥库控制面积 57 平方公里，水库区间控制面积 13 平方公里，在水库控制区间有 5 条支沟淤泥坝，控制面积 7 平方公里。

该水库亦系县境中型水库，1978 年始建，直至 1984 年才将主坝遗留工程搞完。该库坝高 42 米，坝顶高程 1012 米，坝顶长 220 米，宽 10 米。总库容 1310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970 万立方米，死库容 340 万立方米。

该库总造价 165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161.8 万元。完成土石方 72 万立方米。

四、麒麟沟水库

麒麟沟水库座落在魏家楼乡大理河右岸的麒麟沟内，其主体工程为水坠非均质土坝（坝左侧为沙壤土，右侧为粘土）。坝以上主沟道长 9.5 公里，控制流域面积为 36 平方公里。

该水库为县境小型水库，于 1975 年 3 月破土动工，1978 年 12 月建成。总库容 600 万立方米，其中有效库容 377 万立方米，死库容 45 万立方米，滞洪库容 178 万立方米，截止 1981 年累计积淤量已达 170.2 万立方米。

麒麟沟水库是兼防洪、灌溉、养鱼的综合性水库，每年可由库供 100 万立方米的水量，除县境用量外，还可以解决毗邻的子洲县的供水问题。

该库是由县水电队勘测设计并承担技术施工，原设计洪水标准为 20 年一遇，校核标准为 200 年一遇，洪峰流量为 730 立方米/秒，洪水总量为 256 万立方米，因该库下游村镇云集，人口稠密，所处位置较为重要，故采用 30~50 年一遇洪水设计，300~500 年一遇洪水校核。

该库总投资 35.4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14.9 万元，完成土石方 40 万立方米。

五、小水沟水库

小水沟水库位于石湾镇大理河左岸小水沟口附近，其主体工程系采用水坠方式填筑的均质土坝。坝址以上主沟道长 14 公里，控制流域面积 35 平方公里。

该库是县境小型水库，1983 年由县水利队勘测施工，1984 年 8 月建成。该库坝高 34 米，坝顶长 104 米。总库容面积 305 万立方米，其中有效库容 210 万立方米，滞洪库容 65 万立方米，死库容 30 万立方米。

该库总投资 29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23.7 万元，完成土石方 23.7 万立方米。

六、程家沟水库

程家沟水库位于芦河下游一支流——野人沟内。其主体工程亦系水坠式均质沙壤土坝。坝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20 平方公里。

该库为县境小型水库，于 1973 年 10 月动工兴建，1974 年 6 月告竣。坝高 18 米（包括安全超高 1 米），坝顶宽 4 米。总库容 210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124 万立方米，死库容 48 万立方米，滞洪库容 38 万立方米。

该库初建时未经勘测设计，系群众自发修建，后经县水利队派技术人员协助指导，建成防洪、养鱼、灌溉等综合性水库。在 1982 年“三查三定”中，按照 50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计，500 年一遇洪水校核，其校核洪水总量为 86 万立方米，洪峰流量为 39.5 立方米/秒，未达安全标准，因此该库尚需提高坝堤，汛期必须腾库迎汛。

七、王沙湾水库

王沙湾水库位于芦河左岸支流——杨小川沟的上游王沙湾村。主体工程系人工夯实的均质土坝。坝址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23 平方公里。

该库于 1970 年开工，至 1972 年建成。总库容 230 万立方米，其中有效库容 116 万立方米，死库容 51 万立方米，滞洪库容 63 万立方米。

该库亦属兼有防洪、灌溉、养鱼的综合型水库。冬春蓄水，夏秋灌溉，汛期调洪，除保证杨小川灌区 200 余亩坝地的灌溉以外，还可以使下游千余亩水地得到水量补给。

王沙湾水库亦属群众自发性修建，因防洪设计未达标准，故于 1978 年对该库进行了加高加固。

横山县中、小（一）型水库情况表

项 库 目 名	所 在 河 流	控 制 面 积 (平方公里)	建 成 时 间 (年.月)	总 库 容 (万立方米)	其 中 (万立方米)		备 注
					死 库 容	兴 利 库 容	
河口庙	芦 河	604	1971.11	6140	1320	4820	国家投资 204 万元
韩 岔	黑木头	87	1980.10	2400	500	1900	国家投资 42 万元
大川沟	大川沟	70	1984	1310	340	970	
麒麟沟	麒麟沟	36	1978.12	600	45	555	给予洲县大理渠补水
小水沟	小水沟	35	1984.8	305	30	275	
程家沟	野人沟	20	1974.6	210	48	162	
王沙湾	杨小川	23	1972.6	230	51	179	

第三节 饮 水 工 程

建国前县境人畜饮水皆靠自然居住区域内的河流和地下井水。饮河流水均采用在河岸边

挖池取水的方法(在河边挖一池子,池周围用石块砌成,可防止河流里的泥沙进入)。亦有个别地方采取更为简陋的方法,即在河岸边挖一淋水池,池周围用草皮堰成,每遇河水暴溢,池水浑浊不堪,取水者将水运回倒入缸内,等水澄清后用之。

用地下井水多在县境西南部丘陵沟壑区内,因该区沟壑纵横,梁峁起伏,地势陡峭,地下水储量少而且覆盖层厚,故用水极为困难,人畜饮水多选择离居住近的地方打井取水。一般井深均在20余丈左右,井中之水靠井口安装的轱辘提取。

建国后县境人畜饮水一直沿用传统的用水方式。从1979年起,县境才开始了人畜饮水工程的建设。饮水工程的项目均根据居住区域的自然条件决定。县境的饮水工程项目有小高抽、挖框井、土深井、水窖,主要分布在南部的丘陵沟壑区和北部芦河以东,无定河以南的部分山区。截止1985年底,全县共建成各类饮水工程901处,其中自来水2处,小高抽53处,挖框井39眼,土深井180眼,水窖627个,解决了4.56万人(其中防氟改水2.06万人),0.84万头牲畜的饮水困难。累计国家投资50.1万元,其中1979年就达24万元,其余年份多在2~7万元。

目前全县尚需解决饮水困难的有18.12万人,牲畜3.21万头,其中需要防氟改水14.02万人,牲畜2.34万头。

横山县1979~1985年改水工程情况表

年份	项目	人畜饮水工程项目					效益		国家投资(万元)
		小高抽(处)	自来水(处)	土井(眼)	水窖(个)	挖框井(处)	人(口)	畜(头)	
1979		24					9059	841	24
1980		21			101		3092	796	7.6
1981		6			141		1040	703	3
1982				5	121	13	4461	888	7
1983		2		14	32	3	2658	391	2
1984			1	92	111		2450	2056	3.5
1985			1	69	121	23	3140	2116	3
合计		53	2	180	627	39	25900	7791	50.1

横山县 1985 年底水井建设情况表

单位: 眼

项 目 乡 (镇)	水 井					已配套 完 好
	总井数	其 中				
		机电井	已配套机井	其中: 电配井	百米以上深井	
石 湾	8					
魏家楼	8					
双 城	6					
高 镇	4					
付家坪	3					
响 水	4	1	1			
南 塔	3					
白 界	41	31	25	1	1	21
波 罗	3	1	2	2	2	
韩 岔	5					
赵石畔	10	10				
塔 湾	16	7	4			4
艾好崩	4					
雷龙湾	12	7	7			7
城 关	10					
合 计	137	57	39	3	3	32

第四节 防洪工程

建国前县境无防洪设施, 无定河常因河槽不固定, 河水成灾淹没农田。

1976 年春, 县委、县政府抽调水利及其它有关部门领导干部正式成立了河堤治理基建团。从全县抽调民工, 配齐抽水设备, 采取水拉沙办法, 开始治理工作。至 1979 年治理工作基本上告一段落。经过四年治理, 筑起高出地面 5~6 米河堤 17 华里 (上起芦河口、下至硬地梁河口), 建引洪闸 2 座, 排清水闸一座, 种柠条 5 万余株, 用材林 12 万株, 造地 5000 余亩, 其中拉土 30 万立方米, 垫地 300 亩, 比原河滩高 1.5 米, 是旱涝保收田。

总计移动土方 138 万立方米, 石方 1.15 万立方米, 消耗沙柳柴草 600 万斤, 柳椽 42000 条, 水泥 50 吨, 用民工 38.4 万工日, 国家投资 60 万元。

第五节 提水工程

一、柴、电抽水站

建国前，县境内大理河、芦河、和无定河川个别地方，农民采用辘轳、木斗车和桔槔提水。

建国初仍有一些地方继续沿用这些原始工具。直至60年代中期，才陆续开始建设柴油机抽灌站。截止1985年底，全县兴建成368处柴灌站，总装水泵471台，配用柴油机动力10042马力。

1973年，县境首先在响水电灌区建设了一批电力抽灌站，接着在全县有电力能源的地方，陆续建设一些电力抽灌站。到1985年底，全县共建电灌站138处，总装水泵178台，总装机动力5414千瓦。

柴电提水工程原计划设施灌溉面积57160亩，目前实际利用的仅有13400亩。

二、地下水井

建国前，县境在地下水储藏量丰富的北部风沙区，多有人工挖掘，用辘轳提水的人畜饮用水井，用于浇灌田地的地下水井极为鲜见。

建国后的60年代至70年代，用于人畜饮水和灌溉田地的地下水井的挖掘，在县境各地兴起。芦河以西、无定河以北的风沙区是县境的宜井区，地下水储量丰足，而且水质良好，单井出水量均在500立方米/秒以上。

截止1985年底，全县共保留有成井134眼，其中机电井47眼，已经配套的有39眼，这些配套井中，电配机井仅有3眼，均属100米以上的深井，其余的36眼均为柴配机井。目前尚有8眼机井未能配套成熟。

据统计，全县水井总的灌溉效益为1410亩。

横山县1985年排灌机械保有量情况表

项目 乡(镇)	动力机(台)		装机容量			水泵 (台)
	电动机	柴油机	合计 (马力)	电动机 (千瓦/马力)	柴油机 (马力)	
合计	147	104	6905.5	4075 / 5568.88	1363.5	251
魏家楼		3	36		36	3
双城		7	84		84	7
高镇		4	48		48	4
石窑沟		9	108		108	9
武镇	9	2	126.68	75.5 / 102.68	24	11
王有地	8	2	457.16	318.5 / 433.16	24	10
付家坪	4		54.4	40 / 54.4		4
响水	15	3	750.68	525.5 / 714.64	36	18
南塔	13	6	650.7	425.5 / 578.68	72	19

续表

项目 乡(镇)	动力机(台)		装机容量			水泵 (台)
	电动机	柴油机	合计 (马力)	电动机 (千瓦/马力)	柴油机 (马力)	
白界	6	28	455.3	180 / 244.8	210.5	34
波罗	14		1064.2	782.5 / 1064.2		14
殿市	20	2	596.56	421 / 572.56	24	22
韩岔		5	72		72	5
五龙山	8	1	337	239 / 325	12	9
赵石畔	12	2	252.5	168 / 228.48	24	14
塔湾	9	5	185.12	92 / 125.12	60	14
艾好峁		3	48		48	3
雷龙湾		9	108		108	9
城关	24	5	1305.8	756.5 / 1028.8	277	29
党岔	5	8	165.4	51 / 96.36	96	13

表一

横山县电力排灌站 1985 年调查表

项目 乡(镇)	电 力 抽 水 站								
	原建 (处)	利 用		封 存		被 盗		损 坏	
		处	装机 台 / KW	处	装机 台 / KW	处	装机 台 / KW	处	装机 台 / KW
合 计	144	75	90 / 2130	51	75 / 2961	4	2 / 68	14	11 / 305
石 湾									
魏家楼									
双 城									
高 镇									
石窟沟									
武 镇	13	9	9 / 67.5	4	6 / 255				
王有地	10			9	10 / 301.5			1	1 / 50
付家坪	6			2		2	2 / 34	2	2 / 34
响 水	11	11	19 / 506						
南 塔	4			4	8 / 350				
白 界	5			2	3 / 51	2	2 / 34	1	1 / 40

续表

项 目 乡 (镇)	电 力 抽 水 站								
	原 建 (处)	利 用		封 存		被 盗		损 坏	
		处	装 机 台/KW	处	装 机 台/KW	处	装 机 台/KW	处	装 机 台/KW
波 罗	17	8	12 / 507.5	9	15 / 796				
殿 市	16	11	11 / 99.5	2	2 / 72			3	3 / 51
韩 岔	4			2	2 / 92			2	3 / 75
五龙山	10	7	10 / 329	3	5 / 209				
赵石畔	7	3	3 / 37	4	4 / 45				
塔 湾	9	7	7 / 82.5	2	2 / 34				
艾好峁									
雷龙湾									
城 关	24	16	16 / 450	7	16 / 721.5			1	1 / 55
党 岔	8	3	3 / 51	1	2 / 34			4	

表二

横山县机械排灌站 1985 年调查情况表

项 目 乡 (镇)	柴 油 机 抽 水 站										
	原 建 (处)	利 用		封 存		被 盗		出 卖		报 废	
		处	装 机 台/HP	处	装 机 台/HP	处	装 机 台/HP	处	装 机 台/HP	处	装 机 台/HP
合 计	374	30	31 / 754	101	122 / 2459	76	100 / 2591	27	30 / 557	140	162 / 2679
石 湾	16			2	2 / 60	3	3 / 36			11	14 / 224
魏家楼	10			2	2 / 24	3	3 / 36			5	7 / 132
双 城	26			15	15 / 357	4	4 / 84			7	9 / 144
高 镇	27	4	4 / 48							23	28 / 463
石窑沟	5					5	6 / 259				
武 镇	11	2	2 / 24							9	9 / 216
王有地	33	4	4 / 48	10	15 / 204			5	5 / 60	14	14 / 216
付家坪	9	4	4 / 48							5	6 / 90
响 水	32	3	3 / 72	9	5 / 120	6	10 / 168	8	9 / 144	6	9 / 156

续表

乡 目 (镇)	柴 油 机 抽 水 站										
	原 建 (处)	利 用		封 存		被 盗		出 卖		报 废	
		处	装 机 台/HP	处	装 机 台/HP	处	装 机 台/HP	处	装 机 台/HP	处	装 机 台/HP
南 塔	11					8	9 / 204			3	4 / 96
白 界	6			3	3 / 104			2	3 / 34	1	1 / 54
波 罗	10	1	1 / 24							9	9 / 168
殿 市	30	1	1 / 12	18	23 / 393			6	6 / 120	5	7 / 96
韩 岔	13			1	1 / 24	12	18 / 432				
五龙山	17	1	1 / 12			5	7 / 144			11	18 / 108
赵石畔	29	2	3 / 30	4	10 / 229	9	14 / 380	1	1 / 24	13	18 / 350
塔 湾	29			14	15 / 362	2	2 / 102	2	2 / 87	11	
艾好峁	27			16	24 / 258	11	11 / 423				
雷龙湾	10	3	3 / 96	5	5 / 224			2	2 / 52		
城 关	19	5	5 / 340	2	2 / 100	4	4 / 275	1	2 / 36	7	9 / 166
党 岔	4					4	4 / 48				

第三章 水土保持

第一节 水土流失

在两千多年以前，县境是“沃野千里，庄稼殷实，水草丰美”之地。随着历史演变，人口日渐稠密，生态环境屡遭破坏，造成水土大量流失。据史料记载，县境水土流失始于汉代，严重流失则是在近五六百年之内。

一、水土流失分布

横山县是水土流失严重的县份之一。全县水土流失面积 4069 平方公里，流失比率高达 97.37%。土壤的侵蚀模数变幅在 500~15000 吨/平方公里之间，全县平均侵蚀模数 7810.5 吨/平方公里，年输沙总量达 3264 万吨，属次强度水土流失区。由于土壤侵蚀类型及自然集水区域的不同，县境水土流失分布形式是侵蚀模数由西北向东南部逐渐增加。雷龙湾、白界公社的风沙地带，以风蚀为主，侵蚀模数在 500~1500 吨/平方公里左右；大理河、小理河、武镇河区域，侵蚀模数为 12000 吨/平方公里左右，局部地方高达 15000 吨/平方公里以上；芦河、无定河沿岸两侧为风沙区向丘陵区过渡地带，侵蚀模数居中，在 5000 吨/平方公里上下。

各区域土壤侵蚀模数表

名 称	无 定 河	芦 河	黑木头河	大 理 河	小 理 河	武 镇 河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1136	770	673	490	610	500
侵蚀模数 (吨/平方公里)	1858	4759	11493	12116	11274	12583

说 明：全县风沙区 1265.24 平方公里，侵蚀模数 2656.5 吨/平方公里；丘陵区为 2913.76 平方公里，10048.5 吨/km²。合计 4179km²，7810.5 吨/Km²。（其计算结果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

二、水土流失原因

1. 自然原因，A、地形因素。由于县境陡坡多（15°以上陡坡面积占总土地面积的 61.77%）、沟谷深、沟壑密度大、地形支离破碎，故而每逢暴雨，极易产生地表径流，形成水力侵蚀。且汇流历时短、水势猛、冲刷、挟带泥沙能力强，加之沟谷中崩塌、滑坡、泻溜等重力侵蚀堆积物汇入，形成高浓度泥沙洪水下泄。据有关水文站测定最大断面含沙量：黑木头河为 1230 公斤/立方米，无定河、大理河均为 1260 公斤/立方米。B、土壤因素。县境北部属风沙土类土壤，其剖面形态及理化属性是：颗粒较粗（取样深度为 70~90 厘米，

大于 0.05 毫米的颗粒占 93.09%)。孔隙率大, 无粘结团粒, 透水性强, 不易形成地表径流。由于雨雪稀少, 气候干燥, 植被稀疏, 故易于形成风蚀。一般风速达到 5 米/秒便出现风蚀, 当风力超过五级时, 土壤颗粒即卷入气流之中, 形成风沙流。其中粒径小于 0.1 毫米的粉砂和尘土, 旋即被卷入到气流之中, 并被风力吹扬到非常遥远的地方; 较粗的粒径 (0.1~0.5 毫米) 卷入气流之中, 往往呈抛物线形式向上向前, 然后向下俯冲, 猛烈打击土壤表面, 击碎土块表面的盐结皮, 并推动地面上其它颗粒向前蠕移; 更粗的颗粒 (0.5~1 毫米), 则沿地表向前跳跃或滚动。长期的风蚀作用, 致使滚滚黄沙迅速南移, 沙丘布满全区。南部的丘陵沟壑区属黄土性土壤。从水土流失角度考虑, 黄土的种类不同, 性质不同, 抗蚀性不同, 故土壤的侵蚀方式、程度也因之而异。上部的新黄土, 因质地疏松, 多孔隙, 无团粘结构, 抗蚀性差, 易为径流冲刷和侵蚀, 所以每逢暴雨, 在坡耕地上即形成许多细沟、切沟, 历时日久, 就发育成冲沟; 新黄土富含可溶性盐类, 每遇含二氧化碳的地下水, 即成溶解, 故在梁峁丘陵边缘, 尤其在沟头、沟岸、沟底, 常有条带状的、念珠状的陷穴盆地、穴道、天然桥、天然柱等溶蚀地形; 新黄土垂直节理发达, 地表径流顺理下渗, 使沟边土体崩塌、滑坡、泻溜, 形成重力侵蚀。而下部的老黄土, 则因其粘性大、坚硬、透水性差、有垂直节理, 故只有鳞片状侵蚀、悬沟侵蚀及重力侵蚀出现。C、地质基础因素。县境属鄂尔多斯地台, 地台区新构造运动的特点是大面积的垂直升降运动, 以上升为主, 从而加深了流水侵蚀与切割, 致使沟壑纵横, 沟谷深切, 支离破碎, 梁峁起伏。D、气候因素。县境属干旱、半干旱季风性气候。北部风沙区, 由于气候干燥, 雨雪稀少, 年平均风速 2.5 米/秒, 年均超过 5 米/秒的风出现 219 次, 大于 5 级的风平均 3~7 天出现一次, 故风力是土壤侵蚀的主要动力。南部丘陵沟壑区, 则由于降水集中, 汛期雷暴雨较多, 以致发生水力及重力侵蚀现象。据石湾雨量站测定, 1971 年 7 月 23 日一次暴雨, 历时 6 小时 25 分钟, 降水 212.6 毫米。经调查, 此次暴雨致成的水土流失量可占全年总流失量的 65% 之多。据有关水文资料分析, 全县 7~9 月份降水占全年降水量的 65.68%, 而流失泥沙就占全年总量的 88.36%。由于温度日较差, 年较差大, 融冻交替频繁, 因而使土体崩解, 岩石分化, 又促进了风蚀、水蚀的发展。

2. 人为原因, 远在宋代, 县境自然植被的覆盖率达 52%, 但由于历代统治阶级无休止的砍伐, 战争烽火的破坏及近年来柴樵与森林砍伐, 毁林开荒与毁牧开荒, 农耕地滥用, 广种薄收, 耕作粗放, 水资源的不合理利用及水利、工矿、道路建设等人类经济活动的影响, 破坏了脆弱的生态系统, 使黄土失去了天然植被的保护, 更易于侵蚀, 易于冲刷。加之黄土疏松多孔、垂直节理发达, 使土壤的侵蚀愈演愈烈, 形成生态环境失调, 境内童山濯濯, 水土流失日趋严重的恶性循环。地处风沙区的城关公社马家梁大队, 在 1958~1959 年中, 先后开垦了 1000 多亩柠条地, 只经过三年多的时间, 就使原来茂密的林地变成了黄沙滚滚的风蚀流沙地, 根本难以生长作物。二十多年后的今天, 虽经治理, 风沙危害仍然严重。

三、水土流失危害

长期严重的水土流失, 不仅使县境自然条件日趋恶化, 而且给工农业生产及人民生活带来极大危害。1. 流沙迅速南移, 地面愈加起伏破碎。县境北部风沙区, 由于风力侵蚀的不断作用, 使流沙南移, 沙丘堆积, 土地沙化。据中国科学院兰州沙漠研究所资料获悉, 1958 年县境沙漠化土地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20.1%, 至 1976 年已发展到 25%, 18 年间扩展

4.9%，1981年第二次土壤普查，全县风蚀流失沙地面积192.8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30.76%，6年间沙漠化面积又扩展5.7%。沙漠化扩展率由每年的0.27%提高到0.96%，增加了2.56倍。南部的丘陵沟壑区，则由于土壤抗蚀性弱，降水集中，强度较大，故而每逢降水，坡面径流来不及下渗，多形成地表径流而注入沟内，产生较大洪水，使沟壑恶性发展，侵蚀沟纵横交错，网布全区，农业地貌日益恶化。2. 土地日益瘠薄，抗旱能力不断下降。县境土壤年输沙量为3264万吨，占三门峡入黄泥沙160000万吨的2.04%，占无定河流域入黄泥沙22000万吨的14.8%，这些入黄泥沙浆带走土壤有机质12.768万吨（其中氮698.496吨，速效磷232.4吨，速效钾1632吨），折合尿素1518.47吨，过磷酸钙1936.6吨，硫酸钾2720吨，相当于1981年全县施氮素化肥总量的81.44%。严重的水土流失，不断使土壤肥力下降，土地瘠薄，蓄水保墒能力降低。3. 洪水灾害扩大的淤积，冲毁了水利水保设施，侵蚀沟恶性发育，地形的日益破碎，不断使地表径流逐年增大。地表径流顺沟汇集，愈汇愈大，形成洪峰量较大的洪水，损毁、淤积水利水保工程设施，对交通运输、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也有很大危险。据不完全统计，全县水库年淤积库容占总库容的4.16%，年冲毁库、坝占总数的1~2%。在1971年7月23日一次暴雨中，石湾、双城、魏家楼三个公社的72座库、坝就冲毁58座，冲毁率高达80.5%。

第二节 水保治理

建国后，县境水保工作由点到面逐步展开，三十多年来，全县水保工作大体经历了4个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是50年代初、中期。土地改革和民主革命解放了生产力，县境广大农民以户为单位，修地帮埂，补整填坑，栽植柳、杨等树保土保埂，开展了小型多样的农田基本建设工程。

第二阶段是50年代后期到60年代前期。各地大力开展治山治水群众运动，广大农民上山下沟，常年坚持挖鱼鳞坑，修梯田，打旱井，打淤地坝，兴建了一批水土保持工程。

第三阶段是60年代中期到70年代初期。普遍对水保工作重视不够，水土资源的保护、治理和利用很差，水保治理进展缓慢。

第四阶段是70年代中期到80年代。大规模的灌区配套工程促进了平整土地和兴修“三田”的开展。全县每年春、冬两季，出动数万劳力，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水土保持向综合治理发展，生物措施普遍得到重视，四旁基本实现绿化。

县境在整个水保治理过程中，采取的方法主要是：

1. 县境虽土地资源丰富，但适宜发展农业生产的土地面积却为数不大，同时广种薄收传统观念的影响较深，土地资源的利用很不合理。为了改变这种状态，县境从1957~1981年的25年中，新建设农田28万亩，退耕陡坡地49.86万亩，还林还牧近35万亩。全县“三田”产量平均占总产的60%以上。

2. 60年代初，县境采取人工夯实的施工方法筑坝，进展比较迟缓。60年代末，利用水坠坝的一整套施工方法已初步形成。到70年代，“水坠坝”大量兴起，使淤地坝遍及全县。至

1981年底，全县1928座淤地坝共拦泥11700万吨，使泥沙多年极少出沟。塔湾公社盖排沟生产队，在5平方公里的总土地面积上，建成大小“水坠坝”10座，淤地面积145亩，共拦截泥沙401795吨，拦泥量达70%以上。

3. 70年代，县境才开始了小流域治理工作。截止目前，已开展治理的小流域14条，面积为198.5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4.75%，平均治理年进度为5.6%。杨化渠流域总面积37.5平方公里，1980年始着手治理，仅两年中，治理面积由原来的6.8平方公里增加到13.46平方公里，新建库、坝4座，整修加固库、坝15座。治理程度由原来的18.13%增加到35.89%，平均年进度为8.88%，是全县年进度1.002%的8.86倍。

4. 为了改变小地形，削减土壤冲刷，增加粮食单产，县境普遍采用水平沟种植方法。高镇乡的杨化渠流域水平沟种植谷子，亩产200斤，较一般平作谷子亩产增加一倍多，根系增加1.5倍，减少径流泥沙80~90%。

5. 1976年以后，党岔公社泗源沟大队，有计划地进行了引洪淤漫，将400多亩下湿盐碱地改造成基本农田，平均亩产达700斤。目前此法已在全县推扩。

6. 地处风沙地带的杜羊圈大队，总面积30.75平方公里，1956年林草起步，逐步实行综合治理以来，林草面积已占总面积的54.84%，治理程度由17.45%增加到57.45%。初步控制了风沙危害，发展了农业生产，是县境治理风沙危害的一个典范。

截止1985年底，全县共兴建水库82座，总库容12379万立方米（其中中小〈一〉型水库10座，库容9251万立方米，小〈二〉型水库72座，库容3128万立方米）；建成大小淤地坝1984座，可淤地7万亩，已淤地4.82万亩；发展水地11.38万亩；修水平梯田19.09万亩，造田造地0.21万亩，“三田”合计达24.12万亩；水保种草49.08万亩，营造水土保持林205.43万亩。全县总计完成的治理面积29.08万亩，折合1935.4平方公里，占全县水土流失面积3380平方公里的57.8%。其中小流域治理116.19万亩，折合774.6平方公里。有效治理时间29年，平均年进度1.99%。累计国家投资1953.2万元。

横山县中小(一)型水库淤库情况表

项目 库名	控制面积 (平方公里)	淤积年限 (年)	总库容 (万立方米)	兴利库容 (万立方米)	累计淤积 (万立方米)	每年淤积量占库容%	平均年侵蚀模数 T/Km ² 年	所在河流
河口庙	604	6	6140	2240	1410	3.83	5174	芦河
韩岔	87	3	2400	1925	294	4.08	14981	黑木头
麒麟沟	36	4	572	366	170.2	7.44	15720	大理河
程家沟	20	7	190	46	96.2	7.23	9139	芦河
水掌	15	9	144	72	107.31	8.28	10572	芦河
扬庄科	19	12	260	138	138.2	4.43	8262	芦河
王沙湾	33	10	230	119	65	2.83	2620	芦河
合计	814		9936	4906	2280.91	4.16	6854	

横山县历年水土保持情况表(1949~1985年)

全县流失总面积为4181平方公里(合627.15万亩)

年份	治理面积 (市亩)	其中: 措施面积(市亩)					其中: 水、 坝、梯田 合计 (市亩)	淤地 坝座数 (座)	治理面积 占流失面 积%
		水地	坝地	梯田	林地	草地			
1949	7068	7068					7068		
1950	7582	7582					7582		
1951	13412	13412					13412		
1952	25440	25440					25440		
1953	27334	27334					27334		
1954	28024	28024					28024		
1955	34476	34476					34476		
1956	44472	44472					44472		
1957	53184	52595		589			53184		
1961	23598	23598					23598		
1962	54269	44669	4800	4800			54269		
1963	60549	50349	5000	5200			60549		
1964	66868	47568	6300	13000			66868		
1965	98692	61392	6300	3100			98692		
1966	122856	73956	6900	42000			122856		
1967	104410	51510	8900	44000			104410		
1968	154500	70500	20000	64000			154500		
1969	196300	78000	28800	89500			196300		
1970	221000	88000	29000	104000			221000		
1971	250000	105000	26000	119000			250000		
1972	268160	116000	26800	125360			268160		
1973	273905	119900	28261	125744			273905		
1974	292900	124200	31700	137000			292900		
1975	1397400	136000	38000	182600	871900	165300	356600		
1976	1470300	151900	43000	200000	931900	143500	394900		
1977	1554000	140000	48000	154000	1081000	131000	342000		

续表

年 份	治理 面积 (市亩)	其中: 措施面积(市亩)					其中: 水 坝、梯田 合 计 (市 亩)	淤 地 坝座数 (座)	治理面积 占流失面 积%
		水地	坝地	梯田	林地	草地			
1978	1577657	140078	35574	145005	1132000	125000	320657		
1979	1641000	144800	38400	146900	1200000	110000	330100	1957	26.16
1980	1845600	140000	38700	145800	1341100	180000	324500	1927	29.43
1981	1927100	140200	39000	147500	1400000	200400	326700	1928	30.73
1982	2132600	139200	40400	150600	1531500	270900	330200	1930	34.00
1983	2422000	139000	42600	164800	1711500	364100	346400	1961	38.62
1984	2633000	111800	45000	175100	1884900	416200	331900	1986	41.98
1985	2898000	113800	48200	190900	2054300	490800	352900	1984	46.21
1986	3136200	115900	49800	208400	2207300	549600	374100	1980	61.9
1987	3309750	118800	51900	228300	2354300	551200	399000	1990	65.3
1988	3481350	121600	53400	254200	2496800	550200	429200	1979	68.7
1989	3681600	132100	55000	277200	2633700	578400	464300	1970	72.6

横山县历年水土保持简况表

项目 年份	五 项 措 施 面 积 (万亩)										累计治 理面积 (平方 公里)	治理面 积 占 总 面 积 %
	水地	坝地	梯田	“三田” 小计	水 保 林	人工 种草	林草 小计	合 计	淤 地 坝 (座)	水 库 (座)		
1956	4.4472			4.4472	4.0400	0.5600	4.6000	9.0472			60.31	1.44
1965	6.1392	0.63	3.1000	9.8692	24.2800	15.7700	40.0500	49.9192			332.79	7.97
1975	13.5889	3.7889	18.4839	35.8617	55.1300	16.5300	71.6600	107.5217			716.81	17.15
1979	14.4767	3.8423	14.6871	33.0061	75.8800	11.0000	86.8800	119.8861			799.24	19.13
1980	14.0000	3.9678	14.5814	32.5492	84.8100	18.0000	102.8100	135.3592			902.39	21.59
1981	14.0200	3.9000	14.7500	32.6700	94.0230	30.3135	124.3365	157.0065	1928	81	1046.71	25.05

表一

横山县历年水土流失情况表

项目 计算分区 年份	年输沙量(万吨)						
	无定河	芦河	大理河	小理河	黑木头河	武镇河	全县合计
1956	575.95						
1957	252.19						
1958	355.57	650.65					
1959	550.96	1694.0	1651.3	1317.6	1534.44		
1960	155.63	341.11	358.19	580.72	240.93		
1961	223.79	321.86	233.24	1232.2	2281.47		
1962	123.82	100.87	153.37	204.35	368.13	318.0	1268.54
1963	169.26	354.1	478.24	921.1	955.66	845.0	3723.36
1964	397.6	1578.52	1984.5	817.4	713.38	530.0	6021.4
1965	81.56	83.17	41.75	884.5	17.9	65.0	1173.88
1966	319.2	634.48	1117.2	1994.7	2449.72	2735.0	9250.3
1967	243.1	650.65	1087.84	1085.8	1258.51	1335.0	5660.9
1968	197.66	519.75	543.91	1262.7	1029.69	695.0	4248.71
1969	231.74	510.51	975.1	1085.8	1635.39		
1970	296.5	583.66	1220.11	872.3	1433.49	1670.0	6076.06
1971	151.09	366.53	490.0	289.75	335.15	535.0	2167.52
1972	85.2	58.98	34.2	244.0	88.16	52.0	562.54
1973	102.24	35.04	191.59	157.38	176.33	153.5	816.08
1974	57.25	10.86	161.23	149.45	240.93	187.5	807.22
1975	54.3	34.42	179.34	55.02	255.07	21.45	599.6
1976	49.76	42.12	236.68	74.42	111.05	42.45	556.48
1977	111.9	56.44	272.91	417.24	238.92	296.5	1393.91
1978	69.18	36.96	462.57	138.47	104.99	585.0	1397.17
平均	211.1	412.6	593.7	689.2	923.4	629.2	3459.2

表二

横山县历年水土流失情况表

项目 计算分区 年份	年侵蚀模数(吨/平方公里)						
	无定河	芦河	大理河	小理河	黑木头河	武镇河	全县平均 加权
1956	5070						
1957	2220						
1958	3130	8450					
1959	4850	22000	33700	21600	22800		
1960	1370	4430	7310	9520	3580		
1961	1970	4180	4760	20200	33900		
1962	1090	1310	3130	3350	5470	6360	3035.5
1963	1490	4600	9760	15100	14200	16900	8909.9
1964	3500	20500	40500	13400	10600	10600	14408.7
1965	718	1080	852	14500	266	1300	2809.0
1966	2810	8240	22800	32700	36400	54700	22135.2
1967	2140	8450	22200	17800	18700	26700	13546.0
1968	1740	6750	11100	20700	15300	13900	10166.8
1969	2040	6630	19900	17800	24300		
1970	2610	7580	24900	14300	21300	83400	14539.5
1971	1330	4760	10000	4750	4980	10700	5186.7
1972	750	766	698	4000	1310	1040	1346.1
1973	900	455	3910	2580	2620	3070	1952.8
1974	504	141	3290	2450	3580	3750	1931.6
1975	478	447	3660	902	3790	429	1434.8
1976	438	547	4830	1220	1650	849	1331.6
1977	985	733	5570	6840	3550	5930	3335.5
1978	609	480	9440	2270	1560	11700	3343.3
平均	1858	5358	12116	11299	11493	15708	6838.3

第四章 综合经营

自20世纪60年代开始,随着水利工程的兴建,县境就开始了水利综合经营。70年代末至80年代,综合经营有了较大发展。到80年代,随着多种经营的横向发展,为水利综合经营开辟了新的途径。

第一节 水 产

水产养殖业在县境历史上是个空白。1973年,县境在梁家湾筹建了第一个鱼种场。为了更好地发展渔业生产,1984年成立了县水产站,负责指导鱼种培育、成鱼饲养、捕捞等技术工作。相继县鱼种场又在县境二道岭办了分场,使县境养殖水面由原来的天然海子、池塘、水库的6300亩,跃增到9079亩,使鱼种池总数达到132个,面积410亩。1985年鱼苗产量达53万尾,所产鱼种全部为3寸以上的大规格。

从1983年起,县境养鱼专业户逐年兴起,截止1985年养鱼专业户猛增到181户,养殖水面达1290亩,投入劳力240个(其中专业劳力32个,兼业劳力208个)。

据统计,全县养殖面积9079亩,其中池塘2279亩,湖(海子)200亩,水库4206亩(包括国营管理的4110亩)。

第二节 水力发电站

县境水能资源丰富,兴建水电站的天然条件良好,据调查全县可修水电站有36处(无定河10处,芦河4处,其它河流22处)。

响水电站 位于响水天生桥以东。1968年先由黄河水利委员会设计为径流式电站,后经榆林地区讨论确定为引水式电站,水头29.8米,引水流量17.5立方米/秒,1969年完成设计,1972年4月开始动工兴建,至1974年10月全部建成。装机2台,总装机容量为3600千瓦,年发电量800~1100万度。1983年并与府谷天桥电站联成电网。截止1985年累计发电7350万度,创造产值405.1万元。

响水塘电站 位于芦河中游响水塘天然跌水处。1964年开始兴建,1965年建成投产。水头12.9米,引水流量1.2立方米/秒。开始装机2台,总装机容量150千瓦。1976年改建,总装机容量250千瓦,年发电量30~50万度,水丰时可发60万度。该站系乡镇电站。

二石碛电站 位于二石碛村天然跌水处。1980年由县水电队负责施工设计,1981年建成投产。装机1台,容量为75千瓦。该站主要是解决二石碛村和国营二石碛林场的抽水和生活照明用电。发电量年仅1.1~1.5万度。

第三节 水力站

50年代后期至60年代初期，在电力不普及的情况下，芦河川、无定河川和大理河川的所在社队，积极利用河流、渠水落差，先后兴建了一批水力站，进行磨面、脱粒等农副产品加工，对解决农村劳、畜力不足，减轻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起了一定作用。

芦河川在高家坬、邵家坬、吴家沟等处建水力站10余处。

无定河川在雷龙湾、石房湾、马家湾、王圪堵等地建水力站20余处。

70年代后期，随着电力事业的发展，水力站先后全部废弃。

横山县历年灌溉面积统计表

单位：万亩、亩

项目 年度	设施 面积	有效面积		旱涝保收面积		当年实 灌面积
		数量	农业人均	数量	农业人均	
1949	0.70	0.70	0.10	0.28	0.04	
1950	2.05	0.76	0.09	0.30	0.04	
1951	2.32	1.34	0.14	0.80	0.09	
1952	2.76	2.54	0.26	1.53	0.16	
1953	2.95	2.73	0.24	1.64	0.15	
1954	3.02	2.80	0.23	2.30	0.19	
1955	3.64	3.45	0.27	2.61	0.21	
1956	6.40	4.45	0.34	3.45	0.26	
1957	7.57	5.26	0.39	4.31	0.32	
1958	5.35	5.35	0.40	4.28	0.32	
1959	8.51	5.44	0.41	4.43	0.33	
1960	8.70	5.47	0.38	4.54	0.32	
1961	8.70	5.47	0.36	4.54	0.30	
1962	8.88	5.91	0.38	5.38	0.34	
1963	8.60	5.90	0.37	4.90	0.30	
1964	8.62	5.85	0.35	4.82	0.29	
1965	8.89	6.14	0.36	5.07	0.30	
1966	8.89	6.75	0.39	5.12	0.30	
1967	8.89	6.75	0.40	5.12	0.30	
1968	9.07	5.47	0.31	5.29	0.30	

续表

年度	项目 设施 面积	有效面积		旱涝保收面积		当年实 灌面积
		数量	农业人均	数量	农业人均	
1969	9.07	7.10	0.38	5.34	0.28	
1970	10.08	7.79	0.41	7.79	0.41	
1971	11.20	10.50	0.54	7.00	0.36	10.30
1972	14.18	11.60	0.58	6.24	0.31	
1973	12.15	11.66	0.58	7.99	0.40	10.49
1974	15.66	12.42	0.61	7.99	0.39	11.00
1975	17.20	13.60	0.66	8.70	0.42	12.60
1976	19.40	15.19	0.74	8.80	0.43	12.70
1977	20.61	16.34	0.80	9.50	0.47	12.83
1978	21.60	14.01	0.68	8.40	0.41	10.65
1979	22.10	14.48	0.70	8.50	0.41	13.60
1980	21.40	14.00	0.67	10.45	0.50	13.06
1981	21.30	14.02	0.66	10.45	0.49	11.40
1982	21.00	13.92	0.64	10.40	0.48	
1983	20.50	13.90	0.62	10.42	0.47	
1984	16.04	11.18	0.50	7.80	0.35	10.10
1985	16.04	11.38	0.50	7.80	0.34	11.13
1986	16.04	11.59	0.50	7.80	0.34	11.18
1987	16.04	11.88	0.50	7.80	0.33	11.13
1988	16.04	12.16	0.51	7.80	0.32	11.00
1989	16.04	13.21	0.54	7.80	0.32	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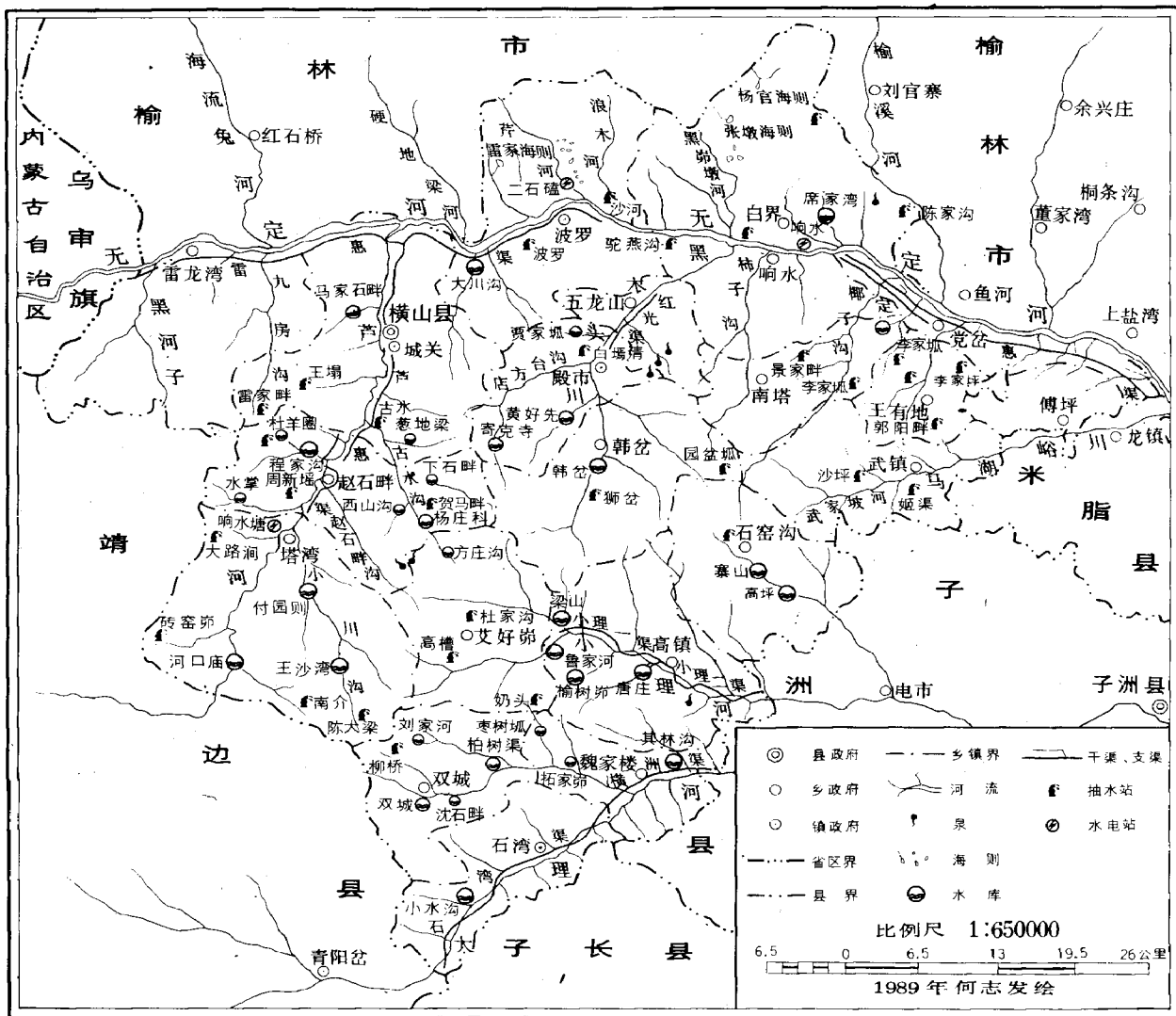
横山县历年水产养殖情况统计表

项 目	单位	1977年	1978年	1979年	1980年	1981年	1982年	1983年	1984年	1985年
一. 养殖面积	亩	5000	5238	5700	5700	5700	6300	6330	7952	9079
其中:国营	亩	230	1430	2652	2674	2674	3274	3304	4004	4110
1. 水库水面	亩	4500	4738	5200	5200	5200	5800	5800	6532	6600
其中:国营	亩		1200	2400	2400	2400	3000	3000	3700	3700
2. 池塘水面	亩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30	1220	2279
其中:国营	亩	80	80	102	124	124	124	154	154	410

续表

项 目	单 位	1977 年	1978 年	1979 年	1980 年	1981 年	1982 年	1983 年	1984 年	1985 年
3. 海子水面	亩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其中:国营	亩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二、水产品产量	吨	10.5	20	24.5	21.6	15.2	23	14	41	45
其中:国营	吨	0.35	1.1	2.1	4.2	3	5	3.2	10	12.5
三、鱼种池	个	26	26	41	45	45	49	60	60	132
1. 鱼种池面积	亩	52	66	92	104	108	119	154	154	410
2. 鱼种产量	万尾	84.5	84	35	87.9	127.4	122	168	152.5	53

横山县水利图



工交邮电志

第一章 工 业

第一节 机 构

一、工业交通局

1946年县政府设立建设科，设科长及科员3人，负责全县工农业生产。1950年，建设科改为工商科，同年又改为建设科，1952年复改为工商科。1956年工商科改为工业科，有办事人员8人，专门负责全县工业。1957年，工业、交通合并设立工业交通局，1958年工业分设工业局，有职员10人。1961年榆横分县时，建立起工业交通局和手工业联社。主要负责全县的工业、交通、轻工、手工业等，有工作人员9人。1968年改为工业组，1971年复并入工业交通局，1979年分设轻工局。1983年调整机构时，将轻工局并入工交局。1984年统归经济委员会。

二、经济委员会

“文革”中，1977年9月，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工业学大庆”办公室。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1979年改为工业交通办公室，时有工作人员5人，负责处理工交系统日常事务和人事调动。1980年改为经济委员会，设员7人。管辖工业交通局、轻工局、基建局、物资局、电力局、邮电局。1983年撤销经济委员会，保留原工交局。1984年复改为经济委员会，下设政秘股、生产股、交通股、技术股和矿产资源股，1989年有工作人员23人。

第二节 煤 炭

一、煤炭资源

本县位于黄土高原北部，毛乌素沙漠的西南端。在成煤过程中，地壳运动稳定，未有过强烈运动，给煤层的发育形成提供了良好的地质条件。根据陕西省煤田地质勘探队先后两次来横山勘探表明，该区域属侏罗纪中下统延安组，假整合于三迭系永坪组之上，是主要含煤区。在本县，煤层则主要分布在无定河川、芦河川、黑木头川和大理河川。据测定，全县储煤量有106亿吨，属于全国少有的富煤县之一。

县境的煤层可分为六层。从上到下除第三层外，其余四层因煤层薄，厚度不稳定和埋藏深，难以开采而不具备开采价值。第三层条件较佳，其厚度为1.4米~3.3米，一般为2米，变化不大，属中等厚度的煤层，该层煤外观呈黑色至灰黑色、条痕黑色，玻璃光泽至暗淡光泽，硬度为中等稍偏高，不易敲碎，脆度较小。断口为贝壳状，粒状和参差状。肉眼观察煤层结构可看到古植物化石。该煤种属变质程度较低的长焰煤，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质也很理想，其灰分为10.21%、硫分为2.44%、挥发分为38.79%，发热量达7.24卡/千克，特别是焦油含量高达13.7%，属于富焦油含量煤，十分适合于化工和综合利用。

二、煤炭的开采史

本县煤炭储量丰富，埋藏亦浅，有的煤层甚至露出地表，极易开采。早在明清以前，人们便开始掘煤。有记载的是清同治六年（1867），有殿市乡胡楼房村胡氏等人在本村开平洞一处，开采 11 年以后，因积水太大而废弃。清光绪六年（1880），殿市连石畔村张步高等 5 人，集资在本村开斜井一处，井深近 60 米，盛产期时有工人 30 多人，日产煤 5 吨，是当时县境内最大的矿井。该窑断断续续开采，直到建国初才停办，至今井口犹存。民国二十九年（1940），驻波罗镇的国民党骑兵师师长胡景铎出资在樊家河开竖井一口，全靠人力挖掘，有工人 30 多人，日产煤约 2.5 吨。解放后，该井收归国有，经过 30 多年的建设，现已成为目前全县最大的矿井。

旧时，开窑掘井均用原始落后工具。人们用牛皮包打水，镐镢掏槽，楔打落地。既艰辛又危险，劳动效率很低。窑井内无任何安全设施可言，伤亡事故时有发生。威胁工人生命最严重的还是井中经常出现的积水、塌方和瓦斯。生产无计划，不科学地乱择井位，破坏了煤层的整体性，给今后大规模开采带来许多困难。

建国初，全县私人小煤窑仍有发展，截止 1955 年，全县共有私人煤窑 17 处。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将私人矿井都并入公私合营煤矿。

建国后，横山县煤炭事业有了较大的发展。1946 年中共地方党组织接管了樊家河煤矿，1955 年全面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又将黑木头川的 7 家私人煤窑合并为殿市煤矿，武镇与王有地的 2 家私人煤窑合并为武镇煤矿，波罗吴瓦窑的 8 个私人煤场并为公私合营。1956 年樊家河煤矿转为地方国营，使全县的煤炭生产能力大大提高。本世纪 70 年代后期，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和地方小型工矿企业的兴起，全县的社办队办煤窑应运而生。1985 年底，全县已拥有 2 个国营煤矿，106 处乡办和个体联营煤矿，其中有 11 个乡镇办起了煤矿。全县建矿总投资达 478.6 万元，煤炭从业人员达 2450 人。1989 年国营矿年产煤量为 20 万吨，乡镇联营矿年产煤量达 16 万吨，二者难分伯仲。年产原煤总值达 469 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 18%，仅樊家河煤矿一处就创利润 43.3 万元。

由于交通不便，工业化程度不高，经济力量薄弱，所以丰富的煤炭资源没有得到应有的开发利用。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经济效益很差。县内工业底子薄、规模小，用煤量少，加之远离铁路、港口，运输不便，大量煤炭被作为生活用煤靠县内消化。限制本县煤炭事业，只能以销定产，制约了煤炭生产的发展。县境内除樊家河煤矿因发展较早，设备较好和交通方便而稍能发挥效益外，大石畔国营煤矿则连年亏损，日甚一日，最大限制因素就是交通不便，使煤炭积压严重，加之近年周围兴起的众多小煤窑大量抛售廉价煤的压力而造成出煤成本相对浮升，以致出煤越多亏损越甚，成为全县头号亏损企业。1987 年，该矿终因亏损过甚生产难以维持而被迫关闭。

全县小煤窑主要分布在无定河川和黑木头川。各小煤窑的生产大同小异。乡镇、村办的小煤窑大部分为人工打眼放炮，人力或畜力运输，自然通风，油灯（或明火）照明的季节性土法开采。一部分规模较大，资金厚实的小窑逐步开始添置局扇、水泵、卷扬机、电煤钻等机械设备。截止 1985 年，全县小煤窑中共有水泵 53 台，潜水泵 12 台，局扇 2 台，电动机 46 台，电煤钻 54 台，卷扬机 6 台，千变 38 台。在小煤窑中，平洞多沿煤层掘进，巷道随开采时间有长有短。根据开采煤层，顶板岩性、岩层整块坚固，所有小窑都不使用坑木支

护，每采一定距离，留大致相同的保安煤柱。各窑都生产块煤，碎煤及粉煤弃置井下，资源回采率不足30%。

大部分小窑水文地质条件简单，矿坑涌水量甚微。少数煤窑地处河谷附近，地表水渗入井下，造成矿坑涌水量较大。小窑在矿层浅部露头附近，瓦斯含量很小。

三、主要煤矿简介

樊家河煤矿 樊家河煤矿位于横山县城东27公里处的波罗镇樊家河村。面临无定河，背倚榆定公路。东距西（安）包（头）公路42公里，北距榆林81公里，基本上在东西与南北两条公路干线的交汇点上，交通方便。整个矿区南高北低，最高处海拔1211.6米，无定河谷地海拔985米，地形最大相对高差225米，地表为黄土覆盖，其顶部局部地段有不固定的沙丘、冲沟发育，形成脊梁地形。井田东西方向沿倾斜宽3.3公里，南北长4.42~5.25公里，面积约18平方公里。

这个煤矿已有40多年开采历史。民国二十九年（1940）驻守波罗的国民党骑兵师师长胡景铎出资在樊家河村开竖井一口，即一号井前身。当时开采该井全系人力馱掏筐背，有工人30多人，日产煤约2.5吨。1946年横山县解放后，该井为人民政府接管。1950年由榆林巴拉素区和横山波罗区联办，实行公私合营。1956年转为地方国营煤矿，采煤工60多人，全属半工半农。1955年2月任命代培福为樊家河煤矿第一任矿长，同年开始扩建井口，并在当地招收工人50多名。1958年改由横山主办。1962年转归榆林地区煤炭公司管辖，并易名为榆林地区横山樊家河煤矿。1964年复归横山。其时职工已发展到300多人，并有一台4马力柴油机作动力。年产原煤7~8万吨，实现利润10万元。“文化大革命”动乱中产量降到5万吨左右。1965年，开始建设二号井。1968年10月18日，一号井忽然冒顶，幸亏老矿工曹长宽及时发现其征兆，并组织工人迅速撤出脱险。1969年10月，二号井建成投产。设计年产量为3~5万吨，开采方式采用一立一斜，中央并列式通风。为了确保井下工人安全，1984年又动工打一安全井下出口，1986年该出口竣工交付使用。井下也改为机械式通风。该井采煤方法采取沿走向推进，工作面长8米左右，井下巷道靠煤柱支护，运输大巷与回风大巷之间留煤柱35米左右，运输大巷侧留煤柱20米左右，回风大巷留煤柱7~10米，准备巷道煤柱一般5米左右。矿井年工作日为300天，每天两班作业，每班8小时。该井原年产量设计为3~5万吨。由于近年工业用煤和群众生活用煤需求增加，煤矿经过挖潜革新，现年产量已达15万吨以上。1979年5月，为了配合当时火电厂的建设，由国家投资在樊家河村的石沙台开始建设三号井。设计年产量为21万吨。后来由于电厂工程下马，国家投资额减少，遂将年产量设计改为9万吨。经过6年的建设，矿井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已基本完成。

樊家河煤矿已基本实现了半机械化采煤。井下的采煤和安全设施比较完善，井口车场和井下运输设备的机械化程度比较高。在二号井的井口车场采用了平车场，为使摘挂钩操作方便安全，在井口车场内设有上坡捞车器。空车道上设有阻车器和一吨负荷的钢丝绳推车机。1975年井下开始使用截煤机扫槽和电煤钻打眼放炮。该矿原井下1200米的直大巷的煤块运输全靠人力，劳动强度大，且影响着掘煤的进度。1978年助理工程师吉德民仔细摸索，精心设计，研制成功运用无极绳运输，大大减轻了工人的劳动强度，提高了生产效率；日产量由原来的200多吨提高到500吨以上。现在全矿拥有各类机电设备377台。基本实现

半机械化作业。

樊家河煤矿由于交通较为便利，所产煤不但满足本县和邻县的需求，而且还远销银川、内蒙等地，截至1989年已为国家累计上交税利638.6万元，是本县最大的盈利企业。该矿现有职工814人，固定资产原值338.7万元。

大石畔煤矿 大石畔煤矿位于殿市镇境内的黑木头川，距县城26公里，只有两条低等级的县乡公路与干线公路联结，交通不便。1949年以前，该矿区只有六七家私人煤窑。1956年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时，将这些小煤窑合并成横山县殿市煤矿。当时全矿共有7个井口，有职工288人，年出煤2.56万吨，创利润2.25万元。1959年，国家投资57万元，新建白岔井口。1962年该井建成投产，同年矿区转为全民企业。1968年易名为东方红煤矿，并新开大石畔平洞井口，1972年该井建成投产。其时，有职工178人，年出煤2.7万吨，创利润2.49万元，这是该矿历史上经济效益最好的一年。1980年改名为白岔煤矿，当年亏损9.7万元。1982年改名为大石畔煤矿，并投资115万元扩建。1985年大石畔煤矿试产，出煤量1万吨，亏损额达10万元。其时，白岔煤矿因条件恶劣，出煤成本高，已于1984年报废，职工全部转入大石畔矿井。

该矿经营管理不善，原通外的两条公路失修，采煤设备差，出煤成本高，加之周围众多个体小煤窑的竞争，造成30多年总投资208万元，累计亏损72万元，仅1979~1985年间就亏损48.2万元。1985年该矿有机设备52台（套），固定资产原值145万元。有职工187人，其中技术人员仅1名，长期伤病人员22人。1987年，在负债累累，亏损日甚，生产难以为继的情况下，大石畔煤矿被迫停产关闭。

第三节 陶 瓷 业

本县无定河川、黑木头川、大理河川有着丰富的陶泥资源，再加上储量可观的煤，对发展陶瓷业十分有利。

境内烧制陶瓷器，明代前无文字资料，距今200多年前始有记载，大理河川宁州关村有砂锅烧制业，延续200多年，民国年间由于战乱而停止。其原料主要是陶泥和砂子。制成的砂锅外观呈半圆形，深灰色，质地轻而脆。用此锅煮药做饭，可保药性色味不变。距今100多年前，吴瓦窑村也利用当地丰富的陶土和煤炭资源烧制日用的缸、盆、罐、坛等。建国初期，全县共有瓷窑70多个。建国以后，横山的陶瓷业开始得到发展。1955年，波罗吴瓦窑的8个私人瓷厂并为公私合营的波罗瓷厂。同时又将韩岔、吴岔、郑崖、石碧子、王有地、二石碓等地的私人瓷厂由县工业科接管，变为合作企业。1958年榆横并县后，将波罗瓷厂、韩岔瓷厂都改为地方国营企业，由榆林工交部管辖。1961年榆横分县后，波罗瓷厂改为集体企业。韩岔瓷厂先是转为队办，同年又转为集体企业，名为韩岔瓷业合作社。1965年，横山县共有3个陶瓷厂，全为集体企业，即：波罗、宁州关、韩岔。1967年，韩岔瓷业社停办，人员调到宁州关瓷厂。1972年波罗瓷业合作社转为地方国营企业。这时期，各瓷厂所出产品种类仍为传统日用器皿，造型粗笨，产值不大，全县的陶瓷业处于停顿状态。1976年后，陶瓷业发展有了突破，产品的质量、品种、数量都有了较大的提高。1989年，

全县烧制陶瓷 132.6 万件，总产值达 85.7 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 3.3%，成为全县除煤炭外第二项盈利行业。

主要瓷厂简介

波罗瓷厂 波罗瓷厂位于县城东北 25 公里的波罗镇境内的吴瓦窑村。临近榆定公路，东距樊家河煤矿 3 公里，该地生产陶瓷有百多年历史，由私人出资建窑，生产日用粗瓷器皿。1955 年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将该村吴瓦窑瓷厂并为波罗瓷厂。1958 年榆横并县时，转为地方国营企业。1961 年榆横分设，又改为集体企业，名为波罗瓷业合作社。1972 年复转为国营企业。这个期间，厂子的生产处于停滞状态，产品的种类、产量、质量仍是建国初的水平。1976 年之后，波罗瓷厂有了突破性发展。1977 年产量达 30 万件，产值跃升到 30 万元，创利润 1.2 万元。1983~1984 年间，波罗瓷厂一面继续发展传统产品，保持生产稳步上升的势头，一面派人去全国著名“瓷都”景德镇学习，研制新配方，开发新产品。同时组织资金购置机械化的生产设备，改善生产条件，降低劳动强度，实行改革，提高产品的质量，瓷厂的生产进一步发展。1989 年生产日用陶瓷 48.8 万件，总产值达 61.6 万元，创历史最高水平。所产泡菜坛子，外型美观大方，质地轻薄耐用，行销全区各地。在生产日用品的同时，又生产大量精美的工艺品，如：骏马，坐佛等，造型逼真，色彩鲜艳，深受省内外群众欢迎。如今波罗瓷厂已成为陕北地区较有声誉的陶瓷厂。

该厂已基本实现半机械化生产。现有主要设备 30 台（套）。有：练泥机、单刀造坯机、制盆机、球磨机、石轮马机、滚压成型机、粗搅拌机、磁选机、泥浆机、制缸机等。有机械总能力 360 千瓦。现拥有固定资产 86.8 万元，职工 84 人，其中技术人员 1 名，大专文化程度 2 人。

宁州关瓷厂 宁州关瓷厂在县境南部大理河川的魏家楼乡，吴（堡）、定（边）公路沿线，交通较方便。该厂建于 1958 年，同年并县时交靖边县管理，1961 年复归横山，1964 年下放为队办，1968 年又收回为集体企业。该厂至今仍为手工生产，主要生产日用陶瓷器。产品行销延安地区和靖边、定边等地。

该厂现有职工 25 人，固定资产原值 5.38 万元。1989 年总产值为 3.9 万元。

第四节 机械工业

本县机械工业是在手工业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在全县的工业结构中所占比例不大，且渐呈下降趋势。1985 年，机械工业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 4% 左右，1989 年，仅占到 1%，全县的机械工业部门主要是农机厂和金属制品厂。

农机厂：1961 年成立，时称横山县综合厂，人员从倒闭的韩岔铁厂和殿市农具厂转入，有 20 多人。设备简陋，只生产简易农具。1967 年，新置设备 10 多台，职工增加到 50 多人，开始生产粉碎机、播种机等农用机械。1976 年职工增加到 150 多人，已能生产各种粉碎机，离心式水泵，播种机和铸造铁锅，火炉等，同时还承担农业机械的维修业务。年总产值为 28.5 万元。次年跃升到 54 万多元。1979 年后，该厂因产品单调，货销不畅，管理不善而开始走下坡路，当年产值跌到 17 万元。1980 年调整后，职工减至 60 人，产值开始回升。

1985年，开发新产品，开辟销路，总产值增加到30万元，1989年为30.8万元。该厂现主要生产的产品有6米卫星电视接收天线，0.5吨矿车，手摇洋芋粉碎机，煤气茶炉等。上述产品主要行销本县，部分尚能销往外县、外地区。1989年该厂有职工60人，其中有技术职称的2人，有机器设备43台，机械动力总能力226千瓦，固定资产原值50.6万元。全厂占地面积6699平方米。

金属制品厂：位于横山镇内。1954年，党岔乡的雷广瑞组织一些铁匠，小炉匠成立铁业组。1955年迁到殿市镇更名为铁业社。1956年改为高级社，隶属县手工业联社，职工30多人，主要生产农用工具。1958年改为全民企业，职工50多人，1962年复改为集体企业，一部分人员搬迁到横山镇，成立横山铁业社，有职工31人。1972年扩建厂房，购置机械设备，职工发展到50多人，开始加工各种机器零部件。1978年国家投资20多万元，购买大型机器设备，成立修配车间，承揽各种车辆的修配。当年创产值16.1万元，1981年后，产值开始回升，1988年改称为金属制品厂，当年产值为17.4万元，1989年产值为18.7万元，该厂现有职工31人，固定资产38.5万元。主要生产农用、匠用工具。

第五节 食品加工业

建国前，本县没有专门的食品加工业。糜谷、面粉由农户自备的碾磨加工。日用副食品诸如酱、醋、豆腐等大都自制。据记载酒的酿制乃在清朝嘉庆年间，由圪针梁的刘化创办的缸房创始。他用当地优质泉水和盛产的高粱、糜谷为主要原料，以豌豆、大麦为曲酿制，盛产时日出酒量达100多公斤。该酒坊延续100多年，直到建国后合作化时才停止。1976年后复又兴办。此外，县境内的付家坪、党岔、波罗等地，还利用当地盐碱资源熬制盐碱，产量不高，仅能自给。建国后，横山食品加工业得到较大发展。1963年建起了县粮食综合加工厂，加工面粉等。其后又先后建起了县副食品加工厂、屠宰厂、罐头厂、糖厂等食品加工部门。一些乡镇也办起了食品加工厂。现在全县已通电乡镇的大部分米面加工都实现了机械化。

主要食品加工厂简介：

粮食综合加工厂 位于横山镇内。1963年建成，隶属县粮食局。主要生产面粉，还有少量的酒和配合家禽饲料。该厂占地面积4900平方米，1985年面粉产量1675吨，总产值57万元。1989年上级财政向该厂投资73万元，更新磨粉设备，新增加一台日产20吨等级磨粉机，年底尚在建设中。

副食品加工厂 位于横山镇内。1976年建成，隶属县商业局。主要生产糕点和酿制酱醋。1989年生产糕点57吨，酱油27吨，食醋40吨，总产值15.4万元。现有固定资产原值11.2万元，职工21人。

屠宰厂 位于横山镇南部，距城2公里，榆定公路从其厂门前通过。隶属县商业局。主要宰杀加工猪羊肉，供应县城。现有固定资产8.6万元，职工6人。1989年实现产值22万元，创利润0.7万元。

糖厂 位于县城东北70公里处的党岔乡泗源沟村。1970年建成。除生产水果糖外，还

兼制卫生香、柳编品、机油滤芯等。年产值1.8万元。1985年产值13.18万元，比建厂初增加了7.3倍。该厂现有机器设备5台，固定资产原值24.5万元，职工40人。

罐头厂 1985年8月筹建，1987年建成投产，采取机械化流水作业。当年生产罐头122吨，创产值55.1万元。1988年产值为71.2万元，1989年产值下降为34.5万元，亏损9.9万元。该厂现有职工23人，固定资产原值19.4万元。

啤酒厂 1984年9月筹建，设计年产1万吨啤酒。厂址在党岔乡泗源沟村。1987年8月建成试产，总计投资1600多万元。由于技术设备的原因，在一年多的试产期中，生产很不稳定，产品破损率很大，且销路没有保证。截止1989年底，该厂处于半停产状态。

第六节 服装加工、地毯编织业

服装加工 建国前，横山县无服装加工业。建国初，组织起了缝纫社。1976年后，县办服装厂、个体服装加工户遍布全县各乡镇。

横山县服装厂 为集体所有制企业，其前身是1956年公私合营的横山缝纫社。该社当时租借厂房，自负盈亏，有职工27人，1958年停办。1964年横山镇重新组织起缝纫社，主要承担来料加工，仍为自负盈亏，有职工28人。1976年后，职工增加到43人，实行定额计时工资，开始加工成衣。1981年易名横山县服装厂，并实行承包责任制。厂设三个门市部，以制成衣为主，来料加工为辅。产品一部分自销，一部分批发县百货公司。1989年，在上级选派来横主管科技工作的副县长杜生祥的筹划领导下，该厂开始利用本地丰富的羊绒毛资源生产式样美观大方、质地轻便、保暖性优的“羊毛防寒服”。试销后，很受北方大、中城市居民欢迎。1989年，该厂共生产服装4.9万件，产值53.1万元，创利润0.3万元。现拥有固定资产原值16万元。固定工人74名，临时协议工100多名。

地毯编织 本县地处黄土高原，羊毛、羊绒产量较高。1983年，发挥绒毛资源优势，县投资筹建地毯厂，选派5人去神木地毯厂学习。1984年，地毯厂建成投产，为集体企业，当年产值为9万元。1989年生产地毯1415平方米，产值上升到32.5万元，创利润1.2万元。该厂因初建伊始，尚为手工编织。现有固定资产原值20.6万元。

第七节 建 材

本县烧制砖瓦业历史悠久。唐代以前就有为建造庙观而筑土窑烧制砖瓦的传说。有证可考的是秦代修筑长城通过本县时，其所需大量砖块当系本县所制。以曾烧制砖瓦而获名的地方有：吴瓦窑、砖窑沟、砖梁等。明清时，县境内烧制砖瓦已较普遍。也有烧制石灰的灰窑，其历史大致与烧制砖瓦的历史相同。建国初，各乡镇基本上都有数个砖窑和灰窑。1971年国家投资43万元，在石井建造一座水泥厂，生产300号水泥和黄粉水泥。由于当时提倡所谓：边生产、边建厂，因地制宜、土法上马的做法，产品质量低劣，再加上附近采矿困难，资源不足，经济效益很差。1979年该厂被迫关闭。1978年，为配合横山火电厂土建工程的需要，县工业部门在樊家河村建起机砖厂。1979年该厂建成投产，当年产砖300万

块，总产值达 11.75 万元，创利润 3 万元。1981 年，火电厂下马，机砖厂停产。1983 年该厂迁移到横山县城南的邵家坵村，恢复生产。1989 年，生产砖 425 万块，总产值为 18.5 万元。现有固定资产原值 39.1 万元，职工 77 人。

第八节 印刷、造纸、烟花炮竹业

印刷 县境内素无传统的印刷业。1955 年有河南人胡俊成携一石印油印机，来到横山县殿市镇始创印刷业，并立一门市，称为刻印油画社。1957 年，该社迁入横山镇，继续从事各类表格、帐簿、发票等印刷，同时兼营镌刻公私图章业务。1971 年在此基础上，创办横山县印刷厂，为全民企业。购置了平台印刷机、八开圆盘印刷机、裁纸机等设备。有职工 6 人。当年产值为 1.6 万元。1976 年又扩建厂房，增添设备，年产值为 5.3 万元。1989 年产值为 17.1 万元。现有固定资产原值 18.3 万元，职工 42 人。

造纸 在县境内非传统工业。1952 年，波罗镇二石碓村王振岐等二十几户农民筹集 20 多石米，利用本地的稻草为原料，办起了一座日产 20 刀麻纸的纸厂。该厂后为队办，全部生产程序为手工操作。1985 年，配合即将投产的啤酒厂和目前大量出口的柳编制品的包装用纸，县利用下马的火电厂厂址投资兴建年产 2310 吨黄板纸厂。1987 年建成投产，当年生产机制纸及纸板 320 吨，产值 17.6 万元。1988 年产值 24.3 万元。1989 年因火电厂重新上马，该厂厂址需新建而停产。

烟花爆竹 1975 年，由县农业局筹建起生产防冰雹炮弹的小厂。1983 年，该厂从湖南浏阳引进烟花爆竹生产技术。1984 年，县财政部门将其纳入财政预算外全民企业，并有偿投资 4 万元帮助其扩建厂房、添置设备、培训和招聘技术人员。是年产值 4.7 万元，创利润 0.5 万元。进入 80 年代中后期，该厂在国家严格限制花炮生产的不利条件下，不断完善强化自身，生产非但没有萎缩，反而得到迅猛发展。1987 年，该厂自投资金 40 万元进一步扩建添置厂房设备，同年生产花炮 4400 箱，产值 48.4 万元。1988 年产值一跃达 100.16 万元，成为全县除樊家河煤矿外第二个产值突破百万元的企业。1989 年，生产规模继续扩大，当年生产花炮 17886 箱，产值 121 万元，利税总额 24.6 万元。截止 1989 年，横山花炮厂能生产包括高空礼花、中空焰火、传统鞭炮等各色烟花爆竹品种共计十大类 180 多种，成为陕西省最大的花炮定点生产厂家。产品不但在省内畅销，外省许多客商亦不断定购。该厂现拥有固定资产原值 102.5 万元，全部职工为 222 人。

第九节 企业管理

建国前，本县工业生产皆为个体私营，生产经营无统一规范。建国后，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各企业按国家规定制度统一管理。

一、生产计划

50 年代合作化初期，生产经营和行政事务，一般由合作社主任或会计主管。生产计划根据农事季节的需要安排，实行以销定产，年底分红或当时兑现等原则。60 年代，对生产

的计划开始逐步加强，明确规定由会计或其它主要负责人兼任，编制月、季、年度生产计划，并上报审批。审批后，由县工交局、手工业联社下达生产计划指标。70年代，企业生产计划任务按上级单位下达的指标完成。1980年起，实行全面计划管理，各厂矿充实调整计划统计人员和生产管理人员。县主管单位专门设立生产股，编制生产计划。其中包括：品种、产量、产值、利润、技术改造项目、新产品试制等。对企业的考核方法也由过去的单纯考核产值变为多方面的考核。

二、技术管理

50年代，产品的技术管理尚不健全，基本上用肉眼来测定产品的技术要求。60年代开始制定产品质量的技术标准，建立技术管理制度。开始用计量工具测检产品质量。各厂矿成立技术股，并专门配备技术人员搞技术管理工作。技术管理开始向标准化方向发展。

三、质量管理

解放初，各行业工业产品的质量无具体标准管理办法。多数为解放前遗留下来的原始方法，粗略地对产品质量进行分类。如煤按煤块的体积分为大块煤、小块煤、渣煤；陶瓷产品只分正品、次品。50年代，初步建立起统一的质量管理制度，进行奖优、罚劣。1966年“文革”开始后，质量管理制度被冲垮，产品粗制滥造，质低价高，严重积压，所遭受的损失无法估计。1976年后，逐步恢复产品的质量管理制度。到1980年，各厂矿都设置了专职或兼职的质量检验员，制定统一标准，明确产品的质量要求，严把质量关。如规定采出的原煤中，大块煤要占70%，小块煤占20%，渣煤只能占10%，按比例进行奖惩。

四、劳动工资

解放初，劳动力的增减和工资形式，由基层组织（生产单位）自行决定。60年代初，手工业、集体企业的劳资管理逐步纳入国家计划，按照全民企业的劳资管理办法实施，生产单位绝大部分实行计件工资，一小部分人为计时工资，干部实行固定工资。1966年后，计件计时工资制度受到批判，实行统一固定工资制度。1973年一度又恢复了计件计件工资制度。1979年开始改革平均主义工资制度，使工资制度趋于合理化。各厂矿生产人员实行计件超欠奖罚的工资制度。行政人员实行固定工资加奖罚的工资制度。

五、财务管理

50年代，各企业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60年代，下放到社队的部分企业，有的按车间和班组核算，有的按产品核算，盈利上交公社或县财政部门。70年代，地方国营企业实行独立核算，盈利上交县财政部门，亏损则由县财政弥补，超出部分由企业自主。80年代，企业仍保持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开始实行承包，按指标项目进行，盈利上交，亏损由县财政核定弥补，超出部分仍由企业自主，财政部门不再追加。

六、物资管理

解放初，各企业所需物资大部分实行自我调运。60年代后由本县物资部门供应。1978年后，为加强物资统一管理，由企业报年度所需物资计划，物资部门按计划供应。计划外还需要的，则实行相互调剂。

第十节 手 工 业

本县手工业经营的种类有：皮、毛、木石的加工，如：毡、砖瓦、陶瓷、车马挽具、罗纱制造及纺织印染、柳编、农用工具的制造等。

建国后，多数手工业生产发展为机械化和半机械化，一些轻工业生产中仍有很大一部分纯系手工生产。

一、皮毛加工

县境内皮毛加工业由来已久，本县地处内陆，冬季特别寒冷，外出劳作非皮裘不足以御寒，所以以缝制各种皮制衣物的手工匠人遍布全县各乡镇，县境内俗称其为“皮匠”。他们不但加工皮制衣物，还附带加工各种车马挽具，驴马笼头，鞍鞯等，除缝制皮衣外，还有专门生产陕北特有的沙毡的手工匠人，俗称“毛毛匠”。

皮革加工的传统工序有三道：第一，先将硝盐或皮食（用黄米或糜渣熬成稠粥样）涂在皮板上，然后用含杂质的水将皮子浸泡，经过约一周的发酵（保持一定温度），使皮板变得柔软光滑，这时将皮子捞出晾干，第二，将晾干的皮子板面用专用铲刀铲净（使皮板呈白色），皮板正面的毛用去垢剂梳洗净晾干（俗称“熟皮子”），最后一道工序就是裁剪缝合。

沙毡是以山羊毛、牛毛、驼毛为主要原料，用类似弹花的大弓将毛弹得蓬松，匀称，然后以豆面，青油混合物覆其上，再用锤、滚子等物反复锤敲碾压，待其厚实挺直时晾干即可。沙毡具有防潮保温，经久耐磨之功用，非常适宜陕北土窑土炕铺垫。县境内居民家家户户人人皆备。

毛毛匠还兼做装载工具——毛口袋。毛口袋用羊毛制成，其制作过程：先用弓弦将毛弹匀，然后捻成毛线，织成宽度适宜的毛织片，再将其逐片缝成细而长或粗而短的袋子即成。这种袋子适宜畜驮和车载，在县境内非常流行。70年代后，被价廉物美的麻袋和帆布口袋取代，编织毛口袋行业几为消匿。

建国后，经过社会主义改造，个体皮毛匠人数大为减少。1964年，县组织一部分皮毛匠人，成立了车马挽具罗纱社，实行自负盈亏，主要生产不同孔径的铁纱网、铁筛、罗子、车马挽具，厨灶用具等。1976年后，随着农村体制改革，不少人又重操旧业，干起了皮毛加工的行当。

二、编织业

境内沙柳柔韧纤长，枝条光滑匀称，是一种理想的编织材料。本县沙柳区的农民在植保的前提下，间割其枝条，编制农用，日用装载用具，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其中白界乡柳沟村柳编最有名，家家户户都从事柳编。柳编的产品主要有筐箩、簸箕、面圆、拿粪斗，柳桶等。近年来随着柳编品的花色、品种、质量的提高，产品已销往全国，部分还出口到国外，成为横山出口创汇产品之一。

1974年县内从外地引进技术，试行玉米皮编织获得成功。不久各地兴办玉米皮编织厂，从业300多人。玉米皮编织就是将其经过浸泡等工艺处理后，使它变得柔韧皮软，然后剖成细条，编成条辫，再用此条辫编成各种日用品。玉米皮编织品洁白如玉，既美观大方，

又隔潮保温，价廉物美，受到国内外用户的赞誉。1985年县上投资5.6万元建起一座集体性质的柳编厂。该厂当年建成投产，产值1.1万元，实现利税1.5万元。1989年，产值上升到9.6万元。

三、木、石、铁加工业

旧时，本县民风淳朴，性情憨直，十之八九皆为农耕之事。一部分弃农谋生者，大都成为工匠，工匠之中又大都是木石、铁加工制作的手工匠人。在这三行中，又以木器的加工行业人数最多。县内响水堡杨家巷杨氏一门祖传木工手艺，辈辈出名匠。近现代的杨则林，其孙杨世忠皆为本县木工中之翘楚者。过去的木匠制作木器主要有窑洞的门窗，老式的箱柜，桌椅板凳等。最能赚钱，最能显示其才能的要算修庙造观。相传民国年间，五龙山庙内悬赏800元请人为其修缮一座庙楼，外地匠人皆因其所处地势险峻而咋舌裹足。杨则林徒弟彭子贵闻讯而至，详察地形后，只用一丈麻绳，几十根椽子便扎起大架，当日便修缮完毕，众人莫不叹服。杨世忠曾于四十年代在延安参与了当时中共中央大礼堂的建设，并为木工行主建者之一。由此可知本县的木器制作水平颇高。建国初期，全县有木匠近百人，居其他行业之首。1954年，在五龙山乡组织起了一个木业社，有80多人，主要制作各类木器。1956年该社迁至殿市乡，1961年解散。近年大部分木匠同其它工匠一起联合组织建筑施工队，在县境内外专搞房屋建造。一部分则依然保持其走城串乡的遗风，为城乡用户制作家具。

铁匠：传说县境内打铁一业是明朝时由山西流亡至此的人传授的。主要打制农用镢、锨、锄、镰等工具，获利颇丰，有“一当官、二打铁”之说。解放初期，散居各乡的铁匠有70~80人。1954年，党岔雷广瑞等7人组织铁业社，加工小型农具和其他工匠工具。1956年该社转为高级社。1958年榆横合并时，转为全民企业。1961年之后，榆横分设时复归为集体企业，一直至今。

旧时本县石匠不多。加工石器的匠人多来自米脂、绥德等南部邻县。他们主要加工碾磨等农用石器。解放后，随着农村住宅由土窑向石窑过渡，石匠的行业才兴盛起来。70年代后，石匠已遍布全县各乡镇。他们主要任务是开山采石，碛洗农村箍窑的方石。

第十一节 电力工业

电力，在横山是一项新兴的工业。建国前一直未有任何类型的电力设施。1957年7月，樊河煤矿用一部30千瓦的蒸汽机带动一台10千瓦的发电机才在县境内首次发出电能。20多年间，电力事业在本县得到了飞速发展。1989年，全县年发电量1097万度，装机容量达5600千瓦。已通电乡镇14个，各类用电户14960个。

一、电力生产

横山县以水力发电为主。在尚未通电的乡则辅以自置的柴油机组发电自给。

水力发电：响水发电站 该站是引水式电站，1977年建成。装机容量为3600千瓦，年发电量在1100万度左右。所发的电除用6千伏直配胡石窑和驼燕沟两条线外，主要用35千伏输电线送至樊河和石码坵两个变电站，然后以10千伏配电线输出。保证樊河煤矿和县城及沿线乡镇村的生产生活用电。1979年11月，该站并入天桥电网。

响水塘电站 该站于 1969 年动工，翌年 9 月投产运行，是横山县最早的水力发电站。这个站是坝前式电站，装有 125 千瓦的两台机组，年发电量 50 万度左右，承供赵石畔乡、塔湾乡的 80 个村庄的 63 个用电户的生产生活用电。

二石碛电站 该站为村办小水电站，装机容量 75 千瓦，年发电量约 7 万度，只供本行政村的 8 个村庄和二石碛林场的生产生活用电。

柴油机发电 横山县有 7 个乡镇尚未通电，乡镇机关单位用电是靠自己购置的柴油发电机组自发自用。到目前为止，经常使用的柴油机还有 21 台，发电机 20 台，总装机容量为 308 千瓦，年发电量是 35 万度。

全县几个年份发电情况比较

(1976~1989)

单位：万度

年份	发电量	年份	发电量
1976	172	1983	1184
1977	202	1984	1236
1978	430	1985	801
1979	678	1986	1290
1980	1154	1987	1304
1981	1038	1988	1098
1982	1256	1989	1097

二、输变电设备

(一) 输电设备

1975~1989 年底，全县共架设 35 千伏输电线路 5 条，其中主要干线 2 条，缔结线 3 条。总长度为 99 公里，共有杆塔 481 基。

(二) 变电设备

1975 年建起石码坵、樊河两个 35 千伏变电站，两站的主变压器装机容量都是 1800 千伏安，1977 年和 1979 年又分别在武镇乡王台村和韩岔乡建成两座 35 千伏变电站。这两站的主变压器容量分别为 1000 千伏安和 500 千伏安。

(三) 配电设备

1989 年底，全县共有 6000 伏直配电线两条（响水~胡石窑，响水~驼燕沟），10000 伏配电线路 9 条，共计长度 463.2 公里。共有 365 台配电变压器，总容量为 17550 千伏安。220~380 伏低压线路 480 公里。

三、供电用电

横山县 1957~1970 年间用电主要靠一些单位自购的柴油机和蒸汽机带动发电机来自发自用。1970 年响水塘电站和 1977 年响水电站先后建成投产后，全县开始正式规模的供电用电，十几年间，用电发展速度较快。到 1989 年底，全县各类用户已达 14960 个，总装机容量为 10025 千瓦，总用电量 556.9 万度。其中，农业生产用电 241.9 万度。乡村居民生活用

电 47.26 万度，县城用电 268.15 万度。

横山县 1989 年电气化设施发展情况表

供电设备	高压线路 (公里)		低压线路 (公里)	变电所 35 千伏		配电变压器 10 / 0.4 千伏	
	35 千伏	99		427.7	座	4	台
	10 千伏	463.2	主变(台)		5	总容量	17550 千瓦
	合计	562.2	总容量		5600 千瓦		
用电设备	农村用电设备(千瓦)			县城用电设备(千瓦)			
	农副业		乡镇工业	其他	县城总用电	3118	
	排灌	1930	670	970	其中县办工业	2290	
	农副加工	3337					
	合计	6907					
总计	10025 千瓦						
通电面及类型	全县乡镇数(个)		全县村数(个)		全县户数(户)		
	21		343		62156		
	已通电	14	131		14960		
	通电率(%)	66.6	38.19		24.06		

四、电力机构

(一) 电力局

1974 年 12 月 15 日横山县电力局成立，全称为：陕西省横山县“革命委员会”电业管理局，是横山县“革命委员会”管辖下的一个行政机构。1977 年 11 月 1 日榆林地区五县电力联网时，收归榆林供电局条条管辖，改名为横山县电力局，为企业机构。

电力局设政秘、生产技术、财供三个股。管辖城关、樊河、响水、党岔、武镇、韩岔供电站；石码坬、樊河、武镇、韩岔 4 个变电站；还有路线班、修校班和 35 千伏保线班各一个。1989 年全局有职工 87 人，有固定资产 396 万多元。

(二) 变电站

1. 石码坬变电站：建于 1975 年，占地面积为 136 平方米。安装运行主变压器一台，装机容量为 1800 千伏安。共有城关、榆林县长城煤矿、王圪堵三条出线。主要用户是横山县城，年供电量 170 万度。

2. 樊河变电站：建于 1975 年，占地面积为 136 平方米。安装运行主变压器一台，装机容量 1800 千伏安。有樊河煤矿、横山火电厂（下马）、五龙山乡三条出线。主要用户是樊河煤矿。该站年供电量 180 万度。

3. 武镇变电站：建于 1977 年。占地面积 256 平方米，安装运行主变压器一台，装机容量为 1000 千伏安。这个站共有付家坪、王有地两条出线，主要用户是芦子沟煤矿和桥子沟煤矿。在付家坪线上还担负着米脂郭兴庄全乡用电。该站年供电量 70 万度。

4. 韩岔变电站：建于 1979 年，占地面积 125 平方米。安装主变压器一台，装机容量

500 千伏安，出线两条。主要用户是大石畔煤矿和白岔煤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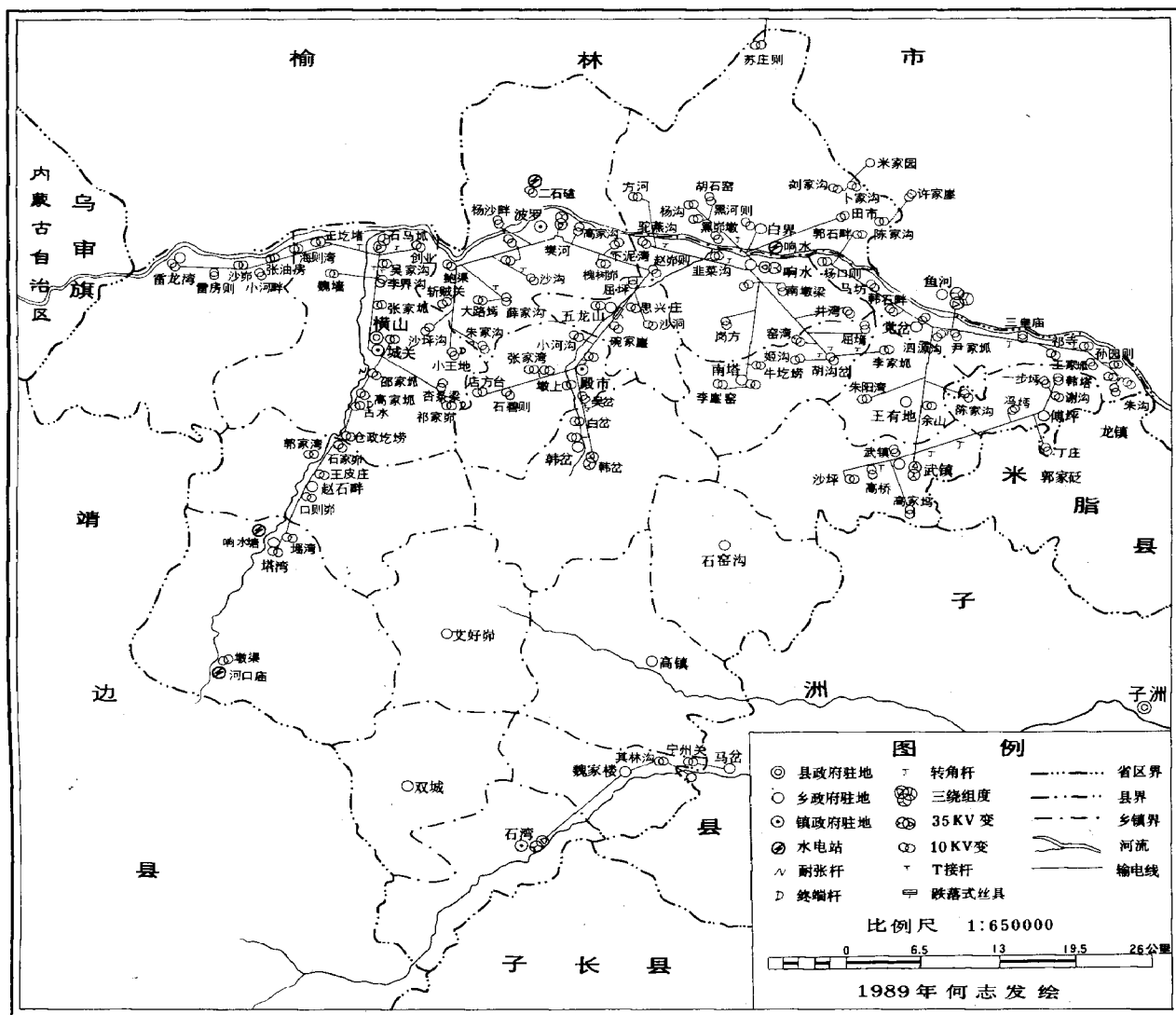
1949—1989 年横山县工业发展表 单位：个、人、万元

年份	企业数	企业职工数	总产值	利润
1949		30		
1950		50		
1951		150		
1952	1	206		
1953	1	326	6.40	0.10
1954	1	400	8.70	
1955	4	450	17.50	
1956	4	520	32.20	0.30
1957	4	620	55.30	0.40
1961	23	707	55.60	2.50
1962	15	479	68.22	0.24
1963	13	427	60.00	7.94
1964	14	416	61.30	
1965	15	476	78.53	
1966	12	528	74.12	9.34
1967	11	500	83.52	-0.42
1968	11	557	85.23	-17.63
1969	10	532	86.24	-19.49
1970	10	515	109.45	-5.49
1971	12	606	160.00	-14.92
1972	12	943	219.15	9.90
1973	26	843	277.81	13.61
1974	29	881	257.36	36.04
1975	38	933	320.70	48.87
1976	53	912	378.06	13.69
1977	57	906	440.12	6.51
1978	57	1069	439.70	48.02
1979	51	1206	455.45	15.48
1980	42	1201	520.34	11.21
1981	47	1168	500.66	11.60
1982	45	1215	589.62	11.34
1983	49	1218	485.00	32.00

续表

年份	企业数	企业职工数	总产值	利润
1984	45	1515	579.00	42.00
1985	35	1276	740.20	27.10
1986	39	1364	1339.8	95.09
1987	40	1373	1662.6	75.48
1988	43	1469	2065	110.25
1989	46	1421	2619	280.1

横山县电力线路走径图



第二章 交通运输

第一节 道路

一、古道、古桥

驿道 据清《怀远县志》、民国《横山县志》记载和实地考察证实，县境内自唐代起设置有驿道，直到清末才废。明朝以前，县驿站归榆林府管辖。清初时，由榆林、延安两府共同管辖。清朝期间，县内设置有响水、波罗、怀远、刘家峁、芦沟、黑河6处驿站，配备驿马126匹。

县内主要驿道有两条：1. 出怀远堡东，过斩贼关，沿无定河川经波罗、响水，然后跨天生桥过无定河进入白界沙漠地带，继续北上，约20公里至榆林县境内的新开沟沙界。全程长60公里。2. 出怀远堡西，经刘家峁、威武堡、芦沟、黑河塘，到达靖边县境内的石渡口。全程60公里。据民国《横山县志》记述当时芦沟以西“往往风沙障天、行旅迷离，故于沿途栽列树株以资识别”。

(一) 大道

旧时，由本县怀远堡通往邻县的大道有8条。

怀远堡通往榆林县3条：

1. 出怀远堡东往北经斩贼关、波罗、过无定河沿二石碛沙漠，翻越平夷堡，杨官海子，曹海子再向东5公里进入榆林县境内的尤家峁，北上到达榆林县。全程计65公里。

2. 出怀远堡东向南沿无定河川经波罗、响水、杨口子、阴湾，渡过无定河入榆林县境，经鱼河堡达榆林。全程有100多公里。

3. 出怀远堡东，经波罗、响水、白界、畔家沟、杨官海子至曹海子入榆林县境。全程计80公里。

怀远堡向东通米脂一条：从怀远堡东、向南90公里至马湖峪川口至榆林县境内的镇川，南下达米脂。全程计110公里，道路宽阔，皆属流沙草地，平坦松软，食宿方便。南去行人最喜此路。

怀远堡通往绥德一条：出怀远堡西，向南100公里至靖边县青阳岔，沿大理河川东行入横山境内的石湾镇、麒麟沟至巡检司入子洲县境。此路西连靖边、定边、宁夏，东接子洲、绥德抵山西，自古就是宁晋通商必由之路。

怀远堡通往延安府安定县一条：出怀远堡西向南115公里至石湾镇，过大理河行7公里入延安府安定县境。途径古水、威武堡、双城、方界、沟台等村镇。沿途山峦重叠，沟壑纵横，鲜有坦途。

怀远堡至内蒙古的一条：从怀远堡北30公里至庙畔出境入内蒙古乌审旗大草湾境内。

途经梁家湾、稻地沟、马家梁、石墩墙、小河畔、雷龙湾等村庄。道路皆在茫茫沙漠之中，沿途客舍稀少，取水困难。

此外，各乡村尚有无数量羊肠小道相互沟通，其数目难以统计。

(二) 古桥

民国前的古桥梁，根据旧志记载和实地考察有 10 座，现尚存 4 座，总长 113.2 米。较大的有 3 座。

天生桥：在响水堡无定河上，长 54.45 米，宽 10.89 米，高 13.2 米。该桥系明朝成化年间（1460~1487）由僧人出资雇石工沿河槽底部穿凿三洞，导无定河穿洞而下，河水由此跌落，落差较大，声若巨雷，响水堡因此而得名。清朝期间，曾有数任横山知县主持维修过此桥。后因失修，于 1956 年塌陷废弃。

积善桥：在武家坡街上，建于清道光二十九年（1849）。因该桥地处米脂、怀远两县交界地，因而又叫“米怀桥”。该桥在 1956 年塌陷后，翌年由武镇乡政府集资修复，现为单拱桥。长 19.8 米，宽 21 米，高 3.3 米。

肖沟桥：在石湾镇肖沟河上，传说建于明代，为单拱桥。1933 年被大水冲坏。1936 年，国民党县政府在修建周石公路时又修复。1982 年再次塌毁后，由石湾镇主持修复。该桥现长 22.1 米，宽 7.6 米，高 5.9 米。仍是单孔石拱桥。

二、公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本县没有一条通汽车的干线或支线公路。只是在 1936 年，国民党出于其“剿共”的目的，征用上千民工修建石湾至宁州关约 20 公里的一段公路，翌年建成，但只勉强试车一次，便因路况差而报废。

建国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交通建设。1955 年 12 月鱼靖（鱼河一靖边）干线建成通车。1958 年开始修复石湾至宁州关的公路，1963 年通车。1969 年，国家出于战备需要，决定将绥德到靖边的公路改建为国家三级标准的国防公路，1972 年改建完毕。至此，穿过横山县境南北的两大公路干线告成。在此基础上，全县各乡镇大力发展县乡公路和乡间公路。1976 年全县实现了社社通公路。截止 1989 年底，修建各级公路总长达 1269 公里，成为全区公路建设较快的县。

(一) 干线公路

目前经过县境的省级干线公路有 2 条：**鱼（河）靖（边）公路：**是榆（林）定（边）干线公路经过本县的一段，全长 107.1 公里。该段路线于 1953 年 5 月由榆林地区公路工程大队负责修建。1955 年 12 月 5 日建成通车。整个工程按国家交通部颁布三级标准公路修建。沿线有跨径 2—8 米的拱形桥涵 17 座。有效路基宽 7.5 米，路面宽 6 米。国家投资 50 万元，计开挖石方 12.2 万立方米，土方 100.07 万立方米，总投工 12.4 万工日。截止 1989 年底，该路已铺油渣路面 67 公里。此线路横贯县境北部，是横山西去宁夏，北达内蒙，东接榆林、山西，南下西安的极为重要的干线公路。

吴（堡）定（边）公路：由吴堡向西经绥德、子洲、横山、靖边到定边。县境内是从横子（洲）边境的麻湾到横靖（边）边境的中青湾共 34.6 公里。该路线是在简易公路的基础上于 1972 年改建成的国防公路，按照国家三级公路标准修建的。整个线路有效路基宽 7.5 米，路面宽 6 米，有大中小桥涵 234 座，全部为油渣路面，晴雨通车。国家共投资 220.9812

万元，投工 108 万个。计开挖土方 62.258 万立方米，石方 17.5633 万立方米。此线路由西向东横贯县境南部，是宁夏通往山西的必经之路，也是本县南部乡镇的交通大动脉。

(二) 县乡公路

全县的县乡公路现有 12 条，总长度为 327 公里。大部分为晴通雨阻的黄土土路面，四级标准。

横魏公路：起自横山镇，经波罗、烂泥湾、五龙山、殿市、韩岔、高镇达魏家楼乡的麻湾。全长 115.1 公里，四级公路。有效路基宽 4.5~6.5 米，全为黄土路面。沿线共有桥涵 6 座。该线路是连接南北两大公路干线的重要支线，晴通雨阻。

塔石公路：起自塔湾乡，经双城至石湾镇，全程 62.9 公里，四级标准，有涵洞 5 个。

墩艾公路：墩梁至艾好峁，全长 8.3 公里。1965 年建成，四级标准，黄土路面。

党武公路：从党岔的阴湾起，经党岔、王有地至武镇，全长 25 公里。1965 年建成，四级标准。黄土石渣路面，沿线有桥涵 13 座。

王石公路：从王家圪至石窑沟，全长 12.3 公里。1965 年建成，四级标准。黄土路面，有涵洞 2 处。

横殿公路：从县城起经邵家圪、陈梁、祁家峁、石碧子等村达殿市。全长 24.4 公里。1978 年建成，四级标准。黄土路面，有涵洞 12 处。

响南公路：从响水柿子沟经胡石畔、排洪湾等村庄至南塔。全长 14.5 公里。1974 年建成。四级标准，黄土石渣路面，沿线有桥涵 37 座。

石雷公路：从石码圪起经王圪堵、沙峁等村到达雷龙湾乡的庙畔，全长 24 公里。1965 年 12 月建成，四级标准，沙土路面。是横山通往内蒙的主要线路。

响白公路：从响水起至白界，全长 4 公里。1975 年建成，有桥梁一座。

古石公路：从古水至石庙梁，全长 10.5 公里。1980 年建成，四级沙土路面。

高子公路：从高镇乡的张家圪村至李家圪东横山与子洲县分界处，全长 4 公里，1983 年建成。

古刘公路：从古水起经大坪、贺马畔等村至刘家峁，全长 22 公里。1981 年建成，四级黄土路面，沿线有桥涵 12 座。

(三) 乡村公路

全县截止 1989 年底，共建乡村公路 92 条，总里程达 936.5 公里。全都是等外简易公路，黄沙土路面，晴通雨阻。

(四) 公路桥梁

解放初期，横山县除几座古桥梁外，无新建桥梁。建国后，人民政府大力修建各类桥梁。截止 1989 年底，全县共有永久性公路桥梁 24 座，总计长 731.2 米。还修建石涵洞 816 个，总计长 7521.4 米。其中有钢筋混凝土双曲大型拱桥一座（在县境石湾镇高粱沟），丁字型中桥一座（在县境响水乡韭菜沟），漫水大小石桥各一座。其余全部是传统的石拱桥。

三、交通管理

(一) 公路养护与改造

1956 年 7 月，随着鱼（河）靖（边）公路建成通车，县政府成立起养路工区。在城关姚圪砩设立临时养路道班，有职工 18 人，负责养护鱼（河）靖（边）干线公路。因当时养

路工区初建，人力资金缺乏，养护任务主要依靠沿线社队的群众义务完成。每公里配备一名群众养路员，协助养路管理工作。

全县历年建造永久性桥梁数
(1954年~1985年)

年份	公路桥梁		非公路桥梁		合计	
	长度(米)	座数	长度(米)	座数	长度(米)	座数
1954	56.2	4			56.2	4
1955	57.7	2			57.7	2
1957	21	1			21	1
1958	86.1	2			86.1	2
1959	28	1			28	1
1962	13	1			13	1
1963	101.5	3	80	1	181.5	4
1964	54	1			54	1
1965	14.6	1			14.6	1
1966	15.5	1			15.5	1
1968	91	1			91	1
1969	89.7	1			89.7	1
1970	214	8			214	8
1971	134.8	4			134.8	4
1972	68.3	2	28	1	96.3	3
1973	42.4	1			42.4	1
1974	16	1	34	2	50	3
1975	77.5	4			77.5	4
1976	76.8	4	57	2	133.8	6
1977	21	1	35	1	56	2
1978	19.8	1	81	2	100.8	3
1979	217	4			217	4
1980			5	1	5	1
1981			105	1	105	1
1982			85	3	85	3

1961年9月，横山公路管理站成立，下设4个道班，有养路工48人。但养护工作仍然靠沿线群众大量的义务工来协助。1963年，鱼（河）靖（边）干线公路的养路道班增至8个，道工增至77人。1966年，这条干线又增设2个道班。1972年，横山公路管理站又接养吴定国防公路绥石线段麻湾至中青湾全长34.6公里的干线公路，设立4个道班。

1982年后，县内养路系统全面推行生产责任制，实行定段包干，定期评比检查，好路率普遍提高。截至1989年，全县共有专业养护道班24个，有养路职工200人，养护公路276.9公里。平均每11.5公里设立一处道班。每个道工养护里程为1.38公里。好路率为85.6%，创历史最高水平。

目前，县级公路的养护，主要依靠公路沿线的各乡村组织，采取配备少数建勤代表工的方法，组建乡村道班，以亦工亦农的方式进行半专业性的养护。乡级公路的养护主要依靠公路沿线的各乡村，利用农闲时间，采取季节性养护方式，进行短时期的养修养护，不固定专人、地段。

公路的改造 县境内的各条干支线公路在初建成时，大都粗糙简陋，一遇暴雨山洪，非但整个路面变为泥浆，有的地方甚至连路基也冲得无影无踪。为了改变这种状况，从1962年起，县交通局首先着手改造鱼（河）靖（边）干线。先后将花虎滩至柿子沟，马坊至杨口子，上下烂泥湾，高兴庄滩等二十一处进行改线，总长达90公里。又对响水、季家坨、沐浴沟、李界沟、梁家湾、古水、响水塘、墩渠等地段进行裁弯取直、降低坡度、加宽路基等工程。1977年从邵家坨开始对整个鱼（河）靖（边）公路的路面铺筑沥青油渣。截至1989年，已铺筑完毕67公里，路况大为好转，已由初建期的四级提高到三级标准。

从七十年代起，县乡公路开始改造。1977年对韭菜沟至殿市、横山镇到殿市共计42公里的线路进行了改造。1983年，对横山到子洲的韩岔至杨化渠29公里的线路进行了改造。1984年对双城至孔家塬11.2公里的线路进行了改造。1985年对墩渠至孔家塬14公里的线路进行改造。

养路机构 横山县地方公路管理站：位于横山县城南大街，1981年成立，原名为地方道路管理站，有职工7人。1984年5月改为公路管理站。1989年职工15人。主要负责管理横山全县县乡支线公路的修建养护工作。

横山县养路段：1963年从县公路管理站分离出来成立的一个机构。时有养路职工29人，基层养路道班4处。1989年，全段有职工110人，下设24个基层养路道班，负责养护县境内省级以上的干线公路和公路桥梁、涵洞。

（二）行道绿化

本县的公路绿化工作基本上是与公路建设同步发展的。

1954年春，首次动员组织鱼（河）靖（边）公路沿线的群众沿该公路两侧植护路树木。1964年春，县工交局会同农林水牧等单位向全县发出《关于优先绿化公路沿线的紧急通知》，再次动员各公路沿线的社员，农场职工在公路两侧植树62800多株，并明文规定了公路绿化的苗木来源、树权归属、树种及栽植规格和树木管理等政策、措施。60年代后期，公路绿化采取给公路沿线的社队、道班分配任务，义务营造，限期完成的政策，片面强调绿化速度，单纯追求数量，重栽轻营，造成公路绿化劳而无效的状况。70年代中期，公路绿化工作调整了政策，逐步走上正轨。开始重视行道树木的管护问题，各线路普遍配备专

职或兼职护林员，进行长期定点管护。树木栽植实行“责任包栽法”，由公路沿线的道班职工、社队群众分工包栽，责任到人。主管部门严格把关，检查验收后评定等级名次，奖勤罚懒。与此同时，各农、林场、苗圃，重点为公路绿化培育提供了大批优良种苗。1971年，县养路段在赵石窟建立了“公路苗圃”，有育苗地19亩，每年出苗2万余株。随着这一系列的政策措施的落实，全县的公路绿化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截至1989年，横山县境内的两大干线公路两侧的宜林地段，全部栽植了行道树，公路绿化里程为135.9公里，全县公路绿化网初具规模。

(三) 交通监理

50年代初，县内还未修通公路，因乡间道路狭窄，时有跌伤人畜的事故发生，县政府设置的建设科开始兼管交通安全工作。1956年鱼（河）靖（边）公路开始营运，公路交通安全工作由县公路养护部门兼管。1973年公路车辆管理站成立。1978年改名为车辆监理站。主要负责贯彻执行交通法规，从事交通安全和监理工作。本世纪80年代，县内各种车辆激增，特别是农用拖拉机的增长幅度更大，公路交通安全管理的任务日益繁重，机动车监理业务开始实施按类分工管理。1984年7月，成立县农机安全监理站，负责监督管理县内各乡镇的农用拖拉机交通安全状况和对农用机械进行登记、发证、检验及驾驶员的考核等工作。

1955~1959年，县内只有一条公路，车辆密度小，未发生过公路交通事故。1960年之后，县内其它几条干支线公路陆续建成通车，过往车辆增多，交通事故间有发生。从1970年起至80代中期，机动车辆猛增，车速提高，加之公路上行人和非机动车辆的增加，交通监理工作没有适时加强，导致交通事故迭出。仅1978—1985年8月，交通事故就达116起，占全县所发生交通事故总数的72%。

1985年秋冬，县交通监理机关加强了交通安全的宣传，坚持常年下基层进行路检和定点检查，规定每年对机动车辆进行一次大检，技术状况合格的发给检验证，准许运行。每年对机动车驾驶员进行一次年度审验，加强其交通安全观念。

附：重大交通事故

李生贵肇事 1978年3月，王有地公社拓山大队社员李生贵驾驶大队手扶拖拉机24—62128号，违章为刘振祥由响水至拓山娶亲。“回门”时该李酒后驾驶，行至沐浴沟季家坵大桥，错拉转向手柄，翻于桥旁11.2米高的石崖下，造成当场死亡7人，重伤3人的恶果。

李志荣肇事 1981年3月19日，定边县运输社临时教练卡车24—62089号，由定边前往榆林考试，教练驾驶员李志荣让无证学员驾驶行车，行到响水东沐浴沟大桥时，该学员因措施不力将车翻于桥下，造成包括李志荣在内3人当场死亡，轻重伤3人的后果。

张步伟肇事 1983年4月12日，榆林地区汽车驾驶员张步伟驾驶车号为24—62468卡车，因该车客货混装，违章载人行驶，途经石雷公路，距雷龙湾乡5公里的雷龙湾大队水磨旁，车辆过于靠边压塌路边松软路基，翻于路旁4米深雷惠渠内，造成死亡4人，伤7人，机车重创的恶果。

第二节 运 输

一、沿革

陆路运输 县境内交通不便，商旅往来，货物疏通，数百年来皆靠畜驮人背，十分艰难。民国期间，全县的货物运输东达山西的碛口、保德，西至宁夏、兰州，南抵延安，北到包头，仍赖民间广布的驮畜来完成。

民国期间全县计有个体驮畜运输户 30 余家，有骆驼 300 多头，骡马 280 多匹。

50 年代初，县内尚无公路，城乡客货运输仍靠民间驮畜运送。农业合作化后，由个体运输转为合作社运输和县集体专业化运输。1950 至 1955 年，全县驮畜的年货运量在 2000 吨以上，客运量在 7000 人次左右。50 年代后至 70 年代初，县境内两大干线公路先后建成通车，各种机运车辆和新型畜力胶轮大车、架子车广泛使用，全县的交通运输事业始步入机械化运输行列，但因其尚属起步，不够健全，大量的物资运输仍要由驮畜运输来补充。70 年代中后期，随着全县工农业生产建设和公路网的渐趋形成，各生产单位纷纷购置车辆，设立运输队，全县的汽车运输量增长很快。1980 年之后，个体汽车运输户大量涌现。专业运输、部门运输、个体运输互相协调，三头并进，公路运输空前繁荣。据统计，1960~1969 年的 10 年中，公路运输年货运量仅为 1242.4 吨，而 1970—1979 年中，年货运量一跃为 18390.8 吨，比上个 10 年增加 10 倍多。1980~1985 年的 6 年中，平均年货运量又上升为 30289.5 吨。1986 年，全县年货运量达 6.45 万吨，货运周转量达 688 万吨公里，分别是 1956 年的 430 倍和 3192.6 倍，创历史最高水平。1989 年，国家对经济秩序和环境进行治理整顿，以遏制非正常的工业高速增长率，协调经济整体发展，市场暂时出现疲软。本县运输事业受此影响，当年的货运量下降为 6000 吨，货运周转量下降为 130.9 万吨公里。

与公路货运发展的同时，公路客运也得到了发展。1956 年，全县年客运量为 8000 人次。1966 年，随着公路事业的发展，公路客运增幅较大，当年的客运量为 2.16 万人次，是 1956 年的 2.7 倍。“文化大革命”期间，客运调度失灵，从 1967 年 8 月至 1969 年 7 月，近 2 年内正常客运基本处于停顿状态，直至 1969 年 8 月才逐渐恢复。1976 年后，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和公路网的完善，客运发展很快。截至 1989 年，全县每天有 33 趟客车过境，仅汽车站全年的客运量就达 28 万人次，客运周转量达 1776 万人公里。

水路运输 县境内水运主要集中在波罗以东的无定河沿岸。明清时，无定河从波罗至孙园子约 60 公里的水面上，除天旱水浅，严寒冰封外，都可编放木排。沿岸的波罗、党岔、三皇庙、祁寺、孙园子设有季节性渡口，运送两岸客货。民国中期，无定河沿岸渡船多达 12 只，每逢涨水或春秋水寒季节，需过河的客货大都要用船摆渡，水运较盛。民国后期，河床逐渐淤塞升高，渡口航道受阻，上游的波罗、党岔等渡口先后废弃。建国初，政府出资修建无定河沿岸的渡口和船只，发展水运。1950~1956 年间，全县渡口年平均货运量在 200 吨以上。1956 年客运量达 46560 人次。50 年代后期，由于无定河上陆续建起公路大桥，渡口水运开始衰落。70 年代末，全县水运终止。

二、运输工具

(一) 机动车辆

1. 汽车: 1958年10月,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赠给横山县人民政府美制“威力斯”牌小吉普汽车一辆。这是横山县有史以来拥有第一辆汽车。1961年榆横分县时,配给横山县工交局一辆苏制嘎斯牌2.5吨货车,这是本县的第一辆货车。全县车辆此后逐年增加。1985年始有私人汽车。至1989年底,全县计有各种汽车339辆,其中私人汽车42辆。

2. 拖拉机: 1959年,榆林地区农垦局配给本县农垦直属的3个农场3台履带式54马力拖拉机。这是县内首次拥有拖拉机。1973年后,小型拖拉机增多。1979年后,私人购买的小型拖拉机大为增加。截止1989年,全县有大型拖拉机60台,小型拖拉机858台。

3. 摩托车: 1972年,县邮电局首先有了摩托车。1974年,全县有摩托车6辆。1980年,县内私人开始购买摩托车。截止1989年底,全县仅注册公私摩托车有158辆。

(二) 民间传统运输工具

1. 驮畜: 建国前和建国初期,全县的运输主要靠骆驼、骡、马、牛、驴驮运。1950年至1955年,全县有4000多头驮畜搞运输,1953年成立的民间专业运输队有骆驼80头,骡子50头,马20匹,驴50头。1956年之后,驮畜运输开始减少。迄今边远山区和乡道田间的短途运输仍在大量使用驮畜。驮畜的种类主要是骡、驴。

2. 畜驮轿: 俗称“架窝子”。是本地一种长途陆行代步工具。其形式是用两根长约6米的木椽,左右分开来夹在前后两匹骡马的背上,驮架中间用绳索和鞍鞯,被褥捆扎成一个形似靠背椅的软窝。通常为运送体弱病人或老人使用。建国前曾大量使用,以后逐渐消失。

3. 手推木制独轮车: 俗称:“土车子”。是用木料制作的一种小型简易运土工具,制作工艺简单,用料少,道路要求不高,运物方便,普及乡村。

4. 胶轮大车: 俗称“马车”。县内始于1957年。60年代,数量增多,最多时全县有56辆。70年代之后,随着汽车运输的发展,使用数量开始减少。截止1985年,全县仅存8辆。

5. 架子车: 俗称“拉拉车”。人畜皆可拉运。县内始于1957年,六七十年代搞农田基本建设时,数量增多。80年代普及城乡。截止1989年全县共有架子车30143辆。

6. 木轮车: 俗称“牛拉车”。整个车体全为木料制作。结构简单,经济实用。能载200多斤左右,适宜田间地头拉用。50年代后期,被大量使用的胶轮大车、架子车取代。迄今已无一辆。

7. 自行车: 建国前,本县无自行车。建国初,县内政府机关始有数辆。70年代后,普及全县城乡。不但载人,而且载货。截止1989年底,全县约有自行车数万辆。

三、运输管理

建国前,横山无任何运输管理机构。民间的驮畜承运管理,全由运户自行负责,口头协商定价。

建国初期也未成立运输管理机构。1954年3月至4月先后成立起县运输管理委员会和县民间专业运输队,开始加强运输市场管理,执行国家统一运价,负责注册发证,收取2%的运输管理费。1977年7月调整运输机构,成立交通运输货运管理办公室,简称“三统办”,接管民运站的运输管理业务,执行陕西省交通厅有关运输管理统一计划、统一调度、统一运价的“三统”政策。1979年,根据交通部发布的有关文件和《运输管理规则》规定,

参加运输者必须严格遵守国家运输政策和法令，接受运输管理部门的管理和监督。

1. 计划管理：各类型的运输工具必须实行计划管理。对于统一调拨的物资，运输管理部门应配合物资部门做好物资的归口运输管理。

2. 调度管理：一切物资运输确定后，根据先计划内、后计划外，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均衡调车，均衡交运。

3. 运价管理：对公路运输企业的经营管理，履行经济责任制。所有经营各类形式的国营、集体、个体运输，都要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运价政策，并按规定向国家缴纳税金和运输管理费。

1983年4月，根据中共中央“放宽政策、搞活运输”的原则，县“三统办”改名为县交通运输管理站，取消了“三统”政策，允许城乡个体或联户购置各种类型的车辆从事客货运输。对国营、集体、个体机动车辆，人力畜力车辆的管理制度不变。

四、运输企业

汽车站 创办于1956年，时驻党岔区阴湾，后迁至横山。1989年全站有干部职工34人，站下设调运室、财务室、售票室。附设旅社、食堂、小卖部三个服务设施。

车站每年以客运为主，货运为辅。每天由横山车站固定直接发往县内外的客运轿车有7个车次，平均每天营业收入1500元。

横山汽车站是榆林地区运输公司驻横山县的派出机构。营运业务，人事调动及任免权均属地区运输公司。

汽车运输公司 位于横山县城北。是以经营汽车货运、车辆修配业务为主的县属地方国营运输企业。成立于1973年8月，时有职工26人，汽车4辆，载重吨位16吨。经过十几年的发展，现已拥有9辆汽车，载重吨位55吨的汽车队。全公司现有干部5人，驾驶员16人，修理工15人，固定资产664313元。1989年，该公司完成货运量6000吨，货运周转量130万吨。除货运外，该公司目前还承揽维修各种车辆。

横山县事企业单位生活车与个体车运量表

年份	货运量 吨	货运周转量 吨公里	营运额 元	管理费 元	车辆总数 辆
1977	5000	900000	180000	1500	42
1978	21000	3060000	350000	11500	45
1979	24000	3150000	390000	23500	78
1980	29535	3430228	405001	32104	92
1981	39165	3205884	340000	29282	102
1982	22336	2909550	970000	27055	126
1983	44536	6546632	1309326	26828	126
1984	54212	7226760	1440000	39984	138
1985	60061	6576726	1320000	20701	142

1956—1989 横山县汽车客货运输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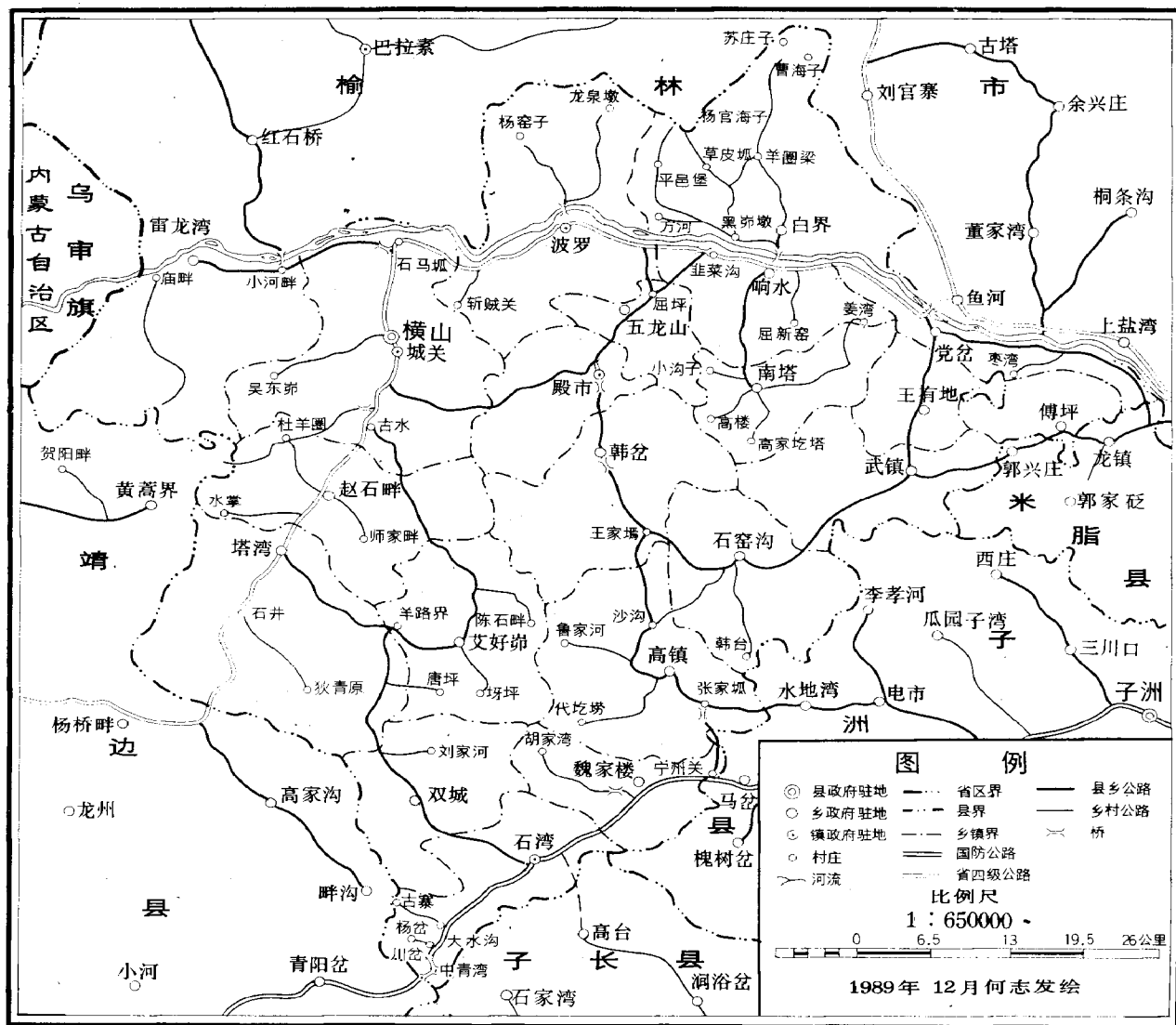
年 份	客 运		货 运	
	客运量 (人次)万	客运周转量 (人公里)万	货运量 (吨)	货运周转量 (吨公里)
1956	0.8	64	150	21555
1957	0.9	72	250	35925
1958	1.80	86.4	900	109330
1959	1.44	103.20	1000	14370
1960	1.512	120.96	1150	165255
1961	1.548	123.84	1245	178906
1962	1.62	129.60	1357	195000
1963	1.656	132.48	1785	256504
1964	1.692	135.36	1800	258660
1965	1.80	144.00	1250	179625
1966	2.16	172.8	1020	146574
1967	1.044	83.52	700	100590
1968			857	123150
1969	1.032	92.16	1250	179625
1970	2.34	187.20	6000	253010
1971	2.52	201.60	6180	278876
1972	2.70	216.00	1880	261116
1973	2.88	230.40	6647	816150
1974	3.24	259.20	21751	2945650
1975	3.60	288.00	23421	3012988
1976	5.40	432.00	25607	3892437
1977	8.0313	515.9925	27747	4380228
1978	7.0636	493.8013	30840	5033252
1979	9.2075	615.9412	33835	5012601
1980	7.45	596.16	36918	4672903
1981	9.276	549.5835	45985	4349345
1982	10.0575	676.8370	33017	4243520
1983	11.4802	760.00	54259	8709643
1984	12.4375	860.5185	63487	9178152
1985	13.788	1026.1739	69230	8983991
1986			64500	6880000
1987			51000	6710000

续表

年份	客 运		货 运	
	客运量 (人次)万	客运周转量 (人公里)万	货运量 (吨)	货运周转量 (吨公里)
1988			54000	8070000
1989	28	1680.00	6000	130900

备注：客运数字统计仅指本县汽车站之历年数据。货运含本县运输管理站，运输公司、汽车站三家历年数据之合计。

横山县交通图



第三章 邮 电

第一节 机 构

至清代前，县境内只有数处驿站供官、民书信往来。民国元年（1912），县内开设怀远堡、响水、石湾三处邮政代办所，麒麟沟、波罗两处村镇信柜。民国二十六年（1937）11月16日成立横山县三等邮局。原怀远堡邮政代办所撤销。民国三十一年（1942），石湾代办所归绥德管辖。民国三十四年（1945）横山邮局属甘肃邮政管理局管辖，下辖石湾镇、高家沟、波罗堡、响水堡四个邮政代办所。

建国后，1951年7月1日，横山县邮政局成立，时有职工5人。1956年，横山局为七等邮局，下设6个邮政所，3个邮政代办所，3个乡邮站。全局共有职工44人。1958年榆林横山并县，横山局归榆林管辖改为横山邮电支局。1961年榆横分县，横山支局复改为县邮电局。局内设邮政组、报话组、机线组，有职工66人。“文革”中，1968年9月成立横山邮电局“革命委员会”，设主任2人，委员7人。同年11月接榆林地区“革命委员会”和军分区通知，邮电局分设电信局，归陕西省电信局横山县人民武装部领导，邮政局由陕西省邮政管理局领导。两局职工共82人。1973年，两局复合并为邮电局。1989年，横山县邮电局共有职工113人。全局下设邮政组，机务组，报务组，话务组。管辖县内12个邮电所，2个邮政所，2个邮政代办所。

第二节 邮 政

据《怀远县志》载，县内自唐代起就设置驿站，直到清末才废。明代以前，县内驿站归榆林府管辖，清代由榆林、延安两府共辖。县内设的驿站有：响水堡驿，在县城东50公里处，有驿马15匹。波罗堡驿，在县东25公里处，有驿马15匹。怀远堡驿，在今横山镇，有驿马20匹。刘家峁驿，在县西20公里处。芦沟驿，在县西40公里处。黑河子驿，在县西出口40公里处。威武堡驿和青平堡驿共有驿马40匹。民国时，县内邮路有4条。

1. 由怀远堡往西经芦沟、杨胡台入靖边县。由怀远堡往东经波罗，响水到榆林县。
 2. 由怀远堡西南经靖边的青阳岔入境内的冷窑子、石湾、麒麟沟，由巡检司出境进入绥德县境，并由此径通山西。
 3. 由怀远堡东南经响水、三皇庙、孙园子到镇川堡，再由此向南到米脂，全程计120公里。
 4. 由怀远堡往西经威武堡折向南到石湾镇，再由此到安定县，全程计115公里。
- 这期间，邮件全由邮差肩挑运送。

一、邮路

1951年，出县邮路仅有榆林至横山一条。每半月由榆林局派人来横山两次运送邮件。途经白界、响水、韭菜沟、五龙山到达当时县政府所在地殿市。

县内有邮路三条：1. 由殿市往南经韩岔、石窑沟、高镇、麒麟沟、魏家楼到达石湾。全程计95公里。2. 由殿市往北经波罗、响水、党岔、鱼河堡、武镇、付家坪至镇川。全程计115公里。3. 由殿市往西经怀远堡、赵石畔至威武堡。全程55公里。

县内邮路每月通两次，仍为肩挑步行。

1956年，横山邮路发展到17条，总里程达1280华里。其中有自行车干线邮路一条。全县6个区36个乡镇通邮。1958~1959年，有邮路19条，全程1520华里。其中自行车邮路有两条。全县8个区，38个人民公社，392个大队全部通邮。1975年，全县邮路增长到56条，总里程达1977.6公里。其中，自行车邮路4条，摩托车邮路1条。21个公社只需4天就能看到《陕西日报》。全县345个大队中，每两天投递一次的有37个，每三天投递一次的有283个，四天以上投递一次的有25个。1988个小队中有56%通邮。截止1989年，全县共有邮路62条。其中自行车邮路16条，摩托车邮路2条，车、步交替的有24条，步行的只剩20条。总里程达2322.9公里。

二、报刊发行

解放前和解放初期，本县邮局不办理报刊发行业务。从1950年起，《人民日报》和各地党报开始由邮局发行。1953年，定期刊物由新华书店改为邮局统一发行。1953~1958年本县邮局主要发行《人民日报》、《陕西日报》、《榆林报》、《时事手册》等报刊。

1959年，用电报订销《陕西日报》时，由于报务员误将1000份发为10000份，致使当年《陕西日报》发行量大增，订销报刊流转额也猛增，成为该报在县境内发行量创纪录的一年。

1967~1969年间，县内每个大队订有《人民日报》和《陕西日报》，小队普遍订阅《红色要闻》（即“文革”时《榆林报》的称谓），党报党刊的订销量达到高峰。1972年，报刊发行总流转额为45000元。1979年，邮局发行《人民日报》683份，《陕西日报》498份，《榆林报》2419份，《红旗》941份。报刊发行流转额为65000元。1985年，党报党刊的订销份数有所下降，但由于报刊的种类增多和报刊的大幅度提价，这年的订销总流转额上升到12万元。1989年，全县发行报刊1171392份，流转额17.65万元。

三、机要通讯

民国三十一年（1942），横山设（313）军邮派出所，由榆林（304）军邮局管辖。经办收投国民党驻防部队22军、86师骑兵师各种军邮件。该军队邮局由陕西省邮政局委派驻榆视察员领导。民国三十四年（1945），抗战胜利后，军邮局随国民党正规军撤走而撤销。

建国后，1953年8月，县政府建立机要文件收发室。时，县内的机要文件均由中国共产党榆林地委、专署派专人直投县委、县政府。从1957年起，这项业务由当地县邮电局承办。1958年以前，本县机要通讯，没有配专人，由局党支部领导兼职。1961~1975年，配备专职机要员1人。1976年~1985年，配专职机要员1人，备员2人。1972~1978年曾开办殿市、武镇、樊家河等地的机要通讯业务。1985年县以下的机要通讯业务停止。

四、邮政编码

1979年，各省、市统一由部规定代号，实行邮政编码。以行政区为基础，六位码的前两位

代表省、市、自治区，第三位代表邮区，第四位代表县、市，最后两位代表当地局、所。

本县邮电局邮政编码为 718100。下属各邮电所是：石马瓜 718101，高新庄所 718102，樊家河所 718103，响水所 718104，党岔所 718105，付家坪所 718106，殿市所 718107，韩岔所 718108，高镇所 718109，魏家楼所 718111，石湾所 718112，塔湾所 718113，赵石畔所 718114。

1980 年宣传高潮时，寄件人书写编码的达到 92%，收件人书写编码的达 88.1%。次年邮电部部长朱学范批评邮政编码是“一家方便，万家难”，加上群众也不习惯，邮政自动化机械尚未普及，故放弃了这一工作，至下半年停止。

1988 年，为准备实现国家制定的要在 2000 年在全国实行平信自动化分拣的规划，又重新恢复了邮政编码书写工作。新的邮政编码仍为六位码，各位数代表的行政区与 1979 年制定的相同，只是本县的邮政编码中第三位数由 8 改为 9。

县邮电局邮政编码为 719100。下属各乡镇邮政编码分别为：魏家楼乡、双城乡、石湾镇为 719101，高镇乡 719102，石窑沟乡 719103，韩岔乡 719104，殿市镇、五龙山乡为 719105，艾好峁乡为 719106，塔湾乡 719107，城关镇、雷龙湾乡为 719100，赵石畔乡 719108，波罗镇 719109，响水乡、南塔乡、白界乡为 719110，党岔乡、王有地乡为 719111，武镇乡 719112，付家坪乡 719113。

截止 1990 年底，县内寄件人书写邮政编码的已达到 95% 以上。

本县农村邮路(通路)情况表

主管 所组	邮路名称	邮路长度 (公里)	邮运 工具	通邮时间	备注
邮政组	古水	55.4	步行	1957 年	1965 年后改为自行车
	小王地	21.1	步行	1958 年	
	杏条梁	21.7	步行	1958 年	
	高峰	16.5	步行	1958 年	1986 年改为车、步
	魏沙沟	37.5	步行	1958 年	
	白家湾	39.3	步行	1958 年	
石湾	宁州关	32.5	步行	1958 年前	1960 年后改为自行车
	胡家湾	29.5	步行	1958 年	1960 年后改自行车
	白狼城	29		1958 年	自行车
	柴家河	25.5	步行	1958 年	
	孔家塬	55.5	步行	1958 年	
	麻地沟	27.5	步行	1958 年	
高镇	鲁家河	16	步行	1957 年	1979 年改为捎书班
	冯家峁	52	步行	1958 年	
	李家瓜	33.5	步行	1958 年	1979 年改为车步班
	范家塬	22.5	车步	1958 年	

续表

主管 所组	邮路名称	邮路长度 (公里)	邮运 工具	通 邮 时 间	备 注
石 窑 沟	张 台	63	步行	1956 年	1979 年后改自行车
	郑高粱	33.9	步行	1957 年	后改自行车
韩 岔	瓦高庄	64.1	步行	1956 年	
	邓家塬	65.7	步行	1958 年	后改自行车
殿 市	贺甫孤	99.4	步行	1956 年	
	雷 梁	17	步行	1958 年	1986 年改车步
	刘家沟	64.8	车步	1958 年	
	王 坪	26.6	自行车	1953 年	
	朱阳孤	4.5	步行	1962 年	
艾 好 砵	唐 坪	42.5	步行	1958 年	
	陈石畔	43.4	步行	1958 年	
塔 湾	陈大梁	63.5	步行	1958 年	
	野鸡沟	54.4	车步	1980 年	
赵 石 畔	杜羊圈	21	步行	1958 年前	
	冯石畔	50.5	步行	1958 年	
樊 家 河	电 厂	15.9	自行车	1975 年	
	朱家沟	63.8	自行车	1958 年	
	烂泥湾	18.9	自行车	1958 年	
	二石碛	62	自行车	1957 年	
响 水	陈家沟	42.3	步行	1959 年	
	苏庄子	59.2	步行	1958 年前	
	平邑堡	46.4	步行	1959 年	
	白龙孤	22.1	自行车	1958 年前	
	驼燕沟	27.8	自行车	1959 年	
	井 湾	26.4	步行	1959 年	
武 镇	三丰子	55.7	步行	1959 年	
	元庄窠	42.5	步行	1958 年前	
	高家塬	26	步行	1960 年	

续表

主管 所组	邮路名称	邮路长度 (公里)	邮运 工具	通 邮 时 间	备 注
党 岔	白兴窑	35.3	步车	1959年	
	拓山	32.6	车步	1960年	
	枣湾	26.9	车步	1960年	
	朱家沟	25.5	车步	1959年	
	杨口子	27.1	自行车	1957年	
	邓家堰	27.9	步车	1960年	
付 家 坪	柳树岭	26.2	步行	1958年	
	陈家沟	30.1	步行	1958年	
南 塔	屈堰	71.3	步行	1962年	
	白龙瓜	5.8	自行车	1958年	

第三节 电 信

一、电信设备

1954年10月10日，横山县邮政局改为邮电局，设立无线电台1部，开辟了横山至榆林的无线电发报电路。1956年，榆林至横山的长途电话线路架通。县内架通了通往全县6个区，36个乡镇的单双明线电话线路。全程计193杆公里，2580线对公里，拥有人工磁石交换机2部，总容量为50门，实占30门。共有农、市话单机23部和1杆公里，20线对公里的市话杆线。1956~1957年，石湾、响水、武镇、赵石畔、横山镇、高镇6个邮政所改为邮电所。新增设20~30门人工磁石交换机8部，农市话单机58部，人工收发报机2部，会议电话机2部。开通了县内外7条电报电路和6条电话组线。1958~1961年，新设立波罗、韩岔、党岔、南塔、白界、艾好岭、石马瓜8个邮电所。因当时提倡“乡乡通电话，社社通喇叭”，虽然全县38个公社，392个大队全部通了电话，但其线路是与喇叭线路共用，故而常常是广播里有电话声，电话里有广播声，保密程度很差。这一时期，全县共有人工磁石交换机58部，总容量为850门，实占592门。农、市电话单机580部，其中国营180部，市话线25杆公里，28线对公里。从1963年起，国家邮电系统从上到下进行整顿。至1978年，全县农村的电话广播两用线路基本上都改为单一的农村广播线路。1966年底，横山邮电局增设了载波增音站一个，配备了三路单路载波增音器和两组AB蓄电池，两部125马力柴油机。1964年在县城南北街敷设一条皮长2公里，芯长108公里的电缆。1979年，架设了0.410公里，14对芯线的农话出局电缆和部分邮电所的进局电缆。截止1989年，县内电话总容量为520门，其中县城100门，农村420门。城内电话交换机有4台，总容量

100 门，单话机 160 部。农话方面有磁石交换机 14 部，单话机 155 部，单路载波机三套 6 部，会议电话机 2 部。长话方面有长途电话交换机 1 部 100 门，机站高 12 路载波机一部，三路载波机一部，载波电话端机 2 部，增音机一部，油机 2 台，蓄电池 2 组，县内电话线路总长 680 公里，其中县城 20 公里、农村 660 公里，电报电路方面有人工收发报机 2 部，电传机 3 部，电报电路 16 条。1989 年，全县电信业务总收入 32.58 万元。

二、资费

(一) 不变单价

1970 年以前使用 1957 年不变平均价，电报每份 2.56 元，长途电话每张 2.67 元，市内电话每月 11.51 元。1971 年起，使用 1970 年不变平均单价，电报每份 0.76 元，长途电话每张 1.08 元，长途会议电话每张 17.14 元，市内电话每部每月 13.33 元，农村电话每部每月 13.61 元。1981 年起使用 1980 年不变平均单价，电报每份 1.1 元，长途电话每张 1.38 元，长途会议电话每张 13.08 元，市内电话每部每月 23.49 元，农村电话每部每月 8.98 元。

(二) 计费标准

1. 国内电报资费 建国初，国内特种、军政、公差、公务、普通、天气、水情等及银行电报汇款的电报每字省内 900 元，发往省外 1350 元，译电费每字 50 元（旧币面值，兑换新币后，每旧币 1 万元，兑新币 1 元）。1969 年 4 月 1 日起不收译电费。1979 年 7 月 1 日恢复收取译电费。1983 年 12 月 1 日起调整为每字 7 分，每字收译电费 5 厘，新闻稿每字 2 分，不收译电费。香港、澳门有关电报每字 0.16 元，不收译电费。凡特急或加急电报加倍收费。电报挂号每户一年 30 元。更名改址费，每次 3 元。

2. 长途电话资费 按通话双方两个局的空间距离，核定收费标准（见附表）。

市农话收费标准

(1980 年 8 月 1 日至 1985 年底)

单位：元

月租费 项 目		收费种类	甲 种 用 户		乙 种 用 户
普通电话			5.00		8.00
电话副机			3.00		5.00
同线电话			4.00		7.00
公用电话	二户以上		市话不分 5.50	3.30	6.00
	三户以上		市话不分 5.50	3.00	5.00
	四 户		市话不分 4.00		
中 继 线			市内 24.00	14.00	28.00
普通专线			12.00		
专线电话			1.00		

续表

月租费		收费种类	甲种用户	乙种用户
项	目			
电话附件	听筒		2.00	
	分铃插挂开关		1.00	
界外月租费			7.00	
公用电话费			每次 0.04(农村通话费 0.15)	
说明:1. 甲种用户: 住宅宿舍及农村生产大队 乙种用户: 其他用户 2. 界费不满 1 公里作 1 公里计收				

长途电话计费标准(1985)

等级	空间距离(公里)	每分钟通话费(元)
二级	25~50	0.10
三级	50~100	0.20
四级	100~150	0.30
五级	150~200	0.40
六级	200~300	0.50
七级	300~400	0.60
八级	400~600	0.70
九级	600~800	0.80
十级	800~1000	0.90
十一级	1000~1500	1.00
十二级	1500~2000	1.10
十三级	2000 以上	1.20

商业志

第一章 集市贸易

横山由于人口稀少，商品经济很不发达，直到明清之际，才形成集市贸易，开始多在庙会等场所交换。清雍正九年置县后，各堡镇扩立集市，交易市场增为7个，清道光时发展到11个，民国初年增到14处，集市贸易仍为人们交换物资的主要渠道。1949年以来，市镇集日几经变更。1979年后，上市品种逐渐繁增，贸易成交额大幅度上升。

第一节 集市

清乾隆年间(1737~1795)，境内居民寥寥，集市数所。到十二年(1747)怀远堡每年仅二、三集，每集二、三日；五龙山三月初三起集初四止，四月初八再集到翌日止，十月初一又集初三止；威武堡三、十月二十六日起集二十九日止；水地湾三、七、十、十二月九日起集十二日止；孙家石湾三、十月二十一起集二十四日止；页水湾(后称旋水湾)七、十二月二十一起集二十四日止；冷窑子三月初三起集初四止。

道光年后，响水堡、接引寺、武家坡、芦沟镇、麒麟沟新立集市，威武堡集市消失。二十二年(1842)：五龙山三月初三起集初五止，四月初八再集十二日止，七月十一日又集十五日止，十月初一集初五止；芦沟镇三、七、十月十八日起集二十二日止；水地湾三、七、十二月初六起集初八止；冷窑子三月初三集初五止；孙家石湾三月十七日集二十日止，七、十月二十五日集至月底止；页水湾七、十二月二十一日集二十四日止；麒麟沟三、七、十、十二月十七日集二十一日止；波罗接引寺十月初六集十二日止；怀远堡正月十三日集十六日止；响水堡二月二十六日集月底止，七月初六再集初十止，九月二十六日又集月底止；武家坡二月初五集十三日止，七月十三日再集二十三日止，十月十三日又集到二十五日止。

到民国，县属各堡市镇商务萧条，只有县城西关、波罗堡、响水西关、石湾镇、武家坡、韩家岔、殿市、五龙山，次有古水镇、油房头、麒麟沟、李邱坪、付家坪、冷窑子镇等处，每月届期集会，各有日期，日中为市，易毕即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县内集石湾逢二、七集，一、三、七月十五日会期；高镇逢三、八集，三、七、十、十二月十八日会期；韩岔逢四、九集，二月初二、七月二十九日会期；武镇逢一、六集，二、七、十月二十一日会期；响水逢二、七集，三月初三、四月初八、七月二十一日、十月初一会期；赵石畔逢五、十集；殿市一、七、九月十五日会期。“文革”中前述集日均易逢五集。1980年县“革命委员会”决定恢复其传统集日。不久城关、波罗、殿市、塔湾、艾好崂等地增立集市，全县集市贸易点增到16个，每月计有80个集日。

横山县 1985 年各集市点集日、会日时间表

集市地	时间	集 期 (农历)	会 期 (农历日 / 月)
城 关		星期日	2 / 8
波 罗		星期日	8 / 4
武 镇		逢一逢六	11 / 2、21 / 7、21 / 10
响 水		逢二逢七	3 / 3、8 / 4、22 / 7、1 / 10
赵石畔		逢五逢十	
韩 岔		逢四逢九	2 / 2、29 / 7
高 镇		逢三逢八	18 / 3、18 / 7、18 / 10、18 / 12
石 湾		逢二逢七	15 / 1、15 / 3、15 / 7
石窑沟		逢五逢十	25 / 7
艾好峁		逢四	16 / 3、16 / 11
塔 湾		逢七	7 / 7
殿 市		逢三逢八	15 / 1、25 / 7、25 / 9
雷龙湾		逢三逢八	13 / 7
魏家楼		逢五逢十	
贺马畔		逢 三	23 / 7、3 / 9
古 水		逢 四	15 / 7
石码圪		逢 五	

第二节 贸 易

民国以前，本县无巨商大贾和繁华市镇。市场上的集中货物多为本地的土布、粮食，有少量的绒毛皮张来自内蒙。间或也有以牲畜交换粮食者。

本世纪 50 年代起，政府有计划地组织集市贸易，在保证完成国家收购任务的前提下，允许粮食、肉蛋等上市。特别是 1978 年 12 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济状况好转，农贸市场活跃。每逢集会日，各个贸易点上，四乡群众纷至沓来，土产杂品、粮食瓜果、百货、五金、布匹、织品、猪羊家禽、铁木制品、肉蛋蔬菜一应俱全，熙熙攘攘，从早到晚叫卖声不绝。县城八月初二会期人多时达 5 万人，有时延续 10 日有余，上市品种不下千种。在工商部门管理及交易员协助下，市场秩序井然，成交额逐年增长。1985 年，全县市场贸易年成交额达 400 多万元，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20%。

第三节 市 价

民国年间，县境集市贸易的交换价格均为买卖双方议而定，但一般都按照集市的行情进行交易，有时也随着行情的变化而上下浮动。50年代后，随着非农业人口的增多及商品经济的发展，市场价格略呈上升势头。

表一

县内主要集镇不同年份集市贸易价格

单位：元/0.5公斤

年 代	价 集 镇	商 品 格 价								
		小 米	黄 米	小 麦	高 粱	玉 米	黑 豆	绿 豆	荞 麦	大 米
1950	城 关	0.045	0.045	0.042	0.03	0.03	0.035	0.045	0.028	
	殿 市	0.05	0.05	0.047	0.035	0.035	0.038	0.05	0.03	
	石 湾	0.045	0.045	0.042	0.03	0.03	0.035	0.045	0.03	
1956	城 关	0.065	0.065	0.065	0.045	0.045	0.05	0.065	0.04	
	殿 市	0.07	0.07	0.07	0.05	0.05	0.054	0.07	0.042	
	石 湾	0.065	0.065	0.065	0.045	0.045	0.05	0.065	0.04	
1961	城 关	2.60	2.50	2.20	1.70	1.70	1.95	2.10	1.50	
	殿 市	2.58	2.48	2.18	1.65	1.65	1.94	2.05	1.48	
	石 湾	2.50	2.40	2.10	1.60	1.60	1.90	2.00	1.40	
1970	城 关	0.45	0.45	0.42	0.29	0.29	0.34	0.42	0.27	0.55
	殿 市	0.44	0.44	0.41	0.28	0.28	0.33	0.41	0.26	0.56
	石 湾	0.42	0.42	0.39	0.27	0.27	0.32	0.40	0.25	0.56
1980	城 关	0.30	0.33	0.32	0.18	0.18	0.22	0.38	0.20	0.50
	殿 市	0.29	0.32	0.31	0.17	0.17	0.21	0.37	0.19	0.51
	石 湾	0.27	0.30	0.29	0.16	0.16	0.20	0.36	0.18	0.51
1985	城 关	0.20	0.24	0.24	0.15	0.15	0.28	0.52	0.18	0.30
	殿 市	0.19	0.23	0.23	0.14	0.14	0.27	0.51	0.17	0.31
	石 湾	0.18	0.22	0.22	0.13	0.13	0.26	0.50	0.16	0.32

县内主要集镇不同年份集市贸易价格

单位: 元/0.5公斤

表二

年 代	价 格 集 镇	商 品						
		麻 油	猪 肉	绵 羊 肉	山 羊 肉	活 鸡	鲜 蛋	洋 芋
1950	城 关	0.60	0.40	0.24	0.18	0.16	0.22	0.02
	殿 市	0.65	0.42	0.25	0.20	0.17	0.23	0.025
	石 湾	0.60	0.40	0.23	0.17	0.16	0.22	0.02
1956	城 关	0.70	0.42	0.40	0.23	0.19	0.23	0.025
	殿 市	0.75	0.45	0.42	0.25	0.20	0.24	0.03
	石 湾	0.68	0.40	0.40	0.23	0.19	0.23	0.025
1961	城 关	10.00	10.00	10.00	6.00	5.00	8.00	0.60
	殿 市	10.00	9.90	9.90	5.90	4.80	7.90	0.58
	石 湾	9.80	9.80	9.80	5.80	4.50	7.50	0.50
1970	城 关	1.80	1.50	1.20	0.70	0.60	0.60	0.12
	殿 市	1.80	1.50	1.20	0.70	0.60	0.60	0.12
	石 湾	1.70	1.46	1.16	0.65	0.55	0.55	0.10
1980	城 关	1.50	0.90	1.00	0.65	0.55	0.90	0.07
	殿 市	1.50	0.90	1.00	0.65	0.55	0.90	0.07
	石 湾	1.45	0.85	0.95	0.60	0.50	0.80	0.06
1985	城 关	1.60	1.20	1.60	1.20	1.00	1.30	0.08
	殿 市	1.60	1.20	1.60	1.20	1.00	1.20	0.07
	石 湾	1.55	1.10	1.55	1.10	0.90	1.10	0.06

第二章 私营商业

清末到 80 年代的近百年间，横山私商起落不定，兴衰交替。

第一节 商号

清代以前，县内私营商业以转运、流动商贩为多，交换品以糜谷、皮毛、布匹、煤炭、油盐为大宗，铜铁瓷器、麻棉、纸张、糖酒、烟叶辅之，谷类豆类由农户运销榆林、米脂、油、炭供给南境，瓷、酒多贩卖靖、定，食盐由花马池运来，棉花来自韩城、三晋，瓜果蔬菜仅足自给。

民国起，较大集镇富户纷纷经商，经营人“县民晋人各居其半”。民国一至九年（1912~1920）县城（旧城）、波罗、响水、殿市、韩岔、高镇、武镇、石湾等集镇有 31 家商号开业；民国十至十九年（1921~1930）有 16 家商号开张；民国二十至二十九年（1931~1940）有 20 家商号营业。民国二十九年（1940）全县有经销杂货的合资商号 33 家，合资 62000 元（国币），店员 92 人，学徒 66 人，营业额 66000 元；经销药材独资商号 2 家，资本 1300 元，店员 2 人，学徒 4 人，营业额 2000 元；从事饮食业的独资商号 16 家，资本总数 2450 元，店员 16 人，学徒 24 人，营业额 5000 元；经营五金独资商号 2 家，资本总数 340 元，店员 3 人，学徒 6 人，营业额 1000 元。1946 年，先后陆续关闭 31 家。1949 年坐商所剩无几。

民国时期县境商号情况统计表

字 号	从业人员(人)	行 业	开业地址	起止年代(民国)
益顺元	3	杂货、药	旧 城	五~二十
万盛德	8	染房、杂货	旧 城	初~二十七
公兴和	5	絨 毛	旧 城	初~二十八
丰泰昌	6	杂 货	旧 城	初~三十五
丰盛厚	11	百货、烟	旧 城	四~二十四
丰盛德	9	杂货、烟	旧 城	二十~二十四
丰泰恒	8	杂货醋酱	旧 城	三~二十四
春盛兴	2	杂 货	旧 城	二十二~三十五
福泰昌	5	醋、酱	旧 城	二十~二十四
万利业	5	杂货、油房	波 罗	初~三十五
万益生	4	杂 货	波 罗	十六~二十六

续表

字 号	从业人员(人)	行 业	开业地址	起止年代(民国)
意盛昌	6	杂 货	波 罗	十七~三十五
恒顺官	8	油房、粮	波 罗	十六~二十八
永盛德	4	布	波 罗	二十五~三十二
万生堂	6	药	波 罗	十四~三十二
永兴隆	8	油房、粮、杂货	波 罗	二十二~三十二
园昌梅	5	杂 货	波 罗	~1956
兴盛豪	7	毛、染房、烟	波 罗	初~二十四
通盛昌	4	银 铺	波 罗	十~十八
和顺祥	4	醋、酱、菜	波 罗	二十一~三十
世恒昌	6	杂货、毛	波 罗	二十~三十七
永盛昌	12	牧、毛、酒、货	波 罗	~三十五
永泰德	2	药	波 罗	十二~三十二
福盛魁	4	醋、酱等	波 罗	~十八
丰盛官	8	杂货、粮	响 水	~初年
天顺德	8	杂货、粮	响 水	~三十五
天顺久	7	杂货、粮	响 水	初~三十五
复顺德	6	杂货、粮	响 水	初~二十
和顺德	7	杂货、粮	响 水	初~二十
天泰久	4	杂货、粮	响 水	七~三十五
丰恒官	6	杂货、粮	响 水	十七~三十五
永盛当	5	当 铺	响 水	初~二十三
得盛恒	9	瓷、百货、粮、绒毛	殿 市	十八~1956
永盛久	7	瓷、粮、杂货	殿 市	十六~1956
丰盛昌	4	杂货、粮	殿 市	十八~十九
万盛意	4	杂货、粮	殿 市	二十七~三十五
合意官	4	杂货、粮	殿 市	二十七~三十五
官相和	3	杂货、粮	殿 市	二十九~三十三
大和昌	2	药	韩 岔	初~三十五
永盛德	5	杂货、布、粮	韩 岔	十四~二十三
永裕昌	7	纸张、杂货、粮	韩 岔	十六~二十一

续表

字 号	从业人员(人)	行 业	开业地址	起止年代(民国)
万盛永	3	粮、杂货	韩 岔	十五~二十
万盛德	4	粮、货	韩 岔	十五~二十
永盛久	8	瓷、货、布	韩 岔	初~二十三
三义祥	4	皮、毛、货	韩 岔	三十~三十五
义和祥	5	瓷、货、粮	韩 岔	二十九~三十五
常盛西	4	杂货、炭	韩 岔	十~十八
万丰永	3	杂货、炭	韩 岔	初~十三
积意生	4	织布、杂货	韩 岔	二十六~二十九
长盛德	5	织 毯	韩 岔	十四~十九
树德堂	3	药	高 镇	~二十四
养心诚	5	中药、杂货	高 镇	二十五~三十三
三盛宫	4	百 货	高 镇	二十五~三十三
谦逊德	10	百 货	高 镇	二十五~三十三
复盛宫	5	百 货	高 镇	二十五~三十五
合意昌	5	棉布、杂货	武 镇	初~三十五
恒升泰		棉布、杂货	武 镇	初~三十五
福泰昌	6	绒毛、棉布、杂货	武 镇	初~二十四
双 楼	5	银	武 镇	初~三十五
德盛宫	8	绒毛、棉布、杂货	武 镇	初~十六
复盛如	7	棉布、杂货	武 镇	二十二~三十五
天顺厚	7	梭 布	武 镇	初~二十三
永升东	6	梭布、杂货	武 镇	初~十六
德意魁	2	药	武 镇	~初
万福堂	2	药	武 镇	初~二十四
万福堂	2	药	武 镇	二十六~三十五
丰盛昌	10	百货、绒毛	石 湾	初~三十五
得盛恒	9	杂 货	石 湾	十三~三十五
金盛宫	13	货、绒毛	石 湾	十三~三十五
得盛宫	7	染 房	石 湾	十三~三十五
德义昌	6	药	石 湾	十三~三十五

续表

字 号	从业人员(人)	行 业	开业地址	起止年代(民国)
恒昌盛	3	货、毛	石 湾	十三~三十八
三义昌	4	杂 货	石 湾	十三~三十八
万意兴	3	杂 货	石 湾	十三~三十八
福义成	4	杂 货	石 湾	二十一~三十八
协泰隆	4	杂货、染房	石 湾	时间不长
三合昌	4	杂 货	石 湾	时间不长
永盛昌	4	杂 货	石 湾	时间不长
常盛文	5	杂 货	麒麟沟	~十七
同盛永	3	杂 货	麒麟沟	初~三十五
益兴隆	8	杂 货	麒麟沟	~三十五

1950年开始,本县贯彻“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使一批小商小贩和小手工业者得到发展。1950年全县有私营商业15户,1951年22户,1952年35户,1953年43户。到1954年底,县内仅石湾、高镇、石窑沟、武镇、响水、韩岔、殿市、城关、赵石畔等乡镇有私营商业221户,从业人员272人,小手工业(毡、毛、皮、铁、瓦)64户,从业人员131人,户均拥有资金298元。到1957年,全县个体工商业发展到970户,从业人员1575人。其中:商业127户,从业人员127人;饮食服务业125户,从业人员134人;小手工业718户,从业人员1304人。之后,根据国家“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方针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县内采取利润分配,以股定息,合资经营等和平过渡的办法,基本上完成对上述个体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大部分私商被组进农村供销合作社。

“文革”期间,对恢复的个体经济当作“资本主义尾巴”彻底批判,把正当的经营活动视为投机倒把行为予以打击,使私营商业遭到打击。

1979年后,本县认真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方针、政策,在恢复传统农贸市场的同时,积极发展个体商业。进入80年代,私营商业发展很快,到1989年已遍及城乡,十分活跃。1981年,全县恢复和发展个体工商户182户,从业人员182人。1982年底全县有各类工商户340户,从业人员940人。其中:城镇180户(从业180人),农村160户(从业160人)。1983年全县个体工商户达到1189户,从业人员1203人,拥有资金41万元,全年营业额161万元。其中:城镇188户(从业188人),资金6万余元;农村1001户(从业1001人),资金35万余元。1989年全县个体工商户总计1507户,从业人员达2346人,拥有资金393万元,营业总额达1445万元。

第二节 经 营

旧时私营商业资金来源是由自筹、股份和借入组成，本县坐商又分为“本家”（自筹资金）、“合股经营”和“劳资合营”（共同出资和出劳）三类。坐商通常由东家、掌柜、伙计若干人组成。县人把为商号出资的人称为东家，为东家负责经营的人称掌柜，其余从业人员谓伙计。除自筹资金外，掌柜任用方法大多是东家募选的，较大商号尚设二三掌柜，分理业、财务。伙计有大小之分，必须从学徒做起，多由熟人举荐经掌柜同意方可入号。坐商大多经营零售业，销售方式以交钱付货为主，辅以赊销、易物、记帐等，皆十分注重接待顾客态度和方式。一般商号都设总帐（按客户往来收支等分户登记）、流水帐（银钱、货物流水）和副帐（现卖、东伙支使、四乡往来）三种，帐目保密。主要经营土产、土货、小百货，工业品所占比重较少。民国初年只经销皮毛货、土布、红表布、盐、碱、红糖、酒、包烟、针、线、香、香纸、鞭炮、醋、酱、颜料、扎头绳、纽扣等，民国十七年（1928）始营火柴（群众称洋火）。民国二十一年（1932）后大商号赶畜到包头、天津、山西进货，才有斜纹、哗叽（小布）、线呢、黑市布和肥皂（当时群众叫洋碱），小百货逐渐增多。但大者仍不足百种，小者只有几种。

商号利润率在5%~20%，利润分配多是“东西各半”、“东四西六”、按入股预定份比“分红”。一般是一年一“小帐”（农历二月二日前后结算经营情况），三年一“大帐”（将所有资产进行彻底清理结算）。伙计不参加分配，每年只给3~6元“劳金”（银币），三年后视其德才予以升降（好者入股，不好者解雇）。

私商多半与同行搞竞争，同买主斗心机。有些商号还勾结地富豪绅，欺行霸市，哄抬物价，尔虞我诈，殃及百姓。过去当地群众对商人送有“奸商”贬称。

民国期间，小商小贩，货郎小担亦多，他们进货于镇川，游串在乡间。

80年代以后，私营商业一般具有业务摊子小、从业人员少、经营品种广、经销方式活等特点。其资金来源多靠贷款，辅以自筹，大多数私商从业人由家庭成员组成（1~2人），营业时间长（早晚营业），零售为主，薄利多销。个体户坐、行、贩不等，多者经营千种，一般有盈无亏，利润在10%以内。

第三章 合作商业

民国时期，横山县政府设过合作事业指导室，虽在民国三十年（1941）以后组建过波罗、响水、威武、怀远、石湾五个乡镇及两个保之合作社，但流于形式。

1949年后，党和政府大办合作事业，供销单位充分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大力收购农副土特产品，及时供应生产生活资料。1953~1956年本县对私营商业改造，不少小商小贩组成合作商业。1955年有合作商店1个（5户，5人），1956年组成公私合营商店7个（7户，7人），合作商店5个（49户，49人），代销小组1个（6户，8人），合作小组6个（26户，26人）。1957年大部分合作商店过渡入供销合作社。1958年社会上零散小商小贩继续组成合作商店为供销商业代购代销。“人民公社化”后，原有合营、合作商店人员有的编入基层社就业，有的被下放转入农业生产。其后数年，合作商业一直未有多大发展。改造时编入供销系统的30来人大多数从事饮食业，县供销社代管。1989年全系统商品零售总额为1257万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国家“搞活经济”政策的贯彻，不少单位、个人合资开办商业。1989年县城内较大的有劳动服务公司门市、水利水保局门市、乡镇企业局门市、轻工供销公司门市、饮食服务公司的几处门市等，乡镇个人合伙经营者不计其数。

第一节 机 构

为了发展城乡经济，县人民政府于1947年首先组建了石窑沟、元坪合作供销社。1948年县政府在韩岔设立县平调处，不久易为县工合事业所。1949年初韩岔区李继先乡建立农村合作社，接着石湾、高镇、韩岔、武镇、城关、响水、波罗成立工合事业所，后动员群众参加入股经营，改为7个合作供销社。建社初期，供销社租借农民住房为营业场所，资金来源是按人口定额入股加“胜利果实”（经过斗争地主分来的财物），从业人员不多。

1950年11月，横山县合作联合社于殿市成立。到1951年底，全县农村建起石湾、麒麟沟、双城、高镇、威武、元坪、城关、雷龙湾、韩岔、波罗、响水、武镇12个独立的合作社。同年，横山县合作供销社第一届社员代表会议在殿市召开。通过选举产生横山县合作社联合社，明确为全县基层社的领导部门，负责全系统财务管理及人事安排。

1955年8月横山县供销合作社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于殿市召开，出席会议代表43人，会议制定《社章》，选举产生理事会和监事会，横山县合作社联合社更名为横山县供销合作社。同年底，新建立的党岔、石窑沟区均建立供销合作社，全系统计有职工116人。

1956年县内开展整顿基层社工作，14个供销合作社并为10个，原麒麟沟、双城、韩岔、雷龙湾四社划为所在区社之分销店（期间有8个分销店）。农副产品生产、采购、供应经理部于殿市成立。

1957年县合作社联合社迁于县城大街中间西侧（农副公司后院），时全系统职工145

个。同年横山县农副产品收购经理部成立，主要从事农产品和畜产品的购调等。

1958年按行政区划并为石湾、高镇、赵石畔、殿市、波罗、响水、武镇供销合作社，余皆易为分销店，根据中央规定农村供销社人财物权下放给人民公社管理。同年12月“榆横并县”后，县供销合作社并入榆林县商业局，新立榆林县横山采购供应批发站（境内有石湾、高镇、武镇、赵石畔、殿市、波罗、响水、石窑沟、南塔、小豆湾中心供销社）。

1961年9月榆横分县后基层社业务归县商业局指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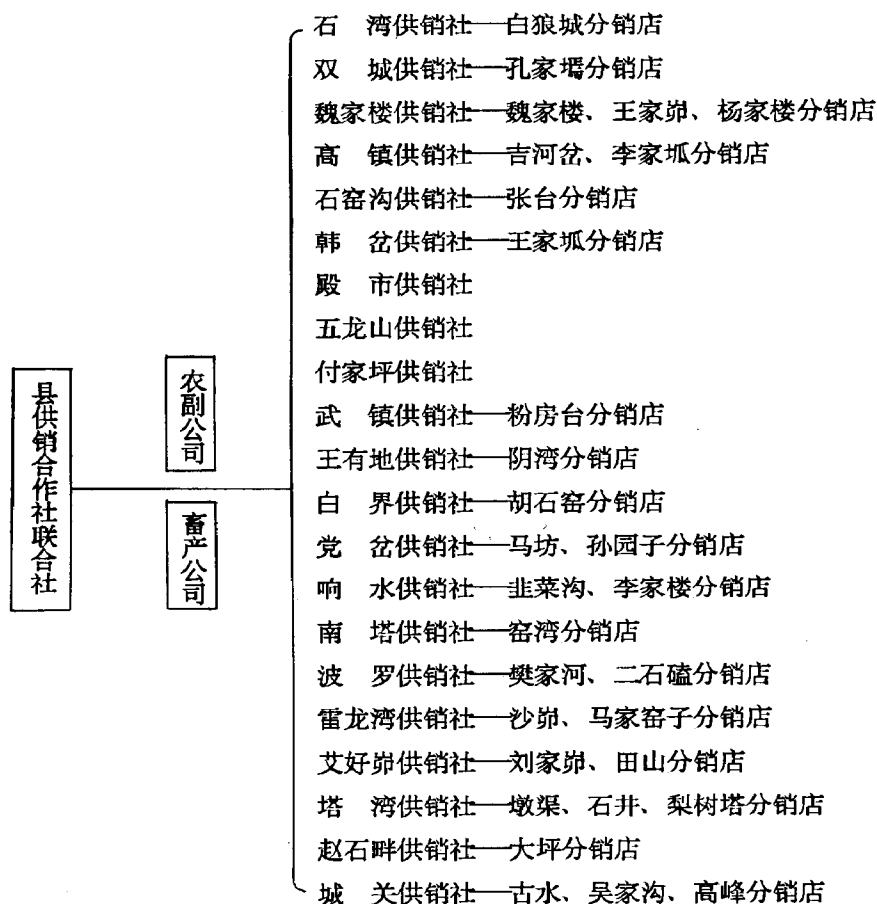
1962年1月商供分家，横山县供销合作社复立，收回对基层供销社的领导权，增设党岔供销社，全县共有8个基层供销合作社，21个分销店。

1963年横山县贸易货栈成立。

1964年将其并入县社直属的供销经理部。

1968年9月，商供合并，县供销合作社并入县商业局，基层供销社全归横山县商业局“革命委员会”领导。

1985年供销系统机构概况图



1970年生产资料供应经理部改为横山县农副公司。

1973年遵照省社指示要求“以社建社，以队建点”，全县累计建起14个供销、35个分销店，188个代购代销点（人员由大队选派，受大队、基层供销社双重领导）。

1972年，白界、南塔、王有地、付家坪、雷龙湾、魏家楼（前麒麟沟）分销店被改为独立核算的供销合作社。

1976年1月商供二次“分家”，横山县供销社成立，横山县畜产公司成立。

1977年城关供销合作社设立，全系统统计有职工403人。1982年，横山县贸易货栈分立。

1983年，根据中共中央（1983）1号文件，供销部门贯彻执行“入股自愿，退股自由”政策，鼓励农民入股。9月横山县供销合作社第三届社员代表大会召开，77名与会代表重新制定社章，代表全县35450户社员选举产生常设权力机构理事会和监察机构监事会，县社又称横山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984年“双代点”大部分转为个体经营户。县贸易货栈并入县农副公司。

1989年横山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下辖农副公司、畜产公司，21个基层供销社、40个分销店，全系统共有384人。

第二节 收 购

本县农副产品较多，过去未能充分利用，有的被白白扔掉。50年代后，供销系统把收购及推销农副产品作为一项主要任务，通过购销活动增加群众收入和自身积累，支援工业生产及外贸出口。

建社初期，供销合作社收购粮食、畜产品等，运往榆、绥等地换回土布及日用品。1953年起，供销系统按照国家“统购统销”政策收购粮、油和绒毛、牛羊皮、废铜、锡等，主营和代营60多个品种。之后，粮油收购业务逐步交给粮食部门。1959年开始，基层供销社除执行奖售政策（给交售者奖售布票、粮食、食糖）收购畜产品和废金属外，还议购议销农副产品，并开展推销业务。1962年起对农副产品收购实行换购、派购、议购结合，逐级下达任务，严格执行价格和奖售政策，鼓励农民积极交售。到1964年后，县内收购绒、毛、皮、鬃和蚕茧、蜂蜜、杏仁、黑白瓜子及杂铜、废铁、杂骨等品种达40多种，统由省地计划部门下达任务，供销社按计划收购，调往上级主管公司。1976年后，供销部门扩大收购淀粉、葵花籽、畜产品等大宗产品，农副产品的收购量逐年上升，除畜产品按渠道上调外，淀粉、葵花籽远销青海、内蒙、西安等地。进入80年代，随着党的“搞活经济”政策的落实，对所有农副产品议购议销，不再奖售收购，收购量大幅度增长。

横山县供销系统历年主要
农副、土特产品收购数量统计表

品名 数目 年份	山羊绒 (万公斤)	绵羊皮 (张)	山羊皮 (张)	绵羊毛 (万公斤)	山羊毛 (万公斤)
1950	0.75	3450	1987	1.4	0.70
1955	1.46	23496	34544	2.36	1.70
1961	1.54	1739	27651	3.32	2.50
1963	1.42	8017	35475	2.60	2.05
1965	1.38	10412	41012	2.35	1.81
1966	2.07	11571	20815	4.30	1.77
1970	2.19	19600	24400	5.10	2.08
1971	2.66	16721	34915	6.60	2.05
1974	2.46	17485	44294	14.80	2.06
1975	2.86	23140	60458	18.00	3.65
1976	2.60	25071	63718	20.80	3.86
1977	2.98	13155	47738	21.20	2.53
1978	2.89	13436	50128	22.40	3.05
1979	2.82	14564	47987	24.00	1.92
1980	2.52	18003	75794	22.00	1.23
1981	3.10	21058	99678	23.00	0.63
1982	3.18	18402	66307	23.60	0.13
1983	3.16	16032	77521	24.30	0.10
1984	3.00	14118	49841	24.60	0.05
1985	3.01	20873	29405	31.50	0.05
1986	5.35	2000	11000	41.00	
1987	2.87	11001	2493	38.18	
1988	8.10	190	144	35.10	
1989	8.90	512	22800	5.60	

第三节 供应

40年代后期，本县平调处兑换红区与国统区货币，购买、供应解放区所需货物。稍后，工合事业所半商半工，一边与私商进货搞买卖，一边购买棉花同群众换棉线（一斤半换一斤）供应织布。1949~1951年社员入股后，供销合作社购销商品范围扩大，并为国营商业代销，主要供应品种小米、麦子、荞麦和条子布、青市布、月蓝市布、海昌蓝、绸子、白洋布、耕牛布、20支纱及日用品火柴、肥皂、食盐、生碱等。货源一部分是以收购之农产品交换，如食盐、棉花、土布、火柴等，一部分由太原等地进货，运货皆靠畜驮人背，十分困难。

1952年起，全系统实行计划经营，把生产、生活资料供应列为供应重点，各专业公司相继建立后，货源组织也逐步归口管理，以地区公司进货为主。基层供销社在县内三级批发部（国营公司）进货，一般不跨区组织货源，不越县收购农副产品。县属供销各公司只经营生产资料和日用杂品。1953年，粮食实行统购统销后，粮油供应业务移交粮食部门承办，农村统销仍由基层供销社代销。继之全系统大量经营就地加工的小农具犁、锄、铧、镢、耙、镰和车马挽具、毛织口袋等。1954年9月开始对棉花实行计划供应，一年给每人发放棉证1斤，凭证供应，生育、死亡予以补贴。1956年始供少量硫酸铵、六六六粉等化学肥料、农药。到1958年，基层社经营品种大都上千种，1960年增营敌百虫、乐果、一六〇五、一〇五九等农药。化肥在川地被推广使用之后，增加经营硝酸铵、尿素、碳酸氢铵等。70年代后期，全县农民普遍注重科学种田，供销部门增营敌敌畏、除草剂、稻瘟净等农药及其药械，增大化肥供应量。1976年，生产资料供应总额141万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农村形势发生变化，供销系统广开流通渠道，开展议购议销，在供应生产资料的同时始营工业用品，购销额直线上升。1984年敞开供应棉花。全系统商品总购进额526万元，总销售额2774万元，经营品种达6428种，有运货车辆22部（台）。1989年全系统商品零售总额为1257万元。

为了解决农民耕畜紧张的问题，县社曾于1956、1964、1975年多次组织人员由内蒙议价购回900头耕牛和200头驴分配售给缺畜生产队。本系统还搞棉花加工和中小农具的制作。

横山县供销社系统主要生产资料供应数量统计表

品名 数 目 年 份	销售 总额 (万元)	生 产 资 料 (万元)	化 学 肥 料 (吨)	尿 素 (吨)	硝 铵 (吨)	碳 酸 氢 铵 (吨)	磷 肥 (吨)	复 合 肥 (吨)	农 药 (公斤)	柴 油 (吨)	中 小 农 具 (百件)
1950	2.5										76
1955	10.1										90
1956	11.2		25.7						3050		94

续表

品名 数 目 年 份	销售 总额 (万元)	生 产 资 料 (吨)	化 学 肥 料 (吨)	尿 素 (吨)	硝 铵 (吨)	碳 酸 氢 铵 (吨)	磷 肥 (吨)	复 合 肥 (吨)	农 药 (公斤)	柴 油 (吨)	中 小 农 具 (百件)
1960	22.5	31.4									100
1962	32.1	71.2									103
1963	23	274						8000			105
1965	30.1	396						6500			141
1968	31.2	451									150
1970	54	716	461	93	5	1		23000	38		282
1971	81.6	1498	927	82	311	18		30601	216		269
1972	94.2	989	615	39	319	9		30114	315		305
1973	97.1	1424	394	451	503	55		28910	811		384
1974	94.2	1987	356	548	724	197		33050	947		316
1975	97.1	2642	295	479	1412	365	69	42135	1190		373
1976	141.4	3983	1368	491	1492	614	6	38413	904		302
1977	82.6	2517	390	402	1263	339	15	32309	862		284
1978	179.1	4350	1074	434	1656	825	362	55865	885		377
1979	191.6	5176	1924	576	2068	596	10	35415	818		467
1980	187	5090	1783	483	2547	271	4	40507	932		209
1981	138.8	4026	1236	295	2194	234	67	24735	528		246
1982	179.9	5668	1407	501	3521	170	69	26527	691		263
1983	200.3	7391	1418	212	5378	242	101	46995	484		211
1984	212.3	8095	1218	301	6010	426	140	43359	411		272
1985	268	7988	1603	232	5187	690	268	28450	586		173
1986	280	12567	819	232	5187	1043	1530	10547	415		334
1987	420	11968	965	87	12100	2479	2965	10573	1417		
1988	510	15294	685	121	14848	2347	2573	39631	1537		302
1989	495		1064	60	10100		1800				

第四节 管 理

供销合作社在建社初期是劳动群众自愿集资组成的集体经济组织，中途扩股工作停顿，1983年以后农民积极入股经营，其资金和财务管理随之变化。

一、资金

初建社时，供销合作社资金来源是由社员自愿定额入股和国家助资以及土改时没收的部分财产而组成。1952年后社员股金满足不了商品流通需要，开始向信用社贷款。1955年全县入股社员增到15443人，股金44500元（一斗米计3元），资金周转一次仅78天。此后数年扩股工作停顿，有的社员退了股，整个供销系统多年直接向银行贷款。1983年后，各基层社进行体制改革，清理原有股金，重新扩股、增股，年末全县共有241000股，股金82000元。1984年股金增为89000元，1989年股金达49.9万元，占基层社自有流动资金27%。入股社员购买商品起初享受优待价，1955年改为以股金分红，1983年后股金额的15%为红利。供销系统全部固定资产由1950年的2400元增加到1989年的182万元，全部自有流动资金由建社初的37000元增到179.9万元。

横山县供销系统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 项目	自有资金	其中：社员股金	银行借款	固定资金
1950	0.8	0.55		
1955	23.23	4.45	67.69	
1956	24.07	3.15	14.02	1.01
1957	29.40	3.15	28.90	1.15
1965	34.40	5.40	65.40	32.10
1966	71.20	5.40	94.50	38.40
1976	104.10	5.40	216.90	62.70
1977	109.50	5.40	240.00	70.70
1978	121.80	5.40	273.20	80.50
1979	129.70	4.20	326.70	98.40
1980	128.30	5.10	338.90	104.00
1981	134.80	4.40	319.00	121.50
1982	144.10	5.20	396.80	140.10
1983	154.30	8.20	402.00	151.30
1984	158.30	8.90	366.50	163.30
1985	159.60	15.30	526.90	169.90
1986	159.50	27.50	933.40	172.30
1987	160.90	38.80	919.80	170.40
1988	177.20	44.60	1115.90	187.80
1989	179.90	49.90	1391.10	182.40

二、财务

1951年开始，县社设有财会统计机构，基层社亦配了专职会计员，使用单式收付记帐法，实行计划管理，建立了财务制度。1952年起，执行全国供销合作社总社规定的会计制度，改收付记帐为借贷记帐，设总帐、分类帐、商品明细帐。1954年后，为了简化手续，方便群众，基层供销社全面实行“拨货计价，实物负责制”，取消柜台售货记录单，减轻了营业员负担。1965年来，取消借贷记帐法，统一实行增减记帐法，由来源占用科目取缔了资产负债科目，分设总帐及占用帐。商供合并期间均执行国营商业会计制度。1976年后一直执行《供销财务制度》，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资金调剂，向国家交纳所得税”的财务管理制度。

建社以来，供销系统坚持“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的办法开展供销活动。县社负责制定年度（含季度）商流及主要品种购销调存计划，并指导实施，各公司和基层社依照计划指标分年、季、月落实到门市、库房，设法完成任务，促进业务开展。

三、利润

1955年时，供销系统盈利10.6万元。至1957年基层供销社实行交纳营业税和所得税制度，纳税后利润按上级规定比例提取留成后充实公积金。1958年“三权”下放后，利润交公社。1962年恢复纳税制，县级企业的利润全额缴县财政局。1968年来，基层社改为利润全额上交。1976年后，基层社实行利润中上缴所得税（39.39%）。1983年起，县级企业实行利改税制度，基层社实行八级累进税。

横山县供销系统各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天

项 目 年 代	总销售	纯销售	纯购进	调入总额	利 润	资金周转 天 数
1955	182.6	150.6	29.04	135.1	10.60	78
1956	318.0	230.0	38.00	205.5	13.70	94.7
1958	296.1	213.9	83.80	190.9	9.93	
1961	362.0	266.1	85.10	239.0	10.10	
1962	290.1	256.0	31.10	230.4	11.30	
1963	333.0	258.0	69.00	235.0	18.50	
1964	337.0	270.0	61.20	241.0	20.00	102
1965	305.1	230.4	70.10	205.1	24.10	111
1970	661.2	529.2	104.00	477.8	20.50	
1971	715.1	582.8	124.00	525.0	20.50	
1974	1000.8	813.0	177.80	710.90	27.10	

续表

项 目 年 代	总销售	纯销售	纯购进	调入总额	利 润	资金周转 天 数
1975	1083.2	828.7	231.50	720.10	28.50	
1976	1134.7	715.6	226.40	650.2	28.40	
1977	1134.9	812.5	272.40	731.3	27.60	114.0
1978	1451.4	1100.0	348.00	990.8	36.50	102.3
1979	1680.4	1301.0	359.20	1171.0	39.90	99.7
1980	1696.5	1125.5	330.70	1009.0	47.20	177.3
1981	1651.4	1132.1	331.60	1013.0	52.10	165.8
1982	1733.0	1209.8	385.00	1084.1	48.40	181.8
1983	1886.9	1284.5	339.50	1156.0	44.60	184.6
1984	1911.8	1206.1	543.10	1085.4	40.80	204.0
1985	2474.1	1545.4	526.00	1340.5	50.90	197.0
1986	2979.2	1780.2	900.20	3276.0	45.00	258.0
1987	3499.8	2166.1	1008.0	3790.0	50.80	252.0
1988	4408.7	2910.3	1517.90	3206.0	58.90	149.0
1989	3751.3	2411.6	1156.40	3320.0	0.50	347.0

第四章 国营商业

解放以前，在横山县没有官办商业。国营商业始于1952年。之后，县内按照商品类别和经营特点相继成立了专业公司。国营商业单位组织商品购销，加强经营管理，改进服务方式，促进城乡商品流通。30多年来，国营商业网点从少到多，经营范围从小到大，逐步确立在商业经济中的主导地位。截止1989年，国营专业商业公司6个，批发机构11个，副食品加工厂1个，年商品纯销售额1505万元。

第一节 机 构

一、行政管理机构

清末民初，官方对商业的管理和领导是通过商人的团体组织——商会下达指令性政策、法令加以实施。

解放后，县政府设建设科兼管商业工作。到1952年，国营商业由新立工商科管理。1956年11月，管理商业工作的专门机关——横山县商业局成立，初有干部7人。1958年1月，县百货公司并入商业局（政企合一机构）。接着“榆横并县”，县商业局合入榆林县商业局。1961年分县，商业局复设。1968年9月，“商供合并”，称“横山县商业革命委员会”。1971年易名为“横山县革命委员会商业局”。1976年1月商业局与县联社分设，有干部4人。1989年，县商业局干部增加到10人，下辖百货、副食（含食品加工厂）、食品、石油、饮食服务、零售公司和驻绥批发站。

二、专业公司

1952年5月14日，本县第一个国营商店——西北贸易公司榆林支公司殿市商店于殿市正式开业。同时，西北贸易公司绥德支公司石湾商店也在石湾成立（后并入石湾供销合作社）。1953年，殿市商店升级为贸易公司。

1954年该公司分为中国花纱布公司陕西省公司榆林分公司横山县公司和中国百货公司陕西省公司榆林分公司横山县公司。分别经营棉、纱、布匹和日用百货等。

1955年改花纱布公司为花纱服务公司，1956年3月花纱服务公司撤销，其业务移交百货公司，同时成立陕西省贸易公司横山县公司，经营五金、副食等。

1957年6月撤销贸易公司，业务交百货公司，该司经营工业品、副食品和药品等。

1958年榆横并县后，原横山县商业局、供销合作社所属的县级经营机构合并为横山采购供应批发站，下设工业品和农副产品两个经理部。

1961年分县后，在采购供应批发站及其两个经理部的基础上恢复和建立了横山县百货公司、副食公司和药材公司。

百货公司 1961年复设后，公司有职工20多人，一个综合批发部，两个零售门市部，年销售额约百万元。至1966年，公司人员增为37人，经营品种上升到3000多种，下设批

发部，综合、百文、针纺门市部，年销售额 270 万元。1968 年并入“大商业局革委”。1969 年复设。1974 年公司把农机商品及其配件交于县农机公司经营，南部 10 个社的批发业务移给横山商业驻绥德批发站。到 1976 年公司有职工 42 人，增设五金交电化工门市部，年销售额 350 万元。1977 年公司把石油类商品交归燃料公司经营。1984 年全公司有职工 54 人，经营品种 4892 个，增设待业青年综合门市部，年销售额 410 万元。1985 年 9 月所属 6 个门市部被划给商业零售公司，该公司成为专搞工业品批发业务的专业公司。1989 年公司有 71 人，设批发部 1 个，年商品购进总额 471 万元，销售总额 605 万元。

副食公司 1961 年始设，主要经营烟酒、糖业、糕点、调味、食盐等类商品及肉食、鲜蛋，代管饮食服务业和糕点、醋酱加工生产。1963 年后陆续在波罗、赵石畔、响水、武镇、高镇、石湾、殿市设立 6 个肉食组，购销肉食品。1964~1965 年曾更名为陕西省横山县糖业烟酒公司和陕西省食品公司横山县公司，一套人员，统一核算。1968 年并入“大商业局革委”。1969 年复立。1976 年增设蔬菜门市部。1979 年办起糕点加工厂，独立核算。同时，公司把肉食鲜蛋购销业务划给食品公司专营。1981 年蔬菜供应工作移交给饮食服务公司。1985 年 9 月，公司所属门市部被划给零售公司，成为烟、酒、糖业、调味、食盐等副食品专业批发公司。1989 年，公司有 24 人，年商品购进总额 281 万元，销售总额 335 万元。

饮食服务公司 1971 年成立，主要从事饮食服务业，对国营旅社、食堂统一管理核算，代管合作饮食服务业，共有从业人员 23 人。1981 年增修蔬菜门市部并供应蔬菜。之后，为了搞活经济，公司除搞饮食服务业外，增设“新新”等 4 个经营工业品和副食品的门市部。1989 年，公司有 51 人，营业店 7 个，年销售总额 27 万元。

食品公司 1979 年建立，主要经营肉食、鲜蛋等。公司初有 40 多人，设屠宰厂、肉食门市部和 8 个基层食品购销站，有库房宿舍 20 多间（孔）。1980 年至 1983 年公司沿街面拆房建成三层楼房一栋（1000 平方米），院内建起小型冷库一座（库容 20 吨）。

1983 年 8 月公司购销业务及财务由省食品公司管理改为地区食品公司管理。1985 年 1 月业务财务全部下放县管理。在生猪、菜羊、鲜蛋放开经营后，公司开始多种经营，先后办起小吃部、招待所和综合商店等。1989 年公司有 65 人，营业网点 12 个（基层肉食站），年购进总额 292 万元，销售总额 400 万元。

石油公司 1977 年成立，地址在县城北 2 公里之杨园子，有干部职工十四五人，50 立方米的油罐 20 个。公司主要经营石油商品，负责和承担各基层社煤、柴油的批发、调拨和输送，并兼机动车辆的加油零售。随着购销业务逐年扩大，人员、设备不断增加。1983 年人员增加到 29 人，运油车辆 5 部。1989 年公司有职工 57 人，年购进总额 325 万元，销售总额 430 万元。

商业零售公司 为了适应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1985 年 9 月公司由百货公司和副食公司门市部组建，主要从事工业品、日用品和副食品零售业务，为国家所有，集体经营，照章纳税，自负盈亏经济实体。公司共辖 9 个门市部，职工 55 人。

驻绥德批发站 为了方便南 10 社的进货，1975 年始筹建，1976 年成立于绥德县城东门滩，主要办理对南部供销合作社所需工业品、副食品及烟酒等商品的三级批发业务。开始有职工 7 人，库房 300 平方米（15 间）。1984 年该站先后在石湾、党岔等地下设批发点。1989 年站内职工增到 33 人，年购进总额 522 万元，销售总额 553 万元。

药材公司 1956年设有药材商店(西药属百货公司,中药收购归县联社)。1961年成立公司,初有7~8人。“文革”期间曾属卫生局管理。1981年归县经委所辖。

横山县 1985年国营商业各单位情况统计表

单 位 项 目	商业局	百货公司	副食公司	食品公司	石油公司	驻绥批发站	饮食服务公司	商业零售公司	副食加工厂
建立年份	1956	1954	1961	1979	1977	1976	1971	1985	1979
干部职工人数(人)	9	21	12	74	40	30	39	55	14
其中:固定职工人数(人)	9	19	11	56	35	21	30	43	10
合同工(人)				2	1	1		2	
副业工(人)		2	1	14	4		7	4	2
计划外用工(人)				2		8	2	6	2
营业门点数(个)		1	1	15	1	3	8	9	
仓库面积(平方米)		1800	690	700	780	1250	130		120
商品购进总额(万元)		363	116	153	141	344			
商品销售总额(万元)		435	141	228	184	366	9	56	10
流通费用总额(万元)		27.5	10.3	23.7	20.2	15.7	4	4	
利润净额(万元)		3.8	4.2	2.6	7.4	5.8	0.5	0.7	0.4
自有流动资金(万元)		4.5	7.2	5	4	2.1	6.2	3.4	2
固定资金(万元)		33.4	11.6	35.5	45.2	19.3	10.1	8.6	11.1
汽 车(辆)		1	1	2	6				

第二节 购 销

一、工业品

县人民政府刚成立后,县城(殿市)人口少,群众购买力低,国营商业单位主要是平抑物价,稳定市场,引导私营商业参加社会主义建设,尽量满足机关和人民生活需要。当时进货全部畜驮人背,经销的商品只有土布、土纱、棉布、棉花、食盐、纸张、调味品和日用杂货等三四十个品种。

各专业公司相继建立后,工业品调入渠道逐步归口管理,全县主要工业品基本由国营公司从绥德二级站(榆林地区分公司)调进。1953年始购销缝纫机、自行车。1954年始购销

学生蓝布、罗马手表和少量柴油。同年起，国家对棉布实行统购统销，商业单位凭证供应布匹，每年给每人发布票 36 尺，婚丧生育予以补助。翌年始经销收音机等电器，在此之前很少经营五金文化商品和搪瓷品。1956 年后，县境社会购买力有所提高，国营公司销售商品采取供求合同制形式，即对统配商品分指标定量供应，不属统配商品，结合库存和货源平衡计划进行供应，一般商品按签订供求合同批发。

60 年代，在“困难时期”和此后的“文化大革命”中，国营公司批发对象只限于基层供销社，大部分商品实行计划分配，凭票供应。1960 年起，布证定量标准大幅度减少，最少时每年每人只有 3.7 尺，饮食业的主食品及糕点的销售也核收粮票。在市场货币流通量过多和商品供应紧张的情况下，为了稳定人心，回笼货币，公司对自行车、钟表、糖果、糕点、酒、进口卷烟等采取高价（比平价高 1~3 倍）供应。至后对缝纫机、自行车、手表等实行发证分配供应，对食糖、肥皂、烟酒、火柴凭券控制供应，对大小针织品直到布鞋、缝衣线等都实行收布票供应。1961 年始营有光纸和华达呢。到后期，体育器材和文化用品才得以大量经营。

70 年代，随着农田基本建设的大力开展和城镇建设增多及响水电站的投产，国营公司开始大量经销石油类、五金、交电、化工等商品。1976 年后，货源组织情况逐步好转，控制供应商品范围缩小，对棉布供应每人一年增到 18 尺，有的布匹每尺只收布证 3~7 寸。1979 年始购销电视机、录音机。1980 年起，国营公司先后购回汽车进货，批发对象扩大为县内外国营、集体、个体商业。1981 年开始购销棉花化纤混纺和化纤布、腈纶、涤纶、“三合一”等布匹。1983 年 10 月敞开供应棉布。1989 年，国营商业系统经销各类工业品达 5200 余种，全部敞销。

县内工业品销售批零结合。初期公司以门市部零售为主。1956 年后，以批发为主，零售为辅。农村用货一直是国营公司（三级批发站）批发给基层销售，批零比例，七三占成。

主要工业品购销统计表

品名	年份	1952	1961	1966	1976	1980	1984	1985
		购				365	750	950
汽 油(吨)	销				343	789	840	941
	购		160	200	250	230	310	290
煤 油(吨)	销		150	180	260	224	215	269
	购			350	1580	1260	960	1210
柴 油(吨)	销			320	1484	1326	822	1129
	购	1.5	10	13	17	21	15	10
元 钉(吨)	销	1.2	8.5	12.5	16.3	13.9	13.3	9.8
	购		20	19	25	28	26	17
铁 丝(吨)	销		18.2	21.8	24	30.3	25.7	16.5

续表一

品名		年份						
		1952	1961	1966	1976	1980	1984	1985
自行车(辆)	购		165	370	620	1050	2560	2910
	销		150	350	563	1055	2764	2825
收音机(台)	购		40	90	150	470	1350	400
	销		35	85	133	563	1090	368
录音机(台)	购					8	232	275
	销					6	222	245
电视机(台)	购					108	130	160
	销					100	124	157
棉布(万米)	购	70	90.5	120	126	110	75	80
	销	67.5	35.8	115	124	85	82.4	71.9
化纤混纺布(万米)	购			6	27	40	37	45
	销			5.8	25.6	40.9	35.7	38.9
其中: 涤棉布(万米)	购					8.9	20	20
	销					8.7	15	19.9
呢绒(万米)	购		0.03	0.2	0.5	2	0.5	1.9
	销		0.02	0.15	0.43	1.22	0.2	1.7
毛巾(万条)	购	2.5	4	5	6	9	12	9
	销	2.4	3.8	4.7	5.3	8.3	11.9	8.5
汗衫背心(万件)	购	2	5	4.8	5	3.2	12	8
	销	1.5	4.1	4.6	4.9	5	10.6	7.7
棉毛衫裤(万件)	购	0.3	1.2	1.4	1.5	1.9	3	2.5
	销	0.2	1.1	1.2	1.4	2	3.2	2.3
卫生衫裤(万件)	购	0.25	1.3	1.8	2	1.5	1.9	3
	销	0.2	1.2	1.7	1.8	1.3	1.6	2.7
各种服装(万件)	购		0.25	0.4	0.5	0.4	2.1	1
	销		0.2	0.3	0.4	0.2	1.3	1
线袜(万双)	购	3.5	7.5	10	11	9	2.7	0.5
	销	3.2	7.3	9.8	10.1	7.7	3.2	0.3
胶鞋(万双)	购	0.6	2	2.3	2.5	2.3	2.6	3
	销	0.5	1.8	2.1	2.2	2.1	2.1	2.6

续表二

品名	年份	1952	1961	1966	1976	1980	1984	1985
	肥皂(百箱)	购	3.5	12	15	16	19	25
销		3.5	11.5	14.2	15.2	17.9	22.7	107.4
火柴(百件)	购	9	16	18	19	31	42	50
	销	8.5	16.2	17.8	18.8	27.3	32.9	35.3
洗衣粉(吨)	购		9	13	22	30	50	50
	销		8.2	12.9	21.4	27.9	48.8	47.7
缝纫机(架)	购		350	520	740	1250	1550	2100
	销		350	515	726	1218	2037	2079
手表(块)	购		130	450	750	3210	5000	5100
	销		120	425	668	2365	4288	4844
机制纸(吨)	购		46	60	70	50	65	41
	销		45.1	58.3	67.9	52.9	71.2	36
钢笔(百支)	购	22	20	25	42	25	8	22
	销	21	19	23	40	21	10	10
铅笔(百支)	购	122	170	185	250	350	210	270
	销	120	165	182	247	371	209	261
卷烟(百箱)	购	1.5	5	5.8	8	14	19	22
	销	1.3	4.7	5.3	7.7	13.1	21.1	21.6
酒(吨)	购	15	32	35	40	110	85	135
	销	14.5	29	32	37	108.3	80.2	130
食糖(吨)	购		40	45	50	90	120	70
	销		35.6	40.2	45.2	88	75.6	59.9
糕点(吨)	购		50	60	72	100	55	30
	销		47.8	53.4	71.9	81.6	42	26.7
食盐(吨)	购		300	360	340	39	1000	950
	销		280	350	320	28	884	924

二、农副产品

本县肉食鲜蛋向来自给有余。国营商业购销的农副产品主要有肉食鲜蛋，50年代后期起，商业单位组织收购，计划调拨，多年来肉食鲜蛋一直调往外地。

以前，县内没有专门肉店。大部分农户自食自宰，机关食肉购于市场。

1954年起，榆林县食品公司派员驻于县内基层供销社议价收购菜羊、生猪，赶回榆林。1957年后，县供销系统收购部分宰杀供应县城机关、居民。

1961年横山县副食公司成立后，榆林县食品公司分来18个屠工在副司后院办起屠宰厂。公司组织人员串乡议价收购猪、羊、蛋，活猪运往榆林，羊肉调于铜川，收蛋试做“盐蛋”。1964年肉食鲜蛋始有上调任务，副食公司执行派购政策，划片包干完成收购任务。生猪收购：全县以社、队、村逐级下达收购任务，当年任务年底务须完成。肉食站分等验收，以等付价。一度在肉源紧张的情况下，公司还采取预付定购金制度。菜羊收购：在确定社队年任务后，各肉食站多于9月份下乡如数“摸羊”（在羊角上做标记），村民通常在11月份把被摸之羊赶去交售，肉食站付价并予奖售。鲜蛋收购：同样确定任务，副食公司委托基层社收购（手续费6~8%）。此项工作70年代后期连年受到上级表扬。

1984年后，随着经济政策放宽，县内取消上调任务，停止派购，议购议销，自找销路。

农副产品历年销售(调出)统计表

年份 \ 品名	生猪(头)	菜羊(只)	菜牛(头)	鲜蛋(公斤)
1961	4250	11500	36	26350
1966	5670	12560	52	32900
1975	6889	18655	61	46182
1976	8139	19876	93	62010
1977	9095	18414	55	68870
1978	11620	17031	33	80810
1979	12915	18407	6	118360
1980	7742	14757	36	56917
1981	7125	20512	33	95351
1982	6539	18648	18	106120
1983	8002	19504	4	80742
1984	9322	15469	20	55532
1985	8297	3745	7	21340
1986	1285	352	16	9300
1987	5750	6080	24	400
1988	2945	8021	6	
1989	2945	17099		

蔬菜供应 以前，蔬菜产销直接见面。1976年县副食公司增设门市部开始经营蔬菜。菜源组织由公司年初与附近生产队签订种菜合同，上市季节由生产队按期交菜。1981年县饮食服务公司接管供应，销量不大。市场放开后，蔬菜自由上市。1989年县城农贸市场蔬菜上市早，品种多，质量好。

三、药品

本县野生中药材资源丰富，当地人早已采集和应用。1961年县药材公司成立后，药材被大量收购上调，相应增加农民收入。公司收购外，委托各基层供销社代购（手续费0.5%）。1968年开始，公司鼓励和动员农民种植黄芪、党参、冬花等药材，进一步扩大收购量。到1978年收购达10万斤，金额12万元。1983年收购达14万余斤。1989年收购中药材金额44万元。所收药材少数就地加工供应基层医院，大部分被调往榆林地区药材公司加工外运。

二十多年来，公司成品药一直购于地区药材公司，经销药品三四百种。

第三节 管 理

一、经营管理

到50年代中期，本县国营商业经营核算制度基本健全，每年都由县计划委员会等部门制定商流计划（调、购、销、存）。在此基础上，县商业局协同各公司规定各项开支标准，推行财产管理责任制，制定年度资金计划和费用计划，不定期地开展增产节约运动。依靠职工精打细算，增加企业盈利。各公司坚持旬报、月报、季报等统计表报制度，发予省地及县级有关部门审核与监督。“大跃进”年代里，只强调购销计划的完成，不进行经济核算，出现盲目购进，家底不清现象。60年代前期略有好转。到“文化大革命”开始又在一定时期内只算“政治帐”，不算经济帐，一个时期“红宝书”、“像章”充满柜台，许多必需日用品却断档脱销。

1973年以来，各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逐步加强，连续数次开展清产核资和清仓查库工作，各企业的经济核算制度才逐步完善起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国营商业普遍实行经理责任制，所有公司分别采取“利润大包干”、“几定一包，百分考核”、“专项承包”、“商店承包”、“工业品优先供给农村”等经营责任制，较好地调动职工积极性。商店、门市、柜台经常开展“优质服务”、“争当优秀服务员”、“为顾客着想”活动，提倡“百问不烦、百看不厌”等工作作风，以此促进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80年代以来，大部分营业场所设有《意见簿》、复量台、饮水处、《新商品介绍栏》等，逢集遇会商业单位纷纷送货下乡，摆摊设点，方便顾客。

商业系统经营情况表

单位: 千元

年份 \ 项目	商品购进 调入总值	商品纯 销售额	商品经营 收入总额	经营毛 利 额	税 金	经 营 利 润
1952	1150	1200	1200	96	8	16
1961	5200	5800	5950	654	41	197
1966	6560	6960	7120	747	50	230
1976	6950	7704	7831	819	58	237
1977	8150	8906	9032	874	61	216
1978	8960	10079	10225	1083	65	300
1979	9955	11219	11647	1264	98	342
1980	9823	10451	10765	1087	71	328
1981	9612	10477	10710	1147	95	356
1982	10673	11441	12242	1216	99	232
1983	10055	11258	12257	1083	88	212
1984	9880	11298	12003	1205	92	207
1985	11182	12464	14286	1435	110	266
1986	12680	14530		180	180	150
1987	15560	18170		300	250	290
1988	18450	23260		390	330	350
1989	18920	23840			370	30

二、资金管理

横山国营商业资金来源主要是国家财政拨款、提取专用资金和银行借贷资金。多年管理办法是：国家财政拨款分为流动资金和固定资金，前者是国家无偿拨给企业应用的资金，只能用正常经营活动不得挪作它用，后者是企业搞较大基本项目时向财政部门申请批准下拨的资金，专款专用。提取专用资金是商业企业按照规定提取的具有专门用途的更新改造基金、大修理基金、职工福利基金、利润留成基金等；银行借贷资金是企业从银行借款，一般有商品流转、大修理、临时借款等，其中商品流转借款额最大，是商业企业流通资金的主要来源。国营商业系统批发与零售差额为10%~20%，经营利润一般10%左右。1978年以前，国营商业所实现的利润金额上缴财政。自1979年起，实行利润留成（19.3%），留成用于扩

大再生产和奖励职工。1983年后实行利改税，商业企业所实现的利润按规定交纳所得税和调节税，余由自行支配。

全系统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 千元

项 目		年 份							
		1952	1961	1966	1976	1980	1984	1985	
自有资金		50	180	200	238	336	327	344	
银行借款		250	1450	1750	1793	3140	2509	3597	
全部 流动 资金 占用 情况	合 计	455	2100	2300	2136	3985	3145	4787	
	商品及 材 料	金额	400	1870	1980	1842	3261	2331	3564
		占%	90.9	89	86.1	86.2	81.8	74.1	74.5
	结算 资 金	金额	50	180	260	222	613	615	989
		占%	8.3	8.6	11.3	10.4	15.4	19.6	20.7
	非商品 资 金	金额	5	50	60	72	111	199	234
		占%	0.8	2.4	2.6	3.4	2.8	6.3	4.8
固定资产原值		50	350	560	672	1206	1539	1748	
资金周转天数(天)		136	130	119	100	133	95	121	

三、财务管理

50年代起，横山国营商业执行国家《全国国营贸易企业系统暂行会计制度》，建起各种帐簿，设置会计科目，按规定记帐、算帐和报帐。会计年度以公历纪元年次为名称。60年代初，商业企业执行国务院《会计人员职权试行条例》，进一步健全财会机构，按统一的会计制度从事财会工作。1965年改“借贷”记帐为“增减”记帐。“文革”中，个别公司帐目混乱，帐货不符。1978年以来，企业重新执行国务院《国营商业企业会计制度》，使财会工作逐步走向正规。

第五章 粮 食

过去，国家在县境内不直接办理粮食贸易。明代以后，只建粮仓，收储田赋。所征之粮尽被官吏食用和兵粮开销。民国时期，粮政变化无常，时而征收军粮，时而由征粮折银代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政府设立专门机构，加强粮食管理，实行统购统销，统一购销调存。30多年中计划购、销，余调缺补，粮食工作始终在国家统一计划指导下进行，保证军需民食和工农业生产发展需要。一旦粮食紧缺，及时返销，平抑粮价，安定民心。1989年，全县统购粮油2525000公斤，销售463800公斤。

第一节 机 构

明代境内沿长城防线上筑置粮仓，供养戍军。清代改义仓，随后停办。

民国开始，县内设有民生仓。民国二十年（1931）4月县政府设仓储管理委员会。民国二十九年（1940）12月横山县粮食管理委员会成立。民国三十三年（1944）县仓库及所属各分库改为田赋粮食管理处及其所属乡镇办事处。

40年代后期，县人民政府设有专管粮食工作机构，各区镇相继成立粮食调供单位。1948年县内设响水、石湾、殿市仓库，8个人员负责粮食征购，管理军队和机关的粮食供应，为军马等公用牲畜筹集草料。

1953年县政府设粮食科。不久，全县增设为8个粮站：石湾、高镇、武镇、城关、响水、波罗、赵石畔、殿市。1956年横山县粮食局成立（殿市），随着业务量的增大，增立韩岔粮站，全系统增为30多人。1957年粮食局迁入县城城关粮站院内。1965年粮油加工厂成立，全系统约有50人。1974年粮食局搬入新址仓库湾。1976年增立艾好岭、党岔、石窑沟、双城粮站。1977年成立雷龙湾、南塔、魏家楼粮站。1983年，为了扩大粮食疏通渠道，横山县粮油议购议销公司成立。1989年，除五龙山、王有地、付家坪、塔湾、白界5个乡外，其余乡镇均设有粮站。横山县粮食局下辖城关中心粮站、粮油加工厂、议购议销公司和15个基层粮站，全系统干部、职工达214人（局内18人，县级企业52人，基层粮站144人）。

第二节 调 购

清雍正九年置县后，很长时间全县征粮1927石（每石约150公斤）。民国时期，军粮更重，粮政常变，虽办“义仓”，搞“平糶”，但时常粮荒人死，仍无济于事。民国十七年（1928）后，由征粮折银再折银元。全县屯粮1574石，每石改征银二两八钱，共应实征平银4408两1钱，折洋6612元。民国二十四年（1935），县内奉令一次收粮786石。民国三十

三年(1944)3月,国民党军陆军第86师骑兵团一次在两月内索要细粮450石(怀远联保83石,送怀远大队65石,哈兔湾第三队9石,威武第二队9石;波罗联保90石,送交波罗团部;响水联保105石,送响水6石,武镇30石,波罗15石,韩岔54石;威武联保85石,送威武7石,油房头34石,韩岔26石,麒麟沟18石;石湾联保82石,送石湾70石,麒麟沟12石)。民粮同时还要支付县级机关、学校、镇公所员工的工资,民国三十三年(1944)左右,每月支付275个半员工的188石1斗5升6合小米工资,一年计支工资2222石9升2合。

1949年全县公粮入库1189009石。1953年本县开始推行国家统购统销粮食政策,采取上级下达,控制指标,发动群众,民主评议的办法,当年收购粮食237.5万公斤,次年完成统购任务314.5万公斤,第三年完成141.5万公斤,三年内共收购粮食693.5万公斤,统销粮食400万公斤,净调出107万公斤,供求平衡且有节余,保证了粮食价格的稳定,促进了社会主义改造的完成,保障了各方面对粮食的需要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

1956年以后,县内推行“三定”(定产、定购、定销)政策,但常常因产量不稳而流于形式。

1965年后,县内执行国家征购基数一定三年不变,超购部分实行奖励的政策,遇上灾年完不成任务。1971年起,实行粮食征购任务的第二个一定三年不变,后改为一定五年。全县定常产3800万公斤,征购基数为260万公斤,其中征粮172万公斤,超购粮食加价30%。1979年以来,本县的粮食征购基数连续两次核减,按照政策粮食统购价格提高20%,超购加价幅度增加为50%。1982年,全县大丰收,完成征超购粮531万公斤,其中收购绿豆85万公斤,居全区榜首。

1984年后,粮食收购一定五年不变的政策取消,按倒三七比例价格收购。1985年4月,粮食统购改为合同定购。合同定购既是经济合同,又为指令性任务。1989年全县完成合同定购任务2000吨。

第三节 供 应

自1953年起,粮食部门对城镇居民和饮食、糕点、酿造等工商行业用粮均实行定量供应。市镇居民以人定量,分月供应,成人(含10周岁以上青少年)每月每人粮14.5公斤,食油100克,九周岁以下儿童按年龄酌减。干部、职员及其他脑力劳动者每月每人粮15公斤,食油150克。工人以工种定等级(15~28公斤),每月平均口粮20公斤。中学生每月每人粮15公斤(1971年后农村户口中学生不全供酌补)。1955年12月县内开始使用粮票和油票。60年代初期经济困难时期,干部的月供粮标准先降为13.5公斤,最低少到12公斤,居民降到9公斤,以后逐渐恢复标准。1965年,县内大旱成灾,政府及时从外地调进救灾粮1300万公斤,使灾区人民基本安度荒年。70年代初,县内连年遭灾,农民口粮也显紧缺,国家数次返销粮食。

1980年后,粮油情况好转,干部、工人每月供油提高到250克,居民增为200克。其他水利、修路民工及干部下乡给予口粮补助,奖售粮、饲料粮均在留机动粮指标内供给。

1985年，全县定供人口11218人，每月供应商品粮16.5万公斤，食油3000公斤。饮食、酿造等行业用粮20000公斤，食油1000公斤。

粮食部门为了保障消费者利益，长年贵调贱销，粮价“倒挂”，“实行政策性亏损”。

进入80年代，随着经济改革的形势，粮食商业亦在由管理转向经营。为了搞活经济，活跃市场，粮食部门开展议购议销业务。

第四节 仓储与加工

清代县内设义仓5处：县城石窑3孔，波罗、响水砖窑各3孔，威武土窑4孔，清平砖窑5孔，平均每孔容量150石。末期或驻军队或改学校。

民国二十三年（1934）县城及各区立仓5处，每处石窑4孔，一孔容粮300石，共计容量6000石。一般采取派募方法（50石以上者纳10%，以下者纳6%，30石以下者纳4%，10石以下者免除派募，自愿捐者酌予奖励）储粮。民国二十四年（1935）分三期储粮786石。

1946年，全县有仓库5处（多为借用民窑或古庙），仓容量约100万公斤。到50年代末粮仓增为79孔，仓容量394万公斤。60年代全县有粮仓103孔，仓容量增为944万公斤。1976年仓容量增为1413万公斤。1989年全县计有粮仓204孔，仓容为1524.5万公斤。

保防 50年代至60年代初期，县内以防虫治虫、捕鼠打雀和大搞环境卫生为保粮主法，尚辅打防虫线，放杀虫药和翻仓倒库。1965年后，各粮站采用磷化铝、熏蒸等方法治虫保粮，多次实现“四无”（无鼠雀、无霉变、无虫、无事故）标准。70年代起，开展了以低温为主的综合防治方法。从1973年开始连续13年保持“四无粮仓县”。

加工 本县粮食加工素来使用石磨、石碾。60年代，县城开始用小钢磨加工，基层粮站仍托私人加工。进入70年代，粮食加工厂用65型式磨面机等加工，年加工量约150万公斤。基层粮站有的就近加工，有的仍由加工厂调供。少数农民亦用粉碎机、钢碾、钢磨加工。1980年以来，粮食加工厂大搞挂面、酒等粮食复制品出售。农村有一部分人淘汰石碾、石磨用新式电动机加工。乡间漏粉、挂面、蒸酒者多处可见。

横山县1953~1989年粮油购、销、调统计资料

单位：粮万公斤
油百公斤

时 间 \ 项 目	统 购		销 售		调 入		调 出		粮交售 占产量 %	备 注
	粮	油	粮	油	粮	油	粮	油		
1953	237.5		85		1		38		11.4	
1954	314.5		116.5		0.5		181.5		18.0	
1955	141.5		199		169		64.5		8.4	
1956	110.5	160	399.6	374	217.5		1.5		4.6	

续表

时 间	项 目		统 购		销 售		调 入		调 出		粮交售 占产量 %	备 注
	粮	油	粮	油	粮	油	粮	油				
1957	151.5	0.53	312	540		116				6.7		
1958	450.0	149	314	398	99.5	236		1.5		17.1		
1959	403.5	35	322	0.59	11			134		17.5		
1960	281.5	101	305	346	4.5	140		29		10.6		
1961	406.0	108	181	204	11.5	65	53	6		14.2		
1962	173.0	9	149.5	111	3	75	108			11.4		
1963	232.5	145	160	125	14		86.5			11.5		
1964	321.5	215	164.5	160	22.5		186.5			12.6		
1965	69.0	17	454.4	332	1.3	362	84.5	94		3.3	返销	
1966	157.5	63	0.57	266	127	375	84.0	11		5.0	返销	
1967	176.5	45	228.5	265	0.5	120	22.5	3		5.4		
1968	155.0	68	210	268	10	228	104.0			6.2		
1969	246.5	93	264.5	190	1.5	144	90.0	20		6.6		
1970	226.5	62	191	125		88.5	112.0			7.0		
1971	184.0	42	272	187	251.5		44.5	20		4.7		
1972	95.5	14	0.98	148	1.57	150	1.0			4.6	返销	
1973	474.5	180	1.03	268	0.65	218	94.5			9.8	返销	
1974	298.5	137	251	242	6.5	128	125.6	13.0		8.3		
1975	510.5	156	0.64	269	16	143	101.5	25.0		9.0		
1976	394.5	143	389.5	226	25	104	21.0	25.0		8.0		
1977	476.5	158	0.55	178	8	70	52.0	42.0		8.2	返销	
1978	370.5	140	347.5	182	1.5	49	52.5	53		6.3		
1979	367.5	132	318.5	239	311	303	27	7		6.2		
1980	280	74	271.5	280	286	164	85	17		5.0		
1981	389.5	176	239.5	478	164.5	422	300			6.1		
1982	531.0	250	263	0.8	3.5	0.6	418.5			8.5		
1983	324	185	282	0.6	449	1.1	116	77		6.2		
1984	409	139	0.513	513	135	1.1	22.5			5.2		
1985	354.5	13	243.5	455	220.5		422.5	280		5.2		
1986	392.5	2.4	422.5	0.55	34.5		208.5	0.35		6.2		
1987	124.5	2	763	6	746	4.5	155.5			2.6		
1988	281	3.8	339.5	5	430.5	5.5	68			3.2		
1989	259	4	320.5	5	408.5	3	263			3.6		

第六章 饮食服务

本县饮食服务业向来不甚发达。民国以前只在几个较大镇子上有几家私人饭馆和“柴草店”。50年代后，饮食服务业略有发展，到1954年全县有私人饭馆业4户（从业6人），饼业93户（从业101人），照像2户（从业4人），浴室1户（从业3人），理发2户（从业4人）。1956年以后，全县饮食服务业实行了合作化，20多年饮食服务业未有多大发展。自八十年代开始，随着党的经济政策的贯彻落实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全县饮食服务业发展较快。

第一节 食 堂

1956年完成对私人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后，全县只有横山食堂（县城）和石湾、高镇、韩岔、殿市、响水、武镇、波罗、赵石畔等几处合作食堂，饭菜单调，仅见馍、饼、面条，辅以肉食等。1970年横山食堂改为国营食堂。1980年以来，不少农民进城从事饮食业，全县食堂迅速增多。1989年县内食堂约有千余，饭菜花样大有改观，既有价廉物美的风味小吃，也有中高档的筵宴佳肴。

第二节 旅 社

1956年后县城（新址）仅有横山旅社，各乡镇除个别有“柴草店”外没有专门旅社。1970年横山旅社改为国营旅社，建筑规模扩大。1984年旅社建起约2000平方米3层大楼一栋，取名夏州饭店，容客量增多，计有床位百余。1980年以来，很多单位及个人办店招客，全县旅社大增。1989年仅县城就有国营旅社、县政府招待所、农垦服务大楼、夏州饭店、食品公司招待所、车站旅社、城关旅社等数10家旅店。旅社房间均分等定价，上等房间配有电视机、沙发、毛毯等。

第三节 理发、照像等服务业

50年代起，榆林来两个理发工人在殿市办起理发店，后迁于新县城。1976年增加学徒3人。1983年后理发店增多，普遍使用电推子及转椅等，增加吹风、烫发等服务项目。1989年县内就有41户理发店，从业52人。

以前，县城和农村只有游动个体照像户。1959年本县始有集体照像馆1个（从业2人），兼营镶牙业务。1963年照像馆从业人员增到4人，到1972年增为12人。1983年照

像、镶牙始行承包。1989年县内有照像馆15个，镶牙店3处，农村尚有不少游动从业者。

60至70年代，未有浴室。1983年李家圪村民在县城大街中心西侧（百货公司巷下）办起浴室，继之食品公司招待所和夏州饭店等也附设浴室。

第七章 物 资

自 60 年代起，横山成立物资管理机构，组织物资调运与供应，计划分配钢材、木材、水泥等主要建筑材料，以适应工农业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

第一节 机 构

1963 年横山县物资站成立，初有 3 人，占窑两孔。此前，县计委兼管物资工作。1970 年改为横山县物资局，政企合一，隶属县“革命委员会”。1972 年增建库房 6 孔，人员增到 17 人。1973 年设立木材公司（未单独核算），新建炸药库（邵家圪建窑 7 孔），计有 24 人。1976 年横山县木材公司正式成立，始有 4 人。到 1978 年物资系统共有人员 26 名。1979 年以后物资局业务、财务改为地区业务部门计划、指导。1980 年，为了方便基层单位和用户，党岔设立物资供应站，初有 4 人。1981 年遵照上级指示，撤县木材公司并归物资局，又于石湾建过短期供应站。1985 年物资局改为行政管理局，辖物资、木材公司及党岔物资站，局有 9 人，物司 13 人，木司 11 人，党岔站 6 人，计 39 人。1989 年，全局职工增至 48 人，其中局有 12 人，物资公司 21 人，木材公司 15 人。

第二节 供 应

20 多年来，物资部门经营范围和供应量随着生产及基本建设发展逐步增大。开始，县计委兼管物资工作时，只经营 20 毫米以下钢材等少量物资。1963 年，物资站始营钢材、水泥、炸药、雷管、导火索等，年进销额 3 万多元。1964 年始营地方木材，翌年购销量就达 200 立方米。1966 年，由于农田基本建设大力开展和城镇建设迅速发展，始调运外地木材，物资供应量大大增加，行销总额达 20 万元。1967 年增营玻璃、硫酸等。1968 年经营品种上百种；1972 年增加经营轻化商品棉纱、轮胎、石棉绳、石棉橡胶板、工业用毡等。“文化革命”中，物资站一度停止调运，制度混乱，供应工作受到影响。1967 年武斗队抢走站内钢材 3 吨、炸药 2 吨、雷管 4000 发。从 1979 年起，物资部门实行“计划管理，计划供应，包本经营，略有盈余”的管理供应办法，使物资管理、供应工作出现新局面。1978、1983、1985 年接连购进 4 辆汽车拉运物资。1989 年这个系统经营机电、金属、建材、轻化、木材五大类上百余种材料，品种较多，保障供应，年销售额达 548 万元。

几年度主要物资供应量及销售额统计表

年 份	项 目	钢 材 (吨)	水 泥 (吨)	木 材 (立方米)	销售 额 (万元)
1963		14	13		2
1966		126	450	858	15
1967		50	194		12
1974		199	1050	935	57
1975		217	1499	1021	70
1976		192	1810	1014	109
1980		372	3229	832	148
1981		259	1249	956	88
1982		366	1582	1038	126
1983		544	659	890	139
1984		496	1219	1571	168
1985		732	1074	1639	195
1986		569	2551	1141	370
1987		603	3095	1982	456
1988		327	3276	1255	477
1989		795	4713	1544	548

第八章 对外贸易

横山县绒毛皮张等早有外运。民国以前，外国天主教堂神父也常把住地土特产品掠取运往海外。70年代起，县内大量收购出口产品，积极发展生产基地，支援国家扩大出口，增加地方财税收入。柳制品、名贵杂豆等部分出口产品在国际市场上赢得较高声誉。

第一节 机构

自50年代起，本县外贸出口工作由县供销合作社（商业局）、农副公司负责兼营。1976年1月，横山县对外贸易公司设立，始有职工22人。1977年春，外贸公司迁入县城大街北端西侧新址（1974年始建），初建库房8间、门市2个。1980年后，公司实行经理负责制。1984年公司在县城北3公里之杨园子建办柳编厂。1989年公司职工增加到60人，设门市两个，有厂房3间，库房10个，大小汽车5部。

第二节 支援出口

本县产品有计划地出口始于40年代后期。其时由各基层供销社收购兽畜皮毛为国家外贸出口提供货源。到60年代增购杏仁、蜂蜜等出口。

自70年代起，出口产品从单纯畜产品发展到土产品和工艺品。1975年始制柳制品、草制品（玉米皮、蒲草）等，当年就出口价值8000元的柳制品。1982年柳制品曾轰动广州交易会，很受日本、西德等国商人欢迎，到1984年出口值达65万元。1976年后肉食（兔子）、蓖麻、蚕茧等增购出口。进入80年代，农村出现一批出口商品专业户和重点户，外贸公司大量收购出口杂豆（绿豆、红小豆、黑芸豆）、荞麦、人发、黄芪、远志等中药材。1984年出口绿豆1000吨、红小豆150吨，在省内质量、数量均居首位。1989年出口畜产品种已达20多种，有山羊的羊板皮、绵羊皮、羔皮、獾皮、狗皮、猫皮、兔皮、牛皮、骡皮、马皮、驴皮、狐皮、雕翎皮、山羊毛、绵羊毛、乱鸡毛、公鸡三把毛、马鬃尾、山羊尾、猪鬃、猪毛、猪肠衣、山羊肠衣、绵羊肠衣等。自1976年来，畜产品质量一直名列全地区前列，公司曾多次受到省地表扬。

工艺品、土产品等外贸收购由1977年22万元发展到1989年208万元，累计上交利润32万元。畜产品外贸收购由1977年119万元增加到1985年150万元，上交利润由1976年2万元增到1985年13万元，累计利润70多万元。上述产品多由天津转运出口，远销10多个国家和地区。

横山县 1977—1989 年主要支援出口产品收购数量表

品名 \ 年份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柳编(万元)	18	40	46	39	50	55	55	65	124	100	78	75	67
杂豆(吨)				165	321	1024	1945	1150	800				
荞麦(吨)	100		375	100		100		300					
兔子(只)	2737	13064	12845	13246	6963	5356	3140	2760					
蜂蜜(吨)		4	14	39	6	52	25	5	54	35	40	32	39
绵羊毛(万公斤)	21	22.5	24	22	23	23.5	24	25	31	41.1	38.2	35	5.6
绵羊皮(张)	13000	13436	14500	18000	21000	18000	16000	12300	20873	200	11001	190	512
山羊皮(张)	47758	50128	48000	75794	99678	65000	77000	48700	29405	11000	2493	144	22800
山羊绒(万公斤)	2.9	2.89	3.8	2.5	3.1	3.3	3.3	2.9	3	5	2.7	4	8.9
杏仁(吨)	8	5	8	6	18	19	17	12		3.2	3.8	7.5	6.5
药材(吨)				4	5	1	4	2.5					

第三节 主要出口产品简介

柳编 是一种用沙柳条编织的工艺品。它的样式有手提篮、牛角、鱼槽、狗窝、花盆、簸箕等几十种，色白发亮，工艺细致，美观大方，具有整洁、好看、耐用和成本低、重量轻、好使用等特点。柳制品在国际市场上享有较高的声誉，曾经轰动“广交会”（广州交易会），远销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特别是很受日本、西德等国商人欢迎。本县有沙柳资源，白界、波罗、雷龙湾、塔湾等地尤多，有关部门每年投入一定数量的资金（1985 年 1 万元）发展生产基地。自其出口以来，本县每年完成任务 60 万元以上（1985 年达 120 万元），柳编生产已成为风沙区农民致富的重要门路之一。

杂豆 包括绿豆、大豆、豇豆、花豆、扁豆、红小豆等，出口以绿豆、红小豆为大宗。本县有种植杂豆的悠久历史，杂豆生产有着良好的自然条件。1982 年以来，每年出口红小豆百吨以上，出口绿豆千吨以上。1984 年，在农牧渔业部北京举办的农产品展览会上，本县大绿豆赢得赞誉。

第九章 工商管理

横山素以农业为主，工商企业不甚发达，故在民国以前只在较大集镇上设立商会，维持商务。每遇集期，各镇会首，协同乡保，稽查匪类，解和争讼。五十年代后期，县内成立市场管理委员会，在商业局设办公室，配备专职干部，办理市场管理工作。农村集镇也建立相应管理机构。

“文革”前期改设打击投机倒把办公室。1975年2月，横山县“革命委员会”工商行政管理局成立，开始有2人。1977年，城关、赵石畔、石湾、高镇、韩岔、响水、武镇建立工商行政管理局。1979年增建波罗工商行政管理局。1989年横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辖8个基层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系统共有干部、工人70人。

第一节 市场管理

1953—1956年，国营商业、金融、政法等部门加强金融管理，取缔黑市交易，打击投机贩运等活动和投机奸商，维护国家的粮、棉、油统购统销政策。

1957—1966年，市场管理时紧时松，集市贸易时关时放。1958年外地不少地方禁止集市贸易，本县受到一定的影响。1961—1962年政府贯彻中共中央《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后，有领导、有计划地组织集市贸易，县内集市贸易得到恢复和发展。之后，集市贸易的某些消极因素被看成是阶级斗争的反映，对集市贸易越管越紧，上市品种越限越少。

“文革”中，集市贸易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受到强烈冲击。工商管理实行“严格限制，逐步代替”的做法，推行“社会主义大集”，关闭集市，减少集期，限制品种，到处“撵集”。县内市场冷落，商品流通渠道堵塞，群众买难卖难，深受其患。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商部门推行“搞活经济”政策，恢复传统集日和新立集日，疏通各种流通渠道和扶持商品生产，开展商品信息传递咨询业务，推销当地土特产品，维护消费者利益。市场管理工作基本做到“活而不乱，管而不死”，全县市场出现空前繁荣。

第二节 工商企业登记

60年代以来，工商企业有所发展。1980年5月，“县革委”（后称县政府）成立工商企业普查小组，抽调专人对全县工业企业全面普查登记。全县共有全民、县办、街道和农村及其他非工业部门企业137户，对68户（电力3户、煤炭14户，机械24户，食品3户，缝纫2户，印刷1户，建筑建材4户，森林3户，其他14户）符合条件的工业企业进行了登记，给其颁发营业执照。同年7月对商业、服务业、运输业、建筑业、粮食业等企业进行普查登记。全县经过登记的独立核算的国营商业企业67户，非独立核算的经营单位113户；独立核算的交通运输企业2户，非独立核算的3户；集体办饮食业、旅社业、服务业67

户。在普查登记的基础上，工商行政管理局经常对全县工商企业的物价、计量、产（商）品质量、服务态度等进行检查，监督管理，奖优罚劣。80年代起，县内大力发展第三产业和乡镇企业，仅1984年就新发展工商企业17户。1989年，全县有国营、集体工商企业302户（全民101户，集体201户），其中工业46户，商业256户。

第三节 个体工商业管理

50年代，县政府核准颁发个体工商营业执照，组织个体工商户走合作化的道路。到1957年，全县有970户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1575人），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文革”期间，本县个体工商业全遭扼杀。1979年后，政府积极扶持个体工商业的发展，鼓励农民进城经商和从事副业生产，扩大就业门路，繁荣经济，活跃市场。1981年全县恢复和发展个体工商户182户，重新更换营业执照。1983年工商户849户。1985年，全县有68户农民进城镇经商和从事服务业，一年发展各类个体工商户634户。截止1989年累计达到1507户（城镇150户，农村1357户），从业人员2346人（城镇209人，农村2137人），拥有资金393万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商部门在集、会上收取少量管理费，取之市场，用于市场。

1989年全县个体工商户行业分类表

单位：户

户类别 项目	总数	工业	商业	建筑业	运输业	饮食业	服务业	修理业	其它行业
户数	1507	230	722	4	39	270	117	100	25
占%	100%	15	47.9	0.27	2.6	17.9	7.8	6.6	1.6

第十章 物价管理

民国以前，本县商品流通量小，价格自由。清末民初，私商也无固定价格。新粮上市，不少富户压价收购，翌年青黄不接时高价出售，秋贱春贵，民倍遭害。遇荒年，斗米万钱，匹马百珠，物价飞涨，通货膨胀。

50年代起，县内执行国家“以计划价格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逐步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日用工业品价格基本稳定，农业生产资料价格长期平衡。1953~1985年，农民交售50公斤小米由7元增收为22.28元（增长3倍还多），买一个热水瓶由2.50元增支为2.55元（只增2%）。1974~1985年中，磷肥、农药、镢、锄等生产资料价格保持不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副产品的价格普遍提高，价格的杠杆作用得到发挥，工农业产品剪刀差开始缩小，促进农村商品的发展。

第一节 计划价格

以前，县内物资国家很少有计划价格。1949年后，本县农副产品计划价格成倍提高，生产资料及工业品变幅不大。

一、农副产品

粮食 1954年小麦购价降低6%，1961、1966年均有提高。1972年起，油料购价实行超加价3%，荞麦、绿豆等增长15%~57%。1979年，粮油购价普遍提高（20%以上）。1981年，黑豆购价提高50%。1956、1958、1965、1966年不同粮食品种的统销价格有所调整。1977年，挂面销价调低10%。1981年，绿豆销价提高35%还多。1985年，农村返销粮油调同购价。

油脂油料统购价格

单位：元/50公斤

品种 \ 年份	1966年	1979年	1985年	增长%
小麻油	68.00	106.00	137.80	102.65
菜油	73.00	106.00	137.80	88.77
芝麻小磨油	86.00	128.00	166.40	98.49
芝麻大榨油	81.00	120.00	156.00	92.59

生猪 菜羊 肉蛋 1961年后生猪标准级购价每市斤0.42元。1973年调高幅度不大。1979年增高32.6%。1985年生猪指导性收购价为每市斤0.71元，实行浮动。1961年起二

横山县粮食统购价格(包括比例价)表

单位: 元/50公斤

年份 品种	1953年	1958年	1966年	1979年	1985年	初~末 增长%
小米	7.00	7.50	12.90	16.50	22.28	218.29
小麦	12.00	10.60	13.50	16.60	22.41	86.75
玉米		5.00	9.20	11.50	15.53	210.60
高粱		5.10	8.80	10.40	14.04	175.29
籼稻		5.30	9.50	11.55	15.59	194.15
谷子		5.00	9.40	11.60	15.66	213.2
籼大米	11.00	13.00	13.80	17.00	22.95	108.64
粳米			15.90	19.00	25.65	61.32
黑豆	5.00	5.20	12.50	21.00	27.00	440.00
豇豆		7.20	14.00	20.00	26.00	261.11
豌豆		6.50	12.00	15.00	24.30	273.85
绿豆		7.50	18.00	24.00	43.20	476.00

横山县粮、油统销价格表

单位: 元/50公斤

年份 品种	1953年	1958年	1966年	1979年	1985年	增长%
小麦	12.67	11.50	12.50	13.50	13.50	65.50
小米	10.44	9.70	12.90	12.90	12.90	23.56
谷子		5.40	9.40	9.40	9.40	74.11
玉米		5.40	9.20	9.20	9.20	70.37
高粱	4.01	4.54	8.80	7.50	8.80	119.45
黑豆		5.40	12.50	12.50	12.50	131.40
豇豆		6.50	15.50	15.50	15.50	138.46
绿豆		8.10	19.60	22.90	30.00	270.37
豌豆		7.00	12.00	12.00	12.00	71.43

续表

品种 \ 年份	1953年	1958年	1966年	1979年	1985年	增长%
普通粉			16.10	16.10	16.10	平
标准粉			17.70	17.70	17.70	平
玉米粉			10.20	10.20	10.20	平
粳米	11.72	13.50	13.80	13.80	16.40	39.16
糯米		15.10	19.00	19.00	25.00	65.56
麻油	66.00	63.50	63.50	76.00	76.00	15.15
菜油				86.00	86.00	平

等菜羊剔骨净肉购价每市斤 0.49 元，1972、1973 年两次调高。1979 年提到每市斤 0.77 元。1979 年活鸡每市斤购价由 0.414 元提到 0.542 元。鲜蛋 1961 年每市斤购价 0.60 元，1979 年增为 0.85 元。猪肉销价 1961~1978 年未变，1979 年销价提高幅度 44.93%（二等肉由每市斤 0.69 元增为 1.00 元），1989 年指导销价每市斤 1.8 元。羊肉、鲜蛋、淡水鱼销价相应增加。

横山县生猪收购价格表

单位：元

品种	单位	规格	1961年	1973年	1979年	1985年	初~末增长
生猪	1市斤	一等	0.47	0.515	0.683	0.785	67.02%
生猪	1市斤	二等	0.445	0.488	0.647	0.744	67.19%
生猪	1市斤	三等	0.42	0.46	0.61	0.71	69.05%
生猪	1市斤	四等	0.399	0.437	0.579	0.67	67.92%
生猪	1市斤	五等	0.378	0.414	0.549	0.637	68.52%

横山县菜羊、鲜蛋等收购价格表

单位：元

品种 \ 年份	单位	规格	1955年	1966年	1973年	1979年	1984年	初~末增长
草山羊	1市斤	二等	0.342	0.49	0.55	0.77	0.77	125.15%
草山羊	1市斤	三等	0.324	0.441	0.495	0.70	0.70	116.05%
绵羊	1市斤	二等	0.39	0.49	0.55	0.77	0.77	97.44%
绵羊	1市斤	三等	0.37	0.441	0.495	0.70	0.70	89.19%

续表

品种 \ 年份	单位	规格	1955年	1966年	1973年	1979年	1984年	初~末增长
菜牛	1市斤	混等	0.304	0.41	0.50	0.78	0.80	62%
站羊	1市斤	混等	0.58		0.598	0.924	0.924	59.21%
鲜蛋	1市斤		0.24	0.60	0.67	0.85	0.93	287.5%

横山县猪肉等销售价格表

单位: 元

品种	单位	规格	1961年	1979年	1985年	初~末增长率
猪肉	1市斤	一等	0.76	1.04	1.36	78.95%
猪肉	1市斤	二等	0.69	1.00	1.31	89.86%
猪肉	1市斤	三等	0.62	0.90	1.18	90.32%
猪肉	1市斤	等外	0.55	0.80	1.05	90.91%
猪板油	1市斤		1.04	1.34	1.50	44.23%
猪花油	1市斤		0.78	1.05	1.14	46.17%
熟猪油	1市斤		1.25	1.65	1.68	34.4%
猪头	1市斤		0.35	0.50	0.60	71.43%

横山县羊肉、鲜蛋、牛肉、牛奶销售价格表

单位: 元

品种	单位	规格	1956年	1961年	1979年	1984年	初~末增长
绵羊肉	1市斤	一等	0.45	0.47	0.75	0.75	66.67%
绵羊肉	1市斤	二等	0.38	0.41	0.65	0.65	71.05%
绵羊肉	1市斤	三等		0.35	0.55	0.55	57.13%
山羊肉	1市斤	一等	0.40	0.44	0.75	0.75	87.50%
山羊肉	1市斤	二等	0.34	0.38	0.65	0.65	91.17%
山羊肉	1市斤	三等		0.32	0.55	0.55	71.87%
站羊肉	1市斤	三等	0.55	0.70	0.78	0.78	41.81%
牛肉	1市斤	三等	0.304	0.42	0.73	0.73	140.13%
牛奶	1市斤			0.26	0.30	0.30	15.40%
鲜蛋	1市斤			0.70	0.98	1.10	57.14%

畜产品 1956—1975年中调价7次，唯1975年面广幅大。1985年，对羊绒实行指导购价，一等白绒每市斤达24.5元。

横山县畜产品收购价格表

单位：元

品 种	单 位	规 格	1956 年	1975 年	1985 年	初~末增长%
紫绒	1 市斤	头路	4.009	4.350	17.50	336.51
紫绒	1 市斤	二路	1.328	1.44	6.13	361.60
白绒	1 市斤	头路	4.812	5.22	24.50	409.12
白绒	1 市斤	二路	1.594	1.72	8.58	438.20
青绒	1 市斤	头路	4.41	4.79	19.25	336.50
青绒	1 市斤	二路	1.461	1.58	6.74	361.32
土种白细毛	1 市斤	百分	1.02	1.60	3.00	194.71
土种白粗毛	1 市斤	百分	0.90	1.42	2.80	211.11
黑山羊毛	1 市斤	15 寸以上	0.591	1.05	2.20	272.25
黑山羊毛	1 市斤	15 寸以下	0.355	0.63	1.15	209.86
绵羊改良毛	1 市斤	二等	1.764	2.07	3.40	92.74
绵羊改良毛	1 市斤	三等	1.651	1.94	3.20	93.82
牛毛	1 市斤		0.429	1.00	1.00	133.10
驴毛	1 市斤		0.343	0.80	0.40	16.62
土种绵羊皮	张	特路	5.255	5.76	14.40	174.02
土种绵羊皮	张	头路	4.362	4.64	10.80	147.59
土种绵羊皮	张	二路	3.469	3.71	8.64	149.06
土种绵羊皮	张	三路	2.576	2.78	5.40	109.02
绵羊板皮	张	头路	2.027	2.88	5.40	166.40
绵羊板皮	张	二路	1.52	2.16	4.32	184.20
绵羊板皮	张	三路	1.014	1.44	3.24	219.52
甜板黄牛皮	市斤	头路	0.82	1.28	2.00	143.90
山羊板皮	张	头路	2.737	3.69	12.00	338.43
山羊板皮	张	二路	2.158	2.95	10.00	363.39
山羊板皮	张	三路	1.331	1.85	6.50	388.35
山羊绒皮	张	头路	2.31	3.69	10.40	350.20

续表

品 种	单 位	规 格	1956 年	1975 年	1985 年	初~末增长%
山羊绒皮	张	二路	1.816	2.95	8.48	367.00
山羊绒皮	张	三路	1.113	1.85	5.60	403.10
驴皮	1 市斤	等内	0.37	1.201	1.30	251.35
驴皮	1 市斤	等外	0.31	0.72	0.80	158.06
中毛羔皮	张	头路	1.587	2.70	2.70	70.13
中毛羔皮	张	二路	1.264	2.16	2.16	70.89
中毛羔皮	张	三路	0.941	1.62	1.62	72.16
小毛羔皮	张	头路	1.439	1.86	1.80	25.09
小毛羔皮	张	二路	1.144	1.44	1.44	25.87

土产品 1973 年一等大麻每市斤提购价 10.5% (由 0.89 元增为 1.03 元)。1978 年一等白瓜籽每市斤由 0.60 元增为 1.00 元。1979 年大麻、蜂蜜、苹果、蚕茧皆提价 20% 左右。1982 年, 瓜籽等购价仍在提高。

地方工业产品 煤出厂价格 1961 年每百斤由 0.70 元调为 0.90 元, 1964 年恢复原价。1983 年调为 0.80 元。陶瓷、糕点、地毯、花炮、机械产品价均趋调高。

横山县煤炭产品出厂价格表

单位: 元

品 种	单 位	1953 年	1961 年	1964 年	1983 年	1985 年	初~末增长%
樊河大煤	百斤	0.70	0.90	0.70	0.80	0.80	14.29
樊河小煤	百斤	0.50	0.70	0.50	0.60	0.60	20.00

横山县陶瓷产品出厂价格表

单位: 元

品 种	单 位	1955 年	1959 年	1966 年	1973 年	1979 年	1985 年	初~末增长%
波罗大缸	条	3.82	4.23	4.23	4.81	4.81	4.81	25.92
波罗大盆	合	3.82	4.23	5.70	7.39	7.39	7.84	105.24
波罗粗大碗	个			0.163	0.183	0.21	0.21	28.83
波罗粗小碗	个	0.066	0.081	0.081	0.10	0.125	0.125	89.39

二、生产资料及建材物资

农药 销价变动不大。1972 年六六六粉每市斤降低 14.8%。

化肥 尿素 80 年代以来增价 47.48%，余皆变幅不大。

柴油 1972年农用柴油优待率提高45%。

水泥 80年代以来，增价10%以上。

横山县生产资料、物资销售价格表

单位：元

品种	单位	规格	1955年	1966年	1974年	1985年	初~末增减%
架子车辆	辆		66.00	75.00	80.00	97.34	+47.48
手扶拖拉机	台			2100	2200	3700	+76.19
尿素	市斤				0.225	0.27	+18.88
碳铵	市斤				0.095	0.099	+4.21
磷肥	市斤				0.085	0.085	平
1605农药	市斤				3.30	3.30	平
敌敌畏	市斤				2.80	2.80	平
大镢头	把			3.30	3.10	3.30	平
大锄	张			3.30	3.00	3.30	平
铁锹	张			2.32	2.18	2.32	平
元钢	公斤	10#		0.862	0.862	1.277	+48.19
水泥	公斤	525#		0.184	0.184	0.2087	+13.4

三、日用工业品

1954年以来，煤油、白糖和涤纺织品销价有所下降，各种名酒销价略有上涨，百货、棉织品稳中稍增。表类1973年提价20%~49%，1984年，25种手表降价9.1%~21.4%，收音机1972年47种半导体收音机降价5%~60%。电视机销价也逐渐下降。

横山县几种工业消费品销售价格表

表一

单位：元

品种	单位	1954年	1957年	1971年	1981年	1985年	初~末增减%
煤油	市斤	0.66	0.65	0.44	0.38	0.38	-42.42
白细布	市尺	0.30	0.31	0.315	0.315	0.39	+30.00
白粗布	市尺	0.305	0.315	0.335	0.355	0.41	+34.43
蓝卡几	市尺	0.43	0.445	0.485	0.49	0.60	+39.53
青卡几	市尺	0.12	0.42	0.42	0.43	0.57	+55.71
蓝华达呢	市尺	0.60	0.60	0.655	0.655	0.73	+21.67

续表

品 种	单位	1954年	1957年	1971年	1981年	1985年	初~末增减%
小华毕叭呢	市尺	0.33	0.39	0.455	0.455	0.58	+52.63
三等细花布	市尺	0.33	0.36	0.36	0.36	0.45	+36.36
青市布	市尺	0.35	0.35	0.35	0.35	0.44	+25.71
上毛巾	块	0.49	0.60	0.69	0.69	0.82	+67.35
枕巾	块	1.20	1.20	1.20	1.37	1.62	+35
火柴	包	0.15	0.15	0.20	0.20	0.30	+100
牙膏	支	0.40	0.40	0.49	0.49	0.49	+22.5
竹壳水瓶	个	2.50	2.32	2.32	2.32	2.55	+2.00

表二

品 种	单位	1966年	1976年	1985年	增减
飞鸽自行车	辆	178.00	178.00	179.00	+ 0.56%
标准缝纫机	台	156.00	156.00	180.00	+15.39%
蓝涤卡	市尺		2.48	1.57	-36.7%
蓝涤良	市尺		1.74	0.93	-46.55%
海军呢	米		21.10	29.40	+39.34%

表三

品 种	单位	1954年	1957年	1981年	1985年	初~末增减%
食 盐	市斤	0.10	0.125	0.13	0.13	+30
中华烟	合	0.40	0.50	0.73	1.33	+232.5
精前门烟	合	0.32	0.34	0.40	0.52	+62.5
精恒大烟	合	0.27	0.28	0.35	0.48	+77.04
简华山烟	合	0.20	0.22	0.29	0.34	+70
牡丹烟	合	0.40	0.50	0.52	0.87	+117.5
白 糖	市斤	0.94	1.00	0.90	0.90	-4.25
赤 糖	市斤	0.75	0.64	0.74	0.74	-1.33
点 心	市斤	0.70	0.70	0.80	0.89	+27.15
全脂奶粉	袋	2.50	2.50	3.00	3.38	+35.2
西 风 酒	瓶	2.40	2.52	2.72	4.97	+108.75
散白酒	市斤	1.08	1.10	1.25	1.59	+47.22

第二节 议 价

1964—1973年，县内偶而经营议价商品，其中议价粮，在控制指标内，经部门批准供给。

横山县农副产品议销价格表

单位：元

品 种	单 位	规 格	议销价格	品 种	单 位	规 格	议销价格
普通面粉	市斤		0.47	大米	市斤	中等	0.37
小 麦	市斤	中等	0.34	小米	市斤	中等	0.29

70年代站羊肉议购价格每市斤0.624~0.75元，议销价0.80元左右。1980年以后，议价项目略有增加。

横山县农副产品议价收购价格表

单位：市斤、元

品 种	规 格	1983年	1985年	增减(±)%
小 米	中等	0.28	0.22	-21.4
小 麦	中等	0.28	0.22	-21.4
大 米	中等	0.38	0.29	-23.7
黑 豆	中等	0.28	0.24	-14.3
绿 豆	中等	0.48	0.50	+4.17
玉 米	中等	0.17	0.16	-6
高 粱	中等	0.17	0.16	-6
豇 工	中等	0.27	0.27	平
普通面粉	中等	0.35	0.27	-22.85
标准面粉	中等	0.38	0.29	-23.7
菜 油	中等	1.20	1.20	平
绵羊肉	一等	0.90	1.50	+66.67
山羊肉	一等	0.70	1.30	+85.71
红 枣	一等	0.44	0.85	+93.10
花 生	一等	0.70	0.65	-7.1
鸡 蛋	一等	0.90	1.10	+22.22
粉 条	一等	0.45	0.60	+33.33

横山县农副产品议销价格表

单位: 元/市斤

品 种	规 格	1983 年	1985 年	增减(±)%
小 米	中 等	0.31	0.25	-19.35
小 麦	中 等	0.31	0.25	-19.35
大 米	中 等	0.41	0.32	-21.95
黑 豆	中 等	0.31	0.28	-9.68
绿 豆	中 等	0.53	0.57	+7.55
玉 米	中 等	0.19	0.18	-5.26
高 粱	中 等	0.19	0.18	-5.26
豇 豆	中 等	0.30	0.30	平
普通面粉		0.39	0.30	-23.07
标准面粉		0.42	0.32	-23.08
菜 油		1.50	1.50	平
绵羊肉	一 等	1.10	1.80	+63.6
山羊肉	一 等	0.90	1.50	+66.67
红 枣	一 等	0.55	1.02	+85.45
粉 条	一 等	0.60	0.80	+33.33
鸡 蛋		1.12	1.40	+25.00

第三节 其他价格

一、横山县医疗收费标准

单位: 元

项 目	单 位	1966 年	1985 年	增加幅度%
住 院 费	床	0.30	1.00	233.3
健康检查	人、次	0.25	1.00	300.0
胸 透	次	0.40	0.60	50
平 产	胎	1.50	5.00	233.3
阑尾切除	次	6.00	20.00	233.3
十二指肠手术	次	15.00	45.00	200
胃肠合术	次	15.00	35.00	133.3
脾脏切除	次	14.00	35.00	150
肝 切 除	次	14.00	40.00	180

二、横山县房租收费标准

单位: 元

项目	单位	规格	1965年	1975年	1985年	初~末增长%
月租	间	瓦房	0.80	1.10	1.10	37.5
月租	孔	砖窑	-	-	1.50	

三、横山县旅社收费标准

单位: 元

客房	单位	规格	1965年	1972年	1985年	初~末增长%
15平方米	床	一等住3人	0.60	1.20	2.00	233.3
15平方米	床	二等住3人	0.50	1.05	1.80	260.0
20平方米	床	一等住3人	0.70	1.80	3.50	400.0
20平方米	床	二等住3人	0.60	1.60	3.00	400.0
20平方米	床	二等住5人	0.40	0.55	1.50	275.0
甲级客房	床	住2人(有电视机)			6.50	
中级客房	床	住2人			4.50	
停车	辆		0.40	0.40	1.00	150.0
冬季加水	辆		0.30	0.30	0.55	66.7

注: 冬季烤火, 1980年前每床加收一角, 以后统加在住房费中。

四、横山县运输收费标准

单位: 元

项目	单位	用途	1956年	1965年	1974年	1985年	降%
汽车	吨公里	普通货车	0.24	0.22	0.20	0.21~0.20	16.7
汽车	吨公里	农业生产资料	0.24	0.20	0.18	0.18	25.0
客车	吨公里	乘坐	0.26	0.26	0.24	0.24	7.7

五、横山县水电费标准

单位: 元

项目	单位	1976年	1978年	1982年	1985年	初~末降低%
照明	度	0.26	0.23	0.20	0.20	23.1
一般工业	度	0.14	0.14	0.085	0.085	39.3
农业	度	0.06	0.06	0.06	0.06	平
灌溉(百米内)	度	0.04	0.04	0.04	0.04	平
基建	度		0.085	0.085	0.085	平

六、横山县邮电费标准

单位: 元

项 目	单 位	规 格	1950 年	1955 年	1965 年	1975 年	1985 年	初~末增减%
电报	每字	本省寻常	0.08	0.176	0.03	0.03	0.07	-12.5
电报	每字	外省寻常	0.12	0.246	0.03	0.03	0.07	-41.67
电报	每字	加 急	0.16	0.352	0.06	0.06	0.14	-12.5
电报	每字	本省军政寻常	0.027	0.059	0.03	0.03	0.07	+159.4
电报	每字	外省军政寻常	0.64	0.088	0.03	0.03	0.07	+75
电报	每字	加急军政	0.054	0.118	0.06	0.06	0.14	+159.26
电话	三分钟	25 公里内	0.45	0.45	0.45	0.45	0.45	

七、横山县学杂费标准

单位: 元

项 目	1958 年	1975 年	1985 年	增%
初 小	0.50	1.00	2.00~2.50	300~400
高 小	0.50	1.00	2.50~3.00	400~500
初 中	1.00	1.50	3.50~4.00	250~300
高 中	1.50	2.00	4.50~5.00	200~233.3

第四节 管 理

50 至 70 年代, 县内流通物资价格分级分类管理, 一类物资由中央管理, 二类物资由省管理, 三类物资由地县管理。很长时间内, 县内规定主要计划物品个人购销不得超过国家牌价。80 年代以来, 市场物价归口管理, 价格管理权限有所放宽。县政府采取措施, 经常进行物价检查。1983 年, 共查处违纪行为 20 多起, 1984 年处理了部分单位提高商品差价等问题, 1985 年收回非法收入 7000 元左右。

补贴与保护。1966 年粮食销价提高后, 国家对职工每月补贴 1.05 元。1978 年有关部门对部分三类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实行运费补贴。1983 年提高棉布销价后, 国家对农业人口每年人均补贴 2.00 元。1985 年猪肉销价提高后, 国家对职工每人每月补贴 2.60 元, 市民 1.00 元。同时国家对非主管单位和个人经营部分农副产品征收山区保护费 (20%)。

以前, 本县没有物价管理机构。40 年代起, 县人民政府工商科负责物价管理工作。1958 年后县计划委员会管理物价工作。1972 年, 横山县物价委员会成立。1984 年横山县物价局成立, 有工作人员 5 人。

财税金融志

第一章 财 政

第一节 机 构

一、县级财政机构

横山县自清雍正九年设置后，县之财政均由知事统摄。到民国年间，始设财务局、财政科等、属于县政府职能部门，办理全县之财税事宜。

1946年横山解放，县人民政府成立，全县的财政、税务等各项事务，均由县人民政府下设的第二科（财政科）具体办理。第一任科长为朱绍升。1958年榆横两县合并，财政科随县府迁榆。1961年榆横分县，财政科改为财政局。1968年财政、税务两局合并，改为财税组。1972年财政、税务分设，又恢复财政局。1984年该局内增设农业税征收管理所，主管全县农业税征收管理工作。

二、乡级财政机构

1975年根据上级指示，本县试行公社一级财政制，同年在县境响水公社试点，建立起响水公社财政组。次年又先后建起赵石畔、波罗、党岔、武镇、殿市、韩岔、石湾、高镇8个公社的财政组。1977年县境其余12个公社陆续建立起财政组。各公社财政组均配备一名专职财政干部（集体人员）负责公社一级财政预算、拨款业务。

第二节 财 政 制 度

横山置县以来，封建田赋、税收悉归封建君权所支配，无中央地方之分。县境每年田赋额征收折色银洋1354.659元，本色粮1594.3347石，草束以及契税、杂税、印花税、当税、牙税等若干，全部向省解缴，县财政开支再由省方拨付。从民国始，地方分权渐形完成，县境财政收入除大部分尽解省方而外，留少部分作为机动由县支配使用。1945年内战爆发后，国民党政府滥发纸币，通货膨胀，物价飞涨，法币犹如废纸，县财政陷入极度混乱之中，根本无制度可言，加之贪污成风，挥霍浪费，财政支出，远非地方税收和田赋所能弥补。于是地方政府巧立名目，不断增加税种、税率，加紧向人民盘剥。当时县境人民最大负担是地方财政的军费。

1946年横山解放，但解放战争在全国尚未结束，因此在财政上没有统一的管理制度。从1946~1949年，本县的财政工作主要为了适应战争的需要，征收战争所需的粮食和草料。1949年本县的财政收入是8.7万元，支出5.1万元，收入中来自农业税的8.1万元，其余0.6万元均为工商税。本县当年的财政收入全部上缴陕甘宁边区政府，支出再由边区政府拨付，均属行政支出。

从1950年起，全国实行“统收统支”的财政管理制度，将预算收入划分各级，即分中央

收入、地方收入，中央和地方按比例分成收入。从此本县的财政预算正式成为陕西省财政的预算单位，并与省财政建立起报领关系。

1950年本县所组织的收入项目主要有：工商业税、营业所得税、农业税和缉私收入、罚没收入（罚款和没收）。其支出按照“核定人员、定员定额”的原则，依省财政核定预算后，由本县编造分季分月的支出计划，呈报上级人民政府同意后，再由本县财政对其预算单位分别安排预算，按月拨付。

1953年随着经济建设的开始，财政体制也作了相应的变更，贯彻执行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将过去垂直管理的县范围内的收入划归县级财政预算管理，从此本县正式建立起县级财政。根据新的财政制度，将预算收入划为固定收入、固定比例分成收入和调剂分成收入三种。固定收入主要包括地方各税；固定比例分成收入包括工商业税和工商所得税；调剂分成收入包括商品流通税和货物税。其中固定收入和固定比例分成收入划归地方，因固定收入和固定比例分成收入不能满足本县的正常财政支出，所以按照新的体制精神，上级每年给本县预算补助48万元。

1961年本县财政根据上级规定，将县级所属企业、事业收入、工商各税收入、农业税收入、商业、饮食服务业收入和其它收入均划归本县预算内，共计本县当年收入为70.4万元。县对公社则实行“收入分项计算，分别上缴；支出下拨，包干使用，结余留用”的办法。

1962年根据上级规定，本县工商统一税，工商所得税，农业税，企业、事业收入，饮食服务收入，实行比例分成；屠宰税、牲畜交易税、城市房地产税、文化娱乐税、车船使用牌照税、集市交易税和其它收入划归地方固定收入。

1966年，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财政管理体制又作了相应的调整，使一切收入都纳入预算管理，对预算资金进行整顿，有的纳入预算，有的减少数额，进一步加强了预算管理。

1971年本县执行“定收、定支、收支挂钩，保证上缴、结余留用、一年一定”的新体制。根据新的体制精神，本县属于补贴县，当年上级补助391.03万元。

1974年贯彻固定比例留成与超收分成的财政管理办法，共计当年本县固定比例留成4.93万元。1975年分成6.13万元，留成6.29万元。1976年又恢复了总额分成的办法，其超收部分30%上解，70%留县，当年未完成收入任务。

1978年实行“增收分成，收支挂钩，一定三年不变”的管理办法，当年上级核定本县的分成比例为90%。

1979年又实行“超收分成、收支挂钩”的办法，增收分成停止执行。上级核定本县固定数额的机动财力指标为11.5万元，以“体制分成”列入支出预算。超收分成比例为80%，上解20%。

1980年财政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打破了长期以来的“统收统支”的框框，实行了“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分灶吃饭”新体制，明确地将预算收支划分各级，并以1979年的预算执行数为基数，确定包干。本县当年的收入基数为116.2万元，支出基数为449.2万元，定额补助383万元。

随着财政体制的改革，本县对县级预算单位的经费也实行了新的管理办法，即对金额预算单位实行“预算包干、结余留用、超支不补”的办法；对差额预算单位则实行“定收定支，

差额补助，结余留用，增收留用，超支不补的办法。”实行这种新的管理办法后，对所结余的款项也作了明确规定，即将结余或超收部分的 50% 用作改善工作条件，30% 用于改善职工住宅及其它集体福利事业，20% 用于奖励对增收节支有贡献的职工个人。

1985 年本县实行了“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新体制，根据新的体制精神，本县仍然是补贴县。按照规定，新的包干基数均以 1983 年的预算执行数为准，核定本县的收入为 91.9 万元，支出为 600.8 万元，上级定额补助 508.9 万元。在实行新的财政体制后，财政状况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县财政收入从 1980~1989 年平均递增率达 7.2%，出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新局面。

第三节 财政收入

本县地处陕西北边边缘，交通不便，工商旅游服务各业很不发达，致使财源长期不足。建国 36 年来，县财政根据所划归的收入范围，累计预算收入 2506 万元，其中工商各税和农业税为本县财政主要收入，共计达 2095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83.6%，企业收入 128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5.1%，其它收入 282 万元，占预算收入的 11.3%。

建国以来，本县的财政收入极不稳定，波动很大。从 1949~1963 年，随着建国后各项制度的建立健全和经济建设的开始，本县的财政收入也逐年上升，由 1949 年的 8.7 万元增长到 1963 年的 99.66 万元，年平均增长率为 40.5%。1963~1965 年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本县财政收入又开始逐年减少，由 1963 年的 99.66 万元减少到 1965 年的 61 万元，年平均减少 19.33 万元。1966~1971 年，这 6 年时间正值“文化大革命”大动乱的高潮阶段，国民经济惨遭破坏，直接影响着本县财政收入，使县财政收入出现了严重递减趋势，1968 年财政收入只有 17.9 万元，比建国初期的 1953 年还少收 3.7 万元。在这 6 年中年平均收入还不到 50 万元。

进入 80 年代，随着国民经济和经济建设的恢复和发展，本县的财政收入再度出现增长新趋势。特别是“六五”期间，（第六个五年计划）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较快，剔除粮食企业下放后所出现的亏损，年平均增长率为 7.2%。

第四节 财政支出

从 1949~1985 年，全县财政累计支出 14600 万元，主要项目有：

经济建设支出是本县的大宗支出，36 年来，共计支出 5656 万元，占全县总支出的 38.7%；社会文教、卫生事业费支出共计 4735 万元，占全县支出总额的 32.4%；行政管理费类支出共计 2553 万元，占全县支出总额的 17.5%；其它各项支出占全县支出的 11.4%。

本县的财政支出是由党和政府在各个不同时期的中心任务和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决定的。1949~1952 年，全县人民在党的领导下，积极参加“土地改革”、“抗美援朝”、“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革命运动，为了争取财政状况的根本性好转，发扬了厉行节

约、反对浪费的优良作风，年平均财政支出只有 11 万元。1953~1957 年全县的财政支出基本是以全县财政收入的增长为依据而稳步地增加。1958 年由于“大跃进”的影响全县财政支出一下跃到 676 万元，比 13 年后的 1972 年的支出仅少 1.6 万元。1962~1964 年本县财政支出比 1961 年有大幅度下降，年平均支出只有 143 万元。1965~1970 年全县财政支出大体保持在 200~300 万元之间。1971~1979 年，全国各地开始大办地方“五小”工业，本县也同样办起了“水泥厂”等县办小工业，使全县财政支出猛增到 600~700 万元，于是财政出现支出的增长远远大于收入的增长。1980~1989 年，本县财政支出也和其他各行业一样出现好的势头，使支出随着收入的增加而稳步增加。1989 年全县财政支出已达到 1871.1 万元。

第五节 陕建资金

1978 年上级开始对不发达地区增设了发展生产资金项目。陕西省成立了“陕北建设委员会”，专门负责支援陕北老区的经济、文化等各项建设。从 1978~1985 年共计陕建在本县投资 1233 万元，其中农业投资 160 万元，林业投资 45 万元，畜牧投资 85 万元，水利水保投资 72 万元，农村输电线路投资 181 万元，县办工业投资 121 万元，文教、卫生投资 39 万元，其它各项事业投资 530 万元。这些投资为促进横山县国民经济的发展，提高全县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增加经济收入，脱贫致富，起到了很大作用，并已初见成效。

横山县陕建资金投资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份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合计
农业	9.88	24	34.8	16.35	30.25	20.86	23.8		159.94
林业			6.4	5	10.4	12.2	11		45
畜牧		6.56	3.4	11.6	23.9	14.85	22.48	2.5	85.29
水保		4		17	42.57	8.5			72.07
农机	8.84	101.61							110.45
农电线路		65	38	7.5	8.2	38.6	5	18.9	181.2
县办工业						4		117	121
县、乡公路				40.25	30.1	22	17	15.8	125.15
文化教育				1	1.13	2	3	5.8	12.93
卫生				5	1.13	2	22	2	32.13
科研								1	1
多种经营				12	5.43	8.62	34.55	31.4	92
乡镇企业			4		5.57	4			13.57
穷队补助		53.4	63.3	45.9					162.6
其它						5.6	2.17	10.3	18.07
合计	18.72	254.57	149.9	161.6	158.68	143.23	141	204.7	1232.4

横山县(1949~1985年)财政支出统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份	合计	基建 投资	企业 挖潜 改造 资金	企业 技术 改造 补助	商业 简易 建筑 费	科技 三项 费	流动 资金	支援 农业 支出	工交 商业 费	城市 维护 费	城市 人口 下乡 安置 费	文卫 事业 费	扶恤 和社 会救 济费	行政 管理 费	其它 支出	其它 事业 费	上解 支出
1949	5.10													5.1			
1950	5.7													5.7			
1951	14.5													14.5			
1952	19.4													19.4			
1953	47.4							1.4				18.7		27.3			
1954	52.2							0.8				20		29.9			1.5
1955	75.4						1.8	6.3				26.4		36.8			4.1
1956	106							11				39.8		50.2	0.2		4.8
1957	119.6							17.8				49.7		44.6	1.30		6.2
1961	677	9				1	433	83				96		50	4		1
1962	135.87							35.24				48.08		49.88	1.77		0.9
1963	155							47				51		42	11		4
1964	139							31				57		48	3		
1965	255							83	16			98		51	5	2	
1966	296.58							59.04	3.5	2.13	1.16	180.4		45.3	3.26		1.79
1967	206.34							16.12	21.04			65.71	32.64	45.94	8.83		16.06
1968	188.19							21.77	0.12		0.46	58.48	19.31	49	4.13		34.92
1969	247.2	56.71	2.7					39.12	0.3		10.8	62.83	19.94	52.46	2.34		
1970	283.27							77.56	42.53		3.27	72.23	22.50	60.86	4.32		
1971	424.9	111.99		10		0.7	8	86.16	1.1			102.01	40	62.09	1.54	1.31	
1972	687.6	261.15				0.7	23	112.0	2	3.06		117.69	87.37	71.3	6.72	2.57	
1973	777.83	267.24		9.5		0.53	6	140.57	1.2	5.6	1.7	129.46	137.59	72.45	5.73		0.26
1974	661.98	225.74		0.4			16.03	150.73	1	6.53	2.07	142.51	39.52	75.46	1.49		0.5
1975	679.00	186.45				1.9		158.32	1.25	5.08	2.66	139.26	68.95	90.88	3.63	0.17	20.45
1976	618.70	164.44		14		0.45	10	165.57	3.64	2.00	3.63	143.45	31.13	77.36	3.03		
1977	614.45	101.8		3		0.2	14.4	180.9	11.14	3	2.77	145.98	54.97	93.94	2.35		

续表

金 额 年 份	项 目	合 计	基 建 投 资	企 业 挖 潜 改 造 资 金	企 业 技 术 改 造 补 助	商 业 简 易 建 筑 费	科 技 三 项 费	流 动 资 金	支 援 农 业 支 出	工 交 商 事 业 费	城 市 维 护 费	城 市 人 口 下 乡 安 置 费	文 卫 事 业 费	扶 恤 和 社 会 救 济 费	行 政 管 理 费	其 它 支 出	其 它 事 业 费	上 解 支 出
1978		721.32	71.29	15	6	3	1.3	24	229.99	3.34	4.47	5.4	191.983	42.81	86.56	12.53		23.65
1979		775.81		25.08		7	2.59	7	259.7	4.20	3.53	2.52	215.25	52.38	109.95	85.31		0.7
1980		754.4		13.65		3.08	1.87	3	169.71	4.47	8.67	5.39	224.06	42.11	132.54	145.85		
1981		810.64				2	2.2		115.81	4.84	19	2.13	239.44	30.4	158.63	183.12		53.07
1982		882.27		115		2	2.2		102.37	3.60	4	2.2	258.87	30.13	161.44	173.17	20.29	7
1983		938.34				2	1.9		208.55	2.45	20	0.40	269.23	27.70	165.78	169.20	21.86	49.27
1984		1066.18		23			1.30		249.24	4.93		1.46	262.59	37.32	227.08	203.42	18.54	37.3
1985		1223.09				6	1.20		232.16	15.45	2.52	0.9	333.47	58.53	239.87	304.55	20.84	7.6

横山县财政预算内（1949~1985年）收入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份	合 计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上 年 结 余	县 级 各 项 收 入			
				小 计	企 业 收 入	各 项 税 收	其 它 收 入
1949	13.80	5.10		8.70		8.70	
1950	16.00	5.70		10.30		9.50	0.80
1951	19.10	14.50		4.60		3.00	1.60
1952	33.20	19.40		13.80		12.00	1.80
1953	69.60	48.00		21.60	0.10	19.10	2.40
1954	68.40	37.90	4.30	26.20		22.00	4.20
1955	96.20	59.60	6.00	30.60		28.00	2.60
1956	130.30	90.10	4.80	35.40	0.30	33.50	1.60
1957	138.60	94.60	7.10	36.90	0.40	33.80	2.70
1961	227.10	156.70		70.40	2.50	53.20	14.70
1962	147.13	69.26	2.64	75.23	0.24	63.58	11.41
1963	173.94	65.18	9.10	99.66	7.94	60.92	30.80
1964	158.49	68.01	19.38	71.10		63.80	7.30
1965	281.54	201.61	18.93	61.00		55.14	5.86

续表

年 份	合 计	上级补 助收入	上年结余	县 级 各 项 收 入			
				小 计	企业 收入	各项 税收	其它 收入
1966	388.04	277.34	26.56	84.14	9.84	41.27	33.03
1967	262.32	133.53	91.42	37.37	-0.42	26.64	11.15
1968	218.36	144.49	55.97	17.90	-17.63	32.78	2.75
1969	311.80	189.90	47.21	74.69	-19.49	49.52	44.66
1970	307.75	195.07	64.58	48.10	-5.49	51.25	2.34
1971	517.60	449.43	31.49	36.68	-14.92	49.81	1.79
1972	733.63	575.18	92.70	65.75	9.90	48.78	7.07
1973	835.65	720.86	32.50	82.29	13.61	61.29	7.39
1974	698.49	552.10	42.83	103.56	36.06	60.36	7.14
1975	688.91	498.51	36.43	153.97	48.87	72.49	32.61
1976	639.65	526.75	9.92	102.98	13.69	84.01	5.28
1977	661.96	531.34	19.54	111.08	6.51	92.01	12.56
1978	782.50	559.76	74.43	148.31	48.02	98.50	1.79
1979	821.64	621.35	84.12	116.17	15.48	98.86	1.83
1980	798.16	635.32	44.87	117.97	11.21	105.20	1.56
1981	824.60	660.50	43.70	120.40	11.60	106.00	2.80
1982	899.93	762.29	14.98	122.66	10.23	106.99	5.44
1983	950.79	791.06	16.65	143.08	17.64	122.43	3.01
1984	1136.59	993.44	11.47	131.68	2.72	125.70	3.26
1985	1219.29	1097.87	-0.98	122.40	-80.53	195.63	7.30

第二章 税 收

第一节 机 构

横山自清设治后，即由知县掌一县之民政、财政兼理司法，复设行幕一员，办理文牒。署中设三班六房，其户房即掌管户籍及征收田赋、税收等具体事务。但当时档案资料、对外、对上下公函，书札行文均由知县一手批签。民国初年因袭旧制，后设赋税科、财务局、财政科等，属于县府一职能部门，办理全县之财政税务事宜。此外还有国家所属的商税征收局、稽征所等机构，负责征收地方上的各类税款。从1928~1940年的12年间，县境这些机构迭次更换，时置时废，后因此地位处边陲，交通梗阻，商贸寥寥，税收益见短绌，每月收入尚不足百50元，而所设机构月需经费即达170元之巨，入不敷出，故将县境设立之稽征所撤销。

1946年本县解放后，县境石湾成立横山县税务局，局长薛云亭。1947年下设波罗、殿市、石湾税务所。1949年税务局撤销。1952年横山县税务局在殿市复立，境内又增设武镇税务所。1956年下设城关、赵石畔、殿市、石湾、武镇税务所。1958年榆横并县，横山设税务所。1961年榆横分县，税务暂归财政局管理，同时增设响水、高镇税务所。1965年改为税务局。“文化大革命”动乱期间，成立财税组，属县“革命委员会”领导。1970年又改为横山县财税局，1973年恢复了税务局，解除了与财政局的隶属关系。当年增设党岔、南塔、石窑沟、艾好峁、波罗税务所。1984年税务局归条条管理，隶属地区，内设税政、政秘、计统、稽征四股，工作人员21名。

第二节 税 收

横山自清雍正九年建治，县署掌管境内征税之务，当时税收主要有田赋和税收两大项。

1. 田赋即正赋，分地粮（按土地纳粮）、丁银（按人口纳税）两种。县境当时政区划分为五堡，即怀远堡、波罗堡、响水堡、威武堡、清平堡。地丁（丁银摊入地粮征解，地丁合一）即按各堡所占亩数和拥有人口摊派，常年定额，永不加赋。据民国《横山县志》载：本县地丁每年额征正银洋壹千叁百伍拾肆元陆角伍分玖厘。一五耗羨（耗羨：州县所收田赋加耗抵补实际损耗后的余额。名耗羨。“本县均按1：5折”。）银洋贰百零叁元壹角玖分捌厘捌毫。一五平余（平余：地方官吏收税时加重戥子称银，所得的溢额银两，名平余。）银洋贰百零叁元壹角玖分捌厘捌毫。怀远堡额征库平银贰百捌拾柒两捌钱玖分陆毫，以一五改征银洋肆百叁拾壹元捌角肆分叁厘肆毫。波罗堡额征库平银贰百壹拾陆两伍钱零肆厘玖毫，以“一五”改征银洋叁百贰拾肆元柒角伍分柒厘叁毫伍丝。响水堡额征库平银叁百零柒两六钱伍分伍厘伍毫伍丝，以一五改征银洋肆百陆拾壹元肆角捌分叁厘叁毫贰丝伍忽。威武堡额征库

平银贰佰玖拾陆两肆钱玖分柒厘，以一五改征银洋肆百肆拾肆元柒角肆分伍厘伍毫，清平堡额征库平银壹百壹拾两零陆钱肆分零陆毫，以一五改征银洋壹百陆拾伍元玖角陆分玖毫。

1931年，全县田赋8000元，杂税2022元。

屯粮 合计壹千伍百柒拾肆石叁斗叁升肆合柒勺，每石改征银贰两捌钱，共应实征库平银肆千肆百零捌两壹钱叁分柒厘贰毫，以一五改折共银洋陆千陆百壹拾贰元贰角零伍厘捌毫。

屯草 合计壹千玖百贰拾陆束叁斤捌两捌钱柒分肆厘，每束改折银壹分，共应实征库平银壹拾玖两贰钱陆分贰厘，以一五改折共银洋贰拾捌元捌角玖分叁厘。

2. 税收 县境主要征收税目有契税、印花税、当税、牙税及其它杂税。

契税 奉派年额银伍百两，尽收尽解。

印花税 奉派年额票面洋壹千元，实销售伍百元，除由县署销售粘契外，余分派各堡镇乡商民按数粘贴。

当税 三等质当商两处，年征当税库平银捌拾两，以一五折银洋壹百贰拾元。

牙税 每年征收皮毛、牙帖税贰拾捌元。

杂税 奉派年额洋贰仟零贰拾贰元，分畜、屠、斗三项，计畜税陆百元；屠宰税捌百元；斗捐陆百贰拾贰元。

建国初期，根据中央关于“暂时沿用旧税法，部分废除，在征收中逐步整理”的原则，除了对国民党统治时期的苛捐杂税和一些反动税捐以及旧税法中为帝国主义、官僚资本主义服务的特殊规定外，暂时沿用了旧税法。

1950年，政务院颁发了《全国税收实施要则》，统一了全国税制，全国征税14种。横山县境征收工商税、货物税、交易税、屠宰税、存款利息所得税、印花税、特种行业消费税、使用牌照税等八种。后经1950年、1953年、1958年、1973年4次改革，全国征税11种，县境开征工商税、工商所得税、屠宰税、牲畜交易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农业税等7种。1983年，按照国务院税制改革方针、政策，县境改革后增征税有国营企业所得税、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公益事业费、建筑税、试制增值税等。另将牲畜交易税率由3%调为5%，对个体商贩和部分商业集体企业由批发部门代扣其零售环节工商税。

对农村社队税收，横山县根据上级规定，从1979年起，采取轻税政策，以减轻农民负担，支持发展生产。社队企业中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加工修造农机具、零配件和社队所办的粉、油、粮、棉加工，以及理发、缝纫、发电等，免征工商税和工商所得税；对基层供销社售给农村社队用于农业生产的化肥、农药等10种商品免征工商税。集市贸易税，于1964年停止征收。

建国后，随着经济形势的发展和税制的改变，县境各个时期所征收的税种及税率不尽相同。

货物税 是对产制生产环节，视其不同产品而征收税率各异的税。它原有细目1136个，后简并为358个，最后缩减为38个。1953年税政修整时，将卷烟、棉纱、火柴等22个税目划商品流通税，同时又将粮食、土布等由交易税改征为货物税。1950年1月始征，1958年并入工商统一税。

交易税 凡进入市场之棉花、土布、粮食、药材、牲畜，均须纳税，由卖方交纳，税额

以其交易额而定。县境 1951 年始征，1953 年将粮食、土布之交易税，并入货物税，1958 年又并入工商统一税，药材交易税于 1953 年停征，现只有牲畜交易税一种，税率为交易额之 5%。

屠宰税 凡屠宰猪、羊、菜牛之单位或个人，均须纳税。当初以牲畜宰杀后的实际重量计征，1973 年改为宰杀头数定额征收。原税率为 10%，后改为每宰杀一头猪 2 元，羊 0.3 元，牛 8 元，至今未变。

存款利息所得税 凡存款、证券获利者，视其收益大小而起征，税率为 5%。本县 1950 年始征，1953 年改为“利息所得税”，1959 年停征。该税在本县税源不大，1957 年县境仅征收 3281 元。

印花税 属于一种商业税。凡经商者及其产权占有者，根据其书立凭证均须购买，粘贴印花税票。1950 年初该税目为 30 个，同年 7 月简并为 25 个。本县 1950 年 1 月始征，1958 年并入工商统一税。

特种行为消费税 后改为“文化娱乐税”。凡娱乐、冷食、旅店等特种消费行为均须纳税。本县 1950 年 1 月始征，1966 年停征，1984 年税制改革时，将该税作为营业税中之税目开始征收。

使用牌照税 凡车船所有者，均须交纳定额税。1950 年本县开征，1953 年改名为车船使用牌照税至今。机动客车，每季每辆交纳 60 元，载货汽车，以其载重量计算，每季每吨 15 元。

工商所得税 凡集体所有制工商企业和收入比较多的个体工商业户，均须交纳工商所得税。本县 1958 年始征，现改为以其盈利额多寡，以八级超额累进税计征，税率最低 7%，最高 55%，全县年平均征收 65462 元。

工商税 由原工商统一税及其附加税演变而来，共 44 个税目，82 个税率，本县执行的有 32 个税目，10 个税率。最高税率 50%，最低税率 33%，1973 年 1 月开征，1984 年 10 月工商税制改革时将其分为产品税、营业税、增值税。

农业税 凡经营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单位，均须交纳农业税。本县从 1948 年 9 月开征至今。为发展农业生产，国家规定从 1979 年起，减轻农业税。税率各地不同，由地方各级政府规定执行。全国平均税率 8.9%，本县平均税率 2.9%，由县财政局征收管理，年平均征收 120860 元。

国营企业所得税 本县 1984 年国营企业第一步利改税后执行。将企业原来向国家上交的利润改为国家征税，纳税后剩余利润全部留归企业发展生产、发放奖金、改善职工福利等。大中型企业执行利率是 55%，本县有百货批发公司、绥德批发站、石油公司、副食批发公司、物资局、樊家河煤矿 6 个企业单位。小型企业执行八级超额累进利率。全县年平均征国营企业所得税 408758 元。

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本县 1983 年 1 月开始。凡地方财政预算外资金，事业行政单位预算外资金，国营企业及其主管部门提取的各种专项基金，城镇集体企业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及其它没有纳入预算管理的基金，将其当年收入的 15% 计征交纳县税务机关。全县年平均征收 92418 元。

公益事业费 征收对象同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税率 5%。本县 1983 年 1 月始征，1984

年4月停征。

建筑税 凡国营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部队、地方政府及所属城镇集体企业，由国家预算外资金、地方机动财力、企业单位留用的各项自由资金、银行贷款及其它自有资金项下筹集而从事基本建设者，均须交纳建筑税，税率以建筑设计总额的10%计征。本县1983年10月始征。

试行增值税 凡企业因制造某项产品而出现增值额，须交纳试行增值税。本县1983年1月始征，只有农机厂一户，执行税率农机具及其配件6%，机器、机械及其配件14%，年平均征税6975元。

产品税 凡生产单位和个人生产的工业产品（除缴纳增值税的产品外），农、林、水、牧产品（包括茶叶、烟叶、贵重食品等10个品目）的销售收入或采购支付的金额，以及进口产品的计税价格，均须交纳产品税。产品税的征税范围，按工业产品分24类，设置260个税目，26个不同税率，最高税率60%，最低税率3%，本县1984年10月始征。

该税在县境是一个较大的税种，年征收额占全县工商各税收入的31%，1984年第四季度就征收产品税58501元。

营业税 凡经营商业和其它服务业务的单位和个人，其商品销售收入和服务业务收入，均须交纳营业税。本县1984年10月始征。税率除临时经营外，分为3%、5%、10%、15%四种。

该税在县境是最大一个税种，年征收额占全县工商各税的57%。

为了简明扼要地反映横山县建国35年来各阶段税收收入情况，现将历年收入列表如下：

横山县历年税收计划完成情况统计表

单位：元

年 份	计划征收	实际征收	为计划%	比上年±%
1949		6000		
1950		14000		+133
1951		30000		+114
1952		47000		+57
1953		69000		+46
1954		113000		+63
1955		180000		+59
1956		243000		+35
1957		248000		+2
1958	320000	341524	106	+37

续表

年 份	计划征收	实际征收	为计划%	比上年± %
1961	359600	403211	112	+18
1962	461000	541349	117	+34
1963	518000	501682	96	-7
1964	490000	507016	103	+1
1965	520000	489500	94	-3
1966	218900	333070	152	-32
1967	339000	266376	78	-20
1968	339000	327850	96	+23
1969	310000	332947	107	+1
1970	310000	338823	109	+1
1971	371000	385992	104	+14
1972	421000	439172	104	+13
1973	360000	450869	125	+3
1974	480000	505042	105	+12
1975	520000	577325	111	+14
1976	670000	702200	105	+22
1977	703000	753460	107	+7
1978	815000	843820	103	+12
1979	870000	892894	103	+6
1980	940000	97446	104	+9
1981	930000	975652	105	+0.1
1982	940000	1004284	107	+3
1983	960000	1028878	107	+2
1984	1000000	1061699	106	+3
1985	1130000	1393727	123	+31
合 计		17232808		

横山县历年各税收入统计表

(一) 1958—1965年

单位:元

年份 税别	1958	1961	1962	1963	1964	1965
合 计	341515	2403211	541349	501682	506416	489470
工商统一税	236934	258304	378602	330032	343694	299532
工商所得税	51047	15263	49149	91517	50015	95804
利息所得税	281					
车船使用牌照税	874	3498	4440	3582	5418	3852
文化娱乐税	164	1071	1061	955	2583	679
屠 宰 税	26815	40816	47885	35758	65877	65233
牲畜交易税	25400	84259	43708	34233	33338	23923
集市交易税			16504	1151	449	447
补税罚款收入				4454	5042	

(二) 1966—1976年“文革”时期

单位:元

年度 税别	合 计	工商税	工 商 统 一 税	工 商 所 得 税	车船使用 牌照税	文 化 娱 乐 税	屠 宰 税	牲 畜 交 易 税	集 市 交 易 税	补 税 罚 款 收 入
1966	333070		260309	52465	5	146	16633	3498	14	
1967	266370		209670	39003			16970	727		
1968	327850		269229	33399			23254	1968		
1969	332975		261685	50765			18973	1552		
1970	338823		288897	10923	1287		23881	1440		12395
1971	385992		364068	5048	1207		14917	495		257
1972	439177		408147	5446	1268		10471	1438		12407
1973	450869	427472		6804	93		12861	602		3037
1974	505042	474620		5511	15		21169	458		3269
1975	577325	554462		7262			10672	152		4822
1976	702200	616481		64695			16234	254		4536

(三) 1977~1985年

单位: 元

税别 \ 年份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合 计	753460	843820	892888	974446	975652	1004284	1028878	10616669	1389847
工 商 税	659376	722888	760670	852759	827046	789496	861864	798074	
产 品 税								58501	400727
增 值 税								6975	
营 业 税								71439	660938
工商所得税	80339	102336	114876	102825	131620	177023	135871	81514	141505
车船使用牌照税								731	5508
屠 宰 税	11061	13656	14861	17456	12200	18322	12250	15408	16471
牲畜交易税	37	10	199	164	3624	18790	18833	28066	30889
补税罚款	2647	4930	2282	1242	1162	653	60	61	
奖 金 税									14057
资 源 税									103314
建 筑 税									16438

注: 1984年10月1日试行新的税收条例, 原工商税改为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盐税。

横山县历年农业税收人统计表

(农业税系财政局征收)

单位: 元

年 代	实际征收	年 代	实际征收	年 代	实际征收
1949	81000	1963	107498	1977	166644
1950	81000	1964	131007	1978	141210
1951		1965	61893	1979	95717
1952	73000	1966	79583	1980	77599
1953	122000	1967	105911	1981	85605
1954	107000	1968	170263	1982	63624
1955	100000	1969	1162247	1983	195421
1956	92000	1970	173719	1984	195424
1957	90000	1971	112101	1985	
1958	113281	1972	48642	1986	199000
1959	榆横并县	1973	162053	1987	159000
1960	榆横并县	1974	98597	1988	295000
1961	129259	1975	147594	1989	346000
1962	94456	1976	137,926	合计	4,802274

横山县历年工商各税占财政收入的比重

单位: 元

年 代	项 目	财政收入	工商各税收入	税收占财政 收入%
1949		87000	6000	6.89
1950		103000	14000	13.59
1951		46000	30000	65.22
1952		138000	47000	34.06
1953		216000	69000	31.94
1954		262000	113000	43.13
1955		306000	180000	58.82
1956		354000	243000	68.64
1957		369000	248000	67.20
1958		596293	341524	57.27
1961		704365	403211	57.24
1962		752334	541349	71.96
1963		895776	501682	56.00
1964		711015	507016	71.31
1965		576676	489500	84.88
1966		541375	333070	61.52
1967		373671	266370	71.28
1968		349235	327850	93.88
1969		325542	332947	102.27
1970		481085	338823	70.43
1971		366809	385992	105.23
1972		603608	439172	72.76
1973		772876	450869	58.34
1974		986145	505042	51.21
1975		1257689	577325	45.90
1976		1015562	702200	69.14
1977		987857	753460	76.27
1978		1483117	843820	56.89
1979		1161726	892894	76.86
1980		1179725	974446	82.60
1981		1205893	975652	80.91
1982		1226784	1004284	81.86
1983		1430855	1028878	71.91
1984		1316800	1061669	80.62
1985		1224000	1393727	114.00

第三节 税务征收管理和检查

一、税务征收管理

横山县的税务征收管理工作，在 50 年代 5 种经济成份（国营、公私合营、集体、合作、个体）并存的情况下抓得很紧，通过实践摸索，建立了一套比较系统的征收管理制度。

如在县境农村实行由区、乡政府代征屠宰税、牲畜交易税，代征单位或个人可提取 2% 的手续费；在集镇主要由税务专管人员负责征收。其方法：对应纳税的国营、集体单位采取查帐征收；对应纳税的个体户（分零商、坐商）采取定期征收，税率在淡旺季时可以调整，坐商的税率一般在 3%~5%，对于获利过大的零商，其税率可增加 1~5 倍。

在十年的“文化大革命”大动乱期间，由于机构调并，人员削减，县境税务征收管理曾一度偏松，1967 年全县所属企业，遵期入库率也只占 60% 左右，全县税收收入下降到 266370 元。后经拨乱反正，中央和国务院先后重申财经纪律，税务工作逐步走向正轨，经全面宣传税收政策，纳税纪律逐步好转。1982 年全县针对各种纳税对象先后实行纳税申报、查验、报验，并实行统一发货票等制度，对全县各国营企业、集体企业、社队企业、个体工商业户由税务专管员直接管理，各负其责；对县境农村的零散税源采取群众监管，收到良好效果。遵期入库率城镇已达到 97%，农村已达到 95%。从 1983 年开始，根据财政部门指示精神，在全县实行委托国营商业及供销社各批发部门，代扣个体商贩和部分集体商业企业零售环节的营业税。1984 年县城关税务所的税收征管经验，受到省、地嘉奖。

二、纳税检查

本县在 1956 年以前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期间，因企业建帐基础差，计税无可靠数据，偷漏国税是存在的。1957 年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普遍变为公有制经济，有意偷漏国税者少，但漏交国税者仍然存在。如以贯彻 1981 年 5 月税务总局发布的第一号《通告》为例：先以企业自查的 105 户，查补漏税款 21578 元；经过县局、所联合的 150 户，查补漏税款 67491 元。两项检查共计 255 户次，共查补漏税款 89069 元。《通告》的贯彻过程不仅教育了干部群众，也进一步整顿了纳税纪律。

横山县贯彻《通告》清查偷漏欠税报表

（1981 年 2 月 1 日至 9 月 10 日）

单位：元、户

项目	总计	国营企业	供销社	城镇集体企业	农村社队企业	其它	
纳税总户数	239	25	22	15	167	10	
清查户数	自查	105	24	22	59		
	检查	151	24	20	15	89	3
有问题户数	自查	36	7	9	20		
	检查	78	17	19	14	26	2
清查税额	自查	21578	3220	4832	10876	2100	550
	检查	67491	31474	8912	20416	5939	750
入库税额	偷漏税	52156	15899	11226	15692	8039	1300
	拖欠税	3118		2518	600		
	合计	55274	15899	13744	16292	8039	1300

第三章 金 融

第一节 银行机构

一、人民银行

1951年8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横山县营业所在殿市成立，下设会计、出纳、农金员，第一次开展银行业务。1952年7月12日改建为中国人民银行横山县支行，首任行长郝成德，下设会计、计信、农金、行政四股，开创了横山县完整健全的银行机构，于同年8月1日又成立了响水营业所。

1953年5月12日成立石湾营业所，8月6日成立武镇营业所，12月11日成立高镇营业所。

1954年9月15日成立波罗营业所，10月6日成立赵石畔营业所。

1955年9月20日成立党岔营业所，11月15日成立石窑沟营业所。

1957年7月16日成立殿市营业所。

1958年成立韩岔、艾好峁、雷龙湾、岗城营业所。1959年撤销党岔、韩岔、岗城、雷龙湾四所。1961年撤销艾好峁、石窑沟两所。1962年党岔、韩岔两所复立。1972年艾好峁所复立。1961年榆横分县，恢复横山县支行。

1978年成立石码坵储蓄所，1979年12月撤销。1980年1月1日成立城关第一储蓄所，1981年12月2日成立城关第二储蓄所。

1985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横山县支行与横山县工商银行分开，业务全部由工商银行代理。

二、农业银行

早在1955年3月中国农业银行横山县支行就成立过，后于1957年4月撤销。当时和人民银行未分家，分设帐务，对外挂两块牌子。1963年中国农业银行横山县支行二次成立，机构人员、帐务完全建立。1965年农行并入人民银行。1980年1月1日中国农业银行横山县支行又单独复立，同时把原人民银行所辖的10个乡镇营业所21个乡镇信用合作社，亦划归农业银行管辖。1984年1月又成立城关营业所。

信用合作社 1953年的4月和8月在本县高镇乡的杨化渠、魏家楼乡的拓渠，首先建立起群众自己的农村金融组织——信用合作社。从1954～1955年，全县各乡都在群众自觉自愿入股筹集资金的基础上组建起信用合作社。经过公社化，区乡行政体制的改革，信用合作社仍以一乡一社的形式保留至今。

三、工商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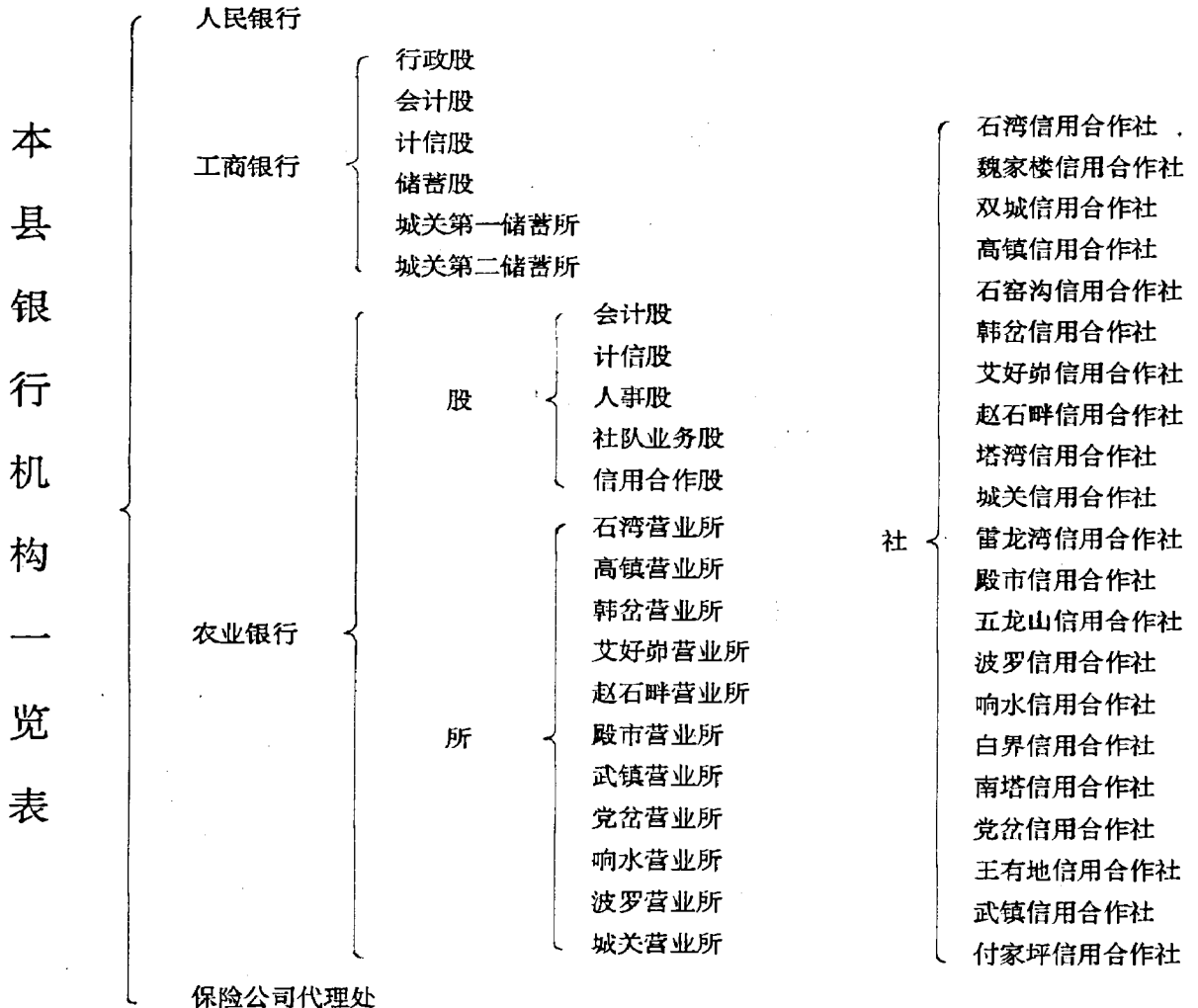
1984年1月1日中国工商银行横山县支行成立（人民银行、工商银行、对外挂两个牌子，内是一套组织，两套帐务）。

从1985年1月1日起，人民银行和工商银行分开，工商银行代办人民银行业务。原人民银行城关第一和第二两个储蓄所划属工商银行管辖。

保险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横山特约代理处，是1952年1月成立。1953年10月因国内农村业务停办而机构撤销。后随着国内保险业务的恢复，1982年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横山县代理处又复立（现由工商银行代理）。

四、建设银行

1980年，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横山县支行成立（此前由县财政局代理，1973年设基本建设股）。内设会计、拨款、统计，全行编制6人。它的业务是管理本县的基本建设投资，办理基本建设、更新改造的拨款、信贷和结算，管理建筑安装企业的财务，并对此实施财政和信贷监督。从1973~1982年建设银行为全县基本建设国家预算内投资14876000元，其它投资2042000元。



第二节 典 当

本县典当业始创于清光绪年间。光绪至民国后期，全县典当业前后共有四家。到民国二十七年（1938）先后停业。怀远堡旧城关东街杜全章领波罗堡二石磕思家资本开设的“恒顺当”，西街有旧城关人尉修文开设的“德恒当”。群众称为东当铺和西当铺。响水堡有邓发禹为财董，杨风泽为掌柜开设的“永盛当”。波罗堡在民国九年（1920）由尉修文之子尉泽保继其父开设过“德恒押当”。

本县的典当业都系本县人独资开设经营，典当内部组织，有掌柜（经理），柜台先生（会计）、卷包、写票、学徒、杂员。少则四、五人，多则10多人。

业务项目为金银珠宝、衣服布匹、铜铁锡器、古玩字画、皮张皮货、农器家具等，无一不当。生活贫困的农民连生产用的锄头、斧刀和生活用品亦求抵押，当价一般为三至四成，受押物品成交后，付给收据，称为“当票”，期满赎物，利息为三分。若今天当明天赎，应付一个月利息；若是一个月零几天未赎，应付两个月的利息；若到期无力赎物，当物即没掉，由典当转卖。过期赎的称为“划当”，价格比当进价高一至二成左右。

当号内规矩很严，所有人员都得听掌柜人指使，学徒还得听柜台先生和有股份人的指使，没有特殊事不准回家，库柜钥匙专人管理，工种明确，各负其责，掌柜按一年盈利多少给学徒员工发工资。

第三节 货 币

一、货币

解放前，本县主要流通的货币，有铜钱、铜元、银两、银元、法币、关金券、金元券。解放后有边币、陕甘宁贸易流通券、西北农民币、人民币。

铜钱 是清代官铸的铜币，称为“制钱”。前后在本县流通的铸币有：顺治、康熙、雍正、乾隆、嘉庆、道光、咸丰、同治、光绪、宣统10种年号的铜钱。民国十年（1921）停止使用。实际在本县境内延续用到民国二十（1931）年前后。

铜元 亦称铜板，是一种紫铜圆形无孔的铜币。本县流通的有光绪元宝、大清和宣统三种清铸币，还有民国开国纪念币，孙中山纪念币以及各省铸的铜元币。铜元有小板、大板两种，小板一枚换10个铜钱，大板一枚换20个铜钱，一直使用到1940年间。

银两 是称量货币，使用时要用戥子称重量，形态多样，有元宝、银锭、银库等。国民党统治时，实行币制改革后废止，收付均用银元，定银元为本位币，一元等于七钱一分五厘银两。

银元 亦称“银洋”，本县流通除清铸光绪元宝、大清、宣统三种外，还有英国造的“站人”币（世称拄棍）、辛亥革命后有孙中山头像币、民国开国纪念币，袁世凯头像币、帆船图案币、四川和云南等省所铸的杂银币，每枚重量均为七钱二分，杂币含银量低，并混有私铸

伪造币。

纸币 亦称银行券或钞票。民国二十四年（1935）11月4日，国民政府进行币制改革，宣布放弃银元本位制，实施不兑现银元的法币制。规定中央银行发行的纸币，通过国家法律强制流通，当时称为法币。法币1元比价银元1枚，面额有壹元、伍元、拾元及壹角、贰角、伍角。蒋介石为了补充内战开支不足，滥发纸币，使法币贬值，关金券代之，关金券贬值，金元券代之，后金元券亦贬值为废纸。解放后本县停止流通。

在国民党统治期间，一度出现法币的分、角辅币数量少，满足不了市场找零需要，县境各镇有资金充足、声誉较好的商铺，如怀远堡旧城关街的“丰泰恒”、“丰盛德”，经当地法定机关登记许可，以商铺名号印制一定数额的分、角纸币，流通于县境各镇街。亦有商号因亏损信誉贬低，交易中群众及其它商号都拒收，故以商号名印制的分、角纸币自行停止流通。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在本县流通过的货币有陕甘宁边区银行发行的“陕甘宁边币”；陕甘宁贸易公司发行的“陕甘宁贸易流通券”；陕甘宁边区银行和晋绥边区银行合并发行的“西北农民币”。

全国解放前二、三年中，因物价上涨，纸币贬值，货币在本县流通中又出现了以银元为主。因银元量少，满足不了市场流通需要，所以在商品交易中，一度曾出现物物交换，小米无形中成为交换的等价物。到1950、1952年中，县境偏远山区由于人民币流入较少，还有农民买生产、生活资料仍以小米议价成交。布1尺，几升几合米；农具1件，几斗几升米；牲畜1头，几石几斗米。

建国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成立，统一发行“人民币”（老版人民币）流通市场。同时国家规定，金银、银元不许在市场流通和倒卖，出卖时必须售给国家银行。所以银元和物物交易逐渐终止。与此同时收兑了“边币”，“贸易流通券”、“西北农民币”。收兑比价是：边币4万元换人民币1元，贸易流通券和西北农民币24元换人民币1元。

二、货币改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对货币进行了改革，中国人民银行是货币发行的唯一机构。发行的人民币有纸币和金属币两种。

1955年3月1日前，本县使用的人民币（称老版人民币）面额有壹元、伍元、拾元、贰拾元、伍拾元、壹百元、贰百元、伍百元、壹千元、伍千元、壹万元、伍万元12种。

1955年3月1日起，国家发行新版人民币。本县流通的货币面额有壹分、贰分、伍分、壹角、贰角、伍角、壹元、贰元、叁元、伍元、拾元11种。以老版人民币壹万元兑换新版人民币1元的比例收兑。自1955年4月1日起老版人民币在本县市场停止流通。1957年12月开始增发行壹分、贰分、伍分三种铝辅币，俗称硬分币。1964年苏版（解放初期苏联制版印刷）的叁元、伍元、拾元三种面额停止流通。同年发行了深绿色贰元券和墨绿色贰角券。1980年又增发行壹角、贰角、伍角的铜质币和壹元面额的镍币。1984年10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发行建国35周年壹元纪念币，其价值与其它货币相等，但在本县市场流通量较少。

历年现金收支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年度	收入	支出	投放与 回收	项目 年度	收入	支出	投放与 回收
1954	1446	1501	+55	1970	6868	5916	-952
1955	2182	2365	+183	1971	8149	7023	-1126
1956	3662	4347	+685	1972	9384	8832	-552
1957	3869	3816	-53	1973	11777	10843	-934
1958	4107	4200	+93	1974	10655	9772	-893
1959				1975	10855	9676	-1179
1960	6467	6615	+148	1976	10676	9614	-1062
1961	4865	6213	+1148	1977	11663	10239	-1424
1962	5213	5323	+119	1978	12428	11404	-1024
1963	4880	5473	+593	1979	14632	14586	-46
1964	5734	5454	-280	1980	16688	15287	-1401
1965	6263	5698	-565	1981	17611	18204	+593
1966	7180	6861	-319	1982	20779	20600	-179
1967	6026	5807	-219	1983	23324	24033	+709
1968	5778	4451	-927	1984	29194	32510	+3059
1969	6228	5143	-1085				

第四节 存款与贷款

一、存款

集体存款 本县行、社办理企业存款、财政性存款、农业存款及其它存款。

企业存款 1952年末仅吸存7000元,1984年末全县行、社余额为2074000元,比1952年增长了2067000元。

农业存款 1954年末,全县行、社余额为3000元,1984年末达到2671000元,比1954年增长2668000元。

储蓄存款 人民储蓄分城镇和农村储蓄两种。本县人民储蓄事业发展迅速,到1984年末,城乡储蓄存款余额达7784000元,比1952年增长7775000元,平均每人存款35元。

建国初期,为稳定市场,打击金融投机,支援生产建设,保障人民生活,银行除开办定期和活期两种储蓄外,由于当时恶性通货膨胀未能控制,物价尚难平衡,还举办过保本、保

值的折实存款，就是收存数月，同存单并注明当天折实牌价，到期如牌价上升，本金按折实支付；牌价下落，本金按原存金额付给，确保储户利益。为了保障国家职工不因物价波动造成经济损失，以“实物工分券”和“工资分”代替了职工工资。工资分的价值以布、粮、油、盐、煤五种商品价格为依据。某职工每月工薪 170 分，分值 2 角 9 分 7 厘，合现行人民币 50 元 4 角 9 分。

1953 年后，先后在城乡举办过农民售粮优待储蓄，30 万青年集资建设储蓄，零存整取小额储蓄、定额有奖储蓄，定额有奖有息储蓄。现保留整存整取定期储蓄，活期储蓄、零存整取储蓄、定活两便储蓄等种类。

全县各项存款年末余额统计表

单位:千元

项目 年份	企业 存款	财政性 存款	农村 存款	其它	项目 年份	企业 存款	财政性 存款	农业 存款	其它
1952	7	244			1969	570	931	377	3519
1953	15	150		106	1970	586	799	444	4507
1954	13	135	3	536	1971	884	2343	746	1578
1955	11	214	32	985	1972	1172	1436	853	3460
1956	67	335	98	1436	1973	1100	1309	726	5556
1957	41	183	93	2122	1974	1401	1127	657	5569
1958					1975	1464	758	1018	6708
1959					1976	1334	968	949	6470
1960	124	405	1591	6	1977	1582	1294	1059	6819
1961	191	1507	1505		1978	1633	1984	1251	5584
1962	202	683	537	1334	1979	2516	2737	1619	5132
1963	207	805	622	449	1980	3033	2855	1477	2416
1964	307	595	652	930	1981	2103	2551	2223	4192
1965	356	644	538	6161	1982	2615	2429	2618	5481
1966	430	1343	381	5772	1983	3474	2361	3116	5645
1967	539	842	352	3945	1984	1568	2538	2671	4936
1968	422	530	348	3234					

说明: ①1958、1959 年数字榆横并县，在榆林县支行

②包括农行数字

全县城乡储蓄存款历年余额表

单位: 千元

项目 年份	总 计	城镇 储蓄	农村 储蓄	项目 年份	总 计	城镇 储蓄	农村 储蓄
1952		9		1969	338	262	76
1953		18		1970	386	310	76
1954		49		1971	455	354	101
1955		59		1972	556	416	140
1956		86		1973	654	499	155
1957		119		1974	770	590	180
1958				1975	867	645	222
1959				1976	972	687	285
1960	692	231	461	1977	1236	784	452
1961	592	176	416	1978	1556	893	663
1962	201	95	106	1979	2039	1126	913
1963	228	122	106	1980	2634	1487	1147
1964	311	188	123	1981	3511	1962	1549
1965	360	198	162	1982	4692	2533	2159
1966	299	213	86	1983	6060	3231	2829
1967	303	218	85	1984	7784	4230	3554
1968	302	224	78				

说明: 1. 1958、1959年数字榆横并在榆林县支行

2. 包括农行数字

历年储蓄存款利率变动情况表

月息: 厘

利 率		存 期		定 期											活 期	说 明		
				一月	三月	六月	九月	一年	二年	三年	五年	八年	支票	存折				
起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951	1	1	1951	3	18	18.0	22.0	27.0	30.0	33.0						7.0	9.90	
1951	3	19	1951	7	31	18.0	21.0	24.0	27.0	30.0						7.0	10.5	
1951	8	1	1952	3	31	15.0	18.0	21.0	24.0	27.0						6	9.0	
1952	4	1	1952	12	31	10.5	13.5	16.0	18.0	20.0						4.5	6.6	
1953	1	1	1955	9	30	7.5	8.1	9.0	10.5	12.0						4.5	4.5	存折、支票利率相同
1955	10	1	1958	12	31		4.2	5.1		6.6							2.4	
1959	1	1	1959	6	30	3.0				4.0							1.8	
1959	7	1	1965	5	31		2.4	3.9		5.1	5.25	5.42					1.8	
1965	6	1	1971	9	30			2.7		3.3							1.8	
1971	10	1	1979	3	31					2.7							1.8	
1979	4	1	1980	3	31			3.0		3.3		3.75	4.2				1.8	
1980	4	1	1982	3	31			3.6		4.5		5.1	5.7			1.8, 2.4	80年7月1日起调24	
1982	4	1	1985	3	31			3.6		4.8		5.7	6.6	7.5			2.4	
1985	4	1						4.5		5.7		6.6	6.9	7.5			2.4	

零存整取定期储蓄利率变更情况表

月息: 厘

利 率		存 款				定 期			备 注
						一年	三年	五年	
起止年月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一年	三年	五年	
1965	6	1	1971	9	30	3.3			说明:此项储蓄存款 本县开办较晚,利率 资料由开办日算起.
1971	10	1	1979	3	31	2.7			
1979	4	1	1980	3	31	3.3			
1980	4	1	1982	3	31	3.1	4.5	5.1	
1982	4	1	1985	3	31	3.9	5.1	6.0	
1985	4	1				4.5	5.7	6.6	

二、贷款

本县银行和信用合作社发放的贷款有，工商企业贷款、农业企业贷款、社队农业生产贷款、群众生产生活贷款、合营工商企业贷款、个体私营工商贷款。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本县贷款重点是农业贷款。为使广大农民恢复战争带来的创伤，积极发展农业生产，1950~1951年后，榆林地区银行派农金人员携款来本县放过耕牛贷款。1952年7月横山县支行建立后，在半年的时间里发放农业贷款115000元，帮助困难农民买耕畜、羊只、农具以及搞副业生产。对私营工商业本着“先公后私”的原则亦给予支持。“五反”运动后为促进城乡物资交流，活跃市场，放宽对私营工商业的贷款，将折实贷款改为“质押”和“信用”贷款。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对国营工商贷款达1975000元，使本县国营经济得到迅速发展，占领了市场阵地，促进资本主义工商业接受社会主义的改造。五年中累计发放农业贷款1237000元。其中30多万元为树立贫农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优势，加强贫下中农之间的团结，促进农业合作社的巩固和发展，解决贫农入社股份基金的困难，是专项发放的贫农合作基金贷款，月息4厘，贷期2~3年。这项贷款有力地支援了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发展。

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发放各项贷款3013000元，支援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调整时期，为贯彻“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促进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发放各项贷款524万元，比1957年增加4.19倍。

1966~1967年的“文化大革命”大动乱的时期，整个国民经济遭到破坏，金融事业同样蒙受损失。

1977年，本县银行工作恢复正常，各项规章制度都重新健全。计划、资金调拨、货币发行又得到了统一。至1979年各项贷款共12288000元，是1965年的2.4倍，其中，农业贷款3580000元，比1965年增加8.71倍。全县信用社放贷款是1227000元。

1965年、1966年、1973年、1975年、1977年中，因自然灾害造成农业歉收，广大农民口粮发生困难，国家供应返销粮，银行为此发放无息专项款1273000元。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银行、信用社发放工商企业及个体工商业贷款15686000元，发放农业贷款5425000元。

农贷豁免，国家为了减轻贫穷农民的负债和落后贫穷社队的经济负担，对其因无法偿还长期积欠的贷款，经过清理最后进行了豁免或核销。

1961年银行将全县4300多户贫穷农民在帐面的长期积欠贷款182657.28元全部豁免。

1970年银行又将全县部分落后贫穷社队在帐面的长期积欠贷款35898.21元给予豁免。

1985年7月，按照“国务院国发（1981）45号文件批转中国农业银行关于处理农贷积欠，加强农贷管理的报告”，银行和信用社将全县一些死亡绝户、五保户、外迁无着落户、极困难户和因手续不清，帐务混乱，经认真清理后，确实无法查清的贷款，经报上级批准，核销797096元，其中农行785982元，信用社11114元。

全县各项贷款发放统计表

单位:千元

项 目 年 份	国营 工业 贷款	国营 商业 贷款	国营 农业 贷款	社、队农业贷款				合营 企业 贷款	私营 企业 贷款
				发放数	年末 余额	其 中			
						社员个 人发放 数	年末 余额		
1952		19		115	93	115	93		
1953		61		192	112	162	101	2	
1954		481	2	195	132	80	112	1	
1955		1064		180	140	48	103	2	
1956		1521		380	347	118	126	37	
1957		1975		290	358	48	82	51	
1958									
1959									
1960	211	1686		275	148		110		
1961	106	2934		199	96	66	13		
1962	73	2539		208	172	9	11		
1963	66	1766		253	209	12	12		
1964	51	1800		126	193	12	7		
1965	44	4517		461	438	114	97		
1966	51	3987		877	1035	418	445		
1967	29	2704	10	308	1185	39	451		
1968	26	2393		79	1184	3	446		
1969	10	3213	10	229	1190	29	456		
1970	52	4109		139	1070	11	431		
1971	338	3907		366	1109	62	409		
1972	309	4994		773	1482	14	411		
1973	128	6324		1728	2166	599	761		
1974	201	5990		898	2389	24	666		
1975	277	6928		1265	2597	131	633		
1976	198	6093		1361	3296	26	595		
1977	288	7025	3	1031	3419	146	589		

续表

项 目 年 份	国营 工业 贷款	国营 商业 贷款	国营 农业 贷款	社、队农业贷款				合营 企业 贷款	私营 企业 贷款
				发放数	年末 余额	其 中			
						社员个 人发放 数	年末 余额		
1978	367	6348		1477	3676	27	528		
1979	451	8258		1516	3579		463		
1980	144	8145		1043	3623		419		
1981	132	10386		326	3303		393	17	5
1982	118	10516		363	3028		374	91	30
1983	234	11621	5	621	2732		324	192	216
1984	413	14037	183	4002	3187		200	313	923

说明：1980年后农业贷款及农行对国营工商业企业贷款，未统计在内。

横山县信用合作社存款、贷款情况表

单位：千元

项 目 年 份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集体 存款	社员 存款	其他 存款	合计	集体 贷款 放出	社员 贷款 放出	年末集 体贷款 余额	年末社 员贷款 余额	年末余 额合计
1960	771	461	56	1288			7	77	84
1961	1031	416	87	1534	107	92	38	86	124
1962	179	106	19	304	961	97	61	95	156
1963	447	106	30	583	46	124	33	97	130
1964	164	123	26	313	42	150	16	73	89
1965	119	162	40	321	16	201	14	161	175
1966	90	86	49	225	3	219	12	226	238
1967	115	85	58	258	8	96	11	266	277
1968	117	78	45	240	2	36	10	249	259
1969	142	76	68	286	12	58	8	208	216

续表

项目 年份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集体存款	社员存款	其他存款	合计	集体贷款放出	社员贷款放出	年末集体贷款余额	年末社员贷款余额	年末余额合计
1970	196	76	79	351	16	111	10	187	197
1971	275	101	305	681	27	124	9	176	185
1972	357	140	354	851	324	120	236	231	467
1973	204	155	259	618	338	85	143	150	293
1974	283	180	224	687	118	125	139	155	294

工商业存贷款利率变更情况表

月息:厘

利率 年份 种类	存款							贷款							
	1952	1954	1956	1958	1972	1979	1984	1952	1954	1956	1958	1972	1979	1982	1984
	/	/	/	/	/	/	/	/	/	/	/	/	/	/	/
国营工业		2.1	1.8	1.8	1.5	1.5			4.8	4.8	6.0	4.2	4.2	6.0	6.6
结算贷款									4.5	3.0	3.0	4.2	2.1	3.0	3.0
国营商业		2.1	1.8	1.8	1.5	1.5			6.9	6.0	6.0	4.2	4.2	6.0	6.6
结算贷款									6.9	3.0	3.0	4.2	2.1	3.0	3.0
国营粮食		2.1	1.8	1.8	1.5	1.5			6.9	6.0	6.0	4.2	2.1	3.0	3.0
议价粮贷款														6.0	6.6
供销合作社		2.1	1.8	1.8	1.5	1.5			6.3	6.0	4.2	4.2	4.2	6.0	6.6
信用合作社	13.5	7.5	9.0	3.9	2.7	2.7		13.5	7.5	9.0	33.9	1.8	4.2	2.7	
手工业生产社	6.0	2.1	2.4	1.8	1.5	1.5		18.0	9.0	6.0	4.2	2.7	2.7	6.0	
私营工业	4.5	4.2	2.4	1.8				21.0	13.5	9.9			4.2		7.2
商业贷款	4.5	4.2	2.4	1.8				22.5	16.5	13.5	7.2				9.6

注: 1980年4月1日起, 实行对逾期贷款加息20%, 积压物资和有问题的商品加息30%, 挤占和用银行贷款加息50%的规定。

农业贷款利率变更情况表

月息: 厘

利率 种类	年份	58年 之前	59.1.1 / 61.4.30	61.5.1 / 71.9.30	71.10.1 / 79	80.6.20 / 81	1982年1月1日起			1984年1月1日起		
							1年	1至 3年	3至 5年	1年	1至 3年	3至 5年
国营农场			6.0	4.8	3.6	3.6	4.8			6.0		
贫农合作基金		4.0	4.0									
社队办企业贷款				6.0	3.6	3.6	6.0			6.6		
社队办企业设备贷款 (农业生产合作社贷款)				1.8	1.8	3.6	4.2	4.8	5.4	6.6		
		4.8	6.0	4.8	3.6	3.6	4.8					
公社种养殖业贷款										6.0		
公社生产服务组织贷款										6.0		
开发性贷款能源贷款							3.6			4.2	4.8	5.4
社队生产设备贷款				1.8	1.8	3.6	3.6					
集体 农业 贷款	生产费用						4.8			6.0		
	设备贷款						3.6			6.0		
	粮油贷款						4.8			5.4		
	生产队办工业									6.6		
联办 企业	农方				3.6	3.6	6.0			6.6		
生产 费用	工方				4.2	4.2						
联办 企业	农方				3.6	3.6	4.2	4.8	5.4	6.6		
设备 土建	工方				4.2	4.2						

说明: 1982年4月1日前: 信用社放款利率和银行同, 1982年4月1日后: 社员生产生活贷款7.2, 婚丧、运输、消费贷款18.0, 工商业贷款15.0; 建房贷款12.0。

第五节 结算与联行

一、结算

农业合作化前, 国家收购农副产品都通过现金结算。农业合作化后, 集体经济占绝对优

势，农副产品收购逐步转为转帐结算。

1982年以来，本县农业生产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承包户交售农副产品，采取现金结算。队交转帐与支付现金并存，扩大了现金结算范围。

1. 1955年前，人民银行的结算办法较简单，①异地结算。分电汇、信汇与票汇（本县当时邮电没有电报业务，电汇还须通过榆林银行转汇）。②同城结算。使用单式转帐支票。

2. 1955~1979年，结算制度和结算方式不断地进行改革，以适应城乡工商企业、机关、团体、事业单位购货买物的方便，增加不少结算方式。①异地结算。汇总结算方式有信汇、电汇、信汇自带和票汇。异地托收承付结算方式，有电划和邮划。②同城结算。有支票结算、付款委托书结算。

3. 1979~1984年，本县工商、农业、建设各专业银行相继成立，结算制度进一步完善增多。①异地结算。原有的继续办理外，新增加信用结算，委托银行收款结算。②同城结算。增加了专用托收结算和同城托收承付结算。从1980年起各专业银行均增加了县城内同城票据交换。对在各行的开户单位采购物资、清算资金往来提供了方便。

二、联行

中国人民银行横山县支行1952年建立以来，省辖联行往来和县辖联行往来有三种。支行设专柜专人办理联行往来业务。联行也分几个阶段。

1. 1955年前，联行往来，主要以委托行与代理行帐务核算，核算县外联行业务。县内联行业务，主要以内部往来帐务核算。

2. 1955年后，对联行制度实行较大改革，联行往来以代收和代付报单核算，总行核算工厂逐笔抄列对帐单，由收报行逐笔核对，核算县外联行业务由总行监督管理。县辖处所往来，亦以代收和代付报单核算，由发报行和收报行分别报送报告表，由支行逐笔核对监督，核算县内联行业务。

3. 1956年后，将省辖联行划出单独核算，以省辖代收和代付报单核算县外省内联行业务。由省分行逐笔抄列清单寄收报行核对。全国联行往来，县辖联行往来办法不变。

4. 1959年后，对联行制度实行部分改革，全国联行往来核算办法不变，省辖联行往来，从集中省分行抄对帐单逐笔核算改为收发报行相互对帐的办法。县辖联行往来改为帐单核对办法。

5. 1963年起，全国联行，省辖联行往来核算办法内容不变。县辖联行往来仍恢复代收和代付报单核算办法。

6. 从1985年起，人民银行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后，为适应对各专业银行信贷资金管理制度的改革，全国联行制度相应改革，利于畅通汇路，加速企业资金周转；利于人民银行与专业银行的资金分开；利于加强资金管理，改为“自成联行系统、跨行直接通汇、相互发报移卡及清算资金”的办法。其它各专业银行本系统的联行往来汇划仍按原各自的往来办法办理。

第六节 公 债

一、人民胜利折实债

公债的募集和还本付息以实物折算标准，即以粮、油、煤的实际价格计算，年息五厘，分五年抽签偿还本息。本县银行成立晚，未代理国家推销认购，只代理办过兑付此公债本息。

二、国家经济建设公债

1954~1958年银行代理国家连续五年发行的“国家经济建设公债”，年息四厘，分8年偿还。从1955年起付息抽签还本，到1968年偿还完毕。

三、国库券

从1952年起国家银行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库券”，发行对象，国营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政府机关、团体、部队和事业单位。农村富裕社队适当认购，个人自愿认购。年息：单位4厘，个人8厘。票面有八种。单位认购改为国库券收据单。发行后从第六年起，一次抽签偿还本金，每年还本金的20%。全县认购142140元，1983年认购164000元，1984年认购160550元。

四、地方集资券

1958年代理县财政发行“横山县地方办工业集资券”，票面是壹元、伍元、拾元三种，无息，三年还本，全县推销认购116067元。1962年兑付还清。

第七节 保 险

1952年1月到1952年10月，本县在农村开办过“大家畜保险”，在城镇开办过“企业机关团体对财产强制保险”、“简易人身保险”等，后相继停办。时隔30多年，又于1982年重新开办“机动车辆保险”（汽车、大拖拉机、摩托车）、“企业财产保险”、“个人家庭财产保险”，至1984年底收保险费72400元。意外事故、机动车辆保险24起，个人财产保险1起，理赔6起，赔款10110元。待赔偿19起。事实证明，参加保险的单位和个人，因事故受损可得到补偿，能使生产经营和生活正常进行。

党派群团志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

第一节 组织建设

早在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前，在北京大学读书的李子洲（绥德人）已经成为李大钊组建的马克思研究会成员。1923年初，经李大钊、刘天章（高陵人）介绍，李子洲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24年秋，李子洲被聘任绥德省立第四师范学校校长，他受北方局李大钊的委托，秘密建立了第四师范学校党团组织。至冬，接收李瑞阳、乔国祯、张东皎（横山人），安子文等17人入党或入团、转党。同年，在北京师范大学读书的横山籍学生李绍膺也加入了共产党。从此中国共产党的火种已在横山萌发。1925年春，横山县立第一高级小学（简称一高）在学生曹动之、高岗、王东皋带领下举行反对奴化教育的罢课斗争，取得胜利，唤起横山革命的先声。

1926年夏，北京中国大学的学生曹亚华因参加北京“三·一八”爱国运动被当局驱逐回横山，在一高任教期间，积极传播马列主义。

1927年4月，曹亚华在四师加入了共产党，接受党的指示回一高建党，发展教师钱德明入党，此时李彝民（1925年在山西新民中学入党）返横山后在一高任教。5月，他们3人组建了中共一高支部，曹亚华任书记。8月，党派李策明、冯启明、周伯勋来横山，成立了中共特别支部，李任书记。隶绥德地委领导。10月，党又派马明方来横山开辟工作，建立了响水区委（地址在响水二高），马明方任书记，辖中共横山一高、响水二高党支部。翌年4月，亦划归中共榆林县委辖，称第四区党委，曹亚华任书记。增建中共波罗三高、石湾四高、殿市学校、小河沟学校、党家畔党支部，共有7个党支部。至1929年党员发展到131名。1932年6月，响水抗粮抗捐斗争胜利后，国民党榆林镇守使井岳秀在横山大肆逮捕共产党“嫌疑”，鲁贲、张毅忱被捕（后保释），其他被迫逃离或隐匿。1933年区委自行解散。

1934年3月，中共陕北特委派特派员白如冰来横山整顿党的组织。5月，在白家湾山神庙圪楞村（五龙山乡）正式建立了中共横山县委员会，由11人组成，吴志祥任书记，白存明（后自首）任副书记，设有秘书、组织、宣传、农运、军事等机构，辖4个区委：一区响水，设白新庄、驼燕沟、思家砭党支部；二区瓦高庄，设瓦高庄党支部；三区波罗河北，设杨沙畔小组、二石碓、芦草梁、沙河、大石碓党支部；四区白家湾，设白莲沟、蔡家沟、高家沟、白家湾、前梁、小咀党支部。共发展党员130余人。是年10月16日，叛徒雷云汉告密，县警察局长曹仰汉和驻军阎连长率数百名军警分兵两路围剿，当场枪杀吴志祥、张洁华，被捕25人（后又杀害5人），威逼104人自首，党组织遭惨重破坏。

是年10月，中共陕北特委决定：在安定、横山、靖边三县边境成立赤源县政权，于李家岔（子长县境）建立了中共赤源县委员会，李景膺任书记，杨彩彬、魏怀礼任副书记。设秘书、组织部、白区工作部、军事部、妇女工作部。辖一区白庙岔、二区李家岔、三区涧峪

岔、四区白狼城、五区嘉贞区（以烈士拓家贞命名，境属双城一带）、六区清平、七区威武、八区长城、九区鲁家河（高镇油房头一带）、十区李先、十一区宝森等 11 个区委，共有党员 800 余名。

1935 年春，中共西北工委决定在横山、米脂、绥德三县部分地区开辟米西苏区。9 月 27 日在横山境内石窑沟乡折家山建立中共米西县委和米西县革命委员会（后称米西县苏维埃政府），杨彩斌任书记兼主任，县委设有组织部、宣传部、军事部、妇女部。辖区委 7，支部 25：一区拓家畔，设拓家畔、杨道沟、姬家塬、水地湾、冯梁乡和区政府党支部；二区赵寨子，设土窑峁、庙坪乡和区政府党支部；三区瓜园子（子洲县西庄、三川口等乡）设吴家山党支部；四区设王家塬、党家畔党支部和乔子沟、高崖窑、高桥、王有地、西庄、区政府党小组；五区石窑沟，设曹杨孤、三丰子、大王山、仙道孤、房子孤、区政府党支部；六区杜家石沟，设花石崖、杜家石沟、新安庄、付家坪、党岔乡，区政府党小组；七区棉盆孤，设何家塬、柳卜塌、棉盆孤、王山、小沟子，区政府党支部。共发展党员 700 余名。

1936 年 1 月，中共陕西省委决定：撤销赤源县，成立横山县，恢复安定县。原赤源县的党政机关归横山县，县委设在黑峰子（县境艾好峁）高腾霞任书记，管辖 8 个区委（原赤源一、二、三区划归安定），共有党员 400 余名，是年 7 月，米西苏区丧失，县委被撤销。9 月，在青杨岔（靖边县境）重建米西工作委员会，由蔡淑德任书记，白文生任主席。翌年 3 月米西工委并入横山县委。

1937 年“七七”事变后，为了促进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共陕西省委、省政府决定取消横山县行政名称。9 月，与东西靖边县合并，改称中共靖横县委员会。11 月，陕甘边区党委决定撤销靖横县委，在土桥梁村（今靖边县境）成立中共横山中心县委（对外称抗敌后援会），隶属绥德特委，由刘凤山任书记，设组织、宣传等机构，下设白狼城、嘉贞、威武、李先、宝森 5 个地下据点和榆中、职中、女师、国民党八十六师炮兵连四个支部，党员 85 名。1938 年 5 月，将所辖榆林、米脂地区交归绥德特委管辖。1940 年冬，中心县委撤销，横山县地下党归靖边县统战部领导。负责人为刘凤山、张毅忱。

1946 年 10 月 13 日，驻守在波罗的国民党陕北保安部副指挥胡景铎率部起义，横山亦告解放，遂即组建中共横山县委，由赵文献、张汉武先后任书记，隶属榆横特委（1949 年改榆林地委）设有秘书室、组织部、宣传部、民运部、统战部。下辖石湾、李先、城关、威武、韩岔、波罗 6 个区委，党员 239 名。

1947 年 4 月，国民党还乡团攻占横山，县委随县政府机关迁袁峁沟（双城）、油房头等处。是年 6 月 20 日，横山第二次解放，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中共横山县委迁韩岔（后迁殿市、横山县城）。

建国以来，因县区划几次调整，本县的党组织亦随之发生多次变化。1949 年底撤李先区，并来石窑区，增设响水、武镇、高镇共 9 个区委，55 个总支，1446 名党员。1953 年 7 月增设巴拉素区，县委辖 10 个区，57 个总支，党员 1933 名。1956 年合并为 6 个区委、46 个总支，支部增加到 232 个，党员 2775 人。1958 年 8 月撤区，乡改为“人民公社”，36 个公社均设党委，另设 3 个机关党委，党员 2924 人。11 月并入榆林县委。

1961 年 9 月，恢复横山县制，重建中共横山县委，设立常务委员会（下简称党委）和书记处，辖 39 个党委 508 个支部，党员 4148 人。1962 年 9 月，重新设立 6 个区工委。

1965年，县委撤销书记处和6个区工委，合并为21个公社党委、1个县直属机关党委，至“文化大革命”前，县委设立办公室、组织部、农工部、财贸部、工交部、县监察委员会、党校、辖22个党委，党员4256名。

“文化大革命”，县委及各级组织开始陷于瘫痪，后被夺权。1968年3月，称“中共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1970年，各基层党组织统改称“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实行一元化领导。

1970年12月，建立中共“横山县委”，党的各级组织陆续恢复。1973年10月，县委恢复各部、委、办，增设“农业学大寨”办公室、整党办公室。全县共设23个党委，421个支部，党员66200人，此时的党委乃为“文革”利用下的党委。

1976年10月，“文革”宣告结束，横山县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重获生机，走上正轨，改监委为纪律监察委员会。1985年，县委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工部、政法委员会、党校、县直机关党委、老干部局、精神文明办、档案馆、党史办等12个部门，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公安局等六个党组，21个乡镇、人民武装部，樊河煤矿、石马瓜农场等25个党委，558个党支部（农村351个），有党员9754人（男8555人），占人口的4.2%，总数中，农民党员6750人，学生2人，干部职工党员3002人（工业系统175人，农口567人，文卫口646人，交通、邮电业129人，商业服务业432人，党政机关830人，其他221人）。截至1989年，县委增设保密室、组织员办公室、机要室、政策研究室，共16个工作部门，6个党组，工作人员90人；下设25个党委和县委、政府、经委、建设局、商业局、县联社、畜牧局、农业局、文化局、教育局、卫生局、物资局、粮食局、林业局、轻工局、啤酒厂等17个党总支，570个党支部（其中农村356个，机关114个）；共有共产党员10583名，其中男9295名，女1288名，农民党员7130名。

中共横山县委书记更迭表

组织名称	书记	籍贯	任职时间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白如冰（兼）	陕西清涧县	1934.3~1934.5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吴志祥	陕西横山县	1934.5~1934.10
中共赤源县委员会	李景磨		1934.10~1935.12
中共米西县委员会	杨彩彬	陕西子长县	1935.9~1936.6
中共米西工作委员会	蔡淑德	陕西子洲县	1936.7~1937.3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高腾霞	陕西子长县	1936.1~1936.2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魏怀礼	陕西子长县	1936.3~1937.2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高述贤		1937.2~1937.7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赵文献		1946.10~1946.11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张汉武	陕西米脂县	1946.12~1947.12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赵锦锋	陕西子洲县	1948.1~1948.3

续表

组织名称	书记	籍贯	任职时间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姚进贤	陕西横山县	1948.3~1950.5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高福昌	陕西榆林县	1950.6~1951.5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郭文荣	陕西米脂县	1951.6~1952.10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康文贵	山西忻县	1952.10~1955.3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贺长光	陕西神木县	1955.3~1958.9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张世杰	陕西横山县	1957.9~1958.11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白振德	山西忻县	1964.9~1968.3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张有才	宁夏中卫县	1970.12~1973.9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陈智亮	山西宝德县	1973.9~1974.7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王汉昌	陕西子洲县	1974.7~1983.7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师玉璋	陕西清涧县	1983.7~1986.3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梁世普	陕西清涧县	1986.3~1990.1
中共横山县委员会	党凯	陕西神木县	1990.1~

第二节 中心工作

1927年4月，中共横山县立第一高级小学支部建立后，为了扩大组织，宣传苏联十月革命的胜利，宣传共产党的政治主张，在各高小建立学生自治会，成立横山县学生联合会，组建“青年社”（共青团的外围组织）。是年5月间，李大钊英勇就义的噩耗传到横山，党组织发动师生冒雨游行，举行隆重的追悼大会。唤起了广大青年学生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激情，纷纷上街集会，开展纪念“三·一八”、“五四”、“五卅”讲演宣传活动，捣毁旧城“福音堂”，将基督教主高恩占逐出横山。1927年秋至1928年，马明方、高岗、曹亚华在响水、横山旧城举办“农民运动讲习所”，号召农民组织起来向贪官劣绅作斗争，1928年后，横山连年遭灾，国民党政府不顾人民死活，苛捐杂税多如牛毛，逼得劳苦百姓流离颠沛，卖儿卖女，家破人亡，许多地方十室九空，饿殍遍野，甚至出现人狗相食的惨状。

1932年春，陕北特委书记赵伯平和组织部长毕维舟来横山视察党的工作，在鲁贲家中（横山镇李家孤）与鲁贲（时为陕北团特委副书记）、张毅忱（派进国民党横山驻军地下工作人员）接头，决定由鲁领导农民举行抗粮、抗税斗争，在地下党组织的鼓励下，响水农民姜玉银、杨增堂、白风桥向县长裘洁忱上书，提出减免“顶粮赋”。是年6月8日，裘率一连军警来到响水，将姜、杨、白三人捆绑区公所，党组织立即派人传送“鸡毛信”，迅速将这一情况传遍响水、波罗、白界、五龙山、韩岔、殿市、党岔各村庄。9月，万余名农民手持铁连

架、长矛、大刀等械，拥聚响水城，不顾军警的阻拦，冲进裘的临时住地——响水区公所，把军警挤在中间。裘惊恐万状，溜入后院，越墙跌进猪圈，腿被摔伤，挥身滚满屎尿，急忙爬起躲入曹思佳家，群众蜂拥围住曹院，高喊：“秋（裘）瓜蛋子滚出来！”裘直打颤，连连作揖求饶，答应全部条件，释放在押人员。并由曹思佳协调作保，方息众愤。最后，群众正告裘官“再要欺压老百姓，小心毡脑袋”。是日午夜，裘带侍从，钻出城东清水洞，逃往榆林。

1929年5月，中共横山区委根据陕北特委红石峡会议确定在白区开展武装斗争的方针、策略，派张东蛟、高岗、张生智、高鹏飞、石子健、白怀瑾打进国民党军队（甘肃、宁夏）搞兵运。是年冬，中共陕北特委、军区书记刘志丹来横山与胡立亭（殿市支部委员）联络，在鲁贾家开会决定，留部分党员继续搞青运、农运，派李树林（一高党支部书记），黄执中、吴世才（石湾支部委员，后叛变）等数十人于春节后在石湾集中，赴宁夏八旅十五团同张东蛟、高岗接头策动兵变。

1934年8月以后，县委领导群众开展斗争，开辟苏区，粉碎围剿，配合陕北特委组建红军游击队八支队、十三支队、二十一支队、二十三支队，后统编为红二十八军。同时建立地方武装，即：横山游击队一、二、三支队；米西游击队一、二、三、四、五支队；米西独五营。1936年6月合编为横山独立营。至双“十二”西安事变前，在数十次战斗中粉碎了民团围剿，扩大了红区范围，建立了苏维埃政权，镇压土豪恶霸。

在开展武装斗争的同时，县委、政府组建农民协会，进行土地改革，烧毁地主地契、帐据、没收豪绅粮食、财物；动员青年参军参战，仅在米西三区就有100余人参军；组织人力为军人家庭代耕土地，动员群众支前运输。1935年腊月，刘志丹率部二次攻打横山时，县委组织3000余人力、1200付担架、60头骡子支前，保证军需运输。

1937年11月，横山中心县委宣传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动员各界群众募捐支前，与国民党横山抗敌后援会在政治、经济、区域上交涉谈判。

1940年，国民党消极抗战、积极反共、出现反共高潮。遵照党中央“精干隐蔽，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指示，中共横山县委展开地下斗争。

1946年10月，横山解放，中共横山县委建立新政权后，支援前线；肃清残匪；进行反霸；实行减租，减息；巩固政权，开展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实现了耕者有其田。1950~1952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全县各级党组织，领导人民镇压反革命，继而进行三反（在国家机关人员中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在私营工商业中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财物、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开展抗美援朝运动等等。

1953年，县委根据中央制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领导全县人民掀起以农业合作化为中心的农业生产运动，组织变工队、互助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逐步走上集体化道路，变农业个体所有制为集体所有制；通过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公私合营，有步骤地对手工业、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到1953底，全县22221户人口中，除建有常年互助组10个外，已建成高级农业合作社409个，占农户总数的96.9%，个体手工业和个体工商业大部分参加了合作社和公私合营组织。1957年，为了提高全党马列主义水平，改进干部领导作风，进一步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整党运动，但斗争扩大化，把一些人民内部矛盾错误地当作敌我矛盾，错划许多“右派”。

1958年，依照中央制定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中共横山县委领导全县人民掀起“大跃进”和“公社化”运动，同时掀起了以兴修水利大搞农田基本建设为中心的农业生产和农业技术革命、技术革新高潮。由于缺乏建设社会主义经验，同时出现瞎指挥、浮夸风、平调风等等严重错误现象。

1962年，中共中央为了纠正前一时期工作中的错误和所产生的后果，提出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将1958年“公社化”以来的大队核算单位调整为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并整顿了（实为解散）问题突出矛盾尖锐的农村公共食堂。使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渐渐恢复了生机。

1963年以后，中央先后发出《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农村社会主义教育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本县曾分三批在农村、机关、企事业单位进行“社会主义教育”（简称“社教”）。同时开展“四清”（清帐项、清财产、清物资、清工分；后为清阶级、清政治、清思想、清经济）。1965年初，提出所谓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而扩大了打击面。

1966年8月，“社教”尚未结束，“文化大革命”开始，学生走向社会冲击领导机关，至1967年“造反”组织自上而下夺权。打、砸、抢、抄、抓、武斗接踵而来，给整个国民经济造成巨大损失。1968年3月，成立了横山县革命委员会，“革命”重心转入“斗、批、改”。“左”的思潮进一步升级，大批干部进入“牛棚”，被划入专政对象。1971年9月13日，林彪叛国事件发生，全县开展“批林批孔”和“批林整风”运动，到此极左思想已达到顶峰，它使党的工作、经济建设遭到空前损失，给人民群众带来巨大损失。

1976年10月，“四人帮”被粉碎。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横山县党组织遵照中央指示从政治、思想、经济、文化各个领域进行拨乱反正，正本清源，认真清理和纠正“左”倾错误思想，取消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口号，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为中心上来。对冤、假、错案作了全面复查，查证落实三案2000余件，为1579户有悔改表现的地、富改变了成份，将该摘的地、富、反、坏、右帽子全部摘掉，最大限度地调动了干部群众的积极性，恢复了党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和党在群众中的威望。三中全会之后，全党认真贯彻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首先在农村推行农业生产责任制，恢复城乡集市贸易，大力发展农副业生产。其次在工业上扩大企业的自主权，加快社队企业和个体企业发展的步伐。1989年，粮食总产达71450吨，人均口粮达586斤，比1972年提高510.5斤。工农业总产值达8431万元，比1978年提高了109%，其中农业产值5812万元，人均纯收入380元，比1978年提高了319元，人民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

第三节 历届党员代表大会

中共横山县第一届党员代表大会于1949年4月17日~25日在韩岔召开，出席代表46人，候补代表1人。这次大会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即将宣告成立的形势下召开的。大会听取了姚进贤关于两年半工作的总结报告，讨论通过了《横山县1949年工作任务修改决议》，并

号召全体党员，继续领导群众恢复生产，剿匪反霸，为巩固新政权，夺取全国解放而奋斗，大会选出县委委员9名，候补委员2名，姚进贤任书记；选举出了出席中共绥德分区代表大会代表3人。

第二届党员代表大会1952年8月11日~15日在殿市召开，出席代表58人，其中干部代表44人，农民代表14人。大会总结了一届代表大会以后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在镇反、开展抗美援朝运动、恢复经济、发展文教事业中所取得的成绩和经验，通过了《秋冬工作计划》、《整党建党计划》、《五年生产建设计划》，选举17人为出席分区党代表大会代表；选出由11人组成的中共横山县委，其中常委7人，书记郭文荣，副书记康文贵。

第三届党员代表大会1955年8月21日~30日在殿市召开，出席代表95人，列席68人。这次会议传达贯彻省党代大会和专区粮食统购统销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了十四个月来的工作，讨论通过了《1955年秋季工作的决议》。选举出12人出席榆林地区第二次党代大会；选出13人组成县委会，其中7名为常委，书记贺长光，副书记高峰、刘锦业；选举成立县监察委员会（7人组成）刘锦业兼任书记（兼任至1962年）。

第四届党员代表大会于1956年6月24日~29日召开，出席代表109人，列席20人。这次会议是在《1956年至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公布以后，全县基本建立初级社的情况下召开的。大会贯彻《榆林地区十二年农业发展规划（草案）》，通过《横山县1956~1967年农、林、牧发展规划》；选举出席榆林地区党代大会的代表16人；选出14人组成的县委会，其中6名常委，贺长光任书记，刘锦业、高锋任副书记；选举出由5人组成的监察委员会。

第五届党员代表大会1958年6月25日~29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16人，列席代表46人。大会贯彻中央“八大二次会议”和地委扩大会议精神，号召全体党员“解放思想，破除迷信，敢想敢说，以虚带实”领导全县人民尽快实现人民公社化；讨论通过《1959年农业生产计划》、《提出县农业税制改革》和《粮食、体制改革》、《掀起全民技术革命，发展地方工业》等决议。选出17人组成的县委会，其中常委6人，张世杰任第一书记，贺长光任书记，张子卿、刘锦业任副书记；选举出由6人组成的监察委员会。

第六届党员代表大会一次会议于1962年2月27日~30日召开，出席代表107人，列席代表43人。这次会议是在国民经济处于暂时困难的情况下召开的。会议贯彻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讨论《关于党内民主生活问题的报告》。选举由16人组成的县委会，其中常委6人，书记处5人，第一书记张世杰，书记处书记李志诚、李子彦、刘锦业、张子卿、贺守让，同时产生由6人组成的监察委员会。

六届二次会议于1963年9月17日至22日召开，应到143人，实到94人，因参加社教试点，缺席49名，列席41名。会议听取《形势报告》、《工作报告》，根据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作出《从本年起至六五年冬止，分期分批在本县农村中，广泛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决定，补选1名县委委员，2名候补委员；选出5人为出席省党代大会代表；选举监察委员会委员7人（专职4人，兼职3人），书记由张子卿兼任，李升高任副书记。

第七届党员代表大会1970年12月29日~30日召开，出席代表355人。“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作了《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紧跟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抓革命，促

生产，为尽快改变全县面貌而努力》的工作报告，选出县委委员 26 人，其中常委 7 人，书记张有才，副书记刘建明、王子清、刘凤岐。

第八届党员代表大会 1980 年 10 月 13 日~16 日召开，出席代表 321 人，其中工人党员代表 4 名，农民党员代表 190 人，干部党员代表 101 人，驻军党员代表 2 人，知识分子党员代表 24 人，这次会议是粉碎“四人帮”，特别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两年举行的。会议贯彻“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思想路线，审议《搞好党风，严肃党纪，增强党的战斗力，为促进四化建设而努力的工作报告》，作出《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克服官僚主义，改善领导作风的决议》。选举出席中共陕西省第六届代表大会代表；选出县委委员 27 人，其中常委 9 人、候补委员 3 人，王汉昌任书记，马生骏、白佑东、孔令春任副书记；同时选出纪律检查委员会由 8 人组成，书记梁宏印。

第九届党员代表大会 1984 年 12 月 8 日~10 日召开，出席代表 206 人，中青年党员代表占 96%，知识分子、专业人员党员代表 9 人。这次大会是在全县人民深入学习和贯彻中共中央十三届三中全会，全面进行体制改革的形势下召开的。审议《解放思想，开拓前进，为振兴横山而奋斗》的工作报告，报告总结了自上届会议以来拨乱反正，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成绩和经验，听取了《横山县纪律检查工作报告》。选举县委委员 27 人，其中常委 9 人，候补委员 5 人，书记师玉璋，副书记张毓平、孙炎波、李善元；选出中共横山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1 人，其中常委 7 人，书记刘锦玉。

第十届党员代表大会 1987 年 10 月 17 日至 19 日召开，出席代表 212 人，县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的有 52 人。大会听取审议《县委工作报告》，全面总结九年来改革开放的成绩和经验，提出深化改革，加快经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步伐；讨论通过了《巩固和发展整党成果，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的决议。选举县委委员 28 人，其中常委 9 人，候补委员 5 人，梁世普任书记，党凯、张毓平、孙炎波、李善元任副书记；选举纪律检查委员会由 13 人组成，其中常委 8 人，刘锦玉任书记。

第十一届党员代表大会 1990 年 4 月 11 日至 13 日举行，出席代表 222 人。大会审议了《联系群众，稳定大局，振奋精神，艰苦奋斗，努力把我县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推向新高潮》的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听取了《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县委委员 41 人，其中常委 9 人，候补委员 6 人，书记党凯，副书记樊立孚、李善元、张秉忠；选出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3 人，其中常委 7 人，书记刘锦玉。

第四节 党员教育

地下斗争时期，横山各级党组织规定党员阅读马克思、列宁著作。在斗争异常艰苦、曲折、复杂的非常时期，由省委直派特派员，横不联系，竖不断线，传达中央指示，领会精神实质，教育党员严守党的机密，坚定革命信念，向农民宣传社会主义思想，动员农民联合起来，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军阀，打倒土豪劣绅，建立一个耕者有其田的独立自主的新民主主义的中国。

解放以后，县委设宣传部，举办党员干部短期训练班，学习毛泽东主席《中国社会各阶

级的分析》、《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等著作，向广大党员进行思想教育，巩固新生政权，为建设新中国而奋斗。

建国初，县委还将乡以上党员干部近百人分期派赴绥德三边分区党校、省党校、西北党校离职学习。1952年，结合整党，给党员上党课，克服党员无组织无纪律的自由主义现象。同时，建立每周一次党小组会，每月一次党员大会的学习制度。对农村党员以区乡举办各种形式的短期训练班和分点设站的办法，辅导学习党的方针、政策，教育党员敢于革命，勇于创新，时刻做群众的表率。1953年，我国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党员、干部的理论、文化水平与发展的形势很不适应。县委成立横山县学习委员会。是年冬，在五龙山举办速成识字扫盲学习班两期，每期一个月，参加党员干部300余人，脱盲90%以上，同时，县城（殿市）办起干部职工业余学校，分初、高小两个文化班52人，后编3班130余人，以小学课本为教材；还设有理论班以《政治常识课本》为教材。均选教员讲课，每晨2小时。农村办起冬学162处，业余学校3处，识学组99个，共参加学员4751名。规定党员率先学习、脱盲。1957年以来，政治运动接二连三，每天两小时的学习仍然坚持，做什么学什么。1962年，县委创办党校，设校长1人、理论教员2人。党校根据党在不同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培训党员干部。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以毛主席著作“老三篇”为学习内容，提倡“天天读”。在农村开展人人“背诵《毛主席语录》”活动，路口设立“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挂“《语录》牌”。1968年3月，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城乡主要学习毛主席的《实践论》、《矛盾论》、《人的正确思想从哪里来的？》、《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等五篇哲学著作和老三篇（《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愚公移山》）。1970年，改常委会核心小组为横山县委，设“整党”办公室，1976年改称“农业学大寨”办公室，先后吸收170余名农村知识青年为整党积极分子，并抽调各单位干部组织200至300余人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分赴社队分期分批“整党”、“整队”，开展“基本路线教育”。每期半年，通过“发动群众，揭露矛盾；学习文件，思想教育；思想、组织整顿；建立健全制度四个阶段，籍以提高党员的思想觉悟”，直至1978年结束。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1979年，全县学习《邓小平文选》、《陈云文选》、《党员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和三中全会以来中央重要文献。学习时间每周改为半天。同时对领导干部分级、分类离职培训；县委书记、副书记、县长由省委党校培训；县级其他领导、部长、局长、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由地委党校培训；县、乡一般干部由县委党校培训。至1985年，县党校共举办培训班31期4290余人次。农村党员坚持一月一次党课教育，冬闲以村党支部集中10至15天，边学边联系实际，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弘扬正气，纠正不正之风。1986年以后，组织党员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上、下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等著作，党校举办18期学习班，受训者达3200余人次；同时，抽调专人赴乡村，开展党的基本路线宣传教育，受教育者十万多人。1989年，县委对1979年以来入党的新党员分五期培训，学习《党章》、《准则》受教育面达96%。

第五节 纪律检查

中国共产党横山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于1949年9月。1955年10月改为中国共产党横山县监察委员会。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监察工作停顿。1968年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成立，监察工作由“政工组”兼管，1972年由“组织部”代行。1974年机构恢复，设书记、副书记各1人。粉碎“四人帮”后1978年改称中共横山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1980年10月，在横山县第九届党员代表大会上正式选举产生。1984年11月，陕西省委通知，改称为中国共产党横山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纪检委），选出书记7人，副书记2人，常委5人，专职委员1人，另设秘书1人，干事3人。

建国后，纪律检查和监察机构，在检查处理党员和党组织违犯党纪行为，向党员进行纪律教育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保证了党在各个时期（十年“文革”动乱期间除外）的政治任务和中心工作的胜利完成。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县纪委落实政策平反冤假错案。至1982年，复查了历次政治运动中所处理383人的问题，恢复党籍公职的131人，减轻处分的22人，维持原处分的230人。1982年在开展打击严重经济犯罪活动中，县纪委同有关部门协作，共同查出各种经济案件205人（涉及科以上领导干部14人，党员86人），受党纪处分的14人，政纪处分3人，判刑4人。1985年结合整党，对党员进行端正党风、纠正不正之风的教育，对于以权谋私养蚯蚓诈骗一案，雷龙湾种大烟案及有严重赌博问题的党员重点查处，三案中牵涉3名党员，均给予开除党籍的处分。1989年以后，从实际出发，针对不同时期发生的倾向性问题，采取党内外相结合的办法，严肃查处违纪案件，使党风得到进一步好转，截至1989年底，共查处各类案件64起，其中违纪案件43起，结案率为98%。案件中涉及党员143人，其中科级干部29人，一般干部（含职工）114人；给予党纪处分的46人，（警告1人，严重警告24人，留党察看14人，开除党籍7人），建议给予行政处分33人，刑事处分1人，团纪处分1人，取消预备党员资格3人，免于纪律处分6人，批评教育18人；追退收缴贪污、挪用、行贿受贿、非法获利及各种违纪资金36万元。

第二章 政 协

第一节 机 构

建国前，在横山境内的中共县委内设有白区工作部（后改统战部），开展统战工作，团结各阶层人士。1934年10月至1935年10月，中共赤源县委白区工作部部长王万义；1935年9月至1936年6月，中共米西县委白区工作部长先后为朱永山（后叛变）、李虎刚、杜秉德；1936年1月至1937年7月，中共横山县委统战部部长先后为王万义、刘风山、副部长姚进贤。1937年9月合并为靖横县，统战部长侯植民；是年11月改设中共横山中心县委，统战工作由宣传部代行；1941年11月中心县委归靖边县统战部，部长陈宏（陈元方）、许子犹、许青山。1946年10月中共横山县委设1名专职干事搞统战。1947年6月再设统战部，部长许吉山。翌年7月并入宣传部。“文革”期间，统战工作停止。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恢复由宣传部代行。1983年8月26日与宣传部分设，恢复统战部，设部长、副部长、干事共3人。翌年元月，成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横山县委委员会”（简称县政协），设主席1人，副主席4人，常委5人，秘书1人，内设办公室，文史经济科、宣传教育科。办公室设有提案组；文史科分文史资料组、经济建设组；宣传教育科设有宣传组、三胞（侨胞、台胞、港澳同胞）工作组。至1989年底编制人员17名。

第二节 统 一 战 线

1935年春，苏区在分配土地运动中由于执行王明的“左”倾路线，提出“有土皆分，无绅不劣”的错误口号，斗地富“拷、吊、逼”，许多人被杀掉，甚至把中农也当作革命对象。迫使土豪、绅士逃往城市，死心塌地投靠国民党。是年10月，党中央长征到达陕北，指示开展查田运动，纠正“左”的错误。1936年西安事变后，国共两党第二次合作，中共横山县委党的各级组织，团结一切爱国人士，结成统一战线，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7年“七七”事变抗战开始，中共横山中心县委与国民党横山县政府改设和成立抗日救国会，募捐支前一致抗日。据1938年横山县12个乡统计，群众做军鞋290双。为了取得合法地位，争取国民党下层人士，中共横山县委批准曹元德、梅怀然、拓嘉谋等中共党员担任甲、保、镇长，派刘怀业、曹怀厚任联保主任和保安大队长乔国俊的警卫员。

解放以后，中共横山县委发扬统战工作的光荣传统，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对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国民党投诚起义人员，作了妥善安排。建国初，对工商业实行保护政策。到1952年，在石湾、高镇、武镇、响水、殿市、波罗等集镇建立工商联。1953年进入社会主义工商业改造时期，对私营工商业采取“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1954年，部分私营商业实行公私混合经营，组织小手工业生产作坊7个，参加111人，占

全县小手工业者 767 人的 13.3%。至 1958 年，逐步实行了公私合营商店和手工业合作社。

1955 年统计，全县共有民主人士 19 名，王怀智被选任副县长，曹颖僧被荐为陕西省文史馆馆员。此后，周子栋担任韩岔高级瓷业社主任，赵秉礼为工商联主任，王兴科任百货合作商店主任。1962 年王怀智、李回春出席陕西省政治协商会议。

1957 年反右斗争以后，统战工作随着政治运动的推进而遭轻视，“文化大革命”中，知识分子，民主人士被视为“臭老九”、“国民党的残渣余孽”。许多人遭受批斗迫害。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根据中央提出的“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统战工作方针，及中央对冤假错案进行复查纠正的政策至 1983 年对 24 名右派分子全部摘掉帽子，恢复公职、工资，其 41 名受株连家属的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被清洗的台属李玉清、乔九鼎和有“海外关系的”赵哲等人均给予平反复职。对 119 名起义人员和 23 名投诚人员落实政策，该发荣誉证书者颁发了荣誉军人证书。经查在历次政治运动中被杀 1 人，劳教 6 人，戴反革命分子帽子的 35 人，分别予以撤销原判决。由于落实了政策，调动了各方面人士的积极性。横山中学教师严善乐被评为省级劳动模范，先后被选为县政协常委、县人大副主任、县政协副主席；农技干部刘永励创造了二犁深播沟垄种植法，在高镇 37433 亩山地上推广，创亩产谷子 210 斤、洋芋 1600 斤、玉米 800 斤的高产纪录，被提拔为农技站主任，选为政协常委。

1984 年 1 月 20 日至 21 日召开了横山县首届政协代表会。出席代表：民主人士 6 人、侨属 2 人、妇女 2 人、科技人员 6 人、文教体育工作者 12 人、工商联人士 2 人、少数民族成员 1 人、私营个体商业工作者 1 人、农民 4 人、工人 2 人、共青团员 2 人、共产党员 8 人、特邀人员 5 人，共 53 人。选举主席高建疆，副主席钱宏谋、姚殿高、安景涵、王成文（民主人士占 2 人）。1984 年 12 月 13 日至 16 日，召开第二次会议。至 1985 年，召开常委会 8 次，转办代表议案 78 件；编纂出版《横山县文史资料》第一辑；围绕中心任务视察县城各单位；推荐 35 名知识分子出席横山县第十次人民代表大会，4 人被选为常委委员；44 名担任各级领导；县级 8 人、局级 15 人、公司级 27，乡（镇）4 人。

1986 年以后，处理了历次政治运动中特别是“文革”期间遗留的问题：“承认起义投诚人员 25 名，由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的 6 件 35 人，退职改退休的 1 件 1 人，兑现“文革”中 8 户被抄财物折价赔偿款 5631.10 元。先后对 108 名生活困难的统战对象，发放救济款 5060 元；举行全委会两届三次。

政协第二届委员会 1987 年 5 月 26 日至 29 召开，委员 80 人，选举常委 16 人，主席高建疆，副主席姚殿高、王成文、严善乐、张思铨、韩步桂、张芳（女）。

政协第三届委员会 1990 年 5 月 5 日至 8 日举行，事先经各乡镇党委和有关部门党总支、支部提名推荐、协商，报政协常委审定委员 83 名，其中党员 11 人，非党人士 5 人，工会 4 人，文化艺术 5 人，科学技术 7 人，农村 4 人，教育 12 人，卫生 8 人，三胞联谊会 4 人，农民 23 人，共青团、妇联、少数民族、宗教、体育各 1 人。会议听取《政协工作报告》：二届以来，政协广泛联系群众，积极开展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组织力量深入厂矿、农村调查咨询，写出报告及建议 30 多篇，向县委、县政府建议作出《关于治理无定河的决定》已造地一万亩；通过走访、召开座谈会与“三胞”及其亲属联系，使台胞王麟祥于 1990 年 4 月荣返探亲；三年来征集文史资料 81 篇 28 万字，出版《横山文史资料》第二辑、第三

辑。会议选出常委 15 人，其中非党 10 人，党员 5 人，主席孙炎波，副主席张思铨、王成文、严善乐、张芳。

第三章 中国国民党

第一节 组织

横山县党部 民国十年（1921），国民党陕西省党部委任 CC 分子于国祯为陕北党务特派员。是年，建立榆绥党务指导委员会，负责榆林、神木、府谷、米脂、佳县、吴堡、清涧、横山八县的常务事宜。

民国二十三年（1934），国民党陕西省党部又派特务李犹龙任陕北党务视察员和肃反委员会委员。翌年 8 月 27 日决定在横山县党部未建立之前，暂设肃反办事处特务机关，李鼎新任主任，从事反共活动，是年 9 月成立国民党横山党务指导委员会，党务委员孔庆仁，代理书记前后有李植轩、王焕文、张法章。民国二十六年（1937），撤销指导委员会，成立横山县党务办事处，指导员李鼎新（陕西蒲城人），设秘书、干事、录事各 1 人。二十九年（1940），改设为国民党横山县党部，李鼎新任书记长，秘书 1 人、干事、助理干事各 2 人，录事 4 人。下辖 27 个区分部。三十二年（1943）召开 29 人的党员代表会，作出整顿组织的决议。至三十四年（1945），全县相继建立 6 个区党部，设组训、宣传、监察、监学委员 1 至 2 人，下辖 48 个区分部，先后任职的书记：一区怀远党部书记艾绳礼、李庚贤，辖怀远、西街、东街、殿市、韩岔、马家湾、冯家畔、纳林河、哈兔湾、李界沟、古水区分部；二区石湾党部书记李文才，辖柳家桥、石湾、石湾镇公所、火石山、聂家湾、拓家峁区分部；三区波罗党部书记廖长年、思成鏊，辖波罗、二石碓、冯家渠、沙河、小河沟、巴拉素、边墙壕、补浪河、红石桥区分部；四区响水党部书记曹培芳、刘士义，辖响水镇公所、响水戴洪湾、胡石窑、田寺、刘金山、忽警兔、马坊、武镇、付家坪区分部；五区响水绥德师范党部书记白进彩，柴如瞻、徐级升，分三个区分部；六区油房头党部书记张长让、刘殿祥，辖油房头、麒麟沟、水地湾、吴家园子区分部；县党部直属区分部辖县党部、县政府、王皮庄、威武镇公所、羊路界区分部。全县共有国民党员 910 人。民国三十四年（1945）4 月 29 日召开了国民党横山县第七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国民党横山县执行、监察委员会，主任、书记长李鼎新，执行委员李文郁、李迎新，候补委员艾绳礼、曹培侃；监察委员曹仰汉，候补委员廖长年，秘书徐子山，另设干事、助理干事，录事、会计各 1 人。

1946 年 10 月 18 日国民党横山县党部迁设榆林县肖席吕村 3 个月再迁进榆林城内新民楼下巷。1947 年 4 月 20 日县党部重设横山，是年 6 月国民党政权被彻底推翻。

流亡县党部 民国二十四年（1935），毛泽东率师到达陕北，解放了安定县（子长），该县国民党党部书记魏国亮窜逃于石湾，占用炭市巷李明阳院作党部。

民国二十九年（1940）2 月 29 日。绥德解放，国民党绥德县党部书记长叶毓荣（字秀清）一行 6 人，撤于石湾，设在贺家院，其时国民党在武镇设立了榆绥党务指导办事处，指导员张国栋、刘承汉，设助干、录事等人员，下辖三个直属区分部。民国三十三年（1944）

1月，米脂解放，国民党米脂县党部迁设武镇，撤销榆绥办事处，书记长朱国钧（榆林人），辖武镇、李先（国子坪）、鱼河、高家沟（高镇）区党部。次年10月30日，召开国民党米脂县党员代表会，出席代表31人，选举米脂县执监委员会，朱国钧任主任、书记长，吴宣汉（县长）、梁克和为执监委员，时4个区党部，下设18个区分部，有党员278名。

1946年10月横山解放，流亡本县的三个党部，被彻底推翻。

第二节 活 动

民国十六年（1927），蒋介石制造“四·一二”惨案，在全国进行“清党”，大捕共产党人，推行“自首”政策，利用自首人员“以毒攻毒”，破坏共产党的各级组织。陕北军阀井岳秀秉承旨意，与国民党在陕北的特务头子党务特派员李犹龙在横山秘密建立特务组织，侦捕杀害共产党员；横山肃反办事处与县党务指导委员会共谋破坏共产党的地下组织。至1935年底，中共横山县委的各级组织全部被破坏。杀戮共产党员9人，逮捕27人。先后威逼、利诱促使203名党员自首变节，其中25名担任肃反会中心组、普通小组的组长及成员。

抗日战争时期，特别是1938年以后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秘密推行“防共、限共、溶共”政策，国民党横山党务办事处积极发展党网，组建特务情报站。二十六年（1937）冬，成立横山县交通站，设波罗、响水、芦沟支站，下辖16个交通组，收纳骨干60余人。三十一年（1942）7月8日，由县党部书记长、县长、驻军首脑、三青团主任组成的波罗保安司令部特别小组，召开过24次会议，6次绝密会，主要议题是：整顿保甲、稽查户口，扩大防“奸”范围，发展国民党员，建立外围组织，集中力量对付共产党。是年，抓共产党员、八路军军人家属和嫌疑人犯60余名，杀害7名共产党员。三十二年（1943）12月，为了搜集情报，刺探八路军活动，国民党县党部拟定由党、政、军要员李鼎新、营俊本（县长）、胡景通、艾绳礼组织的横山县特种汇报委员会，报话代号“高玉衡”，由省党部直控，设有波罗保安部、县党部两处通讯地址。下设波罗、响水、石湾、怀远、高家沟5个据点和赵石畔、斩贼关通讯网，石湾、油房头、波罗三个网络。并在波罗、威武设立“除奸”小组，组长5人，组员22人。三十三年（1944）国民党县党部收罗103人的中统党网。是年9月18日设情报收集站，自卫部朱国祥任主任，下设响水、波罗、怀远、威武、油房头、纳林河、石湾7处搜集分所。波罗所特务郝杰山建立“奇号”特别组。三十四年（1945），中共地下党员任兆英被情报员告密，杀害于旧城阎王砭。1947年4月，国民党再踞横山旧城，召开紧急党员会议，重新登记国民党员，成立全民稽查处，在垂死两个月内，重建情报组7个，分组14个。

第三节 复 兴 社

复兴社是“中华民族复兴社”的简称，亦称“蓝衣社”。“九一八”事变后，蒋介石为了镇压抗日民主运动，民国二十一年（1932），以复兴民族为名，在国民党内成立的一种带有特务性质的派系组织，其核心组织是“力行社”，下设特务处，由戴笠主持。二十六年（1937），

榆林复兴社负责人杨登阁指派雷月德（第一高等小学教员，殿市人），在横山县发展成员。雷接受任务积极活动，借暑假教师学习训练之机，大肆宣传，即有 38 人加入复兴社。嗣后，又在响水、波罗等地活动。翌年春，在县城文庙举行 17 人参加的社员代表会，讨论通过“效忠党国防共除‘奸’，抗日曲线救国扩大组织，发展工农业、教育事业”的决议，选举成立复兴大队，曹仰汉任大队长，王怀智任大队副，雷月德、刘培仁任指导员。下辖响水、波罗、一高三个中队，设队长、队副、宣传、组织、视导、训导等股。后在石湾发展社员，成立中队。计共有社员 166 人。是年 4 月，蒋介石令取消复兴社，其成员转入三青团。

第四章 群众团体

第一节 农民组织

农会 农会是国民党时期官建的农民“自治组织”。名曰“发展经济、增进农民知识，改进农民生活”，实则领导成员多系地主乡绅，没有为农民利益作出过任何有益的事。依照民国二十六年（1937）农会法修正案，本县于民国三十三年（1944）、三十四年（1945）相继成立了波罗镇、响水镇和怀远、威武乡农会。三十五年（1946）组建成立石湾镇乡农会，由会员大会选举了3~5人组成乡理事会，选举候补理事1人或2人，候补监事1人，并由理事推举常务理事1人。是年7月28日召开横山县农会代表会，选举横山县农会理事会，产生理事5人，常务理事艾绳礼，选出候补理事、监事若干。共发展会员205人。

农民协会 横山解放后，县委、县人民政府依照陕甘宁边区《土地法大纲》，领导人民开展减租减息反霸斗争和土地改革运动。1947年12月20日，成立横山县农会临时委员会，任秀明任主任。嗣后，全县6区53乡和各行政村相继成立农会委员会。发展会员3000余人。经过学习教育，会员阶级觉悟得以提高，积极投入土改运动。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划分阶级成份，斗地富、分田、分产。在连年天旱，兵燹的灾荒岁月里，农会组织生产自救，支前运输，动员青年应征参军，为新中国的建立而奋斗。

1951年，经改造后正式称横山县农民协会，会员发展到31000余人。1953~1956年，贫、雇农带头参加农业生产合作社。1958年实现“人民公社化”，农民协会停止活动。

1964年12月，恢复组织，筹设农民协会为贫下中农协会。1965年1月13日至20日召开了横山县贫下中农代表会，出席代表372人。讨论了农村抓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的工作任务。选举产生横山县贫下中农协会（下称贫协）26人组成，主任白振德，副主任杜芳友、寇忠业（砖梁大队党支部书记）。是年底，全县21个公社374个大队都成立贫协会，发展会员35540人，发放会员证20500本。由于“左”的路线干扰，贫下中农带头批判资本主义，开展社会主义教育，大学毛著。1969年，贫下中农进入上层建筑领域，城乡小学、农村中学、医院或医疗站、商店，均由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管理；知识青年下乡插队，接受再教育；实行社队干部贫下中农监督制，机关干部请苦大仇深的老贫农作忆苦思甜报告；农村建立“两帐一馆”（户户建新旧社会对比帐，队队办阶级斗争展览馆）。无休止的批判会等等一系列只“革命”、不生产活动使经济上造成巨大损失，全县人均口粮不到100斤。1973年9月10日至17日召开横山县第二届贫协代表会，出席代表924人。讨论贯彻以批林批孔为纲，抓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选举第二届贫协会由34人组成，常务委员11人，县委书记王汉昌兼主任，师月高、寇忠业、杜良才任副主任。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翌年6月撤销贫协组织。

第二节 工 会

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职工群众组织。1949年本县在韩岔区、波罗区9处煤矿29处瓷窑组建起工会小组38个。1953年召开工人代表大会，成立工人协会临时委员会，赵元章任主席。1955年后，教育、商业系统组建工会。1957年正式成立横山县工会联合会。“文化大革命”初，工会停止活动。1973年8月恢复县工会，1979年改称横山县总工会，1982年底县总工会下辖99个基层工会，会员4150人。1983年，总工会建立工人俱乐部，设有图书、电视、游艺、象棋五个活动室。藏书3000余册。截至1989年县总工会共编制5人，设立畜牧、农业、轻工、物资、邮电、供电、农行、工商行、建行、人行、公路管理站、税务、水保、粮食、广播、林业、工商、建设、乡镇企业、卫生、商业、县联社、经委、教育等系统工会24个，基层工会77个，专职干部37人，兼职主席74人，会员5218人。

横山县总工会共召开代表大会8次。

首次代表大会1957年7月7日召开。出席代表23名，列席15人。大会总结了县工会联合会筹备工作，明确工会的性质，方针和任务。选举产生了横山县工会联合会，选出副主席李培元。

第二届代表大会1958年3月6日召开。出席代表30人，列席5人。传达全国总工会八次代表大会精神，执行勤俭建国，勤俭办企业的方针，掀起生产高潮，迎接第二个五年计划。选出工会委员会委员11名，副主席李培元。

第三届工代会1962年2月13日至25日召开。出席代表51人，列席5人。要求全县职工继续贯彻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总方针，继续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改善和提高职工生活水平，选出委员会委员11人，主席高培顺。

第四届代表大会1964年3月8日至12日召开。出席代表56人，列席10人。决议要求学习解放军和大庆精神，加强思想教育，开展创五好（政治思想好、生产劳动好、节约革新好、遵守纪律好、团结互助好）竞赛。选出委员会委员13人，主席高培顺。

第五届代表大会1973年8月7日至10日召开，出席代表140人。决议要求健全基层工会组织，动员全县职工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选出委员会委员19人，常委5人，主席冯学仁。

横山县总工会第六届代表大会1979年8月27日至29日召开，出席代表138人。号召全县职工在本世纪末为实现“四化”而努力工作。选出县总工会委员11人，常委5人，主席李生存，副主席康正善。

第七届代表大会1983年5月26日至28日召开。出席代表151人，列席代表26人，特邀代表6人。决议要求提高职工的政治文化素质，发扬工人阶级主人翁精神，建设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职工办实事。选举横山县总工会委员15名，常委7人，主席叶长木，副主席冯忠华。

第八届代表大会1986年12月3日至4日举行，出席代表87人。审议通过《工作报

告》、《财务工作报告》，作出《发扬主人翁精神，做两个文明建设的清道夫的倡议书》。选举产生总工会委员 17 人，常委 7 人，主席冯忠华，副主席贺保华。

第三节 青少年组织

共产主义青年团 共产主义青年团（简称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先进青年组织，是党的助手。1927 年曹亚华在绥德四师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在学生中发展石子健、张生智、谷奇峰、李坤润、高增岳为团员，成立“CY”（青年团的代号），是年 8 月，建立了横山县一高党团混合支部，曹亚华任书记。1928 年春，响水二高团支部建立，韩荣祖负责。年底发展团员 110 名。1932 年秋，横山县党团组织遭到破坏。1934 年 3 月，中共横山县委设青年主任韩生旺分管；1934 年 10 月，赤源县团县委成立，至 1935 年 10 月，先后任书记的有景恒山、王治周；1935 年 9 月至 1936 年 5 月建立米西县团委，李福义、王朗超任书记，1936 年 1 月至 1937 年 7 月，横山团县委书记王治国、高爱民；1937 年 9 月，改设共青团靖横县委员会，书记吴亮明；是年 11 月，中共横山中心县委成立，青年主任张文彪。1940 年 11 月，结成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团组织停止活动。

横山县解放后，团组织逐渐恢复。1948 年 11 月，成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横山联合会，主任牛锦华，后申于虹接。至 1951 年底有团支部 39 个，发展团员 893 名。是年，全县团员在配合党的中心工作中共组织青年变工组 369 个，参加 1400 余人，开荒 1978 亩；筹集农具、籽种、粮食，为 330 户农民解决困难；还组织青年植树造林、积肥、搞副业，植树 11770 棵，积肥 12100 驮，砍柴 270 余吨。1952 年召开第二届团代会，选举产生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横山县委员会。1957 年，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称共产主义青年团，时全县有团支部 145 个，共青团员发展到 3183 人，据是年 10 月统计，96% 青年带头加入农业合作社，16500 名青年参加民校、夜校扫盲学习，占青年总数的 80%。1958 年，组织水利建设突击组 290 个，2 万余名青年参加，打淤地坝 258 道，涝池 52 个，沟头防护埝 258 道，旱井 13475 眼，修水地 7800 亩。

“文化革命”之初团组织停止活动，1972 年恢复。

1979 年团的活动围绕现代化建设进行。是年开展新长征突击手活动，评选出 5 个红旗单位，10 名新长征突击手。1983 年，团县委被团中央命名为“青少年义务采种”先进单位，并受团地委和团省委的奖励。1985 年，团县委共辖 26 个团委，9 个总支，50 个支部，共有团员 6375 名。

1986 年以后，各级团组织举办缝纫、果园栽培、种烤烟、两法种田、食用菌、快速养猪等实用技术培训班 250 期，参加青年 34790 人（次）；先后计有 54000 余名青年植树造林 216000 亩，其中义务造林 51500 亩。1988 年个体团委书记白成文（赵石畔乡）、医生吴学功、民办教师姜春芳被团省委命名为“新长征突击手”，张秉瑜获省少工委优秀辅导员称号，还有 5 名青年被团地委命名为“新长征”突击手；翌年，团县委被团省委授予“全省农村青年技术培训工作达标县”，并获“在颁发团员证工作中成绩突出”奖励。截至 1989 年底，团县委共编制 8 人，副书记牛清国、彭振斌，设团委 6 个，团总支 9 个，专职团干部 28 人，共有

团员 4152 人。

横山县历届团代会

单位: 人

届次	时 间	出 席 代 表	列 席 代 表	主 要 议 程
一 次				无资料
二 次	1952 年 12 月 26 日至 30 日	60	25	传达团中央三中全会精神, 选举团县委委员 11 名, 书记高仲乘。
三 次	1954 年 11 月 13 日至 16 日	69	9	审议上届工作报告, 选举团县委委员 8 名, 书记马祖宪。
四 次	1956 年 7 月 10 日至 12 日	75	3	通过《青年以更大热情投身于社会主义建设和合作化运动》的报告; 选出赴省团代会代表, 选举 15 名团县委委员, 5 名常委, 书记单金生。
五 次	1957 年 8 月 5 日至 7 日	77	20	通过上届工作报告, 选出团县委委员 72 人, 常委 7 人, 书记单金生。
六 次	1962 年 2 月 23 日至 25 日	140		审议工作报告, 选出团县委委员 13 名, 书记杜芳友。
七 次	1963 年 4 月 9 日至 12 日	101	15	号召向雷锋同志学习, 开展“五好”活动; 奖励 24 个“四好”支部, 71 名团干和模范团员; 选举团县委委员 13 名, 书记杜芳友。
八 次	1965 年 2 月 23 日至 27 日	174	125	通过学习毛主席著作, 以阶级斗争、路线斗争为纲, 破“四旧”立“四新”的决议, 选出崔月德任书记。
九 次	1972 年 12 月 22 日至 25 日	356	11	选举团县委委员 25 人, 常委 9 人, 李尉任书记。
十 次	1979 年 3 月 13 日至 16 日	408		通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广泛开展‘新长征’突击手和‘五讲四美’活动》的决定; 选出 5 人出席省六次团代会, 选举团县委委员 25 人, 常委 9 人, 黄生章任书记。
十 一 次	1983 年 1 月 20 日至 22 日	251	61	作出“振兴横山, 为建设四化做贡献”的决议, 选举团县委委员 24 人, 常委 5 人, 书记孔德勤。
十 二 次	1987 年 10 月 22 日至 23 日	200	7	传达省团代会精神, 讨论通过《工作报告》; 选出团县委委员 27 人, 常委 9 人, 书记侯斌, 副书记彭振斌。

三民主义青年团 三民主义青年团（简称三青团），是国民党上层操纵控制青年反共除“奸”的反动组织。

民国二十七年（1938）3月20日国民党举行的全国代表大会上决定成立，是年7月组成中央团部，蒋介石任团长，陕西设支团，榆林设陕北区团部。二十九年（1940）春，绥德解放。7月，国民党顽固派在本县响水另立“绥德师范学校”白进彩任校长，栾本植任教导主任。是年寒假国民党为防止家籍在解放区的学生回家后被“赤化”，榆林区团部调集中等学校学生在榆林受训，响水师范学生前去受训者30余人，集训期间集体加入三青团；翌年2月底结业回校，组成区队，榆林区团部委任栾本植为区队长。三十年（1941）9月，横山县教育局艾绳礼去安边接受国民党中校副团长张延祥的“三民主义青年团定、靖、横、伊克昭盟区队”印章一枚，回横后在各高等小学秘密组建“三青团”。因国民党各派系斗争激烈，决定将横山三青团组织划属陕北区团部辖，并委派专人组建。民国三十二年（1943）成立三青团横山中心区队，艾绳礼任区队长。三十三年（1944）撤销区队，改称三青团横山筹备办事处，6月又改称三青团横山分团筹备处，主任艾绳礼，书记先后为李宏玉、李世明、曹丕侃、马聿宾。内设组训（训导）、宣传、总务三股，各设股长1人，下辖社会、怀远、波罗、响水、威武、石湾六个区队辖35个分区（含6个直属分队），区队设队长、队副各1人；各分队设分队长、队副各1人，分队长以上骨干109人，团员466人。三十五年（1946）9月21日至22日，在旧县城召开第一届团代会，出席代表30人。选举三青团横山分团干事艾绳礼、马聿宾、曹丕侃、李庚先、李文才、拓丽赤6人。三十六年（1947）4月，三青团横山分团恢复活动，时主任艾绳礼、书记李进明、录事贾昌英、武俊山，干事樊志德。辖7个区队，1947年7月后再未活动。

少年先锋队 少年先锋队简称少先队，是共青团领导下的少年儿童组织。前身为儿童团，始于1934年中共赤源县委在苏区组建，吸收12至17岁的贫雇农和少数中农子女参加，每团设团长1人。平时站岗放哨维护治安，传送情报，参与分田斗地主；战时组成童子军，支前运输。1935年下栾角村高建德（当时12岁）等10名儿童团员随红军游击队参加上栾角和老虎塬阻击战，毁掉梁家沟（现子洲境）、张家孤（高镇乡）寨子上的建筑工事。1937年6月，六区五乡高家沟（高镇）的儿童团给红军砍柴200斤，慰问荞面30斤，豆芽10斤。

建国后，团中央定称为中国少年儿童队，1951年，殿市、石湾完小首建少儿队，发展队员51名。根据1952年12月教育部、团中央联合发出“积极地、大量地发展队组织”的通知，团委设少儿部，以校建立队组织，10至20人为1小队，3小队为1中队，3个以上中队设立大队部，各选队长、副队长1人。还选举3至7人的中队，大队委员会，分别由区、（乡）和团县委聘请教师兼任中队、大队辅导员。1953年，6处完小建立大队部，8处中小（有四个年级的学校），80处普小（初小）均建中队、小队。队员2250名。1952年，团中央第二次代表大会更名为“中国少年先锋队”。团组织、辅导员以共产主义精神引导儿童“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开展多种形式的主题活动，每周举行一次。“六一”节，以乡或辅导站单位召开盛大的庆祝会暨举行新队员入队仪式，表彰奖励优秀队员。至1965年，340处小学设大、中、小队779个，少先队员12502名，占学生总数的80%。

“文化大革命”中，红小兵取代少先队。

1978年，恢复少先队，开展“五讲四美”活动。“六一”节时，团县委、妇联、教育局联合奖励一批“红花”少年。1985年，554所小学有队员20650名，占学生总数的80.5%。聘请辅导员87名。截至1989年底，学校共设大队190个，中队640个，小队1614个，队员24762名，聘请辅导员880名。

第四节 妇女组织

1927年7月，横山县第一高等小学党团混合支部建立，女教师陈建晨、黄亚萍接受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积极倡导发起妇女解放运动，宣传新思想、新文化，主张男女平等，印发《告妇女同胞书》，号召全县妇女摆脱男尊女卑封建礼教的束缚，获取民主自由。女学生范希芳、李回春、雷亚霆、刘瑞莲率先响应，剪发放脚甩掉裹脚布，组织宣传组，街头讲演，赴农村宣传教育，点燃了横山县解放妇女运动的火炬。是年，北关女子学校并入一高，实行男女同班。她们还积极投入“非基”运动取缔基督教，驱逐旧城“福音堂”基督教教主高恩占。在反帝反封建的政治斗争中经受考验，这些进步女生先后加入了中国共产党，走上了革命道路，成为横山新型妇女的佼佼者。1934年10月至1937年7月，横山县苏区相继建立中共赤源、米西和横山中心县委，内设妇女工作部，组建区、乡妇女会，领导妇女给红军做军鞋支援前线，救护伤员。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横山县指导委员会，曾于1942年建立波罗镇妇女会，发展会员48人，负责人尉志学。不久，该组织自行解散。

1946年10月，横山全境解放，成立横山县妇女临时联合会，各区乡相应建立妇女联合会。1949年，横山县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正式成立，设主任1人，专职妇女干部3人。区、乡妇联各配备妇女干部1人，各行政村选举1人任妇女主任。至1985年，县妇女代表会共召开5次。

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于1951年10月2日至5日在县政府所在地殿市召开。出席代表38人。县委书记康文贵作了工作报告，回顾自解放以来，妇女彻底得到翻身。积极投入土改、反霸、镇反斗争。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妇女为志愿军做针线包、刺绣、手巾、鞋垫等慰问物品5000余件，大会选举2名省妇代会代表，选出横山县妇联委员会7人，主任申连芝。

第二届妇女代表大会1964年3月1日至3日在横山县城举行，代表65人，听取了县妇联工作报告。选举县妇联委员5人，主任周繁荣。

第三届妇女代表会1973年8月1日至3日召开，出席代表400人，交流了妇女工作经验，倡议全县妇女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发展养猪事业。选举出席榆林地区妇代会代表，选出县妇联委员5人，主任王瑛。

第四届妇女代表大会1979年6月2日至5日召开。出席代表412人。审议妇女工作报告；自上届以来，加强了妇女的组织建设，恢复县、社妇联，配专职干部25人；建立大队妇代会354个，均选举1名任妇女主任；全县建妇女农田基建专业队100个，4046人参加，办起“三八”养猪场130个，其中百头猪场13个；召开妇女先进工作者、生产者表彰会，县级3次，公社50余次。大队几乎每年一次；评选五好家庭5050户（颁赠光荣牌

1000户) 2户荣获全国妇联表彰, 五户受省奖励; 同时, 评出“三八”红旗手县级 210名, 地区 12名, 省级 5名, 全国 1人, 命名“三八”红旗单位县级 15个, 省、地各 1个。大会选举出县妇联委员 24人, 常委 7人, 主任刘秀珍, 副主任 1人。

第五届妇代会 1985年9月23日至24日召开。出席代表 225人。传达陕西省第七届妇女代表会议精神。命名奖励 54名“三八”红旗手。8名优秀干部, 2个“三八”红旗单位, 6个先进妇代会集体, 54户“五好家庭”。百货公司职工高晓慧被评为全国“三八”红旗手。选出妇联委员 11人, 常委 7人, 主任李世莲, 副主任 1名。

1985年底, 全县 21个(镇) 371个行政村均设妇联, 计有妇女干部 524人, 其中脱产干部 30人。1986年以后, 县妇联举办实用技术培训班 669期, 受训妇女 17883人, 组织以妇女为主的各类专业户 2750, 科技示范户 5300, 创经济效益 1349万元。受县妇联奖励妇女能人 304人, 受地妇联表彰的 19人, 受省妇联表彰的 2人, 还评出教育子女好的合格家长 487名; 1987年县妇联受省民政厅拥军支前先进集体奖励, 被榆林地区评为农业学技术创新业活动先进集体, 在抓《婚姻法》、《继承法》的宣传教育中, 接待来访 200人, 来信 190多件, 均配合有关部门作了妥善处理。

第五章 社会团体

第一节 抗敌后援会

1937年7月7日，抗日战争爆发，国共合作结成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一致抗日。是年8月，横山县抗敌后援会成立，主任委员由历任县长关瑞玠、王俊让、徐继森、营俊本兼任，设委员若干，曾任职的有李鼎新、张廷枝、曹仰汉、李东垣、王义仙、陈锦璋、段宝山。下设堡塘、东塘、波罗河北、河南和响水、响水河北、武镇、威武三塘、赵世相、宋安、延榆、麻界13个支会。抗敌后援会宣传抗日方针、政策，修堡筑寨巩固后方；募捐支前，协助兵役科征丁，补充兵源。据1938年8月统计，全县捐军鞋300双。1945年9月2日，日本正式投降，本会撤销。

第二节 中苏友谊协会

1950年2月14日，中苏签订了《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接榆林地委通知，本县于6月3日成立中苏友谊分会，会长由县委书记康文贵兼任，设副会长、理事若干人。以区设立工作委员会，党政机关县委、政府、公安局和各乡镇政府均设分会。企业单位、各行政村设分支会。至1951年10月，发展会员265人。

1952年11月8日至12月15日，开展中苏友好月活动，由宣传部牵头，文化馆、电影队、学校师生举办画展、土广播宣传会，办黑板报，利用集市大力宣传苏联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意义和重大成就，全县受教育者达18420人次。

1957年10月25日，由县委宣传部、教育局、县妇联、工会、文化馆负责人组成的庆祝十月革命胜利40周年筹备委员会，至11月25日专题宣传。11月7日，县级干部、师生员工举行隆重的庆祝大会。1958年11月合县后，随着苏中关系的急骤恶化，本会停用。

第三节 抗美援朝分会

1950年6月25日，美国发动侵朝战争，全国人民响应毛泽东发出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号召，组织中国人民志愿军于10月25日开赴朝鲜前线，与朝鲜人民军并肩作战，成立中国人民抗美援朝总会。12月，本县各界人民成立了抗美援朝分会，领导机构由10人组成，主席郭文荣（县委书记）、副主席王怀智、韩绪绪。1951年1月1日，县分会遵照抗美援朝总会发出“订立爱国公约，捐献飞机大炮，做好优抚工作”的三大任务，组织干部深入宣传。“五一”节，约有万名干部群众游行。举行“反对美帝武装日本和拥护缔结五大国和平公约”的签名活动。计有48600余人签名。8月17日，召开横山县抗美援朝代表大会，出席代

表 32 人，总结经验，布置任务。10 月 25 日，分会举行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一周年”大会，参加人有县、区、乡干部和县城工人、驻军战士、师生、群众千余人。抽调宣传员赴农村广泛深入宣传一年来抗美援朝所取得的巨大战果。年底，共捐款 2881.53 万元，折现人民币 2881.53 元，妇女做慰问袋 254 个，向前线寄送针线包、毛巾、袜子、香皂等物品。1952 年，分会以“反对美帝国主义细菌战”为中心任务。4 月 23 日，横山县召开第二次抗美援朝代表会，5 月 15 日举办防疫训练班，40 人参加，组织党员干部广泛进行宣传教育，机关、学校、农村订立爱国公约，消灭蚊、蝇、老鼠，进行卫生防疫。1953 年 7 月，抗美援朝取得胜利后，本分会自行取消。

第六章 会 道 门

第一节 一 贯 道

一贯道初名“东震堂”，又名中华道德慈善会，起源于山东济宁。民国六年（1917），传十七世祖师路中一，取《论语》句“吾道一以贯之”，改名一贯道。民国十四年（1925）路死后，其弟子张天然（又名张光壁）掌道权，在山东扩大道务，号称“尊师”。抗日战争时期，张投靠日本帝国主义，宣扬“王道乐土，东亚共和”，积极为日本侵华效劳。日本投降后，张又成了美蒋特务头子。民国三十六年（1947）张死后，一贯道内分两大派：一派以张妻刘率真、儿子张荣誉为首的师兄派，又称明线派、山西忻县派；另一派以张妻孙素贞为首的师母派，亦称暗线派、河北派。

其组织系统称呼大致为：师尊——师母——院长——道长——总务长；分布在各地的中小道首为前人——一理——二贤——五常——八德——点传师——引保师——乩手（具有“三才”的扶乩者）——堂主（坛主）——通讯站长——通讯员。道内有各种类型的“功德簿”，其中最主要的是“道徒入道功德簿”，记载着入道人、引师、引保、入道年月、入道费等。道徒入道须经引保或道亲2人介绍，并交入道费，经上香、献供、叩头、请愿及点传师接收，并立各种愿（求道愿、重圣轻凡愿、忏悔愿、顶劫愿、清口愿、清修愿、舍身愿、保荐愿、领命愿）。

该道最早传入横山是民国三十三年（1944），山西忻县派道首刘国典、刘成旺首先在韩岔发展段利珍等10余人。翌年，又派李长谦、邓魁元等在城关镇顾兴庄等村发展道徒3000余人，邓被封赐为横山一理、陕北的“八德”；民国三十五年（1946）4月，赵尔长派李全有来横山擢任道徒万斗朋（殿市人）、白进厚（雷龙湾人）、李兴汉（雷龙湾乡李家峁人）、顾士祥（横山镇顾兴庄人）为点传师，郭万英（横山镇郭塌畔人）为陕北“八德”之一。以横山镇为大本营，在韩岔、赵石畔、雷龙湾、波罗等地发展大批道徒。三十七年（1948），王有地乡李三湾村谢永恒由李全有提任点传师，偕李俊侃（山西人）在党岔、南塔、王有地、响水、白界、发展道徒700余人。与此同时山西李炳材、白金明在石湾等地发展道徒。

河北派是道首张全铭于1949年来横开始发展道徒的，在白界、胡石窑、黄窑子、杨家沟、黑河子一带活动。

一贯道两大派相继来横山设坛堂，掘地洞（道首活动的地下室），建立通讯网络，活动诡秘。以狂悖荒诞之言，妖言惑众，使大批群众落入圈套。据1951年不完全统计，入道者五、六千人之众，中小道首300余人，其中点传师以上30多人。是年镇压反革命分子中，李全有、李正义等8名首恶分子被人民政府镇压，并有一批骨干分子被判处有期徒刑或被“内专”登记。1953年，山西道首李海燕潜入横山，串通本县顽固分子李兴东、李兴汉在城关、党岔、南塔等地秘密发展道徒。1956年，被公安机关侦破，对三李等10余名罪犯判处

有期徒刑。此后本县一小撮道徒韬晦久蛰。1967年“文化大革命”初起，谢永恒东山再起，又在县境内南塔、响水、王有地、党岔、城关、殿市、雷龙湾复活邪道，旋赴榆林、子长、延安等地“点传”道徒230余名，欲以一双筷子为令箭，对其信徒发号施令，伪造明朝“万户所”铜印，编造坛训道规：“三期未动，罡风扫世，天下大乱，死人无数。唯有入道方能躲灾避难，逢凶化吉。大乱后白阳佛（指路中一）下凡掌世，普度三曹：上度齐天大仙，中度芸芸众生，下度幽冥鬼魂”；“入道者须守杀、盗、淫、妄、酒、赌、色、财、气、烟十戒。守十戒者来世得益非浅，逍遥理天”。策划组织“共心党”，利令智昏自封“朝庭”，赐封中、小道首为“总理”、“院长”、“万字号元帅”、“千字号兵团长”。妄图推翻中华人民共和国。1970年9月25日，专政机关处决谢永恒、韩守成等14人，并将列入案内成员81人判刑处罚，至此，本县根除一贯道。

第二节 哥老会

哥老会又称“哥弟会”，清朝民间的秘密结社之一，是天地会的支派。立宗以来分魏（西北堂，也称上口堂）、德（东堂亦称平排）、福（三元堂）、老（四世堂）、玄（五福堂）五个堂口。其组织成员排班位次是：龙头大爷——老毛——老大——老三——老五——老六——老九，互称袍弟。入会叫办香堂，必须由会党成员引荐，保人作保，然后由会首主持仪式。举行聚义集会发布决议称之为开山堂。最初以“反清复明”为宗旨。会众多属于手工业工人、破产农民、退伍军人和游民，也有绅士富豪渗杂其间。

哥老会在横山活动始于清朝末年，由河南李敬夫（绰号李大票）、张成武（号张大刀）首先在县城、波罗、响水、赵石畔侯山一带发展会众。辛亥年（1911）九月初旬，横山哥老会得悉西安“秦陇复汉军”起义，欢欣鼓舞，聚会党120余人，打着“复汉灭满，除暴安良”的旗号于19日黄昏攻入县城，县知事秦骏声逃入民宅，地方各界惊惧。次晨，出示安民告示，并请秦县令继续立政。秦佯装拥护，暗伏杀机。一面积极筹集资金3000两，资助革命政务，并请李敬夫介绍入会；一面指使鲁炳业秘密组织民团。该队哥老会起义后，改名“洪汉军”由李任队长、张任队副，在城内驻守两月之久，秦以长期驻守地方人民负担不起为由，荐他们在陕西秦陇复汉军大都督张凤翔部下效力。11月10日会党启程。秦督率民团千余人追击。是日午间，阻截于县南川殿吉寺（殿市西沟），激战到晚，会党终因寡不敌众，全军覆没。

在县城起义的当时，波罗城外哥老会首王继成，约会城内会党边立仁、石启洪、边云山等，黄昏闯入波罗营，杀死参将的中军守备穆克金额（满族人），参将吴成基惊畏逃走。举义后与榆林分统洪汉军头目杨克则联络，继续据守波罗城。11月16日，波罗民团围剿会党，擒斩王、石、边等四人，余皆被驱散。

在县南的响水堡，石湾镇也有会党举义，由于顽固势力抵御，均未获成功。

民国年间，哥老会在横山活动的主要据点是怀远旧城、波罗、响水、瓦高庄和赵石畔的侯山等地。先后入会者四、五百人。但所属堂口各异，有属上堂口的，也有属平排和其他堂口的，会首有：魏炳章、魏寿山、李海良、乔成兰（响水人）；白存莲、张海荣（韩岔人）；

折斗元、陈海珍（南塔人）；齐立本、高增有（武镇人）；郭福来（赵石畔人）。

民国初，张海荣召开白于山堂（靖边张家畔）旨为“白于山、福禄堂，常清水，万寿乡；福禄堂中放光明，替天行道遵天命”。民国十几年，李海良、魏寿山立办永新山堂（响水鲍渠寺庙），旨曰：“永新山、响水堂，五龙水，仁义乡；永新山下神显灵，忠义堂前有功臣；铲除贪官污吏，打倒土豪劣绅；实现自由平等，完成世界革命”。抗日战争时期，开办过新华堂（地址不详）。其口号是：“新华山、救国堂，民族共和求解放；争取人民自由，铲除汉奸日寇”。由于受狭隘帮派思想局限，且又无坚强的领导和正确的思想作指导，行动上又带有盲目性，未创实绩，其中有的堕落为截道土匪，有的附鳞于国民党，也有的投身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军队。横山解放后，其会被取缔。

第三节 其他会道门

绿枪会 绿枪会是一种游侠结社团体，宗旨是“除暴安良，振扶贫民”。称首领为老师，会众须听老师的管教，其活动方式是“踞庙操持刀矛，习武弄棒；下山铲恶行善，打抱不平”。本县绿枪会始于民国三十三年（1944）夏，在五龙山王山村龙王庙成立。嗣后，教演会徒20余日，因入会人数不多，不久便自行解散。

红枪会 红枪会是地方游侠组织之一，本县于民国二十年（1931）在石窟沟永丰山成立。老师安乃原（武镇安兴庄人），后扩展到响水、武镇、波罗、黑木头川一带，会徒日渐增多。翌年，会众参加响水抗粮斗争，取得了胜利。1933年被井岳秀收买后，发给枪械60余支，还派教官刘伯玺进行正规训练，由贺家三兄弟喜邦、万邦、富邦掌管。他们以元庄窠（武镇）为据点，曾多次骚扰苏区，袭击中共地下工作人员。二十四年（1935）10月12日破晓，驻扎在米西的红一总队、小组队和赤卫军数百人，清剿会窝，当场击毙刘教官和贺家三兄弟，歼敌200余人，缴获长短枪、刀械210支。至此，红枪会亦在县境绝迹。

同善会 横山同善会是樊幻桥（靖边人）、李守一（榆林人）于民国二十三年（1934）春来响水在城内祖师庙成立，负责人还有曹雨山。该会以迷信、慈善、扶鸾（扶乩）诱人入会，宣扬得功后，上可砧天谒神灵，下可入地（到阴曹）见亡人。会员每天早晨练坐功——席地端坐，双手并拢举过人中（穴位）。建会后，仅有10余人参加，不久便自行解散。

政 权 志

第一章 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

建国以后，人民翻身作了国家主人。自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颁布后，建立了横山县人民代表大会制。本县人民通过各届人民代表大会管理国家事务。出席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村、乡两级选民大会和人代会选举产生。县人民代表大会属县级国家权力机关，保证国家宪法、法令、政策的贯彻执行；审议和决定本县经济、文化、公共事业建设计划；选举或罢免县长、副县长、人民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选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出席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历届县人民代表大会均在县城政府所在地举行，至1990年已召开十二届，一至七届每届任期二年。

历届县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届县人民代表大会于1954年6月23日~7月3日召开。正式代表89人，列席24人。中共横山县委书记康文贵作了《关于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工作建议的报告》；学习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1954年夏种、夏收、夏购工作报告》；代表对国家粮食调剂不及时和一些干部强迫命令、官僚主义作风提出批评；选举县长马骏升，副县长王怀智。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于1956年10月19日~23日召开。代表102人，列席代表19人。审议《两年以来县政府工作报告》、《1956年10月至1957年6月生产救灾方案报告》、《1955年度财政决算和1956年度财政预算报告》、《几年来司法工作报告》。根据1955年5月国务院关于“县人民政府改称县人民委员会”的规定，选举产生了横山县人民委员会，由17人组成，县长马骏升，副县长席九鸣、王怀智。

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于1958年6月10日至13日召开。代表189人，列席代表21人。审议《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1957年财政决算和1958年财政预算报告》、《1958年工农业生产计划和1至5月份执行情况报告》。选举县人民委员会，选举马骏升为县长，王怀智为副县长。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于1961年10月18日~19日召开，出席代表74人。听取县委书记张世杰《形势报告》。审议《1961年财政执行情况报告》。选举县人民委员会委员21人，县长李志诚，副县长王万成、席九鸣、李本义。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于1963年7月23日~27日召开，出席代表171人。听取了县委书记张世杰《关于当前形势的报告》。审议《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1962年财政决算和1963年财政预算报告》、《1963年基层选举情况报告》、《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选出县人民委员会，李志诚任县长，王万成、席九鸣任副县长。

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于1965年12月21日~24日召开，出席代表176人。会议审议

《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1964年财政决算和1965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民政局1965年选举工作报告》。作出了《贯彻人民公社工作条例(六十条)和巩固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选举县人民委员会,县长李子彦,副县长席九鸣、马维良、田瑛。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党政机关瘫痪,县人民代表大会中断10年未召开。

1968年3月18日,经陕西省军区批准,在县城召开千人大会,宣布成立横山县“革命委员会”,该委员会由“领导干部、军队代表、群众组织代表”共35人组成,县武装部政委张有才任主任,刘建民、田瑛、李升高、雷和英(学生代表)任副主任。为了便于历史排列,将这次大会列为本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于1978年6月16日~21日召开。代表303人。审议县“革命委员会”、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选举40名“县革命委员会”委员,康文瑞任主任,尚守益、李升高、马生骏、王瑛(女)、折宏礼、刘锦业为副主任,选出县人民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

县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召开四次会议:第一次会议于1980年12月11日~16日召开。出席代表188人。审议《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1979年财政决算和1980年财政预算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检察院检察工作报告》。决定本届大会起设立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改横山县革命委员会为横山县人民政府。选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席九鸣,副主任牛崇高、王瑛(女)、刘文有、杨浩圃;选出县长马生骏,副县长杜天峰、师保洲、高建疆、屈振和,顾问高步瀛;选举县人民法院院长刘永俊,检察院检察长刘存玉。

九届二次会议于1981年12月18日~22日召开,出席代表210人;三次会议于1983年3月18日~21日召开,出席代表215人。

九届四次会议于1984年1月13日~16日召开。出席代表199人。选举县长孔令春,副县长师保洲、李文忠、刘珊珍(女)。

县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下称人大)第一次会议于1984年12月12日~15日召开。出席代表210人。大会审议了县人民政府、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和《1984年国民经济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审议《1985年计划安排意见》、《1984年财政决算和1985年财政预算》的报告。选举了人大常务委员会主任马生骏,副主任王瑛、杨浩圃、朱国荃、谢俊山、王自政、周仁祖;选出县长党凯,副县长师保洲、李文忠、牛崇高、朱序亮;选出刘永俊为人民法院院长,刘存玉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县十届人大二次会议于1986年4月17日召开,参加代表180人。大会审议通过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横山县1985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1986年计划安排意见、1985年财政决算和1986年财政预算的报告》以及人大常委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同时还作出《加强扶贫工作》、《加强水利水保设施维护管好用好坝地》、《接受王自政辞去横山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的决议。

县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87年5月26日~29日举行。代表168名。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大会收到提案52件。选举了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师保洲,副主任王瑛、杨浩圃、朱国荃、谢俊山、周仁祖、安景涵、委员10人;选举县长党凯,副县长李文忠、朱序亮、韩生敏、贾锦荣;选

出刘永俊为县人民法院院长，张永新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十一届人大第二次会议于1988年3月20日~23日举行。参加代表121人，特邀代表2人，列席65人。审议了县人民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师保洲、严善乐、谢克诗为横山县出席陕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十一届人大第三次会议于1989年3月6日~7日举行，出席代表115人。大会审议通过《横山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横山县1988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1988年财政决算、1989年财政预算报告》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大会收到提案8件，建议、批评、意见26件；补选汪成连、周伯震为横山县出席陕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县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于1990年5月5日~8日举行。出席代表173人，列席75人。大会听取了县人民政府、人大常委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以及《198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1990年计划（草案）的报告》、《1989年财政决算和199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并做出了相应的决议；大会收到议案4件，批评、建议、意见57件。选举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牛崇高，副主任王瑛、杨浩圃、谢俊山、周仁祖、安景涵，委员9名；选出县长樊立孚，副县长刘振元、朱序亮、韩生敏、杜生祥（科技副县长）、刘震华、郝丕明；选举刘永俊为人民法院院长，张永新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80年10月本县召开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时，根据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制定的《组织法》和《选举法》的规定，始设并选举产生了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人大常委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4~6人，委员9人。人大常委会设办公室（主任1人，干事2人）、人事科、经济科、科教文卫科、政法科，各科设科长1人，干事1~2人，共编制20人。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幕期间，人大常委会代行大会职权。至1989年，人大常委会依法举行人大常委会会议59次，审议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及有关部门的工作报告125个，对部分报告作出相应的决议、决定73个，办理、转办代表议案及建议、批评、意见492件，按照法律程序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91人（次），组织主任、副主任、委员和部分人大代表，分赴县政府所属各单位、厂矿、商店、学校及21个乡镇、农村、进行视察和调查。

第二章 政 府

第一节 县级政府

清雍正九年(1731),始置怀远县,县衙设在旧城(今横山柴兴梁址)。由知县掌管一县政务。下设典史1人,掌管监察、狱囚;训导1人,掌管教育科举。衙役分3班(壮班司值堂站班、催田赋、兼缉捕;快班,司缉盗维护治安;皂班,司仪仗、护卫),6房(吏房,掌管官制、官规;户房,掌官户籍、财务、地亩、粮租、契税、杂税;礼房,掌管学务、礼俗、祭祀;兵房,掌管武试、缉捕、邮传、递解;刑房,掌管狱讼人命;工房,掌管水利、城工)。此外,还设神木、理事、同知各一员专习稽查口外伙盘事宜。光绪三十三年(1907)增设警公所,裁撤典史署,改教谕署为劝学所。

民国初年,沿用清末旧制,改县署为行政公署,知县改称知事。增设五堡总绅,红笔司砚、会计各1人。民国三年(1914),怀远县改称横山县。民国十六年(1927),陕西省政府颁发《县行政公署组织法》,县公署改称县政府,知事称为县长。县政府设有秘书室,教育局、公安局、财务局、建设局,各设局长1人,雇员2人。民国二十年(1931),奉省政府令,增设清乡局,石湾设分局,各堡设立清乡稽查所,民国二十六年(1937)撤销。

民国二十九年(1940),实行新县制,裁局改科,一科主管民政、军事,二科主管财政,三科主管教育兼办建设事务。民国三十二年(1943),改设为民政科、财政科、教育科、建设科,增设秘书室、合作室、军事室、民政科户政股,共编制49人。

民国三十五年九月十八日(1946年10月13日),横山解放,国民党流亡县政府逃往榆林城,设立7人组成的“横山县临时办事处”,白进彩任主任。翌年闰二月二十二日(1947年4月13日),国民党部高乐天、苗乐山、曹仰汉组织还乡团攻陷县城,办事处亦迁回旧城、波罗、响水等地。翌年6月20日,横山第二次解放,该办事处再逃榆林城,时则名存实亡。

1946年10月,于旧城建立了横山县人民政府,县长李坤润。内设一科(民政),二科(财政),三科(教育),四科(建设)和保安、武装科,各科科长1人,科员若干。1947年4月,县人民政府迁至高镇油房头、双城元峁沟,9月迁韩岔,10月设于殿市。

建国初,改一至三科为民政、财政、教育局;划四科为农、林、畜牧局;保安科分设为公安局、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增设税务局、邮电局、粮食局。1956年设水保局。1957年县政府迁至横山新城(今横山镇)。1958年10月“大跃进”中并入榆林县,1961年10月又分县恢复横山县制。

1967年1月,“文化大革命”中县委、县人民政府被夺权。是年4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横山县人民武装部主持成立“横山县抓革命促生产指挥部”。1968年3月,成立“三结合”的横山县革命委员会。内设两处一部,分辖2室14组;政治处辖管组织、政工(含文卫组)、宣

传、群工组；保卫处辖管办公室、接待室、专案组、政法组、保卫组；生产指挥部辖管民政、农林、财贸、工交、综合计划组。1970年12月县委复设。1973年起，划政治处归县委改组，裁撤生产指挥部、保卫处、恢复并增设局、委、办。

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后，1980年取消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恢复横山县人民政府。1984年，机构改革，设县长1人，副县长3人。下设政府办公室、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民政局、劳动人事局、审计局、统计局、科干局、物价局、信访局、档案局、公安局、司法局、法院、检察院；经济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轻工局、电力局、邮电局；教育局、卫生局、文化局、广播电视局、爱国卫生体育运动委员会、农业局、林业局、水利水保局、乡镇企业管理局、畜牧局；财政局、税务局、工商局、商业局、粮食局、供销合作联合社、人民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对外经济协作委员会；计划生育、陕北资金建设、企业整顿、地方病、农业区划、县志办公室。1986~1989年改对外经济协作委员会为经贸局，增设土地管理局、监察局、农机局、劳动服务科、教育督导室、接待室和编制、体制改革、人材交流中心、财税大检查、烤烟、统筹办公室。

横山县清代知县更迭表

任 职 时 间	姓 名	出 身	籍 贯
雍正九年十月(1731)	徐媛汉	进 士	汉军正红旗
雍正十年正月(1732)	李耀曾	举 人	浙江海盐县
雍正十一年二月(1733)	吴万善	举 人	贵州平远州
雍正十二年六月(1734)	叶时灏	举 人	直隶宝坻县
雍正十三年六月(1735)	方霖江	监 生	江南相城县
乾隆三年三月(1738)	苏其焯	进 士	广西郁林州
乾隆十五年十月(1750)	邱时随	进 士	江西宁都县
乾隆十六年二月(1751)	张 珩	举 人	四川兴文县
乾隆二十年十一月(1755)	冯怀远		浙江山阴县
乾隆二十一年正月(1756)	郅廷饘	监 生	山西永济县
乾隆二十三年正月(1758)	徐元弼		顺天宛平县
乾隆二十三年二月(1758)	侯 钧	进 士	江苏无锡县
乾隆二十三六月(1758)	万绳宗	进 士	湖北麻城县
乾隆二十四年二月(1759)	吴秉衡	贡 生	江苏常州县
乾隆二十四年七月(1759)	谈恕行	拔 贡	浙江德清县
乾隆三十二年三月(1767)	崔九锡		
乾隆三十二年四月(1767)	张学敏		
乾隆三十二年七月(1767)	胡绍祖	举 人	浙江山阴县
乾隆三十八年十二月(1773)	赵莫安	举 人	四川苍溪县

续表

任 职 时 间	姓 名	出 身	籍 贯
乾隆四十年七月(1775)	黄 照		福建龙溪县
乾隆四十年八月(1775)	陈毓浚	举 人	广西琼山县
乾隆四十年十二月(1775)	曲源峯	举 人	山西五台县
未到任先病	李 衍		
乾隆四十八年八月(1783)	朱 勋	监 生	江苏靖江县
乾隆四十九年八月(1784)	李 筠	举 人	浙江会稽县
乾隆五十一年一月(1786)	潘 炯	举 人	江西广丰县
乾隆五十二年七月(1787)	郎 澎	举 人	山东潍县
乾隆五十四年五月(1789)	喻文璐	拔 贡	湖北黄梅县
乾隆五十七年十二月(1792)	王继声	举 人	江苏华亭县, 后寄籍沧州
乾隆五十八年二月(1793)	周 冲	举 人	广东南海县
乾隆五十八年十月(1793)	周 郁	举 人	江苏宜兴县
乾隆五十九年七月(1794)	王 铸	举 人	顺天武清县
乾隆六十年七月(1795)	汪玉衡	举 人	湖北江夏县
嘉庆二年九月(1797)	何树滋	举 人	湖北钟祥县
嘉庆十一年七月(1806)	周献奇	举 人	贵州毕节县
嘉庆十四年三月(1809)	曾泰墉	举 人	广西宣化县
嘉庆十四年十一月(1809)	王作极	进 士	山西稷山县
嘉庆十五年九月(1810)	徐双桂		
嘉庆十五年十月(1810)	邓 纯	举 人	广东三水县
嘉庆十六年三月(1811)	宋椿龄	举 人	浙江石门县
嘉庆十八年七月至十月(1813)	周金鉴		甘肃皋兰县
嘉庆十九年四月至五月(1814)		祖籍江苏震泽县	
嘉庆十九年五月(1814)	邓培缓	举 人	广西临桂县
嘉庆十九年八月(1814)	沈 椿		江苏吴县
嘉庆十九年八月(1814)	卓 杰	举 人	广西藤县
嘉庆二十一年二月(1816)	余图南	拔 贡	四川邛州
嘉庆二十二年四月(1817)	吴崇执	监 生	江苏武进县
道光六年十月(1826)	魏一德		
道光六年十一月(1826)	尹殿图	举 人	云南蒙自县

续表

任 职 时 间	姓 名	出 身	籍 贯
道光七年(1827)	陈兆骥	进 士	福建闽县
道光十三年九月(1833) _{代理}	谢树琼		
道光十七年正月(1837) _{代理}	龚大维		
道光十七年三月(1837)	何玉珍	举 人	直隶饶阳县
道光十八年四月(1838)	何丙勋	进 士	浙江山阴县
道光二十五年(1845)	初庆酈		
咸丰五年(1855)	俞子静		浙 江
咸丰九年(1859)	王道立		河 南
同治二年(1863)	邹长泰	进 士	
同治五年(1866)	刘昌藩		江西宜春县
同治七年三月(1868)	蒋××		
同治八年(1869)	史 柏		北京汉军旗人
同治九年(1870)	胡元照	翰林院 庶吉士	直隶正定
同治十年(1871)	王国立		河 南
同治十二年(1873)	史 柏		北京汉军旗人
同治十二年(1873)	硕 山		满洲正黄旗
同治十三年(1874)	王光烈		直隶知州
光绪元年(1875)	李嘉谟	举 人	河南新蔡县
光绪五年(1879)	颜豫春	进 士	甘肃皋兰县
光绪六年(1880)	李正心	拔 贡	河南罗山
光绪八年(1882)	汪国勋	军 功	安 徽
光绪十年(1884)	李士垵	进 士	湖北嘉鱼
光绪十五年(1889) _{任一个月}	尹廷选		
光绪十五年(1889)	王策范	进 士	湖北武昌
光绪十八年(1892)	吴俊棠	拔 贡	四 川
光绪十九年(1893)	魁 印	举 人	满洲镶黄旗
光绪二十年(1894)	余元章		四川艳都县
光绪二十一年(1895)	张祥龄	翰林院 庶吉士	四 川

续表

任 职 时 间	姓 名	出 身	籍 贯
光绪二十六年六月(1900)	尹进彩	进 士	甘肃岷州
光绪二十八年(1902)	朱组绶	例 贡	浙江江山县
光绪二十九年(1903)	章春芳	监 生	浙江归安县
光绪三十三年(1907)	李寿昌		河南新蔡
宣统二年九月(1910)	范锡光	举 人	广西临桂县
宣统三年(1911)	秦骏声	举 人	河南固始县

横山县民国知事、县长更迭表

任 职 时 间	职 称	姓 名	籍 贯
民国元年七月(1912)	知 事	李世英	湖南湘阴
民国二年五月(1913)	知 事	杨仲杰	陕西平利
民国三年八月(1914)	知 事	张纯瀚	陕西富平
民国四年(1915)	知 事	王彭龄	浙江山阴
民国五年 _(代) (1916)	知 事	郭云程	陕西蒲城
	知 事	阎佑周	湖 南
民国六年六月(1917)	知 事	张云兴	浙江建德
民国六年十月复任(1917)	知 事	张纯瀚	陕西富平
民国八年九月(1919)	知 事	张本睿	陕西户县
民国九年三月(1920)	知 事	巫岚峰	河南滑县
民国十年三月(1921)	知 事	刘济南	河南巩县
民国十四年五月(1925)	知 事	马思表	陕西米脂
民国十六年一月(1927)	县 长	王干侯	陕西临潼
民国十六年六月(1927)	县 长	王宏勋	陕西吴堡
民国十七年一月(1928)	县 长	张斗山	山西荣河
民国十八年九月(1929)	县 长	董君祐	陕西周至
民国十九年五月(1930)	县 长	李丰甫	陕 西
民国二十年一月(1931)	县 长	艾光显	陕西米脂
民国二十年十一月(1931)	县 长	裘洁忱	河北丰润
民国二十二年三月(1933)	县 长	涂丰鼎	江西黎川
民国二十三年五月(1934)	县 长	温 恭	湖北光仕

续表

任 职 时 间	职 称	姓 名	籍 贯
民国二十四年七月(1935)	县 长	任廷辉	陕西蒲城
民国二十五年五月(1936)	县 长	关瑞玑	吉 林
民国二十八年十月(1939)	县 长	王俊让	陕西绥德
民国三十一年十一月(1942)	县 长	徐继森	陕西榆林
民国三十四年二月(1945)	县 长	菅俊本	陕西子长
民国三十五年十一月(1946)	主 任	白进彩	陕西米脂
民国三十七年五月(1948)	县 长	张秉礼	陕西榆林

解放后横山县县长更迭表

任职时间	机关名称	职 称	姓 名	籍 贯
1946.10~1947.10	人民政府	县 长	李坤润	陕西靖边
1947.10~1949.2	人民政府	县 长	赵生仁	陕西子洲
1949.3 ~1949.6	人民政府	县 长	杜秉德	陕西米脂
1949.7 ~1950.4	人民政府	县 长	高俊德	陕西兴县
1950.4 ~1951.6	人民政府	县 长	郭文荣	陕西米脂
1951.7 ~1952.2	人民政府	县 长	温亮天	陕西神木
1952.3 ~1953.8	人民政府	县 长	刘长沛	陕西神木
1953.8 ~1954.5	人民政府	县 长	马俊升	山西兴县
1954.6 ~1958.11	人民委员会	县 长	马俊升	山西兴县
1961.10~1964.9	人民委员会	县 长	李志诚	陕西靖边
1964.10~1968.3	人民委员会	县 长	李之彦	陕西米脂
1980.12~1983.12	人民政府	县 长	马生骏	陕西横山
1984.1 ~1984.10	人民政府	县 长	孔令春	陕西吴堡
1984.10~1990.1	人民政府	县 长	党 凯	陕西神木
1990.2 ~	人民政府	县 长	樊立孚	内蒙乌审旗

第二节 基层政府

明代，设驻军屯守本境各堡，属榆林府绥德卫。成化年间（1465~1487），移绥德镇于

榆林府，置榆林卫分东、西、中三路。响水、波罗、怀远，威武、清平五堡，为十堡之中路。各堡不设文职，只立设卫官兼征钱粮管理民事，俱辖于厅员。

雍正八年（1730），以怀、波、响、威、清五营堡改置县治，屯军皆为编户。堡辖塘（路、百户），后改塘为乡，每乡设乡约，地方1~2名，办理地方公益差徭事宜；口外伙盘设总甲1名，牌头（盘头）2至4名，通事1名，稽查稟报伙盘牛犊及调解边界纷争、斗殴等事。

道光二十二年（1842）全县五堡共有41乡，1223村；有木铎15人，乡约52名，地方41名，总甲5名，牌头18名，通事5名。

民国二年（1913），堡改为区，设1总绅（区董老总）。下辖塘（百户），时全县有18塘6个百户，各设木老1人，乡约1人。民国五年，废区复称五堡。民国十二年再改称区。民国二十年，成立区公所，选举区长1人，各置佐理1人，秉承县长旨意，指挥办理区内地方行政事宜。开始废除各堡绅士、木铎、乡约名目，设镇长、乡长，处理村镇民事。另设监察员2人，监督清查区内出纳款项、区丁名额数。

民国二十二年，国民党政府为了防共而推行保甲制。经过三年编组，以户为单位，依照原有乡镇毗邻家屋，由东而西，先南后北，十户为一甲，十甲为一堡，几个堡（至十保）为一联保。户设户长（由家长充当），甲设甲长1人，保长、联保主任均由国民党县政府委任。民国二十五年（1936）正式实行保甲制，全县共有13联保、81保、622甲。

民国二十八年（1939）并联保为五个镇公所，设正、副镇长、文书、户籍员、民训员、营草员、挺差各1人，镇丁10人。每保增副保长1名，保丁3~6名。至三十五年九月，全县共5个镇公所35保725甲。

1946年10月，横山县人民政府成立，废止保甲制，建立区、乡、行政村、村四级基层政权。全县划为6区，每区设正、副区长、文书、会计、青年、文教助理员、武装干事各1人；乡设乡长、文书、农会主任各1人；联村为行政村，设行政主任、农会主任各1人；村设村长、农会组长。1953年，全县共设10区53乡185个行政村，909个村民组。

1956年，合并为36乡。1958年，“大跃进”与“公社化”中政社合一，撤区改乡为人民公社，设正、副社长、文书、青年、妇女等干部，公社下辖区，设主任、副主任。管区辖若干生产大队，设大队长、会计等职，管辖若干生产小队，设队长、副队长、会计各1人。

1961年撤管区。1962年复设立六个区工作委员会。1965年再撤区，并36社为21个人民公社（含党岔农场），设社长，文书、民政、武装、公安特派员各1人组成管理委员会。

1968年，改为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2~3人，秘书1人，干事若干。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1981年恢复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1984年机构改革，全县4镇（横山、波罗、殿市、石湾），17乡（魏家楼、双城、石窑沟、高镇、付家坪、王有地、党岔、白界、响水、五龙山、韩岔、赵石畔、塔湾、艾好峁、武镇、雷龙湾、南塔）。各乡（镇）设正职1人，副职2~3人，文书、财政、民政、教育、武装、文化、农机、农技、林业、水利水保、司法助理、计划生育专职干部各1人。乡辖村民委员会，设村长、会计、民兵连长、调解员各1人。下辖村民小组，设组长1人。1985年，全县21个乡（镇）351个行政村，1984个村民小组。

第三章 人民检察院

第一节 机 构

1950年9月，横山县人民检察署成立，公安局长兼任检察长，1955年改为检察院，独立行使检察职能。1966年“文化革命”开始，检察院被撤销。1978年12月，根据全国五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恢复机构，设正、副检察长和1名干事。翌年，依照五届二次人大通过的《刑法》、《诉讼法》，设置办公室、刑事检察股、法制检察股、经济检察股，全面承担起审查、批捕、起诉、自行侦察和对监所、公安、法院审判全面监督职能。1984年改股为科，设检察长1人，副检察长2人，各科设科（室）长（主任）1人，副科长1~2人，人员编制22人，并在税务、审计、粮食、商业、供销、农业银行聘请13名检察通讯员。

第二节 检 察

1955~1956年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384人，批准逮捕271人，不予批准的87人，发还21人，撤案5人；受理移送起诉案258人，免诉1人，不予起诉7人，受理群众控告、申诉、来访566件（次），本院自办259件（次），转办261件（次），复信46件（次）。

1978至1989年刑事检察：受理提请逮捕449人，在法定时间内批捕419人，不批捕416人，追捕1人，撤案3人；受理移送起诉401人，其中向县法院起诉352人，移送榆林检察处21人，免于起诉26人，不予起诉7人。法纪检察：立案侦查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非法侵犯他人住宅、玩忽职守、非法拘禁诸案各17件，刑讯逼供案1件，决定逮捕12案12人，起诉县法院9人，免诉3人。经济检察：共受理112案，其中立案侦查40件，逮捕案犯18人，向法院起诉判处罪刑的17人，给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161898元，粮票5000斤。控告申诉检察：受理群众来访353件（次），查处职责范围内的110件，提供案件线索79件。

第四章 法 院

第一节 机 构

旧社会的司法机构 清朝，由知县审理诉讼案件，典史协助，壮班值站班，皂班执刑具，刑罚为笞、杖、徒、流、死五刑。死刑又分斩、绞、一般秋后处决，特殊斩立决。

民国初，沿用清制，裁典史设护员，协助知事审理诉讼案。民国十六年（1927），撤三班，改由承审员审理案件。民国二十四年后，设司法处，处长（县长兼）、审判官（主审）、书记（协审）、检察员、执达员（传唤）、录事（记录）、会计各一员，法警2名。

人民法院 横山解放，县人民政府成立司法处，设处长（县长兼）、审判员、法警等人员。1949年7月改为横山县人民法院。1950年成立7人组成的司法委员会，次年镇反时改为审判委员会（年底撤销），在法院审理的基础上，由委员会定性量刑。

1953年，法院设立刑事组、民事组、秘书室和人民来访接待室，编制11人。配合第一、二次普选和1958年以“镇压敌人，惩罚犯罪，保护人民”的总任务，先后在党岔、响水、波罗、武镇、高镇、石窑沟、南塔、石湾、韩岔、殿市、赵石畔等十二区、社设立临时法庭，庭长先由法院派员，后由区、社干部兼。是年底并县，法院和临时法庭均撤。县城只设“榆林县人民法院横山人民法庭”。

1961年恢复法院，成立法院审判委员会，至1966年，设立刑事、民事审判庭，改人民接待室为办公室，下设高镇、响水、武镇、殿市人民法庭。

“文化革命”中人民法院被军管。

1968年成为“革委会”政法组下设的审判组。1973年，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名称恢复。1974年后，基层法庭名称也相继恢复。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法院工作才走上正轨。各公社由1名干部任司法员。至1989年，副院长增至2名；县法院增设经济、执行、告诉、申诉、行政庭等六庭一室；基层增设石湾、城关、赵石畔、波罗、党岔等法庭，共9个乡镇人民法庭，人员编制52人。

民事调解组织：建国后，建立区、乡调解委员会，村设调解小组。1953年，全县有58个调解组织，调解员377人。1980年增至357个1553人。调解民事纠纷：1951年661件，1962~1963年544件，1980年3881件。1981年归由司法局管。

第二节 审 判

一、刑事

刑事案件起诉有两种：一种检察院起诉的公诉案件；一种由法院直接受理的自诉案件，

如重婚、虐待、干涉婚姻自由、不执行法院判决、妨害公务等。审判除自诉案和其它轻微的刑事案件可由审判员 1 人独任外，其余均由审判长、陪审员（各届选举产生）组成的合议庭进行。审判时，出庭人员有审判长、陪审员、书记员、公诉人、辩护人、自诉人、被告人、代理人。审判结束，凡重大或疑难案件，由合议庭将案情书面呈报审判委员会决定后，再公开审判执行。建国以来至 1989 年人民法院审结刑事案 2908 件，其中反革命案 459 件，烟毒案 38 件；依法判处（1959~1965 年未统计）死刑 50 人，死缓 10 人，无期徒刑 13 人，有期徒刑 1256 人，管制 40 人，劳役 64 人，罚没 52 人，其它处罚 29 人，教育释放 447 人。

1962 年贯彻“有反必肃，有错必纠”的方针，法院复查 1958 年以来刑事案 327 件 334 人，平反释放 4 件 6 人，改判减刑 6 件 6 人。1978 年 7 月到 1979 年，复查“文化大革命”动乱期间的冤、假、错案 221 件 327 人，其中纯属冤案 21 件 29 人，定性和量刑不当改判减刑的 15 件 15 人，免于刑事处分的 18 件 21 人，维持原判的 166 件 266 人。1980 年，平反因受刘少奇同志株连的 6 案 9 人。1981~1984 年复查申诉再申诉案 159 件 189 人，宣布无罪 23 件 24 人；免于刑事处分的 7 件 7 人；减刑 79 件 81 人；维持复查意见的 49 件 59 人。

二、民事审判

人民之间一般性的民事纠纷，如无重大冤抑者，经乡政府和村委调解无效后，转报法院或法庭，经庭长批准方能立案。建国以来至 1989 年，审结民事案 4190 件，婚姻占 2913 件，1957 年前判决离婚 793 件。1980 年后审理 1540 案中，财产权益纠纷 915 件。

第五章 公安司法

第一节 公安

机构 清代，县衙设典史一员管狱囚。下有快班负责缉拿追捕。光绪三十三年（1907）县城西关设立警察所，招警卒8人，负责巡罗街市。

民国元年（1912）更改为警察事务所，警士扩充为12名。民国三年（1914）由省高等巡警毕业生接充，移事务所于南门内，设岗守卫。十六年（1927）改为公安局，移局于县城大寺内，由省民政厅委任局长1名，编制公务人员若干。负责日常侦巡，赴各堡协助县政府侦缉。为了镇压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活动，二十二年（1933）改局为保安团，设团总、团副、训练员各1人，团丁增至20余人。二十五年（1936）改为保安大队，设大队长、分队长、副官各1员，警士增至30人。二十九年（1940）改为警察局，设警长、警佐、巡官各1员。三十三年（1944）改称公安局，设局长、督察员、户籍员、巡官、司书各1人，警士20余人。有步枪20余支，手枪2支，土枪7支。

1946年10月，横山解放，人民政府设立保安科，设科长1人，副科长2人，文书、侦察、外勤、看守、警卫等人员。其主要职责是侦破、拘留、预审。6个区各配备1名保安助理员。1948年10月，石湾、城关设保安检查站。

1949年5月改称公安局，设侦察、治安、预审、秘书四股。是年，正式设立监所，由公安部队（后改武装警察）横山中队执勤看守。1950年，下设石湾派出所。1958年10月并归榆林县只设横山城关派出所。1961年分县，恢复公安局，增教导员1人。改侦察股为政保股。1965年，增设赵石畔、殿市、响水派出所。

“文革”初期，公、检、法由军管小组接管并称“政法组”，下设公安、审判、办事组，裁撤各派出所。1970~1982年先后恢复城关、石湾、殿市、响水派出所。1973年，改“政法组”为公安局。1984年机构改革，公安局设有秘书、政保、预审股和刑警队、看守所、中国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驻横山中队（受地县双重领导），下设11个派出所（新增武镇、高镇、党岔、石窑沟、塔湾、艾好砬）编制人员共72名。1987年9月将县交通监理站交由公安局管辖，改称公安交通警察大队，设大队长、教导员，下设石湾交通警察分队，人员共9名；1988年增设横山县颁发居民证办公室，设主任、副主任1名，人员4名；1989年3月成立巡逻队，设队长、副队长，人员12名，是年共编制人员107名。

基层治安组织：解放以后，各单位、乡、村都建立治安保卫组。1989年，全县共有治保组402个，治保员1540人。

治安 建国后，公安局实行专门机关与群众路线相结合的方针。对于扰乱社会秩序、妨碍公共卫生、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损害公共财产，情节轻微不够刑事处分的分警告、罚款（1元至5000元）、拘留（半日以上、15日以下）三类处罚。情节严重经预审后提交检察院

起诉，法院判决。至1985年不完全统计，侦破预审各种刑事案3293件，缉拿罪犯3600余人。

配合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集中力量侦破打击敌特分子的破坏和团伙犯罪活动，特别是反革命集团案件，其重大的政治活动有：

1950年美国发动侵朝战争，潜藏在本县的国民党军警特务、地方土匪恶霸，利用反动的一贯道，大肆进行反革命宣传，组织反动力量妄图颠覆新生政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贯彻“首恶必办，胁从不问，立功受奖”和“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截至1951年侦破反革命案件120起，取缔“一贯道”、“混源教”、“瑶池道”、“同善社”、“哥老会”等反动会道门。在政策感召之下，5000余名一贯道徒自觉登记退道。清查出动党团头目、骨干分子、反动道首320余人（道首144人），缉捕168人，死刑处决的17人。

1957年春，武镇粉房台等地的白进功、高风清等人勾结社会上的不法分子，攻击党的统购统销、合作化政策，建立“文学党”、“联盟党”，组织“农民起义军”三百余人，制定反对共产党的纲领和暴乱计划。在蠢蠢欲动准备举行“暴动”的前夕，公安局组织力量，经过50多天的侦破，在当地民兵的密切配合下，于9月25日晚，将罪犯一网缉获。3名主犯判决死刑，17名骨干分子分别判处有期徒刑、拘役和管制。

1959年7月2日，平息了赵石畔以高怀山、高福山19名骨干组织的“分共党人民军”暴乱事件，搜缴马刀6把，以及斧头、铁链架、炸药、毒物等武器。

1967年以来，王有地原一贯道点传师谢永恒，趁“文革”动乱之机，妄图恢复一贯道，大肆活动，在本县、榆林、靖边、延安、延长、安塞、志丹、甘泉八县28个公社发展成员223名，其中点传师、坛主、各种愿等骨干89名，封有“朝廷”、“元帅”、“总理”、“四配”、“十秀”等官衔，收定盘费人民币153元，银洋41元，元宝1个，煮蓝47筒，妄图推翻共产党的领导。公安干警潜心侦查，组织力量于1970年缉捕案犯81人。判处死刑立即执行的14人，无期徒刑的4人，有期徒刑的21人，戴现行反革命分子帽子管制的14人，戴帽交群众改造的21人，免于刑事处分的1人，只列案内成员不以反革命论处的9人，不列案内成员的53人。

1983年8月17日，根据中央决策和全国政法会议布置，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打击刑事犯罪的第一战役。重点打击流氓团伙、流窜作案、杀人、强奸、爆炸、拐卖妇女儿童等七类罪犯，经过侦查一次抓获犯罪分子334人，核实后依法逮捕55案77名。对团伙强奸案首犯林立新、强奸抢劫案主犯付有斌死刑处决。

1986年以来，根据全省政法会议精神，继续依法从重从快打击刑事犯罪活动，开展以反抢劫、盗窃走私文物和非法出版、卖淫、嫖宿、拐卖人口、扒窃、贩卖假银元、假金条以及查禁赌博、打架斗殴、扫除黄色录音、录相带等专项斗争，强化治安管理措施，促进全县社会秩序的基本稳定。从1986起至1989年底，侦破各类刑事犯罪案件233起（重大案件38起），抓获430人，提请检察机关逮捕91案116人，批捕84案109人，劳教12名，少管1名，治安处罚308名，缴获脏款135600元；预审受理88案103人，审结85案97人，移送起诉案84案95人；查处治安案件664起2045人，劳教2人，行政拘留449人，罚款1200人，警告394人，罚没款253000元，还调解民事纠纷案101起。安全保卫：对188个内部单位签定安全合同，落实责任，加强防范，实现无案件、无犯罪、无火灾、无其它治安

灾害事故的单位占 89%；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管理条例》开展百日安全竞赛活动，近年内查处纠正违章 8375 人次，罚款 72000 元。监所管理：看守所严格执行 14 项 90 条工作制度，坚持 24 小时值班制度，向在押人员播放法律专题讲座，订阅书刊；四年中共收押 1063 人均无事故，实现五无：即无自杀、无逃跑、无闹监、无传染病、近年内横山县看守所受榆林地区公安处奖励 3 次，荣记集体三等功一次。

第二节 司 法

机构 1981 年 3 月 20 日横山县司法局成立。设局长、副局长各 1 人，下设律师事务处、公证处。创设前，其职责由县人民法院行使。1988 年改律师事务处为律师事务所并与公证处晋格为科级，隶属司法局，各设主任、副主任 1 名，工作人员 4~5 名；局内增设办公室（主任 1 名，工作人员 4 名）、宣传股、基层工作股、各股设股长 1 人，干事 2 人，共编制 30 人。

设立以来，开展社会主义法制宣传，指导中、小学开展法律课教育，举办印发法律布告。1988 至 1989 年，举办法律教育宣传橱窗 600 场，举行法制讲座、集市广播共 8588 场，受教育者达 146208 人（次）。21 个乡镇（镇）、厂矿、农场、街道办事处配备司法助理员 25 人；成立武镇、响水、王有地、波罗、雷龙湾、城关、韩岔、殿市、艾好峁、双城等 10 个乡镇法律办公室；设立民事调解组织 367 个，调解员 1491 人。调解各种民事纠纷 13485 起，防止非正常死亡事件 102 起 108 人。

律师事务 律师事务所 8 名人员中：三级律师 1 人，四级律师 2 人，见习律师 1 人，工作人员 4 人。1981 年至 1989 年，参予民事代理诉讼 150 件，刑事辩护 96 件，非诉讼代理 46 件，代写法律文书 1022 件，接待法律询问 2960 人，承担常年法律顾问 82 家。

公证 公证处 7 名人员中：有三级公证员 2 人，公证助理员 5 人，工作人员 1 人。1983~1989 年，办理证明合同、契约、委托、遗嘱、继承权利、收养子女、婚姻、债务等各类证明文书 3008 件。

第六章 民 政

第一节 军人优抚

建国初期，县人民政府对于生活有困难的烈属、军属、残废军人，由区乡人民政府组织村民代耕土地，县政府拨一定数量的实物补助。1949~1955年，共为836户优抚对象代耕地10722亩。1956年，改为优待劳动日制，规定烈军属不低于同等社员平均收入。以户为单位，年初评定，年终结算，自做工加生产队优待工一并参加分红。1955~1981年（1959~1977年无资料）累计2550户（年均404户），优待248761个劳动日。1982年，587户军属不分经济状况一律予以优待，计8504个工日42414斤粮食。1983年起，全县640户现役军人家属由乡（镇）统筹现金84808元，户均130~140元。

依照抚恤条例，国家优抚补助与社队优待相结合。建国以后按军人残废等级分在职、在乡两类，由国家发给抚恤费；对于牺牲的烈士和病故的人追发抚恤金；凡优待对象除群众集体补助外，国家还拨一定数量的临时补助款。据1957年统计，支定期定量抚恤金33人4692元；给280名烈士追恤费59270元；付复员军人补助款1500元；拨放优抚补助款18500元；1963年，全县对69户78名孤、老、病、残优抚对象实行定期定量补助，年补助费6612元，每人每月均6.9元；享受临时补助的烈、军属、残退转业军人有465户2894人支付20643元。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定补面逐步扩大，抚恤标准大幅度提高。1985年，全县烈属225户，353人中，发抚恤金112人，每人每月15元；退伍红军老战士32人，每人每月发38元；复原军人653名，享受定期补助649人，每人月发10元；退伍军人846名中，享受定补的25人，人均月发8元。残废军人全县在乡90人，年发抚恤金11844元；在职34人，发1492元。其每年定量标准：在乡的，一等因战残废3人，人发460元。二等甲级因战残废2人，人发260元；因病致残1人发240元。二等乙级因战残废14人，人发196元；因公致残3人，因病致残4人，均发180元。三等四级因战致残25人，因公致残8人，均发100元。三等乙级因战致残23人，因公致残7人，均发80元。在职的二等甲级因公致残3人，人发54元。因公致废5人，因病致残1人，均发46元。三等甲级因战致残5人，人发40元；因公致残3人，均发36元。

建国40年来，本县对优抚对象进行四次普查，五次检鉴新换残废军人等级光荣证书。烈军属家门前赠挂光荣烈属、军属牌。召开7次积极分子代表会议。学校教师经常组织学生给优属扫院、担水、送柴等。每逢新年、春节，乡、村两级干部召开拥军优属座谈会，民政局馈赠年画、礼品。

对烈士进行褒扬。建国以来，本县对革命烈士建立档案，先后为鲁贲、张东皎、曹又参、吴亚华、李文焕五名烈士树碑立传。1981年，民政局为全县511名革命烈士编纂了

《革命英名录》。安葬烈士或迁墓时，各有关单位派人参加追悼会，敬献花圈挽联，民政局还拨出专款为之建碑，以为永远纪念。

第二节 复员安置

本县于1950年成立横山县复员委员会。1952年改为转业建设委员会，后改为安置办公室。据1957年的统计，本县1950年前退伍回乡的革命军人136名，1951~1957年，接纳退伍军人444名，除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安置180名外，余均参加农业生产。政府先后为187名退伍军人解决土地7767亩，窑房101孔（间）购买牲畜98头，羊181只，大小农具2483件。

1985年起，军队干部转业安置，士兵退伍回队劳动。1972年以来，严格执行家居城市者予以招工复职安排，余均回乡参加生产。

复员安置统计表

单位：人

年份	人数	项目	接收人数	安置工作的	回农村劳动的
1958			14		14
1959			58	8	50
1960			123	65	58
1961			48	1	47
1962			10	1	9
1963			48	1	47
1964			48	6	42
1965			15	2	13
1966~1973			260	无资料	
1974			56	6	50
1975			285	15	270
1976			282	4	278
1977			191	12	179
1978			202	12	190
1979			154	9	145
1980			162	14	148
1981			258	22	236
1982			203	33	170

续表

年份	人数	项目	接收人数	安置工作的	回农村劳动的
1983			205	30	175
1984			196	34	162
1985			271	36	235
1986			172	47	125
1987			159	32	127
1988			178	96	82
1989			135	35	100

第三节 救灾救济

救灾 清初，五堡设有义仓、社屯仓、常平仓，仅贮粮 2000 余石。遇到灾年难敷急用，且因边隅之地运贮艰难，民无济食，逃荒者拥塞道路。乾隆十一年至十四年（1746~1749）知县苏其炤增建粮仓 42 孔，可贮粮 42000 余石，丰年价贱则贮，灾年散济分三种：赈贷（社仓制），灾年借粮，秋后加息归还；赈粜（常平仓制），灾年贱出；赈给（义仓制），灾年散给饥民。但是逢贪官主政，污吏侵蠹，灾民甚少实惠。

据民国十八年（1929）《横山县志》载，乾隆三年（1738）冬，怀远地震，民舍城垣倾毁过半，四年大旱饥馑连年，知县苏其炤赈之。嘉庆元年（1796），怀远旱灾，济银 87000 余两，谷 22000 石。光绪元年（1875），陕西抚标统领黄道员，带兵驻守石湾镇，放散牛羊、籽粮；三年自春至夏未下滴雨，斗米银二两，知县李嘉谟劝募请赈，多方救济贫民；光绪十八年（1892）夏雹亢旱，县民饥荒，散义仓谷粟赈济难民。光绪二十六年（1900），饥民死亡者甚众。

民国十七、八年（1928~1929），除遭奇旱外，鼠疫相继发生，省政府虽派员灭疫，但延至民国十九年（1930），疫亡 4000 余人；各级官吏层层克扣赈济银粮，饥民受惠甚微，树皮草根掘剥殆尽，以骨木充饥，饿死者 2000 人以上，走老山（延安）过黄河（山西）不计其数。县长张斗山（山西人）与人贩子（大多山西人）、地方豪绅沆瀣一气，借灾肥己，遂私收售人税每名 20 元。起初人口每名卖 50 元，抽人税之结果人价每名低落至 30 元，致使人口多卖达 3000 人以上。

民国三十一年（1942）旱雹成灾，省政府拨给本县平糶款 12 万元，粮 3084.7 石，分三次济民 44315 人。三十四年（1945），旱雹迸发，秋收 1~2 成，受灾 45711 人。省拨平糶款 158.6 万元，实发 88.6 万元，另济寒衣款 1800 元，共赈济 10700 元，流徙 1500 人。

解放后，党和国家对人民的灾难关怀备至，1949 年本县大旱，秋收粮不足三成。据李先、韩岔、高镇等区统计，人民政府组织 3000 余人，畜力 1350 头，去吴堡、志丹等地运回

粮 416.74 石。同时全县开展平糶互济，群众生活基本安定。

1949 年全县普遍遭受虫、雹灾害。国家拨款 74321 元，调拨粮 1813 石，4767 人均安然渡灾。

1952、1955、1957 三年中，本县局部地方遭受旱灾，榆林地区拨给我县救灾款 284196 元。

1963~1965 年，本县连续三年受旱，特别是 1965 年，自春到秋一直未降雨，成灾面积 65 万亩，占播种面积的 71.3%，有 25 万亩颗粒未收，受灾人口 154057 名。是年拨救济款 237499 元。翌年，国家发放救灾款 98000 元，从 13 个省调运来粮 3000 余万斤。

1971~1972 年大旱，县革委组织全县人民开展生产自救，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发放救灾粮 2800 万斤，款 130 万元。“文革”动乱，推行“阶级斗争为纲”的极左路线，农民人均口粮百斤左右，以糠菜充饥，浮肿千人以上。据 1978 年统计，外流人口达 5635 人。

1979 年后，群众温饱问题基本解决，虽然局部地区遭受自然灾害，但是农民家有余粮，以丰补歉，至 1989 年，政府还拨救济款共 2291997 元，粮食 3553420 斤，衣物 4626 套(件)。

救济 建国以来，县人民政府贯彻“群众互济和国家救济相结合”的原则，使经济困难户的问题得到妥善解决。1949 至 1989 年社会救济情况如下：

横山县社会救济情况表

数 目 年 份	项 目	救济 人数	款数 (元)	布 (万尺)	棉花 (万斤)	数 目 年 份	项 目	救济 人数	款数 (元)	布 (万尺)	棉花 (万斤)
1949		987	1300			1973			30000		
1950		1054	1540			1974			270547	50	7.51
1951		2431	3350			1975			137000		
1952		3526	4760			1976			136000		
1953		3039	28700			1977			76000	5.64	6
1954		4389	16740			1978					
1955		1349	2764			1979			31800		
1956		3572	10496			1980	48592		38176		
1957		8377	32500			1981	12960		20863	8.2	6.4
1958		3095	12740			1982	571		15400		
1961		4025	16540			1983	435		25800		
1962		4160	17850			1984	8000		56500		
1963		5427	21235			1985	5190		71500		
1964		2965	12760			1986	8535		48960		
1970			50000			1987	18897		69553		
1971~						1988	8624		44439		
1972						1989	46480		31597		

第四节 福利

民国以前，孤苦伶仃者靠宗族供养。无靠者则少无所供，老无所养，沿门乞食，朝不保夕。

新中国成立后，县人民政府对鳏、寡、孤残无依者实行“五保”（吃、穿、住、医、葬），由乡、村群众负担，政府拨发救济金，使其不低于一般农民生活水平。

1958年，以公社为单位每一公社办一所敬老院，收养五保户238人，1962年停设，仍由生产大队集体五保，共461户490人，国家发放生活费用13717元。1964年统计全县五保445户483人，由集体给劳动日分红的200户234人，16139个工日；实物补助的245户284人。

1979年以来，恢复集中五保，创办敬老院12处，对五保户能自理的由村供养；无自理能力的59户65人，收归敬老院集中供养。粮油由村委会年终一次交付粮站，粮店供给每人每月成品粮30斤，食油0.5斤，民政局发给每人每月生活费8元。1981年，本县在塔湾乡石井村创设一所福利院，由民政局派一名干部2名职工负责，共收养残疾弱智孤儿49人。是年全县共有五保户257户369人。其中孤老321人、孤儿41人、其它7人，集体供给折金额15965元，发救济金11750元。

1984年成立横山县社会福利厂，横山镇李家坵福利厂。全县盲、聋、哑、残低智能者671人（城镇户67人）中46人就业。福利厂开办米面加工、缝纫、修理、电焊、理发、柳编十多个生产项目，自负盈亏按劳付酬，仅柳编一项产值14000元。人均月工资69元。

1985年全县贫困者7562户30250人。重点扶持种植业869户，养殖业881户，编织业85户，服务业50户，运输业53户，采矿业12户，米面加工115户，其他17户。资金由民政局在救济款中拨发13.5万元，各部门资助8.5万元，群众集资34万元，农行贷款12.5万元。年底效益87.44万元，脱贫和接近脱贫的665户16500人。

1977年，设立横山县遣返站，至1985年共收容上访和流散者3815人次，其中外地转本县收容1431人，安置25人，遣送有关部门收审44人，其余均遣返原籍。

1986年后，县成立福利公司，增设韩岔塑料编织厂、殿市水泥厂、响水糕点加工厂、付家坪白酒酿造厂、石窑沟木器厂、利民煤矿（殿市），至1989年共有9个福利厂（矿），职工150人（残疾弱智者102人），年产值一百万元，年上缴利税十万元。

第五节 信访

建国以后，由县人民委员会秘书室转办来信及接待来访者，1958年改由民政局负责。1968年归政工组办理，至1972年受理来信1200余件，接待上访者812人次，多数信件转交有关单位办理。1978年成立横山县信访办公室（后改称信访局），配备专职干部4人。设立初，每天来访多达80余人次，仅1979年来信1657件，大多属“文化革命”中的冤、假、错案。1981年后有所下降，1981年至1985年，受理来信1046件，接待来访1496人。

第七章 人事劳动

清代，本县知县，典史、训导均由朝廷委派外乡人充任。民国时期，县长由陕西省政府任命，县政府其他官员由县长报请陕西省民政厅批准。乡、镇长由县长任命；各学校校长、教导主任由县教育科委派，教员由校长聘用。

民国三十三年（1944），本县有公职人员 176 名（县城 118 名，基层 58 名）；杂差 100 名（县城基层各半）。民国三十四年（1945），县府编制 49 人，县长 1 人，科干员 32 人，伙役杂差 16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干部分级管理，职工由有关部门管理。

第一节 人事管理

来源结构 建国后干部除留用个别旧职人员外，来源有：一、从工农出身的学生中选拔；二、培训提拔；三、军队转业；四、大中专学校毕业分配；五、招干转干。1949 年有干部 254 名，行政人员占五分之四。1952 年增为 423 人，1962 年 518 人，1972 年 1674 人。1979 年全县 1948 名干部中有行政干部 632 名，党委部门 164 人，企业、事业 369 名，教师 639 名。1982 年改录正式干部为合同制。1983 年从农村青年中招聘 41 名合同制干部。1984 年招录 23 名，从半脱产人员中招聘乡、镇合同干部 103 名；215 名符合干部条件的以工代干人员转为正式干部。1980~1985 年，国家统一分配到本县大中专院校毕业生 523 名。1983~1985 年安置军队转业干部 34 人（营级 23 人，连级 9 人，技术干部 2 人）。

1985 年，全县有干部 2646 人，其中：女 424 人，增加 352 人（调进 16 人，高等院校毕业分配 5 人，中专毕业 92 人，军队转来 8 人，工人转干 21 人，集体单位转来 59 人，农村招聘 148 人，新招 3 人），相对减少 89 人（调出 68 人，离休 2 人，转到集体单位 12 人，死亡 5 人，其他 2 人）。其结构状况：总数中，行政机关干部 643 名、党委部门 256 人、企业管理干部 252 人、事业单位 586 人、教师 909 名。年龄在 25 岁以下 480 人，占总人数的 18.1%；26 至 35 岁以下 860 人，占 32.5%；36 至 45 岁 745 人，占 28.2%；46 至 55 岁 509 人，占总人数的 19.2%；56 至 60 岁 49 人，占 1.9%；60 岁以上 3 人，占 0.1%。有共产党员 1508 人，共青团员 404 人，无党派 734 人。文化素质有大专院校毕业生 303 人，中专毕业生 1190 人，高中程度 452 人，初中和高小毕业生 702 人。

任免奖惩 建国以后领导干部任免：县委书记由省委任免。县长由县人代大会选举报省委批准。县委副书记由地委任免。人大正、副主任、政府副县长、政协正副主席，由县人代会和政协全委会分别选出报地委审批。乡党委书记、乡长，1983 年以前由地委任免，以后由县委任免。各部、局、委办正副职和乡、镇副职，由县委任免。按照党管干部的原则，行政职务由县委内定，按法定程序以行政名义公布。乡长、副乡长先选举后报批。检察院、法院领导干部由县委定交由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

一般干部管理：原归民政局管理，“文化革命”中归政工组、组织部管理，1979年重新划归民政局管理。1981年2月，设立横山县人事局专管。事企业单位干部、学校教师，由各主管局管理。

为了调动干部的积极性，各级组织采取各种形式对干部进行奖励。具体做法：建国初，主要是口头表扬，成绩显著者记一、二、三等功。60年代以来，评选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先进工作者、先进生产者、模范干部、模范党员，颁发奖状、奖品。全县性的和各系统召开的先进代表会几乎每年一次。1978年开始，采取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的办法，除继续评选先进集体、先进个人颁发奖状外，还发现金物品，对个别有突出贡献的晋升一级工资。

纪律处分：有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留用察看、开除六种。对于违纪的党员干部，还由纪律检查委员会给予党纪处分。

精简离退 1957年，本县贯彻国务院“精简机构，紧缩编制，节约国家行政开支”的精神，本着留强去弱的原则，精减102名职工。翌年原编制干部982人，缩减为473人，回乡参加农业生产306人（其中退职120人）。1961年9月至1962年精减干部578人，工人689人。精减干部中，党政人员178人，农林及企业管理干部202人，文教、卫生人员198人。1972年，对精减的教师凡回乡继续担任民办教师的免试录用为公办。

根据国务院1978年104号文件和陕西省“革命委员会”1978年95号文件精神，从1978年至1985年，本县离退休人员743人，内有离休干部244人（1937年以前参加革命工作的18名，1945年前参加革命工作的19名，1949年9月底前参加革命工作的207名。离休干部中有县团级干部46人）；退休人员483人，其中干部145人，工人238人；退职人员16人。工资待遇：离休干部除领原工资外，1937年7月6日以前参加工作的每人每年增发2个月的工资作为生活补贴；1937年7月7日至1942年12月31日参加工作的每人每年增发1个半月的工资；1943年1月至1945年9月2日参加工作的，每人每年增发1个月工资；1945年9月3日至1949年9月30日参加工作的，不增发生活补贴。退休人员享受本人退休前标准工资的75%（不足36元按36元发给）；退职人员享受原工资标准的40%（不足25元按25元发给）。1985年增发生活费，凡是本年4月30日以前离退休人员属行政事业单位的每人每月增发17元，企业单位的，增发12元。

1989年对离退休人员待遇作了调整，提高待遇的187人，月增额1063.62元，其中党政人员38人，月增额347.07元，事业单位149人，月增额716.55元。企业单位的离退休人员在每人原基础上增加一级工资。

第二节 劳动就业

建国初，本县实行固定工制度，招工由基层选拔录用，后由县计划委员会主管。

60年代，随着城市户口不断增加，初高中毕业生就业亦为突出问题。1968~1972年动员知识青年下乡插队125人。1973年10月成立知识青年办公室（简称“知青办”），全县在12个公社16个大队设立插队知识青年点，至1981年12月陆续撤销，先后给544名插队知

识青年安置了工作，其中招工 486 人，招干 21 人，考入中专大学 10 人，参军 27 人。

1982 年，撤销“知青办”，由劳动服务科安排劳动就业。从 1982 年至 1989 年计有 860 人就业，其中安置在全民所有制单位的 826 人，集体单位 34 人，尚有待业人员 1140 人。

1979 年以来，按照陕西省“革命委员会”91 号文件精神办理，离退休干部子女顶替为工人的 654 人。根据 1982 年 12 月 24 日，陕西省人民政府通知，逐步停止执行离休、退休干部由子女顶替制度。

第三节 劳动保护

1950 年底全县有全民所有制职工 320 名，1956 年达 1860 名，1961 年达 2885 名，1985 年达 6611 名（固定职工 5165 名，合同工 513 名，计划外工 933 名）。1950 年起，企业实行劳动保险制度，主管部门配备 1 名专职安全监察干部负责安全生产检查。60 年代末，给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定期发放工作服、棉手套、雨鞋、安全帽等劳动保护用品。1971 年，县成立安全领导小组，各公社、厂（矿）企业及施工单位相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领导机构，配备兼职安全干部。1978 年，改领导小组为县安全委员会。劳动人事局配备专职安全监察干部，定五月份为安全生产月，经常进行安全检查并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工作。

根据 1957 年 2 月国务院卫生部颁布的《关于试行“职工范围和职业病处理办法的规定”的通知》县医院多次诊查，厂（矿）企业职工中，有中毒、尘肺两种职业病。1980 年，樊河、大石畔、白岔国营煤矿采掘工人中，煤肺病患者 78 名，其中一期 56 名，二期 21 名，三期 1 名。1981 年，县城 9 个单位接触“铅、锰、汞、苯”4 种生产性毒物的 70 名工人，有中毒病人 2 名，均按国家有关规定作了妥善处理，对患二、三期矽肺病者离职休养，对 2 名患矽肺病的退休工人，发给本人标准工资的 90%，并享受矽肺病人的离职休养期间的待遇。

福利抚恤 建国后，国家对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厂矿职工的生活福利作了多次规定，实行了公费医疗制度，每人每年医疗费 18 元，1982 年增加到 30 元。集体福利设施逐步完善，大多数单位为职工办起浴池、理发部、商店、旅社、电影院。对从事特殊职业的职工发给津贴补助。1980 年 721 名公办小学带班教师每人每月发给班主任费 4~6 元；卫生系统护士、护工每人每月发保健费 4 元；林业野外工作人员每人每天发给沙区补助费 0.2 元；广播站播音员每月津贴费 4 元。1985 年，对教师，护士实行教龄、护龄津贴（满 5 年不满 10 年者每月发 3 元，10~14 年者每月发 5 元；15~19 年者每月发 7 元；20 年以上者每月发 10 元）。

1985 年本县由国库支付福利费 387175 元，其中用于个人福利补助（医院、降温、住院、探亲费）209175 元，享受补助款 3935 人，占总人数的 92%；集体福利事业费 198000 元（集体福利补助 64000 元，集体福利设施 75000 元，慰问病人 9000 元，计划生育补助 20000 元），是年还支付离休退职人员安置费 632700 元。

人民政府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公或因病死亡的由本单位给予抚恤安置。1978 年前，丧葬费 100~200 元，抚恤金 200~300 元，1979 年丧葬费提高到 300~400 元。

抚恤金：县级正、副县长和 14~17 级干部 500~650 元，正副局长和 18~20 级干部 500~600 元；一般干部或 21 级以下者 450~550 元；工勤人员 400~500 元。遗属供养：家居城镇的其父母和配偶每人每月 25~30 元，未成年子女每人每月 16~20 元；家居农村的其父母和配偶每人每月 15~18 元，未成年子女每人每月 12~15 元。

企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抚恤安置：因公或因工伤后死亡的，丧葬费发给死者 3 个月本企业的人平均工资；直系遗属抚恤，供养 1 人的，按月发给死者工资的 40~50%；供养 3 人以上的，按月发给死者工资的 50~60%。职工因病或非因病死亡的，丧葬费发给两个月本企业的人平均工资；直系遗属抚恤，供养 1 人的，发给死者两月的工资；供养 2 人的，发给死者 3 个月至 6 个月的工资，均由所在单位一次支付。

1985 年，用于全民所有制单位丧葬及抚恤费 45000 元，劳保福利总额 1159700 元。

第四节 劳动工资

本县解放后，于 1948 年 8 月对所有干部一律实行供给制（伙食、服装、津贴大包干）。

1952 年，县、区、乡三级领导实行工资制，一般人员继续实行供给制；教师实行薪米制（以分按实物折算货币）。1953 年统计，实行工资制的行政干部 150 人。1956 年 4 月 1 日起将所有国家职工、干部的工资一律改为货币工资制，一直执行七类地区工资等级标准。此后，本县涉及面较大的工资调整有 10 次。1963 年晋级面 40%；1971 年，对工作时间较长工资偏低的晋升一级工资；1977 年对工资偏低的部分职工调整了工资，调资面 40%；1978 年，对有突出贡献的 77 人晋升一级工资；1979 年 11 月，全县提资面 41%；1981 年至 1983 年对中小学教师、部分卫生体育工作和国家机关、科学、卫生、文教系统以及企业单位的职工分三批提资，普遍晋升一级工资。

1985 年工资改革，行政、事业单位的职工 2856 人，人均月增资 20.75 元，月增资总额 59262 元；国营企业单位的全民所有制职工 1487 人，实行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向上浮动的办法，人均月增资 22.19 元，月增资总额 33000 元；集体工 608 人，人均增资 21.28 元，月增资总额 13000 元。

1986~1989 年调资有三次。1987 年 10 月，本县给 498 名机关工作人员平台工资，月增资总额 3702 元；事企业单位的 3576 名固定职工增资额 8189.04 元。1988 年解决部分一般工作人员工资偏低的问题，有 2264 人晋级，月增资总额为 16067 元；其中企业单位 1684 人，月增资为 13156 元。1989 年 10 月，对机关和事业单位中 4121 名在册正式职工，均在本人现行职务工资标准的基础上增加一级工资，月增资总额 29472.5 元；其中：机关工作人员 1238 人，月增资总额 8967.5 元；事业单位 2883 人，月增资总额为 20505 元。是年，又对上述部门中 2986 名专业技术人员晋级，月增资 23355.6 元；其中：机关工作人员 887 人，增资总额为 7139 元；事业单位 2035 人，增资总额为 15715 元；列入范围的企业职工 64 人，增资总额 501.5 元。

横山县(1949~1989年)全民所有制职工人数及工资总额表 单位:万元·人

年份	职工人数	其中女	工资合计	固定职工		合同职工		临时职工		计划外工	
				人数	工资	人数	工资	人数	工资	人数	工资
1949	254		6.70								
1950	328		8.70								
1951	658		10.70								
1952	805		31.70								
1953	1128		42.40								
1954	1328		58.60								
1955	1560		65.40								
1956	1753		92.60								
1957	1860		103.50								
1961	2885		134.42								
1962	2129		127.73								
1963	2278		132.33	2157							
1964	2333		132.30	2244							
1965	2488		141.51	2311	136.40						
1966	2681		181.65	2405	124.25						
1967	2214		124.52								
1968	2238		130.88	1991							
1969	2464		140.14	2247							
1970	2881	305	159.41	2485	141.31						
1971	3024	364	174.84	2519	150.79						
1972	3860	423		3291	118.40						
1973	3564	395	227.12	3102	195.53						
1974	3592	414	231.11	3127	199.22						
1975	3677	395	229.21	3191	195.53						
1976	3621	398	222.72	3211	189.98						
1977	3926	487	255.67	3510	192.09			46.44			

续表

年份	职工 人数	其中 女	工资 合计	固定职工		合同职工		临时职工		计划外工	
				人数	工资	人数	工资	人数	工资	人数	工资
1978	5074	797	320.48	3522	221.81			403	39.68	1149	58.99
1979	5108	734	297.95	3827	209.97			404	39.68	877	48.30
1980	5448	843	370.13	4201	276.30			412	37.06	835	56.43
1981	6261	1039	420.69	4796	333.03			474	37.08	946	50.58
1982	6206	997	480.42	4828	385.87			484	43.09	894	51.46
1983	6244	1069	480.95	4973	397.67	351	30.24	51	2.87	869	50.17
1984	6363	1093	490.28	4974	402.76	363	30.49	51	3.74	975	53.29
1985	6616	1146	595.8	5165	486.34	513	40.72			938	68.74
1986	8122	1618	852.01	5436	614.54	660	77.83			824	48.37
1987	9076	1644	1044.41	5567	694.95	898	63.07			1361	122.63
1988	8906	1748	1250.33	5615	834.74	717	90.05			1366	158
1989	9450	2012	1487.81	5830	957.66	1058	117.14			1233	175.63

附：参议会

清末和国民党统治时期的“参议会”、“议事会”名为民意机构，实为御用工具。

清末，朝廷颁布宪政令，筹设地方自治官。本县在县署门前悬挂着“横山县议事会、董事会”的招牌。

民国二年（1913）1月逐级遴选县议员10人，推举1人任议长，设立了县议会，时仅一年。

民国八年（1919）内务部颁布《地方自治法》，民国十年（1921）2月由县考选学员4人，赴榆林道设立的自治讲习所学法规。次年县设地方自治筹备处，依照选举法“选民5万人以上（时县民7万人），选出县议员10人”的规定，以区召开选民大会，选出县议员12人，参事员4人，推举议长1人，参事会长由县知事兼任。每年四、七月为例会，会期3天，凡提议案由县参议会决定，提交参事会执行。民国十五年（1926）春停设。

民国三十四年（1945）8月3日，陕西省政府复令筹设参议会。次年春，由保选民会和乡（镇）代表大会逐级选举出县代表500人，是年四月间，于县城召开代表大会，会期3天，选举县参议会议员、候补议员20名，曹丕杰（字亚华）当选为议长和出席陕西省第一届参议会议员，艾绳礼为副议长。参议会组建不久，民国政权即被推翻。

军 事 志

第一章 机 构

秦统一中国（前 221~204），置上郡。西汉设奢延县。县境兵务均由上郡及奢延县大将军司职。

东晋安帝义熙三年（405）后，赫连勃勃建立“大夏”，定都统万（今白城子）。时县境为“大夏”腹地，由大将军卫边。

北魏置岩绿县，降统万为镇。历设镇统万将军、夏州刺史、夏州总管等统辖县境兵务，沿至隋末。

唐设朔方节度使、夏州节度使。县境兵务与行政事宜一并由其掌管。

五代置定难军节度使，宋设夏州巡检、夏州团练使，县境军务由其管辖。

明代，县境内置怀远、波罗、响水、清平、威武五堡。正统十年（1446），延绥中协副将（从二品）驻波罗。各堡分别委参将（正三品）、游击（从三品）、都指挥（正四品）、守备（正五品）、千总把总（正七品）、千户百户等世袭武职数员。成化六年（1470），置榆林卫，卫下设东、中、西三路，县境大部地区属榆林卫中路司职。

清沿明制。顺治十年（1654），延安中协副总兵（从二品）自镇城移驻波罗堡。康熙二年（1663）设怀远、波罗、响水、清平、威武守备。八年（1669）定镇标三营于怀远。

雍正三年（1725）设波罗堡州同（从六品），威武堡巡检（从九品），八年（1730）废。乾隆四十七年（1782），裁清平堡为守备把总。五十八年（1793）裁波罗副总兵，设参将，改怀远、响水守备为都司。

嘉庆十七年（1812）裁清平堡把总。

道光元年（1821）裁撤怀远堡都司。

光绪末年，怀远城设参将、守备、把总各一。

民国元年（1912）1月，废县属五堡营制，裁撤波罗参将、守备。民国三年（1914）县署设警事公所，有警卒 10 余名。1939 年，民国县政府设立兵役科，负责县内征伍、训练等事。

人民武装部 解放后，1947 年，县人民政府设立武装科，有科长 1 人，干事若干。建国后 1952 年，武装科改为人民武装部，设部长 1 人，干事若干。内有民兵训练科、政工科，为现役编制。1954 年，武装部改称兵役局，设局长、政委、副局长、副政委各一。1958 年 10 月，复改兵役局为陕西省横山县人民武装部，各公社亦设立武装部，配任部长 1 人。1965 年，撤销公社武装部。1966 年，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横山县人民武装部，为团级编制。内设动员科、兵役科、民兵科、组训科、政工科、后勤科。1978 年，恢复公社武装部，设部长或副部长 1 人，干事 1~3 人，负责公社（乡镇）的兵员征集，预备役登记、民兵组训等工作，受同级党委和县人民武装部的双重领导。1986 年 5 月 27 日，横山县人民武装部移交横山县委、县人民政府，由现役编制改归地方编制，职责、名称不变。

人民武装委员会 1952 年，本县成立县区两级人民武装委员会，由同级党委直接领

导。负责当地民兵组训、兵员征集等事宜。武委会主任由同级党委书记兼任，副主任、委员由政府及武装部门主要负责人兼任。“文化大革命”动乱期间人民武装委员会被取消。1978年又建立。

第二章 驻军与设施

第一节 驻 军

公元前214年，秦始皇为除匈奴“肘腋之患”，大将蒙恬领兵30万屯住上郡。

西汉元朔二年（前127），匈奴南侵，汉武帝派大将卫青、李息北击匈奴，收复失地并从内地募兵10万驻朔方郡，屯垦备胡。元封四年（前107），将军郭昌及沃野侯屯兵朔方以防匈奴侵扰。

东汉光武元年（25），芦芳据朔方郡拥兵称帝。建武二十六年（33年），南单于令左贤王领兵朔方御胡。

东晋安帝义熙三年（407），匈奴贵族赫连勃勃建立大夏，定都统万（白城子），县境遂为大夏重兵统踞之地。

隋，东突厥部族屡犯隋境。隋炀帝沿长城设15个总管府。由鹰扬郎将梁师都踞守朔方郡。大业末年（618），梁师都杀郡丞，联突厥反隋。不久自称皇帝，建立梁国，县境即为梁军盘踞之地。

唐，为防突厥侵扰，设立朔方节度使。屯兵64700名，骡马14300匹，辖7个军府，10个州、5个县和6个安置少数民族的羁縻州。大历十三年（778）为防吐蕃进犯，夏州节度使郭子仪率兵驻扎朔方。

北宋时，西北方党项族兴起，其首领李继迁拒不附宋，并屡犯宋境。县境成为宋与党项族反复争夺之地。宋神宗四年四月（1081），守将廓延总管种谔带兵于县境大墩梁筑寨驻防。

南宋宝庆七年（1227），蒙古灭西夏，县境逐归蒙军所控。

明，为防御北方少数民族的侵扰，在蒙汉边境地带遍设堡营。

正统初年（1436）置响水堡，领军丁并守瞭军786名，马、骡、骆驼398匹。

正统十年（1446）置波罗堡，领军丁并守瞭军828名，马、骡305匹。

天顺二年（1458）置怀远堡，领军丁并守瞭军739名，马、骡357匹。

成化初年（1465）置清平堡，领军丁并守瞭军2224名，骡、马、骆驼1598匹。

成化五年（1470）置威武堡，领军丁并守瞭军640名，马、骡274匹。

清，沿续明堡营制。中协波罗营有马兵300名，步兵259名，守兵100名，马300匹。响水堡驻守兵100名，怀远堡驻守兵110名，威武堡驻守兵30名，清平堡驻守兵100名。其任务主要是防备鞑靼骚扰。

民国期间，先是军阀互斗，后是“清共剿共”，县境内国民党军队驻、迁频繁。

民国十七年（1928），陕北镇守使井岳秀派八十六师的一个连进驻县城。同年，八十六师姜梅生团的一个营驻扎本县。

民国二十年（1931），八十六师两个连进驻石湾。翌年，张廷枝的保安第三大队驻防县城。3月，姜梅生团的二营移驻响水，三营驻武镇。八十六师左协中团十一连一排驻波罗。民国二十三年（1934）该部撤走。

民国二十二年（1933），八十六师高双城和二五六旅驻石湾，不久撤走榆林。

民国二十三年（1934），八十六师左协中团进驻石湾、白狼城、周岭（子洲县属）一带。同年9月，八十六师炮兵营（张云衢营长）进驻石湾。同年，八十六师骑兵团（胡景通任团长）进驻武镇、波罗、横山。民国二十四年（1935），八十六师五一六团的两个营分驻横山、石湾，二五六旅之五一团亦同时进驻石湾。同年，八十六师的杨仲琪独立营进驻威武堡，二五八旅的杨生福营进驻韩岔。

民国二十五年（1936），八十六师骑兵团一部由武镇移驻响水和麒麟沟。同年3月，胡景铎部两个营进驻高镇。

民国二十七年（1938），八十六师二一五团进驻横山、石湾。保安骑兵三大队进驻高镇、韩岔。八十六师炮兵营和五一团部分部队撤出石湾。

民国二十九年（1940）陕北保安指挥部在波罗改组整编。改组后，胡景通任指挥官、郝登阁（后为胡景铎）任副指挥官，聂元勋任参谋长。下设三个团，保安十一团，刘仲仁任团长，驻防波罗、响水。保安十二团，张芝佩任团长，驻防横山、韩岔。保安十三团，刘毅（后为张子亚）任团长，驻防石湾、高镇。

民国三十一年（1942），保安十一、十二两团撤出县境。翌年，保安十三团改编为保安第九团，下设3个大队，18个中队，分别驻石湾、高镇、韩岔，团部设在石湾。

民国三十二年（1943），国民党二十二军骑兵第六师由神府开来横山，师部设在波罗，所属的十六、十七、十八三个骑兵团分驻响水、横山、波罗。翌年，该师师长胡景通升任二十二军副军长，骑六师十六、十七两团撤回榆林，十八团继续留驻横山，直属二十二军指挥。

建国后，本县只驻有一支人民武装警察中队，无正规部队驻扎。

第二节 设 施

长城 秦始皇统一中国后，为防匈奴南侵，于公元前214年，将秦、魏、燕三国中所有长城连筑一体。

隋文帝五年（585），隋发丁三万于朔方、灵武再筑长城700里。

明成化十年（1474）6月，巡抚余子俊征军役40000人筑清水营至花马池长城，共1770里。境内现存长城即为其时所建。县境内长城东起波罗的孔墩，经横山，雷龙湾、赵石畔至塔湾的树梁，全长107公里。明建长城高10米左右，墙基厚9米多、顶厚5米多，女墙高1米。墙基用砖石砌成，墙身用粘土夯筑而成。每隔1~2华里建一墩台（烽火台、哨台），其表为砖石、内为土筑。境内墩台共有130处。每遇军情，即于墩台上燃烟、点火、鸣炮示警、依次相传。明时规定：“有敌犯边，百余人者，举一烟一炮；五百人者，举二烟二炮；千人以上举三烟三炮；万人以上举五烟五炮”。明朝末期，境内长城因风雨剥蚀，土沙掩半已

失去屏障作用，故又沿长城内外墙边挑壕挖堑各一道，深丈余，阔1丈8尺，又在长城外边口挖品字坑若干。

清时，境内长城已为残垣断壁，无口之处高不盈尺，人马可抬足而过。屏障功能不复存在。

古堡 明于县境内设五堡时，皆于当地择山势险峻处，环山建墙为堡。墙下挖壕，墙上设垛口，四边置门，门旁又设一了望台。居高临下，易守难攻。至今各堡尚存。

古“窖子”境内俗称“崖窑”。清同治年间，回民起义时，清政府为离间回汉，各个击破，故意挑起回汉相残。为避难计，县境南部山区百姓便选一绝壁，在其上掘口挖洞。洞窟有大有小，大者可容数百人，小者只容数人，一般都呈“口小肚大”状。大洞内又套有小洞，以供贮水贮粮，做饭，便厕之用。有敌来犯时，从云梯爬入其内即可暂避一时。现今县境南部乡间，尚可见其遗迹。

寨子 宋时，廓延总管种谔领兵与西夏军交战时，曾于县境大墩梁筑寨驻防，此寨后称种公台，为县内最早的寨子。

清同治年间，回民起义时，怀远知县被杀，县署被焚。后继任知县将县署迁于波罗，号令邑民设防自卫，以一村或数村为单位，选择当地险要处筑寨防卫。

民国后期，县境内国民党驻军和地方武装出于“剿共”目的，又建起大量寨子。

寨子为一驻防工事。各地在建造时都选择可作了望和作战之用的高山，踞峰而成。虽然各处所建寨子大小规模不一，但形状都基本相似。一般呈四方城形，长度为十数米至数十米，宽十多米，高数米。寨墙用粘土夯筑而成，墙头置有垛口，形似城墙，置一门或数门，寨内设有营房，可驻扎数十人至数百人。平时，寨子可作了望台，战时只要将部队集结于寨内及其周围，即可凭险据守。

关隘 县境内有战略意义的关隘只有一处，即南部的宁州关（旧称银州关）。宁州关地处大理河畔魏家楼乡的西端，与子州县接壤，自古以来，它就是宁夏通往陕西、山西的咽喉要冲，是兵家必争之地。宋代，为抗击西夏入侵，在其附近的炉齿圪塔山曾筑城设卡。民国期间，又有国民党军队在此筑寨驻防，是当时国、共两党军队反复争夺的地方。建国后1972年修建的国防公路吴（堡）定（边）线从此通过。

地道 清同治年间，为防回军袭击，县境石窑沟乡拓家畔村民曾于村头掘一长约300米的地道，此为县内最早的地道。之后，县境内烽火不断，百姓为避战乱，曾掘有大量规模不等的地道作为隐蔽处所。

建国后20世纪60年代末，中共中央为适应当时国际国内形势之需要曾发出：“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的号召，本县根据这一号召，按照平时战时结合、打防结合、人防与国防结合的三原则，在全县范围内大搞以挖掘地道为主的战略工程。1970年，这项活动达到高潮。县级各机关和农村各公社都全力以赴组织民兵、群众“常年挖洞不止”。据同年统计，农村中共掘地道89条，可容万人，县城内掘成5条，总长883米，可容2600余人。新建的地道内有水井、食堂、厕所和“三防”（防化学武器、防水淹、防空袭）等生活战备设施。

国防公路 1972年，国防公路吴（堡）定（边）线建成。该线通过县境南部的麻湾至中青湾，县内全长34.6公里。该公路为三级标准，路基宽7.5米，路面宽6米，全部为沥青路面，晴雨均可通车。

第三章 地方武装

第一节 民团保甲

民国元年(1912),县境内盗匪猖獗,各堡纷纷招兵买马,兴办民团以求自卫。县城初设民团总局。次年即行解散。

民国五年(1916),南匪北窜,威武的申家畔又设民团,有团丁20余人。民国七年(1918)石湾、波罗、响水先后成立民团。民国十六年(1927),境内民团全部解散。

民国十七年(1928),县内五堡设保甲局,翌年又改为保卫团,设有团总,教练、什长、伍长等职,每团有团丁20人。武器一部分由自己购置,一部分由驻守榆林的国民党八十六师提供。

民国二十三年(1934),为了配合国民党正规部队“围剿”苏区,国民党横山县政府抓壮丁,筑寨子成立了县“保安团”和“铲共义勇队”,各区设立保甲队。韩岔、石湾、油房头、永丰山等地的地主豪绅也纷纷成立起武装民团。

民国二十六年(1937),国共第二次合作后,国民党横山县政府将“保安团”、“铲共义勇队”改编为横山县“国民兵团”,团部设在县城,团长由县长兼任,各区、乡设国民中队,中队长由区分队长兼任。1941年,该部裁撤。

民国二十九年(1940),国民党横山县政府在农村设立“警保合一”的保安组织。县内五区设区卫队,乡设乡丁,保设保丁。时县境内计有数百保丁。

第二节 自卫大队

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本县成立反共的自卫大队。自卫大队下辖4个自卫队,自卫队下设持枪队和刀矛队。持枪队为常年装备队,刀矛队为预备队。解放战争中,自卫大队的主要活动是配合国民党正规军与人民解放军作战。横山解放后,自卫大队一部分起义,一部分逃往蒙陕交界处,不久,被解放军歼灭。

第三节 游击队

本县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游击队早在土地革命时期就开始建立,从建成起保卫革命根据地到解放战争推翻了国民党统治,建立县人民政府,它都发挥了极其重要的历史作用。

游击八支队 1934年7月,石窟湾民团中的栾新春、贺吉祥、任益亭等5人在谢子长率部攻克安定县(后改子长县)外围的形势下,发动兵变,举行起义,打死民团中的3个顽固分子,打伤民团队长,缴获10余支枪。之后,将队伍开到贺家湾村成立临时八支队。由

栾新春任队长，贺吉祥任副队长，刘明山任政委。队员有7、8人，共有长短枪7支。主要活动在赤源县李家岔、冷窑子一带。

1934年8月28日，谢子长在清涧县惠塬里组建二十七军时，将临时八支队编入其第一团。同时在赤源县三区的梨树台宣布在原赤卫军的基础上组建红军一支队和八支队。由薛志明（后为王振川）任八支队队长，李盛堂（后为惠爱申）任政委。吕正修任经济员兼党支部书记。初建时，该队有50多名队员，20余支枪。主要活动在石湾、青阳岔和赤源县南区一带。

红十支队 1934年秋，在子长县（原赤源县三区）的涧峪岔组建起红十支队。高步仁任队长，拓嘉贞任政委，有三、四十名队员，20余支枪。主要活动在今子洲槐树岔和大理河川一带。1935年2月，拓嘉贞带领20多名队员到高镇油房头一带调查民情，宣传鼓动游击活动，返回途中，在石湾清水沟村遭敌伏击。队伍被打散，拓嘉贞牺牲。3月，十支队和一支队整编为一总队。高步仁任队长，刘明山任政委，有队员100多人。之后不久，该队进入米西，开创苏区。

红十三支队 1934年8月，谢子长奉陕北特委命在靖边的龙窑镇过峁村组建红十三支队。先后由王锦秀、王正川、张四（绰号张憨汉）任队长，顾老九任副队长、贺树槐任政委，有队员30多人，枪械十余支。队员中一部分来自赤卫军的大刀队，一部分来自王锦秀的倒戈民团，一部分是石湾民团中顾老九哗变时带来的。该队组建后主要活动在青阳岔、石湾、半沟一带。1935年3月，西北军委决定将十三支队与八支队整编为陕北红军第三总队，先后由陈世思、牛岗、王子长任队长，惠爱申、黄振邦、魏国亮任政委，吕正修任经济员兼党支部书记。该队主要活动在横山、靖边一带，是开辟、保卫赤源县的中坚力量。

红二十一支队 1934年秋，横山奶头圪塔村的尹先昆、尹先明兄弟2人利用一只套筒枪和一些土炮、刀矛等武器，组织7、8人成立起游击小组，活跃在高镇油房头、韩岔和艾好峁以南一带。不久与曹宏尚带的另一支有10余人，四五支枪的游击小组合编为陕北红军第二十一支队。薛兰州任队长、高锦武任副队长，杨子珍任政委、李平任支部书记。1935年8月，二十一支队在高镇唐庄杀了大烟鬼侯五和土豪雷鸣远，不久，又在代家圪塆设伏，打败了石湾来的国民党军队，缴获枪械数支。之后，在配合三总队攻打油房头战斗中，缴获十余支枪，队伍逐渐壮大。不久，二十一支队奉命扩编为横山独立营。薛宏亮任营长，于占彪任政委。下辖3个连，共有200多人。之后，该部改编为独立团，林芳英任团长（后为贺吉祥）。

红二十三支队 1934年冬，米西地下党负责人刘振华被国民党追缉，无法立足，便到安定苏区找到西北军委前敌总指挥刘志丹，要求在米西建立武装，以利工作开展。刘志丹同意了上述请求，于1935年春在安定县黄家峁子村建立了省特务队（武工队），牛岗任队长、刘振华任政委，有队员10余人，枪10余支。主要活动在米西的花石崖、卧虎湾、石窑沟、土窑峁、白草孤、磨石沟一带。1935年8月中旬，西北工委决定，将省特务营改编为红二十三支队，由牛岗任队长，刘振华任政委。下辖两个班，共有30多人，22支枪。主要活动是配合一总队开辟米西苏区。

游击队归编 1935年11月，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为了便于集中指挥，统一行动，中央军委在安定南沟岔决定将陕北游击队一总队、三总队、二十三支队统编为陕北游击

师，由柴福俊任师长（后为牛岗）、魏国亮任政委，下设4个连。1936年春节后，在石窑沟卧虎湾成立了陕北工农红军二十八军，刘志丹任军长、宋任穷任政委。游击师编为该军第二团，于占彪任团长，柴福俊任政委。同年2月，该部随刘志丹渡黄河进行东征。

其它地方游击队 1935年前后，在中共赤源和米西县委领导下，横山境内还先后成立了三支游击支队。

一支队 队长为许士友，指导员为苏奋勇，有队员50多名，枪30余支。

二支队 队长陈应福、副队长陈勇、指导员龙广英，经济员胡景祥，有队员30多名，枪15枝。

三支队 队长曹三秀、指导员高锦武，有队员30多名，枪10余枝。

米西游击队 1935年春，牛岗在石窑沟组建了米西游击队，下辖五个支队，各支队长分别为吴瑞明、郭殿强、武志申、高华占、杨应怀。主要活动在横山东南部。

地方游击队的归编 1935年10月，活动在横山的三支游击队扩编为横山独立营。营长牛占彪，政委谭生寅。活动在米西的五支游击队，扩编为独立五营。1936年春，独立五营抽调七、八十人组成基干游击队，赴神府苏区开展工作，剩余人员开赴横山，与横山独立营汇合。营长由牛岗兼任（后为高华占，孙明）、政委魏怀礼（后为马建雄）。1937年夏，横山独立营退至靖边后，与靖边游击队合编为独立七营，李启贤任营长、马建雄任政委。下设3个连，有300~400人，300余支枪。主要活动在横、靖一带。1937年，撤至麻城界一带。

自救队 1946年9月18日，横山解放后，各级人民政权机构相继建立。为了巩固胜利成果，同年12月4日，县人民政府发出通知，在石湾、波罗等镇成立自救队，城关区成立武装工作队。12月23日，县上成立以靖边游击队为核心，联合各区自救队的县自救大队。宜立功任大队长。共有队员130多人。

独立营 1947年元月初，县人民政府发出征兵命令，不到1月时间，全县征集到500余人。2月1日，以原自救大队为骨干，应征人员为基础，组建起县独立营。由宜立功任营长，井志昌任副营长，县委书记张汉武兼任教导员。全营下设3个连和1个通讯班、1个侦察班，共计400余人。

县游击队 1947年2月5日，由组建独立营时挑选下的剩余人员（80余人）组成县游击队。李世旺任队长、贾成业任指导员（后改为游击四支队）。4月2日，组建起县游击三支队，师道高、杜林贵分任队长、副队长、队员有30多人。1948年5月下旬，县游击队经波罗整训后，加入新组建的三十九团，正式成为中国人解放军榆林军分区辖下的一支地方武装。

第四节 民 兵

一、建制

本县民兵始建于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时称赤卫军、少先队。1934年春，谢怀德、王万红、张国安等人在石湾、高镇一带秘密创建赤卫军、少年先锋队和游击小组。到土地革命高潮时期，县境内这类组织的成员计有五六千之众，统一由中共赤源县委军事部领导。1937

年，国共实现第二次合作，县内赤卫军、少先队改称抗日自卫军，区设大队，乡、村设中、小队，由县抗敌后援会具体领导。之后，为了区别于国民兵团，抗日自卫军改称民兵，1946年横山解放后到1950年底，全县民兵发展到5200多人。1952年，中共中央颁布《民兵组织暂行条例》后，本县民兵组织在县委和县人民武装部的领导下进行了整顿，清除了不纯分子，纯洁了组织。整顿后，全县民兵建制归于统一。区设普通民兵大队和基干民兵中队；乡设普通民兵中队和基干民兵分队；行政村（农业社）设普通民兵中队和基干民兵小队；自然村设普通民兵小队。当时全县民兵共有7230人。1958年11月，毛泽东主席发出“大办民兵师，实行全民皆兵”的指示后，按照战备和生产相适应，民兵组织与生产、行政组织相适应，民兵制度与预备役制度相适应的三原则，本县对民兵组织进行了改建。改建后，原编制的民兵小队、分队、中队、大队改为班、排、连、营、团建制。县建师、区建团、乡建营、生产大队建连、生产队建排（或班）。全县共建1个师、17个团、83个营、263个连，818个排、2431个班、民兵总人数达38924人。同时还健全了民兵工作会议汇报，一年一度整组和民兵出入转队、登记、统计、干部选举等制度，使民兵工作达到了规范化、制度化、经常化。1969年，全国加强战备后，本县组建起1个武装基干民兵团，下设13个武装连，分布在公路沿线的社队。1971年，组建起横山县民兵独立团，下设21个连，共计1812人。嗣后，民兵工作不断加强，人数不断扩大。至1973年，全县民兵人数已发展到64002人。1975年，“四人帮”在全国推行“上海民兵经验”，本县亦仿其成立民兵指挥部，各公社成立民兵小分队，全县计有小分队35个，总人数为5541人。1979年，县内在民兵组织中又设置通信、侦察、卫生、反坦克爆破等专业技术分队。1981年，根据上级有关指示，原县建民兵师、社建团，队建营改为县建团、社（乡）建营、大队建连（或排）。同时对民兵年龄也进行了调整。规定普通民兵年龄为18~35岁，基干民兵男为18~28岁，女为18~23岁，普通民兵年龄为29~35岁，不编女性。经过这次调整，全县民兵总人数由原来的66435人下降为22050人。截至1985年，全县计设基干民兵团1个，下设24个营，372个连，共有民兵25154名。

二、训练

建国前战争时期，本县民兵训练工作受当时条件制约，无统一规范，大都是寓训练与实战中。建国后1951年，在“劳武结合，以劳为主，不脱离生产”的训练方针指导下，本县规定每年度对民兵训练1~2次，每次7~15天。受训对象主要是基干民兵和民兵中的基层干部（营、连长）。组织训练工作分别由各乡镇（公社）和县人民武装部负责。训练内容主要有：射击、投弹、刺杀、土工作业、队列、三打三防（打飞机、打坦克、打空投，防空、防核、防化）、爆破、战术、夜间科目、军容军纪等。除年度训练外，本县民兵还根据形势要求，多次举行演练。1969年春，县武装部组织高镇公社基干民兵营200余人在贺家畔、唐庄、黄蒿山、庙合沟一带进行野营拉练。

1971年2月，县武装部组织响水、波罗、白界、五龙山4个公社的5个基干民兵连共计223人，在响水韭菜沟进行战备武装小演练。翌年2月，县武装部组织县民兵独立团连以上干部189人，野营拉练至靖边县青阴岔公社卧牛城进行吃、住、行、打坦克、投弹、爆破、战场勘察等内容的实地演练。

1974年6月28日至次年2月10日，县武装部组织县武装基干民兵团2053人，进行武装

野营训练，行程达 1280 公里。训练项目有食、宿、行、打、藏等。

1976 年 10 月，按照上级有关指示，县委组织基干民兵团于 26~28 日在党岔、鱼河一带举行了一次近似实战性的反空降演习。参加演习的民兵有 3 个步兵营、和一些搞侦察、通讯、高机、卫生、运输的专业技术连队，共计 433 人。这次演习共动用大型汽车 11 辆，携带各种武器 354 件，通讯器材 4 部。

1978 年 6 月，为纪念毛泽东主席提出的关于民兵工作“三落实”指示，县武装部在各公社各组织抽调一个武装民兵基干班，共计 264 人，分石湾、城关、响水、殿市 4 个片，举行小型军事比武。项目有：射击、投弹、刺杀、队列、操枪等。石湾大队民兵连长王子明和南塔大队民兵连长在半自动步枪射击和投弹项目中，分别以五发命中 48 环和 37.5 米的成绩获得这两个项目的第一名。

1979 年，本县民兵在县委和县武装部的领导下，着眼于现代战争的特点，重点对民兵实施坦克三防战术、爆破、山地射击、战场“外语喊话”等项目训练。

1981 年，民兵训练的对象主要为以基干民兵为中心的专业技术分队和普通分队。训练时间也改为每两年一次，每次 30 天左右。1985 年后，复改为年度训练。

三、参战

早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本县民兵的最初形式赤卫军、少先队就积极配合红军、游击队作战，为创建和保卫“苏区”作出了重要贡献。

1934 年 9 月 26 日，国民党八十六师姜梅生团的二营六连 100 多人进犯景武塌苏区时，当地苏维埃政府动员组织赤卫军、少先队员 1000 多人配合谢子长率领的陕北游击队和红三团在景武塌设伏聚歼了该部，毙敌 30 余名，生俘 80 余名，缴获该连全部武器装备。

1935 年 4 月 28 日，刘志丹率红二十六军三团在寺儿畔围歼国民党八十六师炮兵营第十连时，本县的赤卫军 200 余人上前线为部队送水送饭、抬担架，积极进行支前活动。同年 9 月 12 日，高镇油房头一带的赤卫军 200 多人配合三总队、二十一支队向油房头的国民党民团发起突然袭击，不到 1 小时，便消灭了民团、击毙团总李培银。缴获步枪 10 多支，子弹数百发。同年 6 月，双城乡刘家河的少先队配合三总队击溃了前来抢粮的国民党军队和保甲队 100 余人。

1935 年 10 月 12 日，在元庄窠战斗中，当地赤卫军配合红一总队和区游击小组消灭了反动组织“红枪会”，缴获步枪 200 余枝。1935 年 12 月，刘志丹率西北红军主力团第一次攻打横山时，塔湾赤卫军队长田万生率赤卫军 1000 多人参加了战斗。1936 年夏，米西红军撤走至高镇老虎塄时，受守敌阻击，陷入困境。当地赤卫军闻讯后赶来参战、带路，使红军安全转移。

在解放战争中，本县的民兵队伍已由小到大、由弱到强，发展成为一支战斗力较强的武装力量。1946 年，在榆横战役中，本县的民兵攻堡袭寨，挖据点，破坏敌工事，消灭国民党地方武装和零散军队，积极配合解放军的正面进攻，历时 1 月至全境解放。

1947 年 6 月，二次解放横山时，民兵又积极为解放军主力带路、修筑工事、抬担架、运输军火粮秣和自身投入战斗，为横山再次得到解放和人民政权的建立巩固，立下了汗马功劳。

此外，在建国后的社会主义生产建设中和维护社会治安方面，本县的民兵都作出了突出的贡献。

第四章 兵役

战国时，县境内基本实行志愿兵役制，兵员多在本籍。愿服役者经简单的考选和训练即可入伍。入伍者免其徭役并给以田宅。

秦汉时，县境除募兵制外，还实行义务兵役制。男子从23岁起必须服役2年，1年在本籍所辖部队服役，称正卒；1年戍守边境，称戍卒，县境内戍卒多数戍守在长城沿线。2年役满后，即为本郡预备役，直至56岁方罢。

三国两晋、南北朝时，县内实行世袭兵役制，子孙世代相沿为兵，称“军户”。

县境为大夏和西夏控制时期，实行的是部落组织的志愿兵役制。

隋、唐时，县内除募兵和世袭兵役制外，主要实行的是寓兵于农的府兵制，即被点为府兵者，农忙时务农，农闲时训练，战时召之为伍。

五代、北宋时，县内以雇用兵役为主，招募兵很少，遇敌入境时则全民入营为伍。

元代，县内实行抽丁制。富户每家出一丁，贫户每两三户出一丁，不出丁者以银两补给出丁户。

明代，实行卫所制，由世袭军户内充任军丁，农时耕种，农闲时训练，战时从军户内征集兵员。境内军户多充补于榆林、绥德、延安三卫。

清时，实行“八旗”制，有满“八旗”、蒙“八旗”、汉“八旗”（亦称绿营兵）之分。“八旗”人世代为兵，脱离生产，靠饷为生。

民国初，军阀混战，实行募兵制。民国二十六年（1937）国民党南京政府颁布《兵役法暂行条例》，规定了兵员征集实施办法，但县内志愿应征者寥寥。国民党县政府完成兵员征集任务的主要手段是收编保安队、地方民团、土匪和游散兵痞，不足者则于乡间强抓壮丁补凑。此外，为保证上级下达的兵员补给数额，县内又实行常备兵训练制，先后由县兵役科和国民兵训部负责，由县、乡（保）编名造册，将18~35岁的青年男子编为常备队（持枪队）、35~55岁成、壮年男子编为预备队（刀矛队），平时训练，战时征集。到解放战争时期，国民党县政府的兵员征集任务则完全靠强拉硬抓壮丁来完成。

建国后50年代初，县内实行志愿兵役制。由县人民武装委员会根据国家下达的征集任务进行宣传动员，县、区、乡人民武装部负责应征青年的报名登记、政治历史审验、体格检查工作，合格者即可入伍。入伍者家属享受人民政府的优抚待遇，土地由当地政府组织群众代耕。1955年7月，国家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实行义务兵役制，规定年满18~45岁的公民都有服兵役的义务。县内于每年冬季进行一次新兵征集工作。征集时，首先宣传动员适龄青年报名登记，由村（大队）进行初选，入选者再经体检站进行体格检查，合格者经县武装委员会审验后发给《入伍通知书》，按时到县内集中地报到，由接兵部队人员验收清点后，入伍手续即告完成。在规定义务兵役的同时，还规定了预备役的实施办法。1954年11月至1955年5月，本县进行了退伍军人预备役登记工作，将40岁以下的退伍军人进行了登记、审查、编号。其中29岁以下者编为第一类预备役，30~40岁者编为第二类预备

役。登记后发给“预备役军士兵役证”。是年，全县共登编预备役军士 328 人。凡登记预备役者平时不脱离生产并接受规定训练，战时听从参军召唤。1965 年后，停止了预备役登编工作。

1980 年 12 月 1 日，本县又恢复了退伍军人预备役登记工作，并将在编人员分为专业技术和普通兵两种，每种又分为两类：年龄在 28 岁及其以下者为第一类；年龄在 29~35 岁者为第二类。当年，本县共登编预备役兵 1489 人。

兵役法公布后，本县经过深入宣传、深得群众拥护。每次征兵工作开始后，报名者争先恐后，并出现许多父送子、妻送夫、兄弟争抢入伍的感人事迹。

横山县历年兵员征集统计表

单位：人

年 度	征集人数	年 度	征集人数
1955	151	1976	140
1956	125	1977	163
1962	40	1978	204
1963	80	1979	102
1964	247	1980	141
1965	184	1981	202
1966	143	1982	220
1968	280	1983	260
1969	240	1984	195
1970	320	1985	180
1972	250	1986	170
1973	125	1987	132
1974	165	1989	265
1975	105		

注：1957~1961 年与 1967、1971、1988 年本县无兵员征集任务。

第五章 主要战事记略

第一节 永乐之役

宋神宗元丰五年(1082)，鄜延经略安抚副使种谔向神宗献策：“横山延袤千里，多马宜稼，人物劲悍善战，且有盐铁之利，夏人情以为生。其城垒皆控险，足守御。今之兴功当自银州始，其次迁宥州，又其次修夏州，三郡鼎峙，则横山之地已囊括。其中又次修盐州，则横山疆兵战马、山泽之利尽归中国矣”。在与鄜延经略安抚使沈括一道视察了无定河一带地理形势后，两人联名向神宗写了一道奏章，备述前言。因为事关重大，种谔又特地赴京向神宗面陈。在看了奏折和听了种谔面陈之后，宋神宗同意了这些建议，委派侍中徐禧、内侍押班李舜举前往鄜延审议筑城事宜。徐禧来到鄜延后，以“钦差大臣”自居，大权独揽，事事专决，经过一番“走马观花”式的考察后，他武断地否定了沈括、种谔关于经营银州、迁宥州于乌延城（今内蒙乌审旗西南城川堡），修夏州（统万）的方案，主张把城址设永乐，理由是：“银州故城东南已为河水所吞，其西北又阻天堑，实不如永乐之形势险要”。永乐在米脂寨西150华里处，距银州城25华里（今之党岔乡的石峁、王家孤和米脂龙镇乡的马湖峪村一带），北倚高山峻岭，南临无定河，三面都是悬崖峭壁，纵然形势险要却“胜不能相维，败不能相救，非战守之利”。沈括、种谔虽曾据理苦劝，怎奈徐禧刚愎自用，一意孤行，遂于元丰五年8月25日至9月6日在永乐地段“筑寨堡各六，寨之大者有周九百步，小者五百步，堡之大者二百步，小者一百步，用工二十三万，遂成永乐城”。其主体工程为神宗赐名“银川寨”。

横山是西夏军进退之门户，夏人当然不甘心让宋军在这里立足。还在永乐城建筑期间，他们就曾多次派出部队前来骚扰袭击，但都被宋军击退。永乐城竣工的当天，西夏倾全国30万之师，以轻骑为先锋，机密神速地穿越毛乌素沙漠南缘，向永乐疾进。边地人民先后十几次向永乐的宋军报信，徐禧却不以为然，且口出大言：“敌若大至，是吾立功之秋也”！他怕沈括抢了他的功劳，令其返延州（米脂），留鄜延将曲珍守永乐城，自己和李舜举等也回到米脂城。次日（9月7日），曲珍派快马送来敌军数十万之众围攻永乐的急报，当此危急关头，徐禧仍拒不接受沈括弃城撤退的建议，自带25000人马，轻率地回到永乐应战。西夏军攻克宋军粮秣基地永乐仓（榆林上盐湾）后抢渡无定河，猛扑永乐城，同时分兵设伏，阻击宋米脂方面的援军，使永乐成为一座孤城。

徐禧到永乐后，登城观望，只见夏军漫山遍野，不着边际。在夏军还在渡无定河时，大将高永能建议乘敌半渡急攻，以挫其锐气。徐禧却笑曰：“尔何知，王师不鼓不成列”，以致失掉战机。倾刻，夏军兵临城下，徐禧派曲珍与战，夏军主力猛攻，宋军溃退回城。夏军在攻城的同时，又分兵夺占宋军水寨，断绝水源。城内掘井汲水，仅给将领饮用，士兵争饮马尿，马粪汁解渴，饥渴中死亡大半。战斗持续至9月20日，是日夜间天降大雨，夏军冒雨

猛攻，宋军将士虽竭力抵抗，但终因饥乏无力，难以支撑，再加上沈括、李宪援军被阻，至夜半永乐城失陷。城破后，高永能不肯退逃，血战而死，徐禧、李舜举、李稷等尽皆遇难，只有曲珍等少数将士，杀开血路逃命而去。是役，宋军阵亡文武官员 230 人，兵卒二十余万人，丧失军马 7000 余匹，军械粮秣无数。这一惨败，致使宋朝锐气大挫，西夏虽胜亦大伤元气，互无进攻力量，形成了宋夏罢战议和的局面。

第二节 回民在横山的战事纪实

清同治年间，甘肃回民受陕西回民起义的影响，亦在宁夏（当时属甘肃）金积堡一带举行起义，并与陕西的回民起义军遥相呼应，配合作战，严重威胁着清政府的统治。

为了达到分而治之，各个击破的目的，清政府实行了一条旨在离间回汉人民关系，制造民族矛盾和隔阂的回民法，其内容为：“加等科罪”，即“回杀一汉，以十抵之；汉杀十回，以一抵之”，这不仅更激起了回民对满族统治者的仇恨，同时加深了对汉族人民的敌意。同治四五年间，甘肃回民起义军进入横山后，受此影响，所到之处，不论满、汉军民大肆烧杀劫掠，县内百姓饱受战乱之苦。

同治六年（1867）4月3日，回民起义军首领杨曾三率众由瓦窑堡攻入县属之邱家坪，当地商民组织抵抗，死伤甚众。同年11月10日，回军首领马大赢率数千人自大理河北上，猛攻响水堡，持续12天未克，方撤围而去。同治七年（1868）正月初，马正和统帅回民起义军数万人进入陕北，连克定边、靖边等地。之后，挥师东向，经清平，威武二堡于同月9日到达怀远，11日攻克县城，杀知县刘昌蕃，城内居民死亡无数。13日晨，起义军又克波罗堡，杀参将阿章阿、守备德贵、靖边都司德昌。驻榆林简放总兵文星明闻讯后，率部星夜驰援，被起义军设伏聚歼。是役，军民死伤万余，人畜几被掠光。14日，起义军围攻响水堡，猛攻2日未克，撤军东去。3月18日，已投降清军的原回民起义军首领董福祥率众与回民起义军马三营部大战于怀远堡西之邵家坩，双方死伤甚众。据旧志载，当时：“尸体蔽野，遮断行旅”。同年7月，杨曾三与甘肃回民起义军马也部勾结，背叛起义军，劫走军粮，起义军主力追击其于县境油房头，杀叛回数千，杨曾三与马也被擒处斩。同月，延绥总兵刘厚基率大军追击回民起义军至响水、波罗，起义军遂撤出县境。

第三节 刘志丹两次打横山

第一次打横山 1935年秋，刘志丹率西北红军主力团在长胜湾、吴家寨、马家坪、安定、永坪、延长、延川连战奏捷后，又乘胜攻克安塞、靖边、保安等地。8月初，率部向瓦窑堡、清涧挺进。鉴于这两地国民党军队防守严密，强攻硬打恐于红军不利，刘志丹召集团以上军干部开会讨论，研究对策。会上，陕北游击队第三纵队指挥曹动之建议，放弃瓦窑堡、清涧，攻打横山。他说：“横山城堡虽险要，但工事简陋，驻军只有国民党八十六师的骑兵第三营，兵力薄弱，防守不严。我们可以在鲁家河集结兵力，奔袭横山”。经过分析，刘志丹认为，攻克横山，可使石湾守军国民党二五六旅之五一团不战自退，这不仅可使米西

根据地扩展到无定河上游，还可以减轻国民党八十六师对神府根据地的压力，更有利于红军集中力量打击南线的国民党东北军。于是，会上作出决定：奔袭横山，部队随即出发。农历8月9日，部队到达鲁家河，作突袭横山城的准备，同时，做出了兵力部署：由红一团在城西北架云梯登城；步兵二团和第三游击纵队由城东攻城，西北抗日义勇军抢占南山制高点，红四团占领城北娘娘庙，红二团赴斩贼关构筑工事，以备阻击波罗、榆林援军。8月11日，部队向横山进发。翌日凌晨3时，各路军按计划进入阵地，并随即向县城发起突袭。不料，被敌发觉，突袭不成，转为强攻，由红军在前，游击队置后，向守城驻军发起猛攻。战斗进行至上午11时，刘志丹令先锋连的140多名战士连续发起三次冲锋，使守城驻军惊慌不安，士气涣散，亟做弃城东逃打算。刘志丹令红四团下山做好阻击准备，不久，果见城门大开，守军一窝蜂涌出，红四团当即组织十几挺机枪迎头扫射，突前骑兵纷纷落马，后边的又急忙缩回城里。激战至下午1时，双方伤亡都比较大，而城尚未攻克，刘志丹恐榆林、波罗方面国民党援军到达后，于红军不利，遂传令主动撤出战斗，命红四团掩护自卫军向南转移。

这一仗，完全出敌不意，攻其不备。此后，国民党八十六师为了巩固其防地，只得抽调二五八旅一部，加强镇川、武镇、横山地区的防御，从而有效地减轻了神府根据地的国民党军事压力。

第二次打横山 1935年12月，为了配合红军主力东征，牵制国民党军队，刘志丹决定第二次攻打横山。

是月中旬，刘志丹率红二十六军的两个团和七十八师的三个营，从瓦窑堡出发，经三眼泉、石窑沟、韩岔于农历腊月十五到达距横山城七八里的张尔崮岭。当晚派军到县城周围实地侦察了敌情。翌日晨，刘志丹派七十八师的二营前去清除横山城附近龙凤山的国民党守军。该守敌闻讯后，仓惶渡泸河西逃。中午，红军大队抵城下，并将城包围起来，佯做攻城态势。下午3时，战斗打响，红军从三面合围，首先向李家孤、五里墩等城外守军发起进攻。不到半小时，县城外围据点全部被红军占领，部分守军被歼，部分逃回城内。红军迅速将城团团包围。红军此次作战目的，主要是为牵制外线国民党军队力量，因而采取围而不打的战术，围城5天后，刘志丹率部撤围，南下回到瓦窑堡做东征准备。

这次战斗，在北线上造成了很大声势，有效地牵制了国民党大军，从而，为红军东渡黄河创造了有利条件。

第四节 解放横山

1946年10月上旬，人民解放军暗地向武镇、石湾一带集结，准备解放横山，以配合胡景铎保安部队举行起义和消除北线国民党军队对陕甘宁边区的威胁。这时，横山县城的国民党驻军有了察觉，也相应地采取了一些备战行动。10月11日敌开始向城外据点郭家湾、郝家墩、柴兴梁、东门外岗楼部署兵力，同时尽量往城里储积粮食。

当时，驻守横山县城的部队是：国民党二十二军王永清的十七团团部和直属第五、六两个连以及一个通讯排，共约260余人；邬子明（原属段宝珊的十八团、后归十七团）的第三

营营部与警卫班，约 40 人。解放军进攻部队有教导二旅的两个团，警备三旅八团的五个连，总兵力约 2000 余人，番号为“黄龙部队”，指挥是绥德联防司令部副司令张仲良。

10 月 13 日夜間，解放军包围了县城，14 日拂晓攻城开始，到太阳出山时，县城外围的郭家湾、郝家墩、柴兴梁和东门外岗楼等据点已全部被解放军占领，并将县城包围起来。中午 12 时，原驻韩岔的国民党军段德明连长率 30 多人，前来增援横山。行至城东五里墩时，被解放军包围，经过一番激战，全部官兵作了解放军的俘虏。15 日中午，胡宗南从西安派出三架飞机前来助战，但对城内守军已无济于事，盘旋一阵，打死解放军指挥部的一匹战马后返回。为了争取国民党军队起义，和平解放横山，解放军采取围而不打的策略，没有对县城发动强攻，15 日整天战场沉寂。

此时，波罗的胡景铎部已经起义，石湾、高镇、韩岔等地已获解放。从 14 日下午开始，解放军对横山县城国民党守军展开政治攻势。当日晚和次日分别由被俘国民党连长段德明和胡景铎部起义连长杨汉山，从东门外对城内守军进行喊话，告诉其胡景铎已率全部官兵起义，向他们分析形势并交待了解放军政策，敦促其尽快起义。迫于形势，守城驻军同意与解放军接触，双方停止战斗，进入谈判阶段。

15 日晨，胡景铎派乔国俊，杨俊亭来到县城，从东城墙吊进城内，传达了胡景铎给王永清的起义命令，递交了胡给王的亲笔信，敦促王停止敌对行为，举行和平起义，双方经过数次谈判，达成协议：1、允许王永清团保留武装建制，驻防地不动；2、退回被俘段德明部的人枪；3、摧毁保甲制度，建立新政权；4、交出特务、坏人，原县长愿留时，仍可留用。最后协议中除第二条只给段德明退一支盒子枪外，其余三条解放军全部答应。于是，王永清决定起义，横山县城遂告解放。16 日，新任县长李坤润等 14 名干部和 20 几位警卫人员进城接管政务，建立了新政权——横山县人民政府。

横山的解放，使国民党在西北的战略军事要地榆林，完全暴露在解放军的直接打击之下，并解除了北线国民党军队对陕甘宁边区的军事威胁。

第五节 殿市反击战

1947 年，胡宗南侵占延安后，北线的国民党军队趁势对横山解放区进行反扑。是年 2 月，王玉安、高崇德、曹仰汉率国民党地方兵丁 200 余人，首先占领了横山县城，接着榆林的国民党军队抢占了响水、波罗等地。1 月后，高崇德等又率 100 多人，占领了他的家乡殿市。为了阻击这支“还乡团”继续向南扩张破坏，人民解放军绥德军分区决定派兵反击。

1947 年农历三月十六日，绥德军分区第四团及独立营共 1500 多人，开到武镇高庙梁村。团长赵礼业主持召开会议，拟定了作战方案。翌日傍晚，部队赶至瓦高庄。候至深夜，各路军按照预定计划进入阵地：一营、二营和独立营埋伏在殿市西南和东北的村落、山头，以备横山、波罗、响水来援之敌；三营八连主攻殿市寨子，在殿市西南山上的庙下设立了战斗指挥部。

18 日拂晓，解放军正面主攻部队趁天色将亮未亮之际，悄悄向寨子摸去，打算来一个突然袭击。不料，被寨内驻军察觉，并首先向解放军开枪，战斗全面打响。埋伏在寨子正面

和侧面的解放军七连和九连，组成交叉火力掩护八连战士攻寨。因此寨地势险要，易守难攻，解放军进攻受阻。下午3时，国民党军从波罗派来增援殿市的一个骑兵连，被埋伏在五龙山的解放军击溃。寨内守军盼援无望，军心惶惶，又强支撑了1小时后，乘隙越墙出寨，向西北方向逃遁。解放军追击数里之后，于傍晚时分结束战斗。殿市再次获得解放。

这次战斗，击毙包括王玉安在内的国民党官兵8人，俘虏4、5人，缴获步枪10多支，机关枪1挺和部分弹药。打击了国民党军队向解放区反扑的气焰。

科 技 志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科协、科委、科干局

科协 横山县原无科学技术管理机构, 1961年横山从榆林县分出恢复县制后成立科学技术普及协会(简称科协), 协会工作由教育局兼办, 设专职干事1名, 处理日常事务。1979年11月31日, 召开第一届代表大会, 选出委员25人(常委10人, 内设主席1人, 副主席3人)。1985年按编制有职工5人。

科委 横山县科学技术委员会(简称科委)成立于1978年4月, 设主任1人, 与科协合署办公, 有职工7人。

科干局 1984年12月19日成立横山县科学技术干部管理局, 设局长1人, 干事3人, 与科委合署办公。

第二节 科技服务单位

横山气象站 横山气象站, 建于1954年8月, 站长袁士珍, 站址设殿市, 直属陕西省气象局, 从事气象观测, 天气预报, 全天气候24小时观测。1958年迁横山县城新址李家塬山顶, 1966年改属横山县农业局领导。1980年有职工10名, 其中行政人员1名, 技术人员9名, 建筑面积3396平方米。设备有气压机一台, 气压表、温度计、湿度计各一个, 风箱、雨量机、雨量桶各一套, 日照机、蒸发器、冻土机各一个, 温度表最高最低各一个, 地面温度表最高最低各一个。1989年全站职工15名。

横山水文站 横山水文站创建于1956年, 是水文基本站, 隶属于中央水利电力部黄河水利委员会, 由吴堡总站直接管辖。1964年改为横山水文中心站, 1974年取消中心站, 仍为横山水文站, 与殿市水文站同属吴堡总站领导。

横山水文站的主要任务是: 定位观测芦河积水区域内流经横山水文站测验断面的水位、流量、含沙量和本区域内的降水量, 同时还有水文情报和水文调查, 对下游陕西省防汛总指挥部、河南省防汛总指挥部、山东某军事基地、榆林地区防汛指挥部、吴堡水文总站、丁家沟和赵石窑水文站七个单位, 进行水情预报, 反映降水和洪水情况。

横山水文站设备比较齐全, 有吊箱过河缆组一道, 照明线路一套, 通讯设备一套, 发电机组一套; 仪器有经纬仪、水准仪、平板仪、统建仪等; 建筑有观测房、吊箱房、发电机组房和办公、宿舍石窑11孔。

1989年按照国家编制, 设站长、助理工程师、技术员、工人5名。

横山县农机研究所 1976年成立, 与农机公司合署办公。1978年设专职干部1人, 1981年撤销。

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1985年4月5日成立，有职工3人。

第三节 学会及乡（镇）科普协会

医学会 1981年7月成立，会员250人，理事15人，设正副理事长3人。下设医学、中医、护理三个专业学习组，配备专职干部2人。学会的任务是组织卫生系统科技工作者学习医疗、卫生知识，提高业务水平，开展学术报告、技术交流、医疗信息传递、咨询服务、医学情报的收集整理以及撰写学术论文等活动。

沙漠学会 1982年11月15日成立，会员47人，理事会由15人组成，其中理事长1人，副理事长2人，秘书长1人，在县科委领导下工作。主要从事沙漠及其治理的科学研究活动；培养壮大沙漠治理队伍，提高治沙技术。近年抓柠条豆象地面化学防治，河北杨扦插育苗试验、沙地樟子松造林试验、油松造林及学术交流等工作。

青少年科技辅导学会 1983年6月16日成立，以开展青少年科技普及活动，培养青少年科技素质、科技技能和科学态度为宗旨。会员51名，理事9名，设正、副理事长3名。学会下设农业科技、无线电、航模与摄影4个组。

水利水保学会 1984年元月建立，会员40名，理事7人，正副理事长3人。下设水工（水利工程）、水保（水土保持）、小水电、水利管理、水产等5个组。

畜牧兽医学会 1957年曾成立横山县畜牧兽医协会，理事长由副县长王怀智兼任，副理事长由农林水牧局长李全清兼任，李吉林、刘克升为干事。不久停止活动。到1984年12月28日成立了横山县畜牧兽医学会，以引进推广新品种新技术，进行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服务，提高经济效益为宗旨。会员58人，理事7人，设正副理事长2人。下分设畜牧、兽医、草原3个组。

农学会 成立于1985年元月12日，会员76人，理事15人，设正副理事长3人。从事自然资源考察、农业科技咨询、学术和工作经验交流。下设农作、种子、农机、园艺蚕桑4个组。

煤矿科普协会 1985年6月11日成立。会员54人，委员7人，设正、副主任各1人，下分采煤、机电、经营管理三个组。从事采煤技术革新改造，改革生产操作规程，提高生产效率。

乡（镇）科普协会 1982年全县有高镇、城关、赵石畔等6个公社建立了科普协会。1983年3月，各公社普遍开始组建科普协会。到年底21个公社全部建起，会员总数达3417人。

科普协会的任务是：向农村普及科学文化知识；对新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组织农村能工巧匠、“田秀才”（种田能手）、“土专家”进行技术交流，开展科技咨询服务，推动“科技户”、“专业户”的发展；为经济建设服务，为商品生产服务。

横山县乡(镇)科普协会组织情况表

乡(镇)名称	建立时间	委员人数	会员人数	下设专业小组
高镇	1982. 12	15	300	农、林、水、牧、农机、文教、副业、个体工商业
横山镇	1982. 9	17	124	农技、林业、水保、机械
王有地	1982. 12	15	246	农技、农机、水利、林业
党岔	1982. 12	11	108	科技咨询、信息、技术培训、文教、卫生
雷龙湾	1982. 12	11	230	农、林、水、牧、多种经营
赵石畔	1982. 12	12	204	农、林、水、牧、农机、文教、卫生
石窑沟	1983. 1	9	125	农、林、水、牧、多种经营
响水	1983. 1	9	118	农、林、水、牧、多种经营
付家坪	1983. 2	7	55	农科、机械、油画、卫生
波罗	1983. 3	13	151	农机、农技、林业、水保、文教、卫生
塔湾	1983. 3	9	129	技术咨询、农技服务、水利、水保、林业
殿市	1983. 3	11	165	农、林、水、牧业、卫生
武镇	1983. 3	19	240	试验示范推广、咨询服务
艾好峁	1983. 3	13	172	农、林、水、牧业、文化
五龙山	1983. 3	4	60	农、林、副、技术推广
韩岔	1983. 3	7	175	农、林、水、牧业、社队企业
白界	1983. 3	9	120	农、林、牧业、养鱼、多种经营
南塔	1983. 3	9	119	文教、卫生、商业、农、林、水利、农机
魏家楼	1983. 3	5	300	农、林、水、牧业、商品信息、企业管理、多种经营
石湾	1983. 4	13	154	农、林、水、牧、卫生、教育
双城	1983. 5	16	120	科普宣传、科技咨询
合计		234	3415	

第二章 科技普及

解放前，横山文化落后，科学知识缺乏，封建迷信活动盛行。广大劳动人民不仅是文盲，而且也是“科盲”。解放后，人民政府通过举办各种科技培训班、展览会、科技咨询和橱窗、幻灯放映以及出版科技知识小册子等多种方式，大力进行科学普及宣传教育工作。同时引进良种，引进技术，推广应用科技成果。县科委、科协及乡（镇）科普协会建立后，科学技术普及活动更广泛地开展起来，推动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

第一节 科技知识宣传

对农民、职工进行科技培训 1978年县科委在石窑沟公社举办沼气制取利用技术培训会，培训技术人员10名。1979年在县城举办科普讲座，组织县级机关干部学习。1980年在县城举办果树栽培技术训练班，80多人学习果树嫁接、修剪等管理技术。1981年县农、林、水、牧、卫生系统，分别举办技术学习班，根据工作需要，结合农时季节，集中学习。采取边学习、边实践、边提高的办法，共培训基层干部、技术员和农民2500多人次。1982年，全县举办各种农业技术培训班45期，参加学员5700人。1983年县办专业技术培训班3期，特邀西北农学院讲师、助教2人，传授塑料棚生产蔬菜技术、地膜覆盖栽培技术、喷洒三十烷醇技术和煤油灯孵化小鸡技术。全县有农、牧、农经干部90人受到培训。1984年全县举办和召开各种培训班（会）30期（次），受训人数达1400人次。其中种植地膜花生培训班2期，培训670人；缝纫裁剪技术培训班18期，培训410人；杂交水稻试种技术培训班座谈会2次30人；节能技术培训班2期100名；渔业养殖技术培训班1期，培训人员130名；食用菌栽培技术训练班1期，培训5人；绵山羊受胎技术培训50人；医务技术人员培训2期100人；培训计划生育专干30人。1985年共举办农作物栽培、育苗、水电、养鱼、绵山羊人工授精、卫生、缝纫、节能技术、果树修剪技术等培训班40期，参加人员1060名。几年来共培训各种中、低级技术人员7275人。

在青少年中开展科技活动 1979年，县科委对横山中学和横山县第二中学青少年做科普报告1次，1700名师生听讲。1980年“六一”儿童节，城关小学举办科技作品展览和科技灯谜晚会各1次。1981年“六一”，县科委组织本县科技人员和青少年进行联欢，有百余名青少年参观了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站实验室。同年，科委还举办了智力测验、科技灯谜晚会等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横山中学组织了暑期青少年夏令营活动，分两批去北京、西安参观、学习和旅游。还组织了青少年科普作品评选。城关完小学生邢福生创作的“光电自动开关”获榆林地区二等奖、陕西省小创作三等奖。1982年先后向青少年作科普报告4次，组织科技旅游6次。青少年儿童夏令营，去北京和山西文水刘胡兰纪念馆参观学习一次。1983年“六一”，横山中学和城关完小的青少年科技爱好者，在老师的辅导下进行了航模表演。有横山中学1.5毫升自由飞模型飞机、2.5毫升线操纵飞机；城关完小的弹射模型飞机、2.5毫升线

操纵飞机 4 个项目。这是横山县首次青少年制作和表演的航模飞行。1984 年配合地区科协，组织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和青少年夏令营活动 4 次。同年，城关完小学生曹伟的“FM 无线电话筒”小创作获榆林地区和省科技小创作三等奖，完小被评为榆林地区科技活动先进集体。

印发科技资料 从 1978 年以来，县科委进行了科技资料的搜集、整理、出版、交流工作。截至 1989 年止，先后与全国 29 个省、市、自治区的 1130 个地、市、县情报所、科委、科协建立了情报交流和资料交换关系；编印了《科技与生活》、《横山科技》等各种科技资料 57000 册（份）。对内进行科技普及宣传，对外进行科技交流。

横山县历年出版科技资料统计表

刊物名称	出版时期	出版期数	发行量(册、份)
《沼气制作利用》	1978		200
《科学与生活》	1980	2	6000
	1981	4	12000
	1982	2	6000
《科技与生活》	1983	2	6000
	1984	1	3000
	1985	1	3000
《横山科技》	1980	2	4000
	1981	2	4000
	1982	2	4000
《科技动态》	1980	5	1000
《农业简报》	1982		1000
	1985	2	1000
《农业技术资料》	1982		5000
	1985		7000
其他科技资料			2000
总计			65200

学术交流 1980 年在榆林地区科技工作座谈会上，横山县科委孙耀文的《摆正农、林、牧的关系，把草原畜牧业促上去》论文作了交流，并发表于《榆林科技》（1980）第一期。

1981 年，在银川全国沙漠学会成立大会上，横山县林业局苏志才的《榆林地区干燥流

沙地造林密度和经济利用水份的树种配制》论文在会上进行交流。他的《森林调节气候功能的净第一性生产率推算法》一文，在同年10月江都（扬州）全国森林气象学术讨论会上进行交流。

1982年横山县科协召开了为期5天，有110人参加的首次医学学术交流会，除本县的医疗工作者外，还聘请了榆林地区及邻县医疗卫生单位负责人和本地区有名的医务工作者参加会议，进行学术交流。会上有13人作了学术报告，50篇论文作了书面交流。同年，榆林地区召开的榆林沙漠学会年会上，横山县沙漠学会10名会员中有2人作了学术报告，11篇论文作书面交流。

1983年，在长沙全国林业区划学术讨论会上苏志才的《横山县林业生产发展的战略研究》一文作了交流。

1983~1984年，中共横山县委号召全县科技工作者钻研科学技术，总结科研经验，为振兴横山经济出谋划策；县科委组织科技工作者撰写了科技论文和科普文章200篇，向榆林地区选送了72篇，经地区科协优秀论文评审委员会联评审定，横山优秀论文42篇，其中一等奖6篇，二等奖8篇，三等奖28篇，这些论文在各县进行了交流。

1984年在中华医学会陕西分会骨科学术讨论会上，横山县医院大夫杨登亮的《股骨干骨折的治疗探讨》论文作了交流。同年，在中华医学会陕西分会第二届麻醉学术讨论会上，横山县医院姚平的《丫一羟基订酸纳引起呼吸停止二例分析》论文作了书面交流。

1985年，在陕西省区划工作汇报座谈会上，由榆林地区林业局选报，横山县林业局周荣飞的《流沙地的林业治理》一文作书面交流。

科技咨询服务 1982年以后，大部分乡（镇）在乡（镇）科普协会领导下，成立了科技咨询服务小组，对农民进行咨询服务工作，为农民解决农、林、牧、副业中的技术难题。县科委、科协除利用广播、橱窗和组织有关部门进行科技服务外，还利用集市、物资交流大会，进行科技咨询服务百余次；抽调各方面科技骨干组成咨询服务队（组）、携带宣传车、电影队巡回各乡镇、在种植、养殖、造林育苗、果树栽植、园艺管理、水土保持方面给群众以技术咨询服务。几年来，咨询人数达5万多人次。

此外，自1979~1985年，县科委与县广播站协作，举办沼气制取利用、科学种田、植树造林、种草、破除迷信相信科学、农业技术、生活卫生常识等专题节目，进行科学技术宣传，前后共播出393次；刊出了科普宣传橱窗44期；放映科教电影1425场，观众16.66万人次。农业局电影队自制幻灯片16套；其中“两法种田”12套，卷秧水稻、春小麦、间作套种、生物肥田4套。发行《陕西科技报》8224份，其它科技报纸、刊物600多份。

地震观测 横山县地处非地震带，从有记载的震情史料来看，横山县境地震次数少，震级也不大，除北宋至道二年（996）10月、清乾隆三年（1738）冬，民国九年（1920）10月11日3次灾情较重，人畜房屋略有损失外，其余震情均较轻微。

唐山大地震后，横山县于1978年4月成立防震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县科委，其具体防震业务由县科委兼搞，下设2个地震测报点（县气象站和高镇中学），负责测报本县及邻近地区震情；向广大干部、群众进行防震宣传，普及地震知识。后因本县不属防震范围，1983年陕西省防震会后撤销了横山县防震组织。

第二节 科技推广应用

一、杂交玉米

从1954年开始试种罗马尼亚405、409双交玉米，获得了亩产300~400公斤的好收成。至60年代末，先后引进种植罗马尼亚33、中杂44、维尔156、陕育625等杂交玉米。全县玉米种植面积达2万多亩，大田一般亩产150~400公斤。70年代主要推广黄单17号、白单4号、黄白单交、延单4号、陕单1号等。虽然面积扩大到4万亩，亩产提高到200~450公斤，但由于玉米丝黑穗病扩展蔓延，产量和质量明显受到影响。1977年引进高抗丝黑穗病的中单2号，1978年繁殖亲本，1979年制种并较大面积种植，基本抑制了玉米丝黑穗病的发展，大田亩产常年稳定在310公斤以上，最高亩产750公斤，到1989年仍是全县玉米骨干品种。

二、杂交高粱

1965年引进试种5号、6号、7号杂交高粱，1967年开始大面积种植。到70年代初，又引进推广晋杂5号、忻杂3号和原杂11号、原杂12号，杂交高粱的种植面积占到全县高粱种植总面积的95%，亩产均在150公斤以上，最高亩产超出500公斤。80年代还引进了晋杂4号和勃杂3号优质高粱。十几年来，横山推广面积最大的高粱杂交种是晋杂5号，占推广品种的36%。

三、良种洋芋

良种洋芋是从60年代开始引进和推广的。品种有四川丰收、沙杂15号、忻革6号、东北白、虎头等。沙杂洋芋具有抗病、高产、含淀粉高的优点。亩产在300~1250公斤之间，是全县洋芋种植面积最大的品种，20多年，累计种植10多万亩，占洋芋种植总面积的90%以上，近年来东北白的种植面积逐渐扩大。

四、棉花试种

1960~1965年，从新疆石河子市引进KK1543棉花，从西安引进斯字棉花，由农科所技术干部梁新民主持，聘请山西离石县农民技术员指导，在吴家沟、李界沟、砖梁、李家瓜、高家瓜、郭家湾等生产队试种30多亩，最高亩产皮棉51公斤，平均亩产25公斤，与关中地区棉单产接近。从生长、产量来看，基本适应本县栽培，后因脱籽困难，加之“文革”的动乱，于1966年后，中断了试验。

五、春小麦

横山县素有山、川、水地种植少量春小麦的习惯，60年代末，山地种植渐少，水地种植面积扩大。但品种不好，栽培技术落后，产量低而不稳，好年景一般亩产50公斤左右。

1973年，农技部门引进推广榆春一号、榆春二号小麦良种，亩产超过50公斤。1975年引进“宏图”，1976年大面积推广伊尼亚、卡特姆、波特姆、他诺瑞等墨西哥小麦，1977年又引进榆春三号(72—57)，1979年引进试种京772(77Y~430)、秦麦五号、(鉴14)。是年春小麦种植面积扩大到7200亩，单产122.85公斤。80年代，由于人们对面粉需求量的不断增加和对小麦栽培管理技术的提高，春小麦生产发展很快。从1980年起，又先后引进

龙溪 35、永良 4 号等优良高产品种，大面积推广榆春 3 号、京 772、秦麦 5 号。1983 年全县种植春小麦 2 万亩，平均亩产 158.15 公斤。1989 年种植面积为 1.74 万亩，亩产 166 公斤，总产 2887 吨。

六、间作套种

1974~1984 年，全县试验、示范、推广间作套种农业技术。1974 年川、水地重点推广“两杂”（杂交玉米、杂交高粱）间作“两薯”（马铃薯、红薯）。玉米套种小麦或碗豆、蚕豆，回茬糜、谷。玉米间作黑豆或套种药材。间作面积 17844 亩，套种 2242 亩。1975 年推广“两杂”套“两薯”，粗粮套细粮，玉米套药材，高粱、谷子间作豆类。间作面积 15450 亩，套种面积 7833 亩。到 1983 年，间作套种面积达 3461 万亩。多年的实践证明，间作套种是合理利用地力，提高单位面积产量的好办法。对促进粮食增产，提高经济效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塑料薄膜覆盖栽培技术

1978 年以来，引进塑料薄膜卷秧育苗栽培水稻新技术，试种“京引 39”20 亩，亩产 410 公斤，比相邻地块直插京引 39 增产 1.5 倍以上。

1984 年推广种植地膜花生，山地最高亩产 325 公斤，平均亩产 200 公斤，水地最高亩产 533 公斤，平均亩产 358.5 公斤。

塑料棚和地膜覆盖生产蔬菜，如韭菜、菠菜、黄瓜、西红柿、西瓜等都比对照大田提前 15~25 天成熟上市，经济收入增加一倍以上。

八、卷秧水稻

1978~1982 年，横山县农业技术中心推广站，引进塑料薄膜卷秧水稻栽培新技术，即用塑料薄膜覆盖育苗、插秧栽培技术。此项科研课题由农技干部刘兆年负责，1978 年首先在党岔乡马坊村试验，用京引 39 水稻品种试种 20 亩，取得亩产 410 公斤的好收成，比相邻地块直插京引 39 亩产 163 公斤高出 1.5 倍多。1979 年，试种面积扩大到 170 亩，平均亩产 321 公斤。1980 年种植 2843 亩，平均亩产 275 公斤，1981 年种植 8180 亩，亩产 300 公斤，1982 年推广面积达 10392 亩，平均亩产 325 公斤。5 年共种植 21605 亩，比直插增产 325 万公斤，经济效益 117.7 万元，此后大面积推广种植。1982 年经榆林地区行政公署农业局、科委鉴定，获陕西省农业局、省科委授给的农技推广一等奖，奖金 1000 元。

1984 年从宁夏银南引进杂交水稻秋岭 AXC57 进行试种，亩产最高达 825 公斤，最低 460 公斤，平均亩产 572.9 公斤，比京引 39 增产 80.4%。1985 年后大面积推广。

九、“两法”种田

1980 年，高镇公社农民李俊平从延安回来后，学习延安农民在山坡地上采用水平沟种植法种 2.1 亩谷子，亩产达 193 公斤，比相邻的平作谷子增产 4 倍多；油房头村 300 亩坝地的沟垄玉米平均亩产比平作玉米增产 150 公斤。

高镇乡政府对此经验进行了总结，横山县农业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站经过再试验后推广了这一旱作农业技术——水平沟和沟垄种植法（山坡地水平沟种植法和坝地沟垄种植法，简称“两法”种田）。

水平沟种植法是：深翻地，碎土平整，坡地按 1.5~1.8 市尺行距，用山地步犁水平开沟，通壕施肥播种，人工覆土 1~1.5 寸；梯田、塌地按 1.2~1.5 市尺行距开沟下种。株距

谷子8~5寸，每亩留苗1~1.2万株为宜。以后依谷苗生长情况，分期追肥培土。

沟垄种植法是：适宜于旱坝地。首先按2.7市尺和1.5市尺宽窄划行，窄行刮去干土，用套二犁耕法开沟，一般沟深6寸，施肥播种，覆土2寸，仍留4寸深沟，以后随禾苗生长高度，分数次将垄土培入沟里，最后播种沟变为垄，而原垄则变为沟。

水平沟以种植谷子为宜，沟垄种植玉米、高粱为好。“两法”种田的优点是：施肥集中、保水保肥、通风透光、增加株数、防止倒伏、增产效果显著。1981年在高镇、韩岔、石窑沟等公社示范推广种植3900亩谷子，平均亩产75公斤，比相邻大田增产1.4倍。1982年在横山南部山区推广种植谷子29万亩，平均亩产达110公斤，1983年全县普及“两法”田。至1985年，3年累计推广“两法”田62万亩，共增产粮食3000多万公斤，使全县粮食总产由5907.5万公斤上升到7071.5万公斤，亩产由64.5公斤提高到86.5公斤。1988年获榆林地区农技成果一等奖，奖金1000元。

十、土壤普查

横山县第二次土壤普查工作，从1980年11月开始踏测，1981年3月全面铺开，经过技术培训、野外调查、资料汇总、编制图表后，于同年10月底结束，经榆林地区土壤普查验收小组和陕西省土壤普查技术顾问组检查验收，认为：横山县土壤普查基本符合全国和陕西省技术规程的要求，验收合格。

普查表明，横山县有9个土壤类型，23个亚类，39个土属，83个土种；土地类6个，14个亚类，44个单元。

在普查过程中，共挖土壤剖面667个，对照剖面363个；采剖面样品1200个，采农化样品798个，挖取纸盒样品867个。土壤剖面样品、农化样品由地区中心化验室抽样进行了有机质、全氮、全磷、碱解氮、速效磷的分析。除速效磷分析条件不同，未进行比较外，有机质合格率为85%，全氮合格率为80%，全磷合格率为82%，碱解氮合格率为90%，均达到要求。编绘了五万分之一的公社土壤图、土地利用现状图60幅；十万分之一的县土壤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土地类型图、土壤各分点位图、土地利用改良分区图5幅。土壤普查成果为农业区划和科学种田提供了依据。

十一、高含沙引水淤沙改土试验

横山县定惠渠管理处1965年根据洪水将耕地自然淤积后所形成的改土增产现象，有计划地在160亩重碱荒滩地上进行了引含沙渠水漫地淤沙改良土壤的首次试验。第二年在被淤积的地上种植作物，平均亩产达120公斤。1967年，定惠渠管理处又配合党岔公社泗源沟村，进行沟道引洪淤沙改土试验。两次试验结果表明，含沙量高的混浊水中，特别是洪水中，含有大量的有机质，其中含有很多的腐植酸类，起减轻碱害，肥化土壤的作用。同时大量淤沙排清，也能起到冲洗盐碱的作用，对作物生长较为有利。截至1979年淤漫面积达16025亩，几年累计淤沙量478.89万吨，改良轻重盐碱地共3450亩，平均亩产由原来50公斤左右提高到200公斤以上。引洪漫地对改良土壤、增加生产、保持水土流失起了积极作用。经榆林地区科委、水电局等单位鉴定，于1979年榆林地区科技大会获引洪淤沙改土成果奖。

十二、树种引进

灌木树种：1957年引进紫穗槐，1968年引进花棒。

乔木树种：1962年引进合作杨、箭杆杨，1978年引入白腊、刺槐、五丈榆等。此外，还先后引进了五角枫、合欢糖木、踏郎、酸刺等乔、灌树种。经过多年对比试验，适合本县生长的有合作杨、箭杆杨、刺槐、五丈榆、花棒、紫穗槐、踏郎、酸刺9种，现已大面积种植，在农田保护、防止水土流失、防风固沙发展畜牧、解决群众用材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

十三、果树

自1958年以来，先后从外地引进苹果、梨、葡萄、桃等优良品种的种苗、种条、接穗，经过多年栽培，实践证明，都能适应本地生长。现果园面积已发展到12580亩，其中苹果有国光、黄元帅、红元帅、青香蕉、秦冠、红星等30个品种；梨有朝鲜梨、苹果梨、墨梨、蜜梨、雪花、明月等；葡萄有牛奶、鸡心、无核白等；桃有水蜜桃、五月鲜、蟠桃等。

十四、造林育苗

1963年以来，推广流沙地先搭障蔽后造林、前挡后拉、沙丘造林、乔、灌、草混交造林、花棒雨季直播、水平沟和鱼鳞坑造林等技术。1966年以后，对育苗技术作了改进，改紫穗槐春季育苗为秋季育苗，可以一年出圃，提高了苗木产量和质量。河北杨地膜覆盖和塑料棚扦插育苗，解决了长期以来只能根蘖繁殖，不能扦插的技术难关。引进推广臭松扦插育苗，油松低床沟灌育苗技术。

十五、引进草种

50年代引进草木栖。从1970年以来又陆续引进沙打旺、早熟沙打旺、新疆大叶苜蓿、小冠花、白脉根、红豆草。沙打旺草质优良、产草量高、又易青贮，与本地紫花苜蓿同为全县主要牲畜饲料。

十六、畜禽引进与改良

横山县从1958年开始，引进新疆细毛绵羊对本地绵羊进行杂交改良。1979年起从辽宁盖县引进白绒山羊，与本地山羊杂交繁殖。到1985年，二者均取得巨大经济效益（详见科技成果条）。

1961年从汉中种猪场引进盘克夏种猪，1974年从四川省内江县引进内江猪，1985年从榆林地区种猪场引入杜洛克瘦肉型种猪。全县实现盘、内、土种猪杂种化，1989年存栏数达69487头。

1980年，引进秦川种公、母牛240头，与本地黄牛杂交，培养本地役、肉兼用型牛，全县现已繁殖秦川杂种牛1100头。

1958年开始引进种兔，先后引进安哥拉长毛兔、德国长毛兔、青紫兰、立克斯皮兔等，1989年繁殖良种兔11000只。

1975年从西安张家堡鸡场引进来杭鸡，1983年又引入第二批来杭蛋鸡288只，1985年引入罗斯鸡。至1989年，全县共繁殖良种鸡27万只。

十七、黄牛冷配受胎技术

1984年从西安草滩农场引进黑、白、花奶牛冷冻精液，配种改良横山原有蒙古牛。冷配136头，受胎22头，占配种数的16.1%，毛色全为黑、白、花。

十八、引进铁道式小矿车

1962年冬，樊家河煤矿从西安引入运煤小矿车，在矿井内铺了铁轨。1964年后半年开

始用矿车代替工人从矿井内往外运煤，从此减轻了繁重的体力劳动，节约了大量的劳力。

十九、横山花炮

横山县的烟花鞭炮制造技术从1979年建厂投产以来，经过几年来的不断改进，工艺有了很大提高。其特点是：引爆率高（各种产品引爆率均在90%以上）、音响宏亮，闪光好，亮度大，可与同行业著名厂家湖南浏阳、江西万载的产品媲美。品种齐全，由初期的几种，增加到1989年的180种。产值也由6万多元增加到1989年的100多万元。产品远销西安、内蒙古、宁夏、山西等地。

二十、玉米酿造啤酒

1982年，由黑龙江省富锦县引进玉米酿造啤酒技术。从5月开始试制样品，经过自然沉淀，日晒发酵等试产研究后，于1983年12月经榆林地区科委、科技情报所、标准计量所、榆林县副食公司、靖边县酒厂以及横山县经委、陕建办、防疫站等有关单位领导、技术人员和评酒行家30多人的材料审核和观感品味，并从工艺流程、技术指标、经济效益等方面认真的技术审查后，通过鉴定。

二十一、西星——6.5系列卫星电视单收站试制成功。

横山县农机厂、铁业社于1985年下半年，接受航天工业部504研究所关于制造通讯卫星地面接收天线的技术转让，经过对人员的短期培训以后，试制的两台6.5米抛物面卫星电视单收天线于12月制成，1986年元月31日安装就绪。通过504研究所工程师裘祖熙等6名技术人员调试结果表明，从印度洋上空国际通讯5号卫星上直接接收来的电视节目，图像逼真、色彩鲜艳、伴音优美、符合设计要求。

6.5米抛物面卫星电视单收天线，是一种直接从通讯卫星上接收电视信号的天线。用这种天线收来的电视信号，经差转机转发后，即可在普通电视机上收看到效果良好的图像。它适用于城镇和偏远地区使用。504研究所技术人员说，目前在县一级小厂能生产这样精密度高的天线，横山还是第一家。

二十二、节能技术

1975年曾推广沼气照明，1984年以来推广节煤灶322台，改节煤灶7个。通过反复试验研究，试制成效果较好的两种类型节煤灶，即固定型前后锅节煤灶，活动式前后锅节煤灶。通过对比试验，旧式灶做一顿饭需煤10斤，需时约1小时，而节能灶则需煤3斤，需时15分钟，新节煤灶节煤70%，时间缩短75%。节煤灶具有省煤、省时、省工的优点。

此外，还推广了水土保持、引洪压沙、植物肥田、煤油灯热水孵化小鸡、食用菌栽培、豆制品加工、新型植物激素三十烷醇使用等新技术，并引进了石油助长剂、磷酸二氢钾等。

第三章 科技成果

第一节 绵羊改良

横山县细毛羊育种，是与榆林地区定边、靖边、榆林等县的科研协作项目。以定边种羊场为骨干，在陕西省畜牧研究所副研究员尚克勤指导下进行的。横山县从1958年开始，截至1985年，陆续从新疆引进细毛羊3000多只，与本地蒙古绵羊进行杂交改良试验。经过试验，横交固定和选育提高三阶段的长期培育，已适应本地气候干旱、风沙多、牧场贫瘠等条件。在剪毛量、体重、体形外观、遗传性能等方面，都达到了培育新品种的要求和原定方案指标（成年公羊每只剪毛8公斤，剪毛后体重60公斤；成年母羊体重35公斤，剪毛5公斤）。每只绵羊由原来产粗毛1公斤价值3元提高到1985年的每只羊产细毛5公斤价值30元的水平。产值增加9倍。1985年全县细毛羊达到7万只，毛总产量由1964年收购2万公斤提高到1984年的26万公斤，产量在20年内增长12倍。陕北细毛羊的育成，为发展本地毛纺、制革工业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1981年全县绵羊改良被评为陕西省农牧业科学技术研究成果，畜牧站获陕西省农业厅奖状。1983年又获陕西省科学技术成果一等奖。1985年5月15日，内蒙古、宁夏等7省区的16位畜牧及有关专家、教授组成的技术鉴定组评议，通过了科研成果鉴定。长期从事细毛羊选育工作的鱼功超、谢克诗获陕西省政府科技成果一等奖。

第二节 山羊改良

1979~1982年横山县从辽宁盖县引进白绒山羊1144只（公羊281只，母羊863只），到1989年底全县饲养纯白绒山羊109865只，改良山羊占山羊存栏总数的48.84%。

杂交山羊以辽宁白绒山羊为父本，本地山羊为母本，所生杂种对当地生态环境适应性强，具有同父本相似的外貌特征。被毛纯白色，主要经济性状均较本地山羊有显著提高，产绒量已达国内外同类型山羊的较高水平。1985年杂种一代成年母羊平均产原绒242.84克；二代成年母羊产原绒312.97克；三代周岁母羊产原绒422克，均比本地山羊产绒高出一倍左右。根据1986年4月27日现场抽样测验31只杂种羊的统计，平均产绒量为361.48克，其中：一代成年母羊为331.59克，二代成年母羊为382.64克。在1984年省、地联合召开的白绒山羊赛羊会上，横山县横山镇马家梁农民马登繁饲养的“2044”号杂交一代四岁母羊产原绒975克，夺得全省冠军，创全国高产纪录。

从1980~1989年，全县累计生产白绒88266公斤，累计产值达3214.97万元。

第三节 沙打旺青贮技术试验研究

沙打旺青贮技术试验研究是地、县科委指导下的研究课题，由横山县狄青原种羊场承担试验研究任务。从1981年起，经过6年的反复试验，取得有推广价值的研究成果，1987年6月5日由陕西省榆林地区有关专家作了鉴定。这一成果，解决了沙打旺这种豆科牧草不易单独青贮的难题，为羊只贮积冬季优质饲料，发展牧畜，开辟了广阔途径。

第四节 引水拉沙改造良田

1965年，白界林场工人王国栋同3名工人在二石碛村的八台界沙引水拉沙，2年造出水地200亩。1967年，二石碛生产大队农民也开始引水拉沙，到1970年发展水地1000多亩。

第五节 防 雹

横山县是个多冰雹地区，从1746年有资料记载以来，全县各地每年程度不同地都会遭受雹灾。冰雹有时会给部分地区造成田禾颗粒无收，人畜大量伤亡的惨局。建国前农民防雹采用打土炮、放柴火办法，但效果甚微，当时人们在雹灾面前无能为力。20世纪60年代以后，在打土炮防雹的基础上，利用爆炸冲击波原理破坏雹云，干扰冰雹生成。当时横山县农业局副局长叶芝花，长期致力于防雹的研究与实践，从1969年起，研制防雹器械、弹药、寻找雹径，研究冰雹形成规律，用几年业余时间，跋高山、涉深沟、历经曝晒、雨淋、雹惊，终于找到横山冰雹生成源地及其路径走向。查出白界和塔湾两条雹线，前者主线是从波罗北部杨窑子一带起雹，经白界、党岔、鱼河、付家坪向米脂郭家砭、龙镇延伸并有五条支线；后者主要是从靖边县黄蒿界大界起雹，经塔湾、双城、石湾向子长县崮峪岔延伸，也有五条支线。他根据雹源、路线和成因，提出“雹源地消雹和雹线上防雹”的见解。

防雹措施除植树种草、扩大地面覆盖，从根本上改变自然气候外，空炸防雹是防雹的有效措施。叶芝花又研制了单管和多弹头空炸炮。

多弹头空炸炮（三管炮）是把三条长度不同（1500、1400、1300厘米）的高压无缝钢管焊接在一块园盘上，管距25厘米左右，在炮管下边10厘米处开一直径7厘米的点火小孔，三孔对准、联焊在一起，组成完整的火炮，火炮每管可装4弹，一击12响（后又试制子母弹，一击24响，但威力不大未推广）。三管炮发射的炮弹，形成三组不等高的立体火力网，以连续不断的冲击波，击散雹云或阻断由地面不断上升的气流，以“釜底抽薪”的方式，达到消灭雹云的目的（附三管炮、多弹头装填示意图）。

空炸防雹效果明显，赵石畔公社在1973年前连续受雹灾，以后有9个生产大队78个小队买了单管炮110门，建立了防雹组织，到1981年连续八年未遭雹灾。实践证明空炸防雹效果较好，70年代全县大力推广，在各雹线上设三管炮48门，单管炮610门，炮楼30多座，培训防雹情报员344名。1982年叶芝花在地区作三管炮空炸表演，地区首长亲临参观

指导。同年，中国科学院大气物理研究所三室赠闪电计数器一台。1983年以后宜君、定边、靖边、榆林等县均向横山洽购空炸炮与炮弹。

第四章 科技队伍

解放前，横山的科学技术十分落后，清代，全县有几处煤窑，设备简陋，技术落后，只有少数个体木匠、石匠、铁匠、毡匠、皮匠等小手工业者，亦沿传统技术。民国时期稍进了一步，二石碓有了纸坊、香坊；黑木头川有几处小煤窑；大小理河一带有一些手工织布者，但技术还是原始的操作方式。农业也长期保留着连架打场牛耕地，人推土车驴驮运的落后技术，科技队伍非常薄弱。民国期间虽从大学、职业中学毕业一批像李友兰、李友檀、米世荣、李培盛、曹思植、蒋占元等制革、纺织方面的科技人员，但由于当局不重视科技人材，寥若晨星的几个科技人员，也英雄无用武之地，后来有的流落外地，有的转行，有的则穷途潦倒，终生无所作为。

解放后，人民政府重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同时十分关心科技队伍的建设。1978年全县有科技人员344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53人，农业技术人员65人，卫生技术人员134人，科研人员9人，教学人员（自然科学方面）83人。1980年，为科技干部评定了职称。1983年，有384名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取得了技术职称，未评定职称的科技人员1555名，共1939名，分布在农、林、水、牧、建筑、气象、卫生、统计、财经等10多个不同的企事业单位工作。

在整个50年代和60年代初，横山县的工农业蓬勃发展，科技队伍迅速壮大。“十年动乱”中，一批有能力的科技人员受到排挤，打击和迫害，科技事业受挫。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落实了知识分子政策，平反冤、假、错案，改善科技人员经济生活，提高政治地位。几年来，将200多名科技人员的700名家属，由农村户口转为城市户口；1601人享受地区津贴，其中基层工作的695人享受向上浮动一级工资的待遇；选拔200多名专业技术干部充实到各级领导班子中；90名科技人员加入中国共产党；安排中级科技人员定期体检，建立其健康档案。

1985年，全县有大专院校毕业生202人，中专毕业生1226名；暂时离职参加电大、卫校和去外地进修的干部192人，半脱产学习的109人，中师函授372人，高师函授32人，刊授120人，参加高等自学考试考试的60人。

50年代初，从外地调来一批农、林、水、牧和医疗卫生方面的科技干部，政府给予各方面的照顾，使他们长期安心山区工作，对横山工农业生产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其中李吉林对治疗羊的柳叶虫病、脑虫和大牲畜炭疽病，作出了重要的贡献。近年耿学让、谢克诗、罗喜胜、刘永励在推广科技成果方面成绩显著，1984年陕西省政府授予他们农业科技推广工作先进工作者的称号。

经过长期艰苦自学而成才的科技人员——“土专家”的人数不断增多。横山县外贸公司柳编技术员张玉涛，初中肄业后，艰苦钻研，掌握了一套精湛的柳编技艺，创造出不少新品种。1981年参加广州国际交易会，货号“182043”（装酒瓶的提篮）受到外商欢迎，以后连

续 4 次参加广交会，为横山柳编打开了销路，为国家赚取了外汇。1985 年 3 月 1 日至 22 日，应天津工艺品进出口公司邀请，参加第三次访日代表团，在日本进行柳编技术表演，扩大贸易，这次成交柳编制品价值达 22 万美元。

邱玉文、王子和经过自学，成为有名的养蜂能手。王子和于 1967 年春，对越冬后 4 脾的一群蜂进行试验，到 6 月发展为 6 群（84 脾），全年共产蜜 300 公斤。1984 年春，22 脾越冬蜂，到秋季弄面蜜期发展为 200 脾（21 群），全年产蜜 440 公斤。1980 年被吸收为中国畜牧兽医学会会员。

横山县 1985 年科技干部技术职称分类统计表

单位:人

级 别	职 称	人 数	级 别	职 称	人 数
中 级	农艺师	5	初 级	医 师	54
	畜牧兽医师	3		工程、农业技术员	91
	工程师	6		医 士	90
	主治医师	2		护 士	47
	小 计	16		会计员	17
初 级	助理工程师	37	合 计	统计员	1
	助理农艺师	14		小 计	368
	助理畜牧师	9		384	
	助理会计师	6			
	助理统计师	2			

横山县 1985 年科技干部分布情况表

单位:人

职 称 分 类	评 定 职 称				未 评 定 职 称	合 计
	中 级	初 级		小 计		
		助 理	技 术 员			
农 业	5	14	22	41	18	59
林 业	2	12	17	31	24	55
畜 牧	3	9	18	30	11	41
水 利	1	11	15	27	13	40
农 机	1	4	8	13	3	16

续表

分 类 职 称	评 定 职 称				未评 定职称	合计
	中 级	初 级		小 计		
		助 理	技 术 员			
卫 生	2	54	137	193	291	484
文 化	1			1	12	13
统 计		2	1	3	3	6
财 经	1	12	20	33	7	40
粮 食		1	3	4	7	11
广播电视			3	3	6	9
气 象		1		1	7	8
建筑工程			2	2	11	13
其 他		2		2	1140	1142
小 计	16	122	246	384	1553	1937

第五章 计量管理

第一节 计量演变

民国二十年（1931）前后，陕西省政府也要求各县统一度量衡，但直至解放，横山县的计量标准不尽一致，比较混乱。

一、长度

以旧营造尺为计算标准，分为尺、寸、分几个级次，1丈为10尺，1尺为10寸，1寸为10分。1.04营造尺折合1市尺。木、石等工匠习惯用木尺又略小于旧营造尺。

路程以里计算，每里360步（每步5尺）。

二、重量

计算重量的工具主要是秤；计算贵重物品如金、银等物则用戥子（少数人用天平），戥子是秤的辅助工具。秤分斤、两，戥子分两、钱、分、厘、毫。

横山县各地使用的秤不甚统一，大部地区用20两为1斤的秤，但雷龙湾及纳令河、海流免河（原属横山县）一带用16两秤，而高镇、武家坡的个别地方则用24两秤。秤酒全县又用16两秤。

三、容量

以斗为计算工具，分石、斗、升、合、勺、撮6个级次。1石为10斗，1斗为10升，以下类推。陕北的斗有18筒、36筒、54筒等几种大小不同的类型。横山大部地区用18筒斗，而油房量买小麻子时却用24筒斗，斗的大小据说原来是以神庙的抽签筒计量的。18筒斗就是用装满粮食签筒的四方木斗叫一斗，折合36市斤。50年代，生产队使用的斗大小差别很大，60年代后，衡量粮食逐渐改用市秤计算。

四、面积和体积

一般面积以平方尺计算，土地则以分、亩、垧计算。10分为1亩，3亩为垧（个别也有以5亩为垧的），每亩240步（平方）。

体积以立方尺计算。

解放后，人民政府对计量工作很重视，从1959年起，全县改用市尺、市秤（10两），逐渐淘汰了升、斗和旧制戥秤。为进一步对计量实行统一管理，横山县于1978年成立了标准计量所（设县政府院内），与科委合署办公，设专干1名，专搞计量工作。1979年又调专干2人，1981年与科委分设，人员增到5名。1984年编制人员9名，设正副所长2人，会计、秘书1人，其余6人分搞标准化与计量工作。

第二节 计量改革

随着国家经济体制的改革，横山县对计量标准也逐步进行改革。1959年后，对县境内存在的混杂计量工具，进行了调整，推广“米制”（国际公制），限制英制，改革市制，废除陈旧杂制。1978年将医疗卫生单位使用的钱、两计算的戥秤取消，改用以“克”计算。1981年11月25日横山县政府发布了《横山县计量管理办法（试行）》，对本县计量管理作了具体规定，取消了24两、20两、16两秤，改原绳纽秤为灵敏度较强的“刀子秤”。对销售和制造计量器具的单位和个人，实行检查管理，不合格的计量工具全部报废，使本县计量混乱的局面初步得到改变。

为了适应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需要，1984年2月17日，国务院发出《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1985年9月6日全国六届人大第十二次常委会通过并予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规定实行国际公用计量单位，其中长度以米、公里计算；重量以克、公斤、吨计算。横山从1985年起，以过渡的办法，至1987年元月1日实行新标准计量。

教 育 志

概 述

横山地沿边塞长城，自古兵燹频仍，民不聊生，人民重武功而轻文治，加之，土地贫瘠，生产落后，群众生活贫困，读书习文者寥若晨星，遂有“风气窒塞，人文学风向无可传”之说。据旧县志记载，明末清初县内有文进士3人，举人10人，贡生12人；武进士5人，武举22人。康熙十一年（1672）至光绪三十年（1905）间，拔贡11人，例贡5人，贡员113人。民国初年，全县各类学校毕业生亦仅有大学4人（含留日学生1名），省高等学堂3人，师范5人，军校6人，中学27人。

雍正九年（1731）怀远县制建立，境域大体固定，一些有识之士考虑到“从来世运之升降视乎人文”，于是提倡教育，创办学宫。乾隆十年（1745），知县苏其焯在县城东门内初建文庙，十四年，捐俸又建怀阳书院。此后，群众也兴办许多私塾。民国十年（1921）以后，将私塾改为小学，当时高、初级小学校73所。民国十七年（1928）横山遭受特大旱灾，十八年（1929）大部学校关闭，直至二十六年（1937）教育稍见恢复。解放战争时期国民党军胡宗南部进攻陕甘宁边区，横山战火不绝，教育事业又濒于崩溃。

新中国建立后，重视教育事业，学校得到迅速发展。

1949年，首先对旧中国遗留下来的12所小学进行整顿。原有教师经培训后录用，废除旧教材、旧教法。经三年恢复，到1953年学校激增至109所，学生达6367人，有教师224人。1955年创办横山中学。1958年“大跃进”，学校猛增超越国民经济发展的客观现实，师资奇缺，设备不足。1961年根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裁并响水中学和各民办中学。1962年又并减小学73所，压缩超龄生5953人（内中学生180人），精减公派教师122人，辞退民办教师80名。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学校领导“靠边站”，学生“停课闹革命”，造反派内耗激烈，教育工作陷于瘫痪。

1970年后，根据“把小学办到贫下中农家门口”，“读小学不出队、中学不出社”的指示，21个公社都办起高中班，四分之一的小学戴初中“帽”。小学也成倍增加。中学教师不足由小学教师“拔高”，或“文革”时毕业的高中生充任，教学质量严重下降。

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拨乱反正，逐步恢复“文化大革命”前的教学秩序。1980年以来，调整学校布点，理顺中、小学教育。1981年农村实行家庭承包制，大量学龄儿童不得入学，1983年的入学率只有63%。1984年县委、县政府作出普及初等教育的决定，县、乡、村三级干部层层落实责任，发动群众集资，改善办学条件，教育又有新的发展。

横山长期以来，教育结构不平衡，重视普通中等教育，忽略职业教育。高初中毕业生缺乏专业知识和技能，学非所用，1986年创办一所中等职业学校。

工农业余教育，特别是农民扫盲，从1946年横山解放起，政府就很重视，通过冬学、识字组，常年民校等形式，组织农民学习文化。1956年参加各种文化学习组织的农民达44967名，占全县文盲的60%以上。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后，经营分散，活动自由，给组织学

习带来新的困难。为适应这一新情况，县工农教育委员会设立办公室，乡镇配备专职干部，工农教育工作又有新的进展。

1988年，省地检查验收，实现普及小学五年教育和扫除文盲的任务，省人民政府颁发了合格证书和嘉奖令。截至1989年底，全县有普通中学10所，职业中学1所，教师进修学校1所，小学539所，幼儿园1所；教职工2323人，其中专任教师2116人；普通中学生6263人，职业中学生161人，小学生26291人，学前儿童入学5138人。全县19501名学龄儿童，入学18854名，入学率96.7%。

第一章 机构

清代县设学官，称训导，管理全县教育事务。光绪三十二年（1906），怀远县成立劝学所，设专人负责教育。民国四年（1915）劝学所附设在县立高级小学堂，由校长曹雨山兼管全县教育行政事宜。民国十二年（1923），劝学所改称教育局。下辖5个学区（以堡划分子区），学区设教育委员会。民国二十七年（1938），设县民众教育馆。二十九年（1940），改局为科，设科长1人，督学2人，科员1人，雇员1人。

1946年横山解放后，教育科改名三科，设科长1人，科员2人，全县10个区，各设文教助理员1人。当时不另设文化行政机构，所有文化事业全归三科管理。1954年改三科为文卫科，设科长1人，干事5人，分管文化、教育、卫生、体育及工农业业余教育。1957年，县政府由殿市迁城关，文教与卫生分家，设文教科。1958年横山并入榆林、靖边等县，1961年恢复横山县制，文教、卫生又合并为文卫局，设正副局长及分管人事、文教、卫生干事与会计各1人。1963年，全县以区、公社分别设立6个中心学区，21个学区，中心学区由区所在地完小校长负责（另设视导员1人），督促检查学区各校开展教学研究活动。1967年“造反派”夺权，教育行政机构瘫痪。

1968年3月横山县革命委员会成立，下设政工、生产两大组，文教小组属政工组管。小组设负责人1名，干事2名。1969年10月，21个公社各配教育专职干部1名。1971年复改设文教局，编制人员6名。

1982年1月，文化、教育分设，仍称教育局。1984年机构改革后，教育局设局长1人，副局长2人，下设政秘、教育、财务三股，股设股长、干事各1人。各乡（镇）由乡（镇）长、教干、乡（镇）所属中心小学校长等组成3至5人的教育委员会，负责教育事宜。

教育局下辖3个办公室：

教研室 1954年7月成立“横山县教师学习指导委员会”，由县委副书记、政府副县长及文卫科、宣传部、团县委、县妇联等有关部门领导人组成，设专职辅导员1人，兼职教师2人，负责指导教师在职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与文卫科合署办公。1957年改为教研室，除开展教研活动外，兼办函授、农民业余教育。

1967年教研室瘫痪。1970年改为教育办公室，1977年恢复原称。

教研室指导小学教学改革，将全县小学划为3个片，各学科教研员定期到试点学校开展以“提高教学基本功，改革课堂教学结构，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效率”为主的教学研究工作。主办《横山教育》、《教育文萃》简报，巡回放映教学录像。及时介绍教育动态与教改信息，交流教学经验。

1984年机构改革后设主任、副主任各1名，下分语文、数学、普教督导、电教、财务5个组，人员共18名。

工农教育办公室 是县工农教育委员会下设的办公室，业务上受教育局领导。成立于1984年元月，设主任、副主任及专职干部3人，各乡（镇）配专干1人。

勤工俭学办公室 成立于1984年3月，设主任1人，干事2人。

第二章 私塾、义学、书院、学堂

第一节 私塾

横山在清代和民国初，官办学堂很少，为了便利子女就学，一些小康之家，约同邻居亲友，共同设馆办学，延聘老师任教。也有教师自己设馆办学，吸收附近青少年就读，待遇由教师和学生家长议定，分季交付。同时有在端阳、中秋、冬至等节日给教师送“节礼”的规矩。解放后渐失遗风。

教学分启蒙、开讲二类。初入学为启蒙，学《百家姓》、《三字经》、《千字文》、《四言杂志》、《五言杂志》、《人名常》、《朱子格言》、《弟子规》等。过几年后开讲，并继续攻读《四书》、《五经》、《幼学琼林》、《中庸》、《大学》、唐诗等，教师予以讲解。每处私塾一般只有一名教师，学生七八人，多则10余人。按学生年龄和领悟能力采取“填鸭式”的教学方法，注重死背硬记，同时重视习字写仿，每天至少要写一方（麻纸四开）。管理实行体罚，对于违犯学规者，责令在孔夫子牌位前站、跪、顶砖、顶水碗或挥戒尺笞打，分手板、尻板。

民国初年在波罗、响水、石湾以及九川府、龙凤山等地设有私塾20余处，十年后改为全日制初级小学。

第二节 义学

义学之名，始于清代。这种学堂历史短暂，大部分由知县和绅士倡办，学生入学不收学费，有的还供给一些书籍用品。《榆林府志》记载：“今（横山）城乡有数处，然无经费，官其地者捐俸助之”。

清时横山（怀远）义学，城乡只数处。其中在原属米脂县的武家坡（武镇）、张村有地、高家沟（高镇）有3处。

义学的教学内容和方法与私塾相同。

第三节 书院

怀远县最早的学府是乾隆十四年（1749）由知县苏其炤捐俸修建的怀阳书院，在县城东门内，后又改称为怀远书院、闾阳书院。道光二十一年（1841）更名岩绿书院。学舍有正房3间，东西书斋各9间。此外有大门、射圃、尚德亭等。中经乾隆二十年（1755）、二十五年（1760），嘉庆十四年（1809）数次维修。同治七年（1868）回民起义军攻破县城，学舍、书籍被毁，书院停办。光绪四年（1878）知县李庚伯弥补修缮，略加恢复。陕甘总督左宗棠又发给官版十三经等多种书籍。二十一年（1895）知县张子馥捐资购置经史子集、四库提要、

小学性理百余种书。并扩充学舍，复兴岩绿书院。原规定员额8名，后略有所增，经费源于400亩学田田租。

光绪三十一年（1905）维新变法，学部颁发兴学章程，通令各县成立学堂，县令章春芳就岩绿书院改建为高等小学堂。

第四节 学 堂

光绪三十一年将岩绿书院改为横山县立高等小学堂，有讲堂1座，校舍10间，教员室及管理室6间，厨房3间，大门门房3间，东侧有操场1块。陕西学务公所购发图书器械，延聘陕西两级师范生2人任教。奈当时民智蔽塞，群众对“洋学堂”不够了解，不愿送子女上学。后官府强迫各堡私塾学生入校，仅得12人，分甲、乙两班。课程以经史、国文为主，地理、格致，算学次之，图画、体育、唱歌为辅。为鼓励青少年入学，学校发给学生“膏火钱”（照明用的灯火费）。学堂经费除旧书院膏火田年收银600余两外，又由五堡捐基本银1500两，发商生息，其得经费800余两。至于临时维修建筑、购置教具等费，则由知县另行筹措。

民国二年（1913）县境禁烟，知县杨仲杰籍案筹款，先后拨给基金洋2000元。时曹思温（字雨山）由省毕业回县，接任校长，聘请陕西师范毕业生担任各科教员，增招学生至60多名，分甲、乙、丙3班。因讲堂不敷应用，故以毗连学校的文庙暂作代替。但学生日众，宿舍难容，又接连旧宿舍添修东西宿舍各3间。时校规严格，学风整肃，成绩优异，校务蒸蒸日上，学生猛增，学校得到很大发展，声誉远扬。

第三章 普通教育

第一节 学前教育

1952年，殿市、石湾完小附设幼儿班4个（小班2、中班、大班各1），收幼儿135名。1957年，全县13处完小大多设有幼儿班。

1963年全县21处完小附设学前班。翌年倡办耕读小学，农村居住分散，幼儿走读困难，入学儿童年龄一般在6至7周岁，因此，学前班，耕小具有幼儿教育和学龄儿童学前教育的共同特点。

1974年，农村全日制小学普遍增设学前班，入学人数达2056名。同时成立县级机关幼托所。到1985年，学前班发展到97个，学生687名。至1989年，计有380班，4853名。

横山幼儿园 1974年正式成立，入学幼儿14人，幼托4人，教养员3人。1977年大、中、小班齐备，共有幼儿62人，托儿10名，保教人员5名。1982年幼儿发展到126名，托儿14名，保教人员10名，住房16间。课程有语言、常识、计算、音乐、体育、美术。1984年由国家、地方财政、县教育三方拨款43000元，新建幼儿园一所。园舍分上下两层，有教室3间，窑30孔，平房4间。建筑面积820平方米。1985年迁入新址。有幼儿3班，198名，幼托20名，职工4人，教员12人。课桌、儿童读物、玩具基本齐全。

第二节 小学教育

一、发展史略

光绪三十一年(1905)倡办新学。三十二年将波罗、响水、石湾私塾改为初级小学。民国四年(1915)将横山高级小学堂改为横山县第一高级小学。民国八年(1919)后，小学教育蓬勃兴起，民国十年(1921)，县政府派教育局长魏长城赴各堡强迫改私塾为初级小学校。民国十三年(1924)至十五年(1926)相继创立响水二高、波罗三高、石湾四高。以上除一高外均附设初级班。民国十七年(1928)全县有小学67所（初小62、高小4，其他1），学生2052人（其中高小280人），教师90人。教育经费来源有商息（基金发商生息）、斗捐、布捐、皮毛捐、公益捐、杂捐、学费等。

民国十九年(1930)小学降至2所，二十一年(1932)恢复至24所，学生364人，每万人口中学生仅占6人。二十八年(1939)在威武乡麒麟沟成立第五高小，二十九年(1940)各堡设堡学，三十年(1941)与米脂县合办武镇完小。三十四年(1945)有县立中心小学一处，乡镇中心小学4处，乡镇堡国民小学（初小）37处，学生1500多名。

民国时期在油房头、雷龙湾、景家畔天主教堂办起教会学校。解放前夕，随教堂的关闭而停办。

1946年横山解放时，全县仅有小学12所，学生544名。建国后，经三年恢复，到1955年，小学稳定在105所（完小6所、普小99所），教师220人，学生5077名。

1958年，贯彻“小学民办公助”的办学方针，民办小学增至98所。1962年将部分学校压缩并减。1964年积极试办半日制耕读小学，于次年共新设803所，1967年停办。

1972年，恢复耕读小学190所，嗣后，逐步转办为全日制民办小学，至1975年有小学761所，学生41098名，教师1815名。

1976年后，适当调整一些小学。1983年将公社所在地的21所小学改为中心小学。1985年全县小学555所，教职员工1728名。

二、几所小学简介

第一高级小学 民国四年（1915）奉令改横山高等小学堂为高级小学校，是横山最早的一所高级小学，简称一高。七年（1918）县长张文丞因学款支绌变卖冯君聘等膏火学田数处，得银洋3000余元，除以2000元作基金洋外，以千余元在原学堂的基础上增修校长和教员室、益智图书馆，储藏室石窑5孔，并购置图书、教科书及理科标本，学校设备渐趋完善，学生也发展到150余名（分5班上课）教师7名。民国十年（1921）后，县长刘治堂重视人才，热心教育，设法给学校增筹基金，添聘教师，并在窑前东西两边各新建宿舍5间，在西院修通用大教室5楹（三大间），学生宿舍两排各5间。对校长室东侧的操场也进行了扩建。

学校重视教学质量，在曹思温任校长期间，不惜以重金从北京、西安、绥德等地延聘名师任教。教师陈建晨（女，解放后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就是从北京请来的，当时年薪高达四百元银元；曹又参、谷占峰、李树林、雷亚中、张秀夫等都是博学多识的社会名流。后期的王怀智、杨开山、李芳九等也是知名教师。

学校制度严格，奖惩严明，校风整肃，经常开展评比活动，优者奖励，教育局定期召集五堡学生举行学科和体育竞赛，按成绩给奖。由于校长曹思温数年苦心经营，县长刘治堂的积极支持，学校越办越好。当时省教育厅派员北上视察，评定横山教育（主要是一高）成绩优良，受到嘉奖。

1925年，一高革命活动活跃。是年春，王东皋、石作琦、高岗等领导了有名的“一高学潮”。1927年曹亚华、钱维新等在学校建立横山第一个中共地下党支部。其时一高成为横山党的活动中心，师生深受熏陶。鲁贲、李树林、谷奇峰、吴生秀、曹又参、陈建晨、王子庄、谷思义、张东蛟、张生智、徐子猷、黄执中、白占玉、曹开诚、吴维华、郭超凡、王极峰、高岗在任教或读书时均受到影响，在后来的革命事业中做出大量有益的工作，鲁贲、张东蛟、张生智、吴亚华、曹开诚等并为革命献出宝贵生命。

民国十六年（1927）县城北门内的女子学校并入一高。二十一年（1932）又将南关小学并入。二十八年（1939）改为横山县立第一完全小学，三十一年（1942）改称县立中心小学，历年学生保持在150至200名之间，教师近10名。

1946年县城解放，1947年3月，胡宗南进犯延安，战乱中校舍设备被焚毁，历时200年的县立学校从此终结，现仅残存5孔窑洞。

响水小学 创立于光绪三十四年（1908）。民国十三年（1924）经县教育行政会议决定，改为第二高级小学（简称二高），校址在城内永盈仓故址。有砖窑11孔，并将毗邻庙宇

改建成教室4座，厨房5间。新招高级班学生50~60名，连同初级班共130人左右，教师6名。由地方在商息、斗捐、布捐、杂税项下筹措银洋2000余元，作为常年教育经费。

民国十六年（1927）马明芳来校任教，开辟中共党的地下工作。

民国二十年（1931）后因灾停设高小，只留初小，二十八年（1939）恢复高小。二十九年（1940）“绥德师范”迁到响水后，二高改为师范附小，迁至北关。1946年解放后改为响水辅导区所在地完小。现为响水乡中心小学。

波罗小学 原为波罗初级小学，创建于光绪三十四年（1908），民国十四年（1925）改为第三高级小学，设高初级六个年级，100多学生，7名教师。校址在城内旧参将衙署。教室4座，校舍15间。学校以地方斗捐、布捐、瓷捐千余元作为常经费。

1967年2月，东门外新校落成，迁入新址。计有砖窑37孔，教室3座。1971年因办中学，小学五年级再回原校。1983年8月四、五年级班又入新校。现有三个年级50名学生。

石湾小学 原为初级小学，始建于光绪三十二年（1906）。建校初教师1人，学生20名。民国十六年（1927）设高级班，改称横山县第四高级小学校。由社仓故址改建，有砖窑17孔。民国二十五年（1936），国民党石湾驻军团长张云衢集资倡修新校。计石窑10孔，房8间，后又扩建。当时教师5名，学生80多名。1958~1961年，石湾划归靖边县管辖，曾代县举办一期简师班，学员24人。

1984年在原18孔石窑上加修楼房，作为教室。1985年有教学班11个，学生306名，教职工15名，为石湾镇中心小学。

麒麟沟小学 前身是横山县第五高级小学，创建于民国二十八年（1939）。民国三十四年（1945）崔聚良任校长时学校迁至油房头（当时属威武乡）。三十五年（1946）又迁回麒麟沟。现有6个班170名学生，教师10人。

武镇小学 创立于民国四年（1915）。武镇（武家坡）原为横山、米脂两县插花地，前街属米脂、后街归横山。民国二十九年（1940）国民党米脂县政府迁武镇后于1941年将该校改为完小，由两县合办。解放后归横山县管，1966年戴过初级中学帽子，现为武镇乡中心小学。

城关小学 城关小学位于县城北大街横山中学南旁。1956年建成。同年7月由旧城南关小学（今横山镇柴兴梁中心小学）分出部分学生入校。1960年已拥有6个教学班，300余名学生的县属重点完小，牛崇高任校长，治校严谨，为该校的黄金时代，至1966年8个班的毕业生绝大部分考入横山中学，教学质量名列前茅。

“文化大革命”时期，下放大队办，长期陷入混乱。1969年中央指示“上好社会主义文化课”，教学秩序基本恢复正常。但不久又以“复旧回潮”受批判。1976年后，学校纳入正轨，恢复重点小学，面貌整治一新。1984年建成一幢教学大楼。建筑面积3091平方米，占地7.2亩。1983年获陕西省少年科技活动先进单位奖；1984年被中共横山县委、县政府命名为文明单位；1985年获地区先进教育单位奖。1989年有教学班28个，学生1588名，教职员72人。教师的素质较高，教学实力雄厚，办学条件居全县之首，电教、仪器设备、教具180件，价值11600元。

庙湾小学 建于1968年7月，占用大队办公室的三孔石窑，1970年，师生自己动手筑地基运石头，增建3孔。1975年，再迁校址，建石窑11孔，教室2座。学生常年保持百余

名、教工7名。

创建期正值“文革”，学校尚能从德、智、体、劳诸方面教育学生，教学质量较高。除完成教学任务外，每年积纯肥20余万斤，种水地3亩，不仅保证办公费自足，免收学生书费、学费，并发给学生作业本。学龄儿童全部入学，地县曾分别组织教研人员对学生面试和书面考试，成绩均优。

1972年10月7日，中共横山县委批转教育局关于《庙湾小学上好社会主义文化课的调查报告》，校长连长让出席地区召开的经验交流会，学校被定为地、县、社三级先进典型，从此，几乎每天都有外地区、外学校的参观者，累计约一万余人次。1973年，《陕西日报》报道了该校的办学经验和校长的先进事迹。1974~1976年，学校连续三次被共青团陕西省委命名为少先队工作先进集体；连长让被评为省、地少先队和教育工作先进个人，并选为团省委第五届委员会委员。该村310名人口中，近年考上大学6人，中专8人，足见小学基础之扎实。

油房头教会学校 光绪二十三年（1896）油房头天主教堂建立后，于民国初（具体时间不详）成立学校（相当小学），招收教徒子女入学，学生人数最多达50多人。课程除基础课外教学圣经，做礼拜祈祷等。对学生管理采取体罚制度，学生稍有不规，即予严厉处罚。如罚站、罚跪、打板、甚至上枷。1935年土地革命时期停办。

横山县1989年小学名称及校数统计表

单位：所

乡(镇)	合计	中心小学	小 学
横山镇	33	柴兴梁	王圪堵、创业、吴家沟、李界沟、张家圪、沙坪沟、魏墙、石墩墙、高场、砖梁、兴丰、安梁、顾兴庄、邵家圪、石窑子、小王地、杏条梁、张耳家峁、祁家峁、沙蒿峁、张山、红石峁、沙渠、元坪、古水、盘丰、后塔、曹阳湾、吴东峁、高家圪、毛墩
波罗镇	35	波罗	朱家沟、龙泉墩、前梁、狼木河、杨沙畔、沙沟、樊河、下烂泥湾、高家沟、沙河、双河、宋家圪、小咀、鲍渠、二石碓、蔡家沟、杨窑子、长城、大路塬、薛家沟、波罗旧城、邵小滩、斩贼关、白连沟、代庄、前河口、新建、王林湾、马石碓、边庄、电厂、沙界沟、高龙塬、刘梁
殿市镇	23	殿市	小河沟、刘家沟、芦家畔、张家湾、石碧子、店方台、石老庄、雷梁、黑石碓、黄蒿先、吴岔、屈红道、李家沟、石沙塌、折圪塄、井峁、大南峁、申家圪、李继先、墩尚、张兴窑、大石畔。
石湾镇	23	石湾	清水沟、旋水湾、石人坪、大水沟、姜清滩、郭渠、白狼城、高川、后方界、羊圈、沙界、方界、高台、中青湾、阳岔、梨树台、王家河、吴界、麻地沟、官山、芷家沟、张家窑子。
魏家楼乡	24	魏家楼	麒麟沟、庙湾、施阳台、枣坪、肖寨子、拓家峁、宁州关、肖崖、杨家楼、倒座峁、刘河沟、郑寨、瓦窑峁、大沟、王家峁、梁西山、大东庄、胡家湾、枣树圪、椿树塬、魏家楼、申渠、小东庄

续表一

乡(镇)	合计	中心小学	小 学
双城乡	14	双城	柏树渠、元峁沟、月有山、岗城、安渠、刘家河、孔家塬、柴家河、沈家壕、沈石畔、王梁、谢兴庄、沙沟
高镇乡	35	高镇	师庄、鲁家河、张家瓜、李家瓜、白面宽、铁路峁、拓家塬、吉河岔、炮牛、冯家峁、赵家湾、刘楼、庙庄、代圪塔、董家塬、沙瓜梁、油房头、罗圪台、管子沟、侯坪、贺家畔、秀川峁、老麦地、余塌、平塌、梁山、连山、王塬、黑山子、苦流水、杨百年、王家梁、范家塬、沙沟
石窑沟乡	35	石窑沟	张台、武镇峁、高家塬、下栾硷、戴家塬、郑高粱、红圪咀、安老庄、常阳瓜、拓家畔、韩台、安子梁、新窑峁、苏家塬、彭家塬、常家塬、阎新窑、曹阳瓜、师家塬、牛胳膊湾、榆林峁、上栾硷、马申山、姬家塬、门汉塬、霍家塬、阳道沟、狮子瓜、高庙山、常峁塬、麦窑湾、席蓊沟、王家塬、盘石湾。
武镇乡	30	武镇	刘渠、秦家畔、粉房台、白兴窑、窑美沟、桥子沟、高家塬、张家湾、高崖窑、井梁、高家沟、白管子(上)、白管子(下)、代纯沟、西沟、高桥、沙坪、高家瓜、房子塬、师家塬、元庄窠、周家坡、杨老庄、马兰地、牛圪塔、三峰子、二庄窠、小沟山、老杨峁。
付家坪乡	14	付家坪	闹林沟、谢家沟、元圪塔、丁庄、冯家塬、世昌、陈家沟、一步塬、新窑湾、黄城山、郝兴庄、屈韩峁、郭兴庄。
王有地乡	17	王有地	王有地、石山、邓家塬、新庄、清凉寺、白兴窑、刘宽地、朱阳湾、李家瓜、郭阳畔、拓山、碓白梁、李家坪、余山、二石碓、庙梁塬。
党岔乡	16	党岔	老庄、泗元沟、尹家瓜、张沟、枣湾、三皇庙、流水沟、麻地沟、王家瓜、孙家塬、朱家沟、韩石畔、马坊、杨口子、阴湾。
响水乡	24	响水	李家楼、杨兴庄、胡楼、彭庄窠、屈新窑、屈庄、井湾、乔塬、白岔峁、乔沟、沐浴沟、驼燕沟、韭菜沟、赵峁子、送水沟、干沟子、吕家塬、胜庙、刘兴庄、白龙瓜、缸房、马莲滩、响水旧城。
南塔乡	32	南塔	张道中、陈崖窑、向有中、新家峁、高林庄、张村有地、陈庄、李家瓜、胡沟岔、屈塬、贾塬、小沟子、刘五利、李崖窑、陈塬、高楼、高兴窑、高圪塔、高文章、榆林位、范高粱、潘庄、姜新窑、姬沟、景畔、峁庄、高家塬、新窑梁、牛圪塔、石梁、刘家峁

续表二

乡(镇)	合计	中心小学	小 学
白界乡	29	白界	新开沟、黑河子、草海子、杨官海子、苏庄子、羊圈梁、土地海子、黑岭墩、孙家湾、草皮瓜、马扎梁、平邑堡、杨沟、黄窑子、石梁、柳沟、畔家河、白界、赵石窑、枣湾、田市、郭石畔、陈家沟、卜家沟、刘家沟、党庄、席家湾、王家湾。
五龙山乡	17	五龙山	常园子、屈坪、王坪、麻渠、沙洞、孙石碓、贺石畔、崖岭塌、王山、贺甫瓜、张沟、五龙山、白家湾、碗家崖、郭君甫山、姚雨地。
韩岔乡	37	韩岔	白岔、李渠、石进府地、沙岭、东沟畔、园盆瓜、瓦高庄、柳八塔、李四桐、悬梁、边子畔、黑龙山、范老庄、白雉沟、杜沙塌、李子林、沙圪塔、白家塌、姚好岭、高庙、王家塌、王子地、下柳岭、吴兴窑、驼巷、王道九、韩五中、东山沟、贾家庙、毕家堡、羊路塌、何家塌、师岔、寨山、闫家瓜、墓中山
赵石畔乡	26	赵石畔	侯池岭、杜羊圈、烂泥沟、郭家湾、石旋、口子岭、高石畔、王皮庄、贺马畔、冯西山、场梁、大坪、白家梁、黄蒿岭、师家畔、兴岭、冯石畔、王窑子、贺塌、水掌、桃梨塌、刘兴窑。
艾好岭乡	30	艾好岭	柴兴梁、新梁塌、牛永中、唐坪、圪坊庄、庙界、王路山、牙坪、高塌、奶头、黑坡、李咀、窑庄、园台、王梁、陈石畔、席老庄、罗新庄、峰子梁、庙湾、桃树岭、马家阳瓜、牛姓山、庙岭梁、沙沟梁、圪栏畔、大土瓜、艾好岭、园湾
塔湾乡	26	塔湾	芦沟、红梁、窑湾、管家窑子、崖窑、石井、瓦窑沟、清河、砖窑岭子、八岔、杨兴窑、南界、同家塌、小豆湾、大路塌、梨树塌、马圈湾、付园子、桑塌、冯家口子、海子沟、杨芋地、韩羊圈、墩渠、白家沟。
雷龙湾乡	20	雷龙湾	杨梁、沙岭、张油房、雷房子、哈兔湾、塞子湾、郭梁、黄羊界、郑梁、沙梁、永忠、雷梁、郝界、大圪塔、黑河、魏沙沟、韩梁、周界、酒房沟。
县属	1		横山县城关小学
石码瓜农场	1		农场子弟小学
总 计	539		

横山县小学概况表

单位: 所、人

项目 数 目 年 份	校 数		学 生 数		教 职 员 工 数						专 任 教 师 数		毕 业 生 数	招 生 数
	合 计	其 中: 教 育 部 门 办	合 计	其 中: 教 育 部 门 办	合 计	公 办	民 办	其 中: 教 育 部 门 办			合 计	其 中: 教 育 部 门 办		
								合 计	公 办	民 办				
1949	12	12	544	544	20	18	2	20	18	2	20	20		
1950	30	30	1361	1361	46	44	2	46	44	2	46	46		
1951	36	36	1972	1972	52	47	5	52	47	5	50	50		
1952	92	92	5986	5986	153	92	61	153	92	61	140	140		
1953	109	109	6367	6367	224	209	15	224	209	15	192	192		
1954	116	116	6331	6331	233	209	24	233	209	24	197	197		
1955	105	105	5077	5077	229	209	20	229	209	20	189	189		
1956	117	117	7836	7836	299	209	90	299	209	90	233	233		
1957	184	184	9349	9349	366	208	158	366	208	158	324	324		
1958	216	216	12581	12581	517	299	218	517	299	218	500	500		
1961	253	253	12076	12076	586	332	254	586	332	254	531	531		
1962	180	180	6303	6303	395	221	174	395	221	174	383	383		
1963	215	215	6978	6978	434	253	181	434	253	181	388	384		
1964	322	322	11440	11440	567	236	331	567	236	331	518	518		
1965	1018	1017	25764	25742	1342	254	1088	1341	253	1088	1281	1280		
1966	340		16732		381	252	629	881	252	629			1478	2883
1967	358		18176		893	253	640						1678	3123
1968	409		19705		1014	286	728						2251	3780
1969	411		21493		1083	269	814						2926	4714
1970	507		23983		1186	284	902						3476	5916
1971	783		36466		1480									
1972	710		36026		1388	417	971							
1973	727	727	35571	35571	1629	297	1332	1629	297	1332	1567	1567	2589	1288
1974	757	757	39869	39869	1723	272	1451	1723	272	1451	1701	1701	2919	15331
1975	761	761	41098	41098	1815	197	1618	1815	197	1618	1785	1785	4173	13904
1976	742	742	40409	40409	1895	179	1716	1895	179	1716	1877	1877		
1977	743	743	37256	37256	1919	168	1751	1919	168	1751	1689	1689		

续表

数目 年份	项目		校数		学生数		教职员工数					专任教师数		毕 业 生 数	招 生 数
	合 计	其中: 教育部 门办	合 计	其中: 教育部 门办	合 计	公 办	民 办	其中:教育部门办			合 计	其中: 教育 部门办			
								合计	公办	民办					
1978	586	586	36495	36495	1962	156	1806	1962	156	1806	1932	1932	5270	9519	
1979	620	619	34379	34251	2114	175	1939	2107	168	1939	2092	2085	4163	9035	
1980	592	592	32821	32688	1944	301	1643	1939	296	1643	1882	1878	3676	8055	
1981	541	541	25774	25643	1798	367	1431	1793	362	1431	1726	1721	4077	6118	
1982	533	533	23250	23100	1819	446	1373	1811	438	1373	1760	1752	2753	4703	
1983	486	486	19700	19549	1542	583	959	1537	578	959	1422	1417	2445	3667	
1984	537	536	27637	27487	1649	557	1092	1636	544	1092	1529	1518	2741	6498	
1985	555	554	27441	27308	1728	616	1112	1717	605	1112	1614	1603	3342	5440	
1986	578	577	28245	28111	1697	553	1144	1621	477	1144	1584	1444	2381	4723	
1987	578	577	28264	28149	1685	614	1071	1672	624	1048	1567	1555	3181	3713	
1988	544	543	28775	28666	1693	620	1073	1688	615	1073	1567	1562	3045	45000	
1989	539	538	26291	26156	1734	652	1082	1718	636	1082	1660	1644	1494	1117	

第三节 中学教育

一、发展史略

1955年横山首创横山中学。1957年9月殿市、石湾两完小附设两个民办初中班。1958年8月，高镇、响水设立两所初级中学。1961年调整后只保留横山完全中学和高镇初级中学。1970年后中学增加，21个公社均设立完全中学，联队（生产大队）办小学戴帽初中班。至1978年，中学发展到99所，学生14705名，教师863名，与1962年比较，校数增加49倍。从1980年起，本着“加强小学、压缩中学”的原则，合理调整教育结构和布点。1989年全县有横山中学、横山第二中学、石湾、高镇、殿市、响水、党岔、赵石畔、塔湾、白界10所中学，（除横中为高中外，其余均为初中）；有魏家楼、双城、艾好崮、波罗、韩岔、南塔、石窑沟、武镇等乡镇中心小学及石码孤农场学校等9处小学附设初中班。共有中学生6263名，教职工543名。

二、几所中学简介

横山中学 位于县城北头，创于1955年秋，始招横山、榆林镇川三班学生180人。1957年起，不再招收外县的高小毕业生。到1960年，已有15个教学班（其中4个高中

班) 750 名学生的完全中学。1972 年以后, 只设高中班, 1978 年恢复完全中学, 1987 年秋, 不设初中部, 亦为全县唯一的高级中学。1989 年拥有 26 个教学班, 1124 名学生, 110 名教职工。

学校建筑: 1976 年以前, 学校共有教室 18 座, 校舍 108 孔; 1978 年以来, 先后翻修旧校舍, 新建教工办公宿舍、教学楼; 1984 年建成实验大楼, 1987 年大礼堂落成, 还在操场西边、北边修建教工家属院; 1989 年建成三层教学大楼 (18 座) 一幢, 总基建面积 11277 平方米, 占地 71.6 亩, 运动场地 16667 平方米。

教学设备也比较完善, 教学大纲需要的演示、实验基本齐全。备有 8.75、16 毫米的电影放映机, 20 英寸的彩色电视机, 誉影机、收录机等教学仪器总价值 5.5 万元。有物理、化学、生物等专用实验室, 体育器械也较齐全。

校长黑义忠从创建到调离在本校任职近 30 年, 治校有方, 重视人才, 团结关心教师, 管理谨严。建校初期, 尽管设备简陋, 师资力量薄弱, 但他力排万难, 在建校、治校中, 开创了良好的开端, 校风、教风、学风井然有序。1958 年 9 月横山中学被省政府命名为“爱国卫生先进集体”。1961 年 7 月首届 48 名高中毕业生, 22 名考入大专院校, 1963 年该校毕业生被大学录取 9 人, 中专录取 4 人, 排全区前列。

“文革”时期, 校舍门窗、桌凳被砸损, 图书仪器被劫掠, 学校领导和一些教师遭到批斗游打的迫害。1968 年 2 月复课, 到 1973 年, 教学秩序有所恢复, 但是“极左”思潮的冲击下, 《榆林报》1974 年 3 月 3 日发表支持高二 (六) 班 4 名学生“这种语文教学的方向应该批判”的大字报, 并加编者按和调查附记, 大反“复旧回潮”, 使教师刚刚复苏的教学热情又一次受到压抑, 只得循着“开门办学”、“学朝农”的路线亦步亦趋。

粉碎“四人帮”, 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重新启用黑义忠, 任命张景明为校长, 平反冤假错案, 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 迅速医治“文革”所造成的创伤。近十年来, 在振兴横山中学教育中, 创出了“按教育规律, 改革创新, 治校育人”的宝贵经验, 按照“好学深思 遵师爱友, 勤俭朴实、奋发向上”的校训, 治校育人收到良好效果。从 1985 年以来, 中共党支部、学校行政分别被榆林地委、行署评为《端正党风的先进集体》、《教育先进单位》; 张景明和教师严善乐被命名为陕西省劳动模范, 武万里获全国优秀教师奖; 十多名教师的 20 余篇教学论文, 获地区级优秀论文奖; 侯光明、罗伟 (女)、杨俊林被命名为省“三好”学生; 初八五级学生张治军、李涛分别获得 1985 年陕西省英语竞赛一、二等奖。

建校 35 年来, 横中给高等院校共输送学生 564 名 (含留学生 4 名, 1976 年前推荐上大学的 54 名), 中等专业学校 720 名; 也给横山党政机关及其他各行业培养了大批优秀人才。

横山县第二中学 横山县第二中学, 在县城大街南头。它的前身是城关公社中学。

1978 年, 城关公社向所属十个生产大队调整抽购地皮 20 亩, 当年修成教室 4 座, 宿舍 16 间。1979 年春, 并来邵家峁、柴兴梁两戴帽初中三年级学生 68 名, 秋季招收第一批新生, 高、初中各两个班 240 名。增修教室 8 座, 宿舍 24 间, 厨房 4 间。1983 年 4 月停招高中班, 改为县办初中。

至 1989 年, 几经扩建, 已修起 4 幢两层楼, 包括教室 27 座、宿舍、厨房等 126 间, 建筑面积 4500 平方米。教学设施也初具规模, 成为本县较完备的一所初级中学。有三个年级 22 个教学班, 学生 1500 名, 教职工 95 人。历年来输入大专院校 16 人, 中专 199 人。

高镇中学 1958年7月创建,招初中3个班学生183名。1960年秋发展为三级8个班470名学生。1961年,学生减为3个班120名。1966年又恢复到6个教学班,学生350名,教师20余人。同年冬学生“大串联”。次年春至1968年返校“闹革命”,图书、仪器被毁劫一空,损失达二万多元。1969年春,由高镇大队“贫管会”管理学校,将历届招收的在校学生一次性毕业,“校革委会”给学生赠一套《毛泽东选集》、一张铁锹,上山下乡。同年秋,新招生4班200余名。1972年开始收高中两班110名。1974年“工宣队”进驻学校,1977年春代县办半年制中教理科师资培训班一期。秋“工宣队”撤出,教学工作逐步正规。1983年恢复“文革”前县办初级中学。

1989年,学生三级11班563人,教工49名。有校舍89孔(间),教室13座。建筑面积3250平方米,占地24亩。校办小农场有水浇地23亩。

横山县普通中学发展情况表

单位:所、人

年代	校数			学生数			教职工数			专任教师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合计	初中	高中	合计	初中	高中	合计	公办	民办	合计	初中	高中	初中	高中	初中	高中
1955	1	1		180	180		20	20		7	7				180	
1956	1	1		417	417		21	21		10					240	
1957	3	3		722	722		38	38	4	22					310	
1958	3	2	1	1018	968	50	48	48		33			165		780	50
1959													240		330	
1960													310		380	
1961	3	2	1	755	575	180	79	79		44			770	50	200	50
1962	2	1	1	574	264	110	51	51		31			200	45	220	45
1963	2	1	1	407	323	84	48	48		28			230	42	220	45
1964	2	1	1	518	428	90	46	46		30			200	42	230	45
1965	2	1	1	656	544	112	48	48		31			210	41	230	45
1966	2	1	1	862	712	150	57	57		50			210	45	220	45
1967	2	1	1	862	712	150	57	57		50						
1968	2	1	1	813	313		72	72		43			712	150	313	
1969	8	6	2	1038	1038		92	92		60					725	
1970	11	9	2	2723	2523	200	92	92		80			313		1485	200
1971	7	5	2	5034	4136	898	89			75			700		1920	700
1972	9	5	4	4474	3852	622	169	151	18	126			1480	200	445	
1973	11	5	6	5171	3934	1237	319	282	37	228	182	46	1649	1648	2059	620

续表

年代	校 数			学生数			教职工数			专任教师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合计	初 中	高 中	合计	初 中	高 中	合计	公 办	民 办	合计	初 中	高 中	初 中	高 中	初 中	高 中
1974	14	8	6	5835	4431	1404	323	276	47	274	211	63	1886	430	510	304
1975	18	6	12	8176	5903	2273	419	314	105	343	255	78	2101	749	3584	1263
1976	20	4	16	10942	8321	2621	562	349	213	451	330	121	2441	672	4887	1605
1977	31		31	15131	11698	3433	741	352	389	658	491	167	4106	799	6041	2077
1978	99	78	21	14705	10640	4065	863	379	484	714	526	188	3487	1402	4915	1948
1979	75	53	22	11746	8415	3331	813	458	355	661	514	147	3764	1702	3697	1396
1980	31	24	7	10217	8578	1639	748	471	277	533				1907	2699	50
1981	30	25	5	6134	5442	692	638	478	160	437	385	52	2821	1589	2106	647
1982	25	22	3	5180	4633	547	599	496	103	406			1442	48	1889	104
1983	9	7	2	4834	4033	801	393	378	15	278	225	53	75	1744	300	
1984	8	7	1	5230	4618	612	451	336	115	309	268	41	875	323	1846	220
1985	9	8	1	5931	5121	810	452	446	6	350	305	45	1077	149	1896	350
1986	9	8	1	7194	6037	1157	494	476	15	379	321	58	1370	240	2331	432
1987	9	8	1	7531	6364	1167	591	574	17	424	353	71	1509	390	2182	400
1988	10	9	1	7594	6392	1202	559	559		445	360	80	1666	335	2083	370
1989	10	9	1	6263	5139	1124	543	543		420	340	80	1742	432	1286	354

第四章 中等专业教育

第一节 师范教育

响水“绥德师范”学校，1940年春“绥德事变”后，绥德、吴堡、佳县、米脂、清涧的地方政权归由陕甘宁边区绥德警备区管辖，绥德师范学校的部分师生追随国民党，来响水就原完小校址，另立“绥德师范”。是年7月新招两个简师班，一个师资训练班，共7个教学班，近300名学生。校长白进彩，教导主任栾本植，训育主任徐级升。初为四年制，后改三年制。

1943年，中共地下党员杨士伟（44级学生），在校发起驱逐响水驻军国民党陕北保安12团团韩子佩的革命斗争。学生罢课，走向街头，游行示威、张贴标语，宣传讲演，迫使该部撤离响水。1945年，学校内又掀起反对学校当局贪污学生伙食费的学潮，斗争取得胜利，退给每个学生伙食费法币1万元，校长柴儒贍被赶下台。

1944年，招了一个高师班，至1946年，初、中师各3级6个班，221名学生，教职工22人。9月横山解放前夕，学校再迁榆林职中梅花楼，1948年并入榆师。

“绥德师范”在响水6年期间为横山培养大批师资，其中较著者有李祥山、张汉友、连存仁等人，在建国后他们勤勤恳恳从事教育工作30余年，成绩显著。

第二节 农林中学

1958年秋，县林业局在白界、雷龙湾林场附设两所林业中学。1959年8月，雷龙湾林场并归石码孤农建师管辖，两校改为农林学校。课程有基础课，专业课两类。基础课有：语文、数学、物理、化学；专业课有：森林、气象、测量、农技等。基础课教师由教育局分派，专业课教师由县农林局安排技术员兼任。学校实行勤工俭学、半工半读，上午学习4小时，下午劳动。口粮由国家、农场每月供应30市斤。另外，农场每天补劳动粮0.2~0.5市斤，补伙食费0.5元。学习生活紧张、活泼。1960年5月中旬，白界农林中学被评为教育先进集体，出席了陕西省文教群英会。

1960年8月停办，部分学员转入榆林农校，个别留场，多数返回农村。

第三节 党岔“五七”共产主义劳动大学

1974年春，是农牧局在祁寺农场附设一所农业学校。1975年县委根据毛主席的“五七”指示，决定将农业学校改为“五七”共产主义劳动大学，场校合一，一套人马两个牌子，名为大学，实为短训班。

1977年场校分家，学校迁到党岔公社的阴湾，占用部队移防后的营房。

招生面向全县，并设一年制的农机、农技、园林专业班和2~6个月的水利、财会、拖拉机驾驶员短期训练班。专业班课程参照榆林农校设置语文、数学等，基础课和专业课短训班根据实际需要设业务、机械常识等。教学“以学为主，兼学别样”，每天授课6小时，劳动4小时，教职员20余人，学员由县委定指标，各公社选送农技员、水利员、信用社业务人员、生产大队干部、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均为社来社去（从社会中来，再回到社会中去）。

经费由县财政拨款、各部门筹集、勤工俭学三方面解决。常经费由7000元增至10000元。有窑洞148孔，28马力拖拉机1台，手扶拖拉机1台，各种型号柴油机4部，抽水机、米面加工机具配套。图书7千余套，教学设备齐全。另有地230亩，果园80亩，作为学员实习基地。

1979年停办，共办专业与短训班20期，培训学员1022人。几年来，进行农作物试验对比，引进推广良种10多种，禾本科作物五六十种，在全县推广，收到良好效果。

第四节 职业中学

1983年8月，横山第二中学附设职业中学班，学制三年，于次年共招生4个班。1986年6月首届毕业59人。同年秋，于县城西石旋沟南塌畔建成职业中学，校舍49孔，教室4座，建筑面积1335.6平方米，职业班迁入新校。计有一年级农、林科两班，学生100人；三年级农科班41人，共141人，教职工17人。

课程设置：除按现行全日制高中设基础课外，农班设农学、林班设林学。创办至1989年共毕业农、林、牧、缝纫、家用电器、美术等专业19班495人，其中2人考入西北农学院，余均回乡就业。1989年，设服装、美术、地毯加工三个专业，学生161名。

第五章 成人教育

第一节 农民业余教育

清代,村民自发成立冬学,利用冬间进行学习,这是当时农民识字的主要形式。民国十三四年间,曾办过一些平民教育。民国二十八年(1939)至三十一年(1942),在县城南关和清平堡(今魏家楼、艾好峁、石湾一带),设立陕西省第2期中山民众学校,举办过13期民众训练班,每期20天至2个月,共培训550人。据民国三十三年(1944)1月3日《陕北日报》报道:“横山平民教育每天能到三、四十人”。1946年横山解放后,人民政府对农民教育十分重视,普遍建立冬学,聘请教师,积极组织农民学习。1950年后,扫盲工作由县政府三科管,设专职干部1人,各小学教师兼抓扫盲,师生利用课余、节假日到学校附近村、镇组织和辅导农民识字。根据农时季节、居住分散的特点,采取多种教学形式:对居住偏僻和家务拖累较重的妇女,实行包教包学、送字上门;邻户院落组织识字组,互教互学或请“小先生”(在校读书的子女)辅导学习;人口集中的大村镇,则成立夜校、民校,编班上课。教材以《农村日用杂字》为主,珠算为辅;有的借用小学语文、算术课本。坚持“农闲多学、农忙少学、大忙放假”的教学原则,开展扫盲,使农民业余教育蓬勃兴起。据1951年统计,全县有识字组142个,学员1123人;读报组236个,参加1886人;夜校27所,学员705人;冬学167所,学员3243人(内女65人),在学人数共6957人。

同年10月,榆林专署发出通知,“除将季节性冬学尽可能延长为春学外,下年应保证30%的学员转入常年农民业校(包括分散的识字班、组)”。1953年,成立横山县扫盲委员会,委员由有关部门负责人兼任,设专职干部1人(崔聚良),中心校长2人。同年推广祁建华速成识字法,以汉语拼音为“拐杖”,帮助识字,加快农村扫盲进度。

1956年3月2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扫盲的决定》,9月3日横山县扫盲委员会配备栾世道、张加富等7名扫盲专职干部,各乡普遍成立扫盲协会,各级组织进一步加强对扫盲工作的具体领导。到年底全县办常年民校203处,学员6096名(女692名);夜校43处,学员678名(女172名);识字组1159个,学员37232名(女11332名);半日制业校2所,学员34名;包教包学学员927名(女124名)。全县有44967名农民参加学习,占文盲总数的60%,脱盲学员981名。

1958年,县提出“大搞特搞拼命搞,一年变成无盲县”。掀起“全民学文化、学技术”的热潮。7月学校放暑假时,全体干部、教师、学生深入农村,搞突击扫盲。至10月全县青壮年57300名文盲,脱盲53185名,脱盲率高达92.9%。由于出现了只赶进度,忽视质量的浮夸现象,尽管1959、1960年对回升文盲采取过补救措施,可实际脱盲率仅占60%左右。

1961年至“文革”初期,农民业余教育一度呈停顿状态。1972年后农民业余教育又有所

恢复，一般一队办一所，也有一些多种形式的业余扫盲班。1974年天津“小靳庄经验”推广后，业校改为政治夜校，以“大批判”代替文化学习。

1976年12月11日，县委成立农村扫盲业余教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编写识字课本，在城关公社马家梁生产大队召开扫盲现场会，总结经验，制定脱盲验收标准，使工作落到实处。

1980年，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农民业余教育也采取新的措施，以适应改革后的新情况。1984年元月，县政府成立工农业余教育委员会，下设办公室，配备专职干部，各乡（镇）也设工农教育专干。随即对全县农民的文化程度进行一次全面摸底。据统计12至40岁的少、青、壮年有149181名（女37144），文盲半文盲34027人，占28%。其中12岁至15岁的少年39524人，文盲半文盲12319名，占31%。对此，县政府作出具体规定，促使少年插班入学，或上小学附设的早晚班。是年9月入学人数达80%。在扫除少年文盲的同时，各乡（镇）普遍设立业余学校，扫除青壮年文盲。1988年，12~15岁少年中，文盲半文盲仅有1886名，普及率90.8%，16~40周岁的青壮年82885名，脱盲71033名，脱盲率85.9%。是年10月，经省、地检查验收，颁发合格证书。

第二节 职工业余教育

1948年，县人民政府在韩岔时，创办县级机关干部文化补习班，但因客观条件限制，学习不够经常化。1951年县政府迁殿市后，将19名学员编为高、初小甲、乙两班。1952年后改干部文化补习班为干部业余文化补习学校。随着干部理论学习制度的建立，业余学校经过整顿，逐渐纳入正规。学员增加到52人，分两个高小班（高三册14人，高四册38人）。其中干部34人，职工18人，入学人数占县级机关应入学人数的30.7%。1952年冬，集中乡、区、县级单位文盲干部300人，在五龙山举办两期扫盲班。以汉语拼音为“拐杖”速成识字，每期一个多月，基本扫除干部文盲。1953年，转向以提高干部的文化素质为重点。1954年业余学校办4个班（高小3个）学员126名，专职、兼职教师各1名。1956年，将高小调整为一班19人；增设初中甲班22人，乙班74人。

1966~1975年职工教育中断。1976年4月，机械厂、水泥厂、陶瓷厂均办起“七·二一”大学，学员共40名，兼职教师9人。因效果不大，一年后停办。

1980~1984年，县级单位职工业余教育有所发展。商业局、县联社、邮电局、银行等系统相继在县城办起五处职工业余学校。初设时，以业务培训为主，每期一至两月。1982年，根据榆林专署业余教育委员会规定：“凡文革时初、高中毕业的干部职工都要参加文化补课，经考核成绩合格后，发给毕业证书。否则，不承认学历，不予晋级”，业校转为初中文化补习班。

1983年起，由县业余教育办公室（工农办）设校，并配专职教师，按现行中学教学大纲要求，进行补课，每期6个月。至1985年，县工农业余教育委员会举办4次毕业考试，在1500名应试学员中，已取得初中毕业证的320人。1986年起，转为补习高中文化课。

职工业余教育的另一种形式是在职自修提高。雷龙湾乡魏沙沟村民办教师魏德尧，原只

上过二年小学，六年自修完初、高中课程，1977年考入延安大学中文系，毕业后留校任教。著有《孔子思想的逻辑性》、《美学从浪漫的幻想到科学的发展》等书。

第三节 中师函授

中等师资函授教育是在职公办民办教师提高文化素质的重要途径。1956年，榆林地区设立函授部，于次年招收横山初师、中师函授学员144名。1958年，初师毕业的学生转为中师函授学生。1961年10月后，一度中止。1963年，以县设中心函授指导站，划中心学区为辅导区，学区为辅导组。地区函授部的辅导教师，巡回于学区辅导组面授。1966年10月，“文革”动乱，致使大多数未经毕业考试。计先后毕业和达到中师文化水平的函授生110名。

1967~1978年，停办12年后，于1979年恢复，县函授站设在教研室，配备专职人员4人；1988年该站并归县进校辖管，专职人员增至6名。至1989年，共招收函授生887名，毕业五届246人，经整顿在册学生226名。

第四节 高等教育

广播电视大学（简称电大） 本县电大教学辅导站于1984年9月创设，借进校校址，专职辅导员3名。配发放像机、录像机各一台，40cm录像磁带80盘，5cm录音带上千盘，价值二万余元。年经费由县财政拨款一万元，并向学员所在单位或本人征收50至100元。

学员由国家统一招收具有三年以上工龄的党政、事业单位的干部和职工，采取自愿报名、单位批准，经统考后择优录取的办法。始招文科专修班34人，1985年招语言文学专修班26人。1987年招财务会计专业班26人，1988年招政史专业班42人。学员离职学习、修业年限为2年。每个专修班按普通高校设置的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程在十五、六门以上。教学时间全国统一安排，每天在校9小时，学员收看教授录像、录音讲课3~5小时，自学4小时。尽管寄设进校、设备条件较差，但教师认真辅导，学员学习的自觉性强，成绩较好。至1989年已有三届96人毕业。在校学员两级72人。

高师函授 1960年由陕西师范大学函授部主办，本县参加学习的在职中学教师7人，学制为四年。1964年8月，毕业中文本科1人，专科1人；数学本科1人，专科1人。此后中断。自1979年恢复至1989年，5次统招我县学员131人。陕师大函授部统一安排科目及自学进程，每年寒暑假学员于榆林集中，师大讲师前来面授半月至20天，每次辅导3~4门课程。截至1989年毕业两届，即：本科中文、数学各3人；专科中文36人，数学12人，化学2人，政教2人，在册本科16人，专科57人。

自学考试 陕西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于1983年成立，以地区设考场。同年举行首次考试，分政法、英语、会计三个专科，我县应试者70余人，党政系统的人居多。1984年，专科增多，应试者逐渐减少，至1985年，本县已有5人取得毕业文凭。

第六章 教育制度

第一节 教育方针、学制与课程设置

清以前，以“王道”、“礼教”为教育宗旨，“五经四书”为必修课程。光绪维新变法后，提出：“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实”的宗旨。课程以经史、国文为主，地理、格致、算术次之，体育、图画、唱歌为辅。

民国十一年（1922）制定“一、适应新社会之需要；二、提倡平民教育精神；三、谋个性发展”的新教育宗旨。民国十八年（1929）提出：“中华民国之教育，根据三民主义，以充实人民生活，扶植社会生存，发展国民生计，延续民族生命”的教育方针。学制：小学为六年，实行“四二”分段制，即初小四年，高小二年。课程，高小有国文、修身（以后为公民）、地理、历史、理科（后为自然）、英语、体操、唱歌、手工，先设论语，后停止；初小设国语、修身、算术、常识、体操、唱歌。

解放后小学延用六年“四二”分段制。1952年3月教育部颁发《小学暂行规程》，规定初小设语文、算术、体育、音乐、图画；高小增设自然、历史、地理、各级每周均设一节周会（进行品德教育）。

1956年推广普通话教学，从小学一年级起开始学拼音；初中语文分文学、汉语、语言三部分。

1957年，毛泽东主席提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1958年国务院要求：“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中、小学增设生产劳动课。规定小学四年级以上学生每年参加劳动半个月，中学半月至1月。1958年后，实际上超过这个规定时间，同时还参加扫盲、大炼钢铁、打麻雀、修梯田等许多社会活动。影响了智育的教育。

1964年刘少奇提出两种制度办学方针，农村小学实行民办公助。高镇唐庄试办耕读小学，大水沟、二石碛创办农业中学。

1966年毛主席发出：“学生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的指示。循此1969年全县411所小学下放生产大队管理，教材砍掉三分之二。中学由六年制改为四年制的“二二分”段（高中二年，初中二年）。小学由六年制改为五年一贯制，改秋季招生为春季始业。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对教育实行若干改革，恢复秋季招生。1979年4月教育部召开中、小学思想政治工作会议，要求学校一要面向全体学生，二要使每个学生在德、智、体几方面都得到发展。

1981年，中学恢复六年制的高、初中“三三”分段，同年4月教育部颁发《全日制五年

制小学教学计划（修订草案）》和《全日制六年制重点中学教育计划试行草案》，规定小学设思想品德课、语文、数学、自然常识、手工劳动、地理、历史、体育、音乐、美术；初中设语文、数学、外语、政治、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产知识、生理卫生、体育、音乐、美术、劳动；高中设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物、生产知识、体育等课程。小学四、五年级学生全年劳动半个月，中学兼学时间一个月；小学寒暑假两个半月，中学两个月。保证全年有九个月教学时间。小学每天在校6~7小时，中学8~9小时。

1983年，小学从新招收的一年级新生起，实行六年制。

根据邓小平“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指示，1985年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实行县、乡、村三级办学。横山中学、横山第二中学、横山职业中学、高镇中学、教师进修学校、城关小学由县办县管；石湾、殿市、党岔初中以所在乡为主，与受益乡镇联办，乡、县共管；响水、赵石畔、塔湾、白界等初中乡办乡管，小学村办村管。县管学校强化校长责任制。

第二节 教学方法

民国以前，普遍采取“注入式”、“填鸭式”的教学方法。学生被动接受知识，死背硬记。

建国后，1952年，学习苏联教学经验，先学《小学业务讲座》，后学《曹孚报告》，及凯洛夫的教学法。在课堂教学中试用组织教学，检查旧知识，讲授新课，复习巩固、布置作业五个环节的教学原则。

1960年，提倡启发式，废止“注入式”的教学方法。

1968年，提倡“大小课堂结合”，把贫下中农请进来登上讲台，学生走出去参加生产队集体劳动。学校办“三场（厂）”，学生学“三匠”（铁、木、石匠），教师还自编乡土教材。当时授课时间不到学生活动总量的三分之一。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抓好“双基”教学的基础上，教师自觉摆脱传统的教学法，解放思想大胆通行教学改革，从“重教”转到“重学”从“重知识数量”转到“重智力开发和能力的培养”方面来。以“少、精、活”的原则，改革课堂教学，教给学生方法，培养自学能力，提高课堂教学效率；以多种形式，大力开辟第二课堂，采取组织文艺体育、兴趣小组及办好图书室、阅览室、手抄报、小实验室，开阔学生视野，拓宽课内知识，培养智能。

许多中小学教师在教学实践中探索新的教学方法，改革课堂教学。横山中学高中语文教师李赤，从1982年下学期起，在高二语文课试行“师生共教，分谈合议，独立思考，同舟共济”的《采花酿蜜教学法》，将语文知识分为语言材料、话语规则、艺术表现、思想内容四大类，16个专项（语言、文字、文素、词语；修辞、句法、逻辑、哲学；结构、表达、体裁、风格；时势、取材、主题、价值）。小组同学每课集中钻研一个大项中的一个专项，并上台宣讲，每学期将16个专项轮做一遍，达到全面掌握知识，全面提高能力，既能阅读，又能表达的目的。改革收到初步效果。

城关小学教师李生均，从小学一年级起，采用“注音识字，提前读写”实验，根据语文课的性质、特点，遵循教育、教学的一般原理和儿童身心发展规律，以发展汉语多功能为主，

以发展语言，寓识字于读写之中。采取提前读写，同时起步，密切结合，互相促进的做法，收到发展儿童语言，培养能力，开发智力，提高教学质量的效果。党岔中心小学五年级数学教师王艳萍，推行《五步尝试教学法》，即出示尝试题、自学课本、尝试练习、学生讨论、教师讲解。在教学过程中教师诱导、点拨，激发学生求知兴趣，改变教师主宰、学生被动接受知识的传统方法。

第三节 考试和招生制度 及人才输送

民国时期考试无统一规定，招生考试，小学升中学的由招生学校命题考试，择优录取；初小毕业生一般直升高小。

建国后，学校对学生的考核办法有口试、临时测验和期中、期末考试，作为升留级依据；升学考试，小学毕业生升初中的由县组织考试统一录取；初中毕业生升高中、中专者由省命题，县设考场，地区评卷，择优录取；高中毕业生升大学参加全国统考。

“文化大革命”期间，取消考试制度，学生随年龄升级，小学毕业直升中学。

1971年，高等院校试点招生，横山推荐4人上了陕西师大。1972年高校、中专正式招生，采取各系统推荐，县上初选，学校录取的办法。1973年大专院校招生办法是：“自愿报名，群众推荐，政治审查，领导批准，学校复查”。文化考查由推荐单位进行笔试、口试、调查了解、座谈讨论，为录取单位提供参考。1975年，学习辽宁朝阳农学院“社来社去”经验，推荐入学。

1977年，全国大专院校、中专恢复以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原则，自愿报名，统一考试，由县初选，学校录取，省上批准。同时，中、小学恢复升留级制度。

1978年后，高考实行全国统一命题，统一时间考试，统一择优录取。1979年起，小学和初中毕业生升学，由县命题考试，择优录取。

1981年起，高考采取“一条龙”录取新生的办法，即首先择优录取大专院校招生数，然后在剩下的考生中再择优录取为中专新生。初中毕业生考中专的（称小中专）参加地区或省统考，择优录取。

1958年，本县始有初中毕业生；1961年始有高中毕业生。至1985年共输入高等院校520人（含“文革”期间推荐的178人）；输入中专的1441人（包括推荐287人）。

多数学生毕业以后，服从国家统一分配，在祖国各条战线上做出了成绩。横山中学高中六四级学生刘敬德在国家外贸部经济部工作。据调查，1966年前由横山考入大专院校的学生，毕业后在重要厂（矿）任工程师、总工程师者达20多人，有的在军政界工作。

恢复招考制度以来至1989年，全县有29名学生被录取为各类高校研究生。王煜1978年上西安交通大学，1983年赴美留学；康海伟1980年考入西南交通大学，1984年后留学日本；马生骥1987年北京大学化学系毕业后，考赴比利时布鲁塞尔大学化学系继续深造，牛立成1978年横山中学初中毕业，1981年陕西航空学校毕业，于1983年8月考入清华大学物理系，1988年8月赴美国芝加哥大学留学；付宏梅（女），1985年横中毕业，考入北京外

国语学院英语系，1989年赴美国留学。

横山县 1958~1989 年高校、中专录取学生人数统计表

单位：人

年 度	大 学	中 专	备 注
1958 年		47	
1959 年		68	
1960 年	3	53	提前一年保送上绥德师院
1961 年	19	6	
1962 年	7		中专未招生
1963 年	9	4	
1964 年	5	5	
1965 年	7	5	
1966~1970 年			未招生
1971 年	4		推 荐
1972 年	27	30	推 荐
1973 年	32	77	推 荐
1974 年	40	45	推 荐
1975 年	39	59	推 荐
1976 年	36	86	推 荐
1977 年	38	120	
1978 年	34	112	
1979 年	21	85	
1980 年	27	119	
1981 年	18	88	
1982 年	21	121	
1983 年	22	112	
1984 年	65	95	
1985 年	46	104	
1986 年	31	82	
1987 年	40	102	
1988 年	49	83	
1989 年	64	75	

横山籍及在横山受过教育的研究生登记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毕业学校	考入高等院校时间	考取研究生时间
雷月葆	男	横山	横 中	1975年上海化工学院	1980年
张 伦	男	子洲	横 中	1973年西北大学中文系	1980年
白 洋	男	榆林	横 中	1978年西安交大	1982年
韩志岗	男	横山	内蒙海勃湾中学	1979年北大物理系	1983年
张子亚	男	横山	魏家楼高中毕业	1979年兰州大学化学系	1984年
陈小玲	女	横山	横 中	1979年陕师大政教系	1984年
谢小新	男	横山	横 中	1980年陕西师大	1984年
马步虎	男	横山	横 中	1980年西北轻工业学院	1984年
刘 江	男	榆林	横 中	1981年延安大学	1985年
刘增文	男	横山	横 中	1981年西北农学院	1985年
屈 彪	男	横山	横 中	1979年榆林师专	1985年
杨培军	男	横山	高镇中学	1979年陕西师大	1986年
李 军	男	横山	横 中	1982年陕西师大化学系	1986年
贺佃奎	男	横山	党岔中学	1981年延大政教系	1986年
张小涛	男	宁强	横 中	1983年上海复旦	1987年
贺 伟	男	横山	横 中	1981年榆林师专	1987年
藏国平	男	横山	横 中	1981年延大政教系	1987年
刘文海	男	横山	高镇中学	1982年延大物理系	1988年
张海生	男	横山	横 中	1984年西北农学院	1988年
郝卫亚	男	横山	横 中	1984年兰州大学数学力学系	1988年
董浴宝	男	横山	横 中	1984年兰州大学地理系	1988年
朱景明	男	横山	横 中	1984年北京理工大学力学工程	1988年
李殿青	男	横山	榆林师范	1986年西安教育学院进修	1988年
刘 锋	男	横山	高镇中学	1979年兰州大学物理系	1988年
陈志强	男	横山	榆 中	1984年上海复旦大学	1988年
陈志刚	男	横山	横 中	1978年榆林师专数学系	1989年
闫世生	男	横山	响水中学	1982年延大政教系	1989年
杨俊林	男	横山	横 中	1985年西北大学化学系	1989年
李宝建	男	横山	横 中	1985年西安交通大学	1989年

第七章 师资队伍

第一节 地位和待遇

解放前，教员地位低下，职业无保障。抗日战争时期，教员最高月薪只有米3斗6升，加之物价飞涨，朝一暮百，生活异常艰苦。

建国后，教师由人民政府统一分配，成为国家正式职工。根据党对知识分子“团结、教育、改造、使用”的政策，将民国时期的教师全部录用，还吸收了一批旧知识分子。引导他们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参加镇反、肃反、审干等政治运动，经受锻炼，提高思想觉悟，积极从事本职工作。由于教育事业的发展，外籍的知识分子黑义忠、牛崇高、王自政、张景明、张克敬、张自杰、方振业、严善乐，自愿投身于山区教育事业，数十年如一日，为发展本县教育作出过显著成绩。

建国初实行薪米制：完小校长月米200斤，教导主任180斤，教员130~170斤；初小教师月米120~160斤。1952年，转为现金付酬制，1956年改为工资制。

尽管教师的社会地位和生活待遇与过去相比有所改善和提高，但在政治对待上还存在不够信任的地方。如1957~1958年的反右派斗争中，16名教师被错划为右派分子；在肃反、审干时，对教师中投诚起义和一些有历史问题的人员，也被作了不恰当的处理。1966年8月召开两个月的教师集训会，116人受到批判。“文化大革命”中，许多教师遭到批斗和迫害。

1978年以后，平反冤假错案，教师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社会地位有所提高，学校中共党组织重视发展党员，1983年中共党员531名，共青团团员576名，二者占教工总数的53%。本县历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中有教师代表，第九届7人，占代表总数的3.3%；第十届18人，占7.3%。1983~1987年，政协横山县第一届委员会中有教师代表严善乐、闫宏谋、李赤、齐在和、燕如鸮、李祥山、张汉友、石印珍、张芳等15人，占代表总数的19%。省、地、县组织老教师旅游、疗养、表彰先进教师，至1989年受省以上部门奖励的有30余人。（附名录表）

经济待遇也有显著提高，比党政和其他行业中干部增发教龄津贴、班主任津贴费，并向上浮动10%工资。

1985年，榆林行署给我县有30年以上教龄的白玉琴、史瑞武、李生金、连存仁、许秉利等共31名老教师颁发荣誉证书。同年9月10日，县、乡隆重庆祝第一个教师节，教师受到社会各阶层人士的尊重。

横山县受省以上部门表彰奖励先进教师名录表

姓名	时间	表彰奖励名称
牛崇高	1956年	陕西省先进教育工作者
陈延璋	1956年	陕西省先进教育工作者
任亚东	1956年	陕西省先进教育工作者
郭正都	1956年	陕西省先进教育工作者
高崇诚	1957年	陕西省优秀辅导员代表
张云程	1957年	陕西省优秀辅导员代表
朱秩序	1957年	陕西省优秀辅导员代表
王如祥	1957年	陕西省优秀辅导员代表
张景明	1960年	陕西省文教系统群英会代表
连长让	1973~1976年	陕西省优秀辅导员代表(三次出席)
严善乐	1983~1985年	陕西省为人师表先进代表、省劳模
齐在和	1983年	全国和陕西省为人师表先进代表
高少轩	1983年	陕西省为人师表先进代表
梁宏俊	1983~1984年	陕西省为人师表先进代表、劳动模范、山区模范教师
高怀山	1984年	全国和陕西省优秀班主任
薛秀堂	1984年	陕西省山区模范教师
李明朗	1984年	陕西省山区模范教师
高济民	1985年	陕西省山区模范教师
朱月兰	1985年	陕西省山区模范教师
刘仲奎	1985年	陕西省工会先进工作者
石印珍	1988年	陕西省“老有所为”精英奖
魏宗明	1988年	陕西省勤工俭学先进个人
方振业	1988年	陕西省勤工俭学先进个人
杨子荣	1988~1989年	陕西省勤工俭学先进个人, 全国教育系统劳动模范
武万里	1989年	全国优秀教师
罗守斌	1989年	全国优秀教师
张丙瑜	1989年	陕西省少先队优秀辅导员
赵秀英	1989年	陕西省优秀教师
贺素平	1989年	陕西省优秀教师
王子宽	1989年	陕西省优秀教师
韩世山	1989年	陕西省优秀教师
张玉泽	1989年	陕西省优秀教师

第二节 培养提高

1950年起,各学校每天早晨安排一小时的在职学习,每周前三日学习政治时事,后三日学业务;寒暑假期间,由县教育主管部门召集10~20天的教师学习会。1953年,建立12所中心小学辅导区,间周利用星期日集中一次,辅导交流教学经验。多年以来,县三科陆续抽调教师赴榆林师范进修班离职进修,至1957年已培训教育行政干部、教师94人。1954年7月,横山县教师学习指导委员会成立,派专职人员,巡回于辅导区辅导教师学习,以社会发展简史、哲学、教育学等为内容。1957年,教研室出刊简报指导教学活动,并经常组织教学观摩;同年,部分教师参加中师函授。1960年8月,7名中学教师参加高师函授。

1966年春,横中附设简师班,1967年解散,1978年复设简师班,改名为小学教师短训班,由教研室主办;1979年,移设于城关完小。1979年8月,横山县教师进修学校创立,至1989年已举办小学教师语文数学进修班、学校行政干部培训班、幼儿园教养员培训班、教材过关辅导员培训班共20期,受训人员920人。

1983年以来,举行5次中、小学教师教材教法过关考试,1134人合格,占应过关者的96%。

1977~1989年,考入省教育学院,陕西师大、地区师专进修的教师76名;中师函授毕业246人;高师函授、电大、自学考试毕业的102人。新分配的高中、初中、小学公办教师,均分别为本科、专科和中师毕业学历。

横山县1985年中、小学专任教师文化结构表

单位:人

	文化类别	人数	比率
小学	小计	1614	
	中师、高中以上学校毕业的	941	58.3%
	中师、高中肄业及初中初师毕业	540	33.5%
	初师初中肄业及以下者	133	8%
	小计中中师、初师毕业	365	22.6%
	初中	小计	
中	高等学校本科以上		
	高等学校专科毕业、本科肄业二年以上	48	15.8%
	高等学校本科、专科肄业未满二年	8	2.6%
	中专、高中毕业	243	80%
	中专、高中肄业及以下	5	1.6%

续表

		文 化 类 别	人 数	比 率
高		小 计	46	
		高等学校本科毕业	10	22%
中		高等学校专科毕业和本科肄业二年以上	20	44%
		高等学校本科肄业未满二年以上		
		中师、高中毕业及以下	16	34%

第八章 教育经费

第一节 财政拨款

民国时期，教育经费主要来源于田亩，商税和其他附加税。据民国《横山县志》载县政府将地方财政杂税收入四成拨给学校，计银洋660元，纹银1008两4钱。除此，学田田租收入18串，米粮6斗；还将原学校固定基金银洋1200元、纹银5878两4钱，存放商行，发商生息，年终取利。

新中国成立后，教育经费纳入国家计划，随着教育事业的兴旺，财政拨款亦与年递增。60年代，由建国初每年2万元增至每年50万元。1973年年终核实为82.9万元，1975年为89.1万元，1976年89.4万元，1978年124.9万元，1981年154.8万元，1982年162.7万元，1983年176.6万元，1984年实支1793840元。1989年增至412.3万元，占县年财政支出的22%。

横山县1985年教育经费支出一览表

单位：元

名称	项目 教育 事业费	其 中									
		工资	补助 工资	职工 福利	退 休 人员费	助学金	公务费	设备费	修缮费	业务费	其他 费用
合 计	2297421	1102292	630701	40260	60208	24200	134000	13900	215000	5000	71860
职业教育	20597	8806	833	158		10800					
中 学	552902	378498	80128	12756		13400	36120	2000	30000		
小 学	1234562	660998	160190	26266	60208		70040		185000		71860
幼 儿 园	16606	12810	2146	350			300	1000			
电 大	10900							10900			
普通业余教育	8320	5220	1060	100			1940				
教师进修及 干部培训费	22028	13020	3838	170			5000				
民办教师补助	377400		377400								
其他教育事业费	54106	22940	5106	460			20600			5000	

第二节 集资办学与勤工俭学

清乾隆十年(1745), 本县始创学宫, 共费银 2100 余两, 除准销 1370 两外, 超支银 700 余两, 皆由知县苏其炤数年廉俸所捐开销。

乾隆十四年, 苏公又倡导与乡绅李希天、李希贤、李昆季、雷兆祥、邵宗雍等共捐 400 余金创建怀阳书院; 修讲堂、正房、头门各三间, 东西廊 18 间。随后, 苏其炤又捐俸金置田 400 亩, 年收租金作为书院常年膏火之资。

光绪十九年(1893)高镇雷、侯、武三姓共捐钱 200 缗, 创建高家沟义学(今高镇中心小学)。

民国时期, 也有一些开明人士, 慨然解囊, 捐资办学。民国三十四年(1945), 波罗驻军骑六师师长胡景通(现陕西省政协副主席)捐助国币 3 万元, 扩建了小学校舍。

建国后, 根据“两条腿走路”的办学方针, 农村民办学校校舍, 亦由生产大队或联队集体筹款、筹料、分派劳力兴修扩建。

1958 年, 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发布《关于在学生中提倡勤工俭学的决定》, 全县学校办起了养猪场、养兔场、滚珠厂、土化肥厂 163 个及一些小农场。集体收入 7820 元, 学生个人收入 11600 元。1972~1976 年, 开门办学, 多数学校办公费自足有余, 不但免收学生学费、书费, 还发给作业本。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 实现普及初等教育, 改善办学条件。1985 年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县政协、县纪委五套班子齐管共抓, 主管教育的县委副书记孙炎波、副县长牛崇高同教育局的全体干部, 巡回乡村, 发动干部、群众集资 185.6 万元。雷龙湾乡沙峁村党支部书记张鹏举、村长马占峰带领村民投工、献料, 只用 60 天时间, 新建教室 8 座, 扩建石窑 3 孔, 砖围墙 150 米, 配大门 1 合, 新修厕所、炭房、花池, 运粘土垫操场 800 平方米, 共计价 5.5 万元, 全村人均 50 多元。横山镇张家坵村转让集体窑房、增修扩充校舍人均投资 50 元。地师级干部吴长仁给家乡吴岔小学捐款 2000 元; 勤工俭学办公室副主任黄文高捐资 1000 元; 王有地乡胡兴窑村民黄文富、李生翟(随舅父姓)、黄文强、黄文华、黄文平五弟兄给本村小学投资 5000 元; 高镇村民高景春捐水泥 5 吨, 高振明捐木材三立方米价值千元以上; 冯石畔小学民办教师王荣秀、曹阳湾村中共支部书记雷永成、故兴窑村中共支部书记胡仲花各捐资 200 元。魏家楼乡施阳台村民杨仲清、庙湾退休干部张加富和连继中, 节衣缩食, 捐资建校。在集资办学中全县新建校舍 5792 平方米, 维修旧房 14203 平方米, 添置课桌凳 1618 套; 油漆门窗 2752 架, 灰裹窑洞 1484 孔, 教室 374 座, 砌围墙 27864 米(其中砖墙 21427 米), 做大门 218 合, 转让窑洞 67 孔, 新修厕所 150 个, 砌花池 380 个, 修垫操场 5000 平方米。82% 的学校实现“一无两有”(无危房、班班有教室、人人有课桌凳)。

第三节 学校产业与教学设施

解放前，学校大多数借用庙宇、公屋民房教学，设备简陋。解放后，国家、集体、个人投资兴建校舍，造型规模随着时代的发展新颖宏大。近年，县城中小学新建教学大楼。乡（镇）中学、中心小学兴修薄壳式大教室，逐步取代过去砖木或土木结构的平房教室。农村小学的校舍，建造成的石窑或接面石窑，旧式土窑基本绝迹。

教学设备也逐年更新充实，1979年以来，教育局、教研室每年购买2万余元的教学仪器、教具和电化教学机具，中学、中心小学的教学设备日臻完善。

横山县 1985 年学校产业表

单位：平方米

名称 \ 项目	合计	教室	实验室	图书阅览室	行政用房	学生宿舍	家属宿舍	学生教工食堂	其他用房
总计	135400	80144	1377	11970	5630	16265	2560	1416	25938
普通中学	30300	8184	1377	11000	5630	8475	1770	1416	2348
校舍建筑面积	30300	8184	1377	11000	5630	8475	1770	1416	2348
其中：当年新增面积	2633		1063	700			750	120	
小学	105100	71960		970		7790	790		23590
校舍建筑面积	105100	71960		970		7790	790		23590
其中：当年新增面积	9844	6544				3300			
备注	学校占地面积 2600 亩，其中普通中学占地面积 210 亩，小学占地面积 2390 亩，小农场土地 1236 亩。其中：水地 401 亩；山地 1034 亩，树木 109262 株，果园 111 亩。								

横山县 1985 年教学设施

名称	数量	价值(万元)
办公桌椅(套)	1810	20
学生课桌(套)	17597	49
档案柜(个)	548	43.8
汽车(辆)	3	8.5

续表

名 称	数 量	价值(万元)
电 视 机(部)	11	1.7
录 相 机(部)	1	1
电 影 机(部)	5	1.3
幻 灯(部)	37	1.11
手扶拖拉机(台)	5	1.5
扩 大 机(台)	33	3
风 琴(架)	30	0.6
收 录 机(台)	30	0.9
照 相 机(台)	10	0.15
普通化学仪器(件)		11

文化文物志

第一章 文化机构和文艺团体

第一节 机 构

一、文化局

横山县原无专设的文化行政管理机构，其工作由原文教科、文卫科（局）统办。1981年教育文化分开，设文化局，编制3人。1989年人员增至5人。

二、文管会

1985年7月成立横山县文物管理委员会，主任由副县长牛崇高兼。下设办公室，主任王兴昌，业务由文化馆兼办。在此之前，文物的管护工作一直由文化馆负责。

第二节 事 业 单 位

一、文化馆

1938年建文化馆，馆长陈嘉谋，馆员刘瑞莲，地址在原县城丰太恒对面，复泰昌隔壁。民国三十三年（1944）横山县成立民众教育馆，馆长李益新，馆员1人，未及开展工作即于1945年停办。建国后，1950年成立横山县文化馆（在殿市），只设馆长1人，兼办新华书店业务。1951年新华书店分设，馆内增设馆员1人。1958年在现县址北大街靠东建成新馆，占地460平方米，1959年人员增到4名。1964年精减机构时曾一度与县广播站合并。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与电影队、新华书店合并为文化宣传站，1971年又分开。1989年人员增至9名。业务分设群众文化、文学编写、阵地宣传和美术4个组，分别负责图书借阅、业余艺术团体的管理、编印演唱材料、开展文艺创作、辅导农村文娱活动及乡（镇）文化站的业务活动。

二、电影发行放映公司、电影院

民国三十年（1941）陕西省抗敌后援会电影队曾来波罗镇放映过一场反映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暴行的影片。

1952年陕西省驻榆林第八电影队到各县巡回放映，这是解放后横山人民第一次看到了电影。县城（殿市）首映《钢铁战士》，观众达千人，赞不绝口。因为以往群众只能看到幻灯，这种有形有声的电影一放映，城乡为之轰动。

1955年横山县成立第一个电影队（16毫米），队员3人，代队长李林春，后第一任队长杨捷。1970年12月，成立横山县电影管理站，开展影片发行、宣传、放映管理及修配等业务，统一管理全县电影事业。同年，建立武镇、石窑沟等6个公社电影队，配发8.75毫米电影机，经营的原则是“以电影养电影”。1971年又成立樊家河煤矿电影队和县电影放映站，县城人民看电影有了固定场所。1972~1976年，相继在双城、白界等15个公社和横山

中学、高镇中学、石马孤农场、白岔煤矿、波罗瓷厂、县农业局成立电影放映队。至此全县共有注册放映单位 30 个，从业人员 71 名。公社及大的学校、厂矿电影基本得到普及。1978~1983 年又在县科委和古水、王圪堵、吴家沟、郭家湾等大队建立电影队。1985 年，响水乡出现了曹丕智电影专业户。

1972 年县城第一次放映朝鲜宽银幕影片《卖花姑娘》，1978 年首次放映彩色立体电影《欢欢笑笑》。

1980 年，电影管理站改为横山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同时新建电影院，人员 11 名，在业务上受公司领导。

截止 1989 年，全县在册的放映单位有 31 个，拥有放映机 31 台、发电机 20 台，从业人员 75 名。

1966 年全县人均看电影一次，1976 年人均 14 次。1989 年全年放映场次为 4600 场，吸收观众 268.8 万人次。发行收入和放映收入分别为 5.4 万元和 15.7 万元。

三、新华书店

1950 年，图书发行由县文化馆代办，1951 年成立横山县新华书店，设专职干部 1 人。1956 年人员增加到 5 名。1958 年，横山并入榆林县后改称榆林新华书店横山支店，1961 年恢复原名。1968 年曾与文化馆、电影队合并，1971 年重新分开。1983 年人事管理权上交，书店改称“陕西省新华书店横山县店”。

店址设在县城南大街，北临解放巷。1984 年兴工扩建为两层楼，建筑面积 981.27 平方米，店内人员 11 名。

横山县历年图书销售情况表

单位：册、元

年度	销售册数	销售金额	年度	销售册数	销售金额
1966	366633	49896	1978	570137	121708
1967	305264	36679	1979	426295	111343
1968	413356	56821	1980	679839	202760
1969	373727	53678	1981	639526	211234
1970	407043	123537	1982	689504	191971
1971	302121	54645	1983	648036	198983
1972	243541	43233	1984	784477	230055
1973	381471	72165	1985		
1974	674003	110306	1986	667079	293479
1975	704467	117261	1987	660740	316715
1976	523942	94256	1988	631171	371194
1977	480652	86937	1989	590126	453237

横山县电影事业发展情况表

年 度	放映单位		职工人数		放映机数			放映场次	观众人数(万人)
	县级(个)	公社及其它(个)	县级(人)	公社及其它(人)	16mm(部)	35mm(部)	8.75mm(部)		
1955	1		3		1			169	9.6
1961	2		6		2			350	21
1975	1	22	5	48	8	1	14	3442	108.68
1976	1	29	5	58	10	2	18	3727	157.9
1977	1	29	5	58	11	2	17	4454	224.86
1978	1	30	5	60	12	2	16	5284	265.82
1979	1	31	5	66	13	2	17	5874	339.34
1980	1	31	7	66	13	2	17	5550	325.27
1981	1	32	7	78	16	2	14	5377	328.6
1982	1	31	10	62	17	2	13	5087	329.06
1983	1	31	10	62	17	2	13	5439	304.13
1984	1	30	10	54	18	2	12	6263	332.18
1985	1	29	10	51	16	2	12	5535	329.29
1986	1	30	10	63	19	2	12	6411	394
1987	1	30	10	63	21	3	10	5744	308
1988	1	30	11	58	19	2	8	4909	264
1989	1	30	11	64	27	2	2	4600	268

四、图书馆

清光绪时在岩绿书院附设图书馆，设备简陋，藏书不多。

建国后，1954年县人民政府在殿市时曾设有图书馆，1958年并入文化馆。1984年11月，成立横山县图书馆，编制3人，藏书达17000册，馆址借设文化馆内。

五、报社

横山报社于1956年开始筹办，首先派出人员到省、地区培训。同年陕西省文化局拨款5000元，又配给一台平板印刷机和一盘铅字，任命李守砚为报社主任，安景涵、叶芝花为编辑，张思铨、徐祥贤为记者。调周希唐排板，姬克忠印刷，职工共7人。《横山报》为周刊，于1957年2月1日正式出报。1958年3月安景涵、徐祥贤去职，杜忠计任编辑，聂有沛为记者。

1958年横山并入榆林县，12月10日《横山报》停刊，横山报社并入榆林报社。

第三节 文艺团体

一、道情和晋剧演唱班子

道情，是横山传统地方剧，民国时期颇为盛行。当时波罗刘汉珠、威武杨汝标、侯山侯成国等组织的道情班子，有10~20人，组织不固定，时合时散。

晋剧，于民国二十年（1931）前后，在怀远堡一带有胡玉玺、胡玉堂等领导的晋剧（梆子腔）班，武镇等地也有类似戏班，均属季节性，人数不多，年龄很大，多数是山西文艺舞台上退下来的老艺人，流传的“七个戏子八个牙”就是指这个胡班的。他们为了维持生活，六七十岁老人仍旧登台演出，其艺术生涯是十分艰难的。

关中人侯苍、威武刘建业也领过皮影、木偶（干泥脑）戏，但时间短暂，流行不广。

二、秦腔剧团

横山县秦腔剧团是在波罗群众业余剧团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波罗群众业余剧团于1950年成立后，几经起伏兴衰，1955年由县人民政府接收，命名为横山县人民剧团。1956年演职人员发展到50人。同年，借调榆林文工团导演王自信来团帮助教练，后任团长，王在20余年的工作中，重视演员技艺培养，团内涌现出一批新秀。

1966年学“乌兰牧骑”（轻装流动的演出队），全团仅留20多人，其余均被精减，“文化革命”动乱中，禁演历史剧，部分古装戏箱、资料被焚毁，剧团撤销，人员全部下放劳动。

1970年，江青推行《红灯记》、《智取威虎山》等所谓“样板戏”，“县革委会”将下放演员调回，并新收了一批学生，剧团改名为横山县文工团，下乡演出。1971年由马飞设计，开始使用舞台灯光布景。1985年对舞台布景又进行改革，采用“特丽伦天幕”半透明幻灯反投影。

1976年经过整顿以后，文工团改名为横山县秦腔剧团，从演员中选拔屈志华为副团长。1977年古典戏重上舞台，第一出《逼上梁山》演出后，剧院场场满座，盛况空前。

横山县秦腔剧团从1955年起，共演出古典戏《烈火扬州》、《窦娥冤》等100余本，现代戏《朝阳沟》、《血泪仇》、《六斤县长》等50余本。屈志华导演、拓巧云主演的《玉堂春》，唱腔宽厚恬适，表情自然优美，使人有百看不厌之感。拓巧云1984年获陕西省青年演员二等奖，她嗓音宏亮圆润，在秦腔的旋律中揉和了陕北民歌抒情的韵味；又渗入塞外草原牧民的开阔宽厚之音。音域悠远，音色动人，陕西省戏剧界誉为“塞上明珠”。

1985年剧团进行部分改革，把年轻实干家选入领导班子，落实了责任制，实行按劳取酬。1989年全团有演员27人，乐队队员11人，职工11人。

剧团导演何同其，长安县人，从9岁开始演戏，在榆林剧团、横山剧团兢兢业业工作近50年，1985年荣获中央文化部授予的“边陲优秀儿女”奖。

王健生是40年代榆林剧团男扮女装的有名旦角演员，1962年调入横山剧团担任导演，在培养青年演员方面有贡献。

三、群众业余剧团

1980年，波罗文艺爱好者联合办起了道情剧团，有演职人员35名。1981年改为秦腔剧

团，常年为城乡人民演出，年收入 15000 元，演员按劳取酬。

1981~1984 年石窑沟、石湾、韩岔分别成立群众剧团，在农村为群众演出。

四、曲艺宣传队

横山县于 1963 年，吸收游散说书的盲艺人 10 名，组成横山县曲艺宣传队。1974 年曲艺队已发展到 21 人，经过艺术培训与思想教育，改旧艺成新艺，为群众说唱《白毛女》、《红灯记》、《呼延庆打擂》等现代和古典书词。曾参加省、地调演，并去甘肃、宁夏、内蒙和靖边、定边、神木、府谷、绥德、米脂、榆林等地演出。

曲艺宣传队的王学诗，是陕西省曲艺协会会员，能书写、摸认盲文。

从 1981 年起，曲艺队在县文化馆的统一领导下，将队员分散到农村、厂矿，为基层演唱。

第四节 文化活动场所

一、影剧院

横山县影剧院位于南大街路西，与县人民政府巷相对。它是县电影院和秦腔剧团于 1974 年合建，两个单位，一套设施，总投资 27 万元，建筑面积 2800 平方米，观众座位 1008 个，职工 2 人。西安秦腔名演员陈妙华曾于 1984 年来此演出。

二、工人俱乐部（职工之家）

工人俱乐部，由横山县总工会主办，成立于 1976 年，当时没有固定地址，俱乐部有名无实。第七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后，冯忠华主持修建了 400 多平方米两层楼房，1983 年 10 月 1 日正式开放。

俱乐部设（1）职工业余学校，举办各种学习班，组织职工进行文化补习和业务培训。（2）图书阅览室藏书 3000 多册，供职工业余阅览和借阅。（3）游艺室有电视机、象棋、康乐球、乒乓球、扑克等，供职工业余活动。此外，利用节假日，组织职工进行体育比赛和音乐舞会等活动。

三、乡（镇）电影院及简易剧场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乡（镇）相继建起了电影院 2 处，露天剧场 5 处，简易礼堂 18 座。

1979 年樊家河煤矿为工人建起电影院、1983 年党岔乡新建的“银州剧院”（面积 540 平方米），规模较大，质量较高。

1984 年王有地乡李家坪和朱阳湾村合建“过云楼”露天剧场于龙眼沟。其余剧场均在乡（镇）所在地。简易礼堂则都是由乡（镇）政府文化站管理使用。

第五节 基层文化事业

一、文化站

从 1980~1989 年，各乡（镇）建起 21 个文化站，有专职和兼职干部 207 人。设备初具

规模，有窑（房）86孔（间），大部分文化站建有礼堂，购置了电视机、录音机、蓝球、象棋、羽毛球、乒乓球等。搞图书代销、图书阅览、电影放映、电视收看、体育活动、科技咨询、文物收集与保护、摄影、绘画、组织文娱活动以及其他文化服务工作。

二、文化室

1984年全县351个村民委员会中有228个已建起文化室。赵石畔乡郭家湾和波罗镇二石碛村民委员会的文化室，设有图书阅览室、电视游艺室、文化科学讲座室及体育场，群众文化生活较为活跃。

第二章 文化艺术

第一节 文艺创作

横山县在明、清时代，素称“无文之乡”，文艺作品很少。民国时文教事业有所发展，但文艺创作仍不多。据史料记载，本县人著作及外乡人士写的有关横山事物的文章 75 件（部），其中史籍方面有曹思聪所著《延绥揽胜》（已出版）、《西夏文史荟存》（未出版）以及曹思聪与他父亲曹子正合写的《陕西横山县志》与苏其炤、何丙勋各写的两部《怀远县志》巨著，其余都是一些疏、书、颂、记、志、诗、词等短篇作品。从本世纪 70 年代后期到 80 年代，文艺创作出现了新气象，很多人试图或正在奋起向文艺领域进军。据 1985 年不完全统计，在地区级以上报纸杂志中发表的作品计有诗歌 102 首，连环画 7 册，小说 23 篇，戏曲 13 本，绘画 4 幅，书法 20 幅，新歌曲 20 首，剪纸 20 件，美术设计 1 件，其他作品 8 件。1982 年，县文化馆整理出《中国民歌集成》横山卷，辑录民歌 307 首。1974 年县文化馆耕牛等人普查汇编出《陕北民间舞蹈简介》横山卷。汇编社火、风俗、戏曲、祭祀四大类。节目有腰鼓、三山刀、猴骑羊、老鹰抓鸡、寸跷花杆、十八罗汉、龙戏凤、蛮婆蛮汉、小放牛等 49 个。

横山县历代辑存文艺目录

题 目	作 者	时 代	备 注
大夏龙雀铭	赫连勃勃	大 夏	载旧《横山县志》
进图长安方略对	王买德	大 夏	载旧《横山县志》
功德颂	胡义周	大 夏	载旧《横山县志》
北使长城	王无竞	唐 朝	载旧《横山县志》
登长城	李 益	唐 朝	载旧《横山县志》
夏州道中	许 棠	唐 朝	载旧《横山县志》
出塞行	陈 陶	唐 朝	载旧《横山县志》
无定河	陈 佑	唐 朝	载旧《横山县志》
言边事疏	宋 琪	宋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奏议陕西政策	范仲淹	宋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闻种潞米脂川大捷	苏 轼	宋 朝	《陕西延绥镇志》
请击夏乘常疏	胜元发	宋 朝	《陕西横山县志》
论兵事疏	夏 辣	宋 朝	《陕西横山县志》

续表

题 目	作 者	时 代	备 注
攻守疏	刘 平	宋 朝	《陕西横山县志》
重修城隍庙碑记	权 锜	清 朝	载道光《怀远县志》
创建各堡窑仓记	苏其炤	清 朝	载道光《怀远县志》
重修县署记	苏其炤	清 朝	载道光《怀远县志》
建置关帝后殿记	雷兆祥	清 朝	载道光《怀远县志》
颂心真大禅师	李大成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重修岩缘书院碑记	李正心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重修学宫碑记	胡绍祖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重修学宫碑记	汪国勋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改修怀远堡白衣寺记	杨化麟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重修响水玄帝祠碑记	胡大节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移建响水东关帝庙记	李如玉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重修响水堡圣宫碑记	梁 峒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响水堡团防记	曹三德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答刘敬必论无定河沙书	谭吉璉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答怀远李将军	谭吉璉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答榆林李太守书	何丙勋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与怀远令何保如书	李熙令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创建学宫碑记	苏其炤	清 朝	载道光《怀远县志》
创建怀阳书院碑记	张元臣	清 朝	载道光《怀远县志》
整饬边备疏	王 复	明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因事据愚亟图振饬疏	王 伦	明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量复城堡官员疏	王 遴	明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保宁移驻参将疏	涂宗浚	明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清平堡新修水口记	于慎行	明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西巡墙	陈其学	明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响水桥遇刘将军说龙门诸胜	谭吉璉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过响水堡石桥	马犹龙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榆林谭石舟使君招饮	张国彦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接引寺	金国太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续表

题 目	作 者	时 代	备 注
五龙山	苏其炤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鸳鸯池	苏其炤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碧海腾蛟	苏其炤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凤峪秋青	苏其炤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乌龙洞	苏其炤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理岸云屏	苏其炤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大墩梁山歌	何丙勋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狄青原	何丙勋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响水堡天生石桥	何丙勋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太极河图	何丙勋	清 朝	载《陕西横山县志》
过无定河天生响水石桥至响水堡	李嘉谟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波罗堡	曹三德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接引寺	曹三德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三捷关	李嘉谟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登怀远城	李嘉谟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指月庵	李嘉谟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钟楼山	李嘉谟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望胡台	李嘉谟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响水堡西城楼新建	李嘉谟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谢波参戎王步云劳军	曹三德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清平仙桥寺记	曹三德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怀远县志》	苏其炤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陕西省怀远县志》	何丙勋	清 朝	载旧《横山县志》
《陕西横山县志》	曹思聪	民 国	载旧《横山县志》
《延绥揽胜》	曹思聪	民 国	出版
《西夏文史荟存》	曹思聪	民 国	未出版
灾 荒	李子森	民 国	搜集农民作品
赠秦惺予大令	曹子正	民 国	载旧《横山县志》
重修响水堡天生桥碑记	曹子正	民 国	载旧《横山县志》
重修玄帝祠碑记	曹子正	民 国	载旧《横山县志》
大邑侯惺予秦公功德碑记	曹子正	民 国	载旧《横山县志》
重修横山县文庙碑记	曹子正	民 国	载旧《横山县志》

横山县现代文艺创作目录

题 目	作 者	发表报刊	题 目	作 者	发表报刊
四岔捎书	韩起祥	解放日报	大翻身记	韩起祥	解放日报
反巫神			宜川大胜利		
红鞋女妖精			西北时事传		
抽洋烟			毛主席是咱大救星		
血泪仇			怀念敬爱的周总理		
中国魂			八月枣乡火样红	张凤梧	陕西日报
张家庄求雨			绣		延安文学
张玉兰参加选举会			小溪的梦	张 芳	宁夏青年报
刘巧团圆			打碗碗花		武汉乡土文学
小翻身记				×	×

第二节 群众文艺

一、戏剧

横山流行的戏剧有秦腔、山西梆子、道情、眉户、皮影、木偶戏等数种。其中以道情、秦腔较盛行。道情流行时间长，地区广，清末民初为极盛时期，剧目有《相子出家》、《张连卖布》、《小放牛》等。山西梆子在解放前的一段时间也很活跃。自横山县秦腔剧团建立后，道情和山西梆子逐渐衰落。皮影、木偶戏，也曾在横山流行过，现已绝迹。

横山原无秦腔戏，民国二十九年（1940），国民党波罗驻军骑兵团的剧团演唱秦腔。受该剧团的影响，波罗群众于1950、1955年先后成立了业余秦腔剧团，秦腔逐渐成了横山人民最喜爱的剧种之一。现在秦腔在横山戏剧中独占鳌头。

二、秧歌与腰鼓

秧歌，俗称“社火”，在横山流行甚广，是人人熟悉、老少皆爱的一种世代相传的群众性文艺活动。每逢新年、春节、元宵、国庆等盛大节日，工人、农民、学生、干部都以秧歌表演助兴。特别是春节、元宵，秧歌则遍及城乡。

秧歌是多种文艺节目的综合表演形式。它白天沿门子，晚上踏大场、唱贺调，同时常常把腰鼓、龙灯、狮子、旱船、竹马、高跷、霸王鞭、扇子舞等节目穿插在秧歌队中表演，称为大秧歌。秧歌的动律特征是“扭”、“摆”、“走”，也伴和唱曲。所谓载歌载舞是秧歌的最大特征。

横山秧歌对延安一带的秧歌有很大影响。早在清光绪年间，武镇元庄窠等地艺人，曾前往延安和安塞的真武洞、西河口传艺；民国十七年（1928）横山遭灾时，不少艺人逃荒到延安等地，将横山秧歌传播到了那里。1946年南塔乡张存有地艺人李应海，在延安川口区六乡与著名劳动英雄杨步浩（原横山石湾镇杨家楼人）组织秧歌队，首先在乡上演出，轰动一时，后来边区政府组织他们给毛主席，朱总司令拜了年。

传统的横山秧歌，也带有浓厚的迷信色彩，如“谒庙”、“转九曲”等。一般以旧庙会成头组织秧

歌队。在排门子时还为寺庙“化布施”。1942年延安新秧歌兴起，使横山秧歌从内容到形式，进行了改造，在思想性和艺术性上都有很大提高。从此横山秧歌充满了时代精神和气质。

横山秧歌分东部、南部、西北部三个流派，在扭、摆、甩动作和唱腔中，各具不同风格和特色。著名艺人有李应海、冯世桐、胡殿强等。

横山腰鼓流传已久，它是劳动人民长期在生产、生活和战争实践中形成发展起来的，有2人、4人、8人对打。其动作矫健有力，威武豪放，步法多变，舞姿优美，鼓点清晰，打法交替穿插。与吹打乐配合，生动活跃，看了使人振奋，给人以力量。腰鼓一般穿插在秧歌队中进行，但也有单独表演的。传统腰鼓只限男性踢打，60年代后，女性也打，只是有别于男性的动作风格。

横山腰鼓的影响面很大。1984年10月，深圳、蛇口联合电视剧组，来榆林拍摄《大漠风情》，取了张存有地李应海腰鼓《欢迎土改工作队进村》的一个场面。1985年，陕西省歌舞团强凯所编《横山腰鼓》参加了在葡萄牙、西班牙、法国民间艺术节的表演。

三、陕北说书

横山县境流传的陕北说书，有悠久的历史，它是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一种曲艺。从事说书的人多是盲人，60年代初有百余人，遍及全县。建国前，盲艺人走门串户，为群众说平安书，祈福增寿。有的还兼搞“卜卦、算命”等迷信活动。建国后，说书成了一种娱乐享受。陕北说书形式简单，活动方便，不受时间、地点和听众人数的限制，穷乡僻壤都可到，家庭院落，田间地头都可说。

陕北说书原来只是一人表演，在右小腿绑三层竹板，左膝上绑一扇小铜钹，右手背戴一串蚂蚱子，配合三弦，弹说带唱。70年代后，陕北说书有了新的发展，由单人说唱，变为1~5人联合说唱。乐器也增加了板胡、二胡、笛子、四页瓦、小锣、小鼓、小钹。演唱生动活泼、丰富多彩。

在横山说书艺人中，老曲艺家韩起祥最负盛名。他的徒弟张俊功，也是很受群众欢迎的说书艺人。原籍横山，现住甘泉县，多次在省调演中受表彰奖励。他说书录音带，在陕北各县流行颇广。

四、民歌

民歌，在横山城乡流行很广，是劳动人民口头创作，口头流传下来的，分传统民歌和新民歌两种，包括小调、信天游、劳动号子、风俗歌、秧歌等。内容以爱情为主，反映旧社会劳动人民争取婚姻自主，反抗封建压迫的斗争精神和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革命斗争与解放后人民民主幸福生活的赞颂。它的特点是纯朴、优美、活泼、上口，歌词信口而出，“游天”而唱。

横山民歌在土地革命时期，男女老少，有口咸唱，对革命宣传起过重要作用。一些歌颂革命斗争、歌颂刘志丹的歌曲至今还保留在群众的记忆中。

五、唢呐和管子吹奏

据说横山的唢呐吹奏技艺是从山西传来的，约在1879年前后，山西遭灾，唢呐艺人流落陕北，于是将唢呐吹奏技艺传授给横山人，并逐渐传播，遍及全县，成为人们最喜欢的一种演奏乐。唢呐吹奏起来高亢宏亮，慷慨激昂，韵味深长，配合锣、鼓等打击乐器，使场面十分红火热闹，情趣盎然。这种音乐班子叫“鼓乐班子”或叫“吹鼓手”。横山人民凡婚、丧大事，必请一班或数班吹奏，五六十年代又将唢呐引入秧歌队中与其他打击乐配合，使秧歌别开生面更具活力。

唢呐曲牌，在本县流行的有《得胜回营》、《柳青娘》、《银纽丝》等 50 多种老曲和《东方红》等许多新曲。

1985 年全县有唢呐艺人 400 余人。早期著名艺人有武镇的郭美英、韩岔的侯新喜。当代以白存德、白进民、柳占全、马正国、朱焕发较有影响。

管子吹奏艺术是民国时期由山西寺院道教徒传入党岔龙泉寺的。最早艺人是和尚开春和朱元。

管子最初只用于道教音乐，后来才用于戏曲伴奏，起和弦作用。竹制管子声音清亮、悠扬悦耳，是道情的主要伴奏乐器。较有影响的艺人有横山镇郭占山等，他多次出席榆林专区文艺调演。1959、1980 年和刘汉珠等两次出席陕西省文艺调演，获老艺人奖。他的唢呐功底也很深，其录音在陕西广播电台播放后，颇受听众欢迎。

第三节 作品选录

一、诗歌选录

边 词

唐·张敬忠

五原春色旧来迟， 二月垂杨未挂丝。
只今河畔冰润日， 正是长安落花时。

诸 将

唐·杜 甫

韩公本意筑三城， 拟绝天骄拔汉旌。
岂谓尽烦回纥马， 翻然远救朔方兵。
胡来不觉潼关隘， 龙起犹闻晋水清。
独使至尊忧社稷， 诸君何以答升平。

拂 云 堆

唐·李 益

汉将新从塞外来， 旌旗半上拂云堆。
单于每近沙场猎， 南望山阴哭始回。

—

度 破 讷 沙

唐·李 益

眼见风来沙旋移， 经年不省草生时。

莫言塞北无春到， 总有春来何处知。

二

破讷沙头雁正飞， 鹧鸪泉上战初归。
平明日出东南地， 满碛寒光生铁衣。

夏 州 道 中

唐·许 棠

茫茫沙漠广， 渐远赫连城。
堡回峰相见， 河移浪旋生。
无蝉嘶折柳， 有寇似防兵。
不耐饥寒迫， 终难至此行。

出 塞 行

唐·陈 陶

誓扫匈奴不顾身， 五千貂锦丧胡尘。
可怜无定河边骨， 犹是春闺梦里人。

无 定 河

唐·陈 佑

无定河边暮笛声， 赫连台边旅人情。
函关归路千余里， 一夕秋风白发生。

长 城

唐·于 渍

秦王岂无德， 蒙氏非不武，
岂将版筑功， 万里遮匈奴。
围沙世所难， 作垒明知苦。
死者倍堪伤， 僵尸犹抱杵。
十年居上郡， 四海谁为主。
纵使骨为尘， 冤名不入土。

闻种谔米脂川大捷

宋·苏轼

闻说将军取乞银，将军旗鼓捷如神。
应如无定河边柳，得其中原雪絮春。

西巡墙

明·陈其学

天入圜河带朔方，秋云压塞草茫茫。
不妨饮马樱桃涧，正想弯弓杏树梁。
屯戍年荒鸣鸟雀，山城日落下牛羊。
前旗遥指峰台北，尤有孤城枕短墙。

响水桥遇刘将军说龙门诸胜

明·谭吉璠

西北诸源水，独能通中国。
激峻从高注，扬奔下流急。
清澄六斗泥，千里还一曲。
混混圜谷流，欲与黄河敌。
东迳鸿门亭，天封井火出。
云泄复雷奔，湍沙浩难测。
北过响水城，野渡名荒忽。
幸有三门险，关防似禹迹。
信哉水非鑿，而能穿入石。
中门水交冲，素沫随风发。
旁流二门深，汹波浮竹疾。
我来一问津，窥临真悸魄。
若非此安流，不然将大溢。
何必登龙门，神工怀巨厄。

鸳鸯池

清·苏其炤

百武鸳鸯湖静，流霞曳镜中。

鸭头凝浅绿， 鱼尾带残红。
交颈云峰合， 双飞鹭影空。
濯缨歌正切， 相对谿尘蒙。

碧海腾蛟

清·苏其炤

飞瀑悬千尺， 烟涛起碧川。
垂虹惊殿彩， 奔马喷龙涎。
响应传空谷， 波摇撼暮天。
灵奇资发越， 鼓鬣起峰前。

乌龙洞

清·苏其炤

幽邃窥龙洞， 山农庆地灵。
出云常霭霭， 腾雾总冥冥。
变化随休兆， 祈求应得馨。
为霖千里遍， 何事挈甕瓶。

理岸云屏

清·苏其炤

列岫排空出， 如屏映碧流。
水纹斜欲动， 云锦散还留。
鸟似穿花舞， 人如入画游。
因知天巧极， 雕琢总难求。

大墩梁山歌

清·何炳勋

墩梁山峙清平堡， 体势巍峨接穹昊。
再成三成上盘旋， 此身宛置蓬莱岛。
晓望榆阳烟雾中， 滴流山头夕照红。
诸峰罗列来眼底， 足下猎猎生长风。
四麓荒沙留古寨， 土壤已摧基勿坏。
传说此山曾屯粮， 重兵扼要守险隘。

大洞小洞绕指流，南汇大理趋绥州。
滔滔不尽今犹昔，无定河边去路悠。
白草黄沙曩千里，隐隐毳帐牛羊市。
胜国筹边套不收，只今视之如都鄙。
登临何必觅奇峰，仄径寒云穿几重。
气象万千不可议，超然一览豁心胸。
人惜此山无松柏，我喜视远无障隔。
元气浑然仁寿征，禹甸具瞻梁奕奕。
兴图未载意云何，我为兹山感慨多。
塞上昂然镇千古，名不名分总不磨。

狄 青 原

清·佚名

严绿旧山河，边臣苦枕戈。
地方军卫广，战迹武襄多。
遗爱传名氏，先声慑勃罗。
膏腴资灌溉，岁望雨滂沱。

三 捷 关

清·佚名

参政陈长祚，军威壮此关。
欢声腾士卒，勇气震山河。
一雪当年耻，姑孖数载寒。
策勋三捷著，青史记斑斑。

民国十七年灾荒

农民 李子森

天红地白炊无米，戊辰饥馑空前奇。
哀鸿遍野殍载道，鬻妻卖子更悲凄。

旧 民 谣

崔月德搜集

解放前，在黑暗统治者的重重盘剥之下，本县农民一年四季流血流汗，到头来仍食不果

腹，衣不遮体，住不蔽风。曾经流传于县境芦河川、黑木头川的这些民谣就是当时那种苦难生活的真实写照。

(一)

农民身上三把刀：租子重、利钱高、苛捐杂税受不了。
眼前只有三条路：逃荒、寻死、坐监牢。

(二)

吃的草籽野沙米，穿的破烂老羊皮，
白天穿、黑夜盖，天阴下雨毛朝外，
湿了有心晒一晒，身上无衣不等待。

(三)

住的烂窑黑窟窿，黄蒿拍子绑成门，
窗子塞些糜草捆，风吹雨打难藏身。
风扫院、月点灯，端起饭碗照影影。
躺在炕上望星星，抱住膀子等天明。

(四)

铺没铺、盖没盖，当炕撂条毛口袋，
又顶铺来又顶盖，穿没穿、戴没戴，
皮袄冬夏离不开，虱子咬起墙头晒。

(五)

农民苦、农民穷，穷的要甚没有甚。
三个囤囤两个空，一个不空放些屋阶尘。
三个箱箱两个空，一个不空放些苦菜根。
三个缸缸两个空，一个不空放根驴纒棍。

(六)

年轻揽工把力出尽，老了被财主赶出门。
手里揣根焦头棍，肩上搭个烂顺顺，
赶集上会转农村，寻吃讨要过光景。
头戴帽、没顶顶，身穿衣、没领领，
驴笼头裤子两条筋，燕膀子鞋绑麻绳，
靴腿鞋子没后跟，腰里绉根烂草绳。
住的古庙鸡毛洞，铺的脚地盖窑顶。

老爷小姐叫不停，
恶狗咬的血淋淋。
肠子饿成细筋筋，
老天作事太不公，
我就为啥这么穷？

怀念毛主席

(1977年2月) 韩起祥

宝塔山红旗舞东风，
延安代表上北京，
一传十来十传百，
窑里窑外挤满了人，
贫协主席杨大伯，
“看见山坡上土窑洞，
为了革命操尽心，
坡圪上挥镰勤劳动，
延安精神大发扬，
这袋谷种捎北京，
老红军、心喜欢，
“三五年毛主席到延安，
如今革命得胜利，
红枣献给毛主席，
老红军讲话刚落音，
你一言，我一语，
大家说话表真情，
毛主席住在北京城，
国家大事千千万，
瓜连蔓，蔓连根，
毛主席种的大红桃，
水有源，树有根，
吃桃不忘种桃人，
再给毛主席捎句话，
延安铁路一修通，
山丹丹那个开花红艳艳，
宝塔山连着天安门，
红格彤太阳暖烘烘，
胳膊上挂着小柳筐，
迈开大步上山顶，

延河水滚滚流向东，
看望主席毛泽东，
呼噜噜进了我的门，
激动的话儿说不停，
手捧谷种说出了声：
想起毛主席住在杨家岭，
夜夜油灯下写雄文，
带动了边区生产大运动，
育出优良新谷种，
送给毛主席表表心。”
手提红枣把话谈：
我跟上毛主席打江山，
社会主义江山坚如磐，
就说我跟他老人家永向前。”
人群里又传来说话声，
知心话儿说不尽，
我越思越想情更深，
日夜操劳为人民，
还常常问候延安人，
毛主席和咱心连心，
八月里蜜桃满山红，
饮水思源不忘本，
摘上些红桃捎北京，
就说咱日夜想念毛泽东，
请他老人家再回杨家岭，
毛主席的话儿记心间，
毛主席是革命领头人，
社员们个个好精神，
摘下红桃捎北京，
杨家岭上好风景。

满山红桃映红心，

延安精神育新人。

怀念周总理

(1977年1月) 韩起祥

伤心的三弦痛心的泪，
你是毛主席的亲密战友，
艰苦奋斗为人民，
经常关心我们文艺界，
想起五八年我们曲艺汇演上北京，
勉励我们为人民多演唱，
周总理教导记心上，
走路想起周总理，
周总理和我们照了相，
想起去年元月八号那一天，
敬爱的周总理逝世了，
哭我们敬爱的周总理，
端起饭碗想总理，
吃米不忘种谷人，
周总理的功绩比天大，
为什么不让开会来追悼？
为什么不让送花圈？
党中央撒下天罗地网，
江、张、王、姚是豺狼，
把他们押上审判台，
敬爱的周总理安息吧！
你生前的愿望定实现，
农业誓要夺高产，
三变五翻早实现，
革命路上肯登攀，

想念敬爱的周总理。
是我们人民的好总理。
亿万人民想念你。
想起总理我们泪汪心。
中南海周总理接见代表们。
还和代表们照了相。
春夏秋冬走四乡。
放开嗓门把歌唱。
鼓舞我们永远向前方。
噩耗声声传延安。
我们一家人嚎啕痛哭心像刀子剜。
忘了我娘老子忘不了你。
眼泪滴在碗里。
子孙万代也忘不了周总理的恩。
为什么不让戴黑纱？
为什么不让戴白花？
这都是“四人帮”捣鬼把阴谋耍。
一网打尽“四人帮”。
陷害总理告黑状。
八亿人民算总帐。
害你的妖魔都打垮。
建设四个现代化。
工业跨上跃进马。
延安遍地米粮川。
社会主义江山万万年。

八月枣乡火样红

张凤梧

一缕缕朝霞一朵朵云，
排排枣树搭彩门，
一串串玛瑙耀眼明，

八月的枣乡火样红。
枝梢梢相连架长虹。
一阵阵清香醉人心。

双手手摇树枣枝枝动， 红枣儿朴啦啦满地滚。
 山里人厚道又热情， 红晶晶枣儿双手捧。
 党的政策顺人心， 年年获得好年景。
 火红的日月新征程， 甜美的生活乐无穷。

二、歌曲

我站在肖崖村窑洞前

1=D 2/4

古田(胡守奋)词曲

怀念地

独唱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1}} \underline{6}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2} \cdot \underline{6} \mid \underline{\dot{2}} \cdot \underline{\dot{5}}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1}} \mid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1}} \underline{6} - \mid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5}} \mid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1}} \underline{6} \underline{5} \mid \underline{6}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1}} \underline{6} \mid$
 火红的太阳照山川，我站在肖崖村窑洞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5} - \mid \underline{4} \underline{2} \underline{4} \underline{5} \mid \underline{6} \cdot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5}} \underline{\dot{5}} \underline{4} \underline{\dot{3}} \underline{\dot{2}} \mid \underline{1} \cdot \underline{6} \mid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4} \underline{5} \mid \underline{6}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1}} \underline{6} \mid$
 前，站在窑洞前。想起了当年窑洞的灯光映红了天

$\underline{5} \cdot \underline{6} \underline{3} \underline{2} \underline{1} \mid 2 - \parallel :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4} \underline{5} \mid \underline{6} \cdot \underline{\dot{2}} \underline{1} \underline{6}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3} \underline{2} \underline{1} \mid \underline{2} \underline{0}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1}) \mid$
 映红了天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1}} \underline{6}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dot{1}} \mid \underline{\dot{2}} \cdot \underline{\dot{3}} \mid \underline{\dot{2}} \cdot \underline{\dot{6}} \underline{\dot{1}} \underline{7} \underline{6} \mid 5 - \mid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5}} \mid \underline{\dot{2}} \underline{\dot{1}} \underline{6} \underline{5} \mid \underline{6} \underline{6} \underline{5} \underline{4} \underline{5} \mid$
 站在窑洞前，想起当年，毛主席在这里指挥咱作
 站在窑洞前，传统记心间，干四化也要象当年作

$6 - \mid \underline{6} \cdot \underline{5} \underline{4} \underline{5} \mid 0 \underline{6} \underline{4} \underline{5} \underline{\dot{2}} \cdot \underline{\dot{1}} \underline{6} \underline{\dot{1}} \mid 0 \underline{\dot{3}} \underline{\dot{1}} \underline{\dot{2}} \mid \underline{5} \underline{5} \underline{6} \underline{\dot{1}} \mid \underline{\dot{3}} \cdot \underline{\dot{5}} \underline{\dot{3}} \underline{\dot{1}} \mid \underline{\dot{2}} - \mid$
 战，消灭胡匪千百万，从此咱们把身翻，人民作主坐江山。
 战，艰苦奋斗攻难关，治穷致富创大业，革命路上

$2 - : \parallel \underline{5} \cdot \underline{6} \mid \underline{\dot{3}} \underline{\dot{1}} \mid \underline{\dot{2}} - \mid \underline{\dot{2}} - \parallel$
 永向前。

思 乡

1 = B^{\flat} 2/4 3/4

山歌风

(独 唱)

何 登 文 词

古 田 曲

$\text{E} [\underline{\underline{2\ 3}} \ 2 \ \dots \underline{\underline{6}} \ \underline{\underline{1\ 2}} \ \underline{\underline{5\ 2}} \ \underline{\underline{3\ 2}} \ 3 \ \dots \underline{\underline{5\ 6}} \ \underline{\underline{1\ 2}} \ \underline{\underline{1\ 2}} \ \underline{\underline{1}} \ \dots \underline{\underline{6\ 1}} \ \underline{\underline{2\ 3}} \ \underline{\underline{2\ 3}}$

2 \dots \underline{\underline{3\ 5\ 1}} \ \underline{\underline{2\ 1}} \ \underline{\underline{6\ 1}} \ 6 \ \dots] \parallel \underline{\underline{3\ 3}} \ 2 \cdot \underline{\underline{6}}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2}} \ \underline{\underline{5\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3}} \cdot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1}} \ \underline{\underline{2\ 3}} \mid

绵绵 哎 巴山 大哎 悠悠 哎

$\underline{\underline{5\ 1}} \ \underline{\underline{2\ 1}}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1}} \ \underline{\underline{6}} \cdot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3\ 6}} \mid \underline{\underline{5\ 3\ 2}} \ \underline{\underline{1}}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3\ 6}} \ \underline{\underline{1\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5\ 3\ 2}} \ 3 \mid \overset{pp}{\underline{\underline{0\ 6\ 1}}} \ \underline{\underline{6\ 6}} \mid$

汉 水 长 哎 祖 国 哟 处 处 啊 春 光 好 哟 哟 我 更 爱

$\underline{\underline{0\ 6\ 1}} \ \underline{\underline{2\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0\ 2\ 3}} \ \underline{\underline{5\ 5\ 3}}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5\ 3}} \ \underline{\underline{2\ 3}}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1\ 6}} \ \underline{\underline{5\ 6\ 1}}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 \text{b} -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5}} \parallel$

我 更 爱 我 更 爱 我 的 家 乡 我 更 爱 我 的 家 乡 哎

$\underline{\underline{2\ 2\ 3}} \mid \underline{\underline{5\ 6}} \ \underline{\underline{3\ 5}}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 \underline{\underline{6}} \cdot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 \parallel : \underline{\underline{6\ 6\ 6\ 5}} \ \underline{\underline{3\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6\ 3\ 1}} \ \underline{\underline{2\ 3}} \mid$

我 更 爱 我 的 家 乡 哎

$\underline{\underline{1\ 6}} \ \underline{\underline{5\ 6\ 2\ 1}}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 6 -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3}} \ \underline{\underline{6\ 5}}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2}} \ \underline{\underline{1\ 6\ 1}}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 2 \cdot \mid \underline{\underline{5\ 3}} \ \underline{\underline{2\ 3\ 1}} \mid$

奶 奶 讲 过 哎 女 媪 补 天 哎 采 石 化 作

采 石 山 岗 哎 重 点 缀 哎 满 山 绿 装

$\underline{\underline{2\ 3}}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6}} \ \underline{\underline{5\ 6\ 1}}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6}} \cdot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1\ 6}} \ \underline{\underline{5\ 6}}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6}} \ \underline{\underline{5\ 3\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3}} \cdot \mid \underline{\underline{2\ 3\ 5\ 1}} \mid$

哎 绵 绵 山 冈 哎 爷 爷 说 过 哎 黄 炎 拓 荒 哎 汗 水 汇 成

哎 花 果 香 哎 汉 江 流 水 哎 泛 银 波 哎 要 让 电 网

$\underline{\underline{2\ 3}} \mid \underline{\underline{5\ 1}} \ \underline{\underline{2\ 1}}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1}} \ 6 \cdot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6\ 1}} \ \underline{\underline{6\ 6}}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6\ 1}} \ \underline{\underline{2\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6}} \ \underline{\underline{1\ 2}} \mid \underline{\underline{5\ 2\ 3\ 5}} \mid$

哎 悠 悠 汉 江 哎 爹 娘 盼 望 我 长 大 哎 盼 望 我 长 大 哟 哟 做

哎 赛 蛛 网 哎 家 乡 四 化 谱 新 曲 哎 谱 新 曲 哟 哟 我

$\underline{\underline{6\ 6\ 5}}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2\ 3}} \ 0 \underline{\underline{2}} \mid \underline{\underline{3\ 2\ 1}}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1\ 2}} \ 0 \underline{\underline{3}} \mid \underline{\underline{5\ 5\ 3}} \ \underline{\underline{2\ 1}} \mid \underline{\underline{6\ 3\ 5}} \mid \underline{\underline{1\ 6}} \ 0 \underline{\underline{5}} \mid$

开 山 的 牛 做 航 船 的 樯 哎 做 开 山 的 牛 航 船 的 樯 哪

有 一 分 热 要 发 一 分 光 哎 我 有 一 分 热 要 发 一 分 光 哪

$\underline{\underline{6}} - \underline{\underline{3\ 5}} : \parallel$

C.D

注: 载于1982年第11期《陕西青年》

熟睡了的村庄

1=A 2/4

中速、含蓄、宁静地

马向东 词
古 田 曲

(6 6 3 | 5 6 7 | 6·7 6 5 | 3 — | 2· 3 | 7 6 5 7 | 6 — | 6 —) |

6 6 3 | 5 6 7 | 6 7 6 — | 6 5 | 3 3 2 | 1·7 1 | 2 — | 2 — |
月游 天 上 人进 梦 乡,
鼾声 多 甜 睡梦 多 香,

3 5 3 | 2 1 | 6 1 5 | 6 5 | 6 0 1 | 2 3 1 | 3 — | 3 — | 2 2 3 || ㄨ ㄨ |
熟睡 了的小 村庄。 小 村 庄。 一天 的 汗水
为什么 笑脸像花儿 一样。 像花 儿一 样。 你听那 心中

6 6 1 | 2 3 | 6·3 | 2 3 1 | 2 — | 2 3 | 7 0 6 | 5 6 7 | 6 — | 6 — | 6 — |
凝结成露珠 在 田野上 颗 颗 闪亮。 啊!
希望的歌儿正随着庄稼 拔节 轻 轻 唱。 啊!

6 3 | 6 — | 6 7 | 6·7 6 5 | 3·2 | 3 — | 3 — | 2 2 3 | 5 5 6 | 2 3 1 |
啊! 啊! 汗水 凝结的露
啊! 啊! 心中 希望的歌

2· 3 | 7 0 6 | 5 6 7 | 6 — | 6 — : || 2 2 3 | 5 5 3 | 2 3 1 | 2· 3 |
珠 颗 颗 闪 亮。 心 中 希 望 的 歌 儿
儿 轻 轻 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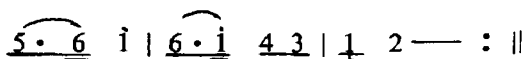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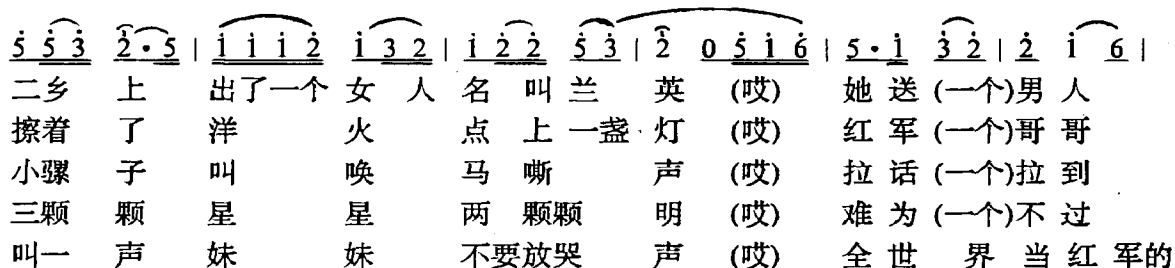
7 0 6 | 5 6 7 | 6 — | 6 — | 7 0 6 | 5 6 7 | 6 — | 6 — ||
啦 啦 啦啦 啦啦! 啦 啦 啦啦 啦啦!

注：载于1984年《信天游》，由雷军演唱，在陕西省农村歌曲演唱会上获三等奖，地区获一等奖。

送夫参军

1 = \flat ·B 2/4

高 调



报 名 当 了 红 军。
 咱 们 一 搭 盛。
 夜 过 天 大 明。
 世 上 人 想 人。
 人 儿 多 光 荣。

六、叫一声红军哥哥你要记在心，革命成功定要返回程。

七、山丹丹开花红上红，妹妹要的是参军的工作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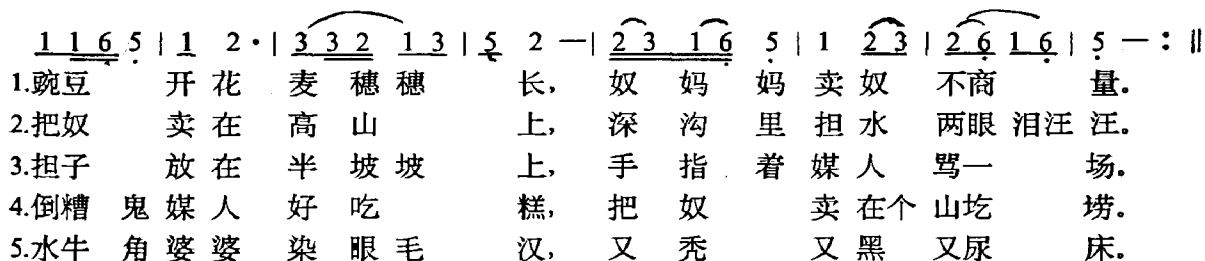
八、只要那革命能成功，没了我男人一点不要紧。

注：演唱者：曹海真 采集者：耕 牛

卖 女

1 = G 2/4

(武 镇)



演唱者：刘占有 采集者：张佑民

打 倒 列 强

1=G 2/4

(高 塙)

5 5 2 2 | 3 5 2 2 | 5 2 3 5 | 1 6 5 | 5 5 6 5 | 5 1 2 | 2 6 1 2 | 5 — ||
 帝国主义 蛮奴才 祸国 把民 殃, 工农兵 联合起 打倒列 强。
 打倒他 帝国 主义 军阀 官僚, 打尽了 害民的 劣绅土 豪。
 统治那 阶 级 推 翻 倒, 各样的 杂税款 都要取 消。
 不纳粮 不出 款 为救 百姓, 好分粮 好分地 人人平 等。

演唱者: 艾丕旺

采集者: 耕 牛

当 红 军

(张存地)

1=C 2/4

2̇ 2 5 3̇ i 3̇ 2̇
 哎 呀 儿 啵 儿 哟 哎
3̇ . 2̇ | 1 6 | 6 5 3̇ | 3 6 | 1 | i . 6 | 5 2 | i 2̇ | 3̇ 2̇ | i 2̇ | i 6̇ |
 1. 一 人 一马 一杆 枪, 刘志 丹的 队 伍
 2. 风 刮 树叶 哗啦 啦 啦啦 响, 红军 哥哥 扛 上
 3. 长 枪 短枪 马拐子 枪, 一 枪 一 个
 4. 背 上 子弹 提起 枪, 白 军 见 了
 5. 七 九 步枪 扛肩 上, 从 此 吃上 了

2̇ i 6̇ 4 5 | 5 — ||

势力 壮。
 长筒 枪。
 国民 党。
 就投 降。
 红军 粮。

演唱者: 李世和

采集者: 耕 牛

横山里下来些游击队

1 = ^b B 2/4

节奏自由、高亢地

(信天游)

汉 族

陕 西

1̇ 6̇ 5̇ 5̇ 5̇ | 1̇ 2̇. | 5̇ 2̇ 3̇ | 1̇ 6̇ 5 - |
 1.对 面 (价) 沟 里 流 河 水,
 2.一 面 面 红 旗 埧 畔 上 插,

5̇. 5̇ 5̇ 5̇ 2̇ 5̇ 5̇ | 1̇ 6̇ 0 |
 3.滚 滚 的(个) 米 汤 热 腾 腾 的 个 馍,
 4.三 号 号 的(个) 盒 子 红 绳 绳,
 5.你 当 兵 来 我 宣 传,

(2̇ 2̇ 2̇. 5̇ | 2̇ 1̇. | 1̇ 2̇ 5̇ 2̇ 1̇ | 1̇ 6̇ 5 - |
 6.红 豆 豆 角 角 熬 南 瓜,

5̇ 2̇ 1̇ | 2̇ 5̇ 6̇ | 1̇. 2̇ 5̇ 2̇ 1̇ 6̇ | 5̇ 6̇ (5̇ —) ||
 1.横 山 里 下 来 些 游 击 队.

(5̇ 5̇ 2̇ 3̇ 2̇ 1̇ |) (1̇ 2̇)
 2.你 把 咱 们 的 游 击 队 引 回 咱 家.
 3.招 待 咱 们 的 游 击 队 好 吃 喝.

5̇ 2̇ 5̇ 2̇ 1̇ 1̇ | 2̇ 5̇ 2̇ |
 4.跟 上 我 的 哥 哥 闹 革 命.
 5.咱 们 一 搭 的 闹 革 命 多 喜 欢.
 6.革 命 得 成 功 再 回 家.

刘 志 丹

1 = ^b A 2/4

稍快、颂赞地

(打宁夏调)

汉 族
陕 西

- 5· 3 2 1 | 2 5 6 | 5· 3 2 1 1 | 2 5 6 | 5· 6 5· 6 | 5 3 2 |
1. 正 月 里(来) 是 新 年, 陕 北 出 了 个 刘 志 丹; 刘 志 丹 (来) 是 清 官,
 2. 二 月 里(来) 刮 春 风, 江 西 上 来 个 毛 泽 东; 毛 泽 东 (来) 势 力 大,
 3. 三 月 里(来) 三 月 三, 如 今 世 道 大 改 变; 男 当 红 军 女 宣 传,
 4. 四 月 里(来) 四 月 八, 老 谢^① 又 把 绥 德 打; 绥 德 团 长 害 了 怕,
 5. 五 月 里(来) 麦 稍 黄, 刘 志 丹 (来) 是 清 官; 粮 食 款 子 都 不 要。
 6. 六 月 里(来) 割 麦 忙, 男 男 女 女 上 农 场; 前 方 红 军 去 打 仗,
 7. 七 月 里(来) 七 月 七, 卢 占 魁 土 匪 胡 行 凶; 刘 志 丹 (来) 本 事 大,
 8. 八 月 里(来) 月 儿 明, 主 席 命 令 往 下 传; 男 当 红 军 女 宣 传,
 9. 九 月 里(来) 秋 风 凉, 白 军 开 兵 打 红 军; 飞 机 大 炮 轰 隆 隆,
 10. 十 月 里(来) 天 气 寒, 杨 猴 小^② 队 伍 下 了 山; 逼 得 老 百 姓 钻 老 山,^③
 11. 十 一 月 里(来) 是 冬 天, 刘 志 丹 (来) 真 勇 敢; 靖 边 白 军 都 打 完,
 12. 十 二 月 里(来) 整 一 年, 毛 泽 东 (来) 真 英 明, 他 把 中 国 都 弄 平。

- 1 1 6 | 5 3 2 | 5 5 3 2 5 | 2 6 | 5 6 5 3 | 2 — ||
1. 他 带 上 队 伍 上 (呀) 上 横 山, 一 心 要 共 产。
 2. 他 坐 上 飞 机 在 (呀) 空 中, 后 带 百 万 兵。
 3. 裤 腿 编 在 大 (呀) 腿 弯, 走 路 实 好 看。
 4. 刘 志 丹 队 伍 吴 堡 扎, 陕 北 全 红 啦。
 5. 土 地 分 给 穷 人 了, 家 家 享 太 平。
 6. 后 方 的 百 姓 送 公 粮, 红 军 打 胜 仗。
 7. 要 把 土 匪 连 根 挖, 百 姓 都 安 宁。
 8. 革 命 的 事 情 大 家 干, 革 命 得 成 功。
 9. 男 女 大 小 没 处 钻, 老 百 姓 受 磨 难。
 10. 咱 们 红 军 来 到 了, 人 人 都 喜 欢。
 11. 缴 来 快 枪 无 其 数, 散 给 老 百 姓。
 12. 全 国 联 合 打 日 本, 人 人 都 赞 成。

①“老谢”指谢子长，陕北红军和陕北根据地创建者之一。

②“杨猴小”是当时内蒙匪首，常在榆林以北至绥远一带扰害人民。

③“老山”即深山。

第三章 现代文化设施

第一节 机构设置

收音站 1951年，陕西省广播电台给横山县政府发了第一台五灯直流电子管收音机，政府配备了收音员，收抄中央和陕西电台记录新闻，为县级领导和宣传部门提供参考和宣传材料。这是无线广播在横山的开始。1952年省电台又发给县政府15瓦扩大机和5瓦高音喇叭一套。收音机收到的广播讯号可通过扩大机传送到喇叭，供机关干部集体收听和开大会扩音之用。这是横山县有线广播的开始。从1953年起，省电台陆续给区一级单位配发了此类收音机，到1956年，全县10个区除第四区外都有了收音机，并建起了收音站，同时配设了经过培训的收音员，收抄记录新闻，编印成简报散发所属各乡。有时收音员背上收音机到偏远农村组织群众收听，宣传人民政府的政策法令。当群众第一次听到收音机里会说会唱时，非常新奇，赞不绝口。

横山县广播局(站) 横山县广播站建于1958年5月，职工5名。当时虽有“远程牌”收讯机一部，苏联制600瓦扩大机一部，104瓦发电机和16马力柴油机各一台，但因没有地方，缺乏技术而未能安装使用。1958年12月，横山并入榆林县，横山县广播站改为横山公社放大站，榆林县广播站派技术员协助安装设备，县综合厂供电，开始转播榆林县广播站节目。从此广播通到公社，但因供电不正常，时转时停。这时横山有喇叭200多只。1961年10月榆横分县，恢复了横山县广播站原称，人员7名，第一任站长王丁臣，播音员贾爱英。1962年精减整编，站内只留两名工作人员。1963年将8名农村电话线务员收归县广播站管，人员增到11名，广播线通到生产大队，喇叭发展到725只。1976年成立了横山县广播事业管理局，和县广播站合署办公。随着电视事业的兴起，1984年在县级机构改革中又改名为横山县广播电视局，人员、设备逐渐增加，事业发展，成为全县广播电视中心。1989年广播局(站)分设编播、事业、行政三个组和一个电视卫星接收站、一个广播电视服务部，共有职工40名，其中助理工程师1名，技术员2名，行政人员13名。

乡(镇)广播放大站 1968年在殿市建立第一个放大站，此后逐年增加，到1974年，全县21个公社都建起放大站，每站配设两名职工。截至1989年，放大站共有职工46名，有扩大机21部，总功率10275千瓦；柴油机17台，总功率214马力；发电机17台，111.5千瓦；有13个站用市电，8个站自己发电，全县351个行政村，2471个居民组通了广播。农户喇叭发展到41930只，入户率达86.8%，广播线总长达7648杆公里。从1980年殿市放大站实现广播干线水泥杆化后，其他放大站也陆续改换了广播线杆，到1989年，从乡到行政村的干线全部实现水泥杆化。共制水泥杆19030根，连架线开支50多万元，由集体和群众集资解决。乡(镇)放大站在行政上受当地党政及县广播电视局双重领导，其业务除每天转播县广播站节目外，有时自办节目。

横山县调频转播台 1974年,横山县成立“横山县一五00工程筹备处”,同时在县城南45公里处的艾好峁公社小元山(海拔1456米)修建电视调频台。1979年8月25日“横山县一五00工程筹备处”改为“陕西省调频转播台”,继又改为“横山县调频转播台”。1982年11月15日,“横山县调频转播台”又改为“陕西省横山电视转播台”,同年12月移交榆林地区广播事业局管理。

表一 横山县乡(镇)广播放大站基本情况一览表

放大站名	建站时间	现有人员(人)	其中:临时工(人)	站址情况			
				窑(孔)	房(间)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 权
殿 市	1968.8	2	1	7		231	财政
石 湾	1969.6	2		4		123	借公窑
响 水	1969.10	2		4		123	自修
武 镇	1969.7	2		5		165	借公窑
波 罗	1970.10	2		3		90	自修
高 镇	1970.10	2	1	2		66	借个人
赵石畔	1970.10	2		3		98	自修
白 界	1972.2	2	1	3	2	123	自修
韩 岔	1972.9	2	1	5		165	借公窑
王有地	1972.4	2	1	3		98	借集体
南 塔	1971.10	2	1	4	1	148	自修
党 岔	1971.12	2		4	1	143	自修
塔 湾	1971.12	2	1	3		98	自修
双 城	1971.4	2		3		98	自修
雷龙湾	1972.12	2			3	98	借公房
艾好峁	1972.10	2	1	4		123	自修
魏家楼	1972.2	2	1	4		123	自修
石窑沟	1972.8	2	1	5		163	自修
五龙山	1973.8	2	1	3		98	自修
付家坪	1973.5	2		3		98	自修
城 关	1974.10	4	1	4		123	自修
合 计		44	12	76	7	2595	

表二

横山县乡(镇)广播放大站基本情况一览表

放大站名	主要机器设备								
	扩大机			发电机			柴油机		
	W/部	产期	型号	千瓦/台	产期	型号	马力/台	产期	型号
殿市	500/1	1967	2型	4.5/1	1971	T051	20/1	1961	2105
石湾	500/1	1969	GY-3型	12/1	1962		20/1	1961	2105
响水	500/1	1969	GY-2型						
武镇	500/1	1967	GY-2型	12/1	1960	MCA			
波罗	500/1	1970	T-73型		1970	T0241			
高镇	500/1	1970	GY-2型	5.5/1	1970	T0241	10/1	1966	1105
赵石畔	500/1	1971	GY-3型	4/1	1976	T02	12/1	1968	195
白界	500/1	1970	GY-3型				12/1	1971	195
韩岔	500/1	1970	GY-3型	7.5/1	1975	T02	12/1	1975	195
王有地	500/1	1971	GY-3型	4.5/1	1970	T051	12/1	1971	195
南塔	500/1	1969	GY-3型	5/1	1975	725	12/1	1975	195
党岔	500/1	1971	GY-3型	4.5/1	1965		12/1	1970	195
塔湾	600/1	1958		4.5/1	1969	T02	12/1	1971	195
双城	600/1	1958		12/1	1973	T5wh	10/1	1967	1105
雷龙湾	250/1	1968	GY	7.5/1	1971		12/1	1971	195
艾好峁	500/1	1971	GY-3型	4/1	1969	F02-40	12/1	1973	195
魏家楼	500/1	1975	GY-3型	4.5/1	1962		10/1	1969	1105
石窑沟	500/1	1966	GY-3型	10/1	1967		12/1	1975	195
五龙山	550/1	1974	飞虹	4/1	1969		12/1	1970	195
付家坪	275/1	1968	普及型	5.5/1	1975	T02	12/1	1970	195
横山	500/1	1970	GY-3型						
合计	10275/21			111.5/17			214/17		

第二节 广 播

横山县的广播事业，从无到有，由小到大，逐步发展。自1958年横山县广播站建立以来，虽经“文化大革命”的干扰，但到70年代中期，仍然形成了完整的广播网络。1974年全县21个公社都建起了广播放大站，335个大队，1998个生产队都通了广播。小喇叭数达42858只，其中集体安2472只，农民42071户，安40386只，入户率达95.9%。广播线路8478公里，自动倒闸的大队50个。县站有500瓦扩音机2部，区社站有600瓦机2部，500瓦机15部，250瓦机4部。发电机县站一部，社站18部，小水电站3个。有工作人员60名。1989年县广播局(站)和乡(镇)放大站人员增加到98名，广播事业的其他建设也

向深广度发展。

建站初期以转播为主，1964年开办了自办节目，到1967年元月停办，1969年配备了编辑人员，恢复自办节目。在1976年前，自办节目中宣传“农业学大寨”占突出地位。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广播也随着工作着重点的转移，把宣传的重点转向经济建设，由于编播人员增加，业务通讯队伍壮大，宣传质量逐渐提高。1982年以后，在自办节目中除坚持办好本县新闻外，还办了“民主与法制”、“对农村广播”、“文化与生活”、“农业科技”、“振兴横山”、“政策讲坛”、“为您服务”等专题节目。还根据各个时期的不同工作任务，举办不定期的节目。

从1969年起，逐年增加编播和采访人员，扩大基层通讯队伍。在历年播发的大量稿件中有不少是高质量的，1982年有三篇自采稿在地区优秀稿评中获一二等奖。但也有过失误，1973年3月25日在播放广播动员大会录音中，串入苏联台播音的政治事故，受到省和地区的通报批评。

第三节 电 视

横山县的电视事业是从横山小元山调频台建成以后开始的，1976年9月，县广播站买回“昆仑牌”9寸黑白电视机一部，作为测试工具，这是横山县的第一部电视机。在县城附近几个山头经过几个月的反复测试，于1977年3月在县城西的西山梁收到了电视讯号，到1979年5月20日测试效果稳定以后，横山县调频台开始试播，覆盖范围有横山、靖边、榆林、米脂、子洲等县，这时全县电视机已发展到25部，同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横山县支行买回22寸“日立牌”彩色电视机一部，横山县出现了彩电。随着国家经济形势的好转，人民购买力的提高，到1989年，全县已有电视机数千部。1984年县广播站购进电视录像机一部，开始营业性放映录像。

第四节 技术 培 训

广播电视是新兴事业，原来职工业务知识欠缺，广播站建立后，以轮流出外培训的办法提高职工业务水平。1970年上级分配刘明光、何爱玲、蒋志峰3名大专毕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来广播站工作，加强广播技术力量。县广播站还采取组织职工自学、举办学习班、外出参观考察等方式来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1982年两名职工通过考核达到中专水平，评定技术员职称。从此站内机线维修和社会服务有了保证。1971年试验成功载波传输，推广自动倒闸、线路维护等新技术。1981年自行设计安装扩大机房的半自动化控制台和线路自动保护装置，获得县科委颁发的技术成果奖。

第五节 社 会 服 务

横山县广播站建站初期，由于站内技术力量薄弱，只能负责站内一般机、线维修，随着

事业的发展和技术力量的加强, 1971年新设修理门市部, 对外承接广播机具维修、会议扩音及经销广播器材、唱片等业务, 年收入千元左右。1984年正式成立广播电视服务部, 承修各种家用电器, 经营广播电视产品和器材, 开办营业性电视录像放映, 既方便顾客, 又活跃了群众文化生活, 还有一定的经济收入。服务部实行定额承包, 年交纯税4000元, 用于弥补事业费之不足和改善职工福利。

第六节 基建与经费

县广播站1964年有5孔石窑(原农业银行), 从1967年起国家财政分期给予拨款, 逐年扩大。历年共拨款6万多元, 新修房11间、石窑32孔(内家属院6孔)。1985年县站共有房11间、石窑38孔。1974年以来, 国家先后拨款更新和添置了柴油机、扩大机、电视差转机、三轮摩托车及测试仪器、输电变压器等大型仪表机械, 改建县城广播, 建立电视差转台。1989年县广播局(站)固定资产达25万元。建站初期经费由主管部门报销, 1961年后改为一级财政核算单位, 由县财政局直接拨款, 事业费由3000元左右增加到80年代的9万元以上。广播局设专职会计, 负责全系统的事业经费预算、审核和监督。

乡(镇)放大站事业费由县广播局拨款, 基建款由乡(镇)自筹, 广播局适当补助。

横山县广播站主要广播电视设备表

类别	名称	功率(W)	数量	规格型号	产期、产地	使用情况
广播设备	扩大机	500	2	GY 2x 2275W	重庆实验设备厂 1974年	扩大机房用
	扩大机	500	1	GY 2x 275c	上海新华无线电厂 1978年	备用
	扩大机	550	1	V550-A型	南京无线电厂 1975年	
	收讯机	2	2	h5430-1D	北京邮电器材厂 1970年	
	收讯机	2	1	远程牌九灯	武汉无线电厂 1959年	
	调频接收机	0.5	2	海燕牌	泰兴无线电厂 1975年	
	增音机	22	2	GY-75-I型	上海无线电厂 1974年	
	录音机	1.5	1	L-60I型	上海录音器材厂 1974年	
	录音机	1.5	4	L-602A型	上海录音器材厂 1979年	
	电唱机		2	206型四速 山鹰441	中国唱片厂,南通 无线电器厂	
电视设备	差转机	50	1	HG-50型	华中工学院 电子设备厂 1977年	差转台用
	录像机	1	1	SLC-30小1/2	日本 1982年	
	电视机	1	1	日立22寸	日本 1978年	
	电视机	1	1	海虹20寸	香港 1983年	

续表

类别	名称	功率(W)	数量	规格型号	产地、产期	使用情况
测试仪器	示波器	1	1	SBM-5	华中工学院 1976年	修理室用
	扫频仪	1	1	BT-3	徐州仪表厂 1975年	
	万用表		3	V-101	杭州 1981年	
动力	柴油机	20 马力	1	2105	蚌埠 1961年	备用
交通	三轮摩托车	22 马力	1	长江 750	南昌 1981年	

横山县历年广播事业费统计表

单位: 元

年份	经费	年份	经费	年份	经费	年份	经费	年份	经费
1961	2378	1967	12000	1973	95223	1979	79000	1985	100600
1962	3803	1968	45000	1974	86000	1980	87036	1986	
1963	3500	1969	50000	1975	77800	1981	87500	1987	62263
1964	3560	1970	66013	1976	81200	1982	108650	1988	80667
1965	8800	1971	70660	1977	87000	1983	110768	1989	76800
1966	8700	1972	71785	1978	110700	1984	98880		

第四章 文物古迹

横山在原始社会晚期属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从油房头出土的猿人化石、石马圪出土的古羚羊角与“河套人”头顶骨、九川府出土的石斧、贺米梁出土的匈奴女尸来看，横山县无定河、芦河、小理河一带在古代曾是水草丰茂、人类聚居的地方。同时，也是历代兵家逐鹿的地区。秦蒙恬的防边，晋赫连勃勃的崛起，西夏与北宋的抗争，清同治初年回民起义，民国时期刘志丹领导的陕北土地革命，横山曾是政治、军事活动的重要地区之一。还有一些历史人物如李自成生长在这里。1947年解放战争开始以后，毛泽东主席、周恩来副主席等中共中央领导人转战陕北曾到过这里。西北野战军司令员兼政委彭德怀和副政委习仲勋也曾在这里指挥过战争。这些事件给横山留下了像长城、统万城（现划归靖边县）、石州、银州城、永乐城、怀、波、响、威、清等古城堡和狄青原、三捷关、白界等古代和现代战场遗址；还有“河套人”头顶骨、西汉铜鼎等珍贵文物，这对研究祖国古代文化和横山县的历史概况具有很重要的价值。对于这些文物古迹民国前无人组织踏勘。新中国建立后，在1958年、1981年曾进行过两次全县范围的普查，并予以保护或登记管理。

“文化大革命”时期，很多文物古迹惨遭破坏。1984年横山县人民政府公布10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5年成立横山县文物管理委员会，加强文物管理工作。

第一节 古文物遗址

长城 长城，俗称边墙，它绵亘在横山县境西北。乃“陕西境内部分，属500多年前明成化年间（1465~1487）培修过的明长城”（见1983年11月《陕西日报》热爱陕西、认识陕西、建设陕西问答）。它是余子俊任延绥巡抚时在秦长城的基础上修筑的。雷龙湾以西部分明代只在秦长城旧址上修复，雷龙湾以东部分是余子俊弃秦长城内移，选新址修筑的。《陕西延绥镇志》记载：“先是镇兵驻绥德，苦于遥制，退敌入犯，北出兵每不及而返。其后都御使余子俊巡抚延绥，相度形势，东自清水之紫城，西至宁夏之花马池，筑边墙2千里，增设营堡，创榆林卫”。横山境内现存的长城就是这一长城的中段。东起波罗镇的孔墩，西到塔湾乡的树梁村，跨越县境西北部，经波罗、横山、雷龙湾、赵石畔、塔湾5个乡镇，全长107公里。旧县志记载有烽火台（墩）130余座，边口7处。现存墩台93座。

城墙用胶土筑成，高度、厚度随地形而不同，残墙一般高10~12米，底宽18~22米。墩台由大型条石铺底，胶土板筑墩心，大砖砌表，十分坚固。

长城因年代久远，风雨侵蚀，飞沙掩埋和人畜破坏，大部分地段已成断垣残墙，有的甚至痕迹无存。近年因各级党政领导对文物古迹的重视，并教育干部群众爱护文物，保护长城，且在长城沿线植树种草，使之绿化，已初见成效。

银州城遗址 银州城遗址，在横山县党岔乡北庄村，位于无定、榆溪二河相会之南约

1.5 公里处。东北隔无定河与古儒林城（今鱼河乡）相望。两岸地势平坦，土地肥沃，物产富饶，向为北方游牧民族匈奴、突厥统治者进犯关中的孔道。北宋时西夏崛起西北，攻掠绥、米必经此地；宋兵北进，西夏亦以此为屏障，与宋全力抗衡，确保其腹地。因此，它被历代军事战略家所重视。

银州地古代属白翟，秦、汉为上郡，东晋为赫连大夏管辖。到了南北朝周武帝三年（563）始置银州城。

相传银州以产良马而得名。前秦时这里称骠马城，曾有人在这里放牧骠马（黑白毛相杂的马）。马在蒙古语里叫乞银，银州因此而得名。

隋大业二年（606）废银州，县属雕阴郡。隋末陷于贼寇，贞观二年（628），梁师都建立梁国，重建银州。天宝元年（742）改为银州郡，乾元元年（758）又恢复银州（以上见《元和郡县志》）。唐末为党项族拓跋思恭平夏部所有，是拓跋氏的主要根据地。北宋李继捧以夏州归宋，其从弟继迁于雍熙二年攻麟州（神木县境内），诱杀都巡检曹光实后袭据银州。北宋曾数次收复，但时得时失，神宗时种谔米脂川大捷，收复银州。徽宗崇宁四年韩世忠曾攻占银州。当时银州成为北宋、西夏双方激烈争夺之地。后来徐禧弃银州移守永乐城，崇宁五年（1106）废银州为银川城。

银州城依山面水，半山半川，根据地势沿河傍沟而筑。南临党岔沟，西靠北庄沟深谷，北有炎火沟，东濒无定河。河沟周护、群山拱卫，地势十分险峻，城为长方形，东城墙长 326.5 米，北城墙长 426 米，周长 1583.3 米。城东北残留两道城墙，据说原来的东北城墙，因受河水冲刷，曾数度塌毁，几次回缩，今见外城墙，即是被冲毁的原墙痕迹。城墙夯土板筑，高大坚固。残墙高 6~8 米，基厚 9~10 米。北城残留瓮城基址一处，每隔 30 米有马面一个。城分上下两部分，西城高处，在民国年间曾筑有小寨。现城址或为耕地，或被建筑占压，但城的轮廓还完整清晰。

永乐城遗址 永乐城建于宋元丰五年（1082）6 月，徐禧发蕃汉士兵数万人，用工 23 万个（一说从 8 月 25 日开工，至 9 月 6 日完工），以 14 天的时间抢修而成，名银川砦（永乐城）。七月被西夏军攻陷，永乐废弃。徽宗宣和二年（1120）在永乐城废址建龙泉寨。

宋之永乐城究竟在哪里？由于古史记叙简略，再加年代久远，地名沿革变迁，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一说在榆林县的马湖峪村山上，一说在上盐湾。1984 年 12 月 7 日及 1985 年 1 月 16 日，榆林县政协组织榆林中学历史教师及有关人员 4 人，亲赴上盐湾、马湖峪、王家孤等地考察。根据地形、出土文物和史料对证，他们认为永乐城是一个相互犄角，依据山势建造的堡砦群，在王家孤、石峁村附近发现大小不等的 6 座古砦遗址，连同上盐湾的永乐仓、铁炉砦两城共 8 座。永乐城的主体城堡银川砦，建筑在横山县党岔乡王家孤、石峁两村龙泉寨山上。它东依无定河，西接横山，依山傍水，山高且陡，城在山巅相对高度达 350~400 米，城址依山势南北走向。城墙总长约 988.5 米，夯土层厚 6~12 厘米，城内南有 4 米高的墩台一座。城分南城、北城、腰城三部分。腰城向下延伸，直达山根王家孤村，腰城可能就是当时水寨，现尚有泉水 3 眼，水量很大。砦城居高临下，俯视无定河川，田畴村舍，历历在目，形势颇为险要。

横山寨遗址 横山寨，一名种谔垒砦或种公台，在县南大墩梁山顶，地势高峻险要，是宋代种谔防御西夏屯兵的要地。现仅存一大土墩一小土丘，大土墩高约 8 米，底部周长百

余米。小土丘传为宋寨一军官墓葬。

宁州关遗址 宁州关，原名银州关，在麒麟沟村东 2.5 公里的大理河北岸，与子洲县马岔乡毗邻。关上有古城，宋时防西夏进犯而筑，遗址面积约 135000 平方米，城墙宽厚高大，夯土而成，分内外两城，城呈方形。地当川口险峡，炉齿疙瘩山向南延伸，直插大理河边，似将河身拦腰斩断。位处绥德至宁夏孔道，形势险要，为军事战略要地。

城东河滩有校场，对面有走马梁塌。现除城垣部分遗迹外，其余全为耕地。

怀远堡遗址 怀远堡遗址，在横山新县城南 1 公里处的芦河东岸。城址原名白家梁，明天顺二年（1458）时筑堡，撤土门堡军移守于此。隆庆六年（1572）加高城墙，万历六年（1578）砖砌牌墙垛口。东城墙长 376 米，南墙 344 米，西墙 328 米，北墙 404 米。城门有三，东曰怀远，南曰柔远，北曰振远。城内原有较大建筑为县衙、仓房、岩绿书院、文庙、城隍庙、玉皇阁等。清雍正九年（1731）以响水、波罗、怀远、威武、清平 5 堡设县，因怀远堡居中便利而设为县治，定名怀远县，取“怀柔边远”之意。民国三年（1914）改怀远为横山县，县政府仍设于此。1935 年土地革命时，刘志丹曾率领红军两次攻打横山县城未克，1946 年 9 月 18 日县城解放。几经战火及“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城内较大建筑及城墙砖石全被拆毁，现除北门残存外，余或为断墙残垣，或为耕地。

波罗堡遗址 位于县城东北 25 公里的无定河南岸山畔，明正统十年（1445）巡抚马恭设置波罗寺寨，属绥德州。成化二年（1466）迁到波罗堡。万历年间重修，砖砌牌墙垛口。清乾隆三十四年（1769）知县胡绍祖又进行复修。城周长 1 公里余，面积 193366.9 平方米，有东门（凝柴）、南门（重光）、大西门（凤翥）、小西门（通顺）。堡内建筑有参将府、守备署、寺塔、大佛寺、关帝庙、指月庵等。清代设波罗营，延绥中协副总兵移驻于此，管辖绥德、常乐、响水、怀远、保宁、鱼河、清水、归德、威武、清平等 10 营。乾隆五十九年（1794）裁撤。民国设镇，解放后设区、人民公社。1984 年改为波罗镇。镇址在堡西北角下滩公路边。

现城内居民尚多，但城墙残破，原有建筑多不存在，只有寺塔和西北城外的接引寺作为古迹保存下来。

响水堡遗址 响水堡在县城东 50 公里的无定河南岸。因堡东 1 公里处有天生桥，水从洞出，其势如雷，故名响水。明正统二年（1437）在这里设置响水寨，属绥德。成化二年（1466）巡抚王复迁往黑河山，改名平邑堡。七年（1471）平邑堡泉水干涸，用水困难，延绥巡抚余子俊又迁回响水寨，改名为响水堡。明万历六、七年间重修，砖砌牌墙垛口。清在这里设都司。乾隆三十四年（1769）知县胡绍祖重修城垣。城周 3 里许，东门叫岳峙门，南为望斗门，西为渊停门，另有小西门。建筑有祖师庙、九龙壁、城隍庙。城北隔无定河有盘龙寺。民国时为响水镇，解放后设区公所、人民公社，1984 年改设乡政府。乡址在堡东河滩公路边。

现城墙北部一段修公路时被铲平，其他部分砖石被毁，墙基还在。城内居民尚多，祖师庙、城隍庙、社仓旧址犹存。

威武堡遗址 遗址在县城西南 28 公里之杨小川沟口的东山畔上，西与塔湾隔河相望。明成化五年巡抚王锐设置，撤大觅鹤堡守军移驻这里。隆庆六年（1572）加高，万历六年（1578）砖砌牌墙垛口。城周 1 公里许，城有南北东三门分别叫威武、镇朔、震福。现城墙

砖石虽拆，但土基尚存。城内部分被沙埋压，部分成为耕地。已无居民。

平邑堡遗址 遗址在县城东北 35 公里之沙漠中，现属白界乡。明成化二年（1466）弃响水寨移守这里，七年仍回响水。堡城大体呈南北向方城，范围为 297×147 平方米，今仅留东墙 30 米，南墙 5 米，雍正五年铁钟 1 口。

土门堡遗址 乾隆《怀远县志》载：“（县）东南四十里有土门子，即怀远堡军兵旧驻之地”。又云“天顺中筑堡，撤土门军守之”。从方位和距离看，殿市镇土壑子村南之寨山的城堡遗址即土门堡遗址。其范围为 200×150 平方米，有大量陶片，有夹砂、泥质、红灰陶。现仅存轮廓，除瓦砾堆外全为耕地。

白洛城遗址 白洛城，亦称白罗城，今称白狼城，在石湾镇西南 10 公里的大理河上游之白狼城村。明洪武三年（1370）修筑，驻兵防守。成化十一年（1475）移守清平堡，此城遂废。遗址为 200 米见方的方城，东、南、北三面城墙均为土石，筑于陡坡之上，现已大部被毁，唯西墙夯层较为明显。有宋定窑瓷片，明、清花瓷片。城外发掘有鬲足和绳纹、蓝纹陶片。

白狼城村东城子梁有古城，传说白狼城是由该城迁来。现存西墙，残长 300 米，高 9 米，厚 5 米，夯土而成。城内建筑全毁。

三捷关遗址 三捷关，亦称斩贼关，在县城东 10 公里的大川沟河上游。相传明参将陈长祚与河套南侵之敌曾在此进行过三次战斗，均获胜利，因而得名。关在马鞍山丛岭中，中间仅通一道，形势甚为险要。关上有武安王祠，明天启三年（1623）清平参将赵大元、副总兵杜宏域，守备怀远都指挥使赵济美建，庙前石阁，塑骑马神像。现除塑像被打外，余均完好。

李继迁寨 《米脂县志》载：李继迁寨“在县西无定河川，距城 200 里，西夏李继迁故里，今山上古寨尚存”。曹颖僧所著《延绥揽胜》中云：“李继迁寨，米脂西北百七十里，为明末李自成居地，寨下有土洞，传自成当年生于此。洞壁现蛟龙奇纹，层剥不没。今其洞高悬半壁，下距沟渠 10 余丈，明季此寨原属怀远堡”。据史料记载李继迁寨当是现李继先村，但寨之遗址已不可寻。另在吴岔山上有古寨遗址，是否即李继迁寨？待考。

双城遗址 在县城西南双城乡双城村，有宋双城遗址 121×150 平方米，位于马尾河与龙眼旋沟交汇处。城呈梯形，分南北二部，现仅留残垣断壁，但夯土板筑，夯层明显。遗物以泥质灰陶为主，另有宋耀窑青瓷、定窑褐花瓷。

寨山遗址 寨山遗址，即群众传说的马尾城遗址。在魏家楼乡拓家峁村南，城内面积约 3870 平方米，有 3 层城墙，上有城垛和观察哨 4 处，周围 3 道墙均有遗迹。有蓝纹陶片、夹砂罐片，有白胎彩釉瓷片。

鹰卧山遗址 鹰卧山遗址在高镇乡油房头村东南，为新石器时期的化石出土点。山顶为黄土层，红土层较厚，在红土层中有“龙骨”，五六十年代，当地群众大量挖掘当药材出卖。

第二节 古建筑

接引寺 唐代所修，在波罗堡城西，寺依石崖构筑，原有石洞、卧佛、摩崖石佛、如来足迹等，总面积 3840 平方米。石洞和卧佛在民国储放火药时被炸毁；如来足迹是在石上有二足形，传为当年如来佛东来，返西天经过这里时留下的足迹。50 年代被群众采石所毁。唐代摩崖石佛虽剥蚀严重，但现仍保留下来。该寺 1984 年被县列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逐步修复原貌。

五龙山庙（法云寺） 五龙山的延伸部分兀立黑木头川中，高约 70 米，山势雄伟，风景秀丽，唐建法云寺于其上，明万历、崇祯、清康熙、乾隆时陆续扩建，由真武祖师殿、娘娘庙等 6 处古建筑组成。真武祖师殿为主体建筑，面宽 6.7 米，进深 6.3 米，内为窑洞式，顶为硬山式。佛殿亦为主体建筑之一，面宽 10 米，进深 7 米，内为窑洞式，顶为硬山式，已残破。娘娘庙，面宽 6.4 米，进深 5.4 米，内为窑洞式，顶为歇山式，清康熙、嘉庆维修，现保存较为完好。

过去寺内建筑曾遭局部破坏，80 年代逐渐修葺复原，并在山周植树绿化，作为古迹保存下来。

龙凤山庙 龙凤山庙建在赵石畔乡龙凤山上，有庙宇 30 余座，其中以玉皇阁、娘娘庙、祖师庙、佛殿庙、石碑楼等较为宏伟。龙凤山庙规模宏大，工艺精巧，辅以山势雄伟壮丽，周围风景优美，是横山最好的古寺院之一。建于何代，因年岁久远，碑刻无存，无实据可证，只是在被毁断碑上记载着明万历年间复修过。庙宇在“文化大革命”时大部分被毁，仅存的几座殿堂也残破不堪，塑像则荡然无存。

玉皇阁，通面宽 6 米，通进深 6 米，为二层楼阁式，高约 12 米。门前两壁有砖刻对联，四壁及檐下有砖雕多种图案。清道光、光绪年间及八十年代曾多次维修，目前保存完好。石碑坊，通面宽 7.7 米，高 4.8 米，刻有匾额数块，对联一副及花卉图案等。

1984 年横山县人民政府公布该庙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现正逐步进行全山的绿化美化及修复保护工作。

响铃塔 响铃塔，位于塔湾的芦河东岸，建于元代泰定年间。“明季有白鹤巢其上”。建塔时塔上装有风铃，风吹铃响，声传甚远，故名响铃塔。

塔有 11 层高 27 米，底围 24 米，顶围约 4 米，八角形，砖石结构，塔身中空，直通顶端，塔洞内有壁画。塔身建筑坚固，工艺精湛，是横山的名塔。

塔建圆石岭上，其下有红门寺（姑姑庵），寺庙为石窟，在塔下西及西南石壁上，共有石窟 7 孔，刻有石雕观音菩萨像，有坐有立，神态各异，雕像因常年碱蚀，不甚清晰。据碑刻记载：“观音殿于大明成化十九年开光”。山关庙“嘉靖三十七年修”。

佛寺塔 佛寺塔，也叫凌霄塔，在原波罗堡城内，建于明万历二十年（1594），清光绪五年（1879）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984 年两次维修，保存基本完好，塔高 12 米，为八角九层密檐式砖塔，塔檐下雕兽头及仿木斗拱。

多宝佛石塔 位于殿市镇张家湾村西之万灵寺石窟脑畔。须弥莲花座，座高 1.3 米，通

高5米，宝瓶塔刹。据塔龕内石匾载，建于明嘉靖三十六年（1575）。

佛殿庙沟响铃塔 塔在赵石畔乡王皮庄村南300米处。清代所建，为八边实心塔，莲花须弥座，雕刻有人像、花鸟图案。每面刻一字，连读为“紫益天柱，鹫岭祇邨”。

盘龙寺 盘龙寺在响水盘龙山。

响水堡旧城东北隔无定河有盘龙山，山之西北为沙漠，向南延伸部分酷似盘龙，“龙头”为岩石，直插无定河中，从上下川遥望，无定河好象被拦腰截断。《怀远县志》载：盘龙山“横江怪石，盘绕无定河边”，“远望若踞河中，石如盘龙，故名”。

盘龙山上有盘龙寺，下有石佛洞。建于明成化七年（1471），清乾隆年间重修。现存正殿两间，内为窑洞式，外为硬山式顶，壁画二层。南北配殿各残存窑洞3孔。1958年在石佛洞旁无定河上筑拦河坝，引水发电，坝边寺院基本无损。

大（昭）庆寺 在石湾东2.5公里石人坪寨子山中，明南京礼部侍郎董越撰有碑文。

三官庙 庙在横山镇古水村拐沟约1公里的河滩，建于何代不明。据传原有“巧电子”，不知情况的人，进门踩中机关，所塑鬼怪、神像便眨眼扭嘴，使人惊魂落魄。50年代古水沟修筑水库后庙被淹没。1982年起，该庙移修距原址1公里的东岳山上，现称庙山，建有玉皇大帝、东岳祖师、真武祖师、三官、老爷、娘娘等庙，规模较大。有明万历三十年（1602）8月铁钟一口。

清凉寺 清凉寺，原叫永益寺，在党岔河上游。民间有“前有银州城，后有清凉寺”和清凉寺的一扇门是“鲁班用木渣以唾成之”的传说。

鲍家寺 黑木头川口有小山兀立，上建关帝庙，称鲍寺。“文化大革命”中惨遭破坏。现留残碑12件，石狮4件。碑载清光绪七年（1881）及1985年重修。院内有大树一株，围2.8米。

兴隆寺 兴隆寺的前身是三花堂，在党岔乡泗源沟村，是瑶池道徒在清末建立的。初建时郭兴庄的郭占元当主持，民国十年（1921）前后传给李国正主持，民国三十一年（1942）贺子珍当了家，是兴隆寺的鼎盛时期。

1942年前后，兴隆寺办了个手工织布厂，布机二架，年生产能力为720匹土布，但因原料不足，时产时停。这个厂当时在横山县不论规模还是产量、质量与技术水平都是比较先进的。寺内还有三亩果园，道士自耕自织生活较为富裕。

1958年，贺子珍被遣回故里，“童真女”择配，寺院关闭。“文化大革命”时打了神像，毁了庙宇，基址开为耕地。

马王庙 位于横山镇高家城村之贾大峁。建于清康熙元年（1662），为窑式结构。“文化大革命”中遭破坏，仅存清雍正十三年（1736）铸铁钟一口。1989年，由该村村民贾登保、贾君贤等人主持修复。修复后的马王庙，背北面南，亦为窑式结构，总占地261平方米。正殿为马王爷，东西配殿分别为眼光、虫郎、龙王、药王四尊，正殿前又建一座高10米的正边形“震天宫”门楼。各殿内皆有彩绘塑像、壁画盈墙。

黄龙庙 位于横山镇稻地沟村。建于清康熙五十五年（1716）四月，正殿为大屋顶的砖木结构，左右配殿均为窑式结构，山门内有百年古槐一棵，总占地820平方米。

第三节 古墓葬

高庄子汉墓 位于石窑沟乡高庄子村，埋葬者不明，墓经清理，出土小陶罐 5 个，带盖陶鼎 1 个，陶仓 1 个，陶甗 1 个，陶狗 1 个，陶鸡 1 个，五铢钱 23 枚，陶造像 1 座，残银钗 1 小段。

孙将军墓 在横山镇长渠，时代及名讳不详，依以前普查定为宋代墓。墓西沟崖上残存一石马。墓地西距古水村 800 米，北距芦河 800 米。

彭清总兵墓 明延绥总兵都督金事彭清之墓，在县西塔湾原上（现名彭家坟塌），“弘治十五年赐祭葬”。当地群众传说在清末，墓地还有石人、石马、石碑楼等物，墓地约 30 亩。现墓地大部已被耕种，部分荒芜。墓地虽留石马等遗迹，但坟冢已夷为平地。

冯恩墓 波罗镇前梁村南，有明大同平虏城右参将都指挥金事冯恩墓。同葬者有妻李氏、龚氏、齐氏 3 人，均诰封一品夫人，葬于明嘉靖三十四年（1556）五月。原墓葬规模较大，有石人、石马、石狮等设施，民国时期墓被盗，坟院成废墟，现仅有墓志铭 2 块，保存于波罗镇政府。

李将军墓 明将军李道墓，在石湾镇中青湾庙滩。原碑于六十年代打残丢失，据该碑目击者说，李将军为白狼城人。墓座东面西，东临四将军圪塔，西濒大理河，北靠中青湾村。

李自成祖墓 李自成出生在横山县，其祖墓已无明显遗址。据米脂知县边大绶在崇祯 15 年 1 月 14 日《塘报》稿二中所记是在三峰子山（今横山县武镇乡）。高铤（米脂进士，曾任广东文昌知县）在《三峰子自成祖茔考》中对自成祖墓更有较详记载（原文附后）。

据最近考察，三峰子山上有一高地，地名“老坟疙瘩”，现已成梯田。在修梯田时曾挖出过几座空穴，还留一些断残“石望桩”等，以此分析可能就是自成祖墓遗迹，但已无实据可证。

附：三峰子自成祖茔考

高铤

米脂西北乡百里外有武家坡，相去十里有野毛山，去山十里有黄龙岭，闯王李自成之祖墓在也，其地名三峰子山。黄龙岭后有太王山，去山十里有折家营，自成曾驻兵于此，后名五龙山，墓地去城实 130 里。

三峰子山下，地名皇陵沟，两旁山石，形如鱼、鳖、鸡、鹅之类，互相对峙。又有土石结成螭首巨碑及旗杆一对，拔地特起，高逾数丈，茔后山势壁立而曲折，如绵屏罗列。由皇陵沟出马湖峪口，水入无定河。两山雄伟，形如狮象——地灵人杰，理或然欤？墓地广约三亩，虽冢平夷，土人尚禁樵采云。

提督胡茂祯墓 清太子少保湖广提督胡茂祯墓，在波罗镇双墩梁，墓前有石牛、石象等物。康熙十八年（1679）葬。

延绥都督石虎山墓 在横山镇孙园子村的庙沟后梁石人马湾，有清都督石虎山墓。墓址占地约 1000 平方米，墓上方有龙头石碑两座。墓堆已夷为平地。墓下对立着石人、石马、石羊。再下为石碑楼，高丈余，分正门及左右偏门，门外两边分立石猴、石狮各一对，拱卫

山门。据残碑记载（很多地方模糊不清），石虎山曾任都督，诰命资政大夫，葬于康熙六年（1667），镇守陕西延绥等处地方，挂印总兵官都督韩廉□为他撰写碑文。

总兵石国玺墓 据《横山县志》载，波罗镇东的十里梁子有清温州总兵石国玺墓。

马总兵墓 韩岔乡李四桐村的马圈圪塆有马总兵墓，时代及名讳均不详。墓座北向南，冢高约3.4米，附近有古墓群。此墓在“文革”期间被当地群众开过顶部，为八卦攒顶式，并有壁画，后又封住，壁画未被破坏。

胡玉发将军墓 在响水乡胡家楼村，为清代墓葬。村西有民国二十七年（1938）所建将军祠。祠中有碑，记述胡玉发的生平事迹。

第四节 石 刻

接引寺石佛 石佛在波罗镇接引寺，为唐代摩崖造像。高4米，膀宽1.5米，刻在一巨大石壁上。因年代久远，风化侵蚀，近看头身模糊，手足可辨，远瞧则胸臂分明，五官清晰。佛像刀法洗练，造形浑厚，体态大方，站相端严。

冯恩墓志铭 墓志铭现存波罗镇政府院内，为同等大小两方石组成。宽77.5厘米，高74.3厘米，厚10厘米。记述明大同平虏城参将都指挥佥事冯恩生平事迹。

灵感观音殿碑 在塔湾乡红门寺石窟内，为明代石刻。高165厘米，宽72厘米，厚10.5厘米。园首、龟座，碑首上刻“观音正殿”四字。

石狮 横山镇柴兴梁村有明代石狮一只，高108厘米。该狮体形浑圆，刻工精细。

重建五龙山碑记 在五龙山庙内。宽76厘米，高216厘米。龙首方座阴线刻石碑，碑文记述重修五龙山事迹及功德主姓名。“大清康熙岁次甲寅六月辛未二十有四日立”。

第五节 石 窟

乌龙洞石窟 位于双城乡柴家河村南，洞内宽约3米，深莫测。洞在砂石悬崖，为自然形成，故宽窄高低均无固定形状，内有泉水流出。

红门寺石窟 塔湾乡西南响铃塔下，明代创建，石窟7个，2100平方米。现有四窟能见石雕石柱，有碑一座，其余神像等物已毁百余年。

石窟寺石窟 位于韩岔乡李四桐村寨山寺湾，共5窟。据碑载创建于明天顺八年（1464），曾数次维修。壁画大部残存。八卦藻井尚存，古佛殿须弥莲花座亦在。

永兴寺石窟群 在响水乡韭菜沟西南，面积南北57米，东西18米。创建年代失考。最早叫永兴寺，后又称鲍书寺。1986年群众集资维修，共计10窟，大小不同，有碑7通、明、清彩塑像57尊，均残。

第六节 文物藏品（县文化馆）

石器 新石器时期石刀。砂石，矩形，平薄，弧皮有磨痕，上端中开一孔。艾好岭乡艾

好崮村出土，1984年11月入馆收藏。

新石器时期石斧。青石，正面矩形，为青石弧刀。王有地乡王有地村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新石器时期石杵。正面呈梯形，剖面扩肩园形，两端呈弧形，为砂岩。

陶、瓷 新石器时期的尖底陶瓶。高55.5厘米，口径14.5厘米，彩陶敞口，高束颈，扩肩深腹尖底，腹饰蓝纹。雷龙湾乡雷龙湾村出土，于1962年入馆。

商时陶矮裆鬲。高11厘米，口径8.5厘米，夹砂灰陶，侈口、沿线、矮足，浅裆，饰蓝纹。艾好崮乡王梁村出土后1981年入馆。

商代灰陶甗。泥质灰陶，直口宽平沿，弧腹斜收，圈足为若干白条纹。魏家楼乡宁州关村出土，1981年入馆。

商代长颈陶壶。直口内凹，折平沿，细长颈，颈上端有三道凸棱，扩肩鼓腹斜收，平底。殿市镇殿市村出土，1981年入馆。

商代陶绳纹釜。夹砂、直口微侈平折沿，园底，腹饰粗绳纹。殿市乡雷梁村出土，1981年入馆。

商代陶高足鬲。直口园唇，三袋状高足，深裆饰蓝纹。塔湾乡马圈湾村出土，1981年入馆。

商代陶罐。灰陶，斜折沿，园唇，束颈，园肩、弧腹斜收，平底，饰细绳纹及6道弦纹。艾好崮乡艾好崮村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商代陶带鬲釜。高12厘米，口径11.5厘米，敞口，扩肩，弧腹园底，腹饰细绳纹。高镇乡万家畔村出土，1981年入馆。

商代陶高足鬲。高16.5厘米，口径16厘米，底径10.5厘米，泥质、盘口，弧腹浅收，高柄，喇叭状。艾好崮乡艾好崮村出土，1981年入馆。

龙山文化时期双耳陶盆。侈口深腹，双平耳，平底，灰色素面，颈有一细棱。党岔乡杨口子村出土，1981年入馆。

龙山文化时期绳纹陶杯。敞口，束颈，直腹平底，灰色，绳纹。石窑沟乡石窑沟村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战国时期弦纹陶鼎。灰陶、敛口，双直耳，鼓腹，三足残一耳，腹有一弦纹。魏家楼乡宁州关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秦汉时期鸭蛋壶。泥质灰陶，敞口扩沿向下，方唇短束颈，腹为鸭蛋喇叭状。响水乡响水村出土，1981年入馆。

汉代陶钫。直口，深腹，方圈足，灰色素面，原有彩绘。魏家楼乡郑寨出土，1981年入馆。

汉代陶茧形壶。泥质深灰，口沿残，颈三周凸弦纹，扁腹。魏家楼乡郑寨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宋高足瓷杯。二级，双城乡教场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宋黑釉刻花长腹瓷罐。二级，党岔乡古银州城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宋黑釉小碗。二级，魏家楼乡宁州关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元黑釉小口深腹瓶。二级，石窑沟乡石窑沟村出土，1979年入馆。

元黑釉小口深腹瓶。三级，石窑沟乡石窑沟村出土，1979年入馆。

明代斗彩碗。三级，波罗镇波罗出土，1981年入馆。

清代青花瓷碟。三级，波罗镇波罗村出土，1981年入馆。

清堆花小白瓷杯。三级，波罗镇波罗出土，1981年入馆。

玉器 玉璧。豆绿色，一级，塔湾乡马圈湾村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金、铜、铁器 金鹿。1970年，双城公社柏树渠大队社员集体掏地时，在马蹄沟山的崖畔处挖出古墓一座，无神砖墓瓦，人骨乱七八糟，内有小金鹿两个，一卧一跪，神态各异。卧者高3.7厘米，长5厘米，厚0.3厘米，重38克。带有环柄者高3.7厘米，长6厘米（从头至环），厚0.3厘米，重45克。另有出土金盅一对，玉镯一双，马鞍，马镫废铜约七、八斤。大队卖给人民银行获人民币380元，银行将此原物上缴。经查金鹿由陕西省博物馆收藏，其他下落不明。

战国铜戈。二级，艾好岭乡营盘梁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西汉铜鼎。1982年秋，横山县高镇公社张家圪生产队社员张增山，在平整土地时挖出西汉铜鼎一件。

铜鼎为素面，子母口、鼓腹、圜底，三蹄足，附有对称圆形镂孔，两竖耳。通高27厘米，口径22厘米，腹深17厘米，腹径26厘米，腹外中部有一周凸出的薄扉棱，耳高6.8厘米，足高11厘米，盖作覆盘状，盖顶铸有蹄形环纽3个。鼎重7公斤。口外沿有阴刻隶书：“平都绥和元年十月造铜鼎一合，容三斗，重二十六斤”21字（附印模尺寸）。1983年由陕西省博物馆收藏。

西汉铜盆。三级，党岔乡杨口子村出土，1979年5月入馆。

西汉星纹铜镜。二级。

汉代铜钁。二级，党岔乡杨口子村出土，1975年入馆。

汉铜壶。二级，党岔乡杨口子村出土，1975年入馆。

汉博山铜炉。二级，狄青原出土，1984年入馆。

汉鎏金站佛铜像。二级，横山镇沙坪沟村出土，1979年入馆。

汉铜釜。三级，魏家楼乡出土，1981年入馆。

汉铜鼎。三级，横山镇沙坪沟出土，1979年入馆。

汉铜龟形灶和甗（一组五件）。三级，榆林县古城界出土，1979年入馆。

汉铜甗。三级，党岔乡杨口子村出土，1975年入馆。

汉铜鼎。三级，狄青原出土，1984年11月入馆。

汉铜钁。三级，狄青原出土，1984年11月入馆。

汉铜扁壶。二级，党岔乡杨口子村出土，1975年入馆。

汉铜钁。二级，党岔乡杨口子村出土，1975年入馆。

铜圈足釜（匈奴）。二级，横山镇沙坪沟村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圈足铜甗（匈奴）。二级，横山镇沙坪沟村出土，1981年11月入馆。

唐鎏金观世音铜立像。二级，雷龙湾乡沙沟村出土，1980年入馆。

其他 河套人头顶骨：1963年春，中央考古研究所所长裴文中等，在横山县横山镇石马瓜村挖出“河套人”头顶骨一件，装运回北京。

“河套人”是相当于人类原始群向母系氏族公社的新石器时代初期阶段过渡的一种人类。石马圪“河套人”头顶骨的发现，对陕北以至黄河中游人类发展演变的研究有重要的价值。

第七节 名胜古迹

横山原有八景。《榆林府志》记载怀远景致：“龙山耸秀、鸳水萦纹、碧海波腾、锦屏云灿、响水天桥、波罗足迹、凤峪秋青、龙洞泉冽”。《怀远县志》也记载着八景，名称虽有点滴出入，而实际相同，只是现在有的景物如故，有的残迹无存，已算不上胜迹了。

龙山耸秀 城东 20 公里处之黑木头川下游有五龙山，山势挺拔，如五龙聚会。中间一山酷似游龙，直插沟川，“龙头”兀立川中，高近百米，山下绕有清涧，萦回曲折，上有古寺，高出云表，隐现恍惚，登山远眺，实有“一览众山小”之慨。每至夏季，风景秀丽，景色迷人。因此，称之为“龙山耸秀”，苏其炤曾写诗赞美：

障叠岗峦起，盘旋势若龙。
溪流萦曲带，谷响乱晨钟。
夜月香台静，朝烟玉露浓。
望中灵气集，飞佩似攀从。

鸳水萦纹（鸳水澄霞） 《怀远县志》记载：“鸳鸯池在县西十余里许……”。横山镇对面海子沟内，已被沙压多年，无迹可寻了。

碧海波腾（碧海腾蛟） 县城西南 30 公里许有海子沟（今属塔湾乡），河源两侧丹峰对峙，中开河道，水从中流，出口处由近 20 米石畔倾泻直下，好像蛟龙凌空。下边是一潭碧水，清波荡漾，鸟儿嬉戏，确为一大美景。60 年代在小沟打了坝，水潭淤成草滩，小瀑布也失去原来丰姿。

锦屏云灿（理岸云屏） 《怀远县志》记载：“小理河一派清流，两岸峭壁，屹立如屏，玲珑变幻，如云如花……”。现在小理河中下游地区已划归子洲县，此景原来无甚特色，再加过度开发，生态失衡，现已不被人重视。

响水天生桥 响水天生石桥，在旧响水堡城东 1.5 公里的无定河上。过去这里河宽近百米，石崖高约数丈，河水从石崖流下，形成瀑布。明成化年间本县富户（一传是一僧人）在石上凿开三洞，引河水伏流其中，水势湍急，怒涛奔腾，声如巨雷，浪花飞溅，好似薄雾。行人往来，好像行走在鳌背之上，真可说是大奇观。历代许多名人路过都题了赞诗。

1947 年洞坏桥塌，河水大部引去发电，1980 年新架石桥，旧貌换上新颜。

波罗足迹（波罗遗迹） 《怀远县志》记述，波罗“堡西山石峻起，上有足形，一显一晦，俗传为如来入东土返西天之所，故构波罗寺，供如来像于其中”。现足迹已不存在。

凤峪秋青 县城南 14 公里的芦河东岸有龙凤山，山从墩梁山蜿蜒而来，突兀芦河川中，有如盘龙。山坡之西南有层层庙宇直至山顶，东旁有一土丘，长有权榎古榆，好似丹凤朝阳。盘龙附凤，气势雄伟，登山凭眺，芦河川田畴阡陌，尽收眼底，春夏之交，田禾浓绿

青翠，林木郁郁葱葱，秋天景色更胜夏季风光。乾隆怀远县令苏其招称这一胜景为“凤峪秋青”，曾写诗赞颂

凤峪称名胜，清秋趣更饶。
落霞飞彩羽，晓翠挂寒梢。
地望岐阳近，云连嶰谷遥。
更看朝日映，体势欲凌云（霄）。

龙洞泉冽（清平龙洞） 横山人民世代相传的名胜乌龙洞，在小水沟上游柴家河村的后沟，东北距县城 70 余公里。洞在河西半山石壁中，原有二洞，一大一小，小洞已被坠石堵塞。大洞洞内有洞，像火车分节一样，洞间有小口连接，游人只能爬行而进。传说洞通宁夏，这虽无可考，但据说祈雨的人有进到第 17 洞的，头洞口高 1.3 米，宽 1 米，洞内底宽 3 米，长 4 米多，顶高 1.5 米，二洞三洞依次渐小。水从洞出，味甘色清，流至洞口，瀑布而下。乌龙洞堪称横山一大胜景，但因位处偏远深山，交通极为不便，旅游资源得不到开发利用，诚为可惜。

第八节 李自成出生地

我国著名史学家吴晗著的《李自成》及《米脂县志》均记载李自成是怀远堡李继迁寨人。《康熙延绥镇志》中也说：“李自成小字皦生，米脂人，居于怀远堡之李继迁寨，故亦为怀远人”。明代以前横山未设县，怀远堡属米脂县管辖，所以李自成原是米脂人。清雍正九年（1731）设怀远县，民国三年（1914）改为横山县。但在横山县境内，插有一条弯曲的走廊地带，从武镇起经毕家堡、胡家沟、李继先、暖水峁子、太保庄、贺米梁等一直属米脂县管，民国初年叫米脂西北上区，土地革命时一度为米西县，抗战后叫李先乡（以李继先而改名），仍属米脂县，解放后划归横山县。故从 1946 年起，李自成成为横山县人而不再是米脂县人。经考证殿市镇李继先村，从其方位、距离与史籍所记李继迁寨吻合，“迁”与“先”音近，可能“先”是“迁”之讹传。李继先村在黑木头川中游的殿市镇西南 7 公里处，西北距县城 20 公里。明万历三十四年（1406）李自成出生在这个村子里。当地群众相传生自成的那孔小土窑洞就在庄科圪塔下的场梁沟里。60 年代在这条沟口打了淤地土坝，现在这孔窑已被淤压在坝里，只剩山畔上面的崖窑。

第九节 革命遗址与文物

赤源县委遗址 在横山县五龙山乡白家湾行政村，窑洞 4 孔，连院约 343.8 平方米，现基本完好。1935 年前后吴志祥任县委书记时，曾多次在此召开县委会议。

火石山毛泽东居住旧址 1947 年毛泽东、周恩来等转战陕北时在这里住过一夜。住地有石窑 5 孔，200 平方米。

肖崖毛泽东旧居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毛泽东、副主席周恩来等在 1947 年转战陕北途中，于 8 月 4 日至 8 日，率领中央机关、解放军总部工作人员，在魏家楼乡肖崖

村生活和工作了四昼夜。

肖崖村在麒麟沟西 2.5 公里的大理河北岸拐渠内，渠口有一小山，像屏风一样将村子掩蔽起来。毛泽东、周恩来、任弼时、彭德怀就住在后村李俊臣的 3 孔接口窑内。现已将这里作为革命文物加以保护。

石窑沟刘志丹旧居 石窑沟村刘子祥的一孔石窑，曾是革命先烈刘志丹两次住过的地方。第一次是在民国二十四年（1935）8 月，刘志丹率工农红军攻打横山县城未克，退到石窑沟住了一夜。第二次是在同年腊月，二次攻打横山县城未克后，刘志丹又率部退住石窑沟村，时间从腊月二十六日起到次年正月初一日，住了 6 天，与当地群众欢度春节。

《中国共产党中央关于目前政治形势与党的任务决议》油印本 武镇乡秦家畔村毕尚德家保存一本 1936 年 1 月 23 日党中央在瓦窑堡开会时印发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关于目前政治形势与党的任务决议》油印小册子。

第十节 文物普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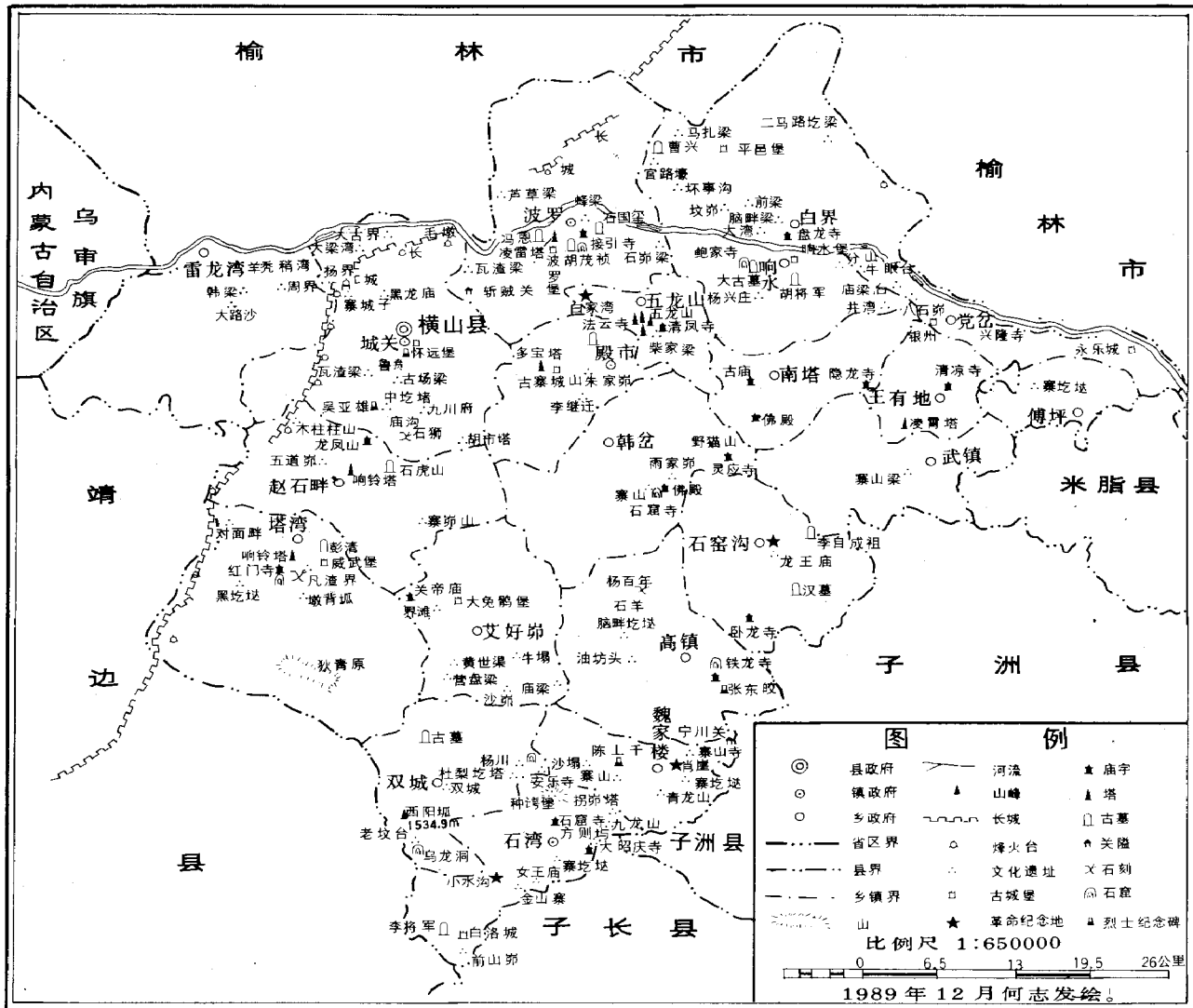
一、1958 年横山县进行第一次文物普查，对一些文物珍品、古建筑、遗址进行登记。

二、1981 年，在全县范围内进行第二次文物普查。

三、1984 年，根据文物普查结果，横山县政府公布塔湾乡的威武堡旧城与响铃塔、赵石畔乡的龙凤山庙、横山镇的怀远堡旧城，波罗镇的波罗堡旧城与接引寺、响水乡的响水堡旧城、五龙山乡的五龙山庙、横山县境内的长城段及魏家楼乡的肖崖革命旧址 10 处文化遗产和古建筑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号召全县人民重视祖先留下的珍贵文化遗产，认真加以保护。

四、1985 年 7 月正式成立“横山县文物管理委员会”，专门负责文物的征集和管理工
作。在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组织 10 多个小组，对文物及遗址进行保护。对一些曾遭严重破坏而又有价值的文物古迹，如接引寺、五龙山庙、龙凤山庙、响铃塔等古建筑，动员群众进行维修，并在其周围造林绿化。

横山县文物分布图



体育卫生志

第一章 体 育

横山新体育起步晚，民间传统体育又未能提高，因此，体育事业发展缓慢。50年代始，参加省、地区举办的历届各种类型的运动会，其中，冰上运动乃本县实力较强项目。1972、1978年陕北（榆林、延安两地）冰上运动会时，横山代表队曾两次获得速度滑冰团体总分第二和一次冰球冠军。在个人方面，高爱军、王静霞、杜润玲、杜润琴等，在速度滑冰的6个项目中，9次打破榆林地区纪录。球类居中游，田径属薄弱环节，各次比赛成绩均不理想。

解放以来，职工和学校体育有较大发展。农民体育，因经济条件限制，开展不够普遍。

第一节 机 构

横山人民史尚习武。清代以前，民间有耍铁连架、举石锁等练武活动。民国时未专设体育领导机构，遇有小型运动会，临时组织筹办，平时无人管理。1949年解放后，体育事业由县文教卫生科兼管，科内设一名专职体育干事。1955年，经中共横山县委、县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横山县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由副县长王怀智兼任，文教科干事兼秘书。1969年根据中央军委命令，体育系统属军管，体育工作属县人民武装部领导。1971年1月，又恢复体育运动委员会（简称体委），中共横山县委副书记兼主任，工作人员2名。1976年结束军管，体育归县政府领导。1984年机构改革中，曾并入教育局，同年12月19日又分设。1985年编制人员7名，地址在县城南大街路西，灯光球场之北。1985年4月12日，成立横山县老年人体育协会。

第二节 民间体育

本县民间传统体育活动，如举石锁、耍铁连架、舞剑、劈刀、打拳、踢毽子、滑冰、荡秋千、登高、射箭、摔跤等一直流行。但因旧社会对人民体质不关心，所以这些传统体育活动自生自衰，长期得不到普及和提高。

解放后，人民政府对民间体育活动比较重视。在历次县、地举行的全民运动会上，都选拔农民和城市居民中优秀选手参赛。1976年榆林地区还专门为农民举办农民运动会。设立部分民间传统体育项目。从1980年起，各乡镇陆续建起文化站，村委会建立文化室，为群众进行体育活动提供场所、器械，同时提倡民间互相交流、学习。赵石畔乡郭家湾、王皮庄篮球队曾与县城各球队比赛，并去塔湾乡作友谊比赛；魏家楼乡、波罗镇的农民球队也常和附近球队作友谊赛，相互交流球艺。

现在民间体育运动虽有一定发展，乃属好的开端，今后尚待普及提高。民间传统体育项

目，也急需研究提高。

第三节 学校体育

学校体育始于民国。横山县立第一高级小学，在校长曹雨山执教时期，即重视学校的体育锻炼，跳高、跳远、排球、网球、足球等，是当时体育运动的主要项目。民国二十年（1931）后，各学校体育活动普遍开展，每天坚持早操，各年级均设体育课程或游戏活动。民国十二年（1923）前后，横山曾召开过3次全县小学生竞赛会，以学科（国文算术）为主，术科（田径、球类、武术）为辅。1940年、1946年又举行过两次较大型的小学生运动会。

建国后，国家对学生的身心健康极为重视，毛主席曾发出“健康第一”的指示，同时提出“思想好、学习好、身体好”的三好要求。学校除每周两节体育课、每天早操外，中午又增加15分钟的课间操，下午还安排课外活动。横山中学在50年代后期，推行“劳卫制”，在校学生除残疾者外，大部分学生达到“劳卫制”锻炼标准。

从解放到1984年，横山县和榆林地区专为中小學生（含青少年、儿童）举办过田径、球类、冰上等10余次中小學生运动会。1977年5月榆林地区中學生少年运动会上，横山代表队获男子组总分第一名，同年8月在定边县举行的榆林地区小篮球运动会上，横山小篮获第一名。1980年8月，榆林地区中小學生排球运动会上，横山女队获第二名。在其余历次学生运动会上，横山成绩大部居于中游。

第四节 职工体育

解放后，特别是70年代以来，机关、学校、厂矿职工的体育运动普遍开展。活动项目在50年代主要为篮球、排球、乒乓球、中短距离赛跑、跳高、跳远，以及棋类、羽毛球、康乐球、冰球，冰上速滑运动也逐渐发展起来，其中以篮、排球较普遍。每遇“五一”、“五四”、“国庆节”等，县城要举办职工运动会，组成球队，进行友谊比赛或表演赛。1984年，横山职工代表队在榆林地区职工运动会上取得田径比赛第六名；队员周学信以1.55米的成绩获得急行跳远第一名；1972年、1974年的篮球运动会上，分别取得男队第四名、第六名，女队第十名、第四名的成绩。从1978年起，县级机关干部职工，每天早晨坚持做广播体操。1980年“五一”举行了广播体操比赛，优胜者给予奖励。80年代后，县城建立了职工俱乐部，乡镇建立了文化站，普遍设有排球、足球、篮球、乒乓球、羽毛球、康乐球、棋类等设备，丰富和活跃职工体育生活。

近年来，很多人重视身体锻炼，坚持经常性慢跑、爬山活动。武术、鹤翔桩气功锻炼也逐渐形成风气。

县老年人体育协会成立后，县城离退休职工开始打门球、下象棋，也参加到体育运动行列中来。

第五节 竞技体育

民国十二年(1923)前后,横山县由当时劝学所、县教育局举办了3次小学生运动会。竞赛项目,文科有国文、算术;术科有跳高、跳远、50米、100米、200米、打拳、跳绳、算术竞走等。

1940年春,县政府举办全县小学生运动会。参加者有横山、响水、波罗、石湾、威武(油房头)5个完小和大部分初级小学。分高初级两个组进行比赛。竞赛项目有田径、球类(足、篮、排、乒乓球),更有国术表演。横山、石湾两完小取得较好成绩。在这次运动会上,部分军政干部和学校教师也单独设组进行比赛。

1944年农历1月24日至27日,波罗驻军骑六师举行春节运动会。比赛项目有田径100米、200米、1500米、4×100米接力,球类有篮球;表演项目有刺枪、劈刀、国术等。参加者有骑六师各连队官兵千余人。

1944年9月22至26日,横山县召开小学生秋季运动会。竞赛项目有100米、200米、400米、1000米、跳高、跳远、乒乓球、足球、排球、篮球等。参加代表队28个,运动员566名。响水中心小学女学生也组队参赛,这是横山女子参加体育竞赛的创举。

1946年横山解放以后,体育竞赛日益活跃。除全县性的大型运动会以外,机关之间、校际之间、校内班际之间、师生之间,经常进行球类比赛活动。近年来,中学以校为单位,小学以公社(乡、镇)为单位,在“五一”、“五四”、“六一”、国庆节进行体育比赛。

1956年11月18至22日,横山举办解放后首届运动大会。比赛项目有田径、球类、拔河等。参赛的单位有县直属机关2个队,区6个队(六个行政区),直属乡1个队(两个直属乡),横山中学1个队,共10个体育代表队,男女运动员211名(其中女34名)。运动员中干部86人,中小学教师48人,学生60人,农业合作社社员和城镇居民17人。大会工作人员45人,地址设殿市大操场。

1957年国庆节,县举办篮球锦标赛。参赛有8个篮球代表队(其中两个女子篮球队),男女运动员104名。

1971年6月6至9日,举办横山第一届全民运动会。由城关、赵石畔、波罗、响水、武镇、殿市、高镇、石湾等公社牵头基层组成8个代表队;县级机关与横山中学、高镇中学组成7个代表队,共15个代表队,36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比赛项目有球类、田径等,通过比赛选拔出男、女球类及男子田径、体操等8个代表队。经过集训,参加榆林地区第四届全民运动会。

1972年4月1日至3日,横山具体委、教育局举办了中学生排球锦标赛。参加学校有横山、高镇、响水、波罗、石湾、党岔等6所中学。

1976年5月,县举行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县属8个行政区的小学生代表队参加比赛。

从1952年起,横山县代表队,参加全国冰上运动会、陕西省、陕北榆林地区举办的全运会、青年运动会、职工运动会、中学生与小学生运动会共53次,参加的运动员共1194人次。在历次运动会上取得较好成绩的有:

田径 1936年陕北运动会(绥德)陈锦章的100米成绩11"8。1952年榆林地区运动会,刘克升100米的成绩为12"。1972年白素萍(少年女子组)50米成绩9"8,打破榆林地区该项记录。1978年榆林地区五届全运会高崇杰800米成绩2'25"7,马玉恩5000米成绩18'12"6。1983年柴建洲在体院入学测验100米成绩10"2。1980年榆林地区重点中小学田径运动会小学生男子组朱二毛100米成绩15",200米成绩31"2。小学生女子组梁春花800米成绩2'53"9。1981年榆林地区中小学田径运动会少年男子组曹丕军400米成绩59"3,少年女子组刘海秀800米成绩2'31",1500米成绩为5'19"4。1982年榆林地区小学儿童运动会儿童男子组高山200米成绩29"7,许竹生400米成绩1'8"8。儿童女子组刘晖100米成绩16"3,200米成绩任海燕33"3,叶小琴400米成绩为1'26"3。1980年横山代表队4×100米接力1'2"3。1984年陕西省青运会榆林地区选拔赛横山少年男子组4×100米接力赛成绩50"1。

1952年榆林地区运动会,刘国法三级跳远15.9米。1978年榆林地区第五届全运会,少年女子组杨小红跳高1.55米。1980年榆林地区重点中小学田径运动会朱二毛跳高成绩1.25米。1981年榆林地区中小学田径运动会少年男子组何荣环跳远5.35米名列第一。1982年榆林地区小学儿童运动会,吴彤跳远成绩4.03米获第一。1977年榆林地区射击、无线电运动会,横山代表队少年甲组获总分第二名。队员康江2×10成绩138环,名列第一。1980年榆林地区重点中小学田径运动会高文明标枪成绩38.82米,获第二名。1981年榆林地区中小学田径运动会,少年女子组郭艳娥铅球成绩8.05米获第三名。

1980年榆林地区重点中小学田径运动会初中女子组马竹莲110米栏21"8。高中男子组李保健110米栏成绩19"5获第三名。

球类

足球:1964年榆林地区第三次全运会横山代表队男队获第二名。

篮球:1964年榆林地区全民运动会,横山代表队男女队均获第二名,1973年获第三名。1973年榆林地区青年篮球运动会男队获第三名。1977年榆林地区篮球运动会,横山男队获第一名。

排球:1956年榆林地区排球运动会,横山男队获第三名。1971年榆林地区全民运动会横山男队获第三名。

乒乓球:1971年榆林地区全民运动会横山代表队马庆林获单打男子第三名。

冰上运动:1964年横山代表队在榆林地区冰上运动中获速度滑冰与冰球比赛两项第二名。青年组杨增科获全能第一,少年组高锡林获速度滑冰第二名。

1972年横山代表队在陕北冰上运动会上以总分166分成绩获速度滑冰第二名。2000米接力以5'7"7的成绩打破榆林地区5'45"4的记录。青年女子组王静霞500米速滑成绩为1'12"获第三名。杜润玲1000米速滑以2'35"破榆林地区2'36"6的记录。王静霞5000米速滑以15'15"破榆林地区15'17"2的记录。高爱军500米速滑以1'9"9的成绩破榆林地区1'12"5的记录。1000米速滑高爱军与杜润玲分别以2'25"1、2'35"的成绩破榆林地区2'35"6的记录。1500米速滑高爱军以3'43"3的成绩破榆林地区3'59"6的记录。3000米速滑高爱军以7'56"成绩打破榆林地区8'3"4的记录。少年男子组侯斌1500米、3000米、5000米速滑分别以3'37"9、7'21"7、12'49"7的成绩获第

三、第二名。

1978年榆林地区冰上运动会横山代表队荣获冰球冠军和速度滑冰总分第二名。

1979年陕北冰运会，横山代表队冰球、速滑比赛均名列第二；少年男子组张峰500米速滑成绩59"5破榆林地区1'0"6的记录。青年男子组柴建洲以239分、541分为速滑全能第二，达三级运动员标准。

1981年榆林地区冰运会，横山代表队女子甲组段小萍500米、1000米、1500米速滑成绩分别以1'11"9、2'26"5、3'47"5获第二名，3000米速滑7'52"2平地区记录，名列第一。付世连500米、1500米、3000米速滑成绩分别为1'10"1、3'48"6、8'9"5均名列第二。少年女子组胡美英1500米速滑成绩3'30"1获第一名。青年男子组赵文昌1500米、5000米成绩分别为3'25"5、13'3"，均获第三名。儿童组白成飞500米速滑成绩1'11"5，名列第三。

1983年榆林地区冰运会，横山代表队儿童女子组叶小琴500米速滑1'29"4的成绩名列第一。儿童男子组许竹生500米速滑1'11"5名列第一，曹军1'17"列第二名。儿童女组1000米速滑成绩刘晖3'3"3，叶小余3'11"5分别获第一、二名。少年男组吴东500米、1500米速滑成绩为1'14"、4'8"均名列第二。青年男子组张峰500米、5000米速滑成绩1'0"5、16'46"2均列第三名。女子组段小萍500米、1500米速滑成绩为1'12"、5'1"3均获第一名。

第六节 人才培养

横山县解放前至解放初期无专业体育教练和等级裁判员。70年代后，经体育学校培养和自学提高，现有国家一级田径裁判员1名（张毓秀），二级裁判员1名（高平），排球三级裁判员1名（傅明栋）；有专职体育教师5名。

为了培养体育运动后备力量，1971年3月由体委主办成立一所业余体育学校，重点在青少年中培养田径、球类方面的人才。1971~1984年，业余体校举办体操、田径、篮球、排球、乒乓球及武术、鹤翔桩气功训练班10期，共培训178名青少年男女运动员及部分武术与气功爱好者，向上级体校和其它方面输送学员6名。

第七节 体育经费与设施

体育经费 根据全县财政状况，逐年拨给体委一定比例的体育事业费。从1977~1985年共拨款261261元。历年具体金额分别为13100元、14000元、20000元、93500元、33000元、30000元、18308元、19336元、20017元。

体育设施 横山县体委机关和县城体育设施占地面积4993.83平方米，建筑面积442.66平方米。附设排球场1个，篮球场3个，灯光球场1个。灯光球场面积为1537.6平方米，含看台15级，可容观众5000余人。

全县各乡镇共有篮球场109个，排球场24个，农林场及厂矿和部队等团体有篮球场6

个，横山中学有足球场 1 个。此外，各乡镇文化站与厂矿均有羽毛球、乒乓球、康乐球等体育设施。

横山县篮、排、足球场地统计表

单位：块、平方米

单 位	篮球场		排球场		单 位	篮球场		排球场	
	数 量	面 积	数 量	面 积		数 量	面 积	数 量	面 积
南塔乡	2	29×17	1	22×12	党岔乡	10	30×17	2	21×12
塔湾乡	6	30×18			王有地乡	2	30×17	1	21×12
五龙山乡	2	29×18			白界乡	6	30×18	1	22×13
响水乡	6	29×18	2	21×12	横山镇	11	30×18	4	21×12
雷龙湾乡	5	29×18			魏家楼乡	6	30×18	1	22×12
波罗镇	7	30×19	2	21×12	双城乡	8	30×17		
高镇乡	7	30×17	1	22×12	石湾镇	5	29×17	1	21×13
韩岔乡	6	30×17			石码抓农场	1	30×18		
殿市镇	1	30×18	1	21×13	白界林场	1	30×18		
石窑沟乡	4	30×18	1	21×13	党岔糖厂	1	29×17		
艾好崩乡	5	29×18	1	22×13	樊家河煤矿	1	30×18		
赵石畔乡	3	30×18	2	21×12 22×13	农机局	1	29×17		
傅家坪乡	2	29×18	2	22×12	县中队	1	30×18		
武镇乡	5	30×17	1	22×12	合 计	115		24	

横山中学足球场一块 100×70

第二章 卫 生

横山地处偏远，山高路险，文化落后，历史上医疗卫生事业，一直处于一穷二白的状态。建国前，全县既无卫生领导机构，又无医疗组织，虽有一些游散中医，但庸愚粗浅者多，真正精于医疗技术高超者少。有的医术低劣，造成不少医疗事故。农民中崇尚迷信，求神拜佛，被神汉巫婆捉弄的情况经常发生。

过去本县是鼠疫重灾区，史载，横山从清代以来，先后在咸丰十年（1860）、光绪二十八年（1902）、民国十七年（1928）和民国十九年、二十年均有较大瘟疫流行而主要是鼠疫。民国十七年至二十年（1931）死亡2099人（同年全县人口75073），其它如麻疹、猩红热、痢疾、百日咳等传染病亦甚猖獗，死亡人数不少。产妇和婴儿的死亡率尤高。地方性甲状腺肿和氟中毒症的发病地也很广，前者分布于县境北部和西部的5个乡镇，后者则几乎遍及全县（只有白界乡无），严重危害人民身体健康。

建国后，于1952年设县文教卫生科，1970年单设卫生局，领导全县医疗卫生事宜。30多年来，各级卫生机构从无到有，基本建立齐全。技术力量从1966年陕西省医疗队下放横山县医院开始，逐渐加强。只是前一段时间过度依靠外地人才支援，放松本地卫技人员的培训，以致在外地医生大量离开后，形成青黄不接现象。

50年代后，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消灭病源，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鼠疫等急性传染病再未发生。地方性甲状腺肿和氟中毒均得到预防和治疗，人民健康有了保障。近年传染性肝炎发病率有上升趋势，已引起人们注视。

人民群众注意清洁卫生的风气，在全县形成。过去人无厕所畜无圈，不勤洗衣，不喜装饰，脏、乱、差的情况逐渐扭转。经榆林地区1985年9月验收，1986年正式命名横山为本地区第一个“文明卫生县城”。

第一节 机 构

卫生局 1946年前，本县并无卫生机构。解放初，卫生行政工作由县政府民政科兼管。1952年6月，横山县人民政府正式设立文教卫生科（简称文卫科），科长由副县长王怀智兼任，科内设专职卫生干事1人（樊耀武），协助科长处理日常卫生行政事宜。1958年榆林横山并县后，文卫分开，单设卫生科。1961年榆横分县，横山县文教卫生又合署办公，称文教卫生局。“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文卫局撤销。卫生行政工作由县“革命委员会”生产组负责。1969年成立医药卫生“革命委员会”，将卫生局、县医院、药材公司合并，委员会设在县医院。1970年又恢复卫生局名称。局长董岳铭。

1989年局内编制7人，设局长1人，副局长2名，干事4名。

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横山县于1953年成立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简称爱卫会），由委

员 13 人组成，设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下辖各区爱卫会。爱卫会具体工作由各有关卫生部门兼办。它的职能是督促、检查、协调各部门卫生工作，开展以防害灭病为中心的爱国卫生群众运动。1971 年县爱卫会下设办公室，与地方病防治办公室、县防疫站合署办公。1984 年机构改革时，爱卫会单独设立办公室，有专职人员 3 名。1989 年全县 21 个乡镇和横山中学、县二中、城关小学均设立爱卫会。另外机关和居民成立 110 个爱卫领导小组。

横山县防疫站 卫生防疫工作，原来由卫生院兼办。1954 年 8 月，陕西省卫生防疫大队第三分队进驻横山。队员 13 名，在横山深入农村，进行巡回医疗，预防注射，地方病普查及宣传卫生知识。1958 年防疫第三分队和横山县医院合并，在县医院内设立了防疫股。1970 年 12 月正式成立横山县卫生防疫站，有工作人员 9 名。1971 年横山县成立地方病领导小组，与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和防疫站合署办公。1984 年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地方病办公室分别于 1 月、8 月与防疫站办公室分开，迁设于县人民政府院内。

1989 年有防疫工作人员 29 名，其中西医师 5 名，西医士 9 名。办公用房面积 795 平方米。业务分设防疫、地方病、卫生、检验、门诊、政秘六个组及办公室。

防疫站是卫生事业单位，它运用预防疫学理论、技术，进行卫生防疫工作的监测、监督、科研、培训等活动，是全县卫生防疫技术指导中心。它同时负责环境卫生、食品卫生、学校卫生的监督指导工作，改善卫生条件，预防急性传染病、职业病、地方病、寄生虫病、食物中毒，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和劳动生产力，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横山县妇幼保健站 1953 年横山县石湾区成立区妇幼保健站。1956 年石湾区妇幼保健站撤销，成立横山县妇幼保健站，编制人员 3 名，榆横并县期间横山无妇幼保健组织。1962 年在横山县医院设立妇幼卫生股。1970 年县防疫站成立后，妇幼保健站又改设在防疫站内为妇幼保健组。从 1975 年起又恢复横山县妇幼保健站。1983 年后，站内分儿童保健、妇女保健两个组，医师 1 人，医士 2 人，妇幼医士 2 人。1989 年有职工 12 人。

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 1984 年前地方病防治工作由县防疫站代管。1984 年 8 月成立横山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属中共横山县委领导），组长由中共横山县委副书记孙炎波兼任，下设办公室，主任由卫生局长兼任，设专职副主任 1 名，干事 1 名。

横山县药检所 横山县药检所成立于 1980 年，1985 年由陕西省卫生厅拨款 1.5 万元，本县集资 2 万元修建而成，有人员 8 名。因设备不足，药检工作尚未开展，现仅负责全县的药政工作。

第二节 医疗单位

横山县在清朝时期无医疗单位，无职业医生，民间医生也寥寥无几。民国十年（1921）前后，横山旧县城、波罗、响水、石湾、武镇、韩岔、殿市、威武、高镇等地有了职业中医医生。他们有的只看病开处方，有的兼营药物。1946 年横山县解放后，医疗所、医疗站、医院逐渐建立。1989 年，全县共有县级医院 2 所，地段医院 7 所，乡镇医院 14 所，基层医疗站 182 处，学校、厂矿医务室 27 个。

一、县直属医疗单位

县医院：横山县医院在县城北大街西，与城关小学相对。

1948年，在当时县政府所在地韩岔设立卫生所，人员3名。1950年随县政府迁到殿市。同年7月改称“横山县卫生院”。当时无院址，借用民房。1951年新院竣工，10月迁入新址。全院有行政及医务人员9名。当时无病床，属三等医院。1957年3月始设病床5张。7月随县政府迁到新县城。1958年，遵照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指示，改名“横山县医院”。1958年12月至1961年9月，横山县并入榆林、靖边等县后，称榆林第二医院。横山县制恢复后，仍称横山县医院。时有职工35人，开设病床25张。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医院成立“革命委员会”，1967年改称横山县六二六医院。1969年6月改为横山县医药卫生“革命委员会”。1978年“革命委员会”撤销，恢复横山县医院名称。

1962年6月，在院内设卫生防疫股和妇幼保健站，1970年成立县防疫站、妇幼保健站，并与县医院分设。

1966年陕西省医疗队回省时，将李勤、马桂祥等17名队员留在县医院，大大加强了医疗技术力量。

横山县医院于1966年经扩建后正式分为病房、门诊两个部分。门诊设内（儿）、外（皮肤）、妇产、五官、中医、门诊注射换药6个医疗科室和检验、放射、理疗、药剂4个医技科室；病房设内科、外科护士办公室和手术室、心电图室。1979年成立医务科、护理科，1984年又成立政秘科。县医院内部机构为行政（政秘）、总务科、护理科、医务科、门诊部5个部分，含有6个临床科室和7个医技科室。1984年，横山县医院已能开展大部分泌尿系、消化系、骨科和妇产科手术，还可做颅脑损伤破膜下血肿清除术。1984年为一患者作开胸肺叶切除手术获得成功；能救治的重症有：外伤性肝脾破裂、空腔脏器穿孔、流行性化脓性脑膜炎，子宫破裂、破伤风、败血症、各种类型休克、高位肠痿、肝肾功能衰竭、格林巴利综合症等多种危急重症。还可做透视检查、各种拍片和造影检查，横山县医院已成为全县医疗和疫病防治中心。

现横山县医院占地面积33亩，总建筑面积6400平方米，全部投资76万多元。较大设备有：共鸣火花治疗机、音频电疗机、KW66—4型超短波电疗机、80型超短波电疗机、交变磁疗机、牙科综合治疗机、骨科综合床、万能手术床、空气麻醉机、万分之一分析天平、2500倍日本产显微镜、立式和卧式高压灭菌器、西北牌XB—424型轻型越野救护车等大、中型医疗器械与仪器设备68件，价值10余万元。

1989年全院职工93人，其中主治医师1人，中医师4人，西医师25人，医士5人，护师1人，检验师1人，护士14人，检验士6人，药剂士2人，其他初级卫技人员15名。

横山县中医院 横山县中医院，在县城南大街东旁，北靠文化巷。占地面积4117.5平方米，建筑面积1430.7平方米。

1982年4月成立，12月开业治病。分设中医内科、外科、儿科、妇科、针灸科等专业治疗科室以及药房、化验室、透视室、心电图室、注射室、换药室、护办室等12个科室。目前对牛皮癣、附骨疽、顽固性疮疡、痔核、瘰管、肠胃病、外感热性病、各类妇科病、小儿疳积、哮喘、痹症等疾病，运用中医药及针灸疗法，均收到较好效果。

1989年全院职工22人，中医药人员11人，占总数50%。

二、地段医院、乡医院

横山县于1953年在一区石湾、四区城关、八区武镇成立三个卫生所，各有医务人员4名。1955年修建榆定公路时，榆林地区行署拨款1.26万元在赵石畔修建了中心卫生所。到1955年底，全县有区卫生所5个。

1956年根据中央中医政策和陕西省第五届卫生行政会议精神，为促进农业合作化运动，将农村半农半医人员和开业的私医人员，逐步组织起来，扩大卫生机构，方便群众看病。至1957年底，成立起7个乡卫生所，5个联合诊所，医药人员29名，占社会医疗力量的50.8%。乡卫生所与联合诊所为集体所有制。资金由入股人员筹集，国家补助。实行自愿互利、民主管理、按劳取酬、按股分红的原则经营管理。

1960年前后，全县共有基层医院10处：殿市、响水、韩岔、高镇、艾好峁、石湾、赵石畔、武镇、石窑沟公社医院和党岔农场医院，医务人员37名。1961年在“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下，又增设3处地段医院，22个公社医院。1962年，医务系统精简机构，下放人员，共精减人员14名，8所地段医院（除石湾外），全部转为集体所有制（殿市医院转为联合诊所）。1972年根据上级通知精神，将上述7所集体所有制医院仍恢复为全民所有制，并将34名集体人员转为国家职工。随着行政机构的撤并，卫生院、医院也陆续撤并。

1978年，全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21个，其中全民制地段医院：赵石畔、艾好峁、石湾、高镇、殿市、响水、武镇；公办卫生院有石窑沟、党岔；集体所有制公社卫生院有五龙山、韩岔、魏家楼、双城、塔湾、城关、波罗、雷龙湾、白界、王有地、南塔、付家坪12个。

三、医疗站

旧时横山县农村卫生事业极其落后，建国后积极开展农村卫生工作。1951年成立卫生工作者协会。除加强在职医务人员的领导外，将流散到农村中西医组织起来为人民医疗卫生事业服务。县卫生部门举办各种短期学习班、训练班，培训农村医务人员。据1956~1962年统计，共培训农村卫生保健员2700名，新法接生员1350名，建立保健室200个。

1968年，学习湖北省长阳县乐阳公社合作医疗制度和上海市川沙县江镇设“赤脚医生”的经验。横山采取普及农村合作医疗的作法，大力发展“赤脚医生”。到1976年全县有318个生产大队建立起合作医疗站，实行合作医疗制度的占大队总数95%，其中实行医疗费全免的大队14个，减免50%以上的69个。减免20%~50%的196个，减免20%以下的大队39个。“赤脚医生”总数达到729名（女294名）。“赤脚医生”大部经县办卫校培训，一般都掌握常见病、多发病的治疗技术。他们还负责本大队的卫生防疫、妇幼保健、计划生育等工作。

“赤脚医生”在大队属半脱产人员，采用“记工分红”的办法计酬。1981年“赤脚医生”经过考试，合格者取得证书和适当补助。1985年补助停止。

根据上级指示，1985年取消“赤脚医生”称号，改名为农村卫生员。各村委会（原生产大队）根据经济负担能力，自行取消了免费医疗制度。现有乡村医疗站点352个，医生206名，卫生员328名。

横山县历年卫生事业发展情况表

单位: 个、人

年度	机构数	床位数	人 员 数										
			总计	卫 生 技 术 人 员									
				小计	中医师	西医师	护师	中药师	西药师	检验师	中医士	西医士	护士
1950	1		3	3								1	1
1951	1		3	3								1	1
1962	33	50	129	113	1	4					11	24	6
1963	36	25	126	119	2	8					8	38	6
1964	36	38	134	128	2	11					10	45	2
1965	29	57	145	137	3	12					10	51	6
1966	28	66	148	142	4	16					13	43	12
1968	27	35	182	176	9	30						53	23
1969	27	35	184	177	9	29						55	23
1970	28	151	116	116	18	43						55	
1971	27	164	188	179	8	44			1			72	33
1972	29	189	238	214	16	45						63	46
1973	27	188	225	206	9	42						57	33
1974	28	207	225	204	11	29					3	54	36
1975	32	205	250	216	8	42						58	40
1976	33	205	250	223	6	37					9	72	29
1977	34	186	243	217	6	49			1	1	5	70	42
1978	32	210	238	217	8	47			2		12	56	41
1979	30	210	165	165	10	42						71	30
1980	31	227	261	220	7	29					7	84	28
1981	34	227	289	250	7	24					28	71	37
1982	35	227	315	263	17	45		3		1	22	59	32
1983	34	227	334	291	16	45	1	3		1	26	59	36
1984	34	235	390	346	17	43	1	3		1	19	101	41
1985	34	235	393	347	17	40	1	3		1	36	98	44
1986	34	235	266	266	17	37					40	114	43
1987	42	235	345	345	18	33		3	6		38	115	44
1988	49	235	381	275	19	35		3	1		37	109	38
1989	27	235	364	323	34	91		6	5		26	55	32

续表

年 度	人 员 数											
	卫 生 技 术 人 员										管 理 人 员	工 勤 人 员
	助 产 士	中 药 剂 士	西 药 剂 士	检 验 士	其 他 技 士	护 理 员	中 药 剂 员	西 药 剂 员	检 验 员	其 他 初 级 卫 技 人 员 中 医 学 徒		
1950		1										
1951												
1962	4	5	4	2		20		21	1	10	13	3
1963	2	14	4	2	2	15		8	1	9	4	3
1964	2	7	3	2		17		13	1	13	4	2
1965	2	8	4	1	1	20		17	1	1	4	4
1966	2	9	4	2	3	20				14	4	2
1968	4		9	5	2					41	5	1
1969	4		9	5	2					41	5	2
1970												
1971			8	7						6	4	5
1972		11	24	5	4						13	11
1973	3	1	9	5	2	4				41	12	7
1974	4	3	8	7	7					42	16	5
1975		1	13	8	2					44	27	7
1976	5	2	8	9	6			6		34	20	7
1977			13	7						23	20	6
1978			14	8	7	2		8		12	15	6
1979						12						
1980	2	3	9	9	2	17		8	1	14	33	8
1981	4	5	10	8	1	14		14	4	23	34	5
1982			10	8	10	16		7	3	30	46	6
1983	6	2	8	9	9	13	5	16	6	30	37	6
1984	5	2	9	8	8	18	3	18	12	37	37	7
1985		1	9	8	8	18	6	8	7	42	39	7
1986						15						
1987	3	9	8	9		16			6	37		
1988	1	7	2	3		5	1	1	2	11	5	1
1989	4	17	10	7		3	2			31	11	30

四、医疗队

1965年，陕西省第一康复医院组成医疗队，队员15人，来本县近一年时间。在波罗一带为群众防治疾病。女队员王凤侠不避艰苦，深入偏远农村，后因宫外孕，未能及时抢救而死于大路塬村，为横山人民献出了宝贵的生命。

同年冬，陕西省医疗队一行38人，到横山帮助开展医疗工作，1966年将队员李勤、马桂祥、李桂晨等17人下放横山县医院加强了医疗技术力量。

1972年，榆林地区中心医院医疗队，一行8人，到横山协助救灾，在武镇、殿市、五龙山等乡镇工作近一年。

1975年，陕西省第三人民医院医疗队，由解士杰带队来横山，在武镇、五龙山乡为群众防病治病。

1977年榆林地区中心医院医疗队8人，来本县殿市镇防治疾病。

1986年陕西省建材职工医院医疗队，每期5人，轮流驻县医院帮助治病。

第三节 爱国卫生运动

除“四害” 50年代称老鼠、麻雀、苍蝇、蚊子为“四害”。六七十年代，人们对麻雀作了重新评价，认为它既有危害庄稼的不利一面，也有消灭农作物、树木害虫的有利一面，功过参半，因此不把它列为“四害”（后将臭虫列入）。

灭鼠捕蝇，从民国后期已开始重视，民国三十年（1941）7月10日榆林《阵中日报》以《武镇捕蝇成绩甚佳》为题报道：“发蝇拍，规定公务人员周交蝇100个，商号人各交500个，中心学校交4400个，共交125000个。卫生委员会奖洋6000元云云”，波罗各界于民国三十五年（1946）7月26日，曾召开夏令卫生检讨会，总结卫生情况，据称：上月捕蝇410000个，街道较清洁，但饭铺蝇子仍很多，民众环境卫生努力尚差，规定增加捕蝇数，达到上月的三倍。

建国后，把消灭鼠、雀、蝇、蚊称为除“四害”。1952年，进行全党动员，全民动手除“四害”活动。1958年，又掀起高潮，开展突击月运动，以消灭麻雀为主。县乡分别召开万人、千人动员大会，全县农民、干部、职工、学生全力以赴，当时白天人群散布在各个山头，吆喝扑打，晚上灯笼火把，挖雀封窝，麻雀受到毁灭性打击。此后爱国卫生运动，在春、夏、秋和重大节日也搞突击活动。之后，除“四害”抓则重视，放则自流。

灭鼠利用毒饵等药物和捕鼠夹等器械捕杀，并提倡养猫灭鼠。给机关、团体、学校、居民下达任务，发放毒饵，动员积极捕杀。1984年发放毒饵4500公斤和大批捕鼠夹，鼠密度由原来的4%日夹次，下降到2%日夹次。1985年发放磷化锌420公斤。县级单位基本达到无鼠害程度。1984年荣获的榆林地区灭鼠活动红旗，保持至1985年底未变。

灭蝇、灭蚊，解放后发动人民积极消灭蝇蚊。一面利用药物毒杀、蝇拍捕打，一面从治本入手，清除垃圾、污水坑，改造厕所、畜圈，消灭蝇蚊孳生源地。城乡蝇子密度逐年下降。

饮水卫生 横山县人民过去大部吃河水和泉水，北部人民有的吃井水，但北部水中缺碘，南部水中含氟过量。从80年代起，逐步进行防氟改水建设工程。现在大部分乡镇人民

政府所在地和有条件的较大村庄居民有自来水，饮水条件得到改善。

县城于 1984 年改横山供水站为供水公司，安装和改建自来水管 8200 米（主管道 2700 米，支管 5500 米），使县城居民全部吃上自来水。

六七十年代曾推广水源消毒，起到一定作用，但时续时断，未能长期坚持。

食品卫生 “病从口入”，食品卫生是关系广大人民身体健康的大事。从 50 年代起，加强饮食服务行业的领导，对饮食从业人员的身体进行检查，禁止患传染病者从事饮食服务行业；培训炊事人员，提高素质。1955 年 7 月 18 日在殿市（当时县政府所在地）举办了 7 天炊事员学习班，参加 29 人学习饮食卫生知识，提高他们对饮食卫生重要性的认识。1962 年 8 月，对全县从事饮食业人员进行体检，给 80% 的合格者发给从业许可证。1963 年贯彻中央卫生部、商业部规定的“五四”制度。即一、对腐烂变质食品原料采购员不买，保管员不收，厨师不用，服务员不卖；二、成品实物实行“四隔离”：生与熟、食物与杂物（药物）、成品与半成品、食品与天然水隔离；三、用（食）具“四过关”：洗、刷、冲、消毒；四、环境卫生“四定”：定人、定物、定时间、定质量；五、个人卫生“四勤”：勤洗手剪指甲、勤洗澡理发、勤洗衣服被褥、勤换工作服。通过对有关人员培训，收到良好效果。1973 年举办 9 期学习班，对全县饮食服务行业和机关炊事人员（210 人次）进行培训。同年 11 月又对饮食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

1982 年实行发放卫生许可证及健康证制度，每个饮食服务单位和个体户都要持有食品卫生许可证；每个饮食从业人员要有健康证，否则不得营业。截至 1984 年底，共发放食品卫生许可证 804 份，健康证 1394 份。对三名患肺炎、一名患肺结核病者，令其离开饮食业。

从解放至今，全县发生过五次重大的食物中毒事故，中毒人员 337 名，死亡 3 人。

粪便、垃圾与污水处理 解放前，横山南部山区农民素有积肥习惯，家家户户人有厕所畜有圈；北部长城沿线人民，则人无厕所畜无圈，粪便乱抛。解放初，经过爱国卫生宣传、积肥养田教育，群众改变旧习惯。60 年代后，家家有厕所，户户有畜圈，人畜粪便成为农家之“宝”，用作养田肥地。

70 年代曾推广沼气池，用人畜粪便发酵沤制沼气。

目前县城尚无排粪便管道，除机关、学校、居民厕所外，设两处公共厕所，粪便由农民掏走。县城垃圾分设 163 个垃圾池，由临时工清理。

县城排污有管道 3 处，总长 1500 米，分设于前、中、后街。

卫生面貌 解放后，政府重视人民身体健康，教育群众讲究卫生，保持清洁，农村居民室内与环境卫生大为好转。集镇街道划分卫生区，分片包干，保持卫生整洁。并提倡植树、种花，美化环境，在居民中已逐渐形成风气。横山县城，改变过去全地区卫生评比倒数第一的状况，大力治理“脏”、“乱”、“差”，取得显著成绩。1985 年榆林地区评比验收本县被评为第一个“文明卫生县城”，获奖金 1000 元。1986 年 6 月正式被命名为“文明卫生县城”。

第四节 中医中药

一、中医

解放前，横山没有诊疗所，只有少数中医医生，利用传统的“望、闻、问、切”诊断和中药针灸疗法为群众治病。此外还有一些“江湖游医”，不学无术，专门骗取钱财，贻害人命。偏僻乡村，巫神猖獗，神汉巫婆、通过驱鬼、镇邪、扶运等迷信手段或“偏方”为群众治病，许多病人被他们耽误，毒害致死。

民国时期，横山较大集镇始有中医及个别西医，并开设药铺。医生中张发章、李东垣（义务看病）、边威震、黄义宽、鲁宏业、刘克良、曹丕相（西医）、邵生存（兽医）较有名。药铺怀远堡有益顺源、丰太恒，波罗堡有万生堂，响水堡有万庆堂、义盛源，武家坡有万福堂，韩岔有德和昌，另有殿市的胡福胜药房和石湾的杜颖成药房。当时对一些常见小病可以治疗，但遇较大病症及外科手术均须去榆林陆军医院治疗。

解放后，城乡医院、卫生所、医疗站逐年增多。在各医疗机构中均有中医生参加治病，有的医院单设中医部。1982年成立县中医院。

二、中药

本县地处山区，黄土层厚，气候温和，宜于药草生长，野生药草遍布全县21个乡镇，南部山区尤多。1986年中药普查探明，有药用价值的药物品种达300多种，重点药材57种。从近30年产量估算，蕴藏量在50吨以上的药草即有10余种：远志、甘草、地骨皮、茵陈为骨干品种，约占药材收购总量的60%左右。1958年，全县收购药材1万公斤。1989年中药材收购达44万元。

60年代开始，从外地引进枸杞、黄芪、大黄、党参、冬花等药草，进行人工种植，取得较大效益。

三、民间验方、秘方

三仙丹

主治 疮疖、痈疽、溃破顽固性疮疡。

组成 水银17克、火硝16克、白矾17克。

用法 1. 内服 取升药0.3克，以枣肉为丸，每服一丸，一周一次，空腹，凉开水送服，3至5周为一疗程。2. 外用 局部消毒，疮面以生理盐水洗净，取丹药（或药底）少许撒于患处。外敷纱布。每日或隔日换药一次。

制法 将适量火硝、白矾研沫混匀，堆置三小足铁锅底内，当中压一小窝，将水银倒入窝内，用一细瓷碗倒扣，再用约4厘米宽棉纸抹上浆糊，搓成纸绳，压于碗锅结合缝间，于碗外加湿沙土与碗平，且须压实，以保密闭。再在碗底凹内放一棉球，用炭块压住，使棉球紧贴碗底，以观火候，然后将锅端放炭火炉加热，开始冶炼。先小火，后大火约25分钟左右，以碗底棉球呈焦黑色为度。此时将锅离火待冷，轻去沙土、纸绳、揭锅后见碗底附着一层朱红色粉末（红升）或黄色粉末（黄升），此即丹药（亦称升药），小刀刮取，储瓶备用。锅底所留白色焦巴，为丹药底，取出研末，亦可储瓶备用。

感冒合剂

主治 感冒热甚

组成 荆芥 10 克、防风 10 克、银花 30 克、连翘 15 克、柴胡 12 克、黄芩 10 克、大黄 10 克、枳实 10 克、赤芍 12 克、玄参 15 克、半夏 10 克、甘草 10 克、生石膏 30 克（先煎）、生姜 10 克、大枣 8 枚。

用法：水煎服

堕胎丸

主治：妊娠三四月内胎未下，身体健康者。

组成：天花粉 2 克、猪牙皂 2 克、麝香 0.03 克。

用法：将前二味药研末，加入麝香混匀，取大葱茎榨取汁，调为丸。用丝绸包药丸，以线扎之，放入阴道内。

白癣皮合剂

主治：白癣

组成：白癣皮 30 克、蒲公英 30 克、苦参 10 克、银花 30 克、连翘 30 克、当归 10 克、荆芥 10 克、防风 10 克、羌活 10 克、赤芍 10 克、川芎 10 克、青黛 10 克、蛇床子 10 克、苍术 10 克、土茯苓 30 克、蜈蚣 2 条（焙冲）。

用法：水煎服

本方具有疏风清热，凉血解毒，养血通络之功，宜治血热，血淤型白癣。若配合外治法，则疗治效果更显著。

以上为横山县中医院院长王成文经验方。王成文毕业于陕西中医学院，长期从事中医教学和临床工作，为陕西省中医学学会理事。在中医内、外、妇科，特别对化脓性骨髓炎、皮肤疮疡的治疗方面造诣较深。

牵正改容汤

主治：口、眼歪斜

组成：白附子 10 克、防风 10 克、僵蚕 10 克、全蝎 5 克、当归 12 克、蜈蚣 1 条、甘草 9 克、白芷 10 克。

用法：水煎服。配合电针。主穴为地仓透颊车，攒竹透丝竹空，下关、合谷、风池、太阳、配穴为翳风、四白、迎香、承浆，每次取 3~6 穴。畏针或年老体弱、气血短弱者以服药为主。针后两小时内少讲话，当日不进较硬食物。对年老体弱者和儿童，留针时间不宜过长，电刺激亦不可过强。

本方辅以针刺，针药并用，共奏散风活络，养血止痉之效，可以治疗面瘫。

健脾益气汤

主治：痿症

组成：党参 15 克、黄芪 60 克、白术 15 克、薏苡仁 5 克、当归 12 克、丹参 30 克、桃仁 9 克、红花 9 克、鸡血藤 15 克、陈皮 10 克、川芎 9 克、浮萍草 12 克、地龙 12 克、葛根 10 克、甘草 6 克、煨防风 10 克。

用法：水煎服

按语：本方由五味异功散合补阳还五汤化裁而成，具有补脾益气、活血通络之功，可用

于气虚血淤之痿症。

除湿生发汤

主治：脱发

组成：方一：党参 12 克、何首乌 20 克、白术 12 克、茯苓 12 克、生地 15 克、生黄芪 15 克、丹皮 9 克、当归 10 克、枸杞 10 克、白癣皮 10 克、地肤子 10 克。方二：透骨草 100 克、鲜侧柏叶 120 克、白矾 10 克、皂角 50 克、骨碎补 30 克。

用法：方一水煎服；方二水煎外洗，以皮肤有热感为度。禁忌：油腻辛辣之品。

按语：方一为补气养血，凉血生发之剂；方二有除湿止痒之功。内服外洗，适宜于气亏血虚而致的脱发。（高玉宽）

产后腹痛方

主治：产后小腹疼痛，按之有块。

组成：当归 12 克、川芎 8 克、香附 9 克、炙甘草 5 克、元胡 6 克、陈皮 6 克、乳香 6 克、益母草 6 克、红花 5 克、木香 8 克、吴萸 5 克。

用法：水煎服

按语：本方具有活血散淤、引气止痛之功效。宜用于产后气滞血淤引起的腹痛。（边威震）

第五节 中西医结合

本县自古以来，即以我国传统中医诊治疾病。民国初年，西医传入横山以后发展较快。解放初，西医更得到了飞速发展，挤压中医，几乎独占医药市场。后来中央提出：“团结中医”的口号，发掘祖国传统医学遗产，发挥中医的独特效能，在卫生医疗方面走中西医结合的道路，互相取长补短，各施其能。

1951 年横山成立卫生工作者协会，吸收了部分中医工作者参加。

1953 年全县有私营中药铺 7 个，中西医药合作社 1 个，有中医 4 人，针灸中医 5 人，种痘医生 1 人，游医 1 人，中医调剂员 6 人，共计 17 人。

1954 年 9 月 27~30 日，在殿市召开横山县第一次中医座谈会，与会中医工作者和有关人员 36 人，会议贯彻中央“团结中医，充分发挥中医力量，正确对待中国旧有遗产”的方针；选举边威震为出席陕西省中医代表会。在会议期间中医人员献出数十个中医秘方。

1955 年 2 月，横山县召开第二次中医会议，讨论如何发掘祖国医学遗产和中西医结合的问题。1956 年先后成立石湾、殿市、城关、武镇 4 处中西医联合诊所，吸收闲散中医、中药人员参加工作，发动他们积极开展防疫接种、爱国卫生、医疗保健活动。中医人员也是当时卫生医疗工作中的重要力量。

1954 年，榆林名中医张培田来横山县医院工作，培训中医学徒。1958~1965 年县医院举办中医学习班，培训两批中医学徒。70 年代横山县组织西医人员离职参加榆林地区多次举办的中医学习班学习。在医疗工作中中西医结合。从 1975 年开始，横山县医院正式成立中医科，张培田坐诊，治愈不少疑难杂症，求诊者络绎不绝。

1982年横山成立中医院。各乡镇医院、医疗站都有中医师参加工作，或在诊疗中将中西医的医疗技术互相配合应用，提高了疗效。

第六节 疫病防治

一、传染病的防治

建国前，横山县人民生活贫困，营养不良，加之缺医少药，因此，传染病流行，死亡率高。在境内流行的传染病有：流行性乙型脑炎、白喉、斑疹伤寒、回归热、痢疾、伤寒、猩红热、麻疹、脊髓前角灰白质炎、百日咳、传染性肝炎、流行性感冒、炭疽病、狂犬病、黑热病、流行性出血热、天花、鼠疫、梅毒等十数种，其中以流行性感冒、麻疹、痢疾、百日咳等发病率较高，鼠疫的死亡率最高。

鼠疫 鼠疫在历史上横山县和毗邻的子长、靖边都是鼠疫流行较严重的地区。民国《横山县志》载：“（咸丰）十年7月，邑境大疫。尸体枕藉。”又云：“（光绪）二十八年夏，瘟疫大炽，商旅隔断往来。”根据陕西省防疫部门于1958年的初步调查和1964年、1965年的复查核实，证明榆林地区除吴堡外，各县都不同程度的发生过人间鼠疫的流行。民国十七（1928）、十九（1930）、二十（1931）年横山县连续发生3次较大鼠疫，流行地区达125个自然村，发病人数2468人，死亡2099人，死亡率达85%以上。据民国二十年（1931）10月23日陕西省政府公报中称：“据最近报告横山县8月份死亡人数已达千余名”。民国十七年（1928）石湾、高镇两地发生鼠疫。据考查，当时鼠疫流行区内有大量灰黄色死鼠。民国十九年（1930）县境鼠疫以赵石畔、殿市、城关为严重。疫村89个，发病1888人，死亡1556人，疫期从4月中旬始至10月上旬止。据考查，各疫区亦有许多灰黄色死鼠，跳蚤也特别多。病源来自黄大梁，经牛皮窑子、喇嘛畔传至横山县城而后扩散。民国二十年（1931），横山县在石湾的石人坪、冯家湾等地又发生鼠疫。在疫区同样发现大量灰黄色死鼠，伴有许多跳蚤。

解放后，随着医疗卫生事业的进步、爱国卫生运动的开展，积极消灭鼠疫的传染媒介——鼠蚤，已彻底控制鼠疫的发生与流行。

流行性感冒 由流行性感冒病毒感染后引起的急性上呼吸道传染病。医学称“时性感冒”。横山县历年都有发生。1972年底发病10517例，死亡10人，占0.1%（弱），1976年发病2226例，死亡1人，占0.04%。

麻疹 俗称“糠才”，是常见的儿童急性传染病，由麻疹病毒感染引起。此病横山历年均有发生。3~5年有一次较大的麻疹流行。1953年发病2048人，死亡201人，占9.8%；1956年发病4623人，死亡64人，占1.3%；1980年发病1042人，死亡9人；1984年发病81人，无死亡。

痢疾 是由消化道传播的传染病。横山县历年均有不同程度的病情发生。1956年发病234人，死亡22人，占9%；1977年发病3337人，死亡73人，占2%；1984年发病935人，死亡3人，占0.3%。

百日咳 是由百日咳嗜血杆菌感染后引起的急性呼吸道传染病。历年在横山境流行甚

广，严重影响少年儿童身体健康。1955年发病2119人，死亡13人，1969年发病3039人，死亡6人，1984年发病144人，无死亡。

猩红热 猩红热是由溶血性链球菌感染引起的急性上呼吸道传染病。据民国三十四年(1945)6月27日横山县长营骏本向陕西省政府报称：猩红热流行甚广，患病死亡小孩据调查确实者472个。榆林《阵中日报》民国三十四年(1945)5月10日，也以《较麻疹更为可怕的猩红热已在横山米脂间流行》披露了消息。解放后猩红热在横山有散在发生或流行，但发病人数少，流行范围小，危害不太大。

梅毒 旧称“杨梅疮”、“大疮”，性病之一。病源为梅毒螺旋体。此病危害很大，有时可由孕妇传给胎儿成先天性梅毒。建国前流行较盛，严重影响身体健康和劳动生产。1958年全县普查一次，患者32人，1973年第二次普查，患者65人，全部给以药物治疗。到1974年只剩5名老龄患者，近年来未发现梅毒病例。

近年，各种传染病的发病率均明显下降，几种恶性传染病已经绝迹。目前，只有传染性肝炎的发病率有上升趋势。

建国后，采取“预防为主”的方针，开始对传染病进行防治。首先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消灭病源。其次，逐步进行预防接种工作，通过人工免疫手段预防传染病的发生与传播。

解放初期，只进行伤寒、牛痘两种疫苗的接种，以后逐年增多，到1989年底，接种疫苗达到15种，但在50年代和60年代，没有按照免疫程序进行预防接种，在各种生物制品使用上带有盲目性。防疫站成立后，于1975年对全县7岁以下儿童建立计划免疫卡片、登记册，为7岁以内儿童进行主要疫苗的全程免疫注射。1983年又对0~13岁儿童进行建卡、建档、立册登记工作，逐年补建副卡。在此基础上，1984年又在横山、波罗、赵石畔、塔湾、党岔等乡镇对0~13岁儿童发放“计划免疫接种证”，内列几种常见传染病全程预防接种表，帮助家长掌握儿童预防接种情况，配合防疫部门做好预防接种工作。

横山县1928、1930、1931年鼠疫情况调查表

单位：个、人

乡(镇)	鼠疫流行村数	发病人数	死亡人数
横山镇	18	401	355
波罗镇	6	125	81
雷龙湾乡	7	126	101
响水乡	7	201	125
南塔乡	2	51	43
党岔乡	8	236	201
王有地乡	3	13	12
付家坪乡	1	84	81
武镇乡	10	76	74

续表

乡(镇)	鼠疫流行村数	发病人数	死亡人数
石窑沟乡	1	60	60
高镇乡	5	77	74
殿市镇	8	171	168
五龙山乡	1	17	16
魏家楼乡	7	188	109
石湾镇	3	156	121
艾好崙乡	3	21	18
塔湾乡	16	270	269
赵石畔乡	15	88	88
韩岔乡	1	18	16
双城乡	3	89	87
合计	125	2468	2099

二、地方病防治

横山县北部为沙漠，地下水中缺少微量元素碘，致使地方性甲状腺肿病盛行；南部为土石山区，地下水中氟离子含量过高（赵石畔乡、小金崙、沙地崙井水中的含氟量高达8.3%）。造成氟骨症蔓延，成为横山人民受害较重的两大地方病害。大骨节病也相当严重。此外克山病、头癣病、布氏病均时有发生，不过危害程度较小。

解放前，统治者对人民生活漠不关心，加之医疗卫生工作落后，人们对地方病只能听天由命，任其蔓延危害。建国后，人民政府设立防疫站、地方病办公室，对地方病采取积极措施进行防治。

地方性甲状腺肿病 俗称“大脖子”，医学称瘰病（瘰呱呱），因人体缺碘而引起。主要症状为甲状腺肿大，颈部变粗。还可引起刺激性干咳，呼吸和吞咽困难及呆小病。有这样一首歌谣：“一代呱呱，二代傻，三代四代连根拔”。瘰病发病区有白界、波罗、雷龙湾、城关、塔湾等公社，病区总人口为13998人，历年发病人数达8051人次。横山县从1958年在响水发现17名地甲病患者后，一直重视防治工作，于1976年、1977年、1978年三次组织多至80余人的医疗队，分赴病区治疗。历次供应碘盐6.5万多公斤，药物治愈病人374名，手术治疗6例。1978年8月经有关部门抽样调查证明已达到中央地方病办公室在秦皇岛市制定的《地甲病防治效果统一标准》。1982年对病区5个公社的普查，发现病人175名，克汀病人7名，7~14岁学生中生理肿大47人。究其原因，认为与病区流入大量原盐有关。1983年给病区7036人口服碘油胶丸。其体内供碘时间可达三年之久，现处观察阶段。

横山县 1958~1984 年地方性甲状腺肿病防治情况表

单位: 人

年 度	病区人口	发病人数	发病率%	治愈人数	治愈率%	新发、复发 病人数	克汀病 人 数
1958		17					
1970	14000	693	4.95				2
1972	14000	961	6.86			268	
1973	14000	1070	7.64			109	
1974	14000	1058	7.56	12	1.13		4
1975	14328	1332	9.3	113	8.48	286	4
1976	14328	1288	8.99	447	34.7	69	
1977	14328	1090	7.6	714	65.5	249	
1978	14328	376	2.62	200	69.1		
1979	16966	116	0.68	41	35.34		
1980	16966						
1981	16966						
1982	16966	175	1.00			100	7
1983	16966						
1984	13998						

地方性氟中毒 简称氟病，俗称“黄斑牙”，是机体摄入过量的氟离子与机体中钙离子相结合，形成氟化钙沉淀于骨有机质中，破坏了正常的骨组织机构，使骨组织代谢失调、致人成病。

正常的水含氟量 1.0mg/L 以下，超出此标准的均为高氟水。横山除白界乡和其它乡镇的部分村庄及沙漠地带地下水的含氟量合格外，其余 20 个乡镇的 297 个村的地下水的含氟量都很高，赵石畔乡白家梁村脑畔沟水井与陈家沟水井水的含氟量高达 3.3mg/L。这些地区同属氟病区。氟病主要有氟斑牙和氟骨症。

氟斑牙，是氟中毒的最早发现，初则牙釉失去光泽，表面粗糙似粉笔状，继而成黑褐色，久之，牙釉质损坏，大片脱落，严重者牙冠折断，牙龈萎缩，牙齿早脱。

氟骨症，是氟中毒的主要病症。其临床表现为腰脊及大关节疼痛，逐渐失去劳动能力。晚期，疼痛逐渐消失或减轻，但患者已消瘦虚弱，呈衰老状，一至二年内弯腰驼背，甚至卧床不起，有时出现头痛、脑晕、乏力困倦、嗜睡、手足抽搐、肌肉痉挛、腹痛、腹泻、心慌、气短、末端循环异常，手心脚心发烧等症状。

过去人们对氟病认识不足，常与风湿病或其它关节性疾病混淆，使氟病患者得不到及时治疗，更不能从病源着手防治，致使氟病危害越来越重。1975 年，横山县防疫站组织 60 余

名医务人员作氟病普查，发现病人 52731 人（包括氟斑牙患者）。1978 年对全县人畜饮用水进行氟离子化验。1980 年对氟病进行第二次普查，查出患者 2958 人。根据病因病情，采取防治并重的办法，即以维生素 C、复合维生素 B、糖钙片、众营丸等药物治疗和防氟改水去除病因的积极措施防治氟病。从 1981~1984 年，对全县有条件的村进行防氟改水工程建设，共改井 38 眼，投资 171316 元，建土井、深井 19 眼，小高抽站、蓄水池 8 处，引水工程 11 处，18753 人的饮水条件得到改变，对尚未改水的地区，用药物除氟。

大骨节病，是一种慢性地方性骨关节病，本县有散在发生。1970 年普查登记，全县患者 95 人（男 60、女 35），分布在 12 个公社 27 个大队，主要病区是塔湾公社陈大梁大队赵新窑村，患者 30 人。据普查登记表明，全县 95 名患者中，有 65 人是由延安迁回的，本县实际发病者只有 30 名。1976 年复查，患者 32 名，1984 年再查，患者 15 名，此病基本得到控制。

三、职业病防治

职业病是劳动者由于受到职业危害因素的作用所引起的疾病。横山县厂矿少、职工不多，接触毒物种类有限，目前只发现职业性中毒和尘肺两种职业病。

职业性中毒。劳动者由于在生产劳动过程中防护不良，使职业性有毒物质从呼吸道、皮肤等部位进入人体，引起中毒。横山县厂矿工人分别接触铅、锰、汞、苯四种有害物。至 1985 年发现 2 名铅中毒病人。对这类病除药物治疗外，设法改善卫生技术设备，加强个人劳动防护，乃是关键。

尘肺。尘肺是由于长期吸入大量粉尘所引起的职业病。按吸入尘类不同而分为矽肺、硅酸盐肺、煤肺、混合性尘肺等。横山发现的主要是矽肺和煤肺。

矽肺在横山铁业社和翻沙工中发现 2 名患者，除改善生产环境外，设法降低粉尘浓度。

煤肺。矿工长期吸入煤尘引起的一种职业病，横山于 1980 年开始，对樊家河煤矿、大石畔煤矿、白岔煤矿的采煤工人进行煤肺普查，到 1984 年查出患者 78 名，其中一期煤肺 56 人，二期煤肺 21 人，三期煤肺 1 人。以防为主，彩用湿式作业，使用防护面罩后，收到明显效果。

第七节 妇幼保健

建国前，妇幼保健工作落后，妇女在生育时采用坐土、坐灰、搂腰、坐着生等旧法接生，每年均有不少产妇死于破伤风、大出血等产症。建国后，城乡建立保健机构，组成三级保健网，积极培养新法接生员，推广新法接生，使妇女和儿童的死亡率大大下降。1953~1962 年共培养农村新法接生员 1350 名，新法接生人数，从 1953 年全县的 264 人上升到 1982 年的 3793 人，新法接生率达到 92%。

在推广新法接生的同时，大力推行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劳动保护措施。机关、厂矿、事业企业女职工规定产前产后休假 6 个月的制度。对妇女的常见病多发病进行普查普治。截至 1978 年，全县已查妇女 11892 名，发现妇女病患者 3969 名，均给以治疗。后对妇女常见病进行随访建卡，给以经常性防治。

解放后，横山县对儿童保健给予应有重视。除每年按时进行各种疾病的预防接种，普及科学育儿知识，发展幼托组织外，1955年全县儿童普种牛痘，1958年全县开展牛痘、麻疹、百日咳等疫苗接种。1979年对全县54455名1~12岁儿童进行免费驱虫，驱虫率达90%以上。1982年对赵石畔、武镇、傅家坪3个公社1981~1987年出生婴儿进行死因调查。据调查统计，赵石畔等3个公社1979~1981年内出生婴儿1234名，0~1岁婴儿死亡68人，其中溺婴43名，占63%，死于新生儿破伤风11名，占16.2%，新生儿窒息5名，占7.4%，肺炎4名，占6%，早产2名，占3%，先天性畸形2名，占3%，其它1名，占1%强。依此特点，为县妇幼保健站有关部门采取防范及保健措施提供科学依据。

附记：肥胖症患者顾颜玲记实

顾颜玲，女，横山县横山镇顾兴庄村人，生于1982年农历11月16日，二胎，足月顺产，母乳喂养，半岁后较同龄小儿明显肥胖，15个月时因患肺炎曾在横山县医院测体重22公斤，较同龄小儿大一倍，两岁半时到县医院检测，体重43公斤，平均一年长10公斤。经诊属小儿进行性肥胖、食欲亢进，因体重过大，不能久立和行走，1986年6月10日再次来县医院检查，智力一般，身高99公分，正常；体重54公斤，比同龄同身高儿童重3.9倍；头围54公分，基本正常；脑围110公分，超过正常儿童一倍，两乳房大；腹围112公分，超过正常儿童一倍多；血压110/66毫米，柱偏高。

化验检查：

空腹血糖测定	93.75 毫克%	正常
尿糖测定	阴性	正常
血铜测定	265 毫克%	低于正常
血氯测定	301.5 毫克%	低于正常
血钾测定	22.5 毫克%	偏高
血常规	红血球 4303 / 每立方毫米	
	血色素 12.5 克%	
	白血球 7.800 / 每立方毫米	
	中性 76%	淋巴 24%

心电图检查：不正常，心电轴左偏130度，右心室肥厚。

胸部拍片：胸肥高位，横位心。

因横山县医院没有内分泌检查设备，不能确定病因。经与西安医学院王吉安教授联系后，认为该病例少见，很有医疗价值。颜玲父亲顾士海，29岁，母亲王社珍，28岁，系姨表兄妹，近亲结婚。患儿同胞3人，哥哥发育正常，妹妹3个月体重7.5公斤，较正常小儿超出1.5公斤。

陕西省医疗队儿科主治医师张胜华
横山县妇幼保健站站长 韩莲英

横山县 1978 年妇女病查治情况表

单位: 人

项 目		人 数	实查人数与患者%	
应 查		28337		
实 查		11892		
患 病	子 宫 脱 垂	合 计	3185	33%
		小 计	1504	13%
		I °	743	
		II °	449	
		III °	312	14%
	子 宫 糜 烂	小 计	1681	
		I °	900	
		II °	486	
		III °	295	
	盆 腔 炎		100	0.8%
	不 孕 症		135	1%
	功 能 子 宫 出 血		68	0.5%
	阴 道 炎		272	2%
	其 它		208	1.7%
治 疗 情 况	治 疗		1355	
	好 转		429	
	治 愈		135	
	其中子宫脱垂手术		72	

第八节 公 费 医 疗

公费医疗制度始于建国后, 1952 年根据国务院决定, 国家工作人员实行公费医疗, 凡属国家工作人员, 均可到指定医院就珍, 实报实销。为加强公费医疗的管理, 1961 年成立横山县公费医疗管理委员会, 制定公费医疗管理实施办法。至 1981 年起基本实行按人头预算下拨门诊医疗费, 并截留 10% 作为住院医疗费用, 由卫生局统一掌握管理。从 1985 年起, 公费医疗经费下拨享受单位自行掌握, 卫生局不再经管住院经费。六七十年代每人年平均享受医疗费 17 元, 1982 年起增至每人每年享受 30 元, 据从 1964 年起 14 个年度的统

计，全县共使用公费医疗费 1004879 元，老区医疗减免费 109472 元。

横山县公费医疗费、老区减免费统计表

单位：元

年 度	公费医疗费	老区减免费
1964	44538	20375
1966	25620	
1967	19483	19120
1973	50000	10000
1975	62972	10000
1976	37143	9600
1977	36333	959
1978	54520	10060
1980	85000	6200
1981	90000	5900
1982	110000	
1983	130000	6200
1984	149270	6000
1985	120000	5058
合 计	1004879	109472

第九节 医疗队伍

解放前，横山县没有医院，也没有西医生，虽有一些游散的中医，但为数很少。民国时期，民间医生逐渐增多，有的看病，有的兼营药铺，有的则义务为群众开处方。1948年横山县成立卫生所，仅有3名医护人员。1951年以后，陆续由陕西省卫校、省第二卫校毕业的中级卫技人员分配来横山工作，他们是50年代横山县卫生医疗工作的骨干力量。此时做外科手术尚有困难，1961~1965年有8名大学本科毕业的卫技人员分配来横山，1961年县医院做外科手术50例，始施外科手术。1966年陕西省医疗队下放横山县医院，增强横山县卫生技术力量，并培养一批青年卫技队伍。1968年以后，又有医大本科生28名和数十名各卫校毕业生来本县工作，卫生技术力量得到充实，各地段医院也先后开展外科手术。但由于横山交通不便，生活条件差，外地来县卫技人员中有很多人不安工作，从1970~1982年有88名中高级卫技人员（其中主治医师5人）离开横山，或回原籍，或到别处工作。造成本县卫技队伍后继乏人的状况。1977年恢复招生制度后，从1980年起，每年有10多名本县中专卫技人员毕业回县工作，同时积极选送卫技人员进修，缓解了卫技人员青黄不接的危机。

1981年榆林地区进行卫生医疗系统的职称晋升考试，横山晋升中医内科主治医师2

名，西医师 26 名，中医师 12 名，中药师 3 名。

1989 年，全县有卫生医疗技术人员共 417 人，其中，中医师 34 人，西医师 91 人，中药师 6 人，西药师 5 人，中西医士 81 人，护士 32 人。

横山县文化落后，历代一直缺乏卫生医疗技术人才，本世纪六七十年代，这种状况虽有所缓解，但由于卫技人员大量调离，对卫生医疗事业的发展仍有很大冲击，从 70 年代起，比较重视本地卫技人员的学习进修，分期举办各种培训班，1974 年成立县卫生学校，初以培训农村接生员、“赤脚医生”为主。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后，重点转为对在职初级卫技人员的培养提高，同时有计划地选派人员到省、地有关卫生院（校）进修提高。从 1958 年起，本县培训卫技人员 501 名，选送省、地区进修人员 172 名，大大壮大和提高了横山县卫生医疗技术队伍。

第十节 经费与设备

一、卫生事业经费

横山县是山区穷县，财政开支紧缺，但自建国以来，卫生事业经费逐年增加，从 1963 年的 104678 元增加到 1989 年的 681672 元，27 年中增加近 7 倍。

横山县历年卫生事业经费情况表

年 度	经费金额(元)	年 度	经费金额(元)
1963	104678	1980	314334
1964	113300	1981	510270
1966	130220	1982	373630
1967	189074	1983	466883
1970	237809	1984	425726
1971	203156	1985	492057
1973	307000	1986	513141
1975	321161	1987	713767
1976	303277	1988	691857
1977	319554	1989	681672
1978	363862	合 计	7776428

二、医疗设备

床位设置：1957 年 3 月 20 日，横山县医院设置病床 5 张，收容重病患者住院，1962 年正规床增至 20 张，另设 10 张简易病床，同时地段医院也设 20 张简易床位。1966 年省医疗队下放，县医院扩建，1977 年病床增至 60 张。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整顿，本县医院卫生事业逐步走向正规，设备逐渐增加，1989 年全县病床增至 235 张，其中县医院 60 张，中医院 8 张，各地段医院 111 张，乡卫生院 56 张。

医疗设备 50 年代全县仅有显微镜一台，血压计一台和少量简单医疗器械。60 年代起，

陕西省卫生厅、榆林地区卫生局配发一些医疗器械。1965年较大的医疗器械有50mAX光机一台，显微镜7台（县医院2台），万能手术床1台，高压消毒锅7台，氧气筒3个，还有一部分其它手术器械，省医疗队下放后，又发来一批医疗器材。70年代以后，卫生经费不足，无力购置新的设备，原有设备陈旧落后，有的破损，医疗设备呈现短缺现象，现在较好的医疗设备集中在县医院，基层医疗单位的设备较为落后。

横山县 1985 年医疗设备统计表

单位名称	X 光机		显微镜	手术床	无影灯	冰箱	牙科综合治疗机	病理组织切片机	心电图机	麻醉机	分光光度计	高速离心机	恒温箱
	200 mA	50 mA 以下											
横山县医院	2	3	3	2	2	2	1	1	2	1	1	3	3
横山中医院		1	1	2	1				1				
横山县防疫站		1	3			2					1	1	3
横山县药检所			1										
赵石畔地段医院		1	1	2	1								
艾好峁地段医院		1	1	1	2								
石湾地段医院		1	1	2	1				1	1	1		
高镇地段医院		1	1	1	1					1			
殿市地段医院		1	2	1	1				1	1			
武镇地段医院		1	2	1	1	1				1		1	
响水地段医院		1	2	1	1	1			1	1	1	1	
石窑沟卫生院		1	1	1									
魏家楼卫生院													
韩岔卫生院		1											
五龙山卫生院				1									
南塔卫生院													
雷龙湾卫生院													
塔湾卫生院													
双城卫生院													
白界卫生院													
党岔卫生院				1									
王有地卫生院				1									
付家坪卫生院													
横山镇医院		1	1	1								1	
波罗镇医院		1	1	2									
樊河煤矿卫生室		1											
总 计	2	17	21	20	11	6	1	1	6	6	4	7	6

续表

单位名称	B 超	纤维胃镜	蒸馏水器	真空泵	高压消毒器	计划生育手术器械	氧气瓶	手术器械包(套)				铅防护椅	救护车	铅屏风
								甲种刀包	乙种刀包	丙种刀包	腹部刀包			
横山县医院	1	2	1	1	2	4	12	2	2	1	2	2	1	2
横山中医院					1									
横山县防疫站			1		1								1	
横山县药检所														
赵石畔地段医院					1	2				1	1			
艾好岭地段医院					1	2		1	1		2			
石湾地段医院					2	3				1		1		
高镇地段医院					1	3				1	1	1		
殿市地段医院					2	2			1	1	1	1		
武镇地段医院					2	3		1			1	1		
响水地段医院					2	3			1	1	1	1		
石窑沟卫生院					1	1					1			
魏家楼卫生院					1						1			
韩岔卫生院					1									
五龙山卫生院					1									
南塔卫生院					1									
雷龙湾卫生院					1									
塔湾卫生院					1			1	1					
双城卫生院					1									
白界卫生院					1									
党岔卫生院					1				1					
王有地卫生院					1					1				
付家坪卫生院					1									
城关镇医院					1	1								
波罗镇医院					1	1					1			
樊河煤矿卫生室														
总 计	1	2	2	1	29	25	12	5	7	7	12	7	2	2

社 会 志

第一章 民族与姓氏

横山自秦汉以来，历经十六国、隋、唐、五代、宋、元、明、清各代，一直是汉族统治者与匈奴、鲜卑、党项、契丹等少数民族贵族之间互相争夺，战乱不息的地区。因此，居民人口组成颇为复杂。根据史料记载和情况分析，横山居民来源有以下几种：

土著居民 从横山镇石码圪出土的“河套人”头顶骨，雷龙湾出土的尖底陶瓶，党岔乡杨口子出土的双耳盆（陶），艾好峁出土的石杵、石刀，王有地乡王有地村、横山镇九川府村出土的石斧来看，横山在旧石器晚期到新石器时期就一直居住着人类，并繁衍下来。

少数民族渗入 横山县境，在夏、商时原是熏育、犬戎活动的场所，周时獯豸、林胡人居住，到秦汉、两晋以后，匈奴、鲜卑族进入。十六国时，匈奴铁弗部赫连勃勃建立大夏，都统万、横山为其腹地。后鲜卑族拓跋部建立的北魏灭夏，在此进行了长期统治，他们的遗民就成为这里的固定居民。特别是党项羌族平夏部，从四川的松潘和青海东南部北迁，辗转来到宁夏和陕北（包括横山）一带定居。西夏的奠基人李继迁就是银川党项拓跋氏，横山曾是李继迁初期活动的重要根据地之一。盛传黑木头川的“蛮婆”和秧歌中扮演的“蛮汉”，属于羌族的遗民。过去称“南蛮北狄”，“南蛮子”就是指南方来的少数民族。唢呐班子里的长筒号，在吹奏前先吹号，给人以信息，它近似羌笛之类。这些情况都表明横山境内过去居住着很多羌族及其他少数民族的居民。

移民 在历代“移民实边”和其他情况下，许多外省、外县人民移居横山。宋太宗淳化五年（994），以防党项族的“据城自雄”为由，令毁夏州，迁民20余万于银绥；据传明朝从洪武三年（1370）到永乐十四年（1416）前后近50年中，曾7次从山西洪洞县的“大槐树”向外迁民。横山普遍流传着“要知家乡在何处，山西洪同大槐树”。足资证明当时确有一部分人徙来横山居住，或一些原迁往别地的人，后来辗转来到横山定居。高镇乡刘楼村于1970年农田基建时，在一座墓内发现石刻上记载着刘氏于明朝末从山西“大槐树”迁来的史实。高镇乡的高氏就是原迁米脂，后来又来到高镇定居的。

防屯军卒落户 民国《横山县志》云：“横山地处塞上，明属边卫，土著居民多由晋、豫军籍防屯而来”。《延绥揽胜》中云：“按《明会典》延绥居天下九边之一，地方蒙套防御要冲。当时编制官兵计55379员名，马、骆驼33150匹。沿边各营堡为守瞭军，马兵、步兵等名目。各营堡多者二三千名，少者七八百名不等，故其地土著居民皆自晋、豫、鲁、燕各地防屯抽调而来，今之沿边各县田赋百户诸名，均系当年统兵军官人员（如马昂为绥德总兵）。”“迄后绿营兵制消失，散兵为民”。明史中也提到，“黄绂于正德二十二年擢右副都御史，巡抚延绥，会有诏，毁庵寺，绂由尽汰诸尼，以给壮士无妻者。及绂去，皆携子女拜送于道”。横山镇李家圪村李氏族谱序言中提到：“横山怀远堡李氏，陕右望族也。其先世有以功授指挥使。讳实者，来自江右，衔命于成化年间，赴榆林卫、莅任后荫其子若孙，袭职者五世。迨明社屋没，流寇蜂起，使君之裔乃携眷隐于怀远堡北郊，久而见其风俗淳朴，遂家焉”。此即李氏始祖。响水曹氏家谱也记述：“始祖讳兴，河南滑县人。大明宣德时，官绥德

卫后所指挥使，诰封武德将军”。“余曹氏自大明宣德年迁怀，迨成化初，支派繁衍”。由此看来，由军屯落户横山的为数不少。

发配来的充边犯人 《延绥揽胜》记载：“并清厘陕人，有伍籍罪谪者，悉数徙往榆林”（按：榆林泛指榆林地区、包括横山）。汉时也从全国发配犯人充边。这些犯人连同他们的家眷后来大部都定居下来。“边”，当然不仅是横山，但这里在历史上很长时期确是一个重要的西北边塞。不过发配来的犯人毕竟是少数。

此外，由于谋生、避难或其他原因，自由流向本县的人口也占一定的比例。

这些来自五湖四海的各族人民，在长期的共同生产和生活过程中，彼此学习，互相交流，潜移默化，融为一体。如西夏本是党项羌族的一支平夏部，李元昊称帝后就“制小蕃（党项）文字，改大汉衣裳”，进行民族融合。横山本是多民族杂居和更替居住的地区，到明清以后逐渐发展演变为以汉族为主的民族结构。1982年第三次全国人口普查时全县223075人中仅有土家族3人，满族1人。1985年全县有土家族3人，满族1人，回族1人，其余全为汉族。

横山人民祖先来源不同，成份复杂，因此姓氏也就相当繁多。据1985年统计，全县有不同姓氏200种，如连同姓不同宗的就更多了。姓氏中以李、刘、张、王人数最多，奥、戚、栗等姓人数最少，每姓仅1人。

姓氏也在发展变化。西夏远祖本为拓跋氏，唐末拓跋思恭从李克用讨黄巢有功被赐姓李，其后代如李继迁、李元昊。而其同宗李继捧后来又被宋室赐姓为赵，称赵保吉。李自成在起义失败后，其亲属怕受株连，部分人改姓为叶（另一说有的随了高姓）。姓氏变化的另一种情况是因同宗内部斗争而分“户”，或一些人做了坏事被撵出“户”，这些人便另立一姓。近年姓氏有从简的趋向，如“傅”多写为付，“呼”姓亦说是呼延的简称。

横山居民基本上是多姓杂居一处，但也有一些居住比较集中的姓氏。如韩台、毛芦界、大塌、四合圪塆、王庄、折山等村多住韩姓；侯坪、沙沟、侯家湾均住侯氏；王家圪是王氏聚居的村庄。

横山县姓氏录(根据1985年调查统计)

人 数	姓氏数	姓 氏
1.5万以上	4	李(17655人)、刘(17538人)、王(16674人)、张(16670人)
1~1.5万以上	1	高(11427人)
5001~1万	6	杨、白、马、曹、周、陈
1001~5000	30	常、梁、康、谢、安、韩、阎、郭、贾、拓、冯、郑、孙、侯、郝、赵、鲁、乔、牛、邵、吴、胡、朱、武、何、石、雷、魏、贺、吕
501~1000	28	藏、黄、尚、汪、范、薛、樊、折、卜、宋、任、董、封、苗、柳、姚、杜、傅、苏、徐、许、姬、代、思、师、米、左、余
501~1000	65	杭、方、蒋、姜、党、强、唐、庞、袁、钱、田、班、聂、边、单、解、叶、管、段、万、阿、葛、彭、辛、钟、申、

51~100	21	秦、孟、殷、尹、温、景、耿、盛、沈、龙、岑、焦、寇、肖、陶、毛、茆、谷、霍、顾、艾、尉、祁、纪、屈、崔、罗、蔡、梅、毕、惠、柴、吉、席、齐、余、施、史、渠、连、潘、燕、负、沙、云、丁、邢、蔺、童、孔、程、平、熊、窦、慕、磨、鱼、韦、续、束
11~50	13	庄、郇、延、关、南、郃、林、文、官、廖、尤、邓、陆
10人以下	32	江、严、岳、卞、雒、华、加、哈、硬、金、巩、呈、荀、井、邹、豆、鲍、桃、露、路、符、巫、柏、栗、呼、戚、君、扶、房、曲、向、奥
合 计	200	

第二章 宗 教

第一节 佛 教

民国前，县民崇信佛教之风盛行，寺庙林立，三五村即联社结会，修建庙宇，供佛祭祀。有的购置香火田，招请和尚，主持庙事，县内较大寺院有县城的东庵、西庵，波罗接引寺，响水龙泉寺、白衣寺、赵石畔龙凤山，五龙山法云寺、石湾大昭庆寺、武镇金台山、野毛山、王有地清凉寺等。这些寺庙的和尚众多，香火鼎盛。主要佛事活动为举办庙会、“打醮”、念经、祭祀。自民国以来削发为僧的人减少，佛事渐衰，1946年前，全县有和尚主持的寺庙36处，和尚37人，尼姑3人。新中国成立后，群众觉悟提高，“无神论”思想普遍被人们接受，年轻和尚纷纷蓄发“还俗”，娶妻成家，老年和尚陆续辞世，后继乏人，和尚几近绝迹。迨“文化大革命”庙宇神像十之八九遭到毁砸，80年代中期之后，由于有“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有些地方群众自发恢复庙会活动。

庙会，本是一种宗教迷信活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放宽政策，搞活经济，政府因势利导，利用庙会形式，举办物资交流大会。庙会期间商贩云集，摆摊设点，供应日用百货。农民也以土特产品进行交易，市场非常活跃。同时以戏剧、电影助兴，对古老的庙会增添新的内容，为活跃农村文化生活更好为社会主义经济服务。

第二节 道 教

横山县境没有道士，无道教徒，但群众普遍崇信道教“祖师”。县内很多寺院建有祖师庙，供人祭祀，尤其信奉佳县白云山“祖师爷”。民国时每年农历四月八日前后，因各地去白云山“朝山”的人很多，拥挤不堪，山上主持道务的人将附近地区划分为6个会，以便各会香客分期分批上山“朝贡”。横山分为第六会（包括内蒙、保安、靖边、定边的部分地区），定4月6日为朝山日。在白云山设有会窑，石窑3院15孔。会头王丙孝（怀远堡人）。4月6日招待本会香客上山食宿。“文化大革命”动乱时期停止活动。1982年白云山恢复朝山，将第六会改为横山分会，每年4月8日前后仍有许多群众乘车前往“朝山”或旅游。

第三节 天 主 教

中英鸦片战争以后，中国门户大开，外国传教士接踵而来。横山境内的油房头，雷龙湾、景家畔（南塔乡境内）等地也先后由荷兰、西班牙、比利时、英吉利等国的传教士建立天主教堂和教会学校。外国传教士在横山宣传教义，发展教徒，并也办过一些教育、救济事业，企图麻醉当地人民群众，其中混入的帝国主义分子还窃取情报，盗掠珍贵文物，甚至杀

害革命干部。天主教徒达 100 多户，632 人。

解放后，教堂关闭，外国神甫陆续回国，天主教的活动完全停止。天主教在横山活动的主要地区是油房头、雷龙湾、拓阳坪、景家畔、席蓊滩等地。马坊等地虽有活动，但范围小，时间短，影响不大。

一、油房头天主教堂

光绪二十三年（1896）周至人侯清彦，从西安引杭神甫（西班牙人）来油房头传教。以后又陆续来了法维新与安、巴、兰、雷、艾等 13 名外国神甫和 4 名中国神甫，建立教堂，发展教徒，并创办了油房头教会学校，招收教徒子女入学，灌输崇洋媚外的思想。

天主教堂在附近的油房头、焦家梁、杨化渠、马侯石畔、柳家山、水地湾（原属横山后划归子洲县）等地发展教徒 42 户 251 人。1935 年土地革命时，神甫被红军拉走，教堂关闭。

民国二十年（1931），英国桑神甫在油房头鹰卧山沟挖出一具猿人化石，又在一居民院取走一副“土牛骨”，这些文物均被盗运回国。

二、拓阳坪天主教堂

光绪二十九年（1903）由贾神甫（国籍不详）等创办。设礼堂一座，书房、灶房、神甫住室四孔。教徒 50 余人，分布在魏家楼乡的拓阳坪，拓家岭、曹兴庄、许山等村。民国二十二年（1933）倒闭。

三、雷龙湾天主教堂

民国十九年（1930），比利时神甫梅顶山，从靖边县小桥畔来雷龙湾建立教堂传教。1934 年神甫王守礼（比利时人）又在刘家岭建立分堂。以后陆续在王连圪堵、扯冰滩、宁条梁河，后雷龙湾、石坊湾、纳林河建立分堂。这些分堂除受雷龙湾教堂管辖外，统归小桥畔总堂领导。

雷龙湾天主教堂发展教徒 146 人（女 56），先后住过 7 个神甫，本国 3 人（刘、李等，名不详），外国 4 人，即梅顶山（比）、王守礼（比）、万密斯与华立机（荷）。另一说还有丰包珍（女）。教堂设总掌柜、掌柜、会长、教员、职业人员等。

在土地革命时期，帝国主义分子、传教士沙知林（比），曾组织武装，杀害共产党工作人员许三元，将首级挂在教堂柱子上曰：“悬首示众”竟洋洋得意地坐在下面照了相，寄回国去。

四、景家畔天主教堂

1933 年由西班牙神甫创建，共发展教徒 120 人，任职神甫 9 人，曾德圣、阎泽民是西班牙人，其余都是中国人。建堂后办过学校。1944 年神甫离开，教堂活动停止。

五、席蓊滩天主教堂

民国四年（1915）比利时梅济鼎建立。房 5 间，地 3 亩。教徒 65 人。民国二十四年（1935）迁靖边小桥畔。席蓊滩现归靖边县。

第四节 基督教

基督教在横山称耶稣教，是由山西汾阳传来的。

一、横山福音堂

民国五年（1916）美国牧师创建。堂址在怀远堡中街石桥之北，有房9间，石窑3孔，土地3亩，发展教徒58人。民国二十五年（1936）牧师离开，活动停止。

二、波罗福音堂

民国十五年（1926），由瑞典牧师约翰建立，二十五年（1936）停办。堂址在城内（梁志宏院）。教徒40余人，分布在波罗本街及沙沟、宁条梁河等地。

另外，在石湾、响水、马坊也有公理会等组织（福音堂、美以美、公理会，都是基督教传教的组织形式）。1928年，全县共有耶稣教徒273人（男161，女112），1936年前后牧师回国，停止活动。

第三章 社会风俗

第一节 节 日

一、传统节日

春节 农历正月初一为春节，也叫年节。这个古老的传统节日，时届冬闲，是人民群众最隆重庆贺的节日。届时男女老幼，喜气洋洋，欢度新春佳节。

每到农历腊月下旬，人们便忙忙碌碌张罗过年用品及“茶饭”。光景好一点的户，预做年馍、年糕等食品吃到正月十五以后。年节饭食有白面馍、黄米馍、油炸糕、饺子、油馍之类；菜肴有猪、羊、鸡肉及粉条、豆腐之类。旧社会春节食品在穷富之间差别很大。“富人酒肉嫌不香，穷人难得一把糠”。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人民生活普遍改善，年节食品不仅数量丰盛，而且很多人逐渐讲究汤、菜的花样。

春节前夕的年三十，也叫“月尽”。家家户户对室内、院落进行清洁大扫除，并要糊窗子，贴对联，人们忙得团团转。

年三十有吃油馍馍、炸糕的习惯，叫“呛三十”。意思是炸一炸，呛一呛，以驱邪避灾。晚上为除夕，家家吃“年夜饭”。全家围桌聚餐，主食“捞饭”（将小米或大米煮熟捞出，与蒸饭同），吃后的食品要剩余，叫“隔年饭”，取吉庆有余之意。饭后或家庭闲话忆旧，或与邻居玩耍，讲究彻夜不眠，叫“守岁”。据说这样来年不生灾，不瞌睡。

旧社会富人过年，穷人“过关”。每至年关，债主逼债甚紧，有时讨债者直至除夕半夜以后才回去，负债者则要出门躲债。习惯元旦不要账，因此到鸡叫时交初一，躲债者才敢回家，“年关实难过，成天没奈何，债主逼债狠，凶煞似阎罗”。确是当时的真实写照。

除夕 家家院子用炭或木柴垒起“火塔”，点燃后终夜不熄，家里院里，灯烛辉煌。一更时分开始点香烧纸，虔诚敬神，直到天明。并燃放花炮，代替爆竹驱邪。大年初一，黎明即起，敬神毕首先恭拜祖父母、父母、叔婶，依次及于兄嫂、姐姐。嗣后拜候族长，并与乡亲互致问候，均以烟、酒、茶食相待。长者对小孩给“压岁钱”，现以糖、枣及玩具代替。

初一为元旦，不担水，不扫地、不借钱、不讨债、不打架、不骂人。小孩换新衣、新帽、新鞋、新袜，口袋装满瓜籽、糖、枣、钱钞，蹦蹦跳跳，尽情欢乐。

解放后，人们对春节仍然十分重视，很多方面沿用旧习，但对一些迷信色彩较为浓厚的习俗如点香烧纸等已经取消，逐渐形成一种文明风尚。

元宵节 农历正月十五日为上元日，晚上是元宵，通称元宵节。是日大闹秧歌，秧歌、腰鼓表演遍及城乡。集镇上常有数班以至十多班秧歌队会演，节目繁多，表演精彩。另外还有戏剧、电影助兴。晚上有灯会。白菜灯、西瓜灯、鱼儿灯、绣球灯、走马灯、飞机灯，五花八门，丰富多彩。有时兼有焰火晚会，放花放炮，盛况空前。观赏群众，人山人海，大家

尽情赏玩，尽兴而归。

“转九曲”也是元宵的一个节目。以 360 盏灯摆成“九曲”阵形，过去由和尚前导，现在由群众自行转游，在九曲阵内越走越快，直至出口。习俗认为跑完九曲的人，来年百事亨通。妇女有抢灯的习惯，以为缺儿子的人抢到灯可生男孩。

清明节 清明节前一天为寒食节，家家吃“摊黄”，“煎饼”（亦称凉叶子）等冷食，意在不动烟火，以纪念介子推，（有功于晋文公，宁愿被焚死，而不愿受禄，为后人所敬）。清明扫墓，上午以香烛、纸钱、祭食、奠酒等物，在坟前祭祀先人，并在坟院的柠条等柴草上悬挂纸钱，所谓“烧钱挂纸”。

近年党政机关、学校、团体，常有组织地到革命烈士陵园献花致祭，缅怀先烈。

浴佛辰 农历四月初八日为“浴佛辰”。过去僧尼在寺院作佛会，后来一些地方形成庙会（如龙凤山、接引寺是日有盛大庙会）。全县大部分地区人民过此节日。

端午节 农历五月初五日端午节，也叫端阳、重五、天中节。是日早起，采野艾插门上，传说能避邪。习惯吃粽子、喝雄黄酒、戴花绳、赠香囊与荷包。现除吃粽子继续盛行外，其余旧俗已淘汰。

天贶节 农历六月六为天贶节。此时横山小麦成熟，羊只也肥胖起来，农民习惯吃白面馍、炖羊肉，作为节日来庆贺“夏田”的丰收。俗云：“六月六新麦子馍馍熬羊肉”。另外，有五更取井水做醋不坏；中午晒毛衣、皮袄不起虫的传说和习惯。

中元节 农历七月十五为中元节。旧俗吃白面馍，给儿童做面人、面鱼、面花等玩艺，还有祭祖坟、挂“田幡子”的习俗。是日早晨，人们遍走坟头，烧纸祭祀；另用五色纸，套剪为小幡，挂在每段田里的庄稼穗上，烧香烧纸，祝愿即将到来的丰收。建国后人们不再去挂“田幡”。

中秋节 农历八月十五为中秋节，群众叫“团圆节”。家家户户吃月饼，亲友互相馈赠，有的设香案，摆祭品，欣赏月景。现在虽不烧香拜月，但全家团聚，吃月饼、瓜果或饮酒谈话之风依然盛行。

重阳节 农历九月九日为重阳节。清末和民国时期，学生和市商有登高的习惯，解放后已不流行。九月九日群众有吃糕的习惯。俗云：“九月九家家有，一家无有脱条裤，当点油”。可见对重九糕的重视程度。寓意糕即高，登高可避灾难。

十月一 农历十月一日是旧俗“送寒衣”的节日，用剪纸糊成衣、裤、鞋、帽、焚于坟院，以赠亡者，意即时令入冬，让亡者换上新棉衣御寒。此俗已不流行。是日有吃黄米馍的习惯。

冬至 冬至的前一天晚上，富者煮猪、羊头、贫者煮瓜，名曰“熬冬”。

腊八 农历十二月初八，鸡叫起，以软米、黄米、红豆、豌豆、黄豆等粮食再加油料或羊肉，慢火熬煮，做成“焖饭”。吃时让最小的孩子先吃，认为来年庄稼的“落镰”先熟；做饭、吃饭时要静，不能说话，不让家具碰撞出声音，否则惊动了麻雀，来年麻雀会扇（吃的意思）庄稼。另外用“焖饭”调水装瓶内，插桃杏枝，促其早开花，用以观赏。现吃“焖饭”和插桃、杏花习惯仍沿袭下来。

二、新节日

新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采用公元纪年，一月一日起放假一日。全县机关、学

校、群众团体、城镇居民，均张灯结彩，举行文艺晚会，欢渡新年，农民现在也开始庆贺这一节日。

儿童节 四月四日是民国时期的儿童节，新中国成立后将其日期改变，从1950年起以六月一日为我国的儿童节。是日各界人士携带儿童热烈庆贺。

教师节 九月十日被国家定为教师节，本县从1985年起举行庆祝活动。

国庆节 十月十日双十节是中华民国的国庆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废除此节，定十月一日为我国国庆节。是日全县大小集镇悬国旗，挂横幅、彩旗，举行体育、文艺联欢，热烈庆祝国庆。

“三八”妇女节

“五一”劳动节

“七一”建党节

“八一”建军节

以上五节日均由有关部门举行报告会、讲演会、文艺晚会等活动进行庆祝。

第二节 礼 俗

一、婚嫁

定亲 定亲俗称“喝酒”，也叫订婚。旧时婚姻由父母包办，早婚习惯严重。男子到15~16岁，甚至12~13岁就由父母央媒求亲。首先由男女双方父母或其他亲属互相了解孩子们的年龄、品貌，特别注意属相和“生年八字”，防止“犯月”。如属羊的犯九月，属蛇的犯正月等。人们认为男犯妻家，女犯婆家。“犯月子”能把对方犯穷，因此十分禁忌。其实全系迷信。此外还讲究“生肖冲克”。在各方面没有“驳弊”，双方满意后举行定亲礼。旧社会男女双方父母相好，想结婚亲时，在子女出生后便定了亲，这叫奶头择亲。由于男女青年互相未见面，加上媒人从中弄虚作假，往往造成许多婚姻悲剧。

50年代以后，婚姻自主，一般经人介绍，男女双方经过互相了解，家长和本人同意后，约定时间男女见面，或女到男家相亲，如果中意，即行定亲。有的男女自行恋爱，然后征得父母同意，再请介绍人定亲。

定亲时男方准备酒、肉、烟、糖、枣等食品，有的地方还拿18~72个大果馅，以及女方本人的衣服、鞋袜（旧时还有首饰银器）等衣物，择定吉日（一般在双月双日），由介绍人、房头、娘舅到女方家设宴定亲。女方则请娘亲、房头及其他嫡亲同来赴宴庆贺。70年代后城乡流行新式订婚。在订婚仪式上由介绍人及证婚人讲话，或男女双方介绍恋爱经过。到80年代农民定亲时男方家长和本人也随同介绍人等一起去女方相会，并互赠礼品。

定亲后，因一方反悔而退婚的现象也时有发生。

戴耳坠 定亲后经过一段时间，彼此商定时间，男方给女方送簪环首饰及酒肉等食品，称戴耳坠，解放后已无此礼。

戴彩礼 旧俗在定亲时由媒人与男女双方家长反复协商，言定彩礼。彩礼数额因地区、时期及具体对象的不同而有很大差别。有分文不要彩礼的，也有高价姑娘。在清末民初，身

价有高达百多元银洋或 20 石（每石 360 市斤）左右米麦的姑娘。解放后，国家制定《婚姻法》禁止买卖婚姻，因此，结婚大部分不要彩礼，或象征性的礼品作为馈赠。但有的地方常有半公开的出卖“高价姑娘”。

在男女青年快到婚龄时，男方备足彩礼和衣物等，再拿上酒、肉，偕同媒人到女方交纳彩礼。80 年代，戴彩礼在定亲时一并进行。

商话 在结婚一月前男方将择定的婚期由媒人通知女方，互相协商，叫商话。商话的礼仪比较简单。解放后商话不再专门举行，有关事项双方随时磋商。

嫁娶 到结婚吉期，男方于前一天晚上“约客”，请定迎亲女宾 2 人（婶娘或姐嫂等），男宾 6~8 人（娘舅、房头、姐家）。次早迎亲者喝红豆米汤，寓意洪福和儿多女广。嗣即备花轿，女宾（叫媵工）骑骡马或毛驴与男宾一同在鼓乐前导下前去迎亲。女家设宴款待，宴毕新娘穿“硬衣”（见第四章服饰），由父母或兄长扶之入轿，以礼送别。女方也请送人女宾 2 人，男宾若干（视男方迎亲人数而定，一引二送），迎送人的，男宾叫“官客”女宾叫“堂客”。女家陪嫁衣物器什多少，依光景好坏和大方程度而定。一般陪送衣服、枕套、脸盆、梳、镜等装饰用品以及箱柜等物。近年则有陪送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等“三大件”的，少数也有陪送电视机、收录机、洗衣机“新三大件”中的一两件的。女方亲友给新娘赠送衣物叫“添箱”。60 年代后，新娘到婆家已不坐轿，改为乘车或骑自行车、马、驴。同时出现了步走到婆家的新风。

拜天地 “新人”花轿到庄，乐班吹《得胜回营》，走三步，退两跳，吹吹打打，缓缓进院，男方鸣炮欢迎。同时赶羊进圈，背柴驮水回家，取人财两旺之意。凑热闹的男女老少，熙熙攘攘，挤满院落。

花轿进院，结婚仪式开始，奏乐、鸣放鞭炮、点燃香烛，新郎、新娘手拉红牵绳，在“天爷”前一拜天、二拜地、三拜祖宗，夫妻互拜。拜毕男抢“宝斗^①”，女由其兄扶抱抢入洞房，认为先入者有福。50 年代后拜天地的习俗已经消失。

洞房花烛 洞房内点长命灯，头天日落点起，次日日出为止，最忌熄灭，以它象征新夫妇寿命长短。新郎新娘入洞房后，分派妇女严守门户，谨防猫狗进入，禁止“外宾”出入，叫“压障”。随后为新娘“开脸”，绞去脸上黄毛；“并头”是将新婚夫妇头发并在一起梳几下，从此二人便成“结发夫妻”。嗣后新娘与公婆、姑姨、叔婶、姐妹、妯娌等互赠礼品，叫“接缘”。小姑（丈夫最小的妹妹）在新娘怀里掏东西，叫“掏瞌睡”；继而迎送女宾与新郎、新娘以酒席和杂面聚餐，叫“爽铺”。也有“闹房”的习惯。用“捉跳蚤”、“糊仰尘”、“二龙戏珠”等游戏，取笑新夫妇。新郎新娘就寝前给吃儿女圪瘩（面做）；睡后婆母从窗户投掷“儿女馍馍”寓意早生儿女。夜深人静以后，嫂嫂或姐夫等人前去“听门”，窃听其私房话，作为取笑资料。

60 年代后，提倡新事新办，除接缘、爽铺、闹房外，其他仿古粗俗旧套大部取消。

认大小 次日新娘花服艳装，由双方女宾导引陪同，入厨房给厨师赠礼，称“参厨”。而后在“天爷”前设香案、供祖先牌位，新夫妇首先敬谒祖先。礼毕由嫂嫂陪伴，排立案前，对祖父母、父母、叔婶行跪拜礼，长者赠钱答礼。然后礼别尊卑亲疏，依次唤请，接受参拜，

^①宝斗，盛满五谷的量斗。

叫“认大小”。族亲出资答礼，叫“拜礼”。建国后此俗废止。

回门 “认大小”毕，男方设酒席招待来客。筵席有“大杂烩”、“四盘”、“八碗”、“九魁”、“十三花”、“十六齐”等，以“八碗”较普遍。席后新夫妇“回门”，事主“发客”。“回门”时馈赠母家喜糕两方，为“离母糕”。新郎携带礼品陪新娘到妻家拜见岳父母和其他族长。从此新娘在母家、婆家各住一月，称“坐对月”。

本县一贯有男到女家的入赘女婿。解放前有童婚习惯，50年代后被禁止。“鬼婚”，也叫请女骨，农村较为流行。未婚前死亡的男青年，其父母或新属过意不去，就给请女骨合葬。鬼婚同样商聘送礼，不过极其简单罢了。解放后鬼婚渐少。

横山有姑表及姨兄弟姐妹结婚的习惯。70年代后，逐渐认识到近亲结婚有碍优生，联姻者渐少。同姓同宗不结亲；与同宗嫁出姑娘子女不结婚，否则认为是“倒骨血”。

70年代后，一些人希望早生儿女；有的人年事已高，想在生前成就儿女婚事，所以在未达法定婚龄的男女青年中产生“偷婚”现象，虽经政府一再纠正，犹未能根绝。

二、满月

姑娘婚后生孩子叫“坐月子”。母家预备襁褓、衣服、小被等婴儿衣物及斗米斗面、羯山羊肉、羊油、干菜之类食品，供姑娘“坐月子”时吃，以滋补身体。同时母亲伺候一月，叫“守月子”，满月后回家。

婴儿满月时亲朋、邻居都来“送汤”（多以面食之类相送），主家设宴款待，叫“做满月”。老年得子，十分娇贵，“做满月”相当铺张，像办婚事一样，鼓乐喧天，大摆筵席。

三、寿诞

横山人民习惯过生日，但又不很讲究，一般只吃顿好饭算了。但对老人的诞辰却很重视。届时儿女都来祝贺，早上吃“长寿面”（面条或饴饴），午吃“寿糕”，寓意绵长寿高。家境富裕或者有声望的人，常常贺80寿诞。杀猪宰羊，请客送礼，大操大办，和婚姻喜事一样隆重。

四、丧葬

送终 父母有病，子女轮流在床前伺奉。如临病危，子女均力争赶到身边，聆听遗嘱，诀别老人。在临终前换上老衣。衣服概用丝棉织品，表蓝里红，忌穿灰、黑、花色。停止呼吸后，子女在炕栏攒死一只公鸡，称“扭罪鸡”或“替罪鸡”，并将老人扶抬下地，置放谷草铺上，上盖纸被，旁边桌上放祭饭、“扭罪鸡”和照尸灯。门挂“岁数纸”，按亡者年龄配纸数，男挂门左、女挂门右。凡属老人，在地下要停放二、三天。死者下地后，孝子披麻戴孝，分头向亲友报丧。路上见熟人磕头，替老人消罪。

大殓 死者在脚地停放二、三日后入棺，称大殓，俗叫“下骸”。棺底放“丝麻烂线”及7枚铜钱，捧尸入棺，整衣束带，上盖丝衾，然后盖棺放灵棚内，孝子轮流哀哭（女）看守，叫“守灵”。

成服戴孝 嫡系亲属戴孝以亲疏分等，均于亡者灵前成服，烧纸祭奠，孝子陪祭。儿、女、媳服重孝，全身缟素。男子白衣、白帽、白鞋，腰束麻辫，女子还要去掉首饰。侄辈也“披麻戴孝”，以5尺多长的半幅白布，从头至脚披覆于背，腰束麻辫。其余远亲、宾友亦戴“号（孝）帽”。近年从简，除嫡系外，只以白布或黑纱缠臂，以示悼念。

“规矩” 在开吊前夕，设酒席请娘舅说话。孝子按男女依大小次序分跪两行，征求娘舅

老房头对亡者棺木、寿衣及吊祭安排的意见，这种礼仪称“规矩娘舅”，或叫“娘舅争礼”，一般只是形式而已。如真有争持不满时，房头，亲友从中斡旋，从优办理。

开吊 亡者入棺后，根据择定日期，亲友陆续前来，第二天开吊上祭。孝子分两行跪灵前，每行从头至尾头顶一匹白布，唢呐吹手奏哀乐，端祭人扭扭摆摆将祭饭从孝子头顶端过，献于灵前。祭饭献毕，其他嫡亲上“大小献”，来宾相继烧纸吊唁，孝子跪陪答礼，执事人给配戴“号帽”。吊祭时间根据丧主穷富一二日或三五日不等。50年代以后，礼仪从简，一二日即礼毕出殡。

超度 解放前，丧主均延请和尚办“道场”，念死人经，超度亡灵。道场名目繁多，贫者做“超亡”（1天）、“扬幡”、“毛幡”（2天），富者办“二昼夜”（3天）、“真三假五”（整3天连起经至结束5天）道场，过“金桥”、“银桥”，撒钱积福。有功名的富户，则请礼生致祭，礼数繁多，流连7天方止。

另外 俗尚“烧纸火”。用五色纸造焰火蛋与灯笼等，串连成大幡，置于灵前。按死者贫富做纸住宅。分大院、中院、小院三种，有楼房、家禽、侍者（童男、童女）。特穷者只做一根幡子便算了事。60年代后废止，80年代又有出现。

出殡 悼念礼毕出殡，阴阳起“殃”发丧，8人抬灵柩，孝男长子打沙锅，扛幡前导，其余孝子扶灵至坟。葬前孝子要求开棺，瞻仰遗容，以十分依恋哀痛的心情，作最后的告别。

埋葬 旧时群众重视风水，如遇坟地“大山不利”，则暂时停柩宅内，以砖石泥仓，用沙暂厝，叫“沙葬”。民国以来，此俗基本革除，即使一时不能入老坟者也寄埋野外。如条件具备，则埋入老坟。墓穴为坑，柩入坑内由阴阳“座字”，对准向山，坑内设神砖墓瓦，要放桃、柏木桩作为“镇物”，然后填土起堆，高一米余，坟前置石“饭桌”。孝子在坟前“收头”，将孝布与黑帕缠头上，烧纸、麻辫，埋葬结束。家里人预先以金银、石炭、糕饼用碗分别扣桌上，让由坟上回来的人揭视，揭出金银，石炭的人认为有财命，揭出糕饼的人有口福。

送火 葬后，孝子或其亲属每晚给死者焚香、烧纸、送火（燃烧一堆柴火），每次由近及远，第三日送坟上。

复三 葬后第三天上午，孝子去坟祭奠，叫复三。至此，葬礼全部结束。

旧时办丧事的仪礼习俗，很多部分现仍沿袭下来。其中请和尚办道场彻底废止。随着“阴阳”先生的被教育改造，选坟地、看风水，座字等迷信习惯已大大减少。

五、社交、礼节

横山民情厚道，人民注重交往。春节时亲友和邻居互相请吃送礼；对亲友喜庆表示祝贺；对丧葬进行吊唁；亲友、邻里、同事中有人生病必须探视；友好远行要送行，远方归来要拜访。

年轻人对长者称老人家或某老，忌“大名小字”，否则被讥笑为没礼教、不礼貌；老同志互称“老张”或“老王”，长者对年轻人只呼名字不带姓，表示亲切。

来客出门迎接，让客先进，随之敬茶敬烟。客走恭送大门以外，握手言别，或挥手致意。祖孙辈之间，弟嫂之间，姐夫与妻弟、妻妹之间可开玩笑，其他关系的亲属不开玩笑。特别是与妻兄嫂、妻姐、弟媳忌开玩笑，否则被视为不礼貌，不严肃，不正派，成为笑料。此外，忌自傲不尊老，冷酷不爱小，走时不告别，上炕不脱鞋，吃饭晚辈坐上席，查问别人悲哀事。

六、亲属称呼

长辈 曾祖父叫老爷，曾祖母叫老嫗；外曾祖父称老外爷，外曾祖母称老外婆。祖父叫爷爷，祖母叫嫗嫗；外祖父称外爷，外祖母称外婆。父亲叫大、爹爹，建国后逐渐改呼爸爸，母亲呼妈妈；岳父原称老爹，70年代后多改呼叔叔，对岳母县境南部人民称婶婶，北部人民称奶奶，现很多人改称姨姨或婶婶。

平辈 兄称哥哥，排行第几称几哥，嫂嫂称嫂子、几嫂；弟、弟媳，当面直呼名字。姐姐称几姐，其丈夫称姐夫；妹和妹夫直呼名字。对堂兄弟姐妹同样称呼。

父方亲属 父之兄称伯父、大大、大大，其余按排行次序称几爹或几叔；父之嫂县南部人称婶婶，北部人称大妈；父之弟媳县南部人称婶婶，北部人叫奶奶；姑母，县南部人称姑姑，北部人叫“娘”（带儿话韵），现部分人也改称姑姑。姑之丈夫称姑夫。

母方亲属 对母亲娘家兄、弟称舅舅，母之嫂、弟媳称妗子，舅之子女称姑舅，当面则叫哥、嫂、姐、弟、妹；母之姐妹称姨姨，其丈夫称姨夫，其子女称“两姨”，当面亦呼哥、嫂、姐、弟、妹。

妻对夫方亲属和丈夫一样称呼，夫对妻方亲属称呼除对岳父岳母称呼不同外，其余同妻一样称呼。

旧社会妇女大部分没有名字（只有奶名），公婆等长辈对媳妇称，大媳妇子、二媳妇子，或以儿子名字称呼，如“来娃媳妇”、“毛根媳妇”等。响水一带部分群众称媳为大嫂、二嫂。丈夫的哥哥称“牙伯子”。乡俗弟媳对“牙伯子”不直呼哥哥，以孩子名义“他大爹”、“他二爹”来呼唤，“牙伯子”也只以他二妈、他三妈来呼唤。解放后妇女都有了名字，此俗已不存在。

第三节 革除陋习

一、戒除鸦片

清末鸦片传入本县，民国初年吸食者很多。据不完全统计，1938年本县有烟民348人（实际上大大超过此数）。民国二十三年（1934）以后，国民党政府虽加强了禁烟工作，各地召开禁烟群众大会，开展铲除烟苗活动，并于1939年成立了横山县戒烟所，但吸食鸦片者仍不少。

鸦片，本地人叫“大烟”、“洋烟”。是一种毒性很大的麻醉品。初吸者觉得心情舒畅，精神振奋，但久吸成瘾，则萎靡不振，骨瘦如柴，“三分像人，七分像鬼”。鸦片价值昂贵，长期吸食，造成倾家荡产，往往沦为乞讨或盗贼。雷龙湾是横山著名的旱水保收地区，生产条件十分优越。但由于种植鸦片而几乎人人吸烟，致使群众异常贫穷。“雷龙湾，水浇田，炕上睡些精不年（裸体，无毡被之意）”。“洋烟开花花，果馅油炸炸，洋烟下架架，皮袄烂褂褂。”这是对种、吸鸦片恶果的极好写照。

新中国建立后，对鸦片禁种、禁吸，造成声势，对烟民一面贯彻教育改造政策，一面对违者严加惩办，到50年代初吸、种鸦片者均已绝迹。

二、放足

清以前，妇女都要缠脚。女孩从7~8岁起，就用细绳、布条将脚缠裹起来，脚趾束回，脚腰缠折，使成“三寸金莲”。这样脚根不稳，像踩跷子一样，走起路来摇摇摆摆，袅袅娜娜，所谓“风摆杨柳”，供人玩乐，而妇女却受尽折磨。辛亥革命后，提倡放足。民国时期，横山县、区成立天足会，进行宣传教育，缠脚的人渐渐少了。新中国成立后，年轻妇女不再缠脚，她们和男子一道参加社会主义建设，起到了“半边天”的作用。

三、禁娼

清末民初，由于生活所逼，一些良家子女被迫沦入娼门。民国十年（1921）前后，横山旧县城的西城外张石畔的对面，有一排接口石窟，人称“小河塆”，是妓女比较集中的地方。以后该处破落，娼妓散居街道各处。解放前夕，约有妓女10数名。其他集镇、农村、卖娼者亦有，但为数不多。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严禁卖淫嫖娼。经过教育改造，使原有妓女改邪归正，择配从良，并协助她们找到职业，使之各得其所。

四、破除迷信

旧社会本县文化十分落后，人民缺乏科学知识，医药条件差，群众对疾病灾害无力抗拒，因此把命运寄托于神灵护佑，产生了许多迷信、禁忌。

想预知吉凶祸福，常请算命先生算命。算命先生通过相面卜卦、拆字等方式，根据问事人的生年“八字”，按天干、地支，结合阴阳五行（金木水火土）相克相生之“理”，参照相传的密本口诀，再察颜观色，作出猜测。算出的结果，大多是用含糊不清，模棱两可的双关语，如“父在母先亡”之类语言解释。

人们想预知未来，对生男育女、生意好坏、官司输赢、婚姻、庄稼、前途等重大问题，便到祖师、老爷庙抽签问卦。选择宅址、坟地，希望风水好，人口兴旺，富贵双全，必请阴阳择定。

久病不愈的人，认为恶鬼缠身，便请所谓“老爷”、“仙女”、“大仙”等的代言人——神汉、巫婆来家“跳神”；有的抬神楼子驱鬼治病。

家庭偶遇天灾人祸，便认为家神不喜，请阴阳先生安神谢土；有的村庄死人死畜，便认为有了“殃气”请阴阳先生或巫神对全村进行“大安大谢”，以安抚或镇压邪气妖魔。

久旱不雨，过农历5月20日“龙宫大会”后，农民便抬着“龙王爷”楼子，到各大庙宇、水潭祈雨。祈雨者六七人至十数人不等，他们篷头赤脚，头戴细柳梢帽，四人抬着龙王楼子，一人鸣锣，一人背香纸，一人背“圣水瓶”。龙王楼子抬起以后，时走时停，时而狂奔，时而缓行，时而直前，时而扭圈。祈雨者“唱”悲哀的祷雨词，进行在烈日酷暑之下。有时声嘶力竭，声泪俱下，状极凄惨。

为了避免灾祸，还有许多禁忌。如对婴儿不能说肥胖；寡妇不能迎请新娘；正月不能理发等等。

迷信充满社会每个方面；影响生产与治安，也妨害人民生命安全。新中国成立后，文化科学知识逐渐普及，医药条件改善，以及对巫神、阴阳先生的教育改造，迷信活动大为减少。但积重难返，一时尚难杜绝。

第四节 社会新风

在改变陋俗的同时，一些新的社会风尚逐渐形成。从1979年以后，“双文明”（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全县出现了“五好家庭”5500户，五好个人33000名。其中2户受到全国妇联的表彰，5户受到陕西省妇联的奖励；榆林行署和横山县命名横山县城、殿市镇等10个文明村镇，21个文明单位（1986年5月15日横山县城第一个被榆林地区命名为“文明卫生县城”）。

家庭和睦，好丈夫、好妻子、好婆婆、好媳妇的事迹经常在本县传颂。武镇乡代纯沟村好媳妇李桂琴，像对亲生母一样侍奉其婆母，10多年如一日。婆母歿后，远居延安的两个弟弟回来，跪在母亲灵前，将200元钱放在盘内，奉献给嫂嫂，感谢她对老母殷勤周到的奉养。这件事被乡亲们传为佳话。赵石畔乡胡家湾村胡玉恩的媳妇刘培琴，为瘫痪了一年多的婆母饮汤喂饭，倒屎送尿。有时婆母因病痛烦躁，甩碗撇筷子，恶语相伤，她也一笑置之。

近年来，县政府和有条件的乡镇相继建立“敬老院”。1977年在韩岔成立横山敬老院（1979年移塔湾乡石井村），收养孤寡无依者35名。1985年5月武镇乡成立养老院，收养68至82岁孤寡老人6名，按时供给衣服、被褥，每日两餐，一米一面，并给零花钱。使许多无依无靠的鳏寡老人，老有所养，安度晚年。

结婚从简，不要彩礼。1981年元旦，白万荣，牛清雄等4对男女青年，在没有一分彩礼的情况下于县招待所一起举行了结婚仪式。

妇女参加劳动蔚然成风。民国以前，县境长城沿线妇女素有劳动习惯，南部地区妇女只是生儿育女，纺线织布，操持家务，很少参加田间和其它方面的劳动。解放后，她们和男子一样参加社会主义各项建设。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国家开放搞活的经济政策指导下，摆摊设点，参加工商服务业活动的妇女大量涌现，改变了以往人们认为妇女抛头露面，做买做卖为耻的思想与习惯。

第四章 社区生活

第一节 服饰

一、衣着

旧社会人民衣不蔽体，食不饱腹，衣着十分简陋，除极少数人穿长衫短褂，戴缎瓜壳帽外，余均土布短衣，古式中服，戴“羊肚子”毛巾，穿双梁道鞋。1949年解放以后，学生、干部中盛行中山装、列宁服、学生服、青年服。80年代对外开放以来，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服装多样化，穿筒裤、喇叭裤、牛仔裤、西服的男女青年很多。色调男以蓝、白、灰、黑为主，女以红、绿、花色为主，一般冬深夏浅。民国前，普通百姓以自织土布为主，绅商穿“洋布”、市布，穿绸缎的只是极少数人。“二蓝布红档头”粗布被子是当时结婚的好铺盖。解放后由手工织布变为机制棉布。80年代后，约70%的衣服用“料子”缝制。如的确良、涤卡、涤纶、腈纶、尼龙、涤丝、中长呢、毛哗叽等。原来的布袜和手挑毛袜、遍纳鞋、牛鼻鞋已绝迹。代之以尼龙、丝纶等花色不同的袜子和各类式样的鞋子，城乡穿皮鞋的人也相当多。现在服饰日新月异，品种繁多，不胜枚举。

“草地（指无定河北的雷龙湾及原属横山县的海流兔河、纳令河一带）三件宝：千米、奶茶、大皮袄。”皮袄是横山北部人民取暖一宝，每户都有一二件，它用山羊皮或绵羊皮缝制成，款式不很美观，但却实用，冬天穿上十分暖和。近年来穿皮袄的人逐渐少了，即使穿了也给上了“料子面”，改成大衣形式。

二、首饰

民国时，妇女讲究首饰，在数量与质量上贫富差别虽然很大，但多少都带几件。首饰以银器为主，金玉极少。一般头上有管花，簪、砍梳、蝴蝶、柳叶、罗离盘等；耳戴耳钉、十穗大环、秋叶环、佛手环等；脖颈有盘龙项圈、珠子项圈、肚肚绳子；衣扣有小银纽，八角大银纽；手上有手镯、戒指、银盖齿；脚腕有膝裤扣等。

解放后，妇女戴金银首饰的习惯完全革除，80年代中期又出现了戴戒指和耳环的妇女，但为数不多。

三、发型

清代“男人看辫子，女人看面子”男人均留一条长辫，叫“珠线连辫子”，越长越好；妇女梳高头（缠高髻于头顶叫纂纂）、馍馍头、双髻、单髻。辛亥革命后，男子剪去长辫，留圆顶头，“短帽盖”等，老头有的剃光头；女子流行齐耳短发。50年代，中、青年男子留中分、偏分、“一边倒”、平头、背头；妇女剪发，女孩留“毛剪头”单髻、双髻。80年代青年妇女开始流行烫发。

第二节 饮 食

一、餐次

吃饭次数因季节、职业而异。农民在春、夏、秋白日较长的农忙季节，每日三餐，冬闲两餐。解放后机关、学校、厂矿的干部、职工、学生每日两餐。

二、主食

食物以杂粮为主。有小米、黄米、玉米、高粱、小麦、大米、洋芋、荞面、青稞、大麦及豆类等，其中以小米较多，麦类较少。饭食以小米捞饭（现多改为蒸干饭）、小米绿豆稀饭、玉米和高粱浸饭、窝窝头为主。旧社会横山人民“糠菜半年粮”以洋芋、菜（有时是野菜）、楂楂汤（用大麦、青稞、黑豆、玉米、高粱等磨成碎粒，熬糊状）为主食，贫苦人过年过节才能吃到米饭。洋芋虽是副食，但在横山、尤其北部人民的食物中所占比重很大。除蒸洋芋、煮洋芋之外，吃窝窝要拧洋芋，干饭烩菜要洋芋，晚上喝米汤泡洋芋。实际它也是主食之一。

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人民生活水平有所提高，主食结构发生了较大的变化，杂粮的比重逐渐减少，小麦大米的比重逐年增加，“糠菜半年粮”的情况已成过去。

三、菜肴

过去横山人民习惯吃熬菜。夏季熬活白菜，冬季熬腌酸菜。近年来逐渐讲究，除熬菜而外增加杂烩菜、凉拌菜、菠菜烩豆腐、烩粉条、炒青菜、炒茄子、炒豆荚、熬南瓜、炒豆腐、炒鸡蛋等；肉食也增多了，有小炒猪肉、炖猪肉、红烧肉、炖羊肉、清蒸羊肉、酥鸡、酥肉、排骨、丸子等。

在婚、丧、喜庆待客时，城镇菜肴花样繁多，有近20道菜；农村则以“八碗”为主。八碗有粗八碗、细八碗和软八碗、硬八碗之分。有的地方时兴“手动八碗”。粗八碗是4碗炖肉，4碗烩粉条；细八碗是八碗八个样。大体是鸡、鱼、猪、羊肉和蛋之类；软八碗是一次上就，硬八碗是吃完加添，手动八碗则是一个人一碗，碗内样样俱全。

四、烹调

城镇烹调技术较好，以烧、煮、烩、炒、炖、蒸为主。城乡群众口味均偏重香、酥、脆、咸、辣、酸。调味料有油（猪油、羊油、麻油）、盐、酱、醋、花椒、茴香、葱、蒜、辣子、韭菜、芫荽、姜、味精等。

五、传统小吃

杂面 是人们喜吃的具有横山风味的面食之一。它用小麦、豌豆（拉瓣去皮）适度浸泡混磨成粉，调以适量沙蒿面，和团后擀薄如纸，切细如麻，调汤作臊煮食。羊肉臊子杂面清淡不腻，柔软爽口，酸辣皆备，容易消化，人常以此待客。

荞面饸饹 也是横山人民喜吃的一种面食。它用荞面粉和团，“行面”片刻，然后搓成面绳，夹于左手食指与中指间，右手边切珠边以拇指放左手心轻轻一碾，卷曲成顶针状。以洋芋及羊肉丁和粉条作臊煮食。这样肉丁钻八饸饹，吃起来清香可口，别具一种滋味，确实是

农家风味美餐。

油炸糕 用软黄米或软谷米兑适量硬谷米浸泡后压成面，入锅大火蒸熟是为甜糕。揉卷切片或包馅捏角，入锅油炸，即成炸糕。它软香可口，是农村食物之佳品，常以此宴客。迎亲吃糕为“喜糕”；生日吃糕为“寿糕”；丧事吃糕称“斋糕”。

油馍馍 用适量软米和硬米混合磨粉，炒至半熟，再蒸熟一半，然后和匀发酵，做成小圆饼，中间开孔，油炸即成。它酥软适度，香甜爽口，是城乡人民春节上等食品。

黄米馍 农民在十月一和春节吃黄米馍。用黄米加少许软米浸泡磨粉，发酵做馍蒸食。味淡而甜，酥软可口。

浑酒泡千米 浑酒用软米加适量硬米、干麦芽、麦麴酿制而成；千米用硬糜子稍煮后捞出，拌沙炒熟碾去皮，加炒花豆（黄豆）即成。它的特点是酥、脆、香、甜、食后余味无穷。它是横山长城沿线人民在春节前后常备的食品，来客首先以此相待。

豆腐干 原是驰名陕北的下酒菜，与榆林豆腐、绥德油旋、米脂驴板肠、周硷果馅齐名，可惜在40年代失传。现在几经试验，质仍不如往昔。

六、瓜果食品

有西瓜、香瓜、桃、杏、梨、果、枣、葡萄等。西瓜是人们喜吃的清凉食品；苹果价值高。横山土层厚，日照长，气候适宜，有发展瓜果生产的优势。

第三节 居 住

横山县位处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绝大部分居民世代相传，因地就形，挖土窑洞居住。旧式土窑有一开三厢的（中间前窑，两边后窑），有一前一后的，有的一孔前窑一孔“爽堂”（小窑无脚地，由前窑进来侧洞直接上炕，锅灶设在圪洞或前窑）。在民国时期，前窑安36空顶门小窗，后窑好一点的在36空小窗上加小圆窗。这种土窑的优点是冬暖夏凉，省工省料。缺点是光线暗，不美观，空气不通畅。解放后，土窑小窗逐渐改为大圆窗，有的人就地取材，给土窑接了石头面或砖面，既美观又大方。进入80年代，兴起了“修窑热”，约有80%的人住进了接口石窑或生墩石窑。城镇从70年代后期出现了2~4层楼房。80年代县城逐渐将平房改建为楼房。全县居民中虽然住平房的人家还有，但为数已不多。

第四节 行 旅

横山县北部沙漠、南部山大沟深，有无定河、芦河、大理河等河流，交通不便，行旅艰难。解放前毛驴是主要的交通工具。此外还有极少数的骡马以及轿子，“架窝子”，但这些主要是为官绅、富户服务的。50年代开始，逐渐修筑了鱼（鱼河）定（定边），绥（绥德）、定（定边）公路干线与乡镇简易公路。从此出现了架子车、自行车、摩托车、大小拖拉机和汽车。现在公路沿线60%的户有自行车，少数人有了摩托和汽车，毛驴代步的情况即将消失。

第五节 用 具

一、灶具

民国以前，交通不便，运煤困难，长城沿线为烧柴区。用“蛤蟆口”灶；南部山区为烧煤区，用烧煤灶。“蛤蟆口”灶，一前一后，前为小锅，后为大锅，进火口在前锅的锅缘下，柴火经过小锅进入大锅底而后从烟囱出去；煤灶，灶口即小锅火口，将煤燃着进入大锅底后出烟囱。50年代禁止乱砍滥伐林木，破坏植被，烧柴区改为烧煤，全县基本成为烧煤灶。80年代初推广节煤灶，但因煤广电缺，效果不大。灶具过去用铁锅和粗瓷器，70年代后由粗瓷向细瓷过度，同时搪瓷和铝制品用具的比重大大增加。80年代中期引进了电热锅、杯等电器。

二、照明

50年代前，群众点蓖麻油及小麻油灯，以后普遍点煤油灯。60年代县内修建了响水电站，无定河、芦河两岸及其它部分地区有了电灯。1985年以后，偏僻山区少数人，利用风力发电机安装电灯照明。

三、室内陈设

70年代前居民室内陈设简陋，贫者除简单灶具外别无他物。一般户也仅有门箱或小竖柜、书桌之类设备，有大立柜的百无一二。此后农村盛行箱子，它是姑娘陪嫁品之一。进入80年代，室内陈设起了很大变化。城镇居民和农村生活在中等以上的户，购置了小衣柜，五斗橱，收音机等，较为富裕户则大衣柜、高低高（或高低柜）、写字台、梳妆台样样俱全。目前彩色电视机、收录机、洗衣机又风行一时，名牌产品，供不应求。

第五章 方言

第一节 横山方言梗概

横山方言属以太原话为中心的晋语。其主要特征:

一、有人声。横山方言较完整地保留着古人声字，韵尾一律收喉塞音[ʔ]。

二、有一批带有表音字头“圪”的复音词和所谓嵌“1”词。如圪台儿、圪支、圪崂、圪搅、圪挟；不烂(绊)、得缙(提)、特拉(拖)、窟窿(孔)等。

横山方言内部大致可分为：西北片和东南片两大区。西北片包括横山镇、艾好崂、塔湾、赵石畔、波罗、雷龙湾、响水、南塔、党岔、白界、王有地、殿市、五龙山 13 个乡镇(艾好崂、塔湾、殿市、王有地、五龙山这几个乡内部的语音也有差异，邻近东南片的个别村都是东南片话)；东南片包括石湾、石窑沟、魏家楼、双城、韩岔、付家坪、高镇、武镇 8 个乡镇。两大区之间有着明显的差别。下面我们以横山镇话为西北片代表点，以石湾镇话为东南片代表点，就语音方面主要差别作一比较，以见一斑。

一、横山镇话阳平字与上声字同调，石湾镇话则阴平字与上声字同调。举例说明如下：

	妈	马	麻
横山镇话	[ma ˥]	→ [ma ˨]	→ [ma ˨]
石湾镇话	[ma ˨]	→ [ma ˨]	→ [ma ˥]
	优	有	油
横山镇话	[you ˥]	→ [you ˨]	→ [you ˨]
石湾镇话	[you ˨]	→ [you ˨]	→ [you ˥]

二、横山镇话古人声字仍较完整地保留着入声，石湾镇话则古人声字有一半多变为舒声字。举例说明如下：

	八	夹	刮	接
横山镇话	paʔ˥	tciaʔ˥	kuaʔ˥	tcieʔ˥
石湾镇话	pa˥	tcia˥	kua˥	tcie˥
	切	绝	缺	
横山镇话	tc'ieʔ˥	tcyeʔ˥	tc'yeʔ˥	
石湾镇话	tc'ie˥	tcye˥	tc'ye˥	

本章所记录的是县人民政府所在地的横山镇话。为了便于阅读，我们把本章中所用国际音标与汉语拼音字母对照列表如下：

1. 声母对照表

汉字	汉语拼音字母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字	汉语拼音字母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玻	p	p	基	j	tɕ
坡	b	p'	欺	q	tɕ'
摸	m	m	希	x	ç
佛	f	f	知	zh	tʂ
	—	v	吃	ch	tʂ'
得	d	t	诗	sh	ʃ
特	t	t'	日	r	ʒ
纳	n	n	资	z	ts
勒	l	l	此	c	ts'
哥	g	k	思	s	s
科	k	k'	吟的声母	—	z
恶的声母	—	ŋ	零声母	—	∅
喝	h	x			

2. 韵母对照表

本章所用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 字 母	本章所用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 字 母	本章所用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 字 母	本章所用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 字 母
a	a	ei	ei	a?	—	uar	—
ia	ia	uei	uei	ia?	—	yər	—
ua	ua	au	ao	ua?	—	uor	—
uo	uo	iau	iao	uo?	—	ur	—
ə	ɛ	ou	ou	iə?	—	ər	—
yo	—	iou	iou	ye?	—	iər	—
iə	ie	æ	—	ə?	—	əur	—
ye	üe	uæ	—	iə?	—	iəur	—
l(舌尖前音)	—	aŋ	aŋg	ua?	—	ar	—
i	i	iaŋ	iaŋg	yə?	—	iar	—
u	u	uaŋ	uaŋg	ər	—	uar	—
y	ü	əŋ	eŋg	iər	—	Ar	—
l(舌尖后音)	—	iəŋ	ing	uər	—	iAr	—
ai	ai	uŋ	oŋg	ər	er	uAr	—
uai	uai	yŋ	ioŋg	iər	—	yAr	—

第二节 语 音

一、声母

横山话有 25 个声母，包括零声母在内。

p 宝步畔棒包	p' 怕皮普坡丕	m 麻摸妹米马	f 飞扶父发府	V 娃武问袜物
t 到担堵动东	t' 太同吐疼秃	n 拿南女咬谊		l 兰流李路老
k 果官赶古干	k' 客开葵脆克	ŋ 暗袄爱安饿	x 化花河汗鞋	
tɕ 鸡将节居叫	tɕ' 齐秋枪全桥		ɕ 小修选洗心	
tʂ 朱住直照中	tʂ' 除常床唱朝		ʂ 书声石社蛇	ʐ 人认日软任
ts 灾祖争左宗	ts' 瓷次从产操		s 散苏生三扫	z 吟 (只此一字)
∅ 延云雨衣荣				

横山话声母的音值有三个明显特点：

1. [t t' n] 逢 [u ur] 韵，有时双唇同时打滚，如“渡、肚、土、图儿、怒”。[t'] 逢“小兔儿”的“兔”有时舌尖闪一下。

2. 舌根音 [x] 的发音部位较普通话更后些，逢 [ə, u] 韵有时小舌略颤动，如“合、河、恨”。

3. 鼻辅音 [m n ŋ] 鼻音后口音显著，可以记作 [m^b n^d ŋ^{*}]，现记作 [m n ŋ]。

二、韵母：

横山话共有 60 个韵母，其中包括卷舌韵母 20 个。列表如下：

a 把爬打茶大马	ia 家架假牙夏虾	ua 抓瓜华画花垮	
ə 遮车蛇社舍惹		uo 波科哥多果磨	yo 媧
	iɛ 阶谢电千仙见		yɛ 靴全宣权院选
ɿ 资词志四史死	i 比西泥几地米	u 故补母祖苏胡	y 驴女居许玉雨
l 知制持世池迟			
ai 孩买才该太奶		uai 怪帅拐怀快块	
ei 倍杯肥梅非妹		uei 桂堆雷灰脆会	
au 少讨好刀招毛	iaɯ 秒表挑尿要条		
ou 偷狗走斗收后	iou 流丢牛修油九		
ɛ 胆班陕甘反喊		uɛ 端传欢专乱拴	
aŋ 帮丧康浪方冈	iaŋ 讲娘江香样梁	uaŋ 光床慌双装黄	
aŋ 本针风能生门	iəŋ 民亲侵平京新	uŋ 盾棍东中公松	yŋ 君云穷兄用雄
aʔ 拨发答杀八扎	iaʔ 夹甲恰掐鸭狹	uaʔ 刷刮滑	
		uoʔ 桌说郭夺脱落	
	iɛʔ 铁别列捏歇切		yɛʔ 绝缺雪月决略
aʔ 得特吃食日尺	iəʔ 笔敌力极七席	uəʔ 祝哭骨独忽	yəʔ 橘局曲屈续欲
ɛr 刀把儿	ier 衣架儿	uɛr 当官儿 花儿	
ɛʔ 没法儿	ɛʔ 恰恰儿		
əʔ 一盆儿	iəʔ 撇儿	uəʔ 一朵儿	yəʔ 月儿
əʔ 菜籽儿	iəʔ 梨儿 隔壁儿	uəʔ 绿绿儿	yəʔ 园圈儿

uor 歌儿 小河儿			
ur 地图儿 猪肚儿			
or 桃儿 猫儿	ior 布票儿 树苗儿		
aur 菜豆儿	iaur 石榴儿		
毛猴儿	一辘儿		
ar 仿儿	iar 对象儿	uar 疮儿 筐儿	
公章儿	人样儿		
Ar 盆儿	iAr 油瓶儿	uAr 葱儿	yAr 齿轮儿
蜂儿	手巾儿	竹筒儿	裙儿

横山话韵母的音值有四个特点:

(1)[u]逢[ts ts' s]与[tʂ tʂ' ʂ ʐ]分别带有舌尖圆唇元音[ɥ ɥ]色彩。[u]逢其它声母,唇齿略接触,音值近[ʊ]。

(2)后鼻辅音韵尾[ŋ]较松,可以记作[ɣ],现一律记作[ŋ]。

(3)韵母[ə]在声母[tʂ tʂ' ʂ ʐ]后面时舌尖略向上卷,音值接近[ər]。

(4)韵母[Ar iAr uAr yAr]中的[ʌ]舌位略前些,有些字韵母同于[ər iar uər yər],如:盆儿,铃儿,瓶儿,轮儿等;但多数字的韵母与[ər iar uər yər]还是分得清的。

三、声调

1. 单字调

横山话单字调5个,轻声在外。列表如下。

调类	调值	例	字
阴平	˥33	婚开超粗天边安知刚三飞	
阳平	˨213	陈床穷才唐时娘人文龙麻	
上声	˨213	古展短粉口老女有走草手	
去声	˨51	地近是信社共大放上快向	
入声	˥3	药急曲黑各歇局俗七出北	

说明:横山话阳平与上声同调,但两字组连读调不同,(见两字组连读调)。

2. 两字组连读调

(1) 阴平 阴平在两字组连读中不变。

(2) 阳平 阳平与阴平、阳平、上声、入声、轻声连读,阳平由213 [˨]变为24 [˨˨],阳平在去声前读21 [˨˨]。

甲、阳平与阴平连读:

红松 xug ˨ suk ˥ 人心 zəŋ ˨ cɛŋ ˥ 蓝天 læ ˨ t'ie ˥

乙、阳平与阳平连读:

红茶 xug ˨ ts'a ˨ 人民 zəŋ ˨ miŋ ˨ 才能 ts'ai ˨ nəŋ ˨

丙、阳平与上声连读:

抬水 t'ai ˨ sui ˨ 油嘴 iou ˨ tsui ˨ 骑马 te'i ˨ ma ˨

丁、阳平与入声连读

红笔 xun₁∥pia₂∥ 人力 zən₁∥liə₂∥ 龙骨 lun₁∥kuə₂∥

戊、阳平与轻声连读:

红军 xun₁∥təy₁∥ 人口 zən₁∥k'ou∥ 云彩 yun₁∥ts'ai∥

己、阳平与去声连读

红润 xun₁∥zun₁∥ 人性 zən₁∥eig₁∥ 文化 vən₁∥xua₁∥

(3) 上声 上声与阴平、阳平、去声、入声连读, 上声由 213 [∨] 变为 21 [┘].

甲、上声与阴平连读:

古书 ku∥su∥ 手枪 sou∥tə'iaŋ∥ 有心 iou∥eig∥

乙、上声与阳平连读:

古文 ku∥vən₁∥ 手勤 sou∥tə'eig₁∥ 美名 mei∥miŋ₁∥

丙、上声与去声连读:

古代 ku∥tai₁∥ 手势 sou∥sɿ₁∥ 好看 xau∥k'æ₁∥

丁、上声与入声连读:

古迹 ku∥təie₂∥ 手脚 sou∥təie₂∥ 五谷 vu∥kuə₂∥

上声与上声连读, 上声由 213 [∨] 变为 24 [∨]. 如:

古老 ku∥lau₁∥ 手巧 sou∥tə'iau₁∥ 好马 xau∥ma₁∥

上声与轻声连读有两种变法: 一种上声由 213 [∨] 变为 24 [∨], 如古董、手纸、手表等; 一种上声由 213 [∨] 变为 21 [┘]. 如锁子、本子、绳子等。如:

古董 ku∥tuŋ₁∥ 手纸 sou∥tsɿ₁∥ 手表 sou∥piau₁∥

锁子 suo∥tsə₁∥ 本子 pən₁∥tsə₁∥ 绳子 sən₁∥tsə₁∥

(4) 去声 去声在两字组连读中不变。

(5) 入声与阴平、阳平、上声、轻声连读, 入声由 3 [┘] 变为 5 [┘], 如下:

甲、入声与阴平连读:

木瓜 mə₂∥kua∥ 石工 sə₂∥kun₁∥ 读书 tuə₂∥su∥

乙、入声与阳平连读:

木柴 mə₂∥ts'ai₁∥ 石油 sə₂∥iou₁∥ 发明 fa₂∥miŋ₁∥

丙、入声与上声连读:

木偶 mə₂∥ŋou₁∥ 石锁 sə₂∥suo₁∥ 黑手 xə₂∥sou₁∥

丁、入声与轻声连读:

木石 mə₂∥sə₁∥ 石子儿 sə₂∥tsər₁∥ 骨石 kuə₂∥sə₁∥

入声与去声、入声连读、入声不变。

第三节 横山话与普通话的比较及其对应规律

一、横山话与普通话比较

横山话与普通话比较, 声母和韵母的应用上都是有差异的, 其表现如下:

1. 声母比较:

(1) 普通话中不送气声母 b、d、g、z、zh、j 的部分字, 在横山话中变成了送气声母 p'、

t'、k'、tɕ'、tɕ'。相反，普通话中送气声母p、k、ch的个别字，在横山话中则变成了不送气声母p、k、tɕ（见表）。

(A) 不送气变送气：

例 字	普通 话	横 山 话	例 字	普通 话	横 山 话
败	bài	p'ai √	造	zào	ts'au √
胞(冰)雹	bāo	p'au 一	帚(扫帚)	zhǒu	tɕ'u √
避屁	bì	p'i 一	撞	zhuàng	tɕ'uaŋ √
勃勃	bó	p'o 一	淳	zhūn	tɕ'uŋ √
那簿	bù	p'u √	箕	jī	tɕ'i 一
堤埝	dī	t'i	歼	jiān	tɕ'ie 一
挂	guà	k'ua √	浸	jìn	tɕ'ig √
巩	gǒng	k'uŋ √	劫	jié	tɕ'ie 一
脆	guì	k'u √			

(B) 送气变不送气：

例 字	普通 话	横 山 话	例 字	普通 话	横 山 话
湃	pài	pai √	枯	kū	ku √
畔	pàn	pæ √	惩	chéng	tɕ'əŋ 一
刨(土)	pāo	pau 一	触	chù	tɕ'ua? 一
泊筐	pō	pə? 一	酷	kù	kuə? 一

(2) 普通话声母 zh、ch、sh 的一些字在横山话中变为 ts、ts'、s：

例 字	普通 话	横 山 话	例 字	普通 话	横 山 话
扎炸铡闸札	zha	tsa	产铲饯掺	chan	ts'æc
渣棚乍诈榨			差(出差)柴豺	chai	ts'ai
站栈盍斩醮	zhan	tsæc	吵抄炒炒巢	chao	ts'au
笨爪	zhao	tsau	杀沙砂砂刹	sha	sa
寨债斋	zhai	tsai	煞煞霎		
争挣狰狰睁等	zheng	tsəŋ	筛晒	shai	sai
支之枝肢只指脂止	zhi	tsɿ	山杉衫珊删	shan	sæc
址旨纸至志			梢梢哨梢稍	shao	sau
诌绉皱	zhou	tsou	参(人参)	shen	səŋ
助	zhù	tsuo √	生牲省笙甥	shēng	
茶杈岔荏查插差	cha	ts'a	尸师狮施是士时	shi	sɿ
撑	chēng	ts'əŋ 一	史示市始使驶事		
拆	chai	ts'ə 一	诗视试嗜侍		
钗		ts'æc 一	瘦	shòu	sou √
愁	chóu	ts'ou √			

相反,普通话声母为 s, 韵母为合口呼的个别字, 横山方音的声母变成了ʃ。如缩(suō)、所(suǒ)横山话读做 ʃuoʔ┒、ʃuo┒。

(3) 普通话 j、q、x 的部分字在横山话中变成 k、k'、x。见表: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街	jiē	kai┒	馅	xiàn	xæ┒
去	qù	k'a┒	项巷(巷道)	xiàng	xang┒
匡瞎	xiá	xa┒	杏	xìng	xəŋ┒
下	xià	xa┒	鞋	xié	xai┒

(4) 普通话中声母为 x、r 的个别字, 在横山话中变成了零声母; 相反, 普通话中个别开口呼和齐齿呼的零声母字, 在横山话中则加了声母ŋn。见表: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消靖	xiao	iau┒	压	yá	nia┒
荣嵘容蓉	rong	yuŋ	咬	yǎo	niau┒
溶融融			(适)宜谊	yí	ni┒
崖	yá	ŋai┒	硬	yìng	niŋ┒

(5) 普通话的零声母字, 在横山话中, 除过语气词阿姓和 er 音节外都读为 ŋ 声母, 其代表字有: 哀、矮、艾、爱、安、岸、昂、袄、偶、欧、恩等。同声旁的形声字依此类推。

还有普通话中以 u 开头的零声母合口呼的字, 在横山话中都变成为“V”声母, 如五(wǔ)、卧(wò)、娃(wá)、歪(wāi)等。见表: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痲葛	ai	ŋai	恩	ēg	ŋenŋ┒
爱矮埃			讴欧呕偶	ou	ŋou
按安庵岸暗	an	ŋæ	昂	áng	ŋanŋ┒
奥	ao	ŋau	五	wǔ	vu┒
熬袄傲			卧	wò	vo┒
扼鄂恶额	c	ŋə	娃	wá	va┒
鹅峨俄娥俄	c	ŋuo	歪	wāi	vai┒
			危	wei	vci┒
鹅峨俄娥俄	c	ŋuo	万	wàn	væ┒
			王	wang	vaŋ┒

(6) 其它声母转化字例: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哪(口头语)	nǎ	la ✓	谬	miù	niu √
农	nóng	luŋ ✓	耸	sǒng	tsuŋ √
弄	nòng	luŋ √	械	xiè	tɕiɛ √
虐	nuè	yæʔ-	粘	zhān	zæ ✓
瑞	ruì	ɣui √	(门)槛	kǎn	xæ √
殊	shū	tɕ'u-	翟	qú	tɕ'y √

2. 韵母比较

(1) 横山话没有前鼻韵母, 普通话前鼻音 en, in, un, ün 韵母的字, 横山话全部变成后鼻韵母 əŋ, iŋ, uŋ, yŋ。下面以代表字, 列表做比较: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本	běn	pəŋ ✓	囤	dùn	tuŋ √
门	mén	məŋ ✓	尊	zūn	tsuŋ-
分	fēn	fəŋ-	准	zhǔn	tɕuŋ ✓
贞针	zhēn	tɕəŋ-	寸	cùn	ts'uŋ √
人	rén	zəŋ ✓	春	chūn	tɕ'uŋ-
民	mín	miŋ ✓	军	jūn	tɕyŋ-
宾	bīn	piŋ-	熏	xūn	ɕyŋ-
林	lín	liŋ ✓	群	qún	tɕ'yŋ ✓
金	jīn	tɕiŋ-	训	xùn	ɕyŋ √
星	xīn	ɕiŋ-	运	yùn	yŋ √

(2) 普通话韵母 i, -i (舌尖前音), -i (舌尖后音) 在横山话中的变化有三个方面其表现如下:

I. 普通话 i 单独做韵母和无声母时, 在横山话中一部发变成 iaʔ, 如: 逼必笔毕嫡敌击迹积激及级吉急极即疾集籍立粒密密逆腻溺霁惜析息习席袭壹益七乞匹劈乙一力急等。

II. 做词的后缀而读轻声的“子”字, 在普通话中的韵母为 -i (舌尖前音), 在横山话中韵母变成了 ə, 如孩子、胖子、儿子、筐子、凳子等。

III. 普通话与 zh, ch, sh, r 相结合的韵母 -i (舌尖后音) 在横山话中一部分变成了 əʔ 如织直植侄质秩 吃尺斥 湿十石食实式适释 日等等。

(3) 普通话声母 l 相结合的韵母是 u 的字而在横山话中韵母是 ou 如: 卢颜芦庐虏鲁橹路; 普通话声母 l 与韵母 ei 相结合的字, 在横山话中韵母是 ui 如雷。

(4) 普通话韵母 an, uan 在横山话中变成 æ, uæ。如: 山 (shān)、暖 (nuǎn), 横山方音为 [sæ-|], [nuæ✓|]。以下用个别字列表做比较: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赞	zàn	tsæ\	拴	shuān	ʃuæ ˥
含	hán	xæ ˥	团	tuán	t'uæ ˥
翻	fān	fæ ˥	欢	huān	xuæ ˥
担	dān	tæ ˥	钻	zuān	tsuæ ˥
搬	ban	pæ ˥	宽	kuān	k'uæ ˥

(5) 普通话 u 单独做韵母和无声母时，在横山话中变的比较复杂，有一部分变成了 yaʔ、i、ua、u 等。见表：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掬菊局桔鞠	ju	tɕyʔ-	浴欲裕	yù	yʔ-
曲屈	qu	tɕ'yʔ-	律氯绿	lǜ	luʔ-
婿婿	xu	ci \	屙	lǜ	lui ˥
续戌畜蓄		cyʔ-			

(6) 普通话 u 单独做韵母和无声母时，在横山话中变的也较复杂，一部分变成了 əʔ、uaʔ、uo、uŋ、ou 等。见表：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不	bù	pəʔ-	辱入褥	ru	z'uə ʔ-
福服伏复	fù	fəʔ-	突秃凸	tu	t'uə ʔ-
腹缚袱			筑竹祝	zhu	tʃuə ʔ-
初锄础	chu	tʃ'uə	逐嘱瞩		
梳疏数蔬	shu	ʃuə	叔束述	shu	ʃuə ʔ-
骨谷	gù	kuə ʔ-	忽	hu	xuə ʔ-
出	chū	tʃuə ʔ-	足	zú	tɕyʔ-
督牍独毒读屙	du	tuə ʔ-	奴努怒	nu	nou
碌陆绿(绿林军)录	lù	luə ʔ-	扑仆	pu	pəʔ-
鹿	lù	luŋ \	屋勿物	wu	və ʔ-

(7) 普通话韵母 ei 在横山话中一部分变成了 ieʔ、i、əʔ、u、ai 等。见表：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北	běi	pieʔ-	眉媚媚	mci	mi
备被备	bèi	pi \	黑	hēi	xəʔ-
没(有)	méi	mə ʔ-	贼	zéi	tsai ˥
内	nèi	nui \	慰	wèi	y \

(8) 普通话韵母 ue 在横山方音中一部分变成了 ie ieʔ au。见表：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觉 (感觉)	jué	tɕie 2-	约岳乐 (音乐)	yuc	ie
略 掠	lüe	lie	跃	yüc	iau\
却 鹄	què	tɕ'ie		y	i-

(9) 横山话与普通话在其它韵母上也有部分字不同。见表: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例 字	普通话	横山话
药	yào	ie 2-	郝	hào	xə 2-
横	héng	xuŋ \	拍	pāi	p'ie 2-
怎	zěn	tɕə \	麦脉	mái	mie 2-
嫩	nèn	nuŋ \	讯讯迅	xùn	ɕiŋ \
联	lián	lye \	白	bái	pie \
勺	sháo	ɕuo \	颓	tuí	t'uo 2-
默	mò	mie 2-	百瓣柏	bǎi	pie 2-
孕	yùn	iŋ \	棠	táng	t'au \
酝 (酿)	yùn	vuŋ \	蛤 (蟆)	há	xə 2-
削 (皮)	xiào	ɕyə 2-	秦	qín	ts'əŋ \
喀 (噎)	kā	kə 2-	酌	zhuó	tɕə 2-
(笱) 帚	zhóu	tɕ'u \	(碌) 碓	zhou	tɕuo \
脚	jiǎo	tɕie 2-	参 (差)	cēn	ts'æ-
拳	quán	tɕ'ui \	缘	yuán	ie \
某 谋	mou	mu	河	hé	xuo \

二、横山话与普通话语音对应规律

1. 声母对应规律

(1) 横山话 25 个声母中 p、m、f、t、t'、tɕ、tɕ'、ɕ、tɕ、tɕ'、ɕ、ɕ、ɕ、ɕ 12 个声母的字，普通话也是 p、m、f、t、t'、tɕ、tɕ'、ɕ、tɕ、tɕ'、ɕ、ɕ。

(2) 横山话 p'、n、l、ts、ts'、s、k、k'、x 9 个声母与普通话是一对二的关系。对应如下: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p'	p'	怕坡批普跑平朋
	p	败避堡
n	n	拿你脑怒男耐能
	ɸ (齐齿呼)	谅咬硬宜 (适宜)
l	l	拉老路来烂林凉
	n	农弄
ts	ts	资组在早走左赠
	tɕ	扎渣站支纸助债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ts'	ts'	词才草醋搓层蚕
	tɕ'	齿差柴愁产吵察
s	s	死色苏三丧赛森
	ʃ	是杀晒山瘦生牲
k	k	哥古该怪贵根钢
	tɕ	街稽解(解开)
k'	k'	科苦开考扣砍炕
	tɕ'	去(口语)
x	x	合火好灰害喊很
	ɕ	瞎鞋匣涎馅巷下(口语)

(3) 横山话 v、z、ŋ 三个声母普通话里没有，其对应关系如下：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v	ɸ(合口呼)	袜窝歪伟晚文王
z	ɸ(齐齿呼)	吟
ŋ—ɸ	a	爱艾袄熬安埃昂
	o	欧偶藕讴讴鸥呕
	a	鹅饿俄恶蛾恩额

2 韵母对应规律

(1) 横山话除去 22 个卷舌韵母共有 38 个基本韵母，其中 a、ia、ua、ɿ、y、ai、uai、au、iau、ei、iou、aŋ、iaŋ、uaŋ、er 韵母的字，普通话韵母也是 a、ia、ua、ɿ、y、ai、uai、au、iau、ei、iou、aŋ、iaŋ、uaŋ、er。

(2) 横山话 æ、uæ 韵母的字，普通话韵母是 an、uan。列举如下：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æ	an	板盘满反胆谈兰
uæ	uan	端团暖栾专船拴

(3) 横山话的 ie、ye、ɿ、i、u、ou、uei、əŋ、iŋ、uŋ、yŋ 与普通话是一对二的关系。对应如下：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ie	ie	阶介且写谢野夜
	ian	编棉电年尖千先
ye	ye	靴瘸
	yan	卷全选劝宣园院
ɿ	ɿ	资姿此词瓷私司
	ɿ	枝只翅齿诗史试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i	i	比皮米低提李基
	ei	备被披眉媚楣
u	u	母猪吐补故胡祖
	ou	某谋
ou	ou	斗头走楼狗口候
	u	奴卢炉鲁路赂露
uei	uei	对推嘴摧绥鬼灰
	ei	内馁雷类泪累垒
əŋ	en	本门针深根人引
	əŋ	蹦猛整生庚风恒
iŋ	in	宾民进亲心新斤
	iŋ	病明京晴星钉应
uŋ	un	盾棍寸准春孙混
	uŋ	动公空红中虫松
yŋ	yn	君军群勋云运训
	yŋ	穷兄胸凶用永拥

(4) 横山话 uo 与普通话是一对三的关系。对应如下: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uo	o	玻播坡磨佛破
	uo	多挪左罗坐过火
	e	可哥饿河科课和

(5) 横山话 aʔ、iaʔ、uaʔ、ieʔ、yeʔ、əʔ、iəʔ、uəʔ、yəʔ 9 个人声韵母与普通话对应如下: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aʔ	a	八答辣扎插杀塔
iaʔ	ia	甲夹掐恰狭侠鸭
uaʔ	ua	刮滑刷
	uo	夺脱括说郭拙国
ieʔ	ie	别灭贴聂略接噎
	iao	脚角钥
	ai	百柏伯白拍麦脉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ye?	ye	悦劣决缺雪月越
a?	i	直执吃尺温石口
	u	不朴木目服福握
	e	得特勒隔克喝额
	ai	摘窄宅拆
	uo	托落烙乐(快乐)作索
ia?	i	益笔密力敌急七吸
	ei	北
	o	墨默
ua?	u	骨忽哭独秃祝叔
	y	绿律率(效率)
ya?	y	橘曲屈局畜续欲浴
	u	速宿

3. 声调对应规律：

横山话与普通话声调对应如下：

横山话	普通话	例 字
阴平	阴平	刚知丁边天飞婚
阳平	阳平	穷唐陈详麻文人
上声	上声	古口普好手五女
去声	去声	近柱父送饭用菜
入声	阴平	发八接缺黑切鹤
	阳平	拔实席竹热职辖
	上声	匹雪谷辱渴铁法
	去声	必刻赤适术业袜

说明：

1. 横山话阴平、上声、去声不仅调类与普通话相对应，读法也与普通话相近。
2. 阳平虽调类与普通话相对应，但读法与普通话不同，须将低降升改为高升。
3. 普通话无人声，入声字分派到四声，所以横山话入声与普通话阴平、阳平、上声、去声相对应。

第四节 部分方言分类词表

1. 本表共收词语 288 条，按意思分为 13 类；
2. 每条词语都作简单注释，少数条目还举出例句；
3. 字下加浪线“~~~”表示写的同音字，无同音字用“□”号表示；
4. 替代号“~”表示复举前面的词或词组，例如：
 搯 va-| 用手撕抓，脸上~一把。

一、称呼

牙牙 ia ʃ ia · 爷爷、祖父。(东南片叫~)。

嬉嬉 nye ʃ nye · 又叫 nia ʃ nia · 祖母。

大爹 ta ʃ ta ʃ 伯父又叫大爹 ta ʃ tie ʃ

爹 ta ʃ 父亲。

婆姨 p'uo ʃ i · 妻子。

伢伯子 ia ʃ pie ʃ ʃ tsə · 丈夫之兄(一般不在当面称呼)。

小姨子 ɕiau ʃ i ʃ tsə · 妻妹称之。

小叔子 ɕiau ʃ ʃ uə ʃ ʃ tsə · 丈夫之弟(一般不在当面称呼)。

挑担 t'iau ʃ tæ ʃ 连襟。

小舅子 ɕiau ʃ tɕiu ʃ tsə · 妻弟。

先后 ɕie ʃ xou · 妯娌。

妗子 tɕiŋ ʃ tsə · 舅母。

老爹 lau ʃ tie ʃ 岳父。

奶奶 nai ʃ nai · 岳母。

乾爹 kæ ʃ ta · 义父。

拜识 pai ʃ ʃ ə ʃ 旧时指拈香结拜之相称。

小子 ɕiau ʃ tsə · 男孩。

后生 xou ʃ səŋ · 小伙子。

得留 tə ʃ ʃ liu ʃ 对小四辈的人称~。

国帝 kua ʃ ʃ ti ʃ 对小五辈的人叫~。

婆姨汉 p'uo ʃ i ʃ xæ ʃ 夫妻。

鞑子 ta ʃ ʃ tsə · 称蒙人叫~。

娘 niəŋ ʃ 称姑姑叫娘。如叫大姑,就叫大娘。

老间 lau ʃ tɕie · 对老人家的称呼。

老命 lau ʃ miŋ ʃ 对小孩的呢称。

掌柜 tɕəŋ ʃ kui ʃ 对丈夫称~。也说男人。如:你家~(或男人)在家么?

二、人品

半吊子 pæ ʃ tiau ʃ tsə · 做事说话不精智的人。也说二迷迷 rə ʃ mi ʃ mi ·。

二圪梁 rə ʃ kə ʃ ʃ liəŋ ʃ 说话无原则信

口开河。也说“梁五” liəŋ ʃ vu ·。

受苦人 ʃou ʃ k'u ʃ zəŋ ʃ 旧时称劳动者。

儿人 er ʃ zəŋ ʃ 不良行为者之贬称:那人可是个~。

实受人 ʃə ʃ ʃou ʃ zəŋ ʃ 忠厚者。

瞎人 xa ʃ ʃ zəŋ ʃ 不会耍心眼的人。也说“死修” sɿ ʃ ʃ iu ·, “肉脑” zou ʃ nau ·。

吃咯子 tɕie ʃ ʃ k'ə ʃ tsə · 口吃人。

奓舌子 t'uə ʃ ʃ ə ʃ tsə · 说话口齿不清。

人底子 zəŋ ʃ ti ʃ tsə · 对辈数最小的人一种贬称。一般是长辈对晚辈开玩笑时说。

瓷脑 ts'ɿ ʃ nau · 蠢笨者。

晃脑 xuəŋ ʃ nau · 举动轻浮的人。

盖老 kai ʃ iau · 对有私情人丈夫的贬称。

慢踉锤 mæ ʃ t'əŋ ʃ tɕ'ui ʃ 行动迟慢。

七骨石 tɕ'ie ʃ ʃ kuə ʃ ʃ ə ʃ 不稳重,举动轻浮:看你那个样子,真是~!

忽窈窕 xuə ʃ ʃ t'iau ʃ t'iau · 指轻浮,走路快,不稳重者:那人走上~的。贬意。

不起台 pə ʃ ʃ tɕ'i ʃ t'ai ʃ 没出息,不成气,也说不超毛。pə ʃ ʃ tɕ'au ʃ mau ·。

拴正 ʃuə ʃ ʃ zəŋ · ① 干净:这家人~的恶咧。② 为人正派:那人是一个~人。

二杆子 er ʃ kæ ʃ tsə · 语言行动不检点,说话不分场合,做事莽撞的人称~。又称“梁棒”。

撑肢脑 ts'əŋ ʃ p'ie ʃ nau ʃ 强行干力所不及之事,硬撑之谓:你真是~。

犟板筋 tɕiəŋ ʃ pæ ʃ tɕiŋ ʃ 个性倔犟

的人。

浅忽贴子 tɕ'ie ʌ xuə? | t'ie | tsə- | 举动轻浮, 不庄重: 那个人对人亲留薄贴, 真是个~。

三、时间 | 方位

年时 nie ʌ si ʌ 去年。
 夜儿 ier ʌ 昨天。
 而格 er ʌ kə- | 现在。也说如今。
 后儿 xour ʌ 后天。
 早起 tsau ʌ tɕ'ie- | 早晨。
 前晌 tɕ'ie ʌ ʃaŋ ʌ 上午。
 后晌 xou ʌ ʃaŋ ʌ 下午。
 大尽 ta ʌ tɕ'ieŋ- | 农历大月三十天称~。
 小尽 siau ʌ tɕ'ieŋ ʌ 农历小月二十九

天的月份。

月尽儿 ye? | tɕ'ie ʌ r ʌ 阴历“除夕”之谓。

多何儿 tuo- | xuor ʌ 什么时候。

原先 ye ʌ tɕ'ie- | 开始。

黄昏 xuaŋ ʌ xoŋ- | 夜幕降临的时候。

当停 taŋ- | t'ieŋ- | 中间。

圪里圪塔 kə? | li ʌ kə? | lau- | 小角落处。

浮上 fu ʌ ʃaŋ ʌ 上面。

吞晃 kə? | la ʌ 缝隙。

这打儿 tɕə? | tar ʌ 指这里。

那打儿 na? | tar- | 指那里。又说: 那那价 na ʌ na ʌ tɕ'ie- |

停当 t'ieŋ ʌ taŋ ʌ (1) 事情结束了; (2) 等一会儿。

四、动作、行为

寔 ʃəŋ ʌ (1) 住: 你就在我家~; (2) 闲呆: 他~着啦。

言传 ie ʌ tɕ'ie ʌ uə- | 说话。

当 taŋ ʌ 也说涨 tɕ'ieŋ ʌ 给之意。

聒 kua? | 因吵杂影响别人工作或休息: 声音这么大~死人啦。

谴噤 tɕ'ie- | tsəŋ ʌ 连说带骂: 好说上

不听, ~了一顿咋走了。

撂 luə ʌ 不费力气或钱财便得到手: ~了几张电影票。

筛 sai ʌ 发抖: 冷的直~, 吓得直~。

撼来 xə ʌ lai- | 拿来, 也说掂来。

(东南片话)。

扛 nau ʌ 扛。

杠(1) 晃(2) kaŋ ʌ (1) 跑, 也说奔了: 他早~了。(2) 冒烟: 今天的炉

子不通, 炉子~烟了。

彘 tsa ʌ (1) 伸举: ~起胳膊。(2) 贬意: ~尾巴。

骞了 kua- | lə- | 逃跑。唐太宗八骏之一“卷毛骞”即此字。

得绾 tə? | liu ʌ 提: ~上。

动弹 tuŋ ʌ tə- | ① 劳动: 妈妈上地~去了。② 活动: 不会~, 死下啦!

腾远 t'əŋ ʌ ye ʌ 滚开。

不喇 pə? | la ʌ 用手摸物: 即“扒”。

骨碌 kuə? | lu ʌ 贬意。走开, 即“滚”。

圪蹴 kə? | tɕ'ie u ʌ 蹲下。

拾揽的 ʃə? | lə ʌ tə- | 检拾路遇的东西。又说“拾乱的” ʃə? | luə ʌ tə- |

攒 kuə ʌ 摔, 打, 用手掌击; ~你两打。

抓 va- | 用手撕抓: 脸上~了一把。

口 tuə? | 用手指头或小棍棒一类的东西轻点一下: ~你一指头。

敲 k'uo- | ① 用棍子~打; ② 把树梢或拐枝砍掉叫~树。

泯灭 miŋ ʌ mie? | 消灭。

圪老 kə? | lau ʌ 用棍子戳动或拨动: ~麻雀窝。~一下火。

圪搅 kə? | tɕ'ie iau ʌ 打扰, 扰乱。

唆 sa ʌ ① 蛆~了。② ~喋东西。

馈住 xuo-| 熟食上笼加热: ~馍馍。
 住 tsuə? -| tʂu-| 堵的意思: 水眼~了, 水流不出去。
 相红 siaŋ-| xoŋ-| 帮忙。
 断走 tuə-| tsou-| 撵走, 把鸡~走。
 噉人 tɕe? -| zəŋ-| 骂人。你~谁呢?
 苦住 ʂæ-| 盖住: 要下雨了把院子的东西~。
 不晓得 pə? -| ɕiau-| tə-| 不知道。
 定了 tin-| lə-| 扔掉。也说“儿了”er-| lə-|
 劈 tɕe? -| 断开。① 揪: ~一片树叶。② 扯、~: 把线~断。
 揉 zɹ-| 把手~进来。
 得摺 tə? -| liə-| 调头: 你把头~过来。
 觑 ts-| u-| 从缝隙里看: 窗子上~了一下。
 挡 ts-| ou-| 推开的意思: 把门~开。
 搨 ʂæ-| 用手掌击, ~你两个耳光。
 剜 tuo-| 砍之意。~骨头。
 做 tsuə? -| ① 打: ~你一打; ② 干活: 做饭。
 揣 tʂ-| uai-| ① 装: 把钱~好; ② 摸: 我~他身上发现体温很高。
 刁 tiau-| 强行夺取东西。我手里的书包让他~走了。
 虚说 ɕy-| ʂuo-| 说谎话。
 煞搁 sə? -| kə-| 把从事的某件事彻底做完。
 不连 pə? -| lie-| 活动, 指动物乱动。
 嘶声 sɹ-| ʂəŋ-| 喊叫。
 剪开 tɕiau-| k-| ai-| 剪开, 剪断。

五、红、白事

合龙口 xa? -| luŋ-| k-| ou-| 贺新窑合口。
 暖窑儿 nuə-| iə-| 贺新居。
 行门户 ɕiŋ-| məŋ-| xu-| 行礼。
 过寿儿 kuo-| tsuŋ-| 小孩过生日。
 抬埋 t-| ai-| mai-| 埋葬: 王家~老人了。

过事情 kuo-| sɹ-| tɕ-| iŋ-| 办喜事或办丧事叫过事情。

六、植物、农事

蔓蔓 mə-| mə-| 洋芋。又叫“山药”sə-| iə-|
 秫秫 t-| au-| ʂu-| 高粱
 猪耳朵菜 tʂu-| rə-| tuo-| ts-| ai-| 车前草。
 黄花菜 xuaŋ-| xua-| ts-| ai-| 蒲公英。
 老麻子 lau-| ma-| tsə-| 蓖麻。
 糗 zə-| 和在泥里的麦秸: ~大啦。
 金秫秫 ɕiŋ-| t-| au-| ʂu-| 玉米。
 奶菜 nai-| ts-| ai-| 用人粪尿给蔬菜追肥。
 漫地 mə-| ti-| 往庄稼地里浇水。

七、疾病、健康、卫生

难活 nə-| xuo-| 生病了。
 撇了 p-| ie? -| lə-| 感冒了。
 跑肚 p-| au-| tu-| 拉肚子, 痢疾。
 老磕了 lau-| k-| ə? -| lə-| 也说死了。
 点故儿 mə? -| lə-| 指人死了。
 又说: “撻了” tie-| kur-| 指小孩子死了。
 liau-| lə-|
 屙 pa-| ① 大便; ② 小孩拉肚子。
 恶砂 ŋə? -| ʂa-| 拉圾。
 康健 k-| aŋ-| tɕ-| ie-| 春节时晚辈对长辈的问候, 意指身体健康。
 不乖了 pə? -| kuai-| lə-| 小孩有病; 小军这两天~。

八、服饰

倒衩衩 tao-| ts-| a-| ts-| a-| 衣兜。
 肚肚 tu-| tu-| 兜肚儿。
 溺水褂褂 t-| a-| ʂui-| kua-| kua-| 汗衫。
 坎肩肩 k-| æ-| tɕ-| ie-| tɕ-| ie-| 没有袖子、领子的一种上衣。孩子们穿的人叫“洞洞”toŋ-| toŋ-|
 暖鞋 nuə-| xai-| 棉鞋。
 襦襦 tɕ-| ie-| tɕ-| ie-| 小孩的尿布。

牌牌 p'ai ㄟ p'ai ㄟ 小孩的渗涎水布。

九、饮食、生活用具

甯甯饭 ts'a? ㄟ ts'a ㄟ fæ ㄟ 玉米或青稞一类磨成碎粒做成的饭。

扁食 pie ㄟ ʂə? ㄟ 水饺。

搅团 tɕiau ㄟ t'uæ ㄟ 一种荞面食品。

饴饴 xuo ㄟ luo ㄟ 一种面压丝状食品。

滚水 kuŋ ㄟ ʂui ㄟ 开水。

温秃子水 vəŋ ㄟ t'uə? ㄟ tsə ㄟ ʂui ㄟ 半温不开的水。也叫阴阳水
iŋ ㄟ laŋ ㄟ ʂui ㄟ

瓮 vəŋ ㄟ 缸。

案子 ŋæ ㄟ tsə ㄟ 案板。

杂面 tsa ㄟ mie ㄟ 用豆、麦粉擀成的面。

马勺 ma ㄟ ʂuo ㄟ 水瓢。

甑算儿 tɕiŋ ㄟ p'ier ㄟ 用高粱杆编做圆形置锅内蒸馍用。

撮布 tɕæ ㄟ pu ㄟ 擦洗锅、盆、碗之布。

算算 p'ie? ㄟ p'ie? ㄟ 高粱杆制做的锅瓮盖。

笼布 luŋ ㄟ pu ㄟ 蒸馍时用的布。

箩头头 luo ㄟ t'ou ㄟ t'ou ㄟ 泛指磨而后的麸皮和碎屑。

十、天文地理

圪崂 kə? ㄟ mau ㄟ 土丘、小山岗。

圪 va ㄟ 坡下。

冷子 ləŋ ㄟ tsə ㄟ 冰雹。

龙抓啦 luŋ ㄟ tɕua ㄟ lə ㄟ 雷电把人打死称~。

星宿 ɕiŋ ㄟ ɕiu ㄟ 星星。

十一、人体与形貌

赤屙子 tɕ'ə? ㄟ tuə? ㄟ tsə ㄟ 不穿裤子。

浑不年 xuŋ ㄟ pə? ㄟ nie ㄟ 不穿衣服。

赤脚片子 tɕ'ə? ㄟ tɕie? ㄟ p'ie ㄟ tsə ㄟ 不穿鞋袜。

单麻瘦骨 tæ ㄟ ma ㄟ sou ㄟ kuə ㄟ 指年轻人身体不好。

眉眼 mi ㄟ iæ ㄟ 脸。

崩脑 pəŋ ㄟ lou ㄟ 额头。

胫膝圪堵 kə? ㄟ ɕi ㄟ kə? ㄟ tu ㄟ 膝盖。

华腊骨 xua ㄟ la ㄟ kuə ㄟ 肘骨。

下巴子 xa ㄟ pa ㄟ tsə ㄟ 下颚。

疤子 pa ㄟ tsə ㄟ 麻子脸。

指甲 tɕie? ㄟ tɕie ㄟ 指甲。

喉咽 xou ㄟ iæ ㄟ 喉咙。

指头 tsa? ㄟ t'ou ㄟ 手指头、脚指头。

大拇老 ta ㄟ mu ㄟ lau ㄟ 大拇指。

后脑把子 xou ㄟ nau ㄟ pa ㄟ tsə ㄟ 后脑勺。

近馊子 tɕiŋ ㄟ tɕ'yə? ㄟ tsə ㄟ 先天性近视眼的人。

豁冲子 xuə? ㄟ tɕ'uŋ ㄟ tsə ㄟ 嘴唇有缺口的人。

放眉扎眼 faŋ ㄟ mi ㄟ tsa ㄟ iæ ㄟ 给人一个难看的脸色。

饱眉憋眼 pau ㄟ mi ㄟ pie? ㄟ iæ ㄟ 言之孩子长的好看，是褒义词。

胖眉肿眼 p'aŋ ㄟ mi ㄟ tɕ'uŋ ㄟ iæ ㄟ 浮肿虚胖。

十二、动物

蠓子 məŋ ㄟ tsə ㄟ 蚊子。

粪爬牛 fəŋ ㄟ p'a ㄟ niu ㄟ 屎克螂。

蚰汉 iou ㄟ xæ ㄟ 蚜虫。

野鹊儿 ie ㄟ tɕ'ibr ㄟ 喜鹊。

鸱怪子 ts'ɿ ㄟ kui ㄟ ts ㄟ 猫头鹰。

花鸱 xua ㄟ pau ㄟ 老鹰。

黑老鸱 xə? ㄟ lau ㄟ va ㄟ 乌鸦。

崩崩吃 pəŋ ㄟ pəŋ ㄟ tɕ't ㄟ 啄木鸟。

壁虱 piə? ㄟ sa ㄟ 臭虫。

蝉蝉 ɕæ ㄟ ɕæ ㄟ 蝴蝶。

猪 tɕie? ㄟ tɕu ㄟ 未阉的公猪专供交配用即种公猪。

牙猪 ia ㄟ tɕu ㄟ 阉过后不能传种的公猪。

猪克婆 tɕu ㄟ k'ə ㄟ lou ㄟ 半大猪。

圪抵 kə? ㄟ ti ㄟ 能传种的公羊。

- 羯子 teie? ㄆ tsə 阉过的公羊。
 站羊 tsæ ㄨ iaŋ 不出野外放牧的羊。
 驢 母 ts'au ㄨ ly 母驴。
 叫 公 teiau ㄨ ly 公驴。
 驢 母 ts'au ㄨ tei 母鸡。
 舍 牛 ꝑə ㄨ niu 母牛。
- 十三、其它
- 解不下 xai ㄨ pə? ㄆ xa 不懂; 不知道:
 你说的我一满~。
 一 满 ia? ㄆ mæ ㄆ ①全、都: ~解不下。
 ② 总共: 你看这些东西~值
 多少钱。
 一 拧 拧 ia? ㄆ niŋ ㄆ niŋ 又说一丁丁。
 ia? ㄆ tiŋ ㄆ tiŋ ①小: 长的~;
 ② 不多: ~。
 日 戏 人 zə? ㄆ ei ㄨ zəŋ 戏弄, 玩弄。
 日 踏 人 zə? ㄆ t'a ㄨ zəŋ 欺侮人。
 堆 儿 tui ㄆ 五堆够一垧, 指粪堆。
 炕 k'aŋ ㄨ 室内垒土床, 能生火取
 暖。
 茅 缸 圈 mau ㄨ kaŋ ㄆ teye 厕所。
 草 地 ts'au ㄨ ti ㄨ 靠蒙地水草丰美适
 合放牧的地区称之。
 脑 畔 nau ㄨ pæ ㄨ 窑顶。
 圆 圈 k'uə? ㄆ lyə ㄨ 四围有墙而无房屋的
 空场地。大一点的园圈也叫~。
 梅 梅 mei ㄨ mei ㄆ 谜语。
 行 程 eiŋ ㄨ t'ɕ'əŋ 行李。
 胡 胡 xu ㄨ xu ㄆ 板胡。
 营 生 iaŋ ㄨ səŋ 事情。
 劫 绌 teie ㄨ liu 小偷。
 足 憋 teyə? ㄆ pie? ㄆ 拘束、不好意思,
 不通畅。
 拍 壳 子 p'ie? ㄆ k'a ㄆ tsə ㄆ 贬意, 指对方
 说话不符合事实。也说瞎拍。
 费 事 fei ㄨ sɿ ㄨ ①指小孩顽皮: 这孩子
 ~的很; ②指时间。
 圪 堆 kə? ㄆ tui ㄨ ①盛东西冒尖了;
 ②土堆、粪堆、灰堆。
 害 气 xai ㄨ t'e'i ㄨ 生气。
 斩 马 tsæ ㄨ ma ㄆ 立刻。
 灰 xui ㄆ ①指痴呆人: 这人~着啦。
 ②炉灶烧下的残物叫灰。
 猴 小 xou ㄨ 小: ~娃娃。
 耐 结 实 nai ㄨ 结实。
 欢 欢 xuæ ㄆ xuæ ㄆ 快快的意思。你
 ~价做。
 恶 水 ŋə? ㄆ ꝑui ㄆ ①衣服脏了: 衣服~
 了。②污水; 把~倒了。
 克 扎 kə? ㄆ tsa ㄆ 处人共事没情义。
 毬 势 te'iu ㄨ ꝑɿ ㄨ ①骂人话: 看你那个
 ~样子; ②完蛋: 这
 事咋~了!
 不 当 啦 pə? ㄆ taŋ ㄆ lə ㄆ 可怜: 那人可
 ~了。
 圪 啷 死 人 啦 kə? ㄆ iŋ ㄨ sɿ ㄨ zəŋ ㄨ lə ㄆ
 脏死人了。
 圪 清 麻 扎 kə? ㄆ t'e'iŋ ㄆ ma ㄨ tsa ㄆ 行动
 快, 利落。
 利 洒 li ㄨ sa ㄆ 做事麻利, 干净: 那女
 人做饭~的恶咧!
 日 眼 zə? ㄆ ie ㄨ 讨厌: 你~死人啦。
 牛 劲 儿 niu ㄨ tei ㄨ r ㄆ ①坚持己见, 别人
 难以说服; ②形容力气大。
 叵 烦 p'ə? ㄆ fæ ㄆ 心中不快。
 红 火 xuŋ ㄨ xuo ㄨ 热闹。
 款 款 k'uæ ㄨ k'uæ ㄆ 慢慢小心的意
 思: 你把电熨斗~放下,
 不要乱动。
 刀 回 马 转 tau ㄆ xui ㄆ ma ㄨ tɕ'uæ ㄨ
 与人共事有反复。
 扑 叉 p'ə? ㄆ ts'a ㄨ 指干活勇跃麻利。
 熬 了 ŋau ㄨ lə ㄆ 累了。
 背 兴 pei ㄨ eiŋ ㄨ 丢人事。
 信 eiŋ ㄨ 对孩子的溺爱: 她把孩子
 给~坏了。

黑 涝	xə? - lau \	对东西看的重,又霸气。	打猛猛	ta \ məŋ \ məŋ \	突然。
精	tɕiŋ -	① 明智的人; ② 狡猾: 这人~ 的太过分了。	磋 驳	ts'əŋ \ pa -	批评。
担 待	tæ - tai \	原谅。	半零交拉	pæ \ liŋ \ tɕiau \ la -	没有完成任务而搁置起来。
溜 舔	liu - t'ie -	献媚、巴结。	好凭无故	xau \ p'iq \ vu \ ku \	什么原因也没有。
圪 磋	kə? - ts'əŋ -	不忍看, 不忍听的一种事。	可些死的	kə? - ɕie - sɿ \ tə -	可惜的意思。
起 火	tɕi \ xuo \	① 生气、愤怒。② 指人体上火了: 你这几天~ 了, 吃点凉药。	豁牙漏齿	xua? - ia - lou \ tsɿ -	边缘不整齐。
扑 坎	p'ə? - k'æ -	做事, 搞工作有闯劲。	胖圪捏捏	p'əŋ \ kə? - nie - nie -	小孩身体结实。
熠	ɕie? -	① 火烤的意思; 站开些小心把衣服~ 黄; ② 有影响的意思: 这棵树离田地太近了, ~ 的庄稼也不长了。	大头没拉	ta \ t'ou \ mə? - la \	办事不认真, 敷衍了事。
寒 磋	xæ \ ts'əŋ -	① 吝啬小气。② 看不起。	立圪支支	liə? - kə? - tsɿ - tsɿ -	① 坡度陡立; ② 急等; 这两天她~ 盼着你。
恼 拐	nau \ kuai \	吃亏了。	绿圪瓦瓦	luə? - kə? - ua - ua -	痛苦难以忍受或饥饿的很厉害: 他肚疼的~ 。
色 气	sa? - tɕi \	颜色。这块布好~ 。	得缙斜挂	tə? - liu \ ɕie \ kua \	衣帽不整齐, 没精神。
牛	niu \	① 闹气; ② 脾气犟; ③ 家畜, 耕牛。	出哩出啦	ts' uə? - li \ ts' uə? - la -	爬行动作快。
糊 咱	xuə? - lu \	① 昏迷。② 糊涂。	目零目啦	mə? - liŋ \ mə? - la -	含含糊糊: 这件事我对他谈了, 他只是~ 没说什么, 就走了。
捷 溜	tɕie? - liu \	敏捷。	唠哩不叨	lau \ li \ pə? - tau -	说话唠唠叨叨的。
的 当	tiə? - taŋ \	的确。	得零打挂	tə? - liŋ \ ta \ kua \	没精神。
八老利	pa? - lau \ li \	完全, 全部的意思。	格泥囊藏	kə? - ni \ naŋ \ tsəŋ \	说话不利索, 事情说不清楚。
灰毯世	xui - tɕiu \ ʃɿ \	做事不精智。	黑口黑拉	xə? - liŋ \ xə? - la -	影响休息的一种声音, 拟声词。
浮涟涟	ɕə - lie \ lie \	轻欲拂动貌。			
出口口	ts' uə? - læ \ læ \	果实丰收葡萄吊的~ 。			
胖囊囊	p'əŋ \ naŋ - naŋ -	虚胖子。			
圪 出 出	kə? - ts' uə? - ts' uə? -	皱纹, ~ 瓜。			
圪 口 口	kə? - zua \ zua -	① 小动物爬行快。② 言之小孩跑的快。			
贵气气	kui \ tɕi \ tɕi -	指小孩娇贵。			

第五节 语法特点

一、表音词头“圪”

“圪”在横山方言中读 [kəʔ·|]，它致词头只起表音作用，可构成名词、动词、形容词、量词。如：

(1) 名词

圪洞 kəʔ·|tuŋ\ 山洞、水洞。
 圪梁 kəʔ·|liɑŋ\ 山坡。
 圪塄 kəʔ·|lɑŋ\ 土埂。
 圪壕 kəʔ·|xau\ 沟渠。

(2) 动词

圪溜 kəʔ·|liu\ ①悄悄溜走；②溜跬。
 圪晃 kəʔ·|xuɑŋ\ 晃动。
 圪眨 kəʔ·|tsæ\ 眼睛眨动。
 圪挤 kəʔ·|tɕi\ ①挤压 ②眼睛闭住。

(3) 形容词

圪弯 kəʔ·|væ\ 弯曲。
 圪尖 kəʔ·|tɕie\ 冒尖。
 圪绾 kəʔ·|liu\ 弯曲不直。

(4) 量词

“圪”构成的量词前面往往要加数词“一”。

一圪墩儿 iəʔ·|kəʔ·|tur\ 一头(蒜)。
 一圪堆 iəʔ·|kəʔ·|tui\ 一堆。
 一圪撮 iəʔ·|kəʔ·|tsuo\ 一撮。
 一圪抓 iəʔ·|kəʔ·|tɕua\ 一嘟噜(葡萄)。

“圪”也可放在状态形容词中间，构成四字格，表示程度适中，并带喜爱的感情色彩。如：

红圪丹丹 白圪生生 酸圪溜溜
 水圪淋淋 翠圪萋萋 绿圪油油
 碎圪纷纷 甜圪支支 端圪崢崢

二、嵌“l”词

横山方言有这样一批复音词，上字的人声，下字声母为 [l]，如果取上字的声母下字的韵母相拼，便往往可以得到一个与其意义相同的单音节词。如：

不烂 pəʔ·|læ\ 拌、絆。
 不浪 pəʔ·|laŋ\ 棒。
 骨拢 kuəʔ·|luŋ\ 滚。
 不睐 pəʔ·|lai\ 摆。
 得撂 təʔ·|liɑu\ 掉。
 糊噜 xuəʔ·|lu\ 糊。

三、“𪗇”字句

“𪗇”音 naŋ²，盛多的意思。横山方言当要强调宾语或补语的数量之多的时候，“𪗇”致谓语动词前组成“𪗇”字句，原宾语，补语可省略。如：

这个电影我可𪗇看啦。（这个电影我看过好多遍了。）

夜儿黑地可𪗇下啦。（昨天晚上下了很多雨（雪）。）

这次可𪗇买啦（这次买了许多东西）。

四、重叠

横山话部分单音节名词、动词可以重叠。

1. 名词 名词重叠后有三种情况：

(1) 重叠后表示“小”的意思。如：筐筐、勺勺、刀刀、本本、格格、盆盆、缸缸、瓶瓶、罐罐。

(2) 重叠后表示“爱称”只用于幼儿语言。如：手手、脚脚、眼眼、口口、袄袄、帽帽、裤裤、鞋鞋、肉肉、饭饭、菜菜、猫猫、狗狗。

(3) 重叠后没有任何语法意义。如馍馍、牛牛（泛指小昆虫）牌牌、包包（包袱）、心心（物体的中心部分）。

2. 动词 动词重叠后分两种情况：

(1) 重叠后构成名词。如：刮刮（刮子）、刷刷（刷子）擦擦（黑板擦子）、盖盖（盖子）、塞塞（塞子）。

(2) 重叠后表示“爱称”，只用于幼儿的语言。如：走走、睡睡、屙屙、尿尿、咬咬（用口咬）亲亲（吻）。

除以上两种情况，横山方言里其它动词一般不重叠。

五、程度补语的表达法

恶咧 [ŋə? + liəŋ]、聪咧 [ts'uŋ liə-]

横山方言里有时用副词恶咧、聪咧表示程度用作补语。（东南片话）

1. 恶咧 有非常、很、厉害、特别的意思。如：

好看的恶咧！（非常好看）

疼的恶咧！（疼的特别厉害）

2. 聪咧 有能干，多的意思。如：

这人受苦可聪咧！（这个人劳动可能行哩。）

这个人吃饭可聪咧！（这人可能吃饭）。

六、虚词

1. 来来：

“来来” [lai²lai²] 用在句末，大致相当普通话中“来着”、“过”。如：

你夜天哪去来来？（你昨天去哪儿来着？）

你到哪哪节来来来没？（你到这里来过没有？）

来来来。（来过）

2. 嗞节

“嗞节” [sæ + tciə-] 用在陈述句中起舒缓语气的作用，用在祈使句尾相当普通话中“吧”；用在假设复句前，一分句末相当普通话中“……的话”。如：

正叫那说啥节，那不说；（正叫他说，他不说）

不叫那说啥节，那又说上个没完。（不叫他说，他又说上没完。）

快走啥节！（快走吧！）

农民不种庄稼啥节，你们吃什么啦？（农民不种庄稼的话，你们吃什么呢？）

3. 嘞

横山方言没语气词“呢”，与此相对的是“嘞”[lə]如：

王老师嘞？（王老师呢？）

你要这个嘞，还是要那个嘞？（你要这个呢，还是要那个呢？）

4. 啦

“啦”[lə·]用在句尾，相当于普通话中语气词兼动态助词的“了”。如：

我一挂就来啦。（我一下就来了。）

饭屎气啦，吃不成啦。（饭馊了，吃不成了。）

第六节 语法例句

tʂə \ iə? | ciəŋ \ ni \ la \ k'ə? | lai \ lai | ?

这一响你哪去来来来？

vuə \ ci | ŋə· | (kə? | lai \ lai | .

我西安去来来来。

ni \ mən | tai \ tə· | ciŋ \ li | tʂuŋ \ lə· | pə? | ?

你们带的行李重嘞不？

ni \ mən | xə \ tuŋ \ pə? | ?

你们撼动不？（东南片话）

vuə \ xə \ tuŋ \ lə· | t'a· | xə \ pə? | tuŋ \ .

我撼动嘞，他撼不动。（东南片话）

ni \ tau \ na \ na \ tɕie· | lai \ lai \ lai | mə? | ?

你到那那节来来来没？

lai \ lai \ lai |

来来来。

tʂə \ kə· | ci \ xau \ k'ə \ tə· | ŋə? | liə· | .

这个戏好看的恶咧。

vuə \ k'ə? | nəŋ \ k'ə \ lə· | .

我可煞看啦。

tʂə? | kə· | tʂəu \ ciəŋ \ tci· | nəŋ \ yuŋ \ pə? | ?

这个照像机能用不？

xuai \ lə· | yuŋ \ pə? | tʂ'əŋ \ lə· | .

坏啦，用不成啦。

vuəŋ ʌk lai ʌk tə ʌ tsau ʌk sɛŋ ʌk tɕie ʌk ni ʌk ɕie ʌk tsau ʌk lɛ ʌk, vuəŋ ʌk lai ʌk tə ʌk
 我 来 的 早 嗲 节 你 嫌 早 啦, 我 来 的
 tɕi ʌk sɛŋ ʌk tɕie ʌk ni ʌk iou ʌk ɕie ʌk tɕi ʌk lɛ ʌk.
 迟 嗲 节 你 又 嫌 迟 啦。

vaŋ ʌk tɕu ʌk zəŋ ʌk lə ʌk?
 王 主 任 嘞?

vai ʌk tɕi ʌk tɕi ʌk kə ʌk lɛ ʌk
 外 起 出 去 啦。

ni ʌk tsa ʌk tɕie ʌk tɕə ʌk lə ʌk? xuə ʌk xuə ʌk tɕie ʌk.
 你 怎 节 着 嘞? 欢 欢 节。

vuəŋ ʌk iə ʌk kua ʌk tɕiu ʌk lai ʌk lɛ ʌk.
 我 一 挂 就 来 啦。

tɕə ʌk kə ʌk zəŋ ʌk tsa ʌk tɕə ʌk lə ʌk?
 这 个 人 怎 着 嘞?

ma ʌk na ʌk ta ʌk, ɕou ʌk k'u ʌk k'ə ʌk ts'uŋ ʌk liə ʌk!
 没 麻 达, 受 苦 可 聪 咧! (东南片话)

tɕə ʌk tɕuŋ ʌk xua ʌk xau ʌk k'ɛ ʌk tə ʌk ŋə ʌk liə ʌk!
 这 种 花 儿 好 看 的 恶 咧! (东南片话)

第七节 标音举例

一、谚 语

liə ʌk tɕi ʌk mi ʌk tsə ʌk sɪ ʌk tsɪ ʌk kau ʌk,
 立 秋 糜 子 四 指 高,

tɕi ʌk sui ʌk pa ʌk tɕie ʌk tɕəŋ ʌk tɕi ʌk iau ʌk.
 出 穗 拔 节 长 缠 腰。

luə ʌk tou ʌk kua ʌk ts'a ʌk nəŋ ʌk fa ʌk tɕia ʌk,
 绿 豆 瓜 茬 能 发 家, ①

tɕi ʌk mi ʌk xə ʌk tou ʌk sɪ ʌk ye ʌk tɕia ʌk.
 荞 面 黑 豆 是 冤 家。 ②

ɕiau ʌk mæ ʌk tɕie ʌk luə ʌk tɕuŋ ʌk t'ie ʌk,
 小 满 前 乱 种 田,

ɕiau ʌk mæ ʌk xou ʌk kuaŋ ʌk tɕuŋ ʌk mi ʌk tsə ʌk pə ʌk tɕuŋ ʌk tou ʌk.
 小 满 后 光 种 糜 子 不 种 豆。

zəŋ ʌk tɕyŋ ʌk piə ʌk k'uo ʌk ɕu ʌk,
 人 均 百 棵 树,

təŋ ʌk y ʌk tɕie ʌk tɕiŋ ʌk k'u ʌk.
 等 于 建 金 库。

sa- tɕ'y ɿ iau \ ɕian ɿ fu \ ,
 沙 区 要 想 富,
 tɕ'u \ tɕ'u \ tɕaŋ ɿ mæ ɿ ɕu \ .
 处 处 长 满 树。
 kau- sɛ- suŋ- ɕu \ p'u ɿ t'au \ kou- ,
 高 山 松 树 葡 萄 沟,
 xuo ɿ tɕ'y ɿ lian ɿ ŋɛ \ tsai- ian ɿ liou ɿ .
 河 渠 两 岸 栽 杨 柳。
 tɕ'uŋ- kuan- tɕə?- tɕ'ie- tɕiŋ- ,
 春 光 值 千 金,
 sɿ ɿ kuan- pə?- tɕŋ ɿ zəŋ ɿ .
 时 光 不 等 人。
 ɕiau ɿ mie?- fa?- lə- xuan ɿ ,
 小 麦 发 了 黄,
 ɕiu \ ny ɿ ie ɿ ɕia \ tɕ'uan ɿ .
 绣 女 也 下 床。
 tsau ɿ tɕ'ue- p'i ɿ ŋau ɿ vu ɿ tɕ'ue- sa- ,
 早 穿 皮 袄 午 穿 纱,
 vei ɿ tɕ'u \ xuo ɿ lou ɿ tɕ'ə?- ɕi- kua- .
 围 住 火 炉 吃 西 瓜。
 yŋ ɿ li ɿ zə?- t'ou ɿ tuŋ \ li ɿ fəŋ- ,
 云 里 日 头 洞 里 风,
 ɕie?- tɕə- li ɿ pa \ xou \ niŋ ɿ ɕiŋ- .
 蝎 子 尾 巴 后 娘 心。
 vei ɿ zəŋ ɿ pə?- tɕ'ui- ɕiŋ- sɿ \ ,
 为 人 不 做 亏 心 事,
 pə?- p'a \ pæ \ ie \ kui ɿ tɕiau \ məŋ ɿ .
 不 怕 半 夜 鬼 叫 门。
 ɕiau ɿ ɕye?- liu ɿ liŋ ɿ iə?- ye?- tuŋ- ,
 小 雪 流 凌 一 月 冬,
 sɿ \ ɕə?- vu ɿ t'ie- tiŋ \ ta ɿ tɕ'uŋ- .
 四 十 五 天 定 打 春。
 iou ɿ tɕ'ie ɿ nɛ ɿ mai ɿ vu ɿ ye?- xæ \ ,
 有 钱 难 买 五 月 旱,
 liu \ ye?- lie ɿ iŋ- tɕ'ə?- pau ɿ fæ \ .
 六 月 连 阴 吃 饱 饭。
 ɕian ɿ ɕui ɿ pu ɿ tɕ- tɕ'iau ɿ ,
 响 水 堡 的 桥, ⑥

læ\ ni\ væ- tə- iau\ .

烂泥湾的窑。④

xau\k er\k pə?- tsai\ tuo- ,

好儿不在多,

iə?- kə?- ti\ şə?- kə?- .

一个抵十个。

ta\ teia- sə?- k'au\ ,

大家相靠,

tau\k lə- kuo- tsau\ .

倒了锅灶。

iə?- zə?- fu- te'i- pie?- zə?- ŋəŋ- ,

一日夫妻百日恩,

pie?- zə?- fu- te'i- te'ig\ xai\k şəŋ- .

百日夫妻情海深。

læ\ te'ie\k iə?- væ\ t'aŋ- ,

饭前一碗汤,

pə?- yŋ\ teig\ iə?- faŋ- .

不用进药房。

tş'ə?- pə?- te'yŋ\ tş'uæ- pə?- te'yŋ\ ,

吃不穷, 穿不穷,

ta\k suæ\ pə?- tau\ iə?- şi\ te'yŋ\ .

打算不到一世穷。

ye?- tş'ə?- ye?- ts'æ\ ye?- şəŋ\ ye?- læ\ .

越吃越馋, 越寇越懒。

kəŋ- şəŋ\ xau\k zəŋ\k tş'uə?- xau\k zəŋ- ,

跟上好人出好人,

kəŋ- şəŋ\ vu\ p'uo\k xui\ t'iau\ şəŋ\ .

跟上巫婆会跳神。

注: ①头一年种瓜的地, 第二年种绿豆, 一定能丰收。

②头一年种荞麦的地, 第二年种黑豆不能丰收。

③言说响水之天生桥好。

④烂泥湾的窑洞大。

二、歇后语

iə? | kə? | zəŋ | niə | ɕiəŋ | — ni | suə | lau | tci |

一个人捻香 — 你算老几。

ta | fəŋ | ti | li | tʂ'ə? | ts'au | miə | — tʂəŋ | pə? | k'ai | k'ou |

大风地里吃炒面 — 张不开口。

lau | ʂu | tie? | miə | vəŋ | — fə | piə | iə |

老鼠跌面瓮 — 翻白眼。

kou | niau | ʂə? | tciəŋ | — ɕiŋ | tə | nai | tʂ'ui | tʂəŋ |

狗咬石匠 — 寻的挨锤杖。

tciəŋ | t'ou | ʂəŋ | k'ua | lie | tsə | — mə? | mə? |

墙头上挂帘子 — 没门儿。

sɪ | xau | ye | tciə | ta | ku | — tsɪ | tʂ'ui | tsɪ | lui |

司号员兼打鼓 — 自吹自擂。

xə? | lau | va | ɕiau | tʂu | xə? | — pə? | k'æ | tsɪ | tciə |

黑老鸱笑猪黑 — 不看自己。

vu | ta | laŋ | fəŋ | fəŋ | tsəŋ | — tʂ'uə? | ʂou | pə? | kau |

武大郎放风筝 — 出手不高。

lau | xu | tʂ'ə? | t'ie | — vu | ts'uŋ | ɕia | ʂou |

老虎吃天 — 无从下手。

ma | tsa | tsa | tʂ'ə? | ta | t'ui | lə | — tsɪ | tʂ'ə? | tsɪ |

蚂蚱吃大腿啦 — 自吃自。

taŋ | lə | i | ʂəŋ | mai | tci'iu | tʂə? | — t'u | tsui | pə? | ku | ʂəŋ |

当了衣裳买酒吃 — 图嘴不顾身。

niau | p'au | ta | zəŋ | — sau | tci'iu | næ | vəŋ |

尿泡打人 — 臊气难闻。

mə? | tciəŋ | ts'au | tciə | — tsɪ | tsuə? | tsɪ | ʂou |

木匠造枷 — 自做自受。

iaŋ | zəu | pau | tsə | ta | kou | — iou | tci'y | vu | xui |

羊肉包子打狗 — 有去无回。

miau | məŋ | ʂəŋ | sai | xui | — tsau | t'a | tsu | sɪ | iə | lə |

庙门上筛灰 — 糟踏祖师爷啦。

kue | kuŋ | mai | tou | fu | — zəŋ | niŋ | xuo | pə? | niŋ |

关公卖豆腐 — 人硬货不硬。

ciəŋ | lou | ʂəŋ | ta | p'əŋ | t'i | — ɕiŋ | xui | lə |

香炉上打喷嚏 — 寻灰啦。

ci | tʂ'əŋ | li | tə | p'uo | i | — tou | iou | tʂu | lə |

戏场里的婆姨 — 都有主啦。

tʂaŋ ʃ i ʃ pa ʃ eiɛ? ʃ tsə ʃ | — mæ ʃ tu ʃ tsə ʃ tuə? ʃ ʃui ʃ |
长 尾 巴 蝎 子 满 肚 子 毒 水。

ta ʃ fəŋ ʃ ti ʃ li ʃ tou ʃ kuo ʃ tɕie ʃ | — iaŋ ʃ xui ʃ tɕ'i ʃ lə ʃ |。
大 风 地 里 逗 裹 脚 扬 灰 气 啦。

ly ʃ k'ouŋ ʃ puo ʃ tsə ʃ | — kuŋ ʃ piɛ ʃ kuŋ ʃ |。
驴 啃 脖子 工 变 工。

mə? ʃ tɕiaŋ ʃ tə ʃ fu ʃ tsə ʃ | — iə? ʃ miɛ ʃ k'æ ʃ |。
木 匠 的 斧 子 一 面 砍。

səŋ ʃ mi ʃ tsuo? ʃ tʂ'əŋ ʃ ʃuə? ʃ fæ ʃ | — kai ʃ pə? ʃ tʂuə ʃ lə ʃ |。
生 米 做 成 熟 饭 — 改 不 转 了。

三、绕口令

1. iə? ʃ tʂ'uə? ʃ mən ʃ iŋ ʃ piə? ʃ tɕ'iaŋ ʃ iŋ ʃ piə? ʃ tɕ'iaŋ ʃ ʃaŋ ʃ xua ʃ fəŋ ʃ
一 出 门 迎 壁 墙， 迎 壁 墙 上 画 凤
xuaŋ ʃ, xun ʃ fəŋ ʃ xuaŋ ʃ, fəŋ ʃ fəŋ ʃ xuaŋ ʃ, fəŋ ʃ xun ʃ fəŋ ʃ xuaŋ ʃ xuaŋ ʃ
凰， 红 凤 凰， 粉 凤 凰， 粉 红 凤 凰 黄
fəŋ ʃ xuaŋ ʃ |。
凤 凰。

2. tʂuə? ʃ næ ʃ mən ʃ, tsou ʃ liu ʃ pu ʃ, p'əŋ ʃ ʃaŋ ʃ liu ʃ ʃuə? ʃ xə? ʃ liu ʃ tɕiu ʃ |。
出 南 门， 走 六 步， 碰 上 六 叔 和 六 舅。
xau ʃ liu ʃ ʃuə? ʃ, xau ʃ liu ʃ tɕiu ʃ, kə? ʃ vuo ʃ tɕie ʃ ʃaŋ ʃ liu ʃ tou ʃ liu ʃ ʃəŋ ʃ |
好 六 叔， 好 六 舅， 给 我 借 上 六 斗 六 升
liu ʃ kə? ʃ xau ʃ luə? ʃ tou ʃ, ʃou ʃ lə ʃ tɕ'iu ʃ, ta ʃ lə ʃ tou ʃ, tsai ʃ xuə ʃ ni ʃ |
六 合 好 绿 豆， 收 了 秋， 打 了 豆， 再 还 你
liu ʃ tou ʃ liu ʃ ʃəŋ ʃ | liu ʃ kə? ʃ xau ʃ luə? ʃ tou ʃ |。
六 斗 六 升 六 合 好 绿 豆。

四、儿 歌

sə ʃ sui ʃ va ʃ va ʃ tʂ'uə ʃ xun ʃ xai ʃ |,
三 岁 娃 娃 穿 红 鞋，
iau ʃ iau ʃ pai ʃ pai ʃ ʃaŋ ʃ ɕyɛ ʃ lai ʃ |,
摇 摇 摆 摆 上 学 来，
lau ʃ si ʃ ʃuo? ʃ vuo ʃ nie ʃ tɕi ʃ ɕiau ʃ |,
老 师 说 我 年 纪 小，
tʂ'ə? ʃ k'ou ʃ nai ʃ nai ʃ ni ʃ tsai ʃ lai ʃ |。
吃 口 奶 奶 你 再 来。

人 物 志

第一章 人物传

第一节 古代

赫连勃勃

赫连勃勃，(? ~ 425) 又名刘勃勃，字屈子，南朝称佛佛，十六国时大夏立国者。

祖先本姓铁弗，北人称父为鲜卑、母为铁佛，系从母姓。后取“徽赫与天连”之意，改姓赫连。系匈奴右贤王去卑之后，刘渊之裔，匈奴铁弗部人。父刘卫辰被苻坚任为西单于，都摄河西诸部族，后为魏所杀。

前秦灭，勃勃跟随后秦姚兴，镇守朔方。后秦弘始九年(407)，拥兵自立为大夏天王、大单于，国号大夏，年号龙升，定都统万(今陕西靖边县北，内蒙乌审旗南)，内政残暴，狂妄自恣，杀人无算，关中人民深受其害。

东晋刘裕从长安撤兵南归，留子义真固守。东晋义熙十四年、大夏凤翔六年(418)，勃勃乘机率军大破义真，夺取长安，在灊上称帝，仍然建都统万。宋元嘉二年、大夏真兴七年(425)死于帝位。在位十九年，谥号武烈。

宇文恺

宇文恺，(555~612) 字安乐，朔方夏州(今横山县西)人。

恺出身鲜卑贵族家庭。父宇文贵，北魏大将军，屡著战功。北周晋升上柱国，封为许国公，曾任大司马。兄宇文忻，北周封为杞国公。后跟从杨坚建隋征战，任领军大将军，封为英国公。后因谋变被杀。宇文恺3岁受赐双泉伯，7岁晋封为安平郡公。恺修文偃武，博览群书，有巧思，多技艺，擅长建筑。

公元581年，杨坚篡权称帝，大杀宇文氏。恺以聪慧著名，才幸免一死。

隋开皇元年(581)恺以营庙副监修建宗庙。二年文帝以旧都长安城破败残，宫室狭小，水质咸卤，官民杂居，下令营建新都，任命恺为副监，负责规划设计。恺相度地势，勘察规划，绘制工建图，于六月动工，次年三月告竣，名为大兴城。城东西长9721米，南北宽8651米，周围36.7公里，布局严整，宏伟壮观。且引泾、灃、交三水为龙首、清明、永安三渠，萦回曲折，便利交通，清水长流，为后世城建提供范例。

开皇四年(584)文帝以渭水多沙，深浅不一，水运艰难，诏令太子左庶子宇文恺帅水工凿渠。恺跋山涉水踏勘，率民工数万，凿通大兴(西安)至潼关的广通渠三百余里，导渭入黄，改善漕运，灌溉农田，称为“富民渠”。后官拜莱州刺史，甚有政名。开皇十三年(593)文帝令杨素监修仁寿宫。杨素奏请恺为检校将作大匠，授给仁寿宫监。仁寿宫规模宏大，造型绮丽，奢靡豪华。仁寿二年(602)恺为文帝皇后独孤氏修建陵墓。墓落成后，文帝十分满意，恢复恺安平郡公爵位，赐食邑千户。

仁寿四年(604)杨广杀父即位，大兴土木。大业元年(605)炀帝下令在洛阳营建新

都，任命愷为将作大匠。愷所规划的东都建筑，穷奢极侈，规模宏大，气势雄伟，宫殿富丽堂皇，满足了炀帝欲望。工程动用巨大财力，每月役使民夫工匠二百多万，所需大木从江南运载。运木道铺生铁轮轴，每木二千人拖动，日行二三十里。因劳累致死民工无数。新都建筑技巧奇妙。愷在洛阳观文殿前书室门楣设计两个飞仙，门垂锦幔，触动地面机关，飞仙冉冉而下，收起锦幔，门自动打开，达到出神入化地步。

大业三年（607）、四年（608）炀帝令重修长城，“诏宇文愷规度之”。三年，炀帝北巡榆林，令愷制作大帐，帐下可坐数千人，显耀于突厥启民可汗。炀帝至金河，又令愷建造观风行殿，上容侍卫数百人。殿堂下安装轮轴，转动自如，推移倏忽，可时安时卸，是别具一格的活动大殿。

大业四年（608）愷官拜工部尚书。八年（612）炀帝征高丽，愷造浮桥三道于辽水北岸，便利渡江作战，进位金紫光禄大夫。

愷考定“明堂”，使用比例尺，绘制工程图样，作成模型。这座规模宏大、下方上圆的建筑设计未及实施，他即去世。

愷曾造称水漏器、倾影分箭上水方器、马上漏刻等计时器具，还撰《东都图记》20卷、《明堂图议》2卷、《东宫典记》、《释疑》。

梁师都

梁师都，（? ~ 628）隋末地方豪族。夏州朔方（今横山西、靖边北）人，仕隋，为鹰扬郎将。

大业十三年（617）梁在本郡起兵，杀郡丞唐世宗，占据夏州，称大丞相。后联兵突厥反隋，与隋将张世隆作战，据守雕阴（今陕西绥德）、弘化（今甘肃庆阳）、延安等郡，自称皇帝，国号梁，建年永隆。旋依附突厥贵族，始毕可汗封他为“大度毗加可汗”，解事天子。进而勾结丛愚突厥不断南侵，屡为唐兵所败。

唐统一全国后，梁势力孤弱，内部矛盾加剧。贞观初年，突厥逐渐衰微，唐太宗派遣使者，前往告谕归顺，梁抗拒不从。贞观二年（628）太宗派兵攻梁，兵临城下，梁师都被从父弟洛仁所杀，梁国亡。

李继迁

李继迁，（963~1004）党项族，银州（今横山党岔）人。祖先拓跋氏，唐时参预镇压黄巢起义，赐姓李。

李继迁为银州防御使李光俨之子，幼以“擅骑射，饶智数”出名。宋开宝七年（974）任定难军（夏州）管内都知蕃落使。太平兴国七年（982），其族兄李继捧被迫率族人投宋，献出银、夏、绥、宥、静五州，李继迁采纳张浦建议，诈称乳母死，出葬于郊，将兵器装入“灵车”，率亲信数十人走避夏州东北地斤泽，出示拓跋思恭遗像，聚众抗宋自立。自此联结豪族，转迁无常，四处出击，次年遭宋知夏州尹宪和巡检曹光实数千精骑偷袭大败，母、妻皆被宋军俘虏。

之后，李娶豪族野利氏之女为妻，并与野结为反宋同盟。“复兴故土”口号赢得族人响应。雍熙二年（985）李采取张浦诈降计，诱杀曹光实于佳芦川，攻克银州城，自称定难军留后。不久，复为宋军所败，退出银州。

雍熙三年（986）李派张浦到契丹表示归附，辽以宗女许嫁李，授定难军节度使、五州

观察使、特进检校太师。端拱元年（988）附宋。二年（989）李和义成公主结婚，辽赠马3000匹。淳化元年（990）受契丹封为夏国王。

淳化二年（991）李请降于宋，宋授银州观察使，赐姓名赵保吉。次年李攻取银州。四年（993）李集合42族首领，率万余人猛攻环州，迫使宋解除监禁，恢复经济交流。至道二年（996）李邀击宋军于洛甫河，进围灵州。三年（997）辽封李为西平王。十二月宋太宗卒，真宗赵恒即位，李乘机向宋索要夏州，真宗“纵其所请”，授李夏州刺史、定难军节度使、夏银绥宥静等州观察处置押蕃落等使。

从咸平元年（998）起，李先后出兵攻麟延、石州，派兵掠河西，乘胜攻麟、府州，再攻延州，夷平镇戎军，占萧头，破定州、怀远、保静、永州和清远军。

咸平五年（1002）李集结重兵攻陷灵州，并割取银、夏等五州，改灵州为西平府，建造宫室、宗庙。次年定都于西平。他重用汉族知识分子，仿行中原制度，发展农业，引河水灌田，修筑堤防，兴办公共事业。

咸平六年（1003）十月，李扬言攻环庆，暗中移兵西凉，袭破“畜牧甲天下”的西凉府。这时，附宋吐蕃族首领潘罗支向李伪降。李不听张浦劝告，在三十九井被秘密集结的吐蕃兵打败，他身中箭矢逃回西平。景德元年（1004）正月二日李病笃，要儿李德明上表宋室归附，嘱咐张浦：“你我一起，情同弟兄，尽力辅佐，见机行事”，说完即死，子德明立。

张浦

张浦，（? ~ 1014）银州（今横山党岔）人，党项首领李继迁、李德明谋士和大将。

宋太平兴国七年（982），定难军节度使李继捧投宋内附，张浦献策于继迁：“走避漠北，建立新业，联络豪酋，卷土重来”。逃出银州，到地斤泽活动。此后张多次领兵，对宋作战。

李继迁夏州等地战败气馁，张浦劝道：“宋在银、夏到处驻兵，目前很难与它相争；宥州富庶，又有横山为屏障，若诱诸部合力谋取，扼守险要，静观变化，亦是光复一法”。李纠集二万余人进攻宥州，遭到失败。之后，张浦率众出击，遭宋兵偷袭，又大败。

雍熙二年（985）李再次出击宋军，张浦建议：“曹光实是熟知兵法老将，若不将他诱出城外，攻其不备，我军则难取胜”。定计后设伏佳芦川，诱杀曹光实，袭占银州。

之后，张进谏李继迁：“刚得一州之地，就称王自封，有违部众意愿。应先设官授职，人自为战”。李暂不称王，对下封官许愿，张受封左都押牙。

雍熙三年（986）张受李继迁委托，带重币出使契丹，得到辽主耶律隆绪支持，辽以公主下嫁李继迁。

至道元年（995）李继迁决定向宋修贡，等待时机。张奉命出使纳贡，被宋太宗留于京师。次年五月，李纠集十余部数万人围攻灵州，向宋索还张浦。997年宋真宗赵恒“纵其所请”将张浦放还。之后，张浦出谋西攻凉州，奉表于宋。

咸平六年（1003）十月，李继迁攻占西凉府，吐蕃首领潘罗支伪降，张劝李：“兵务慎重，宜察敌情。潘罗支多年倔强不倨，现兵锋未挫就归顺。疑其有假，不如将计就计，将他铲除之”。李对潘罗支受降不疑，结果大败而归。次年正月，张接受李临终嘱托。

李德明嗣位，张浦仍为左都押牙兼行军司马。大中祥符元年（1008）正月张领兵攻甘州，次年四月再领精骑攻甘州，均遭失败。大中祥符七年（1014）病故。

元昊

元昊，(1003~1048)党项族，银州(今横山党岔)人，祖先为鲜卑拓跋氏，唐时赐姓李，宋时赐其祖名赵保吉。他名李元昊，又叫赵元昊。

元昊小字嵬理，后更名曩霄。自小“性凶鸷，猜忌，然多大略”。他聪明好学，善绘画，能创制，通兵法、佛学、法律和汉文。

宋仁宗天圣六年(1028)元昊领兵攻甘州(今张掖)，汲取前将领四攻甘州未能速决、坐失战机的教训，率军突进，一举攻克回鹘夜洛隔可汗，夺取甘州。接着乘胜攻下西凉府(今武威)，被立为皇太子。之后，多次劝父不要向宋称臣朝贡。

明道元年(1032)，李德明病死，元昊袭父位为夏国王。

元昊继位后即图谋霸业。他首先通过联姻连娶豪族，和蕃部首领结为一体，并赠送金银财宝；将战争掠夺的财物立即分给部下，取得部族的好感。

元昊接受大臣意见，恢复本族传统风俗。继位时颁布“秃发令”，推行党项传统发式，禁用汉族风俗结发。他“先自秃发，乃令全国人皆秃发，三日不从令，许共杀之”。他主持制作别于汉族传统的礼乐文字，“革乐之五音为一音，裁礼之九拜为三拜”，“制小蕃(西夏)文字，改大汉衣冠”。

元昊不再沿用宋朝纪年，自立年号显道、开运、广运、大庆、天授礼法延祚，改唐、宋所赐姓名为嵬名氏，自称兀卒(意为青天子)。

明道二年(1033)元昊升兴庆(今宁夏银川)为府，扩建宫殿、城廓。景佑元年(1034)改元称制。三年(1036)攻下沙州(今甘肃敦煌)等城。定兵制，立军名。次年设蕃汉二字院。宝元元年(1038)称帝建国，国号大夏，又称白上国(宋人称西夏)，定都兴庆府。在位期间，设立官制，制订法律，改建军队，崇武强兵，建立十万“擒生军”，控制部落，加强中央集权；添置州、郡、府，派官征收赋税，管理狱讼。同时大兴水利，发展农业，鼓励垦荒，促使经济发展。

一天，元昊听长子宁明回答“不嗜杀人是养生之道，莫善于寡欲是治国之术”。大怒道：“这小子说话不伦不类，不是成霸业的材料”。

元昊不屈于辽、宋，多次兴兵，先后在三川口、好水川、麟州、府州、定川等地对宋作战，又同辽战于贺兰山，俱获胜。西夏王朝由此兴起，地域“东尽黄河，西界玉门，南接萧关，北控大漠”。先后和宋、辽、金鼎立，延续190年，促进西夏地区各部落进入封建社会，对我国民族历史的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

宋庆历四年(1044)10月，元昊与辽和议，12月与宋议和。宋册封元昊为夏国主，每年赐绢13万疋，银5万两、茶2万斤。

庆历八年(1048)正月，元昊在宫中被人刺死(一说被子宁令哥弑，一说为后族浪烈杀)。在位17年，谥号夏景宗。

张询

张询，字信卿，明代县属清平堡延安卫人。

张询为人耿直、清廉，常以古人言行来规范自己。后招徒讲学，慕名而来的生徒数十直至百人。他对学生赏罚严明，育才有方。

明成化年间，张询以监生身份出任山西闻喜县丞，在任刑清政简，刚直不阿。曾为闻喜

县在榆林筹集银饷，张询同乡总兵某企图截留，拟图进升，张询拒绝。回县后将银饷全部解缴县库，并将此事上呈知府。

后张询辞官回乡，贫穷得几乎不能生存，对这处境并不感到窘促，直到年老寿终正寝。

彭清

彭清，（～1502）字源洁，县属威武堡榆林卫人。

彭清开始承袭榆林卫指挥使后，屡立战功，升为都指挥僉事。

明弘治初年彭清任右参将，分守肃州，率兵蹊踪征讨边寇进犯，打败敌人，缴获马驼器仗，夺回被虏掠人畜，班师肃州。不久，他与巡抚王继恢复哈密，建立功勋。彭清辅佐长官，足智多谋，有勇略，名闻朝中，特别受到兵部尚书马文升的器重。

弘治八年（1495），甘肃危急，告警戒备。在马文升引荐下，彭清升左副总兵，驻守甘肃。时文升得到杨翥献策，打算捣哈密袭击牙兰，征发罕东赤斤暨哈密兵，令彭清为前锋。彭清随许进率兵前往，半月直抵城下，一举攻克。时牙兰人已先逃遁。彭清招抚哈密部落留下的族民，全师回返。番人向来轻视中原，认为汉人不可能进入他们的地域，这时开始畏惧。

彭清功劳居多，不久，升迁都指挥使。弘治十年（1497）升为都督僉事。同年冬，吐鲁番归顺，哈密忠顺王陕巴旦乞求亲善，向明室纳贡，西域再次安定。彭清升总兵官。

彭清屡次提出辞呈，因病请求解除带兵职务，朝廷不准。弘治十五年（1502），在任去世。

彭清爱护士兵，部下都感其思泽。久镇西陲，威名甚著，番夷都怕他。他清正廉洁，在外镇守期间，母及妻、妹四人去世，都未回去参加祭葬。在自己临终那天，还告托儿子要保持廉洁，不得接受馈赠，他的丧事也不能回家举行。皇帝感到他的功德，指派抚臣取出国帑，将其盛服入棺，护送回乡，赐予国葬。其墓在横山县西塔湾塬彭家坟塬。

谢钦

谢钦，字克敬，明代县属榆林卫人。

谢钦聪颖好学。童年时风韵倜傥，才思机敏。二十来岁读性理诸书，注重领会精神，精思积累，以理学家的“主静”来进行道德修养。督学杨一清见他而感到奇异，对他说：“你才智出众，胸怀开朗，几乎和名流差不多啊！”不久，上级授予他与弟谢镇同获儒士顶冠。受冠时，他们行古礼三叩九拜，聚集观看的人都叹息这太特殊了。到省试临行前，他已作诀别诗两首，告别家人，父母惊疑。等到发榜那天，他死了。主司官赐丰厚装殓，由驿站送回安葬。

他生前著有《榆阳烈女传》、《安边十策》。

谢镇

谢镇，字克靖，明代县属榆林卫人。

谢镇擅长吟诗作赋，并精通章法草书，听从他讲学的人很多。后来，他的学生和同乡深切盼望他再奔前程，合伙出钱帮助他，按照惯例进入太学。这时，明武宗宦官、司礼监刘瑾专权，批阅章奏，感情用事，他未被录取。告辞回乡，静养到老去世。读书人对他的遭遇感到不平。

他的著作有《西平赋》、《渔樵野录》、《竹轩吟》稿。

杨宗气

杨宗气，字钟山，明代县属清平堡延安卫人。

明嘉靖十九年（1540）考取举人，二十二年（1543）中进士，以优异的文学书法授翰林院庶吉士。他入馆学习成绩优良，后改给事中，抄发章疏，稽察违误，修辞丰彩俊厉，知识渊博，有很多新见解。

明世宗时，宗气争论大礼，受到当堂杖责，贬官戍边。

后来，上级委任他为山西督粮道。他革除多年来的弊病，升任都御史，巡视和监督雁门的行政和军政，还总领三晋军务，朝廷下诏，褒奖赐给他指挥管辖四省，官吏敬畏，百姓感怀，边远枯城之地变为经济充裕之区。

这时，宦官当权，杨宗气不附势庸流一伙，请求回乡。游览天下山水十多年，最后殁于家中。朝廷赐给国葬。

张世烈

张世烈，字葵廷，明代县属清平堡延安卫人。

世烈为人耿直，聪敏好学，明隆庆元年（1567）赴西安乡试考取举人。

隆庆二年（1568），世烈参加殿试，以进士及第授任开州知州，政简刑清，廉洁奉公，以治理政绩著称，由上司转呈户部。他革除以加重赋税、贩卖商品、克扣俸禄聚敛财物的时弊，对贪官污吏一律查办，将其贪污中饱的钱财全部查抄充公。

不久，世烈升迁为青州知府，清廉节操益加坚定，为同僚下属做出表率。后历任参政至左布政使。

后来，皇帝召任为太仆卿，他呈辞不仕，退出官场。

李自成

李自成，（1606~1645）小字闯生，本名鸿基，延安府米脂县李继迁寨（一说双泉里长梁湾，今均属横山县）人。

自成祖辈十世务农。祖海，父守忠，母吕氏朴实勤劳，祖时生活充裕，到父时家道日贫。他8岁入学，为生活所迫，出家为僧，名黄来僧，富有记忆，学得一些文字。13岁，母去世，家境更穷，当了姬氏牧羊奴。苦难的童年，激发了他的壮志。曾与侄锦、同庚刘国能入关帝庙演桃园结义，只手挺举73斤铁炉绕殿一匝，再提绕殿一周。对惊赏他的道士高声说：“大丈夫当横行天下，自成自立，若株守父业，岂男子乎？”并改名自成。接着他去延安聘来罗教师，与锦、刘同学武艺，练得一手骑马射箭、单刀冲杀的本领。20岁，父病故，无法糊口，只得向艾豪绅借贷。后应募到米脂西银川驿站当驿卒，日领25枚铜钱，常常挨饿。他体格强壮，目光炯炯，说话沉着有力，性格刚毅，勇猛有胆略，待人忠厚，爱打抱不平，颇为众驿卒敬重。

明崇祯三年（1630）春，陕北特大灾荒，朝廷下令裁驿。自成无力还债，加之妻韩金儿与县役盖虎儿私通，遂杀死韩、盖，触怒责罚他赖债的艾同知，被带刑枷大街烈日示众。众驿卒见他受难，哄然大哗，捣毁刑具将他救走，并推他为首领。接着他将驿卒、饥民组成起义队伍，往投西川义军张存孟（绰号不沾泥），称“闯将”。明年四月，张于米脂兵败，在绥德被杀，自成招集残部东渡黄河，为山西36营中的一营。

崇祯五年（1632）五月十二，自成指挥攻克辽州（今左权）。六年十一月率军南下，自

毛家寨飞渡黄河，攻破澠池，与李锦、顾君恩、高杰结为一军。七年（1634）春，与锦、顾等率义军在兴安车箱峡，用诈降计出奇兵大败延绥巡抚陈奇瑜。八年（1635）一月，各路义军13家72营将领聚会荥阳，自成提“分兵定所向”策略，与会者一致赞同。会后五路进攻，自成随高迎祥率军开进明王朝中都凤阳城。不久，经豫回师入陕，激战宁州、真宁，攻克咸阳。

崇祯九年（1636）秋，高迎祥在黑水峪遭敌伏击不幸牺牲，自成被拥戴为闯王，开始新的征程。翌年夏，他与明军孙传庭激战7昼夜，撤兵向秦州（天水）退却，遭敌东西夹击，冲出重围，长驱入川，一路攻克三十多州，不到二十天，兵临成都城下。在明廷大军追趕下，他撤围回师北上。十一年（1638）一月，义军在川北遭敌伏击，伤亡很大。自成突围西走，经松潘到临洮，与敌人在羌中激战，他和士兵27昼夜没有卸马解甲，在羌人协助下，打败了敌人。此时农民军，有的被招安，有的投敌叛变。自成高举“闯旗”，准备打出潼关，东进河南。十月，亲率大军向东挺进，在潼关南原，陷入明军包围圈，经几昼夜血战，数万义军壮烈牺牲，他以18骑杀出重围，遁迹商洛山区。他充满信心，带领战友白天操演，夜晚读书，以便重振旗鼓。他在《商洛杂记》中写道：“收拾残破费经营，暂驻商洛苦练兵。月夜贪看击剑晚，星辰风送马蹄轻”。

崇祯十二年（1639）夏，李自成获悉张献忠在谷城重举义旗后于罗猴山大战明军，忙率数千人往奔，与张配合作战。明年九月，自成被围四川鱼腹山，他信心坚定，部下殊死战斗，终于突破封锁，从湖北进入河南，会合农民军，打出新局面。几个月内，队伍从五千余骑发展到十几万人。

这时中原发生特大蝗灾旱灾，赤地千里，加之官府压迫，土地兼并和重税盘剥，饿死者不计其数，农民揭竿而起。一些知识分子如牛金星、宋献策等纷纷投奔闯王领导的农民军，杞县举人李岩率众参加。他在李岩协助下，提出“均田免粮”、“割富济贫”、“买卖公平”口号，制定“秋毫不犯”、“不淫妇女”、“不杀无辜”、“缴获归公”的严肃军纪。他说：“杀一人如杀我父，淫一妇如淫我母”，团结知识分子，争取无罪官员，严惩贪官酷吏。他生活简朴，粗茶淡饭，深得百姓拥护。所到之处，流传“朝求升，暮求合，近来贫汉难存活，早早开门迎闯王，管叫大小都欢悦”、“杀牛羊，备酒浆，开了城门迎闯王，闯王来了不纳粮”的歌谣。军队发展到五十多万人，由战略防御转为进攻。

崇祯十四年（1641）一月，自成率军攻破洛阳，大会处斩专以剥夺人民而享富贵的明福王朱常洵和贪官污吏土豪劣绅，抄获王府、富室存粮数万石、金银数十万，分给穷苦百姓。人民喜笑颜开，青年踊跃参军，队伍发展到一百多万人。

是年二月到次年（1642）十一月，自成三围开封。当年二月，他以50万兵一围开封，疾走三昼夜后，与敌相持七天。在亲临前线指挥时，不幸为流箭射中左目，加之敌援将近，他暂时撤退。七月，他与罗汝才联军，先后进行项城、襄城、朱仙镇、冢头寨、汝宁战役，攻克14州县，歼灭明军四十余万人。到此，中原明军主力基本被歼。十二月，他再围开封，激战二十余天，因敌偷袭其粮草地，便舍开封南下，围鄢城，打骄兵，在襄城全歼顽敌。下年五月，他以百万雄师三围开封，采取围城打援的战略方针，列营数十座，将开封团团围住，敌援军四十万在他凌厉攻势下四散逃亡。开封守敌绝望，明军黄澍、严云京、高名衡，在朱家寨扒开黄河大堤，致古城举目汪洋，37万居民，幸存3万余人。开封既成水

乡，攻城失掉意义，他挥兵南下。

崇祯十五年（1642）底，自成占领荆襄，宣布“三年不征，一人不杀”。次年（1643）二月克汉阳。接着，改襄阳为襄京，自称“奉天倡义文武大元帅”，被拥为“新顺王”，从中央到地方建立政权机构，委任官员，完善军事制度，在全军五营中规定“将士不得携带其他妇女，缴获不得收藏，军队不得进入民宅，对投诚城市不得焚杀，公平交易”的五条军纪。五月，襄京军事会议决定：先取关中，再攻山西，然后直逼北京，推翻明王朝。会后亲率大军北上，一举攻破潼关，毙兵部尚书孙传庭。一次，他笑折箭矢表示决不记私仇，感动曾在开封射伤他眼的明将陈永福投降。接着，西安守将投降，起义军开进西安。后北上延安，令李锦攻榆林，南下汉中，西出固原，占领了陕甘青地区。

崇祯十七年、大顺永昌元年（1644）春节，自成宣布建立大顺国，改西安为西京，年号“永昌”，完善机构，开科取士，免除贫民赋税，勒令官僚、地主助饷，安置流民，奖励垦荒，铸永昌钱，造《甲申历》。二月，他率大军由龙门飞渡入晋，破蒲州、汾阳、太原、忻州、代州，接受明大同、宣府、居庸关守军投降。沿途将士严格执行“马腾入田者斩”的命令。百姓拥护这支“不杀人、不爱财、不奸淫、不掳掠、平买平卖、蠲免粮钱”的农民大军。三月十六日他兵临北京城下，翌日与刘宗敏会师攻城激战。十八日午时，他设座于彰仪门劝降，在军前连发三箭说：“军兵入城，有敢伤一人者斩之”。下午太监曹化淳开门投降。李派人入见明帝劝其退位不成，半夜攻入内城。崇祯帝在煤山自缢。十九日上午，自成戴白毡笠，穿蓝缥布箭衣，乘乌驳马，率大队由德胜门进入皇宫，终于摧毁了统治276年的朱明王朝。沿途百姓焚香结彩，张贴标语，夹道欢迎。自成贴出安民告示，召见父老，询问疾苦。

农民军进京不久，被胜利冲昏头脑，骄傲自满，部分将领太平麻痹，没有防备清军。四月，明将吴三桂降清，引清兵入关。自成率军东征，在山海关西一片石遭吴、清军联合夹攻，失利而归。廿九日他仓惶即位武英殿，三十日撤离北京，由固关入晋返陕。六月在山陕听信牛金星谎言，错杀李岩。清顺治二年、永昌二年（1645）二月潼关陷落，他放弃西安，经蓝田、商州、武关入襄阳，不久放弃襄阳、武昌南下，五月初退到湖北通山县九宫山。一天，他率28骑远离大队登山了望，不幸遭地主乡团陈九伯扼阻，在小源口苦战不脱，壮烈牺牲，时年39岁。

李 锦

高一功

李锦，（1606~1650）初名过，又名双喜，绰号“一只虎”，李自成侄，延安府米脂县常岸塆村（今横山县石窑沟乡）人。

高一功，（? ~1651）李自成内弟，延安府米脂县人。

李锦、高一功少时参加农民起义军，随自成转战陕西、山西、河南、四川、河北、湖北等地，屡立战功，均为十八骑之一。

明崇祯十六年（1643）五月，李锦领精骑两万，突击河南杞县，翦灭叛变降明的农民军袁时中，收降其部众。十月，农民军进逼潼关，明督师孙传庭据险扼守，李过率偏师携带钩钉数万套，从间道攀登山岩入关，突袭关内守敌，明军顿时大乱，斩杀孙传庭，攻破潼关。接着，自成率众数十万攻占渭南后进兵西安。同时，李锦率部破华州、商州、临潼，进围西安。

李自成占领西安后，出师陕北，派李锦出北道追叛逆高杰于延安，发银两数万往招明榆林诸将未得。十一月十二日李锦率兵七万围攻榆林，以“洞车四面穴城”，埋火药爆破城墙，高一功破墙杀入，激战十三昼夜，杀明总兵尤世威，占领榆林。李锦被封制将军，人称后营大帅，后加封为亳侯；高一功被封左威武将军，后加封为临胸伯。

清顺治元年（1644）四月，清军入关南下，自成率军撤离北京，退走山陕，李高奉命驻守陕北。九月，李锦将驻防山西河曲、保德后投清渡河入米脂的原明将唐通赶出陕境。冬，清军以八旗主力，合汉、蒙降军，分两路向农民军进攻。十二月，李、高率部与唐通从山西引来的清军在榆林延安一线激战，互有胜负。顺治二年（1645）正月，清英亲王阿济格北路主力跨越长城，深入塞内，大顺宁夏节度使原明官陈之龙降清，清军进围延安。李、高奋勇坚守，牵制敌人，为大顺军主力南撤赢得时间。最后，李、高在延安困守二十天，矢尽粮绝，又得悉自成南撤，便冲出重围。

李、高突围延安后，李过先行，高一功断后，且战且退，全师经关中西部、汉中、四川东部进入湖北。七月二十日，李锦率李友、刘汝魁等九部大顺军进围荆州，攻打半月，破荆门、陷当阳。八月，渡江进入荆南。不久，李、高与田见秀等会师于松滋草坪，时自成已牺牲。田将自成留下的明玉玺交给李锦，诸将奉李锦为主帅，共有军队十八部，合骑兵三万、步兵六、七万，连家属等共三十万人。

此时，李、高决定联明抗清。九月，李、高与南明在草坪结盟，组成抗清联军。南明隆武帝封李锦为左军侯，赐名“赤心”；高一功为右军侯，赐名“必正”；他们所统领的农民军被赐号“忠贞营”，“营”内称李自成为先帝，自成妻高夫人为太后。

顺治三年、南明隆武二年（1646）春，李、高带忠贞营随南明堵胤锡围攻荆州，清武昌守军直扑忠贞营老营草坪，何腾蛟前部官军在岳州与此清军遭遇不战自退，致清军袭击忠贞营。李、高撤围回救，遭荆州守敌追杀，义军大败。战后，李、高退入四川休整。

顺治四年、南明永历元年（1647），抗清联军在湖南发动攻势，郝摇旗与明将焦琏配合，取得全州大捷；堵胤锡与李、高配合，攻克常德、湘潭、益阳等府县；何腾蛟收复永州、宝庆、衡州，湖南失地几乎全部光复，何又调兵围攻长沙。次年，农民军马进忠收复常德，堵胤锡令李、高接替马驻防常德。马对此不满，尽驱常德百姓出城，纵火焚烧粮草、仓库及民舍，然后引兵他去。李、高进入常德，发现是一空城，弃之东行。其他州县南明守军不知发生什么变故，纷纷烧营弃城逃走。堵率李、高等部围长沙不克，退至湘潭。接着，清军猛攻南昌，永历帝即调兵东援。李、高渡过湘江，得悉湘潭陷落，何腾蛟被清军俘杀，便退往广西。

李、高退到广西后，请求驻扎浔州，“就铁冶胶角稍治器仗，方可为国家效死力”，得到永历帝允许。永历四年（1650）正月，清军攻入广东韶州，永历帝被迫移驻梧州。这时，南明文臣武将争权夺利，都想援引忠贞营控制永历政权。权臣陈帮傅为排除异己，献媚于忠贞营，拜高夫人为干娘，称高一功为舅舅，诱使高、李卷入权力斗争，遭到高一功的当面呵斥。当时李锦已病，高带党守素去觐见永历帝，提出“请身为诸将倡，以兵归兵部，赋归户部，简汰疲弱，分汛战守，校勘功罪，则事尚可为；如因仍离析，兵虽多，将虽尊，皇上求一卒之用亦不可得有，主臣皆陷而已”的整顿政治军事策略。离开梧州时，还当众出示几个权臣要求他入朝杀人，替他们排除异己的密信，质问：“不知文天祥、陆秀夫曾如此否耶？”

冬，清军攻下广州、桂林，永历帝移至南宁。接着李锦在广西庆远（今广西宜山）病歿，高一功带领忠贞营由庆远沿黔边北上，打算与川鄂边界的大顺军郝摇旗、刘体纯等部汇合，继续抗清。这时，南明李元胤暗暗派人去贵阳，唆使大西军首领孙可望与忠贞营发生冲突。接着，高一功北返四川，途径贵州，为孙可望阻击，战死。李锦养子李来亨带领余部，北上抗清。

李来亨

李来亨，（? ~ 1664）陕西延安府米脂县长峁塬（今横山县石窑沟乡）人，明末大顺农民军将领，李自成起义军将领李过养子。清顺治二年（1645）李自成在湖北牺牲后，随李锦、高一功等进入湖南、广西，联合南明堵胤锡等共同抗清。李锦、高一功死后，他于顺治八年（1651）率余部入川东，与郝摇旗、刘体纯及当地农民军会合，坚持抗清，称为以李来亨为首的西山十三家体系（即后期夔东十三家）。李入夔东后，努力经营旧部，屯耕山田，自给自食，加强训练，招集商贾，以通有无。后远近来附，众至数十万，推李来亨为主帅。其根据地日益扩大，拥有北起房、竹，南至巫、巴，西达万县天生城，东至施州卫，沿着川、楚边境，包括现今神农架在内的广大地区。他继续保持与南明抗清力量的联系。大西军孙可望遣张虎前来修好，抛弃前嫌，重又配合作战，多次击败清军进剿。

顺治十五（1658）六年，清方三路进攻黔滇的大西军，李来亨率十三家之众，分水陆二路进围重庆，以掣清军之背，全蜀为之震动。顺治十八年，南明亡，清廷以全力来对付夔东十三家，发诏劝降，“来亨不应”。康熙元年（1662）十一月，清廷遣满、汉官兵十万、饷夫二十万，发动三省会攻。康熙二年正月，清军陷巫山。二月，清川楚二军尽入兴山、大昌境内，李来亨设伏于九莲坪，清楚都张长庚掩护，伏兵齐出，清兵大乱，李来亨纵兵冲杀，清兵大溃，死伤万计，张长庚逃回彝陵，楚蜀震动。八月，李来亨等合众数万，乘胜进围巫山，与清军激战八昼夜。接着清廷发兵往援，十一月，援军到达湖广，十二月进逼兴、巫之间的陈家坡，李来亨退守兴山县之茅麓山（今湖北兴山西北），清满汉官兵二十万为长围，四面围困。康熙三年（1664），茅麓山失守，马腾云等降清，李来亨拒绝诱降，后粮尽援绝，乃举家自焚，壮烈牺牲。

周世民

周世民，（? ~ 1676）又名周四儿，怀远县清平堡人，小时生活贫穷，曾下窑掏炭、背炭，遍体肉疤，自称“肉龙”。

清康熙十四年（1675），世民结识定边副将朱龙，二人商定举旗抗清。朱以白银3000两援周扩兵。接着，周以贩枣为名，到西川周家垭（今子洲县内）救济，饥民纷纷参加义军，几天内队伍上万。先焚烧郭家渠清营堡，接着与朱率军进攻绥德，知州祖允图闻讯逃往西安，守备陈文道献城投降。之后，义军与李闯王原部将贺桓结合，分兵北上，连克北路各营堡，声威大振。在北进中，朱龙攻下波罗营，杀死中协副总兵张国彦，然后直指榆林。义军围攻榆林三个月，因防守严密，遂撤围向东挺进，连破东路沿边营堡，进逼神木。神木守将孙崇雅派人议和，开城投降。东路巡道杨三知闻讯，率兵逃往山西保德城。义军飞渡黄河，攻陷保德，擒杀杨三知，杀死守备张光斗、知县孙世誉。

康熙十五年（1676），清廷闻报，派平逆将军毕力克图镇压周、朱农民义军，还派总督哈占、遣将杨宗道围剿，致使义军一部退出绥德。宁夏提督总兵官陈福乘势进攻义军，在波

罗堡北沙家涧将朱龙和儿子朱应元、朱应奎及义军头领倪光德、顾然俘获，解赴榆林杀害。周世民坚守神木，延绥总兵许占魁围攻，最后在突围中与孙崇雅壮烈牺牲。

胡茂祯

胡茂祯，（~1679）字永盛，晚号双峰，波罗堡人。

胡幼年家贫，有大志。面对波罗大路深沟，曾指月为誓，必填此沟。及后填平，建胡公祠，为指月庵。

开初，胡为波罗营卒。明末，他参加农民起义军，跟随李自成部下“翻山鹞”高杰，勇敢善战，所向披靡。后随高杰叛变降明，高镇守江北泗淮，任用茂祯为先锋。明崇祯十七年（1644）福王时，大学士史可法督师，任用茂祯为中军（一说史可法阁部命他为南京阁标大斤）。

清顺治元年（1644），豫亲王多铎南征，茂祯率领全军投降清军。二年授凤阳总兵，三年调宁国总兵，四年调徽州总兵。

顺治五年（1648）正月，降清明将金声桓联合义军潘永禧、陈九思、汪老五、汪伯升等结寨大山，在徽州诸县反击清军。茂祯率兵“进剿”，在榆村西溪、南吴村西坑等处杀退义军。三月，义军攻破祁门、黟县，茂祯前往截击。义军进入休宁，茂祯遣参将孙喜策、游击赵亮、杨凤鸣分门攻击，接着重新分兵夹击黟县，义军败走。四月，义军进攻婺源，茂祯会合户部侍郎敖童兵水陆堵御。九月，追斩九思于潭口青石，焚其新旧营。十月，在祁门大败义军，俘歙县首领吴国祯。十二月，分兵四路，“追剿”伯升、老五，破木关，老五被俘，其余义军败走。江南总督马国柱呈奏茂祯智勇兼优，调度有方，请论功行赏。朝廷委交兵部商议，升任都督佥事。

顺治十二年（1655）三月，茂祯升任都督同知，充任经略后标总兵官。后农民起义将领李定国退守南宁，留守部将卢明臣、冯双礼等率众再自辰州向陬溪龙湾头进发，直逼常德。茂祯偕提督李本深、总兵杨遇明、张鹏程在河濮山口大败农民起义军，明臣堕水身亡，双礼退走。十月，宠任太子少保。不久，调任贵州总兵。

康熙元年（1662）九月授宁夏总兵，加右都督佥事。三年（1664）提升为湖广提督，以老退居。十八年（1679）死。

第二节 近现代

张映月

张映月，（清代）字鉴卿，怀远县人，廪生。

映月诚朴笃厚，聪敏好学。他从小随父攻读医学，又勇于探索实验。从医终身，精通药性病理，根据临床实践，反复验证，编著《经验奇方》。凡按症诊断治疗的人，病即痊愈。他医德高尚，不分贵贱尊卑，有求必应，详察细诊，一视同仁。登门求医的人接踵而至。即使在雨雪天，亦不辞路远，不避风寒。他乐于助人，常常把秘方传授别人；对穷苦病人，酌减药钱甚至不收分文，乡人都感戴他的医德。

雷云孚

雷云孚，(1899~1925) 字雨亭，横山县波罗堡人。

雷云孚出生于贫苦家庭，勤劳朴实，聪敏好学。10岁入本村小学，成绩优良。其间，受辛亥革命影响，立志国民革命。民国五年(1916)考入横山县第一高等小学校。

民国十三年(1924)广东革命军兴起，雷只身南下，经西安、汉口、长沙，进广东黄埔陆军军官学校。研读《孙文学说》、《建国方略》、《建国大纲》及《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努力学习军事知识，刻苦训练，为“三民主义”奋斗，并带头声讨粤系军阀陈炯明叛变革命、妄图杀害孙中山的罪行，受到校领导器重。

民国十四年(1925)春，陈炯明广州溃败后，逃到惠州，仍盘踞东江一带，勾结英帝国主义和南北军阀，多次进犯广州，阴谋颠覆国民革命根基。孙中山决定再次出师讨伐，并以军校学生为生力军，雷积极响应，报名参加东征，任队长。与参加东征的教官、学生一道向东江地带进发。以其智勇，接连拔掉敌人哨所，攻克叛军营垒。在淡水之役的几次战斗中，雷奋勇当先，冲锋陷阵，数次受伤，不下火线。

在梅县驻防中，不意于民国十四年四月遭敌袭击身亡。雷遗榱葬于梅县东门外，北伐结束，国民政府优赐抚恤。

李绍膺

李绍膺，(1905~1931) 字仙舟，横山县石湾镇寨子湾村人。

李在高小读书时即受五四运动影响，民国十二年(1923)入榆林中学攻读。民国十三年考入北京国立师范大学英文系。同年11月在北京欢迎孙中山北上，听取孙的演说。在校阅读马列著作，接受李大钊教导，进步很快，由李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民国十六年(1927)夏，蒋介石叛变革命，接着国民党在各地纷纷清党。绍膺在北京师大难以立足，被迫辍学。

民国十八年(1929)绍膺回到家乡后，受聘四高(石湾)任教。在此期间，他内心困惑，认为：马列主义难以与中国农村实际相结合，对革命表示怀疑；农民生活极端困苦的主要原因在于苛捐杂税多如牛毛，和封建官僚士绅的层层盘剥；只要把县长、区长换成好人，使之清正廉明，则农民的生活一定会好转，进而影响到全国。他当区长期间，获得过好评。后差事愈来愈多，无法支应，家人怨其自找麻烦，官、军责其“办公不力”，下属恨其不知甘苦，地主老财恣意闹事。在四面楚歌的窘境下，他被迫辞职。

民国二十年(1931)七月，绍膺拜谒新任县长裘洁忱。裘为取得李氏家族支持和巴结上峰，任命他为教育局长。绍膺任职后，希图通过教育、科学振兴横山。他提倡蔡元培“思想自由，兼容并包”的办学思想，改革横山教育事业，主张男女合校，恢复学校24所，支持学生成立自治会，主张文学革命，提倡民主与科学，反对旧礼教，废除打骂学生制度，禁止向学生灌输“四书五经”，取缔陈规陋习，并在北京等地高薪聘请进步教师，广泛传播马列主义。这一改革使土豪劣绅震惊。他们狂叫：“上了学校，就要变成共产党，就要革老子的命了”，遂秘密勾结，剥夺教育经费，策动教师辞职，勒令学生退学，以“莫须有”罪名离间学校与社会关系。绍膺势薄力弱，力图取得裘洁忱的支持。裘为取悦于封建遗老，对绍膺的数次苦诉严辞指责。绍膺教育科学救国的主张在横山遂告失败。

秋，横山年馑，百姓濒于绝境。国民党政府无视人民死活，肆意索加粮款。绍膺进入县衙，声泪俱下，苦求官绅开仓赈济。裘洁忱无动于衷，地主老财冷嘲热讽。绍膺希望破灭，

感到国民党政府已病入膏肓，改良社会之路不通，懊悔不听党的劝告，再无颜见党。民国二十年十二月廿一日夜，李绍膺在县教育局伏案写下“豺狼当道，苛政猛如虎”的大字条幅，含恨服毒自尽。

张东皎

张东皎，(1903~1932) 幼名闰月，原名长发，字伯英，横山县高镇乡张家圪村人。

东皎出生于富裕农家，天资聪颖，勤奋好学。青少年时在李家圪、马岔、横山高小求学，书法工楷，作文优秀，常受老师夸奖。曾书对联“书田菽粟皆真味，心地芝兰有异香”。生活中乐于助人，常从粮仓舀米济穷。他深感社会黑暗，继而买马出游，寻师访友，探求救国救民真理。

民国十三年(1924)东皎在榆林秘密加入共青团，在井岳秀军中宣传马列主义。不久，他身份暴露，越城脱险。先后入保定军校、黄埔军校学习，并转为中共党员。毕业后，被派进国民革命军第一集团军第四十七军，参加反奉战争，升任连长。后转入宁夏、甘肃、北平、南京，继续从事地下革命活动。

民国十八年(1929)八月东皎返里，十月在榆林与谢子长、刘志丹联系。时中共陕北特委在红石峡召开第二次扩大会议，决定搞兵运。翌年初东皎被派进宁夏盐池县驻军四师八旅十五团(团长王子元)，以少校、中校团副身份开展兵运。二月，乘以师长苏雨生代表身份赴榆与井岳秀联络之机，向特委要求增派党员。五月在贺兰县李岗堡成立学兵队(东皎任大队长)，对党员和进步青年进行革命教育和军事训练。在学兵队成立特别支部，东皎与高岗任正副职。同时保持和陕北特委、三边区党委联系。秋，在靖远县城办教导队，对党团员和进步青年训练3个月后分配担任班、排、连长，掌握领导权。

民国二十年(1931)一月东皎去北平，结识东城区录米仓西夹道商人韩泽九之女韩如冰(后改名韩静)，与之结为伴侣。婚后不久离别，赶回靖远。

三月，雷中田把十五团改为工农营，后改编为第三路游击队，东皎任第一大队长。秋，东皎任靖远县长。冬，王子元部被改编为宣慰使署警备第三旅，东皎任副旅长。旅里有受中共陕西省委领导的3个支部，东皎任特别支部书记。

民国二十一年(1932)三月上旬，张秀山到达靖远，向党的负责人张东皎、石子健传达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革命兵变的指示。四月廿八日，谢子长、焦维炽也来到靖远，向刚改组的党的团委会(受陕西省委领导)传达省委马上发动兵变的指示。会后东皎加紧组织起义，不料事泄，加之坏人杜相庭挑拨，五月五日晚，东皎和任营长的中共地下党员王儒林等被王子元扣押，王营枪支被收缴。东皎等经党组织大力营救获释，赶到兰州与谢子长筹划，决定插旗建军。与正在兰州领军火、军装的王子元的特务连长、共产党员杜鸿范筹划，将领到的步枪八十多支、子弹2万发、军衣2700套和从别处搞到手枪十多支作为装备，在谢子长领导下，与王儒林等几十名指战员向靖远水泉堡行进，建立武装根据地。

5月30日(农历四月廿五日)，陕甘工农红军游击队成立，镶镰刀斧头的红旗在水泉堡上空迎风招展，这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甘肃建立的第一支武装力量有一百多人，总指挥谢子长，政治委员焦维炽，参谋长杜润滋，秘书长邬逸民，第一支队司令杜鸿范，第二支队司令张东皎，第三支队司令王儒林。

此时，王子元与土豪杨子才相互勾结，妄图扼杀陕甘工农游击队。6月2日(农历四月

廿八日)，王子元命周维帮为总指挥、梁占胜为副总指挥，以一营兵力进攻水泉堡根据地。张东皎在大山岭迎击敌人。敌人来到水泉，全营顺砂河蜂拥而上，望见堡上红旗，未敢近前，绕过花儿泉水沟，进攻大山岭。东皎沉着指挥，打退敌人，守住阵地。周维帮重新纠合队伍再次向大山岭猛攻。东皎面对劲敌，调配火力，身先士卒，敌纷纷溃逃。黄昏，东皎令部分游击队员绕到花儿泉背后，以腹背夹击战术，击毙周维帮，击伤梁占胜，打得敌人乱作一团。东皎发动政治攻势，促使敌人倒戈。他边冲边喊：“打倒刮地皮的王子元！弟兄们不要为王子元卖命！”当见旧部人员在对面，高喊：“张丙辰，我在这里，你们快过来”，不料左腿中弹，仍不顾个人安危，左手按伤口，继续深入敌阵，在混战中被俘。面对梁占胜威胁、利诱和劝降，东皎严词拒绝：“头可断，血可流，想叫我们投降办不到”，当场被敌人刺杀。

后靖远人民为东皎在当地树碑，并流传民谣：张东皎，陕北人，轰轰烈烈有大名，来到靖远插红旗，威震陕甘宁。

高鹏飞

高鹏飞，(1904~1933)小名海亮，横山县殿市镇高石畔村人。

鹏飞父以务农、制瓷为业。鹏飞从小种地，上过两冬冬学。18岁入殿市附近的李继迁(米脂籍)小学一面打杂一面读书。他活泼、胆大，有反抗精神。民国十二年(1923)考入响水高小，因带头闹学潮被开除学籍。以后就和张生智、白怀瑾等在黑木头川贴标语，散传单，宣传马列主义。

民国十七年(1928)陕北大旱，鹏飞举家流浪甘泉。生活无着，他到井岳秀部下当兵。任班长时与姓车的副官(地下党员)组织兵变事泄被捕，被打得遍体鳞伤，只字未招同伙，被逐出部队。后到保安(今志丹)马锡伍处当兵，9月随部队往洛川，因马恐他闹事，被辞退。

鹏飞认识到要报国仅凭单枪匹马冲杀不行，10月去西安，找到地下党组织，为党送信联络。民国十八年(1929)冬，他接受派遣，到宁夏平罗县国民党苏雨生部骑兵四师八旅十五团从事兵运。翌年春，入张东皎、高岗领导的学兵队学习。民国二十年(1931)春毕业，加入中国共产党，被派进国民党十一旅一团三营九连当排长，任党支部书记。他揭露连长卢子元贪污腐化、克扣军饷、吸烟嫖赌的恶迹后，被命令接任连长。11月，连队被编为特务营(曹又参任营长)第一连，继任连长。

民国二十一年(1932)，谢子长决定举行西华池起义，鹏飞名义上去“围剿”，实是掩护，从中联络，积极配合。7月8日，借部队操练之机，暗设计谋，派党员排长曹胜荣带领一连全副武装，在操场练习刺杀，让二连士兵做徒手操。营副潘立廷和二连长来到操场，高鹏飞和两名地下党员立即迎接说：“操练小事，用不着营副亲自操劳，请到凉窑打麻将”。潘想摸清高鹏飞“通共造反”底细，正中下怀，即进一连连部。一圈麻将后，潘说：“高连长，听说共产党活动得很厉害，你可要注意呀！”高鹏飞针锋相对：“营副，你不能眼睛光盯共产党，也得看看祖国，看看山河，看看受苦的老百姓！日本人占了东三省，最近又占了上海，多少同胞被屠杀，多少百姓在受难，我们不能当汉奸呀……”。潘大吼：“啊，你不是替共产党宣传？”高抽出双枪，大喊：“都不要动”。潘与二连长木然。高宣布起义，劝其弃暗投明，跟红军闹革命，潘欲拔枪抵抗。高鹏飞当场击毙面带杀机的反动营副潘立廷，打响西华池起义的第一枪。接着，曹胜荣、杨林带领战士占据高地，控制操场，收缴二连枪支，全体官兵二

百多人齐声响应高鹏飞的号召，跟上刘志丹、谢子长为穷人打天下。次日，高带领起义部队，晓行夜宿，在盘客塬与陕甘红军会师。不久，起义部队被编为中国工农红军陕甘游击支队第三大队，任命高鹏飞为大队长、曹胜荣为副大队长。

谢子长高度评价西华池起义，他说：“高鹏飞同志在红军很困难的时候，带领两个连起义，参加红军，补充了红军的兵员和武器，贡献很大”。后来，朱德也热情赞扬过西华池起义。

8月，高带领部队参加攻打保安战斗。11月在甘肃正宁县战斗中身中数弹，组织派人护送上海养伤，不久伤愈归陕。

民国二十二年（1933），谢子长受命率领高鹏飞、强龙光、阎红彦三个大队北上抗日，至张家口受训数天，被派去察哈尔参加吉鸿昌抗日同盟军，在攻克康保、宝昌、涪源等县和收复多伦战斗中，屡立战功，声威大震。在一次与敌激战中，鹏飞不幸大腿中弹，被送至天津疗养。伤未愈即去上海找党工作，被派往四川红四方面军，途中不幸遇难（一说在上海被捕，牺牲在苏州监狱），时年28岁。

吴志祥

吴志祥，（1908~1934）横山县五龙山乡白家湾村人。

民国十三年（1924），志祥在绥德读书时，就开始接受马列主义，探索革命真理，从事共产党的地下活动。民国二十年（1931）由白怀瑾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横山县白家湾村支部书记。

民国二十三年（1934），志祥任横山县委书记。在白色恐怖中，和白如冰一道，不避艰险，踏遍榆横几十个村庄，扩大党的组织，发展革命势力。在他宣传鼓动下，建立4个区委、十几个支部，发展党员八十多人，团结七八千人参加革命队伍。

同年10月16日，因叛徒出卖，白家湾地下党组织被保安大队和国民党驻军百余人层层包围。为掩护同志安全转移，他与赤卫军大队长周昌荣挺身而出，借山神庙圪塆居高临下，以土枪和石块猛击来犯之敌。同志们安全转移，只见敌人又向山上猛冲，志祥令周率先突围，自己挥动马刀冲向敌群，大杀大砍，与敌搏斗，慌乱的敌人始则晕头转向，进而乱枪射击，志祥不幸中弹倒地。残暴的敌人割走烈士首级，抓去志祥大兄志贞、二兄志保和两个侄子。吴志保被判刑10年，余皆被枪杀在榆林。

拓嘉祯

拓嘉祯，（1907~1935）原名金福，字子犹，外号拓三。横山县魏家楼乡拓家峁村人。嘉祯少年时代就读于拓阳坪私塾，民国十三年（1924）进横山高小，后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和中国共产党。

民国十七年（1928）嘉祯入榆林六中深造，因不满黑暗社会，于民国二十年（1931）离校回乡，组织农会，发展党员，任石湾支部负责人。接着以教员身份开会演讲，组织学生张贴标语，扩大革命影响，并为党搜集情报。

民国二十二年（1933）起，嘉祯历任横山第五游击支队宣传委员、队长、指导员，活跃在从靖边青阳岔到绥德的大、小理河川和从安定李家岔、郭家河到横山的赤源、米西地带，同国民党军队86师进行了百余次战斗。

民国二十三年（1934）八月，嘉祯被谢子长调入陕北游击队。十月，奉陕北特委指示，

与高步仁在安定帮助牛岗组建陕北游击队第十支队，嘉祯任政治指导员，步仁任队长。队员发展到四十多人，长短枪二十多支。嘉祯关心战士胜似亲人，将家中3驮粉条、2担烧酒、200斤牛肉深夜送往秀延县高渠村（今子长县内），慰劳红十支队全体指战员，鼓舞同志革命斗志。

冬，嘉祯带兵开展打击土豪劣绅、恶霸的斗争。将地主豪绅围困于白狼城石崖窑近半月，在零下三十多度的严寒中，他冻坏十指、冻伤面部，双耳麻木，失去知觉，也不叫苦。地主豪绅终于交出浮财和武器弹药，补充军队，散发给穷人。在军事上，他善于用兵，灵活机动，发挥部队整体战斗作用，注重思想政治工作。他常向游击队员讲战略战术，传授党的知识，传播马列主义，和群众关系十分融洽，每到一地，群众主动站岗放哨，并常以扬土为号，从山岭到沟壑监视敌军。

民国二十四年（1935）二月，嘉祯选派十几名游击队员，第一次打出红军旗帜，吹响武装斗争号角，在大理河、油房头一带开创米西苏区。所到之处，团结依靠革命群众，开展游击战争。农历三月初二（清明节）凌晨，遭国民党驻石湾镇一个连袭击，在清水沟八岔岭与敌激战，嘉祯不幸腰、腿、头部连中数弹，壮烈牺牲，埋葬于当地乔山梁。

为了缅怀嘉祯同志，陕北省委曾将赤源县第五区（柳桥区）改名为“嘉祯区”，一直沿用到抗日战争期间。

陈文宝

陈文宝，（1913~1936）横山县冷窑子村（今属靖边县）人。早年丧母。幼家贫，随父漂泊，揽工、行乞度日。

民国十八年（1929），文宝参加刘志丹领导的游击队，英武果敢，为志丹赏识。后队伍编入红军第廿六军，文宝自告奋勇担任志丹的勤务兵。民国二十一年（1932）文宝被派进甘肃国民党十一旅刘宝堂部任排长，从事兵运工作。翌年冬，其活动被叛徒告密，便携长、短枪各一，只身奔赴安定县（今子长县）枣林坪，参加谢子长领导的陕北游击队一支队，旋即提为一分队队长。时一支队刚恢复，迭遭军阀和民团分进围击。每有危急，文宝必冲锋在前。

民国二十三年（1934）四月，一支队侦知驻扎安定县姚子峁河一带的国民党营长张建南带一个排蠢动，速将敌包围。敌守土台负隅顽抗，想待援乘夜突围。游击队猛攻猛打，文宝冲锋陷阵，锐不可挡，在崖畔生擒张建南，缴获长筒枪和意大利造手枪各一支。

五月，文宝与谢子长侄女玉英（妇女工作者）结婚。不久，夫妇离别，各赴工作岗位。

文宝长于攀登，勇敢善战。同年农历六月初六，红一支队攻打安定县城，文宝带领16人的尖兵队，攻占山巅西门，冲进县城，打开牢狱，救出被押的郭立本、谢福成等党的干部和群众一百多人。七月，一支队改编为红廿七军第一团，文宝先后任二连、一连连长。

九月，在安定县石家湾战斗中，文宝负伤不下火线。不久，部队再次攻克安定，开辟横山、绥德、安定、米脂间苏区，配合地方党组织，建立工农政权，斗地主，分田地，惩治恶霸赃官。冬，加入中国共产党。

民国二十四年（1935）文宝先后任红四团一连连长、红廿八军三团一连连长。1936年2月，红廿八军奉命东征，由绥德进入清涧，掩护中央红军东渡黄河，三团至义合宿营，遭地方土匪史老么骑兵突袭。时团部驻扎山头庙，敌猛烈进攻。团长杨琪与文宝及随行奋起反

击，因寡不敌众，文宝与杨琪英勇牺牲，文宝年仅23岁。遗体运往他长期活动过的安定，安葬在枣林坪山畔（今子长县李家岔乡）。

白进凯

白进凯，（1911~1936）横山县武镇乡窑美沟村人。

进凯青年时在榆林中学读书，参加榆林“三校学潮”，加入中国共产党。民国十八年（1929）利用暑假回乡宣传马列主义，在响水组建党小组，支援响水农运、学运。民国二十年（1931）榆中党团组织被破坏，他被开除学籍回家。不久，又进榆中求学。

民国二十四年（1935）夏进凯榆中毕业，8月参加红军游击队。9月武镇两支游击队和1个支队合编为独立营，他任营长。年底赴佳县开辟根据地。翌年初与其他6名同志在开会时一起被捕。在狱中备受酷刑，坚贞不屈，3月在榆林殉难。

吴亚雄

吴亚雄，（1903~1936）原名伟华，横山县横山镇古水村人。

亚雄幼年聪明好学，常彻夜苦读，举家节衣缩食，筹资供其上学。民国十年（1921）考入横山一高，品学兼优，思想进步，接受革命思想后，与高岗、曹动之，结为挚友。

民国十二年（1923）亚雄一高毕业，因家道陵夷，被迫辍学，受聘于靖边黄蒿界任教。借此传播马列，在穷乡僻壤点燃了革命星火。

民国十七年（1928），横山大年馑，饿殍盈野。亚雄念及灾黎，常痛哭流涕，屡谋聚事，均未成功。翌年春，因不满现实，到西安投奔高岗并加入中国共产党。接着到甘肃庆阳、合水，在邓宝珊部从事兵运活动。次年，奉命打入国民党驻宁夏第八旅，积极组织兵暴。

民国二十年（1931）秋，亚雄随同高岗率部起义，奔赴南梁革命根据地，任陕甘第二路游击队第四支队队长。

民国二十二年（1933）春，因叛徒出卖，仅有数十人的四支队在蟠龙山西柳树峁村被国民党八十四师的一个营围得水泄不通。亚雄见情势危急，指挥部队迅疾入山，敌人蜂拥扑来，他指挥全体队员顽强阻击，经三小时激战，打退敌人多次进攻，敌死伤惨重，而四支队只几人轻伤。敌人意欲撤退，亚雄身先士卒，领兵追击，不幸腿部中弹，忍痛战斗。敌人退后，他进山养伤数日，伤未愈又继续参战。

民国二十三年（1934），亚雄任红军四总队队长。次年，先后任红四团副团长兼参谋长、团长、八十四师政委，紧跟刘志丹运筹帷幄，南征北战。冬，亚雄与曹动之共同创建蒙汉骑兵游击队，任政委，驰骋长城内外，骁勇善战，屡立战功，受到上级通令嘉奖，被称为“勇敢善战可歌可泣的人民骑兵”。后随刘志丹部队参加杨园子、张家畔、黄大梁、龙凤山等战斗，解放大片土地，一时英名大震，威慑敌胆。

民国二十五年（1936）春，志丹东征阵亡，噩耗传来，亚雄悲痛欲绝。他振作精神，所向披靡。马鸿逵匪部在宁夏孤注一掷，行使“苦肉计”，亚雄未能洞悉，9月亲临前线指挥作战，被诈降之马匪反戈一击，猝不及防，饮弹身亡。

雷亚霆

雷亚霆，女（1907~1937），原名云祥，横山县殿市镇窑窑砭村人。

亚霆出身贫苦农家，13岁家建窑山崩，亲人蒙难，仅与弟云汉和侄女广娥幸存。三人

相依为命，糠菜充饥。

民国十二年（1923）亚霆不顾非议，率先报名入刚办的殿市女子小学，刻苦攻读。民国十四年（1925）考入横山高级女子小学。18岁被亲族迫嫁给柴兴梁一董姓大户，她发誓一定要冲出樊笼，作一个自由的人。

民国十六年（1927），她在横山高小读书，受到马列主义教育，投身革命洪流，和同学组成宣传小组，到横山各地唱歌、演戏，传播新思想、新文化，组织农会、妇会，激流勇进，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一高党支部城关小组长。秋，考入榆林女师，担任校共产党支部书记和学生会主席。

民国十七年（1928）三月，根据中共中央“八·七”会议和省委“九·二六”会议精神，由杜衡主持在榆中选举产生中共榆林县委，亚霆任妇女委员。冬，女师学生对校长李正斋制定清规戒律，推行奴化教育深为不满，称李为“封建魔王”，在党组织领导下，举行罢课示威，爆发了反对校长李正斋的学潮斗争。李闻讯惊恐万状，设法阻挠，诬蔑、中伤。亚霆不为所动，据理力争，引导同学与之针锋相对。李调请军警镇压，亚霆被开除学籍，武装押送出城，遣回横山。

民国十八年（1929），她以横山南关小学教员为掩护，配合鲁贲、李树林，开展党的地下活动。一年后，被迫离校。

民国十九年（1930）起，她奉命先后奔波于延长、安定、安边、太原、神府等地，以教师身份为党秘密工作。后赴山西，和刘天章一起，进行革命活动。

民国二十三年（1934），亚霆投奔表叔曹又参，到甘肃国民党十一旅搞统战工作。

民国二十四年（1935），亚霆先后在周至、临潼任教，开展党的活动。次年秋，在临潼经人介绍，与国民党团长焦德温结婚。婚后觉察焦非抗日激进者，感情不合，进而斗争，忧愤成疾，弥留之际，致函雷广娥等，激励把革命进行到底。民国二十六年（1937）七月在雨金镇小学含恨弃世，遗体埋在操场“艺园”。

李仙峰

李仙峰，女（1907~1938）小名丑子，横山县石湾镇寨子湾村人。

仙峰生于封建士绅家庭。父仲良，清末秀才，经管十六村三千多亩地租，名震一地。大兄绍白，性格豪爽，好抑强扶弱。二兄绍膺，胸怀大志。仙峰聪明伶俐，性格倔强，深受兄长影响，有反抗精神。8岁进本村私塾读书，后入石湾国民小学。

民国十二年（1923），在五四运动影响下，她随兄长入榆林，进女三师攻读。后由北方局李大钊派来陕北开展工作的共产党员女教师王佩珊、吴碧云培养，阅读进步书刊，深受马列主义影响，由王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民国十四年（1925）冬，由王推荐，组建并担任女三师社会主义青年团（Sy）支部书记。从此，她依靠党组织，在同学中发展一批团员和党员。

民国十六年（1927）初，仙峰参加榆林学生、工人、农人、商人等二千多人庆祝北伐胜利的提灯游行晚会，在戒备森严、岗哨满布的气氛中，面对军警，高呼口号，从容自若通过。春，仙峰深入惠记工厂，以定购地毯为名，调查工人生活和思想，与工人刘余德密谈，在党领导下，组织全厂工人罢工，取得胜利。5月初，榆林各界在凯歌楼街为李大钊举行追悼大会，仙峰在楼门上发表慷慨激昂的长篇演讲。

秋，仙峰奉命回横山协建女子学校，开展地下工作。冬，得兄资助，赴北京升学，与党组织联系，进行秘密活动。

民国十八年（1929）仙峰等5人如约前往一院开会，发现敌探，她随机应变，从容离开，立即电话通知城内外同志安全转移。此后，她以打麻将为名聚集同志开会。

民国廿年（1931）底，仙峰二兄自尽。从此家中接济年减，直至无援，她以社会职业掩护工作。

民国二十三年（1934）仙峰被派赴西安秘密活动。后转入成都任地下交通员。一次在传递情报中被敌发现，逮捕入狱，备受拷打，十昼夜绝食。出狱后，工作屡遭失败，组织几经破坏，她失掉联系，孑然一身，于民国二十七年（1938）在成都抑郁而死，埋葬于成都郊区。

鲁 贲

鲁贲，（1912~1940）原名学增，字愚如，横山县柴兴梁村人。

鲁贲出身豪门，其家在旧城号称“鲁半街”。祖父进贤，清廉生，当地士绅，曾捐银二千两整修怀远县城。舅父曹雨三，亦本县名士。

民国十四年（1925），鲁贲就读“一高”，学习新思想、新文化，初步认识到黑暗社会的阶级本质，决心背叛封建家庭，奋起救国救民，参加由王东皋、高岗领导的反对奴化教育学潮运动。

民国十六年（1927），鲁贲在“一高”学习马列主义。秋，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学校地下党支部青年委员。

鲁贲聪明颖悟，发奋求知。民国十七年（1928）以优异成绩考入榆林六中。不久，毅然离开学校，从事革命活动，任共青团横山县委书记、府谷县委书记，在沙峁沟农运中，建立农会、妇会、赤卫队，斗地主，惩贪官，查禁烟赌，受到特委表扬。民国二十年（1931）5月，与陕北特委书记赵伯平秘密联系，恢复榆中党、团组织。9月，任特委巡视员及团特委副书记。冬，在米脂结识志同道合的安建萍，不久结为伉俪。12月，特委机关移至他家，他深入发动群众，终致爆发响水、波罗数千农民抗粮抗捐斗争。事后他被关进监狱，在严刑拷打和封官许愿面前坚不吐实，由曹雨山营救和群众声援出狱。

民国二十二年（1933）中秋节，在佳县高家孤召开的陕北特委第四次扩大会议上，鲁贲当选为特委委员。12月11日，他去北平向中央驻北方代表李华生主持的陕北问题座谈会汇报。后任绥远团工委书记。

民国二十三年（1934）冬，鲁贲奉命以码头工人身份赴天津搞工运，克服困难，带病工作，向工人宣传革命，成立工会。并到中学、大学散发文件、演讲。翌年秋，先后任陕甘特委、关中特委书记。民国二十五年（1936）春，再次去绥远担任工委书记。次年7月7日芦沟桥事变，揭开全国抗日战争序幕。9月，鲁贲响应党的号召，请缨杀敌，随八路军一一五师政治部民运部奔赴前线，并担任晋察冀临时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民国二十七年（1938）1月，调任冀中省委书记。4月21日至5月2日，冀中省委在安平县城召开第一次党代会，根据晋察冀分局指示，改冀中省委为区党委，黄敬任书记，鲁贲任副书记兼民运部长。鲁贲与党委其他同志紧密团结，访贫问苦，和群众休戚与共，深入发动群众，建立农会、妇会、青会和儿童团，组织地方人民武装，为华北抗战奉献。

民国二十八年（1939）初，贺龙将军率部挺进冀中，鲁贲带领群众积极配合巩固华北军事战略任务，坚决执行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建立各级“三三制”的抗日民主政权；建立工会、文建会、抗日救国联合会、回民抗日救国联合会；实行合理负担，鼓励生产，保障部队供给；注重培养工农干部，关心外地前来参加抗战的学生；办训练班、扫盲夜校、识字班、宣传队、剧团，办《冀中导报》，动员各阶层群众参加抗日斗争；总结经验，动员数十万群众挖地道，实行村自为战，配合部队，粉碎日军“扫荡”，取得五战全捷战绩。聂荣臻将军曾经说过：冀中这块抗日根据地，是我们党领导首创的平原抗日根据地。

同年，鲁贲被选为出席党的“七大”代表。民国二十九年（1940）5月，他带领冀中社会部长侯玉田、第二地委书记孙铭、第四地委吴健民等一行七人赴晋察冀分局筹备去延安参加党的“七大”。当他们横跨铁路行进至山西省繁峙县一村庄时，突遭日寇袭击，大家立即开枪还击，奋勇抵抗，终因寡不敌众而先后牺牲，为了保护党的文件，鲁贲纵马跳崖，壮烈牺牲。

1945年中国共产党“七大”召开时，党中央在延安为鲁贲同志举行隆重的追悼大会，党中央、冀中区党委及刘少奇、林伯渠等同志分别送挽幛与花圈，中央领导人致悼词，安建萍致祭文。悼词说：鲁贲同志为劳动人民，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不懈，始终如一。他是中国共产党的好党员，是广大群众的好朋友，同志称许，群众爱戴。

张生智

张生智，（1902~1945）乳名更祥，改名生瑞，横山县殿市镇张家湾村人。

生智幼年家境较为宽裕。11岁进五龙山私塾。翌年转入殿市小学。民国十三年（1924）入县立响水高小。不久，辍学，到波罗兴盛茶馆当学徒。旋又转入横山一高。

民国十四年（1925），生智在校接触高岗、鲁贲，阅读《新青年》、《响导》等书，关心民族命运和国家前途。1927年4月12日蒋介石叛变革命，生智立即组织学生集会游行，高呼“打倒右派蒋介石”、“拥护共产党”、“实行三大政策”，并组织工作队，宣传农民运动，组织农会，反对苛捐杂税，打倒土豪劣绅，声援全国革命。

同年秋，国民党在陕北清党，校方残酷打击进步学生，生智被开除学籍。翌年春，经高岗介绍，转入榆林职业中学。十月，女师校长李正斋勾结军阀井岳秀，开除反对奴化教育的共产党员雷亚霆，激起学生公愤，三校学生罢课，游行示威，生智到处奔走，发表演说，组织各地学生声援，带头怒斥李正斋的卑鄙行径。20天后，井出动军警镇压，生智再次被开除学籍，武装押送出城。冬，张生智与雷亚霆、高尊德、胡立亭在殿市举办寒假补习小学，宣传马列主义，传播中国革命的真谛，产生很大影响。其间，他由胡立亭、高尊德介绍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

民国十八年（1929），陕北遭年馑，生智与胡立亭、白天齐（白怀瑾）等奔走韩岔、五龙山一带，贴标语，散传单。在正月十五日殿市传统灯笼大会上，以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殿市支部名义，印发《宣言》和《告农民书》，并自编自演寓意节目。后当局闻讯，张同薛聚元、杨成功被逮捕在横山关押7天后，押往榆林。在狱中受到拷打逼供，但他守口如瓶。半年后，张家以400块大洋保释。冬，参加游击队，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

民国二十年（1931）春，陕北党团特委联合发出纪念红五月通知泄密，生智被当局列入黑名单。为免遭军警逮捕，奉命打入国民党十一旅搞兵运。翌年考入兰州宣慰使孙蔚如办的

皋兰军校军官训练处，毕业后在十一旅任见习教官。不久，由曹又参、谷玉山保荐，任骑兵连一排排长。民国二十三年（1934）冬在军阀角逐中，生智成为替罪羊，被撤职驱逐。翌年春，迫于生计，权且投奔军阀张廷祥，任骑兵团副官。8月，投奔郭鹏程领导的抗日义勇军，后在战斗中手部负伤，进西安治疗。

民国二十五年（1936）春，生智在西安乔装打扮，奇袭国民党省党部要员、军统特务宋志先公馆，获手枪4支。翌日，《西京日报》登载悬赏：“昨晚宋委员公馆被三个蒙面人盗窃，如有人破获此案，赏洋三千元”，后下令通缉。生智难以安身，带伤奔兰州。7月回到陕北定边，不久，恢复组织关系，任张家畔少数民族委员会蒙民招待部主任。次年在延安参加苏区第一次党代会，提任鄂托克旗工委书记。

民国二十七年（1938）起，生智历任山西雁北地委绥东工作团主任、凉城县动委会主任、组织部长、代理县委书记、八路军雁北独立六支队骑兵营教导员、独立二旅政治部联络科长、政治部政治指导员、训练队队长、偏清支队政治部主任。其间多次参战，机智勇敢，所在部队取得杀虎口、黑老窑子全歼日伪军的战例，受到上级通令表扬。也曾被俘，但矢志不渝。

1944年1月，审干和“抢救”运动中，张生智被康生亲笔点为“嫌疑分子”而遭逮捕。后以“莫须有”罪名定为“国民党及日本两条腿的特务”。他先后以“三十三年的我”、“我的历史自述”、“抢救运动中的我”等百余万字的申诉材料，陈述自己的立场，却未摆脱“抢救”的结论。

1944年秋，张生智得到甄别。“七大”前夕，毛泽东代表中央公开向错被“抢救”的同志道歉，生智被任命为绥蒙一支队政委。

民国三十四年（1945）10月，生智在丰东九十三号村对敌战斗，掩护同志突围，弹尽被俘，当天壮烈牺牲。翌日战友以无比沉痛的心情将其安葬在丰镇县官屯堡老虎沟旁。

侯吉国

侯吉国，（1912~1946）横山县韩岔乡乔子塬村人。

吉国出身贫寒，童年时以揽工度日。民国十八年（1929），横山发生特大灾荒，他全家被迫流浪甘泉。

民国二十三年（1934），吉国在延安志愿参加陕北红军第八支队，在粉碎敌人对陕北、陕甘边两次“围剿”中屡立战功。民国二十四年（1935）10月，他率八支队一部，在延安十里铺决战。面对敌数倍于己的兵力，他临危不乱，指挥若定，集中优势兵力，狠狠打击先头小股敌人，取得全歼一路的胜利，进而衔尾追歼，取得全面胜利。不久，八支队编入红军三总队，后统编入二十七军，他历任班、排、连、营、团长，随部转战西北、华北，英勇善战，屡立战功。

民国三十五年（1946）7月，吉国随部挺进河北。在一次战斗中，他先正面攻打，屡攻不下，战士伤亡很大。他冲在敌人城堡前，不幸身中数弹，英勇牺牲。

范永福

范永福，（1913~1948）横山县付家坪乡树梁村人。

永福出身贫寒，受过初等教育。民国二十四年（1935）土地革命风暴席卷家乡，他参加了革命，加入中国共产党。后长期活动在陕北，历任乡长、安塞区委书记。解放战争时期转入绥远，任集宁市委组织部长、绥蒙区土改工作团长等职。其间尽心竭力，出色完成任务，

多次受到上级表扬。

民国三十七年（1948）7月，国民党军队绥远残部全线撤退之前，又调集兵力向解放区大举进攻，在凉城一带疯狂反扑。永福奉命带领绥蒙土改工作团全体人员参战，在凉城坚守阵地中，多次打退敌人进攻，终因寡不敌众，最后在突围中身负重伤被俘，坚强不屈，高呼：“共产党万岁！”惨遭杀害。

1951年3月，绥蒙区党委追认范永福同志为革命烈士，在凉城县举行遗骸安放仪式。

李文焕

李文焕，（1920~1948）横山县石湾镇白狼城村人。

文焕少年时曾进石湾高小读书，不久，因生活所迫辍学，给地主当小工。

民国二十四年（1935），文焕在石湾找到刘志丹，要求参加红军。志丹见他年龄小，怜惜地说：快快长大好接班。同年，他参加横山游击队。

民国二十七年（1938），文焕随军转入山西抗日前线。一次对日寇作战，他的子弹打光，冲入敌群与之展开肉搏，浑身七处受伤，未下火线，荣获战斗英雄称号，并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战胜利后，他离队回乡。

民国三十五年（1946），文焕参加自救队，后编入横山独立营，任连长。他指挥果断，作战勇敢，连续重创敌人十余仗。1948年6月，他带领独立营在榆林三卜树滩与宗文耀匪部激战。面对敌人数量倍于己，并以骑兵冲撞，独立营奋勇冲杀，伤亡过重，向南突围，文焕饮弹洒血，壮烈牺牲。

其父生疆，兄文元，均为国捐躯，人称“一门三忠烈”。子继烈，继承先辈遗志，参加解放军，屡立战功。《横山英烈传》称其家“忠烈门第，报国赤子”。

曹三彪

曹三彪，（1908~1948）横山县高镇乡阳砭年村人。

三彪出身贫苦，17岁起给地主揽工，十年间饱尝人间辛酸。

民国二十四年（1935）9月，三彪毅然参加游击队。在队里，他苦练打仗本领，积极工作，不久加入中国共产党。翌年，他任游击队排长，多谋善战，指挥有方，深受上级下属信赖。民国二十七年（1938），他奉命调八路军教导二旅，升任连长。民国三十一年（1942），奉命开赴抗日前线山西，任八路军八旅作战科长。

八旅所向披靡，捷报频传。抗日战争从战略相持到战略反攻的三年间，三彪为部队大小战斗出谋划策，艰苦工作，立下功劳。

解放战争开始后，三彪侦查敌情，制定作战方案。1948年12月，解放军攻打太原，敌重兵防守，营垒坚固。八旅攻其一翼，两次未克，伤亡甚大。第三次攻打，几经冲锋，仍无进展。在紧急关头，三彪察看地形，分析敌情，重新调配火力，一举突破敌人防线。在战斗接近尾声时，他胸中流弹，不幸牺牲。噩耗传出，指战员无不痛心。

张志明

张志明，（1915~1949）原名汉臣，别名野萍，横山县波罗城人。

志明出身小市民，在五弟兄中排行二，家庭生活的拮据使他在少年时代就爱憎分明，疾恶如仇。

民国十一年（1922）志明入本镇高小读书，一直名列前茅。民国十五年（1926），他暗

中联络几个好友，向劣绅白海山家扔西瓜皮、洒尿、“指桑骂槐”等滑稽办法，灭白家威风，一度使白坐卧不安。事后，白以权向校方施加压力，志明被迫退学。

民国十六年（1927），志明入榆林六中读书，半年后，交不起学费，再次辍学。后央人说合，到榆林地毯厂当学徒三年。

民国二十年（1931），志明与中共陕西省委派到陕北开展兵运工作的高岗联系，被派进国民党第八十六师当兵，开始了他的军旅生涯。他受到该旅中共地下组织的启迪，接受中国共产党的主张，积极靠拢组织，1933年入党。他多谋善断，被提升为班长、排长、连长、营长。他以公开作掩护，虎穴斗敌，为党和人民军队的活动创造许多有利环境，建立鲜为人知的功勋。

抗日战争爆发后，张志明率部开赴晋察冀前线。在一次战斗中，敌众我寡，所部被敌打散，他们几人堵截于大河中，攀着飘来的木棒，在水上度过五昼夜，经当地乡亲搭救脱险。

民国三十二年（1943），志明乔装改扮回横探亲，暗中以国民党营长资格，深入张廷芝部，向张作宣传；时常出入于波罗胡景通公馆借机工作。

解放战争期间，志明遵照党的指示，仍留任于国民党部队中，完成特殊的兵运使命。民国三十六年（1947）8月，西北人民野战军围攻榆林，他再次返榆回家，身着便服，频繁出入于国民党守城部队之间；拜访邓宝珊，名为会友，实则规劝，与其上下官兵酒馆赌场出入，刺探军情，瓦解军心，着眼兵运。他进出张廷芝部，面训郭振华、李桂林，斥责他们将百姓、队伍诱骗到草地荒漠受冻受饿的不义不举，旁敲侧击地诱导其“何不将身边波罗大户‘永盛昌’字号的牛羊粮草，分给百姓，分给下属，并让百姓们回乡”。同时他将所带500块银洋赠给队伍，支助官兵生活。翌年元宵节即将来临，志明突然向其兄提出要返回西安，亲人再三挽留，他执意不从，声称非迅即启程不可。正月初八，他取道包头、归绥，行至张家口电陈其兄，“已安全到达张家口”。翌日报纸登载“张家口火车站发生爆炸事件”。

民国三十七年（1948），张志明部南移关中，他巧妙配合解放军的战斗，似战实援，左右驰骋。次年所部开赴陕南，在川陕边区党组织领导下，与游击队组成第一纵队第二团，张志明任副团长。按照西北野战军的决定，由插入敌心脏的严子夏、张志明、杜汉三等同志以公开身份策动西兰线国民党新编一、二旅起义。志明夜以继日为起义奔波，开导上司，说服相知。不料兰州敌一参谋长被捕，起义之举泄露。同时，西安张志明住所突遭包围。在他家秘密开会的严子夏、张志明、杜汉三等14人不幸被捕，备受严刑拷打，1949年5月17日10时在西安玉祥门外惨遭杀害。

张志明等14同志不幸遇难，西安各界甚为震惊与悲痛。党于1950年4月2日在西安举行隆重追悼会。1957年11月20日在西安烈士陵园为张志明举行骨灰安放仪式。

曹动之

曹动之，（1906~1950）原名开诚，横山县塔湾乡清河沟村人。

动之幼贫，十岁进毛乌素小学念书，民国九年（1920）考入横山一高。民国十四年（1925）春，与王东皋、高岗一起带领学生罢课，要求接受新思想，反对专制独裁和奴化教育，激怒知县刘治堂。刘扬言武装镇压，学生赴榆林请愿，迫使刘去职，取消不合理规章制度，然动之被开除学籍。夏，他入镇靖小学就读。秋考入榆中。在榆中积极参加学生自治运动，得罪军阀井岳秀，又次遭到开除，被武装押送出城，遣返横山。

民国十六年（1927），经钱维新（字德明）介绍，动之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横山县特别支部书记。接着，他捐款购置枪支弹药，在靖边西沟建起两支枪十余人的游击队，打富济贫，抗粮抗捐。民国十八年，游击队壮大，活跃在伊克昭盟一带，以闪电战术，伏击乌审旗的反动势力十二团，开辟新区。

民国十九年（1930），曹奉命从事兵运，打入国民党驻宁条梁高世清部，翌年他在骑兵团组建一个连兵暴，组织蒙古骑兵游击队，并派弟布诚、仲成去绥蒙，进一步发展游击区。

民国二十三年（1934），动之率部参加陕北红军，编为22支队，任队长兼政委。期间打土豪，分田地，在战斗中负伤两处。

民国二十四年（1935），动之与吴亚雄一起，创建蒙汉骑兵游击队，接着，他任赤源县游击大队长，配合刘志丹攻打横山，率部解放顾新庄，打下黑驛子，受到上级通令嘉奖，称他们为：“勇敢善战可歌可泣的人民骑兵”。

1935年12月20日，毛泽东主席代表中央苏区发表《对内蒙古人民宣言》。接着，派高岗、乌兰夫、毛泽民、张德生、白如冰、白坚、杨一木、曹动之往伊蒙西部开展工作，乌审旗革命运动风起云涌。

民国二十五年（1936）至民国卅一年（1942），动之先后任乌审旗工委书记兼宣传部长、伊蒙工委军事部长兼骑兵大队长、陕甘宁边区保安司令部科长，并入延安军政研究班学习。

民国三十二年（1943），动之任陕甘宁三边骑兵团团长、乌审旗工委书记，遵循党的民族政策，协助齐金山、王悦丰起义，给军阀陈长捷、齐玉山以沉重打击，扩大党在内蒙的力量。次年，他指导于大石砭办起毛工厂，筹备军饷。秋，率蒙古代表团齐金同山等一行11人去延安参观。

民国三十五年（1946），动之带领三边骑兵团参加保卫苏区扫荡北线外围敌军的战役，先后解放镇川、响水，促使波罗驻军起义。接着围攻横山，和李坤润一道，进城与敌军王永清、郭子鸣（号板丁）谈判和平解放。

民国三十六年（1947）3月，胡宗南进犯延安，齐玉山乘机反攻，与叛徒铁木耳勾结，3月12日占领西宫商。3月18日，动之率骑兵团挺进内蒙，转战乌审，打垮叛匪南犯。翌年，动之任三边分区司令部参谋长，反复筹划，促使东乌审驻军和平起义。

民国三十八年（1949）8月，动之率部参加解放宁夏战役，任宁夏军区副司令员。1950年4月，改任阿拉善旗工委书记兼保安总队政委。他清除盘踞贺兰山匪部郭永胜（郭拴子），被誉为“青天”。而残匪游动，造谣惑众，伺机东山再起。7月30日，动之参加宁夏第一次党代会结束，带警卫员杨万山、张永祥连夜赶往阿拉善旗，行至樊家营哨所，永祥不意被化装的敌兵打死。动之意识到已陷入郭拴子土匪的包围，他迅即掩埋文件，和杨万山一起还击，直到弹尽援绝，皆壮烈牺牲。

同年11月14日，宁夏为曹动之举行追悼会，中共中央西北局送了挽联，沉痛悼念这位无产阶级革命先锋战士。

曹亚华

曹亚华，（1905—1951）原名丕杰，字振华，横山县响水街人。

他出身地主阶级家庭，青少年时曾在响水高小、榆林中学读书。民国十四年（1925）他

怀着光宗耀祖思想入北京中国大学。上学期间开始接触马列主义。1926年3月18日以中大代表身份参加请愿团，遭到反动当局逮捕，被迫辍学回到横山。后受聘横山高小任教，他继续进行进步活动，翻印进步刊物。

民国十六年（1927）春，在绥德师范加入中国共产党。回横山高小后即宣传马列主义，与冯启明、李策明等人共建高小混合支部，他任书记。1927年秋，任响水二高校长，组建学校党支部，任书记，与高岗、马明方在响水共同办起通俗讲习所，宣传农民运动，组织农民协会，领导学生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政治斗争，举行李大钊英勇就义追悼会，举办“三、一八”纪念等讲座，发动学生驱逐天主教神甫。

民国十七年（1928），任中共横山区委（设响水）书记。翌年任横山县教育局长。民国二十年（1931）任横山县三区（响水）区长，不久辞职。

民国二十一年（1932）6月，响水爆发群众抗粮抗捐斗争，曹被指控为嫌疑犯而亡命北平。1933年返回横山闲居家中，意志消沉，脱离革命。

民国二十四年（1935），迫于井岳秀的压力，遭逐步走向堕落，偕父应召赴榆自首，叛变革命。接着去南京活动，受蒋介石亲自栽培。返回陕北与特务头子李犹龙、李容监一道搞“肃反”运动。先在绥德、榆林破坏共产党组织。接着进入横山，使横山一批批党员被抓走，使全县中共党组织遭到彻底破坏。

民国二十五年（1936），曹调任神木县“肃反”委员会干事，后任主任。一年内逮捕六百多名中共党员、革命干部，强迫自首。还组织党政军联合查禁委员会，封锁运往苏区物资，并借机敲诈勒索，仅贾二秃子案即得银洋三百余元。

曹为主子报效得到褒奖，十年间步步高升。民国二十八年（1939），他任蒙旗新三师连长并师部书记；民国三十年（1941）春，任国民党榆林专员公署巡视员，秋间出任国民党榆绥区办事处（中统局陕北调统室）干事；民国三十一年（1942），改任国民党府谷县党部书记长，后兼《简报》社社长；民国三十五年（1946）当选为省参议员；民国三十六年（1947）任国民党横山县党部书记长，9月，解放军攻打榆林城，曹携眷匆匆逃往绥远，继续其反革命勾当；民国三十七年（1948）当选为国民党“国大代表”，3月在南京参加伪国大后，即任中央勘建委员、总政督导委员，定居金陵。

民国三十八年（1949）1月，未及外逃的曹亚华从南京返西安，转而北往包头。1950年4月被人民政府教育使用。他不但不将功折罪，而勾结匪特王子铸、宗文耀、郭振华、聂秀峰，在沙湾子一带兴风作浪，继续与人民为敌。1951年2月18日晨曹在三兴店被公安机关逮捕归案，3月20日在包头经法院审判处决。

曹仰汉

曹仰汉，（1900~1951）又名嗣参，横山县横山镇十里塘村人。国民党员、中统特务。

他出生于一个世代剥削的地主阶级家庭，从小便满脑子“杨名声，显父母”思想。民国十年（1921）在横山“一高”毕业后，屡试不第，后在城关小学任教。民国十八年（1929），仗其家族势力，当了东塘绅士（老总），踏上其反动生涯的第一步。民国二十年（1931）助纣为虐，与县长合谋迫害共产党员、教育局长李绍膺。李自杀后，曹升任横山县民团团总。次年任横山县保卫团副团长。曹极残酷、狡诈，民团二十三年（1934）兼任保安大队副、“铲共义勇军”大队长、“铲共义勇军”第二中队长，身任四职，领饷四份。

同年，中共横山县委在白家湾成立。县委积极领导人民打土豪，分田地，建立人民武装，处决贪官、特务数人，威震横山。曹和横山县政府“温县长”、驻军“万营长”、“阎连长”勾结，镇压革命群众。

10月16日，曹获讯县委书记吴志祥视察归来，立即伙同阎连长率领军警百余人奔袭白家湾，开枪打死吴志祥，剖尸割头。捉去志祥大哥志贞、二哥志保、侄海生、海旺。到白草岭抓去红军游击队长张世花，当晚严刑拷打，翌晨枪杀。回横山后将吴志贞等4人押往榆林，刑讯逼疯吴志保，判刑10年，枪杀3人。半月余，曹再次率兵千人，包围白家湾、蔡家沟等5个村庄，抢掠粮食、牲畜、衣物、文件材料，抓去周长明等2人，敲诈勒索，腰包捞足才行释放。

民国二十四年（1935）、二十五年，曹率兵在门汉塬、贺马畔、侯山、八岔区等地袭击苏维埃政府、红军游击队数十次，打死打伤十多人，逮捕数十人，抢劫财物无数。将游击队长李生海、赤卫军大队长侯六、战士谢生有、群众侯杨拴、侯喜儿等9人枪杀后，割下耳朵拿到横山显功。掳去并关押侯杨拴妻小6人，致使侯妻及小儿死在狱中。强拉民夫修筑碉堡，移民并庄，亲自督修五龙山、柴兴梁、十里东塘、城关东山四个寨子。

民国二十七年（1938）起，曹任横山县兵役科长，加入国民党，又任国民兵团副团长、警察局警佐，兼任县财委会委员。期间积极配合胡宗南军队的进攻，在横山数次掀起反共高潮，烧杀抢掠，诱降八路军三边驻防骑兵团战士8名，获步枪8支，手枪2把，马8匹，还以连坐、扣人质手段，强拉壮丁二百二十余名，给国民党二十二军补充兵员。民国三十四年（1945），曹当选为国民党横山县党部正式监察委员，任中统调查员，设立特务组织，残害人民，扩大反革命武装。

民国三十五年（1946）秋，横山解放，曹逃往榆林。次年8月，国民党军队复占横山，曹卷土重来，大肆杀戮。民国三十七年（1948）2月，曹任国民党横山县（流亡）政府还乡团副团长，在榆林专署领步枪20支、子弹13000发，又买步枪8支、手枪5把，收编马鸿逵部残兵，强拉壮丁四十余名、马六十余匹，将郭振华、王凤羽两个中队及其他自卫队共三百余人编为两个大队，狂喊“茅草要过火，石头要过刀！”3月，曹率兵四百多，袭击横山游击队和城关区人民政府，打死游击队战士3名，伤2名，俘16名，夺枪23支，将区政府文件、印信、粮食等物洗劫一空，并将群众孟张狗拉往雷龙湾枪杀。后曹流窜北草地，继续骚扰各地，抢劫民财，草菅人命，先后与独立营在新庙滩、昌丈滩、雷龙湾等地作战十余次，打死打伤游击队长刘振业、独立营副营长景志昌等数十人。

同年，曹又参、吴生秀等人六次写信，劝其弃暗投明，改邪归正。曹仰汉毫无悔悟之心，却派张正等人作说客，企图策动解放军三边分区司令部和横山县武装叛乱。

1949年，榆林和谈成功，曹拒绝参加起义，将所部军火私压榆西耳林滩。逃往包头途中，在高乐天处寄手枪1把、步枪5支，发誓“不成功，便成仁”，伺机暴动，为蒋家王朝尽忠。

1951年农历五月初七，曹仰汉被乌审旗委查获归案，七月七日解送横山，11月30日在殿市召开群众大会，由法院审判处决。

曹雨山

曹雨山，（1888~1952）名思温，横山县响水堡人。

雨山幼读私塾。民国二年（1913）从陕西省立优级师范学校毕业回县，受聘镇川任教。次年任横山县第一高等小学校长，兼劝学所所长。治学严谨，育才有方，巡视各地，兴办学校43所，学生由数百增加到一千六百多人。民国十三年（1924），第一高等小学在全省高小总评中名列第二，雨山获得“单莪奖章”。

民国十四年（1925）春，横山县政府张榜开除闹学潮5名学生，雨山与榆中校长杜斌丞磋商，将他们转入榆中就读。

民国十五年（1926），雨山任安边县佐，兴利除弊，办学育才，通商惠农。离任时，老少夹道，送他“体恤农商”旗额一套，洒泪而别。

民国十七年（1928）起，雨山先后任陕西省第七区印花卷烟税务处长、三皇峁盐务分局局长、安边善后清查分处处长，勤于事务，清正廉洁。

他为人厚道，同情贫苦群众。民国二十一年（1932），响水爆发激烈的农民抗粮抗捐斗争，曹竭力奔走斡旋，致群众取得最后胜利，且避免流血事件的发生。事后，群众送给他“功在桑梓”金匾，以彰其德。

民国三十一年（1942），雨山任响水东大湾及代洪湾水利工程领导，为兴修渠道出谋划策，踏勘规划，尽心竭力。

1946年横山解放，曹先生出任榆横政务委员会副主任，为榆林和平解放到处奔波，做出了许多贡献。1948年起兼任镇川水利委员会主任、榆林县文教科科长、政协委员，为新中国的建设事业不遗余力。

1952年，曹先生不幸因病逝世。次年在榆林隆重举行追悼会，缅怀这位致力于和平与教育的民主战士。

高 岗

高岗，（1905~1954）原名崇德，字硕卿，横山县武镇乡高家沟村人。

高岗出身贫苦农家。7岁丧母，父为脚夫小商。幼在米脂龙镇小学读书，后考入横山第一高等小学。民国十四年（1925）春，与王东皋、曹动之等带领学生罢课，强烈要求接受新思想、新文化，反对奴化教育。秋，入榆林六中求学，加入共进社。

民国十六年（1927），高考入西安中山军事学校，由史巍然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翌年春，与高鹏飞在西安贴标语，散传单，秘密运送枪械弹药，被敌人发觉，幸由共产党员、原军事学校校长史可轩通知党组织，使高乔装改扮，星夜离开西安回到横山。不久，史遭军阀惨杀。1928年秋，高与马明方、曹亚华共同在响水、横山等地成立通俗讲习所，宣讲农民运动的道理，组织农民协会，领导农民减租抗捐。

民国十七年（1928），横山大旱，官绅不顾人民疾苦，蚕食鲸吞救灾粮款。高对此切齿痛恨，在武镇、响水组织农民清算劣绅刘尚和、曹思潮的罪行。接着，他在佳县、吴堡一带组织革命，演阵练兵。冬，打入延安八十四师任团副，帮助建立国民党肤施县党部并任委员，从事地下活动，因卤莽从事，被敌人发觉，幸得连长同乡韩文明报信，逃回横山。

民国十八年（1929），为免遭当局逮捕，高和武善扬去甘肃活动，再次被敌人发觉，幸蒙老师李文清设法保护逃走，李被敌人几乎打死。后和李赶到西安，与原榆林中学校长杜斌丞联系，离开西安赴延安。秋，乡绅告密，敌人逮捕高岗的叔父仲奎、仲发作人质，二人写信招降，高岗接信勃然大怒，将信撕毁，说：“难道我革命半途而废，再去当反革命？这种人

死了好。”

民国十九年（1930）春，高奉刘志丹命，打入国民党驻宁夏第八旅搞兵运，任学兵队分队长、地下支部副书记。次年8月，率部在南梁堡投奔刘志丹、谢子长领导的工农红军，任二大队队长。

民国二十二年（1933），红二十六军南下，渭华起义失败，高回陕北扩红，数天内组织和恢复红二十六军。7月28日，高在西安参加省委会议，杜衡叛变，会场被敌包围。高力战群敌，冲击重围，化装成农民，摆脱追捕，辗转回到陕甘边区。8月初，国民政府通令各地，悬赏五千元生擒高岗，悬赏三千元获取高岗首级。8月20日，陕甘特委在陈家坡召开党政军联席会议，成立陕甘边红军临时指挥部，任命王泰吉为总指挥、高岗为政委。11月7日，中国工农红军二十六军四十二师在南梁莲花寺恢复，王泰吉任师长，刘志丹任副师长兼参谋长，高岗任政委。在对敌斗争中，高与其他同志一道，坚持红军政治工作原则，制定避实就虚，伺机歼敌的策略，粉碎了国民党部队五千多人的“围剿”。

民国二十三年（1934）1月8日，四十二师党委对高岗在正宁南邑堡违法乱纪行为进行严肃批评，并撤其师政委职务。5月28日恢复职务。7月28日陕甘边和陕北根据地党政军联席会议对高岗违纪错误再次批评，并给予撤销职务、留党察看三个月的处分。

民国二十四年（1935），高岗先后任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红二十六军、二十七军前敌总指挥部总政委、红十五军团政治部主任等职，组建陕北、关中、陕甘三路游击队，发动土地革命，粉碎敌人“围剿”，创造陕甘边苏区。9月下旬，蒋介石调兵十多万，以南进北堵、东西夹击战术，“围剿”陕甘边根据地。徐海东、刘志丹率红军在劳山布防，10月1日激战，高岗赤臂上阵冲杀，只6小时，击毙敌师长何立中以下千余，俘三千七百余人，后称“赤臂奋战劳山”。之后，刘志丹、高岗相继被“左”倾主义者逮捕。10月19日，党中央和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毛主席、周副主席下令立即将他们释放。刘志丹、高岗恢复工作后，立即投入扩红运动，组建红二十八军。

民国二十五年（1936），高任中共陕西省委书记暨内蒙古二路骑兵总指挥、内蒙古工作委员会主任。

1942年10月，西北局边区高干会议对刘志丹、高岗在土地革命中的业绩作出了中肯的评价，肯定他们在1934、1935年间陕北党内两条路线斗争中，即使在高压和打击下，他们依然坚持正确路线，表现了共产党人的高风亮节。

抗日战争时期，高岗先后任陕甘宁边区保安司令部司令、边区党委书记、边区参议会议长、八路军留守兵团政委、延安宪政促进会理事、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东方各民族反法西斯大同盟联盟执行委员、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副政委、中央政治局委员等职。

1943年，延安“抢救”运动中，高岗追随康生大搞“抢救”，诬蔑陕西中共地下党组织，逮捕关押了大批来自白区的党员干部，造成大批冤假错案。

解放战争时期，高岗历任东北人民自治军副政委、北满军区司令员、东北民主联军副司令员、第二政委、中共中央东北局常委兼秘书长、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东北人民解放军第一副司令员、东北军区副政治委员、东北局书记、东北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等职。

1949年9月21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在北京开幕，高岗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出席开国大典。1951年10月，兼任中央人民政府人民

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52年11月，兼任国家计划委员会主任。

1953年高岗与饶漱石进行分裂党的活动，1954年在中共七届四中全会上被揭露和批判。农历八月十五日高岗自尽。1955年3月中共全国代表会议通过决议，开除其党籍和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

吴满有

吴满有，(1894~1959)横山县石湾镇麻地沟村人。

吴出生贫苦农家，身强体壮，十二岁起即给人拦羊。

民国十七年(1928)横山大旱，人多背井离乡，卖儿鬻女。他携母带妻，肩挑娃娃，逃荒到延安吴家枣园。开始，他租地两亩，打柴佣工，过着半饥饿生活。

在饥寒交迫困境下，他以5升糜子将3岁娃送给夏家咀曹老抚养，接着将11岁女卖给北岭张独眼龙。女儿受虐待，邻居徐氏弟兄抱打不平，同吃官司，各挨20大棍。紧接着高世虎逼租，竺大爷勒索，劣绅烂鼻子摧捐，吴妻病死停在炕上。他正伤心发愁如何掩埋老伴时，衙役却因他短交公款，铁绳铐走，悬绑吊打，下在监狱。

民国二十四年(1935)，中央红军到达延安，吴满有得到解放，分得土地，结束苦难的岁月，朝夕辛劳，开始有吃有穿。到1938年，家养2牛1驴50只羊，打20石粮。

民国三十年，他种地33垧，即交公粮14.3石，公草1千斤，买公债150元，公益代金665元。延安召开劳动英雄大会，授予他劳动英雄称号，王震将军还送给他一顶毡帽。

从此，吴满有的大名在边区报刊大载特载。介绍他的文章、诗歌、电影陆续出现，奖状、奖旗、奖章、奖品、奖金源源不断，边区政府号召“向吴满有看齐”，各县开展吴满有运动。他出席各种会议，接受毛主席委托，让其长子毛岸英在他身边锻炼。

民国三十二年(1943)7月，目睹日机狂炸延安，他做好担架，动员全家，致函边区劳模，支援抗日前线。所在枣园和二乡成为模范村、乡。次年，他帮助抗属，使其耕一余二，又为毛主席代耕米麦2石；亲送儿子参军；还到南泥湾指导部队播种。

民国三十六年(1947)2月，吴随延安各界到吕梁前线慰问，与王震、陈赓欢晤，旅长周希汉以司登氏手提冲锋枪1挺相赠。

同年胡宗南向边区大举进攻，吴将自己五十多石余粮、4头牛、40只羊除留家中生活所需外，都捐献给政府，分配给灾民。他参加人民解放军，担任纵队民运部副部长，随军转战陕北和关中。1948年7月，他在宝鸡战斗中不幸被俘。党从陈赓部抽派便衣手抢连在西安南郊营救未果。7月20日国民党中央社发表《吴满有等242人脱离共产党党籍的声明》，大肆宣传，吴并在西安国民党广播中广播。

全国解放后，他回居延安。1959年3月病故。

王庆云

王庆云，(1875~1961)字纛卿，号横山野人，或称王老曼，横山县党岔乡王家坵村人。

庆云7岁从师贡生齐登榜、翰林院庶吉士张祥龄、进士高植卿，孜孜以求，几年后能文善诗，乡里誉为佼佼者。清光绪十六年(1890)，在榆林道初试，后赴省乡试未中，家道维艰，在怀远等地教书。光绪二十九年(1903)，在西安赴考未中，与张季鸾、于右任入三原宏道高等学堂，次年选为上舍生。宣统元年(1909)，赴省考中拔贡，进京朝考二等，授四

川按察使司经历。

宣统三年（1911）王任河北阜平知县、直隶督军府幕僚。后期，正值袁世凯大做皇帝梦卖国求荣，有人劝王在“恭戴大总统袁世凯为中华帝国皇帝”的《劝进表》上署名，王以“破署荒衙伴冷官，勤锄心地懒弹冠，庭前老柏迎人意，枝干槎桠熬岁寒”诗句谢绝。

民国五年（1916）王任陕西汉中道一科科长。次年任安徽省印花局科长。民国七年（1918）任天津国库督办。民国九年（1920）任陕西省政府文牍。每与至友谈国事声泪俱下，骂军阀为炎黄败子，骂贪官污吏为贼娃子，骂纨绔子弟为丧家之犬。其行素与时政格格不入，不久辞职，身无分文，得师友助以“陕北戒烟委员”，取道山西，到吴堡交差回家。

民国十二年（1923）王由杜斌丞介绍，任陕西安定（今子长）县长，明察秋毫，为民雪冤。一次闻报距县城百里发现一尸，王带领仵作昼夜兼程赶赴现场，果断神速，拿获凶手正法。又案杀人，被告来势凶凶，经审讯谋财害命招供，哀求从宽发落。豪绅、师爷捧出2000银票求情，王付之一笑道：“明天见”。翌日求情者再次乞怜，见凶手被斩首，悻悻而去。围观百姓呼王为“青天大老爷”。

民国十三年（1924），王目睹军阀混战、列强鲸吞、生灵涂炭，不堪与之为伍，决计脱离仕途，归乡隐居。

同年，陕西省府参事高增杰向井岳秀推荐王再次出山。王接书叹道：“前应斌丞相邀，无奈为井效劳，至今余愧在怀，尔今逃出魔窟，岂可再蹈覆辙”。井晋谒北洋军阀，特派王旧交高石秀专程重礼请王同往，王写条幅“余一乡佬，不堪重用，有负厚爱，望乞鉴谅”。井赴京途中，专函派人致王“在米脂敬候光临”，王获信置若罔闻。井等候一天不见，悻然而去。有人说王不近人情，王笑道：“为虎作伥，何异虎狼”。

后有人劝王为国效力，王以“强仕年华淡似心，浮家泛宅听升沉，闲来载酒狂歌笑，不遇知音不鼓琴”作答。人问其经历，王说：“黄卷青灯阅岁华，文章有价换乌纱，干时缺点新花样，踏遍天涯与海涯”。后父老赞助，王为乡间兴实业，办教育，几经碰壁，心灰意冷。

民国十九年（1930）中元节，王庆云题《横山县志书后》。

民国二十六年（1937）横山县长关瑞玘登门拜访，请王出山，王作诗“扪心细问曰游客，公正廉明没几人，尔今不看垂青眼，回家安心种福田”谢却。关笑道：“老先生，公正廉明，总有几人吧！”王摇首示答。民国三十四年（1945）横山县长徐继森扣发赈济粮款，以高利放给商人。王得知情由，到县府声言算账，徐闻讯宵遁。

1957年横山县委高峰等与王趣谈。王说：“人正就是神，心中有鬼就是鬼，除此别无神鬼”。其侄请阴阳安神，庆云摇头叹息。

王先生在家，教一、二十学子，耕儿亩薄田，称其乐无穷。平素教育门徒、子侄，勤俭、谦让、戒酒、戒烟、戒赌，安分守己。

先生遗著仅存《经济探原》，系民国二十八年著。

曹颖僧

曹颖僧，（1888~1962）名思聪，号“圃滨山人”，横山县响水堡人。

曹出身书香门第，父子正（字端卿），前清拔贡。他在其父熏陶下，自幼勤奋好学。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入私塾，两年读完《三字经》、《千字文》等书，之后入怀远县高等小学堂就读。光绪三十二年（1906）考进榆林中学，宣统元年（1909）经县、府选送西安两级

师范学习。

民国二年(1913)曹于师范毕业,适逢省大都督府考选留日生,他以第十七名被录取,成为横山第一个留学生。

3月,曹阔别家乡和亲人,乘日商“株式会社”轮蹈海东渡,经长崎、神户,到达东京,就读于私立法政学校法律本修科,通习日语,修文史,主攻政法,孜孜以求。他深钻苦研《法政通论》、《比较裁判制度》、《比较政治》、《政治史》、《西洋史》、《伦理学》、《刑法总论》、《刑事诉讼》、《刑法各论》,兼顾国际司法、陆军、工业、农业、交通诸政策,考察日本的社会状况,对吉野、板仓、中村、志冈、小林、副岛诸先生的讲演颇存心得,铭记于心。民国四年(1915)春肄业,由寺屋亨博士发给成绩优良奖状,3月归国。

回国月余,曹再渡日本,继续攻读,接触东京各阶层人士,联合学友,发起学术研究会。民国六年(1917)元月,他考试毕业,以全班16人名列第一,获成绩优等奖状。为继获文凭,他又入东京私立法政大学大门部法科学习,得其所求,于7月回国。

曹返里后,胸怀壮志,跻身政坛,并从事文史编著。次年,他出任陕北联合县立中学学监,并讲授法制经济学。民国九年(1920)任陕北道视学。次年,由省选送北京内务部举办的地方自治模范讲习所学习,半年后赴任陕北地方自治讲习分所教务主任兼陕北各县自治监察员。民国十一年(1922),被选为陕西省议会第三届议员,任陕西省政府参事。

不久,他继承其父未竟的修志事业,搜集整理,参错补缺,于民国十七年(1928)四月完成4卷13万字的《横山县志》。民国十六年(1927)出任陕西定边县县长,次年调任陕北佳宋商税局局长。民国二十年(1931)改任神木县县长,次年任陕北工程委员会副委员长。民国二十三年(1934)任陕北赈务委员会主席暨《横山县志》编辑主任。民国二十九年(1940)应聘为国民党陆军第86师参事,并兼任绥德师范各班史地教员。民国三十一年(1942)至民国三十五年(1946)任绥师(校址响水)历史专科主任教员,兼陕北定惠渠水利工程处协办。他在从政期间,依然寄情文史,博闻强识,巡视各地,游览名胜,广征博采,悉心考证,集陕北二十余县名山佳川,概延绥地区历史沿革,辑著两编15万字《延绥揽胜》传世,被列为中国边疆学会丛刊,于民国三十四年(1945)出版,由史学书局发行。

解放后,曹先生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主张,赞佩新中国的建设。1948年担任榆林县政协委员,1953年应聘为陕西省文史研究馆馆员。在省文史馆支持下,潜心考证碑石,引经据典,编纂20万字的《西夏文史荟存》3卷留世,曾由宁夏科学院审查批准出版,因“文革”所搁浅。在他去世前几年,还为乡里撰碑文、契约、族谱等。

曹先生秉性耿直,与人友善。回居乡间每年向北京同仁堂购药多种,供给患者,不讨分文。他生而爱书,常说“积财千万,不如积书满箱”,家藏千册,乐在其中。晚年,他注重锻炼身体,出门手提粪框,乡亲多所钦敬。

杨增占

杨增占,(1919~1964)横山县武镇杨老庄人。

增占出身农民,体态魁伟,力大,有胆识,人称“杨大”。他过惯农村生活,且有农民的义气感,见豪绅欺压穷人,总想抱打不平,讲到红军打天下,则津津乐道。

民国二十四年(1935),土地革命风暴席卷武镇,杨凭着智慧勇敢,为红军引路、放哨,传送情报,加入共青团。

抗日战争时期，宣传抗日，发动群众，勇敢斗争土豪劣绅，深得群众拥护，1942年参加中国共产党。

解放战争时期，任乡长、公安特派员、区长、区委书记，动员支前，不遗余力。

民国三十八年（1949）5月，榆林和平解放。敌高怀雄自卫队四百多人仍盘踞河西、河北及河东部分地区骚扰。增占执行党的政策，依靠群众，分化敌人，不到一年，股匪纷纷交械，河东敌人土崩瓦解，高怀雄外逃。河西匪营长马仲清、马仲山仍不甘心失败，次年夏窜至河东孟家湾，偷袭区乡政府。双方发生战斗，区长钟文耀阵亡，贺长俭、崔孝堂等3人被俘。增占从榆开会返区，请求地委派部队进剿。他引骑兵连为先锋，直奔马树达村，在麻省喻嘍出奇制胜，将匪帮击溃，营救出被俘同志，“二马”逃走。他剿匪有功，受到上级表扬，部队奖他20响手枪1支。1951年秋，杨侦查到“二马”踪迹，率五位同志，全副武装，日夜兼程，直捣匪巢，虚布阵势，佯喊“重兵包围”，“二马”束手就擒，押到榆林处决，保证了草滩地区秩序安定。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杨任榆林县农林水牧局副局长、局长、县委委员、牛家梁农场场长，每年以三分之二时间深入农村，1954年提出兴修110华里榆东渠、造水地十多万亩设想，水利专家望沙兴叹。杨把雄心壮志和科学精神结合起来，带领干部、群众，开赴工地，勘查测绘，引水拉沙，经四年苦干，渠库由初具规模到完善配套，可谓陕北水利史上一大奇迹。经几年努力，渠库星罗棋布，荒滩变为良田，沙海成为绿洲，人们说在社会主义时代，杨增占成了传奇式人物。先后出席县、地、省和全国群英会，省地报纸专题报导，赞扬“这位治沙英雄，在修建榆东渠工地上，倾注了全部心血”。他的事迹被编成话剧上演，被作家以“巨人”、“晨笛”为题写成散文。西安电影制片厂拍摄记录影片《沙海红旗》；《人民画报》刊载有关照片。1957年他进中国人民大学学习，1960年以全国劳动模范参观团成员出访苏联及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等东欧国家。

1964年3月25日，杨增占因患脑溢血，不幸在榆林逝世。翌日，各县负责人及各界代表数百人在烈士陵园举行公祭仪式，宣读了省委唁电。诗人、作家魏钢焰在增占去世24年后撰文云：“老一辈治沙英雄扬增占，他并不是病死的实际是拼死的。因为像他那样拼死拼活地工作，在死以前，早把生命付出去了。……沙漠里长出一棵草，一棵树，就是他的神经、生命和灵魂。他是真正的英雄”。

增占葬于榆林南郊烈士陵园。

杨世忠

杨世忠，（1906~1966）排行三，人称杨三，横山县五龙山乡王树峁沟村人。

世忠祖传七代木匠。祖父士英，手艺精湛，建造五龙山法云寺塔，古朴大方，气势宏伟。父则林，修造乐楼，技术精湛，别具一格。

世忠出身贫苦农家，身材高大，膂力过人，心灵手巧。自幼刻苦学习木工，量、锯、砍、刨、装，技术娴熟，功力过硬，砍削木料不上绳墨，推刨在暗处刨出工件平整如砥。几年成为巧手，设计、制作木器、建筑，继承传统，改革创新，在当地颇负盛名。民国二十五年（1936）为生计迁居横山城南杏条梁村，受雇四乡行艺，并承建庙宇、乐楼。

民国三十二年（1943），世忠为免遭国民党抓壮丁，带领家小到延安。不久，经当地政府考核中选，参与主建杨家岭中央大礼堂。建筑新颖大方，别具特色。后世忠被留用为延安

机关、部队做马鞍、创制木轮马车，轻便耐用，艺名远播。从此，以手艺高超应聘迁居延安十多处。民国三十六年（1947）胡宗南进犯延安，世忠回到横山。

1953年修建横山中学校舍、礼堂，原聘外地一主建技师，在施工中碰到设计操作、大梁起动等难题，世忠大显身手，致使那人服输辞聘。后修建县城房舍，世忠多处受聘。

世忠带徒悉心传授，鼓励创新，徒弟五十多，有的已成为建筑技师。

世忠为人正直，交际甚广，与用户往来，信守诺言，乐于助人。

冯子存

冯子存，（1926~1970）横山县响水乡胜家庙连山村人。

子存生在贫苦农家，从小揽工放牧，受尽剥削压迫。解放后，翻身作主，生活逐渐好转，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195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先后担任村长、生产队长、党支部委员、大队贫协主任等。处处严格要求自己，脏活、重活抢着干，对群众一片热忱，扶困帮贫，多次评为“五好”社员、劳动模范、模范党员。

1969年冬响应号召，带头报名修建石湾段国防公路。翌年刚过“小年”即告别家小，与其他民工一道奔赴工地，担任工队排长，领导悬崖峭壁的寺湾砭工程作业，起早探黑，吃苦耐劳，处处起先锋作用。在他的带动下，全排攻破道道难关，被评为模范路工。

1970年5月19日上午，正当民工们在攀缘三十多米高的石崖挥臂大干时，突然地动山摇轰隆巨响，子存与李子荣、胡占文等19位民工被压在塌方石下，壮烈献身。

后来，人们在这公路畔建造22道石栏，来纪念他们。

曹又参

曹又参，（1901~1970）名汉杰，横山县雷龙湾乡曹家峁村人。

又参曾就读于私塾、横山一高、榆林六中，21岁考入北京平民大学政治经济系。

民国十年（1921）曹在北京阅读进步书刊，与共产党人李子洲交往，目睹政府腐败，激起报国热忱。民国十四年，他从大学毕业，应杜斌丞先生聘请，任榆林中学训育主任兼教员。他不忍军阀井岳秀的统治，愤而辞职，参加“倒井”活动。“倒井”失败后，他被通缉，被迫于民国十六年冬、十八年秋两次亡命北京（北平）。民国十八年春他从北平到绥远第一师范任教，掩护北平党组织派去的共产党员张光远、李月俊在绥一师范创建党组织。

民国十九年（1930），中共陕西省委先后派谢子长、刘志丹等五十多名共产党员打入国民党苏雨生部搞兵运。又参也由陕北到宁夏苏部，任九旅参谋长。在联系中刘志丹说：“那就让又参同志给咱们当个党外的布尔什维克吧！”

后九旅两经波折，改编为十一旅。曹在十一旅正直无私，同情革命。他所在部队始终有共产党组织和进步知识分子，并且受到提拔重用。

民国十九年（1930），曹组建以共产党员为核心的新编独立营，自任营长。次年3月，曹任命陕北特派来搞兵运的胡立亭为自己的副官，后提其为副营长。春，曹示意共产党员、一排排长高鹏飞、曹盛荣带领士兵查出反动军官石子俊的亲信一连连长卢子元贪污公款、克扣军饷、私藏鸦片烟枪罪行，罢免了卢的职务，提拔高鹏飞任一连连长、曹盛荣任一排排长。

民国二十一年（1932）春，曹又参奉命移兵西华池，名曰“围剿”，实则掩护。独立营和陕甘游击队隔沟相望，士兵互相拉话，但不开枪。5月，由于曹与陕甘游击队代表李杰夫、

杨重远、马云泽谈判达成联合协议，在十一旅中产生重大影响。7月8日，高鹏飞带领独立营起义，曹被石子俊扣押。因曹德高望重，不久即被释放，任新编特务营长，有职无权，闭门读书两年。

民国二十三年（1934）秋，曹进南京黄埔军校高等教育班学习。次年秋回到原部队，任一营营长。红军长征途经甘肃时，曹派人将红军沿途散发的《北上抗日宣言》、《告国民党意见书》等标语传单广为收集，整理阅读。他完全赞成共产党“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主张，并将整理材料递请邓宝珊阅读，受到邓的更加器重。

抗日战争爆发，十一旅开赴绥包前线，途经庆阳，受到八路军驻庆阳部队首长袁国平、王宏坤的热烈欢迎。绥包失陷后，十一旅开至陕北三边驻防，曹与高岗、贺晋年往来频繁。

民国二十七年（1938）初，十一旅移防榆林城南，一团牛化东等9名共产党员被叛徒告密，蒋鼎文电令查处，又设法担保，使这批党员得以保护下来。民国三十年（1941）秋，张廷芝、张廷祥弟兄图谋独霸“三边”，宴会席间击毙十一旅旅长刘宝堂，扣押该旅驻安边连以上全体官兵。曹脱险后，与牛化东一起组织讨伐总指挥部，联络张部保安队长夏昆之，依靠驻砖井八路军援助，一举歼灭张氏弟兄，收复安边，曹被提升为一团团团长。冬，曹邀请王震、贺晋年到安边视察，带领全团官兵，以阅兵仪式列队在西门欢迎，并设宴款待，纵情畅谈三天。

民国三十二年（1943），曹通过苏建儒、高岗和中共西北局联系，西北局拨给部队30万元法币作为补助金。次年4月，十一旅旅长陈国斌病逝，第一团官兵拥护他升任旅长，复兴社分子、第二团团团长史钫城早已垂涎此缺，经党组织派李树林在邓宝珊处周旋，邓决定曹为代旅长。

民国三十四年（1945），抗战胜利后，胡宗南将十一旅调往包绥线，企图以武力整编，并预定史钫城任整编后的师长，曹面对险恶形势，坚决抵制。并带病赴榆林面见邓宝珊。曹走后，史钫城等反动军官密谋策划，准备突然袭击旅部和第一团。在情势异常危急时，地下党组织紧急决定立即起义，并由牛化东任总指挥。10月25日拂晓，一团官兵击毙张鼎臣，逮捕吴芬、石佩玖，起义成功。接着，配合警三旅，打下柠条梁，击毙史钫城。翌晨曹回安边，官兵列队欢迎。接着奉中央军委命令，起义部队改编为八路军新十一旅，曹又参任旅长，牛化东任副旅长，王子庄任参谋长。随即三人署名在《解放日报》上通电全国。毛主席称之为“你们是历史的火车头”。不久，曹受到毛主席接见，毛主席笑着握住他的手说：“好，好，你来了好，我们欢迎！”

民国三十五年（1946），曹任三边警备部队司令员、三边分区司令员。10月，胡景铎将军在波罗起义，曹表示与骑兵师并肩作战，接着致电毛主席、朱总司令，在《解放日报》上发表《起义周年感言》，痛斥蒋介石发动内战的罪恶。

民国三十七年（1948）8月，曹由贺龙、王维舟、谭生彬介绍，经中央批准，加入中国共产党。

新中国成立后，曹历任宁夏军区副司令员、西北行政委员会畜牧部副部长、银川专署专员。1958年，曹不幸被打成“反党分子”开除党籍，1962年甄别平反。1966年“文革”开始，曹被关进“牛棚”，血压升高。1970年9月1日因脑溢血不幸逝世。

王月明

王月明，(1903~1971) 又称铁匠王师，河南省孟津县北马屯乡东达宿村人。

月明早年丧父，家境贫穷，15岁与兄新明从师名匠胡丑，刻苦学艺。不满三年掌握造型、钢水诀窍，成为巧手，闻名乡里。

民国九年(1920)王随兄逃荒流落横山高镇庙合沟揽工。几年后重做铁活，打制锄、镢、耙、耩，因地造形。打锻刀剪，矛锋刃利。打斧、凿、推刨，锤锯条，操作灵便。制器器工艺精细，善于体会用户意愿，改革创新。方圆百里皆闻名。

民国二十四年(1935)王应请在蕊子瓜为红军打制刀、矛、土炮，博得战士好评。不久被白军捉拿，由其岳父张思俊出银洋周旋获释。民国二十九年(1940)凭手艺定居赵家湾。1958年技术革新，王和县城雷师代表横山县手工业者赴郑州参观学习两月，回横带领铁、木匠二十多，土法上马，制造滚珠、轴承，木轮车等，合乎标准，推动了当地工具改革。1964年王设计、制造防雹高射炮，射程高达数百米，命点准。从1969年到1971年他去世前几月，在水利、公路施工工地竭尽全力赶制工具，保证了工程的急需。

王师带徒悉心传授。徒弟遍及横山周围四县，在大小理河川享有盛名。王为人老诚，乐于助人，与顾主交往，价钱公道。他常说：“工人农人一家人，谁不给谁送人情”、“活儿越多，本事越高，做得越快”。在他去世后，乡人多有怀念。

鲁直

鲁直，(1914~1971) 原名加廉，横山县高镇乡鲁家河村人。

他出生贫苦农家，痛恨地主压迫。民国十六年(1927)秋进横山一高读书，受到教员刘经向(共产党员)的启蒙，使之懂得了做革命者，为人类求解放的道理。翌年5月经同班同学贺云祥介绍，加入共青团，从此，他在党的领导下，利用课余到乡间秘密活动，组织农民抗粮抗捐，宣传革命。

民国十九年(1930)他染病卧床，与党失去联系。因家境寒苦无钱就医，即一面与病魔抗争，一面坚持在家读书。

民国二十四年(1935)陕北土地革命蓬勃发展，刚刚病愈的鲁直，离别家乡，找到中共赤源县四区刘昆山，接上组织关系，经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乡赤卫军大队长，不久，调区苏维埃政府工作。十年中历任县苏维埃政府教育部长、财政部长、三边少数民族委员会财政科长、陕甘宁边区统战部科长、中共西北局组织部组织科长、西北局办公厅政治秘书、绥远省伊东工委书记兼靖边县委书记等职。在大生产运动中，他根据延安资源条件，发动群众，组织合作社，添置纺车、织布机，并认真总结经验。《解放日报》登载了他的经验，在全区推广。在靖边时，领导全县拦坝蓄水、拉沙造地，扩大粮田，植树造林，兴办教育，巩固根据地，并号召每家从一只母鸡开始，发展到有母猪、母羊、母牛、母驴、母马的“五母”运动，五次总结经验，均在《解放日报》、《群众日报》上登载，以利推广，后被评为模范县委书记。

民国三十年(1945)10月鲁直转入部队，先后任陕甘宁晋绥联防军政治部宣传部长、第一野战军政治部宣传部长，参加了保卫延安、蟠龙、羊马河、瓦子街、荔北、宝鸡和解放西安等战役。在艰苦斗争年代，经常与战士打成一片，并深入连队，调查研究，撰写出《如何做好部队思想政治工作》、《开展边区部队的联手运动》等文章，得到彭德怀同志好评。

全国解放后任第一野战军西北军区政治部宣传部长兼文化部长。1954年转业，先后任中共陕西省委委员、省计划委员会主任、省委工业部部长。其间，他针对陕西工业状况，提出正确处理国防工业与地方工业的关系问题，两次在《人民日报》上发表文章，对陕西工业的发展起到促进协调作用。

鲁直生活简朴，坚持党性，从不搞任何特殊，更不以权谋私，曾三次拒绝下属为其侄儿侄女安置工作，并说服晚辈回到陕北农村。

1958年“大跃进”后，陕西出现了一场关于工业管理体制的争论，以张德生为首的省委和省委工业部长鲁直，十分强调集中和垂直领导，大量上收各地市县办工厂，引起矛盾，为此，1959年省党代表大会上，对中共西安市委作了错误的批斗，给戴了“分散主义”的帽子。此次会后，鲁直调任中共西安市委书记，分工主管工业，经过一段时间，他了解情况之后，认识有所改变，认为不断上调工厂，过分集中的作法是不妥的，因而又受到省委的批判。

1963年10月，鲁直调任国家农垦部机械物资局副局长、科委主任。

在“文革”中，鲁直受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残酷迫害，不幸于1971年12月23日含恨辞世。

粉碎“四人帮”后，冤案得到昭雪。

王怀智

王怀智，（1907~1972）字乐亭，横山县韩岔乡范家河村人。弟兄五人，排行为三，人称“三先生”。

他出生在一个殷实农家，自幼勤劳俭朴，问学于老农，求教于典籍。

民国初，他就读于横山一高，发愤上进，成绩优良。他能不断学习新思想、新文化，偕校友王东皋、高岗、石作崎等，反对独裁专制。高小毕业后，考入省立六中，以品学兼优为杜斌丞校长所器重。毕业后，旋任横山县教育视察员。民国二十一年（1932）改任一高校长。八年间，治学严谨，贡献殊多。他感到横山教育不振，仍因人才匮乏，不惜以每月35块银洋，从米脂桃镇聘请“三能”（三门主课好）教师任天元来一高任教。王怀智对学生严格要求，常以“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诗句鞭策上进。日间往来于教室，亲自检查指导；夜晚巡回于宿舍，关心照顾，注重因材施教，培养爱好和专功。他在高年级增设英语课。强调德、智、体全面发展，聘请当地驻军中尉王悦祥任体育教员。校风良好，名震一时。

抗日战争开始，国民党积极反共，消极攘外，黑暗统治，日甚一日；土豪劣绅专横拔扈，敲诈勒索。王先生对此十分不满，在国民党县党部书记长李鼎新排斥、打击下，不得已于民国二十八年（1939）冬辞职回乡，深入农村宣传抗日。

王先生为人正直，乐善好施，肯拿钱粮接济有困难的人，乡里威望素著。他热爱家乡公益事业。解放初自动捐献小米3石、石窑2孔在本村倡办小学1所。

1949年春，中共横山县委聘请他担任县文教科长。他倾注全力，振兴教育，下乡动员群众集资办学，使全县教育事业蓬勃发展。1953年奉政务院命令，出任横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翌年在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上连选连任。1956年修建榆定公路，他出任横山县段总指挥，昼夜坚守工地，经常与路工同吃同住同劳动，实地考察指导。历三年，工程按期竣

工，达到标准，深得好评。

1959年冬先生改任横山中学校长，任劳任怨，对工作一丝不苟。“文化大革命”中被诬为“历史反革命分子”惨遭迫害，1972年12月18日逝世。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先生沉冤得到昭雪，于1985年正月19日，在其故居召开追悼会，并重新举行安葬仪式。

贾生亮

贾生荣

贾生亮，(1947~1977)横山县高镇乡董家塬兴旺山村人。出身农家，聪敏好学。小时在本村读书，刻苦用功。后随父学石匠，二十岁精通手艺，为居民、学校、机关设计、修建窑洞、楼房，式样新颖，构造结实。1970年，他学习南方经验，就地取材，反复试办，在山村钻研沼气成功。1974年带领高镇公社工程队赴延安建设，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多次被评为模范。次年回到家乡建设田园，曾被选为生产队副队长、队长，平日他严以律己，凡事以身作则。曾带领社员群众奋战冬春，在山沟修成标准水地二十多亩，筑淤地坝1座，在山坡按科学方法栽植果树五百多株，后水地高产，苹果累累，受到人们惦念。

贾生荣，(1937~1977)与生亮同村，稍识字，幼丧母，赖祖母抚育长大。为人正直善良，助人为乐，凡事宁愿自己吃亏，在乡里威望甚高。邻里遇事总请其排难解忧。20岁起他就担任生产队长，十多年来，一心为集体，两袖清风。即灾年救济，也总先人后己。生产中吃苦耐劳，为改造山河花费不少心血。

1977年6月20日夜，大雨瓢泼，山洪暴发，他俩为刚落成的盘路沟土坝担心。天刚亮，生亮扛锹，叫醒社员，奔向土坝。见碗口粗洪流正从坝墙喷出，即奋不顾身跃入坝梁，不幸塌陷。在此危急关头，生荣奋不顾身，直奔向前，岂料身后塌陷，二人因公牺牲。

杨步浩

杨步浩，(1905~1977)横山县魏家楼乡杨家楼村人。

步浩出身于贫苦农家，从小就朴实勤快，8岁丧母，10岁给地主当小长工，做重活，倒屎尿，还得挨饿受冻。民国十七年(1928)横山大旱，他躲债被迫随父逃难到延安，流落川口石家畔(今碾庄乡)沿门乞讨，次年七月父亲和小娃相继饿死。他只得种点薄地，揽工度日。民国二十一年(1932)地主、团总派款6元。步浩贫病交加，无钱交纳，被压倒责打40军棍，卧床半月。

不久，陕北红军来到碾庄，步浩立即参加赤卫军，斗争地主，服务红军。民国二十四年(1935)10月，中央红军到达延安，他积极参加打土豪，分窑分地，他家分到地四十几亩，分得窑1孔，从此翻了身，结束牛马生涯。他一面生产，一面爬山支援前方，次年夫妇俩加入中国共产党。

步浩对党忠诚，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在轰轰烈烈的大生产运动中，起早睡晚，精耕细作，超额完成生产计划，年年多交爱国公粮。1941年上交爱国粮9.5石，还交优待红军粮1石(1石=500斤)。他种的小麦、谷子，成为优良品种。他领导全村变工互助，发展牲畜，植树造林，兴办副业，打井建磨，积粮备荒，开办冬学，1942年被选为延安县劳动英雄和模范共产党员。在他的带动下，川口区六乡成为模范乡。

民国三十二年(1943)正月，步浩随慰问团赴南泥湾慰劳军队，参观三五九旅在南泥湾、金盆湾的营防建设和生产成绩，与部队首长欢晤，当听到王震旅长说毛主席、朱总司令

也有生产任务，和同志们一样参加劳动时，便向延安县委提出并致函毛主席，为他们代耕，每年交小麦一石。农历五月，他赶4头驴驮一石多小麦送到杨家岭，首次见到毛主席，与之进行长时交谈。

步浩乐于自我牺牲，威望很高。民国三十二年（1943）在陕甘宁边区劳动英雄大会上，被评为甲等劳动英雄，开会期间，受到毛主席的款待和鼓励。民国三十四年（1945）1月他出席边区政府再次召开的劳动英雄大会，被评为特等劳动英雄，受奖8万元。

艰苦的战争岁月，步浩同毛泽东、朱德、王震等同志多次交往，建立了深厚情谊。民国三十年正月步浩拿上年茶饭到杨家岭给中央领导同志拜年，与毛泽东共叙家常。民国三十四年古历九月初六，毛主席重庆谈判后回到延安，步浩挑鸡蛋、提笼鸡到枣园慰问，就国事促膝倾谈。临别，毛主席也有礼物回赠。11月18日，步浩40诞辰。毛主席、朱总司令派人带着两篓酒、30块银元和写有“与人民同寿”的红绸幛祝贺。民国三十五年（1946）正月十五步浩代表川口六乡人民向毛主席献“人民大救星”金字匾。在隆重仪式上毛主席、杨步浩先后讲话。步浩受到盛情招待并与毛主席合影。

民国三十五年（1946）11月胡宗南进攻边区，步浩应邀去枣园3天，与毛主席几次谈话，就贮藏粮食坚壁清野的问题向毛主席作了汇报，并在大礼堂向治安保卫会同志作了介绍。其间，美国军事观察组记者向杨步浩提问“共产党好还是国民党好？”、“蒋介石、胡宗南进攻延安，你们怎么办？”步浩以无可辩驳的事实坚定地说：“共产党好，国民党看不起穷人，一升小米卖到一块银元，把横山……的人饿死了。毛主席领导大生产，人人都有吃都有穿。穿青不忘种蓝人，吃米不忘种谷人，人民翻身永远不忘共产党，永远不忘毛主席……”。蒋介石、胡宗南是运输大队长，他进来好进来，出去难出去，边区人民齐动手，刀刀矛矛一齐上，不愁消灭不了它。”坦率的回答，使美国记者很不高兴。

不久，步浩接受毛主席交给的任务，到故乡横山（已解放）宣传，腊月底回到延安。次年正月，他按照毛主席吩咐，参加游击队，转战延安。在安塞真武洞庆功大会上当选为主席团成员，受到王旅长的鼓励和接待。接着三天扩充一百多人，在延安附近连打胜仗，林伯渠说：“杨步浩游击队打得好”。

全国解放后，步浩三次进京，看望中央首长。1952年12月去北京参观，应邀在毛主席家作客，叙往事，话今朝，并两次合影。1961年9月底，他带12小袋乡土礼物又一次到京看望首长，受到盛情款待。接着与毛主席和外宾一起在天安门前参加国庆观礼。后游览名胜，观看京剧，并与毛主席畅谈延安往事。

步浩胳膊致残，仍操劳革命事业。他在延安县种子站工作，自愿放牧，羊群丰收，再次出席县、省群英会。1968年调延安革命纪念馆。有时每天多次接待外宾。有时应邀作报告。曾会见过西哈努克、宾努等柬埔寨贵宾。他经常以深厚感情宣传党的光荣传统、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丰功伟绩，宣扬延安精神，受到人们的尊敬。他的长子在西藏立功，四子18岁参军。1977年7月6日，延安发生特大洪灾，步浩于此次洪灾中不幸遇难。

刘秉温

刘秉温，（1911~1979）横山县韩岔乡猪头圪坨村人。

秉温出身贫苦农家，幼随父逃荒到安塞。他勤劳朴实，天资聪敏，白天操作田间，夜晚就读私塾。几年后，偕父迁居延安县杜甫川。

随着土地革命的深入，秉温投身农村根据地的活动。民国二十四年（1935）加入中国共产党。接着任肤甘革命委员会主席、延安战区委员会主席、肤甘保卫局长，发动群众开展游击战争。

西安事变后，秉温任肤甘县委书记兼苏维埃主席、延安县县长。在边区大生产运动中，他响应党中央的号召，领导群众，组织变工队，并亲领干部种地，达到粮食自给。他领导的南区合作社，被誉为“刘秉温生产方式”，树为边区学习榜样。在抗战支前极为困难条件下，他勇挑重担，民国三十一年（1942）在边区劳模大会上，延安县被评为模范县，他被评为模范县长，受到边区政府和中共西北局的表扬。同年在西北局高干会议上，毛泽东主席在奖状上题词赞扬他“善于领导群众”。

民国三十二年（1943）秉温任陕甘宁边区保安处副处长兼延属分区保安处长，为保卫党中央操劳，曾被当选为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民国三十五年（1946）他转入部队，任边区联防军区司令部武装部长、延安军分区副政委、陕甘宁边区警备司令部第四旅副政委、中国人民解放军整编12师副政委，为保卫延安进行过战斗。

全国解放后，秉温历任西北交通部运输局局长、交通部第五公路勘察设计分院党委书记兼院长、陕西省交通厅厅长、交通部西北运输局筹备处负责人、交通部第二公路工程局副局长，致力西北地区公路建设。1955年他患胃病吐血，仍在青藏高原劳碌奔波，勘察设计，确定青藏公路修筑路线。在陕西期间，他深入地县，规划交通，指导干线建设。

1964年，毛主席发出建设大三线号召，秉温从西北调西南，组建渡口交通指挥部，历任指挥部党委书记兼指挥长、攀枝花特区党委常委、渡口市委常委、“革委会”副主任等职，跋山涉水，调查研究，作出开发攀枝花地区交通运输事业的规划，在昔日交通闭塞的大山沟建成了四通八达的交通网。他当选为第四届、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973年，秉温主管渡口市经济计划和生产建设，面对极“左”路线的干扰，他立场坚定，旗帜鲜明，敢抓敢管，完成了国民经济计划。粉碎“四人帮”后，他为渡口市钢铁、市政、地方工业和社队企业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1979年6月，他调任交通部第一勘察设计院院长。年近古稀，仍不辞劳苦，竭力贯彻三中全会和五届人大精神，为搞好本单位工作，日夜操劳。1979年8月25日秉温同志不幸在西安逝世。9月11日，为刘秉温同志举行追悼会，赞扬他忠于党，忠于人民，廉洁奉公，立场坚定；艰苦朴素，能上能下，处事果断，知人善任，联系群众；努力学习，实事求是的好作风，承认他是党的优秀党员、优秀干部。

杨开山

杨开山，（1905~1980）小名成羔，大名启春，后改名兆春、明春，自称“庄户人”，横山县横山镇杨家山村人。

杨出身富农家庭，10岁入私塾，15岁转入横山高小，18岁毕业。民国十二年（1923）春到北京补习，秋考入天津南开中学。翌年，怀抱习武济国心情，经杨瑞亭、于右任引荐，进黄埔军校学习，参加国民党。民国十四年（1925）他见国民党内部纷争，离黄埔北返，复入天津南开。次年中学毕业，无学资深造，失学回乡。

民国十六年（1927）杨创建县立石湾高小并任校长。后任响水高小校长。民国二十年（1931）秋再任石湾校长。次年又回家重操农业。

民国二十四年（1935）杨以黄埔军校毕业生身份三赴波罗、榆林、横山，在官府、军营中向董钊等人求情，营救即将以“红军罪”被处决的乡民陈万贯、族人杨兴春。杨与族人辩驳，使乡民薛应理因斗殴遭祸得以解脱。对其重礼一一谢绝。

民国二十五年（1936）杨又在城关任教，讲解独到，板书古拙大方，受到学生尊重。

民国二十八年（1939）国民党新三师师长白海风驻伊盟扎旗，请杨开山作幕僚任师部参议。杨寄人篱下，趁白和政治部科长云时雨神木相会，介绍蒙人纳逊（汉名雷寿昌）当营长。后白所部西开，纳奔赴延安，杨回乡。

民国三十一年（1942）杨在雷龙湾任教，摆脱天主教对学校的控制，不让学生念经，和神父万密斯争论，驳得他瞠目结舌。

民国三十五年（1946）9月横山解放，在党的政策感召下，杨出任县三科科长。翌年春随各界人士赴延安参观，与周恩来会晤。

民国三十六年（1947）农历闰二月十七日杨逃往雷龙湾，将县城城防空虚等情告诉敌人。翌日国民党保安团副团长高乐天、自卫队长雷聚齐、王玉安领步兵、骑兵二百多，直扑芦河川，占领横山城。接着占领殿市，进攻九川府，袭击红石峁，致独立营和县政府受到损失。杨还向国民党横山县党部写悔罪书，并将县人民政府干部姓名一一告诉。8月敌退，杨等3人藏匿雷龙湾臭柏沙。9月被抓获判刑1年，刑中能翻然悔悟，经绥德高等法院批准，于1948年5月3日获释。

尔后30余年，杨躬耕田野，洗碾锻磨，自食其力，以农为荣。

黄腾睦

黄腾睦，（1935~1983）广东省梅县西阳黄坊人，主治医师，爱国华侨亲属。

腾睦少年时期在梅县黄坊、西阳、畚江中、小学读书，努力学习，思想进步。1954年加入共青团。1956年高中毕业，因学业优异由校方保送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学习，翌年春，因病复员休养。1957年考入武汉医学院卫生系，1963年毕业分配到横山工作。先后任医士、防疫组长、县医院副院长。1980年县人代会上被选为人大常委会委员。1982年晋升为主治医师。

腾睦为人正直，作风朴实，联系群众，工作任劳任怨，从不马虎。他医德高尚，对患者不分尊卑，关怀备至，详察细诊，受到人们尊敬。

腾睦因病医治无效，于1983年11月16日在西安去世。遵其生前遗嘱，遗体在横山安葬。11月20日在县城为其举行隆重追悼大会，各界人士及经他治愈的人纷纷前往墓地，敬献花圈，寄托哀思。

胡茂千

胡茂千，（1919~1984）横山县艾好峁乡唐坪村老庄山人。出身贫穷，幼年丧父，靠揽工生活，饱尝人间辛酸。

民国三十五年（1946）家乡解放，茂千任村长。194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任行政主任、高级农业社主任，领导群众，巩固政权，组织互助合作。1958年起，连任唐坪生产大队党支部书记、公社党委委员，抓紧支部建设，带领群众劈山填沟，修地造田，拦河引灌，大队屡受表彰。在阳台沟土坝抢险中负伤卧床，未愈又赴工地指挥。“文革”中受到批斗，仍参加集体修水地。他每年春秋带领群众，大搞植树造林，在阳湾地植苹果树二百多亩，已果

实累累，沟渠河畔栽长杆林八万多株，已绿阴参天，坡坵种柠条千亩，已成空中牧场。

1972年横山大旱，茂千对发给他的救济粮款，次次让给别人，常说：“自己是党员，应把困难留给自己”。1975年，他长子俊国高中毕业，组织安排其当教师，茂千动员其子参军服役保卫边疆，俊国在部队多次立功。次子俊生高中毕业，茂千鼓励继续学习，后考入延安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严于教子，从不特殊，受到乡人称赞。

1976年起，茂千任公社综合厂厂长、林场场长，克服困难，艰苦创业。

茂千多次出席社、县、地、省党代会、人代会、劳模会，被誉为“共产党员的楷模”。1984年正月，在计划生育工作中，茂千主动参与，任劳任怨，启发引导，打开局面。正月十九日不幸途中车祸遇难。群众颂扬他，革命几十年，勤勤恳恳为人民，一片丹心忠于党。艾好岭公社党委决定，号召全社共产党员向胡茂千同志学习。

吴生秀

吴生秀，(1910~1985)横山县殿市镇吴岔人。出身富裕农民家庭，幼读私塾，后入县立高小。

民国十四年(1925)生秀参加学潮，受到革命思想熏陶。民国十七年(1928)横山大旱，官府豪绅加倍压榨，饿殍载道。生秀目睹惨状，慷慨解囊，受到家庭责备，愤然出走，浪迹天涯。

民国十九年(1930)生秀从山西回到家乡，受共产党人高鹏飞启蒙，带领群众，清算国民党殿市区分部助理员雷云廷多摊粮款、欺压百姓的罪行，并处决这一恶霸。继而组织农民，抗粮抗捐，同官府豪门斗争，为穷人伸冤。民国二十二年(1933)与高鹏飞长谈，扩大红军宣传，为赤卫大队吴长仁、吴长义提供情况。民国二十四年(1935)八月，土地革命风暴席卷横山殿市，生秀决然投身斗争，加入中国共产党，任赤源县继先区文化部长。刘志丹二次打横山，生秀带领农民投入战勤。战争失利，敌人反扑苏区，十区主席、副主席相继逃跑、投敌。在紧要关头，生秀毅然出任十区苏维埃主席，领导农民打土豪，分田地，开展武装斗争；发动商人在敌占区购买物资，活跃苏区市场，粉碎国民党反动派军事“围剿”和经济封锁，巩固了横山苏区。

民国二十五年(1936)，生秀参加陕西省苏维埃政府在瓦窑堡召开的区主席会，担任主席团成员，受到毛泽东主席的亲切接见。

西安事变后，吴生秀代表横山县委赴大水沟寨，同国民党驻军代表进行团结抗日谈判，达成国民党部队不侵犯苏区、保证共产党干部行动自由和人身安全的协议。

民国二十六年(1937)起，生秀历任陕甘宁边区政府民政厅、教育厅党支部书记、难民工厂厂长、联防司令部军工局副局长，连任陕甘宁边区参议会议员、边区党代会代表。他响应毛主席“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号召，克服困难，开办纺织厂，解决边区军民穿衣问题，是陕甘宁边区纺织工业创始人之一，曾获边区甲等模范工作者称号。1945年4月当选为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候补代表。

全国解放后，生秀历任西北工业部副部长、中央地方工业部、轻工业部副部长、机关党委书记，致力工业建设。1956年当选为中共“八大”候补代表。1958年，生秀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处书记、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参与领导自治区党的建设、政权建设和经济建设，加强民族团结。十年“文革”动乱中，他蒙受冤屈，对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深恶痛

绝。1976年重新工作，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建委主任。后任陕西省政协副主席、陕北建委副主任。不顾高龄，为建设陕北辛勤奔波，并多次返里探望乡亲，登门访贫问苦，受到横山人民崇敬。

1985年8月26日吴生秀逝世于西安，9月2日举行遗体告别仪式，《陕西日报》登载遗像发表讣告。

何英武

何英武，(1915~1986)小名五，又名国举，横山县塔湾乡韩羊圈村人。

英武出生于贫苦农家，幼在芦沟念书。14岁怀着对剥削阶级的阶级仇恨投身革命，参加少共团和农民协会，为游击队站岗放哨，机智勇敢。

民国二十三年(1934)春，英武参加陕北红军，加入中国共产党。他刻苦学习，英勇战斗，曾任红军政治员、赤源县军事干事、内蒙骑兵游击支队总支书记和内蒙骑兵团供销处主任。

民国二十八年(1939)英武调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先后任供给部科长和生产处主任。民国三十四年(1945)十月调华北，历任冀热辽军区科长、热中分区烟政局长、粮食局长、军分区供给部长，不畏艰难，出色地完成了部队政治、后勤和地方支前任务。

1949年起英武任热河省工业厅副厅长、厅长，为战后兴办工业调查研究，合理布局，由毛泽东主席任命为省政府委员。1953年起，先后任中共热河、河北省委工业部副部长。英武同志作风正派，刚直不阿，以身作则，受到好评。

“文革”中英武受到迫害。

1975年英武任河北省电子工业局局长，党组书记，廉洁奉公，任人为贤，反对以权谋私，抵制不正之风，深受职工爱戴。

1982年英武主动离休，坚持读书看报，为发展电子工业献计献策。1986年因病逝世。在弥留之际遗托家人，丧事从简，不举行任何悼念仪式，骨灰撒在他长期活动的承德地面上。

韩起祥

韩起祥，(1915~1989)横山县党岔乡韩家园子村人。出身贫苦，3岁患天花失明，6岁父歿。母子相依为命，沿门乞讨，上唇被人砍伤，投河自尽获救。8岁起给地主放驴、推磨，手被驴咬伤。

起祥9岁自制三弦弹唱，感动了艺人曹瞎子，赠予起祥三弦乐器一把。13岁母卖去瓜田，将120吊钱作为他的学费，拜米脂杜维新为师学艺说书。韩勤学苦练，3个月学会《五星三环记》等书10本和相术300条，满师。开始说书生涯，半年赚钱120吊，接着在延安卖艺。民国十七年和十八年两年年，母子又沦落为乞丐。他饥饿难忍悬梁自尽，由穷小伙苏相成解救。接着跟相成去山西逃荒，途中渡船遇祸，俩抱船板漂流40里被搭救上岸，后与艺人搭班卖唱、算卦行乞、拈香结拜，亡命于岚县、兴县、岢岚、忻州一带。

民国十九年(1930)兄妹相逢后与相成回到横山，相成入刘志丹红军，韩在陕北、内蒙卖艺求生。翌年入关中，在耀县邂逅相成妹巧玲，与之结伴，会见刘志丹，得1双鞋、4元钱。接着由相成撮合，与巧玲结婚。婚后嫌人说巧玲不能与瞎子匹配，与巧玲互馈离别。从此，只身奔走，以说书为业宣传红军革命道理。在活动中得一乡亲通风报信，得以脱险，夜

奔瓦窑堡，辗转回横山成家。一次路遇白军，韩说“下”米脂被打，相遇官商，那人说：“出门遇瞎子，死人一家子”，韩又遭打骂。

民国二十四年（1935）在石窑沟将苏相成交给他的革命标语藏于三弦盒，行至刘家寨被保甲队长押送给匪军，被敌人鞭抽、铁烙、炭火烧，坚不吐实，由表兄于汉民出钱6元予以保释。回村趁给退隐官吏王老曼说书，将标语贴于王袍，翌日王发现而不敢张扬。不久，行艺于子长县五虎寨，与国民党驻军队长杨生丙结拜，为杨送信到杨父母家杨家沟，受款待数日，复信装入三弦盒交杨。接着，杨生丙起义，将寨子13支枪全交红军。次年，盲人宣传员高维望（共产党员）被杀害，井文斌被割舌，韩等转入暗地活动。其间为穷人无偿说书，不给富人卖艺，绰号穷瞎子。

民国二十七年（1938）起祥直奔毛主席住地延安，在冯甫川闻说兴旺景象，决心在该地定居，编小调表决心：“想红军，盼红军，我弹三弦跟红军。”

民国二十八年（1939）起祥邀集15个盲人开会，驱除敲诈说书税的自称专员姑舅，以20块银元任“陕北（23县）说书艺人主任”吴自有。次年组织32个穷人对敌斗争，到四十里铺迎接八路军，解放韩家园。

1942年，起祥听毛主席延安文艺座谈会讲话和边区新戏剧、新秧歌、新曲艺，奔走借新书，得到《抗日三字经》和两个剧本，改编演唱。翌年边区开展反封建迷信运动，韩到延安，由剧团陈新引荐，在县三千会上说《武松打虎》赢得好评。他按边区政府法令办事，遵纪守法，自我改造，不算命，不说迷信书，接受审查，编唱新书，参加宣传队。审查会说长书32本和短书73段。

1944年8月，参加陕北说书讨论会，结识贺敬之、马昆、桑夫、赵营等文艺界领导与作家。他应邀到鲁迅艺术学院，与张庚、吕骥、马可、安波交往，编《反巫神》、《二流子转变》等，改编《四岔稍书》，到聚林山深入生活，编写新书词。他还坚持学文化、学毛主席著作和马列的著作。他一面体验生活，一面改编旧书，创作新书。改革陕北说书，增添时代内容；改旧书韵白为散白，用口头语抒写道白；改进三弦用法与弹法，增加蚂蚱板，发挥伴奏技巧。研究曲调、板眼，把陕北民歌、信天游、道情、碗碗腔、秦腔、眉户曲调融化于唱腔，创造陕北说书曲调新特色。编《抽洋烟》、《血泪仇》、《中国魂》、《红鞋女妖精》等书。

1945年后应边区文协林山、程子荣、陈明、安波、柯蓝邀请，与之合作编书，党组织派知识分子王宗元、高敏夫、王琳、陈世荣、白龙协作。编成《张家庄求雨》，经柯仲平同志审查后，在《解放日报》连载；《张玉兰参加选举会》获边区文协特等奖；《刘巧团圆》14次修改出版；又编成《白毛女》等。在绥德等地举办6期训练班，改造盲艺人273人。与名艺人杨生富在延长摆擂说书获胜。

1946年8月应毛主席特请到杨家岭说书。弹唱《重庆谈判》、《张玉兰参加选举会》等，毛主席在听书中多次发笑。毛主席说：“书，你说得好。今后你要为工农兵多说新书，要多带徒弟，把陕北说书这种古老形式加以改造革新，传至后世。”相隔10天，韩起祥应邀到枣园为朱总司令说书。听罢《时事传》、《反巫神》，朱总说：“你说得很好啊！全国解放后，你可以到各地推广说书。”

1947年胡宗南进犯边区，韩留丁庄乡工作。翌年春解放军瓦子街大捷，韩奔瓦窑堡，编写《宜川大胜利》演出。在转战中编《西北时事传》、《宝子》、《战斗英雄刘四虎》、《胡匪

暴行》。他躲过搜捕，赴阵前敌后宣传。秋，以边区慰问团成员赴韩城前线慰劳，与彭德怀会晤。

1949年编《王丕勤走南路》、《王贵与李香香》、《刘景开送军鞋》等书。

新中国成立后，韩跨入新的征程。1950年在陕西省文代会、西北文代会上，荣获一等奖和奖旗。任西北曲艺改进会主任仍住延安。次年编《抗美援朝小调》、反细菌战《看亲家》、《陈永德检举贪污犯》。1952年省创作代表会《刘巧团圆》获特等奖。1953年全国民族音乐舞蹈汇演《刘巧团圆》获文化部甲等奖。他出席了全国第一届文代会受到毛主席接见。

1953年起，以延安县杨老庄为创作基地，他在生活上与农民同甘共苦，乡亲有病，他无偿治病，揭露迷信，兴建水井、厕所，办俱乐部，与王宗元合编《翻身记》、《回乡记》。编《掏谷茬》获五省青年造林大会奖。

195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调西安在陕西省作协工作。翌年调延安县文化馆，加入全国曲艺改进会，改说书由一人持三弦弹唱为一人同时操碰铃等五种乐器伴奏演唱。1956年编《看大桥》获西北文艺调演甲等奖。

1957年学盲文，刻苦念、记、扎、摸，掌握字母、点格，运用自如。阅《盲文月刊》，通读盲文《毛泽东选集》和盲文的马列著作。《翻身记》获文化部演出奖。

1958年当选中国曲艺家协会副主席、曲协陕西分会主席、曲协延安地区名誉主席、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委员、陕西省文联顾问、延安地区文联名誉主席。群众赞扬他：山山峁峁三弦响，感谢中国共产党！出席全国第二届文代会，周总理对他说：“你一个人一把三弦，走遍延安的山山水水，把党的温暖送到群众身上，这个方向很好啊！”后来参加全国曲艺汇演，又受到周总理接见。

60年代初，编《大翻身记》和《谁是两袖清风的人》。

“文革”期间被诬为“三反分子”、“黑帮”，遭到迫害，被勒令背砖、顶磨子、游街，受尽折磨。在“打倒韩起祥陕北说书就灭亡”的狂叫中，韩理直气壮说：“只要有共产党，陕北说书大发扬。”1975年被迫参加全国部分省市调演，所带新编的《学雷锋》、《给毛主席去说书》在西安被拒绝，在北京面对“十不准”而切齿痛恨。回延安后冲破阻力，说服高中毕业的独生女应莲从艺说书，带动数名姑娘从艺。翌年又令韩参加全国曲艺调演，到西安强令编《走资派》。韩编《延安人民想念毛主席》被指责，并被扣应享的服装、凳子，从铜川走回。后参加调演，《给毛主席去说书》获一等奖。10月6日粉碎“四人帮”，立即编《特大喜讯传下来》、《四人帮当皇帝》演唱。

1977年赴京演出。同年在贺敬之倡下，建成延安曲艺馆，韩任馆长、书记。1977年5月赴京参加“5·23”纪念毛主席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35周年活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韩任延安市第二、三届政协委员、延安市盲聋哑协会副主席、延安地区老年体育协会副主席、陕西省文联顾问、陕西省第一、二届盲聋哑协会副主席，陕西省第四、五届政协常委、全国第五、六届政协委员、中国曲艺家协会副主席、顾问。

他曾立誓说：我要为八亿农民编写，为八亿农民演唱，誓为农民说唱一辈子，死而后已。他会说100多部传统书、会弹170种民歌小调、创作572部（篇）260万字新书词，已被录音、记载、印刷出版。他晚年不遗余力献身曲艺，带徒弟，写体会。

1985年陕西省曲艺整理办公室、陕西省群众艺术馆编写了《韩起祥与陕北说书》。次年

花山文艺出版社编的《文艺知识大全》中评“韩在许多不同流派和演唱风格的说书艺术中占有突出的地位”。1989年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编写出版了《韩起祥评传》称韩“传奇性的一生，是毛主席文艺路线一曲颂歌”。习仲勋为该书题词称他为：“民间艺术家的一代典范”。贺敬之为该书撰文，高占祥为该书作总序。

1989年8月6日韩在延安病逝。《陕西日报》登载了他的一生事迹。8月10日中共延安地委、延安地区行署举行追悼大会，悼词称韩是“我国著名的曲艺作家、说唱艺术家、革命的三弦战士”。8月22日出版的《延安精神》载贺敬之《谈韩起祥》文中说“他的声音、他的语言、他的创作都是很惊人的，表演也是第一流的”。1990年《西安戏剧》第2期刊载陈新《缅怀韩起祥同志》，以为纪念。

第二章 人物录

第一节 革命烈士英名录

“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司马迁语）。

现将本县 521 名烈士名单（土地革命时期 212 名、抗日战争时期 49 名、解放战争时期 220 名、社会主义建设时期 40 名）载录如次，以垂千古。

土地革命时期

石湾镇：韩俊杰 贺乐书 马正世 梁文玉 龙凤祥 李占喜 李生疆 李宗俊 李生瑞 曹士雄 李文元 * 高志福 梁旺生 * 张文元 杨全山

双城乡：刘富祥 李兴春 张树堂 段如俊 郭 五 * 刘旺祥 赵凤武 梁培梯 * 段如柱 马拴驴 段如彪 胡生荣 王丕厚 韩步云 马生健 柳发成 刘召爱 杜 四 * 郑永前 * 张守荣 * 张应考 *

魏家楼乡：梁海彦 拓俊恩 拓嘉楨 拓国正 * 拓俊存 *

高镇乡：张东皎 张凤运 * 余元福 张步云 薛生贵 鲁三合 张玉堂 戴务成 侯胜国 张加功 王俊贵 马占南 刘永旺 尚文明 * 侯宗连 * 张有祥 高能昌

石窑沟乡：马成礼 冯生旺 周富娃 叶树清 白宏举 艾绳发 牛世华 张克山 刘奋秀 刘 岗 拓俊发 拓世发 马思祖 拓振升 牛旺岐 吕步义 张启刘 常太元 吕稳财 吕双吕 冯生发 周巨才 李福春 杜成贵 *

韩岔乡：刘克光 侯应功 侯成国 王步元 武志昌 臧海元 张继堂 冯满玉 毛廷会 白永升 白进旺 王步福 范志怀 王廷义 郝志胜 张子良 范志德 杨荣高 * 张海应 雷发能 * 范应举 * 谢宗贵 *

殿市镇：高鹏飞 刘汉儒 郑怀有 邢继业

五龙山乡：吴志祥 吴海生 吴志贞 吴国民 陈士训 刘士聪 李景录 *

武镇乡：王文秀 苏长福 刘海飞 戴生耀 白玉环 武方有 王世荣 白进凯 白云武 * 王世海 * 李治昌 杨思清 杨增华 折万正 折万玉 刘尚英 白成俊 毕兆恩 贺延才 高生仁 高巨云 万斗成 *

王有地乡：王占满 杨四驴 温秀生 * 温秀宽 *

党岔乡：韩正光 孙丕贵 孙丕旺 孙付财 刘福应 * 刘 虎 陈应旺

响水乡：杨登科

白界乡：阎五 郑二娃

横山镇：张金祥 杨玉春 吴伟华 曹盛荣 曹正海 张巨胜 边临雍

雷龙湾乡：张仕忠 张世祥 白国虎

赵石畔乡：侯应山 郭三虎 师子江* 王志忠*

塔湾乡：马忠秀 杨秀德 温玉生* 刘海余 刘成财* 常继余 杨相胜 韩丑驴

马英* 管甫岐 宋长富* 杨成山* 何福彦*

艾好岭乡：姚明道 白凤有 胡金祥 杨国应 冯双江 冯汉洲 殷继洲 殷耀洲 殷学明 吴占才 唐明德*

乡镇不详：魏志仁

横山县(乡镇不详牺牲原因不明)：马世明 王占祥 周志俊 李青山 邵山 黄居值 黄居清 贺得仁 张玉银 薛生海 曹红狗 许士有 张国要 徐生槐 冯世有 张国安 尚玉堂 吴章明 曹驴梯 刘义忠

米脂：高尚海

客籍：陈上千

抗日战争时期

石湾镇：谢江存*

双城乡：刘凤财

高镇乡：鲁加文 安明吉 鲁福成 高尚锋* 牛孝发 刘文清

石窑沟乡：刘恩章 刘震 周崇祖 白英柱 李福英 韩来旺

武镇乡：贺延亮* 白存杰

付家坪乡：陈占彪

响水乡：魏占山

南塔乡：折开喜 刘旺 李树和

白界乡：阎凤桐

波罗乡：韩生旺*

殿市乡：乔登岐 张生智 张存喜

韩岔乡：张宽仁 高崇华 王步有 何随成* 白进珍

赵石畔乡：冯怀银

塔湾乡：温玉山 田万存 常继生 乔国杰

艾好岭乡：乔随山

雷龙湾乡：屈海富

党岔乡：王巨财 余启明 刘孔业

横山镇：刘正旺* 鲁贲 石驴替

横山县(乡镇不详牺牲原因不明): 赫应春 许占海 薛海礼 贾生福 冯生祥

解放战争时期

石湾镇: 李春阳 聂树俊 李元甫 李生旺* 李文焕 梅宏财 周士才 高广福 沈凤成 李林英 梁随隆 刘生秀

双城乡: 刘仲银 沈国亮 刘汉义 冯步俊 高启荣 王占奎 张守银* 高生锁

魏家楼乡: 拓加万 刘振业 魏万信 马怀财 阿文明 李排奇 马继雄 杨世俊 薛志荣

高镇乡: 王俊海 陈占喜 张玉谦 高汉保 戴宗胜 王占有 高养成 纪兆清 张加祥 侯封忠 曹三彪 侯宗俊 侯雄荣 李德山 李子清 张长士 刘成财 李怀旺 侯得根 侯志文 苗得开

石窟沟乡: 赵奋仲 韩裕杰 韩学孝 韩秀连 高继福 白生义 刘业祖 吴义怀 韩丕织 韩占杰 常存恩 任学礼 李生华 庞天治 曹思明 高尚益 高汉文 李福荣 冯生金 韩秀生* 高志良 艾绳元

韩岔乡: 武秀旺 刘青培 武志谦 高锦文 张相春 王金国 吴长月 吴怀尚 张丕忠 杨仁堂 杨栋枝 黄万祥 白进旺 白永仲 白成功 高步有 高海斌 白永万* 吴兴贵 张子艾* 陈尚依 王兆富 高玉周 侯吉国 侯雄富 张加章

殿市镇: 吴彩堂 高玉增 石秀升 谷培俊 张正银

五龙山乡: 郭治堂 张应虎* 王占德 高宗富 任保 刘世贤 白进昌 刘士虎 李锦富

南塔乡: 高生英 谢树德 谢克成 刘汉银 高志富 谢发银 谢永旺

武镇乡: 乔九和 乔九锡* 李占定 刘尚谦 高增荣 李显锦 刘海旺 李生明 杨思英 左荣虎 左旺亮 左振华 李旺信 李树连 康玉周 郭凤银 贺丕定 刘廷元 王锦臣 刘培贵

王有地乡: 石招柱 石双 周继有 朱海彪 郭铁娃* 张永发* 刘振申* 康增玉 康正尚 胡永正 李步海 王三德

付家坪乡: 孙启山 韩文玉 孙志明 傅玉昌 陈长义 韩文德 高增明 朱继旺 马丕义 姜士正 范永福

党岔乡: 马海发 余启贵 李子旺 韩尚福 杨玉仁 高世富 孙怀清 刘锦有 马佃喜

响水乡: 张步兰 高增明 张应升 曹丕玉 曹丕茂 胡有苍 李子壮 李永茂 李应良

白界乡: 郑锡贵 阎凤有 郭凤存 王凤格

波罗镇: 王占元 王康祥 邵保和 王振仁 思俊秀 王儒祥 罗怀万 王丕祥 张志明

横山镇: 陈兆明 吴世平 石崇义 李生山 李春发 张兆瑞 郭占胜 魏德富
 靖边青阳岔 王志昌
 雷龙湾乡 边维治 魏文贵 钱占财 陈宏谦 徐成岐 李耿和
 赵石畔乡: 周加智 王志元
 塔湾乡: 闫首富 蒋生鱼 白丕明 王占岐 韩步有 管加有
 艾好峁乡: 吴德英 唐月富 李俊章
 客籍: 梁明海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

石湾镇: 杨希武 李生尚
 双城乡: 史三毛
 魏家楼乡: 薛志英 张长礼
 高镇乡: 曹思义 王占春 马祖武
 石窑沟乡 艾克明
 韩岔乡: 田来山 吴兴虎 王治荣
 南塔乡: 陈加斌 封世库
 武镇乡: 杨思俊 王世付
 王有地乡: 余志奎 康旭林
 付家坪乡: 孙爱娃
 党岔乡: 刘仲伏
 响水乡: 姚功德 王宏财 王立岗
 波罗镇: 高怀树
 横山镇: 王生枝 张具岐 杜益仁 邹福祥
 雷龙湾乡: 刘凤宝 徐成清
 赵石畔乡: 王爱清 彭光余 高万银 周加荣
 塔湾乡: 熊万振 曹动之
 艾好峁乡: 王兴生 刘志岐 白凤楼 师光清
 注: * 为失踪

第二节 因公牺牲者名录

现将本县 316 名因公牺牲者名单 (男 252 名、女 64 名, 其中从事农田水利牺牲者 213 名、筑路牺牲者 42 名、从事煤、电基建牺牲者 29 名、抢险、防雹牺牲者 12 名、从事其他公务劳动牺牲者 20 名) 载录如下, 使后代永志不忘。

石湾镇

姓名	地点	原因
谢有山	小水沟筑水库	塌方
李万洞	小水沟筑水库	塌方
续甫成	小水沟筑水库	塌方
刘成	小水沟筑水库	塌方
谢青山	修队窑	塌方
梁文存	拐岭筑坝	开石
杨占山	石灰岭	挖石
梁建成	开渠洞	烟中毒
王登贵	基建	塌方
汪维海	龙王庙筑坝	塌方
王子贵	凿二渠	瀑破
王汉琪	梁坪道班	掏沙
贺文焕	小海湾石厂	爆破
周士有	修中学拉车	车翻
王怀忠	黄杏沟筑坝	山崩

双城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张生秀	西沟修地	塌方
蔺生秀(女)	南水沟打坝	塌方
刘汉保	柴河打坝	土打
刘汉珠	庙沟做石壕	石击
申元来	柏树渠打坝	塌方
孔启俊	沙沟打坝	塌方
康怀兴	柏树渠筑公路	石击
王庭荣	筑国防路	爆破
康女子	野鸡沟筑公路	塌方
陈海德	柴河打坝	石击
沈治明	柴河打坝	石击
苏新革	将军梁	防雹炮炸
刘涛	双城打坝	
渠怀旺	康庄打坝	
杨学义	木草山沟筑坝	
杨仲满	木草山沟筑坝	
张守道	大沟筑坝	
赵五	修电厂	塌方
薛树裤	柏树渠打坝	

魏家楼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曹子琴(女)	孟山筑路	塌方
曹子玲(女)	孟山筑路	塌方
高锦兰(女)	孟山筑路	塌方
薛永玲(女)	孟山筑路	塌方
薛永明	马邑河修渠	塌石
拓俊文	马邑河修渠	塌石
马俊喜	代家沟筑坝	塌方
陈中文	小水沟筑水库	塌方
梁怀玉	石岭筑坝	塌方
董占海	麒麟沟水库	劳动落水
拓加瑞	小寨修渠	塌方
拓俊汝	沙塌	修水地
拓俊强	学校	修围墙

高镇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侯封吉	梁山筑水库	塌方
侯孝成	铁匠坪筑路	塌方
吉增国	石湾筑路	塌方
张孝祖	会家岭筑坝	
吉子千	黑水沟筑坝	塌方
侯守英(女)	修二渠	车撞殉身
何宝林	庙抓建校	
刘伟	白界学校	劳动
郭俊华	海子沟筑路	塌方
鲁海桃(女)	寨元岭沟筑坝	塌方
戴志有	水坝湾移河	塌方
张三毛	马呼石畔	凿煤窑石撞
张子亮	小水沟筑水库	塌方
侯秀娥(女)	牛格梁筑坝	塌方
慕掉(女)	牛格梁筑坝	塌方
张翠(女)	牛格梁筑坝	塌方
刘玉娥(女)	海子沟筑坝	塌方
王亮余	海子沟筑坝	塌方
李光亮	八道沟做排洪	塌方
侯斌臣	铁匠坪挖渠	塌方
张来子	海子沟挖壕	塌方

范太珍 铁匠坪造平原爆破
 武兴忠 马邑河修渠塌石
 刘占东 小寺峁筑水库塌方
 彭玉爱 坪塬沟筑坝塌方
 王恩子 坪塬沟筑坝塌方
 贾生亮 香楼山护坝殉身
 贾生荣 香楼山护坝殉身
 苗德怀 官庙沟筑坝塌方
 苗加彦 官庙沟筑坝塌方
 张聚莲(女) 大路峁筑坝土打

石窟沟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牛立喜	良嘴峁	修公路拉车碰
高四	小水沟	筑水库塌方
李海芳(女)	栾埝背沟	筑坝塌方
周尚召(女)	永丰山	筑坝塌土
周凡祖	高坪	筑坝跌崖
徐生仁	高坪	筑坝塌方
李生兰(女)	井沟	筑坝塌方
牛立德	倒跌沟	筑坝塌方
艾克秀(女)	打狼沟	筑坝塌方
艾克兰(女)	打狼沟	筑坝塌方
刘士清	操场沟	筑坝塌方
赵春发	寨山	筑水库塌方

韩岔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苗生亮	七圪塔	劈山填沟山崩
张可可(女)	七圪塔	劈山填沟山崩
苗兰兰(女)	七圪塔	劈山填沟山崩
刘金旺	黄圪塆	挖旱井
侯雄业	吴营庄	劈山填沟
白成有	韩岔	筑水库冲入水
侯志强	驴尾峁	筑坝
许大兰(女)	东沟	坝抢险
王巧英(女)	范河	筑坝塌方
吴应祥	雷台	筑坝落崖
赵治国	韩岔	筑水库
白成富	韩岔	筑水库

殿市镇

姓名	地点	原因
李锦春	石碧子	筑坝塌方
吴焕才	寨沟	移河塌方
乔九太	吴岔	筑坝塌方
乔应小(女)	石碧子	筑路塌土
白志孝	西庄沟	筑坝塌方
白永存	小高峁	沟筑坝冻土压
白永宪	东山	修梯田冻土压
刘丑娃(女)	石碧子	修瓷窑塌方
白引弟(女)	石碧子	修瓷窑塌方
白焕梅(女)	石碧子	修瓷窑塌方
白爱娃(女)	石碧子	修瓷窑塌方
白二娃(女)	石碧子	修瓷窑塌方
李邦富	黄好先	筑坝塌方
刘增昌	大沟	筑坝落水
张世英	大沟	筑坝塌方

五龙山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阎世莲(女)	老麻渠	修水地
贺明忠	沙渠	填沟
吴国兴	宁踢梁	筑坝塌沙
吴香春	沙峁	沟筑坝纵崖
张文莲(女)	切洋芋籽	塌崖大会追悼
雷月林	白兴庄	凿煤窑塌石
李子旺	白兴庄	凿煤窑塌石

南塔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贾廷云	贾家塆	筑坝
朱自英(女)	问有中	劈山填沟
刘丕英(女)	粉房沟	筑坝
王振明	粉房沟	筑坝
李锦化	坝沟	筑坝塌方
李兔娃	石畔	建抽水站开石
胡仲前	李家	筑坝塌方
贺加芳	樊河	建煤矿
李文真	姬沟	筑坝
白成国	潘庄	修学校运石

安章章 寨山筑坝塌方

武镇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刘福才 高山沟护坝殉职

贺富喜 园子沟筑坝追认党员

戴生连 园子沟筑坝追认党员

戴生明(女) 园子沟筑坝塌方

刘汉昌 沙塨筑坝殉职

刘殿兵 高家坨筑坝

郭凤鸿 白应子防雹修炮

高凤有 二庄科筑坝

刘仲孝 武家沟煤窑塌方

武世贵 修羊圈塌土

李锦贵 武镇筑坝塌方

黄生武 武镇煤矿

高买子 代纯沟采煤塌石

乔九校 马兰筑坝塌方

刘汉谋 寨峁沟填沟塌方

王有地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刘丕杰 石板峁筑坝塌方

李成业 白新窑修窑

王丕华 王有地修学校塌土

武丰芳(女) 八亩滩修坝渠塌方

赵学彪 前沟筑坝塌方

赵学元 二石碓采伐

康海亮 墩山沟筑坝塌方

刘炳贵 背孤沟护坝塌土

周致鱼(女) 李家坪筑坝塌方

刘二女(女) 李家坪筑坝塌方

朱泽买 新杏峁因公落崖

付家坪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汪玉财 坡底筑坝塌崖

傅明栋 一步塨送粪滑雪

陈长和 走马梁筑坝殉职

陈发连(女) 土树渠修水地塌方

孙万祥 九月坪修渠落崖

李佃保 沙孤筑坝滑坡

党岔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杨正盛 尹家坨修营房塌方

杨正团 尹家坨修营房塌方

高成祖 尹家坨采煤塌方

周满仓(女) 白梁湾移河塌方

周移柱 响水电站做工落水

孙长斌 响水电站做工落水

马俊莲(女) 雕王沟修渠塌方

陈正雷 上古城修地爆破

刘清山 响水修电站落崖

响水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冯子存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刘旺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胡占文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魏治中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李子荣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屈佃堂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屈步广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白永福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宋三毛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姜仕亮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梁生文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梁邦红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梁克树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杨思谋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白万义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魏国忠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张天喜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曹丕谋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王维俊 石湾筑国防路山崩

李怀太 响南路筑路塌方

吕玉梅(女) 南沟筑坝落水

高怀莲(女) 响水造田会战塌方

吕文魁 北沟筑坝塌方

吕文富 驼燕沟劳动落水

马良德 刘新庄筑坝
王洪兰(女) 响水劳动落水

白界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刘二奴	建电站	爆破飞石
王爱女(女)	坝上	背树苗
郭大英	斜梁	筑坝
卜桃柱	刘家沟	修水地塌方
刘登山	刘家沟	修水地塌方
刘启姓	刘家沟	修水地塌方
党建成	寨城	移河造田塌方
陈步章	石子	瓜建石料库
赵祥飞	响水	修电站
阎守战	公路	施工
王祥娃	送公粮	煤气中毒

波罗镇

姓名	地点	原因
杨永冒	沙界	引水拉沙殉职
张振秀	柳沟	筑坝殉职
柳占付	柳沟	筑坝塌方
柳占山	柳沟	筑坝塌方
樊永和	赴县	开会车祸
樊月明	波罗	建桥爆破
刘生祥	斩贼关	工地飞石
边志章	斩贼关	建泥库塌方
张仁林	斩贼关	建泥库塌方
张明高	樊河	建猪场塌方
高步钧	庄沟	洪水抢救羊
高宏斌	庄沟	洪水抢救羊

横山镇

姓名	地点	原因
王子旺	古城沟	筑坝殉职
郭培祥	古城沟	筑坝塌方
郭永琴(女)	古城沟	筑坝塌方
王世军	古城沟	筑坝塌方
袁世贵	范家	岭沟筑坝塌方
刘玉斗	金盆	湾整地殉职
李文平(女)	金盆	湾整地塌方

胡老生
石见平
朱金序
雷二娃
何玉福
曹顺义(女)
王万元
何烦业
贾海高
朱子珍(女)
曹子发
刘马驹
乔法庭
曹二丑
顾世换(女)

李庚让
耿光明
张三存
王万海
王三
许兆林
张满良
贾登有
张子军

雷龙湾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张凤孝	石马	瓜治河沙移
郭永秀	郭梁	引水造地沙移
郭海金	郭梁	引水造地沙移
张子兴	永忠	引水造地沙移
张世明	永忠	引水造地沙移
杨来小	九房	沟筑坝山崩
张马马	九房	沟筑坝山崩
魏文周	沙	岭开渠山崩
何登辅	沙	岭开渠山崩
王艾艾(女)	王家	湾引水造地沙移

赵石畔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	----	----

葱地梁筑坝塌方
葱地梁筑坝塌方
葱地梁筑坝塌方
文渠岔筑水库塌方
何家沟修地殉职
何家沟修地塌方
黑水沟修地殉职
石马瓜修渠触电
雷龙湾修渠落水
老榆山搞计划生育落崖
吴东岭筑坝
顾梁沟工程塌方
郭沙岭筑坝塌方
顾城抢救落水羊
顾兴庄筑坝塌方
砖梁沟筑坝山崩
海子沟筑坝塌方
小圪塔沟筑坝塌方
黑水沟修地
黑水沟修地
沙窝饮牛落崖
顾兴庄坝洗羊溺
捞饭盆造地塌方
赵梁筑坝塌方

王玉林 沙塌湾垫地塌方
 王存莲(女) 沙塌湾垫地塌方
 冯二娃 沙塌湾筑坝塌方
 周喜明 驼巷沟筑坝塌方
 周稳堂 兴峁沟筑坝塌方
 师无辽 四好峁筑坝落水
 周满义 四好峁筑坝落水
 刘江牛 四好峁筑坝落水
 王生应 白季沟岔垫地殉职
 郑广珍(女) (生应妻, 同因)
 杜贵田 杜羊圈沟填沟爆破
 侯五子(女) 贺马畔修水地山崩
 冯旺高 贺马畔修水地山崩
 袁世忠 贺马畔修水地山崩
 黄生荣 马家湾修地山崩抢救
 雷云莲(女) 庙沟修地山崩抢险殉职
 石秀厚 王皮庄建桥爆破
 张德珍(女) 井沟湾修地塌方
 冯满娃 井沟垫地塌方
 冯延安(女) 大沙塌筑坝落水
 张丙彦 王皮庄修路灯触电
 张玉芳(女) 野鸡沟筑路碰
 张廷德 响水塘修渠石碰

塔湾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王占芳(女)	羊圈渠修队房碰	
胡增海	小水沟筑水库塌方	

王有贵 贾家湾修渠中毒
 孙凤财 盖排沟筑坝塌方
 曹生 墩渠移河塌方
 彭树凯 东沟畔工程
 李兴忠 芦沟工程塌方
 王玉芳(女) 韩羊圈筑坝塌方
 王文佩 韩羊圈筑坝塌方
 王成国 管窑滩架电线触电
 王小娃 阎渠滩修地塌方
 曹云 张塬驾拖拉机遇难
 蒋培耀 河口筑水库塌方
 刘少莲(女) 马圈湾筑路塌方
 王五 四里瓜滩挖渠塌方
 王耀先 四里瓜滩挖渠塌方
 张子和 前崖窑拉沙塌方
 张培忠 前沟垫地塌方
 李兴春 河口水库筑坝塌方
 杨存(女) 瓦窑沟修地塌方
 杨叶(女) 瓦窑沟筑路塌方
 渠怀旺 付园筑坝抽水塌方
 徐怀德 大漩沟筑坝碰

艾好峁乡

姓名	地点	原因
刘志英(女)	黑咀沟筑坝	
师换琴(女)	莎芭峁筑坝水冲	
杭养花(女)	园湾修学校塌方	
贺女(女)	方庄沟筑坝	

第三节 退伍红军老战士名录

姓名	籍贯	退伍时间	职务
贺成祥	石湾	1938年	班长
李宗树	石湾	1937年	班长
沈风荣	双城	1947年	排长
梁子敬	双城	1945年	连长
李俊元	双城	1943年	班长
聂树清	双城	1941年	战士
高万仕	高镇	1950年	股长
柳银贵	高镇	1946年	班长

姓名	籍贯	退伍时间	职务
鲁伏占	高镇	1942年	战士
刘文彪	高镇	1943年	通讯员
陈勇	高镇	1946年	出纳
李玉山	高镇	1958年	
张培有	高镇	1946年	班长
高万武	高镇		
罗文福	石窑沟	1947年	战士
贺克海	武镇	1950年	副排长

姓名	籍贯	退伍时间职务	姓名	籍贯	退伍时间职务
卜月智	南塔	1946年会计	张生荣	塔湾	1947年排长
樊仲旺	波罗	1938年班长	李生金	塔湾	1952年科员
张仲贵	延安住殿市	1948年连级	管加华	塔湾	1954年正连级
苗秀清	志丹住殿市	1948年连长	常生祥	五龙山	1946年管理员
张培英	韩岔	1950年指导员	卜启有	白界	1944年上士
刘奋元	韩岔	1946年排长	许步华		
杨国富	韩岔	1936年战士	马庭芳		
田增元	韩岔	1946年班长	高建德		
钟士贵	韩岔	1938年连长	郭凤祥		
武封应	韩岔	1938年	陈起库		
周国有	赵石畔	1937年战士	高维海		
王明德	艾好峁	1938年战士	曹思旺		
杨相宏	塔湾	1939年战士	马海福		

第三章 人物表

第一节 横山县历代人物表

姓名	朝代	籍贯	职官事迹
宿石	后魏	朔方	吏部尚书
宇文贵	北周	夏州	征虜大将军
李和	隋	岩绿	夏州刺史、洛州刺史
李彻	隋	岩绿	云州刺史、车骑将军
李安远	唐	岩绿	潞州都督、怀州刺史
李德饶	唐	岩绿	监察御史、金河长
杨朝晟	唐	朔方	骠骑大将军、宁节度使
戴休颜	唐	夏州	盐州刺史、奉天行营节度使
李彝超	五代	夏州	延州刺史、定难军节度使
李彝兴	五代	夏州	定难军节度使
李克睿	五代	夏州	定难军节度使、检校太尉
李继筠	五代	夏州	定难军节度使
李克文	宋	夏州	知夏州
傅钊	明	威武堡	宁夏总兵官
王永祚	明	响水堡	延安参将
谷可成	明	怀远堡	农民起义军将领
谷可大	明	怀远堡	农民起义军将领
邢红娘	明	怀远堡	农民起义军将领
普庆			五龙山法云寺侨僧 儒者怀襟，参禅礼忏清净
定海			响水盘龙寺侨僧 透悟禅理，善书法
刘泽			精太乙六壬堪舆诸术
鲁光昌	清	威武堡	江南总兵
王永威	清	榆林卫	大柏油堡守备
马复融	清	怀远堡	昌平副总兵
马如龙	清	绥德卫	江西巡抚
高国勋	清	威武堡	京都提塘副总兵
鲁宗圣	清	威武堡	开仓赈济 400 石
鲁进贤	民国	怀远堡	清时廩生，捐银二千两加修县城
李绍白	民国	石湾	国民革命军二军营长
陈国斌	民国	波罗	国民革命军新十一旅旅长
乔九龄	民国	马兰地	国民党军昆明伞兵司令部参谋长

第二节 横山县任职名宦表

姓名	籍贯	学历	官职	横山 在任年代	政 绩
苏其焜	广西玉林	进士	知县	乾隆 3~15	体恤民艰，招抚赈货流亡；剔弊除奸；建仓、兴学、葺官署；首纂《怀远县志》。
何炳勋	浙江山阴	进士	知县	道光 18~25	刚直不阿；宽厚爱民；善察民间疾苦，兴利除弊，民称“青天”；拾遗补缺，重修《怀远县志》。
胡元照	直隶正定	翰林庶吉士	知县	同治 9~10	文采风流；赋性清洁，御史治民，调度有方，不徇私情，治绩卓著。
王国立	河南		知县	同治 10~12	秉质仁厚，清正廉明，咨询民间疾苦，兴利除害，离任士民泣送。
李嘉谟	河南新蔡	举人大挑一等	知县	光绪 1~5	刑清政简；奖励学务，暇时授课；向富户募集米谷二千余石，赈济饥民数万；离任行李萧条，身无余资。士民记其政绩，刊书一册赠与，赞：“乐只君子，民之父母”。
颜豫春	甘肃皋兰	进士	知县	光绪 5~6	博学广识，政暇校艺谭经孜孜不倦，学者以其为师；善恤民疾，不尚刑威，深有长者风范。
李正心	河南罗山	拔贡	知县	光绪 6~8	刚介自持，不阿权贵；听讼廉明，遇事果敢决然；兴复书院，勤于致学，为学子乐道。
李士埏	湖北嘉鱼	进士	知县	光绪 12~15 15年正月病故	学问广博，擅长诗文，以其为师者积塞门庭；为政清明，崇尚宽简。
王策范	湖北武昌	进士	知县	光绪 15~18	为政廉洁果敢，奸邪匿迹；兴办公益事业甚多，为民称贤。
张祥龄	四川	翰林院庶吉士	知县	光绪 21~26	熟谙经史，擅长书法；为政崇尚宽仁；暇时授课，锐意新学，不拘泥于旧制。

续表

姓名	籍贯	学历	官职	横山在任年代	政绩
秦骏声	河南固始	举人	知县	宣统3~ 民国元·7	为政宽简明慎，锄强扶弱，薄徭缓役；除暴安良，县境转危为安。归养后，立碑于县南门。
李世英	湖南湘阴		知事	民国元· 7~2.5	刚直廉明，兴学劝农，革故鼎新，民称其贤。
杨钟杰	陕西平利		知事	民国2.5 ~3.8	秉性刚介，廉明审慎，赏罚公平，兴实业，办学校，深得民心。
刘济南	河南巩县		知事	民国10.3 ~14.5	重农桑，兴实业，办教育，以文史治政，倡导、监修《横山县志》。
关瑞玑	吉林		县长	民国25.5 ~28.10	刚直不阿，秉公执法，为民作主，洞察民情，弘扬民族气节，与中共联合抗日。

第三节 横山县英雄模范

姓名	出生年	籍贯	所在地	何时何因荣获何种称号	批准机关
曹长宽	1916	波罗	樊河煤矿	艰苦创业，1956年获劳动模范称号，1959年获先进生产者称号，1960年获红旗手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孙建林	1937	山西	樊河煤矿	采煤成绩显著，1959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傅学发	1943	巴拉素	樊河煤矿	煤矿好管家，1959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王生文	1938	波罗	樊河煤矿	克服困难创挖煤高产，1979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刘正治	1912	石湾	刘圪坨	土改献粮16800斤，兴修水地，1956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韩绪绪	1915	高镇	旗锋	带头互助合作，先行治山筑坝，1953年获劳动模范称号，1955年出席全国劳模会，后犯错误。	陕西省人民政府
王永碧	1940	赵石畔	郭家湾	大面积绿化，1957年出席五省区造林先代会。	
李怀清	1912	双城	柏树渠	农业成绩显著，1958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续表

姓名	出生年	籍贯	所在地	何时何因荣获何种称号	批准机关
李世元	1905	横山	新丰	绿化荒山显著, 1958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白崇杰	1936	赵石畔	杜羊圈	大面积绿化, 1958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出席全国农业先代会。	陕西省人民政府
拓玉玺	1905	高镇	马鞍山	倡办农业社, 兴办果园, 1958年出席全国农业先代会。	
王永贵	1923	塔湾	芦沟	治山改河显著, 1968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革委会
杜良才	1934	塔湾	石井	身残做贡献, 1971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革委会
张泽义		赵石畔	杜羊圈	绿化荒沙, 农牧丰收, 应邀出席二十六周年国庆观礼。	
谢克诗	1941	岚皋	横山县畜牧局	改良畜禽, 1983~1990年四次获一等奖、三等奖和二等奖。	陕西省政府、对外经贸部、农业部
鱼功超	1936	鱼河	横山县畜牧局	改良畜禽, 1988~1990年连续获科技三等奖, 一等奖和科普先进工作者称号。	农业部、陕西省政府、中国科协、农牧渔业部
张鹏举	1938	雷龙湾	沙峁	移河修地显著, 1989年获劳动模范称号、奖章。	中共陕西省委、省政府
贺玉柱	1933	高镇	志愿军某部	英勇善战, 1953年在朝鲜马良山摧毁美军碉堡十座, 毙敌二百, 立二等功, 1956年训练, 全军射击第二, 获炮兵战斗英雄称号, 出席全军战斗英雄代表会, 与毛泽东等同志合影。	中央军委
周丙旺	1935	赵石畔	驼巷	1959年破获青龙寺暴乱案, 获模范民兵称号, 出席全国民兵代表会, 获赠五六式半自动步枪一支、子弹一百发, 枪刻“赠”字。	国务院

续表

姓名	出生年	籍贯	所在地	何时何因荣获何种称号	批准机关
王世军	1940	高镇	解放军某部	1962年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中与庞国兴、冉福林孤胆深入敌心脏拔掉敌榴弹炮阵地两处，缴获加农炮7门，立二等功，获战斗英雄称号。	兰州军区
王世清	1950	赵石畔	郭家湾	搞好民兵三落实，实行劳武结合，1982年出席兰州军区民兵先代会。	
张景明	1935	宁强	横山中学	育才有方，1960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齐在和	1935	武镇	横山县教育局	为人师表，1983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教育部
高怀山	1946	高镇	高镇中学	教书育人，1984年获优秀班主任称号。	教育部
严善乐	1932	上海	横山中学	辛勤园丁，1985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
武万里	1940	武镇	横山中学	服务育人，1989年获优秀教师称号。	国家教委
杨子荣	1952	波罗	朱沟小学	勤工俭学，1989年获劳动模范称号。	国家教委
罗守斌	1939	双城	双城小学	治学严谨，1989年获优秀教师称号。	国家教委
李锦模	1943	高镇	横山县公安局	保卫社会主义建设成绩优异，1983年获先进工作者称号、人民卫士奖章。	中共陕西省委、省政府
梁宏杰	1950	响水	横山县公安局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成绩显著，1984年获先进工作者称号。	中共陕西省委、省政府
高晓惠(女)	1956	殿市	横山县百货公司	热心服务，1979年全省商业量布赛技术第二，被命为三八红旗手，1985年获商业劳动模范称号。	全国妇联、商业部
张玉旺	1956	赵石畔	杜羊圈	带领青年大搞农田基本建设，1980年命名为新长征突击手。	团中央

续表

姓名	出生年	籍贯	所在地	何时何因荣获何种称号	批准机关
石印珍	1924	赵石畔	郭家湾	老有所为, 1988年获老有所为精英奖荣誉证书及奖励。	陕西省人民政府
李永清	1930	高镇	万家畔	绿化、筑坝, 成绩显著, 1989年获模范离休干部称号。	中共陕西省委、省政府
胡起林	1909	响水	中共延安县委	领导生产成绩突出, 1943年获边区模范工作者称号, 受到中央领导同志接见, 毛泽东为其题赠“无限忠心”四字。	陕甘宁边区政府
刘世昌	1911	五龙山	延安南区供销社、党支部	供销成绩突出, 革命勇于贡献, 1945年获边区模范工作者称号, 得证书、奖章, 受到毛泽东的赞扬。	中共中央、陕甘宁边区政府
张丕耀	1926	波罗	延安地区建行	1977年秋延安特大洪暴, 奋勇抢救国家财产, 获先进工作者称号。	中共陕西省委、省政府。
白云海	1926	韩岔	哈萨克州	在农业区划中成绩突出, 1984年获先进工作者称号。	新疆自治区政府
孙明才	1927	白界	拉萨市	为西藏建设与巩固和平做出贡献, 1985年获荣誉证书。	西藏自治区政府
李春富	1931	石湾	榆林石油分公司	勇于改革, 1986年出席全国石化先进会获劳动模范称号, 次年获优秀管理者称号和“五一”劳动奖章。	石油化工部、全国总工会

第四节 革命干部

表一

横山县省军级(含副职)干部

姓名	籍贯	职务
曹海炳	双城	解放军四十六军政委
高维嵩	高镇	兰州军区副政委
李平	高镇	解放军总参记检委书记
武志升	石窑沟	青海省军区副司令员
郝玉山	石窑沟	林业部副部长
白进勋	韩岔	陕西省政协副主席
高增培	殿市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副主席
王培年	武镇	黑龙江省人大副主任

续表

姓名	籍贯	职务
杨士梅	武镇	解放军空二军副政委
汪洋	付家坪	北京军区副司令员
李兴旺	王有地	中共云南省委顾问委员会主任
谷奇峰	谷家湾	河北省军区副政委
郭超凡	横山	解放军武汉空军司令部顾问
陈士和	五龙山	福建省军区顾问

表二

横山县地师县团级(含副职)干部

乡镇	姓名									
石湾	谢文祥 叶应龙 贾银树	李文斌 崔月德 刘存玉	龙凤宽 李春富 吴林旭	刘江 郭子贵	沈增录 梁文录	杨树林 梁文焕	李通明 李生业	刘福成 李树林	谢文治 梁鹤春	曹瑞明 李发喜
双城	郑有功 李世芳	曹怀文 曹仲国	张广明 刘国栋	柴树元 常国祥	杨岐山 韩步桂	马祖宪 柴养栋	焦峰	杨丕良	郝俊山	张文厚
魏家楼	陈健民 宫廷干	陈忠孝 魏长礼	连锋 宫廷柱	刘俊杰 韩占明	陈宏有 陈上千(客籍)	董治德 施俊谦	张增春	杨丕根	陶永忠	施俊礼
高镇	高忠麟 黄儒彪 张亚民 贺俊仕	张世杰 苗得川 吉增桂	杭尚文 李生秀 高崇仁	侯封西 张孝模 张长富	高步仁 鲁嘉谋 李秀德	张长智 刘成义 曹廷义	侯德臣 李海平 王金岗	侯长安 张逊德 侯守兴	高崇华 侯迎祥 雷亚平	柳锦柱 乔国生 马凤炯
石窑沟	冯云 刘生仁	阎盛文 拓喜发	李生甫 周仁祖	周德宝	吕春华	罗启业	吕步升	吴锦秀	张鹏飞	刘文有
韩岔	白云海	张国声	范自文	张元才	余怀仁	白云秀	张丕谋	王万成	武兴贵	王成文
殷市	王子庄 曹毅	吴长仁 薛亚忠	白占玉	胡思茂	高玉宝	高怀亮	吴生英	赵志清	高锡贵	高锡亮
五龙山	刘世昌	刘培勤	高治平	陈兴华	高治国	魏存有	高九成			
南塔	惠长旺	李树信	惠普	高建疆	折宏礼					
武镇	武启政	刘起来	戴海福	张钟灵	贺克俭	杜树林	刘培英	李治清	武一平	

续表

乡 镇	姓 名
王有地	王 升 刘继胜
付家坪	范永贵 范永安 范永康 李占华 韩生敏
党 岔	张润民 王庆海 孙长秀 齐 心 孙亚夫 孙长久 高增荣 王极峰 孙仲奎 任生武 任生业 孙世亮 孙治成
响 水	梁瑞英 魏子藩 魏 岗 张步高 胡启林 胡正有 曹思明 吕富春 冯生状 王 瑛 (女) 屈振和
白 界	孙明才 孙秀林 胡丕恩 阎凤玉 刘永俊
波 罗	白楚荣 张培耀 薛祖耀 邵子谦 王耀清 樊凤革 张鹏翔
横 山	张 兴 吴亚峰 雷 刚 胡德元 袁世功 李东垣 刘罡元 郑怀义 苗正芳 鲁富业 张 芳(女)
雷龙湾	邵凤鸣 边志英(女) 张子卿 周万山
赵石畔	张思铨
塔 湾	田万生 曹步诚 段世英 曹思谋 折聚英(女) 王子清 段海恩 杨树录 邵建洲 曹士 俊 田继林 杨浩甫 刘锦玉
艾好卯	姚进贤 师长高 高仰山 冯春华 姚 毅 张振华 温汉德 温汉英 刘继英 张英均 安兴隆 席九鸣 马生骏 师保洲 姚殿高 张永新

第五节 横山县科技工作者

姓 名	出生年	籍 贯	学 历	工作单位	职称及著述发明
张润民	1919	党 岔	中专	东北电业局	副总工程师
李世东	1924	双 城		郑州医学院	副教授
张长智	1927	高 镇	大专	北京 307 医院	教授、副主任军医
白楚荣	1927	波 罗	中学	陕西省水利厅	水利副总工程师
杨思植	1930	南 塔	大学	陕西师范大学	副教授，著《环境学概论》等 4 书
高 毅	1931	武 镇	大学	北京市科协	电力工程师
王成文	1931	韩 岔	大学	横山县中医院	主治医师

续表

姓名	出生年	籍贯	学历	工作单位	职称及著述发明
史毅	1934	石湾	专科	兰州医学院	主治医师
吴保林	1934	波罗	中学	西安四军医大	副教授、麻醉师
邵学杰	1935	波罗	专科	北京建材公司	工程师
曹继昌	1937	响水	中专	榆林地区农科所	农艺师
柴养栋	1941	双城	大专	横山县水利局	水利工程师
刘世忠	1941	党岔	大专	咸阳市设计室	建筑设计师
常文斌	1942	付家坪	大学	咸阳显像管厂	工程师
孙长喜	1947	党岔	大专	酒泉地区设计室	建筑工程师
乔旺忠	1949	横山	大学	北京中医学院	讲师、学士
雷月葆	1954	五龙山	研究生	华东化工学院	硕士
孙长久	1954	党岔	大学	榆林师专	讲师
白永权	1955	白界	大专	西安医科大学	副教授, 出援苏丹
谢峰	1955	石湾	大专	铁路工程局4处	工程师
高建宝	1956	双城	大专	张家口矿研所	工程师
刘元炜	1956	王有地	研究生	交通部	工程师, 出援伊拉克
胡治飞	1963	南塔	中专	横山县公安局	发明显影带, 权勺, 获中国专利局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第六节 横山县出国留学学生

姓名	籍贯	国内毕业院校	赴外时间	留学国度	留学院系及获学位
高毅	武镇	哈尔滨军事工业大学	1954	苏	莫斯科东方大学
鲁晓鹏	高镇		1979	美	威斯康星大学、印第安纳大学, 获文学学士、硕士
鲁晓龙	高镇	中国人民大学	1985	美	印第安纳大学经济系
康海伟	王有地	西南交通大学	1986	日	神户铁路工程院系
马生骥	石湾	北京大学	1987	比	布鲁塞尔大学化学系
牛立成	石窑沟	清华大学	1988	美	芝加哥大学天体物理

附 录

一、旧方志简介

自古以来，“盛世修志”就是我国的一大优良传统。横山“即汉代的圖阴、白土之区，自唐筑三受降城，拓土且极套外，则兹固中夏宁寓。洎宋初，为西夏攘据。蹂躏殆无虚日。至明代宣德以后，余子俊筑边墙，此怀之五堡所由立也”。虽历千百余年的漫长岁月，而文献无征，一直寂然寡闻。迨有清雍正九年设县肇始，于今确实可稽者，共撰修过三次县志。

当乾隆三年（1738），广西郁林州人苏其炤任怀远知县时，下车伊始，勤于政务，“凡当创肇修复，日次第俱举”。为了振衰起废，犹念“国不可无史，县不可无志”。而遂以其暇，留心民瘼，考遗迹，阅山川，详土物，始终不倦。于是，就吏治民风，乃编而辑之，以其所行之事为导引，则怀之新志灿乎文采可观。这便是第一部《怀远县志》的雏形。终于在乾隆十二年（1747），政有成而志亦诞生。苏公用心兹邑，其勤且挚，庶几无忝厥职。全书共三卷两册，分天文、岁时、赋役、物产、名胜等二十四篇，资料却很有限，计五万余字。绘有井、鬼二宿秦地分野和县治与五堡简易图谱，木刻出版。算是为横山编修地方志开了先河。此书县无存，只北京图书馆藏有珍本，经县志办复印数套保管，有些字迹已看不清。

等到道光十八年（1838），知县何炳勋（浙江山阴人，进士）莅任兹土，亦以朝乾夕惕精神，兴利革弊。当政事之余，取苏志阅之，见字迹恣漫，因议重刊，则主张：“志者，所以志地、志人、志事、志言而昭示来兹者也。有邑而无志，则凡邑中之宜志者，久且湮没而不传怀邑也”。故身体力行，遍访民间，参之书谱，证以金石，了罗诸疑，以苏志为基础，就见闻所及与案牒之可稽，考核增入。他亲自执笔，历四载寒暑。乃于道光二十二年（1842），纂就了八万余字的第二部《怀远县志》，并邀请王稷为志书题名。新志编帙较多，故分为四卷凡三十篇，遂留传后世。惜同治七年（1868），回民起义波及县城，县署所存之两本旧志也均付回禄。从此，使邑志濒临失传的危境。一直到光绪三十四年（1908），李寿昌继为邑令，才偶于长安书肆发现了两本子遗，真若获至宝，不惜重金购求，千里迢迢带回县衙，藏于县立第一高小之图书室。后为免遭复失之虞，县志局于民国十七年（1928）十一月，乃出资交榆林东顺斋印刷出版，由咸阳高维竣誊缮，书写秀丽，重印了四百册传后，散存城乡各地，大多流落邑绅文人世家，而迭经变乱，迄今所存为数极微。

第三部县志，是民国十年（1921），县知事刘济南（字治堂，河南巩县人）到职后，竭诚倡兴教务，力主再修横山新志，故于1923年，专门成立了县志局，委派响水堡拔贡曹子正（字端卿）先生为主笔，动手编纂。詎料志稿未成，公忽病歿，使大业顿形夭折。所幸赖其哲嗣颖僧，继父未竟之志，新从日本法政大学毕业归来，秉承先意，执笔续写，得以成卷。而曹氏父子为本邑名望，且善采撷群芳，参漏补缺，删冗去繁，弥遗订误，卒于民国十七年（1928）四月，经过同仁校勘，使一本十三万余字的《横山县志》脱颖而出。特请我省三原之大书法家于右任先生题写封面。全书共四卷十五篇六十多章，在同年仲夏由榆林东顺斋石印出版。

横山初称怀远。综观三部县志，虽纂修时代不同，其执笔人各异，但都进行精心设计，条理清晰，取材广泛，语言朴实流畅，也包罗万象，记载了一方之史，本邑之实，不失为珍

贵文化遗产。为了保存地方文献，1985年横山县志办公室专门将民国十八年所出之第三部县志逐句标点，并略加校注，以便利阅读。在最近新编《横山县志》时，更参考过去志书的有关资料，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服务。但毕竟旧志受时代的局限，难免瑕瑜互见。不过备观省而借镜鉴，足见先贤铸文之不易，它无疑是本县知识宝库的一大精神财富，从中也可窥见家乡历史面貌之梗概。

二、旧方志目录辑存

乾隆《怀远县志》目录

卷之一

图谱 天文 岁时 气候
地理（山川附） 城堡（边墙附） 建置 祠祀

卷之二

赋役 征收 税课 种植 物产 市集 名胜 风俗

卷之三

官师 人物 选举 纪事 兵制 邮驿 边外 蒙古

道光《怀远县志》目录

卷之一

图谱 天文 岁时 气候 地理 山川 疆域 城堡 建置 祠祀（附寺观） 乡村
桥梁

卷之二

赋役 征收 税课 种植 物产 市集 名胜 风俗

卷之三

官师

卷之四（上）

人物 选举

卷之四（下）

名宦 封锡 恩荫 纪事 兵制 邮驿 边外 蒙古 碑记 方言字义 谚语 跋

民国十八年《横山县志》目录

卷一

绘图 地理志：山脉 河流 池沼 地质 气候 形胜 古迹

官师志：知县 参将 明军官 补前代文武职

选举志：拔贡 贡员 武举 文职 武职 荫袭 军功 各级学校毕业生

人物志：忠略 义勇 孝弟 贤哲 义行 节妇 烈女 隐逸 方技 前代乡贤

卷二

名宦志: 附前代政绩

建置志: 堡镇 祠祀 公所 庄村户口 (附沿革) 古墓

纪事志: 附传记

卷三

物产志: 植物 动物 矿物

风俗志: 礼俗 习惯 宗教

教育志: 学校状况 教育沿革 各级学校一览

实业志: 农 工 畜牧 产业 森林 水利 商务

交通志: 邮政 道路 水运 市集

财政志: 金融 田赋 税收 公债 地方财政

政治志: 自治 警政 团防 社会 赋役 百户 自治区域

卷四

艺文志

三、旧方志序跋辑录

乾隆《怀远县志》

苏其炤原序

志者，记事之书，抑亦政治之本也。先王之政，纪其山川，辨其疆域，程其土宜，稽其俗尚，肆其物采，而后宜因、宜革、宜兴、宜除，随其时而变通之，顺其俗而化导之，以救其失，以防其渐，以养以恬，措则正，施则行，自臻上理焉。怀远新设郡县，向无旧志。前为营卫，虽有《延绥镇志》，又以僻处而不详。戊午春，炤视事于斯，询其山川、疆域，则关梁形胜无足征；问其土俗、民情，则美恶刚柔无可辨；稽其土田、赋税，考其士习、文风，则沿革盈缩无所凭，兴废污隆无所据，纵有体国经野振作董率之心，维有束手无措耳。说者谓：边陲为用武之地，仅可刑威著绩，而难以诗书礼乐之治治之也。庸詎知我国家声教四讫，无远弗届，一道同风之化，岂以边徼而或异况？既改营卫戎马，而设县尹之琴堂，则盛世之规模已为之顿易，民间之耳目亦为之一新。莅兹土者，正宜乘时润色，以宣上德，以达下情，多方生聚教训，以期跻于醇庞，又胡可以武健呈也。不获，已而访乡曲之逸事，采耆老之遗闻，并以耳目之所及者，随时随事，敬谨笔之，于帙，置之案头。原以为，一身出政，临民准则，岂敢云作志哉！幸比年以来，山川疆域之远迩险易画然矣，土俗民情渐知从忠革薄矣，土田税赋由荒而辟自逋而清矣，士习文风，胥知崇实，去浮励廉，隅而尚弦诵矣。采风问俗者，每以县志未修少之。以炤空躁无据，又以一行作吏，笔墨荒疏，岂敢云作志哉？爰述数年中采访所获，编纂成篇，以俟高明之润色云尔。

乾隆十二年，岁在丁卯仲秋中浣之吉，知县苏其炤，书于怀阳官署之无逸堂。

道光《怀远县志》

何炳勋

增修《怀远县志》序

怀远素无志。有之，自邑宰苏公始。公莅任在乾隆之三年。

维时设县未久，一切规为诸多未备。公精意勤求，凡诸政治之有益于国计民生者，次第毕举。越十年，而政成，而邑之志亦成。夫志者，所以志地、志人、志事、志言，而昭示来兹者也。使有邑而无志，则凡邑中之宜志者，久且湮没而不传怀邑。受拔邻封，则志地难；居民鲜少，则志人难；文献无征，则志事、志言尤难。而苏公则一一志之。卷帙不繁，了如指掌。其间或叙或断，非才大心细不及此，此可以征其经济，即可以规其学术矣。道光戊戌，勋承乏来斯，取是编阅之，字迹漶漫，因议重刊。复就见闻所及，与夫案牘之可稽者，考核增入，或参载于本门之中，或附按于诸条之后，非敢谓补其缺，拾其遗也。特以苏公创为是书，当时惨淡经营，神思殆劳且瘁矣。若任其漫灭，而不加修纂，则作与不作等，不且有负苏公创始之美意乎？勋之才识，不逮苏公甚远。而忝居后任，窃比之愿，固不能自己也。爰不揣鄙陋，续纂成编，后之同志者，更能遍加访采，续记而增修之，斯微特苏公之幸，抑亦怀邑之幸也夫！

时，道光二十二年，岁次壬寅仲春，知县何炳勋，书于怀阳官署之舞鸿堂。

民国《横山县志》序

国有史，所以存一代之典章，法度与政治之隆替也；邑有志，所以明山川、辨土宜、详物产、观风教也。故史必综合版宇，提纲挈领其用也。若志，则限于方隅，其体也狭，范围虽不同，然其体例、方义，固二而一者也。周官：外史，掌四方之志；小史，掌邦国之志。街谈巷语，野史稗官之属，采摭上达，操之外史。且行人有五书之献，职方有图籍之聚，太史有风诗之陈，盖制度由上而下，采摭则由外而内也。采摭备，则制度精；制度精，则政事成。自古以来，未之或易。横山，为历代兵争要塞，属古夏州境。自赫连氏筑城于晋，李元昊跳梁于宋，窃据挾伐，兵燹屡遭。迨明季，套寇犯边，士马干戈扰攘，直无宁岁，生民之涂炭极矣。因是，延抚余公子俊，北起长城，内缮营堡，屯兵治边，遑处不宁。而邑之五堡，厥由是始。清初编定营制，移中协副总兵于波罗。迄雍正九年，统五堡旧有之营垒，并延、榆、绥三卫之屯地，改设怀远。维时去李自成、周世民之倡乱（诬指农民起义——编者）未远，地方摧残，几无噍类。且僻居塞下，气候高寒，其民少；陂陀砂磧，土脉枯瘠，其俗塞；岁远多歉，饥馑流离，其生苦；欣得贤父母苏公，斩荆棘，兴废置，辟荒劝农，励精图治，不十年，而生聚教训，蔚然改观矣。公于庶政之余咨询搜讨，手编《怀远县志》，俾后之人赖有考镜。垂八十余年，山阴何公保如，复搜罗散佚，重辑四卷二十三编，考证核实，聿成未有之观第。人事沧桑，散失已久，光绪戊申，李令仁山，得是志于青门书肆，幸其者首尾尚无脱落，邑人庆幸，藏于高小校之图书室，殆鬼神呵护，留此一线之延，俾得绵绵弗替者欤！民国建元，数谋续修，卒于军事倥偬，未果。辛酉春，中州刘治堂先生奉命署篆，四载经营，锐意刷新教育，人文郁郁乎开前此未有盛时，召余而言曰：横山风化简朴，邑乘乖绪，寻届百年，其间浩劫屡经，今昔异宜，倘失今不图，则湮没于蔓草荒烟者，正复

可虑此。余从诸君子之后，而遑然难安也。愿赖吾子，即时为之，以期有成。余油然而生感，仰见先生之热心庶政，治具之毕张也。自分衰朽不学，不能追骋古人，但以邦献厄危，环顾茫茫，若再糜以岁月，则并此落落仅存者，亦将概归乌有，斯又余之所大惧。因敢龟勉从命，协力纂辑。并承绅学士夫，襄助采访，不一载，而粗具崖略，别就耳目之所及者，采取覆核，考其缺者，补之略者，详之于地理、官师、物产诸志外，另辟教育、实业、交通、财政、政治，都为十五编。详其既往，兼注重来兹。是役也，校改订，历寒暑者四。其中遗漏谬讹，在所难免，然知举见述之责，则略尽于是矣。异日者，旁征近事，上续前志，或备乡土教科直观之选，或资布政兴利除弊之用，鼓舞后生，开物成务，是所望后之君子深共勉之耳！

中华民国十四年正月元旦日

清部铨州判邑拔贡曹子正端卿甫撰

横山县志书后

邑之有志，犹历代之有史也。由郡县而省，以至于国政，教有所存，礼俗有所觚，而治乱安危之消长，亦有所稽。君子于是乎，以之怀古而征今，而开来也。古者以修史之难，无过于志；而作志之难，厥为地理。良以山河形势之变迁，关隘要塞之沿革，考据必须精确，纪载尤贵明晰。使后之读者，鉴于历史或因于地理，则观感勤奋，借镜于是者，信不诬矣。夫横山，乃今边塞之荒邑耳。然吾人读史，知其地当镐京直北千余里，即周处严允之所。晋末赫连窃据，筑城统万，夷祸戎首，实滥觞于此。北魏夷城为镇，界之宇文周始有夏州。其后拓跋思恭立功唐室，子孙李彝兴辈，掌军符，伐守斯土，由来已久。延及宋初，继捧内附，继迁畏罪北奔，号召膺族，渐形成尾大不掉。惜乎！宋之君臣，縻羁怀柔，罔顾远略，从吕蒙正堕毁夏州，徙民银绥之议，劳民驰边，耗折国力，岂知仅毁一城，而疏防范，则天下之类是者，将十百而司其后也。驯至元昊抗命，束发称帝，用兵二十年，中国臣民无能折其强者。加以辽、夏同盟，表里为奸。封豕长蛇，荐食上国，外患岌岌殆不可安。夫夏州介在沙漠，其形势非有崤函之固，百二之险也。徒以地接朔方，南临鄜延，左扼麟、府之阻，右仗兴、灵之富，踞高屋建瓴进取退守之势，夏人东出，则无定川为战场矣。退则鄜延更为重镇矣！而且境界毗连，侦骑迭至，朝议甫寝，而敌之先锋已压境上，俾经略相公之十万貔貅，每轻易致侮，推厥祸始，殆由朝廷用人不专，猜疑多端，所谓议论多而成功少也。非然者，以仲淹之贤明，犹谪降时，闻种谔智勇，恒至惊惧失措，无惑乎？浸假而弃银守绥，浸假而割蒸易市，其间灵州之役，永乐之败，官军熟羌死者六十万人，钱粟银绢损失不计。因之关右震动，朝廷痛悼，民惫财穷，于是极矣！或曰：夏人世受宋恩，筐篚遣使，史不绝书，其柔顺究不可泯。然论者，以夏虽受封于宋，而诏誓之答要皆出于一时之言，未尝有恭顺之实也。似此，则宋之于夏，干戈征讨，已非一事，岂宋之兵力果不足以御之耶？亦曰：强邻环伺，金辽内犯，二百年来，处敌国外患之秋。而怀柔致远，卒不免为人所乘，悲夫！是则《横山县志》虽小，而揆之过去，则有重大之关系焉。是志为先君子手辑，几阅寒暑，聪不敏勉，承先志率尔操觚，兹值付阙，敬志数言，聊当山樵话旧云尔。

中华民国十九年全月，署理神木县县长曹思聪颖僧甫谨识

四、旧方志文录

夏 传

赫连勃勃，字屈子。曾祖铁弗刘武，南单于苗裔，左贤王去卑之孙，刘元海之族也。刘聪世以宗室封楼烦公，北部帅刘猛之从子，居于新兴，虜意之北。俗谓：父为鲜卑，母为铁弗，因以号为姓，武父诰汁爰，世领部落。汁爰死，武代焉。武死，子务桓代领部落。务桓死，弟阏陋头代立。后务桓子悉勿祈逐阏陋头而立。悉勿祈死，弟卫辰代立。

卫辰，勃勃之父，务桓之第三子也。既立，入居塞内，遣子朝献，昭成以女妻之。卫辰潜通苻坚，坚以为左贤王。昭成末，卫辰导苻坚寇魏南境，坚遂分国人为二部，自河以西属之卫辰，自河以东属之刘库仁。坚后以卫辰为单于。坚乱，遂有朔之地登国中。卫辰遣子直力鞮寇南部，其众八九万，道武军五六千人为其所围。帝乃以车为方营，并战并前，大破之于铁歧山南。直力鞮单骑走，帝乘胜追之，自五原金津南渡河，径入其国，遂至卫辰所居悦跋城。卫辰父子惊遁，乃分遣。陈留公元虔，南至白盐池，掳卫辰家属，将军伊谓至木根山，擒直力鞮，卫辰单骑遁去，为其部下所杀，传首行营。

卫辰第三子屈丐奔薛干，部帅太悉伏。屈丐本名勃勃，明元改其名曰屈丐。北方言：屈丐者，卑下也。太悉伏送之姚兴，高平公破多罗，没奕干妻之以女。屈丐身長八尺五寸，腰带十围，性辨慧，美风仪，兴见而奇之，拜骁骑将军，加奉车都尉，常参军国大议，宠异逾于勋旧。兴弟济南公邕，言于兴曰：“屈丐天性不仁，难以亲贵，宠之太甚，臣窃惑之”。兴曰：“屈丐有济世之才，吾方收其艺用与之取天下，有何不可”？乃以屈丐为安远将军，封阳川侯，使助没奕干镇高平。邕国谏以为不可，兴乃止，以屈丐为持节安北将军五原公，配以三交五部鲜卑二万余落，镇朔方。

道武末，屈丐袭杀没奕干而并其众，自以匈奴为夏后氏之裔，国名大夏。僭称大夏天王，号年龙升。置百官，立其妻梁氏为王后，子瓌为皇太子。封子延昌、伦定、满安等为主。屈丐耻姓铁弗，遂改为赫连氏。自云：“徵赫与天连”。又号其支庶为铁伐氏，云：族刚锐如铁，皆堪伐人。

晋将刘裕攻长安，屈丐闻而喜曰：“姚泓岂能拒裕！裕必克之。待裕去后，吾取之如拾遗耳”。于是，秣马励兵，修养士卒，及刘裕擒泓，留子义真守长安，屈丐伐之，降者属路。取长安大破义真，积人头为京观，号曰：“髑髅台”。遂僭帝位于坝上，号年为昌武，定都统万，勒铭城南，颂其功德，以长安为南都。

勃勃性僭虐，视人如草，蒸土以筑城，铁锥刺入一寸，即杀作人，而并筑之。所造兵器，匠呈必死。射甲不入，即斩弓人，如其入，便斩铠匠，杀工匠数千人。常居城上，置弓箭于侧，有所嫌忿，手自杀之。群臣忤视者，凿其目；哭者，决其唇；谏者，谓之诽谤，先截其舌，而后斩之。议废其子瓌，瓌自长安起兵攻屈丐，丐遣子太原公昌破瓌杀之，屈丐以昌为太子。

始光二年，屈丐死，昌僭立，昌字还国，一名折，屈丐之第二子也。既僭立，改年承

光。太武闻屈丐死，诸子相攻，关中大乱，于是西伐。乃以轻骑一万八千济河袭昌，徙万余家而还。后昌遣弟与司空奚斤相持于长安，太武乘虚西伐，济君子津，轻骑三万，倍道兼行，次于黑水，分军伏于谷，而以少众至其城下，示昌以弱。昌引众出城，步骑三万，司徒长孙翰等，咸言：昌步阵难陷，宜避其锋，且待步兵，一时奋击。帝曰：“不然，远来求贼，恐其不出，今避而不击，彼奋我弱，非计也”。遂收军，伪北引而疲之。昌以为退，鼓噪而前，舒阵为翼，行五、六里，帝冲之，贼阵不动。稍前行，会有风起，方术官赵倪劝帝：“更待后日”。崔浩叱之。帝乃分骑之左右以倚之，昌军大溃，不及入城，奔投上邽，遂克其城。

初，屈丐奢好修宫室，城高十仞，基厚三十步，上广十步，宫墙五仞，其坚可以励刀斧。台榭高大，飞阁相连，皆雕镂图画，被以绮绣，饰以丹青，穷极文采。帝顾谓左右曰：“蓂尔小国，而用人如此，虽欲不亡，其可得乎？”侍御史安颀擒昌，使侍中古弼送昌至京师，舍之，封为秦王，寻坐谋反伏诛。

昌弟定，小字直獭，屈丐之第五子也。凶暴无赖。昌败，定奔于平凉，自称尊号，改年胜光，定登阴槃山，望其本国泣曰：“先帝以朕承大业者，岂有今日之事乎？使天假朕年，当与卿诸人建季兴之业”。俄尔群狐百数，鸣于其侧，定命射之，无所获。恶之曰：“所见亦大不臧，咄咄天道，复何言哉！”定与宋连和，遥分河北，太武亲率轻骑袭平凉，诏武卫将军丘眷击之，定被创遁走，西保上邽。神麴四年（431年），为吐谷浑慕容瓌所袭，擒定送京师，伏诛。

五、曹颖僧先生遗稿录

辛亥革命时横山所受的影响

横山县（旧名怀远县）在地理上处于陕西省北极边，与鄂尔多斯部的乌审旗相连（当年沿边草地，由内地人民春初出边种地，秋收后还乡，名曰“伙盘地”。东与榆林县接壤，西与靖边县为邻，西南和安定县（今名子长）接界，其南与绥德、米脂两县犬牙相错。县城南门外一里地即米脂界，实际政治上由横山县领导。本县在地理上是个偏远的小县，但在政治上虽为三等小县，实际上当有清时代，县境设驿站六处，养驿马二十匹，每年向例在布政司衙门领马干草料鞍毡费，计四千八百银两。此银由藩库领出，由知县存入省城票号，不必解往横山，作为私人的赢余。省城官场名此为“暗缺”。此外知县每年还向地方刮地皮数千，所以一般做官的都垂涎此缺。政简收入肥富，故又称“筒缺”。

横山当清朝末年，同治时曾受过甘肃回民和董福祥的诸般蹂躏焚杀，地方人民饱经浩劫，多年元气不能恢复。一般人士厌武休文，以守分安良为本等。对于地方军事、政治不敢过问。因此，人不知兵，恶乱好静，只知务本，不识逐末。晚清当五口通商，海外各国洋人，外披基督教徒的法衣，到处假借游历为名，深入内地各县乡村，任意立教堂，劝农民男女信教，地方官吏每遇讼案，即牵连教徒，恃强凌弱，不敢问讯。横山民智闭塞，人民受其蛊惑者尤众。因此，恨教徒，痛入骨髓。但是人畏凶焰，不敢忤逆其锋。

辛亥九月初旬，横山地方陡闻西安“秦陇复汉军”起义，地方消息传播甚速。其时陕北各县，承平日久，人不知兵，一般人士欢欣鼓舞，咸以满清腐败统治阶级，指日一举推翻，驱逐教民，垂见革新世界，当时县令秦骏声，刚由南郑调来，到任甫经三月，自以偏僻小邑，可庆平静。不料九月十九日夜半，突有“哥老会”徒，夤夜攻入县城，鸣枪放炮，大肆威风。地方巡警士卒，闻声逃走，县令手无寸柄，竟越墙而遁，逃入民间家宅避难。地方商绅各界，均惊惧失色。次晨天晓，“哥老会”徒由李敬夫出示安民，以“复汉灭满，除暴安良”为标语，街市商民闻之喘息始定。随时并请秦骏声县令出来继续经办横山全邑政治，并请县长筹办粮台的供应，提前由市商揭集资金三千两，资助革命政务（按：秦令系河南固始县举人，英明果断，智谋超绝，所至政声卓著，上官“大计”，荐为秦中能吏，至今横山地方民众，咸念功绩不忘）。

李敬夫绰号李大票，亦系河南籍。此时横山县城共聚会党八十余人，统由李敬夫领导，宾服听命，秩序甚佳，分众为两队，地方秩序赖以维持，安全无恙。按李任大队长，内中另有张成武（号邠州张，为人孔武有力，擅长刀剑技术，众咸惮之），众推任分队长。别有：封自洪、李小斗诸人，各具武功。秦为人机敏，特有政治手腕，请李队长介绍他入会，和他们联系成一密切的结合。该队起义以后，复改名“洪汗军”。他们结伙共居两月之久，自觉长期共处也是不能发展，没有前途，旋请秦令备文，专荐他们一伙赴西安，愿在陕西秦陇复汉军张大都督凤翔部下，效力革命事业，众志成城，人咸佩服其前程光辉。

秦令此时，亦以他们长期驻守，地方人民负担不起，准如辅助成全，急会同地方商民，筹办起行粮秣，并筹赠盘费程仪，欢宴三日，鼓乐喧天，秦同地绅商长亭送别。在秦令本意，他们在怀远数月，安分守命，并无其他轨外行动，只要彼等远离地方，我们也不阻难他们的意图。不料事违人意，祸机潜伏。乡村人民以彼辈起义，骚动地方，对彼辈结怨最深，暗中在乡曲组织团练，进行甚为严密。地方民团首领，暗向县令请示剿办方针，但秦以投鼠忌器，致招祸乱骚扰反生厉阶，力劝地方民众，静镇守分，听候全国革命大局，我们地方且勿妄肆盲动，自取祸乱，苦口佛心，千谕谆谆。自庆地方由此可告无恙，不想彼辈启行之日，正是民团发动之时，会徒前行，即日民团召集结合，多数民众跟踪追击，相距会党队伍约十余里。是日午间，两军相遇于县南川殿集市西沟，民团绕道阻截前进，两方冲撞动荡，此迎彼击，徒手搏斗，激战半日之久，鏖战至晚，卒以众寡不敌，会党六十余人全数被歼，民团亦损伤十多人。当日党徒只持县内武营土枪抬炮为卫护武器，运用失灵；民团有少数青年，各持大小“铁链架”，技术熟练，当者辄死。再从数量计之，民团满山遍谷，会党后继无人。两相比较，胜负判然。此双方经过斗争的大略也。

再横山东境“波罗堡”，系明清时代“延绥镇中协参将”驻守的营垒所在地。当时经营腐败无能，同时县城有了变动，波罗乡外“哥老会”首王继成，认为有机可乘，结合城内会党：边立仁、石启洪、边云山四人，约为同盟弟兄，夤夜闯入波罗营，杀了参将的中军守备穆克金额。穆系旗人，毫无抵抗的武力，怕得参将吴成基乘机逃走，事后派人与会党妥协，招进城投降。王继成等举事后，赴榆林与洪汗军头目杨克子联系进行。嗣县城会党出走失败，王继成未动。随时有波罗城乡民团聚千人，又进城将王、边四人杀死，地方又恢复原状。横山县令秦骏声，亦移驻波罗办公。地方民众深感秦令能临机果敢，有胆有识，保护地方的功绩，由各地民众派人驻守波罗，保卫县令。

又县境东南“响水堡”，地方因民众防守城池巩固，榆林杨克子派人来境城守，民众严加拒绝，地方得以安堵如常。

再县西南“石湾镇”，系大理河东西交通要道，虽当日有少数会党聚集，亦闻风逃散，未成巨患。此全县对于辛亥革命经过的情形也。

评：按横山县地方人民。当辛亥革命的时候，一般民众毫无革命的知识与革命思想的认识，陡闻革命的言论，犹如谈虎色变，不了解革命的精神。因之，偶遇地方部分民众发动除旧布新的举动时，即认为捣乱秩序，是破坏治安的恶劣分子，无形中即给民众以一种不良影响。当年聚集在横山的会党，无论他们的结合内容与质量好坏，我们地方人民不应该有此残暴不仁，以及使之全数被歼的不人道举动。况此辈在地方最短的时期中，以推翻满清腐败政治为标帜，对于地方没有轨外抢劫匪为的行动，最后出走亦以参加革命事业为言，我们居今日迹其言行，作一个公正适当的评判，对于彼辈的伤亡毒害，不辨好歹，以至全部被歼的结局，令人良深悲悼，同声慨叹者矣！

曹颖僧

写于1961年国庆节

六、建国后横山县人民政府 发布的有关文告录

横山县人民政府命令

(1950年4月29日)

各区长：
工作组：

铲禁大烟问题，前已发出两次命令，务要做到禁绝。但近据工作组反映，部分地方仍未贯彻执行，玩忽政令，迁就观望，不少区乡干部随上群众附和，抱着怀疑态度，致使此项工作不能彻底执行。

据姚书记由城关来信，该区二、三、四、六四个乡的大概统计，即种上大烟八五五·五亩，水地种了三分之二以上，全区1137户（一乡不在内）播种烟苗者即达651户，占百分之六十弱。目前三、四两乡，只翻了九三·三亩，其余尚停留在口头宣传上。区府所在地的暖水崮，关园子等地亦种大烟。而他们只尽宣传作用，放任不管，可见该区种植大烟妨碍生产的严重性，到了如何程度。

为了坚决执行禁令，带头推进，县级各机关特抽派干部十五人（县长也参加）在县府所在地附近各村庄查铲大烟，计韩岔二乡和四乡七个村子即种大烟三六·五亩，经查出后当即发动群众，配合铲除，四、五日内做到禁绝。小河沟村雷永宵在本月二十五日还将种上八畦麦子，翻种大烟，经发现令毁，尚推延顽抗，刻已送县法院依法惩办。该区四乡乡长奚文

章对禁大烟只作口头宣传，瞒上不瞒下，并说：“吴岔我们已去过了，不种大烟”，但经王科长等去查发现三亩以上，二乡指导员李得普亦是同样语调，区行政助理员拓得帮说：“现在烟苗未出土，翻了也不顶事”等说法，这是不负责任的态度，意在拖延。所以一些群众乘机观望，看势行事，除对以上不力干部严格纠正外，特补充如下几点：

(一) 做到坚决彻底铲禁，严格配合法令执行，贯彻“法由上行”制度。据反映城关副区长李得义家中亦偷种大烟，至今未翻，如查清系明知故犯时，一定送县处罚，各区类似干部，发现后亦同样依法究办，以儆效尤，而影响群众。

(二) 各区内发现所种大烟，限时翻种绝迹，倘再发现烟苗者，即由该区长负完全责任，乡级干部亦同样如此，层层负责保证完成。

(三) 县工作组须确实督查、帮助所在区，如大烟铲除不净，不论组长及每个同志亦负相当责任。

(四) 群众种烟，现未出苗者，亦坚决翻种其它田禾，并将地段登记详明，不时检查，一旦出土，立即铲除，禁止等待出苗再翻的推诿说法。

希接到上述命令后，严格配备所有力量，迅速进行铲除，造成普遍性的铲禁运动，并将执行的情况随时反映为要。

县长 高峻德

横山县人民委员会文件

(1964) 会农学 17 号

关于发布《横山县护林公约》

的 通 知

各区公所、公社、各生产队、各国营农林场：

对于护林工作，县人委会三令五申，要求各地密切注意，加强这一工作。截止目前有不少地区，毁林事件仍在发生，特别是不适时地乱垦滥砍柠条。必须采取措施，严加制止。

根据各地护林经验，为确保《森林保护条例》的贯彻执行，县人民委员会特研究制订《护林公约》，印发你们，请认真研究执行。

横山县人民委员会

1964年5月1日

横山县护林公约

造林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大事，为确保林木资源安全，杜绝人畜破坏，特制定本公约。

一、爱护林木，人人有责，全民树立“造林护林光荣，毁林可耻”的社会主义新风尚。

二、坚决执行“护林有功者奖，破坏林木者罚”的护林政策。对于积极护林、检举毁林的有功人员应给以表扬和奖励；对于任意乱垦滥伐、破坏林木植被，一定要严肃论处，情节严重、屡教不改者，必须依法严惩。

三、护路护渠、护岸林木，非经主管部门批准，严禁随意砍伐；切实保护青杨、枣树、

柠条等母树基地。

四、严禁偷砍乱伐、毁林开荒、幼林放牧、抽根扳梢、破坏植被等毁林行为。并及时防治林木病虫、兽害。

五、凡毁坏林木，必须损一还三，保证成活。毁林赃物，全部没收，并加倍赔偿损失。

六、推行“包栽、包活、包抚育、保成活”的责任制度，尽快绿化公路、渠道、河岸、村镇和在一切荒山（沙）荒沟全部植起树来。

七、逐级健全护林组织，大队设立护林员，专人负责，巡回检查，加强联防，护好林木。

横山县人民委员会订

1964年5月1日

横山县人民政府文件

横政发（1985）47号

关于颁发《横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水利水保 工程设施管护的布告》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委、办、局、社、行：

近年来，特别是去冬今春以来，我县不少地方出现了一股严重破坏水利工程设施的歪风。一些人肆意破坏工程设施，偷盗、毁坏、变卖高抽设备、器材，偷割灌区供电线路，在工程管护范围内横行霸道，滥修滥建，个别乡村甚至抗缴水费，聚众闹事，强行提斗，等等。这股歪风极其严重地破坏和影响了我县水利事业的正常发展和一些地方的农田灌溉。出现上述情况的主要原因，一是近几年我县风调雨顺，不少人产生了忽视水利建设的思想；二是对偷盗、破坏水利工程设施的现象和犯罪行为制止、打击不力；三是有关管理责任制没有真正落实。

为了迅速制止和消除这股歪风，县政府决定制定《关于加强水利水保工程设施管护的布告》，并颁发全县乡镇各地。同时对各乡镇、各有关部门提出如下要求：

一、充分认识保护水利工程设施的重大意义，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动员群众自觉地管理保护好水利设施，坚决制止各种破坏活动。

二、结合当前社会治安的综合治理，公安、司法、检查机关与各乡人民政府、水利管理部门要密切配合，坚决查处破坏水利工程设施的人和事，一定要按照所颁布布告的条款严肃处理，对于身为国家干部，对有破坏行为和聚众闹事、干扰破坏水利建设水利管理工作的头目人一定要从严处理，决不姑息迁就。对于查处制止不力的机关或领导要追究责任。

三、尽快全面落实和完善水利管理责任制，坚决改变水利工程设施或管理不善的混乱状况。水利部门要负责国营灌区水利管理责任的落实和完善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要迅速组织力量，专人负责，逐村、逐项地落实完善各类水利水保工程设施的管护责任制。各乡镇一定要逐村、逐项与有关集体或个人签订管护合同，并抄送县级部门备案。要明确责任，赏罚严

明, 确保水利设施的安全和效益。

横山县人民政府

1985年7月26日

横山县人民政府文件

横政发(1985)68号

关于加强草原管理的通告

为了加强草原的保护、管理, 改善生态环境, 发展现代化畜牧业,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结合我县实际, 对草原管护特作如下规定:

一、认真学习, 深入宣传, 坚决贯彻《草原法》, 合理使用草原, 防止过量放牧造成草原沙化、退化、水土流失。每个草原使用者都应当自觉遵守《草原法》, 合理调整放牧强度, 及时补种牧草, 更新草场。

二、保护草场, 禁止开荒。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借口, 随意开垦草原, 破坏自然资源。草原使用者如需少量开垦, 必须申报县人民政府批准。

三、草原属于国家所有, 集体或个人管护使用。因管护使用权属不清的, 应本着参照历史、照顾现状、互谅互让、有利团结的精神协商解决, 个别有争议的由各级人民政府处理, 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破坏草原和草原上的一切设施。

四、禁止在封禁的沙漠内砍臭柏、搂沙米、挖药材, 违者根据情节轻重给予适当处理, 每次罚款五至十五元, 对屡教不改的要加倍处罚, 情节严重的要按照法律惩办。

五、每个自然村应设1~2名护草员, 封禁的荒区应设3~5名。护草员要坚守岗位, 经常巡回检查, 发现问题, 及时解决。护草人员要坚持原则, 秉公办事, 认真负责, 不能擅离职守, 更不能徇私舞弊, 假公济私。

六、鼓励广大群众揭发毁草事件, 表彰奖励好人好事, 形成人人爱草护草的新风尚。可从罚款中抽出百分之三十的资金作为奖励基金。表彰那些在管草护草中作出成绩的优秀分子。

七、牲畜路经封禁的草原、林地都要戴上笼嘴, 违者每头罚款一元, 大家畜在封禁草原内放牧一次罚款伍角, 小家畜放牧一次罚款二角。

八、封禁的草原, 若需更新和放牧利用, 应由草原使用者提出申请, 草原站派干部具体落实规划, 报县畜牧局批准, 方可动工使用。

九、草原毁坏者除实行罚款外, 还必须坚持“毁一罚三”、“保证成活”的处罚。查不清的由护草员负责赔偿。

十、对现有草场要进行一次详细的划管, 把草场落实到户。由草原站配合各乡镇进行造册登记, 并发给使用证书。草场的所有权和使用权, 受法律保护,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

十一、积极开展护草运动, 用《草原法》来管理草山草坡, 各乡镇和行政村也应订出“乡规民约”来贯彻《草原法》和此《通告》精神, 确实把我县大面积人工种草和天然草场管理好, 严格制止毁草事件的发生, 把加强草原建设步伐落到实处。

十二、此通告从 198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横山县人民政府

1985 年 10 月 1 日

编 后 记

新编《横山县志》，是在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应用三新^①观点，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有机统一。于1982年5月，开始在省、地、县领导的重视关怀下，抽调人员，组建机构，征集资料，着手编纂的。时王汉昌任县委书记，马生骏任县长作出了“关于编写《横山县志》的决定”。但由于当时多为兼职，业务干部也缺乏培训，进展比较迟缓，只是集中在搜集资料上。1984年，师玉璋接任县委书记；政府机构进行了改革，孔令春选任县长，对人员、经费、住房又逐步进行落实。县委、县政府还多次开会研究、发文件、订措施，逐渐为编志创造了有利条件。后师、孔他调，由梁世普任县委书记、党凯为县长，县上再次改组了县志编纂委员会。此次党凯亲自兼任编委会主任，县委调研员马生骏、县委副书记孙炎波、人大主任师保洲、副县长韩生敏担任了副主任。几套班子的领导十分重视，有效地保证了修志工作的顺利进行。

为使县志早日问世，县编委决定由韩生敏兼任主编，由刘天渊、何志发分别担任责任副主编和副主编。组成编写班子，落实责任，分工负责，限期完稿。终使《横山县志》1990年1月交付终审，同年6月由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批准定稿。定稿的《横山县志》中，农业志、林业志、水利水保志、畜牧志、财税金融志、行政建置志之城乡建设章、附录和全志总纂由刘天渊同志编写和完成；人物志、地图由何志发同志编写和编绘；教育志、文化文物志、体育卫生志、社会志、（方言章除外）、科技志由石印珍同志编写；大事记、行政建置志（城乡建设章除外）、自然地理志、人口志、商业志由安明文同志编写；工交邮电志、军事志终审稿及照片编排由曹瑜同志编写和完成；党派群团、政权二志之终审稿由樊德厚同志编写；社会志中之方言章和劳动人事、城建环保两部分内容的初稿由李兰芳同志编写；政权、党派群团、军事三部分的初稿由刘文富同志整理；打印稿件和校对由朱绪萍同志完成；图照摄影由张智房同志完成。西安地图出版社对本志的全部地图进行了清绘。

在志稿审定出版之际，恰逢政府领导换届，新任横山县长和编委主任樊立孚同志为县志出版经费奔走呼号，积极筹措，在县财政极度困难的状况下，妥善地解决了出版经费。

《横山县志》在编纂过程中，承蒙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与榆林地区地方志指导小组的热情关注和指导，以及县委、县政府、人大、政协领导的重视，组织协调，审阅修改，更有全县各部门的通力协作，和张治杰、姜生清、刘春海、温世平等同志的帮助。本籍的老干部汪洋、谷奇峰等撰写大量回忆录。陕西师范大学地理系副教授杨师植和延安大学中文系副教授刘育林对本志中的地理和方言两部分内容做了大量的指导、勘误工作。并有离休的老干部席九鸣、王东皋、刘文有、李生旺等给编志提供许多宝贵资料，全县人民群众和县志资料员也都积极支持，于此一并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①三新：胡乔木于1980年在重建中国史学会代表大会上讲话指出：“我们要用新的观点、新的材料、新的方法来编写地方志。”

我们深知成稿的时间仓促，志书先天不足。无论是编辑人员的理论修养，抑或是其文化水平和知识素养，都是浅薄得很。特别在篇目设计、行文、体例、文词和数字资料方面，或有错误疏漏，诚祈广大读者与专家不吝批评指正。

横山县志办公室

1991年12月20日

附《横山县志》资料员名单（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小龙	马占芳	牛社义	王振民	王焕文	石永飞	白进富	叶 虎	师发光	刘永儒
刘克斌	刘克升	刘继国	刘锦占	朱继强	李子平	李文平	李生双	李觉民	李保卿
李树福	李 普	李宝珍	李超江	杜成功	陈世斌	何永智	折宝成	延锦德	杨开蕊
周永飞	张凤梧	张建民	张桂梅	张毓秀	尚宏财	贺旭东	贺怀鹏	郝润民	姬世旺
高恒山	崔恩寿	曹继荣	曹培侃	梁 毅	谢凤琴	韩生厚	韩光荣	韩林平	韩春泽
彭树旺	惠树祥	雷锦银	薛 瑞	实 伟	刘新华				

为《横山县志》出版赞助者名录

高振民简介

高振民，男，1948年生，陕西省横山县高镇人。出生于自耕农家，中学毕业后即参加农业劳动。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鼓舞下，他勇于开拓，吸收社会游散劳力，赴延安一带，投入百业兴办热浪，对工业、交通和城市建筑工程承包，为工程提供技术、劳力、为国家创造税利。他热心地方公益事业，先后为家乡建校、建桥、筑路、架设电线、修复文物、接济贫困者捐款达人民币数十万元，被乡里称为农民企业家。为《横山县志》出版，捐助3000元。

吴亚峰简介

吴亚峰，又名光明，男，1926年生，陕西横山县古水村人。1938年参加革命，1944年加入共产党，中央党校毕业。曾任延安县青年主任、青年团延安市委书记、华北区360公司副部长兼团委书记、陕西省供电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陕西省旅游局处长、《旅游博览》主管编辑等职。在革命生涯中，为延安青运，晋陕供电和陕西旅游开发作出过不懈努力。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一个农村团支部——延安冯庄团支部创建人之一，受到中央青委表彰。出席山西党、团和社建积极分子大会。1984年赴东欧波兰等国考察。曾对青运和旅游多次发表文章。为横山建设劳碌奔波。为《横山县志》出版赞助1000元。

折聚英简介

折聚英，女，1920年生，陕西省横山县塔湾乡桑塌人。1928年随母逃荒到延安，1935年参加红军，后加入中共。是陕甘宁边区参议会一至三届参议员。历任柳林区、延安县妇联主任、胶东军区东海独立一团机关、东海分区司令部政治指导员、铁道兵十师留守处保卫股长、铁道兵第一指挥所机关政治协理员、北京铁道兵部幼儿园副园长、安徽省军区干部子弟小学校长。曾荣获训练女子自卫军奖、西北党校劳动模范、上海警备区先进离休干部奖、中国女子大学“女大之光”、“学习劳动战线英雄”等奖励和称号。被国家授予三级独立自由勋章和中央军委授予二级红星勋章。正师职待遇。为《横山县志》出版赞助1000千元。

李家狐村简介

李家狐村，今横山镇亦即新建横山县城之建址村，内包括8个自然村，呈环状分布于县城周围之芦河两岸，面积约10平方公里。现有耕地1540亩，人口850多人。人口中以李姓一族为主，系明成化六年（1471）解甲后定居于此的榆林卫指挥使武略将军李实（江苏人）之后裔。

建国初，该村有人口300多，耕地2500亩，人均8亩，粮食总产5万公斤，人均150公斤。1956年，李家狐村被择为新县城建址后，在三十多年县城规划建设过程中，有上千

亩水耕地被征用，再加上人口增长因素，迄今人均耕地仅为1.8亩，且大多为山旱耕地，粮食生产渐临窘境。

为摆脱困境，该村从70年代中后期，特别是80年代初开始，发挥身临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各方面条件便利的优势，改变过去以农为主的经济结构，农、林、牧、副、工各业齐上，先后投资58万元，办起果园、蔬菜副食基地、建筑工程队、机砖厂、旅社、修造厂、米面加工厂等副业和企业，以承包或租赁的方式进行经营。其中，果园在承包者李庚严、李生亮等人精心管理下，效益显著，年产苹果5万公斤，收入8万多元，被省果树研究所定为西北果树研究基地。建筑工程队亦因其良好的经济效益和施工水平升级为县第二建筑公司。1988年村委会投资7.5万元建起全县第一所村办幼儿园。

在前任村党支部书记李庚雄和现任村支书杨成斌、村委会主任李万杰和从建国初至今一直担任村委会会计的李生馥等人的筹划努力下，该村的经济结构调整迄今已初见成效。每年仅企业一项纯收入17万元，并安置闲散劳力100余人。各业累计净产值约100万元，人均纯收入超千元，比全县平均水平（380元）高出近三倍。

此次赞助《横山县志》出版，该村捐款1000元。

400元以下者：（以捐款额多寡为序，款数相同者以捐款时间先后为序。）

张世杰	谷奇峰	梁瑞英	侯德臣	王子庄	白楚荣	吴长仁	白云海	于志英	侯迎祥
刘启来	陈忠孝	刘江	陈建民	师长高	张润民	孙明才	段世英	胡德元	杨树林
常文斌	高增培	连锋	高忠麟	贾生堂	阎盛文	刘培勤	孙秀林	张长智	刘俊杰
张长富	李文斌	高崇华	姚进贤	田万生	韩占明	孙长久	胡俊国	胡俊生	柳锦柱
范自文	李占华	焦峰	胡思茂	李海平	乔国生	邵凤鸣	吴保林	宫廷干	



横山县县级领导及部分县志编委会成员

前排左起：孙炎波 师保洲 党凯 樊立孚 牛崇高
中排左起：刘正华 李善元 刘振元 张秉忠 韩生敏
后排左起：刘天渊 何志发 朱序亮 马生骏 姬凤武



《横山县志》全体编辑人员和工作人员

前排左起：樊德厚 何志发 韩生敏 刘天渊 石印珍
后排左起：刘文富 安明文 曹瑜 李兰芳 朱绪萍

(陕)新登字 001 号

横 山 县 志

横山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陕西省轻工业厅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47.5 印张 18 插页 1167 千字

1993 年 7 月第 1 版 1993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224-03139-9/K·420

定价: 62.5

责任编辑：曹秀君
封面设计：曹刚

ISBN 7 - 224 - 03139 - 9 / K · 420

定价：62.5元